

JHUASJH
花近江国

[孔恰] 著

嘉鱼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JHUANJI
花近江国

孔恰 著

嘉鱼出版社



制作说明

本书采用晋江文学网提供的文本作为底本，封面自主设计，制作完成。

在此对晋江文学网表示感谢，以及对在制作过程中进行指导的友人表示感谢。没有他们的参与和帮助，不会有这本书。鞠躬。

注：为获得最佳阅读效果，请在多看设置中将排版设为“原版”（多看2.x版本）或“无”（多看3.x版本以上），背景为预设背景（不要自定义背景和字体颜色，以免整体配色出问题）；字体设置为“默认”（使用书中指定字体），字体大小为默认大小（一般手机上为+3，平板上为+2——即减小字体到最小值后，点击增大按钮的次数）。

版权信息

[柴]云轩阁阿狗办事处

花近江国

孔恰◎著

排版设计：近浔 封面设计：近浔

嘉鱼出版社出版

晋江文学网发行

2017年6月第1版 2017年6月第1次发行

开本：720×1280/720×960 印张：电子书册，视情况而定

印数：电子书册，不限量

定价：FREE

《我的一个朋友》中苏方宜的正传。

一个南方的、恋爱的故事。Happy ending。这一次绝不骗人！

第一部

秘

（永宁四年腊月廿四）

问：王犯，最近睡得可好？

答：还好。

问：又是一年除夕，掐指算来，尊夫人与令媛的忌日又近了。

答：有劳挂怀。

问：距你手刃妻儿之日已逾两年，你还是不肯吐露原由？

答：……

问：也罢，我也就是例行一问。左右无事，王大人，同老夫拉拉家常吧。

答：顾大人说笑了。

问：永乐八年七月初四，王大人可还记得这日子么？

答：记不得了。

问：哦？

答：牢饭吃久了，脑子不太好。

问：唉，老夫却是想忘也忘不了。那是小犬蒙今上错爱、钦赐探花那一年的百花宴上。

答：……

问：我这不争气的儿子从小争强好胜，这一次却输得十分服气。因为那年的二甲考生，也着实大有来头。此人不过十六岁年纪，可是往宴前这么笑吟吟地一站，百官自宰相之下，都要向他叩头行礼。本朝自开国以来，进士举人以千万计，从未有过这般奇观。

答：……

问：这位风光无限的少年郎，姓沈，名姿完，字连璧，世居长安，十四岁袭世爵，敕封逍遥侯。其人姿容绰约，任情率意，名冠京华，人称沈七公子。自小有殊才，择为太子伴读。入宫三日，太子叹服，将其余伴读驱逐殆尽，太傅亦言道：“未见佳儿如沈卿者。”旁人梦寐以求的天子门生，他可是全不在意。酒宴一开，他那尊贵的同窗眉花眼笑，四处劝酒，比他不知高兴了多少。小犬有老夫薄面撑着，好歹还得了几句招呼。只可怜那位新科状元郎，以弱冠之龄一举夺魁，竟然门面冷清，金榜题名的风头，被抢得干干净净……

答：……

问：谁曾料到，这位史上最倒霉的状元，竟然艳福不浅。次年正月，便娶了京中第一美人、沈家第四位掌上明珠——宣小姐。虽说小姑娘养在深闺，难见芳容，不过有沈姿完这般的哥哥，妹妹的姿容也可想见一二。一时新郎官声名大噪，京中纨绔子弟无有不嫉恨的。说实话，这个儿媳老夫相中许久了，一心要给犬子拿下这门亲事。中途给人插上这么一脚，心中极不痛快。想这小子无权无势，门第寒微，如何短短数月，便令沈家青眼相加，以爱女下嫁？老夫百思不得其解，某日趁酒问起，沈七笑言：“我亦心仪久。非王门之福，是阿宣之幸。”不知他得知心爱的妹子横尸在地，凶手却是他首肯的妹夫时，可曾懊悔过？

答：有眼无珠，那也怪不得。

问：好个有眼无珠！王大人全无半点郎舅之情。我来问你，百花宴上，可是你同沈七初遇？

答：是。

问：你二人素无往来，政务不通，相交不过一瞬而已。你如何便令他一见心折？

答：没甚么。我同他说了个天下最可笑的笑话。

问：哦？

答：这笑话只有八个字——“武平祸难，文焕经纶。”

问：……不想王卿如此伟志，失敬失敬。据老夫所知，沈姿完师从道学大家周弘甫，讲究的是逍遥无事之业，与你这番道义，可谓相谬万里。

答：甚么伟志，一时魔怔罢了。

问：不必妄自菲薄。王大人文韬武略，老夫虽常在大理寺内，也略有耳闻。本朝最推崇你的，应属前兵部员外韩嗣宗。这老头子夸你有上马谈兵、下马降礼之才，一心要推举你做步军总督，折子不批便破口大骂，三番五次去礼部踢门要人。永宁二年七月，韩嗣宗出使北方大族千叶，执意带了你去。谁料你一回国，便将妻子女儿一起杀了……此二事之间，可有关联？

答：……

问：王大人，说句私心里的话，北方六族势大，本朝无力平定，——“周室飘摇于乱世”，那也是没有法子的事。何况近年多订盟约，战火渐熄，每年只索些丝帛钱币罢了。即便蛮子真有南下的野心，咱们这么多人，连淮河也可堵了，难道便怕了他不成？

答：这几句话，有一个人也说过。

问：是谁？

答：我四岁的女儿。

问：……

答：顾大人，你不必问了。我犯的案子，既不关沈姿完，也不关韩嗣宗。这几年来，人人当我是个冷血的疯子，我也只把自己当疯子。哈哈，如能真心疯了，倒是再不好过，省得受这清清楚楚的煎熬。我的妻子女儿，是我在世上最珍惜之人。我杀她们，不是因为恨，实在是因为……爱到了骨子上。

秘

销

（口述者前礼部主簿王章）

那天天还没亮，我在借住的船上被人提起，胡乱套了几件衣衫，便给人一路催着，急匆匆地赶到了禁宫门前。我是个出身寒微的士子，从没进过宫，甚么礼节也不懂，但却一点儿也不怕。因为那份会试第一的卷子，我早就烂熟于胸。无论主考官从何处问起，都能对答如流。

殿试开始了。我在众人最前面，天下最尊贵的那个人，距我不过二十尺。我大气也不敢喘，只敢双手执礼，盼他开口向我提问。

今上平易近人，先说了些温勉之语，又问了些年岁民生，最后才问到正题。他向孔胜钦、马元晖问了些《大学》、《春秋》，向沈姿完问的是“万物其治一”，问得最多的却是顾庭玉的“仁义惠爱，法如朝露”。

直到我听见监官念：

“着今科状元王章——谢恩——”

我仿佛从一场昏沉沉的梦中醒来。我竟然是状元。整堂殿试，一句话也没有说过的状元！

我简直要放声大笑，嗓子却酸涩得发不出声音。离开大殿，我一步也走不动，如虚脱了一般。百花宴摆出来，我只管挑最烈的酒往嘴里灌。旁人向我议论纷纷，说甚么逍遥侯、顾庭玉都是不世之才，只因朝中有个避嫌的意思，才白白让我捡了个便宜状元。我背对众人，自斟自饮，巴不得立刻醉死在这宴席上，也胜过遭受这般嘲弄。

却有人伸了一只墨绿色的荷叶茶盏来，同我杯沿一碰，拉长声音道：“与尔同消万古愁——”

我定睛一看，却是那位逍遥天地间的沈公子，不禁失笑。纵使天下人个个愁白了头，怕也轮不到他！他饶有兴致地看着我，我不敢失礼，正色躬身把酒喝了。他又问我些《集吾策》里的句子，我只随口敷衍了几句。他慢慢地啜了口茶，忽然道：“长晖兄，你的志向是甚么？”

这句话他问得很认真，我竟也着魔般吐出了那八个字。他听了，凝

视我许久，放下茶盏，低声却坚定无比地说：“我愿助长晖兄一臂之力。”

那之后的事，便如发梦一般。我娶了京中首屈一指的名媛小姐沈姿宣，她带来的嫁妆摆满了整条街。朝中百官的拜帖雪片般飞来，旁人看我的眼神也渐渐有了讨好的意味。但这一切都比不上沈家小姐本身——她是天下最美、最聪慧的女子，是会走路的月光。我和她无话不谈，情深爱笃，结下生生世世之愿。次年诞下爱女，面目极似妻子，我喜欢得不知怎么才好。女儿满月时，我广宴宾客，逍遥侯也差人送了礼来，乃是一马、一狐裘。贺仪上写着：“谨祝以五花马、千金裘各一，幸致勿忘。”

我一笑提笔回道：

“心永志之。”

其时我已与韩嗣宗相识，一见如故，引为知交。我们彻夜论兵，想到北方虎狼盘踞、军队积弱无力，皆忧心忡忡、夜不能寐。两个土生土长的南人，一场真刀实枪的仗也未见过，也不知从何而来的热烈情怀，说来真十分好笑！那是永乐十年初冬，一名逃难的巫师求见老韩。他神秘秘地说：“两位大人可知千叶鬼军么？”

我们不禁骇然失笑。千叶是北国最强一族，是草原上最勇悍、最残暴的头狼。而那鬼军，又是千叶最阴森、最嗜血的一支骑兵。自首领御剑天荒之下，人人以青铜面具覆脸，神出鬼没，杀人如麻。一场城战下来，往往“头颅累累”、“身披血甲”。每一场边疆的战火，每一份城下之盟，都有他们恶鬼般的身影！朝廷畏惧他们，连名字也不敢提起。巫师看穿了我们的的心思，上前低声道：“我有一人，能助大人坐拥百万雄兵！”

巫师向我们述说了鬼军选拔的法子：盛夏七月，以战俘、奴隶、贫穷牧民数千，饿狼百条，并投入深坑六十日，能活到最后之人，便可为鬼军。因坑底情状极其惨烈，存活者往往面目残缺，奇形诡状。鬼军脸戴面具，也大多为此。那年十月，他在离水边救了一名少年。那少年告诉巫师，他是从深坑中出来的。巫师起初不信，但那少年着实有些古怪。他指甲极长，动作快如鬼魅，无论多厚的肉块，都能轻易撕开。一天早上，巫师掀开帐门一看，只觉眼前一黑：那少年怀中抱着一头巨狼，正呼呼大睡。

他吓得不曾死去，转身要逃，却哪里动弹得了？幸得那少年醒来，连打手势，叫他不要害怕。原来那少年一出生就被父母抛弃，是一头失子的母狼将他叼回狼窝养大。他从小与其他狼崽一同捕食嬉戏，丝毫不觉得自己有甚么不同。十多岁时，族人捉到了他，教他说话、洗澡、吃熟肉，如此五六年。一天夜里，群狼忽至，围营长噪，火光、弓弩皆不惧，竟是要带他回去。他感激群狼之情，却不能再四肢走路、吞吃生肉，无奈离开族群，与狼四处漂泊。后为千叶所掳，投入深坑。狼闻到他身上气息，不但不吃他，还将咬死的人献来。别人向他动手，狼群便一齐攻击。到最后，深坑中只有他一个人活了下来。坑上的梯子一放，便与狼一同逃走了。这少年走路奔跑，动作都极怪异，却是敏捷无匹。巫师偷偷学他的模样，竟也变得耳聪目明，身子轻健。他惊喜之余，突然想到：这少年如投入军中、令人参照他多加演练，岂非比鬼军更可怕十倍？

我们听了，都将信将疑。那巫师便让那少年出来，只一眼，我就知道他说得没错。那少年倚着一匹雄狼，脊背微驼，神色恍惚，仿佛不知身在何处。但我一见他，不由得就倒退了两步。老韩比我镇定，但也不觉将手放在了刀柄上。那少年身上，有一股兽类般凌厉的杀意。我们的战士站在他旁边，神气颓丧，被比的狗都不如。

当时我们心念正炽，一点希望的苗头也不肯放过。老韩当场选了三千步兵，随这少年练习。那少年名叫阿勒，说话不太流利，对我们十分漠然，只有巫师唤他的时候才有反应。巫师让他疾跑、攀援、潜行，令三千步兵在后追赶，追上者可与之近身相搏。最初半年，一个能追得上他的人都没有；又半年，能与他并行者不过十之一二。搏斗就更不必说，直到第三年，也没有单打独斗超过十招的。

但在我眼中，却是大不相同。起初目滞体拙、懒散懈怠的三千兵，赫然已变得身若飞燕、疾如闪电。从前抬水都嫌太重的，如今力能扛鼎；从前晒晒太阳都动辄昏迷的，如今能顶着烈日，负四十斤辎重，急行军百里；他们从未上过马，也不谙箭术，但只要一上手，比营中最佳的骑士和第一流的箭手还要好。他们的眼神，也已变得跟狼一样，凶恶、猖狂。永宁二年四月，毕罗犯我冀东。三千兵随沧州守兵出城抗敌。我和老韩按捺不住，登高望去，以阿勒为首，三千兵身着红铠，一路杀进毕罗军中，流水破竹，无往不利，宛如一把最锋利的宝剑，切开了春天的柳枝。

我在城头观战，忍不住涕泗横流。我一生之中，从未如此相信胜

利，相信最后必能击溃北虏，光复华夏！从老韩眼里，我也看到了相同的狂喜与泪光。

六月，老韩奉命出使千叶，馈送岁贡。我们一商量，觉得时机大好，不如趁机震慑一下蛮夷，也好让他们知道，我们南朝有的是血气之将、勇武之兵。老韩唤来巫师，阿勒带着狼，又点了一百八十名最骁勇的战士，一同北上。

在千叶族的王帐里，在那些散发牛羊膻腥味的草原王公前，以阿勒为首，我骄傲的将士们表演了一支剑舞《关河曲》。卫兵不能带剑，便改作竹枝代替。但竹枝上的劲风，也刮得人脸上生疼。原本在外斟酒的女奴，都纷纷向内躲避。曲终时，百八将士同时举手过顶，竹节一齐碎裂，狼亦长嚎不绝。

安代王赞道：“勇士！赐酒！”

我的心猛烈地跳着。老韩在我眼前，不自然地端起一碗酒，手却控制不住地颤抖起来。那是几乎喜极而泣的颤抖。

安代王亲手斟了一碗酒，命人送给阿勒。他环顾大帐，大声说道：“谁能与这位狼之勇士一战？”

千叶大王子拔刀站起，粗声道：“儿臣愿意一战！”

如能击败王子，我们真真是万死无怨。老韩回头默默向我使个眼色，眼中均有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

此时“嗤”的一声，左首一个人笑了出来。

王子怒视道：“屈林，你笑甚么？”

那是屈沙尔吾王爷家的独子，总不过十六七岁。他手腕上戴着十几只黄金手镯，缀满了珍珠宝石，显得十分华贵。

听到王子发火，他全不在意，懒懒地晃动了一下双腿，说道：“王兄听说过这个人么？他是被族人驱赶的狼孩，身份比蚂蚁还要卑贱。王兄的金刀，怎能为这种人出鞘？”

王子重重地哼了一声，反问道：“那你有什么主意？”

屈林不慌不忙地说：

“三年前的冬天，御剑将军越过结冰的离水，踏上了锡尔族小小的土地，割下锡尔王的头颅，带回了美丽的珠宝、数不尽的银器和三百名奴隶。他们生活在红沙冻土之上，不畏寒暑，奔跑的速度跟风一样快，身体比豹子还要轻捷。我去得太晚，只要到了年纪最小的一个，不过也是非常厉害的了。”

说着，便抬起脚尖，踢了踢地下跪着的一名奴隶。那是个穿着白袍的少年，原本是给他乘脚的。他背对我们，看不清模样。

“屈方宁，给主人看看你的本领罢！”

白袍少年柔顺地点了点头，黑发如流水一般垂在双肩，头上束着一个金环。他缓缓站起身，身上柔软的袍子直曳到地下，罩在手臂上的轻纱折了许多褶皱，被一枚黄金的指环系在中指上。

他向帐中空地走了两步，脚上的铃铛发出叮铃、叮铃的声音。阿勒的狼眼睛放着幽幽的绿光，喉咙里发出低低的嘶吼，他脸上也没有半点惧色。

阿勒盯了他片刻，忽然开口问：“你、什么、武器、用？”

白袍少年微微一笑道：“不用！”

这少年年纪极小，不过十三四岁。他这么一笑，十分天真可爱。

但现在想起来，那真是人间最可怕的笑容。事情过去三年了，这笑容还时时出现在我噩梦里。

陡然间，他一拳向阿勒胸口挥了过去。只听见一声清脆的骨头断裂声，阿勒弓起身子，痛苦地弯下了腰。他抬起满是乱糟糟头发的脑袋，眼睛里流露出惊恐的光芒。

我从没见过阿勒这样的眼神。在演练的三年中，从没人碰到过他的衣角，他的眼神也一直跟狼一样，冷静、漠然。

但白袍少年这一拳，他竟然没有躲过。他拼命按着胸口，勉强才站直身体。

那少年也不再动手，嘴角轻轻挑起，又露出了那俏皮的笑容。

等阿勒完全站起，他慢慢地向后退了两步，突然抬腿一个回环踢，狠狠砸在阿勒颅骨上。

阿勒被踢得翻滚了几下，脚下雪白的地毯，溅上了一滴滴的鲜血。他挣扎着抬起脸，鼻梁都已经变了形。这次白袍少年没有给他喘息之机，迎面便是一脚笔直地踢去。阿勒抬起手臂一挡，“喀喇”一声，臂骨又已断折。我们的将士钦慕崇拜的阿勒，就像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孩童般任人拳打脚踢。

这根本已经不是战斗，而是单方面的……屠杀。

大帐里安静极了，甚么声音也没有。白袍少年又一次停下来，眼睛居高临下地看着阿勒的脖颈，右手如刀，缓缓地抬了起来。

阿勒的眼睛似乎已经看不清东西了，驼着背，茫然地把头四面转着。我仿佛站在噩梦里，一声也发不出来。

就在这时，阿勒的狼从旁边一跃而出，扑向了那少年。狼的牙齿上挂着碎肉、血屑，直直地便向他喉间咬去。

那少年纹风不动，看上去就跟狼抱他在怀中一般。我看不到他的动作，只看见狼全身不停地颤抖，利齿离他不到一寸，却再也没能咬下去。狼口中流出长长的涎水，把他肩上的白纱都打湿了。

突然之间，狼厉声惨嚎，声音极其凄苦。那少年往前一推，狼就跟个破布袋一般摔到了地上，胸口开着一个血洞，肚腹上的毛皮全部染成一片鲜红。那少年的手上，托着一团血肉模糊的东西，仿佛还在轻轻地跳动。

——他挖出了狼的心。

他把狼心举向阿勒。风从门外吹来，污黑的血顺着他的手指慢慢流淌着，流到了他的手肘上、裤腿上、脚上。铃铛也轻轻地晃动着，叮铃、叮铃……

阿勒全身簌簌发抖，忽然砰的一声，跪在了他面前。

大帐之中，一时掌声四起。安代王抹下手上一对宝石戒指，亲自赏

了给他。他跪下谢恩，慢慢匍匐到小王爷的脚边，又恢复了天真温顺的样子。屈林摸了摸他的头，得意洋洋地接受着别人的赞美。

但这一切都不重要了。人生虽然还有很长，但都已经不重要了。

顾大人，你听过击碎珊瑚的故事么？

那一天，我最珍惜爱重的那株珊瑚树，也被人击碎了。由内而外，彻彻底底，被击得粉碎。

倾家荡产，满盘皆输。

岁币钱粮清点之后，我一个人去外面的坡上吹风。我四岁的女儿穿着漂漂亮亮的小裙子，在水边的花丛中玩耍。我看着她两条羊角辫一跳一跳，上面还扎着一对粉红色的丝带，只觉得心中说不出的苦痛。

依稀听见有人在远处传令道：“御剑将军归来——”

我心如死灰地抬起头，只见妹水尽头白茫茫的雾气中，成千上万的士兵披甲列队而来。他们脸上戴着黑色的面具，身上穿着青色的铠甲，连骑着的马也是黑色的。整个队伍无声无息，像碧绿的草原上流过一条黑色的大河。

如果在几天之前，我大概还能震惊、气馁一番。从前我们全没想过鬼军的人数是如此之多，他们共同行动的战役，最多不过两千人。

但现在我只觉得无比的疲累，只想找个安静的地方睡上一觉，睡到人事不省。于是我真的就闭上了眼睛。

我是为一种不祥的气息所惊醒的。环视了周围一圈，我就发现了那不祥的源头。

我女儿玩耍的花丛边，不知何时多了一个人。

那是个全身黑衣的男人，身材极高，脸上戴着一个狰狞的鬼面具，身边竖着一把长枪。枪身赤黑，枪尖血红，整条枪泛着伸缩不定的红光，如同火龙吐息。

我认得这把枪。

“流火”，长一丈三尺三寸，重一百四十二斤，枪身全由一枚天外陨铁铸就，遍体炙热，若火焰喷吐。舞动时带风雷之声，可惊破秋水长天。它的主人，便是千叶名将……御剑天荒。

这个杀人无数的狂魔，就静静地站在我女儿身边。我女儿还不到他小腿高，越发显得幼小堪怜。她本来跑来跑去的在采花儿、捉蝴蝶，这时也停下了。

我嗓子发干，鼻中发苦，心中一迭声地叫道：“快逃，快逃！”却哪里叫得出来？

只听御剑天荒开口问道：“你在这儿做甚么？”

他说的是南语，我女儿听懂了，把胖胖的手向前面一指，奶声奶气地说：“蝴蝶、蝴蝶飞走了！”

我迷迷蒙蒙地看去，只见水边一簇深红色的花朵上，团团飞舞着几只暗金色的大蝴蝶。其中一只足有巴掌大小，尾翼上飘荡着一道蓝色的细丝，飞得十分快活。

御剑天荒冷冷地看了片刻，慢慢拔起身边的枪。我女儿好奇地看着枪身的红光，不知他要做什么。

忽然之间，他的手向前微微一动。枪尖嗤的一声，已经穿破了那只最大、最美丽的蝴蝶。

他收回枪尖，取下蝴蝶的尸体，放在我女儿手里，漠然地说：“飞不走的。”

他打了个唿哨，一匹遍体乌黑的马奔了过来。他持枪上马，像一个人地狱的影子，消失在茫茫的白雾里。

那只暗金色的蝴蝶已经焦枯成碎片，躺在我女儿粉嫩的小小手掌中，好似一张被人践踏过的落叶。

就这样，我们回到了祖国。老韩在路上就病倒了，我们坐在一前一后的车子里，没有一句交谈。

回家之后，我整夜整夜不能入睡，很快变得不人不鬼。姿宣担心地询问我，我便给她说了那噩梦般的一切：跳动的狼心、枪尖上的蝴蝶，

还有那晃动的铃铛：叮铃、叮铃……

她哭了，我也哭了。没有人比她懂得我的热忱，也没有人比她懂得我的绝望。

我问她：“我如死了，卿如何？”

她握着我的手道：“必追随于黄泉之下，不负生生世世之约。”

我问：“女儿呢？”

她忽然笑了，仿佛一朵带着露水的芙蓉花儿。

“覆巢焉有完卵？骨肉何必分离？”

我托人找来一柄最锋利的匕首，刺透了她柔软的胸膛。女儿还在睡梦中，同样没有感到一点儿痛苦。我把她放在母亲的怀抱中，轻声给她唱了一支曲儿……当我把匕首插入自己的胸口时，门口响起了杂乱的脚步声。

处刑吧，以最严酷的手法千百遍斩杀我！我甚么也不惧怕。因为我的心，早就已经死了，死在了逃不过、忘不了、销不去的万古愁里。

（永宁五年正月初六）

一双手将卷宗从他眼前轻轻地抽走。

沈姿完有些讶异地抬眼：“琼卿？”

一袭深红色朝服的青年手持卷宗，折封归入革袋，躬身道：“此卷家父早命销毁，下官私自留下副册，已是极不应该。”

沈姿完笑道：“琼卿以执法严明闻名京城，绝不是徇私之人，今天却为我徇私了。”

顾庭玉垂首道：“此案于侯爷关系匪浅，只好另当别论。”

沈姿完叹气道：“难为了你。”顿了顿又皱眉笑道：“怎么口气这样生疏起来？从前一口一个沈家阿七，如今却这般的文质彬彬，叫人甚是不习惯。”

顾庭玉依旧执礼道：“下官倒不是故意造作，只怕出口无礼，惹了别人不高兴。”说着眼角向养心殿一瞥，嘴角也带了些揶揄之意。

沈姿完心知肚明他指的是何人，也苦笑一声，道：“你若不为难，我倒想把这卷宗拿给殿下瞧瞧。他总道我识错了……，误了阿宣终身。”

顾庭玉凝望他，忽道：“阿七，你对王章执着如此，可是因为颖……”

沈姿完截口道：

“不是。”

顾庭玉缄口不语，久久看向他紧闭的双唇。帘外扑啦一声，却是一只红嘴鹦鹉，飞落金丝笼中。

沈姿完目光中浮现辽远之意，静静道：

“这是我一生之错，不必再提了。”

顾庭玉道：

“是。我只是不得索解，想那王章虽薄有才华，也不是武平祸难、文焕经纶的栋梁。”

沈姿完沉默良久，长长叹了一声。

“他才华确是极佳的。一生行事，只坏在性格偏僻，可使片片折，不能绕指柔。我早知道他心之狂热，却不曾想一朝断折如此。阿宣临死之际，也不知心中到底是欢喜多些，还是……痛苦挣扎多些。”

顾庭玉思忖片刻，终于道：“王章临刑前，有一句话，我想应是说给你的。”

沈姿完并不抬头，问：“是甚么？”

“……愿为同死之秋草，不作飞空之落花。”

沈姿完把这十四个字慢慢念了一次，手指轻轻敲着书案上雪白的宣

纸，不言不语，就此出神。

顾庭玉立在厅前许久，躬身道：

“侯爷，下官告辞。”



南朝永乐末年，北方六族结为同盟，经晋中犯西京。

中妹水部族千叶、北亡水部族毕罗、西离水部族其蓝、东习水部族扎伊，并西南繁朔、东南辛然，集六十万大军，于永乐九年十二月，兵临庆州城下。

庆州总兵黄雨频率城内三万军民力抗一百四十日，城中粮草断绝，百姓易子而食。

五月，南朝宰相文僖亲临庆州议和。

南北约盟，划晋十九州为“和市”，北族可往来贸易、迁居、驻军。

七月初，北方六族退兵。

庆州大火，黄雨频举家殉城。

次年，南朝改年号“永宁”。

若苏厄随阿爸迁来妹水，已经三年了。

阿爸是个冶铸刀枪的名匠师。他手里打磨出的兵器，掰不弯，折不断，埋在泥土里三年，挖出来还是亮晶晶的，一个豁口也没有，一点儿也没锈坏。

若苏厄从小跟阿爸学艺，学得不好也不坏。因年纪还不到十六七，也无人催促，每天只是唱着歌儿、喝着绵孜酒度日。又是个圆圆脸蛋的少年，冶炼营的叔叔伯伯都十分喜爱，常拿些糕饼儿给他，给他说些趣事。至于他那些东倒西歪的作品，见到的无不发笑的，只好经常偷偷藏起来。

不过从几个月前开始，这令人发笑的东西便渐渐少了，如今竟没有可笑的了。

伯伯们便十分感叹：“若苏厄瞧上谁家的女儿啦，小马儿要上辮头，少年郎要收心了！”

若苏厄红着脸道：“没有！没有！”抱着他亲手淬火的整整齐齐一大把剑刃，蹬蹬蹬地跑掉了。

这一天若苏厄也跟往常一样，往地上一坐，取了些剑把，一个个地卡起榫来。只是心神不宁，眼睛不时瞟一下门口，卡也卡不齐整。耳中听见别人在讲“和市”上的趣事：“……我一听乐坏了，赶紧把那些豁口的刀都卷成一包，还不放心，又问了一遍：‘全要了？’那个南人眉头皱成一团，有气无力地说：‘全……全要了。唉，我恨不得买尽北方的刀枪……’哈哈哈哈哈！刀枪难道是买得尽的么？……”

若苏厄只听了个大概，心想：“这人真傻。”心头更牵念另一件事，也没有笑，又往门口瞟了一眼。

这一次却被眼尖的伯伯抓个正着：

“若苏厄，你约了谁家的姑娘，这么慌张？门口的帘子，也要被你看穿啦！”

若苏厄脸红红地辩驳：“不是姑娘！”忽然听到远处虎尾草的叶子滴滴地吹了几声，立刻把手上的东西一撒，飞一般的跑了。

大家哪里会将他放过，立刻也跟了过去。只听见若苏厄又喘得厉害、又打心底儿高兴的声音：“你、你来啦！”

偷听的人都忍不住笑出来：

“舌头都打结了，还说不是姑娘！”

一时之间，人人都伸长了脖子，想看看若苏厄的心上人。可惜隔着一道坡，只能看见白纱的一角。

一个带着笑的声音响起来：

“嗯。你怎么出了这么多汗？”

这声音比若苏厄的动听得多了，沙沙的像块蜜糖糕儿。但毫无疑问的，是个少年的声音。

果真不是姑娘！大家立刻失掉了看热闹的心思，纷纷掉头走了。

也有几个不甘心的，还要多看一眼。那穿白袍的少年实在好认，纵使有些眼拙的，看到他手上两枚熠熠的红宝石戒指，又或见了 he 脚上系的金铃儿，也马上认得了。

于是七嘴八舌地打招呼，有叫屈家小勇士的，也有直呼其名的。

屈方宁也微微躬身，算是回礼。风把他的袍子吹得飘飘荡荡的，十分好看。大家都心满意足，总算是回去了。

等最后一个人也消失，屈方宁才向若苏厄瞥了一眼，轻轻地说：“小尾巴怪！”

他眼角原本有些微微下垂，即使不作甚么表情，也是个轻嗔薄怒的模样。

若苏厄讪讪道：“我叫别跟着，他们都不听我的。”怕他生气，连忙说：“下次不让他们来了！”

屈方宁眼角儿一挑，道：“总是平时坏事做多了。”又伸手道：“上次给你的物件呢？补好没有？”

若苏厄见他并不真的生气，忙道：“在这里。”从腰袋中异常小心地取出一个布包，层层翻开，露出一支黄铜掐丝的鎏金簪子来。他双手托过，道：“断头的地方是拿同色的胎子补的。我见它旧得厉害，蘸着皂水洗了几遍。你看是不是亮了些？”

屈方宁不置可否地“嗯”了一声，接过瞟了一眼，随手往怀中一塞。若苏厄失望道：“原来不是你的。”

屈方宁嗤笑道：“小爷看不上这便宜玩意儿。”左右一望，找了块最大的石头坐了下来。

此处接邻妹水，名叫“裸子坡”。南北两面大异，南坡十分平缓，北坡却陡峭如峰，且生了许多灰白石头，从水中浅滩次第延伸到坡顶之上，犹如一群饮水回转的白羊。若苏厄见他坐了，也忙坐在他身边。

屈方宁托腮望着眼前的河流，并不理会他。一会儿，又从腰上取下一只皮袋，拔开塞子，似乎鼓足了勇气，才倒了一口在嘴里。尚未吞下去，眉毛已经拧成一团，似乎极难下咽。

若苏厄不禁好奇道：“你喝的是甚么？”

屈方宁总算咽了下去，闻言把皮袋向他一递，道：“尝尝？”

若苏厄接来一看，见是一袋极黏稠的羊奶，中间掺有点点血丝；凑上去一闻，顿时眼前一黑，几乎吐了出来。

屈方宁饶有兴趣地瞧着他的模样，接回皮袋，又仰头咽下一口。若苏厄急得站起来，抓耳挠腮，恨不得立刻抢了那皮袋投入水中。

屈方宁瞧着他笑道：

“这可是又长身体，又长力气，头一等的好东西。你要丢了，看我理不理你？”

若苏厄涨红了脸，只得坐了回来。眼中见到屈方宁笔直伸出的双腿，确是比自己的要长得多。他的力气，自然也比自己大多了。

屈方宁喝了羊奶，似乎有点儿犯困，就靠在若苏厄身上打盹。若苏厄结结巴巴，给他说了一遍那个和市买刀的笑话，肩上的人也没有笑。

若苏厄懊恼地想：自己嘴真笨，如果是别人来讲，一定好笑得多。

屈方宁迷迷糊糊地动了动，含糊道：

“若苏厄，你给我唱个歌罢！”

若苏厄唱了一段《妹水谣》：

“我从妹水过，

妹水欲留我。

金丝编织的靴子湿了，

雕着素簪花的船儿翻了，

窃沙公主的绿手帕在月亮下哭湿了，

——留不住我！……”

夏天虽然还没到，太阳已经热起来了。若苏厄张开手掌，给肩上的人挡了挡晒在脸上的阳光。

——老头子这么一思忖，去掉些祛风寒的药草，加了几味温补的。小将军身上虚寒，夏令最好进补……

穿着布裙的少女桑舌背向门口，虽然手里还在装作不经意地翻检药材，眼睛已经忍不住转了过去。绰尔济爷爷的白胡子乱蓬蓬的，端个大药碗，手舞足蹈，滔滔不绝地说着话。屈方宁立在一边，因比爷爷高了一个头，一直微微弯着腰，眼神极专注，不时点一点头。

——人家又不是药师，爷爷说那么多，他也不懂得，……那个人也是！老头子的胡话，做甚么听得那么认真！他说得高兴起来，以后烦也烦死你了。

但绰尔济对孙女儿的小心思，一点儿也不能觉察。絮絮叨叨说完了汤药，又要领他去看入药的草和虫子。

桑舌一咬牙，双臂往药材前头一挡，磕磕巴巴地说：

“药……”

眼见屈方宁讶异的样子，索性把药碗拿起，塞在他手上。

“拿、拿去！——要冷了！”

屈方宁瞥一眼药碗，看着她笑道：

“桑舌姑娘，不一起去么？”

绰尔济立刻附和道：“一起去，一起去。”

桑舌转身就蹲到了烟炉下，拿破了边的扇子呼呼地扇起来，表示自己忙得走不开。

屈方宁只好向绰尔济道：“那我给小将军送药去了。”

又扬声笑道：“桑舌姑娘，再见。”

桑舌在扇子后面点点头。一会儿，猜他已经走了，才把扇子拿开，气鼓鼓地拿眼睛觑着爷爷。

“爷爷，你为什么东拉西扯的？”

绰尔济似笑非笑地瞧着她，摸了摸花白的胡子。

“桑舌，你说爷爷是为了谁东拉西扯的？”

桑舌突然明白了爷爷那古怪的笑容，顿时不能说一句话，把扇子遮住了脸，不肯再拿下来。

大帐中药香弥漫，华贵的波斯毯上胡乱丢着几只风筝骨架；毡毯尽头，是一架金镂玉雕的椅披，扶手红木重漆，饰有数十光华灿烂的明珠；椅底两边轴承是精铁所制，穿透一对硕大的红木滚轮——赫然是一部轮椅。

屈方宁赤足踏上毯面，铃铛声倏然停止。他低声唤道：

“小将军。”

轮椅微微一动，随之转了过来。千叶西军首领——亭西将军的独生爱子小亭郁，正紧紧蹙着眉头，不知在想着什么心事。

见了屈方宁，眼睛才亮起来，惊喜道：“方宁，你怎么来了？”

屈方宁一举药碗，笑道：“当大夫来了！”

小亭郁忙转动木轮上前，一边问：“屈林准你来么？”一边把药碗接过。他手指苍白无力，几乎便端不住。屈方宁忙跪了下来，把药捧到他嘴边。伺候他喝完药，嘻嘻一笑，深具顽皮之意：“主人虽然不许，却也拦不住不听话的奴隶。”

小亭郁也不禁一笑，随即皱紧了眉头，道：“你……小心些，别给屈林发现了。上回他打的地方，现在还疼么？”

依稀记得大概是胸口及肩的地方，便仔细地看了一遍，只见当时屈林鞭打的血痕已经褪去，只留下一条浅浅的白色疤痕。小亭郁伸出手

指，小心地触摸那个愈合的伤口。

屈方宁摇一摇头，道：“那有甚么？我早就习惯啦。”

小亭郁叹气道：“你又骗我。鞭子打在身上，岂有不疼的？我平时给木刺扎一下手，也疼得不得了。”又低声道：“我也是个自私的人！明知你要挨打，却又叫你来见我。可是……除了你，我真不知能跟谁这么安安静静地说话。”

屈方宁枕在他扶手旁，柔声道：“能听你说说话，我也很欢喜呢。”

他的头发垂到了小亭郁膝盖上。小亭郁伸出手，轻轻地抚摸着。

“我原本想跟父亲说，让他接你到我们家来。可惜……那是不行的。我们家世代掌兵，一个奴隶也不许豢养。即使大王准了，屈林又怎么会把你让出来？你当年王帐中一手掏心的英姿，至今还在草原上传诵。我要是屈林，也要一辈子把你带在身边。”

屈方宁低低地说：

“小王爷这个人，平生爱极了黄金。他常常全身戴满黄金饰品，以便向人夸耀。我也不过是个长了腿的饰品罢啦！”

小亭郁心道：

“我绝不会把你当饰品。”

屈方宁忽然坐起，道：“说到这个，差点忘了。”从布包中取出那支补好的簪子，递给了他。

小亭郁十分欢喜，翻来覆去地看，赞道：“补得真好！”

屈方宁也道：“这东西这么精致，要是任由它断了，多么可惜！”

小亭郁喜道：“你也这么觉得么？”转动簪子，竖在二人面前。那簪头上原本落着一只喜鹊，铜身珠眼，栩栩如生。他往雀尾一根翎毛上一按，鹊身突然从中裂开，变成几根削瘦的梅枝。两颗做雀眼的珍珠，便成了两朵梅花的花蕊。

屈方宁讶然道：“真好玩儿！小将军，是你做的么？”

小亭郁笑了一声：“我哪里做得出来？这是南人的东西。”

屈方宁了然地点点头。

此时北草原各部族正是如日中天，千叶势力最雄，王公亲贵、主将统帅们家中，无不堆满了从南朝丰足之地劫掠而来的战利品。这一支簪子虽然精巧，也算不得甚么名贵的物事了。

小亭郁仿佛在自言自语地说：

“前年，车宝赤将军带回一架四尺见方的金缕屏风。那屏风共分六扇，每一扇都是个美丽的故事。上头有一百多个人物，还有许多花儿鸟儿。每一个人的眼睛都能骨溜溜地转动，每一朵花都能张开、合上。可是现在已经没有啦！车将军叫人把它融了，打了一条这么粗的金项圈，又嫌太冰人，从来没有戴过。”

他伸出两根手指比了比，又似乎不想记起似的，握起了手。

“后来，我常常想起那个屏风，想起那些会动的花朵儿、眼珠。我做风筝，尚且十分吃力。那些南朝的匠师辛辛苦苦，不知耗费了多少心血时光，才能把死气沉沉的金子，变成一个个故事。就这么随手融了，难道他们心里，一点儿也不会……惋惜么？父亲一听我说这些话，就要生气。可是惋惜了就是惋惜了，怎么能欺骗自己的心？”

屈方宁捧着脸颊，一动不动地看着他。小亭郁方如梦初醒，赧然道：“方宁，又同你说了许多痴话。”

屈方宁忙摇头道：

“喜欢美好的物件，是人之常情，哪是甚么痴话了？”

又眨了一下眼睛，笑道：

“而且刚才小将军的样子好帅气，我都忍不住看得呆了。”

小亭郁愣了片刻，突然弯下腰，抱住了屈方宁。屈方宁连忙跪直了身体，让他的脸孔埋在自己肩上。听见一个有些哽咽的声音在耳边道：“方宁，你是我……最好的朋友。”

屈方宁全身颤了颤，抱紧了他纤瘦的背。

帐外忽然一阵喧闹，似乎是有人要进来，门口的人却拉着不让。

呼的一声，门幕掀开，露出一张孩气十足的脸，正是小亭郁的随身亲兵虎头绳。

他急急地叫道：

“小将军，小屈哥哥，小王爷来了！”

小亭郁立刻慌了，连道：“那怎么办？快拦住他！”

虎头绳哭丧着一张娃娃脸，道：“我拦他不住！”

只听一阵呛啷啷的乱响，金光闪耀，屈林一条腿已经迈了进来，笑咪咪地说：“表哥，你在做甚么，为什么不许我进来？”

小亭郁惊得面孔都变了色，待要把屈方宁遮在自己身后，四面一扫，哪儿有他的影子？

他故作镇定，道：“没什么，我刚要睡觉了。”眼角向铺上一扫，突然愣了一愣。

只见原先铺得平整整齐的褥子，平白鼓起一个人形的大包，想是屈方宁情急之中，躲到了这里。一时心中大骂自己愚蠢，又盼屈林未曾留意。好在他自小畏寒，床上本来垫着许多兽皮，不仔细寻找，倒也看不出来。

屈林恍然道：“表哥睡得好早，我还当我来得不巧，坏了甚么好事。”

小亭郁皱眉道：“说甚么胡话。你来做什么？”见他未发觉屈方宁在此，才稍微安下心来。

屈林做个伤心欲绝的表情，道：“表哥好不冷淡！亏得我一听到消息，就巴巴的跑来给你贺喜。”一边踢开脚下的风筝之属，舒舒服服地坐了下来。

小亭郁不解道：“贺甚么喜？”

屈林伸直腿，随手拿个蜜饯合子吃着，道：“表哥，你知道央轻

么？”

央轻毗邻其蓝，乃是离水支流一个极小的部族，族中青壮者尚不足两千。善织，所制“罗纺”闻名草原。

小亭郁疑道：“知道。怎么？”

屈林含含糊糊道：“央轻有个长老，叫甚么随央的，是个不折不扣的疯子。他常向人说，南地靠桑养蚕，编织绫罗，难道北人天生就该穿粗布、着兽皮？他偏偏要找出一种吃草也能吐丝的蚕儿！折腾了几十年，竟然真的给他养了出来。”

小亭郁震惊道：“真有此事？”

屈林懒懒道：“真，怎么不真？毕罗的柳老狐狸，扎伊的巴达玛亲王，都已经死皮赖脸地派人过去求教啦！幸亏咱们挨着其蓝，总算占了点跑腿的便宜。算一算，这几天也差不多要动身了。”

小亭郁奇道：“怎么求教？抱些蚕儿回来么？别人花费几十年心血，怎肯随随便便就传人？”

屈林瞟了他一眼，嘴角挂起一抹意味深长的笑，道：“求教么，自然是客客气气的，双手捧着黄金玉帛，又或者把公主嫁过去，不然这蚕儿落到别人手里，咱们不是吃了天大的亏么？表哥，你猜这次大王派出使央轻？”

小亭郁几时理会过什么正经事务，随口道：“你么？”

屈林咋舌道：“饶了我罢！我倒想去威风威风，怕是还没下马，就已抄了家。”

安代王即位之初，颁下严令，不许亲王私囤一兵一卒，更不能援使外国、带兵打仗。屈林之父屈沙尔吾领地极广，奴隶极众，兵权却是一点也无的。

小亭郁自知猜得没边，改口道：“那就是御剑将军了。”

屈林连连摆手，道：“不是！这点小事还劳动他老人家大驾，难道我千叶没人了么？”

小亭郁不耐道：“不猜了！我也不耐烦知道。”随手拾了个风筝，把一根翘起的翼骨插正，眼角却趁机扫了扫床上，生怕屈方宁闷得坏了，心中暗暗催促屈林快点离去。

屈林却笑得更古怪，道：“好表哥，你还是猜猜好。”

小亭郁见他笑得颇不寻常，心念一转，顿时背心出汗，颤道：“屈林，你别吓我。岂有此事！”

屈林笑道：“表哥，你这是开心呢，还是害怕？我听到这消息，可是替你开心得很哪！你看，我千叶堂堂草原第一大族的御使，赏脸到了央轻那鸟不拉屎的破地方，人家还有不恭恭敬敬出来迎接的？到时看中了甚么珠宝，只要说一声；喜欢哪家的女儿，也只管吩咐。这还不是天大的美事么？”

小亭郁拧眉道：“胡说八道。你听谁说的？哪里就能是我？”

屈林打个哈欠，道：“我怎么知道？多半是见你欢喜这些锦绣物事，说话又这么细声细气的。如让伯父他们出使，央轻老头儿转身就见一排铁弩，吓得立刻昏厥，还有得谈么？”

小亭郁不悦道：“困了就回帐睡！如单单是去请教养蚕的法儿，我倒也不惧。说服人的办法，我也有一些。不过我这副模样，站也站不起，何能光彩部族颜面？别人一看到，牙齿也笑掉了。”

屈林晃晃地往门口走，闻言咧嘴一笑，道：“表哥，这你就不懂了。你往外一走，别人一听是千叶御使，没有不恭恭敬敬、战战兢兢的。别说你只不能走路，就是……就是……嘿嘿，也无人敢说一句不敬的言语。反倒是那些弱国，才喜欢在使节上搞些七七八八的名堂。”

小亭郁巴不得他快走，驱赶道：“哪来的许多歪道理？快走快走！”

屈林偏偏还要说：“表哥，你在外花差，别忘给我带几件宝贝回来。只要金的，掺了一丝铜的都不要……”

小亭郁道：“军中财物最后都是均分，我到哪儿给你偷宝贝去？”

屈林回头嘻笑了一声，道：“我的将军表哥，看我这么痴心的份上，稍微落下一两件，有什么大碍？在你心中，难道就没有想要的宝

贝？”

小亭郁听到末一句，忽然心中一惊，抬头望去，只见屈林一只戴满手镯的手臂随意挥了挥，在门口隐去。

他这才吐出一口长气，忙推动轮椅到床边，唤道：“方宁，出来罢！”

叫了几声，恍如未见。他把拱得高高的被褥一掀，只见空空如也，藏起的少年竟已消失不见。

暮色降落至千叶亲王屈沙尔吾的领地，四处静无声息，劳作了一天的奴隶皆已入睡，只有正中一座豪阔的大帐中传来羌鼓舞乐之声。

小王爷屈林把玩着一只绞丝手镯，经过帐门，瞥了一眼那些丰腴的舞姬，长长打个哈欠。摇摇晃晃地往前走。

身后一度中断的铃铛声也随之响起。

屈林头也不回，把镯子放在牙齿间咬了咬，含糊道：

“从你最好的朋友床上下来，滋味如何？”

屈方宁眼角儿垂着，道：

“主人在前，小人未敢品尝甚么滋味。”

屈林皮笑肉不笑地说：“我只让你同他沾点儿交情，没说要当甚么知心伙伴。怎么一眼不见，甚么肉麻话都说，甚么亲热事都干了？”

屈方宁低眉顺眼道：“只是投其所好罢了。主人不喜欢，以后便不说、不做了。”

屈林盯着他，慢条斯理地把镯子复又戴上。

“看刚才情形，我表哥对你倒是死心塌地的，一点儿不给我好脸色，仿佛跟我不是兄弟，跟你才是。你用的什么手段，说给小王听听？”

屈方宁道：“小将军一派天真，只顺着他的意说几句，便恨不得把

心掏出，何用特意讨什么欢心？”

屈林嗤地一笑：

“天真？你看他那不情不愿的样子，不过是去央轻抢几头虫子，扭捏成甚么样子？我亭西伯父好歹是一代虎将，生的儿子却这般无能。要是我……哼！别说一头蚕儿，就是再珍贵十倍、百倍的东西，也能给他抢了。”

屈方宁垂首道：“是，主人必能心想事成。”

说着话，已走近一座圆顶半旧的大仓。屈方宁忽顿步问道：“主人，小将军要出使央轻，这事可是真？”

屈林道：“十有八九是真。怎么？”

屈方宁道：“小人问问罢了。”

仓中马草堆积如山，屈方宁穿行一番，揭开其中一张草席，露出个黑黝黝的洞口。

却听屈林在后缓缓道：

“你们那亲亲爱爱的游戏，差不多便行了。我表哥这个人不堪大用，不要白白花费了力气。”

屈方宁道：“主人教训得极是。”纵身跃入洞中，深深呼吸一口，向地下厅室一片低沉的刀枪碰撞声走去。

南历永宁三年五月，其蓝鱼丽公主的婚讯，传遍了草原每一个角落。

人们一听这消息，简直都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急忙问那传讯的人：鱼丽公主？就是那个战功赫赫、眼高于顶，天下的男人一个也看不上眼，二十八岁还没嫁人的鱼丽公主吗？

传讯的人也被问得烦了，一叠声的说“是啦、是啦”，立刻就走去下一个地方，别人虽然还有一肚子的疑问，也已经捉不到他了。

大家聚在一起，热烈地谈论起来。

鱼丽公主要嫁的人是谁？长的是甚么模样？有甚么过人的地方？不不，敢娶这位公主，勇气已经是非常过人了。

说来说去，总也没个确实的消息。

不几天，神树祭祀的日子，便到来了。

神树巫祝之会，是千叶三个月一次的节日。鬼方国的大巫师把脸上涂得红红绿绿的，赤足摇着旗幡上的赤金铃，以尖尖的白草蘸水，向人们祈祷祝福。平日绝难见到的王公贵胄，此时也能远远地看一眼了。

神树生长在棵子坡对面，体大叶茂，树冠好似一朵绿云，族人呼为“娘娘树”。

水边也架起了一座高高的祭台，竿子上挂着青花的瓷碗，盛有净水、美酒、羊肉。鬼方女巫低低地吟诵经文，一名伊克昭盟的圣女立起足尖，踏在瓷碗细细的边沿跳舞，轻盈得好似一片羽毛。人人都担心她会突然掉下来，但她总是一个软软的折腰，便安然无恙地继续跳下去了。

安代王与王后穿着盛装，叩拜树神，王子、公主、将领、文官们也依次上前祭拜。

大王子我龙必才十八岁，已经满面虬须，看起来十分威风。他一眼也不看祭台，拜完就神气十足地走了。他的同伴车唯，却向台上跳舞的圣女看了一眼又一眼。

仪式完毕的时候，安代王颁下一条使令，命的尔敦、小亭郁二将赴其蓝，为鱼丽公主庆婚。

人们轰然一声，十分关心。

的尔敦将军是王后之兄，性子十分和善，人人见他都叫一声“老敦”。小亭郁却是不常露面的，只知是亭西将军的独子，整天坐着轮椅，似乎是不能走路的。

大家往轮椅上一看，只见一个容貌清俊、身姿秀丽的少年，紧紧蹙着眉头坐在那里。要不是脸色太过苍白，简直是个少有的美少年了。

于是大大地可惜了一番，也就不再聚在一起，渐渐的都散去了。

小亭郁的眉头，却越发蹙得深了。

王公大将听到消息，都纷纷向的尔敦打趣，又给亭西将军道贺，祝愿小将军路上平安云云。

的尔敦将军故意把眉头皱着，粗声粗气地说：

“鱼丽跟咱们御剑将军是十几年的交情，这差事活脱脱就是他的，怎么派了我这老头子去？”

绥尔狐立刻笑道：

“老敦你不知道，鱼丽公主当年可是爱惨了御剑，拼了命的要嫁给他，可惜咱们将军喜欢温柔的女子，不好她那一口。公主一怒之下，立誓永不嫁人……你让他去，岂不是撩动了人家的伤心事？”

没听过这件旧闻的，只觉得十分好笑：

“这公主也太骄傲啦！咱们御剑将军是草原第一的英雄，想嫁给他

的女孩子千千万，要是每一个都不愿嫁给旁人，那可怎么得了？”

而那听过又多嘴的，也忍不住古怪地笑着，说：

“那更该换人去了！如今奈王妃过世也有四五年，将军满怀丧妻之痛，总是一个人住在鬼城，平常请他也请不来。事隔多年，如让他与公主重新相见，他们伤心人对伤心人……”

一群人都露出了神秘又古怪的笑容。只有王子之师郭兀良将军，还能说几句公道话：“你们几个老不正经的，满嘴的乱谈。鱼丽公主跟将军是知己好友，何来什么儿女私情？将军平日在鬼城是为练兵，不愿给人打扰罢了。”

又向小亭郁温和地嘱咐：

“万万别听这些鬼话，到其蓝只管喝酒送礼。老敦如果喝醉了乱说话，就把他拖得远远的……”

王后最小的女儿兔采公主，却悄悄地问了母亲一句：“央轻有公主没有？”……

小亭郁从祭祀中出来，十分心烦意乱。

父亲亭西将军又在自家帐中训道：

“大王说的，你可记住了？无论用甚么法子，都要把随央的嘴撬开！万一不行，打也要打出来！你皱什么眉头？真到了那时候，还由得你不成！……”

偏偏母亲雅夫人还四面走动着，翻找他穿的衣服，嘴里也念叨个不停，一时礼服的腰带又不见了，一时衣边上嵌的宝石又太细小了。

他一点儿也不愿意听，趁父亲说累了，喝一口马奶酒的工夫，偷偷倒转着木轮，悄悄地溜走了。

雅夫人看一眼门口，这才把手上的礼服放下，轻轻嗔怪道：“郁儿不爱这些事情，你为什么总是逼他？让他安安稳稳地过日子不好么？”

亭西将军也盯着门口，定定地说：

“他是将军的儿子！生下来第一天，便与安安稳稳的日子永远告别了。”

口气虽然严厉，却仿佛带着一些叹息。

雅夫人也不再说起，默默地选了一把最璀璨的宝石，一粒粒钉在礼服的袖口上。

狼曲坪的长草，本来已经长过了腰。因观看祭祀的人们来了又去，踩倒了许多，露出藏在底下的几丛素簪花。

小亭郁把轮椅停了，呆呆地看着花丛。虎头绳见了，便自告奋勇道：“小将军，我给你采几朵花儿来。”

小亭郁“嗯”了一声，也不知有没有听到。他心里想：

“我才不要离开妹水，去其蓝的沼泽里当什么贺婚的使者！那个鱼丽公主，我根本就不认得。年纪这么大了才嫁出去，有什么好庆贺的？央轻的长老似乎很难应付，我能用什么法子，和和气气地把他说服？难道真要……动手不成？”

一时心口乱得要命，紧紧捂着也不顶用。忽然想：

“要是方宁在我身边就好了！”

一想到屈方宁，就立刻记起那天他藏在床上、最后又不见了的事，虽然知道他必然是用个巧妙的法子逃走了，但还是不很放心，总是要想：“他被屈林抓到了没有？”

几乎是同时，小王爷那懒懒的声音就在前面响起了：

“……车唯，你快点儿走行不行？”

他心头一动，拨草望去，只听马蹄纷乱，大王子我龙必带了一群衣饰光鲜的少年，正自纵马而来。

必王子听见屈林催促，也不耐道：“车唯，你瞎了眼了？看见太阳到哪了没有？”

什方将军的嫡侄阿古拉也张开缺了两颗牙齿的嘴，附声道：“正

是！你拖拖拉拉，要是误了王子练箭的时辰，郭将军怪罪起来，头一个就把你推上去！”

车唯慢吞吞地落在队尾，手里打横抱着一件物事，嘿笑道：“王子莫怒，这小美人要是你抱在怀里，也不舍得走快的。”

小亭郁仔细一看，见他怀中抱着一个人，被毯子裹得紧紧的，只露出一头长长的头发。

我龙必嗤之以鼻，道：

“这种游方的舞女，给我的女神舔脚都不配。啊，乌兰朵公主！星星在她眼前也暗淡无光，月亮也比不上她皎洁的面庞……我已发誓非她不娶，她是我心中惟一的王妃。”

他闭着眼陶醉了一会儿，一抬头，便见小亭郁的轮椅停在前边。

必王子平日只跟一些殷勤好热闹的王公子弟熟络，与这个冷冰冰的轮椅少年没甚么往来，此时也懒得去招呼，扬扬地从他身边经过，只当没有看到。

车唯正向屈林夸耀道：

“真正是个美人呐！你看这腰，啧啧，软成这样，这么折也不会断……”

屈林半闭眼睛，道：“我们家有个奴隶，腰比她软十倍，长得嘛……”睁开一只眼睛，打量他手里的人一番，又闭眼道：“……也漂亮多了。”

车唯吞了一口口水，道：“真的？”

屈林懒懒道：“骗你作甚。”忽然向小亭郁一倾身，道：“表哥，你说呢？”

小亭郁给他劈头一问，不及反应，皱眉道：“什么？”

屈林又回头对车唯道：“可惜我表哥已把他弄上了床，你来得太晚了！”

车唯啧啧称奇，看向小亭郁双腿，喃喃道：“想不到小将军虽然……虽然……这档事却也不落人后，果真是人不可貌相。”

小亭郁全不懂他们在嘀咕甚么，疑惑道：“你在说谁，方宁么？”

必王子突然转过头来，怪道：“方宁？这名字有些耳熟。”

阿古拉提醒道：“就是去年南朝使臣来时，那个……的奴隶，把南使的胆子都吓破了。”说着，做了个掏心的动作。

必王子恍然道：“是了，是那个父王赏了戒指的。你们在说什么，谁上了床？”

车唯惊道：“奴隶？！……男的？”看着小亭郁，满脸惊恐。

屈林道：“车唯，你懂什么？男的才别有滋味。我说的对不对，表哥？”

小亭郁知道他说的是不是好话，不悦道：“你别瞎说，方宁是我的朋友。”

屈林笑道：“那是我想错了，你们没有睡过？”

小亭郁心中奇怪，道：“你又不许，我怎么跟他睡？”

话音落地，马上数人顿时一阵狂笑。必王子擦了擦笑出的泪，道：“屈林，你这个表哥，真是……”

阿古拉忽道：“不好，郭将军来了！”

远远一望，长草中一人骑马徐来，眉目清朗，笑容温煦，不是郭兀良是谁？

郭兀良奉命教习众人箭术，王公子弟见了都要叫一声“师父”。他平日待人温和，训练时却极其严厉，必王子一见他，就不禁心生畏惧。抬头一看，午时早过，更是心中惴惴。

车唯忽然慌道：“这娘们怎么办？”

众人也立刻慌成一团。要知郭兀良出身寒苦，对平民子弟最是爱

惜。这女孩儿非奴非俘，若是被他看见，必然遭到一顿极重的责罚。

屈林手指长草，低声道：“快，丢下！”

车唯忙东张西望，寻找草密之处。

郭兀良见他们窸窸窣窣，皱眉走了过来。车唯心中一慌，胡乱便将那女孩儿一抛，骨碌碌滚到了小亭郁脚边。

郭兀良疑惑道：“你们在做什么，怎的还不丢去靶场？”

必王子立刻凑近，大声道：“师父！我们本来早早的就出来，……阿古拉，你来说！”

阿古拉也不停往郭兀良身边挤着，道：

“我们在路上，嗯，这个，马一直吃路边的花，走……走不动！”

郭兀良不得其解，道：“花？”

屈林接道：“车唯的马不知发了甚么疯，一直啃水边的一丛花，我们觉得有趣，看了半天。师父，没误了点罢？”

众人你一言我一语的说着，把郭兀良团团围在花丛边。车唯担心地瞥向地上的女孩儿，见距离尚远，才吁出一口长气。

小亭郁双腿残疾，从不参加骑射学习，与郭兀良也非熟识。见那群人嘴脸丑恶，不愿多看，转身便要离开。

忽然草丛微动，毯子里的人轻轻动了一下，仰脸过来。小亭郁愣了一愣，认得是今日跳舞的伊克昭盟圣女。在台上未能看清，近处一看，才发现年纪极其幼小，最多十一二岁。她一双美丽的大眼睛噙满泪水，正乞求地看着他。

他本不愿理会，轮椅向后退了两圈。忽然之间，脑中浮现了屈林把她跟方宁作比较的言语。

他长长吐了口气，主意已定，扬声道：

“郭叔叔！”

郭兀良耳力颇好，立刻听见，温然道：“是郁儿么？”

小亭郁抬起脸，露出笑容。

“是我。郭叔叔，我动不了了，你能不能来推我一下？”

郭兀良笑道：“自然可以。要郭叔叔送你回去么？”纵身下马，便向他快步走来。

小亭郁别开了脸，不去看后面那些杀人的目光。

郭兀良一眼就见到那女孩，惊呼道：

“这里怎么……”

几乎是瞬间，他就明白了。小亭郁只是靠在椅背上不说话，他身后的王公子弟，则是一副大难临头的表情。

郭兀良揭开毯子，轻轻地把那女孩手脚松绑，口塞取下，又拉过自己的马，扶她坐上。

小亭郁见她衣衫破破烂烂，撕了好几个口子，犹豫了一下，拿起自己的外衫向她抛去。

伊克昭女孩抱住衣服，用充满感激的眼神看了他一眼，骑着马慢慢地远去。

郭兀良这才向身后冷冷一瞥。必王子立刻招供：

“是车唯！”

郭兀良缓缓点了一下头。

“车唯回去领五十鞭，禁闭三月。其他人每天加三个时辰练箭，这个月都不许外出！”

阿古拉委屈道：“我们又没有做错事，一根指头也没有沾过……”

郭兀良大声叱道：

“知情不报，为虎作伥，还说没错？给我疾跑往返靶场十次！”

众人只得悻悻地脱下披挂，跑了起来。屈林懒懒地摘下沉甸甸的黄金项圈，向小亭郁一掷，笑道：“好表哥，真英雄，好汉子！”

郭兀良催促道：“屈林，动！”

屈林耸了耸肩，慢吞吞地跑了。

小亭郁见他跑远，躬身道：“郭叔叔，我也回去了。”

郭兀良有些错愕，“啊”了一声。小亭郁唤道：“虎头绳！”

虎头绳才从远远的地方跑回来，手里拿着两个大大的花环。小亭郁道：“怎么去了这么久？”

虎头绳道：“我编花环儿去啦！编了两个，小将军一个，小屈哥哥一个。”

小亭郁一笑，接过花环，只见编得扎扎实实，用了不知几百朵花儿，便随手戴在头上。

郭兀良深深注视这轮椅上的少年，忽道：“郁儿，我有件事……想托你去办。”

小亭郁止步问道：“郭叔叔要我办甚么事？”

郭兀良向一丛花一指，道：“我们去那边说吧。”

小亭郁点了点头，把那黄金项圈交给虎头绳，道：“虎头，你替我送回屈王爷家。”

郭兀良推着他，在长草白花间慢慢地走着。他头上素簪花淡雅的香气，也浮动在初夏的微风中。

如此沉默良久，小亭郁只觉气氛沉重，开口道：“郭叔叔，你说的那件事是？”

郭兀良嗯了一声，却不说话。

过了一会儿，他才低语道：“这件事，虽是我托你办的，却不必再告诉我。以后见了我，也不用提起。”

小亭郁嘴唇一动，想说什么，又忍住了。

郭兀良温柔的声音，低低地响在微风里。

“我想让你帮我去看一个人，问问她过得好不好……不，不要问，就远远地、远远地看一眼就行了。看看她吃得多还是少，脸上有没有笑容，心里快不快活？”

小亭郁道：“郭叔叔，心里快不快活，也是看得出来的么？”

郭兀良失笑道：“是我糊涂了，对不起。就看看她的笑容罢！希望她那张最美丽的脸上，永远只有微笑，没有叹息。”见花环上有一枚断裂的，便伸手为他拨去。

小亭郁听他说得动容，想必那是他极其关心之人，问道：“郭叔叔，那是甚么人？是你的妹子么？”

他想郭兀良成婚多年，儿女成行，既不能是别人，多半就是妹妹了。

郭兀良愕然片刻，才不自然地说道：

“是，是妹子。当年我们有五个人，大王、御剑将军、车宝赤和我，还有她，是最好的朋友，最铁的兄妹，也是……最亲的亲人。”

说着，在他头上的花环上轻轻抚着。

“她最爱戴这花儿，戴着也真是好看。不知过去了多少年，她头上插满花儿，笑着跑来跑去的样子，还清清楚楚地在我眼前。我真心诚意地盼她过得好……可是她现在住的地方，一朵素簪花也没有。”

小亭郁道：“那你去见她，给她送花儿，不就好了？”

郭兀良摇了摇头，道：“去不了的。即使见了，也……不能说甚么。”

又摸了摸小亭郁的头发，笑道：“好了，郭叔叔的事就是这样，你记起来就看一眼，其实看与不看，也不怎么要紧。”

小亭郁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

郭兀良道：“我送你回去。”

小亭郁皱着眉头，总觉得忘了件重要的事，又想不起是什么。

直到进了帐门，他才突然记起，急道：

“郭叔叔，你还没告诉我这个人是谁呢！”

回头一看，长草寂寂，早已人去无踪。

太阳的金光落尽时，年家铺子才许第一个客人进门。夜将黑未黑时，铺子里已经簇簇拥拥地挤进许多汉子。最后满天黑透、星星也出来，这才是一天最热闹的时候。

年家铺子只卖一种酒：绿酒。

并无甚么美丽的少女害羞地跑来跑去，献出满怀的温柔。只有一个七老八十的婆婆名唤年婶，身体胖胖的跟个福饼相似，声音嘶哑，两眼翻白，酒碗从来不洗，宰客是刀刀见肉，任你花了多少钱，也绝没有一个是好脸色。

常得到的只有三句话：

“挤挤啊。”

“给钱。”

“滚！”

草原的大好汉子，一板一眼地攒些钱币，好不容易三五好友一聚，说些男人之间的真心话。虽然酒美得无话可说，也不甘心就此忍气吞声。

有那脾气火爆的，一度揭竿而起，向年婶发起挑衅。年婶连眼皮也不抬，屁股都未动，任他狂喊乱叫，砸碎了酒碗三只。

结果第二天起，那人就没再出现过。

——再也没人见过他。

从此大家都乖乖的，连猜拳赌博，也不敢太大声。

幸而年家铺子还有个尤物，与绿酒齐名。

一道妙不可言的身姿，一张鲜花般的面庞，说的话轻声细气，仿佛连吐气都是飘渺的，甜香的；又妙语如珠，随便几句话便沁入心底，令人如同饱饮美酒一般酣畅。

加之十分亲切，什么时候想见，一抬头就见到了。想要他来陪着喝一杯，只要叫一声：“韩儿，年韩儿，过来！”

他便一步一款摆地过来，一条脚臭汗臭、酒水淋漓的路，给他走得如同分花拂柳一般。

走到近前，用那充满少年甜美诱惑的声音，轻轻地问一句：“大哥，请我喝酒？”

被呼唤的人立刻全身酥软，连手指都红了，别说酒了，恨不得连整个草原一起送给他。

临走时，又倚着门帘儿，用那双楚楚动人的细媚眼儿不舍地看着，轻语道：“明天还来呀？”

无有不心跳加快、手脚发热的，都把头点得不停，简直走不动回去的路。

虽然明天也还是被年婢恶声恶气地吼着，被杀狗一般狠狠地宰着，依然免不得要痴痴地前来，继续沉醉在这美丽的梦中。

这一天年韩儿穿了一件淡绿的袍子，黑云般的乌发全拨到一侧，耳边还插着一朵素簪花，走起路来，一颤一颤的，仿佛能滚下露珠来。

这副打扮，就是真正的少女，也嫌太招摇了，他却穿得正合适。

别人一见他，顿时觉得值了。连酒都不必喝，先就已经醉了。

他却眼角儿一飞，特地亲手斟了一碗酒，款款来到一座酒台前，甜甜叫了声：“古哥哥。”

被叫的那人是个方脸汉子，猿腰虎背，肌肉如铁，仿佛一座巨塔相似，正伸出一只蒲扇大的左手，与对面一人掰腕较劲。

闻言只皱了下眉心，挥手驱赶道：“走开！”

年韩儿丝毫不以为忤，反而坐了下来，又向对面问道：“老哈，忙呢？”

老哈正掰到紧要关头，脑门上青筋爆起，也无暇理会。突然嘿呀一声，将方脸汉子那只左手压倒在台。上。

方脸汉子收回手，摇摇头。

老哈怒叫道：“额尔古，左手我赢了，这回你总该跟老子比了！”

方脸汉子额尔古面无表情，敲了敲桌上一只空酒碗，道：“放！”

老哈龇牙咧嘴，突然从腰间一摸，丢出一小块银角，滴溜溜地在碗中转动。

年韩儿碰了一鼻子灰，笑得更甜，向台边坐着的一个瘦小如猴的男子问道：“车二哥，古哥哥他们做什么呢？”

车卡露齿一笑，银牙泛光：“老哈要看看千叶第一的腕劲是谁。又舍不得彩头，那还比个屁？”

年韩儿恍然道：“那倒真有趣得很。”顺手抄了老哈的酒，细细地喝着。

老哈叫道：“手！”

额尔古抬眼瞟了老哈一眼，道：“这点东西，买我出手？老哈，你睡醒了？”

老哈气急败坏，卷起衣袖，一把捋下个银丝圈儿，狠狠摔在碗底。

“这行了啊？”

额尔古向后一仰，随手捏了两个金裸子，往年韩儿面前一扔。

“三碗酒，不用找。”

年韩儿拿了金裸子慢慢玩着，笑吟吟道：“老哈，你看，人家都瞧不起你。”

老哈经不得激，满面涨得青紫，一咬牙，从怀中取出一个小小的锦盒来，郑重地摆在台上，小心地打开了盒盖。

车卡嗤之以鼻，道：“这破盒子二哥我见多了，一个个巴巴的掏出来，打开全是西……贝货……”忽然之间，两眼直直的勾住了盒子，再也不能移动分毫。

盒子里赫然是一颗水滴状的珍珠，正幽幽吐露光芒。

老哈叫道：

“车老鼠，你不是自称阅宝一绝，什么金银宝贝都逃不过你的眼？这东西你见过没有？”

车卡喉头滚动一下，嘶声道：

“怕不是御、御剑将军的……”

老哈尖声道：

“算你识货。正是！御剑将军当年为迎娶奈王妃，命人造了一部漆黑的车子。车子的厢壁和尖顶上，镶着一千八百颗这样的明珠！奈王妃就坐着这部价值连城的马车，从辛然嫁到了千叶，嫁给了草原第一的英雄。她来到妹水那一天，正好是个黑漆漆的夜晚，天空中没有一颗星星。马车上一千八百颗珍珠，却一齐放出耀眼的光华，仿佛是星光从天上陨落到了人间……”

年韩儿目光潏潏，低语道：“……一生中能有这么一遭，也不枉了。”

额尔古却皱了一下眉，道：“那这珠子怎么到了你手上？难道是偷……”

老哈跳脚大骂道：“放屁！放屁！老子的珠子来得正正当当！王妃死后，御剑将军自然也把这车子搬到了别处，不然天天见了，多么伤心！天长日久，少不得有脱落的，我那在鬼军的侄儿……呸！说了你们也不知道，赶紧给我拿彩头出来！”

车卡勾勾地盯着珠子，嘴里却道：

“老哈，我听说那珠子共有三种，一种也是你这个这么大，只是圆溜溜的；还有一种足有鸟蛋那么大，一颗就能把一座大帐照亮。你这个是最差的，不够看啊。”

老哈唾道：“那是珍珠！你当是玻璃弹子么？鸟蛋那么大的，一千颗里才能有一颗。你说老子的差了，你拿个好的出来？”

车卡只得在身上捃摸，半天才拿出几只金锭，一条水晶坠子。如在平时，也是莫大的赌注了，但跟老哈的珠子一比，顿时显得十分寒碜。

额尔古倒是心直，见彩头压不过，便认输道：“不比了，你这东西太贵！”

老哈见二人吃瘪，心中比赢了十次还要畅快，越发拿着那只下注的空碗凑上去，叫道：“比啊，怎么不比了？东西都押了，怎么能不比？韩儿，你赌谁赢？”

年韩儿抿嘴笑道：“赌你！”

老哈放声大笑，十分得意。忽然手上一沉，叮啷两声，两枚光彩熠熠的宝石戒指已落在碗里。

一个声音带笑道：“我跟你赌了！”

额尔古和车卡一同起身，叫道：“方宁弟弟！”只是一个颇带责怪，另一个则又惊又喜。

车卡喜得直搓手，道：“好弟弟，你真是二哥的亲人，二哥的心肝儿……”

额尔古却不乐道：“谁要你赌这个了？快戴上！”

来人正是屈方宁。他与额尔古、车卡同为锡尔族人，同帐而眠多年，最是要好不过。见二人心急，嘻嘻一笑，便在额尔古身边坐了，道：“古哥跟人比赛，我怎能不来助威？咱们三个好比一个人，你们押彩头押不过别人，我看着也不开心。”

额尔古怪道：“押不过便押不过，干什么赔上你的宝贝戒指？”

屈方宁靠在他肩上，笑道：“我是相信我古哥，只会赢，不会

输。”伸手向桌上指了指，示意要酒。额尔古忙取了来，屈方宁又翘了翘嘴唇，额尔古立即把碗边就口喂他。一套动作熟极而流，分明就是平日做惯了的。

车卡一边摇得碗里的戒指铛铛乱响，一边道：“老哈，我们押好了，你快坐下来，这就比罢！”

老哈刚得意了一小会，就被打回原形，嘴角抽动，却不说话。

车卡摇得越发急了，催道：“怎么，我方宁弟弟这两枚戒指，还差了你的破珠子不成？”

老哈面色抽搐，看那戒指时，嵌的是两枚纯明澄澈、纤毫不染的红宝石，一圆一方，都有指肚大小，本身已是极其难得的宝贝。更兼来头巨大，乃是安代王亲手赏赐，代表本族无上的荣耀。说比不上这颗珠子，连自己都不能信服。

他忽然后悔了，忙把锦盒一盖，匆匆往怀里收着，嚷道：“我……我还有事，不比了，不比了！”

车卡把手一扬，衣袖扫过他眼前，笑眯眯地说：“别啊，老哈！东西都押了，怎么能不比？”

衣袖落处，他指头上已捏着一颗明晃晃的东西，不是那珠子又是甚么？

老哈无奈，只得坐下，索性豁了出去，道：“比就比，老子难道真怕了你们？说不定老子保得住珠子，还赚一对戒指！”

当下活动手腕，准备背水一战。

屈方宁整个人全不着力，懒洋洋地靠在额尔古一边，忽道：“小韩儿，你往哪儿去？我记得你刚才押了老哈，不得随点儿彩么？”

年韩儿一见他来，便一点点挪开身子，此刻已悄悄走出好几步。听见他叫到自己名字，忍不住蹙了下秀气的眉，回头甜笑道：“小屈哥哥，叫韩儿随什么彩？”

车卡抢道：“把自有财物，押入赌局，便是随彩了。比如这个坠子——”掏出一条水晶坠子掷入碗中，指道：“我押古哥！老哈要是赢了，

你便拿去。”

屈方宁点头道：“就是这样。小韩儿，你押什么啊？”

年韩儿手指绞弄发尾，轻嗔道：“我是个最穷的，身上没有一文钱，哪有什么可押？”

这时台上较劲已然开始，屈方宁却毫不关心，轻轻咬着手指，上下打量年韩儿一番，目光停留在他鬓边的花朵上。

年韩儿这朵花戴了好半天，迎来送往，颦笑自若，从无半点扭捏。如今被他一瞧，居然有些不自在，摸了摸花瓣儿的一角。

屈方宁这才往他鬓边一指：“就赌你这朵花罢！”

此刻台上二人相持不下，一对肌肉虬结的手臂皆全力运劲，手腕相交处格格直响，连木墩的桌台都颤抖不休。所差只在老哈满脸狰狞，额尔古却毫无表情。

老哈整个人使力使得几乎悬起来，忽觉额尔古的手微微一晃，心中一喜，立刻抢入，想抓住这稍纵即逝的机会。

却见额尔古揽着屈方宁的腰，无奈道：“好好坐着别乱动，古哥手都撞偏了。”

老哈心中惊骇，暗想：“我如此使力，连呼吸都十分艰难，他竟能开口说话！”

心中一颓，气势也便去了。相持少顷，额尔古大喝一声，将他手臂一口气按下。砰的一声巨响，台面裂开几条大缝。

老哈整条手臂至肩，全是一片酸麻，动一动也不能够。只见额尔古随意甩了甩手腕，便稳稳端起酒碗，喝了一口。

还有甚么不服气的，讪讪地就离开了。车卞忙拿了那颗珠子，又亲又摸，爱不释手。额尔古则取了戒指回来，替屈方宁一一戴上。

屈方宁却一笑起身，挽了年韩儿的手，道：“你输啦！来，让哥哥采了你这朵小花儿。”

说话间，便带着他往后边的酒窖走去。年韩儿待要挣扎，只觉手上如同上了一只铁箍，哪儿挣脱得开？

铺子里的酒客一看，仿佛一只白鸟衔着朵绿云似的，当真是十分好看！越发觉得今天这趟来得值了，忍不住又多要了一碗酒。

酒窖本就逼仄，屈方宁一进去，更是将他逼到墙角。

年韩儿强带笑颜，娇声道：“小屈哥哥，放过我罢，我心口好疼。”

屈方宁冷冷道：“病西施，别装了。我有正经事问你。”

年韩儿瞟了一眼门口，也收了笑，冷冷道：“你那么大能耐，也有要问人的事？”

屈方宁嘴角微微一挑，道：“谁让我的小乖乖这般的耳目众多，消息灵通？这事非问你不可。”

年韩儿站直身体，好整以暇地拉了拉肩上滑落的衣服，才道：“什么事？”

屈方宁却也望了门口一眼，方极轻极快地说道：

“那珠子的主人，这次去其蓝的几率有几成？”

年韩儿眼中流露出讶异之极的神色，紧紧地盯着屈方宁。屈方宁亦是紧紧地回望，一时酒窖中纹丝不动，连呼吸声也不闻。

许久，年韩儿忽然笑了。

他张开漂亮的嘴唇，一开一合，慢慢地说道：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屈方宁的神情立刻变了。

“因为我要知道。”

年韩儿笑得更美。

“但我不想告诉你。”

屈方宁一把抓住他衣襟：“你知道我为什么要问，你也明白你该回答！”

“我知道，我也明白，但我不想告诉你。”

“为什么？”

“因为我讨厌你。”年韩儿看着他渐渐燃烧起愤怒的眼睛，露出了前所未有的甜美笑容。“屈方宁。或者叫别的什么名字，总之是你——现在在我面前的这个人，我，讨厌你。每次看到你这种眼神，对，就是这样，以为自己什么都能做到、什么也阻挡不了的眼神，我就想伸出这双手，噗的一声——挖掉它，就跟你挖掉那颗心一样。”

屈方宁沉默不语，手指渐渐收紧。

“想揍我？杀了我？来啊，试试看。”

屈方宁看着他，叹了口气，松开了手。

“原来如此，看来这种情报多少有点不易到手。但是我很想要，怎么办？不如这样，我们做个交易，你把这个告诉我，我也有一个小小的秘密要告诉你。”

他看着年韩儿的脸，竟也露出了笑意。

“这个秘密，跟一枚玉指环有关。那指环皎白如月，光彩晕然，端的是一件稀世奇宝！那玉也出身不凡，我看嘛，不是南越，便是大理。”

年韩儿因兴奋而涨红的脸，突然就失去了血色。

屈方宁兴致盎然地看着他的反应。

“再仔细一看，制式也相当不俗哪！恐怕王宫之中，也未必……”

年韩儿陡然打断道：

“七成！”

屈方宁欣赏着他的表情：“哦？何以见得？”

年韩儿咬紧一口银牙，极不情愿道：

“柔均公主一套鸾鸾嫁衣，前日已送入鬼城。”

屈方宁沉吟片刻，眉心皱起，又轻轻咬了咬手指。

年韩儿冷道：“你知道了又能如何？那个人……哼，比狐狸还狡猾，比狼还警惕，你想接近他，难于登天！”

屈方宁目光转向他，轻笑一声，摸上他的脸：

“岂敢。我是怜惜他丧妻寂寞，想把我的漂亮妹子送去陪他睡觉。”

年韩儿把他的手一挥，一字字咬道：

“滚你妈的。你自己怎么不去？”

屈方宁格格一笑，凑近他轻道：

“年小妹，你就是沉不住气。自古成大事者，不拘小节。如能保你……，陪着睡几觉，又碍着什么？你长得这么娇滴滴，天生就是要陪人睡觉的。”

年韩儿目光一寒，挥手便是一个耳光。屈方宁不闪不避，待他手掌几乎扇到脸上，才倏然出手扣住，在自己面颊上轻轻摩挲。口中却阴恻恻地道：“再胡闹，哥哥先把你睡了！”

门口帘幕忽然被揭开，车下一个老鼠似的尖尖脑袋伸了进来，叫道：“方宁弟弟，怎么这么久？快出来，回伯来接你了。”

屈方宁朗声应了一声，放开年韩儿的手，给他整了一下衣襟。

“哥哥先走了，你在家须乖乖的听话。”

年韩儿合了一下衣襟，道：

“哥哥慢走。韩儿祝你被人识破，身死异乡，尸骨无存。”

屈方宁笑道：“我可是很小心的，不像有的小姑娘，思春心切，甚么定情信物、戒指宝石都拿了出来。”

年韩儿哼了一声，手却按住了怀中。

屈方宁走了几步，回头道：

“顺便告诉你，狐狸和狼我都不怕。任凭它再警惕，再狡猾，也逃不过我的手掌。因为我……”

他在下酒窖的台阶上，高高在上地，做了个投掷捕猎的动作。

“……是猎人。”

年韩儿定定地看着他，一时竟说不出讥讽之语。忽觉鬓边一凉，那朵花已被他摘去。

铺子里喧闹依旧。

年韩儿吃力地搬着一个黑漆漆的酒罐，才出窖口，立刻有人拥了过来，七手八脚接走了。他也懒得道谢，便往年婢面前的台子上坐了。

那台子全由一副白森森的骨架做成，名唤狮骨台。他轻轻盈盈这么一坐，鲜花白骨，好看煞人。那搬酒的人一看，几乎把酒也打翻了。

先前额尔古比赛的台边，已多了一名中年男子。他两鬓斑白，脸颊深深地凹陷下去，嘴角纹路纵横，颇有愁苦之相，正与旁人一板一眼地打着哑语手势。屈方宁却搂着他脖子晃来晃去地撒娇，嘴里嚷着“回伯、回伯，跟我说”。

年韩儿看得满心鄙夷，极轻地哼了一声。

年婢靠着头骨打盹，眼皮也未抬起，在他身后道：

“吃亏了？”

年韩儿身姿不动，咬着嘴唇道：“……月环给他看到了。”

年婢才翻开皮肉耷松的老眼，冷冷道：

“我怎么跟你说的？身在虎狼之穴，那就是害你性命的孽物！莫说不能拿在手中，就连在心中想一想，也是灾祸。”

年韩儿垂头道：“此物是我唯一念想，如连它也不复存，我……一

天也撑不下去。”

年婢苍老的喉间发出几声嘶哑的笑。

“所以你比不过别人！你在这儿眼泪巴巴地‘君为明月’，别人老早就已掏心立威，潜入了最不安分的中枢。他对自己那份狠劲，你若学得三分，便不至于此……”

场中，屈方宁已取下束发金环，把年韩儿那朵花戴在鬓边，凑着回伯道：“看我看我！”回伯慈爱地望着他，挥舞了几个手势，想是赞他好看。

年韩儿盯着他得意的模样，眼光冰冷，道：“可我就是不喜欢他。”

年婢嘶笑一声，道：“少年意气，害人贻己。贵国挑了你这么个小孩儿，也真是不知所谓。”翻了个身，继续懒懒打盹。“还是他们会看人——虽然我也讨厌那小子。”

年韩儿心中一跳，转头道：“怎么？”

年婢打着哈欠道：“我讨厌那小子的脸。又俊俏，又骄傲，心中不知多么得意，脸上也只是一丝讨嫌的笑……跟我生平最讨厌的一个人，简直一模一样。”

年韩儿忙道：“那个人现在怎样了？”

年婢合眼道：“被我杀了，杀了很多很多年……你问这个作甚？”

年韩儿满怀期待地看向年婢，道：“能把这小子也杀了么？”

年婢重新翻开眼皮，注视年韩儿片刻，道：

“你这么恨他？你们好歹也算……同仇敌忾，何必自相残杀？”

年韩儿不言不语，眼光却甚是坚定。

年婢收回目光，躺了下去。

“不行。”

年韩儿急道：“为什么？”

年婶没有抬头，只伸手向一个方向指了指。

那里站着的是背心微微佝偻的回伯。他正打着哑语的两只手，小指都已割去。

“空！——空空！”

一名赤足缠头的汉子拾起地上一柄短枪，满面迷惘，向旁边一个人摇了摇头。那人坐在一盏牛油灯旁，看不清面容。见那汉子不得其解，转对庭中一人道：“再跟他练一次。”

庭中那人身穿白袍，黑发垂肩，正是屈方宁。听到命令，温驯地低下头：“是，主人。”

赤足汉子攥住手中短枪，紧紧盯着屈方宁，全身绷紧，不敢有一些儿懈怠。

这柄枪已被夺走三次，这一次无论如何也要握在手中！

屈方宁却十分随意地站着，背心勾着，膝盖微微晃动，甚至还掸了掸鬓边一朵小花。

赤足汉子呀地一声大叫，举枪向他胸口平刺。屈方宁微微一侧身，便已避过。赤足汉子顺势一挑，屈方宁向后一个放腰，枪尖离他喉咙不到一寸，偏是躲了过去。赤足汉子口中连喝，手中短枪接二连三攒刺，风声虎虎，片刻间已刺出三四十枪。然而无论那枪尖如何四面生花，始终碰不到屈方宁一片衣角。

待他一套连击使毕，汗珠一颗颗地从头上渗出，缠头的麻布皆已汗透。屈方宁脚下腾挪变换，神情自若，连呼吸也一丝不乱。

赤足汉子心中骇然，枪杆一缩，一个“三点头”向他肚腹送出。屈方宁一笑，抬起白纱卷披的手臂，右手五指已轻轻搭上了枪身。一股蛛丝般的黏力立刻从他手中传来，赤足汉子一咬牙，举足向他下体猛踢。谁料屈方宁比他更快，手一搭上，身子往下一蹲，即贴地飞腿盘扫。赤足汉子只得后退闪避，但见那只手在枪身上一抓一提，一股大力吸来，枪

杆便几乎松脱出手。赤足汉子右手卯足生平之力，待要抢夺，屈方宁一只手指顺着杆身一路而下，在他腕上轻轻一击，一条小臂立时麻痹，再也拿捏不住，枪身脱手飞出。

屈方宁手持枪杆，静静站立。

烛火旁，屈林忽然开口：“不对。”

他看向屈方宁手中短枪，道：“你这一手，如果碰到两边带刃的兵器，便不能用了。”

屈方宁摇了摇头：“一样。”

屈林盯他片刻，从腰间缓缓拔出一把短剑，道：

“让我试试。”

他站起身。烛火忽明忽暗的照耀下，往常的慵懒消失无踪，只剩一双凶悍如狼的眼。

他举起短剑指向屈方宁，剑把漆皮吞金，剑身流光照水，散发絮状寒气。

屈方宁躬身道：

“主人，请。”

庭中无风，却起了几声清脆的铃铛声。

刹那间，寒光一闪，屈林已经出手。

好快！

一旁的赤足汉子不禁瞠目。往常走路一副懒相、端着轻弓都嫌吃力的的小王爷，这一剑竟然快捷无比！

短剑削向屈方宁左脸颊。后者倏然低头闪避，虽然堪堪避过，短剑上的寒芒，却已将他鬓边的花朵削下。

屈林一招不中，握剑的手法一变，斜斜砍向屈方宁左胸。屈方宁向后一个利落之极的空翻，将这剖胸切腹的一招避过。

屈林眉心一动，旋即一步赶上，双手执刃，向他心口猛地插落。

赤足汉子吃了一惊，不禁发出“啊”的一声。

小王爷双目泛赤，表情狰狞，这一剑既快又狠，足足的就是要将屈方宁捅穿！

却见屈方宁面色不变，吐字道：

“主人请看。”

说话的同时，他的右手赫然已搭上剑身。

仿佛那不是寒芒四射、吹金断玉的宝剑，而是一丝薄雾、一缕轻纱。

又是那可怕的黏力！

屈林剑法连换，穿、挑、戳、点、砍、削、刺，剑芒闪烁，寒气逼人，似乎随时能将屈方宁四指割断。

但直到最后，屈方宁的手指依然好端端地搭着，宛如长在了剑上。

赤足汉子只觉头昏眼花，庭中全是银光闪动，连一招一式也辨认不清。小王爷的剑法固然耀人耳目，一一拆解的屈方宁却更是可惊可怖！

屈方宁动了。

他五指微微一伸，顺着剑芒滑了下去，就像抚摸着春天的一道流水般，直击屈林握剑的手腕，曲指在他脉门上轻轻一弹。

屈林见他出手上百次，苦练两年有余，自忖已习得他手法精髓，所差只在临战对敌的经验。

但他这一招出来，竟然毫无还手之力。莫说防范，连他手指这一动也未曾看清楚。

实在太快了！

这鬼魅般的手，真是人力可以练就么？

惊疑间，手腕微微一麻，短剑也直坠而下。

屈方宁一步抢上，挽住剑柄，双手平托，跪地向他献出。

屈林却不接过，缓缓道：

“这一招，也足够细思两三月了。这个时间，够你回来了罢？”

屈方宁目光微动，道：“是。我以为主人不看好小将军其蓝之行，今日为何改变主意？”

屈林哈的一笑，转身走向门，又恢复了那懒懒的笑。

“还是不看好。不过有个小秘密，须亲眼确认一下。”

屈方宁见他走远，急捧剑道：“主人，这剑？”

屈林摇手道：

“借你避几天暑罢。其蓝水沼满地，蚊虫乱爬，咬坏了我家的小奴隶，我可舍不得！”

屈方宁还待开口，小王爷指了指地下，便隐没在出口。

烛火下，那朵雪白的素簪花沾满了泥浊，静静地零落在地。

通帐入夜前十分吵闹，现在却已阒然无声。

四十名奴隶花足了一天力气，不堪其累，早已睡得死熟。帐中飘着多种酸臭，又伴有鼾声如雷。通帐本来密不透风，这一座却与众不同，中间格外开了个天窗，一方月光正静静照着窗下一个空位。

屈方宁悄悄地潜入铺边，呼吸放得极轻。一只脚刚刚触到草席，一边的额尔古便发觉了，迷迷糊糊伸出一只手，道：“才回来？”

屈方宁道：“嗯，叫我打拳给他们看。”一边握着了他的手。

额尔古尚不清醒，道：“累、累着你了。下次，不打了。”稍微醒了些，又问：“今晚上，车老鼠说、你跟韩儿，……在干什么，你们？”

屈方宁低声道：“我逗他玩儿呢。”

额尔古闭着眼睛咕哝道：“你也别、太捉弄他了……”翻个身，又睡熟了。

一边的车卞却双手入怀，搂得紧紧的，梦中犹自发出嘿嘿的笑声。

正要躺下，袖子被人牵着动了一动，却是回伯示意他床边有净水。

他握一下脸，便上前洗手。刚迈开步，膝盖一软，几乎摔倒。回伯忙坐起身，一手抱着他，一手便提了盛水的瓦盆，走出帐去。

数十通帐间，盘发赤膊的奴隶长腰悬长鞭，来回巡视。远远听见最东那座帐前有水声哗然，赶过来看时，却是屈家小王爷最宠的一个，天天带在身边的。

遂什么也不敢说，还特意行了个礼，悄悄地走开了。

回伯绞干了麻布手巾，递给倒在一边的屈方宁。他接在手里，便反手盖住了面孔。

一时还道他故意顽皮，轻轻戳了一把他软软的面颊。

却听一阵杂驳混乱的呼吸响起，月光朗照之下，屈方宁十根手指已经控制不住地轻轻颤抖起来，连手腕、小臂至肩肘，也痉挛不已。

回伯忙伸出残缺的四指，探他手背，只觉一片炙热，往上碰到的手指，却如坚冰般寒冷。

分筋错骨，火炼寒冰。勉强为之，生不若死。

他苍老的脸上流露出一忍之色，伸出二指，本要打个手势。转念一想，却是开了口。

“疼么？”

声如金石交鸣，隐约带着些幽远的琴韵，因常年不开口，还残留少许沙哑。

“疼。”

屈方宁很快地回答。

“疼得脑子都空了。想死，想把甚么都撕烂。”

回伯叹息一声。

“残缺的掌法，只配我这残缺的人。命理不可违，我不信命，却害了你。”

“不。”

屈方宁将手巾摘下，宛如摘下了一张灰白的面具。

“是我自己要学的。你能教我，我不知多么感激。”

月光下，他一双眼睛疲惫之极，嘴角却露出笑容。

“我一点儿也不后悔。”

回伯默默接过汗湿的手巾。他实在已经不知如何开口。他突然惭愧地发现，这一同生活了七年的少年，实在比他想象的坚强得多。

身后却又换成那软软的嘻笑声。

“回伯，你要是心疼我，就给我捏捏腿，我膝盖都麻了。”

回伯露出个嫌脏的表情，手却牢牢抓住了他双腿，在一阵“轻些轻些！”的呼痛声中，按了许久。

片刻，冰火交杂之痛都能咬牙忍住的屈方宁，满脸眼泪鼻涕，瘫倒在地。

“回、回伯，你让人生不如死的法子，当……当真多得很……”

回伯咧嘴一笑，端水起身，招了招手，示意他快点进去。

口中却极轻地吐出一句：

“御剑天荒目光如炬，你凡事但凭自然，万万不可作伪……凭你如今小小伎俩，一招也瞒他不过。”

屈方宁泪水朦胧的眼睛，一瞬也恢复了清明。

他坐起身，以一种细如蚊蚋，只有自己能听到的声音，恭谨无比地答道：“是，谢先生。”

其蓝的夏天，又与别处不同。

北草原妹、离、习、亡水四支，因天气地理，风光各异。离水是四水中最美一支，水路纵横，沼泽满地，鹰飞鱼跃，四时不绝。

游牧民族依赖水草，犹似草木依赖太阳。北方自古烽火鏖战，无非为此。其蓝南接千叶，东邻繁朔，既无高山峻岭之阻，又无深沟重堑之隔，宛如一只徜徉于狼群中的肥美羔羊。

但千百年间，其蓝稳坐东南，虽不能说寸土不失，却也可称独善其身。

这不可思议的景况，只因其蓝有一座得天独厚的天然屏障。

——璇玑洲。

璇玑洲有二。其中大璇玑洲黑泥覆没，蒿草密布；小璇玑洲水道星罗，险状环生。交织水道，以千万条计，莫说外人看了要头晕，就连土生土长的本地人，也常有迷路的。

然而最可怕之处还不在此。

——大小璇玑洲，会“变”。

并非风云异色，天降流火；也不是水漫泥沼，地沉深渊。

只有征伐过其蓝的战士，才懂得这种变化的可怖。

晨起时，由东至西南一条笔直无虞的道路，傍晚落灶一看，太阳居然到了正前方；夜宿前，两只脚明明朝北放得好好的，半夜望见北斗枢星，却在左侧。

凡此七八变，舆图换稿，再也找不见来时的路。

还有些机灵的，立刻高举和旗，其蓝不但准允，还会格外开恩地派出使者，替这队迷路的士兵带路，妥妥当当地将之送出离水。

如有抵死不愿认输，怀抱一丝侥幸，想要硬闯入关的，最后无一例外，皆葬身水泽泥涂之中，尸骨喂饱了蚊蝇。

扎伊的白石迷宫，如蚁窟，如蝎穴，如心思百转的妇人，令人迷乱心悸。

其蓝的大小璇玑洲，更似一对双生姊妹，有灵魂、性命，替其蓝子民，日夜裸抱这一片栖息之地。

小亭郁随的尔敦将军进入其蓝境内时，所见的就是这么一副景象。

沿离水西岸十里，棚盖遍布，人声如沸，几队牛马驮着大车面粉，从鲜鱼摊、果蔬铺子、咸鱼店、首饰店、卖零嘴儿的挑子前吆喝而过，包得严严实实的西域商人，牵着骆驼，叮叮当地走过市集。裙子里兜着大把花束的女孩儿，正逢人叫卖：“卖花呐，刚剪的花呐，露珠还没干呐！”

这般的繁华漂亮，小亭郁只在别人口中听过，自己是绝没有见过的。一时觉得这个也好看，那个也好看，完全看不过来了。

的尔敦早已见惯了，见他新奇地望着，不禁笑道：

“看老亭西成天关着你，都把你闷坏了！少年人就该多出来走动走动，一天呆在家里，心气也闷小了。”

小亭郁忙着看那骆驼吃人家的菜，的尔敦将军的话一句也没听进耳朵里，只“嗯、嗯”了两声。

的尔敦啧啧地摇了摇头，道：“同是十六七岁的儿郎，你看人家的守卫，多么懂得享乐！”

一处磨石阶梯上，几名穿着牛皮军靴的其蓝士兵，正同一群花枝招展的美艳女子高谈阔论。一名头发油光水滑的年轻士兵不知说了甚么俏皮话，两名年纪最小的女子顿时扑在他怀中，娇笑着捶打起他的胸膛来。

小亭郁打量了许久，除了那身军服，实在看不出那几个人哪一点像士兵。就连必王子、屈林他们，怕也没有这样的懒散惬意。

的尔敦远远看着那群女子，眼睛也眯了起来，拍了拍小亭郁的头，

迷迷地说：“你自己去玩儿罢！老敦叔也要去找找大人的乐子了。”

连使馆也不进了，真的一拍马就走掉了。

小亭郁急道：“敦叔叔，其蓝使者还在等呢！”

的尔敦朝背后挥挥手，道：

“小事而已，交给你了！”

忽然又觉得自己有点不像样子，还是装作忠人之事地回一下头：“你父亲让你多磨练磨练，我也是为了不辜负他望子成龙的一片深意……”

小亭郁只得一个人硬着头皮来到使馆，与其蓝商乐王派出的迎奉使节会见。幸好使者也见怪不怪，反而十分得意，说是到了离水的“乌古斯”集市，没有不停下来玩一玩、看一看的。又说此间是其蓝最多玩乐、最多商贾、最多舞姬聚集之地，千叶虽然地广兵壮，也未必有如此富庶华美的地方。

小亭郁心想：“千叶的灵魂是御剑将军，他常年深居简出，一张鬼面具永不摘下，别人连他的脸也见不到，一提到他的名字就害怕。确实没什么好玩儿！连带着千叶这一片，也没什么好玩儿的。”

但是虎头绳前天吃坏了肚子，现在还躺在离水的对岸动弹不得。新来的两个亲兵，木头讷脑，连对话都很困难，更别说一同去玩了。

突然之间，他脑海中浮现了一个人的影子。

“如果他在这里……”

那个比谁都懂得他的心的，无论他说多么滑稽的话，都专注地听着的人，要是在这里就好了。

自从那天他从自己床上逃走，至今也没有见过。虽然临行前找了两次屈林，但一次也没见到，帐里的人只说练箭去了。

练箭当然是个借口，多半是因为那天郭将军罚了他，惹得他不高兴了。

找了两次也烦了，遂不再去了。

现在一想，自己简直蠢不可言。两次没有见到，难道不会找第三次吗？第三次没有找到，不会找第四次、第五次吗？

即使不说别的，看看他也行。要是屈林还敢打他，就到屈沙叔叔那里告一个状。

于是暗暗下定决心，回千叶之后，第一件就是要屈方宁找到。听着他欢喜地叫一句：“小将军！”然后轻捷又漂亮地跑过来，眼睛像星空一样一闪、一闪，脚上的铃铛叮铃、叮铃地响着……

这么一想，这清脆的声音仿佛就在耳边了。

原来想象中的声音，也是这么清清楚楚的，简直跟真的……

风声停了。

小亭郁难以置信地睁开眼。一个白色的身影，笔直地站立在十步之外，星空般的眼睛看定自己，满带笑意。

“小将军，我来见你了。”

小亭郁凝目看了许久，还把手指放进嘴里咬了一口，才以一种自己都意想不到的奇异语调问道：“方宁……你为什么来了？”

屈方宁上前扶住他椅背，笑道：

“给你当侍卫来啦！免得你一时没人照看，连自己的手也吃了。”

小亭郁这才觉得不好意思，连忙放下了手。指头上已咬了几个尖尖的牙印，十分疼痛。

屈方宁又问：

“你吃了饭没有？”

给他一提，小亭郁才想起自己一天光顾着出神，许久都未进食，肚中已是空空如也。

遂一个推，一个坐着，走向了去使馆的路。

其蓝使者为尽地主之谊，准备了一道丰富、考究的筵席，烤羊上的叉子是纯银制的，盛鱼的碟子是南朝的青瓷，奶汁汤像珍珠一样白，由头发梳得一丝不苟的年轻侍女匍匐在地上，恭敬地端着。双手必须举得一样平，差一点点都是不行的。

即使如此，蓄着长长胡髯的大使者也还眉头紧紧皱着，大声呵斥忙忙碌碌的人，似乎这待客的一切都不能令他满意，千叶的贺婚使一定是要看笑话的了。

小亭郁远远从敞开的门里见到这番景象，心里就打起鼓起来，简直不想迈入那座热气腾腾的大帐，连肚子也不饿了。

而身后推轮椅的人，动作也越来越慢，仿佛也推不动了。

离门口还有一段，干脆停了下来。

小亭郁心里怦怦地跳起来，有点儿害怕，又有点儿期待。

屈方宁果然把车子一转，在他耳边笑道：

“这里不好玩，小将军，咱们逃吧！”

小亭郁本来还有一丝犹豫，一看到那双一闪一闪的眼睛，忽然觉得甚么也不在乎了，甚么千叶的风度、父亲的训导，都远远地抛到一边了。

于是两个少年偷偷绕出了使馆，来到了乌古斯集市。

夕阳下的集市，又是另外一种模样。

卖鲜鱼、青菜的小贩，因不愿留隔夜的货物，纷纷压起价来。那价格是一个赛一个的低，最后简直是白送了。

马队的商人，则要匆忙一些，因为天一黑，马儿就不好走了。

只有牵骆驼的西域商人，还在不紧不慢地走着。

小亭郁便指着骆驼，说早上看到的事。

“前面那个人顶着一个平底的竹箩，里面的菜都被骆驼吃得光光的

了，他还在跟人讨价还价呢！……”

屈方宁听完，似乎明白了什么，突然把他拦腰一抱，轻轻地跃上了骆驼的背。

小亭郁斗然离地，心中说不出的慌张，“啊”地叫了出来。

屈方宁双臂把他圈好，让他端端正正地坐在骆驼上。

驼峰上铺着绣金的波斯红毯，厚厚的一层，倒也并不颠簸。

屈方宁取了旁边草棚上放的、长长的腌菜叶子，逗骆驼吃。

等小亭郁坐稳了，也忍不住学着他的样子，拿毛茸茸的长草去撩骆驼的鼻子。只是不能太过前倾，不然就要摔下去了。

骆驼卷起舌头，舔了一口腌菜，似乎觉得很有滋味，咂了好几下穿着铜环的嘴唇。

牵骆驼的商人回头看了，也并不生气，还是不紧不慢地走着。

两人坐了一会儿，觉得肚子饿了，就告别了骆驼，去路边买了一大把烤羊肉串，你一根我一根地吃着。

羊肉也不见得很肥美，却不知为什么特别好吃，两个人吃得都停不下来。卖烤羊肉的大婶见他们吃得多，还附送了一碗浓浓的奶茶，更是无上的美味。

最后彻底吃撑了，根本走不动路，只好在石头台阶上歇一会儿。

不多时，一个高高瘦瘦的男孩儿与几个同伴，推着小亭郁的轮椅，做着滑行的游戏，一时快一时慢地过来了。

那为首的男孩儿停在台阶下，一手撑着椅背，一手张开，轻盈地转了好几个圈儿，同伴们都喝彩不止。

小亭郁忙起来道谢，但别人早就勾肩搭背地跑开，去寻找另一个游戏了。

一个卖花的小姑娘双手高高地提着裙子，踢踢踏踏地来到台阶下，

仰起了小脸。

“哥哥，买我的花吧！”

小亭郁一摸口袋，满怀抱歉地说：

“对不起，钱已经用光了。”

屈方宁却指着他的轮椅，笑眯眯地对小姑娘说：

“那把椅子，就是他的钱包。你喜欢珍珠么？只要摘得下来，尽可以拿去！”

小姑娘看看轮椅，又看看屈方宁，嘻嘻地笑了起来，忽然在他脸上亲了一口，转身飞快地跑了。

“你比珍珠可爱多啦！”

伴随这句笑语而来的，还有五六枝剪得漂漂亮亮的鲜花。

小亭郁在一边忍不住地笑。屈方宁愣了一下，摸摸自己的脸，也有点害羞地笑起来。

夕阳至此也完全沉了下去。淡金色的集市轮廓渐渐隐没在夜色里，只剩挂在草棚一角的牛油灯，映照着木炭暗红色的火光。

两人静静地坐在台阶上，听离水拍打岸边的声音，风把石头上热气带走的声音，还有河边的棚屋里，女人艳丽的笑声。

不知哪里的东西翻倒了。两个其蓝士兵提着裤子从棚屋里骂骂咧咧地出来，见没有甚么纠纷，一猫腰又进去了。

“方宁，你猜我在想甚么？”

屈方宁收回目光，托着一边脸颊看他。

“我这一辈子，只靠今天就能活下去了。”

屈方宁瞧了他一会儿，目光又转向了天边。

“嗯，我也是。”

两人回去的时候，夜已经深了。

屈方宁果然利索地接手了虎头绳的活儿，不但盥洗、换衫、铺床一手包揽，还替他轻轻按捏了许久的肩膀、腰腿。

小亭郁只觉得他一双手冰冰凉凉，触碰在身上十分舒服。一回想，今天在骆驼上的时候，也觉得背后清凉袭人。

于是想到了一个传说，轻轻地说：

“雪女……”

屈方宁没听清楚，俯身问道：“小将军，你叫我么？”

小亭郁把头埋在晒得香喷喷的枕头上，忍着笑不说话。

临睡了却又想起一件事，忙道：

“方宁，你的花，能给我么？”

卖花的小姑娘送的花，叶子已经不新鲜了，花瓣也有点打蔫儿了，小亭郁却珍重地收了起来。

屈方宁在帐门当风的地方打了个地铺，安安静静地躺下，呼吸平稳，像是睡着了。

小亭郁睁大眼睛躺了一会儿，向门口轻声说：

“方宁，明天见。”

门口立刻也传来一句：

“小将军，明天见。”

小亭郁这才合上了眼睛，听着铃铛偶尔被风带响的声音，慢慢的睡着了。

其蓝王宫位于小璇玑洲上，水道纵横，芦苇漫密，本已藏得极为隐秘。又下了几场微雨，水面全是一层白茫茫的烟雾，越发如海市蜃楼一般，连隐约之貌也看不清楚了。

商乐王遣派太宰、长老十余名，齐赴使馆，迎接千叶贺婚使。前来的不是车马，而是十几只漆金雕花、鹤首龟背的大船。船行水上，如履平地。水道清浅处，便由百余精壮奴隶拉纤而过。

的尔敦与几名长老同乘，在甲板上喝酒、谈笑，品评船头跳舞的胡姬，虽然还是第一天见面，已经勾肩搭背，俨然是十分亲密的老友了。

小亭郁与一名老太宰席地而坐，相对无言。好不容易听清了他的问话，礼貌地回答完，却很久都没有回应。再一看，老人家已经坐着睡着了。

他坐得无聊，东张西望，不见屈方宁，便忍不住叫他一声。

屈方宁从船舷一侧翻了上来，手里采了一把湿漉漉的红色小花。他今天换了一身漆黑如墨的卫兵服色，垂肩的黑发也束成一束，往船头一站，身姿异常挺拔。

他拂去眉间沾上的水珠，问道：

“小将军叫我甚么事？”

小亭郁一霎不霎地瞧着他，一句话也不说。

屈方宁只道他在闹着玩儿，嘻嘻一笑，又翻到船外捞花去了。

片刻，船行入宫。说是王宫，也不甚准确，其实是一片水边的洲地，建着檐牙飞阁，廊回楼榭。大片雪也似的芦苇生在洲岸，微风一吹，一团团的扑面而来，犹如乱云飞絮。

商乐王与王后亲自设宴款待，唤出百十彪勇大汉，互相搏击为戏。两列士兵在一旁击鼓，节奏十分明快，气氛也热烘烘的。

商乐王年纪不足五十，须发却已斑白，面相也十分显老，看起来不似一方之主，更像一位和蔼的老人。

他指着场中搏击之人，向的尔敦笑道：

“这是本族最优秀的摔跤手，贵使觉得如何？”

的尔敦眯着眼观看了片刻，赞道：

“勇猛胜过虎豹，灵敏宛如飞鹰。真乃勇士！”

小亭郁却轻轻地“哼”了一声，用只有两人听到的声音说道：“可差远了！”

商乐王笑容可掬地说起了往事：

“十多年前，我与贵国安代大王第一次见面，就是在齐宁草原最大的摔跤场上。当时我一见他，眼前一亮，心想：好一个威武的男儿！我一交上手，心中就产生了深深的敬佩之情……”

坐在一旁的王后手中抱着一只皮毛雪亮的白狐，轻轻揉着太阳穴两侧，蹙起了眉心。

商乐王关切道：“怎么了？”

王后软软地倚着手臂，摇头道：“一听到这击鼓声，我……头就疼了。”

的尔敦忙起身行礼道：“还没问兰后玉体金安？”

他平时嘴里从没个正经，这一句却问得谦恭之极。

兰后点了点头，道：“我好得很。”

明眼人都看得出来，她说话有气无力，眉头簇得紧紧的，哪里像个好的模样？

但的尔敦却不敢再问，又深深行了一礼，才缓缓落座。

商乐王向场中道：“王后既不喜欢，那便换下去吧。”

少顷，勇士、鼓架、击鼓士兵撤得干干净净，百余霓裳翩跹的女子，或抱琴瑟、琵琶，碎步上前，排作扇形，正是当下北草原贵族中时兴的南国曼舞。

兰后睁开美目，瞧了一眼，便不再瞧。商乐王挥了挥手，让她们也下去了。

小亭郁暗暗吃惊：“这王后好大的气派！妻子当着丈夫的面，哪有

这样指手画脚的？”

再看那兰后，盛装之下，依然带着楚楚之致，教人一见便要心生怜惜。年纪也甚轻，顶多不过三十岁。说句失礼的话，跟白发苍苍的商乐王是极不般配。两人的模样，莫说夫妻，就连做父女也嫌差太多了。

忽然间，天边毕帕、毕帕几声巨响，一只黑色铁舟从天际急速跃水，划向洲边。一名女子双手各握一支粗大铁桨，挥得一团黑云般相似，口中呼喝不绝，宛如雷霆万钧。

商乐王笑道：“鱼丽来了！”

众官与使者忙上前迎见。小亭郁从没见过这位传说中的公主，不禁十分好奇，往前推了好几步。

的尔敦双手握筒，凑在嘴边叫道：

“一别多年，公主骁勇如昨，真是可喜可贺！”

鱼丽公主也遥遥举桨，笑道：“老敦，你也精神得很哪！”说话间，铁舟已接近岸边，溅起水花无数，惊得鳧雀乱飞。

老敦佯怒道：“什么老敦？连叔叔也不叫了！”却伸出手去，接她上岸。

公主大笑道：“你能大我几岁？甚么狗屁叔叔！”把住他的手臂，轻轻一跃，落在地上。

小亭郁见她一身戎装，皮靴囊囊，肌肤黧黑，眉眼中颇有征伐之气，分明是一员骁将。哪里像个公主？

当下跟屈方宁对望一眼，彼此眼中都是又吃惊、又好笑的神色。

的尔敦一边走，一边夸张地东张西望，又唉声叹气，似乎在寻找甚么。

鱼丽公主笑道：“老敦，你别找啦！他不在这里。”

商乐王关心道：“贺叶护还未归来么？”

鱼丽公主道：“原本就是今天，女儿刚才在洲口没接到，想是绕了远路。”

商乐王微微颌首。的尔敦却惊呼道：

“莫非是那位‘神将’贺真么？”

商乐王笑道：“正是。”

的尔敦赞叹道：“早听说这位贺叶护骁勇善战，曾单枪独闯千军之中，怒斩敌首二十有三。千叶早已遍传盛名，只恨不能一见，想不到竟是大王的爱婿！”

鱼丽公主笑骂道：“放屁！千叶有御剑坐镇，贺真这点名头，值得甚么？说不定私底下早就议论了几百次，说我嫁不成御剑，只好找了个次的！”

的尔敦立刻高举双手，道：“真主可鉴，我可没这么说过。”

鱼丽哈哈一笑，道：“我不同你废话！贺真好得很，你一见便知。”拉他入席，斟酒对饮。

凡此种种，兰后全不关心，只垂下头，轻轻抚摸着白狐的皮毛。

片刻，其蓝大巫师面有忧色，躬身奏道：近日天雨，占星天灯受潮阴湿，“星变”之典恐不能如期举行。

兰后才叹息一声，道：

“下去罢。还嫌不够丢人么？”

小亭郁只觉得她说话的腔调很是异样，却不知道为什么。

宴席重新开起来，商乐王再次唤来舞乐，这一次来的是拉着马头琴、穿织锦镶边的袍子的歌者。

过了一会儿，歌者就以一种温柔又充满悲伤的声音，唱起了古老的歌。

“故乡的河流，长又长，

岸边的骏马，拖著缰。

美丽的姑娘，诺恩吉雅，

出嫁到遥远的地方。

故乡的帐房，宽又亮，

盛开的花儿，雪一样。

来到这遥远的地方，

花儿再也不开放。*

.....”

忽然之间，屈方宁从身后轻轻撞了他一下。

小亭郁抬起头，看到兰后的一只手依然轻轻地抱着那只白狐。

而她的另一只手，却在椅子上握得发白。五片尖尖的指甲，都深深陷入了毡毯上光滑的缎面。

*化用自科尔沁民歌《诺恩吉雅》

两人经过这场别致的宴席，简直憋了一肚子的气。一踏上回去的船，也不管老太宰还在打瞌睡，就迫不及待地说起来。

一时说起鱼丽公主，均啧啧称奇。看她独驾铁舟、谈笑自如，只怕一般的男子也没这般勇猛。那位敢娶她的贺叶护，更不知是如何雄浑的模样了。两人穷尽了想象，连甚么黑金刚、狼头人也猜了出来。

老太宰忽然开口道：

“错了！”

两人都吓了一跳，转头一看，他一双眼睛还紧紧闭着，也不知是不是在说梦话。

屈方宁大着胆子问道：“甚么错了？”

老太宰慢吞吞地说：

“我们贺叶护的长相，那是出了名的俊俏。离水的小姑娘，常常几天不吃不睡，就为了看他笑上一笑。”

小亭郁自然不信，向屈方宁一指，问道：

“比他怎么样？”

老太宰眼皮睁开一线，瞥了屈方宁一眼。两人都等着他发表高见，等了好半天，也没有听见。一看，又打起瞌睡来了。

于是又说起那位派头十足的兰后，说她一副病恹恹的模样，商乐王却什么都听她的，一点也不敢违拗。

忽又听见老太宰断然道：

“错了！”

屈方宁轻轻撇嘴，道：

“难道不是么？商乐王明明很爱看搏击舞，兰后不喜欢，他就忙忙地叫人撤下去了。他明明是一国之君，却不敢看自己喜欢的物事，可见怕她怕得厉害。”

老太宰摇头晃脑，道：

“小孩子甚么也不懂！畏惧只能令人一时低头，另一件东西，却能叫人永远服服帖帖，心甘情愿。你们现在不明白，等以后遇到心爱的女孩子，便明白了。”

女孩子之类的东西，离小亭郁的人生还有无限的遥远，因此也不屑听。屈方宁却轻轻咬着手指，若有所思。

一会儿又说到那“星变”之典，听说是其蓝最隆重盛大的庆典，礼成时，天上繁星熠熠，地上千灯点点，交相辉映，令人目眩。但此灯最怕雨水，只要天气有一些不对，这种绮丽的景观便见不到了。

小亭郁说到这里，很是迷惑：“为什么一下雨，庆典就要延期？灯笼只要换一层黄油纸皮，多大的雨也不惧。莫非与他们的祈雨之神相冲突么？为什么巫师又说潮湿了？”

屈方宁随口笑道：“怕是他们没有想到。”

老太宰忽然又睁开了眼睛。两个人都盯向他，等着同他辩驳。

不料他这次并不说“错了”，而是直直的看着小亭郁，问道：“油纸厚重，怎能乘风而行？”

小亭郁奇道：

“怎么不行？我从前常在雨中放油纸风筝，想逗天上的雷龙下来玩儿。现在母亲提起，还要笑我，说我从小古里古怪，所以没人愿意陪我。”

屈方宁看他道：“想是小将军一个人待久了，心里有点儿寂寞。”

但他的眼睛，分明带着笑在说：

“现在有我陪着你，你再也不会寂寞了！”

小亭郁心中暖洋洋的，伸过手去，握住了他的手。

老太宰沉思半晌，忽对船头掌舵使道：“调头，回宫！”

又转头向二人笑咪咪地说：

“‘占星天灯御察使’，这个头衔两位可喜欢么？”

一只油纸裱面、硕大无朋的雪白天灯，由一根细麻绳系在轮椅扶手上，宛如系住了一朵流云。

小亭郁拨了拨庭院中一株美人蕉，向一边肃立的屈方宁笑道：“方宁，你松开手，我不会给它带到天上去。”

屈方宁面容不变，答道：

“昨天老太宰也是这么说的，到现在出去追他的人还没回来呢！”

小亭郁给他一本正经的模样逗得笑起来。

“人家是回去换礼服啦！加了油纸是重了些，也不至连人也带走了。”

屈方宁这才松开了紧紧按着轮椅的手。那天灯着实有力，带得轮椅一边微微升起。小亭郁心中其实也有些恐慌，忙把重心倾了过去，口中犹自强笑道：“你看，带……带不走我！”

屈方宁扫了他一眼，又把手紧紧地按了上来。

“带走了我也不怕。”

他悠悠地望着那只奋力向上的天灯，忽然一笑。

“它带你到天上去，我就追到天上去。”

小亭郁覆着他的手，想接一句话，却接不上来。屈方宁似乎也觉得有点儿尴尬，转过脸咳了一声。

幸亏那灯十分知趣，恰好烛台中的牛油灯燃尽，袅袅地坠落下来，又被一阵清风送到了墙那边。

屈方宁立刻殷勤地说：“我去拣！”

还没等人回答，一下就不见了。

小亭郁继续拨着美人蕉，想找一朵最红艳的摘下来。但每一朵开得都是那么的好，实在很难挑选其中的魁首。

草里“吱”的一声，倏地闪过一道白影。

小亭郁只当是只白兔，并不在意，又拨开两株高高的绿茎。

忽然间，他停下了动作，看向了地下的草丛。

那里洒着几滴猩红的血珠，铁锈味还是新鲜的。草丛静静的，遮住了后面一个白色的物事。

他心想：“这只兔子受伤了？”

分开草丛一看，哪是什么兔子，却是一只毛色雪亮的白狐。它小小的白耳朵缺了一角，鲜血正汨汨而下。

他颇觉奇怪，伸手将白狐捉了起来。那白狐倒也有些灵性，知道他没有恶意，也就乖乖地坐在他手上，不再逃窜。

仔细一看，除了耳朵，狐头、颈直至左前腿，都受了伤。伤口呈绞索状，不似野兽撕咬，倒像是鞭痕。

他轮椅上带得有药，当即替白狐上了，心想：“这是兰后手里抱着的那只么？必然不是了。兰后宠它得很，怎会下这重手？”

忽然脸边一凉，一道劲风从鼻翼边刮过，一个娇蛮的声音也随之响起：“放下！”

小亭郁一惊抬头，只见一个粉妆玉琢的少女立在月形门下，手执一条银鞭，鞭身折了几折，正笔直地指着他的脸。

他乍眼一看，心中啧了一声，暗想：“又是一个鱼丽公主！”

那少女一身束腰劲装，足蹬小蛮靴，显然是卯足了劲学鱼丽公主的打扮。但她年纪太小，学得也颇不到家，公主的飒爽之气一些也无，粗鲁行径倒是学了个十足十。

见小亭郁不言不语，那少女脸色不善，银鞭一甩，指道：“坐轮椅的，说你呢！你耳朵聋了？”

小亭郁是名将之后，从小到大，别人对他都是客客气气的。必王子之流虽然跟他合不来，也从不当面口出侮辱之言。

当下眉头微蹙，语气也沉了下来，道：

“这狐狸是你的？”

那少女不屑道：“谁要这骚狐狸？给我放下！”

小亭郁皱眉道：“既不是你的，我为什么要给你？这狐狸哪儿来的，是不是王后抱着的那一只？”

那少女冷笑了一声，傲然道：“是又怎么样？”

小亭郁暗暗吃惊，心道：“这人好大的口气，连王后的账都不卖！”

那白狐坐在他手中休憩，显然伤口疼痛，小小的身体颤抖不已。

他心中鄙夷，嗤道：“不怎么样。你一个大人，却欺负一只小小的狐狸，有甚么意思？”

那少女倒是沉下气来，轻轻抚摸着手里的鞭子，冷笑道：“鞭子在我手里，我高兴欺负谁，就欺负谁。”

她右手一扬，那银鞭就笔直地弹了起来。

“——能欺负它，也能欺负你！”

“你”字未落，一道闪电般的银光已笔直地蹿向他面门。这少女身手着实不错，小亭郁只觉黑影一晃，鞭风已经袭到眼前。

但这一鞭，却没落到他身上。

屈方宁一个挺拔的身影笔直地挡在他面前，右手紧紧扣住了那少女

的鞭梢。

他盯着那少女，冷冰冰地说：

“你说你要欺负谁啊？”

小亭郁又是惊讶，又是担心，忙道：“方宁，你的手没受伤么？”

屈方宁分毫不动，道：“我没事。小将军，你退开些！”反手将天灯放在他怀里，又将他的轮椅向后推了一些。

那少女见这一鞭竟然不中，那可是前所未有之事。一时大怒，道：“滚开，别给我碍事！”连连运劲夺鞭，却是纹丝不动，不禁跳脚道：“你放开！”

屈方宁微微一笑，手指收紧，道：“你家大人没教过你，请人办事该怎么说话么？”

那少女眼中寒光一闪，道：“我家大人从不求人。”后腰微微向后一弯，已从怀中掏出一柄匕首，借力一蹬，向屈方宁疾扑而去，口中叫道：“只教我想要的要自己动手拿！”

屈方宁哼了一声，左手曲指向她脉门一弹，那少女半边身子顿时麻软，叮当一声，匕首掉在地上。

小亭郁见那匕首寒光闪闪，显然锋利无比，心中大骇：“方宁若是给她戳中了，哪里还有命在？”

只听屈方宁冷冷道：“小姑娘好毒的心思，看来今天须给你点儿教训。”右手运劲，似是要绷断她的鞭子。一拉之下，却低低“咦”了一声。

那少女右手兀自酸麻，嘴边连连冷笑，道：“你有本事扯断我这条鞭子，我给你当三天女奴！”

小亭郁听她语气甚是倨傲，心想：“她这鞭子里必定有什么古怪。”

屈方宁却道：“你说话算话么？”

话音甫落，嚓的一声轻响，那少女猛地张大了一双杏眼，死死盯着一处，似乎见到了甚么极难置信的事情。

她手中尚自握着鞭杆，一截长长的鞭梢却已被割断，软软地落在地上。

屈方宁将短剑慢条斯理地收起，向她笑道：“过来罢，女奴。”

那少女五指攥紧了断鞭，脸色忽青忽白，显然一生中从未受过如此大辱。

小亭郁恼她伤人狠毒，此时看得解气，忍不住偷偷道：

“你真要她做女奴么？”

屈方宁也偷偷道：“我给你报仇来着。谁让她打你啊？这种女奴我可不敢要，说不定半夜一个打盹的工夫，就偷偷给她杀了。”

那少女听在耳中，越发怒不可遏。忽然眼睛一亮，望着二人身后，跺足叫道：“姐夫，你来得正好！快把这两个人给我杀了！”

一个声音远远笑道：“谁又惹我们小郡主生气了？”

小亭郁抬眼望去，只见一匹银鞍白马风驰电掣般奔来，到得近处，马上之人轻轻勒住马头，手执一杆银枪，翻身跃下。

那少女咬牙道：“姐夫，他们抢我的东西，还……弄断了我的鞭子。两个都不是好东西！”举鞭向屈方宁面门一指，恨恨道：“先杀这个！”

屈方宁戏谑道：“好家伙，连主人都要杀！”

那马上之人才抬眼看了他一眼，眼神极是锐利，嘴角却带起一抹笑。

“这位小兄弟倒是面生得很，不知跟小郡主怎么称呼？”

这人是二十出头的青年，生得眉目风流，俊秀俏达。女孩子们见了这个笑容，只怕连心也要融化了。

屈方宁却正眼也不看他，只瞥着那少女冷冷道：

“也不怎么熟。不过你要再晚来一刻，她就要戴上脚链跟我走了。”

小亭郁跟他相识大半年，从未听过他用过这样的口吻说话，不禁吃了一惊，忙道：“不是的。这位姑娘跟我们开了个玩笑，做不得真。”

屈方宁却道：“这般粗暴刁蛮的女奴，谁受得了？自然是做不得真的。”

那少女只气得浑身颤抖，浑然忘了不是他对手，鞭花一抖，便要纵跃向前。

那青年横臂一拦，笑道：

“这点小事，何劳郡主动手。”

他打量着屈方宁，脸色如常，目光却沉了下去。

“看来小兄弟是不愿卖我这个人情了？”

屈方宁淡淡道：“我们初次见面，似乎谈不上有什么人情。”

小亭郁急道：“方宁，别说了。咱们走吧！”伸手去拉他衣袖，却哪里拉得动半分。

那青年缓缓道：“不知方宁兄弟平日惯用什么兵器？”

屈方宁覆上小亭郁的手，向他露出平时的笑容，轻语道：“别担心！”

一转身，就听见他的声音在庭中冷冷响起：

“平时不怎么用。你若能逼得我使出兵器来，也许就知道了。”

小亭郁才稍稍放下的心，立刻又悬得高高的，几乎又要去拉他了。

那青年倒也并不动怒，手中银枪利落地一旋，微微一笑，向后退了一步。

“在下贺真，请教阁下高招。”

话音落处，一股凌厉之气破空而来。屈方宁只觉呼吸一滞，一条明晃晃的枪尖已袭近面门。心里顿时叫声不好，情急之中不及思索，几乎是惯性后翻，随即旋腕翻臂，试探着向他右腕折去。贺真反应好不迅

疾，即刻回枪沉肩，将这一折及其后着尽数躲过。

两人堪堪分开，各自落地。屈方宁眼光不离贺真，叫道：“小将军，退后！”

贺真亦同时出声提醒道：“郡主，你先到旁边去。”

他重新打量屈方宁，嘴边笑意更浓，道：“兄弟身手俊得很哪！”

屈方宁道：“你也不错！”

说话间，枪尖银光点点，抢攻过来。屈方宁运劲于掌，与他战在一起。

小亭郁从没见过屈方宁与人相斗，见贺真枪法十分精湛，心中不禁充满了担心。

依稀觉得贺真这个名字，似乎在哪儿听过，一时却想不起来。

那少女却激动万分，高叫道：“姐夫，扎死他！扎死他！”一边挥舞断鞭，吆喝助威。

贺真嘴边带笑，手中却毫不容情，一条银枪使得急雨一般，片刻之间，已刺出三四十枪。

一时千影齐放，屈方宁只见眼前枪尖震荡，圆转多变，点、戳、挑、冲、扎种种手法不一而足，一时缠裹黏绵，有如灵蛇行陆；一时雷霆暴烈，好似马踏连营。

这一套攻击凌厉之极，莫说还击，就连一一躲避也极为困难。屈方宁向后连退不止，一双手掌左支右绌，简直险象环生。那枪尖片刻不离他左右，似乎随时能将他戳个透明窟窿。

那少女喝彩不已，拍手叫好。小亭郁满脸忧虑，紧紧握住了扶手。

但这缭乱的枪影，屈方宁竟然悉数避过了。

他之前连退数十步，已退到月形门下。再一两步，便要退出庭院了。

贺真一枪撩向他下盘，似要就此将他逼退。屈方宁腾空轻轻一跃，左手闪电般探出，五指似搭实捻，一股黏力向枪身抓去。贺真不敢怠慢，枪尖连晃，嗤嗤两声，既避开这一抓，又转攻他左肩，精妙入毫巅。屈方宁指尖堪堪碰到他枪身，便给他荡了开去。

贺真避过那股黏力，暗叫一声好险。枪身如被他抓个正着，那便难以夺回了。

却听屈方宁轻笑一声，身不动，肩不摇，倏然间，右手五指已袭向他胸口空门。

贺真心中一惊，回枪架挡已是不及，只得退了一步。

屈方宁不依不饶，向前跨了一步，又直指他肋下空隙。

这一指似乎也没什么特别，贺真却脸色微变，立刻回臂自救。屈方宁变指为戳，贺真向旁一侧，又退了一步。须臾间，屈方宁掌风如削，向他抢攻不止，无一不是指向咽喉、胸腹要害。贺真纵退招架，竟无还手之力。只听一声闷响，左胸已中，一线鲜血激射而出。

那少女惊叫道：“姐夫！”

屈方宁左手本待抢上，见他受伤，便倒跃一步，收掌不发。

贺真深深看他一眼，才低头察看伤口。那伤口其实也不甚深，他身子一站定，血便渐渐止住了。

屈方宁见胜负已分，道：“小将军，我们走。”转身将小亭郁推向门口，见那小狐狸坐得可爱，伸手摸了摸它的头。

忽听身后贺真笑道：

“兄弟请留步。贺真还有几招枪法，要请兄弟指点一二。”

屈方宁道：“好！”放开轮椅，跃向庭中。

小亭郁早就巴不得快走，听到贺真又出言挑战，不禁大为皱眉，心想：“这人是怎么回事？输都输了，还要纠缠不休。”

再看场中，二人又已斗在一处。

小亭郁立刻看出，这一场与之前可称截然不同。

贺真的枪法变了。

慢！

与之前招招抢先的快攻相比，他现在的枪法简直缓慢得令人发指。连小亭郁这样的外行，都能清清楚楚地看见枪尖划出的每一条弧线。

若说之前他的枪法是盛夏的一场狂风暴雨，现在却变成了春风里款款摇曳的花。

温柔，缱绻，甚至散发着淡淡清香的花。

他的手法，也如赏花人一般轻柔，又充满怜惜。旁边的人看了，还以为是父兄在耐心地教导最疼爱的徒弟，全然忘了这是一场真正的战斗。

屈方宁的脸色也变了。

这枪法与他所知的相差实在太大了。就连贺真刚才的枪法，也与之迥异。

那潇洒快意的枪法，竟在刹那间变得神秘莫测。枪意也不再明朗利落，而是出奇的毒辣、阴柔。每一招每一式，表面娇软，内里却藏着一股浓浓的杀意。

等他惊觉擒拿点戳都无从着力时，已经来不及了。

他已经被带入了这个缓慢而阴狠的陷阱。

嚓的一声，他左肩已被枪尖撩中，肩下顿时一片火辣辣的，几乎抬不起手臂。

再几步，右腿又着，这一枪更深，只划得他整条腿血流如注，再也不能腾挪自如。

贺真回手绕了个枪花，嘴边含笑，斜斜一划，向他心口笔直刺去。

宛如丹霞罗绮，又似冷露无声。

这已不是甚么切磋比试，而是以命相搏的决斗。

屈方宁骇然盯着贺真，一瞬间心思百转，猜想了千百个可能，却没有一条能完全对上。

小亭郁看场中情形紧急，忽然醒悟，急叫道：“贺叶护，请住手！我们是千叶使者！”

贺真眉心微动，不知是否听在了耳中。

但他这一枪之势毫无窒滞，眼看就要开在屈方宁胸口之上。

屈方宁情知不敌，百忙中伸手入怀，横过短剑剑鞘，想要勉强抵挡。

半空中一个声音森然道：“退后！”

电光火石间，只见黑影一闪，一个人凌空跃起，一把提起屈方宁背心，将他掷向门口。

他怀中那柄短剑却已被戳个正着，喀喇一声飞起，宝石金屑，滚落满地。

屈方宁死里逃生，惊魂未定。小亭郁急忙上前扶起他，连声问：“方宁，你怎么样？”

屈方宁微一运气，只觉胸口针扎也似地疼痛，想是那一枪的凌厉之气已伤及肺腑，当下只摇了摇头。

却见那少女睁大眼睛看着来人，颤声叫道：“天……天叔！”

小亭郁这才看向适才出手相救之人，只见他一袭黑衣，身材极高，脸上戴着一张狰狞的鬼面具，看不见面容。

他震惊之下，连见礼都忘了，心中只想：“御剑将军为什么会在这里？”

御剑天荒如同未闻，环顾庭中，向贺真道：

“昭云儿又惹了什么事？”

小亭郁这才恍然：“原来她是御剑将军的侄女昭云郡主，怪不得脾气如此娇纵。”

昭云郡主抢道：

“天叔，那个人把你送我的鞭子弄断了，我……我气不过……”

御剑天荒漠然道：“我没问你。”

昭云儿不敢再说，两只大大的眼睛乞求地看着贺真。

贺真瞥了屈方宁一眼，微微一笑，道：“如将军所见，郡主跟人起了些争执，我嘛……只是跟他们开了个玩笑。”

小亭郁听他说得轻描淡写，心中火起，忍不住道：“贺叶护这个玩笑，开得可不小啊。”

昭云儿插口道：“你们还要捉我当女奴呢！”

小亭郁听她颠倒黑白，眉头蹙起，捧起那白狐道：“是你追这狐狸在先，怎么血口喷人？当女奴这件事，也是你自己说的！”

御剑天荒瞧了一眼，向昭云儿道：

“你好得很，自己去向兰后请罪罢。”

昭云儿立刻叫道：“我不去！那个老……老……她老是欺负我鱼丽姐姐，我……我也要弄坏她最喜欢的东西。”

御剑皱眉道：“小孩子胡说八道。”

不再理会她，目光转向了地下的屈方宁。他左肩衣服被贺真挑破，露出一个殷红的云状掌记。

御剑心中诧异，问道：

“你是老屈家的奴隶？”

屈方宁忍痛跪道：“是。多谢将军救命之恩。”

小亭郁怕他责罚，连忙道：“他是我表弟屈林借……借给我的，决

计不是私自……逃来。”

御剑点了点头，并不在意。昭云儿却忍不住跳起来叫道：“好哇，口口声声要当我的主人，结果自己才是个奴隶！”

越想越气，怒气冲冲，道：

“我的宝贝鞭子，居然被你这个身份比猪狗还卑贱的东西……弄断了！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今天的耻辱！”

她气得狠了，说到末尾几个字，小嘴一扁，哭了出来。

屈方宁捂紧心口，面色苍白，艰难道：“请……请郡主责罚。”

御剑见她抽泣不已，不悦道：“哭甚么？天叔再送你一条便是。”

昭云儿哭道：“才不呢！这鞭子是我八岁生日时你送我的，我跟阿初哥哥一人一条。我抱着它睡觉，做梦都会笑出来！现在阿初哥哥没有了，鞭子也没有了。你再送我一千一万条，它也回不来了！”

御剑听她提到“阿初哥哥”，似乎也心软了，伸手给她擦了擦眼泪。

屈方宁喘息道：“小人实不知此物如此珍贵，否则……”一口气没上来，放声大咳。

小亭郁忍不住道：“郡主既然如此看重这个礼物，便不该轻易拿它跟人打赌。”

御剑收回手，问道：“什么赌？”

屈方宁如实说了。昭云儿急道：“天叔，你说这鞭索儿里掺了天蚕丝，寻常利刃也削它不断。谁知这贱奴……”

贺真此时却已将那柄短剑连鞘拾了起来，道：“郡主，这可不是寻常利刃。”

御剑瞥了一眼，道：“贺叶护识得此剑？”

贺真笑道：“不敢说有十足把握，只好猜上一猜。”

那短剑薄如秋水，盛夏之中，犹自寒气凛然。

他轻抚剑身，缓缓道：“昔时人已没，今日水犹寒。’我观此剑气势萧然，千载之下犹带悲决之意，想来应是燕丹名剑‘易水寒’。小兄弟，我说得可对？”

屈方宁怔怔道：“这把剑不是我的。贺大人说得对不对，我也……不明白。”

贺真笑道：“那真是可惜了。”将短剑与崩落的几颗宝石包了一包，放在他怀里。

小亭郁心中大大地不悦，想：“这个人刚刚还想杀了方宁，现在却又笑嘻嘻地来跟他说话。脸皮之厚，简直闻所未闻。”

屈方宁似乎也将适才的生死一线完全忘了，道了声谢，便要站起。只是胸口疼痛，一时失力，挣扎了几下，竟没能站起来。

御剑忽道：

“昭云儿，还不快去扶你主人起来？”

这句话一出，庭院中顿时静悄悄的。

昭云儿颤声道：“天……天叔，你让我叫他主人？”

御剑语气肃然，道：“自己立下的诺言，怎能反悔？快去！”

昭云儿的眼睛刚刚哭过，红肿还没消，此刻忍不住又流下泪来。

她哭道：“天叔，你从小是最疼我的，我小时候不喜欢穿鞋子，总是光着脚到处跑，扎了许多次也不改。有一天我看到一个小女孩儿，非常骄傲的。她是南朝那个将军纪伯昭的孙女儿，穿着一双漂漂亮亮的缎子鞋，我跟你说是我想要，你就破了那座城，给我拿了来。你这么爱惜我，现在却叫我去当……当别人的女奴！”

她哭得一张脸都皱了起来，甚么任性刁蛮，一点儿也没有了。贺真和小亭郁都忍不住要笑，连御剑都似乎晃动了一下。

屈方宁五指紧紧扣着扶手，勉强站起，低声道：“小人可自行起身，不敢偏劳郡主。”

昭云儿如蒙大赦，立刻一步也不走了，眼巴巴地看着御剑。

贺真笑道：“主人都放过她了，将军就饶了郡主罢！”

小亭郁立刻也道：“将军，我也要带他回去了。”

御剑方道：“那就暂且记下。”一转身，向小亭郁走了过来。

小亭郁只觉一阵迫力向自己沉沉压来，情不自禁地就想后退。却见他一伸手，提起了那只小狐狸。那狐狸在他宽大的手掌里滚成一团，浑身瑟缩，显得更小了。

御剑道：“我给兰后送回去。”又询道：“占星天灯是你改制的么？”

小亭郁怔了一怔，道：“是、是我。是不是……有甚么不妥？”

他是第一次出使，这改制别国庆典的事情是否符合规制，也不十分清楚，心中忐忑不已。

御剑注视他，道：“不。兰后和鱼丽都夸你能干呢。”

虽看不见他的神情，但面具下那双眼睛，的确有着赞赏鼓励之意。

小亭郁只觉心中发热，声音也哑了起来，只说了声“是！”便再也说不出话。

御剑又向屈方宁怀中一指，道：“此剑寒气太重，于你伤势不利，不可再带在身上。”

屈方宁实在跪不下去，只得躬身道：“多谢将军。”

昭云儿大着胆子去挽御剑的手臂，那狐狸立刻吱吱地尖叫起来，只好自己在一边沮丧。

贺真则举步向那匹白马走去，经过二人时，向屈方宁笑道：“方宁兄弟，今天多有得罪。”

屈方宁道：“贺大人这么说，小人惶恐无地。”

贺真摆手道：“甚么大人？我虚长你几岁，你叫一声贺大哥便是了。”

屈方宁垂头道：“小人不敢。”见他翻身便要上马，忽然心中一动，开口道：“贺大……哥，你刚才最后一套枪法，很是奇异，不知叫甚么名字？”

贺真身形一顿，回头道：“嗯，问得好！你看它像甚么？”

屈方宁思忖道：“像……许多花儿，一朵朵开着，每一朵都……要命得很。”

贺真大笑道：“兄弟好眼力。这枪法的名字，便叫做‘心花怒放’！”

小亭郁心想：“这人人品不佳，取名字的本领倒是不错。”见他一骑绝尘而去，便握着屈方宁的手，想带他回去。

一握之下，不禁惊道：“方宁，你的手怎么这么冰？”

屈方宁回过神来，道：“没甚么。咱们回去吧！”

使馆的大帐，今夜安静得有些可怕。

屈方宁看着肩上、腿上厚厚的纱布，又看了看门外沉默不语的小亭郁，终于忍不住问道：“小将军，你在生我的气么？”

过了半晌，门外才传来一个淡淡的声：“没有生气。”

屈方宁道：“小将军，朋友之间，是要坦诚相见的。如有了隐瞒猜忌，便不是真正的朋友了。”

小亭郁这才看着天空，缓缓道：

“今天你站出来保护我，我心里很欢喜。可是你今天说话的样子，当真奇怪。就算昭云郡主有些急性，你也不该如此待她。你那个模样，简直就像是……故意挑衅。”

一朵乌云飘来，遮住了一钩弦月。

“方宁，在我心中，你从来不是这样寻衅滋事的人。你这样，岂不是跟屈林他们……”

到底还是不忍心，后面的话也没有说下去。

屈方宁动了动嘴唇，说了句：“我……”便久久地没了动静……

“方宁，有甚么不能对我说的？朋友之间不是应该坦诚么？”

又过了许久，背后才响起那沙沙蜜糖儿似的声音。

“是。那我便坦诚说了。”

“从前，在我们锡尔族，生长着一种白燕。这种燕子的窝对人的身体很好，但是十分难摘。只有在我生病的时候，回伯才会摘一个给我吃。所以我小的时候，就常常盼着生病。”

“有一年冬天，我发起了高烧，烧得不停地说胡话。回伯安慰了我好久，可是我的病一点儿也没好。等我早晨醒来，回伯已经不见了。”

“我连忙问旁边的人，回伯到哪儿去啦？他们告诉我，回伯一大清早就出去了，给我摘燕窝去了。”

“那时正是严冬，外面的雪落得厚厚的。大家围着炉子坐在帐里，还是觉得背后寒风刺骨。这样的天气，别说是去山壁上采燕窝，就是在平地上走几步，也十分艰难。”

“我担心得哭了出来。我一句也没提过燕窝，回伯还是顶风冒雪，为我上山了。一定是我太贪嘴，虽然嘴上没说，但是眼神深深地表露了要吃燕窝的渴望。我躺在草铺上，默默祈求着回伯平安归来。”

“到了黄昏时分，回伯终于带着个小小的燕窝回来了。他一条腿摔伤了，脸上、身上全是擦痕。他对我温柔地笑着，摸了摸我的额头，把燕窝洗了做给我吃。”

“可是燕窝刚刚做好，装到碗里，一群高大的卫兵就气势汹汹地闯了起来。他们说那座山上所有东西都是他们王女的，要回伯把偷的燕窝交出来。”

“回伯是个哑巴，哪里能够辩解？他不停地打着手势，别人根本就不听。一个穿着小皮靴的女孩子走出来，手里提着一根长长的鞭子。她朝我劈头盖脑地抽来，恶狠狠地叫道：‘让你偷我的东西！’”

“回伯扑在我身上，给我挡了这一鞭。王女的鞭子好像急雨一样，狠狠地抽打在回伯背上，也打在了我的心上。我哭着抱着回伯，心想：

这一定是对我贪嘴的惩罚。”

“后来她打累了，卫兵也走了。回伯背上被她打得没有一块好皮肉，已经奄奄一息。可他还是对我笑着，把藏在怀里的燕窝，一口一口喂了给我吃。”

“燕窝的汤还是热的，里面掺了回伯的鲜血，还有……我的眼泪。”

“从此之后，我再也不吃燕窝了，甚至一闻到燕窝的味道就想吐。”

“回伯的伤养了很久很久，可是疤痕再也消不去了。”

“再后来，一支黑色的军队来到锡尔。王女的山烧起来了，她的头发、衣服也烧起来了。”

“我来到她的尸体边，捡起她的鞭子，用尽全身力气，啪的一声，拉成两段。”

“那一天，我发了一个誓。”

“等我这双手有了力气，我要保护我所有亲爱之人。抽向我的鞭子，无论多少我都会折断！”

他的声音毫无高低起伏，语气也颇为平淡，仿佛在述说别人的故事。小亭郁只听到一半，就忍不住转过身来。再听几句，已经急急地来到他身边，简直是手足无措了。

他满心愧疚，结结巴巴地说：

“对、对不起，我不知道你以前……有这样……这样的……”

他语无伦次，一句安慰的话语也说不出。悲惨？痛苦？酸楚？似乎都太无足轻重了。莫说亲身经历，就是听在耳里，也觉得不能忍受。

屈方宁看着他，摇头笑道：

“小将军跟我身份不同，你不知道，那也没有甚么！”

小亭郁愈发羞愧了，连头也抬不起来。

他心中暗暗地唾骂自己：“人家是为了保护你，才挺身而出！你不

但不心存感激，还反过头来，指责他挑衅太过。为了自己的私念，逼他想起了这么难过的事！小亭郁啊小亭郁，你真不配当别人的朋友。”

忽听屈方宁问道：

“今天昭云郡主提到的阿初哥哥，是谁？”

小亭郁忙道：

“那是御剑将军的儿子，已经……亡故了。”

屈方宁目光闪动，道：“那真是不幸得很。将军似乎没有其他子息了？”

小亭郁点点头，道：“这件事，我父亲他们不知私下商议了多少次！但将军不愿再娶，也没有法子。从前他们还打赌，说每人往鬼城送十名最美丽的姬妾，将军留下谁家的，谁就赢了。不过这两年来，一个人也没赢过。”

屈方宁望着帐顶，低声道：“若是怀上将军的孩子，更不知是如何的奖赏了。”

小亭郁心中一跳，忙看向他，试着问道：

“方宁，莫非你……认得特别美丽的少女，想送给将军么？”

屈方宁笑了出来：

“我认得的‘少女’，美倒是美的，不过会不会生孩子，就难说得很。”

又看着他的眼睛，笑道：

“现在不生我的气了么？”

小亭郁脸有点发红，道：

“我本来就没有生气！我是怕……怕你受伤。”

屈方宁微笑道：“那可多谢了。我胸口有点疼，你能再帮我上点儿药么？”

小亭郁自然乐意之极，立刻去取药了。

屈方宁复又望着帐顶，笑意散去，嘴角却带着一丝讥嘲之意。

天空黑沉沉的。他的眼睛，也陷入了夜色。

屈方宁这场伤养了好几天，期间占星司的巫祝来催了许多次，要请御察使前去监理天灯制作事宜，小亭郁总是推诿搪塞，不肯离开行馆。屈方宁偷偷劝他：“再这么拖下去，其蓝恐怕会觉得咱们态度敷衍，那多不好！”小亭郁一想有理，这才带着他进宫去了。

那天灯差不多已经改制完毕，其实并无什么可看的。兰后身为星变之典的巫师首领，也只是远远巡视了一下，就恹恹地走开了。连她身上隆重又透迤的礼服，也像是恹恹的。

赴宴的道路，必须同王后同乘一船。小亭郁见她斜坐在甲板上一张绣花的贵妃榻上，眼睛疲倦地闭着，手臂支撑着身子，似乎累得一根手指也不想动弹。那只白狐也不在她手上，想是去治伤了。

小亭郁便跟身边的人悄悄说：

“兰后身体不太好啊。走了这么一小会儿，就累成这个样子！”

屈方宁胸口纱布还没拆，不过身姿还是很挺拔的。听了只一笑，道：“我看呢，那是心累。”

小亭郁立刻又去打量，心中十分佩服：方宁当真厉害，心累不累，也看得出来！

忽听榻上的兰后恹恹地问道：

“你的母亲，就是屈雅么？”

小亭郁全没想到她会突然跟自己说话，意外道：“是。您……认识我母亲？”

兰后依然闭着一双美目，似是回忆，又似叹息，轻声道：“你母亲

长得很美，见过的人都忘不了。”向他看了一眼，道：“你长得很像你母亲。”

小亭郁不禁一怔。他是西军将领之子，父亲极受尊崇。从小到大，别人跟他说话，第一句必然提到他父亲，从未有提过母亲的。

忽然之间，他心中生出一股强烈的亲近之意，似乎这个高高在上的异国王后，便如最熟悉的长姊、姑姑一般，住在妹水旁的营帐里，给他无尽的关怀慈爱。

王后看着白茫茫的离水，低低地说：“屈雅的儿子都这么大啦！你……你的孩子，想必也该成家了。”

说着，便垂下了头，笑了一声。

那笑声中，再也没有任何温柔叹息之意，只剩深深的空虚和绝望。

小亭郁还想问甚么，屈方宁拉住了他的手，伸指在嘴唇边按了按。

白絮飘零的王宫前，白发苍苍的商乐王正在岸边等候。

这场宴席人来得相当齐全，不但商乐王、兰后、贺真、鱼丽公主悉数到齐，连御剑天荒也带着昭云郡主来了。

的尔敦一见贺真，就极力推搡鱼丽，只道她没有义气，藏得太深，这样的人物如被他早一点看见，一定是要拼命把女儿许配过来的；又说了几件贺真的勇武之事，直赞贺叶护不但一表人才，而且枪法如神，是一等一了不起的人物。

贺真谦道：“枪法如神，如何敢当？且不说御剑将军在座，就是那边那位小兄弟，以一双赤手接我数十枪，也丝毫不落下风。”说着，向屈方宁一指。

小亭郁心中不屑：“甚么不落下风？明明是你输了。”

屈方宁忙跪地道：“全是贺大哥手下留情。我哪里是对手？”

鱼丽公主依然是一身戎装，此时也向屈方宁笑道：“我听说了！贺真夸你夸到天上去了，直说你少年英勇，草原上是找不出第二个的。我们其蓝虽然也有一些年轻的勇士，比你可都差远了！你说，到底是用了

什么法子，一下子就把我男人的心折服了？”

御剑在旁悠然道：“怎么折服的？这要问昭云儿。”

昭云儿一看，别人都打趣地看着她，知道被取笑了，狠命瞪了屈方宁一眼。

御剑又道：“近几年，这孩子只顾崇拜她鱼丽姐姐，很不愿听我的话。如今到了其蓝，更是无法无天了。鱼丽，你给管教管教！”

鱼丽公主大笑道：“御剑，你可以了！你都治不了的丫头，别一手推给我。我可不给你带孩子！”

昭云儿最仰慕鱼丽公主洒脱不羁，听人说她无法无天，反而得意。

商乐王笑道：“昭云儿就爱跟着鱼丽闹腾，什么事都要学一份。昭云儿啊，你鱼丽姐姐如今可是要嫁人了，你什么时候也学着嫁一嫁啊？”

御剑道：“女孩子如此顽劣，哪个肯要？”

的尔敦忙道：“郡主貌美如花，个性也是……率真可爱。要不是将军平时把她藏在雅尔都城，提亲的人只怕连妹水也踏平了！”

御剑转向他，忽道：“老敦，你家还有几个好小子？”

的尔敦全身一颤，欢喜之下，连声音都微微发抖：“还……还有两个，一个十四岁，一个十二岁，都……都还人模狗样，马马虎虎。”

昭云儿却早已叫了出来：“我才不嫁别人家的臭小子！”

贺真讶然道：“看来郡主心中，早就有了人选？”

昭云儿毫不忸怩，立刻道：“正是！”

鱼丽也来了兴趣，忙问：“那是谁？怎么连我都不知道？”

昭云儿小脸一扬，一把抱住御剑的手臂，自豪地喊道：“我要嫁给天叔！”

场中一时寂静，接着便是一阵大笑。

昭云儿怒道：“你们笑甚么？我天叔是草原第一的英雄，没有女孩子不想嫁给他的！”

众人笑得愈加厉害了。商乐王笑道：“好，小丫头很有眼光！不过你跟御剑将军是嫡系亲眷，是不能够成亲的。”

昭云儿大失所望，脸都垮了下来，带着哭腔道：“那我爸爸妈妈、叔叔婶婶、姐姐姐夫也是亲眷，为什么可以成亲？”

这一下更不得了，连一边的长老、太宰、文官、侍女也笑了起来。小亭郁虽然厌恶她，也忍俊不禁，低声道：“这郡主甚么都不懂！”

屈方宁看着他笑道：“那小将军呢？想找个什么样的女孩子成亲？”

小亭郁忽然怔了怔。草原儿男成家早，他这个年纪，娶妻生子的大有人在。就在来其蓝之前，母亲还提过一次。

但他此时内心深处，实不愿与屈方宁谈论这个话题。无论是自己的婚事也好，屈方宁喜欢的少女也好，都丝毫不愿提及。甚至，连想都不愿意想到。

屈方宁见他目光变幻不定，一笑抬头，不再追问他了。

御剑望着茫茫一片烟波，忽道：“来了。”

少顷，一条木舟果然分水而来。船头站了个汉子，手中紧紧地抱着一个红木箱笼。一见众人，便高声叫道：“将军，公主，对不住对不住，老巫来迟了！”

这声音如破沙罐一般，到近处一看，长相也很粗豪，同这副嗓音倒是十分般配。他身上挂满各色物事，铁筒、佩剑、水壶、护心镜、药角一样不缺，又抱着一只比人还大的箱子，走动起来，全身叮叮唧唧乱响，那模样真是十分有趣。

的尔敦奇道：“巫木旗侍卫长，怎么现在才来？”

巫木旗是御剑贴身亲随，此时咧嘴一笑，道：“我们将军为公主特意准备的这份贺礼，我哪敢怠慢？”双臂抱紧那箱子，小心翼翼地放在地上。

箱笼开处，光泽灿烂，鲜红夺目，乃是一套华美之极的凤冠霞帔。衣饰上两头文彩斐然的紫色凤凰，交颈缠绵，万般缱绻。一双朱目更是珠光流转，宛如活了一般。

鱼丽上前提起一边裙裾，只觉衣料柔腻丝滑，纹绣极其精美，若有华光透出。烈日之下，犹照得箱笼中耀彩生辉。

她素来不喜厢妆衣饰，此时也不禁看得呆了。巫木旗得意道：“这衣服名叫‘鸞鸞’，是苏杭八位名匠呕心沥血，耗费十六年时光，才得以制成。南朝柔均公主，便是穿着它出嫁的。”

贺真谢道：“公主收礼如此欢喜，贺真前所未见，多谢将军。”御剑道：“贺叶护何必太谦？昨日我观贺叶护枪法，不禁心向往之。鱼丽嫁你，胜过华服万件。”

昭云儿早已忘掉了之前的烦恼，跟鱼丽一起，兴冲冲地赞叹那套“鸞鸞”。她眼儿尖，忽然手指一处，叫道：“咦，这是甚么？”

只见那鲜红的衣襟上，落着几点深色痕迹，似乎是水印，又像是泪痕。

昭云儿怪道：“这南朝的公主也真奇怪，嫁人这么高高兴兴的事，却把衣服也哭湿了！”

兰后一直沉默不语，此时却轻轻地说道：

“就算是公主，也未必能够嫁给自己最爱的人！”

御剑瞥了她一眼，却没有接话。

的尔敦跟巫木旗侍卫长很是相熟，立刻亲亲热热地招呼他来喝酒。巫木旗也当仁不让地大踏步过来，大刺刺地一坐。虽是侍卫，派头却一点儿也不输给的尔敦这个将军。喝了两杯，越发随意，拍起了小亭郁的肩膀，一会儿夸耀当年西军的风采，一会儿又说他小时候种种事情。小亭郁见他口沫横飞、酒到杯干，忙叫屈方宁给他倒酒。

谁知巫木旗“嘿”了一声，捉住屈方宁倒酒的手，叫道：“你可是去年王帐前威慑南朝使臣的锡尔族少年？”

他嗓门洪亮，这么一喊，宴席上的人全看了过来。

屈方宁一只戴着宝石戒指的手给他握得紧紧的，也不敢挣脱，只得低声道：“是。”

只听巫木旗叫道：“将军，将军，老沙家的屈林你记得不记得？那臭小子对南朝使臣信口开河，吹嘘说你从锡尔带回三百个这样的少年，每一个都跟他一样厉害。结果别人一出帐门，就巴巴地找我来讨要。你让我从哪里偷三百个人给他？说又说他不听，还骂我藏私，着实被他害得不轻！”

的尔敦恍然大悟道：“我就知道！这样的勇士一个都不容易找到，何况三百个？”

巫木旗瞅道：“老敦，你可也没少找我要！”

的尔敦悻悻道：“屈林那小子，等我回去打他屁股。”

巫木旗又把屈方宁上上下下打量个遍，啧啧道：“听说你一根小指头就能穿破狼心，还以为是个雄壮威武的汉子。真是闻名不如见面！看这小身板，细长细长的！长得也真俊，就是忒白了点！”

屈方宁因前日受伤的缘故，脸上还未恢复血色，看上去是苍白了些。听到巫木旗这么说，很是不好意思。

贺真注视他，道：“原来方宁兄弟声名如此显赫，无怪前日贺真千方百计，也没能从我手下讨了好去。”

屈方宁垂首道：“贺叶护这么说，我当真羞愧无地。那套‘心花怒放’，我苦想了三天，始终无法破解。”

贺真微微一笑，道：“那有何难？我来教你！”一手拉住屈方宁，便和他一起提枪离席。

小亭郁心中不满：“这人跟方宁几时这么熟了？动手动脚，也不嫌害臊！”

鱼丽笑道：“小兄弟，你只别提枪法这两个字！我们当弓将军前一陣被他烦得，连枪也不想看见了！这是个正宗的武疯子，你别见怪！”

王后闭着眼睛，淡淡道：“贵客在前，舞刀弄枪的，像什么样子？”

鱼丽目视贺真，笑容不改，道：“我们向来只论朋友，不论主客。父王，你说呢？”

商乐王慈祥地笑了笑：“他们打他们的，我们吃我们的。喝酒喝酒！”

小亭郁这还是第一次听她们二人对话，虽然只是简单几个字，已仿佛能嗅到其中腥风血雨的味道。

当下心中暗惊：“昭云郡主说的是真的，兰后和公主果然不对劲！”

只见御剑举杯向商乐王道：“大王辛苦了。敬你！”

商乐王嘿嘿一笑，道：“将军也辛苦了。也敬你！”

御剑今天换了一张银色的面具，露出下半张脸的一小截，喝酒宛如喝水一般，简直豪爽难言。小亭郁跟屈方宁偷偷琢磨了好久，也想不到他戴着面具怎么吃喝，因此是非常好奇。今天一见他，立刻就被打败了。

于是也不去看他们喝酒，还是看屈方宁跟贺真。

这时贺真已将那套“心花”使了出来，跟屈方宁一一解释拆招。屈方宁原本是一脸迷惘，听他点拨几句，似懂非懂，试着比划了两招。贺真笑着摇摇头，把枪交在他手里，自己沉腰、疾转、单手斜挑，忽然手腕一转，向屈方宁心口骤然一点。

屈方宁脱口道：“原来如此！”复又交回银枪，转身发招，姿势跟贺真一模一样，速度却快了不知多少。贺真连连点头，伸出拇指，示意赞赏。

屈方宁演练几遍，忽然停步，道：“这个不行！”

贺真道：“哦？为什么不行？”

屈方宁演示道：“你看，如我手中持着枪、矛这般的长兵器，便来不及转身；如果是小刀、短剑又或空手，这么一挑，中途已经力衰。如何能够伤敌？”

贺真似笑非笑地看着他：“如果是你那柄‘易水寒’呢？”

屈方宁全身一震，与他目光相对，喉头滚动一声，才艰难道：“那便非死即……不，那是非死不可。”

贺真笑道：“你没听过风萧萧兮易水寒的故事么？荆轲刺秦，这刺秦嘛，本来就是要死人的。”

屈方宁沉默良久，摇了摇头。

贺真摸了摸他的头：“傻孩子！我这套枪法名叫‘心花怒放’，那是人间至高无上，最美、最欢乐的时光。只有最苦、最悲伤的物事，才能令它形魂俱丧！你想想，世上甚么事最令人悲伤？‘悲莫悲兮生别离’，茫茫人世，只有离别最苦。这一招破枪之式，便叫‘黯然销魂’。你好好记住了！”

小亭郁听得很是迷惘，只觉他说的每一个字都十分深奥，又夹杂着许多南语，难以索解。心想：“方宁哪儿懂得？”

却听席上传来几声清亮的拍手之声，只见御剑拊掌道：“我只道贺叶护人品潇洒，原来文采也如此风流。看今天兴致这么好，何不赋诗一首，也让我们附庸附庸南人的雅兴？”

贺真微微一笑，道：“将军既如此说了，少不得只好胡诌一首。将军文韬武略，南朝的学问比我精通得多，万万不可笑我。”

此时王宫前正是白絮如雪，烟波中小小的红花摇曳不休。巫木旗划来的一只独木舟，静静横在洲头。

贺真微一沉吟，赋道：

“晴空浮玉雪，芳洲动红蓼。

山真春未晓，丽色宜相照。

燕啖风细细，莺飞水渺渺。

回首烟波意，还楫逐暮潮。”

御剑细酌一番，笑道：“原来是首情诗。”向昭云儿道：“昭云儿，你可输了！你姐夫送的这首诗，天叔多少嫁妆也压不过了。”

昭云儿不解其意，连蒙带猜地听御剑说了诗意，奇怪道：“现在明明是夏天，为什么姐夫说的却是春天呢？”

贺真看着鱼丽公主，柔声道：“我与公主是在春天相遇的！有公主在我身边，我心里便永远是春天。”

这句话比他的诗显然厉害多了，天不怕地不怕的鱼丽公主一听，脸都微微地红了。

兰后却冷冷地说了一句：“诗要是能杀人，南朝也不必给你们压着打了！”

商乐王连忙举杯道：“贺叶护的诗很好，很好！大家继续喝酒，喝酒。”

贺真却向屈方宁道：“方宁兄弟觉得如何？”

屈方宁“啊”了一声，呆呆道：“贺大哥的诗，必然是好的。”

贺真一笑，望着烟波茫茫，道：“我倒是觉得末两句不太好。以后我再换一句好的，偷偷念给你听。”

微风之中，他的声音也似乎带着一层白茫茫的雾气。

屈方宁也看着水面，道：“虽然我不懂甚么好不好，但贺大哥念诗的样子，是很温柔的。”

贺真笑了一声，道：“那有甚么用处？你那天看透我枪法破绽，从胁下着手那一招，明明能置我死地，却把我轻轻放过，可说十分温柔。结果呢？几乎被我一枪杀了。”

屈方宁垂下了头，右手微微颤抖。

贺真轻轻叹道：“连狼心都能随手撕裂，对人怎能如此仁慈呢？”

昭云儿见两人说个没完，极是不悦，在后催道：“姐夫，你怎么还不来？我要看天叔跟你比枪！”

贺真应了一声，右手一伸，在屈方宁心口轻轻一点。

“要知道，人的心，比狼心残忍可怕多了！”

依稀是一盆水，劈头盖脑浇下来。

冰冷的水流过眉骨的伤口，疼痛也冷冰冰的。屈方宁勉强睁开疲惫的双眼，眼前影影绰绰的，似乎站着四五个人。一下很近，一下又变得很远。

等他看清最中间那个人的面孔时，不禁自嘲地笑了。

“贺大哥的话，诚不我欺啊。”

昭云郡主手执半截断鞭，正居高临下地站在他面前。

一个瘦削的汉子见他睁眼，忙对昭云儿殷勤道：“郡主，他醒了。”

昭云儿装模作样地“嗯”了一声，来到他面前，鞭杆一抬他下巴，冷笑道：“哟，御赐戒指的小勇士，折我鞭子的好小子，这么快就醒了？”

她这套动作十分生硬，腔调也流里流气，不知是学了谁的。屈方宁跪在地上，给她鞭杆一抬，抬头很是吃力，咳了两声。

昭云郡主见他模样狼狈，好不愉悦，哈哈笑了两声。忽然不满起来，戳了一下他眉骨上的伤口，微怒道：“你怎么不问这是哪儿？”

屈方宁冷冷瞪着她，一语不发。

昭云儿却已经忍不住，自己说了出来：“你要是问了，我就大发慈悲告诉你，‘这，就是你的葬身之地’！”这台词她常听人说，十分跃跃欲试。今天终于一展抱负，心中充满得意之情。只是这个犯人不懂趣味，多少让人有点不满意。

屈方宁盯了她一会儿，突然笑了一声。

这一下可在意料之外，昭云儿立刻慌了，跳脚道：“你、你笑甚么！”

屈方宁淡淡道：“什么地方？我当然知道了。这是恶奴弑主之地，是天下最不祥的地方！”

他要是说了别的一些不敬的言语，旁人当然是一拥而上，骂一句“大胆！”以表忠心。但这句话实在太也不敬，一众帮凶竟然被震慑在地，没一个敢上前的。

昭云儿勃然大怒，再也顾不得甚么模仿扮演，鞭子都不要了，卯足全力扑了上来，正正反反，抽了他十几个耳光。

帮凶们一听那声音清脆响亮，知道郡主雷霆大怒，急忙说：“郡主，您的手！您的手！”

昭云儿打得手背都麻了，才停了下来。犹自不解恨，抬脚向屈方宁肚腹狠狠踢去。

帮凶们立刻又紧张了：“郡主，您的腿！您的腿！”

昭云儿正在气头上，丝毫不领情，反而朝领头的踹了一脚：“刚才他说的你们都听见了是不是！都在笑我是不是！”

帮凶们委屈、无辜、饱含泪水：“没有听到！小人什么也没听到！小人天生就是聋子啊！”

昭云儿尖叫道：“都滚出去！”

于是只得灰溜溜地滚出去了，心中还十分担心，郡主的手，郡主的腿，要是气伤了，怎么了得？

屈方宁瞥了一眼，冷笑一声，道：“一甩巴掌二号丧，女人无非就是这些手段。”

昭云儿死死盯着他，牙根磨得格格直响，一字字道：

“你说什么？”

屈方宁的脸虽然肿得老高，眼睛却毫不示弱地抬着，直视她的目光，轻轻地，清楚地说：“我说，你是个没、本、事的女人。”

昭云儿怒发如狂，又是劈头盖脸一顿拳打脚踢。

忽然之间，足尖一痛，似乎触到了甚么硬物。低头一看，只见他手指上，戴着两只光芒璀璨的戒指。

她想也不想，立刻连扯带拽，把戒指剥了下来，扔在地下，狠狠踩去。

一边踩，一边咬牙叫道：“你有本事！你有本事！不就是大王给的两个破戒指吗！我要把它踩得粉碎，看你以后跟谁夸耀！”

但那宝石着实不赖，虽然被踩得脱落下来，却无论如何也踩不碎。

昭云儿一看，屈方宁嘴边，又浮起了一丝讥讽的笑容。虽然没有说话，分明又是在笑她没有本事。

她正气得浑身颤抖，忽然看见屈方宁黑色的腰带中，插着一柄黑鞘的短剑。乌黑的皮套与他的衣服连成一色，极难察觉。

她伸手一拔，只觉一阵寒气掠过脸颊，顿时激灵灵打个寒战。她也听贺真说过，知道它叫“易水寒”，是一柄切金断玉的宝剑。

这一下大喜过望，立刻挥起短剑，向地上的宝石砍去。只听一声极轻的“嚓——”，宝石无声无息地被分成两半，地上的青岩留下了一条深深的痕迹。

她如得神助，一剑接着一剑，将两枚宝石切得粉碎。

她切得浑身舒爽，转身指向屈方宁的时候，不禁有些遗憾。因为宝石可以砍很多次，这个应该碎尸万段的人，却只要轻飘飘的一剑就杀掉了。

屈方宁依然冷冷地看着她，眼中毫无惧怕之色。

昭云儿思索着：这一剑应该怎么砍？是从头颅中心切开呢，还是把腰砍成两段？

她伸出的剑尖，指向屈方宁的眉毛，又指向了他的大腿。

剑尖掠过的地方，淋在他头发、眉毛上的水，滋滋地冒起了白气。再一会儿，他睫毛上的水珠，竟凝成了小小的冰霜。

昭云儿脑中忽然灵光一闪，叫道：“废物们，滚进来！”

废物们立刻唯唯诺诺地进来了。他们严格执行了郡主的吩咐，把屈

方宁上衣剥掉、五花大绑、嘴巴塞住；将那柄“易水寒”贴着他赤裸的胸膛，剑尖紧紧抵着他喉咙；又精挑细选了一个人迹罕至之地，把他丢进了一潭没顶的水中。

昭云儿大乐，拍手道：“我不杀你！我给你做一个冰葬坑，让你冻成一条冰凌儿，千年万年都死不了，化不掉。”

大家都自愧不如：这种让人求死不得的法子，自己愚蠢的头脑怎么想的出来呢？只有郡主这么玲珑剔透的人，才有这样奇妙的点子。

正要赞叹着离去，昭云儿忽道：“等一下。”

她从怀里取出半截鞭梢，叫人结结实实地绑住了屈方宁的手腕。

她狠狠地笑着，说：“这是我最珍贵的东西，来给最讨厌的人陪葬！”

帮凶们立刻赞美郡主心细如发，说这贱奴纵然再怎么身手不凡，这一下也逃不脱了。

瘦削汉子觑着脸邀功：“都说他本领好，小人看也不怎么样。小人一个陷阱，就把他困住了。”

昭云儿啪地给了他一耳光：“蠢货！陷阱困得住他吗？还不是我的软骨散撒得好！哼，本郡主的神药，连熊也能迷翻……”

在赞美声中，得意洋洋地走远了。

屈方宁这才试着动了动僵硬的手腕，苦笑一声：

“这下玩过头了。”

寻常捆法，倒也罢了。他所练的小擒拿手中，多的是折筋缩骨之术，无论捆得如何紧实，也能安然脱身。但这半截银鞭中混有少许天蚕丝，那是比牛筋更坚韧百倍之物。这么绑得几匝，便如一道最牢固的锁链般，不管他如何施展手段，始终无法挣脱。试了几次，肺中空气耗尽，只得缓缓将头探出水面。这么动得一动，咽喉下的剑尖微微一偏，在他颈上划了一道细细的伤痕。剑尖寒气森森，鲜血不及流出，便已凝固。

他深知此剑之利，不敢再动。眼见昭云儿这一手狠辣异常，完全不同于之前的草包，心中暗骂自己托大。

那柄“易水寒”果真名不虚传，片刻之间，胸口就如贴着一块最坚实的寒冰一般，寒气丝丝入骨。再过一会儿，连胸口血液都几乎凝结成冰。好在他平日常受掌法反噬之苦，体内寒冰肆虐、烈火灼烧，都已习惯成自然，倒也不是特别难以忍受。

他沉沉浮浮，呼吸了几次，颈上又多了两道伤口。只觉胸口疼痛撕裂，极不好受，心想：“须想个法子离开这里。”

破水一看，只叫得一声苦。极目之处，黑沼滩涂，草木芜杂，一只孤瘦的白鹤独立池边，正闲闲梳理自己的毛羽。近处一座飞檐斗角的观赏台倒是砌得颇为不俗，也不知是哪位名匠的手笔。台子大致还有个亭亭的形状，木梁却早已朽坏了。

他心中暗道：“这鬼地方八百年也不会有人来。”想是宫中侍卫为讨昭云儿欢心，找了个最荒凉的角落。

既知无望，只得再一次运劲于掌，试图崩断捆索。这一次动作大了些，只觉喉头一凉，两眼一黑，险些晕去。

忽然之间，一声极轻的叹息，从亭台上幽幽传来。

他大吃一惊，还道是恍惚之际，耳边出现了幻觉。心想：“难道我要死了？”

一丛荒草正生在眼前，隐隐约约地看不分明。只在风吹草低之时，才看到亭台上依稀是个单薄纤瘦的人影。逶迤在地的裙裾，被风吹得微微地晃了几晃，越发显得那人影不堪一握，楚楚可怜。

他一见之下，大喜过望：“天不亡我！”

那亭台上的人，赫然正是兰后。这位弱质纤纤的贵妇人，连提起一只小小的琉璃酒盏都显得十分费力，今日却不知哪来的精神，独自来到这荒无人烟的黑沼前，倚着栏杆赏鹤。

他正要弄出些声响，向兰后呼救。忽见兰后的裙裾一动，缓缓开口道：“如此良辰美景，将军忙中抽闲，也不来与故人叙叙旧么？”

他心中一震，身子便不敢动了。只听一人沉声道：

“岂敢！只是偶经此处，见王后兴致正佳，不忍败坏罢了。”

这声音浑厚低沉，虽是平常之语，犹带三分森严气度，却是御剑天荒。

兰后呵地一笑，声音中却殊无笑意。

“不错。我其蓝宫中，珍禽异兽，多如繁星。这一只朱顶白鹤，更是珍奇。将军可愿意与我同赏？”

御剑沉吟片刻，道：

“王后相邀，自然乐意之极。只不知凭的是其蓝主母之意，还是昔年故友之情？”

王后冷冷凝视黑沼片刻，忽然美目一挑，笑了出来。

“偏你有这许多怪里怪气的词儿。我求你还不成么？上来陪我罢，天哥！”

这声音宛如脱胎换骨，再无一分冷漠抗拒之感，却似家中的么女向长兄撒娇一般，充满娇柔之意。

靴声响处，御剑果真走上台来，与兰后并肩站在一起。

屈方宁深深藏在水底，心中却是惊涛骇浪：

“‘天、天哥’！兰后为什么这么叫他？他们是老相识么？他是兰后的情人么？”

见亭台上空空荡荡，侍卫女奴一概也无，这王宫中最阴暗的秘密，恐怕就落在了他这个倒霉鬼一个人眼里。

他本来还盼着兰后相救，此时却唯恐自己藏得不够隐秘，屏住了呼吸，大气也不敢出。

只见兰后一手挽了御剑的手臂，笑语盈盈，说了许多闲事。无非是最近都不太吃得下饭，新制的袍子一阵不穿便宽了；给大王拔白发已拔

不尽，索性把所剩无几的黑发拔了之类。又提到新制天灯十分华美，星变之典一定要请御剑来观礼云云。

屈方宁听到这里，心想：“小亭郁知道，必然欢喜。”忽然心口似被甚么狠狠一拉，接着便是一阵窸窣窸窣的凝冰声。

他骇然心惊：“莫是那短剑结了冰？”苦于无法看到，心中更是惶急。

兰后一个人说得兴致盎然，御剑答得却越来越慢。先还敷衍着应几声，最后干脆一语不发。

兰后说到后来，竟也无话可说。四周一时缄默，连风声也无一丝。

御剑忽开口唤道：“阿兰。”

这一声呼唤低沉温柔，略带沙哑，虽然远在数十步外，却宛如在耳边吐息一般。屈方宁心中骤然一跳，虽在寒水之中，背上犹自微微地热了起来。

百忙之中还忍不住心道：“这个人的声音，当真……古怪！一定是生了一张怪脸，才能有这么……这么一副嗓音。”

此时那柄“易水寒”已将剑身附近凝结成千万缕冰丝，细微咔嚓之声不绝于耳。他竭尽全力抵御寒气，胸口仍是一片冰寒。

只听御剑道：“你唤我来，是为了说这些？”

兰后静静地望了黑沼片刻，忽然一笑：“不是。我是有事相求。”

御剑顿了一顿，才道：“阿兰，任凭你嘱托何事，我必然答允。只是……人生在世，未必事事都能如意。”

兰后若有深意地瞥了他一眼，笑道：“天哥，我自然懂得。在你心中，我就那么任性么？”

说着，纤纤素指向台下一指，道：

“请你替我，带这只白鹤回去。”

御剑望向黑沼，见那只白鹤正悠然自得地踱着方步，迈过一滩前日的积雨。

他一时不解，看了片刻，道：“你不喜欢它，杀了便是。”

兰后微微摇头，指道：“天哥，这只鹤美么？”

那鹤意态闲适，朱顶雪羽，虽然立足泥沼，宛然便是一位凌波仙子。

兰后柔声道：“很美，是不是？它是三年前送来的。我第一眼见它，便喜欢到了心里。大王见我喜欢，日夜赶工，为它建造了这座珍禽苑，又命大批工匠连夜搭建了这个台子，叫观鹤台。建成那天，整个王宫的贵族大臣都坐在这里，眼巴巴地看着它。可是它啊，谁的面子也不给。玉碗盛来最洁净的露水，瓷盘上银白色的鱼儿堆积如山，它连看也不看一眼。鱼丽上前喂它，它翅膀一甩，扑啦啦地飞开了。哈哈！”

她像是想起了那天的事，苍白的脸上露出奇异的笑容。

“后来，我对大王说，不过是头扁毛畜生，这有什么可看的呢？于是别人再也不来了，连喂食的侍从也把它忘了。人人都以为我讨厌了它，可是我趁人不注意，经常偷偷来看它。天哥，你看它的样子，多么惬意！它天生就该这样安安静静的，不被人打扰。我每天看它一会儿，就觉得说不出的宁静。”

御剑道：“嗯，你当真喜欢它。”

兰后声音更温柔：“是的，我喜欢它。你看它，这高贵的步态，懒懒的爱理不理的模样，怎么不招人爱呢？它离开自己生活的地方，告别了它的父亲、母亲、兄弟、爱人，千里迢迢，来到我们这个草也不长、花也不开的鬼地方，可不是让人砌个高台、献点殷勤、供奉些美食，就能心满意足的。我不疼它，谁来疼它呢？”

御剑默了片刻，道：

“你既然这么疼它，便不该叫我带它回去。我看它在这儿呆久了，也过得好好的。”

兰后哈哈一笑，道：

“天哥，它过得好不好，心里快不快活，你也是看得出来的么？我看它啊，肯定恨不得立刻回到故乡，回到至亲至爱的亲人、朋友身边，自由自在，展翅高飞。同样身而为鹤，凭什么它就要背井离乡？就因为贡献它的人，独独看中了它的身姿么？”

御剑深深地看着她，缓缓道：“阿兰，你终究还是不肯原谅我们。”

兰后冷笑道：

“你让我原谅你们？当年我们五个人，在千叶小小的领土上，骑马，喝酒，一夜接着一夜地唱歌。唱累了，你们就轮流拉着马，带我回家。后来，我们都长大啦！那是个明媚的春天，妹水边雪白雪白一片，开满了我最喜欢的花。每天晚上，都有一个人，偷偷采了一大束花，放在我的帐门下。他以为我不知道，可是他伤痕累累的手，早就把他出卖啦！我清晨出门之前，都要做一个大大的花环儿，戴在头上，大步地从他面前走过，一眼也不看他。”

她的声音满怀柔情，但这柔情中，却深藏着一种刻骨的悲伤。

“那个时候，我们千叶还不是甚么六族之首，草原上根本就没有我们的名字！可是我们每天都那么快活，在棵子坡上，娘娘树下，戴着最美的花儿，唱着永不疲倦的歌。我总是在想，如果其蓝当时不是那么强大，大王没有跟安代哥哥在摔跤场打架，又或者我不是这么骄傲，早早接过了那白马上垂下的鞭儿，一切会不会有所好转呢？人生是不是就没有这么多的悲伤呢？”

御剑不忍地注视着她泛起红潮的面颊，低声道：“阿兰，这件事，确是哥哥对你不住。”

兰后尖声大笑，道：“对我不住？你们对我不住？不不，怎么会呢？我的哥哥们，是草原上最勇敢、最伟大的英雄，开疆拓土，南征北战，率领全族，建下万世伟业，那是何等荣耀的事！我又算甚么呢？我的春天、我的白马，我再也摘不到的花儿，又算甚么呢？”

御剑上前一步，抓住她肩膀，沉声道：

“阿兰，商乐王虽然年纪大了些，对你的宠爱怜惜，却丝毫不假。你跟他一起，总也胜过……”

兰后将他的手一甩，目光狰狞，道：

“十多年了，天哥！刚来的时候，我晚上做梦，都会梦见妹水，梦见裸子坡，每一夜每一夜，眼泪都把梦境打湿了！但过得几年，这梦便渐渐少了，最后干脆就没有了。我有些害怕，却又有些欢喜。如能真的忘了，那有多么好！可是啊，今天开春的时候，鱼丽带来一个人，坐在白马上，带着满脸的温柔。她说那是她的意中人，请大王为他们完婚。哈哈哈哈哈！鱼丽！她配吗？她哪儿像女人？为什么我一生也捉不住的梦，她这么随随便便一伸手，便捉住了？”

御剑皱眉道：

“原来你跟鱼丽过不去，全是为。阿兰，这么多年都过去了，你为什么总记着那些少年时的心事？”

兰后抬起了尖瘦的下巴，面上带着怜悯的神情，轻轻地笑了。

“天哥，你甚么也不懂。你是天下无敌的英雄，娶过草原上最美的女人，用满地的星光迎过亲……可是你甚么都不懂。倘若有一天，你真心爱上了一朵花儿，却再也见不到它，也许你就明白了！”

陡然之间，白鹤长声唳叫，双翅一张，从一处冒着白霜的水潭边受惊般逃开。

御剑双目一沉，拔身而起，厉声道：“甚么人？”

落地之处，是一潭深水。盛夏之际，水面竟浮着几块晶莹的碎冰。

王后眼角的泪水还未干，见御剑一伸手，从沼泽里捞出个湿淋淋的人来，不禁惊叫了一声。

再一看，竟是千叶使者那个黑衣小侍卫，面色如纸，喉间全是血迹，胸口结着一层厚厚的冰，也不知是死是活。

御剑手中抱着他，扬声道：“越影！来！”

一匹毛色如洗的高头黑马旋即飞奔而来，速度之快，几乎看不清纵跃的痕迹，一路烟尘中，只余几道令人眼花的空影。

奔马未勒，御剑便翻身而上，向兰后深深看了一眼，温然道：“阿

兰，多惜重。你不爱惜自己，我永永远远不能安心。”

兰后心中一酸，眼泪又几乎夺眶而出。

只听马蹄声如急雨，片刻便消失在沼泽尽头。

屈方宁全身如堕寒冰地狱，半醒半昏迷之中，只觉得千万根冰针一齐在胸中攒刺。恍惚间，一双强有力的手臂抱住了自己，将他整个人揽入一个厚实炽热的怀抱。

他迷迷糊糊，还道回伯来救，心中一喜，软软叫了声：“回伯。”

一个森严低沉的声音在他耳边道：“别说话！”

他骤然一惊，心中尚有一线清明，知道这机会稍纵即逝，意识却不由使唤，不断向下沉去。

片刻间，身遭一切似已不复存。他仿佛一瞬间变回了那个七岁的孩童，赤着双足在暴风雪中艰难行走，每一步几乎都要被那没顶的寒冷吞噬。

雪没至腰。千山之外，万里之遥，白雪茫茫，铺天盖地。没有一个人。甚至，连飞鸟也没了踪影。

他平时最擅长的眼泪又涌了出来。再无满脸无奈的母亲蹙着小山眉，伸指在他鼻尖轻轻一刮，轻轻嗔怪一句“你呀”；也无额头高高肿起、膝盖乌紫的弟弟在一旁委屈地抹眼泪，抽嗒嗒地怪母亲偏心；更无腿脚白胖的小妹在旁无忧无虑地吃着窠果子，手指上涂满了口水，看到他嫌弃的目光，咯咯咯地笑起来。

只有寒风的手，替他将泪水冷冻成冰。

他僵硬的嘴唇已经闭不紧，牙关却咬得死死的。他不停地对自己说：“这是梦，一个可怕的噩梦，是我平时不爱读书，又顽劣，老天爷才派来惩戒我的。老天爷，求求你，快让我醒来罢！我以后再也不敢啦！”

但足趾上的麻木在提醒他，脸上刀割似的疼痛在提醒他，全身快要停止流动的血液也在提醒他。

怎么会是梦呢？

这不是梦。那温柔的手，廊下的猫，清香又带着苦味的翡翠白玉羹……才是梦。

风雪之中，却燃起了一点微弱的火光。

小小的火苗，暗红色的炭已烧成白灰，却依然温暖。

他试着把手放上去，冻僵的指头许久才感到疼痛。火光把他全身都照成橘黄色，四肢百骸，都渐渐开始复苏。

他心中无由生出一个念头：

“火再大一点就好了。”

火苗果然旺了些，簇簇地竖了起来。红色的火舌，轻轻舔着他挂着冰梢的眉毛。

火势越演越烈，他如同泡入一池温水，皮肤上的寒气消失无踪。

接着整团火都熊熊燃烧起来，直蹿起半人高。他全身暖融融的，内心深处都已开始解冻。

但火还没有止歇。它腾跃升空，带起滚滚黑烟。热浪到处，周围的冰雪连绵融化，露出一圈黑泥覆盖的地面。

此时他感到的已不是温暖，而是炙热。火浪烘烤着他的头发、手脚、皮肤……刚刚解冻的身体，又遭到了新的疼痛。

烈火满天卷地，终于大地也承受不住它的热量。它呼啸腾空，直上云霄。

它变成了太阳。

屈方宁抬头望去，赤蛇千里，光芒万丈。阳光太刺眼，他不禁用手挡了挡。

一个声音如从云外传来：“你醒了？”

他极力张开刺痛的双眸。目光所及之处，一把血红的长枪赫然在

目。红光明昧，喷吐不定，宛如火龙吐息。

他合上眼睛。

“多谢将军，再次救命之恩。”

御剑天荒一手探上他额头，问道：“你好些了？”

屈方宁其实后脑尚自麻木，全身知觉恢复了一半也不到，仍竭力点了点头。见自己胸口上敷着一层蜜色的油膏，一股清甜的幽香飘入鼻中，不知是做甚么用的。

御剑见他气息虽弱，眼睛已恢复神采，也不揭穿他的逞强，点头道：“你躺一下。”便提着那把“流火”起身。

只听一个破砂罐般的声音在门外叫道：“将军，小锡尔活过来没有？”

御剑瞥了床上的屈方宁一眼，将枪往墙上一掷：“嗯，死不了！”

呛呛唧唧一阵乱响，侍卫长巫木旗双手高举着一卷纱布，气势恢宏地冲了进来。

他一见屈方宁，嘴巴立刻张得圆圆的，赞道：“不愧是小锡尔！刚刚将军抱你进来，老巫看你冻得死白死白，还以为是一具冰尸！谁知一转眼间，就又活蹦乱跳起来。嘿，让我从哪里偷三百个？”他不知道屈方宁的姓名，便随口在他头上安插个名称。

屈方宁挣扎起来，便要躬身道谢。巫木旗忙将他按住，道：“睡好睡好，将军救活你不容易，别又给我弄死了！”

他嘴里扯淡，手上可一点不慢。一手轻车熟路裹着纱布，一手便替屈方宁擦着胸口的油膏。见他满眼疑惑，笑咪咪地说：“这是烫伤药。将军说，你胸口那把甚么寒是天地间至阴至寒的物事，遇水成冰，寒气袭入人体，不死也要落个残废。我们将军手里这把‘流火’，却是至阳至热之质。这么往你心口一横，两相抵消，你这条小命才算救回来了！怎么那么巧，将军刚好就找到你了？这是什么样的运气？……我上哪儿去偷三百个？”说话间一卷纱布堪堪已经用尽，立刻又飞奔出去了。

御剑向屈方宁道：“你别听他胡扯。”见他上身犹自赤裸，便脱了外

衣替他披上。

这外衣既大且沉，屈方宁一穿上身，顿时被裹得严严实实，鼻腔一酸，打了几个喷嚏。

御剑看定他，忽道：“昭云儿是何时将你放在那里的？”

屈方宁全身突然一寒，抬头迎上他的目光。那银色面具之下，冷冷的毫无生气。

肩上的外衣，犹自传来他体温的暖意。屈方宁整个背部，已被冷汗湿透。

这面具打造得十分精致，冷冰冰的银光从额头流曳到颌角，只露出一张坚毅的嘴唇。

屈方宁回望那双藏在面具后的眼睛，忽然嘴角微微翘起。

“放了很久了。我都听到啦！王后想家了，是不是？”

御剑眼中微光一动：“嗯？”

屈方宁道：

“王后说那只鹤，离开了故乡，便不肯吃鱼喝水，所以想请将军把它带回去。其实她说的不是鹤，而是自己罢？她原本是千叶族人，嫁到这么遥远的地方，当然有些不乐意。偶尔想一想家，也是难免的。其实其蓝有水有雾有鲜鱼，除了路难走了些，比千叶一点儿也不差。在这儿有什么不好呢？我家伯伯也一样，总喜欢念叨说锡尔的燕窝再也吃不到啦，锡尔的炭火比什么都暖和啦，别人听了，还不知锡尔是多么温暖可爱的地方呢。因为我伯伯是个小小的奴隶，所以这种话可以随便说。但王后就不能够了。她是大国之后，又是首席巫师，要是天天都念叨着千叶，别人不就以为其蓝亏待她了吗？那我们跟其蓝不就要打仗啦？……将军，其蓝没真的亏待王后罢？”

御剑注视着他仰起的脸，唇角一动：“他们不会，也不敢。”

屈方宁塌下双肩：“那就好。王后这样年轻美貌，在咱们千叶肯定也是数一数二的美人。嫁给其蓝这个大王，实在是一朵鲜花……”咳了两声，以示句尾之意。

御剑微微一笑，道：“商乐王是我们的大贵人，不可乱说。”目光从他脸上移开，转向门口。

屈方宁望着他高大的背影，只见他仰头望着高空，缓缓道：“甚么故土之思，离乡之苦，尽是教人软弱的感情。要将身常在家国之中，双足永远不离故土，那有何难？只要天下大统，万国合一，便再也没有故国异邦之分。到时纵马遥望，太阳每一道金光照到的地方，都是我的故乡！”

屈方宁全身大颤，紧紧抓住了那件外衣。

忽听御剑道：“有人来接你了。”

果不多时，一架轮椅急急闯入，小亭郁一见他，震惊心痛愤怒，轮椅砰地一声，撞在床旁。

他颤声道：“方宁，谁把你伤成这样？”

屈方宁嘴唇一动，摇了摇头。

却听御剑向门外一人森然道：“你进来！”

来人粉妆玉琢，却是昭云儿。

她一进门，见到屈方宁躺在床上，心中暗暗吃惊，又不禁恼怒：“那群废物！还说那地方偏僻，这么一转身的工夫，这小子就给人发现了！”

她所关心者只在屈方宁有没有受尽折磨而死，其他是一概不在乎的。正小脸一抬，想跟御剑转述这贱奴的几句大胆言语，忽听御剑漠然道：“闭嘴！”

她十分委屈，心想：“我还什么都没说呢！”

御剑向屈方宁一指，道：

“给他道歉，照顾他到伤愈为止！”

昭云儿难以置信，眼睛张得圆圆的，高声道：“我……”

小亭郁陡然截口道：“不必了！”

他性子最是温柔客气，如此粗暴地打断别人说话，那是人生中绝无

仅有之事。屈方宁连忙欠了欠身子，示意自己平安无事。

这个谎言并没有骗到小亭郁，他仍冷冷道：

“郡主金娇玉贵的，他一个奴隶，哪里受得起？一条鞭子，已把他弄得半死不活。再照顾几天，还有命在吗？”

昭云儿跳脚大怒道：“你敢对我……”

御剑厉声喝道：“道歉！”

昭云儿见他疾言厉色，显然已动了真怒。她平日最敬畏这个叔叔，但让她向屈方宁开口道歉，如何能够？只见她满目怒火，狠狠盯了一眼屈方宁，突然眼圈一红，鞭梢一甩，向外疾奔而去。

只听门外贺真讶道：“郡主，你去哪儿？”昭云儿脚步不停，片刻便已走远。

旋即贺真进门，一眼看到屈方宁苍白如纸的脸，不禁怔在原地。

御剑微啜道：“她自幼骄纵任性，城中无人管教，一至于此。我这个叔叔，可说当得极不负责。”

贺真道：“将军切莫这么说。郡主年纪还小，过得两年便好了。”迎上屈方宁，道：“方宁兄弟，你的伤不碍么？走得动么？”

屈方宁点一点头，便起身下地。只是脚步虚浮，一触到地面，便踉跄了一下。小亭郁忙举臂扶住，让他靠在轮椅扶手上。

贺真将手缩回，道：“我送你们回使馆罢！”

小亭郁勉强揽着屈方宁的腰，将他大半身子的重量放在自己肩上，冷冷道：“我自会带他回去，多谢贺叶护关怀。”贺真在他心中，早就是昭云儿的帮凶，此刻正在气头上，自然也说不出甚么客气话。

贺真顿了一顿，才道：“那也好。”见御剑那件外衣太过宽大，屈方宁穿得极不合身，下摆在地上拖了长长的一截，手也埋进了袖口，道：“我跟你身量差不多。你穿我的吧！”说着，便脱下自己的上衣，替他换上。

屈方宁双手握住衣襟两边，深深道：“多谢贺大哥。”

小亭郁十分不乐意，无奈自己穿的礼服太过繁复，一时半刻也脱不下，只得将手抱一抱紧，匆匆带着屈方宁去了。

屈方宁这次的养伤，比前次又更为隆重了。

接连七八日，王宫中的巫医在使馆中穿梭不断，各种名贵药材更是流水般送来。小亭郁只道是昭云儿赔罪的物事，毫不客气地照单全收，一日四五餐地给屈方宁进补。屈方宁成日阶吃的老山人参，喝的是红汤燕窝，闲时还嚼个小鹿茸片，小日子过得好不滋润。小亭郁每日到占星司巡视一圈，便回来与他说话，也颇觉宁静喜乐。

只是该来的到底逃不掉，这么拖拖拉拉，直至六月下旬，其蓝太治来谒，请千叶使者共赴央轻，共商“并荣”大计。

小亭郁忙请见的尔敦，却被懒洋洋地告知：“小事而已，我就不去了。你若不想去，也可以不去！来来，坐下来，喝酒！”

小亭郁自然不能喝酒，虽然心中害怕，还是硬着头皮，坐上了太治派来的车子，带着屈方宁朝央轻奔去。

央轻距其蓝边境不过百里，马车奔驰如飞，所到只在顷刻之间。小亭郁早已将一套劝说之辞背得烂熟，但无的尔敦在旁压阵，实无自信原原本本念出口。一路上心神不定，不时闭上眼自言自语。

屈方宁见他神色紧张，有意要跟他说话分神，推着他膝盖问：“小将军，我那把冷冰冰的剑呢？”

小亭郁心神不属，随口道：“不见了！”

屈方宁故作惊恐，道：“那可完了！那是我车二哥从小王爷的宝库里偷偷拿的，据说是他最喜欢的宝剑。这下还不回去啦！我也不能回千叶了。小将军，再见！你是我最珍惜的朋友。”

小亭郁果然给他逗乐了，随即板起脸，道：“我给你收起来了。你养着伤，怎么能碰这个？”从轮椅扶手中取出那柄“易水寒”，交还给他。

屈方宁一看，那剑鞘上的宝石与之前颇有不同，纹理却更是精细华美，显然是精心雕琢而成。不禁赞道：“小将军，你的手真巧。”

小亭郁道：“也没什么巧的。你的戒指，我就没能补起来。”想到这件事，对昭云儿的厌恶又深了一层。

屈方宁笑道：“那有甚么？我天天戴着，嫌麻烦，又硌手。这几刀下去，真是替我省了一桩心事！”

小亭郁见他笑得颇为勉强，心想：“这是他一生之荣耀，哪有这么容易释怀？”当下诚挚地说：“方宁，你别难过。等回去了，我就请父亲跟屈沙伯伯说，让他接你过来！你这么勇敢聪明，父亲一定很喜欢。他的军队骁勇无比，你在其中，必能成就一番大业。”

屈方宁睫尾微动，喜道：“那咱们以后便能天天在一起了。”

小亭郁想的只是他的前程，全没想到这点。经他一提，这才想到，不禁欢喜无限。

此时马车已到央轻境内，屈方宁打起一边帘子，望了一眼车外，欣喜道：“小将军，你来看！”

小亭郁从车中望去，只见一片白色浅洼，绵延在高崖陡壁下，飞瀑帘帘，沙洲点点；绿阴繁花满路，家家户户的小圆顶帐篷旁，都晾着几匹如雪的轻罗。南风一起，飘飘若仙。

两人对着这从未见过的景致，痴看了许久。

屈方宁轻语道：“小将军，这是仙人住的屋子，咱们到仙境里来了！”

小亭郁也用气音说：“是啊，我们要成仙了！”

两人都屏声静气，生怕一口气呵重了，惊动了这飘渺的幻境。

小亭郁最佩服能工巧匠，见央轻建筑技艺登峰造极，立刻涌起一阵强烈的憧憬之情。心中那片“让我们成为朋友，成为彼此的依靠”之类的说辞，越发诚挚了。

但马车一停，他就看到了两个人。

两个绝不该出现的人。

御剑天荒一身黑色轻铠，越发衬得气度森严，座下一匹纯黑骏马，正自昂头嘶鸣。

他向旁边一人道：“西起至东南三十里，以此为界，限时三刻，如何？”

另一人银枪白马，眉目俏达，却是贺真。

他闻言一笑，朗声道：“将军远来是客，我岂能占这个便宜？何况西面有高崖之险，更是难以搜索。贺真斗胆，问将军匀十里。”

御剑今日所戴的是一张恶相狰狞的青铜面具，獠牙鬼口，邪气森森。左手前臂上系着一面青色圆盾，却是朵花的形状。花面大如人头，萼蕊完备，花瓣叠迭，栩栩如生。只是犷意肆虐，枝叶扭曲，无一丝柔媚之意，反令人一见便觉毛骨悚然。

他闻言危坐不动，道：“贺叶护体贴周到，原该领情。只是敝军一歇半月，多少攒了些脚力。同发同至，未必就落于人后。”

贺真笑叹道：“将军神兵名震寰宇，是贺真唐突了。”扬声道：“央轻诸位，尔等执意不愿盟好，非是我等有意冒犯。多有得罪！”银枪一指，数百铁甲卫兵执械而上，涌入族民住地。一时器物翻倒、妇孺哭骂之音，不绝于耳。

御剑手中“流火”亦微微一扫，枪尖指处，几队全身着黑、脸覆面具的士兵悄无声息地出现在西面树丛，向四面八方流去，如一只恶魔的手，在地狱的业火中张开。所到之处，浓烟滚滚，马嘶人亡。

小亭郁震惊得不能言语，半晌才颤抖道：“将、将军，这……这是……”

其蓝太治恭声道：“贵使有所不知，这位随央随长老很是有点儿傲慢，敝族一连求见三次，他都推诿不见。我们好声好气地打听他的住处，谁知央轻从上到下，无论王公贵族，还是蚕农蚕妇，想是平时吃惯了他的好处，竟然联手包庇。没办法，只得出此下策。贵国上下，也是赞成的。未能及时禀报贵使，还请多多包涵。”

贺真叹气道：“这位随长老当真别扭。一件皆大欢喜的事，非要弄得场面上如此过不去。其实给我们见上一见，又有甚么大不了？”

小亭郁大急，向御剑道：“将军，大王命我前来求教，说服随长老与我族同荣。毋论他如何不肯，也该虚心邀请，以理服人。这样恃强行……行……怎么能够？”

御剑瞥了他一眼，目光中似乎有些惊奇，又有些叹息。

此时其蓝军已将数百央轻族民赶拢一处，严加监管。鬼军或攀援、或疾驰，盘问央轻族人。

只听西南方一名鬼军小队长遥遥禀报：“主帅，沙洲边缘发现一列马蹄印，印迹凌乱匆忙，指向西南。旁边掉落三四只木匣及女人妆奁之物。”即快马呈上。

御剑弹开其中一只木匣，只见一头青色大蚕蠕蠕而动，盒底沾着些黑色颗粒，似是蚕卵之属。御剑捉起蚕儿看了片刻，遥望一眼西南，若有所思。

太治喜道：“传闻此种青蚕种性特异，普通者皆不能衍育，唯二三十者可交尾产卵，谓之‘蚕母’。将军手中，莫非就是此物？”

御剑目光仍望向西南，道：“‘蚕母’真伪，天下只有一人识得。”

太治奇道：“是谁？”

御剑森然道：“自然是——‘蚕父’。”

一道乌黑的箭光从他手中应声而出，却是直射东北一面飞瀑。

瀑布尚在半里之外，水势磅礴，飞珠溅玉，宛如一匹白练。黑箭忽发忽至，疾若流光，到得近前，箭头急转，一路尖声镗鸣，从水帘间呼啸而过。空然一声，飞瀑已被拦腰截断。

白练断处，一个黑黝黝的洞口豁然显露。洞口石台之上，一个瘦小精干、满头白发的老者，怀中紧紧抱着一只阔口瓷碗，正瞠目结舌地看向众人。

御剑将手中一张臂如弦月、漆黑古朴的弓向巫木旗一掷，向小亭郁道：“说服人的法子，只要一种就够了！”

屈方宁见了这断水截流的一箭，只觉脑中发热，身上发冷。满脑子

只是一个念头：“天下竟有如此神技！”

看贺真时，只见他面上神色从容，垂在腿旁的枪尖，却也在微微颤抖。

却见其蓝太治笑容可掬，上前一步，向洞口老者叫道：“随长老，你好！”

随央嘿然道：“老夫设下这金蝉脱壳之计，不下数年，本拟一举成功。不料竟被尔等一眼识破，天意如此，罢了罢了！”

御剑命道：“请随长老下来。以礼相待，不可轻慢。”

片刻，随央全身手枷足铐，送至马前。他眼望御剑，干笑一声，道：“老夫一生惨淡，临死竟劳动千叶鬼王前来送终，这份面子可也不小了！”

二名兵卒押着他头，强行跪倒。御剑将几只木匣往地下一抛，问道：“随长老，你可认得此物？”

随央一见那匣中大蚕，全身扑簌簌地抖动，嘶声道：“这……这是……”伸出枯瘦的手指，似想触摸蚕儿，却又立即缩手，摇头不止，叫道：“这只是普通蚕儿，个头大……大了些，决计不是蚕……蚕中的霸主，不值分文！”

众人见他激动万分，改口又如此突兀，均在心中暗笑：“这老头儿临了还要撒谎！”其蓝太治更是心情踊跃，几乎就要去捧起地下的宝贝了。

未等到他双手伸出，只见御剑冷笑一声，枪尖向前一探，点在木匣之上。

他这把“流火”炙热无比，霎时间，木匣由白转为焦黑，接着青烟袅袅，毕毕剥剥地燃了起来。那几头大蚕，也烧得皮焦肉烂，异臭四溢。

太治跌脚道：“御剑将军，你这是什么意？”

御剑淡淡道：“随长老是养蚕名家，他说不值分文，那便是不值分文了。”

随央苍老的脸突然抖动了几下，深深地埋了下去。

御剑道：“随长老心思机敏，喜欢这些你猜我想的把戏。可惜我一介武夫，不识风趣，枉费了这一番玲珑心肠。”向一旁问道：“王室何在？”

一名百人队长快步上前，手中提着四五个人头。央轻众俘虏一见头颅面容，顿时齐声大哭。

随央颤声叫道：“大王……王后！”

御剑问：“随长老家眷何在？”

卫兵喏道：“在此！”旋即送上男女老幼二十余人，捆绑一束，皆蓬头垢面，神情委顿。

队尾一个八九岁的男孩，本来垂头丧气，一见随央，忽然全身向前直撞，大叫道：“爷爷，快逃，快逃！”

他与其他人拴在一条绳上，这么一动，旁边立刻摔倒了两人。一名贵族妇女跌落在地，妆容散乱，满面泪痕。精美洁白的发缎上，沾满了血和灰尘。

随央叹息道：“把你母亲扶起来罢。爷爷逃不掉啦！”

他抬起头颅，一双眼睛死死盯着御剑，咬牙道：“从青蚕问世第一天开始，我便知道这一天迟早会到来！甚么请教？甚么并荣？全是禽兽掠夺的谎言！我族多年饱受欺凌，苟全至今，本已不易。今日虽族灭，非关人事，亦属天意！尔等要威胁恐吓，趁早死了这条心！央轻地虽小，民虽弱，却不畏死！尔等惟能夺走我子民性命，断不能夺走我子民灵魂！”

他目光坚狠，畏畏缩缩的神色荡然无存。

御剑道：“若你早将蚕母交出，我要你性命灵魂作甚？”

随央唾道：“老夫二十年心血，不与禽兽只与人！”

御剑摇了摇头，道：“随长老真是心如铁石。”见那一队女眷居多，纵马退了一步，道：“我不杀女人小孩。贺叶护，你先请罢。”

贺真微微一笑，道：“将军这条禁令，倒是有趣得很。”枪尖一挺，刺穿队尾两名女子胸口，口中道：“女子嫁做人妇，可为一族添五六子；一子长成，可在军中杀百十人。今日你怜悯他人孤弱，来日仇讎之子夺你妻女、掠你疆土之时，却到哪里去哭？”

小亭郁见两支军队闯入平民家室，杀人放火，头脑中早就一片混乱。听到贺真如此说，更是头疼欲裂。

他心中一个声音大叫：“不是这样的！大家不是应该拥抱起来，亲爱爱的做朋友吗？怎么会是这样残忍肮脏的关系，你不杀了我，我就要杀了你？”

屈方宁见他神色极其痛苦，伸出手来，轻轻覆住了他的眼睛。

御剑赞道：“贺叶护这番金玉之言，振聋发聩。两相比较，倒显得我假仁假义了。”长枪刺出，一名中年男子上半身咚地一声滚到地上，两条腿与半截腰却兀自站着。那男孩长声惨叫：“阿爸！阿爸！”

小亭郁再也看不下去，推开屈方宁，哽咽道：“将军，贺叶护，我来劝随长老拿出蚕母，行不行？央轻一个与世无争的小小部族，你们何必……何必赶尽杀绝？”

御剑驻枪瞥了他一眼，这一次的目光中，却多了许多怜悯。

贺真哈哈一笑，道：“与世无争？看来贵使有所不知，当初央轻驱逐吐忽之时，现在这群老老实实的蚕农，手上拿的可不是圆箕、丝茧，而是实打实的棍棒、刀枪！七八年前，吐忽王三个女儿落入陷阱，为央轻数百士兵轮流凌辱而死，带头的不是别人，正是这位随统领、好父亲！”

小亭郁两眼一黑，只盼有人出来反驳。但到处一片静默，只有焦木爆裂之声。

贺真举起染血的银枪，缓缓指向那名男孩，柔声问道：“今日贵使替央轻不平，不知当日吐忽的冤情又向谁诉呢？”

枪尖上的血，一滴滴地落在男孩的鼻梁上，脸颊上。小亭郁的脑子，也变得恍恍惚惚的。

一时仿佛只有御剑的声音深深响起：“我说过，要说服人，一种法子就够了！”

忽听随央苍老的声音开口道：“住手！”

贺真枪尖不离男孩眉心，笑道：“哦？看到最疼爱的孙子，随长老总算心软了么？”

随央漠然道：“你放开他，我去取蚕儿。”

贺真道：“好！”枪尖回转，却在男孩额前留了一朵血迹。

那男孩叫道：“爷爷，爷爷，别给他们！我不怕死！别给他们！”

随央恍如未闻，一步步走进沙洲之中。

御剑凝视他佝偻背影，忽道：“拿他那只瓷碗来！”

他的声音一直冷漠如冰，波澜不惊，这句话却带了三分焦躁。

瓷碗立即奉上，却见一层蚕沙铺落碗底，别无他物。

忽然之间，人群一阵惊呼。只见随央远远立在干沙之上，上下牙狠狠一磕，撞出几点火星。落在身上，瞬时之间，须发衣服，一并起火。

火光之中，只听随央嘶声笑道：

“哈哈哈哈哈！片时之前，我碾碎碗中最后一只虫儿，世上从此再无蚕母！我情知必死，岂能令豺狼如愿！你们明的明抢，暗的暗偷，费尽心机，到头来都是一场虚空！”

央轻族人泣道：“随长老！”那男孩双目瞪得几乎进出，牙齿咬得鲜血四溢，却不再哭喊一声。

却见那匹纯黑骏马“越影”倏然前驱，御剑纵身跃起，马鞭一卷，将随央拉回，厉声道：“灭火！”

贺真心念一转，已然明了，一把攫取马上两个水袋，一齐捏破，两条水线顿时向随央飞去。只见寒光一闪，冷气森森，却是屈方宁同时出手，将那柄“易水寒”笔直抛出。

那短剑极寒无比，冷水与之一遇，立刻成了冰水。随央身上滋滋冒烟，御剑收鞭之时，明火皆已熄灭。

一旁的将士这才各取水袋，各自倾倒。先前贺真溅出的残水，却已慢慢凝成了薄冰。

御剑赞道：“贺叶护好身手。”见那短剑不偏不倚，正中心口，直没至柄，抬眼一瞥屈方宁，道：“好一把‘易水寒’！”

贺真目光亦扫过屈方宁，嘴唇一动，却甚么也没有说。

这几下免起鹞落，快速至极。小亭郁只见黑影几闪，一队人马已团团将随央的尸体围住。

只听其蓝太治赞叹道：“将军真神人也！随老头全身遍涂硫磺，将蚕母藏于腹中，待面上一层皮肉烧去，央轻族人自可取回一二。他也算个人才啦！若不是将军在此，恐怕咱们都得给他骗了去！”

又听贺真道：“随央临死之时，状若癫狂。将军如何能够笃定，他不至毁去蚕母？”

御剑嗤道：“工匠珍爱宝器，犹少女爱惜容颜。连死物也舍不得，岂能舍得活物？”

忽见一名医官手中捧着一团血肉模糊、徐徐蠕动之物，小心翼翼地托在红玉盘中，正呼唤人拿锦缎面子来。

等他明白了那是什么且从何而来，忽然之间，胃中翻江倒海，再也压制不住，俯身狂呕起来，几乎连酸水也吐光。

一只手伸过来，温柔地在他背上轻轻拍打。他紧紧握着那手，努力在这颠倒斑驳的世界泅渡。

此时青蚕蚕母已悉数取出，两名队长前来询问，央轻俘虏如何处置。

御剑挥了挥手，道：“擅织罗纺的工匠，带几个罢。”

贺真亦道：“遵从御剑将军吩咐便是。”又沉吟道：“罗纺工艺单薄，恐怕用处不大。”

御剑道：“这手上的玩意儿，还是南人厉害得多。我们的匠人最多打得两身铠甲，铜水浇朵花儿便不会了！”

此言一出，太治等纷纷笑赞道：“果然如此！”

贺真手上一顿，看向他道：“然而南人十六年心血耗尽，制得如斯华美衣装，还不是遥寄千里，来为将军做贺礼？”

御剑笑了一声，道：“正是。一件衣服，纵有鸾翔凤集之美，倘若没力气保护自己，迟早便是别人的嫁衣！”

话音一落，崖壁另一面便有人遥遥笑道：

“御剑将军号曰鬼王，不想对人间女红之术，竟颇有心得。在下有件不成体统的衣服，请将军品评品评如何？”

这声音腔调温和冲正，音色并不华美，但话语中饱含蛊惑劝诱之意，教人一听便觉得说不出的慵懒舒服，情不自禁地便想听从。

御剑听到这声音，却不禁皱了皱眉，漠然道：“柳老狐狸，你此时才到，未免有些晚了。”

一时其蓝诸将议论纷纷，贺真凝眉道：“是毕罗‘智将’柳狐将军么？”

忽然间，崖顶一物飘飘荡荡地落了下来。

阳光下，人人瞧得清楚，那是一顶淡粉色的小斗篷。

巫木旗惊叫道：“小郡主！”

柳狐的笑声也随之响起：“不晚不晚，简直再合适也没有了。”

御剑一伸手，将那件斗篷挑在枪尖，缓缓道：“我家小女孩儿在将军府上作客，年幼不知礼数，还请将军见谅。”

柳狐谦让道：“将军不必多礼，雅尔都城这位郡主活泼率性，敢作敢为，正是名门之后的典范。我与郡主交往之日虽浅，却已把她当成一位亲密的小友。”

此时东面一条横逸斜出、状如鹰嘴的百尺断崖上，赫然出现几名身着银灰铠甲的毕罗士兵，推搡一名少女，站到断口之上。

那少女手脚被绑得结结实实，眼睛哭得通红，正是昭云儿。

御剑瞥了一眼，冷笑一声，道：“柳狐将军的待客之道，别开生面，当真令人感动。”

柳狐嘿嘿一笑，道：“我本将心向明月，只是国事当前，不得不冒犯这位小友，心中很是不舍。再说，这忍痛割爱的手段，御剑将军如称第二，哪个敢居第一？”

一名毕罗士兵取下昭云儿口塞，昭云儿只哭叫了两声：“天叔！”声音便被堵住了。

只听柳狐悠然道：“南朝有一趣事，名唤‘采青’。将军也是个趣人，可否与在下一试？”

但见断崖上，两名士兵一齐伸臂，将昭云儿向下推去。众人惊呼声中，却见她身子坠落数丈，便不再下落。崖口垂下一条长逾五丈的绳索，将她紧紧缚在了半空。山风将绳索吹得晃晃荡荡，昭云儿的身子也随之摇摆不定。

柳狐指道：“听说这绳索是天蚕丝所制，坚韧无比，刀剑不入。在下一时手痒，将之拆成单股，不知韧性如何。御剑将军，咱们以三箭为限，谁能射断绳索，便算谁赢了。唉，以贵城郡主之尊，竟要委身为‘青’，实在唐突佳人，抱歉抱歉。”

众人见那绳索拉得笔直，偶有吱呀之声，莫说射箭，多挂得一阵，恐怕也会断裂。一时怒骂之声四起，都是痛斥老狐狸卑鄙无耻的。只恨他在崖壁另一面，不然连口水也淹死他了。

柳狐浑不在意，忽然“啊”了一声，道：“差点忘了，如此节目，自然需要一点彩头。不知甚么彩头，才配得上这位金枝玉叶的小姐呢？”

御剑冷冷道：“蚕母如何？”

柳狐哈哈笑道：“将军真是爽快人，在下先下一箭，略表敬意。”一箭发出，正中绳索中心。绳索剧烈震动几下，却不断裂。柳狐赞

道：“果然神物！”

御剑遥望崖壁，不发一语。柳狐与他斗智斗勇，胜少而败多，此次天赐良机，岂能轻易放过？即道：“贵族与其蓝手足连襟，还望体谅我们小小的私心。在下的箭术不比将军精绝，到时误伤郡主，那就大事不妙。”

御剑哼了一声，道：“剩下两箭，你一并发了罢。”

柳狐似在意料之中，笑道：“将军真是太谦虚了。”张弓搭箭，却是毫无准头，竟从昭云儿脸颊边擦过。

昭云儿悬挂半空，本就极不好受。见箭镞几乎贴面而过，吓得花容惨白，眼泪横流。

小亭郁吐得胃中疼痛不已，才缓过神来。见昭云儿被柳狐作弄，吓得面无人色，心想：“她欺负方宁，报应来得好快！”

转头一看，屈方宁竟不在身边。

只听柳狐佯惊道：“哦呀，见笑见笑。”转手搭弓，又是一箭射出。

这一箭却来势汹汹，破空时长带急鸣之音，嘣地一声，将绳索刮去半边。几小股断绳绳头，立刻翘起。断面之中，几条雪白透明的天蚕丝犹自未断，却也已摇摇欲坠。

御剑沉默片刻，退弓收弦，沉声道：“好，我认……”

突然之间，断崖上传来一阵惊喝打斗声。说是一阵，其实不过倏忽之间，四五个头颅已滚落山崖。

柳狐惊道：“谁在那里？”

崖下众人抬头望去，只见到令人瞠目结舌的一幅景象。

——那断崖口上，浮起了一朵流云。

小亭郁脱口叫道：“方宁！”

屈方宁一手抓着天灯木架，一手摸到崖口捆结处，提起绳索，双足

在崖尖一蹬，借力顺索一路下滑，直至扣住昭云儿双臂。他口中咬着那柄“易水寒”，此刻在她头顶一划，绳索立断。

那天灯四角烛台皆熊熊燃烧，鼓足气力，载了两人，犹自款款上升。屈方宁将昭云儿一并交到左臂，举起短剑，削割灯油，令其缓缓下降。

柳狐反应过来，喝道：“放箭！”

毕罗士兵何曾见过如此奇景，无不看得呆了。直到主帅发令，这才回过神来，箭如飞蝗，向屈方宁二人射去。

箭未及身，一团青光转得呜呜有声，从斜刺里飞出，与百余箭鏖相撞，叮叮声如急雨，竟悉数卷了开去，却是御剑掷出臂上圆盾相助。

柳狐面色阴沉，拉满弓弦，一箭放出。箭到半空，一杆银枪疾飞而来，将箭杆劈落。

他自知功亏一篑，倒也宠辱不惊，干笑一声，道：“将军请了这许多帮手，赢得可不怎么光彩哪。”

御剑仰望那天灯降落崖前，弓箭已是难以伤及，方道：“胜者为王，不必多说。”

柳狐拱手道：“不打扰将军一家团聚、诸位手足相亲，在下告辞了。”

贺真看向御剑，只听他淡淡道：“好走不送。今日款待之情，来日必当奉还。”

柳狐笑嘻嘻道：“最好不过，敝族自大王、王后、乌兰朵公主以下，诚心等待那一天的到来。”

手一挥，连毕罗兵士一并撤得干干净净。

其蓝太治啧啧道：“久闻柳狐狸一张老脸，厚过牛皮，今日一见，果然非同凡响！一时气焰嚣张，满口大话，一见溃败，连公主都搬出来求情了。”

御剑缓缓道：“能屈能伸，那是第一等的人物。”见天灯业已缓缓落

地，便下马上前。

昭云儿那日负气出走，误入毕罗营帐，为柳狐软禁多日，如今才得自由。一见御剑，满腹委屈，小嘴一扁，便要扑在他怀中痛哭。

御剑却一眼也不看她，径向屈方宁走去。

屈方宁适才左手使力太过，一条手臂全是淤青。贺真正给他检视有无伤口，小亭郁埋头在扶手中寻伤药。他见御剑过来，反而不好意思，低头叫了声“将军”。

御剑嗯了一声，道：“你甘冒奇险，拼死救出昭云郡主，是位了不起的勇士。谢谢你。”

屈方宁如何敢当，立刻跪倒，颤声道：“小……我两次性命，都是将军所救。粉身碎骨，亦不能报得万一。”

御剑缓缓摇头，道：“不能算的。”顿了顿又道：“昭云儿如此待你，你不计前嫌，更是难能可贵。”

屈方宁咬了咬牙齿，低声道：“我……也不是全无怨恨，只是……郡主欲杀我，尚属私怨；那位毕罗将军以郡主要挟，却是国仇。”

御剑怔了片刻，忽然大笑，道：“说得好！你身手敏捷，沉着机智，最难得是这份‘大义’！好孩子，你起来，我想想该赏你什么。”

他仰起头来，思虑片刻，心中已有了主意。

遂看向屈方宁漆黑双眼，缓缓道：“这样罢！我赏你一件事。”

旁人不解道：“一件事？”

御剑道：“嗯。”

他狰狞的鬼面具微微一动，道：“无论甚么事，只要你开口，我无不相允。”

一时在场之人，无不心跳如鼓。以御剑天荒之能，珍玩宝石，名马美人，自然不在话下。便是封疆为王，统兵为帅，也是易如反掌。屈方宁这一把，可是博得了天大的彩头！

昭云儿刚靠着巫木旗哭过，忍不住又要插嘴：

“难道他要天上的星星，你也摘下来给他？”

御剑目光中却毫无波澜，淡淡道：“他就是要天上的星星，我也摘下来给他！”

小亭郁与贺真俱十分紧张，一个撞了撞他足上的金铃儿，叫他脱离奴籍。另一个却向昭云儿连看几眼，那是让他求婚之意。

沙洲中一时全无声息，人人都只看着屈方宁，想看看他开口求允的，到底是一件甚么事。

却见屈方宁缓缓抬头，一字一字、诚挚无比地说道：

“我观将军箭术无双，心中崇拜钦慕，不能自己。”

“恳请将军，教我箭术。”

御剑凝望他片刻，笑道：“好，我答允你。”从右手拇指上摘下一枚四四方方的扳指，向他怀中一抛。

那扳指显然已戴了多年，他这么一摘，指节上一截白色痕迹清晰可见。

别人倒还罢了，近前几队鬼军却是一阵骚动。

屈方宁低头一看，见是一泓铁色墨玉，澄明润泽，触手生温。其中又有丝丝红艳，渗入肌理，不知是天生异质，还是鲜血染就。

他知道这扳指非比寻常，哪里敢要，便欲原物奉还。

御剑一摆手，翻身上马，道：“此物比不上大王所赐，你将就戴上罢！以后要跟我学箭，少不了用它的时候。”即纵马而去，巫木旗忙带着昭云儿跟去。

屈方宁只得依言戴上。那扳指厚重无俦，勉强挂在拇指上，显得手越发小了。

小亭郁自然替他高兴，握着他的手看了一会儿，忽然想到：“方宁

年纪跟我差不多，他见了这满地尸体，非但一点儿也不害怕，还孤身闯入敌阵，将昭云郡主从危崖上救了出来。唉！我却在一旁……双腿发软，战战兢兢，还吐了出来。”

一想到自己那懦弱丢人的模样，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从此再不见人。

贺真朗声道：“诸位，大功告成，即可回国！”

众兵欢然道：“是！”

贺真上前抱住屈方宁肩头，向鬼军兵士笑道：“各位勇士今天辛苦了，我替我方宁兄弟，请大家喝酒。”

一名百人卫队长“哦”了一声，瓮声道：“不知贺叶护请的是什么酒？”

贺真压低声音，道：“女孩子的酒，如何？”

近前的几名士兵都心领神会地笑起来，虽有面具遮挡，也不难想见他们脸上的神情。

卫队长咳了一声，道：“贺叶护一番美意，无奈军纪如山，不好违背啊。”

贺真佯装不悦，道：“这是我与公主的喜酒，怎能推辞？御剑将军如怪罪下来，我一力承担。”拉着队长的手，亲亲密密地走了。

小亭郁坐在车上，看着绿树繁花中的残骸，梦呓般说道：“方宁，将来我要找一个更好的地方。每一座帐篷，都像白云一样柔软；花儿开成一片海，从门口淹没到天边。那里的风如酥如蜜，吹得人一点儿也不想睁开眼睛。每天的日子都恍恍惚惚、做梦似的，一下子就过去了！”

屈方宁琢磨着他那枚扳指，闻言抬头笑道：“你能带我去么？”

小亭郁道：“当然了。我们天天都要在一起！”

载着两人的车子，穿过漫天飞舞的、烧焦的丝罗碎片，经过肠破肚穿的尸体，绕过眉心沾着一朵血花的小小头颅，向其蓝奔去。

商乐王闻讯甚喜，设宴犒赏。听贺真极赞屈方宁英武，赏了不少财帛。屈方宁一出王宫，便来到鬼军席上，将物件一古脑分了，众人起哄要看他赏物，他爽快地脱下扳指，交与传看。一名宿卫长捏着看了半晌，啧啧连声，道：“这扳指名唤‘铁血’，我在军中七年，只闻其名，连是方是圆也不知道。不怪老哥哥们红眼，实在将军对你也太偏爱！”

另一人端着酒碗，乜眼笑道：“‘铁血’也还罢了，他还有一件东西，你更是眼红不来！”

宿卫长咬了一口羊腿，咂吧咂吧油嘴，摇头道：“这我倒是看得开。”又向屈方宁道：“小兄弟，你为人慷慨，老哥哥真心喜欢你！不过你本领再好，也未必能习得将军那一手出神入化的箭术。不是我唬你，向我们将军求教过的人，没有一万也有八千。但如今草原之上，别说得其真传，就连学到一点皮毛的，也是寥寥无几。”

一名老典长神色庄重，道：“吾军主帅乃斗神降世，通天眼，破死生，神勇盖世，虽千万人莫能御之。凡人学不得的！”

屈方宁忙劝酒道：“小弟年轻没有见识，口出狂言，还请诸位哥哥见谅。只是人之在世，总该有个念想。今日既见将军飞箭断流，这一生只愿追随将军鞍前马后，再没有其他念头啦。”

在座百余兵将，无一不是对主帅死心塌地的，他这一句话，真是说到了心里，轰然道：“说得极是！”欢笑痛饮，已然不分彼此。

小亭郁一个人坐在旁边，看着屈方宁被人推来抱去地喝酒，心中默默想：“方宁说得真好，人人都该有个念想！他的念想是御剑将军，我.....却什么也没有。”

心中一酸，就在这欢聚热闹的时刻，悄悄地回使馆去了。

使馆一切如故，连屈方宁早晨弄散的一包小鹿茸片，也还静静地落在地上。

他也懒得收拾，自己躺了下来，默默想着今天的事，又哭了一会儿，脑袋沉沉的，合上了眼皮。

迷迷糊糊快睡着的时候，帐门口传来了熟悉的铃铛声。伴随铃铛声而来的，还有另一种踉跄陌生的脚步。

他累得不想睁开眼，脑子里迟钝地转了几个念头：“是方宁回来了？不，方宁的脚步多么轻盈好听，哪有这么粗鲁沉重？”

帐门上的帘子被人哗啦一声甩开，锁孔中的系绳抽在油布上，声音十分钝重。

他鼻中闻到一阵酒气，心中顿时明了：“原来他喝了酒。”如在平时，他已经起身，关切地看一看屈方宁脸色如何，有没有喝多。但今天不知怎的，突然不愿意理睬他，兀自在那边装睡。

屈方宁径自走到他床边，摇摇晃晃地往他背后一扑，唤了声：“小——将军。”

这语调沙沙的好不腻人，有点儿像撒娇，又有点儿像求饶。

听在小亭郁耳中，却像一条细细的舌头，顺着他耳孔舔了进来。他全身一个激灵，心想：“方宁的声音怎么变成这样？”

屈方宁双手抱住他腰身，在他颈边喷出热气，道：“小将军，你睡着了么？”

小亭郁脸颊发热，挣扎一下，没有挣脱，低声道：“我睡着啦。你别闹！”

屈方宁嘻嘻笑道：“你骗人！我偏偏要闹。”扳过他肩头，将他转过面对自己。见到他的面孔，皱了皱眉，道：“你哭了！”

小亭郁本来就不想给他发觉，见他举动蛮不讲理，大异平时，争辩道：“没有哭！”

屈方宁歪头瞧了他片刻，脸上露出甜美的笑容，道：“哭了就哭了

嘛！我来安慰你！”

他双手一压小亭郁后脑，凑在他睫毛上舔了舔。

小亭郁大吃一惊，只觉他舌尖湿热的感觉从眼皮上一扫而过，全身不禁为之一颤。

屈方宁舔过他的眼睛，又舔了舔他鼻尖、脸颊：

“这样够不够？这样呢？”

小亭郁心中明明知道：“方宁喝醉了，须快些把他推开。”手足却动弹不得。

屈方宁在他唇角舔了一下，忽然退开尺许，盯着他的眼睛。

小亭郁见他眼中流露出狡黠的神色，怔怔道：“方宁？”

屈方宁眼睛眯了眯，凑过脸来，在他嘴上一吻。

他的嘴唇柔软干燥，带着一股绵绵的热意。小亭郁给他亲了一口，连脑中都热了起来。

屈方宁初时还是试探，亲了两下，难以自制，便一发不可收拾。小亭郁胸口亦是一片滚烫，张臂搂住了他脖子。

两人呼吸相交，吻了片刻，虽然只是浅浅的唇瓣交叠，呼吸也已乱了。

小亭郁虽然未经人事，毕竟是贵族子弟，耳濡目染，多少也见识过一些调情手段。但见识归见识，自己一点儿也没尝过滋味。血气方刚的少年，被这么一撩拨，哪有不动情的？一时胯下之物便已高高立起，涨得好生难受，情不自禁地靠着屈方宁大腿蹭了几下。

屈方宁一边跟他吻成一团，一边探入他下衣，握住了他腿间勃起的物件。

那柄易水寒想是抛在一边了，他手掌炙热无比，拇指只在嫩头上打了个转，小亭郁背心一酥，重重喘息了一声。

屈方宁反手一折，把他背对自己抱着，右手深深掌控着他，连根及囊袋一并细细研磨，又一上一下、忽快忽慢地替他抚慰最要紧的硬物。小亭郁脑中快感如麻，连腰身也绷直了，内心深处却隐隐有个不安的念头，极是煎熬。

屈方宁哪知道他这些古怪心思，套弄片刻，似有些不耐烦，凑在他耳边，轻轻呻吟一声。这声音甜腻无伦，贴着小小亭郁耳骨而发，他何尝禁受得住，眼前一空，腰臀连颤，已泄在屈方宁手中。

他人生头一遭被人伺候出精，这刺激与自己动手，当真不可同日而语，喘息许久，胸口才慢慢平复。

这才回想起适才之念，却是觉得屈方宁手法好生高明，不知从何处学来。

他心中一阵异样，取手巾把腿间浊物擦拭了，也不敢看屈方宁，只低低唤了他一声。

许久，不见回答。回头一看，屈方宁一臂搭在他腰间，却已睡熟了。

小小亭郁夜里这么一耗元气，翌日便睡得迟了。依稀觉得有什么柔软之物在自己面颊上打扰，嫌烦地一抓，却是腰带上一束流苏。屈方宁摇晃腰带，在一旁唤道：“小将军，起来啦！”

小小亭郁一听他的声音，立刻清醒。一见他的脸，窘迫异常，忙转过头去。

屈方宁催道：“晚上贺大哥便要去迎亲了，还不起来就赶不上了！伸手，我给你穿。”手中提着一件绛红色的庆婚礼服，一整袖口，便要替他穿上。

小小亭郁见他神色如常，不禁怔住，又有点着恼，咬牙道：“你昨天……是怎么的？”

屈方宁“啊”了一声，抓了抓脸颊，道：“昨天喝得晕头转向，只记得斡图队长送我到门口，叮嘱我莫要摔跤。然后……就天亮了？”

小小亭郁僵了片刻，才道：“嗯，就天亮了！”

屈方宁催道：“手张开！”给他披上袍子，翻好衣领，束紧腰带。

小亭郁目光不禁跟随他一双手，真真是修长漂亮，骨节匀称，又结实有力，无论甚么姿态都很好看。

忽然之间，脸上腾地烧了起来，自己骂了自己一句：“你尽看他的手做甚么？”

其蓝公主出嫁，自然是非常讲究的。又额外与“星变”之典重合在一天，更是讲究中的讲究了。

小亭郁进宫之时，迎亲的队伍虽然还没有集合，贺真已经穿着红绸的袍子，马靴高高地拉到膝盖，与领头的太宰、太祝，热烈地商议着婚礼事宜了。鱼丽公主更是忙碌，不但要做新娘子，还必须身兼庆典大巫师。太治和巫官为了她面纱的款式，差点打了起来。

屈方宁一路穿行过去，笑道：“贺大哥，大喜大喜！”

贺真忙抛下众人，迎道：“方宁兄弟，怎么现在才来？”

屈方宁道：“我给你送贺礼来啦。”低头在包裹中一翻，取出一件半旧外衫，却是那天贺真披在他身上的。此时叠得端端正正，递了过去。

贺真缓缓接过，只闻见一阵清幽花香，从衣袋中发出。

他深深看一眼屈方宁，笑道：“甚么不好送，送朵花儿？”

屈方宁郑重道：“贺大哥，这可是我们妹水独有的花儿。因为它小而洁白，一开便败，只留无尽遗憾，令人叹息追忆。它在锡尔有个名字，叫做‘初恋之花’。人人见了它，都忍不住想起自己的初恋。”

太宰、太祝们纷纷不信，道是自己都忘了几十年了，区区花儿岂有如此的能耐？

屈方宁看着贺真，揶揄道：“贺大哥，你呢？”

贺真也瞥了他一眼，道：“从来不曾忘记，何用特意想起？”

“你贺大哥小时候，很有那么一伙儿狐朋狗友。”

“一个是咱们中间的首领，最喜欢让人叫他大王。他特别会给人惹麻烦，每次都害我们挨骂。嗯，是很像大王干的事儿！”

“一个是位小小的大人，做什么都很讲究，头发梳得一点儿也不乱，衣服鞋袜都必须按规矩穿，脸上也总是很板正的样子。别看他装得像个大成人，其实心里最是孩子气！别人要是学了一首歌，他拼着一晚上不睡觉，也要把它学会了。”

“还一个是出了名的有才华的小孩儿，我们首领最怕他，甚么都要依着他。他什么都一学就会，尤其会写……歌儿。所有的大人听到他的歌，都会把眼睛瞪得羚羊一样大。他的歌也是很有趣的，一会儿唱着九天上的白鸟，一会儿又唱起泥涂里的小乌龟。”

“再加上咱们大王那个爱哭的妹妹，人就齐了。我们常常四处偷跑着去玩儿，那四个家伙都舒舒服服地坐着，全是我一个人给他们当车夫！”

“有一次不知怎的，莫名其妙地走上一条古老的路，马又失了前蹄，因此五个人都下车来，一路慢慢走着。”

“当时正是秋天，金黄色的风吹过粼粼的水面，满地都是落叶。路边翻开的硬土，浮着一层冰糖一样的白霜。”

“我们在山路上，不知说了甚么话，笑得嗓子都哑了，也停不下来。”

“我们首领跳上一块巨石，宣布道：‘孤之志向，便是臣民之乐，永如今日！’”

“我也非常激动，说：‘我以后要当个大将军，为你荡平敌寇，平定四方！’”

“会写歌的那孩子说：‘我给你写……很多很多的歌儿，让天下的人，唱着我的歌，永远都快快活活。’”

“小大人也不甘示弱：‘那我就站在旁边，替你们把捣乱的坏家伙，统统抓起来！’”

“爱哭的妹妹一看，她帮不上什么忙，忍不住又哭了起来。”

别人见到新郎讲故事，都围拢来听。听到这里，忍不住要问：“这位爱哭的妹妹，就是贺叶护的初恋么？”

贺真道：“不是的。”

他看着屈方宁，眼中带着柔和的笑意。

“那一天的西风古道，马滑霜浓，才是我的初恋。”

屈方宁抹了抹眼角，道：“贺大哥的故事真美，我眼泪都要掉下来了。”

贺真举起金边的箭袖，给他擦一擦，道：“不许装哭，我还没问你的呢！”

小亭郁兀自在想：“马滑霜浓是甚么东西？马掌如钉上包蹄铁，便不会滑了。”听到贺真问起屈方宁的初恋，忽然有点在意，忙张着耳朵听他的回答。

听见屈方宁轻轻地说：“现在还没有，不过很快就会有。”

说着，不知有意还是无意地，向这边飞快地扫了一眼。

小亭郁全身一下轻飘飘的，仿佛被天灯牵到了云端里。

昭云儿却嘀嘀咕咕地跟鱼丽公主在那儿说嘴：

“我看那个爱哭的女孩子，一定是很喜欢姐夫的了。”

鱼丽笑道：

“那是自然！女孩子年轻的时候，没有不懂憬仰慕英雄的。连我十几岁时，心里都有个不敢说的梦！”

巫木旗正好赶来听到，立刻抬杠：“不对不对，你十几岁时，天天跟我们将军在一起，也没有甚么懂憬仰慕，谩骂斗殴倒是十足十！”

鱼丽嗤地一笑，反问道：“你怎么知道没有？”

御剑的声音也在身后响起：“好啊，临了还要哄老子一场空欢喜，真以为我不敢抢亲么！”

只有兰后抚摸着手中的小狐狸，轻轻地说：“并不是人人都倾心英雄的，也有人喜欢温柔的人！”

大家各自说各自的，把原本初恋的花儿反而撇开不谈了。

太阳快落山时，迎亲的时刻便到来了。商乐王为了爱女风光大嫁，沿离水主道设下彩锦隔断，邀请其蓝子民前来观礼。迎亲的大船在河中心缓缓前行，只见两岸人头攒动，小贩不做生意了，士兵也不站岗了，纷纷都往岸边最好的位置涌动着，跟着船不停脚地跑动。船上的礼官不住地向两岸抛撒芝麻饕、奶酥、虎牙糖，身强力壮的人可得了大便宜，跳起来把人们头上的全抢走了，一边往嘴里放着，嚼得吧嗒有声，一边还要含含糊糊地高喊：“这里这里！再来一把！”

只有牵着骆驼的西域商人，还不紧不慢地走着。没提防一声响，一个羊皮坎肩包了满满一包酥糖儿，从船上投到他骆驼的背上了。那准头真是没得说，就是面对面投，也不一定有这么准的。

大家闹了好一阵，正觉得有点累了，眼前一亮，只见一顶五彩辉煌的金帐，正在一片空地上招摇地竖着。船上的人要迎娶的鱼丽公主，就坐在这帐里了。

这空地也并不很空，许多戴着沉甸甸的巫官头饰、穿着隆重礼服的人正在忙碌着，每一个人手里，都挽着许多雪白漂亮的灯。这灯必须按天上的星图来摆置，一点点都错不得。

船靠岸时，天已经黑了。卫兵和礼官纷纷点起火把，来接新郎官下船。

大家一看这新郎官，立刻喝起彩来。尤其是少女们，嗓子吊得尖尖的，冲在人群最前面，把手里甚么手镯、荷包，都掷出去了。要不是卫兵极力阻拦，连人都要被她们抢走了。

有几个特别大胆的女孩子，用几个鲜花般的吻贿赂了年轻的卫兵，跑到了伴娘和陪嫂之中，手挽着手，豪气万丈，把胸膛挺得高高的，大眼睛扑闪扑闪的，简直不惜一切代价，要把新郎拦在门外。

典仪们敲起了羊皮小鼓，打起了系着红缎子的金钹。千盏天灯一齐升空，绽放的光芒令星星也失去了颜色。

贺真迈开修长的腿，向公主的金帐大步走去。少女们热情的呼喊，充满憧憬热爱的面庞，他一点儿也没看到。

他那双含情带笑的眼睛里，闪着奇异的、灼热的光。他在天灯留下的无尽光芒中，温柔地呼唤道：“鱼丽！”

鱼丽见他眼中只有自己，喜不自胜。便是打了一百次胜仗，也没有这样全身心的喜悦。

拦门的人还在努力着，帐门一掀，公主已经自己走出来了。

所有人都被震惊了，愣愣地看着这位草原上最不把男人放在眼里的公主，向高大英俊的贺叶护狂奔而去。

那件华美流丽的嫁衣，随风飘起长长的一道紫光。连裙裾上纹绣的凤凰，似乎都要凌空飞走了。

贺真哈哈大笑，把手中要进献的珊瑚宝石往旁边一扔，张开双臂，紧紧抱住了鱼丽公主。

于是衣襟旧的印痕上，又添上了新的眼泪。但这一次，却是喜极而泣的泪水。

一时欢呼鼓掌、口哨尖叫声，几乎连离水也掀起来了。

只有盛装的兰后在司星台上正襟危坐，脸色阴晴不定。

小亭郁从未见过这样热烈的婚礼，心情也随之雀跃不已，跟着叫闹了好久。

回头一看，最该闹起来的屈方宁，却一声也不出，静静地凝望灯光中拥抱的两人，眼睛深邃得像远方未被照亮的天空。

他心中诧异，想：“方宁不为他贺大哥高兴么？”

但这个小小的疑问，最后也没有问出来。

次日，一行人辞别商乐王，踏着夏日深深的暑热，回到了千叶。

药帐中团团放了十多只烟炉，烟熏火燎。本来就滚烫的天气，更是

煮沸了一般。

绰尔济因屈王爷寿辰将至的关系，一大早就被请去做药膳，临走特意叮嘱桑舌：“乖孙女，炉膛里的火，一刻就要封了。罐口的泥封不必揭开，焖一会儿不妨。记住了没有？”

桑舌点点头。不一会儿，他又折了回来，抓着头皮，嘿嘿笑道：“还有还有，你生火前，先要从左边那只青陶蜜碗中，挖一角蜜，往罐子里的鹿唇肉上涂一层……”

桑舌又点点头。刚搬出蜜碗，绰尔济爷爷又蹑手蹑脚地进来，把手里一包肉脯悄悄放在她脚边，咧嘴一笑：“差点忘了，肉在这里。”

一看桑舌脸色沉了下来，立刻逃走了。

桑舌十分无奈，取了铁板夹子，把鹿唇肉脯一片片贴在空空如也的罐子上，一层层浇上蜜。

铁夹子十分沉重，做了两罐，手掌便酸得动不了。听见帐门一动，立刻提声斥道：“你又把什么忘啦？”

身后金铃声一晃，一人有些迟疑地答了句：“……忘了打声招呼？”

桑舌连忙跳起，瞧着门口多日未见的少年，慌道：“我不知道是你。”

他似乎又长高了些，眼睛也更黑亮了。

屈方宁笑了笑，道：“是我来得冒失了。你在做甚么？”

桑舌指了指蜜碗，觉得不对，又朝烟炉罐子点了一下。

这意思连她自己也不明白，屈方宁却立刻会意了，接过她手里的铁板夹子，替她干起活儿来。那手法上下翻飞，简直比王爷家的厨子还要熟练。

桑舌在旁边看了一会儿，见他喉咙上有几道浅白色的割痕，担心道：“你去哪儿啦？”

屈方宁道：“嗯，出了一趟远门，跟人打了几架。”

既是打架，桑舌就放心了。别的都还罢了，打架他必定是不会输的。

屈方宁向她道：“别蹲这儿！出去吹会儿风。这儿这么热。”

桑舌磨蹭了一会儿才起身，才出门，立刻又找到了进来的理由，道：“小将军的药，刚煎了一会儿，我看看火！”

屈方宁手上一顿，看着她一笑，道：“以后给他送药的事，就麻烦你啦。”

桑舌怔了怔，只觉得心里一阵失落，勉强才压下情绪，问道：“你不去了吗？”

屈方宁低下头，把肉脯压得板板正正，道：“嗯，不去了！”

桑舌独自出了帐门，坐在阴凉的一角吹风。

屈方宁好一会儿才出来，满头是汗，裤腿直挽到膝盖上，道：“我走啦！”

桑舌道了声谢。却见他转过身来，向自己微微弯腰，道：“桑舌姑娘。”

桑舌往后一退，手指绞住了布裙：“嗯？”

屈方宁诚挚道：“照顾好他。”

他的眼神深深的，似乎压抑着许多不舍和悲伤。桑舌也不禁难过起来，用力点了点头。

金铃儿的声音挂在他足上，一晃一晃地远去了。

屈沙尔吾王爷家豪阔的名声，早就传遍了草原。他三十四岁的诞辰，自然也非比寻常。听说光做红食的厨子，就请了六十个。王公贵族们垂涎美食的同时，也默默为礼物犯愁。

这天一大清早，屈家领地里就来了位很不客气的客人。一进门就语气不善，一叠声的叫“屈林那小子给我出来”。奴仆们正是忙得不曾死去，对这位小爷不敢得罪，皆默默向真神祈祷，快点把他打发出去。

幸而小王爷很快就来，脸上依然挂着懒洋洋的笑容，道：“哟，表哥。甚么风把你吹来了？”

小亭郁脸色阴沉，道：“你别装傻！你把方宁藏到哪儿去了？”

屈林“咦”了一声，道：“表哥，你丢了东西，怎么跑我这儿来找？”

小亭郁气恼道：“方宁是你家的，我自然往这儿找！”

屈林拖长声音道：“噢，原来是我家的。我家的东西，倒是你丢了。”

小亭郁才知道上了他的当，怒道：“我不跟你逞这些口舌。你快把他带来！”

屈林不慌不忙，找了张锦凳坐着，又盘检了一下手腕上的黄金镯子，才似笑非笑道：“表哥，你这就不对了。你来我们家，要见我的人，说话须斯文一些，好听一些，这么凶霸霸的，谁愿意听你的呢？”

小亭郁自知失态，语气放缓，道：“我说得客气些，你就肯让我见么？”

屈林悠然道：“不肯。”

小亭郁一拍扶手，咬牙道：“你！”

屈林道：“表哥，别说我不讲理。你对我们家这个小奴隶，可是迷恋得紧。这孩子也是个痴心的，三天两头往你帐里跑，端茶送药，就不用说了。连你出门，他也千里万里地跟着去了。你在其蓝倒是风光了，却让你表弟我颜面何存呢？如这次不给他点教训，我这个万奴之主也不用当了！”

小亭郁身上一寒，惊道：“你要怎么对付他？”

屈林阴森森道：“切成八段，泡在马奶中下酒如何？”

小亭郁面上血色唰地褪得干干净净，颤声道：“你……你敢？”

屈林哈的一笑，道：“他是我的奴隶，做什么都只由得我！”

小亭郁语调突然一变，结巴道：“你……对他做过……什么？”

屈林不解道：“甚么？”

他怎么也没猜到，小亭郁此时心里想的却是：“方宁……那般灵巧熟练，该不是屈林……欺负了他罢？”

屈林见他神色不豫，一张手，道：“我不爱说废话！以后你见他一次，我就切他一根手指；你跟他讲一句话，我就敲下他一颗牙齿。你是不想看到他身上少点什么，趁早别来找他！”袖子一拂，转身就走。

小亭郁急道：“屈林，他在这里，不过是个炫耀的物件。如让他跟了我，必定大不相同。我从没向你求允过甚么事，单单只是这么一个人，你就不能……答允么？要是你喜爱这样武艺高强的，我以后还你十个八个便是。”

他性子偏僻冷淡，绝少这般求人。屈林听他口吻热切，心中一动：“这可真叫死心塌地！”当下转过身来，神色冰冷，道：“抱歉，表哥。我从小就有个怪脾气，只要是的东西，宁愿烂在自己手里，也不愿交给别人！”

说罢，扬长而去。小亭郁紧紧咬着嘴唇，目光几乎钉穿他背影。

一众奴仆见主人与人大斗气，生怕迁怒自己，无不战战兢兢。屈林径自迈入一座小团帐，向地下闲坐的一人哼了一声，道：“你倒是悠闲。”

屈方宁赤足踏在柔软的地毯上，正百无聊赖地拨弄着铃铛，闻言抬眼一笑：“主人亲自出马，自然马到功成。”

屈林俯身捧住他的脸，皮笑肉不笑地说：“我可是为你当了回坏人。”

屈方宁靠着他的手，仰视他道：“主人大恩，小人铭记在心。”

屈林啧了一声，松手坐在毯边，把头上银饰繁重的礼冠扯了下来，掀起衣襟扇风。团桌上放着两只小瓷碗，注满了青梅酒。那柄“易水寒”贴碗而放，将梅酒冰得白气森森，连碗上也渗出许多水珠。屈方宁献上一碗给他，道：“主人，你的法子虽好，还须给小人换个藏身之处。不然他找上门来，小人不是危险得紧么？牙齿手指虽是贱物，却也

少不得。”

屈林喝了口酒，瞥了一眼他的手，道：“别谦虚。你这双手，从前已经很不赖，现在更是要跟鬼王学箭，那怎么少得？”捉起他手，拨了拨他拇指上那枚扳指，道：“我派你到其蓝，本来没抱甚么希望。谁料你一出手，就给我带回这么一手天牌。别说我，连我爹见了，也不禁对你另眼相看！”

屈方宁低头道：“都是主人教导有方。”顿了顿，又道：“主君大人有何指示？”

屈林道：“也就是先缠紧些罢了。御剑天荒岂是那么好相与的？从前我爹想跟他攀交，送的珠宝、美人，堆积如山，他何曾看过一眼！”

屈方宁道：“是。小人借学箭之机，三天两头凑在他身边，年深日久，总是有些用处的。”跪在地上，替他斟酒。

屈林注视酒液溅落，道：“那也未必有这么容易。你看郭兀良的箭法，也是极佳的了。但据他自己说，他跟御剑天荒差距之远，就像一个在地下，一个在云里。他告诉我们，他的箭术是‘人间最规正之法’，像日光、经书一样精准，所以他可以教，我们可以学。御剑天荒的箭术，却是‘无法之法’，那是教不了、也学不到的。他们是从小一起打江山的交情，但我看他并不把御剑当成平辈论交，倒是崇拜敬仰居多。”

屈方宁脸色凝重，正坐道：“到底是如何个‘无法之法’，郭将军可曾提起过？”

屈林一指酒碗：“这只碗你可看见了？我任将它放在何处，只要在射程之内，也还难不倒你罢？”

屈方宁道：“小人不会射箭。如换成空手投掷白刃，方圆一里之内，倒是必中无虞。”

屈林啧啧道：“不得了！”举起酒碗，向地下一泼。

地下全是波斯绒的地毯铺成，水浆落地，立刻被吸得干干净净。

只听屈林道：“你看清了么？”

屈方宁凝目不答，漆黑瞳仁中微光闪动，似在全力思索甚么。

屈林重新倒了酒，慢慢喝着。

“那天郭将军也是这么忽然抽鞭，击水中流。他说，水珠飞溅，在我们看来混乱无章，无迹可寻。但在御剑天荒眼中，便跟那只不会动的碗一般。任凭哪一滴，他都可以随心所欲地击碎。”

见屈方宁呆呆出神，嗤笑一声，道：“你不是真信了罢？他再厉害，总也还是个血肉之躯的凡人。人的眼睛，岂能看清流水？多半是郭兀良崇拜过头，言语有点儿不尽不实。”

屈方宁摇了摇头，缓缓道：“不，是真的。”把央轻飞瀑中那一箭向他说了。屈林不以为然，道：“多半是他力气大了些，把水都撩开了。”

屈方宁不再言语，跪坐在一旁，轻轻咬着手指。

屈林瞧着他，懒懒笑道：“怎么，准备全力以赴拿下御剑，跟我表哥的好朋友游戏也不玩了？”

屈方宁诚实答道：“御剑将军目光锐利，小人必须打起十二万分精神，一刻也不能掉以轻心。与小将军的交情，只得缓一缓了。”

屈林笑道：“我可怜的表哥，至今还以为我是拆开你们这对生死挚友的恶人。不过你费了偌大力气，哄得我表哥眼泪汪汪求我，就这么弃了，似乎有些可惜。”

屈方宁微微一笑，道：“主人请放心。我临走之前，给小将军下了一条小小的咒语。无论多少年，他多少都会觉得我有些不同的。”

屈林皱眉笑道：“咒语？你从哪学的这些旁门左道，鬼方国么？怎么不给御剑天荒也下一个？”

屈方宁注视地面，道：“不，那是只能对小将军一个人用的。”

屈林狐疑地瞟着他，听得帐外人声鼎沸，礼炮喧天，探头看了一眼，起身道：“怎样都好，先给我把这个人打发回去！我爹如见了他，你天天都给我表哥绑着，也不需要甚么咒语了！”

屈方宁也随着看了一眼，嘴角一挑，道：“对付他么，小人倒是有个绝佳的办法。”

小亭郁自出使其蓝而回，每天在父亲面前，不停口地只是夸屈方宁。道是勇猛机智无双，又深明大义，父亲如不快点下手，就要被御剑将军先一步夺走了。

亭西将军听人说起他在央轻阵前的软弱模样，本就攒了一肚子的火。虽然商乐王极赞他机巧过人，也丝毫高兴不起来。但给他磨得几天，嘴上虽然不说，难免还是牵挂爱子的心事。正赶上屈沙尔吾寿辰，特意多备了几匹名马，准备把这个传说中的英雄少年带回家。

他跟屈沙尔吾是沾亲带故、三十年的交情，贺礼一送，张口一提，岂有不答应的？只道屈林带着他在后帐陪客，一会儿直接领走便是。又笑称他眼睛毒，会挑人，别的不要，偏偏选了这一个。亭西将军见屈沙尔吾笑得颇有点意味深长，一时不得其解，也就没放在心上。

午宴未过，雅夫人附耳说，小亭郁一大早就给什么气着了，现在还赌气没有吃饭。亭西将军便琢磨着先把那孩子送回去，让爱子高兴高兴。谁想连找两名总管去催，都只说，小王爷在跟他“告别”，请将军稍等一会儿。

亭西将军见他们目光闪烁，言辞吞吐，说话的样子很不自然，不禁心中起疑。想到屈沙尔吾那个微笑的笑容，更不放心，当即起身，决定来个眼见为实。

后帐他是知道的，门口却有几个站岗的。当然也不敢拦他，只得满脸焦急地放他进去了。

这一进门，当真是愣在原地，气上心来。只见帐内香烟袅袅，该陪的客人一个也无，只有一张绮罗堆织的软榻，色作艳红，宽宽大大。屈林就在这榻上，朝门而坐，冠服半褪，满脸迷醉。一名乌发散乱的白袍少年，双腿大张，坐在他大腿上，正软软地伏在他一边肩头，不知说着甚么不要脸的话。

亭西将军震惊之下，只盼是自己弄错了，特意出声问了句：“屈方宁？”

屈林这才发现他，惊道：“亭、亭西伯父，您……您来了？”那白袍少年原本背对他，此时才缓缓转了过来。只见他一张脸红潮未褪，一双眼水光盈盈，眼角还挑着一线银妆，那模样真是秀媚到了十分。一件淡红薄纱的衣衫完全敞开，从胸口袒露到肚脐，深深浅浅地留着几个桃色

的痕迹。裤子也不知道穿了没穿，一双光洁的小腿完全赤裸，其中一只就被屈林握在手里，上下爱抚。那脚腕上还挂着个黄金足圈，坠着两个小铃铛，真是说不出的淫靡！怎么看也不是个杀人行军的货色，说是个美丽的玩物倒是再恰当不过。

此时这玩物就向他仰起了眼，似乎也不认得他，轻轻答了句：“嗯？叫我么？”那声音也沙沙腻腻的，甜得要命。

亭西将军双手颤抖，转身就走，连午宴也不要吃了，先回去把小亭郁结结实实训了一顿，骂他好的不学，尽学些贵族子弟的下流习气。堂堂武将之家，岂容他豢养男宠！还要欺骗父亲，更是罪加一等。小亭郁不住口地辩解，他哪里肯听？从今往后，对小亭郁管教越发严格，连屈林家也不许他去了。

屈方宁转头目视亭西将军背影消失，将小腿放了下来，猜道：“八成是信了？”

屈林一只手仍伸进他衣服里慢慢摩挲，也不看门口，忽然双手一翻，把他压在身下，邪笑道：“主人我的火也给你撩上来了。腿张开！”

屈方宁依言分开双腿，仰头问道：“主人要做甚么？”

屈林见他神色平静，毫不羞涩，眼底微带迷惘，倒是有点意外：“你不懂？”

屈方宁倒也非常老实：“用手还是懂的。”

屈林噗的一笑，欲潮顿时退了：“那就算了。跟男人本来就麻烦。”俯身在他嘴上吻了一口，起身道：“而且你也知道，我不爱当第一个。甚么时候别人把你弄好了，我再跟你玩玩。”

屈方宁知道他有个奇怪的性癖，不喜欢处女，对成熟又多经人事的女子反而情有独钟。每每车唯之流在宴会上吹嘘自己夺走过多少女孩子贞操，他都嗤之以鼻。他常对人说，人生就这么几十年，只用来享乐也还嫌不够。开拓垦荒的事情，最愚蠢的人才会去做。这么一番言论，自然招致必王子等人的大力抨击。但他依然我行我素，自得其乐。他最宠爱的两个侍妾，一个是游方多年的圣女，那是经常要与各国巫祝在一起，用身体探讨经书奥义的。还有一个索性就是名寡妇，可见他的喜好是多么与众不同了。

屈方宁也不懂什么叫“别人把你弄好了”，也站了起来，道：“主人有命，小人自是无所不从。”心念转到小亭郁身上，不禁摇了摇头。比起小亭郁来弄他，还是他弄过去的几率大些。

忽听礼炮交鸣，人群骚动，门口礼官高亢的声音激动地喊道：“主家，御……御剑将军来了！”

两人对望一眼，眼中都颇有些惊奇。只见屈沙尔吾亲率家眷，从正门远远迎了出去。御剑天荒只带了巫木旗一个侍卫，身上是便服而非礼装，面具也只是个寻常的青木面具，似乎只是顺路经过，并不是特意来贺。但屈沙尔吾全不在意，站在门口，拉住他的手来回摇晃，极力邀请他进去喝酒，又肉麻地说：“将军的到来，已经是小王最好的贺礼了。”一群人吵得热哄哄的，把御剑簇拥进来。屈沙尔吾红光满面，喜悦得难以言表。御剑也吃不住他这样热情，打发巫木旗去取贺礼，自己便随之进来了。屈沙尔吾大声吩咐总管，撤下残席，换一桌全新的来。至于酒，人人都知道，御剑将军只有面戴银面具时，才会举杯喝酒。但还是换了一种最陈最好的酒来，免得他老人家突然起兴要喝。

屈方宁在后帐门中，看着御剑比旁人高了将近两个头的身影，在人群中真是非常显眼。冷不防屈林捏了一把他的脸颊，笑道：“怎么，少女看到情郎来家里，开心了？”

屈方宁正色道：“主人言重了，小人的情郎永远只有主人一个。”瞥了眼帐外那个身影，抿了抿嘴：“其他人，不过是用来借种的。”

千叶惯例，聚会的宴席开得愈迟，就愈显得主家对客人的尊重。车宝亦将军更以屡次晚宴开在次日清早的豪情，被称为“宴会王”。屈沙尔吾也不落人后，虽是午宴，太阳已西斜，鼎饔酒器，舞乐歌姬，皆作碎玉流金色。御剑天荒被他拉着坐在左首第一席，几名面如桃花的女奴红着脸围坐一旁，十指尖尖，把乳糜羔子磨得细腻无比，雪白的马奶酒滤得一丝渣滓也无。只恨将军今天戴的面具严严实实，一点儿也没有可趁之机。

屈沙尔吾亲亲热热地跟他闲聊一番，一定要他留下来共进晚膳。御剑见珍馐美酒如流水般送来，大有与宴会王一较长短之意，知他用意，也不挑明，只是附和寒暄。片刻杯盘重开，酒过三巡，才随口道：“前一阵在其蓝，王爷家一位小朋友大展身手，力挽狂澜，当真是后生可畏。我一见之下，十分难忘。”

他这句话，分明就是要人来了。屈沙尔吾不料他如此单刀直入，满脸堆笑，口中道：“小王近年精神不济，这些管教之事都是屈林在做。”高呼一声屈林，嘱咐道：“把你平日得意的那几个都叫出来，让将军看看！”

屈林恭谨道：“是。我们家有三个奴隶，一个力大无比，人称金刚力士。”手一挥，额尔古一个铁塔般的身子昂然向前，每一步都震得波斯绒毯上的器物乒乓作响。八名身着白纱的舞姬娇笑着上前，一边四个，攀住他的手臂。额尔古高举双臂，原地跳着“圈舞”，足足一刻，面色如常，轻轻将舞姬们放了下来。

车宝赤立刻叫道：“老沙，我力气也不小，你把这八个美人送我，我也给你跳个舞！”众宾客一时大笑不止。

屈林嘴角浮现一丝得色，又道：“一个善于偷窃，即使在众目睽睽之下，也能轻易盗走人们眼皮下的东西。诸位可曾发觉，桌上酒壶的盖子已经不翼而飞？”

众人一看之下，果然如此，不禁啧啧赞叹。车宝赤一个老鼠般的脑袋从他身后探了出来，嘿嘿一笑，将怀中三四十个酒壶盖悉数倒在地上。

屈沙尔吾含笑道：“将军，如何？”御剑道：“王爷手下卧虎藏龙，可喜可贺。”

众人见了这头两个，已然大开眼界。情知压轴的那一个必然更厉害，纷纷叫道：“还有一个呢！我们要看第三个的本领！”

屈林神秘一笑，道：“诸位莫急，这就出来了。”抬起挂满黄金镯子的手掌，拍了两下。

陡然之间，蓬荜生辉，两队白纱款款的舞姬，抬着一位身着金缕翠裙、身形纤巧的女子，来到大帐正中。

地上别无他物，只倒扣着一只精细的银碗。那名女子伸出涂着鲜红蔻丹的脚趾，好似一只轻盈的蜂鸟，立在碗底不足半寸的空隙，极其狂放又柔媚地舞了起来。

她的长发束着花环，在金光粼粼的夕阳下狂乱飘舞。她金边的面纱长长地垂了下来，只露出一双眼睛。她的眼睛，可以点燃篝火……

屈林介绍道：“她叫帕丽斯，是伊克昭盟最好的舞者。”

所有人都屏声静气，希望那双美丽的眼睛能在自己身上多停留一会儿。

只有御剑天荒的目光，绕过了她五彩斑斓的身影，注视着一名跟在舞姬身后，一同进入大帐的白袍少年。

屈方宁似乎也感受到他的注视般，垂在双肩的乌发缓缓一动，抬起头来，眼中闪现喜悦的光芒，举起白纱挽罩的手，向他偷偷挥了挥。

巫木旗见了，眼睛瞪得滚圆，指道：“那那那个是小锡尔？”

他记得就在前几天，这孩子还是身姿笔挺，英气十足，砍割人头那是手起刀落，举手投足全是一股凌厉之气。哪怕最忠诚尽责的侍卫，也不能做得这样好。

但今天头发不束了，很能显示他精瘦结实的身材的军服也不穿了，只有件松松垮垮的白袍子曳地，白纱的裤腿高高挽起，赤足陷在地毯里，左脚腕上还挂着个金铃儿。小云雀才挂铃儿呢！

瞪着眼睛看了半晌，一锤定音：“这不对！”

御剑笑了笑，看着屈方宁，手指在桌上叩了两下，示意他坐到身边来。

屈方宁果然叮铛叮铛地走了过来，立刻被巫木旗捉住了，捏着他的脸细看。

屈林此时却向他笑道：“我们家最拔尖的三名奴隶已经展现完毕，将军可有瞧得上眼的？”

御剑道：“三个都很好，只是我想要的不在其中。”

屈林捶胸顿足道：“那真是太可惜了。”向屈方宁使个眼色：“还不给将军敬酒赔罪？”

在座人人都知道，御剑将军这张青木面具覆盖整张脸孔，那是拒绝一切贡献之意。屈方宁却不懂得，听见主人吩咐，自然而然便服从了，柔顺地斟了一杯酒，跪送到御剑面前。

巫木旗忙哈哈一笑，道：“老巫嗓子正好有点渴了，多谢多谢。”便欲劈手夺过。

却见御剑右手一拦，缓缓掀开面具一角，就着屈方宁的手，一口饮尽杯中酒。

屈沙尔吾与屈林交换一个眼色，又惊又喜，上前紧紧握着他的手，道：“将军这可是为小王破例了，如何敢当？”

御剑也温和地说：“王爷以礼相待，我何敢有负殷勤？从今往后，咱们多亲近亲近。”

屈沙尔吾笑得满脸开花，连声称是。少顷御剑起身告辞，立刻挽手亲送到门口。屈林见他上马，忙踢了屈方宁一脚，示意他跟上去。

正是一天太阳最斜、草影最长的时刻，三人向落日尽头的鬼城缓缓走着，影子也拖得长长的。

巫木旗给御剑牵着“越影”，远远走在前头，听着后头铃铛儿一摇、一晃，响得很有节奏。好奇地一看，屈方宁正一步一踢，跟自己的影子玩儿。足上的铃铛声清脆如珍珠，别提多好听了。

巫木旗看得很有意思，立刻作了一个歌儿：

“没有丰沛的雨水，

河流怎能不干涸？

没有雄壮的大树，

云雀儿到哪里去唱歌？

……”

御剑回头看见，也不禁笑了，向屈方宁道：“过来！”

屈方宁一点儿也不知道巫木旗在笑他，听见御剑叫他，双眼一亮，屁颠屁颠地跑上来了。

御剑故意问：“你的弓呢？”

屈方宁“啊”了一声，慌道：“还没开始做呢！”

御剑忍着笑，向巫木旗道：“老巫，把我的弓借给他。”

巫木旗一边解下那张漆黑厚重的长弓，连箭囊向屈方宁一抛，一边还不住口地唱着：“只有和雨水在一起，

河流才能养育牧民。

只有和大树在一起，

云雀儿才得以栖息。

……”

这弓着实有些分量，饶是屈方宁手上力气过人，也好不容易才接稳。那箭囊就更重了，里头插着不下二十几支羽箭，粗略一看，箭翎全由遍体漆黑的铁雁尾羽所制，那是入水即沉、再沉重也没有的。

御剑责道：“你别捉弄他。”

巫木旗嘿嘿一笑，将一大把箭枝抽走，只给他留下一两根。他满身铁筒、佩剑、水壶、护心镜乱响着，晃荡到水边去了。

远远地还听见他破砂罐似的声音，粗豪地唱着：

“……河流里的水啊永远没有穷尽，

美丽的小云雀儿不要忘了旧情！”

屈方宁端正地捧着弓箭，等待御剑发号施令。

御剑却跟故意要他心急似的，慢慢悠悠地问：

“学箭很艰苦的，你怕不怕？”

屈方宁道：“不怕！”

御剑马鞭一指前方，道：“那连绵起伏的地方，就是盛产铜、铁的

连云山。我不教你，用山下一百顷土地、二百头牛羊跟你换。你换不换？”

屈方宁没有半点犹豫，立即道：“不换！”

御剑在马上端详他，微微笑道：“为什么这么想跟我学箭？”

屈方宁仰头注视他，目光坚定炙热：“因为我崇拜你。我想成为你。”

金色的夕阳下，他乌黑的眼睛里也闪着金色的、热烈的光芒。

“我将来有一天，也要在千军万马之前，射出一支惊天动地的箭，让人一见之下，就丢盔弃甲，跪地求饶。所有在场的人，都臣服震慑，佩服无已。听到我名字的人，都会退避三舍，五体投地。”

“你是草原上的传说。我也要成为传说！比你更伟大、更动听。人们有多么记得你，就有多么记得我！”

御剑笑道：“真是了不起的梦想！”长长的马鞭一卷，将他拉上马背，放在身前。

屈方宁身上的白袍又轻又软，薄薄的一层，此刻背心贴着他宽厚的胸膛，热度透过衣衫直达肌肤，感觉甚是异样，呼吸不禁乱了。

又听见御剑低低的、沉厚的声音在耳畔命令道：“你先射一箭来看看！”

那声音从面具下传来，隔了一层，更多了一分遥远的撩拨之意。

他耳畔直到臂膀，简直半边身子都酥了，勉强抬起弓来，又何尝懂得搭弦对榫，只学着平日见过的样儿，胡乱发出一箭罢了。听见御剑在耳边失笑的声音，心知这一箭实在太不像话，红着脸道：“将军，你能不能……别靠着我说说话？”

御剑从未听过如此特别的要求，问道：“怎么？”

屈方宁老实交代：“将军的声音太好听了。我腿都软啦。”

御剑一怔，这说法也当真是破天头一遭听到。别人听了他说话，战

栗颤抖犹自不及，岂有胆子品评好不好听？

看见他连耳根也红了，料想他所言非虚，心中一笑，果然拉开了一些距离，道：“再来。”

屈方宁平定呼吸，一箭笔直射出。虽然手法完全不对，但箭势如虹，颇有忘归之意。

御剑微一沉吟，向水中一指，道：“看那片树叶。”

此时太阳沉落，只剩天边一道金线。屈方宁凝目望去，只见一片巴掌大小、缺了个口的树叶，半青不黄，正顺着湍急的水流中急速漂去。

他不明其意，点了点头。

忽然眼前一黑，御剑已将他双眼覆住。一时无言，只有一阵清凉的风，吹过他发烫的面颊。

御剑忽然问道：“到哪儿了？”

只觉得手心下的睫毛动了几下，屈方宁伸出一根手指，准确无误地指向已快漂到视野尽头的树叶。

御剑心中骤然一跳，道：“你侧过来。”

屈方宁依言侧坐过来，两条腿一荡一荡，双手撑在鞍上，眼睛亮晶晶地看着他。

御剑指了指水边苇藻中一群休憩觅食的白雁，道：“看头雁。”

屈方宁侧身看了片刻，转身背对雁群，点点头。

御剑扬手一挥，一枚箭镞从指间倏然飞出，雁群受惊，唳叫飞散。

屈方宁垂目冥想，随即缓缓伸手，向身后某处一指。

“将军，对不对？”

一只斑头长颈的大雁，从他所指之处，振翅飞去。

屈方宁的目光，也随之飞上无尽高空。

御剑低声道：“你怎么知道的？”

虽然隔着一层青木面具，亦能听到他喉咙深处低低的颤抖。

屈方宁收回目光，面露迷惘：“说不上为什么，但我就是知道。”

顿了顿，又打了一个手势，形容道：“像从大地上找到一条河，一幅画里指出一个人。”

再想一想，又道：“从小打架，别人都打不到我。因为他一拳挥来，或是一脚踢来，经过何处，落在何方，我都清清楚楚地知道。只是力气太小，虽然心里明白，也避不开。现在长大了一些，力气也大了，所以就常常欺负别人了。”

御剑深深看着他，道：“你一天也没有学过箭术，谁也没有教过你？”

屈方宁尴尬地抓一下脸颊：“野路子还是会一点的。”忽然抬起头，慌道：“我会好好学的！”

御剑轻笑一声，道：“嗯，那真是好得很！”将他揽在胸口，重张弓弦，左手将他的手连弓臂、箭镞一起牢牢握住，右手替他调整五指扣弦姿势，道：“我带你一箭。想射甚么？”

屈方宁全身陷在他怀抱里，只觉背后一阵阵燥热，肩膀都绷紧了，见水边生着一丛深红花朵，不及深思，便向花开处看去。

御剑见他目光所在，却是一怔，才无奈笑道：“好小子，第一箭就要把我家徽灭了？”

屈方宁陡然记起，此花名叫“女葵”，颜色永如血红，只生于盛夏，怒放恣意，是御剑家族标记，亦是鬼军图腾。御剑当日臂上所系圆盾，便是此花形状。

这下吓得不轻，心中迷乱的念头也立刻消失，忙辩道：“我不是……”

只听巫木旗在远处叫道：“将军，阵阅要开始了。”

御剑应了一声，在他耳边道：“你不是甚么？你既喜欢，就送了你

罢！”右手揽着他，左手弓微微一晃，已是一箭放出。

他振臂的力道怪诞沉重之极，屈方宁右臂一酸，只见一支漆黑羽箭，已电光石火般向花丛飞去。

以这一箭之势，崩塌整座堤岸也不在话下。但那箭光未入花丛，倏然转向，似一只温柔的手，轻轻折断花茎，捧着一朵丽色无俦的花儿，向二人飞转而来。

御剑二指一动，将那朵“女葵”放在他怀里。

屈方宁见箭尖平平整整地勾破花萼，一点也没碰到花瓣，就是故意执箭去穿，怕也不能穿得这样完整。一时心中狂跳，暗想：“我何时才能练到如此境界？”

御剑看破他心思，道：“这是哄小孩儿的。你回去想一夜，便能明白了。明天这时候，再在这儿等我！”马鞭儿一卷，将他放回地上。

巫木旗呛啷呛啷地跟来，奇道：“咦，小云雀儿这么快就学完了？”

御剑也看他一眼，笑道：“嗯，小云雀儿要回家了。”

越影昂首飞驰，片刻就溶入了暮色。花丛掩映的水边，犹自传来轻微的铃铛声。

屈方宁立了良久，直至二人背影消失，这才把花儿往肩上一别，双足一撞，铃铛清脆，转了回去。

他心中激动难抑，一路小跑，径直向灌洗马肠、马肉的后厨奔去。才迈进一步，屈家大总管就把他捉到了，连声道：“往哪儿跑！王爷等着见你呢！”

他还道是屈林见问，谁知一路越走越长，被带到一座从未来过的偏帐中。帷幕重叠，金光碧影，雪白的垂幡上掌印着一朵朵殷红的云，正是他肩上徽记。大帐正中，却坐着领地万顷、出手豪阔的寿星——屈沙尔吾。他一手撑在白黑毡上，一双鹰眼微微眯起，正盯在他脸上。

屈方宁跪在地上，心中不禁惴惴。

只听屈沙尔吾缓缓道：“我常常听屈林提起你，说你身手很好。他

跟着你，学了很多东西。”

他的声音并不威严，甚至有些许温勉之意。屈方宁却无由地更是惊惧，垂头不敢作答。

屈沙尔吾语气更是和善，道：“其蓝之行，你跟亭西家的儿子，既能亲密交往，又能及时抽身，做得很好。今天在人前扮了一回变宠，委屈你了。”

屈方宁只觉头皮一麻，额上汗珠滚滚而下，两鬓瞬间便已汗湿。

屈沙尔吾注视他垂到地面的黑发，向前微微倾身，道：“这主意是谁想的？当真不坏啊！狠辣决绝，全无后顾之忧。以我们家屈林的性子，未必一时之间便想得到。”

屈方宁双膝微微颤抖，低声道：“回……主君，小人一时情急，胆大妄为，请主君赐死。”

屈沙尔吾笑道：“我是在夸你。什么胆大妄为了？屈林身边，就缺你这样懂事的人。你要是女孩子，他一定特别宠爱你。”

屈方宁听到“懂事”二字，发梢的汗珠终于淌到了地毯上。

屈沙尔吾饶有兴味地看了他片刻，忽然问道：“你来我们家多久了？”

屈方宁勉强打点精神，道：“回主君，四年了。”

屈沙尔吾又问道：“你是锡尔人？是金刚额尔古的弟弟？”

屈方宁心念急转，回道：“不是的。小人从小失去父母，常常依赖他，他对小人也多有照顾。旁人看来，便如兄弟一般。”

屈沙尔吾点了点头，道：“怪不得！屈林说，当日在战俘坑前，原本他只看中了额尔古一人。交付订契之时，额尔古忽然跪地磕头，说自己有个年幼的弟弟，求他一起带走。屈林本不想要，你却从额尔古衣服里偷偷转过脸来。嗯，你抬起头来！”

屈方宁缓缓抬眼，与他目光对视。

屈沙尔吾满意地抚着尾指上的八宝翡翠圈，道：“就是如此！‘——又高挑，又漂亮，干干净净的，像一群野狗里站着一头暹罗猫。’屈林一见之下，正中下怀，不但买了你，连你的小偷哥哥、哑巴伯伯也照单全收。来这里之后，额尔古和车卡多有劣迹，你却是最老实、最清白的。”

他看着屈方宁，露出蛇一样的笑意。

“在屈林看来，你大概也就是只乖乖的小猫罢？所以给你戴了个铃铛，随你一天到晚到处晃荡。只是我可爱的儿子啊，他不知道！能在野狗群里活下来的猫，比众狼中的头狼还可怕得多。因为要让人害怕很简单，要让人喜欢，却是多么的难啊。”

屈方宁全身颤抖，扑簌跪道：“小人……小人绝不是有意欺瞒，实因……实因……”

他心中混乱一片，平时的伶牙俐齿，万千法门，竟是一个也派不上用场。

屈沙尔吾呵呵一笑，安抚道：“别慌，慌什么？能让人喜欢，也是了不得的本领了。御剑天荒喜欢你，本王很是欣慰呢。”

他酷似安代王的青色眼珠，睥睨着屈方宁，道：

“你在金帐前一举成名，我还以为你是个喜爱名声的孩子，现在一看，又不甚似。但不论你所求为何，名声，权势，地位，土地——你想要的一切，我都可以给你！当然，你须努力一些，让御剑天荒一直这么喜欢你。最好下次敬酒的时候，他连整张面具也掀了下来。哈哈！”

屈方宁平复心跳，垂头道：“主君厚爱，小人愧不敢当。只是御剑将军对小人并非喜爱欣赏，只是羁于允诺。”

见屈沙尔吾脸上又挂了上玩味的笑容，索性一咬牙，道：“御剑将军好似金汤堡垒，坚不可摧，高不可攀。小人的小小手段，在他看来不值一笑。这个……王爷想必比小人更明了。”

屈沙尔吾缓缓摇头，道：“太阳不会永不沉落，御剑天荒也未必无懈可击！”

屈方宁伏地道：“请主君明示。”

屈沙尔吾仰起头来，目光投在垂幡的红云上，又似看着远方。

“御剑天荒天纵奇才，十五岁起便能领率千人布阵，突围奇袭。十多年来，南征北战，所向披靡。千叶偌大土地，泰半由他亲手打下。千万将帅士兵，无不敬之若神；异族文臣武将，皆是又怕又恨。他交情最好的几个人，安代地位最高，也要依靠仰仗他；郭兀良虽年长于他，对他也是敬爱交加。他想要的东西，从来没有弄不到的。他看上的女人，眼皮一抬别人就送来了！他的妻子奈弥儿，辛然王本来已经许给了扎伊亲王。一听说他想要，立刻悔了那一桩婚，连夜赶来与他结亲。”

屈方宁心想：“这日子可挺美啊。有甚么不好了？”

屈沙尔吾摇手道：“人啊，总要有些能得到的，又有些得不到的，甘中带苦，乐而含悲，才算有滋有味。倘若事事都太过顺意，那有甚么趣味？你如能巧妙地逆意而为，他尝了这个新鲜，必定对你侧目相看，念念不忘。”

屈方宁凝神思索片刻，忽道：“主君，小人曾见昭云郡主如此，似乎……”

屈沙尔吾笑道：“昭云儿学而不得其法，身在宝山而不自知。你胜过她何止十倍？何况你有一件事，更是独得之妙。”

说着，上下端详他一番。

“御剑天荒有个叫完尔初的儿子，如活到现在，也跟你一般大了！”

屈方宁动着他的小心思，恨不得拿起手来咬一咬。

他想：“这条路是走不通的。他不是不要儿子么？”

忽然帐门口环镯相撞，呛啷有声，却是屈林带着额尔古、车卞两兄弟到了。

额尔古见他脸色发白、神情萎靡，乌发湿得贴在两鬓，还道他又闯了甚么祸，惹得王爷发火。他是最善于揽这个烂摊子的，二话不说，先往屈方宁身边一跪，大声道：“王爷，不论我方宁弟弟犯了甚么事，我都与他共同承担。”将腰带托着的银杯之属一一放下，那都是他今天得

的赏赐。这么一放，表示愿接受惩罚之意。

车卡今天得了好几个垂涎已久的珊瑚珠，虽然很心痛，还是慢吞吞地放下了，跪在一处。

屈林却一眼看见屈方宁肩上那朵鲜红的女葵花，啧啧两声，碍着父亲在前，没有说话。但是揶揄之意不言自明，分明又在扯甚么少女情郎了。

屈沙尔吾缓缓扫视地下跪的三人，哈哈一笑，道：“谁说他犯了事？我是见他伶俐能干，想挑件好东西赏他呢。”

他这么开颜一笑，帐中阴冷的氛围一扫而空。

车卡一听大喜，连忙把珊瑚珠塞回兜里，那手脚别提多快了。

额尔古却信以为真，禀道：“我方宁弟弟不惯与人同寝，夜里有一点风吹草动，他就睡不安稳。王爷如肯赏一道门帘，替他隔一个单独住处，就是最大的感激了。”

屈沙尔吾笑道：“那有何难？你们兄弟三人各有各的本领，如能一心为我，将来立下大功，我便将……嗯，连云山下十顷地、二十头牛羊，全部赏赐给你们。”千叶律例，奴隶的一切都属于主人，自己不能拥有毫厘之物。他这样说，便等于允诺日后放他们脱离奴籍。

千叶贵族虽然富庶，平民却依然寒苦，家中最多养得一两头牛、五六头羊。水草土地，更是奢侈之物，那是万万不敢肖想的。额尔古听他如此应允，喜不自胜，拉着屈方宁磕了十几个头。

他哪知屈方宁心中却偷偷在想：“就在一会儿之前，才有人向我允诺了同样的物事，数量是你的十倍。我连他的也看不上，还能看上你的吗？”

屈沙尔吾忽道：“额尔古，你与他非亲非故，并不是一母同胞的兄弟。为他担责丧命，你不后悔么？”

额尔古心中震惧，跪道：“我们兄弟几个幼年家贫，靠采捡燕窝为生。从他会走路起，就抱着一只小篮子跟我一起，无论晴雨，狂风暴雨，相依相随，从不独自离去。在我……小人心中，早已当他是亲生弟

弟。”

他听屈沙尔吾语气，似乎不太喜欢他这个弟弟，一个铁塔般的身子自然而然便移了过去，挡在屈方宁身前。

屈方宁躲在他身后，只见屈沙尔吾也正看向他，一双鹰眼中露出意味不明的笑，口中却道：“有情有义，当真难得！下去罢。”

屈林才向父亲问道：“御剑将军今日示和，父亲以为是真是假？”

屈沙尔吾依然目视三人离去的帐门，闻言嘴角一扯，微晒道：“真如何，假又如何？”

屈林只道父亲有意考较自己，道：“如是真的，便是父亲这么多年最好的贺礼了。就算是假的，借着那杯酒，也未必不能做成真的！”

屈沙尔吾听他语气激动兴奋，这才收回目光，道：“还早呢！”

屈林不甘心道：“儿子看得清清楚楚，他对小奴隶十分上心。如依父亲所言，牵动他丧子情怀，三五年间，便能潜入鬼城中枢了。”

屈沙尔吾干笑一声，道：“说得轻巧。御剑天荒是何等样人？你为他多年对我们贡送之物分毫不取，是为了甚么？我们能猜他的心思，他未必就不知道我们在想什么。”

屈林心中一颤，低头道：“父亲教训得对，儿子轻敌了。”

屈沙尔吾拍了拍他的肩膀，温和道：“不怪你。别说你们小孩儿，就连我一想到要跟他做对手，也头疼得很！你选的这个人，也算有些手段的了。他若能计算得当，十年之后，大概能派上点用场。”

屈林怔道：“十年？御剑天荒当真如此可怕？”

屈沙尔吾看着他年轻的脸，微微笑道：“十年，二十年，又有甚么要紧？父亲老了，还有你在！”

屈林迎着 he 慈爱目光，鼻腔一酸，叫道：“是，父亲！”

屈沙尔吾点了点头，忽道：“你对他，是十分信任的了？”

屈林心中领会，答道：“他至亲至爱之人，都在儿子掌握之中。何况儿子对他了如指掌，此人除了建功立业，别无其他念想。只要他羊皮契书还在，跑不出这片土地！”

屈沙尔吾深深看他一眼，片刻才道：“听说你还把那柄寒冰短剑借给他了？”

屈林道：“是。他在其蓝大展身手，全赖此物。”提及此事，不禁面有得色。

屈沙尔吾缓缓抚摸手上翡翠，沉声道：“我将短剑送你之时，说过甚么来着？”

屈林不明道：“父亲说，这把剑锋利无双，能断恶龙之喉，能斩仇敌之首……”

忽然之间，心中一寒，下一句话便说出口了。

屈沙尔吾颌首道：“你要记得父亲的话，莫被那寒气反噬了手指！”

屈林双手紧握，躬身道：“是。将来功成之日，儿子会亲手折断，绝不假手他人！”

宴席上每一道杂烩、肉炙，都滋滋冒着油光，肉香四溢，吃到嘴里，每一个人都赞不绝口。

但这珍馐佳肴的原料，可不怎么好看。清洗原料的地方，更是蚊蝇成群，腐臭不堪。

回伯就在一道隆起的土埂上，就着远处的篝火，专心地翻洗着手中一条肥大的马肠。别人叫他喝水歇息一会儿，他也听不见，只是埋头干活儿。比起周围那些一瞅见奴隶长、总管转背，就拼命偷懒的人，态度简直不能再端正了。

直到背后一热，汗津津的贴了个人上来，也只是举起马肠对火光照照，口中极轻地问一句：“对付两个老狐狸，不容易吧？”

背后的少年有气无力地哼了一声，连说话也懒得说了。

一会儿，车卞瘦瘦小小、猴儿似的身影出现在篝火边。也不知他往

总管们手里放了个什么，总之虽然宴席还在源源不断地开着，他立刻就能回去了。

回头一看，屈方宁又睡着了。于是背了他起来，一起走上了去通帐的路。

暑气还没有下去，星星已经出来了。

额尔古见他背得吃力，拍了拍自己的肩，道：“我来背他吧！”

屈方宁嘀咕了一句：“回伯，好臭。”手却不放开他脖子。

于是回伯在他屁股上打了一下，依然背着他。

额尔古见他半醒不醒，忍不住问：“今天王爷问我们是不是兄弟，那是什么意思？”

车卡嘻嘻笑道：“多半是见我们古哥健壮可爱，要给他找个婆娘。先探一下口风，免得被哥哥弟弟几个一起睡了去……”

他说得太也龌龊，额尔古连叫了好几声“放你娘的屁！”连回伯都忍不住伸出一只手，做着鄙夷的手语。

额尔古又好声好气地问：“我说咱们从会走路就认识了，行不行？”

屈方宁轻轻嗯一声，道：“行的。以后都这么说。”

额尔古想到自己跟他的交情平白又添了几年，心里高兴了，又去接他来背。屈方宁抬腿踢了他一下，叫回伯走远些。

车卡却又笑嘻嘻地凑过来说：“想我古哥，从小力大如牛，招兵点将，八岁就打下小燕山一半地盘。古哥要摘的巢窝，哪个敢说半个字？只有方宁弟弟刚来的时候，那小眉头蹙的，不理不睬的，给足了他气受！我们还眼巴巴地等着两个人打一架，谁知过了一夜，就手拉着手、亲亲密密地一起走了出来，一个爬着山，一个在山脚下望着……啧啧！这才是天生要做兄弟的！”

屈方宁也踢了他一脚：“说得不对！不许这么说了。”

车卡躲着他的脚：“哪儿不对？刚来的时候不对？还是手拉着手不

对？”

屈方宁睁开眼睛，瞥他一眼，也不说哪儿不对，只自言自语地说：“将来我升帐行赏，不论功劳，只论交情。跟我多一年交情，就多赏一百斤黄金……”

车卞忙不迭地说：“认得的！从小就认得的！方宁大人！你还没出娘胎，小的就认得你了！”

额尔古跟屈方宁一起“呸”了出来。回伯忍不住又伸出手，做着鄙夷的手语。

回来一看，屈沙尔吾果然没有食言，真的另起炉灶，给他们开辟了一座侧帐。虽然也是废旧布料拼凑、虫啮孔洞丛生，比起原先四十人共居的通帐，简直如天堂一般了。车卞早就发愁没处藏他那些珍珠宝贝，一见这么一个天然的藏宝窟，大叫一声，在帐中泥地上打了十几个滚，一边嚎叫“方宁弟弟，我的心肝！二哥爱死你了！”

回伯也懒得鄙夷他了。他也没有别的拾掇，只摸黑捡了几件破旧布衣，抱了两束干草当床褥，就去奴隶长所在的备帐取水。夏天抢水的人最多，去得晚了，连洗马、刷锅的肮脏残水也没有。好在今日王爷寿辰，大半奴隶还在前面忙碌，又有车卞金钱开道，打的一盆水还算干净。

屈方宁也抱着水盆过来，却不忙着脱袍子，先把那朵女葵花摘了下来，珍惜地放在一旁。回伯打了个手势询问，屈方宁解开手臂上的白纱，五指翻转，无声地回了一句话。

“希望之花。”

他这件袍子崭新柔软，虽然可以穿着，却不属于他。连着束发的金环、手上的指环，足上的金圈儿，也不属于他。重要的场合，屈林让他打扮起来，以便带着这么一个干净漂亮的美少年出场。别人看不到的场合，这都是要交由司务总管保管的。

屈方宁洗完一个澡，把浣洗过的袍子挂在系绳上晾着，等它吹干。两只手捧着脸颊，显得闷闷不乐。

回伯擦了两次身，转头看着他。屈方宁湿湿的头发都贴在脸颊、脖

子上，光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仰着看人，显得更年幼了。

嘴里还嘟囔着：“本来今天很高兴的，给老狐狸拦腰一问，现在背上还流冷汗呢！”

回伯不禁失笑，真的探手过去，给他摸了一下背心。似乎并没有汗湿，放下心来，又给他探了下脉。自从他从其蓝回来，一晚寒热症发作，差点没把回伯吓死。如不是当哑巴当得娴熟，早就骂出声来了。一问，说是先被“易水寒”冻伤心脉，又给“流火”炙烤肺腑，手足阳明、少阳、太阳、太阴、厥阴诸经无一不受损，寒热之症发作频率虽减，程度比之前却更严重得多。饶是屈方宁紧咬牙关，也给折磨得呻吟出声。回伯忿怒之余，把昭云儿和御剑天荒都骂了个狗血喷头。只碍着不能出声，手语打得再恶毒，别人看到了也不明白。

屈方宁反而安慰他：“没事的，我能忍！这么攒齐了一次发作，比以前还好些呢！”

回伯怜惜地看了他一眼，打手势道：“我必想个法子治好你。”

车卡从帐里探出头，招呼两人去吃饭。又把宴席上偷来的烤羊腿晃了晃，非常得意。

回伯吹着一口小凉风，正是舒服惬意，不想动弹。膝盖一沉，屈方宁也倒了下来，枕在他腿上，修长的手指伸出，夸张地比着手势，说今天王爷给的种种赏赐。

但他嘴唇轻动，却问着另一件事：“回伯，你教我的这套掌法，重逆脉络，掣变吐息，我练了这几年，身法、步法都远胜常人。我原以为是愈快愈好，讲究的是先发制人，这些年只在这个‘快’字上下工夫。但一个人眼睛再狠，出手再快，也不能反客为主，操控自然万物。今日我苦想河面一片树叶，心中别无他念，好似白纸上一支墨笔似的，给它画了一条漂行痕迹。回头一看，它真的就在那儿，跟我心中所画，一点儿也不差。”

他手中比完了赏赐，又换了宴会上屈林叫三个人出来表演的事。

“回头一想，这事儿以前也不少！有时别人一拳打过来，我心想：打得不好，要是向左下一些，我就能反手砍中肚腹啦！脑子里刚这么一转念，那人真的就向我想要的方位打了过去。我很容易地砍翻了他，还

以为自己料敌先机呢！有时顺其自然，有时全无道理，对方无一不从，全都乖乖地顺从我的心意，一点儿也不违拗。我虽然有些奇怪，也不作深想。今天第一次对付远处的事物，更明显得多。回伯，这是甚么缘故？难道练了这套功夫，连眼中视物也大不相同了？”

回伯怔怔望着他，连手势也忘了打。直到屈方宁在他眼前挥了挥，才回过神来，胡乱打着手势，口中道：“原想过几年再告诉你的，你既发觉了，就讲给你听罢！你心中枯叶之‘画’，乃是身入物境、自然御化所致。当此时，人境一体，物我两忘，吐息与之同调，心意与之共鸣，你心中节奏，已进入枯叶流动之韵律、漂浮之路径。你已非你，而成为了枯叶本身！你知道它所在之处，那是再自然不过，就像一个人，知道自己的肩膀手指。这套掌法名叫‘天罗’，那是罗织万物众生、入我彀中之意。如有形之网，任凭如何严密，终究有疏漏之处。但我这张网，本身便是万物！自己张开天罗地网，又自己跳下去，敢问天下，何人可逃？何处可逃？”

他说起自己这手开天辟地、独一无二的功夫，神情情不自禁也飞扬起来。语调虽轻，话语中已经大有当年鲜衣怒马、睥睨江湖的快意。

屈方宁睁着一双眼睛，听得甚是入迷。他倒是不懂这功夫的奥妙，只想：“自己变成枯叶，那可好玩得很！不知能不能变成一只鸟、一朵花？”

回伯抚摸一下他的头发，微笑道：“这道理是我从……以前的兵刃中冥思出来的。霜钟流水，瑟瑟微微，只是初窥门径；断肠声远，寂然空林，亦是凡人之境。再上一层，不过秋水在天，黄叶在地，朱丝弦底音犹在，人不见，数峰青。谁能入我忘情之国，空空之境？我是江心秋月，何用手挥五弦！我曾与人笑言，这功夫练到最后，会不会与日月共行，与天地同寿？幸好现在功夫废了，这些伤脑子的事，也不用想了。以你的资质，原本……唉！我天生畸脉，颠乱芜杂，那是不用说的了。强加于你，却害你落下不治之症。”

屈方宁抓住他残缺的手指，笑了笑，道：“这么厉害的功夫，学起来原本要吃点苦的！”

心中却不禁想：“是谁废了回伯的功夫？”

但这句话他没有问。即使问了，回伯也不会回答。

因此偏一偏头，还是打手势告诉他：“有一个人，一点儿也没学过你的功夫，天生就会这心画儿，画得好极了！”

回伯笑起来，也以手语回答：“那你们两个高手画师，一定有很多话说了！”

屈方宁也笑嘻嘻地跳起来，拍了拍衣上的土，跑到帐里要吃的去了。

嘴里却不闲着，遥遥唱着一个歌：

“河流的水啊永远没有穷尽，

美丽的小云雀带走了我的心……”

第二天傍晚，御剑天荒果然如约而至。屈方宁准备得十分周全，弓弦箭镞，扳指护套，还带了一个满当当的皮水袋，表达了苦练到底的决心。御剑一见他手中弓箭的制式，便笑道：“你这把弓不错！是韩图队长给你的么？”

巫木旗也凑过来，“咦”了一声，说道：“小锡尔拿的弓，像是我们城里驻军专用的。级别还不低，最少是个百队长！”

屈方宁呆呆道：“我不知道。这是我……一个冶炼营的朋友给我的。”

御剑笑道：“你是相交满天下。”拿过掂量一下，道：“这种弓制作规整，正好免我调弦校正。”站在他身后，让他张弓拉弦。屈方宁学的是屈林他们那一套贵族手法，当下将弦扣入扳指槽线，大拇指全力后拉，满满地张起了弓。御剑拍掉他的拇指，拉出弦线，握住他右手，四指悬弦，替他调整姿势，均衡力道。口中道：“凭扳指之力，虽可以及远，却失之灵动。铁块不比手指灵活圆转，何况太倚重外物，始终是不好的。”

巫木旗在旁粗豪地笑道：“正是！学这些吃饭功夫，须勤奋些、扎实些。南军最爱躲这个懒，他们那些窝囊弓手，捉到了也不必杀，只消一刀切断拇指，就再也不会射箭了！”

屈方宁低声道：“是！”改用右手四指，调整弓弦弧度、松紧。他从

无射箭经验，教甚么便学甚么，不良习惯立刻改掉，指法再规范不过。御剑又教他搭箭望准，左手如何退避箭头，右手如何拨弄翎羽，箭弧如何形状，双眼瞄准何方，种种繁复不谈。

屈方宁头一次接受如此严厉、如此正统的训导，一切都是新鲜的、未知的，于是也拿出前所未有的认真劲头，极力汲取御剑所教。他小时跟回伯学掌法，多半是夜深人静、四面无人时，才能偷偷学几句口诀。白天也不敢光明正大地练，只能化入攀登、采摘、打架斗殴中，即使如此，成就也不容小觑。这般堂堂正正、心无旁骛的学习，真是做梦而不可得！刚开始还能跟巫木旗搭几句话，到后来，聚精会神，全心贯注，连御剑在耳边说话的声音，也撩动不了他了。

巫木旗在旁边不甘寂寞，一会儿嫌屈方宁穿的粗布衣服不好看，不像个美少年了，因此一叠声地催他换白袍子来；一会儿又唱着“云雀儿”的歌，自己把铜牛角打着拍子。御剑都给他闹得不耐烦了，转头扫了他一眼，这才安静了片刻。喝了一口马奶酒，又唱起来了。

这边御剑正教他起弓平射。旁人初学引弓，必须要一个规正的靶子，大小适宜，距离合当，再点一个滴溜溜的红心，以便校准。御剑这位一等一的名师，却与旁人不同，可说随意之极。水边一束长草，天幕下一头灰雁，又或是花丛后一只流萤，全是他的活靶子。别的也还罢了，那萤火虫当真十分考验眼力，别说射中，简直连看也看不到。

屈方宁细思回伯所言“同调共鸣”，心中要勾画行动痕迹，脑子里要计算距离偏正，手上又要把握力道，一箭射出之前，早在手里握得热烘烘的，且有越来越慢的趋势。御剑反而很是赞赏，道：“你这份谦恭慎重，很是难得。弓箭亦有道义，你以礼相待，它也会知恩图报。将来总有一天，这把弓会融入你心里，成为你的皮肤、呼吸。”

屈方宁拂开耳边汗湿的乌发，心里不禁有些敬畏，暗暗想：“他跟回伯才是两个高手画师。不知他们有没有很多话说？”

他引弓瞄准，学得好不专注，不觉日暮。御剑道：“变阵演练将开，我须回去了。你夜里无事，可扣空弦，维系手性。”唤来越影，翻身而上。

屈方宁等了一晚上，一句评价也没听到，内心大大的不安。见他上马要走，不禁脱口叫道：“将军！”

御剑“嗯？”了一声，勒过马头转向他。他这匹越影体形矫健，四腿雄长，他骑在马上，比屈方宁高出一大截。

屈方宁退了一步，忽然不好意思问了，抓了一下脖颈，仰头道：“……明天见。”

御剑见他眼睛里充满期待、又有点害羞的样子，马鞭在他头顶轻轻一敲，道：“明天见。”

回去的路上，巫木旗拿面饼逗着越影吃，一路嘿嘿嘿地笑着，不时瞟一眼马背上的御剑。

御剑见他笑得古怪，一拉辔头，命令越影嚼他的手。巫木旗笑得逃开，打趣道：“明天见啊？约会呢？”

御剑抄起马鞭就打。虽然是草原上最叫人闻风丧胆的鞭子，巫木旗侍卫长也毫不畏惧，还拿面饼往越影嘴里丢着，一边还要笑：“这才教了一会儿，有没有那么忘我，连阵阅都去迟了！看得那么重，带回来不就完了！”

御剑都给他气笑了：“怎么没带了？老沙不是没给我吗！”

巫木旗立刻谆谆教导、怒其不争：“你抢啊！”

御剑道：“不急。让他们再帮我养两年！”

巫木旗啧啧了一长串，道：“那咱们这两年，都得明天见啊？”

御剑怪道：“我又没叫你，你大可以不来！”

巫木旗嘿嘿笑道：“我偏偏要来！我好奇得很！这孩子是有多好，给你喜欢成这样？”

御剑眼中也露出笑意，道：“浑金璞玉，美质良材，生平仅见。你以后就知道了！”

越影吃了一个饼，也非常开心，甩甩头，高高嘶鸣了一声。巫木旗嫌弃似的捏着它的缰绳，走向暮色中轮廓巍峨的鬼城。

第二天再见时，却见屈方宁十指划痕累累，胡乱绑了几条纱布。御剑一见便知：“这孩子扣了一夜的空弦。”这一天屈方宁指法端正，比昨天精准了不知多少倍。只是每一箭射出，嘴唇都要咬紧一次，到得后来，创口破裂，纱布上全是斑斑血迹。御剑临走特意叮嘱了一声，让他扳弦不可过度。屈方宁口上答应，夜里练得却更是变本加厉。不几天，手上一块好皮肉也没有了。连巫木旗都忍不住感叹：“这么小小的一个人，性子却如此要强，简直可以媲美将军当年了！”

御剑走来饮水，闻言也回头看一眼。虽然什么也没说，目光中却流露出赞赏之意。

屈方宁练得入神，丝毫也没有察觉。他悟性本来就极高，手法一丝不苟，力道控制自如，又领悟了“同调”之理，箭行几许、指向何方，心里皆是清清楚楚，所差只在手上不足而已。初始之时，一箭放出，往往要想上半刻，那都是心中筹谋演算所致。如此一二月，逐渐上道，速度也愈来愈快。准头也是愈来愈佳，毋论远近动静，都是一击即中。进步之神速，令人瞩目。

御剑虽无一句夸赞，教习更是日渐严苛，心中也是暗暗吃惊。他成名多年，欲从他习射者多如过江之鲫，无不乘兴而来，败在入门第一关下。因他目力天生殊异于常人，不但可暗中视物、极目望远，更能从风吹草动中判断方向、痕迹、落处，分毫不差。旁人无此异禀，任凭如何教导，始终学而不得其神。似屈方宁这般资质的，当真是可遇而不可求！因是个彻头彻尾的初学者，姿态习惯，都由他一手执导，再正确完美不过。且又极其勤奋，绝不恃才而骄，那成长真如拔节一般，简直清晰可见。他军中事务繁杂，本来十天半月来教习一次，中间任他独自习练即可。但屈方宁这进步一日千里，好似亲手种了一株花树，昼生夜长，一天长一个小叶片，一天又抽了一株新芽。一眼不见，便偷偷地长得枝繁叶茂了！是以一天看不到，心中便十分牵念，第二天格外要去得早些。屈方宁也来得早早的，将前一天的题目完成得十全十美，决不辜

负期待。师逢贤徒，将遇良才，不过如此！巫木旗本来每天在旁插科打诨，见他们两个越来越忘我，有什么话，也是二人之间喁喁细语，自觉多余，索性也乐得不来了。

如此数月，黄昏日暮，天气已是秋凉，草木摇落，枯叶飘零。妹水由深转浅，渐至干涸。屈方宁射习手法亦渐入佳境，说要一个草尖儿，便打碎一个草尖儿，其他部分纹丝不动。御剑给他在河床上画了一张纵横十九道的棋盘，总共不过一个手掌大小，半里之外，命他击打星位。屈方宁这下可给他难住了，咬着手指想了半天。他手上缠满绷带，这么一咬，纱布松脱，在风中飘起长长一截。御剑瞧得有意思，正好喉咙有些干渴，一边走回越影旁取下水袋，顺便想给他找一卷绷带。他行军多年，大小征战一马当先，刀伤箭创都是家常便饭，按理说，所携包扎伤药应该再齐全不过。谁知找了一圈，一无所获，只在革囊底翻出几条丝带，色泽淡紫，质料细腻，翻转过来一看，果然印着各色家徽，都是千叶赫赫有名的贵族世家。

他心中明了，暗笑一声巫木旗多事。屈方宁此时却到了他背后，似乎要跟他说一句什么话，叫了一声“将军”，没有回应。心里一急，又催促了一声：“诶！”

这么大不敬的称呼，御剑也是头一遭听见，忍不住心中好笑，故作不悦道：“诶什么？也不叫声好听的！老子教了你这么久，快叫声师父来听听！”

屈方宁一听他这语气，估量了一下真假，眼角一挑，很大胆地觑着他，说：“不叫！”

这声音又憨又软，跟平时他专注入神、严谨恭顺的“是，将军”“我明白了”之类截然不同，一点儿也不像个规范自律的乖学生了。御剑又新鲜了，板着脸坐了下来，道：“那怎么的？连拜师酒都喝过你的了，不叫可不行！”只是语气中笑意更深，已经瞒也瞒不住了。

屈方宁更不怕了，看着他道：“那才不算呢！要是我顶着这名分，以后无论做了甚么了不得的事情，旁人也只会说：哇，快看，这就是那个谁，真不愧是御剑将军一手教导出来的，果然与众不同！”说着，向天空中一排大雁一指，道：“我才不躲在你翅膀下。我要在那云端之上，跟你同行并肩！”见他坐了，也随着坐在他面前。

御剑从未听过这般新奇的言论，旁人跟他学了甚么物事，哪怕只有一天，无有不兴奋万分、到处吹嘘的，恨不得把他徒弟的名分刻在脸上，让千万人都来观瞻。他绝少欣赏甚么人，此时也不禁暗赞：“好高的心气！”拉过他的手，给他一圈圈拆下绷带。

屈方宁见他不予评价，反而有些不好意思了，轻轻向他道：“将军，我也就这么随口一吹。其实能当你的学生，我不知有多么高兴，做梦都要笑出来了！”

御剑见他一双手疤痕堆积，右手食指、中指竟已微微变形，一怔之下，才取丝带给他包扎。闻言一笑，又道：“那你叫声师父！”

屈方宁一个小小的手掌放在他宽大的手里，亲密无间，越发有恃无恐：“不叫！”

这一声软软腻腻的，咬字都不准，比之前更多了几分撒娇之意。御剑心里也是一软，在他脸颊上拍了拍，笑道：“胆子很大了啊！”

屈方宁在他手上偏一下头，好像很以自己的胆大为荣似的，嘻嘻地笑了起来。

等他十根手指全裹成淡紫色，御剑才想起问：“你刚才找我做甚么？”

屈方宁这才记起来，“啊”了一声，道：“我力道拿不准，想请将军示范。”

御剑心情正好，道了声：“来！”单手把他一抱，飞身上马，纵驰一里有余。回头一看，别说甚么棋盘星位，连河床也望不见了。

这匹越影四蹄极长，奔跑起来疾若狂风，屈方宁只觉颠簸甚剧，头昏眼花。正想开口询问，御剑一伸手，挽过他手中短弓，奔马未停，反手搭箭，倏然射出。

屈方宁骇然望去，只见五道长长黑光，从下而上，直划上河床之上的苍空，又从正上方垂直坠落，毫无声息地落入河岸之下。

他心中犹自不信，待越影奔回河岸，俯身一看，但见棋盘纵横如故，五枝箭笔挺地分列四角、中心，半寸尖尖的箭头插入土坯，丝毫没

有牵连其他星位。

屈方宁深吸一口气，在他怀中仰脸道：“我也能练成这样么？”

御剑只觉他背心热热的，眼神殷切，笑道：“能的。怎么不可以？以你的资质，十年足矣！”

屈方宁复又望着那五支箭，轻轻地说：“我要在十年前遇见你就好了。不知道五岁的学生，将军收不收？”

御剑笑了出来，道：“我二十岁时，不见得有空教你。”交过弓箭，给他讲说这一箭举重若轻、均匀力道的道理。

忽闻身后窸窣有声，还道是巫木旗到了，回头一看，却大出意料。只见一个背心微微佝偻、脸有苦相的中年汉子，正无措地站在草丛外，见了他，更是手脚都不知往哪儿放。

屈方宁一见，也十分惊讶，叫了声：“回伯！”单臂一旋，极其利落漂亮地下马，叮铃叮铃地飞奔过去。

回伯满脸惊惶，连打手势。屈方宁转头看一眼御剑，很慷慨大方地回了个手势。配合他的神情，大概就是“没关系，不碍的”的意思了。回伯也瑟瑟地看了一眼，神色满是敬畏，连连行礼，又把屈方宁拉到一边，才飞快地打起手势来。

屈方宁看得专注，不时也以手语作答。他的手缠了厚厚的一层，动作依然流畅，那手掌儿飞得两只小蝴蝶似的，叫人眼花缭乱。御剑远远地看着这安静的画面，跟平时又大不相同，心中也是一片静谧。

片刻，二人交谈完毕，回伯向他遥遥行礼，便欲离去。御剑向屈方宁笑道：“你要参加秋场大会了？”

屈方宁大吃一惊，连回伯都诧异了，回身做了几个手势。屈方宁也同步地问了出来：“将军也会哑语么？”

御剑道：“谈不上会，能看懂一些。”伸出手来，做了一个翻覆的动作，虚握手掌，又摆了摆。回伯大为钦佩，一手遮天，一手指地，又连屈拇指，做五体投地状。那是手语中“无所不知，令人崇拜”之意。

御剑微微摇头，道：“并非如此。我有个儿子，天生不能说话，所

以陪他学了一点。”

屈方宁第一次听他提起儿子，心中一阵乱跳。回伯肃然躬身，表示遗憾。

御剑摆了摆手，示意无妨。屈方宁正要抬步，见回伯又比了几个手势，问道：“将军，刚才那句话是甚么意思，你知道么？”

御剑将手翻覆一下，道：“这句？左右不过是个告别的意思罢。”

屈方宁奇道：“不是的。”自己做了一遍，道：“这句话的意思，是‘我永远也不后悔’。”

御剑肩头一颤，过了片刻，才缓缓开口道：“是么？”

这两个字里，竟带着些许奇异的情感，似乎是歉疚，又似乎是难以置信。

屈方宁与回伯对视一眼，不得其解。见他有些出神，靠近他叫了声：“将军？”

御剑回过神，道：“没什么。来，我教你！”给他示范了一次，谁知箭光一动，弓臂卡擦一声，裂了开来。

屈方宁“啊”了一声，接过看时，见从臂角线裂成三段，木刺纷杂，已然不能再用。

御剑似乎还没有完全回神，道：“断了？”

屈方宁道：“嗯。不要紧的！我让人再做一把。来来回回也有五六趟了，估计能给我便宜点儿。”将断弓收起，便要告辞离去。

御剑却道：“秋场大会在即，怎么等得？我给你找一把好的！”马鞭一卷一提，带着他向鬼城奔去。

那秋场大会是草原一年一度的盛事，召集全族出色的青壮年子弟，两两捉对，一连三天，比试骑射、摔跤三项技艺，胜者称为“达慕”，象征骁勇无伦之意，那是平民子弟至高无上的荣耀。其中射箭比赛在最后一天，最是要紧，果然是等不得了。

屈方宁从未踏足过鬼城，也不敢东张西望，只见城门厚重，城墙极高，全由黑石砌成。城中道路错综复杂，静悄悄地全无声息。

他心中肃然起敬：“传说中以一敌百的鬼军，难道就潜伏在这一片黑暗之中？”

陡然间，一连串暴喝从城墙西面传来，雷霆万钧，山崩地裂。这暗夜中倏然而发，简直令人天灵盖都几乎掀了起来。

御剑揽在他腰上的手臂一紧，道：“别怕。他们在演练阵法！”

屈方宁鼻中“嗯”了一声，心中却想：“千万人之声，宛如一人之声！这也是练得出来的么？”

御剑天荒的主帅大帐，就在城东一处山腰上。远远见到帐幕起伏，其中一道蒲青色旗帜高高飘扬，绘着一朵巨大狰狞的女葵花。

山下哨卡林立，十几名侍卫兵精神奕奕，昂首挺胸，如雕塑般屹立夜色中。见屈方宁一个生面孔坐在主帅马前，也丝毫不表示好奇，目光笔直，只在越影经过时躬身行礼。

到得近前，只见一座主帐拔地而起，极其空阔，大约是迎宾宴客之地。御剑自己所居之处，帐顶也是极高，团桌、烛台之属，放得都比一般人高得多，想是因为他身材特别魁伟之故。除此之外，倒是无甚特别。齐全精美，自不用说。要说奢华绮丽，比屈王爷家是远远不如了。

御剑带他进帐，一指东面帷幕，道：“你自己挑吧！”

屈方宁抬头一看，呼吸不禁为之一窒。

只见一面三丈见方的深红色帷幕上，大大小小悬挂着弓刀、枪戟无数，或斜置，或倒伏，凝重森严，血迹斑斑。每一件兵器背后，都不知藏着多少杀戮，渴饮了多少人血。

御剑在一张宽宽大大的狼头椅中随意一仰，饶有兴趣地看着他惊喜震撼、如在梦中的神情，似乎这么吓他一吓，颇有趣味。

屈方宁定睛看去，只见一列弓次第排开，长短不一，有臂如曲钩、厚逾寸许者，有细长多曲、如古乐器者，亦有弓臂如拱、形如半月者。弓上雕饰各异，或如飞天黑蛟，或似大鹏展翅，异彩纷呈，令人目眩。

他目光流连片刻，停在最当中一张弓上。这把弓朴实无华，全无雕饰，一曲弯臂线条极其优美，其上隐隐覆有白鳞，呈现一种冰冷的银白色，宛如一片死亡的冰霜。

御剑顺他目光一看，笑道：“我就知道你喜欢这个。”将身边一座空兵器架向他一推，示意他自己拿下来。

屈方宁脚尖一点，轻巧地站了上去，伸手去够那把银弓。触手冷硬不平，犹如一块皲裂的树皮。他手指一托，将之从铜钩上取下。谁知这弓分量极沉，只取下一边，便已手忙脚乱、拿捏不住，几乎从架子上摔了下去。

御剑在身后将他小腿一握，替他稳住平衡。屈方宁惊魂未定，道了声：“多谢将军。”踮起了脚，继续去够他的宝贝弯弓。只是那弓悬得太高，举了好几下，始终脱不离铜钩。

御剑手中握着他光洁修长的小腿，那黄金圈上的铃铛儿就在眼前响着，不由得他不注意。只见那铃铛一共两枚，皆呈钟形，打造得极为精致。钟体内又络着两枚铜星，微微一晃，铜星互撞，金铃相击，声音清脆。秋意已深，他仍只穿着及膝马裤，赤足套着这个铃铛儿，无论到何处，这叮铃叮铃的声音，都抢眼之极。

他伸手一拨，铃声繁急，随口道：“看来屈林很喜欢你啊。”

屈方宁瞥了自己足踝一眼，笑了笑，道：“小王爷以前养过一条狗。”

御剑不明所以，道：“狗？”

屈方宁“嗯”了一声，握着银弓一端，一边跟那铜钩较劲，口道：“一条皮毛雪白的狗，耳朵垂到地上，眼睛是红的！任凭多么娇贵的小姐，见了它也要停下来抱一抱。小王爷生怕别人不知道这条狗是他家的，于是给它戴了串铃铛，黄澄澄、金灿灿的。别人一看，就再也不会弄错了。”足腕一动，笑道：“就是我这个！”

御剑只听得暗暗皱眉，心想：“虽说他是名奴隶，这却也辱人太甚。好好一个人，怎么跟狗戴一样的东西？”

却听屈方宁一声欢呼，终于将银弓摘下。只见他小心翼翼捧在手

中，抚摸摩挲，爱不释手。又兴奋地问道：“将军，这把弓叫甚么名字？”

御剑单手扶着木架，闻言道：“它叫‘月下霜’。这一整张弓臂，全是犀角所制。沉得很！你收弓之时，须防左手受伤。”

屈方宁指尖轻轻抚着弓臂白鳞，顺着那一线流光，道：“这名字也太美了。”举起弓来，试着控了控弦。他坐在木架之上，御剑便撑在他身旁，两人靠得极近。屈方宁忽然抬起眼，定定地注视他面具覆盖的脸。

御剑一抬头，二人目光正好持平。见他眼神光彩流转，问道：“嗯？”

屈方宁眼睛迎着他，道：“将军，我要是在秋场大会胜出，能不能求你一件事？”伸出手，在他面具边缘轻轻碰了一下。

御剑岂会不懂，微微一笑，道：“那有何难？我现在就可摘下给你看。不过我长得很丑怪，歪嘴龅牙，眼珠凸出，半边脸烂光。你怕不怕？”

屈方宁向后一缩，见他面具中一双眼睛深邃湛然，瞳孔隐隐透出苍青色，哪里有甚么凸出了？知道他又在诳人，毫不退让，道：“不怕！你肯定长得很好看，嗯……英伟无双！我听人说过，草原上所有女孩子，都想嫁给你。”

御剑本来作势欲摘，闻言手便放了下来，笑道：“那还是不看好，免得你失望。”他这么一动，离得更近了，只见屈方宁一双眼角儿微微下垂，正好又有些嗔怒，那模样真是十分生动。

正待逗他两句，门口咳咳有声，却是巫木旗到了。他一见屈方宁，便向御剑诡笑了一声，道：“带回来了哈？”

御剑道：“嗯，他的弓断了。”

屈方宁落地行礼，非常恭敬地说：“巫侍卫长。好久不见您了。”

巫木旗嘿嘿笑道：“老巫可是很识趣的。”忽然望见他手中那把“月下霜”，嗷地一声叫道：“小云雀儿好眼力啊！这把弓是夜郎国的贡礼，他

们那儿的白犀牛角，稀世罕有！这条弓臂上下浑然一体，你想是多么大个头的家伙，才能长这么一副尖角！我们将军六年前，就是凭借这把弓，一箭击碎‘淮南五虎将’之一、南朝步军都虞侯贺克俭的脑壳，破了他的雁翅回形阵！原本龟缩在阵内、气焰嚣张的十万南军，一见之下，丢盔弃甲，四散溃逃，有如丧家之狗……”

他说到这摧枯拉朽的一战，手舞足蹈，滔滔不绝。御剑扫了一眼，他这才擦了擦唾沫星子，摸了摸后脑，咧嘴笑道：“管不住嘴，莫怪莫怪。小锡尔，将军对你寄予厚望，此弓在你手中，必能再续辉煌。那五虎将也还没有杀完，甚么黄惟松、徐广、纪伯昭，将来你一箭一个，不在话下。”

屈方宁深深躬身，低声道：“多谢巫侍卫长……吉言。”

御剑在旁道：“你要谢他最简单。打二斤白酒来，就能哄得他不知东南西北了！”见天色已晚，便唤人送屈方宁出城。

巫木旗立刻忠心耿耿地表明：“将军，你珍藏的十八年江南春，绝不是老巫偷偷喝了！”

御剑懒得理他。屈方宁此时已经上马，靠着那名传令兵斜坐着，向他道：“秋场大会我会赢的！”又做个手势，指了指自己的脸，意思是：“跟我的约定不要忘了！”

御剑只觉他孩子气重，一笑点头，道：“不会忘的。”屈方宁心满意足，抱着他的宝贝弓箭绝尘而去。

巫木旗立刻来探口风：“什么事什么事？你又允诺什么啦？”

御剑瞥他道：“小事而已。你大惊小怪什么？”

巫木旗嘿笑道：“还以为你终于忍不住，要收人家小孩儿进家门了。”

御剑也笑了一声：“那也得别人乐意！他连当我徒弟都不肯，还能给我当儿子么？”

巫木旗倒也狠狠吃了一惊：“当真？那可真是其志不小！”

御剑看着远方黑影，淡淡道：“只要不是别有怀抱，怕他何来？”一

揽他肩头，叹道：“刚才听说了一件事，很是惆怅。来，陪我浇浇愁！”

巫木旗这下可乐意了，笑得没牙没眼的，跟他回帐去了。

今夜的年家铺子，也沉浸在美人如花、温酒软语的梦里。

两三角绿酒，给小火炉轻轻一焙，那香气闻在鼻中，人已经酥了一半。又有年韩儿笑靥双开，雪白无瑕的十根手指给他捧到嘴边，另外那半边身子也立刻瘫成泥，化为面糊，年婢手起刀落，宰得再狠，也没有知觉了。

在这热烈迷离的气氛里，偏偏有一桌无趣的客人，在一张台子上大眼对小眼，隔空对望。

老哈拍桌道：“额尔古，你敢不敢比！”

额尔古闲适地扭了扭颈，松了松手腕，斜睨着他：“你没输够，我可赢够了！”

老哈面红耳赤，跳起来叫道：“谁说我一定又……一定就输了！来比啊！”

额尔古抄起酒碗，把下注的瓷碗滴溜溜一转，再也不跟他搭话。车卡倒是很有兴趣，忙窜起道：“老哈，你又有什么宝贝？车二哥我要的不多，像上次那样的珠子，再来个十颗八颗的就行了！”

老哈呸了一声，骂道：“珠你娘个屁，你当有捡吗？”四面看一眼，从怀中小心取出一枚殷红的大珊瑚珠。车卡长长“噢”了一声，喜道：“好老哈，亲爱的老哈，你真有门道。我爱死你了！”

老哈也憨憨一笑，道：“这彩头怎么样，不错吧？”

车卡喜心翻倒，连声夸道：“不错不错，再对也没有了。”伸手便去摸那颗珊瑚珠子，想瞧瞧成色如何。

老哈笑眯眯地将珊瑚珠揣入怀里：“我老哈哥要的也不多，把上次那珠子押过来，便差不多了！”

车卡一听，那脸跟被扇了一巴掌似的，瞬间就垮了。那枚夜光珠他早就转手卖到了爪哇国，哪里还能寻回？

额尔古也知道他的脾性，挥手道：“卖啦！没得比！”

老哈面部扭曲，心痛得差点掉泪。见车卡满脸痛悔，多少有了点安慰，龇牙道：“押不上，就算老子赢了！”

额尔古浑不在意：“你赢就你赢啊。反正也是个空头。”

老哈放声大笑，得寸进尺，凑近道：“干脆秋场大会你也别去了，‘哈那克’的名号归我算了！”

哈那克意为“善于搏斗”，谓之摔跤比赛第一名者。

额尔古皱眉道：“可没说赌这个！”

老哈立刻把珊瑚珠子推过来：“那你押上！韩儿，你赌谁赢？”

年韩儿正得了一丝空隙，在狮骨台上涂着手指甲，随口道：“赌你！”

老哈仰天吐气，正要得意狂笑一番，后腰给一件硬物戳了戳，眼一花，一把银光流动、冷如霜月的弓已经正正地摆在了台子上。一个带着笑、又有点耳熟的声音说道：“我跟你赌了！”

老哈倒也有点识货，眼睛沾着这把弓，立刻哆哆嗦嗦跳了起来：“这这这……怕不是……御……那把‘天绝地灭闪电’……”

屈方宁“哦”了一声，漫不经心道：“是么？不是‘月下霜’么？算了，名字无关紧要的，多半将军自己也不记得了。”

这下连额尔古也跳起来了：“方、方宁弟弟，你这……这……难道是将军亲手所赐……？”

屈方宁满脸不解，道：“是啊。很稀奇么？”

车卡整个人发亮，颤道：“我的好弟弟，小祖宗！”

如换了其他宝贝，他一早就扑了上去。这把弓摆在眼前，他却凑近都不敢，手指哆嗦半天，才颤巍巍地碰了一下弓臂鳞片，立刻被烫伤般缩了回去，叫道：“好冰！”

连老哈都不比甚么彩头了，趴在一边，撅着腩看了起来。铺子里其他酒客立刻也被吸引，呼啦啦地围了好几圈，啧啧赞叹，近距离瞻仰这件传说中能呼风唤雨、惊天灭地的神物。

屈方宁环顾四周，却径直向狮骨台走去，紧紧靠着年韩儿坐着，笑道：“年小妹，你运气不太好啊。沾着谁，谁就衰，这可是性命攸关，大大的不妙。”

年韩儿冷笑一声，目光依然看着人群簇拥之处，道：“我是个老实人，不靠赌运吃饭，也没你那么多曲里拐弯的肚肠。”

屈方宁低声一笑，一手揽住他柔软的腰肢，道：“这年头，就是要哥哥这么舍得孤注一掷的人，才能赌运昌隆，手到擒来。”凑近他耳边，吹了一口气，道：“我说过，我是个猎人。”

年韩儿一双秀媚眼儿冷冷扫他一眼，忽然也笑了：“认贼作父，你得意？”

屈方宁毫不在意：“总比一天到晚凄凄惨惨，摸着定情信物掉眼泪的强。”

年韩儿眉尖一动，仰脸向他，笑得极其甜美，道：“小屈哥哥这样逸兴遄飞，我又岂能不感同身受？趁你高兴，我特别送给你一道绝密的情报。”

屈方宁见他眼底全无笑意，倒也不惧，将他的头按在肩窝上，笑吟吟道：“来，有甚么象牙，吐出来听听。”

年韩儿靠着他耳边，吐气如兰，轻轻地说：“你知不知道御剑天荒的儿子怎么死的？”

他喉咙中笑了一声，在屈方宁耳后吐着热气，缓缓道：

“永乐七年，御剑天荒率领百万铁骑，踏破冰河，一路长驱直入，兵临定州城下。定州位属要扼，是贵国最要紧的一道防线。当时贵国人心惶惶，阵脚大乱，几乎要跪地痛哭求饶。彷徨无计之中，忽然传来一条天大的好消息。雅尔都城哗变，一队护送小主逃亡的守城卫兵为贵国所掳，其中就包括御剑天荒那个九岁的哑巴儿子。”

“这是他唯一的亲生儿子，你想想，是不是天大的筹码？贵国喜不自胜，甚么宰相啦，大司徒啦，总督啦，天下兵马大元帅啦，都乐坏了！于是大家高高兴兴地设下宴席，想请这位英明的将领、慈爱的父亲、恐怖的敌人，来吃吃饭，喝喝酒，顺便谈一谈人质和退兵的事情。”

“这大战在即，千钧一发，贵国用甚么法子私下见面，我肯定是想不到的。不过贵国都是一群七窍玲珑的聪明人，找的地方肯定也是很聪明的。发出邀约之后，御剑天荒真的答允赴约了。”

“席间宾主尽欢，御剑天荒对于贵国各项事约无一不一口答允，爽快非常。还与贵国诚心实意地订下血之盟约，说是今日之事，属于绝顶机密，绝不外泄。他只有一个要求，就是看看儿子是否安好。”

“贵国捧着刚出炉的盟约，喜得合不拢嘴，一口答应了。父亲要看看儿子，那有甚么话说？只听脚步齐整，千余精兵披坚执锐，带着这位价值连城的人质，远远地出现在天边。”

“御剑天荒一见儿子，眼神一变，缓缓站了起来。贵国的王侯将相，可吓得不轻，立刻退出好几丈远，生怕他暴起抓人。不过说实话，当此之时，除了皇帝，甚么人质也比不上这小哑巴的宝贵。”

“幸而贵国准备周全，小哑巴给人围得严严实实，水泄不通。御剑天荒单刀赴会，连马也没有骑来，一人之力，哪怕上天下地，也是不能把儿子掠走的了。”

“再一看，御剑天荒也没有如何激动，只是沉着地张开手，跟小哑巴对了几个手势。据手语通译官所说，都是很平常的招呼之语。不一会儿，就说完了。”

屈方宁脑中忽然一个激灵，脱口道：“不对！”

年韩儿格格一笑，道：“贵国当年若是有你在场，怕是能逃过这一劫。”

“因为啊，御剑天荒打完招呼，深深看着儿子片刻，忽然开口说了一句：‘阿初，你是父亲最骄傲的儿子，草原最伟大的子民。’”

屈方宁合上了眼睛。耳边一片蜂鸣，惟一清晰的是自己轻松疑惑的

语调，在前不久的水边，一字字地说：“不是的。这句话的意思，是‘我永远也不后悔’！”

年韩儿蛇一般潮湿的声音，依然在耳边回荡：

“然后，这位慷慨的父亲，拉弦开弓，一支箭从天直降，钉穿了自己独生爱子的心脏。”

屈方宁睁开眼睛，看着他近在眼前的面孔，缓缓道：“你想干什么？想看我灰心、绝望，落荒而逃？”

年韩儿妩媚一笑，柔声道：“怎么会呢？我是担心你，怕你机关算尽，到头来连一座城都比不上！”

在他肩上轻轻咬了一口，复又笑道：“而且你也说对了，我就是看不惯你，想把你的一切都击碎。”

屈方宁揽得更紧些，托起他小巧的下巴，盯着他眼睛，冷冷道：“年韩儿，我不是他的哑巴儿子。他办不到的事，我未必办不到。”低头在他唇角亲了亲，浮起笑意，道：“我要是真碎了，头一个陪葬的就是你那个月环儿！”

年韩儿狠狠擦了擦嘴唇，眼中媚意尽去，咬牙道：“你要是想发情，我倒是有两条好狗，可以让你尽兴。”

屈方宁啧啧道：“那我可不敢要。你的狗嘛，肯定是恋着旧主的。”

别的酒客从“月下霜”上拔出目光，转头一看，两个美少年颈首交缠，在那里调笑狎昵，真是赏心悦目，翻了倍的好看！忍不住口干舌燥，又多要了两碗酒。

秋冬交替之际最大的一场盛会，终于开始了。

赛事分三日进行，第一天赛马，第二天摔跤角斗，第三天则是箭术较量。牧民们刚刚经过了贮藏过冬草料的忙碌工作，迫不及待地需要一场狂欢来舒缓疲惫。那些儿子正适龄的，早早地就给他打磨了黄铜的鞍镫、到处讨买上好的箭翎，想在大会中一举成名。没有儿子的也不闲着，忙忙地给家里的女孩儿打扮起来，披上招摇的坎肩，又络上一条色彩鲜艳的箭巾。少女们将之绑在手腕上，只露出小小的一截。如在大会

中见到心仪的男子，便偷偷抽出来，牢牢在他箭把上打一个结。箭把的主人见了这旖旎的事物，心领意会，循香而来，便是一段动人的姻缘了。

除了少女们，游方巫女、红头小贩，也跟过节似的，摇着巫祝的鎏金铃，头顶着干酪、肉脯、松饼、蜜糕，到处兜售着，不放过每一个人。不过他们都是很有风度、很懂分寸的，别人不要他的，立刻就走开了，一点儿也不纠缠，因此是很受欢迎的。祈福的白草儿、竹筐箩里的零碎东西，一下就卖光了。

桑舌穿了一条崭新的布裙袄子，肩上搭着半旧的羊羔皮坎肩，也来到了这大会的赛场上，东张西望地找她的女伴。比赛的场地被五颜六色的绳旗隔了开来，许多爱热闹的人挤挤拥拥的，使劲向前推着，把那绳子绷进去好远。在这场地上，怎么找得到人呢？就是扯起一张虎皮大旗，也是非常渺小的。

她踮脚一看，四面水泄不通，唯有东面布起了一列高台，帐幕华美，笑语盈盈，一众王公子弟，正在高台上饮酒作乐。

她心中很是奇怪，想：“秋场大会是平民的赛事，贵族从来都不参与的。为什么他们都来了？”

高台旁边，却有一个孤零零的身影，在绳旗与台子之间默默坐着，谁也不理会。

桑舌穿过人群，在绳旗最前排唤了他一声：“小亭郁……哥哥。”

轮椅上蹙着眉头的人抬起脸来，应了一声：“嗯，桑舌妹妹。你也来了？”

他从小身体不济，一直是绰尔济殚精竭虑、悉心照料，才得以延年续命。亭西将军感激老药师恩德，将桑舌收为义女。桑舌性子柔和，勤勉少语，小亭郁平日也很敬爱这位义妹。

桑舌见他神色悒郁，心想：“爷爷的方子是不是太烈啦？自从他从其蓝回来，这眉头就没有展开过。”

此时赛场中心鼓角呜呜长鸣，高高的擂台上，数百选手分为几个方阵，正在分队排序。忽然人群骚动，观者纷纷伸颈张望，似乎来了甚么

了不得的人物。

果然马蹄得得，銮铃晃荡，大王子我龙必骑着一匹膘肥体壮的黄骠马，穿着代表参赛的白色袍裤，威风十足地出现在台下。部署长一路小跑，恭恭敬敬地把他迎上擂台。必王子连马也不下，一个纵跃，双臂鹰开，稳稳地落在台上。

只见东面高台上，以车唯、阿古拉为首，一众贵族子弟拍手喝彩，大赞王子威武。舞姬琴娘，也吹拉弹唱，大声鼓噪。王子挥手致意，得意洋洋。

部署长随即挥动双色旗帜，将参赛子弟分为红、黑两队。必王子当仁不让地占了红队第一签，扎起红头带，靠在台边彩织上，满脸笑容，接受脚下民众的观瞻崇拜。

擂台上之人鱼贯而出，一一接过印着签数、或红或黑的头带。绳旗后的看客，看得津津有味，不时指指点点、品头论足。点到谁家儿子的名字，亲戚四邻便喧哗闹腾一番。

忽然之间，人群中一阵躁动，喧哗声大了许多。桑舌抬头一看，只见一个身材高挑、英姿挺拔的少年，正从部署长手中接过黑队的带子。别人的袍裤都是纯白，独独他的裤腿上印了一朵殷红的云。

司仪官宣唱道：“屈方宁，黑十九号！”

桑舌的心立刻跳了起来，瞧着那擂台上的人影，不能移开目光。屈方宁接过头带，行了一礼，目光一动，看向她这边，明显双眼一亮，招了招手。

桑舌“啊”了一声，自知失态，羞得连忙捂住了脸。

绳旗后的人见屈方宁年纪不过十四五岁，就敢于上台拼杀，都觉得勇气可嘉。要知赛马、摔跤这两项，说到底都是靠力量决胜。少年的身体再强壮，终究没有长成，力气也多有不足。因此历届“达慕”，无不是形体横阔、肌肉纠纠的青年汉子。就是单项之中的翘楚，也没有年纪这么小的。因此不管认不认识，先给他鼓起掌来。

少女们见他长得俊美，倒是很愿意多看一眼。一时观者如沸，倒比必王子出场还热闹些。

必王子瞥了屈方宁一眼，见他比自己矮了半个头，肩膀窄窄的，完全不似劲敌，当下浑没在意。一道轻佻的声音一响而过，却是屈林在高台上懒懒打了声唿哨。

片刻，分签完毕，红黑两队各二百人有余，罗列数排，准备赛马。这赛马分为两轮：先是百人一齐上阵，直线划出四十里，比拼马力脚程，先到者为胜；又择第一轮优胜者前二十人，在赛场中心的环形马场上做分道比赛，这考较的是驯马驭马的功夫。

必王子马术极佳，胯下这匹更是万里挑一的大宛良马，志在必得，一听令下，一握缰绳，两腿一夹，一路烟尘滚滚，将别人抛得远远地，轻轻松松取得第一轮胜利。在终点好整以暇地整理了半天衣衫头饰，才陆续有人来到。东面高台上自然是谄辞滚滚，大放采声。

不一时，前二十名毕至。必王子随意一扫，见屈方宁堪堪跑了个最末，骑着一匹不起眼的小黑马，马背褡裢上还鼓鼓囊囊的，搭放着铁筒、水壶、药角，乱糟糟的不成体统。王子哼了一声，把高贵的头颅转了过去。似乎跟这种人做对手，也是很有失身份的。

屈方宁倒是一点儿也不嫌弃这花花绿绿的小马，下场便拍了拍它的头，以资鼓励，又掰碎两块面饼儿喂它吃。

第二轮环形分道比赛，在众目睽睽之下，必王子更是大展身手，一马当先，不但比别人快了一圈有余，更在马背上腾挪倒立，作出种种惊险动作。绳旗后的人也不禁啧啧赞叹，只觉得这位大马金刀的王子，的确是有点本事。

必王子听了，越发精神抖擞。刚好又到赛道拐弯处，他有意炫技，大腿一并，一踩足蹬，提起坐骑前半身，竟从那急拐弯处高嘶一声，越过赛道，凌空飞跃而过。

马场赛道皆由一人多高的桤木架子搭成，纵马腾空，谈何容易？必王子这一招使出，立刻博得一片喝彩。

却听一声惊嘶，拐弯处一匹青马被他纵马一惊，再也不敢前行，四蹄陡止，人立而起。马背上的骑者不及提防，手中缰绳一松，跌落马背。那青马无人驾驭，昏头转向，马蹄狂乱，竟向那地上的骑者径直踩去。

观者见变故陡生，不禁齐声惊呼。马本身已逾数百斤，蹄铁坚硬，再加上奔跑之力，何止千斤？人体柔软，毫无防护。这一蹄下去，必然给它踏得肠穿肚烂。

倏然间，一匹黑马四蹄如飞，从后赶来。一个白色的人影从坐骑上纵扑而出，直直窜入那铁蹄烟尘之下，一把抱住地下吓丢了魂的骑者，连续几个翻滚，已从赛道木架下滚出。与此同时，惊马的前蹄，也重重地踏在二人原来呆的地方。只听一声钝响，人人脚下都震了几震。黄尘滚滚，连赛道都湮没了半边。

人们见了这惊心动魄的一幕，只觉心都吊到了嗓子眼，纷纷向赛道外看去。只见那跌落的骑者惊魂未定，正瘫坐在地，大口喘息。黑马的主人，膝盖却擦破好大块，印着红云的袍裤也脏兮兮的，满脸尘污，使劲挥舞着手掌，似乎想把那弥漫的黄尘挥开。

桑舌一见，手指便紧紧抓住了腕上的箭巾，心跳如鼓，想到：“我就知道是他！”这样的身手，草原上只有这独一份儿，再没有第二个人比得上。

只听身边一声低呼，却是小亭郁所发。他整个人向前探得几乎悬空，扶手上的明珠，已是汗渍斑斑。

众人见屈方宁在千钧一发之际，毅然出手救人，胆魄身手，无一不令人惊叹。突然之间，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如雷的掌声。

获救骑者的家人感激涕零，上前叩拜再三。屈方宁连连摆手，一瘸一拐，牵着他的小黑马缓缓走出赛道。他原本跑在前五、六名，飞身救人，固然英勇，成绩却是尽数作废。在马术这一项中，只得垫底了。

但在旁人心中，他这个小垫底，却比第一名的分量重得多了。想这少年不顾安危，甘愿放弃名望，那是为了挽救一个素不相识之人，品行委实令人起敬。与之相比，技艺的高下倒是无足轻重了。

必王子拔得头筹，正是志得意满。见此情状，脸色甚是微妙。司仪官忙着人高唱“善马长调”，又捧来鲜红的织锦、绸花，敲锣打鼓，给王子披戴一新。不过这一切都不能挽回别人的目光，台下众说纷纭，一句也不提这位王室的善马，全都是关于救人英雄屈方宁的。

必王子被人抢了风头，心中大大的不悦。第二天摔跤场上，加倍卖

力，一路高歌猛进，踏入红队决赛第三轮。听见对面擂台上欢声雷动，回头一看，一条彪形大汉单膝跪地，汗水淋漓，他对面的屈方宁却一滴汗也没出，正笑咪咪地伸手拉他起来。司仪官唱道：“黑队决赛结束，十九号胜！”

王子大喜，摩拳擦掌，一心要跟他在擂台上决一胜负。谁知天不遂人愿，未到第二轮，已被同队的大力士额尔古放倒，无计可施，只得作罢。

片刻，二队优胜者同时登台，准备决战。大家一看，又是昨天那个勇敢的少年，顿时一阵沸腾，喝彩、拍手的声音，把擂台都掀起来了。

额尔古一见对手，二话不说，就把比赛的皮坎肩摘了下来。屈方宁忙道：“古哥，你干什么呢？”

额尔古憨厚地一笑，道：“古哥还能跟你争吗？”打定主意，是要将这“哈那克”拱手相让了。

屈方宁嘻嘻笑道：“我才不要你让。”走了过去，替他把坎肩穿上。

他比额尔古矮了一截，身形也纤瘦得多。额尔古看着他的手给自己系着胸口的皮绳，情不自禁地便生出一股保护之意，道：“古哥手脚重，一会儿把你打坏了！”

屈方宁抬起头来，仰望着他，道：“没事的，打不坏！”

额尔古见他睫毛扑闪扑闪的，鼻翼上有一层细细的汗珠，便想伸手给他抹去。

忽听三声礼炮，一队其蓝卫兵身着银白盔甲，并驾驰来，整整齐齐分列在擂台之下。一名白衣使者高声宣道：“敝国镇国大将军贺真谕：闻说贵国屈勇士今日登台，心甚喜之，特备星酒两坛，为其助兴。酒薄情长，聊寄相思耳。”捧起两只小小玉坛，恭恭敬敬献给了屈方宁。

屈方宁不敢怠慢，连忙接过，道：“我贺大哥……贺将军安好？”

使者笑道：“一切安好。他说，最近忙着一件大事，就不来见你了。明年这个时候，请你喝满月酒！”

屈方宁目光闪动，欢然道：“那可真是好极了！”

千叶司宰、礼官见其蓝使者来到，连忙前来祝酒。使者满饮三杯，道：“屈勇士，祝你大展抱负，心想事成。”率领卫兵，疾驰而去。

台下众人看那玉坛时，只见玉质莹白澄透，底部纹路天然，依稀可见坛内琼浆流动。光这件酒器，就已是无价之宝。

屈方宁毫不吝惜，拍开酒封，随手一抛，提起酒坛，仰头便喝。那酒封白得几乎透明，似乎是蜂蜡之属。往台下这么一扔，醇香四溢，令人食指大动。个别酒中老饕，口水都已经流下来了。见屈方宁在台上畅饮，十分艳羡。

额尔古离得最近，一阵风起，只闻见一阵怪异酸气，从酒坛中隐隐传来。见屈方宁神色如常，小口啜饮，喝完一坛，又开一坛。心想：“一定是我闻错了。”

屈方宁喝完最后一口，缓缓站起身来，双掌一翻，将两只玉坛摔得粉碎。

其时深秋正浓，金色的阳光如同蜜糖，将他的乌发和银坎肩照得流光闪亮。秋风之中，他雪白的袍裤紧贴小腿，越发显得腿型颀长，结实漂亮。手指上缠绕的紫色丝带，散落了长长一线，在风中柔软地摇曳着。

台上台下寂然无声，只有金铃儿的声音轻轻晃动。

屈方宁向额尔古一笑，拍了拍自己，道：“古哥，来！推我一下，晚上就给你唱一个歌儿。”

鼓角响起，二人已面对面扑抱在一起。

摔跤是个最难取巧的项目，技巧虽也不是全无用武之地，决胜还须力道。历届哈那克决战，都是两个金刚力士扑成一团，人如铁塔，声如洪钟，嚷起来哇哇似山崩，撞起来砰砰如肉盾，斗到最后，声嘶力竭，气喘如牛，黑黝黝的肌肉全是油汗。

这一届的决战，却是非同凡响。只见额尔古稳扎下盘，双臂曲抱，犹如一座黄钟古塔。屈方宁却步履轻盈，飘忽无定，好似渺渺之云。额尔古扭他肩头，撩他膝盖，都不得其法，如同一个大拳头打进棉花里。屈方宁巧劲频发，勾推捺扳，惜乎力道不足，也不能奈他何。

一时僵持不下，平时最多半刻钟就能决出胜负的比赛，硬是纠缠了一刻钟。

台下的人一看，一个雄壮剽悍，一个轻巧灵动，摔打起来，好像一只猛虎扑逗一朵白蔷薇似的，再没这么好看的了！那喝彩声一浪高过一浪，手也拍肿了，嗓子也哑了，还盼着他们继续打呢！

额尔古在台上猫着腰，也打得糊涂了。屈方宁那手劲，就跟搔痒似的，一点也不疼。方宁弟弟哪能是这个力道？平时得罪了他，给他揍一拳、踢一脚，比这疼多了！

但为了听歌儿，还是老老实实在地拿出平生本领，一板一眼地抓着腰带、拽着坎肩，一点儿也没有藏私。别人看了，也觉得非常精彩。

不一会儿，眼前全是白影儿，额尔古脑子都晕乎了，忽然脚下一空，向地下跌坐。未及落地，屈方宁双手抱住了他腰，把他拉了起来。

这比赛的规矩，是膝盖以上的部位触地即输。因此额尔古跟部署长一说，爽快地认输了。“哈那克”的礼物是一套崭新的坎肩、腰带、套裤，按照以往的习惯，做得很是肥大。屈方宁把坎肩往额尔古身上一套，犹自大了一号。于是互相笑着，手拉手从台上下去了。

众人见他们兄弟和睦，更是羡慕赞叹。所有人都互相打听，小王爷屈林立刻成为最得意的人物，被人按着灌了一肚子的酒。

整个千叶在篝火边狂饮歌唱了一夜，第三天，便是决胜的箭术之日了。

箭术比赛分为三轮，每轮九箭。第一轮比的是定靶，第二轮则换成马上箭靶，均以射中红心者为胜。至于第三轮，那是历届大会的最高秘密，一般是个诙谐且极其困难的项目，一边考较选手，一边娱乐大众，两不耽误。

必王子因马术拔群，比分暂列第一。屈方宁位居其次，离他只差那么一两分。当下气沉丹田，手如磐石，将郭元良所授倾盘使出，果然得心应手，一连十八箭，全部命中红心。正想：“这下可把你甩掉了！”只听少女们娇声尖叫，屈方宁收箭而立，亦是十八箭命中红心，无一落空。

必王子不高兴极了，趁着第二轮结束，等待第三轮秘密揭开帷幕的当儿，来到高台上，冲屈林就是一声吼：“那小子你家的？把他弄下去，不许他比了！我看着犯恶心！”

屈林斜倚在一名徐娘半老的舞姬胸口，摆弄着镯子，慢条斯理地说：“王兄，这我可做不得主。这小子最近找了个靠山，吓人得很。我是不敢动的了！”

必王子大怒，叫道：“什么狗屁靠山！我父王才是草原最大的靠山！报上名来，我去弄死他！”

屈林点头笑道：“那就有劳王兄了。”伸出手来，懒洋洋地向一片空地一指。

必王子怒气冲冲地望过去，顿时一口气哽在喉咙，再也发作不出。

他父王最尊重爱戴的兄弟，草原不灭的传说，他从小梦想成为的男人，正戴着那个骇人的猛鬼铜面具，骑着一匹高头黑马，悄无声息地出现在那片空地上。

※秋场大会比赛项目来自蒙古族那达慕大会。

桑舌低头提着自己的布裙袄子，藏藏掖掖地，穿过喧哗的人群，走回原先的地方。

一路挤挤攘攘的人，说的都是这两天名动草原、那个风光无两的少年。有说英勇救人的，有说巧斗金刚的，还有一些特别会打听的，连他以前在王帐中独对恶狼、掏心破肚的事也说了起来。

桑舌听得又害臊，又有些隐隐的骄傲。只觉得别人说得十分好听，巴不得他们一直说下去。

直到到了小亭郁旁边，还忍不住想继续听。

小亭郁倒是不在意，自言自语地说：“方宁比他们说的好多了！”

桑舌也很以为然地点了点头，替他把轮椅扶正。

小亭郁打量她一眼，忽然问道：“桑舌妹妹，你的箭巾哪儿去啦？”

桑舌大吃一惊，慌慌忙忙地藏起空空的手腕，想撒一个丢失的谎。

擂台上忽然呜呜长鸣，部署长笑容可掬，宣唱道：“久等了。万众瞩目的箭术决赛第三轮，现在开始！请！”

只听车声辘辘，一匹油光水滑、雄伟壮丽的公牛，拉着一部独轮小车，豪气万丈地从赛道起点的草棚中跑了出来。一旁的司仪眼明手快，立刻往那车上插了一根高高的旗杆。

这旗杆上没有旗，只有一只小巧玲珑、浑身黄毛的猴子。猴子的尾巴长长的，紧紧卷着旗杆顶端。它的手上，却抓着一面巴掌大小的箭靶。

这猴子顽皮极了，把箭靶环扣抓着，翻来覆去地玩儿。见大家都给它鼓掌，干脆把箭靶丢得高高的，又连忙接住，玩起杂耍来了。

参赛的人一看，都快愁死了。这靶子忽上忽下，正反不定，这还怎么对准啊？

谁知司仪官一点都不体谅他们的心思，令旗一挥，赛道四角上都冒出一队人，人人手执一块红布，逗起那公牛来了。

只见那公牛双目赤红，呼呼喘气，在赛道上横冲直撞，把柁木的架子都撞得不成模样。那独轮小车东倒西歪，差点儿就翻了。猴子在那暴风雨一样颠簸的旗杆上，也失掉了平常心，吱吱乱叫，手舞足蹈，箭靶就晃得更厉害了。

那模样真是太滑稽了，人人看了都笑得要命，眼泪都笑出来了。只有参赛的人愁眉苦脸，唉声叹气，跟这欢乐的气氛毫不匹配。

这一比试，就更凄凉了。别说红心，连射得到那箭靶都算不错的了。大多数弓手，连旗杆的边也擦不着。别人一看，那箭杆都歪得没有边了，越发捶胸顿足，笑得快不行了。

必王子本来信心满满，一看这活泼的靶子，心里也不禁打起鼓来。自忖也学过一些行踪无定的射法，虽然把握不大，肯定比这些杂兵要强得多。

至于那奴隶少年，自然也属于杂兵的范畴。这么一想，顿时就安心了。

忽听见一片啧啧惊叹，从参赛者出场的帐篷后传来。众人赶集似的向前挤着，争着看那新成名的少年勇士。

屈方宁骑着小黑马，穿得朴素无华，背着他那把“月下霜”，慢慢出现在人潮之中。不管别人怎么叫他的名字，都只把眼睛飞快地一瞥，嘴角儿一抿，一句话也不说，好像希望大家冷静点儿似的。

但是别人一看到他的弓，就再也冷静不下去了。所有人都打起了不怀好意的口哨，喧哗阵阵，声震原野。

那把御剑将军曾用来威震敌寇的神弓，此时弓把上却重重叠叠，束

满了色彩鲜艳的箭巾，好似冰冷的死亡上覆盖的一缕柔情。

巫木旗远远眯着眼、伸着脖子望见了，立刻哈哈地笑了起来，指道：“将军，你看小锡尔背上那个！弓箭还能这样用！这得多招人爱！”

御剑一笑，非常雅致地来了一句：“今夜月明人尽望，不知秋思落谁家？”

巫木旗仔细一看，觉得太合适了！这不可跟个小月亮似的？真不知谁家的姑娘，有幸能把他摘了！

必王子见了，更不高兴了。要不是别人都看着，真恨不得给他屁股上来上一箭。

忽而一道轻曼的车声自天边响起，辘辘远听，已是气派非常。

到近前一看，人人眼睛都不禁一亮。这车子珠光华美，宝顶白厢，是不必说的了。驾车的四匹马儿，却是一水的体格匀称，毛色银白，一根杂色的毛也没有。每一匹白马的鞍饰，都拖着长长的、柔软的银色流苏，直垂至地。车帘上珠灰色的帷幕，款款地在风中鼓荡。

千叶首席礼官那其居长老，带着一队青袍飘飘的司宰，浩浩荡荡地在车子边指引着。鬼方国两列金冠巫女，戴着祈雨的面具，且歌且舞地盘绕在车厢之后。只见那其长老恭敬地从马上弯下腰，面朝车上盛装的彩衣使者，手足并用，不时指一下众人所在的赛场，似乎是在讲说秋场大会的比试。

那使者听了，示意领会，转身匍匐在地，向车中人报告。这报告由车边的礼官、侍卫长、侍女、贴身小娘传递了好几次，那帷幕后才微微一动，表示里面的人听到了。

片刻，白马的蹄声渐止，车子缓缓地停在了妹水深秋的水边。好似一片珠灰色的云朵，给太阳的手牵挽着。

所有人都被这异样的风情夺走了目光，纷纷引颈遥望，想看看车子里坐的是一位怎样的人物。

一名肤色黝黑的侍卫长向前几步，宣谕道：“敝毕罗国仁惠昭顺乌

兰朵公主，祈雨苍生，沿水借道，欣闻贵国少年勇武，愿赐礼于佼佼者。”单膝跪地，双手恭顺地举向车边。

巫木旗嘿嘿笑道：“柳老狐狸来示好了。咱们前天才下的呵察城，今天就有公主来祈雨。动作好快！不知打到天山，他会不会把王后送来？”

御剑也是一笑：“礼尚往来，老狐狸也算大方了。”

众人从没见过这位传说中的公主，立刻沸腾起来。最外沿的一圈人，本来因为没能挤进去观看箭术比赛，十分懊恼沮丧。此时却俨然成了最幸福的人，盘踞在自己的宝位，那是黄金也不换的了。

必王子见心中的女神斗然出现，喉干舌燥，眼冒金星，说话也结巴了，抖抖索索叫了一声：“乌……乌兰……”便再也发不出一个音。

只见那车幕之下，缓缓伸出一只玉葱般的素手，指间握着一束银灰色的箭巾，打成一个蝴蝶的形状，看起来很是蓬松轻软。乌兰朵公主的面容，也隐约露出一线。

人人瞧得分明，脑子里都是一片混乱：“天下竟有这样美丽的少女！”

所有人都忘记了呼吸，只是如痴如醉地看着。

草原上，故老相传着一个血腥又美丽的传说。很久很久以前，远方有一位牧羊的姑娘，她手中握着一条长长的鞭子。见过她面容的男子，都争先恐后地来到她的帐篷前，恳求她的鞭子，轻轻打在自己的身上。

被她鞭打过的男子，都变成了牛犊和羔羊。清晨，她赶着牛羊出门，在天野茫茫的大草原上，牧马，放羊，梳洗，歌唱。

她的脸，像云朵一样洁白。她的嘴唇，比鲜花还要娇艳……

听的人都不明白，为什么顶天立地的男儿，在人家的帐篷前哭泣哀求，只为了一顿火烧火燎的鞭子？为什么一个人为了另一个人，变成牲畜也没有懊悔？天下间俊俏的人多得很，再美的脸孔，又有甚么稀罕？

但现在所有人都明白了：如果乌兰朵公主是一位牧羊姑娘，他们也愿意变成牛犊、羔羊。无论她去哪儿，都会痴痴地跟在她的身旁。

千万道目光，都注视在那名侍卫长手中那束银灰色箭巾上。人人心中都在想：“谁能得到这件礼物？”

那其长老挥了挥手，示意比赛继续。司仪官也连忙吹起鼓角，指挥赛道旁的人重新开场。

必王子这下可紧张坏了，手中握着的镂金弓把，已经汗津津的，很是黏手了。

轮到他时，虽然拼命地想要集中心力，但一想到那双最美丽的眼睛就在身后注视着，心里就好像藏了一团火，烧得燥得慌。饶是如此，九支箭里，还是中了七支。比起其他弓手，已是奇迹般的佳绩了。

那猴子也很知趣，见有人中的，立刻把箭靶举得高高的，进行了一番展示。必王子执箭四顾，面有得色，只盼心中的女神能垂怜瞧上一眼。

屈方宁随之上场，随意地挽了挽弓，拉弦放箭。每一箭射出，赛道旁都是一阵惊天动地的欢呼。连续六箭，全部命中红心。

必王子脸色越来越难看，见他开始往外抽第七支箭，心中诅咒了无数遍。

不料屈方宁这一箭并不忙着发出，往弦上一搭，反手一抽，又缓缓拔出两支箭，一共三枚，在弓上排成一排，对靶瞄准。

必王子诧异不已，又有些暗喜，心想：“这贱种作死，难道想三箭并发不成？”

此刻四籁俱静，唯有那公牛呼哧不休。旗顶猴子一双黑豆般的眼儿骨碌碌转了转，将箭靶铜扣穿在尾上，左右摇摆起来。

屈方宁箭尖随之移动，呼吸清沉，片刻，双眼合起，手上银丝也似的弦一松，三支箭如一只浅浅鹰爪，离弦而去。咚然一声，一并钉上箭靶。力道未衰，将靶子直撞了出去。那猴子好不机灵，尾巴一盘，立刻团身去捞。一接到手，立刻两手一张，来了个怀中抱月。

台下之人看得清清楚楚，三支箭分列三方，箭头均牢牢嵌入红心。

屈方宁将银弓收入怀中，转头向后轻轻瞥了一眼，嘴边露出小小笑

意。

那名肤色黝黑的侍卫长见状，一路疾奔，来到他面前，双手将箭巾举过头顶，朗声道：“致贵国最强的勇士！”

屈方宁道了声谢，俯身接过。必王子看得双眼冒火，几乎想伸手去抢了他的。

屈方宁指尖摩挲了一下，只觉丝质轻柔，依稀带着些温软的香气。睨了王子一眼，忽然手一扬，竟将那箭巾随手抛了出去。

桑舌方才紧紧捂着胸口替他担心比赛，心刚刚落了下来，见他把甚么东西往自己这边一扔，情不自禁地就退了一步。

只听众人高声惊呼，那蝴蝶状的银灰箭巾，已经滚落小亭郁轮椅之中。

小亭郁也给他弄了个措手不及，握着巾帕，犹自呆呆地不知何解。

少女们见了，却不禁从内心感到一阵胜利的喜悦，仿佛就此将水边那个美貌的敌人打败了。乌兰朵公主虽然亲赠箭巾，也没能夺走她们这位少年达慕的心。

这一下情绪高涨，潮水般涌向屈方宁，牵手围成一个大圈，载歌载舞，齐声高唱。

男人们也不遑多让，立刻围了上去，齐声呐喊，将草原上最年轻的小达慕高高抛起。抛的那个高度，真是耸人听闻了。

虽然司仪官还捧着赐给达慕的礼品，努力维护着秩序，但一会儿就放弃了，还自暴自弃地参与到歌唱欢呼的人潮之中。

连桑舌这么老实温和的姑娘，也被这狂热的气氛催红了脸颊，向小亭郁羞涩道：“小亭郁哥哥，今天真是太高兴了！我要去跳舞了！”

小亭郁苍白的脸上也泛着难以言喻的光芒，将那箭巾紧紧握着，让她尽情跳，最好跳上一天一夜，少一会儿都不行。

水边的车子停了一会儿，默默地走远了。

御剑也凝目看了片刻，才向巫木旗道：“回去了！”

巫木旗本来兴致勃勃，要去跳一支舞，顺便把牧民珍藏的马奶酒喝个精光。听到将军这么说，只得不情不愿地回去了。

直至回到鬼城城内，还依稀听见人群欢呼的声音。

御剑与司颜、统帅、卫队长们吃了夜饭，天刚刚擦黑。才回到主帐，给自己倒了一杯酒，只听门外一个沙沙蜜糖儿般的声音传来，说的是：“巫侍卫长，你这匹马脾气不行的，太倔了！我差点儿给它摔趴下！”

巫木旗咂着嘴，相当无耻地说：

“你再给我弄点儿上次那个绿酒，我下次给你偷个越影！”

屈方宁立刻脆生生地应了一声：“好！”

御剑躺在狼头椅上，听了这明目张胆的图谋，正是好笑，帐门一甩，屈方宁哗啦一声冲了进来，一见他，全身发亮，大叫一声：“将军！”就往他身上扑来。

御剑给他扑得向后一仰，酒都洒出半杯。屈方宁整个人骑在他大腿上，跟头小兽似的，睫毛扑闪扑闪的，整张脸都压了过来，问：“将军，你看了我比赛没有？我是不是你最骄傲的学生？”

御剑一摸他的背，热乎乎的全是汗，想是从那边一脱身，就急急忙忙赶到这里。当下也心有所感，道：“当然是了。今日我以你为荣！”

屈方宁一听，眼睛里全是狂喜的神采，立刻追着问：“那我能不能看你的脸了？”

御剑向后靠了靠，抱着他的腰，笑道：“不忙，我刚刚想到一件更好的奖赏。”

屈方宁忙道：“是甚么？”

御剑悠然道：“明年开春，带你下江南如何？”

屈方宁全身突然一顿，颤声喜道：“真……真的？去……打仗吗？”

御剑把他屁股一拍，道：“打仗能叫奖赏吗？是带你见识见识南国风物，给你开开眼！”

屈方宁这下可高兴了，欢呼道：“太好啦！”又急忙看着他面具，问道：“那还能不能看你了？”

御剑故意逗他，皱眉道：“二者不可得兼。只能挑一个！”

屈方宁长长“啊”了一声，声音中充满遗憾难过。

御剑倒是惬意地在那椅子上摇起来了：“来，选一个。江南，还是我？”

屈方宁卡着两边扶手，为难了好久，恋恋不舍地耷拉下头：“……江南。”

御剑非常满意，点了点头，示意他选的很对。屈方宁留恋地盯着他面具，悻悻地起身，道：“你不给我看，我去问巫侍卫长好了。他肯定见过你！”

御剑吓唬道：“你问他？别给他拆了吃了！老巫最爱吃小孩子，说是分外有筋道，咬一口，嘎嘣脆。”

巫木旗在帐外大声辩驳道：“哪有此事！不许给老巫这么抹黑！来小锡尔，咱们哥俩出来喝一杯。给你讲讲那面具下的故事……”

屈方宁立刻要听，铃铛儿一抬，就准备蹦跶出去了。御剑拉着他的手，笑道：“别理他，以后我跟你讲。你想要越影，也别找他。找我就行了！”

屈方宁在他手掌里晃着，闹了一会儿，才笑嘻嘻地说了一个好。那个口齿，又有点软绵绵的咬不清楚了。

短髭的司务长扶正了白冠，正一页页清点仓库外借的衣袍饰物。虽然眼前站的是信用绝佳的小达慕，也是非常严谨苛刻的，一点笑容也没有，一丝儿也不乱。

与之相比，刚进来的领地主人，就显得太不庄重了。他胸口大敞，满身酒气，耳朵上的金耳环只剩下一边。一见屈方宁，“哟”了一声，就歪了过去，把他往黑木银锁的箱笼盖上一按，醉醺醺地笑道：“我的小

英雄，你好！王兄差点没把我弄死！你这是弑主啊！”

屈方宁给他满口酒气喷着头脸，面不改色，双手给他扶着腰，道：“主人小心。”靠在他肩头低语道：“王子殿下威风，这可算是折了？”

屈林醉迷迷地笑起来，抱起他一条腿盘在自己腰上，也在他耳边轻笑道：“岂止是折了，简直败得干干净净。如今他技不如人的大名，传得聋子也知道了！你没看见刚才宴会上他那个气急败坏的样子，啧啧啧啧！主人我看着他的丑态，胃口大开，多喝了好几碗酒。”他声音中抑制不住兴奋之情，一边说，一边握着屈方宁小腿爱抚，直摸到他大腿深处。

严谨苛刻的司务长见到这不干不净的场面，暗暗皱起了眉头。他是非常洁身自好的，立刻闭着眼睛退下去了。

屈方宁温顺地俯首道：“能见主人开怀，小人倍觉荣幸。”顿了一顿，又道：“恕小人驽钝，如今风气虽然尚武，王子殿下又自不同，似乎也不是非要在勇武一道上服众不可。”

屈林又是一笑，神气却充满了讥嘲与自傲，道：“我教他游冶放荡，你让他永落下风。不出三年，我要他名誉品性，声望爱戴，一一坠入深渊，万劫不复。”面上戾气横生，再无一分酒意。

屈方宁目光微动，衷心赞道：“主人的计策当真绝妙。”

屈林抽回手，整理了一下耳环，斜眼瞧着他笑道：“你那边又怎么样？借种借到了没有？什么时候给我生一个？”

屈方宁也随之站直，把衣襟拢一拢，闻言嘴角一翘，道：“师徒的部分已经完成了，能否踏上父子之路，可能还需要一些运气。”

屈林见他说得胜券在握，大为欢喜，笑赞道：“那也了不起得很了。什么时候你改姓御剑，我给你开三天三夜的筵席，把你风风光光地……嫁出去。”

屈方宁正色躬身道：“全赖主君大人的教导，小人自己决计没有这样的头脑。”

屈林捏了一把他的脸，忽然好奇道：“你跟御剑天荒，也这么一本正经地说话么？”

屈方宁一点儿也不撒谎，道：“不，比这个稍微可爱点儿。”

屈林立刻道：“那你给我来个可爱的！”

屈方宁抬眼注视他，思忖了片刻，才道：“这一手对主人没有用，小人是不会用的。”

屈林这下新奇了，道：“对我没有用，对御剑天荒你倒是敢用了？”

屈方宁目光如水，荡漾出奇异的神色，轻轻道：“因为他就吃这个。”

第二天午训正紧，可喜下了些毛毛的秋雨。鸣金收兵时，御剑一身黑色军服都湿得贴在身上，皮靴上也满是泥浆。一回主帐，巫木旗就催他换下来。御剑满不在意，道：“换什么？一会儿还得出去！”看一眼天色，只见灰蒙蒙的，是不是已经傍晚，难以确定。

巫木旗故意气他：“你徒弟的箭术已经是草原第一了，不要你教了！你们师徒的缘分就此尽了！”

御剑道：“敢！老子把他两个手折了，让他从头跟我学一次！”

巫木旗嘿嘿地怪笑两声，道：“你舍得个屁！”忽看着帐外大声道：“小锡尔，你看你这个恶师父，说要把你的手折了！你还能理他吗？”

御剑一抬头，果然见屈方宁全身湿淋淋地撑着帐骨喘气，闻言使劲摇了一下手，好像说了句什么，喘得太厉害，也听不清楚。

再一看，真是狼狈万状！头脸落汤鸡似的，腰带像是给谁扯脱了，衣袖也撕烂了半边。巫木旗又惊又乐，忙问：“这怎么弄的？”

屈方宁脸上一红，却不肯回答。

御剑早看到他脸上残留着好几个红红的胭脂印，混着雨水，那模样真是凄惨得紧，笑道：“知道你逃不过这一劫。”示意他坐过来，拇指抹上去，给他弄干净。

巫木旗却毫不明白，还凑过来追问。御剑挥手把他赶到一边，道：“这是世上最难抵挡的一个厉害招数，名叫……‘少女之心’。你是不会懂的了！”

巫木旗立刻觉得被看轻了，辩驳道：“怎么不懂？将军你年轻的时候……”话音未落，御剑一脚把他蹬出去了。

这才向屈方宁笑道：“看来那水边不能再去了。”

屈方宁惊魂未定地捂着胸口，道：“再也不敢去了，着实有点儿怕了！”又瞥着他，带点笑地问：“你年轻的时候，也是这样给女孩子追着么？”

御剑还未开口，巫木旗在帐外大声接口道：“那可不是！北起天山，南到大理，到处都是蝴蝶儿似的女孩子，追得我们将军东奔西逃，无处藏身。到最后忍无可忍，一咬牙，把个鬼面具戴上了！意思你们爱追不追，老子就是不让看了！”

屈方宁恍然地点点头，觉得很有道理，看着他的面具的目光，也变得大为不同了。

御剑很是不满巫木旗的拆台，提声道：“赶紧给老子生火来！”又往屈方宁脸上捏了一把，笑斥道：“不许听他胡说。我年轻的时候长得很凶，人人见了都避之不及，岂有不知死活追上来的？”

屈方宁握着他的手，眼中流露出顽皮的神色，明明地就是在说：“我才不信呢！”

巫木旗总算把炭火生好，双手捧着放进帐里来了，一边叮嘱屈方宁小心湿气，让他把衣服脱下来烤干。屈方宁口头答应着，却不忙着脱，反而从怀里取出一双银灰色的手套，小心地烘起濡湿的一个尖角来了。

巫木旗见了，又好奇了，道：“这么多新鲜玩意儿呢！”

屈方宁点一下头，认真地烘着手套，道：“朋友送给我的。”

御剑见那手套银光点点，丝质柔软，背面印着一株淡青色的忍冬，腕部的褶皱精美异常，束带上缀着一圈亮闪闪的细碎宝石。顿时明白了，笑道：“真是位心灵手巧的朋友！”

忍冬是西军标帜，常年在狼曲山驻地高高飘扬。屈方宁见他猜到了，有点儿不好意思，又微微把头一扬，道：“那当然了，是我的朋友嘛！”

御剑同安代王、郭兀良、车宝赤几人是从小在一起的交情，一路扶持鼓舞，感情深厚，绝非常人可比。他对少年时代结交的情谊，最是看重。见屈方宁跟小亭郁亲密，喜爱又多了几分。

片刻，炭火暖红，将帐内照得暖洋洋的。屈方宁把身上衣衫都脱下来烤着，露出一个光溜溜的脊背。巫木旗嘴里笑他是个“小毛鸡”，手上却东翻西找，取了件御剑的黑色统帅服来，给他披着。这是件冬衣，比夏衫更大了一些。屈方宁穿在身上，袖子挽了好几挽，才勉强拿手来。御剑撑着手看着，又逗他道：“你们家没给你吃什么好东西啊。这么久都不长个！”

巫木旗立刻拉着屈方宁，到那大帐的穹门旁比个子去了。屈方宁给他拉着，挑了御剑一眼，轻轻地对他打个手语：“是你长得太高啦！”

御剑看得高兴了，等巫木旗出去给他们打扫武场、准备箭靶的空儿，向他道：“这手势好，打得好看！明年下了江南，你也这么打着。”见他袖子掉下来一边，拉过来给他卷了几卷。

屈方宁十分期待，应道：“好！”想了想，又连忙道：“那你可不能把我弄丢了。我不会说话，又不认识路，一会儿走丢了，就回不来了。听说南人对我们很是讨厌，肯定也不会给我饭吃。饿上几天，我就没有用了！”

御剑想了一下他一个人满脸迷茫、敲着半边破碗、凄凉地走在南国风雨中的情形，忍不住大笑起来。

屈方宁轻轻哼了一声，道：“一点儿也不好笑！像我这么出色的学生，你再也找不着了。就这么饿死了，多么可惜呢！”

御剑笑道：“你说得很对，很有道理。看来我要给你补几堂南语课了？”

屈方宁眼睛倏地一亮，抓住了他衣袖，道：“好！我要学！”

御剑故意道：“这个不在约定之内，你要学，先得叫声好听的。就

来个雅致点儿的，叫夫子，叫先生！”

屈方宁想也不想，立刻拒绝：“不叫！”

御剑佯怒道：“不教了！”从狼头椅上正坐起来，作势要把他甩开。

屈方宁膝盖蹭着他，几乎要跪到他大腿上，摇着他的袖子，很可怜地说：“那我要饿死啦。”

御剑明明知道这是装的，以他的身手，身在江南富庶丰饶之地，岂有饥饿之虞？见他口齿虽然软糯糯的，眼中可全是狡狴之色，显然也在向之昭示：我就是装的，你上当不上当吧？

还是装模作样思考了一下，觉得这么个可爱的当，上一上也无妨。当即狠狠拍了他一把，道：“饿死你算了！”起身牵着他的手，带他向后山寝帐走去。

屈方宁一边露出阴谋得逞的笑，一边还故意要问：“将军，咱们这是去哪儿？不补课么？”

御剑一扬手示意要打，屈方宁立刻逃到一边，笑个不停。身上长长的统帅服在地上拖着，像一条裙摆丰厚的长裙，沾了许多泥水。见御剑盯着他，连忙挽了几把，抱在手里沉甸甸的一叠，很小心地走起来，又像个刚到丈夫家跳炭盆的新嫁娘了。

那模样任凭谁见了，也发不出火来。御剑也气笑了，道：“我怎么能当你长辈了？小屁孩子！老子大你十五岁呢！”

屈方宁笑嘻嘻的，却不说话。心中暗暗地想：“这你该去问屈王爷。都是他不许我顺你的意，我可是被教唆的！是很无辜的呀！”想得有趣，自己又偷偷笑起来。

御剑这寝帐别具一格，屈方宁站在门口一看，就忍不住“啊”了一声，东张西望，想看看帐顶是不是开了个窟窿，或是哪边帐面裂开了，把外面的风放进来了。要不然，怎么能满地杂物、衣冠堆迭，刀枪、茶具、围棋，兵书丢满一地，这么乱糟糟的呢？

御剑倒是非常坦然，从几枚黑白棋子中大踏步走过去，面不改色地说：“男人住的地方，就该是这样。”

屈方宁好奇地把地上两件卷成一团的衣服提起来，只见颜色尚属干净，不知道到底是穿过没洗，还是压根没穿过。问道：“巫侍卫长不给你收拾的吗？”

御剑在角落一堆立轴中翻找，随口道：“男人嘛，总要有自己的秘密！”

屈方宁十分不以为然。以其凌乱的程度，纵有什么秘密，恐怕连自己也是找不到的。

御剑此时已将一卷画轴拉开几尺，欣然道：“就是这幅了。看着！”将之悬上铜钩，一拉系绳，一幅长长的画卷便展了开来。

屈方宁猝不及防，一抬头，那幅画正映入眼帘。刹那之间，呼吸都几乎停止了。

画卷上笔墨淋漓，赫然绘着江南的大好河山。

他沉静片刻，凝目望去，但见奇峰瑰丽，河曲萦带，满川烟雨，浓淡合宜，真是说不出的清丽气度，朗朗风华。多看几眼，简直恨不得走进画中，成为那柳池边的三秋桂子，一蓑桃花。

御剑见他眼中粼粼闪光，呼吸都不对了，笑问：“有何感想？”

屈方宁呆呆道：“美极了，真想在这画里过上一辈子。”

御剑微微一笑，道：“你跟我想得一样。”看着那画，指道：“南人给咱们攻城掠地，毫无还手之力，武人还能磨磨刀枪，文人就只得寄情山水了。这寄情的态度不对，画出来也不太好看。有人心中峥嵘不平，一皴一笔，尽是刀兵之气，全然失去了灵妙的气蕴。有的又太过虚无缥缈，上下一空，自以为不食人间烟火，其实灵魂尽死，神骨卑怯。这一幅‘千页图’，却难得有一段不卑不亢的态度，既不恃美而傲，也不惧势乞怜，天真平和，大象希形。这样坦荡的情怀，在南人之中可说极为罕有。大概这就是所谓的‘无为而为，善始善成’罢！”

屈方宁于此一道半点不懂，顺着看去，只觉云水寒林，皆美到极处，白宣枯墨之间，又隐约有一股深深的招引之意，温雅和善，并非遥遥在上，高不可攀。

又见画卷的右上角，湿朽了一大块，不知是雨水还是酒水。画上题有几行小字，头几行已被濡没，依稀可见写的是：“……盛日月之珠玑，户盈丹霞之罗绮。俯仰旦暮，犹萤火明灭于枯草；雷霆霹雳，如夏虫振翅于篱落。灼灼兮桃夭之华，浩浩乎宇宙之风。暮春作宰，胜饌或可待之。以长安古意，杨柳依依，盛之入席；江陵千里，青山妩媚，具以为黍。烟波素手，殷勤捧袂；花时久雨，绿满金谷。开门客至，客能饮一杯无？”

左下的题跋则写着：

“辛卯年三月初三午时，于留云借月斋小寐。起后戏作，兼怀五郎。”

他静静看了片刻，问道：“将军，你刚才说，这幅画叫甚么名字？”

御剑道：“叫‘千页图’。南朝皇帝赵延曾命宫廷画院绘万里江山，数百丹青好手，呕心沥血，给他画了近千张画，始终不满意。直到这幅画出现，才称了他的心意，赞道：‘待诏千纸，不若沈郎一页！’从此‘千页图’之名，才流传开来。”

屈方宁了然地点点头，道：“看来这位沈郎，是位很厉害的画家了。”

御剑笑道：“他可不是画家。此人名叫沈姿完，是南朝文坛呼风唤雨的领袖人物。他的爵位也很有趣，名唤‘逍遥’！南朝上下，无人不知这位逍遥侯沈七的大名。”

又指题文向他讲道：“这个人口气可大得很！天地日月，都是他家里的器物；江南风物，都是他宴席上的菜肴！烟波为侍妾，春雨为酒，他敞开大门迎客，任谁都能来喝上一杯。”

屈方宁仰起了脸，想象那千里之外的一杯花时久雨，痴痴地出了好久的神。

御剑也看向画卷，面上露出冷冷的笑意，道：“开门客至，客能饮一杯无？”他既如此殷勤，我们怎能不识风情，扫他的兴？正好这幅画的名字，跟本族的南音一模一样。这‘千页图’嘛，终究是要归于千叶的。”

屈方宁睫毛一颤，手指不禁在袖口下暗暗攥紧。恰听见巫木旗在武场呼唤，御剑道：“南朝大致的模样就是如此，以后再跟你细说。”十分自然地伸手过来，握着他的手，把他牵走了。

这一天御剑在武场所授的，则是“分击”之术。数箭发出，要击中若干目标，毫厘不差。他将分心二用的道理讲了一遍，引弓示范。他弦上扣着两支黑箭，同时发出，一前一后，直奔标的。前箭在半空之中，速度忽然放缓。后箭却奋起直追，直至箭靶之前，陡然冲刺，咄啦一声，将前面那支箭直地破开，直入红心数尺。

屈方宁看得心驰神往，忙不迭地练起来。这一上手，却比平日难了数倍。他箭术突飞猛进，天罗掌法中的“同调共鸣”之理功不可没。往日习练，只消沉心默意，与一物运行之迹吻合即可。陡然要分而为二，谈何容易？御剑在他身后纠正讲解，花了前所未有的一个半时辰，他始终习而不得其法。练到后来，内心焦躁，越发连准头都没了。

御剑倒是不以为怪，替他收了弓，道：“这分击之术原本就是磨炼心性的，须戒骄戒躁，天长日久，必能融会贯通。”

屈方宁心中大感挫败，在他怀中有气无力地抬起脸，道：“将军，我练不好这个，你会不会把我的手折了？”

他身高才到御剑的胸口，下巴压着他军服上的护心镜，脸孔都鼓了起来。御剑看着他湿湿的黑眼睛，心中涌动一阵奇异的温情，伏低些许，轻笑道：“我怎么舍得？”

屈方宁忙捂住自己的耳朵，小声道：“别靠近我啦。”

御剑这可想起怎么整治他了，故意凑在他耳垂旁，低沉着声音问：“嗯？什么？”

屈方宁耳尖唰的一下红透了，把脸紧紧埋在他怀里。御剑只觉他全身肌肉似乎都僵硬起来，膝盖却跪在他小腿上，人都站不稳了，必须用一个手臂搂着。

屈方宁不肯抬头，似乎在怪他胜之不武，在他怀里哼了一声，说：“你的声音，跟羽毛撩着心尖儿似的！你不能对我用这个，我受不了！”

御剑岂会不用？拿住了他的命门，心怀大畅，抱着他上马，穿过蒙蒙秋雨，送他回去了。

回来还要被巫木旗笑话：“别自欺欺人啦！这哪儿还是师徒！你还是早点把他过继了，省得天天迎来送去的。”

御剑将面具一甩，只觉得这日子恰好，进一步退一步，也无甚么差别，无非是差了两趟马程罢了。当下只懒懒说了句“再说”，便拉他喝酒去了。

屈方宁心急如焚，一下马，立刻抓住回伯，问那“分击”之理。回伯凝思许久，亦不得解。他这天罗手本无定招，见招拆解，那是遇强则强、水涨船高的道理。这分击数物之法，他自己是懂的，要简明通晓地传授给屈方宁，却办不到。两人手谈至深夜，仍是毫无头绪。额尔古睡了一觉又醒来，迷糊道：“今天听不见方宁弟弟扣弦，反而睡不着了。”踢了车卡屁股一脚，翻过身睡了。

回伯拍了拍屈方宁，示意一时也想不到甚么好主意，便舒舒服服躺上了草垫。怀里一暖，却是屈方宁爬了上来，靠在他怀里。还道他冰火之症又发，正要抚背安慰，只听怀中一个极其轻微的声音无力问道：“回伯，南国有多大？”

回伯轻声道：“那可大得很了。东至东海，西至关内，北至……沧州，南至云贵，四京三十府，二百四十州，幅员二万九千里。”

屈方宁叹了口气，举起自己的手来，看了许久，摇了摇头。

回伯明了他心中所想，也叹了口气，道：“以天下为罗网，万物不失。”握着他的手，给他遮住了眼皮，命他快睡。

屈方宁一个人在黑暗中睁着眼睛，良久才默默睡去。

因他心中藏着这桩心事，次日武场习练更是焦灼，连带着教习南语时，也是一副心猿意马、魂不守舍的样子。直到御剑警告道：“时日无多，这三个月你学不会这几百句话，只能当个小哑巴！”

这才慌了，忙问：“距明年开春，不是还有小半年吗？”

御剑捏他一下，道：“想得天真！北人姿态气息，天生与南人迥

异。这么明晃晃地走下去，跟野狼误入羊圈一般，别人唾也把你唾死了。哪里还能惬意地四处游玩？我们须先南下闽南、福建一带，呆上三个月，再往江南行去。那是南朝出了名的峒蛮之地，诡怪离奇，无所不有。到时身上纵然还有些异族气息，别人见是闽人，也就不能辨认了。这是一招迂回之计，隐瞒身份，再好用不过。”

屈方宁心中一紧，抬眼道：“将军的主意当真神妙，这么一来，别人就发现不了啦！”又颌首道：“南人跟咱们，确是不太相似的。面孔身材，都细着一圈。皮肤都是很娇嫩白皙的，说话的时候必须微微皱着眉头，好像不大愿意告诉你似的。遇到该高兴的事也不怎么高兴，只把鹅毛翎的小扇子遮住脸，露出一点点矜持的笑容，示意赏给她的东西，她还是比较满意的。”

御剑听到后来，便知道他说的是屈王爷家的江南侍妾了。这描述倒也新奇有意思，即道：“南人凡事讲究一个雅字，自然有一番娇揉的态度，说一句话，拐到天涯海角，又慢条斯理烫一烫茶碗，斯文地抿一口茶。云山雾绕，一句话就是不说出口。这个最是难忍！”皱了皱眉头，似乎议和时南人文官那副矫情的模样就在眼前了。

屈方宁捧起他的酒碗来，装模作样地用手指烫了一下，紧紧蹙起了他的小眉头。御剑一看，这哪里是烫茶，跟磨刀子是一模一样的。顿时又笑起来，把严谨治学的规矩完全的丢掉了。

如此几日，文武张弛，进展甚缓。一日屈方宁张弓欲射，忽然脑中灵光一现，暗骂自己：“我怎么这样笨法？同调共鸣，何必与外物相通！只须凝神于箭镞本身，化身为此，不就行了吗？”立即撇开箭靶不想，运起天罗之法，沉声静气，将毕生心思凝结于箭身，直至魂灵附着，两意交融，才斥命曰：“归来！”一箭放出，果然不到箭靶，便歪歪斜斜地绕了回来，落在他脚边，与他心中轨迹完全相符。

这一下狂喜不已，心中畅美难言，一连练了三个时辰才罢手。这一天练毕，已能三箭同发，分击左、中、右三靶。御剑见他短短几日，又突破这一道极难关卡，惊讶之中，又有十分喜悦。再练几日，不但分击之术精进，连原先的单箭击发也越发得心应手了。

这一下总算称心如意，学习南语也分外认真了。南国官话语义精微，因此深奥的一律不学，只学一些平日的简易小语。但即便如此，也很不容易上口。往往字音咬准了，又忘了语序，说得颠三倒四。御剑教

一句：“小善人，行行好，给我一口饭吃！”他想了半天，才能说出：“小善，人行好，给饭吃一口我！”

御剑听了，简直乐得教不下去。他平时说北语时，嗓音是少年有些沙沙儿的味道，是热烈又明快的，像个活蹦乱跳的小小兽类，很是开朗，会往人身上扑。一字一句咬起南语，却是大不相同，完全变成了一个抗拒的感觉，有些隐忍，又有点儿骄矜，似乎再靠近一些，他就要嗔怒起来，转身甩着袖子走掉了。但这走掉也不是冷冷的、不近人情的，倒像随时会回头瞥一眼，看看你有没有跟上来似的。这么一个声音，说的话却这么混乱颠倒、口齿不清，简直是可爱得不能抵抗了！御剑听得不够，逗他说了好几次，每一次都笑得不行，却不给他纠正，由他去错。

屈方宁知道他在取笑自己，很不乐意，把脖子完全地扭过去，说：“不要你教了！”但过了一会儿，又找到一个蓝皮的秀丽的本子，翻了翻，有图有字，于是拿匕首似的揣在手里，过来靠着他的膝盖，让他教自己念，把方才的誓言忘得干干净净的了。

御剑接过，一瞥封面，笑道：“哟，小秀才，一捡捡了个诗本子。”翻开书皮，草草浏览一遍，想找一首最简单的来教他。

片刻，选中一首，即教道：

“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

屈方宁也跟着读一次。这诗歌是很有韵律的，十分琅琅上口的，因此读得一点儿也不错，口齿虽然有一点儿瑕疵，整体还是非常正确的。

御剑听得都吃惊了，捏着他的脸，道：“这是换了一个人了？怎么说话这般的不一樣！”

屈方宁立刻用北语流利地回道：“你自己说话也是很不一样的！”

御剑问：“怎么个不一样？”

屈方宁比划了一下，似乎觉得太困难了，干脆就把这个问题逃过去了。立刻又问了许多问题：“日出江花是什么？江上是开花的吗？为什么我从没有见过？妹水的花儿都开在岸上；其蓝的水里虽然有花，可是小小的，远一些就见不到了。根本就不像火嘛！”

御剑也比划了一下，觉得不管是自己来说明，还是要他想象，都很不容易。就是把这个说明白了，之后的绿如蓝也说不明白。干脆也不回答了，直接撂挑子了：“去了江南你就知道了！”

还是耐着性子，把这个麻烦的南诗教完了。于是屈方宁靠在他身上，轻轻读了一次：“能不忆江南？”

自己在心里默默笑了一声，慢慢地躺了下去，完全枕在他膝盖上，再也不肯起来了。

如此日复一日，每天只念些“故国三千里”、“洛阳亲友如相问”、“不解胡人语，空留楚客心”的句子，不觉白昼渐短，寒夜渐长，帐外从雨变成了霜，继而变成了雪。巫木旗最是个吃不住冷的，早早地在地下烧了一条火龙，又生了一团红彤彤的炭火，放在主帐的厚羊毛毡毯旁。八角的银烛台都点起了牛油蜡烛，那明煌煌、暖烘烘的氛围，任谁一坐下就再也不想动身离去。

但这对屈方宁也不怎么管用。在帐内时，倒是常常就火靠在御剑身上、腿上，后来索性坐到他分开的两腿之间，由他把自己全身抱着，向着火光教他念诗。名震天下的千叶鬼王，只能给他当当靠垫。偶尔打个盹，口水都流到了御剑衣服上，简直十分的不像话。但教习一毕，立刻清醒过来，摇摇晃晃地往门外就走，多大的雪也不怵。巫木旗一看他那个小身板儿，又穿得跟纸一样薄，一力挽留，一定要他去自己的偏帐里宿一夜算了。屈方宁谢道：“我住的地方跟外面一样冷，睡惯了暖热的，回去就睡不着了。”差点没把侍卫长心疼死，忙找了许多旧皮袍、毛坎肩，给他包得严严实实的。

转眼已是十二月隆冬。一日大雪骤歇，寒气反噬，比平日更冷了一倍。巫木旗在二人夜读之时，特别备了一碗热腾腾的奶茶给屈方宁，又给御剑搬来两坛汾酒。御剑大碗舀着，送到火边去温。那酒都是三四十年的陈酿，被火一烘，满室都是酒香。屈方宁抱着自己的奶茶罐子，见他喝得酣畅，也不禁盯着他滚动的喉头，吞了口馋涎。御剑故意拿酒逗他道：“来一口？”屈方宁立刻连点了几下头，书也不要读了，眼睛直勾勾地望着那碗酒。御剑举着碗边，诱惑地碰了一下他的嘴唇，还没等他喝到，立刻伸得远远地，笑道：“叫声好听的！”

屈方宁为了这口酒，立刻丢掉了并肩而行的尊严，非常甜美地叫了一声：“将军！”

结果却遭到了冰冷的拒绝：“这都听腻了！不好听，换一个！”

屈方宁咬着手指想了半天，给他换了一个新鲜的：“主人？”

结果依然是：“腻了。换！”

屈方宁这下可吓了一跳，问道：“你家也有奴隶的吗？我听小王爷说，带兵打仗的将领，家里都不许豢养奴隶。”

御剑道：“屈林只知其一，未知其二。别人不行，我却是可以。车宝赤、郭兀良，他们两个也可以。”谅他也不懂这其中的学问，唬道：“总之这个也不新鲜了。快换！”

屈方宁搜索枯肠，换了许多称呼：“鬼王殿下？主君大人？……天哥？”但有一点始终不改初心，就是凡属长辈的一律不叫。御剑听到最末一个，笑得几乎喝不下酒，捏着他道：“天哥？那你就占大便宜了，跟大王、郭将军同辈！屈林见了你，还得叫声世叔！”

屈方宁打个寒噤，道：“一定会被他杀成很多段，泡在马奶中下酒。”见他手中那一碗酒又只剩一个浅底，不死心地又试探了一个：“大哥？”

御剑笑道：“很好，死活跟我在平辈上杠上了。那我该回个甚么？方宁弟弟？宁弟？……宁宁？”

最后两个字他忽然改成南语，低沉磁厚，宛如呢喃。屈方宁就在他怀里靠着，只觉耳骨一麻，哪里能够抵挡，脸上顿时一片燥热，连眼角都红透了。御剑体质远胜常人，虽在数九寒冬，仍着单衣。此时胸前忽然传来一阵异样的热度，想是他的背出汗了。于是道：“要是敌人在战场上这么叫你一声，你也这么脸红心跳的，可就要输了！这叫弱点，须早日克服。”

屈方宁才缓过劲来，软倒在他怀里，话也说不出来了，只轻轻打几个手势，意即：“我只有对你才这样！”

御剑心情顿时好了，笑道：“那就不急着克服了。”拿过酒来，喂了他一口。屈方宁头一次喝这么浓烈的白酒，几乎给呛咳了。一会儿回过神来，只觉醇香无比，滋味绵长，整个人都飘起来了！这一下晓得了滋味，立刻又去找御剑要酒。喝了几口，酒劲上来，打了几个哈欠，睡眠

惺忪。其时教的是一首李太白的五绝《静夜思》，读了头两句，迷蒙道：“将军，这倒有点儿像你送我的那把弓。有月亮，又有……弓。”说到后来，口齿已经十分不清楚了。

御剑见他要睡了，抱着他的手转了一转，让他靠在自己一边肩头。

屈方宁勉强抬起眼皮，道：“将军是天上的明月光，我是……地下霜。”

御剑听他说得可爱，也是一笑，道：“嗯。我永远照耀着你。”

屈方宁挣扎着点一下头，念道：“举头望明月，低头……”歪在他肩头，完全的睡熟了。

巫木旗进来换炭，见了很是喜欢：“小锡尔睡着了？”伸过手来，要抱他去自己的偏帐睡。

御剑把屈方宁往怀里一揽，挥手道：“你打鼾的声音那么大，别把他吓醒了。”见他睡得不醒，抱着他站起身来，拿毡毯一包，走向后山。

剩下巫侍卫长很不满地瞪眼道：“打鼾怎么了？不打鼾算甚么男人！……”

屈方宁恍恍惚惚中，似乎觉得一双强硬手臂抱起自己，穿过一片热浪，又陡然来到雪地冷风之中。其时迷瞪瞪的不愿动弹，只瑟缩了一下。如此片刻，只听得皮靴踏过积雪，深深的塌陷声。大约十几步，又来到一个温暖之所，帘幕一放，寒意与风声皆被隔绝在室外。最后的意识，是背触到一个宽大的所在，睡意浓浓袭来，遂甚么也不知道了。

这黑甜一觉，直到鬼城中响起三长两短、尖锐的鸣镝声，才堪堪惊醒。隐约听见巫木旗在帐门口低呼：“将军，什察尔城急报！”

身边躺着的一个人微微一动，旋即起身下地，赤足走向帐门。门口传来轻微的交谈声，略微听见“扎伊”“南朝伪降”“巴达玛亲王”几个字眼。随即听见御剑比平时更沙哑的声音命令道：“备马！命坎水、兑泽两部，即刻起拔。寅时一刻之前，什察尔城下集合！”

巫木旗领命而去。御剑也即拾衣穿着，他目力绝佳，可于暗中视

物。刚刚披上外衫，见床上紫貂衾被一动，屈方宁揉着眼睛，坐了起来，迷迷糊糊四面环顾。即道：“吵醒你了？”从帐壁后取出那杆“流火”，火焰吐息，将床前两盏烛台一并点着了。

屈方宁满脸睡意，完全的不知身在何处，“嗯”了两声，下意识地 toward 光亮处看去。眼光迷迷蒙蒙扫过他时，陡然睁大，直直地看着他的脸，眼中全是惊讶之色，一分睡意也没有了。

御剑这才想到，笑了一声，从铜甲上摘下那枚鬼面獠牙的面具，道：“这下吃了大亏，给你看了去了！”

见屈方宁仍是呆呆地盯着他的面孔，好笑道：“我长得这么吓人？眼珠子都不转了。”

屈方宁才回过神来，忙摇头道：“不是的。我是……太吃惊了。”

御剑笑道：“失望了吧？”

屈方宁用力地摇了摇头，心中默默骂了一句脏话：

“老子不过是随口一提，谁知真他妈的是英伟无双……”

御剑整装已毕，披甲执枪，见他还坐在那里恍惚，走了过来，斥道：“还不睡！”便作势要把他按下去。屈方宁立刻躲着他的手，哪里能躲开，一下就被抓住了，马上挣扎起来，别扭道：“你……像别人！”

御剑气笑道：“是我。”逼近一步，俯身道：“还要个凭证不成？嗯，宁宁？”

屈方宁大叫一声，连滚带爬逃到床下，连脖子都红了，捂着耳朵道：“你……你又这招！”

御剑欺负完他，哈哈一笑，道：“专门对付你。”又催了一句：“上去！地上凉。”帐幕一挑，便要弯腰出门。

屈方宁连忙追着问：“将军，你去哪儿？”

御剑回头看他一眼，道：“什察尔城。怎么，一个人睡害怕？要我带你去玩玩么？”

屈方宁眼睛立刻亮起来，应道：“要去！”

只听帐外马声嘶鸣，越影已然到了门口。御剑拉下面具，从帐沿取下一张银白色貂裘，笑道：“走！”将只穿中衣的屈方宁一揽，纵跃上马，貂裘一卷，将他牢牢裹在怀中，凌空抽了一记空鞭，越影四蹄如飞，载着二人向东南方奔去。

什察尔城位于习水以东，接壤千叶、扎伊、辛然三地，地处冲要，常年战火纷飞，是一座鲜血浸泡的死亡之城。御剑怀抱屈方宁一路疾驰，寅时未至，便赶到城下。一见战况，便远远勒停越影，止步不发。屈方宁这才从他怀中露出一双眼睛，打量城下情况。

其时白雪皑皑，大片银色雪光映照四周，勉强能分辨两军服色。只见南军着赤青色军服，队列宛然，铺排成一个大阵。几小队纵横凌落的灰白色骑兵被围困在大阵之中，东奔西突，一时不得解。其中一名赭冠黑裘者高举金戟，发号施令，最为醒目，正是扎伊巴达玛亲王。

屈方宁路上得御剑讲解，知道这场争端的因头，是南朝河北西路守军诈降，途径什察尔城，陡然发难，将巴达玛亲王所率“白石军”困于城下。一战之下，巴达玛三千精锐几乎覆没，剩余几支百人小队，也是左支右绌，岌岌可危。无奈求助于城中辛然守军。城卫队长却答复曰：“放下刀枪的才是朋友，长着獠牙的全是豺狼！”坚决不允出兵。巴达玛一怒之下，命扎伊十万大军整发。辛然这才慌忙派出一支千人卫兵，出城相助。谁知这队诈降南军倒也有点本领，阵法左右翼一变，竟又将辛然卫兵困住了。

屈方宁凝目望去，只见南军阵法跳荡，首尾参合，四角号旗高张，指挥有条不紊，队列变幻不定。辛然、扎伊两部不足千人，在其中挣扎盘旋，作困兽之斗。看起来南军稳占上风，只须再变上几次，便能掐灭阵内那几点灰白色的星星之火。但不知为何，无论金鼓如何连响，旆旗如何招扬，始终不能围剿殆尽。屈方宁看了片刻，见南军阵法颇为呆滞缓慢，全无剿敌之利，反似自行演练。眼见好几次只须尾翼稍微往左，又或侧阵深曲一些，便能击溃敌军，偏偏就是差着那么一步，心里急得几乎着火，恨不得跳出去破口大骂。

御剑见他目光所指之处，都是南军阵法破敌的关键，有意考较他眼力，问道：“你看南军差滞在何处？”

屈方宁脱口而出：“太慢！”

御剑笑道：“这须怪不得他们。此阵名唤‘千骑冲戎阵’，原本是个骑兵之阵。”指南军道：“那便是河北名声昭著的轻骑兵了！”

屈方宁极目望去，只见南军步履惶惶，骑马者十中无一。说是骑兵，实在颇为勉强。摇了摇头，道：“一点儿也不像！”

御剑道：“南朝骑兵，皆是如此。”见他脸孔露了出来，说了这么几句话，已经冻得通红，即从护臂上解下自己的银面具，给他戴上。

他这面具内贴有一层软革，轻便透气，又能阻隔风沙。屈方宁一个小小的脸戴着这半张面具，嘴唇都被遮了一大半，好在眼距相差不大，好歹还能看清前方。

此时鬼军坎水、兑泽二部皆已抵达城下，御剑命道：“锋矢前行，布泽水阵！”

二部统领齐曰：“得令！”两队呈楔形，铆入南军阵中，横冲直闯，纵横机变，立刻将那“千骑冲戎阵”撕扯开一条新月形裂口。

南军惊呼道：“千叶鬼军！”金鼓越发拍得急促，阵尾蟠曲，似蛇吐信，欲将鬼军陷入阵内。只听辛然守军高声怒骂，似乎吃过这一变的大亏。

但鬼军显然不肯上这个当，坎水部统领率一支先锋骑兵悍然冲击，企图扰乱阵型。兑泽部则兵分两路，一路箭飞如雨，荡破阵法外围；一路鳞行分击，专攻薄弱之处。如此急攻片刻，南军的阵法已被抖乱得不成模样。然而奇就奇在：即便奇兵突袭，阵脚错乱，南军依然按照号旗所指，一丝不苟地变动着阵法！倘若果真如此坦然不惧，倒也颇有点“他强由他强，明月照大江”的从容。但南军自兵马使以下，无不匆匆惶惶，手足颤抖，战栗惊悚，脚下却一步不乱地踩着那全然无用的阵法，看来真是可怜又复可笑。

屈方宁看得心火直涌，道：“这南人打仗，一窍不通，呆蠢如木鸡泥狗！”

御剑道：“也不能尽怪将领愚蠢，不知变通。谁让他们的老皇帝赵延如此的雄才伟略，一心要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

屈方宁听他的语气充满轻蔑讥讽，心中一怯，便不敢再问。又见南军大旆之下，众兵执盾，护着中间一位统军使。极目望去，只见这位人物瘦小文弱之极，身上穿着全副革皮重铠，几乎便动弹不得，在马上歪斜着身子，似乎随时要掉下马去。当下难以置信，问道：“那就是他们的统领？怎么是这么一个病怏怏的样子？”

御剑笑道：“别看他这个模样，来头可不小。此人叫楚明望，是南朝尚书右丞楚伯贡内侄，身居翰林院高位，妙笔生花，做得一手好文章。”

屈方宁心想：“那不是个文官么？怎么到这儿带兵打仗来了？”

又见一个中年绯衣男子手捧卷诏，尖声叫道：“来人啊，都围起来！看谁敢动咱家！”

这声音极为怪异，尖细似女子，但嗓音明明却是个男人。即问：“将军，那是甚么人？”

御剑道：“那是个阉官。”说到这两个字，眉头微微一皱，似乎很是厌恶。

屈方宁奇道：“什么叫阉官？”

御剑这可给他问住了，顿了一顿，才道：“就是……上面是男人，下面是女人。”

屈方宁似懂非懂，点了一下头。心想：“那可是一副怪模样。不知道屈林喜欢不喜欢？”

此时南军盾兵近百，将楚明望及那名宦官护卫其中，宛然是一座小小将台。一名虬髯虎目的副兵马使高声发令，将二人移往阵外。那宦官巍然不动，骂道：“周旺，反了你了！万岁爷的谕令，你敢违背不成！”

那名叫周旺的副使厉声斥道：“李荣恩，你这个不男不女的阉货，给老子闭嘴！”催促楚明望挥动令旗，南军沉凝死板的阵型，终于有了些变化。鬼军在阵内分围合击，一时僵持不下。

御剑冷笑一声，取过他那张臂如弦月、漆黑古朴的长弓，忽然心念一动，道：“宁宁，来！”将弓交到他手里，道：“看看你练成了没有？”

屈方宁头皮发麻，心中暗骂：“怎么这时候考较起箭术来？”只得接过长弓，转身越过他肩头，抽了一支黑镞重箭。见他嘉许地看着自己，咬牙又抽了一支，两支箭杆一并搭在弦上。

御剑这张弓沉重无比，何止千斤？他使尽全力，也没能拉满一半。御剑握住他绷得紧紧的右手，示意他松开手指，将他那枚扳指“铁血”嵌入弓弦，恰入卯榫，严丝合缝。顿时了然，道：“原来这扳指跟这把弓是一对儿。”

御剑道：“嗯。你力气不足，须它助力。”替他将弓满满地拉起，连两端都翘了起来。

屈方宁别无他法，心中默念一声抱歉，屏息凝神，沉心静气，手指一动，一声弦响，两道黑光向南军阵中疾飞而去。周旺见箭光凛冽，大叫一声：“保护主将！”南军盾兵还未及举盾，只听一声极其尖细的惨叫，那宦官李荣恩脑门正中直直地插入一支黑箭，穿透头颅，直没至翎。楚明望在马上却只微微一僵，口鼻忽然流出鲜血，咚地一声，栽下马背。周旺抢上看时，只见一支黑箭，深深透入他心脏。他胸前的革皮重铠，竟已被击得粉碎。

御剑见屈方宁这一箭精妙绝伦，笑赞道：“好孩子！”

南军见主帅、监军同时被人射杀，惊叫高呼，一时大乱。

周旺目眦欲裂，嘶吼道：“何人伤我大将？”

御剑森然道：“凭你也配问我姓名？”左臂搂住屈方宁腰身，右手挥舞“流火”，纵马杀向乱军中。他这杆长枪极热且重，所到之处，七八个南军兵士一并头颅破碎，残肢横飞。一路扫来，如同秋收一般，南军纷纷倒伏，空气之中满是血肉灼烧的焦臭。余下兵卒见了这穷凶极恶的形状，无不魂飞魄散，四散奔逃。御剑高呼一声：“鹤翼！”坎水、兑泽两部翼形张开，将南军退路牢牢封死，尽情宰杀。

屈方宁双目紧闭，紧紧靠在御剑怀中，只听枪声呼呼擦过耳边。御剑只觉他抱着自己的手越来越紧，还道他困了，俯身道：“无聊得很罢？”扶正了他身体，让他提着那杆“流火”，笑道：“给你杀几个玩儿！”

这杆枪足有一百四十斤，加上悬空之力，屈方宁哪里能够挥动？一握枪柄，几乎就要向马下跌去。御剑哈哈一笑，伸臂揽住他，将他的手

笼罩在枪柄上。那枪柄是一段黑色沉玉，触手微温，不知是甚么材质做成。枪身如此炙热，经年累月，连黄铜、金铁也融尽了，这黑玉却丝毫不损。御剑抱着屈方宁，枪杆挥舞之势丝毫不减，红丝一闪，一枪戳进一名小兵肚腹。那小兵年纪不过十五六岁，一时还未死透，被烧得凄声惨叫：“妈妈！妈妈！……”

御剑嗤道：“大好男儿，半点骨气也无！”将他烧焦的尸身随手一甩，举目四顾，只见那名副兵马使周旺立在阵尾，赤手空拳，盯着他嘶声道：“千叶鬼王，御剑天荒？”

御剑执枪回马，道：“正是。”

周旺嘎嘎笑了两声，极为嘶哑难听，双目中血丝迸张，一字字道：“我父、我兄、我儿尽亡于你手，血海深仇，不共戴天。”

御剑漠然道：“今天再加上你，你们一家老少，便能在地下团圆了。”

周旺悲声大笑，忽然身形一顿，向后便倒。

御剑不意他死得这般爽快，冷笑一声，便要拨马回阵。

陡然之间，周旺的“尸身”右臂微动，从袖中飞出一道乌光，却是向屈方宁笔直射来。

御剑眉心微蹙，右手流火一动，将乌光在马前劈落。左手独臂开弦、放箭，一气呵成，一支黑箭向周旺劲射，将他“尸身”从地下带得飞了起来，击退约莫丈许，又重重地摔落在地。

屈方宁转瞬之间，便见到如此多的精彩，一时还未回神，呆呆道：“将军，那是甚么？”

御剑纵马踏过周旺尸身，枪尖从他臂下挑起一物，冷冷道：“是机关弩箭。贱种南狗，竟想伤你！”

屈方宁接来看时，见是一个黑沉沉的木匣，小巧轻便，可绑在袖口、腕下。匣口有机括，可发射强劲弩箭。翻来覆去看了几遍，问道：“这个能给我么？”

御剑道：“你喜欢就拿去。”长枪一顿，尸身尽碎，肚肠满地。

此际南军几近覆灭，辛然守军正与鬼军一道追杀那些残兵。巴达玛亲王满脸血污，黑裘破烂，金戟上也是伤痕累累，被人搀扶着上了马。见御剑横枪立马，冷哼一声，道：“御剑天荒，别以为老子会承你的情！”

御剑笑了一声，长声道：“还没向王爷新婚道喜。是怪我没去喝一杯喜酒么？”

巴达玛嘿然道：“夺妻之仇，此生不忘！”又向辛然守军狠狠盯了一眼，满怀憎恨，旆旗一扬，率领扎伊残部远去。

屈方宁心中一动，想到屈沙尔吾说过之事，想：“原来将军以前的妻子，那位奈弥儿王妃，本来是要嫁给这个人的。”

御剑浑不以为意，见屈方宁面具歪得几乎掉了下来，替他正了正。辛然守军队长此时也上前拜见，极赞干叶义道，又力邀御剑进城一坐。什察尔城城主亦亲迎出来，只得应允。

片刻，什察尔城城主帐大摆宴席，将御剑迎上贵宾位。主客尽欢，其乐融融。

辛然队长笑问：“今日将军怀中，脸覆银面具，一箭分击南军两名头领者，是谁？”

御剑微微一笑，道：“鬼王座前，自然是我家的小鬼了。”

众人哄叫道：“小鬼骁勇如此，怎能不让我们见见？”

御剑但笑不语。鬼军坎水部统帅巴尔虎酒兴正酣，因而也大着胆子笑道：“想得美！我们将军不知道多么宝贝他，平时都藏得牢牢的，朝夕相对，共同卧起……”见御剑冷冷向自己瞥来，连忙招认：“将军饶命！这都是巫侍卫长说的！”

御剑森森道：“好啊，看老子回去炮制他。”

巫木旗正在城下检点战利品，不觉打了好几个喷嚏。

辛然一听这份因缘，越发起哄要看了。御剑笑道：“你们这是跟我对付上了！”向帐后唤道：“小鬼，出来！”

屈方宁本来躲在壁室后，听外面的人闹哄哄地要见自己，十分不好意思。见御剑呼唤，只得将银面具推到额上，披着那件白貂裘出来，向众人行礼。

大家一看，居然是这么一个年幼俊美的少年，不禁大声喝彩，立刻就有要上来敬酒的。

御剑挡道：“他不会喝酒，有酒对我来。”使了个眼色，示意他进去。

立刻被城主取笑了：“将军真是关怀备至，就不知道是爱将呢，还是宠‘儿’？”

御剑一笑，瞥了一眼屈方宁，却见他靠在角落，打了个手势：“两个都不是！”

城主脚边一名斟酒的侍妾忽问：“敢问鬼王将军，方才那个少年，可是贵国今年秋场大会之优胜者？”

御剑微讶道：“何以见得？”

侍妾道：“听说这位少年英雄箭术无双，又英俊无俦，兼之年纪极轻，不过十五六岁。除此之外，不敢做第二人想。”

御剑笑道：“好大的名声！连这儿也传遍了么？”

侍妾微微笑道：“贵国早有歌谣传唱。”随即念道：“‘王妃非我愿，但求达慕垂鞭！’”

垂鞭是草原上独有的求爱之举：男子纵马越过少女，突然回马投鞭，女如有意，便伸手拉住鞭尾，任男子将其卷上马背，两人遂一骑远去，永为欢好。屈方宁在秋场大会上一举击败必王子，少女们爱慕他的勇武，连王妃也不放在眼里了。

御剑听了，正要取笑他几句，转头一看，屈方宁裹着貂裘，已靠墙睡着了。他被御剑匆匆抱上马，连靴子也来不及穿，此时伸直了腿，露出一只穿着薄薄布袜的脚。袜子的短口中，那两枚金铃儿正挂在他纤细的足踝上。

他心中突然生出一阵异样，不知究竟是自豪骄傲，还是疼爱怜惜。

幸而城主、队长随即上前祝酒，推杯换盏，气氛热烈。这一瞬间奇异的情绪，也随之烟消云散。

屈方宁迷迷糊糊地醒来，只觉身下颠簸晃动，想是还在马上。身上却是暖和得很，被御剑连腿一起曲抱在怀里，连足尖都是暖融融的。即开口叫了一声：“将军。”

御剑应了一声，道：“马上就到了。”

他看了一眼天色，见东方已是一抹微白。揉了揉眼睛，睡意未消，从御剑怀里钻出来，双眼迷蒙，无意识地盯着他的獠牙鬼面具。

御剑感觉到他的视线，低头看着他，示意：“嗯？”

屈方宁伸手抚摸他面具，道：“将军，你的脸长得那么好看，为什么要遮起来？”

御剑把他的手放回去，道：“因我天生目力异于常人，可望远一倍有余，又可暗中视物。平地夜战，这双眼睛最是要紧。没办法，只得遮一遮了。”

只听巫木旗在后粗豪笑道：“小锡尔，他诳你的！什么眼睛！跟你说，将军他少年的时候，长得太过英俊，两军对垒之时，敌军将领常有出言不逊的……啊！”长声惨叫，想是被御剑捅了一枪。

御剑收回枪，若无其事地向屈方宁道：“不听他的。”

屈方宁亦肃然道：“嗯，我不听。”

但他眼睛里明明白白的，全是笑意。御剑将流火往巫木旗一扔，就把手探进来冰他。屈方宁给他冰了几把，全身乱动，笑得抱着他的脖子求饶：“忘记了，全都忘记了！”御剑一问：“忘记什么了？”立刻又笑得不能说话。

御剑作势又要探手进来，见鬼城近在眼前，哨兵林立，只得放过他了。

屈方宁眼尖，瞥到城门口一个微微佝偻的身影，却是回伯见他一夜未归，来此寻觅。哨兵不懂得他的手语，因此也无从得知，只能在门口等候。

御剑只听他欢然叫了一声：“回伯！”怀中一空，屈方宁已下马奔去。回伯又惊喜又怪责，连打手势，想是问他一晚上去哪儿了。屈方宁整个人扑在他身上，一点儿也没有认真解释，完全就是在撒娇耍赖。

御剑驱马缓步走过他身边，将那件银白貂裘扔向他，道：“一会儿我叫人把你衣服送来。”

屈方宁抱着貂裘，仰头道：“我晚上再来拿好啦！”

御剑点了点头，纵马走向城门。回伯深深弓腰，向他行礼。

只听背后一阵响动，屈方宁趴到了回伯背上，用貂裘将二人一起裹住。回伯背着他，试着托了托，缓缓走向屈王爷家的领地。

御剑驻马看了一会儿，这才头也不回地进城去了。

屈方宁在回伯肩窝埋了良久，才瓮瓮地问：

“回伯，你杀过族人没有？”

回伯停顿了一步，又缓缓向前走去。屈方宁亦重新埋首在他肩上，不再言语。

不觉又是大半月过去，算来南下之日已近。屈林一日练剑之时，闲谈起小亭郁，笑言兔采公主近日着人传信，打听他家中琐事。不知是替闺中女伴搭桥牵线，还是自己动了心思，想当一当这个西军的少夫人。

屈方宁听得新奇，道：“小将军要成亲了？”

屈林靠在墙边，手腕急转，练着那攒刺之术，闻言冷笑一声，道：“我表哥那个人，病得不见天日，腿又是那个模样，也不知下面能不能硬起来！居然有人看中他，也真是眼光独特。”短剑挥出，将一根绸带斩成寸许长的数段。

屈方宁随口道：“能的。”

屈林怪道：“你怎么知道？”

屈方宁嘴角一挑，却不回答。心想：“他要是成亲，我的咒语可就失效了。”

屈林也不甚关心，随手破着那绸带，道：“我龙必最近很是暴躁，你又不在于眼前。你猜这个麻烦，最后会找到谁头上？”

屈方宁眼光一动，垂下了睫毛。一转身，却将那枚从周旺尸身上取得的机关弩箭送到桑舌手上，让她抽空交给小亭郁。

临行前日，御剑又教他“连珠”之术。此术须连续射击、如线串珠，讲究的是快、准、密、急，不给人喘息之机。御剑起手示范，十箭连发，黑光蜿蜒而出，首尾相接，宛如一条黑色长龙，其间竟无接续痕迹。屈方宁牛刀小试，却也颇为像样。他苦练天罗掌法八年，倒有七年半在这个快字上下工夫。此刻要的正是这份起落如飞的手速，真真是游刃有余、正中下怀！不到片刻，二连矢已练得纯熟，二箭飞出，浑然一体，全然不能分清先后了。御剑刚回帐倒了杯酒，转头一看，大为意外，痛下决心，一定要把他的手折了。屈方宁立刻把戴着银丝手套的手伸到他面前，还胆大妄为地催促：“你折！”马上被冰了好几下，遂再也不敢了。

入帐歇息时，御剑又逗他道：“南人沿街挑卖物事，多半爱作一个‘射枚’之戏。到时咱们一路衣食取用，就全靠你这把弓了。”

屈方宁老实地点着头，道：“好。我保证箭无虚发，绝不失手。不知将军喜欢吃甚么，肉脯还是酥饕？”一说到吃的东西，忍不住吸了口口水。

御剑强忍笑意，道：“都行，你弄什么来我都爱吃。”见他馋得厉害，把手中酒碗凑过去喂了他一口。

屈方宁喝了这口酒，正是小酌怡情，满意地打了个酒嗝，拍拍胸口，又托着脸看着他。

御剑举碗示意：“还要？”

屈方宁摇一下头，道：“将军，咱们去江南，真是玩儿吗？”

御剑自己也喝了一口，闻言道：“你小孩儿当然是去玩儿了。”

屈方宁忙问：“那你陪我玩儿吗？”

御剑捏了他一把，道：“我们大人可是忙得很，哪有你这么无忧无虑

虑？”

屈方宁立刻坐正了，挺起了自己的小胸膛，示意自己也是个大人了。

御剑陡然伸臂把他一揽，直接入怀里，笑道：“小猴子还敢装大人！”

屈方宁猝不及防，整个人撞在他胸前，鼻梁撞得好不疼痛，索性就在他腿上跨坐下来，面对他仰起脸，一边揉着鼻梁，一边瓮声道：“我说真的呢！”

御剑这才笑道：“好罢，说真的。也没甚么大事！见几个人，偷一件东西罢了。”

屈方宁奇道：“偷东西？”目光中全是惊奇，实不知这世上还有甚么珍贵物事，竟是这位人物也得不到手，要动用这个鸡鸣狗盗的偷字。

御剑道：“嗯。你可记得从央轻取来的蚕母？明年开春，这青蚕便能繁衍千万、吐丝结茧了。原丝一文不值，唯有织成绫、罗、绸、缎，才可贩卖贸易。这手艺非我族所擅，缫丝绞纺，绐煮穿喂，少不得要借些外力。南朝于此一道，浸淫千年，可谓精绝。咱们这趟南下，便是要取来这江南织造之法了。”

屈方宁也不太懂得，胡乱点点头，道：“原来是去取纺布做衣服的法子。”想了一想，又道：“将军，其实也不必偷。南人怕你怕得厉害，只要跟他们说一声，不就乖乖送来了么？”

御剑道：“我们暗中取来，不欲其知晓。南人若有了防备，行事便有诸多不便。”见他仍是迷惑不解，继道：“千叶物产不丰，多年来以战养国，财力虚耗，民生多怨。倘若织造之术在手，那便是生财的黄金法门。大家和和气气赚钱，你说好不好？咱们可不能一直打仗啊。”

屈方宁听他说到最后一句，突然之间，胸中涌出一阵莫可名状的狂喜，情不自禁的便想抱住他。一时之间，自己也吓了一跳，心想：“我为什么这样高兴？”

御剑见他呆呆地看着自己，眼光甚是奇特，摸了摸他的头，笑道：“怎么，你喜欢打仗？”

屈方宁道：“不是的。”抬起手来，试探着在他脸上碰了碰。

御剑自从什察尔城那夜被他窥知了真面目，在他面前也乐得摘去面具，此刻只觉他略有些粗糙的手指在脸上摩挲，问道：“嗯？”

屈方宁仰头定定地看着他，道：“管那江南织造术的官儿，要是个女人就好了。”

御剑大概猜到 he 要说甚么，抱住了他的背。

果听得屈方宁沙沙地说：“不管什么样的女人，只要被将军这么看着，再深深地说一句：‘给我！’一准丢盔弃甲，什么也献给了你。说不定连丈夫小孩也不要了，就巴巴地跟你回千叶了。”

御剑见他眼睛又黑又亮，闪闪地望着自己，也不禁低笑道：“那也未必，说不定别人中意的是俊俏少年，一见了你，就心花怒放，非把你留下不可！”

屈方宁笑嘻嘻道：“你会肯吗？”

御剑见他笑得甚为得意，道：“老子巴不得！”就伸手去冰他。可惜在帐内坐得太久，手也不怎么冰，因为屈方宁也不太怕，抱着他笑了一会儿，突然“啊”了一声，停了下来，喜道：“咱们去偷东西，那不是正跌到我车二哥饭碗里？”

御剑见识过他这位神偷二哥的风采，其时心情正是舒畅，道：“带上他也无妨。”

屈方宁拍手笑道：“太好啦！自从他知道我要去江南，每天在我耳边都要念上几百次，叫我给他带宝贝回来，要十件！我差点给他念吐了！”

御剑笑道：“这有何难？”一指山后库房，道：“那里多得是，你去挑罢！”

屈方宁谨慎地确认：“十件？”

御剑拉过狼头椅，往后一仰，扬手道：“拿得动都是你的。”

屈方宁生怕他反悔，立刻连滚带爬地跑了出去，奔向那座黑沉沉、

毫不起眼的库房。这库房似乎也不怎么要紧，连帐门铜钮中的搭栓都没栓上，轻轻一推便推开了。

陡然之间，眼前光芒闪耀。屈方宁一步也没迈开，便生生僵直在门口，再也不能动弹。

这库房之中，赫然堆满了千百件奇珍异宝。放眼望去，明珠翡翠，水晶玉马，金身佛像，如意珊瑚……更有古玩、书画、屏风、瓷器不计其数，还有些见也没见过、名字都叫不出的宝物。整个库房华光四溢，暗香浮动，宛然就是一座巨大的藏宝窟。

他屏住呼吸，小心翼翼从宝物堆中走过。只见一株红光暗昧的珊瑚树矗立一旁，几乎跟他差不多高，繁枝交错，每一条都有手腕粗细。又见一张白玉围椅上横七竖八，放着黄澄澄的如来、观音，西天诸佛，无不纤毫毕现，宝相庄严，却堆在这里蒙尘落灰。地上又置翡翠玉马，他曾在屈王爷家见过一匹，飞骏雄姿，有真马一半大小，似乎是滇南王所赠。屈沙尔吾爱不释手，放在正厅座椅旁，日夜摩挲，马身都被他抚润了。御剑这库房中却有八匹之多，姿态各异，栩栩如生，比屈王爷家的不知珍贵了多少倍，却漫不经心地丢在这里，更有一两匹倒伏在地，无人扶起，如同别人家不要的烂碗、破布一般。他原以为屈王爷已经是到了顶的富贵，今天这么一看，简直连中等之家也算不上，几乎就是贫民了！

他赞叹艳羡了好一会儿，见库房西侧一角停着一座庞然大物，四四方方，用深黑色的绸布端端正正地遮了起来。他心念一动，移了过去，伸手一拉，那黑绸便轻轻滑落下来，七八颗浑圆的珠子也随之滚落。

刹那间，一片浓烈的珠光荡漾开来，照得库房中如同白昼。他眯着眼睛适应了片刻，才勉强看清眼前之物。

那是一座漆黑的马车，四面厢壁之上，镶满了星光般闪耀的明珠。

他心想：“那位美丽的王妃，就是坐着这部车子，来嫁给他的。”

忽然心中浮现一个强烈的念头，想去这车子里看一眼。当下轻轻一跃，跳上了舆驾。其上张着一把铜骨圆伞，想来那驱车之人也是很有身份的。他小心地避过伞骨，站了起来。见车顶上一线光芒吐露，正中心是数枚鸽蛋大小的明珠，底座呈莲花状盛开，制作得极为小巧精致。珍珠可在底座上灵活转动，一点儿也没有损坏，也因此多少脱落了一些。

他拉开半敞的黑木车门，只见车里宽敞之极，坐二十个人也不嫌拥挤。地下铺着厚厚一层金丝绒毯，不知被甚么香料熏染过，浮着一种低沉的幽香。

他靠在车门一侧，划着毯面上金齿的花纹，痴痴出神。

忽听得门口一人笑道：“怎么这么久？挑花眼了么？”

抬头一看，御剑高大的身影，正穿过浮动的珠光宝气，向他走来。

他犹自沉浸在想象中，问道：“将军，这就是你迎娶奈王妃的马车么？”

御剑停在他面前，道：“是啊。”

屈方宁看着他被珠光映照的英俊面孔，轻轻地问：“你想不想念她？”

话一出口，不禁有些后悔。以自己现时的身份，这一句话着实问得有些唐突了。

御剑似乎也没有想到他有此一问，怔了怔，才道：“还好。”伸手向他，淡淡道：“人已经死了，想与不想，有什么差别？”

屈方宁嘴唇一动，想问一句话，又忍了下来，接住他的手，嘻嘻笑道：“将军，你这马车真是威风气派！你以后要是再迎亲，一定要让我来驾车！”

御剑目光一动，本来想说：“你还是乖乖坐在车里，比较合适。”话到嘴边，却自然而然地变成：“孩子话。我哪儿还能再娶？你这个车夫当不成了。”一伸手，将他抱了下来。

于是第二天清晨，便各自怀着没有说出口的话，奔向了冬意未消的江南。

暮春三月，杏花烟雨楼。

正是天晓诸人入市之时，沿街的青石板桥两旁，全是吆喝叫卖的摊贩，油布摊子直摆到桥面中间，放眼一看，满地菜皮包子、油煎卷饼、蒸糕、银卷，造成一种俯拾皆是的气象。兜里有几个钱的人，往这桥上

一走，简直有一种富甲天下的感觉，顿时腰也挺直了，派头也上来了。有长衫的，必须用手把衫子的一边提着，露出黑布鞋的一个雪白的袜底来。别人一看，就知道这是一位很有学问、很有身份的官绅老爷了。就连穿草鞋、黄犊裤的粗人，在这繁华的集市里，也分外拘谨了一点，甚至于有一些点头哈腰，把昨天夜里打老婆、打孩子的气魄，全都收起来了。桥边的护栏，雕着许许多多的图画，有的是囊萤夜读，有的是凿壁偷光，可见地方上的县官也是一位文雅、向学的人。栏板前放着大大小小的箩筐、竹箕，贩卖的是时令鲜果、各色菜蔬。他们倒是不急不忙，因为早晨一过，包子、卷饼这些东西，就没有人买了。而桃子、杏子、李子，谁不爱吃呢？谁一天不买几个吃呢？更有些心思活泼的，干脆挑起了一面旗幡，上面绘着十二生肖，每个生肖身上都打着一个泡钉。他自己手上戴着一把竹圈儿，谁能把竹圈儿套在泡钉上，就能白白拿走他的桃子、杏子。这奖励也不尽相同，比如套中猪，只能得四枚杏子。而龙就大不相同，万一要是套中了，可以拿八个桃子、八个杏子。别人听了这样的好处，立刻都一窝蜂的去套龙，但又岂是那么好套中的，一会儿工夫，全部都铩羽而归。再问他要竹圈儿，可就是要钱的了，不是白给的了。这竹圈儿也不便宜，一个就要两枚大钱。有些人禁不住这种空手套白狼的诱惑，套了一次，又要一次，到最后虽然多少拿到了一些杏子，但总觉得心里不是味儿。回去的路上一细想：哎呀！一斤杏子本来不是只要十文钱吗？这不是吃了大亏吗？但这个亏也没地方说理，谁让你贪这个便宜呢？只得自认倒霉。而这个卖东西的人，就不用说多么高兴了。因为他大钱赚了满满一贯，桃子、杏子还是摆得岗尖岗尖的，一点儿也看不出少了。回去之后，连一向泼悍的妻子，都一叠声地称赞他能干。因此第二天也兴冲冲地挑了那旗子来，一张嘴就吆喝起来：“走过路过您瞅一眼勒！桃杏儿白给不要钱勒！……”

但今天他就没有那么如意了。有一个脏兮兮的、烦人的毛头孩子，总在他的挑子前鬼鬼祟祟地出没。好好盯着他吧，他就把手放在口里，屁股冲着挑子，表示自己是很清白的。等他一转身给别人竹圈的当儿，立刻伸手抓起两个大杏子，使劲往口里塞着。等他收了钱回头一看，早吃得只剩一枚核了。这下可着了恼了，拔脚就追，小孩儿立刻跑了。他也不敢追太远，挑子还在原地呢！只得又悻悻地回来。一会儿回头再看，差点气死了！那小孩儿居然也回来了，正又偷偷摸他的杏子呢！见他怒冲冲地望着，还傻呵呵地笑了两声。他更生气了，抓起几个烂桃子、杏子核，就向这可恨的小贼扔去。小贼连忙抱头鼠窜，四处寻找着行人躲避。慌慌忙忙，见一个穿着黑绸衫的男人正坐在一个伞摊旁边，肩背雄阔，马上一拐腿，躲到这男人后面去了。卖桃杏的苦主兀自还不

住手，没提防，半边烂桃子砸中了这男人的裤腿，立刻溅出一片腻腻的汁水，把人家的绸裤弄脏了。

苦主一看，可傻眼了。这绸子的衣衫，连自己女儿出嫁也没有穿过，那是多么有钱的人家，才能随随便便穿着在大街上晃荡呢！他如果要自己赔，卖一年杏子也不够赔的。这是万万不能够怠慢的，立刻上前赔笑作揖，又拿袖子殷勤地替他抹着裤腿。这男人倒也好说话，见他的脏袖口使劲给自己擦着，那片桃子汁越发腌臢了，也不生气，只说了声：“无妨的。”

苦主感激涕零地回去卖圈儿了，临走还特意打量了一眼。只见这位爷身材魁伟，相貌堂堂，坐在那里威风凛凛，就是戏台上的楚霸王、庙里的关二爷，也没有这样的气概。这能是跟他计较一件衣衫、一个烂桃子的人吗？

那小孩儿见他走了，还赖着不出来，哼哧哼哧地在那男人背后，吃自己的手指，大约手上还有些杏子的甜味。那男人一伸手，把他提了起来。

这男人胸阔手长，这么一提，跟一个大老虎抓着一只小鸡崽似的。那小孩儿身在半空，不但不怕，反而尖声大笑起来，似乎没有玩过这么新鲜的游戏。这男人把他往上一抛，又抓住了他的腰。他的手掌也是十分宽大，一只手就把小孩儿的腰扣住了。小孩儿更高兴了，在空中伸出手，啪啪啪，大声鼓起掌来了。

临街的酒楼上，一个淡黄衫子、腰悬长剑的少年，正将这一幕看在眼里。看得有趣，连木桌对面六师兄跟自己说话也没听见。

六师兄杨晏还在那里自言自语：

“……人言不堪，传到师父耳朵里，更不知是个什么模样了！小师弟，你还是早早回山，亲自向师父禀报为好。小师弟？小师弟？……朱靖师弟！”

这才回过神来，迷茫地问了一句：“师兄，你在跟谁说话？”

杨晏哭笑不得，道：“我跟呆子说话！”举箸一点，一招“清光翠重”向他面门指去，箸尖微微回拨，似欲将他目光引回。朱靖全不思索，茶碗一横，以一招“天台晓月”拆解。他师兄弟之间常年切磋、喂

招，彼此熟极而流。只听一声清响，杨晏的箸尖轻轻碰在他茶碗边沿，连碗中的茶水也未溅出一滴。

杨晏怪道：“还好，没变成呆子。”收回竹箸，吃起面前一碗香菇鸡丝面来。

朱靖歉然道：“我方才走了神，着实没有听到。”见他吃得狼吞虎咽，嘴边全是油光，担心道：“师兄，进食须缓，要细嚼慢咽才好。”提起茶壶，给他倒了一碗茶，以便他饭后消食解腻。

杨晏吸溜着面条，含混道：“小师弟，你说话越来越像师父了，也是一般的婆婆妈妈，唠唠叨叨。”

朱靖听了这八字评语，也不禁笑了出来，随即又正色道：“师父以豪爽利落、不输男子之风闻名江湖，未必喜欢你这样指摘她。”又问：“方才师兄让我禀报甚么？”

杨晏一口面还挂在嘴里，竹箸胡乱扬了扬，示意一会再说。正巧一个店伴打扮的小姑娘端着一个漆盘从楼梯上砰砰砰地走上来，声震屋宇，地动山摇，似乎有着一肚子的脾气。一停脚，没好气地问：“谁点的皮蛋瘦肉粥？”

朱靖忙招手道：“是我。”

那小姑娘怒气冲冲地一回头，一看见朱靖的脸，顿时气也没有了，走路也不震了，将他的粥摆在桌上，不自然地说了一声：“来、来了。”

朱靖道：“多谢姑娘。”见那粥色泽素白，望之食欲全无，问道：“柜上可有荠菜丝儿么？可否有劳姑娘给我盛一碟来？”

小姑娘手绞着围兜边，结巴道：“有，有。我这就给你去拿！”一转身，风一样快地下去了。

朱靖正要叮嘱一句：“姑娘走慢些不妨。”见人背影也没有了，只得作罢。

杨晏见了，忍不住啧啧笑道：“下山前师父她老人家曾嘱咐我：‘你朱师弟性子温文，守礼自律，绝不会跟人寻衅生事。只有一件我放心不下，就是他模样生得太过俊美，又是青春年少，保不得有一些不知廉耻

的邪教妖女，对他投怀献媚，毁他清名令誉。从来英雄难过美人关，这孩子的品性，我是十分信得过的。就怕那些邪魔外道欺他少不更事，甚么下九流的手段也使了出来，鬼蜮伎俩，防不胜防……”见他一碗粥中清清白白，皮蛋只有小指头那么大的三五块，瘦肉更只有两三丝，便将自己碗中的鸡丝夹了几条给他。

朱靖合手道：“多谢师兄。”又道：“我初入江湖，师父自然有些放心不下。不过我对别人客气一些，想来别人也不好意思对我动手。再说，有‘铁蛟’杨师兄你在旁坐镇，谁会不知好歹地上来招惹？”

杨晏摇手道：“师兄没你说的这么厉害，头一个就没把你那个诨号挡下来。”

他师兄弟几人均师出九华派西宗掌门人、“飞花点翠”崔玉梅门下，自大弟子周默以下，人人在江湖上皆颇有侠名，绰号也是非常威武响亮：“银驹”周默、“金鹏”宗言、“铁蛟”杨晏等等，一听就是金戈铁马，快意酣畅的江湖子弟。独独朱靖这名最小的弟子，因长相美丽，性子斯文，一入江湖，便得了个“玉麒麟”的雅号。别人一听，就可想而知，是一位面如冠玉、唇若涂丹的美少年。至于功夫高低，行侠仗义，那统统要放到他长相之后了。杨晏大是不满，却堵不住悠悠之口。更有些正邪之间的门派，师姊妹几个一说，特意巴巴地跑来看这位美少年。一见之下，指指点点，议论纷纷，掩袖嬉笑，一边还说些甚么“小老四，师姊没骗你罢？”“玉麒麟之名，果不虚传！”之类的话。杨晏上前阻拦，还要被别人伶牙俐齿地挤兑：“你师弟长这么好看，我们看看怎么了？还能看少他一块肉吗？……你们九华派怎么的？名门正派就可以这么不讲道理吗？”反而变成他不讲道理了。

朱靖自己倒是不怎么在意，反而劝慰他：“都是江湖朋友抬爱，喜欢便由他们叫好啦！又不曾折损了甚么，师兄莫要放在心上。”

杨晏竹箸一停，瞅着他笑道：“那江州的梅花、庆州的白象，也没折损了什么？”

朱靖一呆，抬起头来。杨晏嘿地一笑，道：“师父万万没有想到，你这一趟下山，惹上的不是甚么无耻的妖女，却是个断袖的王爷……”见楼上有人上来，便住口不说了。

朱靖见他形容古怪，不好意思道：“看来师兄是要笑我一辈子

了。”只听一声钝响，一个酱盘摆到了二人之间，鲜绿爽脆的荠菜丝儿高高地堆了一盘，乍一看，简直是一道正菜了。

杨晏见他起身客客气气地道谢，半晌才把那满脸通红的小姑娘送下去。这才叹气道：“小师弟，你就是这么一个温温吞吞的性子，那晋王梁惜才会对你穷追不舍。要是我啊，哼哼，一刀剜掉他的贼眼珠，再一钩割断他的狗腿子，看他还敢不敢这么纠缠！”

朱靖听他说得甚是凶残，思忖了一下，认真道：“师兄，无故伤人肢体，不是侠义道所为。何况这位小王爷除了行事张扬了些、缠人了些，也没有别的不是。再说，别人一直客客气气的，只说要跟我交朋友，可没说要断……什么袖啊。”

杨晏怪道：“交朋友？你在江州随口提了一句‘明儿就见不着这梅花了’，第二天，他就遣人运来万枝白梅，给你活活造了一个梅园；前一阵你过生日的时候，这小子整整送来十头白象，把个庆州弄得万人空巷！你一打尖、住店，早早地就把钞会了；十几个捕快、侍卫，天天追着你，给你送红叶诗、方胜儿！谁是这么交朋友的？”

朱靖怔了怔，才若有所思地点头道：“师兄你这么一说，是有些人害臊。尤其是这十几位侍卫大哥，身手既高，眼力也好，常常在大街上齐刷刷排成两列，朝我跪地行礼，着实叫人无地自容。”

杨晏拍了拍他，语重心长道：“你明白就好。这种官宦人家的公子哥儿，最不讲甚么礼义廉耻，甚么混账事都干得出来。养小倌、捧戏子还不算，连身家清白的江湖子弟，他也敢打这些肮脏主意！任他怎么花样百出，你都只当没有看见。他花了偌大心力，就是为了诱骗你入他彀中，害得你为世人不齿，身败名裂。”

这几句话他说得甚是郑重，朱靖也肃然正坐，道：“谨遵师兄教诲。”他自幼长于九华山上，从未出门一步，连男女之情也不懂得，对龙阳一道，更是一无所知。只知这断袖一事，十分凶险，乃是一头与魔教齐名的洪水猛兽，大大的不妙，万万不能招惹了一点。师兄既然说不能断，那肯定是不能断的。

杨晏又道：“可恨这个姓梁的，仗着我们不好跟朝廷里的人动手，对你死缠烂打，弄得天下皆知。江湖上人多口杂，这要是传到师父耳朵里，她老人家一怒之下，惩戒于你，如何是好？”长长叹了一口气，甚

是忧虑。

朱靖奇道：“他缠他的，我又不曾理会，既没收过他一件东西，也不曾跟他说过一句话。师父为什么要惩戒我？”

杨晏见他一派天真，心中甚是难受，想：“江湖上众口铄金，人心可畏之处，我这小师弟哪里懂得？这天杀的狗王爷，怎么就盯上了他？”只恨魔教人才凋零，没出几个妖艳的美少年，以致自家师弟遭此横祸。即摇头道：“不是师父要迁怒你，实在是……实在是……”“实在是”了声，便说不下去了。

朱靖安慰他道：“师兄莫要为我担忧，师父侠骨仁心，必能明辨是非。”

杨晏心道：“要是师父怪罪下来，我拼得自己名声不要，也要替小师弟辩驳清白。”当下故意打个哈哈，道：“我不担忧！有甚么可担忧的？万一师父真的把你绑上了，也可以请东山上那位师伯来为你求情嘛！他是师父的师兄，对你又是另眼相看，肯定不忍心你在思过堂黑咕隆咚的地牢里受苦。”

朱靖“啊”了一声，道：“你说柳师伯吗？我可有许久没见过他了。”

杨晏笑道：“下山之后就没聆听过他老人家的清奏，思念得紧罢？”

朱靖立刻点头道：“思念得紧！”又忙问：“我们甚么时候回去？”

杨晏见他憨态可掬，笑了出来。

二人所说的这位柳师伯，便是九华派东宗掌门人柳云歌了。这位师伯开宗立户，却一个门人弟子也无，整日只是一个人孤零零地住在东山之上。入夜之时，常听一道清远悠扬的笛声，从山涧中婉转暗飞而出。这笛声缥缈、空灵，遗世独立，飘飘若仙，不沾一分人间烟火气，闻者无不欣然忘俗。来往朝拜的香客，往往将之当成了佛国梵音，竟有些愚夫愚妇向其顶礼膜拜的。西宗弟子练功闲暇时谈起，都疑是仙人下世。崔玉梅在旁打坐，双目微瞑，淡淡说了一句：“柳师兄十四年前便以一支七孔玉笛名动江湖，人称‘灵音妙仙’。他的曲子，原不是人间之物。”众弟子赞叹无已，遥想这位柳师伯十四年前衣袂飘飘、玉笛横挥的灵妙身姿，不禁悠然神往。惟独朱靖捧颊听了几夜，却向人道：“这声音空空荡荡，好似缺了一半。”过得几天，柳云歌便着人传信，要他

去东山“坐坐”。自大师兄周默以下，众师兄弟无不为之捏了一把冷汗。起行之时，众人一直送到山脚，执手相看泪眼，大有“壮士一去不复还”之悲壮。听说平时最冷傲的二师姐杨采和，夜里还偷偷掉了几滴眼泪。谁知第二天一早，他就手足完好、神清气爽地回来了，立刻被按在门口，打了一顿屁股……

杨晏忆及此事，好奇起来，问道：“小师弟，柳师伯长什么模样？他的成名绝学‘折柳绿波手’，有没有偷偷传授几路给你？”

朱靖摇了摇头，道：“没有。柳师伯为我抚了一支古琴的曲子。”

杨晏讶然道：“琴？不是笛子么？”

朱靖嗯了一声，抬起头来，呆呆地想着那天晚上的情景。

柳云歌一见他，就微笑着问：“你就是那个说我的曲子缺了一半的孩子？”

朱靖小声道：“正是弟子。”心中惴惴，不知自己的胡乱评点，是否得罪了这位高来高去、与世隔绝的师伯。

柳云歌笑着摸了摸他的头，道：“耳朵很尖呀！”

他的神态话语随性率意，甚至比崔玉梅还平易近人得多，完全不是平时他师兄弟所想象的、冷漠不近人情的样子。朱靖跟他说了几句话，惧意渐去。

柳云歌给他斟了一杯茶，又从一张矮几下抱出一张弦月状的古琴来，温和地说：“我给你弹首曲子罢！”

他忙放下茶盏，想说一句“恭聆师伯雅奏”。柳云歌朝他“嘘”了一声，十指微动，弹奏起来。

他见那张琴黑沉沉的不大起眼，琴弦却显得特别繁密，恐怕不在四五十根以下。他心想：“这么多的弦，两只手怎么弹得过来？”

目光转到柳云歌清隽的面孔上，又想：“师兄们全都猜错啦。甚么白须飘飘、仙风道骨？一个也没有的。我瞧这位师伯不过四十岁年纪，哪有他们说的那么老。”

抿了一口茶，只觉入口甚苦，甚是涩口。见那茶汤色泽深黄，想来茶叶也不是甚么天台云雾、东崖雀舌，大概就是乡下人自己家采制的粗茶了。

再环顾四周，只见举室苍然，四壁空空，一样像样的器物也没有，床上的被褥都已经十分老旧，有的连内里的棉花都露了出来。

他心中一酸，便想把师姐缝给自己的新被子给他送来。

柳云歌见他心思不属，轮指一拨，急音密雨，将他目光拉了回来。这才收起心神，专心聆听。

杨晏道：“抚琴原是古今第一雅事，柳师伯又是这么一位不染凡尘的人物，想来这曲子也高雅清妙得紧了。”

朱靖脸现迷茫之色，道：“不是这样的。”

只听那琴声激昂高亢，繁密处似铁马冰河，高越处如一览众山，偶有低徊，也似龙吟浅水，伺机拔天飞去。朱靖听在耳中，只觉壮怀激烈，斗志昂然，似乎天地玄黄，上古诸仙，皆要劈山让道；八荒六合，万物众生，尽当俯首称臣。一颗心在胸腔里几乎熊熊燃烧起来，恨不得现在就出去大干一番事业。

柳云歌见他满心兴奋，脸上大有跃跃欲试之色，微不可闻地苦笑一声，几个变调，琴音又转回了他平日所奏的模样。深幽，空远，好似一些曾经爱恨彻骨、最后却归于寂然的往事，又似一声来自无尽夜空中、遥不可知的叹息。

曲终收拨之际，天阙沉沉，长夜未央。一声空响，月满东山。

杨晏问道：“你呢？”

朱靖臊红了脸，小声道：“我……我睡着了。”

这琴声如细语低诉，听了一会儿，只觉身困眼乏，便止不住沉沉睡去。依稀只听见柳云歌自言自语道：“君山风露成绝响，不见人间秋月长。”替他盖上一张棉被，抱琴而去。

杨晏啧啧道：“柳师伯对你当真不错。你说之后自觉武功大进，也是拜师伯所赐么？”

朱靖用力点了点头。他自此夜之后，常觉身轻若虚，行走奔跑，都比平时快了许多。一招发出，往往剑在意先，经常一道精妙之极的剑招已经落在敌人身上，自己却没有反应过来，吓了一跳。纵跃闪避，更是轻捷了不少，有时甚至怀疑对手故意相让，否则一招招何至于发得如是之慢？想来再过几年，必有大成。

杨晏对这个小师弟甚是疼爱，丝毫不觉嫉恨，反而替他欢喜，笑道：“妙得很哪！最好能不知不觉发出一剑，把那个姓梁的捅个对穿才好！”见他一碗粥已经喝尽，便下楼去会钞。

朱靖收拾包裹长剑，准备下楼，忍不住从窗口看了一眼。只见早市渐散，人声沸腾，往来之客，密密如湖中鱼。那偷杏儿的小孩手舞足蹈，却是偷了一个竹圈儿，拽着那黑衫男人的衣袖，让他投枚。那男人既不理睬，也不甩开，反正小孩儿也拉他不动，只当没这回事。

朱靖不禁一乐，心想：“这人个子这么大，脾气倒好。”

下楼一看，却不见师兄杨晏的身影。四面一望，全无相似之人。问询掌柜，只是摇头不知。

当下心中奇怪，想：“这一会儿工夫，师兄到哪儿去了？”

却不知杨晏刚下楼梯口，掌柜便上前告知，已有人为他们付过账了。他还道是晋王梁惜又来讨好，骂道：“狗东西死性不改！”不料掌柜支支吾吾，道付账者是一位头陀，自称普陀山南海派弟子，说今天这个东道，是他南海派慈悲为怀，送九华弟子临行的一碗……饭食。杨晏听他吞吞吐吐，厉声质问：“甚么饭食？”掌柜哆哆嗦嗦，瞟着他脸色，退到一丈开外，才颤巍巍说出“断头饭”三字。杨晏大怒，出门一看，西边巷口一个头陀背影一闪即没，当下不及思索，运起九华派独门轻功“雪浪三叠”，提气急追。料得小师弟在此无虞，那也不必知会了。掌柜的见他如此凶神恶煞，如何敢再跟朱靖提一个字？

朱靖抱剑等了片刻，不见师兄回来，左右无事，便往那青石板桥上行去。刚到桥下，便听得那黑衫男子皱眉道：“你这圈儿来得不干不净，是个脏物。我岂能跟你同流合污，干这勾当？”

朱靖一听他说话，顿时后颈一麻，似乎被人轻轻呵了口气一般，一时简直迈不动腿，心中只道：“这人的声音怎么恁般好听？”

那小孩儿也不好好说话，咿咿呀呀的，只是要把竹圈儿给他。那男人给他闹得没有法子，只得接过，随手胡抛，离那十二生肖隔了十万八千里，道：“喏，没中！”

那小孩儿哪里肯依，立刻就去拾那圈儿。早被卖杏子的一把捡起，再也不肯给他。那小孩儿呆呆站在桥上，头颈动了两下，竟似懵了。初阳之下，朱靖只见他口耳歪斜，眼仁无光，动作也不似寻常孩童灵活。顿时一愣，心道：“这小孩是个傻儿？”

那男人却向卖杏子的招了招手。卖杏子的立刻哈了哈腰，指自己道：“小的名叫宋老四。大官人有甚么吩咐？”

那男人道：“嗯，宋老四。那圈儿给我来几个罢。”

宋老四应声不迭，立刻捋了一大把圈儿，献给了他。至于要几个钱，是一点也不敢提的。人家都没有跟他计较衣衫的事情，他还能舔鼻子上脸的伸手要钱吗？

那男人也不挪步，原地伸直了两条长腿，擎了一个竹圈儿，向旗幡左上角的马套去。詎料那泡钉十分油滑，虽然套的方位分毫不差，却弹落了出来。

他一投不中，似乎有些诧异，打量几眼，道：“原来如此。”往桥板上一倚，一个圈儿随之掷出，正正地挂在泡钉之上。连投三个，无一不中。

那泡钉切面不过一个指甲盖大小，挂了三个竹圈，真是拥挤得很。似乎谁走路的风声大了一些，都能把它掀下去了。但这种美事显然不常

有，宋老四只得赔笑点头，取下竹圈，捞起一把李子，不情不愿地落了几个给那傻小孩儿。

那小孩儿一拿到李子，撒腿就跑，边吃边警惕地回头观望，见宋老四并不追来厮打，这才囫囵吞枣地吃了起来。他一双手污黑油亮，早已看不出本来颜色。这么吃得几枚，杏子的汁水顺着手腕下流，也是脏黑的一片。这孩子也不晓得肮脏，见汁水滴下来，便大口去舔。

朱靖随师兄行走江湖，风餐露宿，向来没有什么讲究，粗枝大叶惯了的，见了都不禁皱眉。见那男人裤腿、袖子上全是油污手印，丝毫不以为意，不禁心中暗赞，一股结交之意油然而生。

那小孩儿吃罢杏子，抠了抠肚皮，琢磨了片刻自己是否吃饱，又偷偷走向宋老四身边，一双黑手伸向了桃子。看来杏子已经吃得不要了，想要换个新鲜的口味。

宋老四大急，立刻拿扁担棍儿打他的手，连声道：“马不带桃子，马不带桃子的！”

那男人见状，笑了一声，道：“好罢，给你弄几个桃子。”

宋老四抱起扁担，抬眼望天，心中打定主意，无论他套中甚么，桃子都是不给的了。

谁知一念也没有转完，只见那男人双手连扬，密如串珠，刹那间已抛出十二个竹圈儿，每个生肖上都挂上了一只。湖面一阵微风拂过，只见十二个竹圈随风飘荡，叮当有声，好似一串轻巧的环佩。

朱靖看得目瞪口呆，不禁“啊”了一声。他九华派以七十二路“天河萍踪剑”称绝江湖，机关暗器之术，虽不上精通，却也颇有涉足。自忖若是自己出手，只能勉强做到不落空。要像他一样十二枚连掷，如此精准快速，就万万不能。

奇怪的是，此人手劲如此奇准，造就了一个大满贯的景象，旁边竟然没有一个人驻足赞叹。人人从这桥上往来穿梭，一眼也不朝这边看。隔得远的也就罢了，连十步之外买卷饼的老太太，也恍如不见，嘟嘟囔囔地只是说自己牙口不好，让卖饼的把核桃松仁都打碎烂些。

朱靖心中诧异，想：“那是甚么缘故？”

宋老四自知无法抵赖，只得挑了几个青桃子给那小孩儿。他这时候又不傻了，青的一个也不要，专门要那红熟的。朱靖见宋老四满脸苦皱，好似塞满一嘴黄连，十分苦恼可怜，忍不住笑了出来。

那小孩儿嘴里塞着一个肥硕的桃子，满口吧嗒，向他抬起一张脏脏的脸来。朱靖蹲下笑道：“你很会挑呀。”

那男人闻声也转过脸来，附议道：“是啊。之个团诚狡狴也！”

这句话俨然一副家长里短的口吻，朱靖一向不惯与生人搭话，听他语气亲切，也不禁接话：“听兄台口音，像是闽南人？”

那男人欠身道：“正是。在下福建建宁人。”自道与家中幼弟邀同北上，他的船早到了几日，是以在此等候。其时闽地学风极盛，多出才子，朱靖便问：“可是进京赶考么？”那男人连连摆手，道：“舍弟顽劣异常，笔墨功夫一窍不通。我们是往南阳去的。”

南阳是河南大郡，盛产绫罗，尤以柞绸驰名天下。朱靖虽然不大通晓世务，也明白他家是做丝绸生意的了。福建此时倚靠海运之利，正是东南全胜之邦，富庶不逊江浙。闽商北上贸易，再平常不过。朱靖又问：“不知兄台如何称呼？”那男人自称姓喻，在家排行第一。朱靖敬道：“原来是喻大当家。”那男人连称不敢，道：“小本生意，讨一口饭吃罢了。”又问朱靖籍贯名姓，得知他是九华派弟子，拱手道：“原来是一位少侠，失敬失敬。”朱靖谦道：“万万的不敢当。”又指那孩子道：“似喻大当家这般一视同仁、宅心仁厚，才真正担得起这个侠字。”

这位喻大当家，便是御剑天荒了。他一行人浩浩荡荡南下，在福建罗源一处畚乡逗留数月，把别人的荷包饭吃了无数，绿曲酒全喝个精光，屈方宁戴了一个尖尖的大斗笠，成天跟人出去打田鼠、放油火，又在火塘边听了许多神神鬼鬼的故事，南国的风雅没学到一点，一身化外之民的蛮气越发重了。御剑大半时候在福州议事，偶尔过去逗留两天，见他有车卞做帮凶，玩得十分尽兴，也由他去胡闹。春尽之时，便先往这宣州的江南织造府行来。一路有意收敛自身气息，力求与外物交融合一，好似微雨落花，无声无息。如此十多日，混迹市井之上，隐匿人潮之中，已是平平无奇，毫不起眼。今日早市桥上，以那惹眼的小孩儿试手，引发许多热闹，又故意炫技一番，依然无人相顾。正想：“这还要什么神偷二哥？老子亲自出手，一准手到擒来，神不知，鬼不觉。”听朱靖说他大有侠气，也不点破，随口客气几句，站起身来。

他身材魁伟，比常人高了两个头，这么巍然地一站，别人没注意也就罢了，朱靖却是大大吃了一惊。只听噗咚一声，那小孩儿呆呆望着他，手中的桃子掉到了地上。

御剑心中暗忖：“听说痴傻儿往往有些特别的门道，果然如此。”浑没在意朱靖也被他划到了痴傻一类。四面环顾，见两岸垂柳深处黑影绰绰，皆是六品带刀侍卫，神色惶急，禀告应答，似乎在追捕甚么人。随口道：“这里最近不太平么？”

朱靖顺他目光看去，顿时慌忙起来，道：“太、太平得很。今日结识喻大当家，幸何如之。山高水远，后会……”见东岸三名黑衣侍卫渐向桥头寻来，百忙之中不及思索，便向桥底跃去。料想桥洞中可藏身片刻，谁知刚使了一招倒挂金钩，便见桥洞中一名衣衫不整、头发蓬乱的小娘子，正打着哈欠在那里炒葱。一见朱靖倒过来的脸，吓得锅铲都不要了，尖声大叫起来。朱靖忙道声得罪，一个鹞子翻身，又落回桥面。犹自还没忘了向御剑拱手道：“……有期！”如此一番折腾，动静越发大了。几名侍卫均已转过头来，向桥上张望。

御剑一眼之间，便知端的，道：“原来是朱少侠自己有些不太平。”心念一动，道：“过来！”伸臂一揽，将他拉到自己身前。他身躯高大，肩背雄阔，这么一遮，严严实实地把朱靖挡住了。

他动作飞快，朱靖只觉眼前一花，身上一紧，已被牢牢揽住。他个子也算高挑的了，在御剑面前，却十分的不够看，连他肩头也不到。被他揽在怀里，只觉一股炙热的气息深深笼罩着自己，大觉不安，便欲挣脱开来。

御剑见几名侍卫已经循声而来，低声道：“别动。”见他的淡黄衫子背后落着一个绒毛边的素色风帽，伸手给他戴上了。

这两个字简直是附耳而发，朱靖全无防备，脸上立刻红了一片。

御剑瞥了一眼，见西堤岸上远远立着几个侍卫，正向桥头观望。即从身畔伞摊上随手抽出一把红油纸伞，竹柄迎风一抖，在二人之间款款张了开来。

此际朝日初升，阳光将伞面照得一片透红，伞骨毕现，依稀只闻见一股新油气味。伞上绘制的是一幅烟霞山水，旁边还有模有样地题着两句诗。

朱靖一双眼睛无处可去，只能凝望那红伞，在心中念了一次：“江湖酒伴如相问，终老烟波不计程。”

听得身后步履纷纷，佩刀铿然，显是那群侍卫在桥上来回寻觅。御剑神态自若，丝毫没有窝藏人犯的心虚。见堤岸上人已散去，红伞一转，挡住二人肩背。桥上翠羽金钗，尽是携手游春的小儿女，并肩共执，笑语盈盈，这把伞可说平常之极。他气息似有若无，又有伞面阻隔，纵然近在咫尺，也难以察觉。侍卫忙碌了一阵，不见其人，渐渐散了。

朱靖听脚步渐远无声，在御剑怀中微微一挣，小声道：“多……”

却见御剑撑在栏杆之上，眼望湖面，一手指向远处，道：“看！江花。”

朱靖随他手指处看去，只见浩浩渺渺的丹阳湖上，一轮灿烂的红日正缓缓升起，照得湖面红光万道，宛如烽火连天而起，又似花朵怒放千里。

朱靖生长九华山上，对这日出江花的丽景司空见惯，心中不禁疑惑：“这有甚么可看的？难道福建没有日出可看吗？”

一抬头，见御剑一双深邃的眼睛正远远望向湖面，苍青色的瞳孔中看不出冷漠欢喜，却有一层难以言说的遥远之意。

见朱靖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也俯下回视，“嗯？”了一声。

这声音像根尖尖的羽毛直撩进耳孔尽头，朱靖脚下一斜，几乎就没有站稳。

御剑问道：“朱少侠？”

朱靖自小受严师教导，从不扯谎骗人，只得红着脸道：“失礼了。喻大当家的声音，当真……好听得紧。”

御剑顿了一顿，重新望向湖面，嘴边露出笑意，道：“你是第二个这么说的！”

朱靖心中悄悄地好奇着，却也知道太过无礼，不敢发问。

待侍卫完全走远了，才端正地站着，再三道谢。御剑不以为意，道：“出门在外，都是朋友。举手之劳，何足挂齿？”又道：“少侠与官府这个梁子，看来结得不小啊。”

朱靖涨红了脸，待要据实以告：“不，这是一位断袖的王爷派来请我喝茶的。”忽然难为情起来，咬咬牙，一狠心，说了平生第一句谎话：“是……是的！”

御剑见他语气古怪，神态颇不自然，料得他在说谎，心中一笑：“这一看就是个老实孩子，哪像我们家那个老油条、小骗子？也就是呆呆的模样，有几分神似罢了。”点了点头，告辞道：“江湖险恶，世事茫茫，望多珍重。”朱靖忙赶上问他住处。御剑手指一处粉墙黛瓦的大屋，道：“就在其间。”即下桥而去。

朱靖举目望去，见那大屋后一座金碧辉煌的寺院显眼之极，那是皖南第一名刹崇化寺，香火鼎盛，游客如云，当下默记在心。下桥之前，不知怎地，却掏出荷包，将摊上那柄红油纸伞买了下来。

他心中牵挂师兄，一下桥，便折返先前的茶楼。杨晏仍不见踪影，却在街角发现了一朵小小的莲花，正是他九华派传讯暗号。笔画极为潦草，显然是匆匆划就。他仔细一看，心中大震：“这是六师兄独门兵器恶蛟双钩！怎地亮兵刃了？莫非遇到了敌人？”顿时心急如焚，急忙提气纵身，循着暗号追去。

这暗号兜兜转转，在城中迂回良久，才渐往城外指去。一路东行，出了官道，过了田郊，又踏上山路，天色渐暗，四周景致亦渐渐荒凉。忽而一个急转，柳暗花明，眼前奇峰突起，人声嘈杂，暗号却中断了。

朱靖心中焦急，仰头一望，见东边高峰林木荫秀，禅寺森然，一条入寺的山路石级蜿蜒，不下千级，往来香客络绎不绝，手中香烛点点，连成一条长河。西峰却矮小荒芜，树木稀疏，风声飒然，鸟雀不飞。一时拿不定主意，见山脚下有卖素饼的，便买了十来个。他自早上喝了一碗白粥，再无一口水米落肚，早已饿得前胸贴后背。但师兄至今安危不明，他也不愿一人独食。想到杨晏爱吃油重的，让卖饼的多蘸了好几层素油。

买完饼子，立足一看，仍是毫无头绪。说不得，只得试试运气了。当即深吸一口气，向西峰奔去。只见山路极狭，几乎便无路可寻，又有

一处断崖横亘山背，须从索桥经过。不禁心想：“此山当真险恶，怪不得荒凉至此。”过了索桥，便见一座残破古庙，凄立山风衰草之中。庙门紧闭，窗扉中微有光亮透出。

正待上前察看，只听见一个口音生硬的人冷冰冰地说道：“……九华派好大的名声，门下弟子却如此不济！免离，把这半死不活的小子弄醒。”

一个娇嫩明秀的少女声音应道：“是，净光师叔！”接着便是一阵拖拽声。

忽然水声哗然，一人似被呛得咳嗽数声，怒道：“呸！石净光，你枉为一派门主，使的手段连江湖上最末等的都不如。有本事堂堂正正决斗，姓杨的要是输了一招，任你取下颈上人头！”

朱靖全身大颤，几乎惊呼出来：“六师兄！”

那口音生硬的石净光冷笑道：“堂堂正正？你们九华派以多欺少，围攻我教第三代弟子石天清之时，可曾想过堂堂正正？”

杨晏狠狠呸了一口唾沫，道：“胡说八道！这石甚么清的名字，我还是第一次听到。几时向他动过手了？”

旁边一个尖尖的声音插口道：“不是你，便是你那几位师兄、师姐了。反正你们九华派蛇鼠一窝，沆瀣一气，谁干的又有什么分别？”

杨晏听他辱及师门，大怒道：“你嘴巴放干净点，少血口喷人！”

石净光沉声道：“潮音，你别说话。”复又向杨晏冷道：“当日濠州围攻天清的，共有一十二名九华派弟子，均是‘飞花点翠’崔玉梅门下，从‘银驹’周默到‘花雕’罗安，无一不在其间。言之凿凿，你还要抵赖？”

杨晏连呸了几声，道：“放屁，放屁！你们一个下九流的弟子，值得我们师兄弟一齐动手？他是甚么东西，武林中的泰山北斗吗？”

只听啪的一声脆响，似是一个响亮的耳光。那娇嫩明秀的少女石免离站起身来，愠怒道：“你才下九流呢！”

朱靖见师兄受辱，心中怒火陡然升起，手握腰间麒麟双剑，便要冲进庙中救人。

忽然庙中一个冷傲的女子声音响起：“不错，我们确实围攻了贵派子弟。”

朱靖身形已跃出，又立刻藏入了长草之后，心中的震惊难以言喻。

杨晏也惊呼出声：“二师姐！”目光看向她身畔，颤声叫道：“大师兄，八师弟！你们……怎么变成这样？”声音到后来，已带上少许哽咽。

只听那声音尖尖的青年石潮音笑道：“你急什么？跟你一样，吸了些我们南海派的灵丹妙药，不过吸的时间长了些，毒中得深了些罢了。这小娘皮如此棘手，要不是吃了些佛爷的香气，能这么乖乖地任人摆布么？”

二师姐杨采和面冷心热，温柔细心，深得一众同门敬爱。因男女有别，平时玩笑话都不敢多说一句。杨晏、宗言听石潮音口齿轻薄，无不破口大骂。

周默平时寡言少语，惜字如金。此时也抬起头来，向石潮音缓缓道：“你叫什么名字？”

石潮音被他目光一慑，退了一步，面上挂起狞笑，道：“怎么？银驹师兄、周大侠，要找我秋后算账不成？你们武功高，名声大，难道我们南海派就怕了吗？我看你们也就是倚多为胜，要论单打独斗，一个个稀松平常得很！我们大师兄石天清，不就着了你们的道？这围殴暗算，都是你们九华派的独门绝技。我们是学不来的呀！”

朱靖伏身草间，心中好似油煎，想到师兄师姐身上中毒，不知遭受了如何惨无人道的折磨，几乎便要流下泪来。翻来覆去只是想：“我们跟南海派无冤无仇，他们为何要下此毒手？”听石潮音出言侮辱二师姐，脑子轰的一声炸了开来。杨采和平时对他最是温柔，与慈母无异。这一下如何能忍？倏然站起，只见破庙中影影绰绰，黄衣长剑，站满了南海派弟子。论打，自己是绝无胜算。但此时哪能思考那许多？双剑一拔，便要进去与师兄、师姐同死。

忽然腰上一紧，身边一人已将他按倒在地，轻声道：“趴下！”

这个人力气好大，饶是朱靖一身功夫，也被压制得动弹不得。侧头一望，惊诧得几乎忘了身在险地，出声道：“喻……喻大当家？”

御剑打个手势，示意他不要说话。环顾四周，拉他一起伏在几步之遥的一处草丛后。朱靖心中涌现无数疑问，却苦于无法开口。

此时破庙中却已阒无声息。杨晏性子远非冲和，八弟子“金鹏”宗言更是嫉恶如仇，一等一的火爆脾气，听石潮音说了这么一番话，甚么问候祖宗的言语都骂了出来。石净光皱起眉头，命人封了二人哑穴，向杨采和道：“你直认不讳，再好不过。濠州一战，我天清师侄身负重伤，至今下落不明。依江湖规矩，手还是脚，自己挑一条断了罢。”

朱靖大骇，手足一动，御剑的声音便在耳边低沉响起：“你轻举妄动，便是白白送了自己性命。”

他心中一凛，想：“不错，单凭一腔义愤，如何能救出师兄、师姐？倘若大家一齐葬身于此，连一个跟师父报信的人也没有了。”想到师父痛失爱徒，却寻仇无门，自己在九泉之下，亦不得安心。因此硬生生咬牙忍住，握在剑柄上的手，却已经深深掐出了血。

只听呛啷一声，似是刀刃出鞘。那少女石免离上前一步，道：“杨采和，你在江湖上号称甚么‘铜羽蜻蜓’，我倒想看看，你这条臂膀是不是铜铸的！”银光一闪，便要向杨采和右臂劈落。

周默忽开口道：“慢着。”

石净光挥手制止石免离，道：“周大侠还有甚么指教？”

周默静了片刻，才缓缓开口道：“我们向贵派弟子石天清动手，并非有意寻事挑衅，实因……”

杨采和打断道：“大师兄！”声音中满是焦灼怪责之意。

周默深深看着她，道：“采和，你的性命，比那两件东西贵重千百倍。”

石净光疑惑道：“甚么两件东西？”

周默道：“那是……”

杨采和忽截口道：“让我来说。”

未等周默回答，便抬起头来，一字字清清楚楚地说道：

“那是我们九华山镇派之宝，一件叫‘鹤鸣秋月’，一件叫‘凤舞春山’。二月初四，贵派弟子石天清夜闯天台，将之盗去。”

朱靖在庙门外听到，大感意外：“镇派之宝被盗？怎么我半点都不晓得？”

南海派诸弟子闻言，全然不信，纷纷道：“放屁！绝无此事！”那少女石免离最是激动，指着杨采和鼻子骂道：“你信口雌黄，要不要脸？我大师哥家是舟山首富，家里光渔船就有一万艘！天下的金银财宝，他都瞧得好似粪土一般。只要他一点头，连九华山都能买下来了，还会稀罕你们那两件破烂！”

杨采和道：“这是我九华派奇耻大辱，何必捏造栽赃？”她一旦横下心说出口，声音比之前更加平静。

石净光细一思忖，镇派之宝为人盗去，的确不是甚么光彩的借口。若以此为由头故意挑衅，似乎也嫌太大张旗鼓了一点。当即喝止众弟子，道：“我天清师侄为人慷慨大义，绝不是覬觎贵派珍宝的无耻小人。怕是你们认错了人罢！”

杨采和缓缓摇头，道：“我们自被盗之日起，从九华山一路追至南京，期间曾与他照面三次。头两次，他一见到我们，便转身飞奔。贵派轻功卓绝，我们追逐再三，都只见到他的背影。第三次便是在濠州城外，我们三个……”

石净光疑道：“三个？不是十二个么？”

杨采和淡淡道：“贵派弟子武功虽高，也无须惊动我师门上下十三人。”续道：“我们三个截住了他，一开始并无动手之意。我大师兄还客客气气地向他行了一礼，问他东西的下落。他只是支支吾吾，忽然伸出禅杖，向我小腹撩来。接着坐身飞踢，踢向我八师弟……下身要害。”伸出了手，在空中虚划了几招。

石净光凝目观看她比划的招式，沉声道：“嗯。这一招是‘一水红尘’。”看了片刻，又道：“这是‘千步金沙’！”

南海派弟子早认出家门路数，顿时哗然。一名小弟子惊讶道：“原来‘一水红尘’这一招，还可以撩人下阴，这我倒没有想到过。不愧是大师哥，当真……”被别人一瞪，顿时吓得不敢说了。

杨采和身中迷香，动得这么几下，便已手足酸软。当下收手道：“我大师兄无法可施，只得向他发招。我跟八师弟退在一旁……”

石免离惊叫道：“你们没一同上去动手么？对不对，你扯谎！刚刚你自己明明说过，是你们围攻他的。”

杨采和道：“若是堂堂正正的决斗，我大师兄不惧任何人。”说到这里，口气不禁有些骄傲。继而转为冰冷，道：“缠斗片刻，石天清败象渐露……”

石免离高叫道：“你胡说！”石净光喝道：“免离，别闹！”

杨采和瞧了她一眼，道：“……许是佯败也未可知。他假作踉跄，后跃数步，伸手在背后包裹中一探，道：‘好，还给你！’”

南海派弟子听到这个“还”字，只觉脸上火辣辣的，仿佛被人狠狠抽了个耳光。

杨采和视若不见，依然平静地说：“我大师兄听见东西就在他身上，唯恐损坏，上前一步，就要伸手去接。石天清从包裹中抽回手，却是空空如也。我大师兄正待开口，便见一团黄雾轰然炸开。这是贵派的灵丹妙药，霸道之极，我大师兄不能抵挡，顿时软倒在地。我们急忙捂住口鼻，一边搀扶大师兄，一边向石天清袭去，想抓住他替大师兄解毒。情急之下，出招也没讲究甚么轻重。八师弟一招‘宿鸟惊霜’，刺中了他的左肩。我的铜蜻蜓，也击破了他的胸口。若说围攻，倒也确有其事。只是贵派迷香太过厉害，三五招之后，我们脑中也渐渐眩晕，只得任其逃去。”

南海派弟子个个默然无语，神气都极为怪异，实不愿相信平日仁厚正直、豪爽大方的大师哥，竟是个被人捉贼拿赃的武林败类。

石免离忽然问道：“跟你们交手那个人，是甚么装扮，用甚么兵器？”

杨采和回忆道：“他年纪大概二十一二岁，穿的衣服跟你们一样，衣上绣着一支紫竹。使的兵器是一把龙头金的禅杖，杖头上有九枚玉环。”

石免离听到后一句，全身一颤，颤抖道：“是……是他。”衣饰或能

作假，这柄金雕玉环、价值千金的禅杖却是再也错不了的。

石净光亦是难以置信，嘴唇开合几下，才道：“天清……石天清他一贯心地慈善，行事分明。这……怎么会？”

杨采和微微低头，似在考虑甚么。周默在旁叹息一声，道：“你告诉他们罢。”

南海派弟子听这口吻，竟似石天清的恶事还没做到头，还有更难以启齿之事。自觉羞耻，只盼杨采和就此住嘴不说。

杨采和对他们的期待全然无视，稍一迟疑，便开口道：“我们暗中打听多日，才知道贵……才知道石天清盗取的两件东西，已进献到……江苏按察使王斯远手上。这姓王的是个声名狼藉的宪官，贪赃枉法，中饱私囊。他有个多年的知交，二人师出同门，如胶似漆。此人名声更恶，便是那天下兵马大元帅黄惟松了。”

众人一听黄惟松三个字，不禁都倒吸了一口冷气。脸上表情各异，厌恶恐惧，不一而足。

朱靖在长草之中，听庙中剧情急转直下，悬着的心也渐渐放了下来。此时听到石天清盗宝向黄惟松党羽献媚，不禁也皱起了眉头。那黄惟松身为南朝第一武将高官，性子凶残暴戾，手段极其狠辣。一旦士兵情急犯事，量刑唯恐不重，处罚唯恐不狠，何尝有一些宽柔仁厚？比仇讎尚且不如。南朝百万官兵，无不对之切齿痛恨，暗地呼为“黄老虎”。当朝太师文僖素有清名，曾劝他“养之以德”，却被他用象笏打落了一枚牙齿。文太师推行“戍兵法”，让士兵以三年为一期，轮换更迭。官兵们久在边疆，早就盼望与亲人完聚，闻听此法，无不热泪盈眶，盛赞朝廷体恤。黄惟松却全力抨击，纠同弹劾，最后竟然阳奉阴违，使得朝堂上下，一片乌烟瘴气。枢密院军国吕师阳，一个脾气温和的老好人，常被当面讥嘲年老体弱，让他趁早告老还乡，以便他自家党羽上位。这怎么能够让他得逞呢？以他的骄横无德、嚣张气焰，要是握住了这道虎符，岂不是一定会造反吗！朝廷上下，真是为此操碎了心，忧心忡忡，寝食难安。百姓之中，亦为他做尽了祭文、传记、诗赋、歌谣，明嘲暗讽，显露了升斗小民非比寻常的智慧与才华。又做“鬼虎相啖，海晏河清”图，家家悬挂高堂。虎是黄惟松，鬼则是北草原的魔鬼御剑天荒了。人人只望这位敌国大能将与黄惟松痛痛快快干上一仗，最好两败俱伤，就此天下太平。可惜美梦总是不能如愿，只好继续生活在水深火热

中。

忽然一声冷笑，却是身边御剑所发。朱靖心中奇怪，不知他为何发笑。

杨采和提到黄惟松的名字，也顿了顿，才道：“姓王的一拿到这两件东西，便马不停蹄地一路南下，来到这宣州城中。原来他也不是自己贪图，却是用来送人的。这收礼的人，便是江南织造府主监司钱雅和了。”

石净光忽道：“不对。天下宝物多矣，以天清家财力之雄阔，无论甚么稀罕物事，得来都易如反掌。他既然是为了替人送礼，何必独取一物？贵派的镇派之宝，想来也是刀剑之属。官府里的人如何能好这一口？”

杨采和微微摇头，道：“不。这‘鹤鸣秋月’、‘凤舞春山’……”忽然心中一凛，闭嘴不语。

周默却接口道：“……不是刀剑，是两件乐器。”

石净光奇道：“乐器？”

周默点了点头，便不再开口。杨采和道：“钱雅和喜好歌乐，江南无人不知。姓王的这份礼物，是摸准了他的心意去的。钱雅和一见之下，爱不释手。直到昨晚你们……我们离开客棧，他还在钱府的弦歌雅意楼当座上宾。”

石净光急问：“那石天清可在其中？”

杨采和一怔，道：“自濠州一战后，我们就没见过他。他没跟你们在一起么？”

石净光喃喃道：“没有。四天前，我们收到他青鸟传信，信中称他被九华派十二名弟子联手围攻，力战不敌，流落皖南一带，命在旦夕。他让我们多派人手，阻拦九华派弟子，不可靠近宣州一步。又说你们蛮不讲理，颠倒黑白，见面无需废话，迷晕之后，远送海外便是。他是我自在师兄门下首徒，平日老成持重，颇有侠名，我师兄早将他当成了衣钵传人。我们收到书信，自是毫不怀疑。万万没有想到，事实竟是……如此！”说到最后几个字，心中痛惜无已，声音也颤了。

南海派弟子也是个个面有尴尬之色，想到大师哥自甘堕落，勾结官府，盗宝求荣，欺师灭祖，着实令全派上下颜面扫地。一名弟子喃喃自语道：“大师哥为何要向当官的讨好？他家里明明那么有……”话没有说完，陡然明白了甚么，顿时低下了头。石免离双手捂住了眼睛，咬唇哽咽道：“不会的，不会的。”但铁证如山，怎能自欺欺人？忽然往地下一蹲，哭出声来。

杨采和中毒良久，身体虚弱，说了这么一大片话，已是精疲力竭。见她一张粉团般的脸哭得梨花带雨，勉强开口道：“……那日在濠州，石天清负伤逃走之前，回头说了一句：‘麝香龙脑同煎，浸泡三刻可解。’方才听他信中言语，也是阻拦之意居多，想来也不是要滥伤性命。”

石免离充满感激地看了她一眼，忽然满心懊恼愧疚，将手中的刀柄强塞在她手里，哭道：“杨师姐，方才我想砍你的手臂，是我不对！我错了！你砍我的手消消气罢！”

杨采和心道：“我要你的手做甚么？”只是身上无力，只能在她手背上拍了拍。

石净光看在眼里，心中暗暗佩服：“铜羽蜻蜓一介女流，心胸竟如此豁达。九华派威名赫赫，当真名不虚传！”即上前赔礼，作揖不止，又忙取解药，搀扶几人服下。他南海派这“海香佛陀”药性奇异，吸入的次数越多，越难拔除。周默他们三人都是第二次中毒，服药之后，一时还动弹不得。杨晏中毒较浅，也只恢复一二成力气。石净光见他一边脸颊肿得老高，面有愧色，连连道歉，又决然道：“既是孽徒作恶，鄙派难逃其咎。天亮之后，我立刻率一众弟子下山，手刃狗官，替贵派取回珍宝。”

周默正自运动调息，闻言睁开眼睛，谢绝道：“王、钱二人虽然贪婪无度，终究是朝廷命官。倘若操之过急，恐怕后患无穷。何况……此事归根到底，还是鄙派门户之事，不敢偏劳贵派各位朋友。”

石净光听他语气甚是坚决，显然不愿自己再插手，只得识趣地闭嘴。又称自己不辨真伪，误听谗言，日后必负荆上山，向崔掌门赔罪云云。

朱靖在门外，听得这一场刀光剑影渐渐消弭无形，终于长长地舒了

一口气。随即想到：“若不是喻大当家阻拦，我那时冒冒失失闯了进去，动起手来，说不定就此害了师兄、师姐的性命。”细思之下，冷汗满身，对御剑的感激之情又多了几分。

御剑见到他又感激、又恳切的目光，也不禁诧异：“这南人少年的眼神，跟我们家宁宁好像。”一想到屈方宁，顿时亲切起来，伸手拍了拍他的头。

朱靖见他眼神温和，哪里猜得到他在想什么。只觉他的锦袍袖子扫过脸颊，撩得痒痒的，顿时脸又红了。

此时“金鹏”宗言哑穴也已解开，他性子最是暴烈，直来直去的肚肠，一得开口，立刻吐了十几口唾沫，又浓浓地呸出一口痰，这才骂起南海派好歹不分，识人的眼力差劲之极。石净光赔笑道：“事发之前，他还是鄙派下一代衣钵接掌人，我们实在没理由起疑。”宗言大手一挥，大声道：“接掌人怎么了？那‘起尸鬼’石心，不就是你们上一代指定的接班人？前事之鉴，后事之师，你们老和尚看走眼，自己也不会长点记性吗？”

南海派弟子听他提起石心这个名字，都面红过耳，恨不得就此捂耳逃去。石净光咳了一声，讪讪道：“石心食婴剖心，堕入魔道，确是我派终身之耻。只是他作恶之前，早已反出师门。恶贯满盈之日，也是我慧济师叔亲手送他上路……”

宗言哈的一笑，抢断道：“这么说，你们倒是自己出手，清理了门户？我怎么听说，当日石心被逼上崇明岛，西沙洲上群雄毕至，却困于流沙，只能眼睁睁看他逃入苇丛？束手无策之际，一位少年英侠从天而降，在众目睽睽之下，从容步入东沙洲，缓缓取出一把酒壶，满斟一杯，平放流沙之上。只见他几个纵落，白影闪动，袍袖轻扬，转瞬之间，已将石心从苇丛中抛出，直滚落群雄面前。敢问石门主，此人可是你南海派门下？”

石净光只得道：“不……不是。那是‘雾月流云’丁若望，他少年成名，一手流云飞袖独步江湖，无人能出其右。”

宗言哼道：“原来如此。那魔头石心被他飞袖扫中，早已头颅碎裂，眼珠进出，死多活少。这位少年英侠动作极快，犹如电光石火。他飞身倒跃之际，那满满一杯酒，犹在流沙之上，未有丝毫倾斜。他满饮

此杯，衣袖一挥，破空而去。只听流沙中隐隐传来四句：‘流云出谷，霁月行空。十方三世，南北西东。’声音绵长遒劲，黄沙为之遏流。在场的武学名家，无不震惊叹服。慧济大师这个时候斩妖除魔，怪不得无人知闻！”

杨采和提醒道：“八师弟，慎言。”宗言嗤了一声，便不再说。

朱靖亦听闻过这位流沙送酒、一战成名的少年侠士。自他崇明岛举手间斩杀石心，旁门别派，多以为勉励弟子的典范。崔玉梅却不以为然，道：“此人性子太过独傲，若是误入邪道，迟早会贻害武林。”说着，向东山望了一眼，眼色甚是复杂。朱靖当时十分不解，心想：“他功夫这么高，又是这样年少，难免要比别人骄傲一些。”自忖若是有丁若望这身功夫，恐怕也是要狂上这么一狂的。

却听一人怪笑道：“是是是，我们南海派连出了两个败类，果然不妙。却不比你们九华派当日门户之争，死的死，残的残，东宗灭门，西宗绝后，却还藏藏掖掖，生怕走漏了一丝风声，败坏了你们名门正派的令誉清名！”

这声音尖尖的极是怪异，却是那名出言无状的南海派弟子石潮音。

只听一声铁钩铮鸣，杨晏腾地站起，厉声道：“你说甚么门户之争？”

石潮音满面惊奇，道：“你不知道吗？哦，崔掌门自然不会跟你们说。那是她老人家毕生痛事，提不得，提不得哇！丧子之痛，痛彻心扉，可不是收几个徒儿就能平息的！”

九华派弟子一时震惊难言，连庙外的朱靖都呆住了，心想：“师父有儿子？怎么从未听她提起过？”

石潮音扫过四人，得意洋洋，道：“看来崔玉梅真是下足了功夫，连你们这群高足爱徒，都蒙在鼓里，稀里糊涂。好罢！我且问：你们九华派东西两宗，哪一边门人弟子更众？”

宗言不假思索，道：“自然是我们西宗。”

石潮音呸道：“你们西宗？凭‘飞花点翠’崔玉梅这点儿微末本领，在江湖上还有她开张立帜的份儿！错啦！当年九华派两大高手，是‘灵音

妙仙'柳云歌和他师弟'琴张狂魔'谢空回。他师兄弟二人一琴一笛，横扫江湖，成名以来，未有一败。回山之后，柳云歌接替大位，执掌九华东宗门户，广收门徒。当年赶来拜师的江湖子弟，从灵山一路排到东崖！啧啧，你们是见不到了。”

杨晏冷道：“难道你便见到了？你满口贬低我师门，是何用意？”

石潮音吓道：“我句句是实，何来贬低？崔玉梅好端端一个儿子，自己不教，却送到柳云歌门下。那是为了甚么？还不是看这两位师哥武功卓绝，生怕自己没能近水楼台，得了这个便宜。可惜她万万没有想到，不到一年，柳云歌和谢空回就因争夺一位美艳的歌姬失和，最终谢空回夺爱不成，愤而发狂，琴声一挑，啧啧，东宗太华、神素宫三十二名弟子，一夜之间，尽成了废人！”

周默冷道：“三十二条人命，岂同儿戏？”

石潮音冷笑道：“我什么时候说出人命了？你们这位谢师伯的成名绝技，名叫‘六指天罗手’，那是暗箭伤人、无形无影的第一阴险功夫。听了他一挑，性命是无虞，经脉却从此畸乱，再也不能练武。三十二个前途似锦的大好青年，就此废啦！崔玉梅那个儿子年轻气盛，哪儿经得住这种挫折，一时想不开，便抹脖子自尽了。”

杨晏和宗言一齐骂了出来：“放屁！你他妈的才抹脖子！”

石潮音狞笑道：“不信？你们去问问令师，她儿子到哪儿去了？再问问柳云歌，东宗为何不再收徒？‘琴张狂魔’谢空回，十二年来又为何绝迹江湖？答不出罢？告诉你，柳云歌把他杀了，尸骨就埋在你们九华山礼佛台下！他天天吹着甚么《往生咒》《大悲咒》，是为了替这个残暴的师弟赎罪呀！只是他的曲子再好，崔玉梅的儿子也活不过来了！”

破庙中无声无息，连外头的朱靖，一颗心也怦怦跳了起来，不停告诉自己：“假的，是假的。”但脑中更快地浮现出另一些事：柳师伯与师父虽是同门，却往来断绝，连过年都不请这位师伯过来；师父的绰号叫“飞花点翠”，据说从前使的是一对玉背琵琶，现在却只字不提；师父对弦乐厌恶之极，不但不许学，连听都不许他们听；还有自己那句无心之语，现在想来，竟是一语成谶。柳云歌的笛声诚然是少了一半，却不是甚么温柔的追忆、甜美的思念，而是刻骨的仇恨、永久的悔恨！

只听杨晏哑声道：“胡说八道，信口……雌黄。等我……等我回山

奏明师父，再来取你……取你狗命。”一句话说得颠三倒四，显然也是心中乱极。

石潮音皮笑肉不笑道：“好极，好极。到时崔玉梅大惊失色，忙问：这是我们门户秘辛，你们在哪儿听到的？你们说，是个南海派不成气候的末流弟子说的。崔玉梅顿时雷霆大怒，大发雌威，非要你们把我的人头割下来不可。只是今天这里人也不少，光我门中上下，就有十四双耳朵。你想杀人灭口，怕也没这么容易。”

石净光斥道：“潮音，闭嘴。”又道：“之前我们得罪了九华派诸位朋友，万分不是。鄙派这小孽畜的话，无凭无据，形同放屁，我们只当没有听到，绝不会以讹传讹，众位大可放心。”其实石潮音所言如不足信，听到了又有何妨？南海派弟子本来个个垂头丧气，听了这番旧事，似乎石天清这勾结官府的罪行，比他们那位疯魔般的谢师伯，也算不上甚么大恶了。既然大家都有这么点不光彩的往事，谁还看不起谁呢！顿时头也不低了，腰杆也挺直了一点。

杨采和只看得暗暗摇头，道：“师兄，师弟，咱们走罢。”挣了一挣，却无力站起身来。

却听石潮音诡笑道：“杨师姐好心急啊。大概看咱们一报还了一报，觉得扯平了，两不相欠了？慢着慢着，我还没说完呢！除了谢空回，贵派还有一位妙人，更是令人匪夷所思。想他好好一位名门正派的少侠，长得也是如珠如玉，照理该与甚么名门侠女、世家淑媛配成一对儿，郎情妾意，丹凤求凰，这才符合阴阳调和之道。谁知他……唉！”摇了摇头，神情甚为惋惜，嘴边却挂着一丝淫邪的笑容，道：“心术不正、贪图富贵，给人送了两头白象、几支梅花，便哄得人事不知，裤带一解，爬到了那晋王梁惜的床上，做了他府中变宠、胯下玩物……”

杨晏越听越不对，截声道：“你说谁？”

石潮音啧了两声，道：“还能是谁，就是你们那个心尖尖上的小师弟，江湖人称‘玉麒麟’朱靖的便是！”

朱靖身在庙外，也早已听出端倪，心中尚留有一丝侥幸。等“玉麒麟朱靖”五个字入耳，当真如同一把大锤，将他砸得眼中发黑。杨晏心疼小师弟天真无邪，提到断袖之事，也只是虚言恫吓：“一个大男人，

摸你的脸、亲你的嘴，你想想有多恶心！”他也只是奇怪：“好端端地，他为什么要来摸我、亲我？”此时听到石潮音的污言秽语，甚么“妾宠”“胯下”，不用说都知道有多脏，只气得全身发冷、脸色苍白，只想冲出去大叫：“我没有做过！”忽然想到御剑还在身边，定然句句听在耳中，不知道会怎么看待自己。气急之下，一口气哽在胸口，几乎就此窒息。忽然背后一阵温暖，却是御剑伸手过来，给他拍了几下脊背。

他慢慢缓过气来，从长草中偷偷看了御剑一眼，见他脸色如常，似乎是真的不以为然，并非作伪。心头一热，泪水几乎夺眶而出。

却听破庙中银钩破空，石潮音长声惨叫，接着便是南海派弟子跃起拔刀之声。

石潮音紧紧捂着左肩，衣袖上全是鲜血，显是受了重伤，却仍旧笑道：“怎么，杨师兄？我说了几句实话，便要取我性命么？”

杨晏手执恶蛟双钩，面色如铁，切齿道：“你再敢辱我小师弟清白，休怪杨某手下无情！”

石潮音嘿然道：“只听说女子有清白，不曾想令……令师弟也有。莫非杨师兄你已经尝过……”话未出口，周默的白驹剑、宗言的南溟剑、杨采和的铜蜻蜓一并向他招呼过来。只是三人力气未复，招数虽然精微，威力极其有限。杨晏功力亦只剩一半，单钩挥出，便被石净光轻轻挡住。

石净光劝道：“杨少侠，我们已经说了不信，得饶人处且饶人罢。”

杨晏盯着他双眼，低声道：“你嘴里说不信，心里却已经信了。我师弟朱靖在你们眼里，从此便是个……无耻小人。”

石净光打个哈哈，道：“这个，无耻与否，江湖自有定论，杨少侠未免太过武断了。”

杨采和在后淡淡道：“六师弟，走罢。姑息养奸，是他们自作孽。”她一向冷傲少语，这“姑息养奸”四个字，已是她能说出的最无礼的言语了。

石潮音痛得冷汗涔涔，强自道：“这么说来，你那分桃断袖的兔儿师弟不是奸，我倒是奸了？”

杨晏气得颈中青筋暴起，回头见南海派弟子手执刀剑，脸色不善，只得忍气吞声，单钩一指石潮音，道：“我以此钩起誓，必将你碎尸万段。”转身搀扶宗言起身，一时气炸了头脑，手足竟无法使力。

只听石净光责道：“潮音，你管好自己的嘴，小心祸从口出！”

石潮音道：“师叔，我是一直最听话的。可惜你管得住我的嘴，却未必管得住这几位大侠。等他们走出这张门，我们就永远是姑息养奸的贼窝，大师哥就永远是人人唾弃的败类了。”

石净光哼道：“你还有甚么主意不成？”

石潮音撕着布条包扎伤口，闻言头也不抬，只道：“我还能有甚么主意？让人开不了口的法子，不就那么一种么？”

刹那之间，整间破庙死一般沉寂。朱靖在外听得分明，心中一阵冰凉：“难道他们如此善恶不分，竟要杀人灭口？”

只听庙中两方人马绷得紧紧的细微呼吸声，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石净光一人身上。

石净光指尖颤动，目光闪烁，显然内心也在剧烈挣扎。

石免离忽然摇头道：“不，不可以的，不能杀杨师姐，杨师姐是个好人！”

石潮音轻轻道：“免离师妹，杀了他们，大师哥就会恢复名誉，成为江湖上人人称颂的英雄。这样好不好？你喜不喜欢？”

石免离呆呆怔住，摇了摇头，又倏然定住了身形。

朱靖正在心悬一线之际，忽听御剑极轻地问道：“你带了什么兵刃？”

朱靖不明其意，看向自己腰间麒麟双剑。御剑示意他解下，随即将两把剑鞘鞘口相接，握在手中。

山风骤起。只听石净光声音微颤，道：“崔玉梅若是找上门来，如何计较？”

周默四人一听这句话，心中便沉了下去：“一代门主，终是敌不过心魔蛊惑。”

石潮音知道诡计已然得逞，狞笑道：“好师叔，崔玉梅有甚么了不得？我们把四具尸体往钱雅和门前一丢，崔玉梅只会去找姓钱的晦气，又怎么找得到我们头上？再说，她就是明刀实枪的找来了，我们又怕她何来？我们有地利之便，又有金沙之险。就算他们广邀好手，难道我们便不会请岱山派、定海帮、沈家山诸位好朋友助拳？”

朱靖这才明白过来，心中极是愤慨：“这个人好恶毒的心肠！”见御剑料事在先，不禁暗自佩服。

却见御剑目视破庙，缓缓道：“朱少侠，你的剑恐怕要重新打个剑鞘了。”

朱靖尚未开口，只见他倏然站起，手中两道铁铸的剑鞘，竟已被他单手焊成一束。剑鞘连接之处，深深地烙下几道掌印。

一时目瞪口呆，见御剑手执末端，挥舞了几下，皱了皱眉，似乎嫌分量不够称手。虽在险境中，心中犹自转过一念：“喻大当家会武？是使枪的么？”

石净光终于面露狰狞之色，吩咐道：“也罢。要做就做个干净，别留下什么蛛丝马……”

话音未落，只觉一股惊天动地的震动自庙顶传来，不禁大惊喝道：“什么人！”

回答他的是一声震耳欲聋的巨响。刹那之间，泥块砖石扑簌簌如雨落下，依稀只见点点疏星。整个庙顶及小半边破庙，已被人一并扫去。

南海派弟子正是做贼心虚，吃了这么一吓，纷纷掩袖退避。迷茫夜色中，庙门处依稀出现一个淡黄的身影，跃近杨采和身边，似要伸手搀扶。石潮音心思最快，顾不得身上受伤，挺剑刺向来人。银光一动，对方一招精妙入微的“空山鹤回”，已将他手臂荡开。当即大叫：“是九华派的！杀啊！别留活口！”

石净光率几名弟子窜出破庙，只见黄尘滚滚，一时伸手不见五指。尘烟散处，一个高大魁梧的身影大踏步而来，肩上扛着一人，左臂揽了一人，犹自步履如飞。一旁的南海派弟子挥剑上前阻拦，皆被他一枪甩飞。石免离身量最轻，被他挑飞足足丈许，砰地摔进泥尘之中，一时腰背僵直，竟无法爬起。石净光不及思索，提剑便是一招“朝阳涌日”，那是他南海派“杨枝玉露剑”中最为霸道的招数，一剑夺心而发，后劲源源不断。谁知这一招刚刚递出，甫一触到那人枪身，只觉一股雄浑之极的力量向自己逼迫过来，手腕顿时一阵酸麻，只得迅速变招，换成一招虚虚实实的“茶山凤雾”。不料这人也当真无趣，枪尖一转，又是一力降十巧，蛮不讲理地将他长剑撞开。这一次撞个正着，石净光只觉胸口气血翻涌，极不好受。他心中暗暗吃惊：“九华派内功、剑法，讲究的都是一个灵字。此人劲力如此刚猛无俦，却是何方高手？”

那边朱靖将石潮音逼退，急道：“师姐，你站得起来么？”杨采和斗然见到小师弟，心中又惊又喜，摇了摇手，道：“先救大师兄！”忽闻朱靖背后风声飒然，急出声道：“小心背后！”话音未落，只见朱靖剑尖颤动，早已斜挑而出，一招“幽月添冷”，将石潮音偷袭挡下。杨晏亦勉强支撑身体，向他喉间钩去。石潮音向后一滚，口中叫道：“好哇，以多欺少么？”左手一挥，却见一股黄色浓烟，汩汩冒出。

杨采和识得厉害，道：“快走！”四面一顾，不见周默、宗言，正自焦灼，忽然一抬眼，望见御剑身负二人，正擎枪将石净光牢牢顶在地下，见迷香袭来，举步便走。他走路也不看路，径直踏过石净光脊背，将他踩得口吐白沫。

杨采和大奇，问道：“那是何人？”此时情况紧急，也顾不得男女之别，便由朱靖负在背上。朱靖腼腆道：“那是我的……朋友。”见南海派弟子逐渐歪歪斜斜地站起，忙运起“雪浪三叠”，搀扶杨晏，向山下提气疾奔。御剑亦带着周默、宗言二人，纵跃而来，紧紧跟随，毫无滞后。片刻奔到索桥旁，御剑见杨晏脚步虚浮，朱靖搀着他颇为吃力，伸出右臂，又将杨晏揽了起来。朱靖负着师姐，小心翼翼过了索桥，见御剑双臂张开，犹如大鹏展翅一般，从对岸几个起落，足不点地般凌空跃来，连绳索都未晃动几下。

杨采和在他背上轻声道：“你这位朋友可不简单哪！”

朱靖耳后一热，憨憨地“嗯”了一声。

此刻南海派弟子已追至对岸，一名弟子脚程最快，已经踏上索桥，口中高喊：“站住！”

御剑回了一声：“好！”果真站定回身，足尖一动，将剑鞘踢得一线飞起，好似一道暗黑刀光，将绳索一刀削断。劲道未竭，又向南海派弟子劈面撞去。最前面那名弟子闪避不及，剑鞘直击胸口，顿时筋折骨断，鲜血狂喷。

这么缓得一缓，九华派一行人已飞奔而下，来到东西峰之间。只见香客如故，一旁的下马石旁，停着马车数架。御剑一跃而上，放下周默三人，立即挥鞭叱马，驾车而行，动作流畅自如。朱靖刚在车舆上站稳，车子便在山道上颠簸狂奔起来。他扶杨采和坐好，见御剑手中一条马鞭如同灵蛇一般，每一鞭挥出，马儿都是一阵战栗，喘气越来越急，奔跑也是越来越快。马车颠簸晃动，如怒海狂涛中一叶小舟。周默几人都紧握车椽，才能勉强稳住身形。南海派弟子此时也已绕过断崖，追下山来，见状纷纷运起轻功追赶。南海派轻功“云山普渡”冠绝东南，端的是快捷无伦。比御剑所驾马车，却颇有不及。追赶片刻，距离渐渐拉远。

朱靖此时也来到舆驾一侧，颠得眼冒金星，连坐稳都十分艰难。见御剑身形凝重，气定神闲，稳坐钓鱼台，心中佩服之极。

石净光此刻亦被弟子搀扶而至，见马车渐远，已在半里之外，牙关一咬，举起袖口。银光闪处，一道呼啸之声破空，在马车前数丈炸了开来。一团浓郁的黄雾，也随之涌出。

马车上人人瞧得分明，那正是“海香佛陀”之毒。马儿状如癫狂，正向黄雾中狂奔而去。

车中四人心中都是一阵冰凉：“今天终究葬身于此！”

忽听御剑低沉的声音响起：“有盾没有？”

朱靖脑中也是迷迷茫茫，向身后探了一把。他惯使双剑，何来的盾？包裹中只有那柄新买的红伞，柔脆无比，一碰即碎。

御剑见是把伞，皱了皱眉，心想：“伞骨松软，未必能承受得起。且试他一试！”心中思忖，长身而立，已将红伞抽了出来，伞骨一张，单手提起伞面，使足力气，向黄雾中刺拉一声，旋了过去。

那轻轻柔柔一把江南纸伞，哪经得起他这番刚猛的劲道，只听卡擦连响，骨、柄、面纷纷断折，竹节碎裂，碎屑横飞。但伞面急旋出的一道红色卷风，却已将黄雾尽数卷上高空。

马车一刻不停，穿过空无一物的山道，扬长而去。石净光万万料不到这袖里乾坤竟然失手，高声喝骂，哪里还追得上？

周默四人见已脱险，顾不得身上乏力，齐向御剑叩首，拜谢救命大恩。朱靖也忙在车舆旁拜了下去。御剑示意不必多礼，见朱靖拜在一旁，好笑道：“怎么你也学起样来了？”

朱靖诚心实意道：“我感激得紧。”又加了一句：“比早晨那一次还感激得多。”

御剑听他说得真诚，微微一笑。

车中四人功力渐复，谈起这一场死里逃生，只觉平生之险，莫过于此。又道石净光一代豪杰，羁于名缰，可惜又复可恨。周默道：“善恶一瞬之间，君子小人，原本也难界限。”杨晏却是激动万状，双钩乱舞，一定要痛斩石潮音千万段才罢。正说到如何拔了他那条恶毒长舌，肚中突然一阵空响，朱靖忙将怀中素饼奉上。周默几人中毒昏迷一日一夜，亦是饥饿难耐，一人取了两个果腹。

朱靖也拿了一个，却是送到了驾车的御剑眼前。御剑道：“自己吃罢。”朱靖执意不肯，双手牢牢地递着，只得撕了一半吃了。

朱靖坐在他身边，这才慢慢吃着自己那一半，见眼前官道平阔，风清月白，方才一场性命攸关的恶战，犹如梦幻泡影一般。他是想什么便说什么的性子，即道：“喻大当家，方才真是凶险之极。”

御剑只道他又要道谢，阻道：“早晨你已经说过了。”

朱靖认真地摇了摇头，道：“这是不同的。”吃了两口饼，又问：“喻大当家，你功夫这么高，真是商人吗？”

车中几人比他资历丰富得多，听见小师弟口无遮拦，这么明明白白地问了出来，心中均是一阵焦急。杨晏一张饼才塞进嘴里，一心要去打岔，却苦于咽不下去。

只听御剑顿了一顿，道：“实不相瞒，在下自小家道中落，迫于生计，落草为寇，做了几年见不得人的买卖。蒙山上的兄弟看得起，赐了个‘神枪喻大’的雅号。我弟弟随我四处奔走，大秤分金，飞羽如刀，江湖人称‘小飞将’。”

朱靖听他这几句话语调颇为奇特，似是强忍笑意，又似迫于无奈。他也不知其中缘由，哦了一声，道：“那一定是位百步穿杨的神箭手了。”

御剑笑道：“别人胡乱叫的，当不得真。也就是马马虎虎，凑合罢了！”

这语气朱靖倒不陌生，正是：其辞若有憾焉，其实深喜之。崔玉梅与别派掌门谈起他师兄弟，正是这么一副口吻。见御剑眼神明亮，仿佛若有光，心想：“他一定特别喜欢这个弟弟。”不禁好奇道：“不知喻大当家这位弟弟，长得甚么模样？”

御剑一怔，心想：“我倒是没想过这个。这怎么讲？‘王妃非我愿，但求达慕垂鞭’？”心中忽然笑了出来，道：“我弟弟年纪跟你差不多。就是个小孩子的模样罢了！”

杨晏见朱靖问个不停，心中奇怪：“我小师弟今天是怎么了？”生怕他问到甚么家族秘辛、大户艳闻，忙插口道：“喻大当家如此英雄了得，令弟定然也是人中龙凤。”向朱靖使个眼色，又作势刹宗言的嘴，让他别学八师哥这般的有口无心，得罪人而不自知。

但朱靖不知沉浸在甚么之中，对他的苦心孤诣一点也没看到，好在点了点头，便不再开口，总算是殊途同归。

少顷，马车入城。杨晏与朱靖寻了一间不起眼的客舍投宿，又取了麝香、龙脑煎煮，替中毒较深的三人拔除体内余毒。料想几人功力恢复，又有了防备，纵使南海派再来谋害，也是不惧的了。御剑见几人安顿停当，告辞离去。周默几人叩拜再三，御剑也懒得多言，身形一动，便向长街行去。

忽听背后脚步急促，却是朱靖赶来，道：“喻大当家，我送你一程。”

御剑皱眉笑道：“我还能走丢了不成？”见他眼神殷切，只得随他去了。

亥时已过，长街上行人寥落，店铺打烊，摊贩、货郎也早已酣然入梦。白日里熙熙攘攘一条青石桥，只余湖水拍打杨柳岸之声。

下桥片刻，香火缭绕的崇化寺后院便在目前了。御剑道：“朱少侠，送到此处即可。”

朱靖道：“是。喻大当家早些歇息。”却不挪步。

御剑见他夜色下的身影十分寂寥，问道：“我弟弟后天就到宣州了，你可要跟我一起见见？”

朱靖立刻应道：“好的，幸何如之。”眼神却没甚么喜悦。

御剑好生奇怪，临进门又加了一句：“明天早市，再看看那小傻子？”

朱靖马上抬起头来，清亮地答了一声：“好！”

御剑笑了出来，道：“你这个样子，最像我弟弟。”迈步进门，门子立刻恭恭敬敬的把两扇黑木大门关上了。

朱靖在门前又站了一会儿，才回到客栈。杨采和见他呆呆的有些不对劲，与周默一商量，猜是他听到了石潮音那番腌臢言语，心中不好受所致。二人好不疼惜，立刻把杨晏痛斥一番，怪他没将那些狂蜂浪蝶挡在九重天外。杨晏大呼冤枉，叫道：“那狗王偏偏要来招惹，我有甚么

法子！我挡天挡地，还挡得住别人的喜欢吗！”

二人一思忖，这倒真是挡也挡不住、躲也躲不开的，只得训斥几句，各自安歇。楼上的朱靖，却因这句话，睁着眼睛，做了一个无眠的梦。

第三天早市方散，御剑与朱靖便下了桥，在岸边柳树下一张石桌旁等候。朱靖刚给小傻子喂了几口煎饼，手上沾了许多口水，东张西望，想找一个趁手的物件擦手。见御剑不时看一眼东南方，一碗新打的团茶放在桌面，也是一口未动。不禁笑道：“喻大当家，你们兄弟感情好得很啊。是要接他吃早饭么？”

御剑转过头来，道：“有甚么好的？无非是他口齿甜蜜些，惯于叫人哄着。接了倒省事，一会儿闹腾起来，烦也给他烦死了。”

朱靖看得分明，他眼角嘴边全是笑意，哪有半分烦的意思？忽然心中一阵抗拒，不想再听。正要撇开话头，却听御剑笑道：“来了！”

朱靖随他目光望去，半晌才看到两个人影出现在街边。一个瘦瘦小小，四处张望，似乎在寻找这位大当家。另一个戴了一顶竹黄油亮的大斗笠，斗笠边垂着许多绸带、石珠，面目完全的看不见，却一点也没妨碍走路，径直朝这边走来了。

到近前一看，只见他穿着一件半身青蓝布衣，大襟无领，袖子宽宽的刚过手肘，袖口绣着两个杨梅花；脚上是一双秃头硬鼻黑布鞋，小腿上绑着青色绑腿，露出两个光光的膝盖。腰上却别具风味，系着一条五彩斑斓的盘锦腰带，杏红水绿，不用说多么炫目了。走了一阵，大概觉得热了，把斗笠一把扯下来扇风，露出一个结满小辫子的脑袋，辫上累累串着五色椒珠，头顶又盘了一个小小的椎髻，用一根长长的竹管束着。脸上更是精彩万分，左边文了一只腾蛇，右边文了一头凤凰，满满满脸，乌青靛蓝，连肩膀、手臂上都文满了图案。这街上本来还有许多怪诞人物，红毛绿眼睛、螺丝胡子的罗刹商人，发髻中插着新鲜梅子、招得蝴蝶乱飞的妇人，脚底板厚如鸭蹼、头皮剃光，说话总是“嗨依、嗨依”哈腰的倭人，但他这副打扮一出，简直把别人全都比下去了，再也没有怪诞过他的了！

他自己倒是一点也没弃嫌，连奔带跑地来到御剑面前，朗朗地叫了一声：“大哥！”

御剑差点没把茶喷了出来，指道：“你这是哪里弄的？”强忍着笑，拿起他手上的纹身看了看，又捏了捏他的小辫梢。

屈方宁殷勤地介绍：“这是兰大娘给我扎的！”又得意地拍拍自己花脚乌龟一般的脸，道：“这是我请雷大叔画的！好不好看？”

御剑笑道：“好看啊。怎么不好看？天下第一美少年！”

屈方宁知道他说的不是好话，哼了一声，孤芳自赏地顺了顺自己的小辫。

车卞这才赶到，站在一旁，向御剑行礼。御剑向朱靖道：“这是店里的伙计。”又指着屈方宁笑道：“这就是我那个不成器的弟弟了！”

朱靖连忙起身，道：“少东家，你好。”

屈方宁立刻拿出了少东家的派头，有模有样地点了点头，握着朱靖的手，道：“你好。”

朱靖想到自己手上还有些口水，忙在身上擦了擦，接住了屈方宁的手。

御剑在旁笑道：“朱少侠是江湖上大大有名的侠士，岂能跟你小孩子一般拘礼？”

屈方宁又惊讶又艳羡，道：“原来是朱少侠，久闻大名，那个……如雷贯耳。今日得见，三生……有幸。”使劲看了御剑两眼，似乎在确认自己说得对不对。

朱靖也忙客套起来，道：“早听闻大当家提起‘小飞将’英名，今日一见，果真是一位……江湖好汉，英雄少年。”

屈方宁欢喜道：“是吗？其实这个外号是我自……”忽然想到不对，立刻转口，咳了一声，道：“兄弟这点薄名，实在不足以……”绞尽脑汁，到底想不起下一句是甚么了，只得眼巴巴地望着御剑，以期伸出援手。御剑忍笑道：“有辱君子清听？”屈方宁一听，正是这句，把头点得鸡啄米般相似。

朱靖虽看不清他面目，见他两个脸颊微微鼓起，言行一团稚气，也倍觉亲切，客气几句，各自落座，打量屈方宁一身装扮，好奇道：“少

东家做的是丝绸生意，自己却穿着粗布衣衫。”

御剑这才品了一口团茶，皱眉笑道：“等下就给我换了去！”

屈方宁拨了一下辫梢的小珠子，道：“朱少侠有所不知，我这叫……‘卖油的娘子水梳头’。不可以浪费的呀！”

一语未毕，御剑放声大笑。屈方宁马上紧张了，用眼神问：“我用的不对吗？”更是笑得说不出话，几乎被茶水呛住。

朱靖听他口齿甚是软绵，腔调也是特别有意思，只有说成语俗语之时，才能一个字一个字咬得清楚。见御剑开怀大笑，不禁想到：“原来喻大当家的弟弟这样年幼可爱，怪不得他疼爱之极。”他是师门中最小的弟子，师兄师姐对他都十分怜惜，没给过他疼爱别人的机会。自忖若是有屈方宁这么一个伶俐的小师弟，自己肯定也是疼得不得了，甚么风雨都愿意为他遮挡的。

屈方宁赶了半天路，口干舌燥，端起御剑的茶就喝。车卞在后偷偷瞄到，大惊失色，心想：“祖宗，那可是御剑将军的茶啊！你这是吃了豹子胆了！不要命了！”

屈方宁完全没有在意他的忧心，把个空空的茶碗一放，抹了抹嘴，说了两个字：“还要。”

车卞双眼立刻闭起，不忍再看。只见御剑将军面露嫌弃之色，手却向提壶卖茶的人招了招，叫他再倒一碗来。

新茶滚烫，白腾腾的热气扑面而来，把屈方宁脸上的花纹都蒸腾开了，手指一划拉，跟个水墨山水画似的。御剑道：“你这张脸，再题几个字就齐活了！给卖，一个大钱印一张！”

屈方宁咕哝道：“早知道就让雷大叔纹一个真的。”他非常中意这两头威武的神兽，一想到要洗掉，心中万万的舍不得，却也知道没有办法，只得忍痛割爱了。

御剑见他满脸不乐，大为高兴，道：“一会儿大哥给你这儿写个王字。”弹了弹他额头。

屈方宁自然不乐意，把头扭了过去：“我又不是老虎！”

御剑笑道：“嗯，你是个卖油的娘子。”

屈方宁给他拿住了这个话柄，无从反驳，狠狠哼了一声，以示输人不输阵。

御剑逗他也逗得够了，即向朱靖告辞，说要回去给这个小猴子理顺理顺。又对屈方宁笑道：“朱少侠等了你这么久，你这个少东家，也不说请个东道？”

屈方宁一下就忘掉了被取笑的耻辱，非常豪爽地一挥手：“朱少侠，中午来我们家吃饭。我给你烤田鼠干！”

朱靖平日在外露宿，山鸡兔子倒也吃过一些，但这田鼠说什么也下不去口。听见少当家要请吃此物，头皮一阵发麻。见屈方宁一双眼睛热烈地望着自己，不忍拂逆他一片美意，应道：“那就有劳少东家了。”

御剑催促道：“快回去收拾。”又向朱靖看了一眼，笑道：“你别跟他胡闹！”

朱靖给他一看，顿时说不出话，低下了头。屈方宁戴着他的大斗笠，跟御剑穿过长街，走进那粉墙黛瓦的大屋之中。一进厢房，刚把发髻解开了一半，脸都还没有洗干净，就拿眼睛觑着御剑，不肯动了。

御剑才着人把给他做的衣服拿来，见了他这个恶狠狠的小眼神，失笑道：“嗯？”

屈方宁盯着他，非常不满地说：“我才几天没来，你就交了个这么漂亮的朋友呀！”

御剑把他的衣服一抛，自己在罗汉床上闲适地坐下：“怎么的？”

屈方宁背过身去：“不高兴了！”

御剑这可给他气笑了：“还不高兴了！行啊，我跟他割席断交，断袍绝义去？”

屈方宁气得立刻换了北语：“是多好的朋友啊！还用得着特意断交呢！”

御剑越看他越有意思，越想越高兴，根本就不打算安慰他。屈方宁

一个人生了半天气，衣服都不脱了。御剑不耐烦等，伸手去剥他的盘锦腰带，解了一匝又一匝，加起来足有一丈多长，黄齿云纹，吉祥花鸟，绣得花团锦簇。于是又去逗他开口：“这谁给你的？缠着也不热！”

屈方宁还惦记着那点仇，本来不想跟他说话，心思一转，故意说：“盘大娘给我打的！她说我又会喝酒，又会打猎，她可喜欢我了。明年开春，要把第四个女儿嫁给我！”

御剑晓得这小骗子又在虚张声势，哪里会上当，道：“那你赶紧去娶！”

屈方宁一看不奏效，微微有点儿慌，强自镇定道：“我这就去娶了！”

御剑干脆把手里的腰带一撇：‘你去！’

屈方宁跟他斗着这口气，拔腿就走。到了门口，又磨磨蹭蹭站着不动了：“我真的去了！”

御剑赶道：“去啊。”

屈方宁这可没地方下台了，只好把门拉开。刚碰着门栓，就听御剑在后面带着笑的声音：“敢去！手都折了你的！”

这才满意了，拿腔拿调地哼了一声，重新走回来换衣服。

御剑见他反解着背后的铜纽扣，随口问：“坐船好玩吗？”

屈方宁背对着他，扭着脸盯着那纽扣，闻言也随口答道：“你不在呀！”

御剑听了这答非所问的四个字，心中莫名一动，自忖刚才欺负他有点狠了。见他解开衣服，准备打水擦纹身了，便起身出门，道：“一会儿出来让我看看。”捏了捏他脸颊，道：“以后不许闹了。你娶谁只有我说了算！”

屈方宁皱了一下鼻子，把脸靠在他手里，说了一个“好”。

御剑出来厅堂，见朱靖正在围椅上规规矩矩地等着，歉然道：“我弟弟不太懂事，朱少侠见笑了。”

朱靖忙起身道：“何出此言？少东家天真可爱，我刚刚有幸结识，已不禁为之心折，无怪大当家时时惦记。”

御剑笑道：“这话千万别在他面前说，一会儿他又该得意了。”陪座一旁，唤人上茶。

朱靖一介江湖子弟，对茶叶知之甚浅，但这杯茶却是旧识，正是他九华山鼎鼎大名的宫廷贡茶：天台云雾。去年崔玉梅蒙一位老僧馈赠了二两，还特意召回他师兄弟，开了一个品茗小宴。见御剑一个临时住所，也备得有这样好茶，心中琢磨：“喻大当家的丝绸生意，大约是做得很大的了。不过他身上可没什么商人的习气，少东家就更不必说了！他要是开门贸丝，说不定一下就被坏人抱了去。”

御剑听他说了心中所想，摇手道：“他是不太会说官话，才那么小声小气的。换了我们那边的方言，比豹子还凶，谁敢招惹他！”又问：“那商人的习气是怎样的？”

朱靖也说不确切，大概就是端着鼻烟壶，手上戴着一个翡翠玉扳指，白面短须，一手拿账本，一手噙里啪啦打算盘珠，算他的家产、地租了。御剑听得笑起来，道：“你怎么知道？我在店里时，便是这副模样，也未可知。”

朱靖忆起他横枪而立、风卷残云的雄姿，摇了摇头，低声道：“不会的。你就是在店里，一定也是个驰骋千军之中，万夫莫敌的模样。”

御剑心道：“这南人少年倒也有几分眼力。”记起当日之事，问道：“你的剑鞘打好了没有？”

朱靖耳边一红，正要开口，门首一动，屈方宁提着一边衣衫，走了进来。

他此时打扮，又比之前不同。小辫梢完全解开，本该如飞蓬一般，幸喜有些温水，干脆完全洗过，成为一把湿淋淋的及肩乌发，只得握在手里。身上穿着一件雪白的春袍，丝罗垂裾，荡漾如清雪。那乌青的纹身也擦得干干净净，露出一张少年的脸孔来。这江南的罗衣，配以他本身英挺的气质，英华秀美，清朗明丽，隐隐是个雨后江天、清波粉雪的意思。朱靖一眼之间，竟是没有认出来。

御剑在旁笑道：“小猴子，穿新衣。”见他衣襟散开，腰间的绉绸束

带松松地垂在一边，唤他过来，给他系上了。屈方宁纵然穿着南衣，行为举止也没有半点风度，只老实了一会儿，就拿膝盖撞起御剑的膝盖来了。御剑正是嫌烦，一拍他，斥道：“站好！”屈方宁笑嘻嘻道：“站好的呀！”御剑皱了皱眉，把他往身前拉了一些。

朱靖自屈方宁从门口现身，心底便有些隐约的不安。见两人动作亲密，旁若无人，心中的不安越来越浓，自己也不明白是甚么缘故。

御剑这敛气之法练了多日，颇有所成。前两天跟朱靖走街串巷，已经无人侧目。今天屈方宁一出来，却是压制不住，招惹了无数目光。他这么一个富贵小公子的打扮，走路却是活蹦乱跳，嫌衫子碍事，高高提起一边，连白绫袜边都露了出来。走一道青石桥的时光，夺走了整条街的注意力，湖中心的船都不肯前行，巴巴地靠过来看，船头站满了人。

朱靖在后走着，见了这摩肩接踵的盛况，衷心道：“少东家当真是一幅好样貌，恐怕全宣州城的人都跑来看他了。”

御剑笑道：“嗯，时人谓之看杀卫玠也！”

车卡也换了一身便装，此时远远跟在后面，琢磨着屈方宁那个夺目的身影，心里也是十分奇怪。屈方宁是长得好看，也很懂得好看的力量，常常依仗这张脸作威作福，额尔古就是个深受其害、又乐在其中的典范。但好看归好看，像今天这样光芒盛放，引得观者如堵、沸反盈天，那是从没有过的。就是秋场大会一举夺魁，霜弓轻骑，轻描淡写，将乌兰朵公主的礼物随手抛却之时，也没有这样的灼眼招人。不知怎地，总觉得有些眼熟，似乎这光彩照人的一幕，在甚么地方见过。

他歪着一个老鼠脑袋，努力思索了片刻，终于想起来了：他有一位表妹，矮矮胖胖，平时是没什么姿色，小伙子们经过她的身旁，绝不会停下来多看一眼。

但她人生中有一个时期，简直美丽极了！说起话来，像鸟儿轻轻地飞着。走起路来，完全是一位公主。出门放羊的时候，全身散发唱歌一般的光辉。别人见了，没有不驻足观望的，没有不惊奇的，不敢相信这位美丽的少女，就是住在身边十几年、老车家的女儿。

但这两件事完全是没有联系的。因为过了几天，她就坐上马车，嫁人去了。难道方宁弟弟也要嫁人了吗？那是不可能的。

屈方宁对他的奇思妙想，一点也不晓得，眼见就往堤岸下走去了。

御剑问他：“你到哪里去？”答曰：“抓田鼠。抓了烤着吃。”说着就跳下石坝，找起鼠洞来了。

御剑笑着把他牵上来，道：“还有规矩没有了？你就请人吃这个？好歹去酒楼定个座罢！”

屈方宁往他手里抹着泥，闻言理直气壮地说：“我没有钱呀！”

御剑笑道：“还是个少东家！说的这话忒寒碜了！”遂带着二人，往北边状元街未央楼行去。

这未央楼在宣城可算首屈一指，彩楼高结，绣旌遮天，红袖招摇，客似云来，那是不必说的了。更有一段传奇佳话：相传南阳一位古董商人，家传上古铜镜一面，可知晓天文地理，出入三界五行。人到中年，商海几度沉浮，看透人情冷暖，心灰意冷，东行蓬莱求仙。路经此地，进店小憩，偶遇逍遥侯沈七，一见如故，遂以古镜赠之。这“未央”之名，便是逍遥侯亲笔所赐。这条街原本也不叫状元街，因沈七是当世第一才子，传为文曲星下凡。此街有他墨宝坐镇，也沾了不少灵气。因此科考会试之前，附近几省的考生学子，无有不前来叩拜的。商人自然不会错失良机，在街边洋洋洒洒地摆出宣纸、徽墨、诸葛笔，哄抬价格，坐收渔利。后来果然出了两位状元，越发名声响亮，“状元街”的名字，也就此传开了。

屈方宁踏上此街，只见宣纸层层叠叠，好似雪浪；迎面习习阵阵，无非墨香。如此文雅的道路，那是绝没有见过的，看得十分新鲜。又见彩楼欢门之下，立着一面一人多高的青铜古镜，澄莹如水，光华透彻，虽是仿造之物，也堪称精美。背面纹饰极其古朴，涡纹、人面，刻划极简。其间镌有几行弯弯曲曲的铭文，自然一字不识。幸喜有沈七真迹为证，写的是：“见日之光，长毋相忘。羽阳千岁，昭明青房。”

内壁中亦阴刻了六个小字，则是：

“常富贵，乐未央。”

想那未央楼三个字，就是由此而来。旁边印着一个龟背模样的印章，这倒是有点眼熟，一时却想不起来。御剑见他在那里默默咬着手指，弹了一下他的脑门，道：“这就是那位逍遥侯沈七了。”

屈方宁恍然大悟，又回头去打量那幅字，真是怎么看怎么别扭，心中疑惑：“这几个字跟‘花时久雨’，怎地判若两人？想是他自己不愿意，别人捉了他的手写的。”

上了三楼阁子，店伴端上看盘，御剑问：“朱少侠爱吃甚么菜？”朱靖正对着荧窗出神，闻言只道：“随喻大当家喜好。”御剑听他语气甚是冷淡，不明其故，又问屈方宁：“小猴子，你吃甚么？”屈方宁两只手托着脸颊，闻言叫道：“肉！”御剑啧了一声，道：“看你这点出息！”叫了些酒果热菜，又点了好几样荤食。片刻酒菜送到，香气四溢。屈方宁十分中意其中一道莼羹鲈脍，可惜手里一双筷子总不能如愿，把好好的鲈鱼戳得四分五裂。他一见吃不到嘴里，心里就急，一急就越发夹不住，几乎就要用手抓了，把御剑笑得不行，最后才大发善心，给他夹到碗里。

朱靖本来在默默埋头吃饭，见状也不禁诧异，道：“少东家不惯使箸么？”

御剑道：“嗯，从小野惯了。”又给他夹了两个炒蛤蜊，嫌弃道：“夹菜都不会！要你的手什么用？嗯？”

朱靖握着箸端的手微微一僵，甚么也没说。

此时踏梯轻响，上来两位怀抱琵琶、牙板的歌妓，均有七八分姿色。楼头一桌客人酒过三巡，脸红耳热，便让二人唱曲助兴。一名年长的歌妓一身布衣，眉宇中一团忧色，牙板铮然一拍，开口唱道：“不见南师久，谩说北群空。当场只手，毕竟还我万夫雄。自笑堂堂汉使，得似洋洋河水，依旧只流东。且复穹庐拜，会向藁街逢。”

尧之都，舜之壤，禹之封。於中应有，一个半个耻臣戎。万里腥膻如许，千古英灵安在，磅礴几时通？胡运何须问，赫日自当中。”

众人一听，十分不喜，连声道：“换来！换来！”

另一名歌妓年纪小得多，穿一件香桃抹胸，面目柔美，口齿伶俐，忙道个万福，劝道：“官人莫恼，且听奴家唱个柳词。”即轻拨琵琶，启朱唇，发皓齿，腻声唱道：“才过笄年，初绾云鬟，便学歌舞。席上尊前，王孙随分相许。算等闲，酬一笑，便千金慵觑。常只恐，容易舜华偷换，光阴虚度。”

已受君恩顾，好与花为主。万里丹霄，何妨携手同归去？永弃却，烟花伴侣。免教人见妾，朝云暮雨。”

众人听了，才转怒为喜，拍手道：“这个好！这个好！”

朱靖听她唱得情致缠绵，字字都似入心入骨，忍不住便想：“万里丹霄，何妨携手同归去。”真是好词！他……他们两个，迟早便是要携手同归去的。”

看屈方宁时，也在痴痴出神，不知在想什么。手却在桌边，轻轻打着那牙板的拍子。

千辛万苦吃完午饭，其间掺杂着屈方宁“给我一口、给我一口”的讨酒声，又有御剑笑吟吟的“一会儿拿你抵账”的恐吓，只好当做没有听见。下楼之后，本拟就此分道扬镳，御剑提了一句：“我带他四处逛逛。朱少侠要一起么？”又鬼使神差地应了，心中不禁懊悔：“我又跟来做甚么？”

屈方宁吃饱了饭，走路也规矩了一些，一边把眼四处觑着，一边说：“大哥，我从前在其蓝，去过一个乌古斯集市，已经觉得非常繁华了。这个地方，却比乌古斯还繁华了一万倍，我眼睛都不够了！”

御剑听他繁华两个字咬得极为不准，正是觉得有趣，闻言道：“嗯。大哥以后带你去更繁华的地方。”

朱靖在后面听到，脚步越发慢了。

路上偶有波斯女子赤足经过，金环束臂，面纱及地。屈方宁好奇心起，追着去撩别人的面纱。御剑在后吓唬道：“手那么长！看了她的脸，就要跟她成亲了！”

屈方宁吓了一跳，连忙缩手，噤噤地跑回来了。却看着御剑的眼睛，打了一个手势，用北语轻轻地说：“那我也看过你的脸了！”

朱靖听了，自然是半句不懂，大有被隔绝在千山云外的疏远感，越发不想跟上去了。

屈方宁晃荡了一会儿，见街边有个画糖人儿的摊子，立刻奔了过去，蹲着说：“爷爷，给我一个弓。”

画糖人儿的老伯枯干瘦小，招呼客人也没什么热情，一副爱理不理的模样，动作倒是麻利，舀了一勺蜜黄色的糖稀，烧得熟烂，浇头牵丝，给他画了一把糖弓。

屈方宁双眼闪闪地看着，忽然道：“爷爷，你这个画得不对。弓臂都没有弧！这怎么拉得开呢？”

老伯对客人的意见一概不理，自顾自地画了一把满月状的弓，插在草把上递给他，口中自言自语地念道：“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挥手赶人，连钱都不要了。

这句诗屈方宁是没有学过的，因而也不大明白。御剑在前头听到，皱了皱眉，道：“不是个好意思。我们不学这个！”回头冷冷扫了一眼，眼中浮现一丝杀意。

屈方宁忙举起了他的小糖弓，作势向御剑瞄准。又说：“我再去画几支箭！”

御剑脸色这才转为温和，拍了他一下，佯怒道：“你敢拿箭指着师父？反了你了！手折了你的！”

朱靖迷迷糊糊，也在那画糖人的摊子前蹲下了。其实并没有想画的事物，但更不愿意前行。

忽听屈方宁在旁笑问：“朱少侠，你想画个甚么？”

朱靖正在恍惚出神，心中一惊，眼神慌不择路，看向摊头画好的一个大糖人儿。

那却是白蛇传的故事。白蛇变作人形，倚靠篷船雨伞，正要施法降一场甘雨，完成她千年的夙愿。

屈方宁在旁等他的糖箭儿，见他眼望之处，微微一笑，轻声道：“朱少侠，你说许仙要是知道白娘娘非其族类，还会喜欢她吗？”

这是一句极其规整的南语，发音腔调，没有任何瑕疵，也没有一分撒娇软绵之意。

朱靖却完全没有觉察，怔怔地看了他一眼，迟疑道：“许仙不是不知道么？”

屈方宁似是叹了口气，瞥了一眼远处的御剑，拿着糖箭儿走了。

这一次却没有大逆不道的弑师之举，只把一个手举着糖，一个手放在御剑手掌里。

御剑还道他又在自己身上擦糖，非常嫌弃，正要甩开，却听他开口道：“我一会儿走丢了。”

这下心情就顺畅了，笑道：“卖油的娘子还怕走丢？”紧紧牵着他的手，向桥上走去。

屈方宁咕哝道：“卖油娘子卖油娘子，你笑我一世算了！”

回头扫了一眼，见朱靖明显僵硬了一下，便不再理会，随他一个人寂寞寞地在后面独行。

这桥上却有一位熟人，正忙忙碌碌地分发一把鸡毛小箭，喜气洋洋地卖着他的桃儿、杏儿。这一次的旗幡又焕然一新，换了一面黑白分明的阴阳八卦图。他自己挽了一张锈迹斑斑的铁弓，很大方地请别人贵手开弓。若是射中了卦象之一，就能白白拿走他的桃儿、杏儿。但是他这把弓粗糙得令人恼火，既没有准星，也没有搭槽。箭又是轻飘飘的，简直是一片柳絮、一朵浮萍，别人一搭手，别说射中了，就连击发出去也十分艰难。有些不肯服输的，连试了好多把，到后来简直都不是为了果子，而是为着一口气了。他这可乐意极了，因为他这箭也不便宜，一枝就要一个大钱。而这宣州城里，哪能没几个不肯服输的人呢？因此夜市还没开，就赚得盆满钵满，真是春风得意、意气风发，大手一伸，把一边含着手指的小傻子赶得远远的。

冷不防背后传来一句：“宋老四，箭给我几枝。”

宋老四一听这声音，心就跟浸了雪水一样，冰凉冰凉的。回头一看，可不就是那个砸摊的煞星嘛！只得勉强堆起笑脸，又是作揖，又是鞠躬，拿袖子给他扫着衣摆上的灰，连声道：“小本生意，实在是家里揭不开锅了。爷，您英雄盖世，给小的留条活路吧！”

御剑也给他郑重其事地闹笑了，道：“怎么就要了你的命了？”回头一看，屈方宁正蹲在人家的大箢篮前，扯着一条琴鱼的胡须玩。唤道：“宁宁，过来！”

屈方宁两个手水淋淋的，靠了过来。见了弓箭，眼睛一亮，道：“这个给我玩吗？”

御剑道：“嗯，给你玩。”一拍宋老四，让他把弓箭送上去。

屈方宁坐了几天闷船，连弦都没摸过，正是十分技痒。只是手上还有些不清爽，四面一顾，见那小傻子直瞪瞪地看着自己，顺手就揩在他身上，连甚么紫苏梅子姜、玫瑰酥饼、糖弓糖箭也一并扔给他。接过小箭，咦了一声，道：“这么轻！”向宋老四一伸手：“再来几枝！”

宋老四还道他怕失手不中，多要几枝有备无患，乐呵呵递上：“好嘞，小少爷您慢慢来！”

孰料小少爷丝毫没把他的金玉良言听在耳里，搭了一枝，又是一枝，瞬间把八枝箭搭满弓弦，仿佛一把拆了扇面的扇骨相似。

朱靖堪堪跟来，见状不禁暗暗心惊：“他这是要八箭齐发么？”

果见屈方宁手臂微微端起，瞄着那三丈之外的八卦图，开弓张弦，箭尾轻拨，倏然一声，八道小箭疾若流光，已整整齐齐钉入八方卦象之中。

御剑在旁拍了两下手掌，笑道：“不愧是‘小飞将’，这一把落羽射枚，省了许多买果子的钱！”

屈方宁骄傲地一扬头，尾巴都要翘起来了：“那当然了，名师出高徒嘛！”

宋老四瞧着那八枝直没至翎的箭，吸了两下鼻子，差点哭了出来。屈方宁好心地安慰了几句，拿了个红姜梅子放到他嘴里，哄道：“伯伯，吃啊！别哭！”

宋老四嚼着梅子，一看那小傻子，已经轻车熟路地在摸他的桃子了。只是他怀里很有些累赘，这么弯腰一摸，酥饼立刻滚落了一枚，糖箭儿也掉下来了。他可急死了，一边急火火地捡着地下的，一边还想着摸几个大桃子呢！

屈方宁瞧得也乐了：“你捡！我看你能吃多少！”

小傻子好不容易捡利索了，抱着一手零碎跑开几步，两只无神的眼

仁看着屈方宁不放，原地琢磨了片刻，居然摸了一个小桃子，伸手递向了他。

这可是了不得的殊荣，御剑和朱靖喂了他好几天，也没有这样的礼遇。不料屈方宁很不识抬举，皱了皱眉，嫌道：“谁要啊！你手那么脏！”他越是嫌弃，小傻子就越要给他，简直是追着他给。屈方宁烦他不过，勉强伸出两根手指，捏鼻涕一般轻轻拿住那个桃子。小傻子见他一脸嫌烦，高兴得要命，尖叫连连，还上前来撩了他几下。

御剑看得兴致盎然，道：“这孩子跟你投缘！你把他捡回去养算了！”

屈方宁一边推着小傻儿的额头，免得他碰着自己，一边利落地顶嘴：“这能要吗？你怎么不捡！”

御剑靠在桥栏上，迎面吹着些小春风，惬意之极，道：“我捡了你一个，就够烦的了！还敢要第二个！”

屈方宁这下不答应了，手势和言语一齐扑上来：“我怎么成捡的了！”

御剑心道：“倒也不是我亲手捡的。嗯，是屈沙尔吾送我的。”这话却不能出口，捏了捏他的脸颊，笑道：“好，不是捡的。你是石头缝里蹦出来的。”

屈方宁一听，这也好不了多少，还有点不高兴。一转头瞟到一个伞摊子，又去看伞了。

朱靖原本拾了一枚成熟多汁的桃子，剥掉了皮，想要递给小傻子，此时却说什么也递不出去了。听他们言语中提到甚么“捡了你一个”，诧异地想：“喻大当家跟他不是亲生兄弟？”心中的不安几乎冲破胸膛，烦躁难言，却不明其故。

屈方宁挑挑拣拣，没甚么合心意的，随手抽了一把白油纸伞，张开来。这一把伞面更是潦草，上面稀稀拉拉绘了几笔花瓣儿，说是蔷薇也可，说是山茶也可。御剑瞥了一眼，见伞上题着两句诗：“若教解语应倾国，任是无情也动人。”

心中一笑，将他的脸凑着伞比了一比，道：“像你。买了！”

见他双手抱着伞还呆呆的，一指伞面，道：“你看牡丹花里藏个小猴子。”

屈方宁被迫接受了这个礼物，更不高兴了，索性也趴桥栏上了。放眼望去，春熙轻淡，云翳绵绵，丹阳湖碧波荡漾，静影沉璧，绿得莫可名状。两岸垂杨娴静，一双蝴蝶正从微风中翩翩飞过。

他痴痴地看了片刻，道：“大哥，这就是‘春来江水绿如蓝’么？”

御剑见他乌黑的眼睛里水光闪动，几乎也被春风吹皱，应道：“是啊。明天一早，再带你来看江花。”一伸手，把他向怀里揽了揽。

朱靖虽已走得远远的，但二人的对话就跟长了腿般，自己走进耳朵来。听到这一句，忽然想到那天早上，兵荒马乱之间，御剑在自己耳边说的那几个字。

“看，江花！”

他那时不明白，江花有甚么特别的呢？有甚么可看的呢？然而现在，却似乎明白得太多了。

忽然之间，觉得自己可笑到了极处，恍恍惚惚，抬腿便走，只想走到荒山野岭，九霄云外，再也不用回这宣州城来。

但连青石桥也没走完，便见人群一阵骚动，向桥西一处指指点点，孩童们更是一溜小跑，呼朋引伴地挤过去看。

他一抬头，便觉眼前一黑。

城中远处，脚步如大地之鼓，正在走动的庞然大物，赫然是四头肥头胖脑、模样喜人的……白象。

一名冠簪明珠、腰绾玉带，颈中戴着璎珞玉锁，身披一袭雪羽鹤氅，望之贵气逼人的青年，正在一队气势凛然的带刀侍卫环簇下，向他急匆匆地迎面走来。

虽然未曾谋面，朱靖几乎立刻就知道此人是谁。若是杨晏在旁，早就掩护他逃之夭夭。但如今他一个人无遮无掩，站在大街上醒目之极，有眼睛的都看得出，此人是冲自己来的。因此也耻于逃走，但实在是不好意思，不等他走到近前，脸上早红了一片。

眼见他走到近前，连鹤氅下露出的玫瑰连枝绢黄袍都看得清清楚楚，更是尴尬，只得强作平常色，道：“晋……王殿下，幸会。”只是声音难免有点不自然，咳了一声。

晋王梁惜全不曾想他会主动开口说话，当即生生停住脚步，样子比他还要忸怩，脸比他还要红，声音比他还要不自然，颤声道：“朱……公子，别来……无、无恙？”

朱靖本拟跟这位小王爷来个君子之交，一看他这幅含羞带臊的模样，哪里是甚么风月场中的老手、面首三千的淫王，连自己都远远不如，心中大大地诧异了一番，道：“有劳晋王殿下挂念，诸事平安。”

梁惜小小地上前一步，声音还是绷得紧紧的，简直有点生涩，连声道：“平安就好，平安就好。我听说南……那个普陀山，有人要跟你……跟你们为难，急得饭也吃不下，觉也睡不着，只想看看你是否安然无……不不，我就是顺道经过，跟你……招呼一声。”

朱靖见他双手乱摇，眼神闪烁，说的话颠三倒四，显然对自己关切之极，连带着说话也结巴起来：“如……如此多谢、多谢关怀了。”两个人巴巴地僵立在大道正中，面红耳赤，连一句完整的交谈也无，说是平常朋友，自己都不能信服。想到御剑和屈方宁就在身后，真是尴尬得难以言表，恨不得找个地洞遁走。

屈方宁一见那白象，那可是从没见过的新鲜，眼里哪里还能看到别的，立刻就要去象背上坐一坐。御剑一把拉住他的手，斥道：“哪儿跑！”

屈方宁见象旁边围满了小孩子，许多摸着那象耳朵啧啧称奇的，完全忍不了，使劲往前拽着，恳求道：“就看一下，看一下就回来！”

御剑道：“不许去。”把他从背后一抱，在他耳边低声道：“这白象是别人送给朱少侠的。你这么大惊小怪地跑去看，叫他多么难为情！”

屈方宁最抵抗不了他这一招，肩膀一缩，靠在他胸口，好奇道：“别人送的？朱少侠过生日吗？”

御剑瞥了一眼街中的梁惜，心知肚明，却不说破，只道：“嗯，大概有人想跟他交朋友吧。”

屈方宁长长“啊”了一声，满是艳羡，沮丧道：“怎么没人想跟我交朋友呢？”

御剑只觉得他整个人都耷拉下去了，笑了起来，道：“你要是喜欢，我叫暹罗王送几头给你。”

屈方宁立刻活了过来，踮起脚看着他，欢然道：“真的吗？”

御剑揽着他的腰，道：“我几时骗过你？”

屈方宁欢天喜地，乱蹦了好几下，抱着他道：“你太好了！我要做一个牌子，挂在你身上，就叫……嗯，‘有求必应’！”

御剑笑道：“再烧几根香来拜我，是吧？过几天再砌个庙，把老子供上？”

屈方宁哼了一声，道：“才不呢！”转身靠着桥栏，眼睛看着那白象，嘴里轻轻地说：“你是我一个人的！”

御剑微微一怔，低头看了他一眼，见他注意力早已被白象夺走，显然是一句无心之言。不知为何心情更佳，给他顺了顺耳边的乌发。

日暮时分，屈方宁才回到院舍，头一件事就是把鞋袜脱掉，腰带丢到一边，见车卞抱着一手拉拉杂杂的物事进门，显然颇有斩获，笑道：“车二哥，恭喜发财哈？”

车卞嘿嘿一笑，银牙亮得耀眼：“一起发财，一起发财。”拿了枚荷叶双鱼玉佩对光照着，咬一口，又亲了两下，喜不自胜。

这显然是个不义之财，屈方宁却浑不在意，道：“拿回去显摆显摆。”揉了揉自己小腿，随口问：“将军呢？”

车卞刮着玉佩上的污迹，眼珠都不转，道：“在门外跟朱少侠说话。”

屈方宁嗯了一声，也没怎么在意。车卞却不瞧他的宝贝玉佩了，贼眉鼠眼地看着屈方宁笑：“方宁弟弟，那位朱少侠，对你好像很有敌意啊。”

屈方宁懒懒地伸直了腿，笑眯眯道：“哦，真的吗？那可奇怪了，

我又没有得罪他，也没有欺负他。”

车卡瞅着他，缩了下脖子：“方宁弟弟，求你别笑，二哥害怕。每次你这么一笑，我就知道，古哥又要到帐外罚站了。”

屈方宁这下真笑了：“放屁！我哪有这么霸道？明明是他自己要出去吹风的。”

车卡啧了两声，道：“我可怜的古哥，要是看到你在御剑将军面前的样子……”

屈方宁眯眼笑道：“二哥，你说什么？谁面前的样子？”

车卡立刻缩头：“没有没有，一个样子，一个样子。”把东西全搂得紧紧的，生怕他伸手过来，捏碎了一件半件。

屈方宁这才满意了，夸了一声：“好二哥。”

车卡瞟了他好几眼，才继续拨拉自己的宝物，忽然从中提起一物，神秘秘道：“方宁弟弟，你猜这位朱少侠，今天神思有多恍惚？”

屈方宁讶异道：“你连他的东西都敢顺？”接过一看，见是一枚凤凰木牌，正面镂刻一朵九瓣莲花，花下画着两把长剑，反面则是个浮雕的“靖”字，想是他门派徽记之类。木牌上系着一根碧绿丝绦，已经断了。

车卡大觉耻辱，叫道：“二哥能看上这破玩意吗？是它自己掉的！”

屈方宁心中一乐，想：“这东西确是一文不值。”不知怎地，他手掌一碰这木牌，心中便是一阵亲切，仿佛是一位多年不见的老友，迢递千里来到自己面前。一拿在手里，便不想放下，更不愿还给他。心中也不禁奇怪，翻来覆去看了许久。

车卡见他很是喜欢，劝他留着玩儿。屈方宁一琢磨，等朱靖回山，自然有人替他重制，便大大方方收进了怀里。

门外长街，朱靖正向御剑躬身道：“喻大当家，有劳今日款待，就此别过。”

御剑见他举止客气得过分，语气也十分淡漠，还道他是为白天梁惜

之事烦恼，温然道：“朱少侠，江湖上流言纷纷，不必兼听。不能尽如人意，只须无愧于心。”

朱靖白天与梁惜相见，白象开路，侍卫环簇，当真是轰动全城，惹来议论无数。周默等人均已知晓，着人催他回客栈“说个明白”。但他此刻心情低落，却并不是为此。听到御剑这两句话，忽然脑子一热，抬起头来，问道：“若……若是心中有愧呢？”

御剑见他目光炯炯，大有破罐子破摔之意，心中奇怪，想：“莫非这南人少年，看上梁叔廷那个没出息的内侄了？”

朱靖见他不答，也不知哪来的勇气，追问道：“喻大当家会不会轻视于我？”

御剑瞧他这模样，估计八九不离十，就是要豁出去了，笑道：“情之所钟，无贵无贱。”这少年相恋之事，他也见得不少，情浓时海誓山盟、与家族决裂者大有人在，最后无一不是各自娶妻生子，形同陌路。见面能寒暄几句，已可称为善终。甚么安陵龙阳，携手欢爱，比翼双飞，永世不忘，不过就是年少时贪个新鲜，上不得大雅之堂。嘴上虽敷衍了一句，心中其实颇有惋惜之意。

不料朱靖听了这八个字，脸色更为奇异，看着他，似乎有许多话想说，站了片刻，终于转身走了。

御剑心想：“年纪轻轻，偏要走上这条不归路。”摇了摇头，举步进门。路经屈方宁住的西厢房，忍不住就想去瞧瞧他。见房门大敞，屈方宁光着脚躺在杏木围子床上，背冲着外头，正专心地玩着一个刚买的虎头鞋。

御剑见他聚精会神，不忍打扰，收敛气息，悄悄走了过去。屈方宁全然不察，两根手指撑着鞋脸，腾云驾雾，嘴里模拟着“咻——”“呼——”的声音，在架子上啪啪啪连击三步，喝道：“泾川小儿，哪里逃！”看来做的是《柳毅传》的故事了。

这故事却是御剑给他讲过的。屈方宁对其中的龙女毫无同情，对柳毅更是嗤之以鼻，独对这位钱塘君中意之极，那一段“云烟沸涌，擘青天而飞去”，更是心驰神往，百听不腻。御剑见他一个人玩得兴致勃勃，也在旁边给他助兴：“所杀几何？”

屈方宁吓了一跳，翻过来见是他，嘻嘻一笑，拿鞋子在他手上踩了几步：“六十万！”

御剑在他床边坐下，道：“伤稼乎？”

屈方宁举臂一划：“八百里！”

御剑笑着捉他的手：“无情郎安在？”

屈方宁也笑了出来，滚在他身边，拍了拍自己的肚子，脚也架到他大腿上：“吃掉了！”

御剑抓着他的脚腕就扔。屈方宁蹭着他，口齿不清地说：“洗过的！”

其实不必他说，御剑也已闻见一阵玫瑰胰子的香气。见他一条光洁修长的小腿完全压在自己身上，踝骨纤细，其上覆盖的皮肤也薄薄的，几乎能看见淡青色的血管。金铃儿悬挂一边，因收进靴子一天，压了好几道红印，随手给他拨了拨。

屈方宁两只手抱着他，眼睛也合了起来，看来要睡了。

御剑把他手指上的虎头鞋取下来：“江南好不好玩？”

屈方宁嗯了一声。

御剑逗他道：“那我回去了，把你留在这里，好不好？”

屈方宁摇了摇头，迷糊道：“我要跟你在一起！”

御剑刚握住他小腿，闻言忽然一顿，心口宛如被甚么狠狠击中。这句话并不新鲜，早在昭云儿年幼之时，就无数次地拉着自己一个手指，宣称要当“天叔的新娘子”。这小儿女的娇憨言语，听了最多心中一笑，从未有过这般直击心扉之感。心情一阵震荡，唤了一声：“宁宁。”捧住了他小小的脸颊，俯下身去，与他呼吸相闻。

屈方宁眼皮已经睁不开了，“嗯？”了一声，摸到了他的手，按在自己脸旁，睡了上去。

他这双眼睛一闭起来，显得特别年幼，一点飞扬跋扈也没有了，完

全就是个孩子。指腹一碰耳边，立刻怕痒地缩了一下。片刻，呼吸平稳，就在他手上睡着了。少年的气息就喷在他靠近的脸上，全无半点防备。

御剑抽出手，自己也觉得好笑：“他还没我儿子大。我在想什么？”料要是阿初会说话，大约也就是这个模样了。当即拉过一床翡翠衾给他盖上，临走见他的脚还伸在床外，笑骂了一声：“这泼猴！”替他把脚放了进去。

第二天一大清早，御剑还没睁眼，就听见庭院里鸡飞狗跳的，起身一看，屈方宁整个人爬在假山上，摇撼着那个小亭子。嘴里叼着一片长长的草叶子，正在那里呜呜乱吹。见御剑给他吵醒了，立刻亭子也不要了，干净漂亮地一个落地，在窗外向他招起手来了。

御剑都给他弄恼火了，对他勾了勾手，寻思着进来打他一顿屁股。

屈方宁果然三蹦两跳地进来了，门板砰地一推，全身都带着江南朝露的清新之气，一下就扑到他身上，叫道：“大哥！”

御剑一把抱了个满怀，一股热热的汗意扑面而来，顿时甚么脾气也发作不出了，揽着他的背，责道：“一大早就在外面疯！”

他的声音原就低沉，此时更带了些早上初醒的沙哑，屈方宁哪里能受得了，脸呼的一声就红透了。靠着 he 喘了半天气，才小声说：“我起来就睡不着了！”

御剑道：“睡不着就来闹我？”

屈方宁在他怀里仰起脸，沙沙地说：“我想看看你早上的样子。”

御剑心想这孩子名堂真多，应道：“回去给你看个够。”打个哈欠，揉了揉太阳穴，就要起身。见他还在自己胸前靠着，道：“还不动？要服侍老子更衣不成？”

屈方宁道：“我又不会。”爬开几步，眼中露出顽皮的神色，看着他不动了，示意：“我看你穿！”

御剑倒也不在意他盯着。他天生身材高大，英伟过人，一举一动，都是万众瞩目，从来坦然不惧，没有半点不自然。当即掀被下床，捡了

件交领锦衫穿上。他睡觉时只穿了一条单裤，此时上身赤裸，屈方宁一眼看去，只见他脊背健美精壮，手臂肌肉虬结，连腹部都是硬朗肌肉，肚脐下一丛黑黢黢毛发，愈往下愈浓密，直没入裤腰。脸上一热，没来由地一阵心头乱跳，撒腿就跑。御剑一把拉住他的手：“你不是要看么？”

屈方宁眼角都不敢向他瞥一下，叫道：“不看了，不看了！”

御剑见他后脖子都红成一片，又乐了：“怎么，自惭形秽了？”

屈方宁咬着牙，回头狠狠道：“我以后也有这么高，也……反正跟你一样！”使劲挣开他的手，飞一样地逃走了。

御剑琢磨了一下：“要跟我一样？”摇了摇头，无从想象。想起他藏在貂裘之中，靠在自己胸口，抱起来也轻轻的不费力气，这才点了点头，心想：“最好永远是这个模样！”

大雄宝殿，香火缭绕。

屈方宁一个人在崇化寺晃荡，施主不似施主，香客不似香客，神色执妄，形迹可疑。大约御剑临走前给寺里打了声招呼，虽然小沙弥、老和尚多有侧目，总算没人上前罗唆。

四处一望，只见宝殿香华浮动，善男信女如织，只是三千世界、不二法门之间，却突兀地挂着几幅仙风道骨、广袍飘飘的老君像，旁书八个大字：“千真永降，万古长生。”

他看得奇怪，盯着其中一幅，心想：“这不是太上老君吗？他几时当了和尚了？”只道崇化寺不愧是皖南第一名刹，心怀慈悲，五蕴皆空，连别人的神都请来供奉了。

胡乱逛了片刻，靠在一处照壁前歇脚，听殿中许愿声此起彼伏，有求富贵姻缘、家宅平安的，也有求战乱平息、普天太平的。他举目一望，见地藏王菩萨身上不起眼处，开着一处黑洞洞的蚁穴，蚂蚁肆无忌惮地穿梭来去，洞口洒了好几粒香米。心想：“菩萨连自己的平安都保不住，还能保天下太平吗？”

又转悠了一会儿，摸到一处偏殿，一边吹着殿中的长明灯，一边随手摸了别人的冰糖木瓜来吃。忽然之间，内殿中响起一个温婉的女子声

音：“可如乖，帮妈妈拿签筒过来！”

他全身如遭雷击，手中的冰糖木瓜掉到了地上。

那正是八年以来，魂牵梦萦，只能在梦境中依稀听到的声音。

内殿早已清场，别无他人。一名身披红金袈裟的首座老僧亲奉香茶，施礼退避。只听签筒哗哗摇动，一个轻柔的脚步从供台边一蹦一跳地走来，接着一个清脆稚气的女童声软软道：“妈妈，为什么我们要拜这么多的庙呀？我的脚都走酸啦！”

屈方宁听到这柔软的声音，鼻腔一酸，几乎便流下泪来。

那温婉的女子声音款款道：“这叫积功德，多多益善的。来，妈妈给你揉揉。明天再拜一天，我们就回去好不好？”

可如拍着小手掌道：“好！回去看花儿！大牡丹花！”

那女子微微笑道：“大牡丹花儿已经谢啦！”

屈方宁手脚俱不听使唤，颤抖着靠近内殿偏门，躲在经幡之后，想偷偷看上一眼，却不敢凑近。

只见一袭深红色裙裾轻轻摆动，在蒲团上跪了下来，闭目合十道：“大慈大悲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在上，弟子纪云芳……”

可如似乎颇觉有趣，也学着母亲跪在一个小蒲团上，闭着一只眼睛，合十道：“菩萨在上，弟子苏可如……”

纪云芳轻轻斥道：“可如，别在菩萨面前胡闹。”复祷道：“弟子纪云芳，无德无能，惟执虔心，祈求菩萨圣手救苦，慈心普度，保佑我……方宜孩儿，平安归来。”说到最后几个字，声音已经哽咽。拜了三拜，削葱般的玉手握紧签筒，指尖微颤，摇出一支红头小签来。

可如也学着母亲的样子，一边哗哗地摇着签筒，一边好奇道：“妈妈，谁是方宜孩儿呀？”

纪云芳戳了戳她额头，含泪笑道：“傻孩子，是方宜哥哥呀！你不记得他啦？”

可如满脸迷茫，摇了摇束着杏花穗子的发髻。

纪云芳轻轻叹息一声，道：“那也怪不得。你那时候还小得很呢！”给女儿理了理额发，喃喃道：“八年了，你也长大啦！我的小方宜，到今年八月十五，就十六岁了！”

屈方宁听到这里，全身再无一分力气，头靠在偏门木格上，眼泪滚滚而落。

只听纪云芳哽咽道：“可如，你替妈妈看一下签文，好不好？”

可如乖巧懂事，见母亲难过，甜甜应了一声，捡起她抽的那支签，打开念道：“隐姓埋名……”

下一个字便不识得了。纪云芳双手接过，见签文批的是：“隐姓埋名实待时，春风桃李花开日。

云中一力扶持起，终保声名四海知。”

她一念之下，胸中一阵激动喜悦，心想：“这是菩萨昭示我，我爱儿尚在人世么？‘隐姓埋名实待时’，一点也不错！他现在……正是要隐姓埋名的。”

忽然眼眶一热，喜极而泣，向观音菩萨磕了好几十个头。心中默默祈求：“弟子并不敢奢求甚么春风桃李，名满天下，只要他平安无事，便是菩萨恩赐的最大福泽了。”

又拾起可如先前摇落的那支签来，也是四句：

“遇不遇，逢不逢。日沉海底，人在梦中。”

却是不得索解，心中思忖其意，一时默默无语。

可如的小手抓住了母亲的红罗裙，轻轻摇道：“妈妈，你又在想方宜哥哥了吗？”

纪云芳回过神来，柔声道：“是啊。妈妈想他早点回家。”放回竹签，问道：“可如，你想不想方宜哥哥回家？”

可如“嗯”地点了点小脑袋：“想的！”又想起甚么似的，忙问：“要是

哥哥回家，会给我带礼物吗？”

屈方宁在门外，哭得眼睛酸涩，甚么也瞧不清楚了，听到她娇憨的言语，胸口又是一阵剧痛：“你就是要天上的星星，哥哥也情愿给你去摘。”

纪云芳眼泪还未拭去，破颜一笑，道：“一定会的呀。你方宜哥哥最会甜言蜜语，讨女孩子的欢心。从前总是哄着碧桃姊姊，说长大了要八抬大轿娶她过门，骗了她好多桂花糕。”说到爱儿幼时的趣事，神色极为温柔。

可如大为佩服，连忙又问：“碧桃姊姊脸上有一个大疤，方宜哥哥也有吗？”

纪云芳微微摇头，笑道：“不，他跟允宜哥哥长得差不多。”

可如长长惊叹一声，道：“那可好看得很哪！那他也喜欢看金鱼、逗鸟儿，吃饭也要人喂吗？”

纪云芳摸了摸她的头，轻轻道：“不，你方宜哥哥是个小坏蛋。从小就会装病，撒谎撒得眼睛都不眨，做了甚么坏事，全推得一干二净。栽赃嫁祸，更是拿手好戏，你允宜哥哥常给他欺负得直哭。别说妈妈，就连你爹也拿他没有办法。”

她抬起了温柔的眼睛，看着观音大士座下的莲花，道：“有一年春天，也是这么一个下午，爹爹旬休在家，问起他兄弟三人的志向。你大哥他们说的，都是甚么乘风破浪，愿扫天下。只有这个小坏蛋儿，手指墙角一丛牡丹花，说：‘只愿为此物。’妈妈一看，就担起心来，生怕你爹脸色一变，拿板子揍他……”

可如睁着圆圆的眼睛，道：“哥哥要当一朵花儿，那多好玩呀！为什么爹爹要揍他？”

纪云芳微笑道：“那是人间富贵花，爹爹不太喜欢的。只听他振振有词地说：‘我要一个人，站在墙角下，既不稀罕风，也懒得正眼看太阳，慢慢地长着，一天就长一个小叶片儿。高兴开花的时候，甚么时辰也不挑。要是不高兴了，多少人看着也不开……’”

可如听了，不禁神往，忙问：“那哥哥后来哪儿去啦？”

纪云芳嘴唇一动，却没有说话。

她想：“他被爹爹妈妈送走了，送到了北方的草原上，送到了……敌人的心脏里。一生一世，再也做不成江南的花儿啦！”

心中陡然一阵酸楚，眼泪断线珍珠般滚落下来。

可如见母亲哭泣，也不禁哭了起来，抽噎道：“妈妈，妈妈，你别难过！”

纪云芳再不能抑，泪如泉涌，扶着香案，哭道：“方宜，方宜，妈妈对不起你！八年啦！妈妈的心，也跟着你的马车一起走了！”想到爱儿幼年北上，恐怕早已凶多吉少，甚么平安归来，不过是自欺欺人的谎话。心中悔恨之极，痛哭道：“好孩子，妈妈的乖孩子，若有来世，再也不要投生在我们家！”

屈方宁在门外，一字字听得分明，只觉心如刀绞，泪落如雨，连衣襟也浸湿了。

背后忽然传来一声低低的、满带疑惑的呼唤：

“小……达慕？”

他心中骤然抽紧，举袖擦了擦眼泪，回头望去。朦胧之中，认得是御剑麾下一名小队长，在福建还陪他玩过的。勉强稳住心神，招呼道：“阿赤队长。”哭得久了，声音极是艰涩。

阿赤看着他泪痕斑斑的脸，奇道：“小达慕，你怎么了？”南语颇为流利。

屈方宁手背狠揉着眼皮，故作迷惘，道：“不知道怎么回事，我在这里歇了一会儿，眼睛就难受，眼泪也流出来了。”

阿赤向他身周一看，长明灯上烟气缭绕，焚香炉中青烟袅袅，便知端的，释然道：“你这是被烟熏着了，敷一敷便好。”他深知这少年跟主帅关系匪浅，指不定哪天便成了鬼军的继承人，不敢怠慢，忙带他回了院舍，取了两个冷水皮袋给他敷眼睛。

屈方宁躺在床上，双手捂着水袋，回想母亲哭得撕心裂肺的模样，忍不住又流下泪来。捂了一会儿，皮袋都捂热了，对镜一照，眼皮还是

肿得通红。心中一慌，想到御剑回来，这副模样，如何瞒得过他？见阿赤与另一名兵士都在走廊门口，屏气凝神，运起屏息御化之法，偷偷溜了出去。旋即从冰井里摸出两块冰，躲在假山后敷了半天。他今日大喜大悲，大耗心神，红热的眼皮被冰块清清凉凉地一敷，便迷迷糊糊睡着了。

一觉醒来，已是满天暮色。冰块早已融化，眼睛也不再胀涩。对小池一照，恢复如初。振一振濡湿衣摆，正待起身，忽然心中咯噔一声：“不对。”

眼前人影矗然，由厢房直至花厅，三步一停，五步一岗，全是神色谨严的皂衣守卫。

他心中一惊，缩身假山后，从滴水洞中窥望出去。只见二人抬着一顶青色软轿，从偏门中让了进来。抬轿之人脚步极轻，似有若无，显然身负高强武功。轿中匆匆走出一人，约莫四十多岁年纪，容貌甚是端肃，颌下长须几缕，望之气度非凡。他靴底落地，便四周环视一番，想是平时谨慎惯了的。屈方宁忙躲在一旁，心中好奇：“这又是何人？”

只见此人脚步一动，径往花厅中走去。御剑的声音亦随之传出：“一别经年，文相越发清健了。”

屈方宁全身一僵，几乎不敢相信：“文相？难不成是那……南朝宰相文僖么？”

那人长揖到地，恭声道：“不敢，都是托将军的福。还没问将军贵体金安？”

御剑懒懒道：“我有什么好问的？坐着说话罢。堂堂一国之相，何至于跟我们草原蛮子如此客气？”

文僖连称不敢，道：“将军说笑了。将军英威神武，德沛寰宇，下臣惶恐，不敢与将军平坐。”

屈方宁听了这几句对答，再无怀疑。见这位当朝第一权相在敌国将领面前卑躬屈膝，满口谄辞，心头如重千钧，又兼愤怒憎恨，暗自切齿：“老皇帝是瞎了眼吗？怎么找了这么个狗东西当宰相？”

御剑也懒得跟他啰嗦，挥手道：“闲话少叙。我问你，黄惟松党羽

近日动作频频，广结盐政、漕运、关税、织造、赈贷一众监司官员，所为何事？”

文僖惊道：“竟……竟有此事？黄惟松为江浙粮运一案，上月才与漕运总督刘汝衡撕破脸面，互揭其短，抖落昔年旧事，闹得沸沸扬扬。他这是……为挽回颜面不成？”

御剑冷笑一声，道：“那王斯远与钱雅和结交多日，亲如一家，文相想必也不晓得了？”

文僖袍袖颤动，深揖道：“将军恕罪！下臣愚昧，一时失察，还请将军见谅。”

御剑上下打量了他一番，却不开口。屈方宁在假山后，见花厅烛影摇动，将文僖举袖不停擦汗的影子投在窗棂上，心中鄙夷之极。

只听御剑道：“好，我一条条问你。黄惟松主废戍兵法，赵延坚持不允，他便如何？”

文僖偷眼看着他的脸色，迟疑道：“……他罔顾君命，擅兴征役，留戍厢军。下臣已替他拟就奉诏不遵、欺谩擅行等十二条罪状，迟早……”

御剑打断道：“我这戍兵法推行六年，成效如何？”

文僖满脸衷心赞叹，道：“仁慈宽济，百姓将士，无不感恩戴德……”见御剑神色漠然，忙改口道：“三军动相牵制，将帅互不识面，圣上深喜之，以为江山永固之道。”

御剑道：“你也不必说得这么好听。我教你推行此法，本来也没安什么好心。三年一期，分遣轮换，兵无常将，将无常师，屯驻无常，号令不通。几个老弱病残，大江南北走了一遭，打起仗来，连自己的帅旗、大麾，都不认得。不过贵国本来就不讲究甚么兵强马壮，朝堂之上，说话都是几个病歪歪的文人。对我这番苦心，未必有文太师你认识得这么深。”

文僖连声道：“是，是。不敢，不敢。”

屈方宁在外听得这戍兵法的厉害，震惧难言：“这是……抽空兵

力，亡国灭族的毒计！”脊背一阵冰凉，罗衫早被冷汗打湿。

只听御剑道：“黄惟松识破个中奥妙，也不稀奇。他这个人城府极深，既有眼光，又不失手腕，小心翼翼又无所畏惧，尽忠而不愚忠，我是很佩服的。”

文信大是不自在，举手在嘴边咳了一声。

御剑瞥了他一眼，道：“不过比起伶俐、知趣、识大体，比文相就大大不如。嗯，黄惟松背着赵延，留戍了十万厢军。他哪来的钱？”

文信连声称谢，道：“黄惟松一党贪枉无度，抽调关税，哄抬粮价……”

御剑笑了一声，道：“文太师，十万官兵屯驻操练，这开支使费，是甚么数目？你身居相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一点小钱难不倒你罢？你贪个十万兵给我看看？”

文信思忖片刻，大惊失色：“黄惟松他……他这是……要结党抱团，牟取暴利，以便……以便……这岂不是私囤军队、谋逆犯上的死罪！”

御剑冷道：“谋逆犯上？文太师是要参他一本怎地？赵延要是肯动他，还等得到现在么？你以为那老儿三迷五道，招了一群神神鬼鬼的道士进宫，丹炉一烧，香烟一吹，连自己是谁都忘了？几丸长生不死药，就把脑子吃坏了不成？”

文信额头上的汗又冒了出来，只得点头不迭，连声称是。

御剑道：“我南下之时，见家家户户贴着甚么‘鬼虎相啖’图。贵国百姓憎恶黄惟松，尤甚于我。嗯，兵力疲弱，割城失地，总该有个背黑锅的！这黑锅他是替谁背的，赵延心里清楚得很。一个这么好的靶子，赵延舍得砍了他？换了我，我也舍不得。他亲遣心腹，结交富勋，借以养兵，这其中未必没有赵延的默许。你也别想着一举扳倒，反正他们要从漕运、织造中捞钱，少不得囤积居奇，结团掠取，到时自有文章可作，不必急于一时。”

文信颤声道：“将军雄图大略，目光如炬，下臣……下臣委实不及万一。”

御剑不耐道：“这些客套就免了。最近京中有甚么要事，说来听听。”

文僖施了一礼，才滔滔不绝述了起来。屈方宁在假山后，只听“右丞”“军国”“尚书令”诸般字眼源源不断，想是这奸相正在卖国献媚。心中说不出的厌憎，只想出去捅他一个对穿。

忽然之间，一个熟悉的名字传进耳中：

“……那御史台丞苏沁，本来也是个洁身自好、秉性正直之人，今年却为黄党所笼络，成日阶便是上疏弹劾戍兵法，偏偏朝中又视他为清领袖，受人追捧，着实有些棘手……”

他眼前陡然一黑，一时不知身在何处。

御剑极是不耐烦，皱眉道：“文太师，你身为宰相，一个小小的御史也扳不下来？这姓苏的跟禁军副统领纪伯昭不是沾亲带故么？你告他一个勾结外戚、里通外国之罪，不就行了？赵延最怕的就是这个，你是永州人，打蛇七寸也不会么？”

屈方宁脑中嗡嗡直响，全身剧颤，双掌掐得鲜血直流，心中除了惊惧憎恶，更充斥着一种深深的失落。

一时自己都不敢置信：“我这是怎么了？难道我原本还对……抱有甚么希望？”

文僖应声道：“是，将军说得是。”忽然想起一事，从袖中取出一张淡黄色薄绢，双手呈上。

御剑接过看时，见绢册上列着七八个人名。文僖禀道：“今年年初，下臣手下密探潜入黄府，正值黄惟松、王斯远密议。二人防范极严，只探得王斯远一句：‘我从未听过如此匪夷所思的笑话。老黄，你一生务实，怎地老了反而做起梦来？这是将一滴眼泪，滴在烧红的烙铁上；是逼着一朵春花，从千里冰封中盛开。’这两句话，必不是甚么闲话家常，其中包藏祸心，兹体重大。下臣暗中调查，寻访可疑之人。仓促间未能完备，望将军恕罪。”

御剑捻了捻绢册薄边，略一思忖，嗤笑道：“说得这么文绉绉的，无非就是找几个狐媚的女子，如此这般教导一番，千里迢迢送进王帐。

日后生下一子半女，便是你南国后裔了。这一出叫甚么？《西施灭吴》，还是《赵氏孤儿》？”扫了一眼册子，道：“‘庄文柔’，这名字可美得很哪！”

文僖颤道：“将军猜得一字不差，黄惟松谋划多年的计策，在将军面前，直如……儿戏。这庄文柔，就是神卫将军庄明义的幺女了。”

御剑道：“将门虎女，忍气吞声，远赴北方苦寒之地，未免太看得起咱们了。嗯，这一位更不得了，堂堂一品千金，竟也纡尊降贵，以色侍人。未知流落何方，明珠蒙尘，着实令人心疼。啧啧，无一不是名门之后！黄惟松这是借的甚么东风，好大的手笔！”手指一路划下，忽然“嗯？”了一声，停在一个名字旁。

屈方宁听到“赵氏孤儿”“名门之后”几个字，脑中如同炸雷轰响，全身一阵潮热，又一阵冰凉，绝望彻骨之中，又有一层奇异的解脱之意。见御剑久久凝望名册其中一处，心中好似火油煎熬，恨不得扑出去抢了过来。

御剑目光微动，双眉蹙起，缓缓道：“美人计也还说得通，这男的……是个甚么意思？”

屈方宁双眼直勾勾盯着窗纸投影，一颗心卜卜狂跳，几乎跳出胸膛。

文僖亦揖身看了一眼，猜测道：“依下臣愚见，应是伺机寻仇？”

御剑沉吟道：“无论家仇国恨，债主都该是我。何至于绕这么大一个圈子？”忽然一声冷笑，道：“原来如此。他要做的不是褒姒，而是……薛平贵么？”

文僖不明所以，道：“明枪易躲，暗箭难防，还望将军保重贵体，小心为上。”

御剑道：“无妨。我们北方蛮戎，粗莽不文，没你们那么多白头相许，鹣鲽情深。什么宠姬爱妾，更是瞧得一文不值。黄惟松这一滴相思泪，怕是要白流了。”随手一抖，绢册碎片纷飞。

他话语中提及的名字，屈方宁是一个不知。料想这寻仇之事，与自己并不相干，心中忐忑渐消。伸手一摸，胸口背后衣衫尽皆湿透。

又听御剑温然道：“文太师见微知著，不愧是国之栋梁。将来种种冗杂事务，少不得还要请你襄助。”

文信满脸放光，喜道：“一切还要多多倚仗将军。”

屈方宁心中骂了几百声无耻，见窗上黑影一动，连忙深深吸气，屏息在假山之后。

二人一前一后走出门来，御剑见那轿夫目光莹然，指节隆起，显是练家子模样，想到一事，问道：“你们中原武林，高人异士多矣，文相可有涉足？”

文信小心道：“这些江湖混混，最不愿掺杂朝廷之事，难以驱使。只招揽了一批不成气候的第三、第四代弟子，没几个要紧人物。”

御剑点了点头，淡淡道：“有一个南海派弟子，叫甚么石潮音的，我不太喜欢。你看着办罢。”

文信连声道：“是，是。”退了几步，上轿而去。

御剑也懒得送出门，挥手撤了守卫，便匆匆往西厢房去了。见阿赤队长直立在门口，问道：“他呢？”阿赤躬身道：“小达慕在房中午睡，至今未醒。”御剑进门一看，果然还躺在床上，心中一笑：“这孩子睡性好大！”见他一床被子严严实实地裹在身上，整个人向着里头，连头都蒙了起来。御剑伸手给他一揭，立刻又哗的一声拉了上来，蒙得紧紧的，被子都绷直了。御剑隔着被子捏了他一下，道：“醒了还装睡？”屈方宁缩在被子里，不理他会。

御剑坐在他床边，笑道：“听说你眼睛给烟熏了？让我看看。”连被子带人一起提了过来，按在自己膝盖上。屈方宁反应更大，死活不肯给他看，使劲挣扎了几下，又滚回里床去了。

御剑这才觉得不对了，叫了一声：“宁宁？”见他离自己远远地，全身散发浓浓的抗拒之意，似乎是真心不想跟他说话。心中奇怪：“这孩子生病了？”摸了摸他额头。手还没碰到，屈方宁跟被蛇咬了一口似的，拼命把他的手打开了。

他平日跟御剑嬉闹，都是动作很小、很懂得轻重的，这一下却打得十分认真，足有七八分劲道，简直算是无礼了。御剑反而觉得有意思

了，又故意碰了他好几下。屈方宁全身都抵抗着他的手，只想把他推下去，也不看着他，小小声地说：“你把我的床坐塌了！”

御剑给他逗笑了：“你敢嫌老子重？”也不跟他小打小闹了，一把抱了过来。他两条手臂坚硬如铁，任屈方宁怎么别扭，也挣不脱了。虽然挣不脱，也还是不肯妥协，脸埋在他臂弯里，开始装死了。

御剑抱他靠在胸口，下巴抵着他头发，只闻见一阵湿气，一看，鬓角都是湿的。一边给他擦了擦，一边低声笑道：“怎么忽然就不理人了？”屈方宁抓着他手肘往下拽，闭着眼睛不肯说话。御剑捏了捏他耳边，取笑道：“小猴子还学人闹别扭！”屈方宁飞快地瞪了他一眼，又把脸扭过去了。

哄小孩的本领与耐心，御剑都是完全没有的。逗了他几句，不见应答，就懒得哄了。临走见他还裹着自己，看着实在可爱，又多问了一句：“带你去夜市玩儿？”屈方宁一动不动。御剑逗他道：“那我找别人一起去了。”原想他立刻要炸毛跳脚，谁知今晚上屈方宁脾气格外的倔，挣了两下，居然还是一声不吭。遂道：“那你自己玩。”随手提起那双小虎头鞋，放在他脸上。

屈方宁听他脚步消失在门外，才缓缓松开了蓄力已久的拳头。心中明明知道：“流露出一丝异常，便是前功尽弃。”但内心充满憎恨，竟是不能抑制。一把攥住那双虎头鞋，往地下狠狠一摔，摔得棉花绽出。

他今天几度汗流浹背，早已疲惫难当。想到爹爹、舅父就要遭人设计陷害，如何睡得着？翻来覆去，心乱如麻。忽听喀喇一声轻响，支摘窗被人打开了，一个黑影悄无声息地跃入房中。

他还道是车卞跟自己闹着玩，随口道：“二哥？”那潜入之人一语不发，倏然双掌一动，两道劲风向他胸口袭来。这一惊非同小可，不及思索，向旁一个翻滚，避开这一掌。那人一步抢上，掌风如刀，向他面孔劈落。屈方宁一跃而起，急运天罗掌法与之相抗，一边将身上被衾甩向他，一把叫道：“你是谁？”那人更不答话，身形快若鬼魅地一动，避开被衾，纵跃而上，二指向他一戳。屈方宁只见眼前幻影闪动，竟无法判定他所指何处。胸口一痛，膻中穴已被点中，顿时全身酸软，向前便倒。那人轻轻巧巧揽住了他，足尖一点，向院外跃去。屈方宁心中暗叫不妙，见寺后几名僧侣正在清扫香径，便要张口呼救。胸口气息一提，那人便已觉察，冷哼一声，在他后颈安眠穴补了一指。他脑中顿时一阵

眩晕，意识也随之远去。

不知过了多久，他才迷迷糊糊醒来，只觉胸口、两肩、脑后几处穴道疼痛难言，全身气血运行不畅，连呼吸都十分难过。眼睛勉强睁开一线，只见身边重重叠叠，挂着无数层深红色床幕。身上衣服似乎也被换过了，盖着一床香气馥郁的绣金锦被。

正自迷惑不解，只听脚步慵懒，停在床前。一支翡翠如意从帐外缓缓探入，钩起重重床幕，又伸到了他脸上。一个薄淡的声音也随之响起：“这就是那九华派的小子？”

这声音空虚到了极处，也无聊到了极处。虽是一句问话，却似没有半点兴趣。房中一人亦冷然应道：“是。”

那柄如意慢慢下滑，挑起了他下巴。屈方宁尽力睁眼，只看到一个穿着绛紫色锦服的身影。腰带之下，绣着一簇鹅黄色的百花缠枝图。

床前之人打量了他几眼，道：“也不是什么国色天香，怎么就把我那蠢弟弟魔住了？虚灵子，你没认错人罢？”

房中那个冷冷的声音道：“王爷放心，正是此人。贫道见他与那名福建商人交往甚密，方才抓捕之时，也曾动手相抗，气力手法，明显是九华一路。从他怀中，还搜到此物。”左手一弹，一块木牌飞了过来。

床前之人接过一瞥，道：“靖”？嗯，‘看君不了痴儿事，又似风流靖长官’，好名字。”放下床幕，问道：“找到晋王没有？”

屈方宁这才恍然大悟：“他们把我当成了朱少侠。你爷爷的，抓错人了！”心中大吼大叫，苦于哑穴受制，一个字也发不出来。

虚灵子道：“晋王殿下在崇化寺附近，青灵已赶去禀报了。”那薄淡的声音道：“那也差不多了。给他喝下罢。”

虚灵子看着桌上之物，迟疑片刻，道：“齐王殿下，贫道曾见晋王殿下江州造梅、庆州献象，似乎对这位……并非一时起意轻薄。殿下如此越俎代庖，晋王殿下未必领情。”

齐王哈的一笑，声音仍是那般薄淡冰冷，道：“梁惜这个浑小子，他懂得什么？辛辛苦苦讨了几个月欢心，得了甚么好处？温柔殷勤，百

无一用。只有吃到嘴里，才是真的。”手掌一挥，示意不必多说。

虚灵子只得扶起屈方宁，执杯喂他喝下。屈方宁心知不是好物，却也抗拒不得。入口无色无味，只是冰凉异常。齐王在旁淡淡道：“半杯够了。第一次药性偏重，喂多了受不住。”

屈方宁兀自在想：“什么药会受不住？”忽然全身一激灵，那条冰凉的酒线，竟已顺着下行之处，缓缓燃烧起来。一时喉咙、胸口、肚腹，次第灼热。酒线径直往下烧去，连小腹、肚脐下也有一团热意缓缓燃起。

这般经历从未有过，他自然半点不懂，心中还在琢磨：“怎么这么热？”忽觉虚灵子抱在自己腰上那只手，隔着一层衣服，犹自感觉鲜明，忍不住就想让他抱紧一些。这个念头刚刚生出，自己被吓得心中一紧：“我在想什么？”

虚灵子见他药水刚刚入口，脸颊已经泛红，也不禁一怔，道：“这药当真厉害。”

齐王闲坐桌边，似乎百无聊赖，闻言道：“此物名字甚好，‘花间一壶酒’。一杯下肚，任他甚么三贞九烈，也要如饥似渴，春情荡漾。”看向床上，嘴角一动，道：“灯下看美人，风流靖长官，这是何等快事？过了今夜，晋王不知要如何感激我。这杯谢媒酒，大约是跑不脱了。”

虚灵子不置可否，将屈方宁放了下来。屈方宁一离开他的怀抱，便觉一阵空虚。心知不妙，忙默运天罗总诀，吐息同调，心意共鸣。少顷，人境渐渐合一，胸口热意渐散。正待循序渐进，真气运行至小腹，陡然呼吸紊乱，心脏空空地跳了起来。他心中连声祈祷：“祖宗，别来！”可惜体内气息不听使唤，身上倏然一冷，好似寒冰地狱，手足四肢却炙热如沸。那冰火之症，竟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发作起来。

这一下可真叫无计可施，全身忽冷忽热，疼痛煎熬，连动一根指头也不能够，更毋庸说运功顽抗了。连带着那“花间一壶酒”的药力，也宛如海浪破堤，汪洋肆虐起来。光这冰火相交的威力，已是不能抵抗，何况还有烈性春药夹杂？刹那之间，控制力全失，泪水顿时流了下来。

虚灵子听他呼吸混乱之极，一看之下，眼角都已潮红，还道药力太重，揽过他的背，将他上半身扶在床外，脸孔朝下，示意他吐些酒出来。屈方宁体内正是火炼寒冰，哪里能够张口？

齐王见他呼吸粗重，满脸绯红，眉心一动，道：“你给他喝了多少，怎地浪成这样？一会儿洞房花烛，晋王要是死在他身上，我那弟媳找上门来，可归你应付。”

屈方宁身上虽然难熬，神智却清明无比，听得清清楚楚，心中犹自不解：“为什么要死在我身上？”目光扫过自己，不禁全身僵硬。

一袭深红色锦绣喜服，轻罗千褶，长摆如云，团团绣着鸳鸯戏水图样，正松松垮垮地穿在他身上。

御剑信步出门，见青石桥上人声寂寂，夜色中只剩下几个零散小摊。远远看时，只见一个淡黄衫子的人影，正在伞摊旁认真地挑选着甚么。摊主打开一把，他便客气又抱歉地摇一摇头，那个慎而慎之的态度，简直不是挑伞，而是挑媳妇了。当即在桥下唤了一声：“朱少侠。”

朱靖立刻手忙脚乱地遮住伞摊，道：“喻……大当家，你好。”

御剑见他举止怪异，心里一笑：“这个年纪的孩子，多半都有些莫名其妙。”走上桥来，正巧那摊主举着一把伞，没好气地说：“红的就这一把了，你看有没有你要的那两句话吧！”

朱靖窘迫异常，连忙掏钱道：“多谢，多谢。”御剑目力过人，见那伞上绘着烟波小舟，题的是：“惆怅无因见范蠡，参差烟树五湖东。”即揶揄道：“这伞是要拿来送人么？”

朱靖怔了一怔，道：“不……不是。”看着伞面，神色郁郁，似乎并不怎么合心意。

御剑只道他这条不归之路，走得有些心事重重，也没怎么在意。朱靖低着头，道：“喻大当家，我师父今晚就到了。前日相救之事，师父已经知闻，说到时一定要登门道谢，请客做东。不过……我们没什么钱，要是地方简陋了些，还望你莫嫌弃。”

这样的大白话，御剑最是喜欢，拍了拍他头，笑道：“不碍的。我们早些年在山上茹毛饮血，甚么都吃得下。”

朱靖在他手掌下微微一动，抬起眼来。御剑见他这模样，显然是话语到了嘴边又咽下，问道：“想说什么？”

朱靖又酝酿了片刻，才终于开口道：“你跟少东家……”说到这里，又卡住了。

御剑这可猜不出了，示意：“嗯？”

朱靖握着剑柄，手指松了又紧，低声道：“是不是……亲……”

御剑见他一张脸憋得通红，实在不晓得有甚么话如此难以启齿。忽听桥下传来一个更忸怩、更害臊的声音：“朱……朱公子！”却是晋王梁惜到了。

朱靖举目一望，见梁惜独自一人从岸边赶来，身边一个随从也无。他吃了一惊，道：“晋王殿下，你……深夜孤身出行，这……不太妥当罢？”

梁惜离他还有一丈之遥，便停下了脚步，注视他道：“我看你不太喜欢……兴师动众，就让他们都……回去了。”

朱靖见御剑就在身后，眼光中颇有笑意，尴尬难言，道：“那殿下也回去罢。我也回去了。”转身就走，简直是落荒而逃。

梁惜忙道：“我……我送你。”赶上两步，仍然跟他隔得远远地，一步也不敢走近。

朱靖脸红得几乎烧起来，恨不得跳下丹阳湖遁走才好，哪里敢让他送，顿步道：“晋王殿下，你我……身份有别，还是……别这样的好。”这话一出口，便觉得暧昧难言，简直不知御剑会怎么看，越发害臊起来。

梁惜面上顿时露出失望之意，却也不敢违拗，“哦”了一声，真的就此止步不动。望着他背影，又匆匆问道：“朱公子，你明天……还来这里么？我有些不值当的小玩意儿……”

朱靖驻足道：“晋王殿下，你的礼物，我是不会收的。跟你说了这几句话，已是……大大的不对了。”

梁惜忙不迭道：“是，是，我……我知道。我也不敢奢求什么，每天能看你一眼，跟你说一句话，已经……已经是最大的欢喜了。”

这样一句话出口，连朱靖也知道苗头不对，只得道：“晋王殿下，这……不像是朋友该说的话了。”

梁惜深深凝视他，索性也挑开了说：“朱公子，前月江州梅园，我

第一眼看见你，便神魂颠倒，意为之夺。说只想跟你交朋友，那是假的。但你心中不愿意……那只做朋友，也是好的。”

御剑见他竟在大街上表露心迹，可算大胆到了极处。一时也无处可避，只得又折回院舍去了。

朱靖听了这番直白言语，却另有一番心境。这位为自己倾倒的晋王，固然可怜可笑，然而自己又何尝不是？摇了摇头，低声道：“那是不能够的。你别说这样的话啦。”见那把新买的伞还在手边，随手递了过去：“这个送给你！”

梁惜大喜过望，忙取了一块锦帕擦了擦手，珍重无比地接过：“多……多谢，这是我一生最珍贵的宝物。”

御剑听在耳中，只觉这对少年情侣一个痴，一个呆，实在有趣得紧。正待下桥，眼前青影闪动，一个小道士踏水而来，向梁惜施礼道：“晋王殿下，可算找到您了。齐王殿下在八宝鸳鸯楼等候多时了，这就请回罢。”

梁惜刚得了心上人赏赐，哪里肯走，奇道：“思乔兄在等我？”

小道士恭声道：“是。齐王殿下说了，请您回去‘枕玉臂，品朱唇’，此事十万火急，若是回去晚了，恐怕会耽误……良辰吉时。”

梁惜立刻慌了起来，向朱靖看了一眼，怒道：“齐王在耍什么鬼把戏？多半又是在召妓作乐。都说我不跟他同流合污，还来请我作甚？不去不去！”

小道士朗声道：“齐王殿下说了，晋王殿下的意中人此时便在八宝鸳鸯楼上，玉体横陈，娇喘微微。这般良辰可是不常有，还望晋王殿下三思。”

梁惜立刻跳了起来，叫道：“什么？！我的意……意中人？”手指朱靖，满脸赤红，道：“这才是我的意中人，哪里又多出来一个？这是……怎么回事？”

朱靖也不怎么在意，客气地点了点头，便要离去。梁惜也顾不得甚么礼节，一把拉住他，一迭声地邀请他同去，以证清白。朱靖奇道：“晋王殿下不是与人有约么？”梁惜一听，更是铁了心要他一起去，

脖子都急红了。朱靖无奈，只得应允。心想：“晋王还有一位意中人，那不是很好么？多半那一位，才是他真心喜欢的。”顿时释然了不少，连脚步都轻快多了。

御剑刚下了桥，只闻僧鞋扑沓，几名僧侣飞奔而来，慌道：“喻大当家，不好了！”

屈方宁犹自在三重煎熬之中，听见帐外脚步急促，显然有人慌忙地赶了过来。齐王嗤笑道：“这般心急，我这弟弟也真算个人物了。”向来人招了招手，道：“幼珍吾弟，好久不见。”

来人可没他这么惬意，急道：“思乔兄，你说什么意中人，什么玉体、良辰？当真被你害死了！”

齐王道：“幼珍吾弟，听说你近日深陷情网，求而不得，愚兄年长你几岁，自然要关怀照料一番。那上面是我送你的新婚大礼，自己进去收罢。”向床上一指，又打量了梁惜几眼：“几时改了性子了？穿得这等简朴。虚灵子，把那件喜服给晋王换上。”

虚灵子应了一声，上前就动手解梁惜的腰带。梁惜一边抗拒，一边疑惑道：“那是什么？”

齐王鼻中哼笑了一声，道：“你想是什么，就是什么。”

梁惜狐疑地看了他几眼，走近帐前，伸手欲挑，又转了过来：“不是嫂夫人吧？”

齐王蓦地笑了出来：“原来你喜欢我老婆。好，下次给你换。”

梁惜慌忙摇手，道：“我……我才没有！是你这个人行事太……太匪夷所思了。我要是觊觎了嫂夫人一眼，天、天诛地灭！”

齐王无聊地挥了挥手：“你要是真跟她搞上，我也算了却一桩心事了。”示意他赶紧掀开。

梁惜床幕一揭，只闻见一阵浓香。床上一个面色绯红的少年，正满眼噙泪地看着他。

他呆呆认了半天，转过头去：“这是谁？”

齐王给他办了半天道场，就为了最后揭底时吓他一跳。见状也敛了笑，道：“不是你的风流靖长官么？”

梁惜诧异道：“你说朱靖朱公子？他正在楼下花厅喝茶啊？”

齐王斜了一眼虚灵子，道：“道长这双眼睛，怕也要请桃木剑挑一挑了。”打个哈欠，掩了掩嘴，道：“既然不是正主，就杀了丢掉吧。没有用了。”

屈方宁在帐中听见，怒气陡生：“你抓错人也就罢了，现在老子明明是无辜的，你居然也要杀？”

又听齐王道：“幼珍吾弟，你把这壶酒送下去罢。亡羊补牢，为时未晚……”

陡然之间，劈啦一声巨响，门板破裂声、桌椅碰撞声、瓷器碎裂声响成一片。虚灵子一句“什么人！”和梁惜惶恐之极的一句：“朱公子！”合在一处，接着一声裂帛，床幕尽成碎片。御剑高大的身影挡住了烛光，双手把他抱了起来：“宁宁！”

屈方宁一落入他怀抱，闻到他身上的气息，眼泪哗地一声就涌了出来。御剑见他满脸泪痕，还道他受了甚么凌虐，低声问道：“怎么了？”屈方宁难受得几乎死去，却不能开口，眨了两下眼皮，眼泪流得更厉害了。

御剑眉峰一动，动手揭开绣被。见到他身上深红罗裙，眉心皱得更深。见他身上并无伤口，只是肌肤热得非比寻常，下腹之物更是涨得笔直。隔着衣服一碰，屈方宁喉中便是一阵哽咽。他嘴唇紧闭，不动声色，将屈方宁抱在怀里，站起身来。

朱靖见梁惜衣衫松褪，屈方宁又是这等无力抗拒的模样，当真是箭在弦上，险恶之极。若不是崇化寺僧人指认方向，后果真是不堪设想！一时义愤填膺，剑指梁惜，怒道：“你……你好无耻！”

梁惜完全慌了神，拼命摇头、摆手，连声道：“不是的，不是这样的！我不是要跟他……我根本不认得他！是他们……他们以为这是你……”惶急之下，口不择言，哪里解释得清？

朱靖听到“以为这是你”几个字，更是怒冲胸臆，道：“原来这就是晋

王殿下交友之道，今日领教了！”长剑一挺，便要向他刺去。

梁惜急得直叫，慌忙中向齐王大声道：“梁迁！你是怎、怎么的？你快快跟朱公子说！这都是你的授意，跟我没有半点干系！”

齐王梁迁倚靠椅中，声音依然波澜不兴：“是么？那我问你，如果床上那人是你的朱公子，你上不上呢？”

梁惜顿了一顿，立刻叫道：“我没你这么无耻！”

梁迁淡淡道：“那你迟疑什么？”

朱靖见梁惜头脸通红，至于他想到了什么龌龊事情，连想一想都觉得恶心。只气得脸孔煞白，剑尖颤动，一招“烟霞紫英”，向他面门疾挑。虚灵子冷笑一声，手掌一错，移形换影，挡住了这一剑。

御剑缓缓转了过来，怀里屈方宁的衣裙拖曳及地：“梁叔廷在哪里？叫他出来。”

梁惜见他神色森冷，气魄慑人，自然而然就回答了：“你……识得家叔？他现下不在……”

梁迁挥手止住，望向御剑，问道：“阁下何人？”

御剑听而不闻，漠然道：“养不教，父之过，我替他管教管教。”振臂提起身侧一座铜雀灯台，劲风飒然，向三人疾掷而去。虚灵子只觉满面刺痛，如同刀削，呼吸为之一窒，不敢直撄其锋，急道：“王爷小心！”掌中柔力随之发出，那是四两拨千斤的精微招数。掌力吐出，仿佛以一人之力牵挽惊涛骇浪，只带得灯柱偏了一偏，来势丝毫未损。只听梁迁低呼一声，眉骨已被雀足划出一条深深的血口，鲜血淋漓。

屈方宁离他最近，霎时之间，只觉一股强大杀意覆压全身，连寒毛都不禁根根倒竖。只听御剑冷冷道：“小惩大诫，不用感激。”梁惜回头一看，见齐王一只左眼满是鲜血，吓得几乎晕去。虚灵子亦是大骇，双掌堪堪划个太极，便要糅身而上。梁迁伸手一拦，双目紧盯御剑，哑声道：“你……你是……”御剑截声道：“还不快滚？”梁迁不敢多言，向虚灵子使个眼色，虚灵子一手挽起一个，向窗外纵跃而去。梁惜犹自远远叫道：“朱公子，我对你一片真心，日月可鉴！真的不是我！……”

朱靖这才回过神来，追至窗口，见三人早已踪影杳杳，只得作罢。见屈方宁四肢僵硬，只有眼珠能够转动，道：“少东家像是被人封了穴道。”御剑嗯了一声，问道：“你能解么？”朱靖运功一探，只觉一道阴阳交济的内力，浸透他膻中、肩井、伏兔、列缺诸穴，自忖没本事解得，摇了摇头，道：“我学艺不精，恐怕……”忽然灵光一闪，喜道：“对了！我师父片刻即到，她老人家内力精湛，必然能够解开。”察觉他哑穴点得甚浅，便抵住他背心，送入内力，运劲冲穴。少顷，屈方宁咳出声来，低低叫了一句：“大哥。”声音嘶哑变形，显然身负极大痛苦。御剑目光一沉，抱紧了他，问道：“宁宁，怎么样？身上痛不痛？”屈方宁睫毛颤动，连完整一句话也说不出，喘了几声，低声道：“衣服。”御剑见他目光中大有厌恶之色，知道他不愿意穿这身红裙，四面一张，不见他原来衣衫，只得道：“一会儿大哥给你换。”又向朱靖道：“你师父到了没有？”虽是问话，却完全已经是一副命令口吻了。朱靖大感陌生，怔了一下，才慌忙道：“立刻就到。我们先回客栈等候？”御剑对这中原武林的点穴手法，也当真无计可施，当下道：“你带路。”朱靖应了一声，施展身形，向自己投宿的客店奔去。初时怕他二人追赶不及，未尽全力。路途过半，回头一看，夜空中一朵红云，灿若流霞，倏忽而来，比自己快得多了。心中骇然，当即发足狂奔，御剑亦半点不落于后。

客店中空无一人，御剑踢开最近的一扇门，将屈方宁放在床上，俯身抚上他额头，摸到满手湿汗。又见他眼神湿润，渴求地望着自己，低声问：“想喝水？”屈方宁双眼一眨不眨，嘴唇微微一动，不知说了个什么字。御剑向桌上水壶茶杯一指，朱靖刚刚踏入房中，见状忙倒了杯水送去。

屈方宁一离开他的手臂，只觉难熬之极，全身都不得意，只想让他再抱着自己。水送到嘴边，哪里晓得喝，嘴唇闭得紧紧的，眼睛却几乎又要哭了。费了半天力气，只叫出一声：“大哥。”声音比蚊虫振翅还要低微，御剑几乎贴到他嘴边才听到，应道：“嗯，在这里。”屈方宁近距离闻到他的气息，全身热意更浓，急得睫毛直闪，只盼他识情达意，伸手抱过来。偏偏这时候一点灵犀也无，御剑见他眼神热得几乎烧了起来，闪烁不已，却不解其意，捧着他的脸颊，道：“宁宁，说话。你这样看着，我也不明白啊。”屈方宁刚从冰火之症中狼狈脱身，对这春药的抗拒力正是降到了最低，看着他充满担心的深邃眼睛，终于抵抗不住，极低极低地在他耳边道：“抱……抱我。”神智却是清清楚楚，晓得这句话不该说，脸上的绯红色更深了。

朱靖在旁见他泪光闪动，眼角泛潮，连喜服中伸出的手指都泛起了

粉红，心中讶异，问道：“少东家这是怎么了？”

御剑眉心深蹙，道：“他中了春药。”双臂一揽，将他紧紧地抱了起来。

朱靖听杨晏说过这春药的厉害，说只要服下少许，立刻全身燥热，如痴如狂，连自己在做什么也不知道，须男女交欢才可解。听说屈方宁中了这等奇毒，心中不禁暗暗发愁：“怎么办？这个时候，却到哪里去请一位侠女，替少东家解了此毒才好？”

却听御剑开口问道：“你师父能解么？”

朱靖“啊”了一声，想到崔玉梅颇通药理，平日师兄弟有个头疼脑热，中了什么迷药毒箭，都是她老人家一手医治。但要说妙手回春，手到病除，也并无十分把握。御剑听了，只道：“聊胜于无，只得让她试一试了。”将屈方宁衣裾翻起，抱在膝盖上。屈方宁如愿被他抱紧，满足地叹息一声。可惜这杯水车薪，难以止渴，不到片刻，体内又疯狂叫嚣起来，指尖直到头顶，都急切地渴望更多触碰。只是身体不能动弹半分，一切都要靠别人恩赐。他靠在御剑肩上，抬眼正对上他嘴唇，心中炙热渴求之极，目不转睛地盯着不放。御剑觉察他目光，低下头来，“嗯？”了一声。这一低头，嘴唇离他只有半寸，气息都喷到了他唇边。他此刻意志力比宣纸还要薄，根本不能控制自己，又轻轻地说了两个字。

他此刻声音沙哑之极，御剑费尽全力，只听到一个“我”字，问道：“你什么？”屈方宁急得要命，不肯再说，泪水又在眼眶里积了起来。好在御剑眼神也不差，见他眼睛直勾勾地看着自己的嘴，总算明白了一点，虽在情急之中，也忍不住笑了出来。屈方宁眼神立刻变得十分精彩，示意：“我都这样了，你还笑！”御剑笑道：“好，不笑了。”把他抱在胸口，低头在他发顶亲了一下。

这般隔靴搔痒，屈方宁哪里能够满意，立刻使劲地看着他。御剑嘴边带着笑意，又在他额头上亲了一下。见他急得眼波都皱了起来，指腹在他唇上抚了一下，问道：“这里？”屈方宁眼睛立刻眨了好几下。御剑摇头笑道：“不行。”屈方宁差点给他气死，眼睛倏然变得十分凶狠。御剑把他抱住，在他耳边道：“一会儿你醒了，就该后悔了。说不定还要找我算账，说我欺负小孩子。”

朱靖在旁瞧得分明，见他们在床边搂搂抱抱，完全把他当成了人形的摆设，心里也是焦急万分，立刻找了个话头：“喻大当家，那位齐王，你是认得的么？”

御剑抬起头来：“哦？何出此言？”

朱靖道：“我见他对你似乎怕得厉害，你一提到他……父亲，他就吓得飞一般逃走了。”

御剑道：“他爹见了我都避之不及，何况这群不成材的后生小辈？”

朱靖若多得半分江湖阅历，便该知道这话不对了。安信王梁叔廷是何等身份，纵是当今天子，也未敢如此断言。但他天真得厉害，只点了点头，又道：“喻大当家，方才你在八宝鸳鸯楼的模样，当真……”不知该用个甚么词，思忖了一下，才道：“……有些怕人。”

御剑扫了他一眼，道：“想是在山上呆久了，有些草莽气未除。事发仓促，还望朱少侠不要介意。”

这两句话，已恢复成那位无声无息的福建商人了。朱靖虽觉得不太像，也只好信了。

屈方宁体内药力正是熊熊燃烧，盼望抚慰到了极致，眼睛里别的一概看不见，只充满诉求地望着御剑。见他一直跟别人说话，不看自己，万分的不满，非要把他的目光夺回来。他在这方面天赋过人，纵然处境不妙，也颇有些手段，在御剑怀里哼哼了几声，哑声道：“我……好难受。”

御剑果然低下头来，问道：“哪儿难受？”屈方宁睫毛闪个不停，却不肯开口。御剑这一次却很懂他的心意，估计他也撑不住了，一臂抱着他，一手伸到他小腹下。越过团团簇簇的红罗，握到一条热得烫手的硬物，翘得高昂笔直。心中一念转过：“这孩子器物倒也不俗。”隔着裙子，给他握在了手里。听他呼吸陡然变调，下体又挺翘了几分，轻笑道：“帮帮你？”

屈方宁动手给别人研磨套弄，大大方方，一点忸怩也无。轮到自己落到御剑手里，却羞得背都要熟了，闻言马上闭上了眼睛。御剑又何曾这样伺候过人，琢磨了片刻，才将整根环住，套弄起来。他常年戎马生涯，掌中满是硬茧，十分粗糙。这罗裙偏又质料细腻，两相激发，屈方

宁腿间之物又被药力刺激，胀得筋脉勃发，如何能忍，立刻呻吟出声。

这呻吟就在御剑耳边发出，撩拨入骨，暗哑难耐，又带着三分天真的艳丽。御剑瞬间脊尾骨一麻，手臂都颤动了一下，在他耳边警告道：“别叫！”声音也有些哑了。屈方宁泪眼朦胧地看着他，似乎在说“我忍不住”，又像在恳求他快一些。御剑无奈，只得帮他继续套弄。屈方宁全身快感都凝聚在他手里，爽得眼泪直流，喘息声忍都忍不住。御剑听着这沙沙的艳声，身上也热了起来，自知不妥，将他往膝盖外推了推。屈方宁哪知道他的煎熬，只恨他抱得不紧，睁开乌黑的眼睛，满眼渴慕，示意催促。御剑见了这个眼神，恨不得咬他一口。这个念头一起，目光顿时不听使唤，落到他两片嫣红的嘴唇上。心中也不禁想：“老子亲上去会怎么样？”

朱靖在客店门口来来回回，望眼欲穿，只盼崔玉梅早一刻赶来。听房中传来的声音越来越危险，急得团团直转。忽然望见远处人影起落，其中一个藏青长袍、发髻高绾的身影，最为醒目。登时大喜过望，高声呼道：“师父！”头也不叩了，上前挽着崔玉梅的手，立刻带去救人。见崔玉梅双眉微蹙，从御剑手里接过泪眼汪汪的少东家，简直欣喜若狂，连忙赶去端茶倒水。

崔玉梅眼力非凡，一见屈方宁红潮满脸的模样，脸色便沉了下来，一只瘦削的手搭上他炙热手腕，口中问道：“多久了？”御剑谨慎地打量她一眼，道：“约莫三刻。”朱靖忙问：“师父，来得及么？”崔玉梅怪道：“有什么来不及的？”袖口微挽，在屈方宁身上探了几指，蹙眉道：“这是蜀中云台观独门点穴功夫‘四象鸣蝉’。净灵子下山了？”指风拂处，解了他身上穴道。屈方宁血气一通，全身剧痛，手指顿时攥紧，腿也曲了起来。只听金铃声一动，御剑不动声色，把他两条赤裸的腿按了下去，握住了他的手。屈方宁下体胀得难受，眼睛渴求地看着他，也不管旁边来了甚么人，便是要他抱着继续。御剑微不可见地摇了摇头，示意：“不行。”

崔玉梅这才看到御剑，催促道：“你，出去！”御剑沉声道：“我在这里看着他。”崔玉梅不悦道：“你是谁？”周默上前一步，道：“这位喻大当家，便是当日力破南海派，相救弟子四人性命的恩人。”崔玉梅脸色立转和缓，点了点头，道：“失礼了。老身要替令公子运功驱毒，逼出药性，望大当家回避一二。”

御剑倒也没在意她胡乱称呼，见她目光澄然，行动时袍袖若有风，

料想武功不差，道了声：“有劳崔掌门。”便即起身。屈方宁委屈万分，拉着他不放，低声叫道：“大哥。”御剑俯身摸了摸他额头，哄了一声：“宁宁，乖。”放开他手掌，走了出去。

周默几人也随之退出。朱靖为师兄师姐一一奉茶，见御剑在客店外背身而立，也替他倒了一碗清茶。见他望着苍茫夜色，道：“少东家必然无碍的。”御剑微一点头，却不接话。朱靖将茶递给他，跟他并肩站了片刻，又道：“他们本来要抓的……是我。少东家这番罪，是为……为我受的。”想到自己交友不慎，误信奸人，满心愧疚，头也深深低了下去。

御剑这才瞥了他一眼，道：“我没怪你。”见他十分自责，拍了拍他头，道：“抓的是你，我也要救的。那有什么差别？”

朱靖心里顿时乱跳起来，偷偷看着他侧脸，不自然道：“啊，嗯，多谢。”想到崔玉梅错认屈方宁是他儿子，暗暗地想：“他们要真是父子，那……那就好了！”

屈方宁这厢被崔玉梅强扶着坐起，身上酸软无力，只能靠崔玉梅一双手支撑在背后。忽听崔玉梅“咦”了一声，似是遇到了甚么奇事。又听她开口问道：“你练过甚么功夫？”自是无力回答。崔玉梅便不再问，掌力激发，一阵清冷之意从他身后绵绵传来，体内燥热顿减。片刻，身上大汗淋漓，连裙襦内衬都汗湿了。那清晰无比的触感也渐渐转为模糊，脑中也昏昏沉沉，不知是睡是醒，抑或是一场大梦。

少顷，他眼睛涩然睁开，见崔玉梅在床边端坐，脸色甚是凝重。对上他的目光，开口道：“你三焦失调，六脉虚空，心络浮涩，气格不通。自己知道么？”

屈方宁冰火之症发作之后，总有一两天四肢艰涩，走路发虚。此刻春药药力甫去，更是疲乏之极。闻言只哑声回了一句：“知道。”凝望崔玉梅片刻，问道：“……还有治么？”

崔玉梅缓缓摇头，道：“脉象动止畸乱，气不能相续，乃是无可救治的死症，顶多……还有十年之命。”

屈方宁目光微动，复望向破旧帐顶，喃喃道：“十年，那可不够啊。”

崔玉梅行走江湖，过的是刀头舔血、朝不保夕的日子，将生死看得轻如鸿羽。见他贪生怕死，心中鄙夷，推门走了出去。

御剑随之进房，见他脸色苍白，红潮已褪得干干净净，目光也恢复了澄明，即唤小厮送上衣衫。屈方宁一见他，立刻把脸埋进了床褥。御剑拍了拍他汗湿的后颈，道：“又闹什么？起来，换衣服。”

他声音如此正经，倒是出乎屈方宁意料。偷偷将脸孔露出一边，不相信地瞟着他，道：“你……你怎么不笑我？”

御剑失笑道：“我为什么要笑你？”顺了一下他脸边落下的碎发，俯身看着他，正色道：“你被人下了药，我心疼都来不及呢。”

屈方宁刚被人算定了十年之命，着实高兴不起来，此刻只得强颜欢笑，伸出一个手掌，道：“那我们做约定，刚才……你不许告诉别人。”

御剑有些诧异：“你是清醒的？”见他脸上又要红了，笑了出来，伸掌与他一击。屈方宁这才放心了，躺在他的膝上，三两下把皱成一团的喜服扯了下来，套上自己的中衣。刚刚把褰裤穿好，见御剑目光含笑地看着自己，结巴道：“你、笑什么？”

御剑道：“笑你可爱。”捞起他腰边中衣的带子，系了起来。

待他穿戴齐整，诉说来龙去脉，朱靖才如梦初醒：“我确是错怪了晋王。”又是一阵内疚，低头只是想：“怎么给他赔礼道歉才好？”

屈方宁嗓音沙哑，身上乏力，说了一阵，声音越发微弱了。御剑把他抱着，给他拍拍背，阻止他再说话，又低声道：“今天你受苦了。那两条小狗现在不好动，等……以后，再把他们脑袋割下来，给你踢着玩。”

屈方宁心中一颤，见他看着自己的目光十分温柔，眼底却是一片森冷肃杀，只得故作欢然，道了一声“好”。

崔玉梅却在对面要了一间房，向一众弟子问起当日破庙之事。听到后来，两条眉头紧紧皱了起来，道：“石净光本性未必有如此邪恶，多半是受了小人挑唆。那个第三代弟子，不是个简单的人物。南海派养虎贻患，恐怕不日之间，便有大难。”

御剑见她从三言两语间推测当日情形，竟然分毫不错，心中暗赞。听了这句评语，不禁向对面望了一眼。屈方宁见他眼光甚是凌厉，忙问：“大哥，怎么了？”

御剑道：“没什么。这位崔掌门厉害得很。”让他靠在手臂上，端了水来喂他。

屈方宁怔了怔，道：“是……啊。”想到这位厉害的崔掌门铁口直断自己十年性命，甚么宏图大业，恐怕都只能临表涕零了。心情低落到底，喝了一小口水，便喝不下去了。

崔玉梅一一查看众弟子伤势，又详细问了那“海香佛陀”的解法。杨采和道：“弟子曾以龙脑、麝香熬制配药，未见成效。目前看来，只有浸泡一途可解。”崔玉梅摇头道：“大敌当前，哪有那个闲工夫？头目晕眩属肝，是风热之毒，须以肺金之力克制。”沉吟片刻，似在思忖破敌之法。周默见师父风尘仆仆，打了清水来，替师父拧了手巾递上。

崔玉梅接过手巾，却不拭面，转向周默，缓缓道：“阿默，镇派之宝被盗一事，是谁透露出去的？”

周默全身一颤，立刻跪了下去。杨采和却抢着跪下，道：“是弟子。”周默叩首至地，道：“不，是我。”杨采和一眼也不看他，径直望着崔玉梅，语气中已有了恳求之意：“师父，是弟子。六师弟、八师弟他们，都可作证。”

崔玉梅淡淡道：“那两件乐器，想必也是你说的了？”

周默刚要开口，杨采和已经截声道：“是。弟子愿受师父责罚。”自己解散了发髻，摘下铜蜻蜓机关，连那块凤凰木的铭牌一起推向崔玉梅脚边。

周默本来也不擅说话，见杨采和脱簪认罪，也默默地取下自己的白驹剑，并铭牌放在地下。

崔玉梅目光冷峻，向周默道：“阿默，你随采和认罪，可是为管律不严，不堪为我派弟子表率？”

周默道：“乐器之事，是弟子……是罪徒亲口告知他人的。”

杨采和冷冷看了他一眼，道：“大师兄，你身负师门重任，不可一时意气行事。”复向崔玉梅跪道：“一切都是弟子傲气妄言，与大师兄没有半点干连，望师父明断。”

周默不言不语，神色却极为坚决。

崔玉梅目光沉了下去，在跪着的二人身上左右巡视。宗言、杨晏见师父脸色不善，隐隐有山雨欲来之势，立刻就要跪下求情。崔玉梅右手在扶手上重重一叩，顿时甚么也不敢说了。朱靖却在旁急道：“师父，大师兄是见那位南海派的小姑娘要砍二师姐的手臂，才抢着开口的。否则就算万刃加身，他们也不会吐露一字半句。”

崔玉梅“哦”了一声，道：“原来还是共犯。嗯，门派戒律第三条是甚么来着？”一指周默：“你说。”

周默正待开口，朱靖已忍不住道：“师父，师父，两件冷冰冰的东西，比师兄、师姐的性命还要紧吗？”

崔玉梅斥道：“没大没小的，乱嚷什么？”目光落到杨采和身上，道：“采和，你包庇同门，犯下欺瞒不实之罪。即便事发有因，也是罪无可恕。你可愿受罚？”

周默叫道：“师父！”崔玉梅手掌一抬，神色严厉。杨采和道：“弟子情愿受罚。”声音冷傲如昔，却隐含安心之意。

只见崔玉梅摇了摇头，叹了口气，缓缓道：“就罚你……包庇他一辈子罢。”

此言一出，房中人人张口结舌。宗言性子最快，已经跳了起来，道：“师父，你、你是说……二师姐、二师姐……”指着杨采和，又指向周默，又吃惊，又欢喜，几乎不能相信。

朱靖还未反应过来，忙向杨晏询问。杨晏握着他的肩头，喜得嘴都合不拢，道：“大师兄和二师姐……要成亲啦！”朱靖一双眼睛立刻睁大，叫道：“那……那太好了！”见崔玉梅神色如常，嘴边却有一丝笑容，忙上前问道：“师父，真的吗？”

崔玉梅道：“你们那些小心思，做师父的岂有不知？武当、峨眉那几个老家伙，早就对我颇有微词，说我不近人情，耽误了少年人终身大

事。我也就是顺水推舟，不落人话柄罢了。”

周默心中欢喜无已，恭恭敬敬跪道：“谢师父赐婚。”宗言与杨晏早就扑了上去，向他祝贺心愿完成，又向师姐要喜酒喝。杨采和一贯冷冰冰没有表情的脸，也不禁飞起一抹微红。

朱靖见了，自然为他们欢喜。不知为何，眼泪忽然涌了上来，胸口也是一阵深深的疼痛。他擦了擦眼角，连自己不明白：“我为什么这么难过？”

崔玉梅目光此时正好越过众人，落在他身上，缓缓开口道：“靖儿，那晋王梁惜，是怎么一回事？”

这句话出口，房中气氛立刻冷却。杨晏头一个心惊肉跳，连忙手足并用，把晋王如何恬不知耻、小师弟如何严辞拒绝，大大渲染一番。崔玉梅神色不为所动，看向朱靖，问道：“他这番做作，当真是想跟你交朋友么？”

朱靖跪得笔直，目光注视地面，道：“不是的。他说一见到我，就……神魂颠倒，意为之夺。但只要我不愿意，只做朋友，也是好的。”

杨晏几人听了这几句大胆言语，无一不为他捏了一把冷汗。连御剑都不禁在心中摇了摇头：“这孩子也太老实了。这话怎么说得？”

崔玉梅面沉如水，道：“你明知他心怀不轨，还敢与他往来？”

朱靖怔了一怔，抬眼道：“他对弟子，似乎并无恶意……”

崔玉梅大怒，右手重重一拍，扶手顿时碎裂：“并无恶意？那晋王伙同一干匪类，掳人下药，手段之下流，禽兽不如！你要是被……被……，日后在江湖上该如何自处？靖儿，你好糊涂！”

朱靖从小深受崔玉梅喜爱，从未见她如此盛怒，吓得嘴唇都白了，却仍是坚定道：“不……不是他。是齐王指使别人干的。”

崔玉梅怒不可遏，陡然站了起来，身周真气鼓荡，连袍子都激得猎猎飘扬。周默几人一看情形不对，立刻跪了一片，道：“师父息怒！”杨晏更是将朱靖挡在身后，向他连使眼色，让他低头认错。

崔玉梅厉声道：“他与齐王两个下流东西，臭味相投，串通一气，为的就是诱骗你失足，毁你一生清白！你还要替他分辨？”

朱靖回想梁惜在桥上诉衷肠的情形，心想：“那是骗人的吗？不，不会的。要是说谎，不会说得那么真切。”见师父气得浑身颤抖，不敢开口，低下了头。

崔玉梅见他目光甚是坚决，显然对自己说的并不相信，极怒之下，又复心痛如绞，颤声道：“靖儿，师父问你：你当真……对男人……动了心么？”

朱靖双肩微微颤抖，头垂得更低了。杨晏急得几乎冒出火来，拼命示意他开口，朱靖始终看着地面，一语不发。

崔玉梅心中痛楚万分，手快如风，十二品剑寒光闪闪，便要向他头顶劈落。

屈方宁身上疲乏，已经靠着御剑打起了盹，听见喧哗，又醒了过来。见朱靖跪在地上，崔玉梅大发雷霆，不解道：“崔掌门为什么生气了？”

御剑道：“大概朱少侠交了些不该交的朋友吧。”膝盖给他枕麻了，伸手在他额上弹了一下。

屈方宁眼中一亮，道：“是那位送白象的朋友吗？为什么不许交？”

御剑嗤道：“无事献殷勤，还能存着甚么好心思？”

屈方宁奇道：“甚么心思？”见御剑语焉不详，在他膝盖上滚了几下。御剑只得给他打个譬喻：“凤是男人，凰是女人。从来只有凤求凰，晋王却要……凤求凤。男女阴阳之交，是为天道。他逆天而行，自然是不对的。”

屈方宁恍然地点点头，心中暗笑：“朱少侠中意的那头凤，可不是晋王啊。”又问道：“那你说他求得到吗？”

御剑眉弓一蹙，道：“求到又如何？姓梁的有家有室，还能明媒正娶不成？最多不过砌一座燕子楼，把朱少侠关在里面养着。”

屈方宁信以为真，同情道：“朱少侠太可怜啦！”

御剑看着他笑道：“怎么可怜了？我给你起一个高楼，每天好吃好喝的伺候你。想吃什么，想玩什么，一抬手就有人给你送来了。你闷了，就请人来给你跳舞、唱戏。这还不好？”

屈方宁认真地拒绝道：“不好。”靠在他肩上，双手张了张：“我要在你身边呆着，哪儿也不去。你在天上，我也在天上。你在水里，我也在水里！”

他气息尚虚，一句豪气之言说得直喘。御剑往他汗湿的蝴蝶骨上比了比，笑道：“答应你倒是不难。不过你的小翅膀，可得快点长起来！”

周默几人见师父拔剑，大惊失色，忙上前求情。崔玉梅怒容满面，剑尖不断颤动。见朱靖身上的那件旧衫，还是下山时自己给他捡在包袱里的，十八年师徒之情历历在目，这一剑如何刺得下去？

御剑料得无虞，也不再理会。与屈方宁一路走回院舍，夜已极黑。见他仰面一躺，一点也没有后怕，给他拔了一个草叶来，道：“再有人来，你就吹这个。”屈方宁鼓着脸吹了吹，含混问道：“你就会来吗？”御剑笑道：“嗯，我来收钱，一起把你卖了。”屈方宁立刻吹了一声又尖又高的，意示不满。等御剑回房，刚刚躺下，就听他在那边嘀嘀呜呜地吹起来了。仔细一听，居然还是很有音韵的，依稀是一个耳熟的曲子：“河流的水啊永远没有穷尽，

美丽的小云雀儿不要忘了旧情！……”

心中忍不住一笑，嘱人守在西厢门口，就此睡了。

屈方宁在一片漆黑中缓缓吐出草叶，目光停伫帐顶良久，翻身下床，将那双虎头鞋捡起，握在了手里。

“花间一壶酒”后劲十足，屈方宁一觉醒来，全身懒散如绵，在床上躺了好几天，无聊得死去活来。听御剑说九华派为寻回镇派之宝，正暗遣人手，把江南织造府监司钱雅和府中每寸地皮都翻了过来。车卞乐得占这个便宜，也随之潜入，见缝插针，四处寻觅织造秘册。回来跟他说起钱府奇事，说那位按察使王斯远大人，最喜欢用妓女的绣花小鞋盛酒，简直不知他如何下得了这个口。当即心生一计，让他连夜将王斯远的枕头偷来。第二天一早，又派他送了回去。如此再三，车卞一一照办。见屈方宁拿着那个满是头油、汗臭的如意枕，凝目出神，心中惑然不解，也凑过来使劲看了几眼，看不出甚么特别宝贝之处。忽然大

悟：“莫非这是御剑将军的机密物事？”

屈方宁立刻对他嘘了一声，偷偷道：“这件事绝不能向他提起。”又和颜悦色道：“二哥，辛苦了，最喜欢你了。”

车卡心惊肉跳，立刻逃走了。

到了第三次，屈方宁却难得慎重，亲自上门交还。问明王斯远住处，向内窥视一眼，见一位油头凸肚的大官人，正唾沫横飞，谴责钱府家丁无用，心中大喜，一猫腰，将枕头从窗中抛了进去。

这番响动着实惊人，不但房内之人立刻惊觉，连门外鸟雀都惊飞起来。车卡暗暗叫苦，赶紧拖走了这位败坏行规的小祖宗。

王斯远一连三夜被人盗枕，早已满腹疑云。捡起一看，见一只四四方方的漆木如意枕原样未损，底下却被人刻了一个“文”字，字上血迹宛然，打着一个红叉。他大吃一惊，忙用袍子掩住。心中惊疑不定，沉吟片刻，急道：“备车！备车！”连行李家眷也不要了，立刻登车北去。

屈方宁藏身天井一隅，见他匆匆离去，心中稍安，吮了一下咬破的指头。

车卡唉声叹气，等几队家丁侍卫惶惶跑过，带他落地藏好，叮嘱道：“打架你是行家，做贼可要听二哥的！”

屈方宁嘴上答应，等他一转背，马上就不老实了。胡乱走了几步，胸口忽然一阵悸动。他一惊止步，便恢复如常。再走几步，又是一阵悬空般的心悸。愈往西南，这心悸就愈加厉害。转墙过院，见一栋小小院舍掩映在几树春梅后，形貌破败。待他靠近院门，整颗心几乎无处可去，悬若游丝，极不好受。胸腔更是嗡嗡地振鸣起来，似乎一座九重铜钟正在他胸口被人狠狠撞动。

他心中疑虑：“那是什么古怪？”推门而入，双足自然而然就往一只灵芝莲纹扶手椅走去。这椅子背板厚重，异乎寻常。他伸手一掰，背板松脱，露出两件古意淋漓的乐器来。一件是一支七孔玉笛，枯瘦如竹，清润如脂。另一件却是一张古琴，繁弦细密，漆黑如墨。

他一见这张琴，心中顿时蜂鸣起来，一瞬间，仿佛饱尝了人世间的生之欢乐、死之哀伤，既想欢喜大笑，又恨不得痛哭一场。指尖一碰焦

木色的琴身，泪水便忍不住洒落下来。脑中昏昏然不解：“我为什么要哭？”

泪水越流越多，从木板的纹理中缓缓浸入。他掙了一把眼泪，啪地折断背板。见断口处藏着一个暗格，一本素绢小册子赫然在目。随手一翻，密密麻麻，全是绫、罗、丝、缎织造之法。

他捧着这本册子，心念转了千千万万遍。只要双掌一拍，这薄薄几张绢页立刻碎成粉末。忆及御剑所言，却是犹疑不决。左思右想间，眼泪掉得更多了。

忽听门外一个怪异的尖声冷冷道：“给我！”

他一惊抬头，见一名黄衣头陀正在梅树上恶狠狠地盯着他。心知来者不善，问了句：“什么？”

那头陀嘶嘶道：“东西给我！”

屈方宁哪里肯给，将绢册往怀里一揣，抱起两件乐器，向门外急跃。未到门口，只见一大团浓黄色烟雾，轰然炸开。他见机最快，知道这烟雾一点沾染不得，硬生生煞住脚步，转身踢开西窗，向外疾奔。途中遇到两名守卫，立刻一掌劈晕。那头陀追得十分迫切，这么缓得一缓，他禅杖尖端的劲力立刻扫中背心，疼痛异常。

他心中害怕，径直向北面院墙奔去。钱府距崇化寺尚有三条街之远，他一心只想向御剑求救，逃得唯恐不快。到院墙前一看，顿时大叫一声苦也。眼前一堵红墙，竟有两丈多高。自忖攀爬不上，只得转身凝气，准备一搏。

那头陀嘿嘿笑了两声，道：“九华派的小狗，留点力气伺候你家亲亲小王爷罢。”禅杖一伸，便来夺他手上古琴。屈方宁五指一拢，反用其力，探向杖头。那头陀“咦”了一声，颇为诧异。屈方宁运劲如绵，黏得他踉跄了一步。那头陀更是惊异，叫道：“这是甚么歪门邪道？”屈方宁两下试探，晓得他功夫不如自己，便不忙逃跑了，见他禅杖扫来，反而欺身去抓。那头陀三番两次被他带得杖法偏离，不愿纠缠，左手向怀中一摸，一团黄色浓烟向屈方宁挥去。

屈方宁见他目光闪烁，已知不对，见黄雾袭来，就地一个翻滚，堪堪避开一劫。其时天色灰蒙蒙的，不时飘洒几点牛毛小雨，地上满是泥

泞。他这么一滚，满身都是污泥。可惜天公不作美，雨丝正斜得飞起，带着黄雾向他扑来。

眼见逃无可逃，背心一紧，腾云驾雾般被人提起。一名女子冷道：“石潮音，你看看这是谁？”却是“飞花点翠”崔玉梅到了。

石潮音眯眼一望，尖声道：“这不是我的好师叔嘛。怎么，落这老娘们手里了？”

崔玉梅脚边一人，满脸血污，奄奄一息，正是南海派门主石净光。崔玉梅听他言语无礼，暗暗皱眉，道：“你们设下毒计，暗算我门下弟子，心肠之恶毒，手段之龌龊，比魔教尚且不如！首恶已经伏诛，你还不跪下认罪？”

石潮音哈了一声，满不在意：“你要杀就杀，啰嗦甚么？莫不是看我师叔长得英俊，要留他做个面……”一言未毕，崔玉梅长剑颤动，已刺向他眉心。石潮音料不到如此快法，慌忙中禅杖一挡，嚓的一声，杖头削去半截。见钱府守卫向这边聚拢，心知不妙，运起“云山普渡”，向院墙外逃去。崔玉梅冷哼一声，如影随形，跟了上去。

屈方宁悠然作壁上观，见崔玉梅剑光闪处，石潮音左支右拙，毫无还手之力，看得十分无趣。不过三五招，石潮音额头中剑，满脸鲜血，滚在一边，不知是死是活。

他这才拽了身边半死不活的石净光，纵跃而下，向崔玉梅道谢。崔玉梅正要开口，一眼看见他怀中的古琴、玉笛，眼神陡然一亮，颤声道：“你……这是从……”

屈方宁见她激动得厉害，忙将手中物事递给她，道：“我在里面找到的。”笛子也就罢了，那古琴离手之时，却是万分不舍，几乎又要流下泪来。

崔玉梅强自镇定，道：“这是我九华山镇派之宝，久觅未果。全赖小公子寻回，敝派上下，感激不尽。”又取出一块布帕，细细地擦拭着玉笛上的雨水污泥，对古琴却是一眼也没有多瞧。

屈方宁见古琴琴轸上沾了许多污秽，莫名一阵难过。见石净光远的手足摊开，躺成一个大字，走去踢了踢他脑袋，随口问道：“崔掌门，他死了么？”

崔玉梅抽出一张蓝布，爱惜地将玉笛裹好，闻言头也不抬，道：“死不了！”

屈方宁点了点头，全不在意。倏然，背后一线杀气如凝冰般刺来，却是石潮音诈尸偷袭。他一惊之下，不及思索，一把提起地下的石净光，阻挡石潮音这破釜沉舟的一招。眼前青光闪烁，却是一把分水钢刺。石潮音来势汹汹，面对这位师叔，竟无一丝一毫犹豫。手中钢刺刺穿石净光胸口，来势不绝，眼见又要将屈方宁捅穿。

崔玉梅见变故突生，十二品剑剑鞘一甩，便向石潮音头颅击去。剑鞘尚未飞至，只见屈方宁左手向外一绊，牵引得钢刺向旁一偏。右手却笔直伸出，五指如钢爪，戳入石潮音心口。石潮音胸前登时激起一蓬血花，双目死死睁大，极为狰狞。剑鞘飞来，在他头上重重一击，登时便倒地气绝。

他推开石净光尸体，心中暗叫一声好险。见自己满手是血，正寻思找个东西擦一擦。突然之间，一股山崩地裂的大力一把将他按在墙上，登时眼冒金星，头顶砖末簌簌而落。只见崔玉梅双目赤红，死死盯着他的脸，齿缝中一字字咬出五个字：“——六指天罗手！”

他从未听过一个人的声音，能浸透如此多的怨毒与仇恨。只觉喉咙被掐得死死的，颈上青筋暴起，连呼吸也带上了血沫味道。崔玉梅枯瘦的五指紧紧叉着他，整张脸扭曲变形，嘶声道：“说！谢空回在哪里？”

屈方宁只觉喉间血腥味越来越重，眼前也渐渐发黑。双手奋力护住自己脖颈，然而崔玉梅手指好似鹰爪，扣入喉头数分，哪里挣脱得开？

崔玉梅见他双眼翻白，大口喘息，左手抬起，将他后脑狠狠一按，追问道：“谢空回那奸贼死了没有？是不是他派你来的？快说！快说！”

屈方宁死死拽着她的手，在夹缝中艰难喘气，眼前景物都模糊起来，神智却清明异常：“南下之前，回伯曾嘱咐我，千万别在人前展露功夫，原来有个这样厉害的大仇家、大对头！”

崔玉梅伸指一探他脉搏，全身颤抖，咬牙道：“果真……不错！那天你全身内力空空荡荡，我还以为……你瞒得好！不愧是那奸贼的传人！我问你，你跟他是甚么关系？你是他儿子？还是他徒弟？他现下是不是在福建？你说！”

屈方宁喘息未定，正要辩解，忽听对街人声窸窣，竟是车仆在同阿赤队长交谈。料想御剑就在左近，心中蓦然一惊，双膝跪倒，磕了好几个头，咳道：“崔掌门见谅！弟子与谢空回确实大有渊源，掌门见问，原应据实以告。只是如今弟子身负大任，情势紧迫，无法一一诉说。待弟子……事成之后，再来九华山向掌门领死。”连咳带喘地说完，又重重磕了几个头。

崔玉梅听他口音忽然变得纯正流利，全不是日前所见的手语乱飞、诘曲聱牙的模样，心中疑雾重重。见他眼神极为诚恳，不时瞥一眼街口，复又恳切地看着自己。细雨蒙蒙，将他鬓发眼睫悉数沾湿，模样比朱靖还幼小几分。她心肠远非刚硬，几乎便要应允。但想到十多年来日

日夜夜折磨自己的丧子之痛，如何开得了这个口？心中思绪起伏，挣扎不休。

屈方宁侧耳听着对街动静，见崔玉梅无甚反应，急得又磕起头来。下颏一痛，却是崔玉梅强行扳开他的嘴，将两枚甜腥药丸喂入他口里。

崔玉梅目光如铁，道：“这是本门圣药‘憔悴东风’。此药加速痊愈，颇有神效，只是毒性难抑，每年春天，都须我独门解药克制。你刚才服下的，是今年的解药。”

屈方宁被迫服药，咳了几声，仰脸道：“……崔掌门是叫弟子……今后每年都来九华山取解药么？”

崔玉梅冷冷道：“正是。”

屈方宁急道：“弟子身份低微，恐怕……”

崔玉梅打断道：“你派人领取，也无不可。”

屈方宁还待争取，只听对街传来熟悉的脚步声，立刻跪道：“谢崔掌门赐药！”

崔玉梅紧紧盯着他一举一动，心中忿恨陡生，一手掐住他脖颈，切齿道：“你若是骗我，我要你求生不……”

话音未落，风声飒然，一把纸伞破空而来，钉入墙面足足七八寸，劲风刮得她满面生疼。御剑的声音在背后森然响起：“放开他！”

崔玉梅心中疑云大起，缓缓松开五指。御剑一手将屈方宁揽了过来，见他嘴边沾满血沫，双眉紧蹙。屈方宁咳嗽道：“崔掌门把我当成了……那个人。”指了指石潮音尸身，虚弱道：“他刚才……使毒，黄色的……崔掌门中了一些。”靠在御剑手臂上，咳个不停。

御剑认出石潮音面目，料想他所言非虚。见他脖颈上一圈青紫淤痕，喉头皮肤下血丝毕露，心中大怒，向崔玉梅冷冷望了一眼。

崔玉梅被他目光一扫，只觉一股强大威压直冷冷逼迫过来，更是疑惧万分。屈方宁忙拉了拉御剑的袖子，示意自己并无大碍。御剑这才伸手给他擦了擦嘴角，道：“怎么三天两头弄成这幅模样？”

屈方宁无奈道：“我长了一个好欺负的脸。”

御剑仔细一打量，见他一双眼角微微下垂，睫尾又长又黑，不说话的时候，果然是有点儿委屈受气的样子。别人一看他的神情，开口忍不住就软了三分声气，哪是什么饱受欺负的长相？分明占了天大的便宜。见御剑看着，故意扁了扁嘴，装出一个要哭的模样。御剑目光稍和，道：“我在这里，谁敢欺负你？”

街口人影起伏，却是九华派弟子捉了一人前来。杨晏挥舞双钩，一马当先，叫道：“师父，盗宝贼抓到啦！可惜石潮音那贼和尚前天已被逐出门墙，又跟石净光反目……咦？”见到地下两具尸首，大喜过望，道：“原来师父已经手刃奸贼，太……太好了！”提起脚来，狠狠碾在石潮音脸上。

崔玉梅这才从御剑身上收回目光，瞥向被俘之人，问道：“你就是石天清？”

那人披头散发，一身衣衫破破烂烂，满身瘀伤，低声道：“弟子正是。”

崔玉梅向玉笛、古琴一指：“这两件东西，是你偷的？”

石天清看了一眼，目光毫无波动，道：“是弟子从九华山上带走不假，然而……并非偷窃所得。”

宗言挥起剑鞘，狠狠抽了他后脑一下，道：“恶贼，还要说谎！”

崔玉梅冷笑道：“这两件宝物在我九华灵台之下，已逾十年。不是偷的，怎么会到了你手上？”

石天清吃了这一击，全身摇摇欲坠，几乎跪不起身，仍支撑道：“是东山那位柳掌门送给我的。”

崔玉梅放声大笑，笑声中充满讥嘲之意。石天清神色不改，道：“二月初四那天，我携千金上山，愿以舟山百顷渔田，换取此物。那日崔掌门不在山上，我只得在灵台边苦苦等候。柳掌门……那时我并不识得他，——见我频频仰望，便问我：‘你是不是想要那台子下的东西？’我直承道：‘是。’他又问：‘你是为自己，还是为亲爱之人？’我答道：‘为天下苍生！’他看了我几眼，笑道：‘好，送给你！’说罢纵身而

上，取了给我。我又惊又喜，询问是否要向崔掌门禀报一声。柳掌门摆手道：‘东西是我……的，跟那小妮子有什么相干？’”

崔玉梅笑声不绝，道：“说得好！柳掌门还跟你说了什么？”

石天清声音如常，缓缓道：“他还说，崔掌门……羁于世俗，多半不能领会他的良苦用心。若有人前来追问，只要不理不睬，其怪……自败。我谨遵柳掌门指令，只求脱身……”

杨晏大怒，叫道：“放屁！你这奸贼写信求救，说遭人围攻，命在旦夕；又说我们颠倒黑白，蛮不讲理，让你南海派的师叔师弟，抓到就远送海外，以便死无对证！只求脱身？你哄三岁小孩罢！”

石天清惊道：“甚么？我几时写过这等书信？”

崔玉梅只道他装疯卖傻，抵死不认，怒哼一声。杨晏、宗言举步上前，将石天清围在中间。只听一声压抑惨叫传来，似乎遭受了巨大痛楚。

屈方宁见石天清跪在地下，全身颤抖，背部被汗水浸透，好生不忍。足尖一动，御剑便揽住了他：“宁宁，他人门户之事，不可随意掺和。”

屈方宁只得答应。片刻几人散开，石天清手足软垂，如同虚脱了一般。崔玉梅一眼也不瞧，向御剑道了一声：“大当家，今日得罪了。”

御剑漠然道：“江湖无日不风波，还望崔掌门今后带眼识人。”

崔玉梅哼了一声，握着那玉笛瞧了片刻，冷笑道：“你终究狠不下心对他下手。羁于世俗的……到底是你，还是我？”将玉笛向杨采和一抛，率众离去。

屈方宁一回院舍，便被御剑按在椅中，查看伤处。见他神情专注，忍不住扑哧一笑。

御剑看着他咽喉瘀伤，随口道：“笑甚么？”屈方宁道：“你刚才凶得很，怪不得别人都怕你。”御剑眉弓一蹙，道：“老太婆伤你，怎能轻饶？日后打下皖南，大哥一把火烧了她们九华山。”见他仍然笑嘻嘻地看着自己，也不禁嘴角一翘，道：“傻笑个什么劲？”

屈方宁想了想，道：“想跟你讨一件功劳。”取出那本江南织造法绢册，交了给他。

御剑一翻之下，诧异之极，站直道：“这是哪儿来的？”屈方宁如此这般叙说一番，又伸出手掌，邀起功来。御剑一边察看册子，牵了牵他的手，道：“你要是在我军中，倒是可以记上头功一件。”屈方宁立刻就要夺回，嚷道：“那还是以后再给你，不然岂不是吃了大亏！”御剑哈哈一笑，把他抱了起来，向空中举了举，道：“给都给了，怎能反悔？”屈方宁抱着他脖子，讨价还价：“那你先给我记着。”

御剑应道：“嗯，以后再给你补上。”目光移到他脸上，想着他这个小脸孔上戴着鬼军面具的样子，心想：“这孩子跟着我，不知要被宠成什么样。”作势一甩，将他轻轻地放在地上。

屈方宁却在暗自琢磨：“这甚么‘憔悴东风’，一年要来拿一次解药。我身边哪有可指使的人？须想个法子，把这奴隶身份去了才是。”摸了摸脖子，心中一阵后怕：“他刚才若是早来片刻，老子这个脑袋，还保得住吗？”

织造法既已取得，江南之行也就此告终。临行之前，御剑特意匀了半日，带着屈方宁四处扫荡，花街夜市，大肆采买一番。不一时，红日西坠，天色沉沉，满川飘着些若有若无的梅雨。说要打伞，未免显得大惊小怪了。但就这么无拘无束地走着，一会儿工夫，衣服面子全潮嗒嗒的了，灰头土脸的，浑身都不痛快。二人走回桥下，正好一笼热腾腾的猪油糕新鲜出锅。屈方宁擦了半天面上蛛丝，正是极不清爽，立刻把两个袖子挽得高高的，跟别人抢猪油糕去了。

御剑正在后看着，听身后一人唤道：“喻大当家。”却是朱靖。几天不见，神色颇有些憔悴。即问道：“你师父没与你为难罢？”

朱靖缓缓摇头，道：“没有。”抬目望着他，道：“听说你……你们就要回去了，不知几时动身？”

御剑道：“就在明日。”见屈方宁仗着力气大，把前面排队的人都撞得东倒西歪，不禁一笑。

朱靖随他目光望去，只见到一团暖金色的身影，在夜色微雨中醒目之极。问道：“那是少东家么？”

御剑笑道：“是啊。你看，像不像一个小太阳？”

朱靖涩然道：“嗯，是喻大当家的小太阳。”

御剑听他语气甚是苦涩，不明所以，道：“他这衣服的料子，名叫‘九骨十色雪金缎’。朱少侠若是瞧得上，拿几匹送人不妨。”

朱靖摇头谢绝，心中说：“我要来做什么？难道还能变成第二个太阳么？”

屈方宁如愿夺得猪油糕一包，乐颠颠地跑了回来。见了朱靖，热情地招呼一声，又把手里的糕点递给他吃。自己却没一点爱惜，胡乱咬了两口，就不要了。屁股一挪，坐到垂杨柳底下，又拉着御剑坐在自己身边，听油篷船里的爷爷说起故事来了。

朱靖也执剑坐在一旁，默默聆听船中低诉的、苍老的声音：“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住在河边的女孩子。不知何时起，河边泊了一艘船，船里是一位进京赶考的楚州书生。两人互不相识，朝朝暮暮，一个在楼上刺绣，一个在船里念书。

有一天，这个女孩子推窗倒水，斗然见到了这位书生。一见之下，恍然如梦，手里的铜盆咣当一声，落在地上。

自此之后，日子也没甚么变化。依然是互不相识，朝朝暮暮，一个在楼上刺绣，一个在船里念书。十八天之后，书生乘船入京。后来，女孩子也嫁做人妇。从始至终，没有片语相交，甚至连眼神都不曾相对。

多年以后，河边起了一场大火，这个女孩子困在楼上，没能逃脱。别人在瓦砾废墟里，捡到了一样东西。

这东西有拳头大小，不像木头，也不像石头。外壳坚硬，内里却柔软异常。四乡八里，没有一个人识得。

直到一位大胆的军士，举刀一划两半，这东西才显出本来面目。

——那是一颗心。

只见剖面之上，文理分明，绘着垂柳数株，小楼一座。楼下系着一只小船，船上一位书生模样的少年，正在临窗远眺，眉目清晰如画。举刀再剖，片片皆是如此。

人们啧啧称奇，传为异闻。恰好楚州书生的朋友路经此地，见画之上人面目熟悉，栩栩如生，大奇之下，携心一片而归。楚州书生听闻此事，顿时大放悲声，问朋友：‘心在何处？’朋友取出一枚小盒，答曰：‘就在此间。’书生焚香叩拜，含泪而启，——心已不复存，只余一汪碧血而已。”*

朱靖不禁为之动容，随后又想到：“不知我死的时候，心里的画会是甚么模样呢？”

想来一定会有师父、师兄、师姐，会有九华山高耸入云的灵台。多半还会有这么一面湖泊，一座青石桥，桥上张着一把红伞……朝阳将伞骨照得纤毫毕现，伞面上题着两句再也找不到的诗。

那么，别人心里的画，又刻着什么人、什么物事呢？

屈方宁靠在御剑身上，听得睡着了。御剑拉着他的手站起来，他还没有醒过来，要睡不睡的，一路跌跌撞撞。御剑随他乱走，偶尔看他一个踉跄，差点栽倒，才笑着把他揽回身边。

朱靖在后默默地跟着，最终甚么也没有问出口。

回到院舍，雨丝又浓密了一些。屈方宁总算醒了，见朱靖低声道别，转身便要离去，忙叫道：“朱少侠，你等等！”从院里取了一把纸伞，给他撑了起来，道：“小心淋湿了。”

朱靖一时不知是何滋味，只得道谢接过。眼见伞面上花瓣纷飞，题着“任是无情也动人”之句，正是那天御剑买给他的。

他撑着纸伞，直至身后传来关门之声，才缓缓举步而行。心中迷迷糊糊，不知要往哪儿去。

青石桥上，一人张着一把红伞，向他走近。

数尺之遥，一红一白两朵伞花伫立微雨中，不再前行。

朱靖微微抬起伞面，看着来人：“晋王殿下。”

梁惜头发衣摆皆湿，静静地看着他。

朱靖撑伞立了片刻，道：“晋王殿下曾说要请我喝茶，不知还作数

么。”

梁惜立刻手忙脚乱，淡定全无，慌忙道：“作数的，作数的！”急忙吩咐随行侍卫，十万火急，赶去城里最好的茶楼订座。

朱靖却自顾自走下桥头，坐在岸边一张石桌旁。向提壶卖茶的人招一招手，要了两碗团茶。

梁惜收了伞，老实地坐在他对面。见朱靖端了一碗，也连忙捧起另一碗。他一介富贵王侯，几时吃过这般粗茶？那茶碗也腻腻的甚是粘手，望之不洁。

朱靖目视茶上白气，道：“你吃不惯罢？”

梁惜忙道：“吃得惯！怎么吃不惯？”立刻啜饮了好几口，烫得舌头都麻了，犹自含泪赞赏道：“好茶！”

朱靖笑了一下，神色又恢复平常，道：“你不要勉强。”

梁惜道：“我没有勉强。”注视他道：“我是心甘情愿。”

朱靖依然低头看着茶碗，良久，开口道：“晋王殿下，对一个人……神魂颠倒，意为之夺，那是甚么感觉？”

梁惜的脸一片烧红，舌头都几乎伸不直，倾尽所能描绘道：“朱公子，对一个人神魂颠倒，就是……见他欣然而笑，就情不自禁地满心欢喜；他身遭片刻疼痛，都恨不能以身代之。”

朱靖全身一震，长长的睫毛垂了下来，艰难道：“原来……如此。”

梁惜道：“朱公子，若是有人要与你为难，我也情愿……以身代之，百死无悔。”

朱靖头垂得更低，低声道：“嗯，谢谢你。”

梁惜听他话语带着鼻音，大吃一惊。再看他面前的茶水，不知滴落了甚么，正自涟漪晃荡。

他慌得站了起来，浑身搜寻着锦帕，不知自己说错了甚么，惹得别人如此伤心。

忽觉衣角被人扯了几下，却是个脏兮兮的小傻子，黑亮黑亮的手正在摸他的蜀锦腰带。

梁惜大皱其眉，张口便要叫侍卫。忽想到朱靖在旁，咳了一声，换上和善笑脸，温言哄了几句，还给了他一个小金锭。

小傻子接过金子，放进嘴里咬了两口，嘿嘿傻笑了几声，向桥头方向指了指。

梁惜回头一望，梅雨寂寂，柳絮亭亭，哪里还有朱靖的身影？惟余空桌、孤伞、冷茶而已。

*文中“心画”故事译自清代黄均宰先生《心画》。

第二天，御剑一行北上出关。不过七八日，已至南朝、千叶两国交界处，关隘险峻，满天风沙。屈方宁听关内的老人家豁着一张嘴，说着什么“磨里关”。到界碑旁一看，不禁失笑。只见“莫离关”三个遒劲大字，殷红如血。夕照之下，平添几分悲壮之意。

御剑换了衣冠，关前勒马，向他笑道：“一过此关，大哥两个字就叫不得了。你还是趁现在多叫几声，免得吃亏！”

他也就是随口戏弄，料想屈方宁必然又是把脸一扭，回一个“不叫！”

不料他今天出奇的乖顺，从斗篷下的面纱中偷偷一觑，有点儿不乐意，又有点儿使坏地叫了一声：“——大哥！”

然后很得意的飞了他一眼，一拍马，哒哒哒地奔入万里黄沙。

御剑怔在原地，只觉一阵异样的荡漾感，陡然从心中升起。这情形并不陌生，早在那夜什察尔城的大帐中，就有过一次。但今天更是强烈得多，胸口几乎涨满，连呼吸都不对了。

他蹙眉看着黄沙中那个身影，隐约觉得有些不妙。屈方宁也没走多远，见他迟迟不跟来，也勒马回转，在那里等他。

御剑摇了摇头，纵马跟了上去。

三月底的妹水，岸边开满了雪白的素簪花。

小亭郁没精打采，腿上放着一个大大的花环，拔一朵，叹一口气。

虎头绳也长高了一些，依然是一张娃娃脸，蹲下道：“小将军，我再做个花环儿，给小屈哥哥送去。”

小亭郁嗯了一声，精神才长了一点，问道：“他回来了？”

虎头绳道：“就在这两天。”沿着裸子坡边的白石头一路跑下去，沿岸摘起花儿来了。

小亭郁无可无不可地点一下头，自己推着轮椅，碾着地上硬茬般的黄草。

远远听见一阵嘲杂喧闹，又间夹欢呼之声，抬头一看，十来匹鞍辔鲜明的骏马驰于水边，却是大王子我龙必率领一众王公子弟，正在踏春狩猎。

他眉心一皱，掉头就要离开。屈林的声音却懒懒响起：“哟，这不是我的好表哥么？看来今天心情不太好啊，要不要我叫一个人来陪陪你？”

小亭郁恼他已久，闻言只道：“你少骗人了。我知道他不在这里。”

必王子听到二人对答，也勒停了马匹。屈林向小亭郁一笑，道：“我说小公主呢。人家也是个爱红脸的，说话小声小气的，跟你再合适不过。你以为是谁？”

小亭郁不愿理睬他，伸手去扳木轮。必王子今天猎物不丰，原本就没什么好气。见小亭郁神色冷淡，想起他当日出卖车唯、秋场大会为那贱奴拍手喝彩之举，新仇旧恨，一齐翻涌上来。心生一计，故意转头问道：“阿古拉，母后曾经说过，兔采妹子的婚事万分要紧，务须慎重，是不是？”

阿古拉迷惑不解，见王子狠狠瞪了一眼，才顿悟拍胸道：“是啊！”

必王子瞟了一眼小亭郁双腿，道：“人品家世，那是母后定夺的，我不好插手。不过嘛……关系我妹子终身大事，做哥哥的自然要多虑一些。”

小亭郁见他一双眼睛不怀好意地打量自己下半身，晓得他没安好

心，扬声就要喊虎头绳。

未及出口，车唯、阿古拉几人一扑而上，七手八脚，将他嘴巴按住，双手反剪。必王子一跃而下，袖子一挽，面带诡笑，走近道：“天神可鉴，我可不想看你腿中间那个玩意！唉，为了妹子，只得委屈一下自己的眼睛了。”一伸手，就来剥他的裤子。

屈林在背后咳了一声，被必王子横眉一扫，耸了耸肩，道：“那边有只黄羊，我先去捉着，你们请便。”转身懒懒地走远了。

小亭郁双目睁到极致，拼尽全力挣扎。只是体虚力弱，何曾挣脱得开？不过嘴里“唔唔”几声罢了。周围一众帮凶个个面露淫笑，必王子在他衣内好不容易摸到裤带，埋怨道：“穿得这么多！”啪的拉断，便要运动下扯。

小亭郁满心羞愤，不及思索，右肘在轮椅扶手边一个浮钮上狠狠一撞。只见一道黑光倏然飞出，必王子惊叫一声，慌忙向后闪避，只觉耳轮剧痛，已被擦破好大块，鲜血涔涔。

帮凶无不大惊失色，忙上前察看。小亭郁立刻倒转木轮，一连退开两丈有余。

必王子一摸耳朵，满手血迹。见一支黑色硬弩牢牢钉在地下，气急败坏，死死盯着小亭郁，起身便要扑上。小亭郁背心抵住了轮椅椅背，手中却端起了一只小巧的机关弩盒，对准了他两眼之间。必王子怒不可遏，吼道：“你敢！”

小亭郁虎口脱险，重重喘息，手却没偏了半分，颤声道：“你敢，我就敢。”

必王子见那硬弩斜扎入泥土足足一半，知道此物厉害。但他仗着人多势众，也不惮于上前讨教讨教。向车唯使个眼色，正待撸袖子齐上，只听屈林在远处遥遥道：“王兄，亭西伯父生辰将至，撕破了面皮，大家脸上都不好看。”

必王子这才想起这层关系，倒也不敢再造次。但心中怒火难抑，见小亭郁仍直直举着机关，向他唾了一口，狠狠道：“你等着，以后有你难过的日子！”

小亭郁见一众人马消失在天边，只觉全身瘫软，手臂软软垂了下来。复又感激地看着手中机关，将黑色的盒子紧紧抱在胸前。

寒冬已过，地窖中依然森冷如冰。

屈林挥掌急劈刀刃一侧，寒气激发，地上十余支蜡烛悉数熄灭。

屈方宁温顺地立在一旁，赞道：“主人进步神速，小人自愧不如。”

屈林嗤笑一声，一掌劈出：“一去两三月，跟你的情郎如何了？”

屈方宁迟疑道：“说不好。这几天他对小人的态度，有些捉摸不透。”

屈林掌风一收，转过身来：“怎么？”

屈方宁凝神回忆道：“不知为何，他看小人的眼神似乎有些厌烦，话也不愿多说了。”

屈林诧异道：“厌烦？是不是你失口说错了什么？”

屈方宁坚定道：“绝无此事。”

屈林也蹙起了眉，替他思索了一会儿，也别无良策，只道：“御剑天荒心思叵测，那是出了名的。时至今日，那也耗不起了。你还有甚么压箱底的招数，赶紧给我使出来！”

鬼城三月，积雪未消，山路两旁堆满冰碴。

主帐地下的火龙已经弃之不用，帐内只有半盆炭火，烧得半明不暗。御剑仰在狼头椅上，胡乱翻着一本棋谱。听门外走过冰碴的声音停了下来，巫木旗亲热万分地招呼道：“小锡尔，好久不见你啦！”

他眉心一动，眼睛虽然还在书上，这一页却说什么也看不进去了。听二人在外拉手搭肩地说了半天话，巫木旗才乐呵呵地进来报告：“将军，今晚上小锡尔跟你睡。”

御剑不动声色地看了他一眼。屈方宁立刻在旁接话：“我二哥把我的床占了。”

御剑目光落回书上：“嗯。”

屈方宁站在原地，有些手足无措。瞅着巫木旗哼着小调出去了，很小心地靠过来，坐在他脚边。见他全副心思都在那本书上，看都不看自己一眼，小心地挑起一个话头：“将军，你要看我练箭不？”

御剑瞟了一眼杂草丛生的练武场：“明天吧。”

屈方宁挖空心思地找话：“将军，你看的是什么书？”

御剑把书正面给他看了一下：“围棋。”又收回去了。

屈方宁揣摩着他的神色，试探问：“这个……能不能教我？”

御剑揭过一页，倦道：“以后再说。”

这下他可没辙了，只能一个人坐在那里，寂寞地拨着炭火。长夜漫漫，春困秋乏，一会儿就打起哈欠来了。御剑在一旁毫无语气地说了句：“去睡。”只得应了一声。往他寝帐床上一躺，端端正正地枕着自己的麻布单袍，满心焦虑，哪里能够合眼？

等了好久，好不容易御剑才大步走了进来。来到床边，把他特意铺得整整齐齐的紫貂衾被掀在一边，另盖了一条单被。屈方宁眼巴巴地看着，见他铁了心不搭理自己，许多鬼主意都只能烂在肚子里，心中烦躁之极。咬了半天手指，还是决心豁出去试一试，瞟了几眼他左手的位置，偷偷地把自己的手伸过去，藏在他宽大的手掌下。见他没有反应，又大着胆子握住了他的手。人也转了过去，一眨不眨地看着御剑在黑暗中的轮廓。

片刻，御剑缓缓睁开眼，似有些不悦地迎上他的目光：“你看得见？”

屈方宁在枕上转了转头：“看不见。不过我感觉得到。”

御剑目光动了动，一语不发，把他的手反握住了。

屈方宁有了这个保障，底气也上来了一点，看着他的脸，说：“将军，要是我有做得不对的地方，你告诉我，骂我也可以，我会改。你……不要生我的气。”

御剑道：“没有。”语气更淡，道：“是我自己的问题，不关你的事。”

屈方宁乖顺地嗯了一声，心中隐隐有些失落。

不知睡了多久，大概东方未白、将醒未醒之际，只觉全身被拥抱在一个宽厚温暖的怀抱中，枕着的也由衣服变成了手臂。远远听见鬼城中吹起长长鼓角，想是点卯的时辰到了。察觉御剑抱着他的手动了动，似乎觉得怀里有些不对，低头看了一眼，松开了他腰上的手。

他睡得正舒服，可不愿意就此醒来，催着自己又睡过去了。

就这一恍惚的时刻，似乎浓睡了许多，又仿佛只打了个盹。依稀觉得御剑将他推开了一些，宽大的手掌捧住了他后脑，垂落到他脸上的头发也被拨到了耳后。

朦胧中猜到御剑在凝视他的脸，心中不很清楚地想：“我等一下要啪的睁开眼睛，吓他一跳。”

念头还未转完，肩头被甚么按住了，接着一股炙热的气息迫近过来，在他嘴唇前停留了一瞬，吻了上来。

他心中一个激灵，瞌睡彻底醒了，脑子却是一片迷糊，背心也是一阵潮热。片刻，唇上的触感退去，料想御剑立刻就要发觉，只得假装挣动一下，唔了一声，眼皮缓缓睁开一线，对上御剑近在咫尺的深邃眼睛。

御剑面不改色道：“你说梦话了。”

屈方宁心中一寒，眼神也有些闪烁，轻声问：“我……说什么了？”

御剑坐起身来：“没听清。”披了一件单衣，赤足走了出去。屈方宁忙叫了一声：“将军！”御剑头也不回，出帐去了。

这态度比昨天还冷了十倍，屈方宁无计可施，只得垂头丧气地爬起来，满心疑虑地回去了。

奴隶们一早就开始劳作，回伯也佝偻着背，在羊圈一隅默默打着豆饼。

冷不防背上一沉，屈方宁趴在他身上，有气无力地说：“回伯，你让我不说梦话的法子，今天失灵了。”

回伯听他的语气，也是个半真半假，转头狐疑地看着他。

屈方宁无奈道：“我自己没有听到。是别人说的。”

回伯在身上擦了擦手，示意他伸手过来。一搭他脉搏，满心震惊，泥塑木雕般怔在原地，眼望着屈方宁，许久才苦涩道：“憔悴东风！你遇上崔师……崔玉梅了？”

屈方宁低低嗯了一声，道：“她是你的仇家么？”

回伯苦笑道：“她是我的……债主。”搭在屈方宁腕上的手指轻轻颤抖，微喟道：“是我害了你！”

屈方宁摇摇头，道：“崔掌门答允赐我解药，只是每年都须派人去九华山取。”

回伯看着他的面孔，缓缓道：“她是要知道我在哪里，以便亲手将我碎尸万段。”

屈方宁道：“嗯，我猜到了。怎能让这恶婆娘如愿？”握着自己的手臂，也苦笑了一声：“想来这毒性发作，也不比那火炼寒冰难捱。”

回伯怜惜地摸了摸他的头，道：“你捱不住的。”低头沉吟片刻，已有计较，道：“明年春天，我去给你拿解药。”

屈方宁急得一把拉住他袖子：“我才不稀罕那狗屁解药！你要是……我宁可现在就死了！”

回伯嘴角上挑，道：“甚么死不死的？”把他抱在怀里，带着笑问道：“忘了自己说过什么了？”

屈方宁把头摇得拨浪鼓似的，眼泪也涌了上来。

回伯也是一阵心酸，继而又笑了笑，宽慰地拍拍他的背：“功夫是她高一些，不过捉迷藏的本事，未必比得上我。”又狠狠道：“咱们想个法子把她捉起来，让她给你把毒全解了，好不好？”

屈方宁本来已经哭了，给他一哄，才破涕为笑，道：“你别冒险。”

回伯道：“我理会得。”又低声道：“你肝关左下脉弦，封得好好的，绝无梦呓之虞。谁跟你说的？”

屈方宁这才放下心来，却更不明白了：“御剑天荒骗我做甚么？”想到他忽冷忽热的态度，更是沮丧，靠在回伯背上，懒得再动弹。

巫木旗昂头挺胸地立在黑如密云的方阵前，斜眼瞟着大麾下神思不属的主帅，咳了一声。

御剑回过神来，把卯册向一旁军姿挺拔的统领一扔，撑着手臂，凝望台下将士。

巫木旗瞅着他的面具，小声嘀咕一句：“小锡尔有那么闹腾嘛？”

御剑恍如未闻，兀自望了半天，才道：“老巫，什么事……你烦又烦得很，又忍不住要去想？”

巫木旗立刻道：“太多了！比如吧，为什么小锡尔送的酒，总是一会儿就喝光了？为什么老巫才三十岁，这张脸就老得跟马似的？……为什么靠这张脸就是骗不到酒？烦哪！一想就烦得很！……”

见御剑冷冷地瞥过来，不好意思地摸了摸鼻子。忽然灵识灌顶，神秘地一笑，道：“将军，我知道你为什么事烦恼。”

御剑微诧地转过身：“哦？”

巫木旗得意道：“小郡主的婚事嘛！女孩儿也这么大了，该是嫁人的年纪啦！可是这千叶国里，配得上咱们小郡主的少年子弟，简直一个也没得！依老巫看，只有一个人，跟她最是合衬。”说着，向东面山腰一指。

御剑顺他所指一看，一个人影正蹲在主帐门前等着。见巫木旗看见他了，立刻跳了起来，把手扬了几扬。

他想也不想，断然否决：“不行！”

巫木旗怪道：“怎么不行？碍着他当过奴隶啦？现在是奴隶，总不见得一辈子都是奴隶。难道他以后不是你的那个儿……义子？”

御剑蹙眉道：“我不是说这个。”

巫木旗惋惜地啧了一声，又扳着手指数起来：“四王子勇猛精干，就是性子太烈，小郡主如嫁了他，天天都要打架；阿迪亚性子柔和，可惜口齿过于笨拙了；车唯是个浪荡的混小子……”盘检一番，都不甚满意，长吁短叹，忽然好奇道：“将军，你是看中了哪家小姑娘，要把小锡尔配给她？”

御剑一怔，道：“没有。”琢磨了片刻，囑道：“你给留意留意？”

巫木旗一听要做媒，简直太愿意了，满口答应。御剑向东瞥了一眼，烦躁难言，军瞥一甩，找车宝赤喝酒去了。

屈方宁在帐外等了一天，也不见御剑回来。将近傍晚，才终于等到了，却正眼也不看他，径直把帐门一掀，弯腰进去了。巫木旗安抚道：“将军为小郡主的婚事烦着呢，咱们不理他。”撕了一条油滋滋的烤羊腿给他，又问他觉得什么样的女孩子最可爱。

屈方宁寻思一会儿，道：“脾气好的，会干活儿，不会随便动手打我。”

巫木旗一听，小郡主彻底没戏，连连叹气。屈方宁好奇道：“为什么问这个？”巫木旗坦然道：“物色人选，给你成亲呀！你这个年纪，别人的儿子都会叫爹啦！”

屈方宁迷惘地嚼了几口羊肉，呆呆道：“我没想过。”

巫木旗道：“那赶紧想啊！娶老婆可是人生头等大事，头一个马虎不得……”

主帐帐门一动，御剑的声音传了过来：“过来练箭。”

屈方宁一跃而起，大声应道：“是！”一溜烟儿跑到习武场，呼呼地喘着气，连忙把弓解下来，挽在手臂上。御剑靠着边上粗粗搭成的柁木围栏，离他足足一丈多远，向箭靶示意一下。屈方宁着意表现，使出浑身解数，单击、连击、分击，箭飞如雨。见他仍是冷冷的没有反应，特意耍了一个小花招，掐去箭尾铁镞，一连七八箭，串连成一条弯弯曲曲的箭龙。御剑瞧了片刻，扫了他一眼，道：“花样真多！”接过他的弓，箭光一动，将那条箭龙从头到尾劈成两半，直中红心。

屈方宁长长倒吸一口气，崇拜道：“将军真厉害！”御剑举弓在他头顶一敲，斥道：“你个屁！”屈方宁被他识破，马上笑了出来。御剑目光中也露出笑意，脸色仍无变化，道：“自己练。”转身走了。

屈方宁嘴上答应，心中石头落地：“总算老子手段高明，把他哄了回来。原来是为了他侄女的婚事，那也怪不得！那女的心肠歹毒，凶恶异常，谁要是娶了她，真是上辈子不积德！”眼珠骨碌碌一转，忽然有了一个上好人选，胡乱练了片刻，忙忙地就下山找屈林去了。

屈林听他说完，嗤了一声：“这位昭云郡主大名鼎鼎，是御剑天荒的心肝宝贝，传说身家不菲，光连云山下就有二百里封邑。你以为想结就能结的？”

屈方宁跪在一旁，给他捏着小腿，闻言只垂首道：“小人也就是觉得……主人跟这位郡主，对于鞭打小人之道，必定很有共鸣。”

屈林哈的一笑，道：“我打你了？在哪儿？”在他身上乱摸一气。屈方宁吃不住痒，笑得向他身上倒去。屈林摸了他几把，捏住了他的下巴，在他嘴上啾的亲了一口。

屈方宁这下算是想起来了，忙问：“主人，你早上……会不会……”屈林催道：“早上什么？”屈方宁支支吾吾，心想：“这也没甚么说头，多半是他弄错了，把我当女人了。”屈林却似乎明白了，点头道：“哦，男人嘛，早上那根东西是管不住。”瞟着他笑道：“怎么，要主人给你纾解纾解？”

屈方宁忙道：“不用了，不敢。”心道：“原来他这方面，也就是个普通男子而已。”御剑在他心中，自然是矫矫不群、非人而近天神的，一时感觉十分新奇。

如此七八日，御剑对他还算和缓，只是有一天空了没来，隔天一进帐门，御剑劈头就问：“你去哪儿了？”语气非常不好。

屈方宁也被他吓着了，颤声道：“小……小王爷过生辰，我伺候了他一天。”

御剑也略觉失态，清了清嗓子，语气放缓，道：“以后记得要跟我说。”

屈方宁老实地答应一声，又嘀咕道：“那你自己也经常出去了！”

御剑气笑道：“那我以后也跟你说一声？”

屈方宁估摸了一下自己的分量，客气地拒绝了。忽听山下大地震颤，城中人声沸腾，正自好奇，御剑开口道：“你生日是甚么时候？”

屈方宁不知其意，答道：“八月十五。”

御剑仰回椅子上，淡淡道：“那可不凑巧，来得太早了。”

他还要问，御剑不耐烦地指了指练武场后山：“自己去看。”

屈方宁满心好奇，奔到后山一看，只见天边黄尘滚滚，地动山摇，十六头雪白的巨象，正从草原尽头踏步走来。

他震惊之下，竟而无法开口。见御剑走到身边，遥遥向暹罗使者示意，喉头哽咽，道：“将军，这是送给我的么？”

御剑听他声音颤动，嘴角一动，道：“是啊。答应过你的。”看着象群，微微一笑，道：“有求必应，岂能失信？”

屈方宁仰视着他的脸，带着浓浓鼻音开口道：“将军，我……太开心了，开心得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没有人……对我这么好过。”说了这两句，眼角已经湿了。

御剑蹙眉道：“又哭什么？”伸手过去，给他擦了擦。屈方宁脸颊贴着他的手心，越发要哭了。只好威胁道：“再哭，把你的象宰了犒将军！”屈方宁果然抹干了脸，不敢再哭，只是望着山下傻乐。

片刻，驭象人手执藤条，将十六头白象悉数驱至东山下一片空地。屈方宁急不可耐，一路跌跌滚滚地从山上狂奔而下，来到“他的象”面前，摸摸这头，看看那头，喜不自胜，爱不释手。

御剑跟暹罗使者交谈间隙，抽空向他道：“过几天让人打几副铁甲象鞍，下次带领象兵出征，封你做主帅，就叫……蒲耳将军。”

屈方宁食指大动，想这大象庞大沉重，举足踏去，任什么精兵强将也化为齑粉。自己坐在象背上叱咤风云，那是何等美事！可惜这个封号毫无气势，不免有些美中不足。

正在想入非非，车声辘辘，马鸣萧萧，一座笼状马车停在山下，笼门打开，几名戴着白色手套的侍卫恭候两旁，正将甚么东西从笼子里接下来。

好奇之下，凑近一看，却是一匹美丽无匹的白马。竹批双耳，风入四蹄，浑身鬃毛纯白无暇，足有五六寸长。微风过处，飘荡如乱云舞雪。

他一见之下，彻底倾倒，脚也不听使唤，径自走了过去。那白马舟车劳顿，颇为疲倦，神骏英姿不改，一双琥珀色马眼戒备地看着他，雪白的睫毛垂了下来，打了个响鼻。

御剑见他魂不守舍的模样，正自笑了一声，听他痴痴问道：“将军，这是你的马儿？”

即道：“是啊。”

屈方宁顺了顺白马长长的鬃毛，问道：“我能帮你喂它吗？”

御剑好笑道：“嗯。”

屈方宁眼睛一亮，小心地问：“那你借我骑一次，就一会儿，行不行？”

御剑道：“你想骑多久都行。”

屈方宁整个人都要飞上天了，大叫一声：“真的吗！”立刻把他的手臂拽住了。要不是使者还在一板一眼地跟通译说话，怕是早已经扑到他身上了。

御剑道：“嗯。”拿掉他的手，道：“得等几天。它初来乍到，有些水土不服。”

屈方宁使劲点着头，看一眼白象，又看一眼白马，只觉天下我有，幸福得难以言表。

御剑由着他兴奋了几天，四处拔嫩草喂象，又把马医迎来送去的，戴着个软布手套，小心翼翼地饮马洗马，生怕掉了一根鬃毛。因为得了这两个宝贝，对大恩人御剑十分巴结，温酒端茶，捶背捏腿，无所不用其极。御剑自己倚靠狼头椅，躺得正是惬意，只见他悄悄在腿前跪下，

脱下手套，给他殷勤地捶起膝盖来了。

他这双拳头也不是甚么易与之辈，可称坚实有力，御剑膝盖都麻了一片，斥道：“起来！”

屈方宁收回拳头，尴尬道：“我……起不来。”见御剑目光严峻，招供道：“我在象背上玩了……一会儿。”

象鞍尚未打制，所谓骑象，就是两腿大张、趴上象背而已。以他的性子，多半还肆意驰骋了一番。御剑全然不信，命他挽起裤腿一看，大腿内侧全是青紫，铃铛在足踝上压了一个深深的痕迹。屈方宁讪讪地放下裤腿，向他讨好地一笑。御剑懒得跟他说话，向偏帐一指，冷冷道：“滚出去上药。”屈方宁只得爬了起来，一瘸一拐地过去了。

巫木旗却神秘万分地溜了进来，自称通过重重努力，终于找到了小锡尔的心上人。原来是老药师绰尔济的孙女儿，亭西将军的义女，一位性情温柔、娇憨爱羞的小姑娘。御剑也不禁有几分好奇，道：“叫来看看。”巫木旗嘿嘿一笑，道：“已经叫来了。”出去粗豪地吼了一嗓子：“嘿，小姑娘，别愣着，进来啊！”

好久好久，帐门才细微地一动，一个蓝布裙子、黑亮辫梢的少女，头垂得极低，雏鸟出巢似的走了进来。手中一个黄缎子的长盒状包袱，已经被手汗沾湿了好大一块。

御剑打量一番，开口道：“你叫什么名字？”

他声音原就带着三分森严，这么突兀的一问，桑舌顿时吓得脸色煞白，嘴唇都没了血色。巫木旗忙道：“你别怕，我们将军不吃人！”

桑舌颈子垂得深深的，轻声说了名字。

御剑几乎就没听见，知道她害怕自己，着意温和：“嗯，你有甚么事？”

桑舌默默垂着头，许久也不开口。御剑等了半天，跟巫木旗对个眼色，示意“她怎么了？”

才听到桑舌极轻地说：“给……将军送……人参。”跪在地上，将黄缎子包袱轻轻放下，向前推了两寸。

御剑道：“有劳你了。你回去吧。”

桑舌叩了一个头，依然深深垂着头，小步退出帐门。

御剑面无表情地看了巫木旗一眼，示意“这女孩儿能降得住他？”巫木旗也是万分摸不着头脑，拾起包袱，自言自语道：“难道老巫弄错了？怎地绰尔济那老滑头又一口一个孙婿儿？……”

忽听门外屈方宁又惊又喜的声音响起：“桑舌姑娘，你怎么来啦？”

桑舌低低“啊”了一声，轻声道：“是、是你……你在这里。”紧张未消，声音还是绷得紧紧的。

屈方宁好奇道：“将军叫你来的吗？”又忙忙地问：“爷爷还好么？”

桑舌捏着布裙一个角，轻轻嗯了一声，道：“他经常……挂念你。”

屈方宁愧疚道：“我好久没去看他了，明天一定去。”又问：“小将军最近怎么样？”

桑舌道：“他最近迷上了一个奇怪的东西，这么大，里面有许多铁片木槽儿，好像是能喷出小箭的。帐里的东西给他打烂了许多。”

屈方宁惊呼道：“这么厉害？”目光黯淡，低声道：“真想见见他呀。”

桑舌也陪他难过了一会儿，安慰道：“小将军自从有了这个，每天就是埋头琢磨，也没有以前那么闷闷不乐了。”

屈方宁振作起来，向她感激地一笑，道：“谢谢你照顾他。”

桑舌老实地摇了摇头，看着他怪异的站姿，关切道：“你的腿怎么了？”

屈方宁满不在意：“骑象骑的。”忽然兴奋起来，道：“走，带你去看我的象！”走了几步，龇牙咧嘴，痛得吸了一口凉气。

巫木旗嬉皮笑脸地伸出满是胡须的脸：“小锡尔，要人帮忙吗？”

屈方宁目送二人走向东山下，回到空无一人的主帐，大喇喇的一

坐，抹起药来。背后几声响动，却是御剑一语不发地坐在了他身后，张开腿把他圈在怀里。

这下终于放心了，得理不饶人地往后一倒，使劲靠在他身上。御剑皱眉道：“坐好！”屈方宁得寸进尺地蹭了几下。御剑也忍不住笑了，不忘威胁道：“手折了你的！”眼前马上递过来一对手腕，一看，手肘下磨破了好大一块。遂拿过药，给他上了一些。

屈方宁坦然享受着，嘴里还抱怨着：“你太难哄了！以后别说我脾气大了！这门不理人的功夫，你真是师父！”在他怀里躺了一会儿，把腿放平，又问：“将军，你那天早上，把我当成谁啦？”

御剑手上动作一停，道：“……没有当成谁。”

屈方宁了解地点点头，拍拍他的手臂：“男人嘛，哦。”

御剑在他脑门上狠狠一敲：“你很懂啊？”

屈方宁向他肩上一躲，嘻嘻笑起来，又将腿搬了过来，放在他一边膝盖上。

御剑屈起一条腿给他支撑着背，见他乌黑的眼睛仰望着自己，心神一荡，目光忍不住又落到了他红润的嘴唇上。

屈方宁整个人藏在他怀里，合上眼睛，轻轻地说：“将军，谢谢你送我的礼物。你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人。”

御剑心头一震，目光转了开来。沉思半天，叹了口气，抱起呼吸均匀的屈方宁，放在狼头椅上。

安代王寿辰将至，车宝赤以此为由头，大宴四方。御剑埋头喝着闷酒，任一众贵族将领觥筹交错，吆三喝四，一个人置身事外，恍如不见。众人商量着给大王送礼之事，一开始还算正经讨论，几杯酒下肚，嘴里就跑起了马。车宝赤搂着的尔敦，醉眼迷蒙，扯开嗓子叫道：“金银财宝，哪有女人有意思？跟你们说，我安代哥哥，没别的癖好，就是爱那些……呃！大肚子的女人。肚子越大，他越欢喜！大肚子的女奴，呃，你们有没有！交出来！给我……呃，保管。”

的尔敦挥手扇着他的酒隔，皱眉道：“王后够操心的了，你别给她添事！”

车宝赤打了个大嗝，扫兴道：“想起来了，你是我王后嫂嫂的……哥哥。你不算！兀良，你、你说。”

郭兀良哪会跟他胡闹，正色道：“红哥，奴隶虽然身份低贱，也有骨肉亲情，你……”

话还没有说完，车宝赤哇哇乱叫，命身边侍女捂住自己耳朵。郭兀良只得向御剑道：“天哥，你说说他。”

御剑神思恍惚，闻声也不知其意，示意“嗯？”

车宝赤喷道：“你问他！他对他那位王妃夫人，不知多么情深意重。我数数，一年、两年，真神啊！三年没碰过女人！”忽又语重心长道：“御剑，听哥一句，人生一世，凡事想开点，女人嘛！不就是那么回事？……”一头栽倒，干呕起来。

御剑给他拍了几下，嗤笑道：“你还知道情深意重？”

车宝赤哇哇呕了一气，呕不出什么，闻言老大不高兴，愠道：“我怎么知道了？你红哥年轻的时候，也纯情过的呀！”摇头晃脑，仿佛

回忆甚么往事一般，道：“她是个贵族的小姐，每天傍晚的时候，才能偷偷来见我一面。我那时候跟着了魔一般，一天什么也不做，就傻愣愣地站在那儿等她。她一天没来，我就跟丢了魂似的。呃！……”

御剑听到最后几句，心中剧烈一跳。

座上之人见惯了车宝赤的荒淫无耻，听到如此清新的过往，狂笑不已。车宝赤怒道：“笑什么？啊？说你呢！笑什么？你他妈没在娘们手里栽过？”

绥尔狐也喝得很好了，胡乱仰着，道：“啊，老了，想不起来了。那时候是蠢得厉害！今天摘一束花儿，明天送几枚手镯，费尽心思，倾家荡产，只为她收礼物的时候笑一笑。”

的尔敦哈哈笑道：“有事没事就去撩别人一下，逗人家说话，一堆女孩子，偏偏就想欺负她。真生气了，又后悔了！”

大家沉浸在怀旧的氛围中，尽情说着年少时神魂颠倒的种种蠢事。

只有郭兀良缓缓摇了摇头，轻声道：“不，是一想到她要离去，以后永远都见不到她的面容，心里就像被一万柄小刀狠狠地绞着。无论多少年过去，心里都血肉模糊，想都不能想，碰也碰不得。”

御剑眉峰一动，眼前浮现了屈方宁脖颈一圈青紫的淤痕。

车宝赤忽然站了起来，霸气十足地一挥，吼道：“都是放屁！”

众人被他震慑，都闭上了嘴，准备聆听高论。

却见车宝赤淫靡一笑，道：“什么花儿手镯，说到底，不就是想跟她干那档子事嘛！”抱过身边两名舞姬，嘿嘿笑道：“尤其是好不容易才哄上床的，干得特别起劲，滋味格外销魂！心肝儿，你说呢？”

众人心照不宣地淫笑起来，一列赤裸女奴鱼贯而入，娇吟不断，软倒酒案之旁。

御剑告辞回城，冷风一吹，心中逐渐平静。前几条虽然没能逃过，总算没动甚么情欲之念。好歹还能慰藉自己：“多半是我没养过这么大的儿子，有些界限把握不当。”

谁知这最后一点安慰，就在回帐一个打盹的工夫，统统化为乌有。

巫木旗听见主帐中一声低呼，立刻飞奔而入，见御剑双臂撑在狼头椅上，头发散乱，胸口起伏，似乎刚从噩梦中惊醒。关切道：“将军，魔住了？”

御剑摆了摆手，仍是喘息不定。

巫木旗道：“我拿点酒来给你压惊。什么东西居然能把你吓着？！……鬼吗？”

御剑烦道：“是鬼倒好了。”揭开薄毯，一看自己腿间，更是确信无疑，烦躁难言，将手边一本棋谱狠狠甩到地上。

第二天一见屈方宁，简直雪上加霜，劈头道：“谁让你穿这个的？”

屈方宁抖搂了一下自己轻盈的白袍子，笑嘻嘻道：“小王爷啊。”

御剑见他手臂胸口大片赤裸，根本哪儿都没遮住，切齿道：“你也不嫌凉快？”

屈方宁奇怪道：“可是天气热呀。”

这两天春气渐暖，积雪消融，的确单衣也可穿着了。御剑哪肯跟他讲道理，随手提起一件丝绵夹袄，向他脸上一抛。屈方宁只得穿上，一叠声的嫌热。那袄子只遮了一半，他两条笔直修长的腿几乎都露在外面，小腿更是无遮无挡。见御剑在毡毯一角打围，也锅巴似的贴了过来，又要坐到他怀里。御剑大手一挥，强硬地把他推到一边。屈方宁不以为然，抱住了他的膝盖，手直搭到他大腿上，御剑啪的一声，又把他的手挡开了。屈方宁连遭了两个拒绝，立刻不乐意了：“我又怎么啦！”御剑冷冷道：“热！”屈方宁不满道：“那你叫我穿这么多？”御剑齿缝中蹦出几个字：“为了你好！”

屈方宁不解其意，哼哼唧唧的大为不满。坐了一会儿，又哼着一个歌儿，贴到他肩上去。御剑被他胸膛紧紧贴着，热意直传了过来，整条左臂几乎麻痹，几乎是动弹不得。又见他两条腿平直地放在地上，足尖微微抖着，金铃儿的声音清脆地响在耳边，缭乱不已。他心中烦乱，斥道：“有没有坐相了？脚别抖！”

屈方宁怪道：“你今天规矩好多。”见他手边摆着黑白棋子，兴致勃勃地看着他。御剑急于找个分散注意力的法子，首肯道：“教你。”指点棋盘，给他讲了样式规矩。正好手里扣着黑白两枚棋子，摊手道：“你选一个。”屈方宁先伸手向那枚白子，想了想，又换了黑子，笑道：“这是你！”御剑失笑道：“拿住我了是吧？”屈方宁在他手心戳来戳去，道：“你也可以拿住我呀。”御剑心驰神摇，把他的手握住了。

屈方宁被他牵着手，似乎也觉得有些不对，仰脸道：“将军，你的手好热。”御剑嗯了一声，肩头一动，正面看着他，哑声道：“宁宁。”屈方宁眼睛正看着那两个白玉棋筭，随口应道：“大哥。”越过他去够那个白棋筭，可惜手不够长，整个人都匍匐到地下，才够着了。御剑撑着一边地面，从上深深看着他，道：“又干什么？”屈方宁翻了一个身，躺在棋盘上，将手里的脏物哗哗一摇，得意地笑道：“这是我！”

他这个姿势，跟昨天梦里的情形如出一辙。只是梦里神情更媚得厉害，鬓发半湿，一袭如火的红裙褪至腰间，两条笔直的腿半遮半掩，紧紧盘在自己腰上，耳边萦绕的尽是沙沙的喘息：“大哥，快一点……”

他下腹一阵燥热，再也抑制不住，俯身就要去吻他。帐门陡然一响，巫木旗的声音也随之传来：“将军，小锡尔，吃饭喽！”

他全身一僵，几乎脱口而出：“出去！”屈方宁比他反应快，爽朗地答应一声：“来啦！”将棋筭向他一递，笑道：“还给你！”一骨碌爬起来，铃儿一路急响，跑出去了。

御剑心情复杂，平息了好半天，才沉沉走了出来。那两个人早就咬着獐子肉，吃着酥饅饼，亲亲密密地交谈起来了。

屈方宁含糊不清地问：“巫侍卫长，昨天你带我桑舌妹子骑象了吗？”

巫木旗也狼吞虎咽地答道：“小姑娘不敢骑！——咦？怎么是妹子了！”

屈方宁道：“那还能是啥？”

巫木旗道：“不是你以后的媳妇儿吗！”

屈方宁道：“不是！怎么又说到这个啦？我要媳妇儿干嘛？”

巫木旗献宝般细数道：“给你一天三餐饭，喂马洗衣裳啊。天冷给你暖褥子，天热给你扇扇子，闲来无事给你生个儿子，你抱着一个小毛头放在象鼻子上！多好玩啊！”

最后这一条可把屈方宁深深打动了，脸上立刻大放神采，点头道：“说的也是！”

巫木旗大为欢喜，忙道：“那你赶紧娶啊！”

屈方宁见御剑神色冰冷地过来了，笑着向他一指，道：“那要问将军才行！他说过，我要娶谁，只有他说了算！”

巫木旗很仗义地一拍胸脯：“来，咱们一起讨好他。”

两个人手忙脚乱，把团桌上的食物满满地推到御剑面前，又别有所图地替他斟满美酒。

御剑深深看了一眼他亮闪闪的眼神，端起酒碗，一口饮尽，转身回帐去了。

巫木旗诧异道：“这么难讨好！吃点儿啊？”

屈方宁也急忙追了过来，拽着他的手，软声道：“将军，我跟你闹着玩儿的。”

御剑站定道：“嗯，我知道。”目不转睛地看了他一会儿，摸了摸他的头发，掀开了帐门。

巫木旗对主帅的异状，没有丝毫发觉。夜里送热食来时，还在不住口地说白天的事。又说小锡尔长得这么俊，将来生的小毛头肯定也好看不得了。

御剑看着帐外一角天空，目光似乎极近，又似乎极远，答非所问道：“是啊。现在是小云雀，将来总会变成雄鹰。飞到天上……飞到水里。”

巫木旗满头雾水，一句也没有明白。片刻又来奏报，大王送来美姬数名，是否就按平常一样打发回去。

御剑揉着眉心，沉吟一瞬，疲倦道：“留下罢。”

屈方宁思量着他的弈棋之路，早上特意凑着回伯，让他开个小灶。不料回伯摊了摊手，表示无能为力。屈方宁奇道：“琴棋书画不是一块儿学的吗！你怎么光学琴啦？”回伯傲气地打了几个手势，示意“老子的琴是杀人的！”又苦笑一声，不知想到了甚么。屈方宁追着问，只得打手势道：“这些风雅的门道，要找我掌门师兄。”屈方宁忙道：“就是那位玉笛的主人？他很会下棋吗？”回伯目光一暗，向他做个口型：“天下无双。”鞭子在旁一响，便随入人群，铲冰去了。

他见这个捷径没得走，只得罢了。谁知刚到鬼城门口，八名守卫面无表情地向前一步，执枪把他拦住了。他在这城门中来去何止百次，如入无人之境，几时遭人阻拦过？一下懵了，急急地问了半天，守卫们沉默如磐石，枪尖指得笔直，就是不肯放他进去。情急之中，见鞞图队长率兵路过，忙向他求救。哪知鞞图队长见了，也只是原地勒停了马匹，歉然道：“小达慕，将军有令，不许你踏入鬼城一步，望你体谅。”

他昨天才与御剑恢复亲密关系，虽然满心奇怪，倒也并不慌张，只当是御剑在逗他玩儿。四面望了一眼，灵窍忽开，从白象驯养之地，向鬼城东面后山爬去。这山陡峭异常，攀援不易，饶是一身功夫，也摔了好几跤，连膝盖也擦破了。心中忿忿，想着见到御剑，一定要跟他算这笔账。

好容易爬上山头，一身灰扑扑地跑到主帐前，见御剑披着一件单袍，抱臂靠在帐门前，全身笼罩着一股阴沉气息。见他陡然出现，全身一动，复又眉头紧锁，道：“你从哪里进来的？”

屈方宁捋了一把汗湿的乌发，见他反应冷淡，怔了一怔，才问：“你为什么不准我进来？”

御剑冷冷扫了他一眼，道：“军事重地，岂容外人随意出入。”

屈方宁脑子里嗡的一声，冲口道：“你说我是外人？”

御剑漠然道：“对。”

他一听这个字，好似冷水淋头，心一下就跌了下去，咬牙道：“那我以后是不是也不用来了？”

御剑看着他红起来的眼睛，冷道：“随便你。”

屈方宁两个拳头攥得紧紧的，还待开口，只见几名发髻散乱的艳丽女子，从主帐中含笑垂首走出，登上帐前一座马车。其中一名身披御剑的黑氅，氅下雪白丰腴的胸若隐若现，显然身上没穿衣服。

他一见之下，心里好似被利齿狠狠咬了一口，简直是说不出的愤怒伤心，连后脑都没了知觉，勉强开口道：“原来……是这样。你早跟我……说，我也不是那么不识趣的。”竭力想说得若无其事一些，但声音完全变了一个人般，嘶哑得不成形状，哪里能瞒得过人？

御剑见他直直看着马车上的女子，满眼都是震惊失望，没来由地有些心虚。听他气得声音都变了，心里猛烈地跳了起来：“他为什么这么生气？”

目光在他身上一落，见他膝盖破了好大一块，鲜血直流到足腕。不察脱口道：“你怎么了？”

屈方宁气得脑门发热，对他的问话不理不睬，狠狠瞪了他一眼，转身向山下跃去。

御剑情不自禁地上前一步，又硬生生停了下来，向一旁侍卫道：“叫人去山下看着他。”

屈方宁全身怒火熊熊燃烧，下山半滚半爬，摔得鼻青脸肿。回去就往自己隔开的帐内一躺，整个人埋在稻草铺里。回伯关切来问，只听见恨恨的一句：“什么狗屁战神！跟屈林一路货色！”一连三天，不再往鬼城一步。屈林瞧出不对，问道：“你跟你情郎怎么了？”屈方宁垂眼道：“御剑将军三番五次对小人冷眼相向，小人也不知道哪里得罪了他。这条路子，怕是要重新走过。”屈林千辛万苦才取得这一缕关系，如何能就此罢手？跟屈沙尔吾一商量，立即向御剑发出宴请，道是久不见将军英姿，相思入骨云云。

御剑欣然赴约，宾主尽欢。饮至酣处，屈沙尔吾向垂帷后的屈方宁使个眼色，屈方宁不得不情不愿地出来，跪在御剑身边，替他斟酒。御剑正眼也不看他，径自跟屈沙尔吾说话。屈方宁垂着的眼睛抬起一线，想瞧瞧他的神情，可惜银面具遮得严严实实，甚么也看不到。少顷，御剑起身道：“多谢王爷盛情款待。明日我在城中设宴，王爷可愿前来喝一杯？”

屈沙尔吾一听，欢喜得脸放红光。要知千叶诸将之中，御剑天荒的

宴席开得最是珍贵，受邀者更是寥寥无几。能在鬼城的宴席上讨一张座位，那是无数人梦寐以求的。当即连声道：“一定来，一定来！”

御剑点了点头，一看巫木旗，喝饱了王爷家珍藏的陈酿，早已醉得人事不知。屈林忙命人抬回去，又向屈方宁喝道：“还不送将军回去？”

屈方宁见自己倒的那杯酒兀自孤零零放在案头，一口未动，心中空荡荡一片：“他连喝我倒的酒都不愿意，送这一程有甚么用？”无奈屈林执意催促，只得从了。

出帐一看，满电电闪雷鸣，地上飞沙走石，空气中全是泥腥味儿，看来片刻之间就有一场滂沱大雨。他消极懈怠地走在后面，离御剑一人一马足有半里。心中没好气地催着越影快跑，可惜这名马似乎很中意雷雨天气，越走越慢，最后居然在水边啃起花来了。

他没得法子，只得慢吞吞地跟了上去。御剑瞥了他一眼，道：“你回去。”

其时雷声如鼓，震得水面波纹片片，他只看到御剑嘴唇一动，声音半点也听不见，上前一步，抬头示意“我没听清。”

御剑见他一双眼睛黑白分明，袍子在飞沙中高高卷起，半边肩膀和大腿都露了出来，铃铛更是乱响不已，心烦意乱到了极点，暴躁道：“我叫你滚回去！”

屈方宁本来一心要回去，被他这么疾言厉色地一吼，反而走不动了，死死盯着他，颤声道：“你为什么这么对我？”

御剑不愿跟他眼神相对，紧紧扣着缰绳，低声喝道：“越影，走。”

屈方宁满心委屈几乎涌了出来，眼角也红了起来，道：“你说你有求必应的！你说要永远照耀我的！”

御剑心中一痛，强自冷冷道：“不作数了。”

屈方宁整张脸气得雪白，肩头剧烈起伏，忽然把甚么扯了下来，向他身上一甩，转身就走。

心中翻涌的只是一个念头：“这人喜怒无常，根本没法伺候！他妈的！老子不干了！”

御剑接住一看，却是那枚扳指，血丝缠绵，犹自带着他手上的温热。

他心中隐隐觉得事态失控了，一跃下马，厉声道：“站住。”

屈方宁身形停在原地，眼神充满愤恨不甘。

御剑向前一步，道：“我送你的东西，你为什么不要了？”

屈方宁此时完全是破罐子破摔，嘶哑地叫道：“我就是不要了！明天就把那张弓还给你！再也不见你了！再也不跟你说话了！反正你也不在乎！”

御剑轻蔑道：“你懂个屁。”

屈方宁叫道：“我有什么不懂的呀！你就是嫌我碍事了！碍着你跟那些女的了！你早跟我说就不就好了，用得着这么冷冰冰的！不用你叫人拦着！我自己走！”

御剑也给他闹得来火了，冷冷道：“不知道就少他妈胡扯！”

屈方宁吼得比他还大声：“那你到底是甚么意思？”

天边轰隆一声，地面都晃动了一下。一道闪电照得天地间一片雪白。

只听御剑仿佛从肺腑中低低地挤出一句：“好，我告诉你。”

屈方宁全身怒气充盈，跟头被人踩了伤口的小兽一般紧盯着他。只觉一阵强大阴森的气势向自己逼迫过来，不禁向后退了一步。

御剑整个气息也几乎化为凶兽，双目赤红，盯着他喘息的嘴唇，眼神一沉，一把将他按在身下，狠狠吻了上去。

这可不是那天早上的浅尝辄止，几乎是连亲带咬，把他的嘴唇都咬破了。舌头也插了进去，残暴地吸着他舌尖，那凶狠的态度，简直是想把他这条命吸出来。

屈方宁连震惊都不能了，怒意陡然化为惊愕，脑中一片空白。

一声惊雷，北草原第一场淋漓的春雨，终于轰轰烈烈地下了起来。

御剑撑起身体，声音在雨雾里也不甚分明：“我就是这个意思。”

屈方宁也坐了起来，只觉嘴唇十分疼痛，手背一抹，一痕鲜血宛然在目，立刻被雨水冲散了。

他隐约猜到了答案，然而内心太过惊异，看向御剑的下颌，缓缓道：“这是……什么。”

御剑将面具扯下，哑声道：“你这么聪明，难道不明白？”

屈方宁纵使再不敢相信，也只得认了，目视他英俊脸孔上浮起的白色雨气，低声道：“是要……跟我睡觉么？”

御剑也不能说完全没有这个意思，道：“是。”

屈方宁又想了一会儿，将湿淋淋的鬓发捋在一边，确认道：“凤求凤？”

御剑嗤笑一声，看着他淌水的眼睛睫毛：“凤求凤。”

屈方宁心中飞快计算着各种利害关系，茫然道：“以前你跟我说过，凤求凤……逆天而行，是不对的。”

御剑自嘲一笑，道：“我出尔反尔，让你失望了。”起身背对着他，语气淡漠，道：“对与不对，都是我的心意。”深深地看了他一眼，翻身上马，驰入茫茫大雨之中。

屈方宁望着他离去的方向，在雨中坐了半天，满心抑制不住的笑意，几乎奔涌而出：“老子白白忧愁了那么久，妈的，原来是……喜欢了老子。”忽然笑了出来，急忙警惕地绷紧了脸。一想四下无人，顿时无所顾忌，笑得全身颤动，连路都走不动了。

回帐之后，兀自收不住，藏在回伯怀里，肩头抖动不已。回伯问：“甚么事开心成这样？”他心中得意，比了个手势，随即想到：“以后我拿下御剑天荒，再跟回伯说，他一定更加高兴。”往回伯身上甩了几把雨水，笑嘻嘻地见屈林去了。

次日深夜，屈沙尔吾才从鬼城大醉而归，精神焕发，乐不可支，回

帐时在屈方宁肩上用力一拍，赞道：“好孩子，干得不错！”想是在席上受了甚么特别款待，大大的长了颜面。屈方宁跪下称谢，心想：“老狐狸总算攀上了这门交情，我这个牵线搭桥的，也算功德圆满了。”嘴唇一抿，又笑了出来。

屈沙尔吾心愿既成，屈林对他的行踪也就不再关心。一连几天，都整日在外冶游。一日午后归来，肩膀不自然地扭着，连声呼痛。屈方宁给他揭开衣服一看，一片青红紫绿，煞是好看。好奇道：“主人怎么弄成这幅模样？”屈林满脸扭成一团，倒吸冷气道：“还不是那臭娘们，好端端地要打什么马球！车唯那贱骨头拼了命地拦我的马，球杖给我照脸劈了一下。要不是躲得快，牙齿都打落了！”屈方宁细心地给他上药，闻言随口道：“哪个臭娘们？”屈林皱眉道：“你不知道？昭云郡主前天就到了，听说这次是来选婿的。这几天家里有儿子的老家伙，把鬼城山下那片草也踏平了。”屈方宁心中一动，道：“主君大人不是中意连云山下那片地么？主人何不去献献殷勤？”屈林哧道：“父亲平日命我藏拙，忽然显露功夫，没的惹人怀疑。况且这臭娘们球技精湛，一把银杖打得虎虎生风，阿古拉之流，都被她嫌得狗屎一般。想从她身上打主意，谈何容易！”

屈方宁心念几转，道：“小人倒有个法子，能让她对主人另眼相看。”

鬼城城门外，一座方形速场尘土飞舞，七八匹鞍饰鲜明、腿甲完备的马匹在场中追逐相击，一只七宝金球正被一根黑木球杖打得高高飞起。昭云儿身着一袭束腰窄袍，披着粉色小坎肩，红色蛮靴紧紧踏入马镫，人也直立起来，眼望金球落处，纵马越过一人，银杖斜刺里一挑，挑得金球往天上飞去。金球中空，只听风声尖啸，昭云儿哈哈大笑，从马背上高高跃起，双手执杖，尽力一击，金球空然一声，笔直射入球门。

众人尽皆赞叹：“郡主球技如神！”

昭云儿得意非凡，银杖一收，正要自夸几句，目光洋洋自得地扫过围观人群，忽然脸色一变，嘴角的笑容也随即化为厌憎，切齿道：“……贱奴！”

屈林瞥了一眼身着黑色侍卫服色的屈方宁，见他面无表情，眼神颇为轻蔑。昭云儿死死盯着他，五指紧扣，浑身怒意散发。心知已经奏

效，笑道：“郡主，请继续。”

昭云儿当日为屈方宁削断银鞭，又有女奴之耻，早就心生怨恨。虽然最后蒙他相救，也只当他故意在人前炫技，并无一丝感激。今日一见，真是分外眼红，连球门都不管了，银杖一挥，金球直直向他击去。屈方宁神色冷淡，向旁移动几步，依然站在遶场围栏旁。昭云儿连挥几杖，金球一捡回，便是劈头一球。屈方宁遶场走了小半圈，金球飞舞，次次不离他身侧，仿佛他才是球门一般。

众贵族子弟都瞧出不对劲，纷纷勒马，互相交换眼色。

昭云儿自觉出丑，心中大恨，扬臂暴烈一击，金球被打得一声锐鸣，飞出遶场，砸在屈方宁脚边。

屈林越众而出，举杖一指，骂道：“贱种，你瞎了眼吗？还不替郡主把球捡过来！”

屈方宁瞥一眼滚得老远的金球，又冷冷扫了一眼昭云儿，垂头恭顺道：“是，主人。”

说着弯下腰来，像捡甚么脏东西一般，皱眉提起金球上的八宝彩环。

屈林见昭云儿气得咬着齿根，复又开口道：“你的脏手，也配碰一碰郡主的宝贝金球？”

屈方宁静静道：“是，小人知错了。”深深跪了下来，双手背在身后，低头叼住了彩环，咬着金球站了起来。

昭云儿大喜过望，感激地看了一眼屈林。

屈林回以一笑，向屈方宁扬声道：“我准你站起来了？”

屈方宁垂下双眼，跪在地上，膝行至二人马前。那金球甚是沉重，随着他动作上下摇摆，在他口里发出叮啷之声。阿古拉第一个看乐了，扑地笑了出来，其他人也跟着大笑不已。

昭云儿只瞧得心花怒放，连看了屈林好几眼，觉得此人真是天下第一个大好人。

屈林嘴角微动，退后一步，讨好道：“有劳郡主玉手开球。”

昭云儿眼中露出狰狞之意，娇笑道：“那本郡主就不客气了。”银杖高高举起，卯足力气，向他击去。

屈方宁见这一杖力道猛烈，若是被她打实了，满口牙齿无一幸免。当机立断，将金球向杖头一喷，阻住来势。惜乎不能完全避开，只得任她扫中少许，只觉眼前一黑，眉骨疼痛异常，热热的仿佛有甚么流了下来。

低头一看，几滴鲜血在地下落得分明。一时无奈：“你们叔侄可跟我这张脸干上啦！不是打破眉头，就是……咬破嘴。”

忽听一个低沉森严的声音在城门口响起：“怎么不打了？”

人群顿时涌动，众人齐齐下马，上前参见。昭云儿欢叫一声：“天叔！”纵马驰了过去。

他一听见这个声音，心中便是一阵奇异的震荡，脸颊也禁不住热了起来。心里大骂自己：“你紧张个屁！又不是你喜欢了他！”

只听昭云儿撒娇道：“天叔，他们统统都不行啦！我打得都要睡着了！”又嬉笑道：“你带我去打猎嘛！我要骑你那匹长毛儿白马，还要跟越影比一比脚力！”

屈方宁大为不悦，想：“老子的马才养了几天，就要被她抢走了！”

御剑似乎也默许了，道：“看你表现。”见场中有些异样，从人群间隙看了一眼，只见屈方宁跪在地上，满眼是血。心中陡然一惊，一跃而下，大步走了过去。

到近前一看，只见他右边眉骨上一道深深血痕，犹自淌血。只要再低三分，一只眼睛就保不住了。这一下心里简直是被人抽了一鞭子，脸色瞬间就阴沉下来，问道：“谁打的？”

屈方宁见了他，只觉得浑身不自在，看了他一眼，又低下了头。

御剑心中明了，嘱道：“送他到我那里。”向昭云儿冷冷扫了一眼，道：“下来！”

昭云儿不敢违拗，老实地下了马。

御剑道：“昭云儿，这就是你报答救命之恩的方法？这是我教你的为人之道？”

昭云儿见他脸色不善，心中忿忿，道：“我是郡主，他是奴隶，他救我是天经地义，有什么好提的呀！再说又不是白救的，他跟你学了那么久的箭，早就够本了！他还欠我一条鞭子呢！”

御剑微微摇头，倦道：“我对你失望得很。”随手一指，道：“自己去城门下跪两个时辰罢。”

昭云儿从没听过御剑如此陌生的口吻，委屈万分，忍不住哭了起来：“天叔，不就是个奴隶吗！值得你这么罚我！从前不管多少奴隶，你都任我杀着玩儿的。你现在不疼我了！”

御剑再不看她一眼，径自上马。

屈林上前道：“郡主并非有意侮辱，一切都是小侄之过。追究起来，我才是罪魁祸首，恳请将军一同责罚。”说着，走向城门，笔直跪下。

御剑沉默地看向他，屈林与他目光相触，只觉五脏六腑皆被看透了，心中战栗不已。

一众贵族子弟见被屈林抢了先，大为嫉恨，争先恐后道：“我也有错。”“愿与郡主一道受罚。”城门口顿时刷拉拉跪了一大片。

昭云儿见御剑其意甚决，只得忍气吞声，在众人一旁跪了。

御剑漠然道：“没我命令，不准起身。”缰绳一催，飞一般奔入城中去了。

今日巫木旗不在帐中，换了一个新面孔的小侍卫。手掌粗大，活儿也非常粗糙，擎着一块干手巾在屈方宁脸上乱抹一气，闹得更不成模样了。

少顷，御剑掀门而入，见状皱了皱眉，示意侍卫让开。自己接过手巾，打湿绞干，与他面对面坐着，给他擦着眼皮下的血。

这侍卫也不懂门道，放下药膏，鞠了个躬，就出去站岗了。门帘一放，大帐中就只剩两个人，氛围顿时十分古怪。

屈方宁不敢看他，半闭着眼皮，任冰冷的布面擦着自己有些发热的脸。

御剑擦净血迹，又取了些药膏给他抹上。屈方宁从他手掌下偷偷瞄了一眼，见他专注地看着自己伤口，擦完药，又端详一番：“伤口不深，还好没伤到眼睛。”

屈方宁“嗯”了一声，点了点头。

御剑看着他垂得低低的眼睛，心中不知是何滋味。两人沉默片刻，屈方宁首先绷不住，忽然笑出声来。

御剑见他笑得毫无阴霾，也不禁有些好笑，摘下面具，道：“笑什么。”

屈方宁笑得伤口都牵动了，龇牙咧嘴的：“没什么，就是……有点儿奇怪。”

二人目光相接，屈方宁到底有些不好意思，又躲开了。

只听御剑问道：“那天吓到你了？”

屈方宁心头砰地一跳，偷偷打量了他一下：“没有。那天我脾气也不好。听你那么说……反而安心了。”

御剑眉弓一动，道：“哦？怎么安心了？”

屈方宁低着头道：“因为你前一天……没有理我，把我拦在城门外，还说我是外人。我还以为……你不喜欢我了。”

御剑道：“嗯，我太暴躁了。没有不喜欢。”

屈方宁心头一阵阵晕眩，鼻腔也有些酸，小小的说了个“哦”。又问：“你以后还拦我吗？”

御剑道：“不拦了。你以后还敢来？”

屈方宁奇道：“为什么不敢？”

御剑顿了顿，目光有些奇异：“你不怕？”

屈方宁反问道：“……怕什么？怕你跟我睡觉？”

御剑一下给他气笑了：“你都是交的什么坏朋友？满嘴没一句好话！”

屈方宁也是扑哧一笑，伤口又抽痛起来，闭起一边眼睛。

御剑托着他的脸，见皮肉翻开，泌出几颗晶莹血水。想到昭云儿胡乱出手，心中怒气又涌了上来，道：“小丫头不知好歹，早就该把她送回去！”

屈方宁心道：“那可万万不行，屈林还没把她弄上手呢！”忽然想到一事，忙道：“将军，那匹白马儿，你送给郡主了吗？”

御剑眼神中似乎有些笑意，道：“怎么？”

屈方宁道：“……我不想给她喂马。”

御剑起身道：“来。”带他来到后帐马厩前。那白马神采已经完全恢复，琥珀色的马眼静静地看着二人。相比之下，对面马厩的越影气息就粗野得多，响鼻打得震天，这般的从容淡定，是一点也没有的。

御剑将一副色如火焰、红莲也似的鞍饰向白马身上一抛，打开厩栏，道：“上去。”

屈方宁又惊又喜，道：“借我骑吗？”踩着半边马镫，矫捷地翻上马背。

御剑给他扶正了一下姿势，道：“本来就是送给你的。”

这可把他镇住了，在马背上呆坐半天，怔怔道：“可是今年你已经送过了。”

御剑从厩中取出一卷银白马鞭，扔到他身上，深邃的眼睛有些无奈地看着他。

屈方宁悟性也高，一瞬间就明白了，咳了一声，两腿一夹，向山下纵马奔去。临到帐前，回头向御剑狡黠一笑，道：“这算不算无事献殷勤呢？”

不等他反应，快马加鞭地奔驰而去，笑了一路。

他座下这匹白马，身姿健硕，品相极佳，鬃毛足有常马四五倍长，柔软雪亮。疾奔起来，好似流苏飞舞；按辔而行，又如慢雪行云。光马儿本身，就已经十分夺人目光。披上这副红莲马鞍，越发衬得白逾雪，红欲燃。一路下山，见者无不欣羡。眼见城门就在眼前，有意勒马缓行。出城之时，果然听得城墙下惊呼阵阵。回头一看，昭云儿满脸怒容，气得浑身颤抖。屈林按着她的肩膀，正轻声劝说着，抬起脸来，跟屈方宁交换一个眼色。屈方宁心领神会，有意向城门正前方折了过去，在众人眼前，将神骏之姿彻底展示一番。

当夜屈林回来，显然心情甚好，禀报了父亲，获赐美酒两坛，遂抱着屈方宁喝了好几杯。屈方宁问及今日景况，屈林笑道：“那娘们气得小脸儿煞白，要不是主人我拼命阻拦，你的脑袋瓜子，早就被她打了个稀巴烂！一听说你是我家奴隶，直问我能不能把你杀成几段，泡在马奶里下酒。”

屈方宁垂首替他斟酒，闻言道：“杀了小人，郡主就没那么容易上钩啦。”

屈林揽着他笑道：“若是她非要我杀呢？”

屈方宁心中一动，对上他目光，轻轻道：“只要主人舍得，我是万死不辞的。”

屈林望着他面孔，眼神中颇有疑惑，道：“你最近有些不一样了。”

屈方宁问道：“哪里不一样？”

屈林啧了一声，道：“有点勾人啊。”亲了他一口，忽然道：“莫非你背着我，跟我表哥勾勾搭搭了？”

屈方宁奇道：“小将军？小人很久没见过他了。”

屈林瞥着他道：“最好如此。”又道：“昭云儿说你抢了她的马儿？”

屈方宁心道：“老子不但抢了她的马儿，还抢了她的天叔。”心中甚是快意，随口敷衍了几句，便退下了。

二人借着这个马儿的因头，总算关系又恢复如常。一日屈方宁刷完马鬃，干布一擦，木齿一梳，劈头一看，真是说不出的鲜丽漂亮。心中得意非凡，忍不住想跟它说几句话。遂装模作样地拍了拍白马的头，开口道：“马啊。”觉得十分别扭，一想才恍然大悟，忙请御剑赐名。

御剑正凝目细看手里一份密报，随口道：“舞雪如何？”

屈方宁立刻摇头道：“太女孩子气了！”

御剑给他说了好几个，皆不中意。最后简直是在逗他：“追风？”

焉知这样的俗名正对屈方宁的胃口，一下就满意了：“就这个！”摸着雪白的马鬃，乐颠颠叫了两声：“追风！”转头瞧了一眼越影，道：“越影兄，这位是追风。以后要好好相处，别欺负人家新来的！”

御剑见他一本正经的，也跟着他向越影道：“听到没有？人家的主人厉害得很，你主人是惹不起的了！”

屈方宁道：“人家的主人怎么厉害了？”

御剑看着他笑道：“把我都弄栽了，还不厉害？”

屈方宁一扬头：“人家的主人又不是故意的。”见袍子上沾了许多水，一蹦一跳地到山崖前吹风去了。

御剑也站在他身边，往陡峭如削的山崖下一望，道：“那天就是从这儿上来的？”

屈方宁引以为傲地嗯了一声：“厉害不？”

御剑揶揄道：“厉害啊。属猴子的嘛！”又正色道：“以后不准这么乱来了。”

屈方宁道：“还不是你不许我进来？我还以为你这儿有什么变故，气喘吁吁地爬了半天，心都悬嗓子眼儿了。结果你却在……哼！”

御剑看着他气鼓鼓的脸颊，当时的奇异念头又浮了上来，情不自禁

问道：“你那天为什么那么生气？”

他声音很是低沉，屈方宁声音也低下来：“我不知道。”

一片忽如其来的沉默，只有山风鼓荡袍子的猎猎之声。

许久，屈方宁迷茫的声音才低低传来：

“我不喜欢你跟她们在一起。”

御剑心里有甚么东西倏然涨了上来，胸腔一片异样的滚烫。他看着近在咫尺的屈方宁，喉头滚动几下，有些嘶哑地开口：“哪种不喜欢？”

屈方宁侧过脸，迎着他目光中的隐忍期待：“我不知道。”

他垂下头，不与御剑视线相对，低声说：

“从小到大，听着你的故事，你是我的憧憬……我是个奴隶，你是将军，又是草原第一的英雄。我一直很崇拜你。后来跟你学箭，你对我渐渐有点儿不同了，我心里美死了，每天做梦都在笑。我想让你一直看着我。你一看别人，我就生气。我也没有喜欢过别人，不懂这个。反正……反正……”

他的脸已经红得不成模样，反正了两声，转身就要逃走了。

御剑一把拉住他，一向杀伐决断的手竟有些颤抖：“看着我。”

屈方宁的手被他攥得好不疼痛，抬起泛红的眼睛，有些畏惧地看着他。

御剑深深望入他的乌黑瞳孔，以他从未听过的沙哑声音说道：“宁宁，你这几句话……是不是我想的那个意思？”

屈方宁心脏深处也是阵阵抽痛，勉强抬起头，与他目光相对：“我不知道。你说过，凤求凤，是不对的。”

御剑眼睛深处笑了笑：“现在是对的了的。”双臂一张，将他紧紧搂在怀中。

屈方宁心跳得不听使唤，神智勉强留住一线清明，鼓足力气

道：“我……以后要娶妻的。”

御剑在他头顶低声道：“行。你想娶谁都行。”

屈方宁不放心地加了一句：“还要生儿子。”

御剑道：“多少都会让你生的。”

屈方宁琢磨了一下，最后问道：“你会不会把我关在燕子楼里？”

御剑眼神温柔，手臂却紧锢如铁：“我在天上，你就在天上；你想飞多高，我就让你飞多高！”

屈方宁心头剧震，垂下眼帘，默默打了好久的小算盘，复又迎上他的眼睛：“我……还是……”

御剑温和道：“嗯，等你自己愿意，绝不逼迫你。”

屈方宁耳朵贴在他心口，听着他心脏有力的跳动，脸颊热得发烫。许久，一句叹息般的耳语响起：“别让我等太久了，宁宁。”

其后的日子，除了军务与实在推脱不得的应酬，别的时刻御剑一律陪着他。他开口说什么，没有不仔细倾听的。他要玩什么，一眨眼的工夫就叫人送来了。屈方宁往日练箭，一口气就是两个多时辰，一点也不要歇息的，如今却常常被他叫去喝水，不肯的话，还要强行压到椅子上。屈方宁初学弈棋，棋艺惨不忍睹，偏偏又兴趣浓厚。御剑耐着性子给他喂棋，又温声讲解各种腾挪布局，最后问一句“明白了？”

屈方宁起初还很本分地聆听着，见他一反常态的有耐心，胆子也上来了，故意蹙起了眉头，故作迷惘地“不太明白……”御剑只得无奈地再讲一次，半途见他在在一旁窃笑，顿时了悟，伸手就打：“耍老子？”屈方宁笑得往他身上直躲，几乎滚到他大腿根处，连声求饶：“不敢了！”举着两个手遮了一会儿，不见御剑动手，偷偷从指缝里一看，见他神色十分古怪，声音也似乎有了些变调：“起来。”手臂一揽，把他扶着坐起。

屈方宁完全没个正形，一坐起来，又靠到他肩膀上去了。御剑实在拿他没有办法，转头看着他的眼睛，正经警告：“别靠我这么近。”屈方宁下巴磕着他肩膀，笑嘻嘻道：“哦？会怎么样吗？”御剑目光深处似点燃了一团火，低沉的声音几乎贴着他脸颊：“你想被怎么样？”屈方宁被

他热烫的气息撩动着耳朵，背脊骨一阵麻痒，心想：“他妈的，这是甚么手段？老子要不是意志力过人，哪里能够抵抗！”连话也说出来了，捂着发红的耳朵狠狠瞪了他一眼。

御剑见了这个水汪汪的生动眼神，哪里还忍得住，高大的身躯一倾，将他压在地上，膝盖压住他的腿，强健的手臂撑在他身旁。屈方宁一下就慌了，立刻祭出大旗：“你说要等我自己愿意的！”御剑从上俯视着他，眼神甚是危险，微笑道：“你也知道，我耐心不好。”屈方宁见他目光灼灼地盯着自己，缓缓俯下头来，更慌张了，结巴道：“你堂堂一代战神，居然对人用强，说出去……”话音未落，额头一阵温暖，被御剑轻轻地吻了一下。顿时哑了，后半截也说不出来了。

御剑复又俯视着他，满带笑意看着他不知所措的乌黑眼睛，道：“说出去怎么样？”

屈方宁给他戏弄得煞是紧张，一眨不眨地瞪着他的脸。

御剑笑了一声，道：“放心，我没那么没情趣。”坐回一旁，拉了他起来，道：“我要你心甘情愿的！”

屈方宁瞪他道：“是不是你很有把握呀？”

御剑道：“岂有，忐忑得很哪。”握了他的手指，放在自己心口上。屈方宁的手触到他健壮的胸膛，脸呼的一下就涨红了，赶忙地起身跑掉了。

夜里屈林着人传召，向屈方宁嘱道：“那娘们非要我跟她进城！御剑天荒见了我，不得把我活剥了？明天下午，你想个办法把他带出去，别让他见到我。”

屈方宁应了一声，好奇道：“主人跟郡主怎么样了？”

屈林懒懒道：“快了。”

屈方宁顺口道：“恭喜主人。”

屈林邪笑道：“我是说她肚子里的孩子快了。”

屈方宁这才震惊了，张口结舌道：“主人……下手好快！”

屈林得意道：“这种一味刁蛮泼辣的货色，遇到你主人我的柔情款款，还不是立刻缴械投降？”又夸道：“御剑天荒被你绊得滴水不漏，主人这一战，你要占首功啊。”

屈方宁嘴角一挑，道：“主人过誉了，也就是走了几手三脚猫的棋子罢了。”

第二天午时刚过，屈方宁就堂而皇之地步入鬼城，见主帐添了好几张议事椅，七八名鬼军统领正围坐御剑下首，专注聆听着甚么。御剑威严地坐在大帐正中，见他来了，示意他在后帐等一会儿。屈方宁平日没有来过这么早，不知道此刻是商议军机之时，心中暗暗着急：“怎么把他骗出去才好？”

御剑片刻即来，给自己倒了一碗水，惯常地调戏他一句：“这么想见我？”

屈方宁一看太阳，忙道：“将军，你一会儿有空么？”

御剑空是没有的，说话还是很温和：“不一定，先说你的事。”

屈方宁道：“也不是甚么要紧事。就是追风……我有点儿骑不好。你能带带我么？”

御剑微笑道：“你的请求，我怎会拒绝？不过……”回头看了看，“现在不行。等我一会儿。”

屈方宁心道：“等一会儿就迟了。”乖顺地点了点头，道：“好。”忽然上前几步，面朝面靠着御剑，膝盖微微屈起，顶在他的小腿上，手也伸了上去，给他整理了一下喉结下的女葵纹披风铜扣。随即迎着他的目光，轻轻道：“……歪了。”

御剑目光暗了下来，喉头吞咽了一下，声音也有些灼热：“我马上就来。”

御剑天荒言出必践，童叟无欺。入帐遣散下属，即唤出越影。屈方宁道：“将军不跟我同乘一骑么？”御剑顿了顿，应道：“也好。”跨上追风，将他提了上来，放在身前。

一路出城，直至妹水边上，御剑才抱着他问：“你哪儿骑不好？”

屈方宁正色道：“将军，你送我这匹马儿，也是万里挑一的神骏了。可是我使唤了几天，似乎脚力也不过尔尔，没有特别出挑的地方。”

御剑揽着他的腰，笑道：“别人千里迢迢从大宛御苑送来，你就这么信口贬低？”指点道：“你看它不声不响，任谁都能在它背上驰骋，似乎性子很是随和，其实并非如此。这种马儿功利心最强，六亲不认，没有常主，它只认一样东西，那就是驾驭的力量。谁令它心悦诚服，谁就是它的主人。换言之，能者居之！你可要见识见识它认主的样子？”

屈方宁期待地点点头。御剑揽住他，嘱道：“坐好了。”握着他手中银白马鞭，迎空一甩，半空犹如响了个惊雷，连屈方宁都被唬得一愣。追风亦是双耳一扇，马身微微晃动一下。御剑左手伸出，抓住马颈皮绳着力一提，整匹马前半身几乎都被他活活拉起。追风显然吃不住这一勒，仰天长嘶一声。屈方宁不禁心惊，正待开口，马鞭又是一声裂响，狠狠抽在追风一边肚腹上。

屈方宁这可急了，劈手就要去夺鞭子。御剑在他耳边笑道：“心疼了？放心，不是真打。”果然鞭影过处，并无血痕。追风哑哑地一声短鸣，展开四蹄，向前奔去。御剑手上马鞭不停，如此三五里，追风脚程渐快，雪样鬃毛舞动不已，煞是好看。再往后十里，四蹄犹如不点地，迎面的风刮得人满脸生疼。到三五十里之外，四周景物模糊一片，风声劲急，将屈方宁全身骨骼吹得疼痛无比。御剑陡然拉转马头，向妹水河面直奔。马蹄踏上河岸，他一道劈天盖地的响鞭，水花好似飞瀑，直击中流。追风突然纵身一跃，竟从那四丈多宽的浩荡水面上腾空飞过！

屈方宁身在半空，见脚下河水澎湃，水面映着一道雪白马影，真是生平未见之奇景。落地时，御剑揽着他微微离开马背，避开地面反震之力。追风四蹄稳稳落下，气息如常，如履平地。屈方宁大呼厉害，连忙接过鞭子，自己执驾飞了一次。他的力气比御剑差之甚远，落地时马儿两条后足都陷入水中，幸而御剑伸手提了一把，总算是有惊无险。

他过足了瘾，心痒难搔，忙忙地追问了许多问题。又问：“越影也跟它一样么？”

御剑道：“不，越影只认我一个主人。它刚来的时候，野性难驯，谁也征服不了。我连打带骂驯了半年，总算老实了，从此死心塌地跟着我，一点儿脾气也没有。”

屈方宁啧啧赞叹，道：“下次带它一起来飞，行不行？”想那神骏照影，凌波飞渡，定是令人称羡的一件美事。

御剑道：“都随你高兴。”让他在胸口靠了一会儿。

屈方宁惬意地眯着眼睛，跟他有一搭没一搭闲扯。说到安代王的寿辰在即，屈王爷给他准备了许多千年紫灵芝云云。御剑道：“大王正值康年，这样延年益寿的大补之物，吃了未必适合。”

屈方宁倚靠着他，声音也沙沙地没甚么力气：“大王不是万岁万万岁么，还要延年益寿做什么？”

御剑道：“人到古稀，已属不易。天命难违，甚么万古长生，不过是痴人说梦。那南朝皇帝赵延，对这些神神鬼鬼的门道最是深信不疑，召了几百道士进宫给他炼制仙丹，妄想万寿无疆，得道成仙。结果宫殿烧了几座，人也落得一身怪病。”

屈方宁忆及崇化寺中所挂老君像之事，心中唾骂一句：“这个老糊涂！”问道：“活一万岁，那可有点儿难捱。为什么有人想活那么久？”

御剑道：“位高权重，享尽荣华富贵，要什么有什么，这日子过多久都不嫌长。他做皇帝的，自然想活得越久越好。”

屈方宁在他怀中仰起头，道：“你也位高权重，要什么有什么呀。”

御剑看着他：“这么说，我也该修一修长生之道了？”

屈方宁笑嘻嘻道：“你不想么？”

御剑嘴角带笑，忽然从马背稳稳落下，朝他伸出手来。

“——长生非我愿，但求达慕垂鞭。”

屈方宁尾椎一麻，一股热意直冲脊背，直是没做手脚处，几乎坐之不住。见他那只手稳稳伸向自己，面具下的深邃眼睛满含笑意，说是期待，倒更像打趣。僵硬了片刻，迟疑着把马鞭儿轻轻一甩。柔软的银白尖梢刚落入御剑掌心，尚未回拉，御剑身影一翻，已经跃到他背后，双手把他紧紧一抱，抵着他的脸颊：“这是答应我了？”

屈方宁瞬间红了脸：“没……没有答应！我是怕你……怕你……”

御剑隔着木质的面具，犹能感觉他面孔的热度，笑道：“你都拉我上马了，怎能赖账？”

屈方宁立刻反驳：“是你自己上来的！”

御剑笑出声来：“好，我自己上来的。你是心疼了，怕我下不了台，是不是？”

屈方宁又接不上了，好像说什么都不对，都是要中圈套的。晓得段数跟他差得太远，只得哼了一声，闭嘴不说了。

御剑却不肯放过他，面具下颌撞了撞他的额头：“那你今天又勾引我？”

屈方宁忍不住还嘴：“哪儿勾引你了？”

御剑道：“还敢装傻？刚才在城里，还不是勾引？”

屈方宁心里一得意，旋即正色道：“我就是系了个扣子。你还给我穿过衣服呢！”

御剑在他脸颊边低声道：“我现在更想给你脱衣服。”

屈方宁全身血气轰然一热，腰都软了，强自镇定，磕巴道：“你……你想干嘛？”

御剑指腹摩挲着他手指上的疤痕，笑意浓得几乎溢出来：“怕你累了，带你回去睡觉啊。”

屈方宁心知他指的绝对不是平时那个睡觉，但又无从反驳，只好又悻悻闭嘴，心里憋气极了。

御剑把他里里外外欺负个够本，心情极其舒畅。又拿过他的手，给他右手拇指戴上一物。

屈方宁一看，却是那个铁玉扳指。忆及当日，“啊”了一声。

御剑把他的手连扳指一起扣住，道：“拿着。老子送的东西，你说不要就不要了？”

屈方宁哼道：“还不是你不理我，不然我才舍不得……”自知失言，连忙改口道：“我火气一上来，就爱扔东西。从前我古哥惹毛了我，我能把他全副家当扔个清光。”

御剑道：“这么说，我在你心中，也就跟你哥哥差不多了？”

屈方宁格格笑道：“高多了！我只扔了你一样嘛！”

御剑看着他泛着水光的嘴唇，目光深沉火热，沙哑道：“宁宁，大哥喜欢你，才送你东西。”触着他耳边道：“再敢还给我，我就强奸你。”

屈方宁心脏深处一阵麻痹，只觉那只扳指都热了起来。与他四目相对，心中暗叫危险，偏偏无法逃脱。

忽闻头顶沙沙有声，举目一看，却是一只五色风筝，状如蝴蝶，尾翼朱红，正自款款飘荡。

他心中一动，跃下马背，循着风筝走了过去。转过裸子坡，果然见到一座金镂玉雕的华贵轮椅静静停在水边。轮椅上的人怔怔望着半空中的风筝，神色寂寥。

他立在原地，叫了一声：“小将军。”

小亭郁还在出神，眼睛茫然转了过来，一见他，全身陡然坐直：“方宁！”

屈方宁走近几步，停了下来：“小将军，好久……不见。”

小亭郁嘴唇一动，胸口压抑已久的千言万语，竟然一句也说不出

来。

两人就这样一坐一立，默默对视了许久。

小亭郁终于开口，声音有些干涩：“你长高了。”

屈方宁看着他道：“你脸色……不太好。是不是没有好好吃饭？”

小亭郁自嘲一笑，道：“我一直就是这样。”

屈方宁上前一步，道：“你心情不好么？桑舌说你总是闷闷不乐。”

小亭郁道：“我好得很。对了，谢谢你送我的机关弩箭，我很喜欢。”

屈方宁听他的口吻客气疏远，伸出的脚又收了回去，低声道：“那就好。”

小亭郁目光落到他手上，道：“你现在还戴手套么？”

屈方宁还未开口，御剑按马而出，见状便勒马不前，马鞭点了点他的脸，道：“我先回去了。”随口向小亭郁招呼：“代我问候你父亲。”

小亭郁低低应了一声，向他躬身行礼。目视御剑背影消失，心中忽然一阵疲倦，道：“你也走吧。”

屈方宁道：“我陪陪你。”

小亭郁淡淡道：“我累了。”

屈方宁诚挚道：“我送你回去。”

小亭郁摇摇头，道：“虎头绳就在附近。”伸手滚动木轮，退了几步。

忽然一声清响，风筝一条银白长线，已然从中崩断。

那只色彩斑斓的大蝴蝶，在高空中飘飘荡荡，片刻就消失在天边。

两个人的心中，都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一句未了的誓言：

“它带你到天上去，我就追到天上去！”

屈方宁片刻出言，打破沉默：“我帮你捡回来吧。”

小亭郁背对着他，语气淡漠：“不用了。捡不回来了。”

前行了一程，见他还站在原地看着自己，最终还是回了回头：“方宁，再见。”

背后立刻传来一句：“小将军，再见。”

小亭郁推着木轮，慢慢地沿着水边走回去。

许久许久，直到再也看不见那个穿着白袍的挺拔身影，才手足无力地停了下来。

正是春末夏初时节，水边花团锦簇，开着龙胆花、门兰花、金莲花、罌粟花……每一朵都那么娇媚鲜妍。再湍急的河水流过这条花的堤岸，都会变得温柔一些。

但这所有花儿里，一朵白色的都没有。因为春天已经过去了，所有的素簪花都已经开败了。

素簪花在锡尔有另外一个名字，叫“初恋之花”。

他的初恋之花，也已经开败了。

安代王寿辰之日，一见前来贺寿的诸臣，别的先不管，先伸手要起赌注来了。

车宝赤老大不痛快地掏着金币，十分忿忿然：“三年没一个人赢过，怎么你一过寿，就收庄通吃了！老实说，是不是你威逼利诱的？”

安代王哈哈笑道：“哥哥我赢得光明正大，十足真金！你问御剑，我送的小美人儿好不好？是不是他自己留下来的？”

车宝赤吞了口口水，垂涎道：“不瞒你说，还真想见识见识！是怎么个仙女，把御剑都迷得破了例了！”

御剑对他们拿自己的床事打赌，也颇有耳闻，也没怎么在意，道：“一会儿给你送过去。”

车宝赤啧啧笑道：“你床上下来的人，哪个不怕死的敢要？别的事差你一些也就罢了，在女人身上可丢不起这个人！……”

御剑目光一动，见屈方宁一身白纱，束着金环儿，正在屈林身后乖乖站着，眼睛带笑地看着他。遂也不跟车宝赤胡扯了，在左首第一席坐了下来。寻隙捉了他手腕过来，低声道：“别听他乱说。”

屈方宁故作迷惘，道：“我什么也没听到呀。”

御剑将他带近一些，极轻地说：“那天晚上，我想的是你。”

屈方宁眼角一飞，挣脱他回到屈林背后，向他打个手势：“我才不信呢！”

御剑几乎就要把他逮过来证明一番，顾及场合身份，总算忍了下来。

他们的小动作屈林尽收眼底，朝背后悄声问：“他跟你说什么？”

屈方宁眼皮都不眨，扯谎道：“问主人你跟小郡主的事。”

屈林忙道：“你怎么说的？”

屈方宁道：“我说我也不太清楚，不过小郡主最近开心得很，连带着我的日子也好过多了。”

屈林夸道：“答得不错。”晃动酒杯，似在思索甚么。

寿宴甫开，门外鼓角喧天，昭云儿挽着鱼丽公主的手，欢声笑语地走了进来，脆声道：“大王，你看谁来啦？”

屈方宁抬头一看，激动难抑，引颈张望。果然帐门开处，一名眉目俏达的英俊青年随之出现。他欢喜之下，也顾不得甚么身份，低呼了一声：“贺大哥！”

贺真斗然见到他，亦是喜不自胜。粗略过了礼节，便坐到他身旁，笑道：“方宁兄弟，你……长这么高了！”

屈方宁使劲点了点头，开口道：“你也……”见他脸上风尘憔悴，想是平日殚精竭虑所致，心里一酸，便再也接不下去了。

贺真微微一笑，在他手上紧紧一握，又朗声道：“来，让贺大哥见识一下你现在的身手！”

昭云儿见了，很不乐意，拉着鱼丽公主的衣裾道：“鱼丽姐姐，你叫姐夫别跟那小子说话。我恨死他了！”

鱼丽神色中颇有疲惫之色，闻言只扫了一眼，道：“我哪管得了他？”在御剑身旁坐下，自斟自饮。

御剑听她语气生硬，全不似新婚燕尔的情好绸缪，料得二人闹了些别扭，打趣道：“怎么，天底下还有你管不了的事？”

鱼丽笑了一声，摇了摇头，复又满斟一杯。

御剑见她笑得十分勉强，道：“小鱼丽，从前你可不是这么扭扭捏捏的。有什么话，还是说开了好。还要我给你劝架不成？”

鱼丽竟不理睬，注满他面前的酒碗，道：“干了。”又是一口饮尽。

御剑见她举止大异，又见贺真径自跟屈方宁说话，一眼也没看妻子，眉峰一轩，饮酒不语。

酒过三巡，屈林正了正衣冠，端着两杯色如琥珀的美酒，来到御剑席前，恭恭敬敬地献上一杯，双膝跪地，伏首道：“小侄敬将军一杯。”

御剑淡淡道：“你要敬我的酒，也不必行如此大礼。”

屈林见他不接，伏地不起，道：“小侄有一事相求，望将军答允。”

御剑语气越发漫不经心：“哦？说来听听。”

屈林心中忐忑，声调微颤：“昭云郡主天仙化身，小侄一见之下，情根深种，不能自己。蒙郡主垂怜错爱，愿与小侄共结百年之好。小侄斗胆，请将军赐婚。”

御剑漠然道：“昭云儿父母在堂，你要诚心求婚，何不前往雅尔都城。”

屈林焦急不已，讪讪捧着一杯酒，却不敢递出去。见屈方宁立在一旁，迎着目光，手指微微一动。屈林意会，将酒杯递在他手里。

御剑瞥着屈林，冷笑一声，接在手中。

屈林立即大声道：“郡主自小深得将军喜爱，宛如掌中明珠。小侄对郡主一片真情，必爱之如珍宝，决不敢辜负。还望将军成全！”

御剑意味深长地打量了屈林片刻，屈林跪伏地下，大气也不敢出，冷汗爬满脊背。

只听御剑缓缓道：“屈林，你行事有分寸，知进退，乃是后辈子弟中的佼佼者，我一直很欣赏你。你的父亲，与我的交情虽然不深，但彼此心意相通，引以为平生第一知己。昭云郡主从小娇生惯养，脾气不太好。你们家领地万顷，吃穿用度，必然是亏待不了她的。我也没有别的希求，只愿她这一辈子平安喜乐，有个疼爱她的丈夫，有一位仁慈大度的家翁，我们做长辈的，也就安心了。”

屈林额头汗出，颤声喜道：“小侄谨遵将军吩咐。”

御剑举杯向昭云儿道：“小女儿儿，有什么想说的？”

昭云儿脸上飞红，道：“有、有什么可说的？”又狠狠盯了一眼屈林，道：“便宜你了！”

御剑满饮一杯，道：“自己去定个日子罢。”

席上众人见喜事做成，无不拍手庆贺。安代王率先向屈沙尔吾敬酒，一时贺声不绝。

鱼丽公主犹自不信，捧着昭云儿的脸，失笑道：“小昭云就这么嫁了？”

昭云儿哼道：“还不是天叔嫌我烦了！”却向屈林飞了一眼，眉梢全是喜意。

鱼丽陪她闹了一会儿，又端详屈林，道：“那就是你喜欢的人？”

昭云儿嗔道：“谁喜欢他呀！讨厌死了！”

鱼丽听她语气娇痴，取笑了几句，看着屈林道：“又是个长得俊的。”

昭云儿凑在她身旁，笑道：“长得俊不好么？谁想整天对着一个丑八怪呀？”

鱼丽微微摇头，喟道：“也没什么不好。好看的人，人人都喜欢。你同他在一起，以后总要多担些无谓的心。”摸了摸昭云儿的秀发，眼睛却不由向贺真望去。

昭云儿不以为意，道：“我才不怕呢！别的女人敢来打主意，我就叫天叔一箭射死她！”

转眼散席，贺真随千叶礼官回驿所，出帐一程，忽然止步，向屈方宁道：“哥哥送你的酒，你可喝完了？”

屈方宁凝目看着他，道：“喝完了。”

贺真道：“滋味如何？”

屈方宁道：“人间佳酿，令人沉醉。喝到最后，整个人仿佛漂浮在夜空，满天星光都在唱歌。”

贺真一笑，随太宰去了。

屈方宁忽道：“贺大哥，你说今年十月，请我喝满月酒的。”

贺真头也不回，扬手道：“会有的！”

屈方宁凝神思索，连身边多了个人也没察觉。直到耳朵一热，被人捏了捏，才回过神来，叫了声：“将军。”

御剑温和道：“嗯。在这里发什么呆？”

屈方宁耳朵贴着他粗糙的指腹，背上不禁有些发热，低声道：“外面凉快。”看了一眼灯火辉煌的大帐，道：“小王爷要跟郡主成亲，这几个月可忙得很了。”

御剑给他正了正乌发上的黄金环，似乎看得有些意思，没有接话。

屈方宁打量了一下他的神色，揣测道：“将军，你是不是……不喜欢小王爷？”

御剑坦然道：“是不怎么喜欢。”

屈方宁诧道：“那你为什么应允了？”

御剑道：“不是你递的酒么？”微微弯下腰来，注视他道：“你给我的东西，就是鸩酒毒药，我也甘之如饴。”

屈方宁哪能跟他对视，眼睛立刻逃开了。

御剑也不逗他了，看向夜色：“贺真回去了？”

见屈方宁点了点头，神色也冷峻下来，道：“别跟他太亲近了。”

屈方宁睫毛一动，长长“哦？”了一声，侧头看着他。

御剑道：“哦什么？我是正经跟你说。”见他笑得颇有趣味，忽然悟了：“不是你想要的那个意思。老子还比不上贺真？”挽着他的手，带他进帐去了。

昭云郡主婚讯传出，次日鬼城门庭若市，各国使节纷纷前来，各色贺礼络绎不绝。昭云儿一开始还眉花眼笑，后来便叫苦连天，躲到主帐之后，再也不肯出去了。见御剑与贺真在帐门口交谈，又嚷道：“天叔，我要看你跟姐夫比枪！”

御剑道：“今天你最大，你说什么就是什么。贺将军意下如何？”

贺真笑道：“我岂敢扫郡主的兴？”唤人取来银枪，缓缓步入武场。

昭云儿笑逐颜开，亲手将御剑那柄“流火”送了上来。这枪足有一百多斤，她力气低微，只得拽住一端，在地上拖行。千辛万苦拖到武场旁，一张秀丽脸蛋都已憋红了。

御剑足尖一挑，执枪在手，轻飘飘宛如无物。屈方宁在旁观战，见他意态松弛，虎口虚握，心中明了：举重若轻四个字，御剑天荒是做到极致了。

贺真嘴边挑起笑意，一双眼不离流火枪尖，道声得罪，银枪光芒点点，水银泻地一般涌向御剑心口。这一出手，赫然便是夺命勾魂的一记快枪！

但御剑却比他更快！

只见红光流曳，流火枪头一抖，已从贺真右肋下钻过！

贺真枪身回转，枪法斗变，已变得缓慢阴狠，好似毒蛇盘踞花蕊之下，伺机暴起啖人。

御剑向前半步，枪尖不着痕迹地一荡，好似密雨疾风。瞬间花残蕊落，厉风直击七寸！

两招枪法皆在转眼之间，犹如电光石火。屈方宁看得分明，心中冰凉：当日他百思不解的心花之枪，御剑转瞬之间就已破得干干净净！

贺真面上的笑容也已僵硬，低叹一声，便要收枪认输。

只听御剑开口道：“继续。”

贺真不得索解，机械地舞动枪花，伪装抢攻之势。但见眼前红光大盛，御剑手中长枪连击，笼罩得一片空地密不透风。一道枪影矫若游龙，竟似活了一般。

御剑腰力惊人，百余斤一杆大枪，使得大开大放，枪意中包含极度的残忍、凝重，却又吐露出无限的轻灵、柔和。贺真举步进身，银枪急速外撑，只求抵挡一时。眼前红光明昧，处处皆是枪，又处处无枪，一时满心空茫。

外围观战之人，只见场中银花朵朵，赤焰盛放，只道斗得煞是紧迫，均捏了一把冷汗。越到后来，御剑手中流火红芒越盛，舞动时竟带风雷之声。站得近的人，只觉热浪袭人，纷纷解衣扇风。

屈方宁站得最近，见御剑身法如风，步法森严，长枪步步紧逼，招招全是攻势，却又密不透风，毫无破绽。他眼力远胜常人，早看出贺真已然抵挡不住，若当真以武力论，前三招已经输了。心中暗自想：“我若是与他相斗，能撑到第几招？”一念至此，热风之下，犹自冷汗爬了满身。

眼见银花渐有被烈火吞噬之势，一声尖锐铮鸣，两把长枪齐齐飞向高空。御剑举手一抄，将银枪横握在手，随手交予贺真。

昭云儿怪道：“天叔，你为什么不比了？”

御剑道：“贺将军枪法高明，胜负留待日后再分。”手中流火向屈方宁一抛，回寝帐去了。

屈方宁与贺真交换一个眼色，捧枪跟上。见他正在斟茶，踮脚将流火挂回原位，小声道：“就会支使我。”

御剑道：“怎么的？不乐意了？”坐在床边，向他道：“过来。”拍了拍床沿。

他今天穿了一身雪白的绸衫，袖口挽了几挽，露出肌肉虬结的强壮手臂；经过刚刚一番剧烈活动，领口敞开，健壮的古铜色胸膛一览无余，细密汗珠隐约可见。屈方宁看了他一眼，顿时就害臊了，磨磨蹭蹭道：“干什么？”

御剑掀开面具，道：“有话跟你说。”

屈方宁见帐门大敞，慢吞吞地挨了过去。御剑一把将他按在大腿上：“刚才看我看呆了，是不是？”

屈方宁立刻挣扎起来：“谁、谁看你了！我看的是……贺大哥。”

御剑目光带笑，道：“原来不是看我。我不高兴了，怎么办？”

屈方宁被他浓烈极热的气息笼罩在怀里，腰又控制不住地软了一半，抵抗道：“不知道！”

御剑的手在他背上抚摸着，闻言低下头来，挺直的鼻梁碰了碰他鼻尖：“安慰我一下。”

他这么一低头，两人的嘴唇近得只剩半寸。屈方宁吃了一惊，向帐门瞥了一眼。

御剑哑声道：“看不到的。”鼻尖又碰了他一下。

屈方宁被他按在肩上，无处躲闪，嘴硬道：“我……还没答应呢。”

御剑在他唇前低声道：“嗯，我等着你。”

屈方宁靠在他怀里，睫毛发抖。只觉眼皮上一暖，一样粗糙温热的物事贴了上来。

他心头一阵狂跳，居然有些失望。睁开眼睛，见御剑带着笑看着他，马上又要发脾气了。御剑笑着把他深深一抱：“你还没答应，我哪敢欺负你。”

屈方宁憋气之极，无处发泄，在他肩膀上狠狠咬了一口。

御剑见他牙印下泛起一圈血痕，反而乐了：“这就会咬人了？”在他耳边道：“别急，将来有你咬着我不放的时候。”

屈方宁晓得他嘴里的话没什么好意思，哼了一声，挣开他跑了。

武场上人群已散，贺真倒提银枪，正随人潮前行，眉宇中神色不明。

屈方宁在他身旁略作停留，极低地问了一句：“谁是薛平贵？”

贺真全身大震，直直地盯了他片刻，忽然大声道：“方宁兄弟留步，我有要事相商。”

说罢，一手挽了他，带入前方一座团帐。

两个人的身材长相都是十分出挑，这么拉拉扯扯地走到一处，实在不能不招人耳目。有那好奇心重的，已经巴巴地跟上去偷听了。

只听团帐中传来几句听不清楚的言语，似乎贺真在劝说甚么，屈方宁却是一片沉默。

忽然帐中传来一声巨响，似是有人盛怒之下，重重摔了一只瓷碗。

接着帐门被人狠狠一撩，屈方宁满面怒容地冲了出来。贺真从后追出，抓住他的手，压低声音道：“方宁兄弟，我爱惜你是个人才，你也该为自己长远打算！”

屈方宁一把打掉他的手，怒道：“贺大哥，我敬你如长兄，这样不忠不义的言语，一句也休要再提！”

贺真冷笑道：“难道你甘心一辈子当个奴隶？”

屈方宁也冷冷道：“奴隶也比叛徒强！”头也不回，怒气冲冲地下山去了。

贺真立了片刻，满脸悻悻之色，唾了一口，骂道：“愚蠢，愚蠢之极！”也拂袖而去。

巫木旗罗列礼品清单的间隙，见到这一幕，忙赶去报告：“将军，小锡尔要被拐到其蓝去了！”

御剑瞥了贺真一眼，目光中浮起不明意味：“放心，拐不走的！”

借着巫侍卫长这张大嘴，屈方宁跟贺真闹崩一事，几天之内人尽皆知。到了其蓝使节回国之日，众人都十分关心二人破裂的友谊，居然还有把屈方宁推到贺真前面的。

贺真笑着伸手跟他握了握：“方宁兄弟，买卖不成仁义在，不管怎么说，我们还是兄弟。”

屈方宁心情却没有他那么开朗，低声道：“但愿如此。”抬头诚挚道：“贺大哥，你是我非常尊重的朋友，愿你……也能尊重自己。”

贺真目光转冷，脸上笑容不变，道：“后会有期。”跃上白马，扬尘而去。

鱼丽公主一眼也没看丈夫，临上马却踟蹰了片刻，开口道：“御剑。”

初夏的阳光下，这位二十九岁的公主目光复杂，显然有话要说。

昭云儿却在马下摇着她的靴子，不舍道：“鱼丽姐姐，我成亲的时候你还来不来？”

鱼丽苦笑一声，摸了摸她的头发，道：“来。怎能不来？”

御剑笑斥道：“成天把成亲挂在嘴边，也不知羞！”牵走昭云儿，道：“鱼丽，多保重。”

鱼丽目光转向他，叹气道：“你也是。”纵马而去。

屈方宁压不住好奇之心，晚上练箭一毕，立刻去打听公主的秘密了。御剑只道：“小孩子听了也不懂的。”屈方宁大为不乐意，咕咚咕咚喝了一大壶冷水，抹嘴道：“反正我也猜得到。”御剑给他身上热腾腾的汗水气味撩拨着，逗他道：“你猜到什么了？”屈方宁道：“别人喜欢你嘛，后悔没有嫁给你！”

御剑笑道：“胡说八道。”到底没忍住，把他圈在腿间，在他头顶亲了一下。

屈方宁口中道：“我身上好多汗。”倒也没怎么认真拒绝。在他怀里歇了一会儿，摘下他青木面具，戴在自己脸上，忽然问：“鱼丽公主看过你的脸没有？”

这面具在他脸上，显得松松垮垮的。御剑给他托着面具一角，低笑道：“你想问什么？”

屈方宁坦然道：“想看看你凭着这张脸，伤过多少人的心呀。”

御剑弹了他额头一下：“你这是夸我还是损我？”抱着他汗湿的背，道：“你大哥是个粗人，不擅长应对这些儿女情长。有时身不由己，难免辜负别人的心意。阿初的母亲如此，王妃……也是如此。”忆及往事，神色中浮现一丝惘然。

屈方宁道：“那你又想跟我儿女情长了？”

御剑与他目光相接，苍青色瞳孔深沉如夜空：“你是不同的。你是个男孩子，跟着我，哪儿都能去。带兵，打仗，裂土封疆……一直在一起。不论到哪里，我都能照顾你。”

屈方宁心中一片火热，情不自禁伸出手臂，抱住了他头颈。御剑亲了亲他鬓角，微微推开他发烫的面颊，掀起面具，俯身就去吻他的唇。

只听帐外巫木旗粗豪的声音响起：“将军，特哈尔城那两位夫人来了！”

御剑停在半路，勃然大怒，简直要出去捅他一枪：“叫她们回去！”

巫木旗大有深意地怪笑一声，道：“你还是出来一下的好！”

御剑百般无奈，揽着屈方宁的手用力抱了抱，不舍地放了下来。足

足一刻钟，才面色不善地回来，把手里熨得板板正正的衣服扔在一边。

屈方宁鼻翼抽动两下，饶有兴味道：“好香！”

御剑道：“别人泼酒泼的。”示意他坐到怀里来。

屈方宁啧了一声，忽然好奇道：“你身边总这么热闹吗？”

御剑道：“人在其位，难免如此。跟你在其蓝一样，竭尽全力地往我身边靠，不知算计了多少，才把我的扳指算了去。”

屈方宁还沉浸之前的旖旎氛围中，闻言四肢陡然一麻，头脑霍然清醒，强作镇定地抬起头，手中暗暗运劲，片刻之间，已经想到了几十条脱逃之法。

御剑见他全身散发惊惧之意，笑道：“怎么，你那些小孩儿的把戏，真的以为瞒得过我？”安抚般拍了拍他的背，道：“说起来我还得感谢屈沙尔吾，要不是他慧眼识珠，把你送到我身边，人生岂不是少了许多趣味？”

屈方宁心中暗叫险极，只觉身上无一处不是冷汗横流，缓缓平复下来，喉头微动，道：“原来……你早就知道了。”

御剑道：“屈沙尔吾装疯卖傻，做作太过。他的心机图谋，明眼人一看便知。你这个主人，心眼太大，沉稳不足，不是做大事的材料。你还是趁早另择明主的好！”

屈方宁见他目光柔和，略带调笑，大着胆子问了一句：“你……不担心么？”指了指自己：“我……别有目的，接近你是为了……打探敌情？”

御剑大笑：“担心？”笑意不散，注视他道：“好罢，小卧底。告诉我，你打探到了什么，有什么目的？”

屈方宁睫尾闪动，摊开了手，叹气道：“小人奉命潜入敌军中枢，伺机盗取军机密文。只是敌人谨慎，机密之地重重防范，实在无从下手。”

御剑故作愠怒，道：“甚么？这都大半年了，你居然一无所获？定然是被人策反了。来人啊，给我拖下去砍了！切成八段，泡在马奶里下

酒。”

屈方宁伸手在自己脖子上一抹，道：“小卧底被你害死了。”

御剑笑道：“我怎么舍得？来，咱们谈个条件。”靠了过来，撑在他上方，道：“你想要什么？陪我睡一觉，什么都给你。”

屈方宁向后一退，背抵到了狼头椅的扶手，与他火热的目光对视，轻轻道：“反正你就是要我陪你睡觉！”

御剑笑意敛去，低下头来，隔着面具，在他嘴唇上深深一吻。

“睡觉有甚么意思？我要你的心！”

小卧底晚上回到领地，却遇着昭云郡主，正在领地中央大帐前指手画脚，威风凛凛。见了她，面露冷笑，手中鞭子折了几折，指着她鼻尖：“你，过来。”

屈方宁无法违拗，只得乖乖过去跪了下来：“小人叩见郡主。”

昭云儿轻抚鞭身，假装没有听见：“你叫我甚么？”

屈方宁垂眼道：“……主母大人。”

昭云儿嘴角浮现一抹得色，一指他右手，道：“手抬起来。”

屈方宁无奈，只得举起手掌。昭云儿倒提鞭梢，凌空一抖，鞭身倒刺炸出，好似生满狼牙。只听昭云儿咬牙道：“听说你这只手很有点本事，本郡主新婚大喜，想拿它来炫耀炫耀，天叔必会答允。”厉风一响，鞭身立起，宛如狼口血张，直卷向他手掌。

屈方宁双眼依然注视地面，二指微微一张，已将鞭梢牢牢夹住！

昭云儿大为恼怒，撤身回夺。那鞭子犹如在他手上生了根，未有丝毫撼动。

她盛怒无已，抬眼见屈林走来，跺足道：“你看你们家这个下贱东西！有一点尊卑没有！主人的鞭子他都敢挡！今天不杀了他，本郡主跟你没完！”

屈林提声道：“小杂种，狗胆包天了！”抬起满是金镯的手臂，丁玲嘭啷地抽了他七八个嘴巴。又回头柔声道：“行了，别把我儿子气着了。等你身子好些，随你慢慢折磨他。”

昭云儿啐了一口：“甚么你儿子，谁要给你生儿子啦？”把鞭子往屈方宁头上一砸，被女奴恭顺地扶走了。

屈林伸手拉他起来，带入帐中。见他脸颊上浮着红红的几条指印，笑着摸了一把：“打重了？疼不疼？”

屈方宁摇摇头，从怀中取出一个珍珠锦盒，道：“主人，恭祝你新婚大喜，这是小人的一点心意。”

屈林“嚯”了一声，接过看时，乃是一只金丝垂坠的黄金耳环，分量十足，成色饱满，雕镂极为繁复。即笑道：“好小子，私藏还不少。”撩起左边鬓发，示意他给自己戴上。

屈方宁跪在他身边，取下他一边耳环，口中道：“今日郡主的父亲与将军谈起这门婚事，言辞中似多有不满。这一年之期，怕是夜长梦多。”

前日双方亲家相见，席间，昭云儿之父声称：雅尔都城婚俗与别处不同，历来女子出嫁，从文定之日起，须待一年之后才可完婚。屈林早就心生疑忌，忙道：“御剑天荒怎么说？”

屈方宁垂目道：“将军只淡淡地答了一句：‘当如萨宝音。’”

萨宝音女王是草原上古之神，乘坐八足雪牦，执掌风雨水泽。相传得她辅助，帝国即可兴盛。这位女神美貌多情，终其一生，与十八位帝王有过风流韵事，艳闻缠身。十八次披纱出嫁，新郎无一雷同，成就一段旷古绝今的壮绝传说。赞颂女神勇于追寻爱情的长诗，至今在草原上传诵。

屈林听他以萨宝音女王比昭云儿，不禁切齿冷笑：“怕是入不了传说，还赔上一个可温儿！”

可温儿是女神侍女，乖顺温和，颇得其欢心。一日女神掌风而行，见一少年长跪不起，一问之下，乃是一名天山牧马人，母亲卧病在床，怕冷畏风。他家境贫寒，帐漏难捱，因而祈愿天山万古寒风，尽吹在自

己一身，勿使惊扰母亲。女神感其孝忱，勒令天山一夜春回。少年喜极而泣，长揖三日。女神因怜生爱，使令侍女可温儿前往少年家中，问其心意。孰料可温儿竟与少年相爱，约定私奔。女神大怒，以雪牦角掷之，落地即成百里雪湖，将二人吞噬殆尽。女神的爱情篇章，因这略带悲剧色彩的结尾，更为璀璨。因为草原上的英雄先祖都深深爱着她，她却只真心爱过一个人。然而这个人，最后对她只有深深的恨。

屈方宁也听过这大名鼎鼎的灭口故事，即柔声道：“主人何不将计就计？假以时日，有他后悔莫及的时候。”替他理了理耳环，退在一旁。

屈林揽镜自照，搔首弄姿，道：“那就要靠你这位少统领助我一臂之力了。”见一只耳环活灵活现，刻画着一只六足长翅虫儿，正向吊坠上一只金蝉虎视眈眈。随口道：“这东西有什么名目没有？”

屈方宁在身后看着金影摇动，温顺地答道：

“有，叫‘螳螂捕蝉’。”

次日，屈方宁特意起了一个大早，想用自己的肿脸去讨取一点怜悯。结果天不遂人愿，醒来一看，红肿已经消得干干净净。一时颇感诧异，对着一只烂陶盆照了半晌，悻悻道：“好得这么快！”一路进城，心中忽然起了一个怪念头：“现在我去告郡主的状，他是偏心他侄女儿多些呢，还是偏心我多些？”

胡思乱想地进了主帐，见地下逶迤缠绵地堆了许多丝织物，御剑不动如山地立在毡毯尽头，眉心微蹙，似在沉思甚么。即绕开走过去，问道：“这是什么？”

御剑见了他，眉心才舒展开来，道：“你的军功。”

屈方宁眸光一动，喜道：“咱们的蚕儿养出来了吗？”仔细一看，顿时哑口无言。只见一堆织物经纬粗糙，色泽暗哑，萤黄色线头随处可见，最长不过七八尺，收边更是一塌糊涂。说是丝绸，实在不能令人信服。担忧道：“这怎么卖得出去？”

御剑道：“咱们北方这些娘们都是些大老粗，头一次接这些精细活儿，缫煮机织，都差了一些经验。这细磨工夫最是急不来，今年只好权当练手了。”坐下来抱过他，拈了一块灰暗无光的素绢，凝眉思索。

屈方宁靠在他肩上，足尖踢着蓬松的织物，自己玩了一会儿。御剑在他头发上亲了亲，斥道：“猴子。”屈方宁挠了他一把，吱吱叫了两声。御剑紧了紧手臂，道：“一会儿给你做件新衣服。”指了指一团糟的织物，亲了他后颈一下：“大哥亲手给你穿上，再帮你……脱下来。”

屈方宁脸上又是一红，一瞥之下，却见他目光留在手里的半成品上，显然话语也是随口而出。心中忽然明白了甚么，不知怎地，满心不乐意，挣脱他就走了。

这么别扭了两天，第三天一大清早，屈沙尔吾一声令下，把他发配到鬼城送礼单去了。御剑坐在床沿，一手把他拽了过去，道：“你又胡闹什么？”

屈方宁给他拽得一个踉跄，差点摔倒，勉强站稳了，全身都转过去，不接他的话。御剑无奈道：“怎么又惹了你不高兴了？有什么话就不能跟我说明白？一个人生闷气干什么？”

屈方宁拧着脖子看着门外，说：“我就是耍一个人生闷气。”

御剑琢磨了一下，声音更温柔了：“是不是我说的那个话，你不爱听了？好了，以后不说了。”好笑道：“行了啊。又没有真的脱了你的！”

屈方宁依然看着门外，语气一点儿也没有好转：“我心里不乐意，你脱了也没用！”

御剑也不耐烦了：“给我好好说话！这么大人了，怎么尽耍小孩子脾气？”

屈方宁立刻跟鞭炮点着了似的，腾地一声炸开了：“我本来就是小孩子！没你那么成熟有经验！没你那么多女人！你看不起我是小孩子，别跟我好啊！”说到一半，又被御剑抓过去抱在腿上了。他拼了命地拳打脚踢：“我才不答应你！死也不答应你！再也不理你了！……”

御剑神色阴沉，冷冰冰地俯视着他。屈方宁噤了一会儿，发现情况不容乐观，也不敢放肆踢打了，推了他胸膛几把。看着他面无表情的冷模样，越发胆怯，推都不敢用力了。忽然身体一紧，被他整个搂入怀里，头顶上传来低低的一句：“真的不答应我？”

他一听这个疲惫又失落的声音，心一下就乱了，结巴道：“你、你

说我是……小孩子脾气。”声音已经软了很多了。

御剑下巴贴着他耳边，叹息道：“没有办法，只好以后都让着你，哄着你了。谁让我喜欢你呢？”

屈方宁心里绵软得几乎要化了，手也松了下来，抱住了他健硕的背。只觉手下微微耸动，陡然醒悟过来，使劲把他掀开，怒道：“你这个骗子！”

御剑笑得不可自抑，握着他的手，笑道：“好了，别闹了。我明天就走了，让我安点心罢！”

屈方宁本来酝酿了一场狂暴的脾气，马上就要发作了，一听这句话，顿时愣了：“你去哪儿？”

御剑看着他，笑意不减：“打仗。”

屈方宁猝不及防，完全呆住了：“……去哪儿打仗？”

御剑道：“西凉国。前几年昭侯在位时还算安分，自从李达儿那废物上位，跟柳老狐狸勾搭一气，最近动静越来越大了。这群狗崽子就该打断四条腿，让他们睁开眼睛认一认，谁才是这片草原上的主人！”

他语气尚属温和，屈方宁却听得胆战心惊，半晌才问：“非得你去么？”

御剑淡然道：“那倒也不是。只是从前李达儿还是太子之时，我跟他交过手，废了他一只眼睛。时隔多年，怕是好了伤疤忘了痛了。嗯，上次我射穿他左眼之前，送了他一只眼罩。这次该送他个什么才好？”

屈方宁立即道：“拐杖？”

御剑笑道：“真聪明。”又问：“不是再也不理我了？”

屈方宁这才想起他没生完的气来，一把跳到地面上。可惜发作的最佳时机已过，只好瓮瓮地问：“你什么时候回来？”

御剑道：“少则半年，多则三年两载。怎么？”

这可大大出乎他意料，因此很是震动了一下，攥了手心好一会儿，

才闷声道：“这么久！等你回来，我儿子都生出来了！”

御剑一笑，道：“好得很，到时候记得抱过来给我瞧瞧。我教他骑马，你教他射箭，如何？”

屈方宁心里拼命叫道：“不好，一点也不好！”嘴上却说不出。御剑挽了他的手，带他前往驯猎营。那营帐顶罩一张铁索大网，数十只红爪铁鹰栖息于此。驯猎营营长介绍道：“铁鹰飞行迅疾，认主识途，训练完成之后，可传递紧急军情。”御剑打了声怪异的唿哨，一头巨大的铁鹰振翅而来，停落在他手臂上。

屈方宁见那头鹰神情倨傲，铁翅钢羽，便想伸手摸一摸。手刚伸出来，立刻被啄了一口。御剑笑道：“它不认得你。”在鹰背上安抚两下，缓缓将鹰爪递到他手臂上。屈方宁被它啄怕了，手臂举得笔直，身子一个劲地往旁边躲。那铁鹰有意要欺负他似的，鹰爪从左至右，挪动了好几下，把他的手臂抓得血痕斑斑。

御剑看得有趣，道：“你跟它打几天交道，亲近亲近。以后就靠它寄信给你了。”

屈方宁忙着跟鹰爪斗争，闻言一阵害羞，道：“你要……写信给我？”

御剑笑道：“我哪有那闲工夫？带几个新鲜桃子给你就完了。”

屈方宁答得好不伶俐：“你才是猴子呢！”

御剑微微一笑，揉了揉他的头发。

屈方宁跟铁鹰玩了几天，总算混了个脸熟。临到了御剑出征之前，又不高兴了。抱着自己的膝盖坐在一旁，眼睁睁看着御剑穿上一身黑色轻铠，戴上那个狰狞之极的青铜面具，将流火从墙上取下，擎枪一立，英姿凛凛，宛如天神一般。门外鞞鼓震响，想是开拔之时已至。

御剑整装完毕，俯身道：“我走了。”

屈方宁脸颊鼓得圆圆的，万般不情愿地点了点头。

御剑见他目光甚是依恋，笑道：“这么舍不得我？”

屈方宁长长的睫尾扇了好几下，才小声地说：“嗯。”

甲铠声一响，御剑已来到他面前，声音也有些热了：“你自己说，是不是个坏孩子？又不答应我，又要煽动我。”

屈方宁乌黑的眼睛迎着他，难得的没有还嘴，只是嘴唇快要咬破了。

门外鞞鼓声止，三军待发。御剑道：“乖乖看家。”摸了摸他的头发，转身出帐。

屈方宁心情激荡，开口道：“将军，等一下。”

未等御剑反应，他已飞快地奔了过去，搂住了御剑的脖颈，踮起足尖，在他面具上嘴唇的地方献上一吻。

御剑面具下的双眸陡然变得幽深炙热，全身都僵硬了一下，才缓缓抱住了他的腰。

只听巫木旗在门外催促道：“将军，走了走了！”

御剑狠狠抱了他一下，几乎把他嵌入身体。屈方宁脸上也是一片燥热，不知是心跳过快，还是一旁的流火炙烤所致。

只听御剑低沉沙哑的声音在耳边响起：“等我回来。”隔着面具，在他嘴边印了一下，放开他走了。

屈方宁按了按自己的嘴，只觉得背后的热度熊熊燃烧。这个吻明明隔了一层冰冷的青铜，却比真正的亲吻还让人不好意思。

耳听城外齐饮壮行酒之声，接着是千万马蹄铁甲碰撞声，井然有序，渐行渐远。

他又在帐里呆呆坐了一会儿，恹恹地练了一会儿箭，实在浑身都提不起劲，不到傍晚，就一个人慢慢地回去了。

夜里到年家铺子时，年韩儿一见他，就出言挖苦：“死样活气，一脸晦气，你是刚死了老公的寡妇吗？”

这才恢复了一点欺凌弱小的精神，按着年韩儿好一阵欺负，狠狠

道：“老子还没死，哪舍得让你当寡妇？”

一通啃咬，把年韩儿花瓣一样的嘴唇亲得通红，扬长而去。

回去却怎么也睡不着，眼望帐顶一方月光，直至满天星斗，露重更深。

回伯独自疲惫归来，见他一双眼睛黑得发亮，打个手势：“还不睡？”

屈方宁嘴唇动了动，欲言又止。良久，才低声道：

“谢……先生，我要是有事瞒你，你会不会怪我？”

回伯背对他呼吸均匀，似已熟睡。许久之后，才以只有他能听到的声音叹息道：“不会。”

屈方宁追加一句：“很大的事。”

回伯依然背对着他：“多大？大得过四京三十府么？大得过二百四十州、二万九千里么？”

屈方宁道：“……大不过。”

回伯道：“那睡吧。永不会怪你。”

屈方宁低低答应一声，又翻覆了许久，才合眼睡了。

昭云儿果真身家不菲，文定之后，二百里连云山铜矿开采权尽落屈王爷之手。屈沙尔吾日夜在山下监工，开凿矿井，撬山爆石，屈林则日日陪着昭云儿玩闹，娇宠得犹如皇后娘娘一般。屈方宁偶见屈林立在她帐门之外，低声下气地赔礼道歉，心中暗笑不已。屈林自己倒是坦坦荡荡，一边伸直了腿给他揉捏，一边自夸：“大丈夫能屈能伸，让这娘们骑在头上几天又何妨？”取了两支羊脂玉瓶，拔开塞子闻了闻，唤人给昭云儿送去。

屈方宁见瓶中膏泽流动，色如樱桃，也好奇地凑上去嗅了嗅，只闻见一阵异香。屈林懒懒道：“这是大理世子韩月归大婚的回礼，叫甚么山茶玉露，专门哄小姑娘的。”蘸了一个尖儿，抹在他脸上。

屈方宁暗自皱了皱眉，柔顺道：“多谢主人。”

帐门外响了几声，却是车卞急火火地前来找他，手势打得八爪鱼儿似的，不知道多么惶急。屈方宁随他出门，笑道：“二哥，你又押不过老哈啦？”车卞瞪眼道：“不是！你二哥现在随手捡个红货，还不把他摺趴下？”给他打了几个手势，道：“回伯叫我给你传个话！”

屈方宁一见之下，大吃一惊：那是手语中“十万火急、性命攸关”之意！立即问：“他在哪里？”

车卞见他脸色大变，也咯噔了一下，道：“年家铺子。”

屈方宁一路疾奔，一进铺门，就见年韩儿双颊绯红、眼泛桃花，整个人坐在一个五大三粗的武将统领大腿上，甜腻腻地说：“你想问莫离关下那几座黑篷马车的事？亲我一下，我就告诉你！”

屈方宁大骇，上前揽住了年韩儿腰肢：“小韩儿，上次你答允我的东西呢？”

年韩儿醉眼迷蒙，一见是他，满脸春色顿时变为厌恶：“什么东西？谁答允你了？别碰我！”绵软无力的手臂微微挣扎，想把他的手甩开。

屈方宁运劲一拧，年韩儿吃痛不过，倒吸一口冷气。屈方宁趁机将他扶了下来，假意给他拍着背，关切道：“你看你这是何苦呢？酒量又差，又爱跟我怄气。”左手却摸到他胃部，狠狠一戳。

年韩儿正待恶语痛骂，胃里一阵翻腾，张口欲呕。那名武将统领面露嫌恶之色，退开一步。屈方宁歉然道：“我带他去里面吐干净，您先坐一会儿。”连拉带拽，把他带到酒窖下，一把抵到墙角，切齿道：“你他妈的不要命了？”

年韩儿看了一眼他抓着衣襟的手，欣赏了一下他气急败坏的表情，媚笑道：“是啊，我不要命了。”

屈方宁阴冷道：“你的贱命没人稀罕，别拉老子下水！”

年韩儿格格笑了起来，向他脸上喷了一口酒气：“别这么凶，小屈哥哥。我一个人死了，多么孤单呢？你可怜可怜我，给我当个垫背的吧！”

屈方宁目露凶光，五指牢牢卡住了他喉咙，转念一想，又松了下去：“……你怎么了？脑子烧坏了？”见他脸红得骇人，探了探他的额头。

年韩儿挥开他的手，娇笑道：“不不，不是坏了，是疯了。我是疯子，你也是疯子，最疯的就是马车里那个男人，哈哈！”嘴被屈方宁

捂住，立刻不依不饶地咬了他一口。

屈方宁见他言行举止大有疯态，晓得讲理不过，一把按住他：“你发疯也挑个时候！外面那是什么人？什么话说不得，自己心里没底吗？”

年韩儿挣扎道：“我偏偏什么都要说！十二座马车，那男人，莫离关，红金旗，二十年后！这八年我受够了！干脆大家一起死了吧！”

屈方宁几乎都压他不住，陡然心思电转，道：“大理世子韩月归是你什么人？”

年韩儿全身一僵，瞳孔一瞬涣散，又挂上冷笑：“世子？我哪儿高攀得上？”

屈方宁再无怀疑，一个耳光甩了过去：“为了个男人要死要活的，你他妈的能不能有点出息？”

年韩儿被他打得头都折了过去，冷笑却是不减：“我没有要活。我就是死！我要死！我要死！要死！！”吼到最后几个字，喉咙已经破音，隐约带着哭腔。

屈方宁冷冷打量他片刻，道：“我不知道你以前有什么心结，但既然同在此地，我们必然是一样的人。你口无遮拦，葬送的便是身后的万里河山！”

年韩儿哈哈一笑：“你跟我是一样的人？你也是出身不正的庶妃之子？你也眼睁睁地看着母亲被人栽赃陷害，悄无声息地吊死在房梁上？你也从小遭人欺凌，天天被人骑，被人踩，被人淋一头一脸的热尿吗？”

屈方宁微微一怔，手也松了。年韩儿媚笑道：“怎么，大少爷？吓到你了？”眼神转为轻蔑，嘶声道：“少爷，你告诉我，这样的万里河山，我要来有甚么用啊？”

屈方宁默然片刻，低声道：“你可曾替世子考虑？你那个……是他送的罢？”

年韩儿不自觉地缩了一下手，嘴角又是一挑：“我有没有替他考

虑，要你操甚么心？人家现在是有家室的人啦！嗯，我祝他新婚大喜，白头偕老，永结同心，情比金坚。甚么月夜私奔，出宫种一辈子茶花，跟他的摆夷新娘说去吧！”

屈方宁见他痴痴颠颠，神色绝望之极，低声道：“这人背弃誓约，无信无义，有甚么地方值得你喜欢？你能不能别这么犯贱？”

年韩儿喘着笑了两声：“犯贱又怎么样？月亮和星星，就是要永远在一起的呀！”嗤一声撕开自己衣襟，一枚皎洁如月的玉指环随之滚落在地。

屈方宁足尖一挑，卷入手里，百忙中还嘲了一句：“甚么破烂玩意，也就能哄哄你这种小姑娘了。”随手将他虚弱无力的身子一带，抱进怀里。年韩儿嘶喊道：“滚开！滚开！要你装什么好人？”指甲刺了他好几下，终于没了力气，倒在他怀里痛哭失声。

屈方宁冷冷道：“你这个样子，简直就像条狗。”忽然肩上一阵剧痛，却是年韩儿死死咬了他一口。屈方宁忍痛笑道：“妈的，狗咬吕洞宾。”手却抱得更紧了。

良久，年韩儿颤抖的身体终于平静下来，默默松了口，啐出一口血沫：“你比死人还臭。”

屈方宁笑道：“你还啃过死人？”见肩头伤口鲜血直涌，赞道：“好牙口啊。”

年韩儿站了起来，面无表情：“给我。”

屈方宁啧了一声，道：“翻脸比我还快！”将玉环递了过来。临到年韩儿手边，倏然收回，笑道：“年小妹，哥哥教你一个乖。别人应允你的东西，未必靠得住。想把甚么牢牢抓在手里，有时还得靠抢！”伸指一弹，玉环向他飞去。

年韩儿目光一动：“那被人抢走的呢？”

屈方宁冷冷道：“再抢回来！”

年韩儿垂头摩挲着玉环，忽然笑了一声：“你真不是个东西。”

屈方宁立即道：“彼此彼此。”瞟了一眼门口，低声道：“现在告诉哥

哥，外面是甚么人？马车之事，他从何得知？”

年韩儿脸色依旧苍白，声音却已低下去：“那人名叫车努哈，是车宝赤军中一位中阶统领。一个月前，他在凉州和市巡查，偶遇一位醉汉向人吹嘘，说曾为黄惟松心腹部下，执行过一项绝密任务。他听者有意，追查之下，发觉此人不过是一位普通南朝老兵，但八年前服役西北路军之时，有几个月去向不明。他顺着这条线索，找到了当年驾车的车夫，严刑拷打，终于逼问出莫离关马车聚头之事。至于车中人身份如何，所为何事，查究起来，也只在转瞬之间。”

屈方宁眼中浮起杀意：“他告诉过别人没有？”

年韩儿缓缓道：“三天前已向车宝赤禀报过了。车宝赤大赞一番，给他升了一级军阶，命他彻查到底。”

屈方宁眉心顿时深有忧色：“那就不太好办了。”咬着手指，凝眉思索片刻，道：“我要那车夫关押的地点。”

年韩儿垂目道：“明天给你。”

屈方宁微笑道：“真乖。”反手一掌，砍在他后颈上。

车努哈在门外等得老大不耐烦，见酒窖帘幕一掀，屈方宁拖着昏迷的年韩儿走了过来，愠怒道：“他怎么了？”

屈方宁道：“醉死过去啦。”掌掴几下，年韩儿一动不动。

车努哈亲自操刀，打得年韩儿双颊红肿，见他半点反应也无，暴躁道：“等他醒了，叫他来找我，我有要紧事问他！”

屈方宁乖巧地应了一声，飞快地向车卡使个眼色：“跟上去！”

车努哈急于立功，第二天一大早就闯入年家铺子，盘问马车之事。年韩儿伏在床头，虚弱道：“小人在凉州酿酒之时，也曾对此耳闻一二。那车中人是否八九岁年纪，单姓一个韩字？”车努哈又惊又喜，道：“你还知道什么？”年韩儿摇头道：“只是小人道听途说罢了，当日情况如何，还须大人家那位证人对认。”车努哈立即赶回营地，拷问车夫，却是一无所获。正寻思着回年家铺子打探，一道敕令传到，命他速回红帐。

红帐是车宝赤起居之所，与军营相距甚近。车宝赤日子过得荒唐，统军也是稀里糊涂，但二者之间泾渭分明，轻易不召麾下将士进入家门。车努哈接令十分忐忑，特意刮须修面，换洗一新，来到一座软纱帐前，恭恭敬敬地等了许久，却不见车宝赤人影。

几丈之外，屈林瞧着他迷惘张望的样子，摇着令牌嗤的一笑：“这人怎么得罪你了？这么捉弄他。”

屈方宁低声道：“主人，此人对连云山开凿矿井之事，十分关心。昨天在年家铺子，问了小人许多运送储存的问题。”

屈林目光一寒：“我叫车唯杀一杀他的好奇心。”

屈方宁恭声道：“交给小人便是。”

车努哈浑然不知身处险境，一直等到日落西山，两名侍卫才打发他出去了。

他一阵莫名其妙，出得门来，还没分清东南西北，一队精赤奴隶急步追来，不由分说就把他绑上了。一名酥胸半露的妖娆女子一步三摇地走出帐门，尖尖的兰花指向他一点，娇叱道：“就是他！”

一旁的奴隶长勃然大怒：“好大的胆子，敢对丹姬夫人心怀不轨！”举起皮鞭，结结实实抽了他一顿。饶是他从军多年，一身钢筋铁骨，也禁受不住，几乎晕厥过去。

他犹自不知中计，大喊道：“是车将军叫我来的！”

奴隶长一鞭抽下：“放屁！车将军今天一大早就去狼曲山赴宴，至今未归！”

他连声辩驳，无人肯听。恰好车宝赤纵马赶回，见他皮开肉绽，满身鞭痕，诧异道：“努哈，你这是？”

丹姬一见车宝赤，美目含泪，委屈万分，扑在他怀里，指车努哈道：“红哥，你看你这些部下，无法无天了！打主意打到我身上了！”咬唇抹泪，道出车努哈如何在无人处垂涎她的美色，如何夸耀自己胯间那杆大枪勇猛不倒，如何讥讽车宝赤愚蠢不堪，自己随口捏造的假情报轻松换了一重军阶，又如何积攒了金银细软，要带她一起远走高

飞，共享荣华富贵。

车努哈骇得面无人色，叫道：“绝无此事！我连夫人的面都未见过，何来私奔一说？”

丹姬跺足道：“就在今天日落之前，你还在我帐前窥视！有胆子做，没胆子承认么？”几名女奴、侍卫亦前来指证，确有其事。

车宝赤脸色已经很不好看，命人押那名车夫过来，亲自审问。不一时噩耗传来：车夫已毙命于牢中。又呈上压得扁扁的金箔一包，称是在车统领床下发现的。

车宝赤一见大怒，吼道：“老子差点就信了你的鬼话！”拔刀砍下他半边头颅，嘱人架起柴火，将他投入火中，活活烧死。

可怜车努哈死到临头，尚不知所为何事，一双牛眼鼓得凸了出来，足见死不瞑目。

年韩儿远远看着火光升腾，目光中似有惊奇，也有服气：“现在我真有些好奇你是什么人了。”

屈方宁眼望黑烟，嘴角微微一挑：“猎人。”

火烟之中，屈方宁走向车卡，拍了拍他的老鼠脑袋：“辛苦你了，二哥。”

车卡咧嘴道：“不辛苦，就是有点心疼。”

屈方宁道：“明天给你补几件好东西。”又撞了撞额尔古的肩膀，嘻嘻笑道：“古哥，昨天晚上滋味不坏罢？我对你好不好？”

额尔古迷迷瞪瞪，心不在焉，闻言头颈都红了：“别、别说了，大白天的……车将军还在呢。”

屈方宁诡笑道：“放心，他老婆那么多，管不到你身上。”又故意靠着他问：“我要去见丹姬夫人了。有什么话要我带的？”

额尔古微露愠色，道：“古哥是给你出气，你不是说那家伙欺负你吗？”向车努哈的尸身一指，结巴道：“可不是贪图跟……夫人……”脸红得几乎淌血，声音也听不见了。

屈方宁笑咪咪地推了他一把，猫腰潜入软纱帐内，献上明珠一双：“多谢夫人相助。”

丹姬美目带笑，让侍女接过明珠，置入玉臼细细研磨。又向屈方宁娇笑道：“你这个哥哥功夫不差，尺寸也不错，就是鲁莽了点儿，我膝盖现在还疼呢！”

屈方宁恭顺道：“小人回去好好盯着他用功，下次争取让夫人满意。”

丹姬格格直笑，戳了戳他额头：“你这孩子真会说俏皮话！”美目流转，打量了一下他单衣下的挺拔身姿，腻声道：“下次你来陪我如何？”雪白的胸贴近了他，一阵浓艳的香气也随之袭来。

屈方宁吓了一跳，全身僵硬，道：“小人……这个、经验尚浅，恐怕……”

丹姬柳眉一蹙，板起了脸：“你是嫌我不美么？”

屈方宁立即道：“夫人之美，足以倾倒整座草原。小人自惭身份，实不敢有非分之想……”

丹姬笑得花枝乱颤，拧了他脸颊一把：“小雏儿，看给你吓得！我要是再年轻个五六岁，没准就好你这一口了。现在嘛……”娇笑一声，抚摸着自已雪白的脖颈：“比起脸蛋英俊，更看重能不能干。我现在想要的男人嘛……”吐气如兰，贴在他耳垂边，低笑道：“——只有御剑天荒。”

屈方宁陡然从她嘴里听到这个名字，不禁一怔。

丹姬满面春情，道：“这也没什么稀奇的，他可是女人共同的梦啊。他下面那杆大枪，跟他百战百胜的名声一样，让人又憧憬，又崇拜。听说跟他上过床的女人，一辈子都忘不了那深入灵魂的极乐，从此任凭甚么男人都索然无味。上次他来我们家赴宴，我隔着一张毯子，看着他结实的大腿，健硕的腰，看着他薄薄的亵裤下那一团沉甸甸的物事，恨不得变成一条母狗，匍匐在他脚下，舔遍他全身上下每一寸。红哥叫我给他倒酒，我走过去，跪在他身边……他身上的气息，比麝香还要浓烈，我连骨头缝都酥了，身上没有一点儿力气。他伸手接过酒杯，手上的茧子碰到了我的手指，我像个未经人事的小姑娘一样，顿时满脸

通红。我贪婪地注视他手上的骨节和伤痕，想象着被这双手解开衣服，抚摸双腿，打开，深入……当场就湿了个通透。”

她双眼春意盈盈，言语更带了七分艳色。屈方宁听在耳中，只觉羞耻万分。心中说了一句：“其实他的手也什么稀罕的。”此念一生，更是羞得抬不起头，耳根都要冒烟了。

丹姬咬着嘴唇一角，吃吃笑道：“你是男孩子，不懂这个吧？就跟你们打仗杀人一样呀！床是女人的战场，他就是我们最大的战役，血流成河，战火纷飞……有生之年只要赢上一次，就算第二天被人杀成一万片，我也心甘情愿。”脸色一变，恨恨道：“当年辛然那个贱人嫁给他，把我们嫉妒得呀！一看见那座星光马车，怒火就充满了我的胸口，恨不得冲过去烧了它，踩碎它，再把那个贱人从车里拉出来，杀成薄薄的一万片……”

屈方宁头皮一麻，退了一步，却又忍不住好奇：“奈王妃……是怎么死的？”

丹姬扑哧一笑：“谁知道呢？反正他们辛然跟我们不一样，妻子在家里的地位是很高的。那贱人又要知心解意，又要从一而终，人家是顶天立地的英雄，哪有闲心理会她那些缠缠绵绵的心思？她最后一病不起，郁郁而终，那也怪不得别人！”

屈方宁心道：“原来如此。”即叩首告辞。

丹姬懒懒地挥了挥手，又道：“听说上次大王送的美人，他留下侍寝了？他喜欢丰腴的还是细腰的？喜好哪一种长相妆容？你常在城中走动的，多替我留意留意。少不了你的好处！”

屈方宁满口答应，暗笑一声：“他喜欢的模样就在你眼前，只怕你没本事学得。”摸了摸自己滚烫的脸颊，转身出帐。

如此半月有余，风平浪静。昭云儿满心期许，要为情郎生一个大胖小子。因而一反常态，敛气养身，连心爱的鞭子也少有拾起。不料一日一日，胃口愈佳，精神愈旺，唤人一探脉象，竟是不曾有孕。这一下大失所望，砸了无数物事。屈林也大出意料，哄了半天，心中起疑：“我算得清清楚楚，怎会失手？这婆娘八成是故意的。”召来巫医药师数名，会诊一堂。人人均道郡主身子壮健，绝无不孕之虞，请小王爷放心云云。独有绰尔济眼中微露疑色，指她胸口一个葵纹锦囊问道：“请问

郡主，此物从何而来？”昭云儿不解道：“天叔送我的，叫我一直带在身边。”绰尔济疑色更重，还待开口，屈方宁牵了牵他的衣衫，低声唤道：“爷爷，跟我出来一下。”

绰尔济一见他，笑得牙都快掉了：“哎呀，孙婿……咳咳，小达慕！桑舌天天惦记你呢！”

屈方宁笑道：“我明天就去看她。”二人出帐，扯了几句家常，屈方宁问道：“爷爷，郡主戴的那个，是不是有什么不妥？”

绰尔济两条花白的眉毛蹙起：“我正奇怪呢！那锦囊内藏有异种冰麝，女子贴身而放，永远都怀不上小孩。”

屈方宁心中雪亮，道：“想是将军心疼郡主，不愿她小小年纪就身为入母。爷爷，你万万不能说出去，免得他们伤了和气。”见绰尔济应允去了，想到御剑手段之狠辣，不禁出了一身冷汗。

距此事不过三五日，雅尔都城一纸书信传来，信中云：昭云儿外祖父病重不治，危在旦夕。昭云儿父母闻讯，立即收拾行李，携爱女回城。昭云儿初尝爱恋，极不情愿与情郎分开。其父忽道：“爱婿何不一同前往，正好见见老祖宗？”昭云儿一听，正中下怀，立即催人给屈林备车。屈林只得答应，临行之际，却见屈方宁捧着那柄“易水寒”，珍重异常地给他系在腰间，低声道：“主人，早日回来。”屈林满腹狐疑，打量他几眼，登车而去。

屈沙尔吾心思深沉，见这一病病得蹊跷，暗中指派探子，飞马赶去雅尔都城。探子尚未赶回，屈方宁却从鬼城截获一条绝密文书，通篇皆由密文写成。屈沙尔吾破译之后，脸色煞白，从座椅中猛然弹起，嘶声叫道：“速速发兵，相救屈林！”

屈林这一次可称争气，不等他老子前来接应，当天夜里便带着昭云儿轻骑而归。自称刚一上路，变故陡生，随行护卫一步也不许他外出，直如软禁。他心知不妙，命一名身材与他相近的家奴扮成自己模样，称病装睡；又对昭云儿谎称坐车气闷，欲另觅捷径，以便二人你依我依。昭云儿不知是计，欢天喜地，替情郎打了无数遮掩，瞒过随行耳目，这才快马加鞭，赶回千叶。

父子相见，不及唏嘘，立即共商密文大计。屈林愈看愈惊，破口大骂。你道那密文中所载何物？竟是安代王明年即将颁发的一条新律。其

中规定：本国除军士之外，任何人不得终身拥有土地，理应编算年份，由司宰规排之后，一一分配；奴隶私有财物合法，可与平民通婚，契约满期之后，还可自由赎身！密文下方，明晃晃印着一道朱玺，又有御剑天荒、郭兀良、那其居、的尔敦一众文武重臣印章，显是商议已定。

屈林齿根直响，道：“父亲，此律一旦颁下，我万奴之国，土崩瓦解，再无立足之地！”

屈沙尔吾一双鹰隼之眼亦露出啞人光芒：“御剑天荒欲以你为质，足见行迹已露！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反了！”

永宁四年夏，屈沙尔吾直指安代王夺嫡不正、继位可疑，高举讨逆大旗，联合阿日善、图尔乌斯等高级将领，悍然起兵。

闻此变故，朝野震惊！千叶鼓角响彻长夜，以什方、的尔敦、亭西三军为主力，奉命平叛。叛军连夜纠集连云山下，安代王闻讯赶来，卸去甲冑，越众而出，痛心疾首道：“王弟，你我虽非一母所生，从小亲厚，远逾亲生兄弟。寡人赐你牛羊、土地，不计其数，何曾有一日负你？”

屈沙尔吾冷笑道：“你是没负我，却负了安明太子！当年他赐你兵权土地，许你蓄奴置兵，你是怎么回报他的？他的头颅滚落王座之时，犹自死不瞑目！为一己私欲，连兄长都可背弃！你这样残暴的君王，何德何能统领全族？”

安代苦笑一声，摇了摇头：“看来你是铁了心要与我作对，如此荒诞不经的谎话，居然也编得出口！”

屈沙尔吾再不开言，开弓放箭，向安代王激射而去。安代王立在盾墙之后，目光凜然：“王弟，你执意如此，休怪寡人无情——杀！”

屈沙尔吾临时起兵，军资不继，部署未定，暗中储备的数万兵力，远不足与训练有素的三路精兵抗衡。一战之下，败走热罕城。热罕城是妹水北部要塞，原为屈沙尔吾领土。城东三十里处，叛军与追兵相遇，因城中驻兵接应，大获全胜，歼灭什方军八千有余。数名叛将喜不自胜，率众叩首，山呼万岁。屈沙尔吾执弓大笑，意气风发。可惜不到三日，西军弩箭部队赶至，一轮强攻，破城而入。屈沙尔吾只得率部逃往西北，所过之处，掠夺青壮，充实军队。一时人心惶惶，妹水旁皆是逃亡的牧民。但这草草构建的队伍，战力一塌糊涂，何能与正规军比肩？

自热罕城一役之后，直至扎伊边境安吉斯城，叛军竟无一胜。

战事一起，昭云儿即被严加看管，随军转移。她初时尚不知夫家叛乱，大大的发了一通脾气。闻讯之后，惊诧异常，却殊无惧怕之情，反而向屈林道：“你可真够糊涂的！论打仗，谁也不是我天叔的对手！你赶紧乖乖儿投降认输，本郡主还可大开金口，替你求一个人情。”

屈林连日败仗，早就一肚子无名火，听她一通言语，显然是笃定自己败北，怒向胆边生，伸手便去拔腰上匕首。

却听昭云儿语气渐低，仰脸道：“屈林，我是你的妻子。无论你做了什么错事，要受什么惩罚，我都会爱着你，永永远远等着你。”轻轻抚摸自己的小腹，脸色微红，道：“我第一个喜欢的男人是天叔，可我只愿意给你一个人生孩子！”

屈林听着她娇痴的话语，脸色一阵青一阵白，手在剑柄上缓缓松开，转头走了。

屈方宁戴着一副镣铐，手腕、足踝均牢牢嵌入枷板，枷板足足四尺见方，铁链拖得老长，锈蚀沉重。走起路来，叮叮唧唧，半里之外都能听到。这却是开战之初，屈沙尔吾命他带上的。他心知肚明：“他怕我做了可温儿。”因而坦然相受。此刻听到昭云儿之言，心中不禁生出一股恶念：“她若是知晓那香料之事，不知会作何反应？”

他眼见叛军一路溃退，心中对御剑天荒的战略筹谋，佩服得五体投地。他这环环相扣、臻于完美的计划中，唯一的纰漏只有屈林携昭云儿折返一事而已。他这么心机深沉的人，怎么会没算到这一步呢？多半是昭云儿被爱恋冲昏了头脑，明知前途坎坷，仍愿跟从情郎，无怨无悔。至于他自己，对昭云儿坏事的情意，定然大为不悦。屈林若是落到他的手里，一定当场捅杀成灰，连眉头也不会皱一下。

眼前浮现屈林尸横就地、昭云儿哭成泪人的情景，不禁有些好笑，又隐隐觉得有个极大的不安。这不安究竟是什么，一时却想不明白。

屈沙尔吾坐镇安吉斯城，运筹全局，与平叛大军苦苦周旋。然而无论如何布局谋划，兵行险着，敌人无不先行一步，截断退路，宛如算准了一般。屈沙尔吾勃然大怒，认定己方出了内奸，彻查之下，却是一无所获。未几，阿日善败退，驻扎城下。当夜风声寂然，夜色之中，一只巨鹰斗然振翅，从城下营地扑棱棱飞起。这番动静着实不小，城头守卫

立即被惊动，飞箭击落。上前一检视，相顾骇然，紧急呈报屈沙尔吾。屈沙尔吾攥着鹰爪下一纸密报，怒不可遏，勒令阿日善连夜审讯军中可疑之人。阿日善也是个火爆脾性的，见审问无果，一连腰斩了七八名队长，一时人人自危。屈沙尔吾极为不满，翡翠戒指在座椅上重重一敲，怒道：“此鹰振翅之声明显异常，那奸细三番五次传递消息，怎会无人觉察？”阿日善咂摸了一下皮里阳秋，怒极而笑：“王爷，属下从决定追随你的那一刻起，就做好了随时掉脑袋的准备。只是——宁可被敌人一刀斩落，也不愿丧生于您的多疑！”袍袖一摔，竟是径自去了。

城内一座废弃矿井中，回伯缓缓打个手势：“你是个满肚子坏水的小鬼啊。”

屈方宁嘴角上挑，手腕一缩，赫然已经脱出枷锁。一只红嘴铁鹰从他手臂上无声无息飞出，隐入茫茫夜色。

军情落入敌手，屈沙尔吾处处掣肘。时近六月，安吉斯城成为叛军最后堡垒；六月中旬，西军六万大军围城。因扎伊、千叶两国积怨多年，不敢过分逼近。时值盛夏，雨水滂沱。西军一名细心统领叫阵之时，偶然发觉排水沟颇有蹊跷，顺着沟渠一挖，发现地下一条旧煤井通道，极深而狭长，勉强可容一人通过。两名先锋营卫兵自告奋勇，下井探查，回来时满脸涨红，奏报道：“尽头通往一斗室，昭云郡主……似在其间。”亭西将军见二人吞吞吐吐，亲自前往察看。尽头果然是一间潮湿霉臭的地下室，昭云儿手足绑得结结实实，披头散发，浑身赤裸，一见救星来到，放声大哭。原来安吉斯城建在一座巨大煤矿之上，地下矿井众多，通道密如蛛网。屈沙尔吾见取胜无望，当机立断，从地下通道转移物资，全军撤往扎伊境内。屈林本拟带上昭云儿，屈沙尔吾却冷冷道：“这女人带不得。等御剑天荒率军前来，绑到门外火堆之上，给咱们争取两天时间。”只得应了。昭云儿见意中人薄情如斯，心如刀割，哭得手足瘫软，一分力气也无。亭西将军微微叹息，解下披风裹住了她。

昭云儿双目浮肿，痛哭道：“我天叔来了没有？”亭西将军安抚道：“御剑将军已平定西凉之乱，正在前来的路上。”料得此地不宜久留，便唤人前来搀扶。

甫一张口，只听轰隆一声巨响，斗室中泥土沙砾落了两人满头满脸，通道口竟已被炸垮。亭西将军护着昭云儿，却被一块炸飞的圆石击中背部，痛得跪了下来，以忍冬之戟勉强支撑。烟尘散处，地上一块木

板翻起，屈沙尔吾从密道中缓缓走出，鹰隼般的眼睛居高临下地打量着亭西将军：“你来得不巧啊，妹夫。”

亭西将军竭力忍住疼痛，道：“老屈，你身份尊贵，富可敌国，为何要行此大逆不道之事？”

屈沙尔吾把玩手中金刀，闻言嘴角扯起：“逆也逆了，还能如何？你是来平叛的，还是来当说客的？”

亭西将军眼中流露不忍之色：“我妻子父母双亡，只有你一个哥哥……我何忍夺去她唯一亲人？”咳了几声，抬眼望向屈沙尔吾，恳切道：“认罪罢，老屈。我以名声担保，回去之后，大王决不会与你为难。”

屈沙尔吾似也有所动容，目光微动，低声道：“我也只有小雅一个妹妹，罢了罢了……”

陡然间，昭云儿尖声大叫。只见屈沙尔吾金刀的一截，已穿透了亭西将军的身体。刀尖一滴鲜血，啪嗒一声落在尘土里。

屈沙尔吾目视亭西将军怒目圆睁的神情，叹息一声：“只是今天，对她不住了。”

亭西将军嘶声道：“你……怎能……”

屈沙尔吾抽回金刀，端详着他临死前的抽搐，嘴角露出一丝悲悯：“妹夫，你一生下来就是要执掌虎符的，不懂得我们这种人对兵权的渴望。就像一个人渴极了要喝水，别人却只顾他吃得饱不饱，穿得暖不暖……”

昭云儿全身发抖，尖声道：“你……你怎么可以杀亭西伯父，他是……是你妹妹的丈夫啊！”

屈沙尔吾嘲道：“御剑天荒连自己亲生儿子都能杀，我杀个外人算甚么？”军靴一蹬，将她踢到一旁，俯身去捡绳子。

昭云儿摔在地下，回头叫道：“你说谎！我阿初哥哥是南人使奸计害死的！”

屈沙尔吾仰天打个哈哈：“甚么南人？南人生性软弱，岂有这等胆

魄！你以为他真心疼爱你？不止你一个人，甚么兰素儿、完尔初，都无非是他建功立业的过桥石！你戴的那包香料是什么？你为什么怀不上小孩？要不要我说给你听？”

此时密道中铁链沉沉，屈方宁冒出头来。见亭西将军血溅五步，微微一怔，道：“主君大人，主人请您过去一趟。”

屈沙尔吾眼中锐色一闪而过：“正好。你把她绑了推下去，亭西的尸体……割下头颅，挂到门外示众。”金刀入鞘，走向密道入口。

屈方宁乖顺道：“谨遵主君大人吩咐。”背对屈沙尔吾，手腕悄然脱离枷锁，拔起竖在地上的忍冬之戟。

昭云儿面容凄厉，紧紧抓紧了披风，惊恐地目视他的一举一动。屈方宁目光与她相接，神情没有丝毫变化，开口道：“主君大人。”

屈沙尔吾下意识回头，只觉胸口一阵钻心般疼痛。低头一看，所痛不虚，心脏当真已被活活刺穿。

屈方宁保持着刺出忍冬之戟的姿势，目光漠然，直到屈沙尔吾咚的一声，仰面摔倒在地。

他这才急忙抱起亭西将军上半身，检视他胸口刀伤。那一刀穿破肺叶，血流满襟，眼见是不活的了。他心中难过，低呼几声，又在他头顶百会穴重重拍了两下，道：“请忍一下，我带您出去。”

亭西将军双眼张开一线，瞳孔无法聚焦，许久才落在他脸上：“你……你是……”

屈方宁忙道：“我是屈方宁。小……小将军的朋友。”

亭西将军似想起了甚么：“对了，郁、郁儿……我有一句话……”拉风箱般剧烈喘息起来，脸孔也转为一片死色。

屈方宁低声道：“我带您回狼曲山，您亲自……吩咐他，好么？”

亭西将军猛咳一阵，嘴边全是鲜血，急道：“不……我是不行了。此事……最为要紧，你一定要……”鼻孔、耳孔中全是黑血，嘴唇颤抖，发不出一个字。

屈方宁按住他胸口，默运天罗掌力，送入他急速衰亡的身体。

亭西将军神智稍复，喘息道：“身后之事，我早有安排……我为郁儿留下驻地百顷，八万精兵，本盼他……军资人事，有特木尔、乌恩其协助他管理；战略派兵，有乌尼日、拉克申教导辅佐，机关师艾彦，冶炼营营长齐日迈……还有哈丹、图勒两个老家伙，曾击掌为誓，终生替我辅助郁儿。”

屈方宁默记名字，应道：“是，小人记住了。”

亭西将军苍白的脸上露出一丝苦笑：“不、不必了。我要你告诉郁儿，这一切他都……不用理会。我要他……舒舒坦坦地……过一辈子。”

许是回光返照，他喘息渐渐平定，话语也连贯起来：“我这十几年都在逼他继承大业，逼他干他不乐意的事，从来只会问他做得好不好，一句也没问过他快不快活……我不是一位合格的父亲。从今以后……”一阵呕吐般的狂咳，话语也就此中断。

屈方宁鼻腔酸楚，泪水几乎涌出：“不，您……是一位优秀的父亲。小将军一直很崇拜您，想……成为您。”

亭西将军嘴角极轻地一动：“跟我一样……没什么好，连儿子都……让他替我照顾他母亲……”手指向胸口微微抬起，似乎还要说甚么，却就此垂下。

屈方宁默然片刻，从他怀中取出虎符、谍文、信旗、功劳簿等，将他尸身恭恭敬敬放平。又来到屈沙尔吾尸体旁，弯腰轻轻拔出他那柄金刀。

昭云儿见他杀人杀得如此利落，想到自己曾经得罪过他，早就心中惶惶；又见他神情中看不出喜恶，一步步向自己走来，吓得直往墙角退去。

屈方宁脚上铁链发出钝响，手中刀尖犹自殷红，见她面无人色，蹲下身来，微微一笑：“别害怕。”还替她紧了紧披风。

昭云儿心中稍安，又恢复了平常的郡主口吻，道：“你带我出去，我让天叔赏你……重重地赏你，封你当……总管，不，当统领。”

屈方宁道：“嗯，那真是多谢你啦。”手中金刀一动，正戳在她心窝之中。

霎时，昭云儿一双杏眼儿睁得几乎凸出，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雪白的胸膛上盛开的血花。

屈方宁单膝跪在她身前，将刀柄一寸寸推入：“疼么，郡主大人？”

“你猜猜，跟你当年砍断双腿，纵马倒拖十里，呻吟流血而死的小女孩相比，谁疼些？”

“对，就是纪伯昭的孙女，穿漂漂亮亮的缎子鞋那个。”

昭云儿呼吸急促，脸上肌肉扭曲：“你……你是谁……”

屈方宁目光中流露出一丝嘲弄：“你永远都猜不到了。”

昭云儿手指蜷缩，似溺水者要抓住某物。屈方宁温柔地握住她的手：“郡主，别怕。我只想让你知道，世上有叔叔疼爱的，不止你一人。”

昭云儿痉挛数下，终于双眼圆睁，不甘地化为一缕冤魂。脸上神情青紫可怖，显然临死时痛苦异常。

屈方宁抿了抿嘴，随手将金刀抛在屈沙尔吾尸身旁，复又将自己双手锁住。

头顶上忽然一阵喧闹，似是兵戈交鸣之声。屈林焦急的声音从密道中响起：“父亲，你怎地还没……”一眼望见地上的尸体，如遭雷击，痛呼一声：“父亲——！”

屈方宁垂下眼，沉痛道：“小人来迟一步，亭西将军动手太快……”

屈林跪扑在父亲身边，颤抖着握住他胸前那柄忍冬之戟，声音干嘎，呼道：“父亲，父亲。”

屈沙尔吾自然再也不能回答他了。

屈林喉头呕呕几声，忽然一把扯出忍冬之戟，向亭西将军尸身上疯狂捅去，将一副尸首捅得支离破碎。

屈方宁缓缓来到他身后，轻声道：“主人，请节哀。”

屈林满腔悲痛，头顶金冠松褪，双目中尽是血丝。见他鬼魂般飘到身后，心中一阵警惕，易水寒瞬间出鞘。

屈方宁目视剑身寒气，眼神深不见底，铁链一阵急响，指尖已搭上剑身。

屈林大骇，不及思索，剑芒吐出，斜斜一削，以平日惯使的剑法应对。银光甫破，手腕下一阵酸麻，短剑已被劈手夺去。

他这才记起自己这手功夫师出何人，一股寒意急速爬上脊背，眼皮下肌肉微微跳动，死死盯住屈方宁。

屈方宁倒执短剑，往铁枷上轻轻一划，铁板无声无息裂成两片。他活动了一下手腕，左手倏然伸出，屈林只觉一阵剧痛，半只耳朵赫然已被他撕下！

屈林手捂断处，额上黄豆大的汗珠不停滚落，狰狞道：“你……”

屈方宁捻了捻手中那团耳肉，那枚“螳螂捕蝉”的耳环犹自在血肉之间轻轻晃动。

他抬眼看着脸色煞白的屈林，缓缓倒过短剑剑柄：“刺我一剑。”

屈林几乎以为自己听错：“甚……甚么？”

屈方宁一字字重复道：“刺我一剑。然后……”听着头顶上纷沓的马蹄声，低声道：“……快走！”

屈林接过短剑，难以置信地看着他：“你……”

屈方宁平静道：“我功夫高你太多，若是轻易放走了你，别人难免心生怀疑。”指了指自己小腹，道：“来，往这儿下手。刺深点，别手下留情！”

屈林嘴唇抖个不停，还待开口，屈方宁一把攥住他的手，向自己肚腹猛然刺去！

易水寒削铁如泥，刺穿血肉之躯，瞬间直没至柄。

屈方宁跌落在地，眉心深蹙，嘴边却挑起一个小小笑容，艰涩道：“主人，御剑天荒对我百般疼爱，视我……如同己出，想必不会降罪于我。小人留在他身边，方便……做主人内应。愿主人东山再起，咳咳……成就大业。”寒气入体，将他血液几乎冻结成冰，嘴唇也已冻成乌紫。

屈林心头剧震，嘶声道：“你为何、要为我……”

屈方宁牙关冻得格格直响，眼底却是一片赤诚：“我永远是你的奴隶……你永远是我的主人。”

屈林不禁动容，上前一步，抚上他的脸颊。

头顶铁蹄纷乱，一个森严低沉的声音赫然响起：“叛军首脑就在此间！我再说一遍，务必生擒活捉！谁敢贸然动手，杀无赦！”

二人同时顿住。屈方宁颤抖道：“快走。炸毁密道口！”

屈林深深看了他一眼，抱起父亲尸身，跃下密道，匆匆逃去。翻板合起之时，一声爆炸闷响，整个地底都摇撼了几下。

屈方宁举起手上镣铐，遮挡着劈头盖脑的泥沙，直到密道顶轰然倒塌，一道红光出现在眼前，才安心地晕了过去。

不知昏睡了多久，只觉腹内好似暴风雪来袭，寒冰攒刺，冷风凛冽，鼻腔、喉咙却似火烧一般。一身忽冷忽热，汗湿了无数次。身下从软轿变成了床，又变成了颠簸的马车。深沉梦中，依稀感到有人替他换药擦身，有人扒开他眼皮喃喃自语，又有个熟悉的声音在他耳边低唤，他嘴唇翕动几次，却无法答应。

待到醒转，喉咙渴得几乎皲裂，见周围一片昏暗，自己身在一座垂帷重重、金光碧影的大帐中，肚腹上缠着厚厚一层药纱，脚边坐着一名小侍卫，脑袋一点一点的正在打瞌睡。当即嘶哑道：“劳驾，给我……水。”

小侍卫一个激灵，立即惊醒，愣愣瞧了他半晌，突然跳了起来，向外狂奔。顷刻，御剑沉重的靴声急促响起，停在他床边。

屈方宁目光与他相接，见他眼中血丝吓人，显然许久未睡，嘴唇一

动，无声地叫了声“将军”。

御剑伸手抚摸他脸颊，动作极轻。抚过他干裂嘴唇，停住了：“喝点水？”

屈方宁点了点头。御剑扶他坐起，端水喂他。

屈方宁饮了一口，喉咙痛楚难言。竭力咽下，看向御剑，嘶哑道：“对不起，将军。我没能救出……昭云郡主。”

御剑脸上浮现一抹沉痛之色：“不怪你。是我考虑不周。”抱着他的手紧了紧：“你没事就好。”

屈方宁睫毛一闪，又喝了一口水：“小王爷……抓到了没有？我伯伯他们呢？”

御剑眉心蹙起：“屈林逃到了扎伊境内。”替他擦掉嘴角水痕：“其他人都好好的。你安心养伤，别想太多。”

屈方宁乖乖点头，喉咙火烧火燎，着实无法下咽。御剑道：“我叫人给你煎药。你先睡一会。”扶他躺好，给他调整了一下睡姿。见屈方宁定定地看着自己，问道：“怎么了？”

屈方宁轻声道：“……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

御剑低声道：“我知道你的本领。”俯身下来，鼻梁碰了碰他面颊：“想我没有？”

屈方宁睫毛动了动，吞咽了一声，不敢回答。

御剑似乎想吻他，又强自忍住，声音很低：“眼睛闭上。睡觉。”

屈方宁听话地闭上眼，片刻脑中一片迷糊，又坠入了梦乡。

半梦半醒地持续了几天，每天清醒的时候都被迫喝一大碗浓浓汤药，苦得异乎寻常，倒也颇有奇效。不过五六天，伤疤奇痒，渐渐愈合。回伯、额尔古几人也前来探视，见彼此安然无恙，唏嘘一番。不几日，侍卫送上药来，屈方宁苦着脸不愿喝，刚磨蹭了几句，见御剑大步进来了，立刻改口：“你放下就好，我凉一凉再喝。”御剑不动声色，在他床边坐下，接过药碗，作势要喂他。屈方宁见侍卫目光炯炯地在一旁

看着，实在张不开这个口，塌着脸说：“我……自己来。”不情不愿地把勺子塞进了嘴巴。御剑目光中挑起一点笑意，将一包物事放下，却是易水寒、虎符、谍文等物，连那枚耳环也在其中。屈方宁向他转述亭西将军临终之托，御剑听了几句，止道：“此事我不便知晓。”命人请小亭郁过来。

小亭郁片刻即至，一身素白孝服，一双眼睛肿得桃儿也似，进门叫了句“方宁”，一阵哽咽，就此无法开口。西军高阶将领毕至，个个面有悲容。屈方宁亦是眼圈一红，撑起身来，道：“亭西将军临……临终之前，有几句话要我告诉你。”小亭郁强忍悲痛，微微点头。西军将领亦单膝拄刀，跪地聆听主帅遗言。

屈方宁道：“老将军说，他为你留下驻地百顷，八万精兵，军资人事，要倚靠特木尔、乌恩其；战略派兵，由乌尼日、拉克申教导。机关师艾彦，冶炼营营长齐日迈，还有哈丹、图勒两位老成持重的将领，会终身辅佐你。最要紧的……”

他抬起头，目视小亭郁苍白秀丽的脸，缓缓道：

“是让你继承他未竟之志，永掌西军大权。”

西军众将齐向小亭郁拜倒，口称“主帅”。小亭郁从小被父亲赋予重望，自然毫不怀疑。接过虎符，想到父亲永逝，重任在肩，实不知如何面对，悲从中来，不禁放声大哭。

屈方宁目送他被人簇拥远去，嘴角微微一抿。见御剑从门外走来，连忙把药碗端起，装模作样喝了一口，又请求道：“将军，小将军不善与人打交道，你……能帮帮他么？”

御剑道：“他是你的朋友，也是我的侄儿，岂有不帮之理？金钱物资，只要他开口，我无不相允。”看他喝了几口药，伸手接过了药碗。

屈方宁忙道：“我自己能喝。”

御剑径自接过，往床边一放，将面具推上额头，低头吻了一下他的嘴唇。

屈方宁全身倏然不听使唤，连脚尖都僵硬了。只感觉到唇上传来热烈的男性气息，别的滋味一律都知道了。

御剑挺直的鼻梁贴住了他的眉角，似乎在闻着他的气味，声音也低沉下来：“那天是答应我了吧？我会错意没有？”

屈方宁无法直承其事，脸不禁有些红了。

御剑揉了揉他头发，把他整个一团抱紧：“还以为你后悔了。”

屈方宁本来要说：“没有后悔。”实在不好意思，只嘴唇动了一下。

御剑把他的脸扭过来对着自己，与他目光交缠，哑声道：“后悔也晚了。”又亲了上来。这一次气息更加坚定炽热，烈火一般席卷他的舌头，吻得他几乎烧了起来。

唇舌交缠片刻，二人呼吸都重了。御剑在他面颊上亲了几口，抱了他一会儿。屈方宁心跳如鼓，脑子晕陶陶的，眼角偷偷瞥着他坚毅的唇，见上面留着一线水光，心中又是一阵乱跳。

御剑下巴在他头顶摩挲，记起一事，从怀中取出一张破破烂烂的羊皮卷，向他眼前一挥。屈方宁一看，正是自己以战俘之身入奴籍的死契。当下双眼一亮，道：“这个给我吗？”御剑笑道：“千辛万苦才找到，怎能给你？”屈方宁眼巴巴看着他放入怀里，道：“你要做我的主人？”御剑笑道：“嗯。你叫声主人听听。”

屈方宁晓得他没当真，沙沙地叫了一声：“主人。”话音一出，御剑目光立刻暗了下去，手臂一翻，揽着他吻住了。这一次没有之前那么强硬，却饱含浓浓的情欲，舌头跟他交缠厮磨，撩拨着他发出呻吟。屈方宁给他亲得全身发软，胯间也不禁有了反应。听御剑呼吸也是越来越重，迷乱中偷偷瞄了他下体一眼。可惜军服颜色太深，甚么也看不出来。

御剑沙哑的声音传来：“看什么？”随即拿起他的手，往自己胯间一按。

屈方宁只觉铜扣之下，一个异常粗大、又硬得烫手的物事抵住了他的手掌，吓得赶紧缩手。成年男人的强壮躯体气息浑厚，等御剑宽大粗糙的手顺着他大腿往上摩挲，他失神的脑子飞快地走过一句话：“被这双手解开衣服，抚摸双腿，打开，深入……”下体顿时又热了几分，忙往里面缩了缩。

御剑抱着他吻了片刻，渐渐把他平放在床上，隔着衣服抚摸他身体，上半身压了上来。屈方宁手按在他肩上，一身热津津的汗。陡然之间，腹上穿筋透骨地一抽，痛得弹了起来。御剑立刻察觉，喘息道：“伤口痛？”躯体微微抬起，给他检视腹部。屈方宁忙松了抱他脖子的手，低低“嗯”了一声。御剑解开纱布，见创口裂了一条缝，内里血肉翻出，疤痕附近的皮肤全是毛毛汗。即皱了皱眉，复又笑道：“你还伤着……大哥太急了。”取了伤药来，给他重新上药，一圈圈裹紧纱布。待伤口处理完毕，将他推到里床，道：“乖乖睡觉，我在这儿守着。”屈方宁偷偷地动一下眼睛，御剑往他脑门一弹：“怎么？怕我忍不住？”屈方宁顿时不好意思了，背过身去。御剑躺在他身边，低声道：“你也忍忍，等伤好了再说。”屈方宁忽然觉得被看轻了，小声抗辩道：“我不跟你再说。”御剑抱他入怀，道：“晚了，没跑了。”屈方宁本欲反驳，转念一想，横竖也跑不了，只得作罢。当夜御剑便在他身畔入睡，将睡之际，似感觉到御剑在他鼻尖、面颊上点水般吻着，吻了许久。他实在困得厉害，醒也醒不过来，任他亲着自己，就此酣然入梦。

黑烟滚滚，火焰腾飞。昭云儿父母互相搀扶，哭得肝肠寸断。御剑臂上戴了一朵白纱，隔着面具看不出神情，一个金球在手中握了许久，才缓缓放回遗物盒中。

屈方宁牵了追风，远远站着，解了鞍饰，命它侧卧下来。自己也闭目合十，默念祷文。

片刻火光散去，昭云儿骨灰被捧入一只小小玉椁。御剑向他走来，屈方宁迎着他目光，道：“郡主生前很喜欢这匹马，我想……郡主在天上看到它，会好受一些。”

御剑心中被触动，满目温柔，道：“你有心了。”解下腰带上的易水寒，递给了他。

原先的宝石剑鞘已被黑色皮革取代。屈方宁喟然一拔，烈阳之下，眉目亦映上一层霜色。

御剑低声道：“‘昔时人已没，今日水犹寒’……想不到一语成谶。”

他久久注视地上残余灰烬，一贯凌厉森严的语气也沉了下来：“我原想等叛乱平定之后，将她许配扎伊二皇子，两国联姻，凭借连云山铁矿，铸造流通，互相牵制。临行之前，我特意嘱咐过她，切勿轻举妄动……这小女孩儿，到最后也没听我的话。”

屈方宁随之望去，轻声道：“小王爷对郡主，也是有一点真心的。这一路……也没有亏待郡主。到了最后，我想……她心里还是欢喜的。”

御剑漠然道：“嗯，我会让屈林下去陪她的。”摸了摸他头发，两人目光相触。御剑问：“跟我回去？——再说？”后面两个字，已经带了些笑意。

屈方宁脸上顿时一热，慌忙向人群看了一眼：“小将军……让我陪他登点将台。”

御剑目光不动，轻声道：“看别人做甚么？怕人知道？”

屈方宁给他碰着耳朵边沿，不禁有些惊惶，嘴硬道：“谁……谁怕了？”

御剑深深看了他片刻，忽然一笑，又摇了摇头。屈方宁结巴道：“笑……笑什么？”

御剑道：“笑你可爱。”牵起追风，把他一抱而起，送上马背：“早点回来。”

屈方宁一扬银白马鞭，回道：“——再说。“总算找回一点场子，哒哒地跑了。

狼曲山主帐，一面忍冬大旗正凌空飘扬，青面上镶了一道素白边，显得意气萧索。

小亭郁紧张得有点发颤的声音正在读：“使国不负兵，为主不顾身，见难不畏死，决疑……决疑……”

屈方宁敲了敲帐外铜扣，小亭郁受惊的雀儿一般转过来，嘴里背着：“不避……避罪，方宁。”

屈方宁叫了声“小将军”，跪着替他把戴反了的护心镜掉个边：“你在背甚么？”

小亭郁满脸倦容，道：“明天早上……登台，他们要我训几句话。”瞧着手里皱成一团的帛书，又背了起来：“智以折敌，仁以附众……”

屈方宁张开五指盖在帛书上，抬头看着他：“别背了。”

小亭郁执拗道：“不行，要背的。背完这个就好了，——方宁！你干什么？”

屈方宁把帛书抽掉，举得高高的，退开几步。

小亭郁急道：“还给我。”

屈方宁往后让了让。

小亭郁重复了一遍：“还给我。”声音已经有点鼻音了。

屈方宁一动不动。

小亭郁突然崩溃了，低吼道：“还给我！还给我！背了这个就好了！我的任务就交差了！让我安安稳稳过了明天一天吧！方宁……”

他的话断了。两滴泪水溅落在光洁崭新的护心镜上。

屈方宁妥协道：“好罢。对不起。”将帛书摊开在他膝盖上。等他平静片刻，又问了一句：“那明天之后呢？”

小亭郁通红的眼睛对准了他，干裂见血的嘴唇动了动，什么也没说。

虎头绳进帐道：“小将军，哈丹都统叫你过去，说是有事商议。”

小亭郁忙应了一声，打水擦了一把脸。虎头绳亲亲密密地拉着屈方宁的手，叫道：“小屈哥哥！我给你编了好多花环儿，现在都干啦！”

屈方宁笑着抱他一下：“一会儿找你要！我们一起送小将军过去。”

狼曲山议事大帐比鬼城规模小得多，三十来名体格彪壮、精神奕奕的西军将领毕集于此，各自搬了座椅，有的干脆就席地而坐。哈丹坐在中心，满头花白头发编成一根大辫，缀满指肚大小银珠，正捋着胡须与人谈笑风生。虎头绳推着小亭郁进去，他对每位将领都十分有礼，叫了这个伯伯，又叫那个叔叔。众人偶尔有躬身还礼的，多数点点头就完事了。小亭郁的轮椅来到外围，就进不去了。虎头绳小声地请旁人让开，说了几遍也没人听到。还是后来哈丹看见他了，招呼了一声，他的轮椅才得以进入中央。停稳了，也只专注地听哈丹、乌恩其几人说话，一句嘴都不插。

屈方宁在门外看得暗暗摇头，回想御剑与手下议事，大多数是独坐中央，一手撑在狼头椅扶手上，两腿大开，姿态十分随意。别人军姿笔挺地坐在两旁，手在膝盖上放得平平整整，个个提足了精气神，生怕听漏了一个字。他语调微微一提，负责的军官就要脸色煞白，满头冷汗。

看小亭郁这个样子，简直就是个刚刚回老家的客人，家里的姥爷还不是亲的。从头到尾，听见的全是别人的声音，小亭郁差不多就发了两个音：一个“好”，一个“是”。好不容易低低说了句什么，满堂都笑了起来——这笑倒是充满善意的。哈丹摸了摸他的头，又说了句什么，众人又是一阵大笑。

屈方宁最后看了面红耳赤的小亭郁一眼，悄悄回了主帐。

小亭郁回来，拿了一张新的帛书，重新背了起来。屈方宁在一旁盘腿坐着，托着脸看他。小亭郁磕磕巴巴背了个开头，轮椅转向他：“方宁，你在这里，我背不下去。”

屈方宁抬起眼睛，跟他对视：“别人拿你当小孩玩呢。”

小亭郁哑了口，半晌，自嘲地笑了一声：“他们都是长辈，我父亲很尊敬的……”

屈方宁道：“你是你，又不是你父亲。”

小亭郁被吓着似的飞快抬头，不认识般盯了他半天：“我父亲说……”

屈方宁道：“从前亭西将军让你读兵训，下军营找人，你总是寻个空隙就跑出去了，拉着我放风筝，还叫我打灰毛老鼠给你看。”

小亭郁气馁地低下头，手指捻着帛书的卷边。许久才说：“方宁，我根本做不了将军。”

屈方宁点头道：“要是每天被人逼着背书，议事的时候在一边当个摆设，一想到要上点将台，就跟你现在似的……那是做不了。”

他看向小亭郁，嘴角微微一抿：“你要是不想这么过一辈子，我倒是有个主意。”

次日清晨，漫天雾霾。

狼曲山下，数万将士队列俨然。点将台状如蚌贝，两侧索道漆黑如墨，悬空凌越山涧。台前是百级黑色长梯，西军高层分列两旁，身着礼服，气势凛然。中央一张黑色主座，披一张白缎椅披，逶迤至梯级之下，表示主帅新丧。

小亭郁一见那微微摇晃的索道，脸色更白了几分，就此踟蹰不前。虎头绳还未开口劝说，屈方宁不由分说，径自推着他上前。

小亭郁身在半空，摇摇荡荡，足底发酸，心里发虚，恨不得立即逃去。屈方宁安抚地按了按他手背，将他推至主座前。

哈丹越众而出，环视台下将士，提声道：“众儿郎！”

台下暴喝：“呔！”

小亭郁身处千万道目光之下，早已如坐针毡。没提防这雷霆万钧的一声炸响，吓得全身一颤，差点从轮椅上掉下来。

屈方宁不着痕迹地扶他坐正，与他交换一个眼神。小亭郁满心退缩，有点可怜地看着他。屈方宁坚定地摇摇头，又向台下一努嘴，示意“你没有退路了。”

哈丹的发言简短有力，继而对主帅之殇深表悼念，右手抚胸，闭目而立，台下将士亦随之抚胸肃立。

小亭郁惊惧之情稍定，见众人为父亲默哀，想到父亲平日对自己的爱护，眼圈儿不禁一红。

只见哈丹微一旋身，让出小亭郁身形，肃然道：“军中不可一日无主！这位少年将军，就是老将军独生爱子，我军新任大将！”

众将士单膝点地，手执兵刃，齐声怒吼：“主帅！”

哈丹向他做个眼色，示意他可以开始了。

小亭郁紧张之情溢于言表，也学着他环视一圈，喉咙口似被棉花阻塞，浑身不畅，掩饰般清了清嗓子。

这点将台位置经过精心选择，背后凹坳有极佳扩音效果，他这么一咳，山鸣谷应，满耳飘荡的皆是回声。

他心中一慌，更是加了倍的紧张，控制不住地一阵狂咳，每一声都被无限送至远方。

台下将士堪称训练有素，姿势神色，殊无变化。梯级上站立的将

领，已经有几个脸色古怪了。

小亭郁无地自容，嘴唇咬得泛白。肩头一阵温暖，继而屈方宁蹲了下来，看着他做了个口型“别害怕！”他眼中充满温柔鼓励之意，小亭郁心中也渐渐平静，向他一点头，旋即面向台下将士，开口道：“我是小亭郁，今年……十六岁。”

台下寂然无声。

小亭郁压在扶手上的拳头不停颤抖，声音也微微颤着：“如你们所见，我双腿残疾，行动不便，不能身先士卒，也不能冲锋陷阵。即使……如此，我仍愿与你们共同浴血，共同胜利！我已经失去了双腿，失去了父亲，绝不能再失去你们！”

他中气不足，声音微弱，这番本该慷慨激昂的陈辞，说得气势全无。只是语气亲和，感情真挚，台下将士神色中，对他的亲切之意明显多了几分。

小亭郁受到鼓舞，忙回望屈方宁一眼，见他向自己悄悄伸了个拇指，心中一宽，声音也提高一些：“借今日之聚，我有两件事跟大家宣布。”

他仰视头顶大旗，低声道：“我父亲是一位出色的将领，一位不朽的英杰。他仁义忠信，以身殉国，是我一生学之不尽的榜样。他生前常对我说：一个人肉体或可轻易腐朽，灵魂却能永存。我想……我父亲的英灵，已经永远活在大家心里了。与其三军缟素，不如振奋精神，用往后的千千万万场胜利，做最好的祭奠！”

他摘下臂上白纱，赫然向地下掷去：“第一件：除孝！”

屈方宁双臂一振，将主座白缎高高掀起，抛至黑色梯级之下，好似一片巨大断翼。台下将士亦为所动，纷纷解下黑缟白纱，投掷于地。

哈丹脸上肌肉一颤，上前欲开言，冶炼营营长在旁拉了他一下，使个眼色。哈丹脸色恹然，一把扯下白纱。

三军除下缟素，虎头绳换升一面新旗。淡青色忍冬标帜在山风中傲然飘扬，众将士英姿焕发，面貌焕然一新。

小亭郁拳头紧了紧，继道：“我父亲自永乐元年建军，发展壮大至今日，军中共计十二营，由二十四名正副统领主事；每营六个千人队，由十二名千人队队长负责。这九十六位将领，为西军贡献的勇敢与才智，令人肃然起敬。我会记住你们的功劳！我宣布，从今天起，你们……”

他顿了顿，一缕鲜血从指缝中泌出。

“……全部撤职。”

台下一片哗然。哈丹第一个冲了出来，满脸怒容：“你……胡闹！”

小亭郁向后一退，强忍愠意，向台下道：“新的九十六位将领，将由台下诸位商议选出。超过三十名士兵提名者，皆可参选！最终正副二职，由支持者最多之人担当！定夺之日，我亲自监督。半年之内，我将与之食宿与共，一一考察，合格者方能继任。原先任职者，亦可参与其中。”

众人第一次听闻这么别开生面的选举之法，一时议论纷纷。

哈丹气得花白眉毛直颤，满头银珠抖得哗哗乱响：“无稽之谈！千百年来，统兵人才，皆是主帅一手提拔，岂容你这么乱来！这么不三不四的法子，选出的无非是哗众取宠之徒！”

小亭郁昨天背得烂熟之物终于派上用场：“哈丹伯伯，选拔将领，有四辨九验，七择七观。您尚未见面，怎知……一定就是哗众取宠之徒？”

哈丹一口气差点噎在喉咙里，踉跄了一下，指着他的手青筋暴起：“你……居然这么跟我说话？我昨天是怎么教你的？你从小是个懂事的孩子，怎地……忽然性情大变？你父亲在天有灵，见你如此糟践他的心血，该如何痛心！”

小亭郁听他提起亡父，心中一凛，便不敢再答。见屈方宁紧急地凝视他，做了几个口型，心知成败在此一举，硬着头皮道：“现在……我是主帅，我的命令，请您……请你服从。”

哈丹置若罔闻，挥手止道：“小将军初当大任，少年心性，难免口出惊世骇俗之言。胡言乱语，做不得数！”

小亭郁道：“哈丹伯伯，我是认真说的。”

哈丹面朝台下，打断道：“……一切依照旧制，人员并无变迁。众儿郎安心！”

众人有惊诧莫名者，有长吁一口气者，也有颇为失望者，更多的是面露疑色，窃窃私语。

小亭郁外表温和，其实内心颇有执拗之处。亭西将军命他勤习兵法，因他心中不喜，多年间始终不肯修习，家中也无可奈何。哈丹若是态度平和，详列利害，他心中惴惴，指不定一个犯怯，就乖乖顺从了。但他如此粗暴地反对，喧宾夺主，小亭郁性子一上来，也就不愿相让了。当即声音一沉，道：“哈丹伯伯，改动师律，不遵禁训，言语喧哗，态度轻慢，谓之何罪？”

哈丹怒发冲冠，咆哮道：“乱军之罪！如何？你敢拿我？”

一旁图勒等人见二人冲突激烈，连忙上前劝说。哈丹一把摔开，怒道：“亭西将军一生英雄，却留下这么个扶不起的废物！”复又指向小亭郁鼻尖，骂道：“老子跟随你父亲之时，你他妈还在吃奶！你父亲对我尚且客客气气，你算个什么东西！要不是看在他的面子……”

一片喧乱之中，一支黑沉沉的弩箭木匣，缓缓对准了他双眼。

哈丹的声音陡然断裂，怒极而笑：“孩子，你……试试看？”

小亭郁手指僵硬，触在冰冷的机关浮钮上，腰背轻轻颤抖。

屈方宁覆着他膝盖，无声地说：“小将军，当断则断。”

小亭郁牙齿深深咬破下嘴唇，鲜血汩汩冒出，终于狠心一闭眼，手指陷入浮钮。

只见一道沉重黑光轰然飞出，后座力令小亭郁的轮椅都震退几步！

众人尚在拉扯劝慰，一蓬血雾炸开，哈丹整个头颅赫然已离身飞起！

那张纯白的缎子上，滚落了小半边头颅。花白的发辫上沾满粉红色脑浆，血染的银珠犹自响了几声。

天地间一片死寂，渐渐稀薄的白雾被冷冽的山风吹散。

小亭郁生平第一次杀人，眼前好似蒙上一层血膜，一股异样腥气冲入鼻端，胃中升腾起一阵熟悉的呕吐感，脸色白得泛青。

屈方宁将他手中弩箭匣取走，随之重重地握了握他的手指。

小亭郁知觉渐复，一片白茫茫的混沌之中，他向台下明显开始散发出惧意的将士，木然开口：“都统哈丹，言行僭越，以乱军之罪，就地处决。”

屈方宁退回索道下，目视狼曲山上第一线如火的金光，照在哈丹残缺的尸身上。

当夜议事大帐，西军一众将领交头接耳，小声议论。小亭郁轮椅推入之时，所有人注意力皆集中他一人身上，几个原本勾肩搭背坐着的，也忙站了起来。

屈方宁打下帘幕，嘴角一抿，走向忍冬大旗高高飘扬的主帐。

往后多日，将领选拔、军职异动、哈丹事件善后，种种军务纷至沓来。小亭郁一反从前孱弱秀丽之姿，日夜往返奔波于军营主帐间，轮椅辙印在盛夏的黑泥间留下了两条长长痕迹。屈方宁见他商议军务，往往一谈就到深夜，劝之无用，只得唤桑舌煮参汤送来。小亭郁正与冶炼营几名工匠说着甚么，也不看来人，随手接过，咂了两口，继续指点图纸上某一处。

桑舌退出帐外，茫然道：“小亭郁哥哥，似乎有点儿变了。”

屈方宁倚靠帐门一侧，也看着帐内，微微一笑：“是啊，人都是会变的。”

待工匠唯唯诺诺告辞，小亭郁随之出帐，面色十分不悦：“这帮人蠢牛木马，一般的不知变通！”

屈方宁一举手中药盅：“喝了这个顺顺气，攒点力气再骂人罢。”

小亭郁喝了两口，远望无垠草原。四籁俱静，唯有夏虫长鸣之声。

他缓缓抚摸扶手上的明珠，目光空空，声音也暗了下去：“我这么

对哈丹伯伯，是对了，还是……错了？我这几天整夜都睡不着，一闭眼，他就……血淋淋的出现在我眼前，一遍又一遍。小时候，他还喂我吃过杏仁糖……”

屈方宁握住他的手：“没有，你做的很对。老将军让他辅佐你，帮助你，他却从未给予你一点点尊重。他无意将你培养成合格的继承人，他只想要一个坐在主座上，乖乖听话的小傀儡。”

小亭郁望了他许久，哀恸之色渐渐褪去，眼中似有微光泛起：“方宁，谢谢你。我真的……很感激你。”

屈方宁回以一个真挚的笑容：“别这么说。我们不是最好的朋友吗？”

小亭郁紧紧回握他的手，许久才松开。

鬼城。

御剑练罢枪，雪白绸衣半湿，随意搭在肩头。听屈方宁煞有介事地报告完毕，坐回床沿，扯着衣服擦起了汗。

屈方宁立刻跟着追进来：“诶！”

御剑道：“诶什么？”

屈方宁眼睛亮晶晶的，几乎扑到他大腿上：“我的法子怎么样？厉不厉害？”

御剑眉弓蹙了一下，道：“第一条稍嫌做作，第二条操之过急了。哈丹……也不是什么难得的人才，四平八稳而已，杀了就杀了吧。总而言之，小孩子，过家家。”

屈方宁被他一盆冷水兜头浇下，一下就蔫了。御剑把他拉向自己：“小亭郁这个性子，大刀阔斧整顿一番，也算是……对症下药。只是治军不同于其他，仁智勇信，无一不可缺。一味暴力威慑，时间长了，终是不能服众。”

屈方宁沉思着点点头：“那我去跟他说说，免得他杀上了瘾头，天天要杀……”

御剑拉着他不动：“急什么？明天再说。过来，陪陪我。”拍了拍大腿。

屈方宁矜持了没一眨眼，就大方地坐了上去，靠在他赤裸的肩头，手抱着他健硕的腰。

御剑托着他的背，从膝弯揽抱他的腿，让他整个人重量压在自己身上：“再说？”

屈方宁笑出声来，二人目光相接，御剑低下头，亲他的唇。

屈方宁眯着眼睛，享受地荡了荡腿，足踝上金铃儿响了几声。

御剑跟他分开，看了一眼：“怎么还戴着这个。”

屈方宁在他怀里磨蹭着：“以前当奴隶的时候，一天到晚想扯下来。现在自由了，倒是不着急摘了。”

御剑把他绷直的小腿带过来：“自由了？”粗糙的手裹住他秀丽的足弓，指腹硬茧擦过他脚心：“再想想？”

屈方宁整条腿顿时酥麻入骨，连膝盖都抖了起来，笑得全身乱颤，立刻改口：“主人！主人！我错了。我是你的奴隶，什么都听你的！”

夏天的衣物本就薄如蝉翼，御剑给他紧贴大腿蹭了半天，胯下之物硬邦邦地顶在他后腰上。屈方宁到底是个未经人事的，害羞起来，抱着他的脖子，不说话了。

两人灼热的目光交缠，御剑的唇又压下来，侵占般亲着他，示意他张开嘴。屈方宁乖乖地张开一线，迎接他充满技巧的强烈入侵。只觉他舌头扫过上腔壁的感觉酥酥痒痒的很舒服，自己也试着悄悄伸出舌尖，舔了一下他的齿根。

御剑抱着他的手向前一拢，更深入热切地吻他，带领他的舌尖缠绵一处。屈方宁亲了几次，反挑了回去。御剑与他拉开少许，咬了他一口：“学得够快的。”

屈方宁也小小的咬他一口：“名师出高徒嘛！”

御剑目光中露出笑意，溺爱与情欲交织，下腹硬得更厉害，将他半

压在床上。一手抱着他，一手卷起他单布上衣，指腹搓揉他一边乳尖。

屈方宁给他弄得痒丝丝的，含糊道：“……我又不是女人。”

御剑道：“知道你不是。这么平。”吻下去，在他下巴上亲着，摩擦着，又隔着短裤碰他半硬的阳物：“女人也没有这个。”

他手上的硬茧纹理分明，屈方宁一落到他手里，下半身彻底酥软。御剑顶着他的下巴，让他脖颈完全仰起，扎人的胡茬刮着他喉头。屈方宁身体尚在发育，喉结不明显，只有一个浅浅凸起。御剑咬了一口，只觉他全身一阵紧缩，呼吸一阵混乱，落在他手里的物件瞬间涨大。即笑了一声，辗转咬着。屈方宁身体一抖一抖，呼吸也变成了喘息，喉咙里发出低低的叫声。御剑复又吻上他的唇：“你这个地方，倒是不常见。”

屈方宁眼眶边沿红红的，目光有些对不准焦，喘道：“什……么？”

御剑也不多说，粗糙的指腹在他顶端不轻不重地打着圈。屈方宁臊得满脸通红，脸深深埋他肩窝里。

御剑在他耳边道：“羞什么？大哥又不是第一次碰你。”尾指挑压着他下阴，指节向前曲推。片刻，屈方宁腿间布料一片濡湿，眼角也湿了：“那个……不算……”

御剑咬着他软软的耳骨，声音极低极哑，道：“那个不算，这个算了？对不对，宁宁？”

屈方宁被他撩拨得心尖尖都痒疯了，腿曲了起来。御剑把他短裤拉到大腿根，端详他那根笔直硬挺的物事。屈方宁臊得直去遮挡：“别……别看。”

御剑把他的手一捉：“怎么不许看？”压着他吻起来，手一上一下套弄起来：“告诉大哥，跟别人做过没有？”

屈方宁抱着他的身体竭力提起，手软得几乎没力气，大腿内侧颤个不停：“做……什么？你……尽说些我不懂的，又……不教我。”

御剑笑了出来，手上加快，弄得他呻吟出声，下体紧紧贴着他大腿，赤裸的胸膛与他挺立的乳尖摩擦：“好了，不问了。小雏儿。”

屈方宁脸上红晕翻涌，呻吟着看他眼睛，目光迷离。御剑握着他下

体反复撻动，硬茧摩挲着他软嫩的茎头，又在他表面筋脉上顺势按着推动。

屈方宁压抑不住地呻吟，喘息沙哑无比。盛夏之夜，他身体片刻便大汗淋漓，汗水蒸腾出男孩子特有的热气。御剑身上只一层薄汗，胸膛给他沾得热津津的，闻着他的味道，手上发出水声。屈方宁难耐扭动，哑声道：“别.....要出来了.....”

他阳物越来越硬，顶端流出清液沾了御剑满手。御剑肌肉如铁的上半身压着他：“嗯。叫声好听的。”

屈方宁满面潮红，呻吟道：“大哥。.....哥.....”

御剑吻住他的嘴，助了他最后一把力。屈方宁低声叫了出来，往上弹了足足七八下，喷得二人小腹上全是白浊。

御剑揽着他湿淋淋的后颈，往他下面抚了一把，白液顺着他掌线往下滴。

屈方宁从高潮中复苏，见他有些戏谑的神情，不禁有些羞愤：“你.....笑我。”

御剑笑道：“不笑了。”随手拉过床单一角，给他马马虎虎擦了擦。屈方宁难堪地挣扎一下，御剑又低头吻他，舔他湿湿的睫毛。

屈方宁大腿直至髋部，一直被他的坚硬的下体抵得疼痛异常，此刻沉浸在高潮后的疏懒之中，一边回应他的吻，寻着间隙低声问：“我也帮你.....？”

御剑笑出来，拍了拍他屁股：“下次吧。我怕我忍不住。”从他身上离开，向外走去。

屈方宁忙爬了起来，身上一阵阵抽丝般的乏力，撑起半边就动不了了：“去哪儿？”

御剑道：“冲个澡。”出帐门时一侧身：“把裤子穿上。”

屈方宁闭着眼睛，一蹭一蹭地提起短裤，左腿搭在右膝盖，看着脚腕上的铃铛，听着门外传来哗哗的淋水声，脑子里一阵阵眩晕。

帐里闷得难受，他躺了片刻便热得受不了，下床走了出去。

御剑背对他在武场一侧冲澡。他单手提着一只木桶，漫不经心从头顶淋下。强壮的躯体完全赤裸，肌肉线条简洁强劲，肩膀雄阔，腰身健硕，臀部线条分明，如同刀刻。

一桶水淋罢，他向两侧甩头，白色水珠四溅。大颗水珠从他古铜色肌肤上滚落，汇入脚下一滩黑色水洼。

屈方宁一只手已经掀起帐幕，见状一阵口干舌燥，反而后退了一步。

御剑把滴水的头发向头顶一抹，右手放在身前，向山顶满月仰起脸，腰身微微颤动。片刻，脸上表情变得隐忍，呼吸转为急促，身上白雾蒸腾。

屈方宁忽然明白了他在做什么，脊背瞬间一片燥热，悄悄往帐里退，脚却有些软了。

只听御剑沙哑的声音响起：“看见了还跑什么？……过来。”

屈方宁尴尬无比，只得一步步挪过去。银辉之下，他终于看清御剑手里套弄的物件：狰狞而奇长，粗大无比，茎头深圆，足有七八岁小孩拳头大小。

他呼吸几乎窒住，瞳孔放大，浑身僵硬，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不是人间之物……

御剑道：“站我前面。”

屈方宁浑浑噩噩走过去，仰脸看他。他英俊的脸孔被月光照得更加轮廓分明，深邃的眼睛藏入阴影，欲望却汨汨外流。

御剑往下微微一蹲，揽住他大腿，随手一提，让他坐在自己手臂上：“还是看着你的脸比较好。”

屈方宁被他带得不住晃动，不敢看他右手动作，与他目光交投，心情不知为甚么蛊惑着，凑过去吻他的唇。

御剑挑开他的嘴，与他接了个长长深吻。舌头侵入他的嘴，右手也

加快了套弄，呼吸更重更急，肌肤上的水珠急剧蒸发。

屈方宁难抑地埋首在他肩窝，悬空靠在他身上。御剑健壮躯体快速挺动，片刻低喘一声，肌肉瞬间紧实如钢铁，胯部重重撞了他十多下。

屈方宁从他身上落下，脚踏实地，竟有些眩晕。御剑肌肉起伏，喘息着搂他亲吻，在他脸孔上划下两线浓稠的白液。

夏夜着实热得难熬。床单揭掉一层，还是热，好似熄了火的炉膛。屈方宁在里床蹭来蹭去，又困又乱，刚洗过的手臂又冒了一层汗。御剑手臂一展，从床边捞起一枚棋子，向上运劲一弹，打断帐顶系绳。淡淡星光一泻而入，帐内窒闷的空气为之一爽。

屈方宁身上凉快下来，困意也没了。盯了一会儿帐顶星空，又侧身注视御剑。

他英俊的面容上沐浴一层星光，闭着眼睛的时候似乎还有些蹙眉，浓眉如剑，睫毛短而直，在脸上投射出一道刀锋般剪影。

屈方宁伸出指尖凑过去，御剑的眼睛立即睁开了：“热？”

屈方宁心虚地收回手，摇摇头。

御剑握着他的手放下去，复又合上眼。

屈方宁低声道：“大哥，我们这样，就算是……睡觉了？”

御剑嘴角动了动：“嗯，睡了。”

屈方宁了悟地点点头，心里打着他的小主意：“那我跟小亭郁岂不是也睡过了？不对，他没有帮我弄，顶多算是睡了一半。”

御剑把他咬在嘴里的手指拿开，靠了过来：“想什么？后悔了？”

屈方宁被他面对面压住，情不自禁看着他的嘴唇，轻声道：“没有。”

御剑低头与他碰了碰唇，停在上空深深看着他：“没有就好。明天见。”

屈方宁小声道：“明天见。”

他心里有点儿满足，又有点儿怅惋，胡思乱想许久，才闭上眼睛睡了。

夜半露水湿冷，屈方宁迷迷糊糊四处抓被子，抓了几个空，又滚到御剑怀里去了。次日御剑一醒，臂弯一收，下巴的胡茬蹭过他的脸，开始深吻他。屈方宁闭着眼回应，亲热一番，下面本来就半硬的阳物更是精神勃发。御剑压着他，两个人下体隔着衣物磨蹭，把他又弄射一次，才起床点卯去了。

屈方宁眯了片刻，等身上红晕褪罢，下山回帐。

屈沙尔吾遗留一干奴隶，如今皆为无主游魂，散乱帐篷支得乱糟糟的，御统军营驻扎其间。回伯正与人争抢清水，见他神色有异，打手势问：“你昨晚上哪儿去了？”

屈方宁眨了眨眼皮，道：“我干了件坏事。”悄悄凑过来，回伯也忙附耳过来，只听他低声说：“没你想的那么坏。”嘻嘻一笑，后跳跳开。见车卡偷偷摸摸在吃酥饼，飞身扑抢了半张，嚼着走开了。

剩下回伯站在原地，迷惑地望了半天，摇摇头，继续抢水去了。

这天正是王帐国会之日，安代王对扎伊之王大叔般利用六族盟约、包庇屈林之事极为不满，又将屈沙尔吾领地部分收归国家，部分赏赐王公大将。御剑接了连云山矿脉，谈及屈沙尔吾开采囤积的数千斤铁矿石，安代直称太少，道：“伪律再晚个两年颁布，何止这点数量？说不定兵器都帮我们造好了！”御剑道：“等他武装完备，尾大不掉，难免有些棘手。”小亭郁头一次参与国会，自然轮不到他发言，只远远凑在黑石长桌末端，一条条细心记着。

片刻散会，御剑一出帐门，小亭郁便从后追至，唤道：“您今年的七月天坑，还开么？”

七月天坑即鬼军选拔大法，今年倒被屈王爷谋反一事耽搁了。御剑不解其意，道：“怎么？人员不足？战俘都归你便是。”

小亭郁这些日子积攒的军威气势，一对上他顿时颓了，慌道：“不不，不是的，多谢您了。我是想……在您选拔之前，有一个人……嗯，

我们正好缺一位……”

御剑明白过来，淡淡道：“他不行。”

巫木旗牵马过来，拍了拍马鞍，十分好奇：“谁不行？哪儿不行？”

御剑踹他一脚，翻身上马。小亭郁推着轮椅追了几步，追问道：“那……我能去看看他么？听说那下面……”

御剑打量他一番，道：“可以，记得准备面罩。”

小亭郁忙点点头，又问了一句：“能给他送点儿吃的么？……水行不行？”

御剑心中一动：“这孩子对宁宁确是一片真心。”即道：“下午让你们冶炼营去连云山，送你点东西。”对他的问话却不置一词，两腿一夹，疾驰而去。

晚上御剑搂了屈方宁，几分认真几分戏谑地问他：“你最好的朋友让你去他手底下，给你当统领！你去不去？”

屈方宁刚被他抱在腿上弄了一次，气喘不稳，说话也软绵绵的口齿不清：“你让我去吗？”

御剑亲了他鬓发一口：“让个屁。你去了谁陪我睡觉？”

屈方宁抱着他脖子蹭：“那可多了。你那么多女人……”

御剑笑出声来：“女人？”打了他一板屁股，挺直的巨根隔着布料，紧紧抵在他后庭：“怎么？睡过就不认了？不要老子了？”

屈方宁滚在他身上笑：“才不是！反正……反正你谁都行的。”

御剑顶了他一下：“我怎么谁都行了？除了你谁都不行。”

屈方宁瞬间就脸红了，眼睛乌黑湿润地看着他，凑上去跟他亲吻。

他主动献上的吻像是闹着玩，亲昵撒娇的意味远胜于情欲的感觉，偶尔舌头探进御剑嘴里，也是点一点，缠他一下就笑起来，非常孩子气。御剑给他小小的尖牙咬了一口，见他笑得晃了起来，心中温情满

溢，在他头顶吻了吻。

屈方宁给他亲得十分舒服，舒展一下姿势，蹭到他勃起之物上，起了个善心：“我给你行一下？”

御剑暂时没甚么射精欲望，随口道：“一会就下去了，不管它。”

他完全硬起来时几乎有一尺长，粗如儿臂。屈方宁大腿之间被他顶得一片灼热，身体都微微上浮了，闻言好奇地看了他一眼，又伸手到自己腿间摸了摸：“不难受吗？”

御剑声音低了一个调：“你再摸就说不定了。”

屈方宁飞快缩手，不敢再碰了。在他怀里老实了一会儿，取了他头上的面具来戴。

御剑道：“戴着好。以后就给大哥当个小侍卫，白天喂马洗衣服，晚上陪睡觉。”

屈方宁立刻回绝：“我才不当侍卫！我要当队长，当统领，当将军！”

御剑道：“在我身边多好，天大的事我给你挡着，照顾你，保护你。”隔着面具吻了他一下：“——永远爱你。”

屈方宁凝望他一会儿，忽道：“我要下你的天坑了。”

御剑道：“下去干什么？我跟巴纳参军说一声就是。你是深入叛军的小英雄，秋场大会的屈达慕，还怕我不要你？”

屈方宁认真道：“可我伯伯、哥哥他们不是英雄，也不是达慕，你不会要他们的。”

御剑顿了顿，重新打量他。

屈方宁与他对视：“我要保护他们。我会带他们出来，站在你的大麾下，让你亲手给我戴上面具。”

御剑目光有了些变化，叹息般低声道：“嗯，你说得对。大哥把你当小孩了，小看你了。”

屈方宁一下笑了出来，趴到他身上：“没——有。你顶得我痛死了……”

御剑目光中宠爱转浓，揭开面具深深吻他，把他推到床上去。

永宁四年八月初六，鬼军为时六十天、惨无人道的深坑生存选拔即将开始。

大批奴隶、战俘、死囚，衣衫褴褛，瘦骨嶙峋，面带垂死之色，轮流举起双臂，褪下裤子。坑旁守卫粗略搜身，食物、药品、清水一律没收。检查完毕，守卫放下绳索，众人沿索而下。那天坑是一座方圆里许、深于百尺的巨型陨坑，崖壁灰白，直起直落，草木不生。底下千百条裂缝向中心一处窟窿斜斜陷落，好似一朵翻转过来的巨大蘑菇。裂缝上白骨累累，兀鹰成群，隔着老远亦能闻到一阵浓浓腐臭。屈方宁把春夏衣衫裹了一身，跟随队伍徐徐前行。及沿绳索滑下坑底，仰头一望，不见天日。

他与回伯交换一个眼色，心中都是一个念头：

“人命不若蝼蚁。”

巫木旗手搭凉棚，向下张望，指着坑底一个黑点大呼小叫：“将军，我看见小锡尔了！”

御剑负手立在一旁，闻言扫了一眼，道：“不是他。”

巫木旗咳了一声，在守卫的协助之下，找到了另一处：“那个总该是了！”

御剑不置可否，转头问道：“底下分了几派？”

守卫长报告道：“分了两派。各有首领，人数相当，日夜殴斗不休。”

此时坑底密密麻麻的黑流再次火拼起来，一方似被压制，连连后退，留下一片白地，地上丢下十几具尸体。另一方洗了过去，复又转回自己地盘。待白地重新露出，尸体已经无影无踪。

御剑眉弓一动，指了指其中一方首领模样的人物：“那是何人？”

守卫长仔细辨认片刻，道：“此人名叫乌熊达尔，是一名罪大恶极的犯人。他在莽古斯城称王称霸，网罗了百余名手下，连牢头都怕他三分。其人极善搏斗，曾在三年前秋场大会上力克众人，获达慕称号。”

巫木旗咦了一声，叫道：“又是一个达慕！不知小锡尔交到这个厉害朋友没有？”

守卫长道：“屈达慕第一日就触怒了此人，二人如今……隶属敌对关系。”

巫木旗大惊失色，蹲在坑边竭力看了半天，又大叫道：“不好了，这个达慕比小锡尔壮了一倍还不止！将军，你儿……你们家小鬼要被吃掉啦！”

御剑作势抬脚踹：“那你下去帮帮他！”

巫木旗惨叫一声，连滚带爬躲到一边。

另一面传来一阵响动，却是七八名年轻将士推着小亭郁，前呼后拥来到坑畔。

小亭郁脸色仍苍白如雪，柔弱之气却已消失殆尽。见了御剑，遥遥躬身行礼，又低声吩咐了几句。身旁将士争先恐后遥指坑底，似在替他指认。

酷暑之际，烈日当空，坑中无人异动，只有撕咬咀嚼之声。巫木旗见小亭郁取出一件白色物事，似是风筝之属，不禁大失所望：“小将军的心比你还狠！小锡尔就要被人吃了，他还有闲心玩儿呢！”

小亭郁转过身来，向守卫举了举手中一包盐巴，示意询问。守卫长迟疑道：“天坑法度，唯有天旱、地动、瘟疫之时，才允许外力施以援手。这……”

御剑道：“自八月初六至今，七日不曾降雨。说是小旱，也不为过。”

守卫长只得应了。小亭郁道了声谢，手臂一舒，怀中一物缓缓摇晃升起——赫然是一只半人高的天灯。

天灯四角烛台都点了起来，热气充盈，飘到天坑之上，又款款升上

高空。

巫木旗目瞪口呆，张圆了嘴：“这……这玩意要飞到哪儿去？”

只见小亭郁微微抬手，触动机关，袖口一支弩箭飞出，一箭削断一枚烛台。天灯失了均衡，顿时歪斜。小亭郁又是一箭发出，打得木屑飞溅，天灯却缓缓正了过来，上升之势也转为下降。众目睽睽之下，斜斜坠入坑底。一个颅骨高高飞起，正击在一角烛台上，天灯下坠之势加快，落入黑潮上方，宛如一小片白色牛油溶入热奶茶，瞬间无影无踪。

小亭郁收起弩箭，也不多看一眼，告辞而去。

巫木旗啧啧称奇，又眯着眼睛找了起来：“他这个东西，小锡尔抢得到吗？”

御剑向坑中一处抬了抬眼：“自己看。”

巫木旗使劲揉了揉眼，苦着脸道：“那一处少说有两百人，老巫哪有这份眼力？是那个举灯的吗？不像啊！”

御剑远远注目那个立于前沿，伸出一臂、止住人群喧闹的身影，似有些出神。见巫木旗犹自忧心忡忡，开口道：“老巫，你十六岁时身在何处，立下了甚么功业？”

巫木旗怔道：“老巫十四岁起便随御统军东征西讨，十六岁时……已是御统三营第一位百人斩了。后千叶六军改制，我又患了鹤膝风，才来到将军麾下，追随至今。”

御剑淡淡道：“那你担甚么心？下面那个十六岁的，还不如你？”转身上马，扬长而去。

巫木旗如何能够放心，依旧日日盘桓天坑附近，向守卫长罗咆不已。直至八月底狼群入坑，天坑双方开始并肩战斗，雨水也恢复正常，这才略微心安。对御剑的冷眼旁观，十分之想不通：“这是他徒弟，又是他儿子，平时疼得什么似的，要紧之时可真狠得下心！”

十月初六，守卫垂下绳索。天坑出人，震惊了整座鬼城。

一百八十六人！几乎是历年天坑存活人数之和！

鬼军将士俱十分好奇，加衔大典上，举目一张，只见老的老，小的小，身强力壮者十中无一，更有些面容猥琐、身形瘦小的，光膀子没有二两肉，烧烙印时哇哇乱叫，哪儿有一点战士模样？

参军巴纳对此颇感忧心，向主帅进言：“新晋兵士资质良莠不齐，实违天坑甄选本意。”

主帅目光却早已落在远处，循看时，乃是一位高挑少年，正赤裸了一边肩头，侧头注视工匠烧去自己肩上一朵红云。

他只觉得这少年有些面善，一时却想不起在哪里见过。

待红色烙印烧尽，那少年蹙眉看着自己红肿肩头，侧头说了句甚么。一旁或站或立的汉子顿时骚动不已，片刻，好几种药膏从几个方向递来，一名满脸横肉的剽悍男子，正低矮了一截身子，小心地替他敷上。

主帅的声音也随之传来，带着些难以觉察的笑意：

“一将难求。”

点将台上，军务典长一身黑袍，双手向天，浑厚有力的声音响彻练兵场：“众生必死，死而为鬼。鬼者，精气归于天，魂魄归于地，呼吸之气，化入幽冥之间。人有生老病死，鬼则不死不灭！有聊生，何患死！有死而死，继而有生之生。吾名为鬼，睥睨人间！……”

御剑身姿如枪，立于大麾之下，身上黑色战袍猎猎舞动，袍角一朵蒲青女葵高高扬起，肆虐狰狞。手中一本蓝面卯册，也被流火的明昧红光映衬得气势森严。

众新兵早听说过这位草原战神的威名，视之彷彿天神，听到他面具后传来的低沉声音点到自己名姓，心中均是一阵悸动。

一队白袍飘飘的司务官手捧铁木盘鱼贯而上，盘中整整齐齐叠着两套蓝黑色军服。军服之上，紧紧压着一个青木面具。

赐衣冠之时，一方单膝跪地，一方身姿笔直，交接时肃然无声。司务官为一百八十五人系上面具，许多人激动之下，泪洒当场。

屈方宁拿起自己面前的衣服，东寻西找，不见面具。正迷惑间，大

麾下响起一个声音：“屈方宁。过来。”

他心里猛烈一跳，抬首望去。两月未见的御剑在两列武官之间昂然而立，看起来有些陌生。

他有些莫名之感，茫然答了一声“是”，在台上台下数千人注视下走了过去，在他脚边曲膝跪下。

御剑抬起一臂，解下那枚青色圆盾。盾面已重新镂刻成面具模样，一朵银质女葵缠枝抱叶，正在恣意盛开。

御剑居高临下托起他的脸，腰下战铠的钢鳞在他眼前碰撞出声。他仰头迎上御剑的目光，感觉他粗糙的指茧从他喉头擦过。

“鬼军千人一面，是令人摒除后患，一往无前。建军十一年来，未有以真面目示人者，纵骁勇盖世，亦籍籍无名。今天我为你戴上这个面具，别无他意。”

一个冰冷沉重，带着淡淡血腥气味的面具贴在了他的脸上。

“——希望你能被人记住。”

整个场中屏声静气，只有长风卷着断草呼啸而过。草原旱季的大团卷云流过高天，令点将台一半云翳笼罩，一半遍洒金光。

屈方宁跪在阴影之中，仰望浑身沐浴金色阳光的御剑，眼中乌光闪动，略带沙哑的声音在面具下响起：“是。属下必不负将军所望。”

巫木旗这两日鹤膝风发作，两条腿麻痹难当，一步也走动不得。绰尔济前来诊视，先狠狠嘲笑一通，又开了一剂奇苦的草药，命桑舌给他煮了送来。巫木旗喝了一肚子苦水，忍不住破口大骂。桑舌对这位脾气火爆的侍卫长显然十分畏惧，也不敢出声反驳，只默默递药、收碗而已。初六清晨一大早，巫木旗就火急火燎，满地乱转地找自己的肩章。桑舌在帐前托着药碗，垂着头极轻地说：“爷爷……说了，您这半个月，都不能……下地走动。”

巫木旗向她一摆手，念叨道：“不行不行，今天就算废了这两条腿，这个热闹也非瞧不可！……”忽然身形一顿，转过来打量了桑舌几眼，讶道：“小姑娘，你的心也够狠的啊！今天可是你的心上人出天坑

的日子！你还不赶紧去盯着他，跟我这里磨叽什么？”

少女的脸蛋顿时涨得通红，头也垂得愈发低了，脚却钉在原地：“您……不能出去。爷爷说不行，就……就是不行的。”

巫木旗见她其意甚决，恫吓道：“老滑头嘴里有几句实话？傻子才听他扯淡！还不让开，老巫要打你屁股啦！”

桑舌吓得全身一颤，药汤溅出，向帐门又退了两步，却仍是不肯相让。

巫木旗瞧在眼里，倒是有些敬佩，嘴里却不肯承认，只道：“小姑娘婆婆妈妈的，着实烦恼人！将来你嫁给小锡尔，老巫头一个就要去拦你家帐门！”

桑舌脸上又泛起了红晕，轻轻递过碗来，再也不作声了。

不到日暮时分，鬼军一众高级将领面带暧昧笑容，一拥而入，将巫木旗压得嗷嗷乱叫。巫木旗大声惨叫：“我的腿！我的腿！”众人推着他大力搓揉：“废了算了！你可知我们今天看见什么了？”巫木旗龇牙咧嘴叫道：“看见什么啦！”震雷部统领与他交情最好，全身压着他足胫，诡笑道：“还能有谁？主帅家的爱子啊！朝夕相对共同卧起那个！今日加衔大典，全军都见识过了！”巫木旗大惊道：“什么！老巫一天没去，他居然就亲口承认了？”巴尔虎大嚼他下药的果脯，含糊道：“虽没有正式仪式，也跟承认差不多了。蜜枣还有没有？”巫木旗急得哇哇直叫，总算逮到一位好心人，一听今日之事，捶胸顿足，后悔不已。见桑舌静立在众人之后，一拍大腿，笑道：“绰尔济这下可得了意了！要跟我们将军结亲家啦！”桑舌面皮通红，嘴唇却微微泛白，向他轻轻瞪了一眼，仓皇逃走了。巫木旗见她神色并非十分喜悦，心中不解：“小姑娘为什么不高兴了？难道咱们鬼军这个少帅夫人，她一点儿也瞧不上吗？”

秋风如霜，给草原之夜带来阵阵白色冰凉。御剑手擎流火，单衫敞开，步入主帐。门口传来侍卫查问，又间有一个沙沙的说话声，心中一笑，扬声道：“让他进来。以后不用通报了。”

帐门一动，屈方宁小小地进来一步，贴在门口不动了。御剑抬眼打量，见他一身黑色军服剪裁合度，肩宽袖长无不妥帖，一条四指宽牛皮腰带在他腰间紧紧绕了一转，收在左胯骨前方形铜扣环之中。银葵面具

已经摘下，系于左臂。黑色原本就有收身之效，他这么一穿戴，越发显得身形修长，腰线深凹，臀位极高，两条腿如绳墨刻划般笔直。即道：“站门口干什么？”

屈方宁头抬起一点，瞄了一眼他的方向，又慢吞吞地上来两步。

御剑见他乌发半湿，问道：“刚才干什么去了？”

屈方宁小声道：“斡图队长说……给我们洗尘，把我按在一个这么大的碎冰桶里。又拿松枝火把烤我。……还有阿赤队长。”

御剑知道军中有些整治新兵的怪招，见他神色狼狈，晒道：“鄙军治军不严，让你受欺负了。”拍拍身边，“过来。”

屈方宁一步一顿地走过来坐了，又东张西望道：“巫侍卫长呢？今天不在吗？”

御剑耐心告罄，一手逮住他腰带，把人带过来：“小崽子，你是怎么的？叫你过来装听不见，张嘴就问巫侍卫长？”背对着门抱住他，声音也不禁低下来：“就没想我？”

屈方宁挣扎了一下，手背捂着脸：“不、不是。我是……太久没见你了，我……怕你不记得我。”

御剑把他腰身拉向自己，闻言斥道：“你个屁。下午才见过！”

屈方宁依然捂着自己：“下午到现在，已经……很久了。”

御剑彻底一怔，继而摇头笑了笑，注视他有些躲闪的眼睛，道：“是很久了。”拿开他的手，在他红润的嘴唇上深深吻了下去。

屈方宁许久没跟他亲热过，身体起始还僵硬着，后来给他吻得深入了，才渐渐回应起来，手也抱住了他后颈。御剑许久未曾碰过他年轻的身体，吻了几下，下腹火热，逐渐将他压向毡毯。二人呼吸相交，身体相触，军服马裤下两根硬起来的物什亦贴在一处。屈方宁低声喘息，隔着他肩头瞥了一眼主帐帐门。御剑吻着他低问：“到后面去？”屈方宁闭嘴不答，手却搂紧了。御剑随即起身，将他打横抱起，往寝帐床上一扔，随即跨了上去，单手抽走他皮带，又随手捻开他裤腰铜扣，将他马裤拉到膝弯。屈方宁意乱情迷之中，犹自佩服了一下：“你……好熟

练。”御剑复又掀开他上衣，道：“这套衣服穿了十五年，大哥闭着眼睛也能脱光你。”自己却不完全脱下，只解开马裤最上面两个纽扣，白色褰裤中粗壮的茎身隐约可见。屈方宁自己下身光溜溜的，见他衣冠楚楚，起了个不满之心，偷偷伸手去勾他腰带。在他银环扣上捣鼓了好几下，哪里解得开？御剑笑着吻他一下，道：“要多练。”微抬起身，三两下脱了上衣，强壮躯体带着浓烈男性气息，压在屈方宁身上，二人赤裸的肌肤紧紧相贴。御剑俯身极富侵犯性地深吻他，舌头在他口中抽插着，片刻身上汗出，哑声道：“腿分开。”屈方宁听话地张开腿，感到他喘着粗气，大手在自己臀后抚摸良久，好几次拇指从后庭探上去，最终却苦笑一声，滑了开去。他目光迷离地注视御剑英俊动情的脸孔，叫了声“大哥？”御剑应了一声，将自己勃动的阳根放出，与屈方宁下体一并握在手中，摩擦套弄。屈方宁见他神色有些痛苦，又叫了一声“大哥。”主动吻了上去。御剑眉心展开，低声道：“嗯。宁宁乖。”吻着他脖颈喉结，手上动了起来，直至二人一前一后射出。

帐顶半敞，淡淡月霜洒在屈方宁赤裸的脊背上。御剑一臂枕于头下，一臂半搂着他，在他腰线凹处惬意摩挲。听他呼吸渐渐均匀，随口问：“要睡了？在下面睡得不好？”

屈方宁张开疲倦的眼皮，嗯了一声：“一下去就打架，整夜都不敢睡。乌熊下了死命令，要先吃了我……后来狼来了，每天才能睡一会儿。我分派他们守夜，专让他守天亮前那一段。他还不知道我整治他，困得脸都肿了，还给我剥腿肉呢。”

御剑笑道：“哦？我们小首领怎么把敌人收服的，说来听听。”

屈方宁下巴点了点，抬起一条腿，干净有力地凌空一踢：“我救了他一命。”

他的声音尚留着些高潮之后的软绵，御剑俯身与他接了个吻，道：“宁宁，你对着旁人，倒是有几分大人样子。在我面前，孩子气格外重一点。”

屈方宁喘息着注视他片刻，才道：“你不喜欢？”

御剑道：“喜欢得紧。”鼻梁碰了碰他，道：“当小孩最好，一辈子跑不掉。”

屈方宁乌黑的眼睛水光闪动，迎了上来。二人唇舌缠绵一番，屈方宁身上又热了起来。御剑胯下也硬了，侧身半压着他，哑声道：“还来？明天起得来么。新军战训可不轻松。”

屈方宁一条薄褰裤松松挂在身上，蹭着他下身冰冷的铜扣，扭来扭去的，闻言忽然扑哧一笑。

御剑问：“笑什么？”给他撩得也失了冷静，亲了亲他面颊，又将他

褰裤剥下。

屈方宁摇头笑道：“没甚么。他们今天给我取了个外号。”

御剑停了一停，示意他继续说。屈方宁看着他，口唇一动，做个嘴型：“太子。”

御剑陡然笑了出来：“这群混账！”

第二天寅时三刻，清一色灰袍教卫列队于前，教卫长清点人数，向众人宣读军诏。军诏中云：鬼军由三部分构成：一是建立之初，安代王御笔朱批、亲自拨下的一万四千户统编军，军衔世袭，父死子替。闲时为牧，战时为兵。两代军功累积，产生大批高阶将领；二是扩土之时收编的异族降卒，称新附军。新附军地位低微，多从事冶炼铸造、土木工事等杂役，少有上阵杀敌者。三是常年留戍军事重地的精锐部队，名曰“常备军”，平日训练极其严苛，历次征战多任先锋，以一当百，不在话下。历年天坑存活者，皆被选入其中，今年亦不例外。鬼军阵法如神，因又分为乾天、坤地、震雷、巽风、坎水、离火、艮山、兑泽八部，每日申时一刻，前往练兵场会操，迎接主帅阵阅。接着军务长宣读战训日程：自寅时起，酉时止，训练课目包括引弓开弩、阵法操练、摔跤互搏、藤甲刀枪等等，更有独脚扎马步、举大石深蹲、负重铠跳壕、负重重疾跑种种惨无人道的课目。在紧张的训练之余，三军八部还会不时举行各种竞技比赛，如跳骆驼、打布鲁、擒弓射、举石担等，胜部与有荣焉；败部训练翻番，实乃督促兵卒、整肃风气第一利器也。

宣读完毕，车卡头一个满腹牢骚，向屈方宁低声道：“你爹这哪是战训？这是催命！”教卫长电一般目光立刻落在二人身上，喝道：“谁人窃窃私语？”屈方宁只得出列。教卫长冷冷注视他片刻，道：“你们当奴隶的时候，也是这么插嘴的？”一旁的军务长忙附耳说了几个字。教卫长依然紧盯屈方宁，手中啪的甩个鞭花，道：“我不管你是谁！在军队里，你就是奴隶！军令军纪，就是你的主人！要全心全意、一字不差地服从！”提起马鞭，在他背上抽了十下。额尔古、乌熊一千人见状，不禁心中悚肃，紧紧闭上了嘴。

当夜屈方宁委委屈屈地趴在御剑膝盖上，磨他给自己摸背，趁机诉说白日的冤屈。御剑笑道：“你还敢跟我告状？触犯军律，恕无可恕。要是在老子手下，你这样的早就开花了！”屈方宁大为不满，争辩道：“他说我是奴隶，军令是主人，这不是说鬼话吗？我是个人，又不

是牛马羔羊。难道他让我去死，我也去死不成？”御剑赞道：“说得好！你可知这话原本是谁说的？”屈方宁头皮突然一麻，嗫嚅道：“莫……莫非……”御剑点头笑道：“不错，正是贵军主帅。”屈方宁干笑了两声，道：“其实我转念一想，这话还是有点儿道理的。不不，是大有道理，至理名言！”御剑哈哈大笑，打了他一板屁股：“马屁精！”

屈方宁审时度势的本领，那也是练达无双。见无势可倚，便乖乖地投入苦训，再无惹是生非之举。他身手矫健，骑射双绝，又是一帮乌合之众之首，隐隐有个以身垂范的意思。一个月下来成果斐然，连教卫长都有些欣赏他了。十一月初新兵会操，屈方宁与乌熊分弩对击，博得满场喝彩。教卫长立于围场一侧，口中嘲道：“底子太差！”转头却大发慈悲，把他们扣了三次的旬假放了。车仆、乌熊之流早已混的亲如一家，立刻拉手抱肩地去喝酒了。额尔古自从与丹姬夫人春风一度，那就好比榆木疙瘩开了窍，一月之间，总要通奸密会几次。一得空闲，就喜滋滋地去了红帐。回伯乐得独霸一方，转头见屈方宁也钻入帐来，奇道：“你不上去？”屈方宁怪道：“我为什么要上去？”回伯更是诧异，打手势道：“你们不是父子情深，夜夜同榻吗？”屈方宁好笑道：“甚么父子。怎么连你也这么说？”打个哈欠，往地下一躺，懒洋洋道：“不去了。跟他睡觉，只有更累的！”

帐门此时却被掀了起来，虎头绳的娃娃脸露了出来，欢然叫道：“小屈哥哥！我们来恭喜你啦！”

屈方宁一跃而起，奔出帐门一看，小亭郁正从轮椅上转过身来，膝上摆着一卷密纹羊毛毡。屈方宁喜道：“你怎么来啦？”小亭郁递过毡子，嘴角挂着一抹淡淡笑容：“我就不能来看看你了？”

屈方宁接在手里，心中感动，道：“你现在是一军统帅，做这些嘘寒问暖的活儿，也不怕失了身份。”

小亭郁道：“我给朋友送张毡子，失了什么身份了？”拍拍扶手，示意他来推自己。

屈方宁笑道：“多谢你啦，朋友。想去哪儿？”

小亭郁道：“很久没见过绰尔济爷爷了，咱们去药帐瞧瞧罢！”

草原的初冬已经颇为寒冷，妹水边的风都带了些雪意。二人走出一程，屈方宁停了脚步，从椅背后抖出一袭旧皮袍，细心替他裹上。小亭

郁蹙眉道：“何至于就这么娇贵了？”屈方宁系着他领口风扣，道：“现在自然是要娇贵一点的。万一把你冻着了，贵军问起罪来，我往哪儿跑才好？”小亭郁失笑道：“你从哪里学的这些混账话？还‘贵军’，我看你才是‘贵军’！”忽然遏停轮椅，打量了屈方宁片刻，涩然道：“……你现在真是‘贵军’了。”

屈方宁见他神情颇为奇异，似是落寞，又似茫然，即笑道：“在哪儿不都一样么？”

小亭郁缓缓点了点头，自言自语道：“是啊，都一样。”转了过去，却又回头道：“你穿这身衣服，真好看。”

屈方宁笑嘻嘻道：“你的主帅大擎，更是好看得紧。”慢悠悠推着他，来到药帐门口。绰尔济一见二人来到，笑得嘴也合不拢，忙唤桑舌煮奶茶来。屈方宁挑剔道：“我要半匙盐，小半匙糖，茶叶不要，奶皮要多。别煮太老啦！”小亭郁微诧道：“你的嘴怎么这么刁了？”转头道：“义妹，我要一匙盐，两匙糖……”屈方宁推着他大笑起来，小亭郁也揉着他笑，口中仍胡乱指派着，到后来已然成了“不要奶！”“也不要茶！”

笑闹一番出帐，似乎仍然是有点好笑。小亭郁擦了擦眼角，感叹道：“好久没这么笑过了。”

屈方宁立在他身边，望着天边枯黄一片的衰草，道：“当将军不开心么？”

小亭郁笑容消褪，也与他一同望着天边，低低道：“我不知道。有开心的时候，但也经常不开心。”

屈方宁道：“你那一百多名新将领，甄选得如何了？”

小亭郁摇手道：“快别提了，我好不容易有个喘息之机，你就放过我吧。有几个真黏人！”

屈方宁笑道：“黏着你不好么？别人喜欢你，想亲近你，才会黏着你。”

小亭郁目光中浮现一抹异色：“当你手握决策大权，太多人对你示好，就分不清什么是真心了。”淡淡苦笑一声，道：“只有什么都没有的

时候，还肯黏着你的，才是真的喜欢你，想亲近你。”

屈方宁嘴角一动，点头道：“爷爷是很喜欢你，春夏秋冬，换着方子给你熬药进补。”

小亭郁目光落到他身上，叹息道：“你明知道我说的不是……”

门后帐帘轻轻一动，却是桑舌垂头出帐来了。见二人同时望着自己，不禁面上发烧，小声道：“爷爷……说要亲手煮茶，不许我……呆在帐里。”

屈方宁笑道：“桑舌妹子怎么越来越会害羞了？不是有了心上人吧？”

桑舌的脸一瞬间红到了眼角，嘴唇却紧紧咬住了。小亭郁也瞥了她一眼，道：“小姑娘有个把心上人，那有什么奇怪的？你还想认识认识不成？”

屈方宁怪道：“那是自然了。怎能不见？我倒要看看是哪个幸运的小子，够不够资格给我桑舌妹子垂鞭！”

小亭郁笑了一声，道：“恐怕是‘王妃非我愿’。”转而端详他左臂所系面具，问道：“你在那里呆得还习惯么？我听说你们训练重得很。”

屈方宁不在意道：“没什么重的，咬咬牙就过去了。我好歹也是当奴隶出身，这点儿苦还是熬得过的。”

小亭郁神色微动，道：“是啊，我几乎忘了。”目光转为寒冷，道：“对了，你知道屈林逃去哪了么？”

屈方宁看着他道：“我听御剑将军说，他一直躲在扎伊境内。”

小亭郁道：“没错。他打着义军的旗号，自称红云首领，领着一帮乌七八糟的叛贼，盘踞蒙查尔德草场西面。大叔般一口咬定绝无此事，我怀疑他们早就暗中接上了头，苟合一气了。”手指猛然攥住扶手，切齿道：“等我亲手抓住他，要活伶伶地剖出他的心，血祭我亡父在天之灵！”

屈方宁温声道：“他那支破烂队伍东拼西凑，成不了气候的。你也别太过操劳了。”

小亭郁一张脸由薄红转为苍白，摇头道：“我一直在想怎么让父亲的军队……不敢说更强大，至少不会在我手中沦丧。每一天，每一夜，每一个时辰……我恨不得每个兵士都有用不完的力量，可是……那是不可能的。人总是要歇息，要吃饭，会疲倦。也不是个个都跟你一般……”

屈方宁目光闪动，道：“我倒是知道一样东西，不用歇息，不用吃饭，更不会疲倦。”伸出一指，往他臂下的弩箭机关指了指。

小亭郁一怔之下，仿佛茅塞顿开，颤声道：“你、你是说……机关之术？”

屈方宁笑道：“我可不敢这么说。不过这甚么机关之术，你可是最擅长的。”

小亭郁心跳极快，从轮椅上直起身，拳头轻轻砸着扶手，迟疑道：“可是……”

屈方宁没等他“可是”完，接口道：“小将军，你刚才有一句话说得不对。西军已经不是你父亲的军队了。”

他蹲下来，看着小亭郁笑了笑。

“——它是你的。”

小亭郁的手慢慢舒开，喃喃自语道：“是啊，父亲已经不在了。……它是我的。”

一声极低的咳嗽，从二人身后发出。

屈方宁蹲着转个头，歉然道：“啊呀，我们只顾着自己说话，冷落你啦！”

桑舌黑亮的辫梢晃了晃，低头道：“不要紧的。只是……以前我们在一起时，小亭郁哥哥总是放一个这么大的、红色的风筝，你……从河边捡许多蛇蜕，藏在袖子里吓我。今天却一个字也没提过……我本来该替你们高兴的，不知为什么……有点儿难过。”

屈方宁笑道：“我吓过你么？那可对不住了。”

小亭郁目光狂热未退，道：“难过什么？往后哥哥们成了草原上的大英雄，相处的时日就更多了。到时候咱们仨骑着马往河边一走，哪个小姑娘不羡慕你？”

桑舌心中默默地说：“我一点儿也不想要别人羡慕我。”

但没说出口的话是无法传递的，她也只能默默站在一旁，看着白色的风从他们身旁经过。

初冬的夜来得特别早。年家铺子那一点旷野中的暖光，似乎也更多了几分系人心处。

屈方宁进门时，老哈正苦苦拉扯额尔古比手力，车卡盘踞一方插科打诨，额尔古呆呆望着面前一个破碗，不时憨笑两声。乌熊却将年韩儿拦腰抱住，一双毛茸茸的手伸进他衣服里乱摸，似乎颇感好奇：“男的女的？”

他咳了一声，凑拢道：“乌熊，放开我老婆。”

乌熊如遭雷亟，悚然起身，几乎将年韩儿摔飞出去：“是……是老大的人？对不起！”

屈方宁和蔼地说：“这次不怪你。若有下次，自己把那对卵蛋割下来酿酒吧。”

乌熊全身一紧，颤声道：“是！”

年韩儿抚平衣角褶皱，冷冷道：“谁是你老婆？滚你妈的蛋。”

他平时说话，都是又娇柔，又轻软，就是连嗔带怒，也跟羽毛挠痒痒似的。这“你妈的”三个字，旁人实属头一遭听到，都不禁目瞪口呆。

屈方宁不以为忤，笑嘻嘻道：“我老婆脸皮薄，让各位看笑话了。”身形一动，躲开年韩儿雷厉风行的一个耳光，啧啧道：“有话好好说，别动粗！”牵了他的手，带到酒窖下。见四周无人，才低声道：“车努哈那件事，没出什么纰漏罢？”

年韩儿揉着手腕，亦低声道：“有两个人来问过，给我糊弄过去了。”

屈方宁道：“万事小心。”

年韩儿冷淡地瞟了他一眼，鲜花般的嘴唇上下一动：“放心，死也要拉你垫背的。”

屈方宁盯着他莹洁的侧脸，忽然笑了出来。

年韩儿怪道：“什么毛病。”

屈方宁笑得腰都弯了下去：“小韩儿，我发现……你嘴里说狠话的时候，心里反而没那么狠的。”

年韩儿一双媚眼微微眯起，冷意渐深：“你以为经过车努哈一事，你我就是并肩作战的盟友了？别那么天真。——我还是那么讨厌你。”

屈方宁笑道：“知道。我也讨厌你。”

他的笑容也不知有多么刺眼，年韩儿气恼之下，反而也是一笑，幽幽道：“刚才听他们说，你最近都跟你们城里那位……同床共枕？”

屈方宁心中一响，预料他说不出什么好话。果然见他毒蛇吐信一般一字字道：“被男人干屁眼的感觉怎么样？”

他纵使天赋再高，这句话也一时没能领会，脱口道：“什么？”

年韩儿娇媚一笑：“什么？后门都被人走过几十遭了，还装什么天真？”声音低低地碰到他耳边，嗤笑道：“听说御剑天荒下面那杆枪，可不是一般的雄伟，连一般的女子都无法承受。你陪他睡了那么久，也算是个奇货了。”

屈方宁心内风起浪涌，脑子里电闪雷鸣，混乱之中还回了一句：“你倒是门道精通，不愧是干这行的。”

年韩儿格格一笑：“我哪比得上你，上赶着送上门给人干？”嫌弃般在面前一扇，道：“行了，别跟我说话。你那张嘴，也不知含过什么脏东西。我想着就恶心！”

屈方宁怒道：“你嘴巴放干净一点。没你想的那么齜齜！”

年韩儿哼笑道：“怎么，我说错了？你们只是父子？呵，你瞒得过

别人，却瞒不过我。”起步出门，回头给了他一个千娇百媚的笑：“别忘了，我们是一样的人！”

秋夜深寒，帐面鼓荡得如风帆一般。屈方宁四肢张成一个大字，趴在寝帐床上装死。

御剑方冲了凉进来，见他这么有气无力的样子，似乎颇觉可怜可爱，俯身吻了一下他的背：“这么累？下午都到哪里野去了？”

屈方宁随口唔了一声，挪了挪身体，把左脚架到他身上。

御剑擦着头发，道：“今天你们教卫长汇报了战训成果，还好，没什么贬斥之辞。他还夸……了你两句。”

屈方宁这才来了点精神：“他夸我什么？”

教卫长报告中说的原句是：乌熊、车卡等一干天坑众，性情暴戾，目无军纪，堪称隐患。屈方宁与之交好，一则生死情深，二则深谙其道，可“以恶制恶”。这实在也算不上甚么褒扬，御剑只道：“知道夸了你足够了。狗腿拿开！”推他往里床，上去抱他入怀。

屈方宁小腿贴在他下体，感觉他又有些硬了，在暗中积攒了一些勇气，开口道：“大哥，我今天听说了一件了不得的事。”

御剑道：“正好，我也有事告诉你。”让他枕着自己手臂，“你说。”

屈方宁哪里说得出口，支吾道：“就是……”

御剑欣赏着他焦急的样子，问道：“就是？”低头吻着他唇边，手也从他腰上滑了下去。

屈方宁一咬牙，脸埋在他肩上，极轻地吐出几个字。御剑神色一僵：“用嘴？谁跟你说的？”

屈方宁红着脸道：“是不是真的……？”

御剑蹙眉道：“真倒是真的。”亲了一下他发热的脸，“我哪能让你做这个。多脏啊！”

屈方宁心道：“还有个更脏的地方我没说呢。”忆及御剑历次跟自己

缠绵情状，想来也是知道的。只是他每次稍作触碰，便立即撒手，大概也是嫌脏了。思至此，心中高呼万幸。

尚在胡思乱想，御剑忽望定了他，开口道：“你想试试？”

屈方宁揣测地回望他：“你想让我试试？”

一言出口，明显感到御剑胯下之物又涨大几分，不禁后悔祸从口出。

孰料御剑喉头滚动两下，还是摇了摇头：“不勉强你。”

屈方宁心想：“你明明就喜欢得紧。”曲着小腿跟他深吻片刻，直至二人呼吸紊乱，才喘着问：“大哥，你要说的是什么事？”

御剑才与他分开了唇：“给你一震都忘了，是其蓝的事。鱼丽公主亲率三万御统军，兵谏白蘋洲。王宫万余精兵正在跟他们周旋讲和，收效甚微。想来不日之间，双方就要动刀兵了。”

屈方宁怔道：“好好的自家人打自家人作甚？商乐王那么疼爱公主，她就是要当女王，也肯定让她当了。”

御剑目光中闪过一丝不明意味：“这次她要的东西，她父王怕是给不了了。”

屈方宁心跳陡然一滞。暗夜之中，只见御剑坚毅的唇微微一动。

“她要兰后的命。”

永宁四年十一月末，其蓝风云大变。王宫护卫军与鱼丽所率御统军对峙白蘋洲前，双方议和未定之日，贺真叫阵出战，斩其主帅当弓将军于马下。王军大乱，御统军趁机长驱直破王宫，商乐王携兰后逃至小璇玑洲洄水堡垒——永生之海。护卫军残部与御统军苦苦周旋，并向千叶求援。安代王连夜召开紧急国会，召集众将领询问：帮，还是不帮？

小亭郁头一次在睡梦中为人唤醒，参与如此重大的决议，少不得有些激动。他对其蓝有种非比寻常的情感，报告未结，已是满心呐喊起来：“要帮的！怎能不帮？”

众将异口同声，皆愿出兵援助。御剑一臂撑在黑石桌上，懒懒

道：“帮自然是要帮的，帮谁——却须商量商量。”

一言出口，小亭郁头一个瞠目结舌：“这需要商量甚么？不帮天命在身的商乐王，难道要相助鱼丽公主那不义之兵吗？”帐内却是无声无息，想来众将唯御剑马首是瞻久了，连这等荒谬之论也不敢开口驳斥。

一个有些嘶竭的声音骤然响起：“天哥，你……你说什么？你同鱼丽公主交好不假，可阿兰……阿兰她是我们骨肉相依的族人！”却是那一贯温煦如春阳的郭兀良。

御剑淡淡道：“易道而行，怎见得就害了族人性命？”意味深长扫了郭兀良一眼，道：“阿兰永远是我们的小妹子，当不当其蓝王后，都一样。”

郭兀良脸色由青转白，又由白转红：“天、天哥说得是，兀良……太冒失了。”

安代王沉吟道：“商乐王于我千叶有极大恩泽，寡人已将雪岭公主许配他第二子。一旦反目，难免遭人讥嘲。”

御剑道：“大王赏他一座宫殿，让他在里面颐养天年，便是仁至义尽了。”

小亭郁眼前浮现他与商乐王在白絮如雪的王宫前，推杯换盏、把酒言欢的情形，不禁打了个寒战。

众将一时议论纷纷，或曰大小璇玑洲地形奇诡，游离生变，难以攻破。千叶征伐多年，不若其蓝强武富兵。如万全之策，还是见机行事为妙。

御剑面具下的眼神似有些嘲意：“万全万全，哪有那么多万全？大好时机稍纵即逝，不敢冒险，就是最大的冒险！”

此言如初冬飓风，一扫会上保守之气。安代王次日回应商乐王，骤闻噩耗，友邦震惊之余，深感惋惜。愿全朋友之义、报旧日之情，命御剑天荒、郭兀良、什方、的尔敦四将率轻骑兵六万，远赴离水讨逆。

屈方宁这支新兵亦在开拔之列，教卫长临行训话：此次征伐其蓝叛军，即为他们的“入伍试炼”。未斩叛军十人人头者，一律军棍伺候。他

自然不以为意，转背就去找御剑了。开口便问：“我贺大哥也叛变了吗？”

御剑正参详面前一方精巧入微的沙盘，随口道：“叛了，彻底干净。”

屈方宁也跟他一起看：“那我们见了他就要杀吗？”

御剑不置可否地嗯了一声，忽然眉弓一动，把他的脸拧过去：“怎么？舍不得杀？”

屈方宁艰难道：“当然了，我贺大哥人又帅气，功夫又好，我可喜欢他了。”

御剑凑近他的脸，意示恐吓：“我不帅气？我功夫不好？昨天早上谁把你弄射了两次？”

屈方宁一听就叫起来：“我跟你说正经的！”

御剑笑道：“好，正经的。”一指自己：“来个正经的。”

屈方宁响亮地亲了他一口。御剑心情舒畅，抱他在腿间，指点沙盘：“知道这是甚么？”

屈方宁见沙路纵横交错，水道星罗棋布，猜测道：“是其蓝的地图？”

御剑道：“不错。这是大璇玑洲。”指向中间一处，“这是小璇玑洲。”

那地图纯由黄沙清水构成，罩在一个透明琉璃罩里，池沼河流，丘陵盆地，一目了然。屈方宁见御剑眉宇间颇有躁郁之意，问道：“这地图有甚么不对？”

御剑道：“没甚么不对。大小璇玑洲天生异象，与天上南宫朱雀七星斗气相通。”在琉璃罩上一拨，罩顶格格移动，露出百余微光小孔，与一大一小两面铜晷。大晷辉光映射，小晷却晦暗无光。

御剑指道：“这面日晷，计算的是大璇玑洲地形变幻规则，叫‘日星律’。此物我们已然取得了。”启动机关，日晷圭曜变动，沙盘上大璇玑

洲亦生出诸多变化。

屈方宁心中明亮：“这日星律是兰后给他的。”即问：“小璇玑洲的还没有取得？”

御剑眉心深蹙，微叹道：“是啊。那‘月星律’不在阿兰手中。她身为司星台大祭司，却无缘得窥。”

屈方宁见他对自己知无不言，感觉甚为奇异，靠着他问：“那月星律可是在鱼丽公主手里？”

御剑吻了他一下：“聪明。”又笑了一声，“是以商乐王见她二人不合，恐怕还要暗中偷笑。日月二星律，只得其一，一无所用。她们永远合不上卯榫，其蓝便能永世安康。”

屈方宁脑中陡然炸开一蓬乱念，心脏剧跳起来。御剑似有所感，低头道：“怎么？”

屈方宁扯谎道：“我在想当年我第一次见你的时候。”

御剑笑道：“你一共才这么点大，当什么年？第一次见我如何？”

屈方宁鼻子皱了皱，笑了起来：“你又帅气，功夫又高，我可喜欢你！”

御剑哈哈笑道：“小孩子懂个屁的喜欢。”将他连人一起丢到床上：“我来教你什么叫喜欢！”

千叶援军即日起程，浩浩荡荡四万人马，经其蓝使者指引，穿行大璇玑洲，来到永生之海附近。鱼丽公主所率御统军听见风声，退至小璇玑洲，蓄势待发。商乐王遥遥致谢，感激万千。千叶诚恳祈请护送商乐王与兰后回宫，共平逆军，永绝后患。商乐王老泪纵横，表示千叶有情有义，却将其余之事轻轻回绝。御剑讥了一句“老奸巨猾”，扎营大璇玑洲边缘。御统军三番五次惊扰，不几日，营中俘虏人满为患。新兵营司管的正是这又没油水、又要受气的腌臢职务，每日阶昼夜颠倒、精疲力竭，却也不敢口出怨言。

一日，乌熊手下来报：俘虏中有一老者，自称王室祭司，要向将军献日星、月星二律。屈方宁虽则身无一官半职，一干新兵实已奉他为

首。听了只是一笑，叫那老者前来。那老者见他年纪轻轻，一脸倨傲，阴阳怪气道：“小驹儿连牙口都没长齐，我与你无言可说。”屈方宁笑道：“你别唬我。‘天恩月破活水深，三合四相火烧林。’对不对？”那老者脸上肌肉一跳，换了一副眼色，跪道：“我有密律进献阁下。”屈方宁将一张白布放在他眼前，横刀割破他手指，道：“你先画月星律来。”老者忍痛画了。屈方宁只瞧了一眼，便阴森森一笑，道：“我叫你画月星律，不是让你画符捉鬼。”老者强辩道：“这就是月星律，千真万确。”屈方宁懒得说话，叫人把他吊了起来，结结实实抽了一顿。老者何尝禁得起这般毒打，连声告饶，称自己只是司星台一个帮工伙计，奉了御统军之命，前来进献假律。屈方宁笑道：“那真律如何，你想必是不知晓的了。”老者磕头道：“小老儿确实不知。那二星律是我族至高机密，如何能人尽皆知？”屈方宁笑容转深，附耳道：“无妨，我说，你画便是。”捉了老者的手，蘸着他身上污血，画了一张详尽之极的星图。那老者愈看愈惊，骇然道：“你……你……”屈方宁最后一笔拖过，看着他粲然一笑，道：“看你如此惊讶，似乎也不是一无所知嘛。”将他颈骨咔嚓折断，抱着那张血迹斑斑的星图献宝去了。

御剑接了星图端详一番，听了他半真半假的胡编报告，凝眉不语。原来这月星律与日星律截然相反，位置口诀，竟无一丝一毫相似。说是孛生双律，那是半点不像。即召四将商议，什方年纪最长，道是：“我这二十年所见伪律无数，无一不与日星律相契，那是为了混淆视听、以假乱真之故。这张月星律不同以往，倒有几分可信。”其余二人亦点头赞同，郭兀良更是情绪高涨，只道：“天哥，你只管一试。我手下颇有些机灵小子，届时命其身负彩烟，探访道路，十里之内定无走失之虞。”御剑懂他心思，笑道：“那明天就偏劳你了。”即转身回帐。

大璇玑洲冻土霜寒，皮靴踩上去去声响如冰。

数千军营驻扎停当，篝火燃得正旺盛。御剑所在的主帐前亦是光焰重重，将帐内景况照得历历分明。

屈方宁枕戈而眠，代替巫木旗守卫在帐内。他胡乱趴着，一张薄毯卷在身上，目视一鼓一吸的帐面，映照御剑侧身而躺的英伟剪影。

征途中一切从简，御剑的寝具也只是一张简陋木板拼凑的窄榻。感觉到他炯炯目光，转了过来：“还不睡？太兴奋了？”

屈方宁晃了晃脑袋：“将军，今天那其蓝巫师画下的物事，可有用

么？”

御剑道：“有用无用，明天一试便知。”伸手过来，碰了碰他耳朵：“你在想这个？如他所言不虚，算你头等军功。”

屈方宁低声道：“我没在想军功。”

御剑粗糙的指节在他脸上摩挲，指腹描摹着他的唇：“那你在想什么？”

他手上带着铁骑的血锈气息，还有些熏燎的烟气。屈方宁双唇微启，轻轻咬住他手指，用眼睛说：“我在想这个。”

御剑的眼神也幽深起来，脸上涌现情欲之色，却是摇了摇头：“宁宁，外面看得见。”

又恋恋不舍地在他口中逡巡一周，才收回手指。

屈方宁才给他撩上了欲火，眼睛已经带上了湿意：“我想碰碰你。”

御剑哑声道：“大哥也想碰你。”目光炙热，气息深沉，声音一字一句拨进他耳孔：“想把你脱得一丝不挂，亲遍你全身。想让你哭着在我身下求饶。你要是女人，我现在就要干得你叫不出来。”

他这几句话说出来，比吹烟拨炭还能让人上火。屈方宁趴在硬土上，身下仅有一张隔水油纸，腿间硬得难受，不自然地调换一个姿势。

御剑也换了个朝向，道：“宁宁，明天见。”

屈方宁应了一声，却无从安枕，满怀皆是不得舒展的情欲。似乎人就是如此贱性，愈是明知不可行之事，愈是着了魔地想去试。平日终夜时光虚掷也不可惜，偏偏今天就是想搅合在一起。

这一晚他被折磨得翻来覆去，许久才困倦睡去。似乎才打了个极短的盹，一样温暖的东西抚摸着他的背，又渐渐下滑。睁眼时尚十分迷糊，只见帐外天色晦暗未明，御剑深邃的眼睛与他对视，似有些笑意：“宁宁，上来。”

屈方宁恍惚中又向外看了一眼，忽然懂了——外面篝火已经熄灭，白灰垛子上只余淡淡青烟。

他瞬间醒悟，一甩肩上薄毯，向一臂之遥的御剑扑过去。御剑双臂一拢将他抱住，往身下重重一压，激烈地吻着他。屈方宁压抑一夜的情欲终于得以纾解，热烈回应，二人吻得难解难分。待分开，屈方宁眼角微湿，喘息道：“我晚上都没睡好。”

御剑双目中亦泛着血丝，低声道：“我也没睡。一直在想你，想碰你。”似乎的确是忍得久了，剥他衣服的动作也分外急躁，甚至于有些粗鲁。

屈方宁顺应他动作抬起腰，御剑手上不停，与他吻在一起。此际帐外高天似海，寒风呼啸，三十里营帐中皆是沉睡的将士，主帐中却满是喘息情爱之声。大约是为这禁忌背德的氛围所惑，他趁隙低问道：“大哥，试试那个？”

御剑亲得他几乎说不出话：“哪个？”

屈方宁道：“你想让我试试的那个。”

御剑动作一停，不知是惊喜还是诧异：“……现在？”

屈方宁咬着唇，将他推在床上，身体缓缓下移，嘴唇停在他胀得几乎蹦出的马裤纽扣前。

御剑撑起半身，见他神色不豫，手指梳入他乌黑如流水的发间：“别勉强自己。”

屈方宁低声道：“没有勉强。”动手帮他解了扣子，白色褰裤裹不住他巨根全体，紫红晶亮的茎头已探出头来。

他勾着褰裤边沿下拉，一根黝黑极粗之物陡然跳出，几乎弹到他脸上。与当天月下一瞥相比，近在咫尺的男根更是可惊可怖。一柱擎天，好似怒龙昂首；其上筋脉旋绕，犹如青龙盘柱。长度虽不可量，怎么也在九寸之上。毛发自肚脐以下绵延至此，最为茂密。

他估计自己真是被一夜无眠搅坏了脑子，居然也没怎么排斥，低头便将那大如鸡子的顶端含了进去。感觉御剑全身一颤，抚摸自己头发的手也加了两分劲道。即有几分得意：“就知道你喜欢。”又将之吞入一些。

那茎头实在太过硕大，吞入嘴里，便将口腔铺天盖地占满，几乎无换气之隙。他也不懂吸吮舔舐，只是一味包裹前移。吞到三分之一，便觉呼吸困难，喉咙也颇不舒服，即抬眼望了一眼御剑，示意能否吐出。

这一眼不望也罢，一望之下，见御剑一贯的沉稳眼神尽化为浓浓情欲，英朗的脸上竟升起一抹暗红。见他抬眼呆呆望着，眼中骤然多了一道暴虐之色，原本抚摸他后脑的手也转为用力——将他的头更深地按向自己。

屈方宁原以为自己嘴里已无余裕，给他这么狠狠一按，竟又张开了些许，强自又进入了两寸，算来足足含进去一半。这一下连鼻息都难以维系，喉间更是被他滚烫的茎头顶得几欲呕吐，急得唔唔挣扎起来。

御剑平日待他温柔耐心，耳鬓厮磨时总是情话不断，每一次皆是让他舒服了自己才释放。现在却似换了个人般，不管不顾地向他口中顶入——硬要说的话，其实有几分熟稔。当日滂沱大雨中向他示爱，便是这么一副凶兽模样。

屈方宁舌面被压得紧了，口中津液也随之溢出。空旷大帐中连风声也所剩无几，这潮湿吸弄的声音听在耳中，淫荡到了极处。屈方宁羞耻又害怕，企图向后躲开，如何抵得过御剑那磐石般沉厚的手劲？只觉嘴角被撑到极致，几乎一线破裂。喉咙更是火烧火燎，更有些苦涩液体滴落入喉。

几近窒息之时，忽觉头上一轻，忙不迭地吐了出去。只见御剑那物一多半已经湿漉漉水盈盈，与他口角牵出一线长长银丝。

正是羞臊欲死，身体被人一把扯上去，狠狠朝床上一掼，摔得他后背疼痛异常。眼前一黑，御剑已经喘着粗气压了上来，气息是前所未有的急热，吞咬般侵犯他的嘴唇，一手将他落在股沟的裤子褪到脚腕，命令道：“腿收紧！”

屈方宁只得依言并拢双腿。只觉股间一条滚烫的硬物硬生生插入，在他精瘦结实的大腿之间一前一后律动起来。

他心中惊疑不定，唇上一热，却是御剑舌尖探入他口中，随着下体动作，一快一慢顶弄着他的舌头。

他再无云雨经验，也知道这就是所谓的“干他”了。身体被一次次强

有力的碰撞弄得难受，心中又是委屈，又是畏惧，更有些难以言说的复杂情意。

御剑在他腿间抽插了数十次，频率愈高，幅度愈大，最后全身紧颤，将他几乎抵进地面深处，低端一声泄了阳精。

屈方宁只觉腿间一片潮热，男精的草木气息瞬间充满鼻端。御剑沉重的躯体覆压着他，喘息急促，身上汗出。少顷方抬起身，见了他神色，沙哑道：“生气了？”

屈方宁口是心非地道了声“没有”，推他道：“压着我了。”

御剑不动：“大哥刚才没控制好，勉强你了。”亲了亲他眼睛，“以后不这样了。”

他起身脱去汗湿的衣衫，把屈方宁重新抱在怀里。

屈方宁把个光溜溜的脊背冲着他，很小声嘀咕：“真有那么舒服？”

御剑手臂紧了紧：“舒服倒在其次。你刚才在下面抬头看我的样子，太……”顿了顿，似乎在寻找合适的词，“——煽情了。”

见他还在自顾自地生气，低声道：“我给你……？”

屈方宁从头僵直到尾，立即回绝道：“不，不敢。”

御剑也从善如流道：“那以后再说。”伸手到他腿间，替他套弄起来。屈方宁远不如他持久，给他爱抚一番便射了。两人搂抱着睡了小半个事后觉，直至军营号角吹响，屈方宁才忙乱地擦拭几下，套上马靴一溜儿跑了出去。

不日，郭兀良处佳讯传来：老者所献月星律属实，小璇玑洲指日可破。这一笔意外之喜，瞬间扭转局势。千叶军按图索骥，驱入永生之海。娇情已久的其蓝军，遭遇千叶铁骑，如狂风中飘零的白蘋一般，不堪一击，片片散落。同日黄昏，鱼丽亦率御统大军来到，三方对峙永生海畔。

屈方宁的白马追风尚未驯熟，此时便跨坐在御剑身前。但见永生之海黑风阵阵，沼泽迴陷，其间一座黑色石化丘陵，沉睡如少女。商乐王白发皓然，身披黑裘，携兰后立于石上，对鱼丽公主一眼也不瞧，只向

御剑笑道：“诸位将士远来辛苦，寡人感激不已。这永生石上不是待客之地，待大事平定，咱们再去好好喝一杯。”

御剑朗声道：“大王太客气了。朋友有难，伸出援手是应该的。”又向鱼丽遥遥道：“小鱼丽，我给你做个主，与你父亲讲个和罢。你们父女一家，有甚么揭不过去的仇恨？”

鱼丽公主满面阴鸷之色，与从前活脱脱变了个人，闻言只哼笑一声，道：“只要那贱人人头落地，我愿束手就擒，永不率兵！”

屈方宁心中奇怪：“兰后是怎么得罪了公主，怎地恨成这样？”

御剑复看向御统军前白马银枪之人：“贺将军，你就任由公主胡闹，不念半点翁婿之情？”

贺真望着他一笑：“贺真对公主敬若天神，惟命是从而已。”

御剑亦笑道：“好一个惟命是从，阁下真乃妙人。”

忽闻一阵短促惊呼，从千叶军中传出。只见那永生石上，一名美妇人款款现身。蛾眉螭首，弱质纤纤，一袭素白礼服逶迤及地，却掩不住臃肿腰身，显是有孕在身。

郭兀良头一个喜极而呼：“阿兰！”

兰后一双美目向这边一瞥，脸色陡然苍白，浑身颤了几颤，倚在商乐王怀中。

商乐王叹息道：“鱼丽，我曾数次问你，你与王后究竟有何深仇大恨？你始终不肯明说。我们做了二十九年父女，竟连这一点坦然也没有么？”

鱼丽冷冷道：“父亲，女儿是为您着想。您还是不知道的好！”一甩马鞭，吼道：“贱人，拿命来！”

御剑止住身后激愤之声，道：“鱼丽公主，兰后是我千叶族人，身份尊贵。你言语中对她如此不敬，是没把我们放在眼里么？”

鱼丽冷笑道：“千叶族人，哼！果真一脉相承。”策马而出，指着兰后叫道：“兰素儿，你做的丑事，要我当着老姘头的面说出来么？”

兰后娇弱之躯枯叶般颤抖起来，连连摇头。郭兀良却是怒意上涌，切齿道：“阿兰她性情孤洁，不善言辞，却也由不得你们如此羞辱！休要见她身无所依，就肆意欺凌！”

鱼丽仰天笑了三声，陡然止住：“孤洁？你问问她，她肚子里的孩子是谁的？”

屈方宁蓦然大惊：“王后的孩子另有其父？——那是谁？”

只见兰后的脸色全失，却又浮起一层病态红晕。屈方宁心中一空，忽然之间，一个答案呼之欲出。然而这答案太过可怕，他甚至不敢细想。

商乐王脸色也已变了，柔声道：“王后，寡人与你相敬如宾数载，至今方有子息。寡人信你爱你，绝不会有半点怀疑。”

兰后轻轻护住自己隆起的小腹，美目紧闭。

商乐王声音更和蔼：“孩子是寡人的，对么？”

此时天色已黑，三军皆点起火把照明。兰后纤弱的身影在火把摇曳之下，更显得楚楚可怜。

郭兀良终于忍不住，叫道：“阿兰，阿兰，你说话。别让人这么冤枉你！”

兰后身子又是一颤，脸颊边青丝垂落，目光似是逃避躲闪，又似不顾一切：“良哥，今天春天，我做了一个梦。”

她目光盈盈，话语也似带着一层蒙蒙水意：“在梦里，我的身子轻飘飘的，乘着风，卷着云朵，一眨眼的工夫，就回到了妹水，回到了棵子坡。娘娘树还是那么绿着，水边开满了雪白的花儿。我高高兴兴地摘了好多花儿，给自己做了一个大花环，戴在头上唱起了歌……良哥，你闻，花儿还是这么香呢！”

郭兀良虎目含泪，颤声道：“阿兰，别说了！良哥带你回去，给你摘花儿！”

兰后执拗地摇了摇头：“不，良哥，我已经嫁了人，是别人的妻子了。你也有妻子、儿女，再也不是当年的你了。这么多年啦！能在梦里

见到你，我就知足了！良哥，你已经老了，你的白马也老了。可是在梦里，你还是那么年轻！”

郭兀良痛苦地低吼一声，银盔下的手攥得鲜血进出。

火光摇曳之下，兰后身子也是摇摆不定，喃喃道：“你跟以前一点儿也没变，骑在白马上，站在花海里，对我微微地笑着，把手中的鞭子伸向我。良哥，这一次我接住了，我们就再也不分开了！我要给你生很多很多孩子，比安代哥哥、天哥他们的……加起来还要多！”

郭兀良强抑内心苦楚，道：“阿兰，醒醒！你又在做梦啦！”

兰后满脸迷醉地抚着自己小腹，声音温柔之极：“这是梦吗？如果这是梦，我永远都不要醒来。”

她语态娇痴，情意缠绵，屈方宁却听得愈来愈心惊。御剑一臂揽在他腰上，鬼面具下神情冷漠，看不出喜怒。

鱼丽面色铁青，至此终不可抑，暴吼道：“兰素儿，你这不要脸的荡妇！我父对你情深爱重，关怀备至。你来其蓝十年，我们哪点对不住你？你却装疯卖傻，借机勾引我丈夫！”

屈方宁听她出言叫破，心中蓦然一沉。只见御统军大麾之下，贺真悠然骑在白马上，嘴边露出淡淡笑容。

兰后娇躯一震，眼神涣散，摇头道：“你丈夫是谁？贺真吗？不，我没有勾引过他。我跟他话都没说过，怎谈得上勾引？”

鱼丽嘎声道：“你还要抵赖？今年四月初三，你跟他在观鹤台鬼鬼祟祟的做甚么？你在珍禽苑种满白花，把自己打扮得小姑娘一般，对我眼皮底下，对他百般献媚。你当我是瞎子？你一辈子心心念念，就是要跟你的老情人重归旧好。贺真跟他挂了点相，你就不死心地惦记上了？贱人！”

众军大哗，着眼打量郭兀良与贺真二人。火光下影影绰绰瞧不真切，只见二人皆是白马银盔，气质和雅，乍眼一看，果真有几分相似。

兰后如在梦中，咤道：“那是珍禽苑吗？不，不会的，其蓝没有素簪花，一朵也没有。那是个梦，对吗？”

贺真嘴边笑容未消，开口道：“王后，您当日摔入在下怀中，命在下除下您衣衫鞋袜之时，可不是这么说的。您说您身离故土，深宫寂寞，见他人少年情侣，颈首交缠，好不羡慕人也！又说大王年老体衰，难以……为继，只有夫妻之名，并无夫妻之实。在下惊恐惶惑，正待告辞，您却唤住在下，问您与鱼丽谁更貌美。单论相貌，自然是您美一些。可是公主是我结发妻子，她在我心目中独一无二，世上万千女子，谁也比不上她。”

商乐王眼角微微一颤，神色极为阴沉。

兰后连连摇头，低声道：“你为什么要这么污蔑我？这些话，我一句也没有说过。”

贺真淡淡道：“您跟我说了许多从前的事，说得最多的就是郭将军。您说，我跟郭将军长得很相似。那天您喝醉了，……我也喝醉了。”

郭兀良全身铠甲微微碰撞，似在竭力忍耐痛苦。

贺真叹道：“第二天清晨，我宿醉方醒，才知大错铸成。本想一死了之，您却苦苦求恳，说都是您一个人的授意，与我没有半点干系。我也是心志不坚，竟苟活到如今。每每念及，生不如死。王后，您做了这件大错事，便不会良心不安么？”

兰后退后一步，神色惊恐，颤声叫道：“不，不是这样的。明明是你……”

商乐王苍老的声音打断了她：“孩子是谁的？”

兰后鬓发凌乱，与平日的端庄美妇竟似完全换了一个人：“不，不，那不是真的。是了，是妖怪，妖怪把我的梦偷走了……天哥，天哥，你来！”

鱼丽咬碎银牙，吼道：“父亲，今日拼着跟您恩断义绝，女儿也要杀了这个不知廉耻的女人！”皮鞭啪地一响，施令道：“查长老何在？我命你即刻动手，收押大王、王后！”

商乐王身后现出一个灰色身影，垂眉不动。永生石上尸体相枕，王宫护卫军竟已无声无息倒了一地！

鱼丽怒道：“你为什么还不动手？”

查长老全身一颤，什么也没有说——他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的尔敦从他身后走出，嘿嘿一笑：“一别经年，公主还是骁勇如昔。”挥了挥手，两列漆黑如影的鬼军左右交错而出，将商乐王扣住了。

鱼丽公主脸色由青转为灰白，转头时竟似喀喀有声：“御剑，你……你好手段。”

御剑笑了一声，道：“小鱼丽，你就是沉不住气。其蓝对千叶恩情似海，你与我又私交多年，我何忍见你们父女反目？”

鱼丽语声如冰：“好说。我先杀了她！”

御剑缓缓摇头：“不是我袒护族人，只是此事大有蹊跷，叫人不能不起疑。兰后无缘无故，怎会错认故人？她已有六个月身孕，为何直到此时你才得知？当日你部署周密，为何却被护卫军探到消息，以致今日之乱？”

他饶有兴味地看向贺真：“贺叶护，你以为如何？或者该叫你……原南朝枢密院副参知贺克让之子，贺颖真呢？”

永生之海刹那间一片死寂，唯有白雾妖冶地缠绕马蹄。

贺真的神情在黑暗中动了一动，却分明是笑：“千叶鬼王明察秋毫，最后果然瞒不过你。在下自问行事机密，不知何处露了破绽？”

御剑淡淡道：“贺卿不必谦虚。只是黄惟松的嘴，不如你想的那么紧罢了。”

贺真含笑抬眼，目光缓缓落在他怀中：“原来如此。看来在下蛰伏多年，终是枉费了这一腔热血。”言语之中，竟已直承其事。

鱼丽公主骇然欲裂，目光着血般望向丈夫，嘶哑道：“你……你是南国人，名叫贺颖真？”

贺真清朗朗一笑：“正是。先前多有隐瞒，还望公主见谅。多年来承蒙照顾，在下感激在心。得罪了！”银枪一指，号令道：“左右！布阵！”

他身后一阵尖锐号角吹响，御统军阵型立变，横展两翼，居中回溯。万余盔甲沉重碰撞，白雾中听来分外沉闷。

御剑嘲道：“雁翅回形阵？君不见当日贺克俭如何兵溃？你们叔侄同心一气，都是不进棺材心不死的货色。”

贺真胯下白马长鸣，目光慢慢冷了下去：“御剑天荒，我二叔惨死你手，非阵之罪，实兵之过！他一生最大愿望，就是以同等人数精兵强将，与你一决高下！你可敢与我一战？”

御剑冷冷道：“让你三千兵马又如何？”手中流火一振，小股鬼军轻骑而出，如细长黑链从机关盒中缓缓拉出。

商乐王的声音遥遥传来，听起来似乎更加苍老了：“众将听令！贺真非尔等将领，实为南朝细作！我其蓝大好男儿，岂可听他号令！”

贺真望向他微微一笑，手中一物澄然高举：“日月符在此，谁敢不听？”

鱼丽公主脸色如丧，呓语般道：“你……与我成婚，原来……非关其他，全是为你故国图谋。是了，你自入宫之日，便亟不可待地讨要兵权，从一介平民，硬生生越级至……镇国大将军之位。你招兵买马，招揽人心，从毕罗、辛然、繁朔、西凉诸国招来诸般将领，做你自己的心腹。你的手段并不高明，我……我怎会没看出来？”忽然短促地“啊”了一声，嘶声道：“原来……原来你也不是真心要与她欢好，你是要……挑起我嫉恨之心，以达成你……不可告人之秘。”泥雕般看向兰后，后者亦是目光呆滞，似哭似笑。

贺真柔声道：“是啊，可惜差了一点，最后还是功败垂成。”转向御剑，笑道：“在下忽然有些好奇，将军是何时知晓我身份的？”

御剑坦然道：“今年年中。如何？”

贺真目光中寒光一闪，笑容未改：“看来将军对我的小小打算，早就了如指掌了。这一场渔翁之利，当真收得不费吹灰之力。只是……兰后是你结义金兰，公主是你多年至交，大王更是你昔日恩人，你今日如此相待，也不怕人齿冷心寒么？”

御剑长声大笑，仿佛听到了甚么天大笑话一般。

贺真冷冷道：“将军为何发笑？”

御剑笑声渐止，摇了摇头，道：“我一直不解，黄惟松派遣你们一千名门子弟，潜藏各族王室之中，转的是甚么心思，走的是甚么路数。方才听君一席话，才恍然大悟。”

火光明昧之下，他面具下的眼睛冷漠如冰。

“因为你们南人，实在把这个情字看得太重了。”

贺真眼角一跳，目光下敛，微叹道：“你说的是。跟禽兽讲恩情道义，是我们蠢了。”

语罢，白马回缰，坐镇阵中，抬眼一笑：“不才南朝贺颖真，向千叶鬼王请教。”

只闻旌旗猎风，其蓝军自中军以降，布成一个混沌沌大阵；阵中斗乱无端，骑兵散逸，远看似一头八翅大鸟，云云翼翼，伺机搏兔。

御剑目光如鹰隼，缓缓在他身后盘旋一圈，不屑一笑：“贺克俭自命不凡，不过暗翻前人成局罢了。拾人牙慧，焉得不败？”一声号令，鬼军八门齐开，其中重弩骑兵营、轻箭护卫军、盾兵、甲兵、枪兵、刀兵散佚有序，似风之鼓物，玄行于天，莞然自得。

车鸣马萧，金鼓悲鸣。双方百余步距离瞬间拉近，八翼其蓝军张弓拉弦，满天黑雨齐发。鬼军盾兵高声呼喝，马蹄如鼓，合围于先，好似一面钢铁城墙，将蜂状箭雨悉数挡却。其蓝中军隅落蟠曲，如笮如篱，似猛禽飞扑扼喉。鬼军则奔袭突变，似风扬云垂，轻轻避过。其蓝利爪一收，急速振翅，似要将之逐之四野。鬼军却如黑色闪电，一刀割裂云朵，卯身而入。

屈方宁着眼观战，见贺真三击不中，心中一阵苦涩：“若是二人面对比武，贺大哥此时已经输了。”蓦然腰上一紧，御剑俯下身来，靠着他耳边低声道：“宁宁，送你一样东西。”

屈方宁眉毛一跳，仰起头来。御剑驱动越影，道：“此物在兵法中，叫分断其筋；在武学上，叫攻其命门。兵法谓之：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马蹄活灵，风入罅隙，转眼间已从一线飞角入阵。手中流火划个方天，红光好似蛛丝结网，网中人无一幸免，焦尸四溅。阵中惊呼阵阵，后翼生变，鬼军重弩齐发，声震四野，将中军撕开一道伤口。

贺真口中喝声不绝，手中枪尖方微微一动，指挥未及，一支雪白翎箭破空而来，角度之刁钻，来势之猛厉，皆已妙至毫巅，瞬间没入白马咽喉。他反应也是极其迅捷，只觉身子一斜，尚未着地，枪尖一点，已经飞上了弩台。回头见屈方宁坐在御剑身前，一张雪白长弓拉得饱满欲滴，缓缓对准自己，当下微微一笑：“方宁兄弟。”

屈方宁朝他点点头：“贺大哥。”一箭疾飞而出，未及弩台，已被盾兵挡住。

贺真身在雾中，袍袖轻扬，风华尽显，银盔上火光潋潋：“可惜，我一直很欣赏你。若非今日兵戎相见，我实不愿与你为敌。”

屈方宁摇摇头，足尖一点，跃上弩台，与他相距不足五尺：“贺大哥，我也想跟你做一辈子朋友。只是南人与我们，天生就是死对头。”

贺真叹道：“良朋难再，深以为憾。”银枪一旋，光华绽放：“阁下曾败于我手，还敢向我挑战否？”

屈方宁反手一翻，指间寒气泊然，正是那柄“易水寒”。但见白光电闪，倏然之间已将贺真腕甲削下！

贺真垂眼一扫，目光中笑意深重：“今非昔比，看来要好好领教阁下高招了。”

此际其蓝阵型已变，背靠永生石，外方内圆，首尾接应。御剑立马其中，身周一片白地，语带嘲讽：“此阵采自云岩独孤八阵，诨侵有道，原是有点意思的。可惜贺克俭蠢牛木马，画虎不成，难免贻笑方家。”

贺真银枪急舞，与屈方宁斗在一处，闻言不慌不忙，命麾下骑兵催动阵法，口中道：“愿闻其详。”

御剑道：“两生勿断，两活勿连；居生而死，神出鬼入。此阵生死两端，合力不足，何能攻袭？阵法不为取胜，要之何用？此其一。”

贺真道：“当年我朝凭借此阵，立身临洮城下，蛮戎攻城三月不得，悻悻败退。”

御剑冷道：“只能防守，便是败了。这也怪不得贺克俭，你们这些年吃足了打，早就怕得两腿发软，岂有胆子还手？”

贺真笑道：“多谢将军教诲。可有其二？”言谈之间，护心镜嘹然一声，又已被劈成两半。

御剑目视屈方宁飒然身姿，嘴角一动，道：“贺克俭曾自负道：‘吾创此阵，可为南朝百年壁垒。吞千军，噬万马，犹雁翅覆天！’可惜古来神兵战法，皆当四顾其地，因地制宜。岂有先摆出一阵，等人来破的道理？千军万马，又何必入你彀中？太过依仗技法，便是你南朝通弊！”

言语间，鬼军击左攻后，逐渐收紧。其蓝雁翅之阵，恰如为人钳首

招尾，深陷云中，动弹不得。

贺真若有所思，颌首道：“听将军一番点拨，果真茅塞顿开。”银枪枪花陡盛，逼退屈方宁一步。

弩台之上白雾流动，二人身影皆不分明。只听屈方宁道：“贺大哥，我有一言相劝：南朝贫弱之国，迟早败亡北族之手，何必为之赴死？你身手既高，用兵亦强，何不就此归降？”

贺真佻达一笑：“方宁兄弟可见过南国之春？每年春三月，草长莺飞，杨柳扶堤。为此江南一笑，何畏塞北捐躯！贺某堂堂男儿，宁随流波而死，不愿逐风而生。大厦之将倾，吾愿为独木；狂澜之将至，吾愿共覆亡！”枪意一变，花痕肆虐，赫然是那阴狠至极的“心花怒放”！

屈方宁剑尖微颤，艰涩道：“我……我便送你一个身死报国。”剑身批削，落花如雨，却是迟迟不败。

贺真仰天一笑，吟道：“‘心知去不归，且有后世名’。”目光凛冽，却颇有催促之意。

屈方宁睫毛微垂，寸步跃上，几乎投入贺真怀里。旋即沉腰疾转，单手斜挑，手腕一转，手中易水寒骤然一点，刺入贺真胸口。

那是人间最苦、最悲伤的招式，名叫“黯然销魂”。

易水寒削铁如泥，贺真前胸云纹瞬间涌出一汪血花。屈方宁牢牢握紧剑柄，直至贺真沉重的身躯栽倒在他肩上。

其蓝军登时大乱，数名执旗之人不知所措，鼓噪溃逃声不绝于耳。冻土寒冰之上，屈方宁姿势不改，面具下的神情无人得知。

贺真微弱却带着笑的声音在他耳边低低响起：“别哭，哭什么？傻孩子，以后你又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了。”

屈方宁握剑的手指白得泛青，背心极其轻微地抽搐。

只听贺真越来越低的声音道：“贺大哥……最后改的那两句诗，你……想听么？”

他的喘息越来越急促，似污血已涌到喉咙口，话语依然是带着笑，

又极其温柔。

“是……‘又梦江陵远，千波万里桥。’”

他的手抱向屈方宁肩头，中途却已力竭，呛啷一声，银枪落地。

御剑喝道：“汝将已死，顽抗何为！”阵法转急，切入其蓝军生门，断其死路。

鱼丽远在战圈之外，见贺真身形摇摇欲坠，嘶哑叫道：“贺真，贺真。”

屈方宁从弩台缓缓挺起身，收回染血剑刃，单手将贺真尸身向下一推，没入战潮。

鱼丽如被人掐断脖颈般哮喘几声，声音仿佛来自深渊：“你杀了他。杀了他。”

御剑眉弓一动，马蹄起落，挡在屈方宁身前，防她暴起伤人。

商乐王微叹道：“女儿，南人奸猾卑劣，凉薄成性，寡人与你……受他挑拨，一至于斯。此人死不足惜，你莫要为他难过。”

鱼丽静默良久，两道清泪从黧黑肌肤上淌了下来。

商乐王目光沉痛，低呼道：“女儿，到爹这里来。”

鱼丽摇晃下马，一步一顿地走向商乐王，对两旁林立鬼军视若无见。

的尔敦摇头道：“贺叶护久怀异心，图谋不轨，公主也不必太伤心了。”

鱼丽脸上露出苦涩笑容，脚步虚浮，肩头耸动愈来愈快，眼见便要扑在商乐王怀中痛哭。

陡然之间，兰后一声凄厉惨呼，响彻永生之海。鱼丽竟于一刹那间动手夺枪，枪尖直捅入她隆起小腹！

众人骇呼声中，鱼丽脸上的笑狰狞如厉鬼，双手握枪送入，枪尖狠

狠一钩，挑出一团血肉模糊之物。

兰后纤薄的身躯倏然后仰，腹腔中炸出肉块血雨，喷了鱼丽公主满头满脸！

只听永生石下一声撕心裂肺的悲鸣：“阿兰——！！”

兰后满身血污，一袭素衣染得血红。郭兀良踉跄奔至，双膝一曲，跪在她身边，双目血红。

兰后嘴边露出一个微笑，虚弱道：“良哥，你终于来了。我……等了你……好久。”

郭兀良疯虎般摇头，泪水一滴滴地飞溅下来，落在兰后憔悴苍白的脸上。

兰后眼睛已无力抬起，羽睫微动，低声道：“白鹤……回故乡了，张着翅膀，唱着歌儿，真快活……”嘴角含笑，就此气绝。

郭兀良不死心地低呼：“阿兰，阿兰。你醒醒。”双手青筋几乎炸裂，摇撼兰后双肩。

的尔敦垂泪道：“郭将军，兰……已经去了。”

郭兀良恍如未闻，自顾自摇撼无已。直至兰后腹中鲜血渐渐凝固，不再流出，才呕吐般大放悲声。

几步之外，为卫兵所制的鱼丽公主，却夜枭般哈哈大笑起来。

郭兀良悲声渐止，缓缓一动，执枪在手，无言站了起来。

御剑沉声道：“兀良，不要冲动行事。”

郭兀良眼角迸裂，两道细小鲜血淌出。闻言不言不语，只将枪身攥紧。五步之外，一声怒号跃起，竟是以枪为棍，将鱼丽公主上半身砸得稀烂！

御剑简短叹息一声，手中流火往弩台一点，接了屈方宁入怀，下令：“杀。”

当夜，其蓝御统军群龙无首，仓皇败逃，尸体铺满永生之海。

深夜，商乐王以一柄帝国金错刀，砍下了自己白发苍苍的头颅。

翌日，千叶沉痛宣告诸国：其蓝国君新丧，新君未立，千叶身为友邦，暂摄国政。

屈方宁醒来之时，天色犹未大明。新兵营帐高声笑语，间有笑骂推搡声。

他挽着血迹斑斑的月下霜，进帐一瞥，倦道：“一大早吵什么。”

乌熊一千人见了，纷纷起身招呼，又将地上三三两两摆放的人头踢开，请他坐下喝汤。

屈方宁以汤漱口，怪道：“捡这许多人脑袋作甚？”

乌熊凑着他道：“老大有所不知，这人头可是万分宝贝。日后财物分配，便是以此为据。”

又指帐外一名千人队长腰上悬挂之物，艳羡道：“那就是‘千人斩’勋章了。”

屈方宁一眼望去，见是一枚黄金头骨，以金线系索腰间。即淡淡一笑，道：“那也不难。”

车卡猥琐至极地顺了两个人头在手，笑道：“我方宁弟弟将来可是……嗯咳，还能把这几个人头当个东西？几时心情好了，带你干上一笔大票，像贺将军那样的，一个就够你吃二十年了。”

乌熊听得这个吃字，舔了舔舌头，吞了口口水。车卡又偷偷摸他人头，被推在地上压了一个罗汉。

屈方宁却不再做声，从靴筒中拔出易水寒，在裤腿上拭净。

易水寒如一泓冰水，正切合十二月北方寒意。剑身照着他葱茏眉眼，模糊而滑稽。

他脑中斗然响起一句话：

“……荆轲刺秦，这刺秦嘛，本来就是死人的。”

他嘴角无言抿紧，睫毛低低垂了下去。

御剑大帐低垂，人却已经坐了起来。见他一路揉着眼睛进来，迷茫的样子，一笑伸手，将他拉在身边：“这几天又在哪里疯？”

屈方宁做个拉弓动作，嘴里“咻”了一声。

御剑中衣未系，将他半搂在怀里：“杀了几个？丢下老子就跑了，怕我吃了你？”

屈方宁呆呆抬头：“你自己……一直在议事。”

御剑失笑：“还怪上我了？”在他眉毛旁一吻，似有些叹气：“商乐王和鱼丽都已身死，其蓝失了主心骨，人心乱不可收，矫诏难成大用。兀良……甚么都好，就是心结太重。”

屈方宁乌黑的眼睛动一动：“那也不能怪郭将军。鱼丽公主杀了兰后，他自然是十分愤怒伤心。”

御剑摇头，淡淡道：“阿兰遇害，我也很难过。只是国事在先，不应以一己伤怀乱之。不能控制情绪，便是愚蠢之极。”

屈方宁脸颊贴在他赤裸胸膛，姿势很有些别扭，不舒服地扭动了一下：“将军，你说鱼丽公主为什么那么恨兰后，恨不得把她的肚子剖开？”

御剑眉峰微蹙，道：“便是这点不得其解。想鱼丽当年英姿飒爽，远胜寻常须眉。如今却是哭哭啼啼，状若妒妇。南人善于狎情，可见一斑。”见他扭得麻花也似，替他除了军靴，抱进被中。

屈方宁靠着这个暖烘烘的人肉炉子，眯眼凝思了一会儿，道：“我觉得不是这样的。”

他转过头，认真看着御剑：“贺大哥在公主心中，一定是个盖世的英雄，温柔的情人，骄傲的丈夫。无论他是卧底，是叛徒，还是妖魔鬼怪，公主都还是那么崇拜他，倾慕他。兰后怀了贺大哥的小孩，公主恨不得连父亲都不要了，一心就是要杀了她。我想，公主一定深深地嫉妒她。”

御剑若有所悟：“似乎有点道理。”忽然回过味来，敲了他一爆栗：“贺真有你说的这么好？”

屈方宁吸了吸鼻子：“我贺大哥原本就是很厉害的。长得又帅气，武艺又高……我……我可喜欢……”

一语未罢，眼眶一红，两道泪水夺眶而出。

御剑对他这眼泪说来就来的本事，也着实无奈，指腹给他擦了两下：“行了，知道他是你朋友，杀了他心里难过。不哭了。”

屈方宁变本加厉，嚎啕大哭，眼泪鼻涕全蹭到他怀里。

御剑又觉可爱，又有点嫌脏，容他哭了片刻，好笑道：“差不多得了。你他妈的，躺在老子怀里，给别的男人哭。”在他哭得红通通的耳尖上咬了一口，“也就是我能这么纵容你。”

屈方宁哭得一身发热，脸颊鼓了起来，举起束腕的箭袖擦眼泪，眼睛偷偷瞥他。

御剑见他还在一抽一抽的哽咽，皱眉笑道：“还哭不哭了。”

屈方宁摇摇头。

御剑合衣道：“那屁股挪开，老子要起身了。”

屈方宁想了想，转身跪在他腿间，面对面献了个吻。

御剑停了动作，看着他挂着泪滴的睫毛：“想干什么，小猴子。”

屈方宁耳垂发红，眼睛仍亮晶晶的：“谢谢你纵容我。”

御剑会过意来，不禁大笑：“老子还能跟个死人怄气不成？”揽着他深深一吻，起身议事去了。

惨淡日光似一只枯死的手，抚过离水中漂浮的死者。昔日繁华的乌古斯集市，已化为一片焦土。

屈方宁随军至此，驻马河畔。一只绣金红披的死骆驼从他眼前缓缓漂过，消失在河流尽头。

乌熊在后大发牢骚：“扎伊、毕罗这两伙强盗，四面八方杀个精光！”点了点马后人头，更是怒不可遏：“日他奶奶，还差四个就满百了！”

车卞亦是双泪长流：“人杀了就杀了，连粒铜子都不留下！”倒垂马腹，在一个鱼贩尸身上掏摸几下，掏出一挂鱼肠。凑在鼻端一闻，臭得几乎晕厥，忙不迭地扔了回去。

额尔古皮袄前襟似藏着一物，正小心翼翼揣在手中。车卞呼臭之余，一眼瞥见，诧道：“古哥，你捉了只兔子？”

乌熊生得矮，探头只望见一团雪白毛皮，奇道：“这天寒地冻的，别是兔子成了精吧？”

额尔古憨憨一笑：“是只狐狸。”拉开衣襟给他们看了看。

车卞意会，挤眉弄眼一笑：“懂了，娘们儿爱这个。”踢了乌熊战马一脚：“走了！口水擦擦！”

额尔古伸出粗短手指，摸摸小狐狸头，又裹回怀里。转头见屈方宁一人一马立在水边，寒风凛冽，身影单薄，即凑了过去，关切道：“弟弟，在看什么？”

屈方宁从茅草棚下一角破牛油灯上收回目光，睫毛低垂，郁郁不乐。见了他怀中白狐，双眼一亮：“哪儿捉的？”

额尔古老实答了，见他神色不愉，拎起白狐放在他手心：“给你玩儿。”

屈方宁捧着狐狸，叹气一笑：“古哥，小时候你也常常捉些老鼠小鸟，逗我玩儿。现在我长大啦。”

额尔古也嘿嘿一笑：“在古哥眼里，你还是小时候。”叮嘱他别吹了当头风，上马走了。

那白狐神色萎靡，毛皮也是暗淡无光。屈方宁托起它小小身躯，低声问：“你见过贺大哥吗？”

水畔战袍飞扬，却是郭兀良率部前来饮马。他马后载着一具棺木，他歇息时，便对着棺木发呆。

屈方宁见他神色悲喜难言，眼周一片淤黑，心中一酸，向他走去。

郭兀良听见脚步，无神眼珠抬起，对准了他。

屈方宁将白狐轻轻递了过去：“郭将军，这是……兰后的旧物。”

郭兀良听到兰后二字，肌肉一颤，喉咙深处发出嘶声：“是阿兰……养的？”

他的声音好似从地底深处发出，阴冷焦枯。屈方宁低声道：“是。它伶俐乖巧，兰后一直很喜欢它。”

郭兀良喉间一动，缓缓接过白狐。那白狐乖巧地卧下，伸出舌头舔了舔他手掌。

屈方宁道：“狐性通灵，它……似乎也喜欢您。”

郭兀良手捧白狐，眼圈泛了红，强抑着点了点头，这才抬眼打量他：“你是……那个锡尔族少年？我听……别人提起过。”

屈方宁听他言辞有些别扭，心中奇怪，却也不敢问。

郭兀良顿了顿，道：“你回去跟天……跟你们主帅说，昨天我说话太重了，请他原谅我。”

又摸了摸狐狸皮毛，目光含泪，轻声道：“还有，谢谢你。”

屈方宁应了一声，深深躬身，告辞而去。

夜里河边寒气重，屈方宁未着皮袄，进主帐时冻得牙关打颤。见火堆边花花搭搭盘坐一圈，听见他进门响动，七八人一起转过头来，不禁骇住。

御剑居中而坐，与人共披一张暖毡，手执一卷羊皮军报，正沉声说着甚么。见他进来，军报啪地一收：“行了，有事明晨再议。散！”

他向来气度森冷，不苟言笑，纵是绥尔狐这般的俏皮人物，也不敢开他半句玩笑。今日却一反常态，众将望天看地，就是端坐不动。的尔敦笑眯眯道：“将军，你这里煞——是暖和。老敦过来跟你凑合一晚，行不行？”

御剑面无表情：“滚。”向屈方宁微一抬眼，示意他过去。

屈方宁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着实不好意思，一路行着礼来到他身边，小心地坐在一边。

御剑对一旁揶揄调侃的目光视而不见，向他道：“过来些。”随手揭下暖毡，丢在他身上。

屈方宁见身旁几人失了披盖，冻得阿嚏震天，羞得头都抬不起来，更不敢披上。

御剑温声道：“盖上。”

众人互使眉眼，以目光下注，赌御剑会不会亲自动手，为爱子披衣。

冷不防御剑冷冷的目光扫视过来：“还不滚？”

到底还是害怕，陆陆续续滚了。什方最后出帐，倏然出手，捏住屈方宁脸颊：“小子，你看他有多凶！给他当儿子，迟早被打死。不如认我当个义父……”忽然一声怪叫，跳了起来。

御剑手里半个核桃直飞过去：“狗胆包天！拐到老子头上来了！”

什方又中一招，惨叫连天，捂着屁股逃走了。

御剑这才皱眉看着他，责道：“到哪儿冻成这样？衣服都不会穿了？”提起暖毡，给他裹了起来。

屈方宁掀起一个角：“你也来。”

御剑不置可否，张腿圈了他入怀，抖开暖毡，将二人一并围住，顺手摘了面具。

屈方宁见火光映得帐面影影绰绰，也不知门外是否有人注目，担心道：“你不怕？”

御剑专注地看着他：“什么？”

屈方宁支吾道：“别人要是知道……”

御剑微微低头，气息迫近他：“知道又如何？”

屈方宁还要说话，已被他吻住了。这个吻充满侵略性，迫切热烈。屈方宁给他吻得直往后退，牢牢抵在他肩上，大口喘息。

御剑胸膛也微微起伏，显然有些激动。分开时，还意犹未尽地咂了几下他的唇。

屈方宁嘴唇鲜红，轻喘着看着他：“你……你喜欢别人看？”

御剑目中浮起莫明笑意，却不开口，再一次吻下来，手也伸入他上衣，抚摸他乳尖。

屈方宁给他弄得都有反应了，挣扎道：“外面……”

御剑下身坚硬如铁，抵着他哑声道：“宁宁，大哥想干你。”

屈方宁听着这个干字，麻痒从耳孔直达全身，眼神几乎都散了：“怎么……干。”

御剑指腹抹上他的唇，眼神暗沉。屈方宁肩膀一僵，身上热意都似去了几分。

御剑见他目光闪烁，遂道：“不愿意算了。”解开他暗金铜扣，替他弄了出来，自己也抵在他臀后射了。

他语气中听不出情绪，屈方宁却隐约觉得他有些失望。不知怎地，竟有些过意不去。

待喘息平定，才倚在他胸前，把郭兀良托他转告之言说了。御剑嘲道：“多大事，还特地着人传话。兀良就是这点拘谨，未脱南人习气。”

屈方宁好奇道：“郭将军是南人？”

御剑道：“也算半个南人了。他生母原籍汉阳，早已亡故。我们自小相识，从没拿他当异族看待。只是中原诗礼之家的大小姐，教出的儿子到底有些不同。说话气度，都比我们草原蛮子风雅得多。”

屈方宁似懂非懂地点头，又道：“他昨天得罪你了么？”

御剑道：“说不上得罪。他说我当年不顾结义之情，促成和亲其蓝一事，葬送阿兰一生幸福，使她脸上再无笑容。而今所获土地，每一寸都是阿兰泪水铺就。又一唱三叹，赋辞比兴，说我的心比千年的岩石还硬，我的血冷过天山的寒冰，我也没怎么听。”

屈方宁抬眼看他：“你不生气？”

御剑失笑：“生什么气？”把他往床上一扔，“有那个闲工夫，不如跟你睡一觉。”

屈方宁裤子还没提上，跟他抱在一处，全身上下无不契合，温暖惬意。磕巴了一会儿，开口道：“我……”

御剑低头看着他，就像料到他要说什么：“没事。别放心上。”

屈方宁哑口，片刻爬在他耳边，很小声地问：“什么感觉？”

御剑道：“说不上来。”顿了顿，抱住他：“比用手舒服。”

屈方宁想了想，声音更小：“别人也给你做过，对不？”

御剑笑了出来，也在他耳边吐息般低语：“我喜欢你给我做。想射你嘴里，逼你喝下去。”碰了碰他嘴唇：“老子真想把你干哭，又他妈的舍不得。”

屈方宁脸颊烧红一片，许久都未退却。二人目光交投，又深吻许久，才沉沉睡去。

待其蓝大事平定，已是来年春月。

二月十四，鬼城大开筵席，论功行赏。新兵营成绩骄人，并擢入离火部。屈方宁以月星律、贺真、江南织造三事入簿，居功至伟，破例被任命为春日营十二名百人队队长之一。

当夜，金歌艳舞，满城欢声。千叶名将纷纷登车前来，向御剑及八部将土祝酒。

小亭郁也随人群来到，先恭喜一番，又挽了他的手叹气：“我想了几天，想不到要送你什么礼物。我送得出手的，你又全都有了。”

屈方宁手臂、衣领、双肩均缀上女葵纹章，整个人银光闪闪，闻言嘻嘻一笑，蹲在他身前：“你带这么多人来看我，还不是最好的礼物么？”

小亭郁笑了笑，与他引见麾下将领。这些新任军官皆是小亭郁一手提拔，对他既敬且怕，连对屈方宁都多了几分拘谨。屈方宁见小亭郁眉头忧色不减，低声笑道：“现在别人都乖乖听你的了，还发什么愁？”

小亭郁垂下眼，显得有些无精打采：“也要有话给人听。我先前踌躇满志，画了一十九张样式图，自以为精妙无双。谁知冶炼营一口回绝，说机关太过繁复，非如今技艺能及。几个老头趁机敲山震虎，警告我不要不务正业。母亲也在劝我沿袭旧制……”揉了揉自己太阳穴，摇了摇头，“实在有些撑不下去了。”

屈方宁沉吟片刻，伸出手掌：“我有一位朋友，也是冶炼世家出身，平日最多奇思妙想。我拿给他看一看，说不定便有办法了。”

小亭郁半信半疑，取了一摞图纸给他。目光一抬，看向他身后：“……那就是你朋友？”

屈方宁回头一瞥，笑了：“不是这个。”一指绿裳小袄、娇花般倚着送酒小车的年韩儿，“那就是我跟你说过的美丽‘少女’了！”

小亭郁轻叹道：“你朋友真多。”

屈方宁立刻巴到他扶手上：“你可是最好的。”

小亭郁笑着给他一拳，被人推走了。年韩儿娇滴滴地飘到他身边，幽幽道：“屈队长好胃口，瘸子恶鬼，都是来者不拒。”

屈方宁摸了摸他脸蛋：“哥哥最不拒的就是你了。”命人搬酒下车，又低语道：“帮我追查一事。”将郭兀良母籍之事说了。年韩儿冷道：“我为什么要帮你？”屈方宁坦然道：“你确实不必帮。爱查就查，不查也罢。我还能勉强你？”军靴一抬，就要走开。

年韩儿喉间咕地一笑，在他背后缓缓道：“手刃同袍的滋味如何？”

屈方宁肩头一僵，脚步停了。

年韩儿脸上浮起毒蛇般的笑意：“我猜，你的月星律是他给的？啧

嘖，真是一条舍己为人的好汉子。南国有如此儿郎，恐怕真能安邦兴定，也未可知。可惜纵有那一日，你的贺大哥……却再也看不见了。”

他抬起尖瘦的下巴，欣赏着屈方宁攥紧的手、起伏不定的胸膛，笑意越发浓厚。

冷不防屈方宁挑眼一笑：“你就想看我这样，是不是？”

他脸上的激愤痛楚，就像变脸一样抹得干干净净。

年韩儿的脸色，却已经阴沉下来。

只听屈方宁懒懒的声音响起：“开弓没有回头箭，明白么？哥哥既然上了这条路，刀山火海也要走下去。别说贺大哥，将来就是要捅自己一刀，我也绝不皱一下眉头。”又向他一笑，“杀你也一样。”

说罢，径直向场中走去。御剑与人围坐火边，与他隔了丈许，远远叫道：“过来！”

这一嗓子连火苗都喊动了，屈方宁吓了一跳，乖乖地过去了。尚未落座，已被御剑抱在身边。只见他右手一挥，向火边之人大声道：“今天老子心情好，给你们介绍一下，这个！我们家小孩。屈……宁宁，你叫甚么来着？”

巫木旗在旁四肢着地，大声鼓噪：“小锡尔！小锡尔！”

御剑兜头踹了他一脚，手臂仍紧紧搂着屈方宁，到底是没想起来：“好了！知道是我家的就够了！喝酒！”

车宝赤一手搂了两名美姬，摇头晃脑笑道：“你家的！你家的什么？不说清楚，喝个鸟！兀良，放下！”

御剑一巴掌把他的碗掀了：“废鸡巴话！日你娘的，喝！”

车宝赤满头酒水，也不生气，指着他哈哈大笑：“老子还就不喝了！”

屈方宁被他抱得煞是疼痛，只觉他满身酒气，举止与平时大异，小声道：“将军，你醉了。”

御剑愠道：“放屁！老子是千杯不醉！兀良，你他妈的举起来！老子跟你……三十年兄弟，你几时见老子醉过？”

郭兀良神色郁郁，笑得甚为勉强，举碗道：“不曾见过。今天天哥这么高兴，兀良借这碗酒，给你赔不是了！”仰头一饮而尽。

御剑哈哈大笑，往他肩上一推，险些把他推个跟头：“兄弟之间，有什么不是？”满饮一碗，又叫人注满，这一次却对准了屈方宁：“屈队长，我敬你一杯。”

屈方宁见车宝赤一千人都看好戏般注目自己，只得低声道：“多谢将军。”便想接过。御剑却牢牢掣住碗底，亲手送到他唇边。无奈，只得任他喂了一口。这酒辛辣无比，入喉如刀烧，呛得他咳嗽连声。御剑笑骂道：“有什么用？酒都不会喝！”自己喝尽碗中残酒，笑道：“老子替你喝！”

屈方宁呛得满眼泪花，却看得分明，他就唇之处，就是自己喝过的地方。御剑随手抛了酒碗，见他脸颊通红地仰着脸，落在他肩上的手一动：“看我干什么？”

屈方宁摇摇头，低声道：“我送您回去吧？”

御剑眯眼打量他片刻，似在考虑。屈方宁寻隙起身，扶起他高大身躯。车宝赤一勾脚，把屈方宁夹住了：“不行，你不准走！来，给红伯跳个舞，红伯给你讲，你爹以前……”

御剑雷霆万钧地一脚蹬过去：“别欺负老子小孩！滚！”

车宝赤狂叫滚开，笑得不成模样。巫木旗枕在他肚子上，打起了呼噜。

屈方宁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把踉踉跄跄的御剑扶到帐前。侍卫皆在宴饮，山上漆黑一团。刚进主帐，身上一沉，已被御剑仰面压在地上。慌乱之中，只叫了一声“将军”，嘴唇就被狠狠堵上，狂热地吸吮起来。只觉御剑气息滚烫，混杂浓浓酒气，动作比平时粗暴得多，吻得他嘴唇红肿，几乎背过气去。

他背心硌着异物，又怕侍卫前来窥视，急道：“别在这里，等一下……”御剑根本不听他开口，着迷地在他脸上闻着气味，舌头不住舔

他面颊嘴唇，坚硬的下体也交合般一下下顶着他。屈方宁使劲推他胸膛，挣扎道：“你喝多了！”

御剑动作忽止，赤红眼睛牢牢盯住他，自言自语道：“我？喝多了？”一笑摇了摇头，“不可能。我认得你，知道你是谁。”

屈方宁无措地抵着他，听他低沉的声音一个字一个字地发出：“你是屈方宁。我的爱徒，我的小孩子，我的春日营队长，我的……情人。”

屈方宁眼眶一热，抵挡的手顿时失了力气。御剑欺身而上，迫不及待地与他摩擦下体，手探入他后庭，喘着粗气道：“你知不知道老子多想插你？每次看着你又忍住，连口淫都舍不得你做，他妈的，老子快被你搞疯了。”咬着他喉结，嘶哑道：“你他妈要是女人，老子每天要干你一千次，干得你下面透湿，一天到晚合不拢腿，肚子里全是老子的精液……干到你怀孕，肚子这么大……走都走不动。”

屈方宁上衣被他掀到胸口，听着他这荒唐露骨之极的言语，面红耳赤，腰却彻底软了。御剑满带酒气的唇在他脸上胡乱亲吻，扯了两下他的皮带没扯动，没了耐心，噤的一声，将他马裤直接扯烂。又一指自己军服，命道：“脱了。”

屈方宁给他打搅着，好不容易将他皮带扯松，铜扣解开。御剑胯下那物早已剑拔弩张，茎头一片滑腻汁水，浸得白色褰裤上一小块都湿透了。屈方宁见他坐了起来，不解其意，也随之坐起。御剑背靠狼头椅扶手，将他放在膝上，一手揽过他臀部大腿，另一手却不容抗拒地把他按到胯下。

他只得张嘴，含住面前紫红饱胀之物。这一次男人的气味比之前浓烈得多，进入口中，只觉一阵腥膻，又有些杏仁般的涩味。他尽力张开嘴，吞入茎身，御剑却似不甚满意，将那物拔了出去，命道：“用舌头！”

他百般无奈，只好伸出舌尖，沿着那恐怖肉刃上盘旋的筋脉缓缓描绘。御剑握住茎身，直捅到他唇上，随他舔舐的动作变换角度，双目微闭，似极为享受。又将他的头往更深处压：“下面也舔舔。”屈方宁直接被他沉甸甸囊袋拍到脸颊，呼吸都不畅，强忍着替他吸吮会阴处，左右交换着舔他一双巨丸，直至口唇下的丰茂毛发湿漉漉一片。御剑呼吸渐

重，囊袋逐渐紧缩，忽然一把揪住他头发，往胯下一撞，阳物直直捅进他口里，直插到他喉咙深处。继而一前一后推着他的头，迫令他张口吞吐。

屈方宁本就有些不情不愿，又被他如此粗暴地插入，全身皆十分难受。待御剑插得二三十下，只觉口腔被摩擦得疼痛异常，喉咙更是火烧火燎。双眼几乎发黑之时，只觉他那物斗然胀得更大、更粗，整条阳根一颤，又一颤，竟是在他嘴里射了。

他头脑一阵阵窒息发闷，呛得双泪长流。待御剑从他口中意犹未尽地退出，才忙不迭地起身吐掉。

御剑靠在椅上微微仰头，健硕腹肌上泛起一层红晕，浑身酒气似乎更浓厚了，揽住他腋下，一把拖了上去，吻上他的唇。屈方宁嘴里还残留少许他的东西，给他舌尖送来的津液一顶，几乎吞了下去。御剑声音带着高潮余韵，极哑道：“吃不下去了？换张嘴，喂饱你。”将他猛然往地下一摔，随手褪下他亵裤。

他刚刚射过一次，阳物竟毫无疲软之态，依然灼热硬挺，紧紧抵在他臀后。屈方宁清楚他的意图，万分惶急，却挣不脱。

御剑牢牢按着他身体，粗糙的手在他小腹上抚摸着，诱哄般低语道：“宁宁，给我生个小孩好不好？不痛，我轻轻的……屁股翘起来。”柔滑肉茎在他后庭磨蹭着，向他穴口顶了进去。

穴口一扩，屈方宁只觉一阵干裂痛楚直达后腰，拼命挣扎起来：“不好！”

御剑继续诱哄：“就生一个，一下就生完了。生个女孩……”凑下来吻他的脸，语气酣然：“长大了跟你一样漂亮。”

他口中情话绵绵，下体却强硬顶开屈方宁后庭，不由分说插了进去。只是他那物实在太过魁伟，屈方宁紧张之下，后穴紧缩，一时却是欲进无门。

他此际已经箭在弦上，好事不成，暴躁异常，伸手就去掰他臀丘，将那浅粉色肉洞翻了出来，没轻没重地冲撞了几下。屈方宁几乎给他拆了骨头，羞怒之下，眼泪又积上眼眶，极力推他手臂。御剑一臂挥去，几乎没把他腕骨打碎：“还闹！”

屈方宁吃了这一下剧痛，到底忍受不住，哭了出来。御剑听见哭声，瞳孔一缩，恢复了几分清明。继而目光落在他被拧得不成模样的臀上，不禁一怔。

屈方宁见他动作忽止，急忙将自己裤子提好，退开几步，警惕地瞪着他。

御剑有些反应不过来，向他自语般道：“生气了？”伸出手臂，想抱他过去。

屈方宁背过身揉手腕，眼泪一时收不住，抽抽搭搭，凄惨无比。

御剑神色懊恼，向他探了过来，低声道：“好了，不生了。不哭，乖。”将他放在怀里，面对面抱着，亲着他面颊哄他。

屈方宁侥幸逃生，心中却依然惊涛骇浪：“人曰酒醉吐真言，他是真心想那么干我的。平时……他都在强忍着。”

御剑见他不言不语，轻轻抚摸他的背，低头吻他耳朵。周围一片幽暗，御剑抱了他片刻，动作渐缓，头靠在他肩上，发出均匀鼾声。

屈方宁在昏暗中坐了一会儿，轻轻叹气，架起他强壮手臂，将他扶入寝帐。

大醉一场令人欢畅，宿醉则痛不欲生。

御剑艰难睁眼，托着昏沉沉的头勉强坐起。一床锦被从他胸口滑落，转见床边趴着一个人，黑色军服上衣已经脱下，只着白色内袍，手里却抓着一一条半湿汗巾。

他心头一阵暖热，开口道：“宁宁，怎么睡在地下？”

趴着的脑袋微微一动，屈方宁迷蒙抬眼，瞳孔半天才对准：“将军。”又呆呆地打了个冷颤。

御剑拉他到被子里：“衣服怎么脱了？昨晚上都在伺候我？”

屈方宁看了他一会儿，才点一下头：“你吐我身上了。”竖起三个手指，“三次。”身上寒气被暖意一驱，连打了好几个喷嚏。

御剑把他笼在怀里，责道：“怎不跟我一起睡。”

屈方宁揉着鼻子，瓮声道：“你叫我不要跟你睡一起的。”有些促狭地向他霎了霎眼睛，“还让我滚回自己帐里去，说晚上抱着我忍不住。”

御剑见他神色里带着点儿说不清的笑意，估计昨晚没少让他受折腾，道：“我难得喝醉，昨天委屈你了。”亲了亲他脸颊，“一会送你件新衣服。”

屈方宁在他胸前一仰脸：“再给我脱下来？”

御剑哈哈大笑，俯身想碰他的唇，又煞住：“老子没漱口。”

嬉闹亲昵好一会儿，天色渐明。屈方宁下地着衣，见裤边裂了一条大缝，随手捡了御剑一件黑裘披上。系起颈下绦带，见御剑饶有兴味地端详自己，诧道：“怎么？”

御剑侧卧床上，懒洋洋撑起一臂：“良辰美景，赏心悦目。”

屈方宁小小地飞了他一眼，面具一挽，军靴踢踏，赏心悦目地走了。

离火部春日营第九小队，在鬼军之中可谓鼎鼎大名。

当日，风刀如冰。百余兵士裹着皮袍烤着火，或站或坐，谈笑自如，浑没把年轻俊美的新任小队长放在眼里。

晨练点卯，足有十七人未到，或曰头疼脑热，或曰母羊生崽，更有的去向不明，无人知晓。

负重疾跑，多半未携辎重，半路折返者不计其数。

金旗阵演，自称目疾、腿瘸、背疮、腰痛者十之五六，稀稀松松，左顾右盼，视旗令如无物。

申时阵阅，春日营以最乱阵容、最差军纪、最多缺席敬陪末座，连带整个离火部都遭了殃。当场就有向屈方宁口出不逊的，额尔古差点同他打了起来。

屈方宁霜蔫蔫地滚回主帐，把自己兜头兜脸裹入黑裘，乌漆漆一团

杵在火边，一点都不赏心悦目了。

瞅见御剑进来了，立即恨恨地剜了他一眼：“给了我一个这么好的东西呀！真疼我！”

御剑坦然自若地把他一收：“鄙军又怎么你了？”

屈方宁跟个毛虫脱壳似的扭起来：“还说呢！一个个都皮光水滑的了！都炼成人油子了！骂也是笑，夸也是笑，说什么都不听，一打就跑了！气死我了！我不给你当这个队长！你给我换个好的！”

御剑笑道：“老子用心良苦，你这孩子怎地不识好歹？你继承的如是一支虎狼之师，那是只可上，不可下；只可进，不可退。一跃千里，都是前人栽树，稍有差池，必被讥嘲无能。反观贵队，已经是悬崖绝底，退无可退。如能化朽木为栋梁，点顽石成真金，才显得出你屈队长的本事。”

屈方宁完全不理睬他的苦心，一个人在那里哀怨：“什么本事呀！我是狗啃陀螺，没地方下嘴了！”

御剑差点给他笑死了：“还有人这么说自己的！”拧着他的下巴仔细打量，“这什么品种，长得倒是人模狗样的！”

屈方宁这才醒悟过来，使劲铆了他两下：“你还跟狗亲嘴！还跟狗睡觉呢！”

御剑笑得不行，在他头顶亲了两口：“我看这春日营真该整治整治了！我们宁宁才去了一天，学的这一口油腔滑调的！”

屈方宁又不答应了，扭糖儿似的闹腾半天，总算磨着御剑给他说起驭军之道来了。这纯理论艰深无比，十成里一成也不懂得，一会儿就打起盹来了。御剑最爱他这个迷迷糊糊的样子，故意在他耳边哄着：“屈队长收服人心不是很有两手么，怎么还找我要起办法来了？鄙军这几个不成气候的东西，未必比你那些亡命之徒还难治些？”

屈方宁果然很合他意地蹙了一下眉尖：“不能算……我救了他，他要拿一辈子还的。乌熊本来、要吃我的。”

御剑亲着他热乎乎的耳垂，愈发吐气到他耳孔里去了：“那之前

呢？怎么把你哥哥他们征服了？”

屈方宁赶苍蝇似的挥一下手，很得意地说：“我长得漂亮呀！”

御剑笑着拍他一屁股：“我看你是脸皮厚！”

屈方宁眼皮都垂得看不见了，还在口齿不清地还嘴：“那你又想要我给你生小孩呢？……”

御剑顿了顿：“我甚么时候说了？”

屈方宁格格一笑，嘴唇翘了翘，示意要吻。御剑俯身亲上去，听见他口唇间发出含糊的几个音：“生不出来的，你别想了……”又不要他亲了，回到他怀里，细不可闻地咕哝道：“不是不愿意。是生不……出来。”最后两个字动了动口型，完全睡熟了。

这不是不愿意五个字，细如蚊蚋，却可比九天雷霆之效。御剑全身一道热流酥入骨髓，相比之下，连炭火都算不得什么了。又看了他许久，才抱到床上去了。

巫木旗前日偷偷藏了一壶绿酒，正在偏帐哼着小曲烧卤菜，准备大快朵颐。听见军靴一动，探头一看大惊：“将军，这么晚去哪？”

御剑目光冷漠，手中马鞭啪啦一折：“离火部，春日营。”

草原凛冬未祛，冻土衰草霜刀。只有冶炼营的炉火，恒久地亮堂着。若苏厄圆圆的脸蛋，也成日被映得红通通的。

这炉火是特别的温暖，连别人在炉火边说的故事，也格外的动人些。

别人说的是一个狐狸的故事：

一个狐狸的妖怪，伊本是有母亲的，然而十分之不幸，其母才修炼成人形，尚未来得及作恶，便为一位很有法力的道士收去了。狐狸悲恸万分，于母亲墓前痛哭三日夜，忽得获了大法力，可与草木并荣、天地同朽了——大抵制作这故事的人，对丧母之子也是心怀悲悯的。狐狸妖怪心怀复仇之念，化为一名肥白可爱的童子，作着可怜可爱的模样，婉转道士膝下，乞求他收为徒弟。道士欣然允诺，从此狐狸便侍奉道士左右，阴伺报仇。

若苏厄只听了个大概，心想：原来是个报仇的故事。

狐狸虽然身负法力，道士的法力却更是深不可测。洞中一日月，世上已千年，不觉千载寒暑已过，狐狸始终没能对杀母仇人下手——

最后它亦不知究竟是力所不逮，还是能而不忍。

多年濡沫岁月，令它爱上他。

道士亲手垦荒，种了一片麦穗，至秋一无所获，才发现地里全是狗尾巴花。

在他还未发现狗尾巴花的秘密前，每日清晨薄暮，他都白衣素袜，长歌徐行，荷锄而去，沾露而归。

秋去冬来，颗粒无收。而那茸芒蓬软，荒草衰黄，成为狐狸心中一个不能说的秘密。

它拥有了麦田的颜色。

若苏厄听到这里，心想：原来这是个相爱的故事。

妖仙相恋之事，上达天庭诸仙。帝君震怒！天地为之色变！九天玄雷！仙魄灰飞烟灭！

狐狸为追回爱人灵魂，上穷碧落下黄泉！在长沙定国公柳唐古墓中，它破解了天罡地煞二十八宿阵，取得上古七大神器之一——长白青铜玉甲；在无尽天音之外，它聆听歌者星辰之歌，遥相应和，获神器法身——末日镇魂曲二向金箔。又历经流魂街夺嫡、木叶庄重生、千机伞机甲、窃梦之空间种种匪夷所思之事，终将散落魂魄集齐，修成不灭金身。只见漫天雪羽落花间，道士微笑着向他伸出手来，唇角微动：“吾……彼……”

……若苏厄默默地想：传播这故事的人，一定怀着满心的恶意。

堪堪地等到故事收尾，听见门外虎尾草的叶子滴滴一声响，顿时手足都松软起来，非常快地跑掉了。

气喘吁吁地奔至山坡后，便见那叼着虎尾草叶子的人，无聊地蹲在地上，拿面具砸地虫玩儿。见了他也不忙说话，先探过来瞥一眼他身

后：“小尾巴怪的小尾巴哪儿去了？”

若苏厄都说不出多久没见过他了，望着他只顾傻笑，把自己的译名全都忘记了。

屈方宁伸出一臂，丈量他的头顶，语带不忿：“吃什么了，长这么高？”

若苏厄想起他那袋臭得要命的羊奶，关切地询问了一声。屈方宁对他的记忆力深表震撼，先开口说“很久之前就没喝了”，坐下之后又不无怅惋地补了一句“我以后大概都不会长高了。”

若苏厄立刻满心愧疚，脑子里磕磕巴巴想了许多措辞，直到他得意洋洋的吐出一句“反正腿比你长！”总算打消了安慰他的念头。

于是两个少年也没有别的话，只是坐在白色的石头上，看白色的风吹过。

屈方宁身上披着一件大大的黑裘，看起来不似自己之物。但是温暖异常，分了一半过来，把若苏厄的脸都热红了。

他一边的高帮马靴卷了下去，露出一段纤细的足踝。若苏厄看着那小小的金铃儿，小心地搭话：“听说你现在是鬼军的小军官啦。还得戴这个吗？”

屈方宁晃荡一下脚腕，眼色有些暧昧：“有人爱看呗。”

他不说是谁，若苏厄也不敢猜。又低低地问：“听说你们那一队很棘手的，你管起来辛苦么？”

屈方宁做个削平的动作：“现在也没那么不听话啦。”

若苏厄还要开口，屈方宁凑在他耳朵上，轻轻地咬了他一口：“听说听说，哪儿有那么多听说！你听我说。”

若苏厄全身绷成一张硬弓，全身的血一股脑儿涌上脸颊，红得要滴下来了。

屈方宁给他一摞图纸，拉开他手心，拍进去，卷起来：“一共十九张，帮我做出来。”

若苏厄呆呆的、坚定地答应了一声：“好。”

这图纸上画的是甚么？是否人力能为？这些他都不必问，对方也不必多说。

屈方宁道：“等你做出来，我送你去一个好地方。”伸手一比，“——西军冶炼营，给你当营长。”

若苏厄的眼睛啪的一亮，旋即黯淡下来。

屈方宁似笑非笑地撞他一下：“怎么，不高兴？”

若苏厄垂头丧气地说：“高兴。”

为了证明自己的高兴，还结结巴巴，给他说了一遍那个小狐狸的故事。

屈方宁听了还没一半，就不乐意听了：“既然有着深深的仇恨，怎能真心相爱？这狐狸沉醉仇人怀抱，罔顾杀母之仇，简直枉为人子！”

又沉默一会儿，微微一笑：“我猜这故事的结尾，是狐狸韬光养晦，终于一击成功，将道士仙魄打散，内丹尽毁，打入十八层无间地狱，永世不得超生。对不对？”

若苏厄回想了一下方才听到的结尾：

——狐狸一惊之下，竟就此醒来。原来爱孽参商，只是南柯一梦。

毛皮鲜丽的母亲还安然无恙地睡在身边。洞穴中的阳光暖暖地照在身上，天气很好，花草很香，一切都未曾改变。

从来就没有甚么道士。

狐狸走出山洞，看见灌木下长着一株长长的狗尾巴花。清晨的露珠，沾得它的大尾巴格外蓬松。

狐狸采下狗尾巴花，轻轻地戴在自己耳朵上。

森林之中，空无一人。

……不知为何，若苏厄觉得他肯定不爱听这个结尾。于是紧紧地闭

起嘴，将黑裘推过去一些。

屈方宁给他照顾得很好，迷迷糊糊地往他身上一靠，又犯起困来了。

要睡未睡之间，含糊地说：“若苏厄，你给我唱个歌罢！”

若苏厄唱了一段《妹水谣》：

“我从妹水过，

妹水欲留我。

金丝编织的靴子湿了，

雕着素簪花的船儿翻了，

窃沙公主的绿手帕在月亮下哭湿了，

——留不住我！

我从妹水过，

牧人欲留我。

男人割下了头颅，

妇人袒露了双乳，

少女祭献出比花朵还美丽的贞操，

——留不住我！

……”

春日迟迟未至，春日营却宛如春日。

鬼军司务长是个性情活泼之人，八部竞技优胜的奖励，也是异常活泼：有时是银铤金丝锭，有时是美酒酿珍馐，有一次索性送了十二名少女战俘来。这对于常年在城中守备的战士而言，简直是最窝心的奖赏了。

这十二名少女，现在就跪在春日营的黑色帐房前，柔软的身体颤栗不止，眼泪淌成一片秋水湖泊。

还有甚么比少女的颤栗和眼泪，更能引起男人的虐待欲呢？

一百多双眼睛，就像苍蝇掉进蜂蜜罐，沥也沥不干净，拔也拔不出来。

但这奖赏与他们是没有任何一丝一毫的关系，真要说起来，屈队长那红莲赶月、夺命追命的一箭离弦之时，大声鼓噪、倒彩不止的，正是他们其中的……大多数。

无功不受禄的道理人人懂得，虽则眼珠都几乎掉了下来，也只敢过过瘾，吞吞馋涎罢了。

直到小队队长们脚步僵硬，各领了一名少女回营，一群脸皮抖一抖能往下掉渣的人油子，这才终于有了一点讪讪的神气。

屈方宁的声音远远传来，透着老大不耐烦：“老子是腿崴了，不然再来十二个也给他撩翻了！给老子闭嘴干活，少让那三营兔崽子看笑话！”

于是哈哈一笑，遥相呼应：“替屈队长分忧，正是兄弟们分内事！”

屈方宁懒洋洋一笑，将余下几名少女一推：“你们玩儿。”照天打个鞭花，追风长吁一声，徐徐而来。

乌熊倒扛一名少女，诧道：“老大去哪？不跟兄弟们一起玩玩？”

屈方宁一瘸一拐，姿势万分难看地上了马：“我去玩个好的。”向他霎个眼风，“上等货色。”

乌熊了悟地咂了咂头，颇有艳羨之色。车下一手搂了一个，还在后头高呼：“回伯！开荤了！……回伯呢？”

主帐炭火暖红，地上铺着的厚羊毛毡毯上，放着暖酒、热奶茶、一大盘蜜饯干果。屈方宁躺在上等货色怀里，听他讲了两盘残局，突然笑出声来。

御剑放下酒碗，回手敲他一爆栗：“笑什么。乐傻了？”

屈方宁揉着额头，在他怀里笑：“我们队那些油子，一见女孩子，那一肚子的火呀，脑门尖都要冒烟了！丢死人了！军妓营离我们队就两道壕呢！不就几个大钱嘛！抠门成什么样了！”

御剑拧了他下巴过去：“屈队长这么熟门熟路，看来没少去嫖了？”

屈方宁大逆不道地回嘴：“我只嫖你！”

这份胆量把御剑都震了一震，眼中浮现危险的笑容：“嫖老子？怎么嫖？”

屈方宁动来动去地躲他的手，笑得说不出话：“白嫖！”

御剑笑骂一句，俯下去吻他。屈方宁给他抵着下颌吻了片刻，总算是不闹了，乌黑的眼睛里还带着笑意。蝎蝎螫螫地又学了几局成棋，甚么踞其中腹、边角趋行一点也没听，瞎打混地胡闹了一晚上，偷偷地拐出一只手，去摸御剑的酒去了。

手到半途，刚碰了一下酒碗边，就被御剑捉贼拿脏，逮个正着。干脆就在他怀里扭起来了，口齿也软绵绵的听不清了：“给我一口！就喝一口！”

御剑根本就不上他的当，自己喝得只剩一个底，笼着他轻轻地

说：“宁宁，去年早些时候，我认得了一个人。这个人又勤奋，又上进，学什么都很快，是我有生以来最骄傲的学生。”

屈方宁马上就猜到这个人是谁，眼睛扑拉扑拉地眨。

御剑叹了口气，似乎无尽惋惜：“可惜后来他就不见了。到底跑到哪里去了？老子真是想念得紧。”

屈方宁劈手抢过他的棋谱，赌气似的冲到一边，自己用功去了。

御剑看着他气鼓鼓的脸，真是心花怒放，简直能当一道下酒的菜了！可惜好景不长，晚上屈方宁给他口了一半，忽然从被子里钻了上来，嘴唇微微肿着，非常邪恶地说：“我知道你的好学生哪去了。”

御剑低低喘息着，健硕的胸膛一起一伏，手插入他发间，有些急躁地：“哦？”

屈方宁故意慢慢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说：“肯定是被甚么人拐走了，要不就是凤求凤求走了。这个一时半会也说不清楚，只能从头慢慢的说。有一天，天上下着一场春雨……”

他光说也就罢了，一边这么老太爷似的拖着腔，大腿还在御剑下体蹭来蹭去的，把他蹭得更硬了。御剑都给他气笑了：“好了，以后不说了。下去！”

屈方宁舔一下嘴唇，开始漫天要价：“等一下我要喝酒！”

御剑只得道：“乖，完了去给你拿。”

屈方宁得意洋洋地退了下去，给他口了出来。这才掀开被子，脸颊、嘴边滴滴答答的全是精液，沿着他一路爬上来，整张脸都凑到他面前：“将军，我是不是你最好的学生？”

他这句话的浓腻程度远胜高潮本身，御剑全身血气瞬间就转了朝向，一翻身把他按倒在床上。

春日营连日破土拔节，额尔古成天灰头土脸。

屈方宁当众使了一路斩马刀，招招分明，利落漂亮，自己是满意非常。给人鬼喊鬼叫地起哄一阵，意犹未尽地连换三路刀法，背心汗出一

个蝶翼形状。几名小队长马上一拥而上，递水嘘寒，殷勤备至，反而没乌熊甚么事了。

屈方宁与之笑骂一番，靠住回伯膝头，怨道：“招呼都不打就走了，害得我白白担了这么久的心。”

回伯双眼熬得通红，显然许久未曾合眼，闻言疲惫一笑，打个手势：“憔悴东风发作之时不定，早一日取药，你便少受一日的苦。”二指夹了一粒褐色药丸，不由分说喂进他嘴里。

那药丸味道恶极，屈方宁吞之入腹，几乎没吐出胆汁来，忙不迭地灌了一大壶凉水，骂道：“恶婆娘不做好事，当真苦得可以！”忽然转了过去，就揪他衣服裤子：“她见到你了？你们动手没有？”

回伯一咧嘴，嘴唇微动：“没有。凭她那点咋咋呼呼的手段，也还难不倒我。要不是我惦记回来，她现在还在山东兜圈呢！”

屈方宁笑了出来，瞪着他道：“你可不许骗我。”

回伯不屑地比比胸口：“骗你作甚？那小妮子从小给我欺负，哪一次不是哭哭啼啼地找我掌……掌门师兄告状？别看她现在在江湖上威风八面，在我面前就是个断了腿的蚂蚱，蹦不出老子的五指山！”

屈方宁格格笑起来，总算是扫清了眼底阴霾：“你为什么老是欺负她？莫非是喜欢了人家？”

回伯露出一副生不如死的神情，抢了他手里的汗巾，用力擤了一把鼻涕。

眼神却不可遏止地错开了来：

春日采采。山道两旁凤凰木开得红云也似。一个布衣童子脸色严肃，紧紧拽着另一名年纪更幼、满脸不服气的孩子，一同跪在灵台之下。

“云歌身为首徒，未能垂范于师门，请师父降罪。”

车卞唉声叹气地凑了过来：“方宁弟弟，古哥活不成了。前几天那个事，他们家那个知道了。”压低声音，附耳道：“你还来找我干什么？老女人有甚么意思？你这几天过得可滋润啊？到底人家是小女孩，比我

年轻、比我美貌、比我风骚、比我床上功夫好！’夫人的原话。”

屈方宁无情无义地放声大笑。车卞苦脸道：“别笑啊！古哥抓耳挠腮好几天了！人都急瘦了！脑门上都长疔了！都快活不成了！”

屈方宁擦擦眼角，笑道：“怎么夫人这么认起真来？开始还说男人全身上下，就那二两肉顶用。怎么顶了几次，别人就用不得了？”

车卞诡秘道：“这你就知道了。但凡睡上几次，两个人作了一个人，那情分就非比寻常了。你看丹姬夫人这么浪荡一个女人，给古哥这种老实巴交的汉子弄了几弄，也就一门心思跟着他了。又好比那边的小妓女，自从跟你二哥过了几夜，再也没要过一文钱……”

屈方宁越听越不像话了，一脚把他踹飞了。见回伯呆呆的若有所思，好奇道：“回伯，你也信他的鬼扯？”

回伯眼神飘渺，神思不知到了何处，以嘴型缓缓道：“是真的。同床共枕，股颈交叠，是足以令一个人为另一个人……神思颠倒、性情大变的。”

屈方宁愣愣站在原地，咀嚼了一会儿个中意味，神色变幻莫测，迟疑地走了。

凉州的细长白炭摆出来是很好看，烧起来也是红光透亮，简直是一树珊瑚开出了花儿。

冷不防一个炭枝儿爆了个火花，屈方宁一惊回神，才发觉眼前棋谱已经合上了。

御剑卷起书册，敲了敲他的头：“一晚上心不在焉的。小孩子哪来那么多心事？”

屈方宁居然没有还嘴，靠在他肩上，嘴唇微启，十分迷茫。

御剑看得可爱，低头亲了一口。凑近他一闻，气息清冽，颈窝带着些湿漉漉的水气，心情更舒畅了，逗他道：“屈队长吃迷魂汤了？身上这味道，勾得人魂都没了。”

屈方宁想了想，转身抱住他脖子，小指对他勾了勾。御剑低声笑道：“还勾？早就是你的了。”将他双腿分开，整个人抱在身上，指腹拨

开他柔软的唇，以自己双唇包裹吮吸，舌尖挑入他整齐齿列，将他舌头卷入，勾缠纠结。屈方宁吻技与之相差千里，给他富含技巧地挑逗片刻，只觉口中无处不是羽毛挠心般痒，仅此一吻，腰身完全酥软，鬓发都微微汗湿了。御剑意犹未尽地放开他红润嘴唇，抵着他下巴，令他仰起头来，露出一段纤细脖颈。青色胡茬从他微凸喉结上刮过，屈方宁大腿内侧都抖了起来，喉间发出极低呻吟，瞥了一眼帐门，有些求饶地推了推他。御剑亲了亲他耳朵，哑声留下一句：“吃了你。”这才放过他了。

他可不曾想这句无心之言，让屈方宁出了许久的神。直至他澡雪归来，屈方宁还坐在里床托着腮，不知在想什么心事。御剑在床边捏他一下：“怎么？不想睡？”

屈方宁迟钝地荡了荡脑袋，躺在他身边。虽然眼睛已经乖乖地闭上，姿态却有些异样。侧趴了片刻，耳朵动了动：“外面下雨了。”

御剑侧耳听去，只闻春夜窸窣，即道：“是蚕儿吃枕草叶的声音。”

屈方宁含糊点了个头，翻过身背对着他。许久，对面传来他沙沙的声音：“大哥，你要进来么？”

御剑假寐的双眼极其缓慢地睁开，——他简直不知道该不该明白。

屈方宁却生怕他还不够明白，抬起一只手，拍了拍屁股：“……这里。”

四周一片死寂，连春雨般的蚕声都平息了。

仿佛过了良久——或在尴尬中无限延长的一刻，御剑终于开口，音调甚为奇特：“你又交了什么坏朋友？”

屈方宁肩头微微颤抖，小声道：“……听说这样才算……睡了。”

御剑把他扳过来，手足撑跪，未压在他身上，鼻梁触着他脸颊，似在深嗅他少年的气息：“你的坏朋友还说了什么？”

屈方宁硬着头皮扯谎：“还说……你不跟我睡，因为你不那么喜欢我，怕……怕我真了。”

御剑笑了一声：“老子不喜欢你？”嘴唇碰了碰他，“我是疼惜你，不

想你受伤。”

屈方宁咬着唇看着他：“试试？”

御剑喉头一动，手足收紧了些，将他笼得更深：“怕你痛。”

屈方宁耳垂边一片绯红，抬眼与他对视：“我……我自己愿意。”

这句话实比淫酒春药还有奇效，御剑下腹一紧，声音也哑了：“那试试。”

屈方宁闭着眼点头。御剑揽起他的背，吻他喉结胸口，又将二人衣衫除尽，赤裸身体上只披一床薄衾。

他一只手托起屈方宁臀部，与他彼此摩擦下体。屈方宁抱住他脖子，挺起腰身。御剑道：“舒服么？”

屈方宁呻吟道：“舒服。”只觉他大手不断抚弄自己臀肉，搓圆捏扁，有些疼痛，却也极有快感。少顷，便在御剑手中射了。

他也不晓得步骤为何，话语也是随口而出：“进来？”

御剑轻轻抽了他一板屁股：“进得来？”将他侧揽入怀，从他腹上沾了些白液，指尖微微顶开他后庭，送了少许进去。

屈方宁高潮之后痛觉还未复苏，对这入侵的异物也没怎么抗拒。御剑手大，指长，尤以中指为最。骨节分明，满布厚茧，好似一截变了形的刀鞘，推入时颇令人不适。

御剑察觉他微微瑟缩，问：“疼？”

屈方宁摇头，抬起脸来，吻他坚毅的唇。御剑与他深吻，中指渐渐推到尽头，低声道：“宁宁，你太紧了。”

屈方宁甬道内紧窒得可怕，将他指节牢牢嵌住。往后之时，肠壁挽留般外翻，几乎难以抽出。

御剑抹了残余白液，二指送入。屈方宁后庭挤压着他粗硬手指，未及指根，便不能移动分毫。

他摇摇头，见屈方宁抬着湿润眼瞳，示意询问，即道：“进不去了。”

屈方宁唔了一声，贴上来，两条长腿夹住他硬得滴水的阳物，慰藉般替他套弄。御剑这番折戟而返，倒也在意料之内，虽有些失落，亦不至消沉。一边与他唇舌交缠，一边撤出手指。

屈方宁眉心微微皱着，面上泛起红晕。随他撤出动作，轻轻喘息。御剑道：“难受么？”

屈方宁红润的唇微启，道：“不难受。有……有点痒。”

御剑心中一动：“痒？”抵住他后庭入口，“这里面？”

屈方宁喘息道：“嗯。再……”

御剑会意，复将手指插入，一浅一深向内推进，又以指腹按压他柔软肠壁。屈方宁全身泛红，呻吟不断，刚刚射过一次的疲软阳根又渐渐抬头。

他这动人情态，比平日更催情百倍。御剑嗓子极度嘶哑，道：“真想干你。”手指更深顶入，在他体内转圈刮搔。只觉他内部从紧窒而至绵软，原本干燥的肠壁也逐渐湿润。

御剑巨根怒昂，在他腿间抽插，手指亦一快一慢地插着他后穴。只觉所触之处潮湿一片，渐有流出之势，不禁心中起疑。再顶弄一阵，屈方宁后穴中水声轻响，清液缓缓滑入他手心。

他诧异之下，忽忆及车宝赤曾吹嘘过一事：他在边关之时，曾遇一名绝色少年。那少年号称“幽州第一名器”，后穴紧若女子，可自行分泌玉液。男根入港，如春潮带雨，小儿吮乳，说不出的爽利。车宝赤与他几度云雨，欲仙欲死，以致阳元大伤，半年方复。

他眼色微沉，抽去手指。屈方宁呻吟声略止，眼睛迷茫地望着他，叫道：“大哥。”

御剑从他腿间撤下巨根，将他翻过去，背对自己。屈方宁臀上几道晶亮水痕，穴口异常红嫩，湿润的眼睛从下方看着他。

御剑握住胯下硬物，在他后门一顶，道：“换这个。屁股抬起来。”

屈方宁勉强抬腰，少年结实精瘦的脊背线条极为流畅。御剑在他背上一吻，捧住他臀部，分开些许，扶着自己阳物顶进。

他那物硕大狰狞，头部宛如巨卵。屈方宁穴口虽几经开拓，哪能吞入如此巨物，立即收缩起来。御剑哄了几句，才费尽力气地进去了。

但觉他穴口肉壁一张一翕，似排斥又似牵引，将他紫红茎头咬得紧紧的，皱褶挤弄他敏感软肉，当真是蚀骨销魂。他鏖战床第多年，头一次尝到如此令人骨汤筋软的滋味。不消多说，一手扣住他腰身，又顶入几分。

屈方宁内里湿软异常，春水泛波，浪潮般回溯推引，肠壁如软绵小口，吸吮他茎身筋脉。二人身体连接处水光涟涟，屈方宁腰身颤抖，挺翘紧实的臀部高高翘起，好似嫩红小口泪光莹莹，勉力含着自己的黝黑巨柱。这番香艳景象，几乎夺去他剩余理智。将屈方宁笔直的大腿向自己一折，阳物胀得青筋暴起，向那春水浪荡之处深深推入。

他爽得魂飞天外，却苦了屈方宁。他初时遭御剑着意疼惜，未受半点苦楚，何尝想到御剑忽然性情大变，如此肆无忌惮地铆入？只觉臀上一热，一个浑圆硕大的物事直挺挺插入他股缝，顶得他腰臀欲裂，连骨腔都好似移了位。

正是疼痛难忍，腰身又被高高拔起，只觉他那巨物又钉入几分，好似一条烧红的熟铜棍，直捅进他肚腹肝肠。还没来得及呼痛，又是钻心掏肺的一捣，将他下体捣破一道深深裂口，内里一片火辣辣疼痛。这一下如何能忍，呜咽两声，哭道：“好痛。”

御剑没有半点抽身而退的意思，哑声道：“乖，忍着。”将他双丘掰开，伴随黏腻水声，又吞入半寸，就此不动。

屈方宁痛得泪水盈眶，见他停了下来，还道大功告成，抽泣道：“好……好了？”

御剑不答，牵了他的手，往二人连接处摸去。屈方宁只摸到一条毛发湿漉漉的巨根，足足四五寸——竟还有一半在外头。他心中大骇，心想这一半都难以承受，等他连根进来，哪里还有命在？立即挣扎道：“不……不来了。要死了！”

御剑沿着他耳垂吻着：“别怕。腰放松。”扶着他的腰，抵入他甬道

深处，直至完全进入。但觉前端所抵之处如热蜜流淌，一波波冲刷他下体；茎身无一处不被绞紧深吞，每一条筋脉都舒畅到了极处。他一贯在床事上十分自制，此际却似暴君附体一般，也不管屈方宁能否承受，向后拔出少许，继又狠狠一顶到底。

屈方宁自他连根没入，便如被一柄巨刃从中切开，疼痛从后腰鞭挞至大腿，泪水流了满脸。待得御剑开始抽插，只觉他每一次动作，都将自己血肉连根削除一次。后穴伤口的剧烈痛楚自清晰至模糊，到最后时分竟已毫无知觉。

御剑双臂如牢笼，紧紧扣着身下的小犯人，下身一前一后，缓缓抽送。身下年轻的身体将他每一次拍打都吞吃殆尽，柔嫩的肠道内壁极力收缩，那极致的快感令人发狂。

他双目赤红，表情可怖，抽送四五十次，逐渐拔向顶峰。屈方宁早已痛晕过去一次，被他一通穷打，又双眼发黑地醒了过来。

御剑精关欲开，抽送频率极快，沉甸甸囊袋在他臀上撞得啪啪作响。屈方宁满身冷汗，已说不出话，只觉他速度快得异常，陡然一声闷哼，将他整个人抱得铁紧，几乎悬空。继而身体深处迸发出一阵滚烫，淋在他伤口上，直如热油滴过。

他全身颤抖，感觉御剑阳物在他体内一涨一涨地射精，足足射了二十股，沉重躯体才湿淋淋跌在他背上。

这般毫无保留地释放，自御剑成年以来尚属头一遭。那令人魂飞魄散的高潮，简直将内部彻底抽空了一次。即想：车宝赤诚不我欺，这人间名器，果真是伤精损阳的第一魔物。

再看那小魔物，一张脸已无半点血色，口唇发白，涕泗横流，头垂在一旁，睫毛下全是泪珠。阳物从他体内退出，带出大股浓稠白液，几缕鲜红刺目，却是流血了。

他一怔之下，才想到屈方宁处子之身，娇嫩异常，第一次行云布雨，自己却忒也粗暴。心中不禁有些悔意，揭开湿成一团的床褥，将他抱在怀里。

屈方宁体质原就容易出汗，此刻全身更是如落了一场大雨也似，背对御剑，湿漉漉的脊背轻微起伏。御剑伸臂揽了他，二人赤裸肌肤相

贴，亲密难言。一时却是无话，搂抱片刻，射精之后的松乏袭来，就此合眼睡去。

次日鼓角声起，他一伸手抱了个空，才发觉屈方宁已经起身了。这天却是个久违的晴日，点卯之时，但见薄淡金光之下，屈方宁立于队前，站姿怪异，双腿似有些合不拢，瞧来真是万分惹人怜爱。即着人传令，命春日营不必晨练，即刻出城探马。

战马最易折损，虽有专人豢养，仍供不应求。军队多将战马寄养牧民家，定时供给草料。军务隔三岔五派人打探寄养马匹状况，名曰探马，乃是各营抢破头的美差。

屈方宁听了这道假公济私的军令，朝点将台望了一眼，再也不肯多看，率队出城而去。

回伯见御剑直勾勾地看着屈方宁，心中奇怪，走出老远，回头一看，他仍是一动不动地瞧着这边，姿势动作，未有丝毫改变。

他疑惑地看着屈方宁军服袖口下捏得紧紧的拳头，正要打个手势询问，屈方宁双膝一折，几乎仆倒在地。

众兵七手八脚把他扶坐一边。屈方宁屁股一碰到地面，全身顿时往上一弹，重重喘息一声。回伯好生讶异，一探他脉息，却是寒侵内热之症。屈方宁下巴磕在他肩头，虚弱道：“回伯，你害人不浅。我他妈昨天……差一点就殉国了。”往他身上一倒，一分力气也没有了。

回伯完全摸不着头脑，仔细回忆了一下自己有过甚么不当之举，几乎想破了脑壳。

黄昏未至，御剑独自驰马前来。众人立即作出忙碌模样，人嘶马嚎，一派热火朝天。见屈方宁依然大马金刀地坐在地下，视主帅巡查如无物，不禁暗自钦佩。

御剑一勒马头，马蹄在他面前踏起团团冰雾，声音中也听不出高低起伏：“上来。”

屈方宁置若罔闻，脸也拧到一边。

御剑不再多话，马鞭一卷，将他提到身前。越影背上原是一副犀牛

皮鞍饰，翘楞楞的黑铁也似，此际却披了一张羊毛软毡。屈方宁咬着牙忍受马背颠簸，脸色铁青。御剑揽着他靠在自己怀里，随手扯下披风，将他紧紧裹住了。屈方宁闭唇不语，进了鬼城，一下马背，立刻劈手揭开，兜头往越影身上一摔。

他此际手足虚软，脑子里烧得昏沉沉，这一摔虽然鼓足全力，也没有半点气势。御剑见了这个孩子气十足的动作，根本就没有被威胁到，眼底还浮现了笑意。这一下气得更厉害了，杵在地下就不动了。

御剑这才牵了他的手，低声道：“跟我的马生什么气？它又没惹你。”

屈方宁气得手指都哆嗦了，凶狠地瞪了他一眼。

他这个雾蒙蒙的眼波，哪里吓得住人？御剑完全不为所动，强硬地把他一带，拽进帐里。眼见又往着寝帐方向去了，屈方宁一双脚就跟树桩似的，钉在主帐不肯挪步了。御剑坐下来，强行把他拉到腿间：“身上不舒服？手这么冰。”

屈方宁拗着脖子看向一边，大腿微微颤抖着。

御剑道：“面具摘了。我看看发烧没有。”

屈方宁别开脸不理睬他，呼出的气息滚烫。

御剑伸手给他揭了，见他眼角都烧得绯红了，忙叫巫木旗去请军医来。巫木旗也是个懵天懵地的，进来见了屈方宁，很是欢喜，啪的一掌打在他屁股上：“小锡尔，怎么啦？”

屈方宁硬生生吃了这一掌，几乎没给他打折过去。御剑大怒，伸脚就是一下：“你打他干什么？老子剁了你的狗蹄！快滚！骑马去！”

巫木旗骇然道：“碰都碰不得了？”忽然又伸手打了他一下，这才哈哈笑着跑出去了。

御剑给他揉了几下，哄道：“别气，一会儿我帮你砍了他。”

屈方宁痛得眼泛泪花，咬着牙又使劲瞪了他一眼。御剑看得是特别的舒坦，又抱过来一点：“你弄出来没有？”

屈方宁怔了一下才明白，眼睛倏然一下睁大，眼见就要发飙了。御剑安抚道：“今天大哥找人问了，才知道不能留在里面。第一次没注意，害你发烧了。以后……好了！不闹！”

军医此时匆匆赶到，总算把张牙舞爪的屈队长请到了床上，诊了病，开了药。待御剑阵阅归来，屈方宁才慢吞吞地把黑色汤汁喝光。巫木旗也挤到床上，举着两个酥油糖左一下右一下逗他。御剑见他直勾勾地盯着那糖，唤人捧来一大盘糖果甜点，五颜六色堆成一个小山，亲手送到他面前。屈方宁一眼都不看，就认准了巫木旗手里那两个。巫木旗这可得了意了，挤眉弄眼地向御剑炫耀。直到御剑忍无可忍，一枪捅了他出去才罢。

帐门一落，屈方宁就彻底不理他了。问吃不吃糖，不应；问想不想睡觉，也不应。御剑作势要上来，屈方宁把紫貂裘被全堆在床沿，垒得高高的。御剑晒道：“这是不准我上来？那你让我睡哪？地下？”抖开裘被给他盖上，自己则侧卧在他身边，搂住了他。

昨天那么亲密过之后，两人再触碰身体的感觉确实大不相同，就是不言不语，也多了些缠绵沉酣的意味。御剑鼻梁碰了碰他，低声说：“真不打算理我了？再也不跟我说话了？”

屈方宁瞥了他一眼，又把眼睛飞走了。

御剑靠在他滚烫的耳垂前，道：“宁宁，昨天是谁先提这个的？我说了怕你痛，是你自己说愿意。你现在生这个气，有没有道理？”

屈方宁嘴唇一动想说话，又咬牙忍住了。

御剑道：“你不说话，我就当你承认了。”

屈方宁气得脸颊更红了，终于恨恨地回了他一句：“我说了不来了！”

御剑低笑一声，向他耳孔说道：“这就更没道理了。”压低声音，“你里面那么紧，我哪舍得出来？”

屈方宁一瞬间连脖颈后面都红透了，一把捂住耳朵，就要往地下跳。御剑一勾手把他搂在胸口，笑道：“行了啊。不睡觉了？”轻而易举地将之压回原位，欣赏了一会儿他闷气的模样，伸手去解他皮带。屈方

宁立刻转过头来，警惕地盯着他。御剑道：“给你发汗。乱想什么？”给他除了外衫，自己也脱下上衣，露出健硕胸膛。

二人所着都是软薄衣物，这么面对面搂抱着，几乎是肌肤之亲了。御剑抱着他温热的身子，手落到他臀后：“正经给我说，弄出来没有？”

屈方宁不堪其扰，忿然道：“早弄掉了！脏死了！”

御剑道：“哦。怎么弄的？”

眼见他眼神又冒起凶光了，笑着把他往胸前一按：“不问了。伤口还痛不痛？”

屈方宁整片后腰都在发热，不敢再逞口舌，委屈万分地点点头。

御剑下去找了一盒烫伤膏，哄着替他上了药。只觉他甬道内多处红肿，手指送入，甚为艰辛。进出几次，方将药物涂抹均匀。察觉屈方宁在他胸口微微颤抖，心中爱怜无限，逗他道：“都是我不好，我是坏人，对不对？”

屈方宁十分赞同，以口型对他说：“对。”

御剑故意问：“哪儿最坏？”

屈方宁眼波一动，还没接口，御剑捉了他的手，放在了自己下体：“是不是这儿？”

他下体灼热，赫然又已经硬了。屈方宁把这粗大的凶器握在手里，想起昨夜之仇，咬唇发狠道：“折了你的！”

御剑笑出声来，碰了碰他干裂的嘴唇：“有种你就折。要是你狠不下心……”在他耳边道：“以后每天每夜，我可要干得你站不起来。”

屈方宁听到这淫魔般的宣言，瑟缩了一下，腰却不由自主软了。御剑揽抱着他赤裸的臀部，俯身深深吻他。屈方宁躲闪了一下，就回应起来。毕竟是有过云雨之事，亲吻也似多了层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欲之意。待御剑的舌尖探入他口中，追逐交缠着他舌头，二人深吻的潮湿吸吮声响彻帐中，屈方宁昏沉沉之际，竟也有了反应。片刻，御剑与他分开，他却意犹未尽地迎了过去。御剑重重亲了他几下，将他紧紧抱入颈窝，胸膛急速起伏，声音也变了：“不亲了。忍不住了。”屈方宁也是心跳急

促，满面潮红，靠着他不说话。抱了一会儿，御剑问：“真的全是痛？一点好感觉也没有？”

屈方宁悻悻道：“能有什么好感觉呀。痛也痛死了，差点活不成了！”一想又恨上心头，往他下体狠狠打了一下。

御剑把他的手拉过去环着自己：“别这么凶。我可是后悔得很啊。”在他屁股上捏了一把，指腹不怀好意地捅了捅他红肿的后庭：“后悔没一早强上了你。”

见他的眼神又冒出煞气了，一笑盖上了他眼睛：“睡了，小名器。”

托屈队长之福，春日营这几日过得无比欢愉。有些个不谙世事的还跑到他面前，傻呵呵地问些“将军这几天心情怎么这么好”之类的浑话。御剑听他阴森森地转述完，笑道：“这位兄弟勇气可嘉，实乃我军万里挑一的勇士。”屈方宁冷冷笑了一声，做个斩杀的动作。御剑接住他的手刀，道：“要杀就要杀罪魁祸首，跟个小卒子计较甚么？来。”带着他的手，往自己喉间一抹。

屈方宁眼中光芒一动，低声道：“迟早杀了你。”收了手刀，靠进他怀里。

御剑揽着他，心情极好：“这条命送给你又何妨？老子号曰鬼王，正该牡丹花下死。”附耳低语道：“不过武器须由我来定。就用……，如何？”

屈方宁听了他附耳那几个字，脸腾的一声就红了。御剑将他四肢压制得牢牢的，咬了他耳朵一口：“说正经的。伤好了没有？”

屈方宁对他的言下之意再明白没有，立刻道：“没好！”

御剑啧了一声，叹气道：“这么久没好，看来伤得不轻。”亲了他头顶一口，温声道：“晚上好好休息，大哥给你上药。”

屈方宁完全被他的温情脉脉蒙蔽了，直到晚上上了床，后庭给他的手指沾着油膏深深插入，辗转研磨，这才晓得不对了。本来还要逃，御剑中指一展，指甲盖正好撞到一处，全身顿时传来一道敲骨吸髓的麻痒，彻头彻尾颤抖起来，那是说什么也跑不了了。御剑指尖上挑，又在那处轻轻刮过。屈方宁体内一阵吐丝般的绵意源源涌来，连腕骨足踝都

软了下来，甬道控制不住地急剧收缩。御剑故意在他耳边问：“上药呢，抖什么？”屈方宁水光潋滟地杀他一眼，却抵挡不住全身快感如潮，风波一线，毕集御剑指尖。可恨那手指一时逡巡抽插，一时按揉打转，轻拢慢捻，将他下身撩拨得胀痛无比，偏就是不肯碰他最痒那一点。正是情潮汹涌、不得发作之时，忽然后穴一阵难以名状的巨大空虚。那恼人的手，竟然从他体内退了出去。

他这个年纪，对情欲哪有甚么抵抗力？目光跟被勾了魂似的，就跟着他的手而去了。御剑一只手正正反反，把油膏都抹在他屁股上，低哑道：“想要我进去？”屈方宁脑子迷迷糊糊，点了一下头。结果自不必说，又被他胯下巨物捅得叫都叫不出来。好在这一次前戏充足，润滑适宜，总算是平安无事地顶开他柔嫩穴口，直插入身体深处。御剑苦苦忍了这么几天，终于再一次尝到他身体的滋味，恨不得把他压在身下狂干到哭，不知动用了多强大的自制力，才耐着性子一点点哄着他，手给他前面套弄着，茎身半入，几乎悬空，抽插都不敢太过使劲。屈方宁乌发汗湿，脊背都红了起来，脸埋在床上轻声呻吟。忽然腰背一僵，艳叫一声。御剑担心道：“还是痛？”屈方宁双眼水气浮动，手指紧紧攥着床褥，咬着唇不作声，甬道却夹得更紧了。御剑心中顿时明了，伏在他耳边笑道：“不是痛了，对不对？”下身一挺而入，一深一浅抽送，逐至水声连绵。屈方宁给他前后夹击，用不了多久便丢盔弃甲，呜咽着射了他满手。他有生之年第一次被人干着后面射精，滋味与平日当真不可同日而语，但觉眼前金星飞舞，喘息良久未定。他高潮时收缩极其强烈，连御剑都忍受不住，扣着他腰身急速抽送了十几下，低喘着靠在他汗淋淋的鬓前：“放松些……我拿出去。”屈方宁脑中一片白茫茫地，完全不知所在何处，呆呆地抬了抬腰。御剑在他耳朵上、颈后胡乱吻着，推着他臀部，堪称极不情愿地退了出去，在他股间狠狠冲撞几下，热液进出，溅得他大腿一片湿滑。

屈方宁给他沉沉抵在床面，感觉他那玩意在自己大腿后勃动，羞得恨不能把自己埋进去。御剑晓得他小孩子脸皮薄，这一夜也没怎么折磨他，接了几个吻就算了。又缠绵了几天，把他的戒心拆得所剩无几，就开始变着花样欺负他了。譬如在他高潮的当口，突然停了动作，故意问他：“宁宁，我好不好？”屈方宁起初还宁死不屈，煎熬了一会儿，就熬不住了，呜咽着小声说“好……”御剑还装没听见，追问道：“谁好？”屈方宁咬唇道：“你。”御剑给他套弄一下又收紧：“我是谁？”屈方宁眼角都给他逼出了眼泪，哽咽道：“大哥。”这才得以释放，因为压抑太久，高潮临波绝顶，射完之后第二天腿都是软的。因为这个事，他是非常非

常的生气，好久都不愿意与御剑同帐共寝。不仅因为丢了面子，更因为床事原本是他的擅长，是他拿来当武器使用的。现在这武器不但失了效力，还被对方堂而皇之地用起来了。他少年心性，是一点都不能吃亏，撂了好几天的冷脸，把春日营都结成霜了。

但这也撑不了多久，刚骄傲了两天，御剑一道军令，把整个离火部发配到其蓝边境，名号也是非常正经：清洗叛军余孽。这可是无法违抗的，只得满腹怨气地去了。征途既远，时日又长，一肚子无人可诉的委屈，只能化作漫天血箭，一挂人头罢了。待出征归来，庆功宴上给他敬了几杯，得意洋洋又晕乎乎的，半推半就、似嗔似怒地，就滚到他怀里去了。这一夜堪称惨烈，御剑几乎就没让他合拢过腿。好容易眯了一会，天快亮时又被插醒过来。依稀之间听到山下抽丝之声，迷迷糊糊道：“下雨了。”御剑看着他的懵懂样子，逗他道：“我给你下一场雨，要不要？”屈方宁也是睡蒙了，揉着眼睛迎着他，口齿不清地说：“你来。”御剑有求必应，立即送了他一场淋漓大雨。屈方宁从内到外给他浇了个透湿，这一天连马都上不了，晨练一散，就回营补眠去了。

这一天却不太清静。先是额尔古回帐取东西，临走鼻子翕动两下，黑脸忽然泛了红，提醒他多开帐门透透风。屈方宁好不疑惑，闻了闻自己，顿时火冒三丈，把褰裤剥下来丢到一边。片刻，小亭郁又差人来找，只得拖着疲惫的身躯赶去。到狼曲山一看，真真眼前一亮：一具黑铁床弩闪着冰冷光泽，如上古神兽屏气凝神，静静蛰伏草原之上。小亭郁亲自给他示范，取了一支铁槌，约有碗口粗细，往发射开关上振臂一击。只听一声巨响，十余支硕大无朋的羽箭从床体中劲射而出，声如断弦，疾若狂风，数里之外，势犹未歇。落地烟尘四起，几名士兵手足并用，好半天才能将箭杆挖出。

屈方宁看得心痒难搔，自己接手玩了好几次，简直舍不得还给他。直到一百多支箭全部射尽，还意犹未尽地在冷冰冰的机身上摸了好久。小亭郁笑道：“你的朋友很厉害，做出来跟我想的一模一样。”

屈方宁撅着屁股在看床体下方的齿状箭槽，闻言得意非常：“当然了，是我的朋友嘛！”屈指敲了几下，惊叹道：“好家伙，实心铁啊！这得花多少才能做一架？”

小亭郁道：“别提了，为了这个没少跟他们吵架。按这一架的耗费，我们这几年的存储还不够做这个数。”比了个十，又叹口气：“这一阵子又忙着跟毕罗谈贸易，低声下气的问他们要铁。柳老狐狸别的本事

没有，吃价倒是吃得紧！我口袋里这几个钱，都快被他掏干了。”

屈方宁哈哈一笑，道：“以后咱们打到天山去，我帮你抽他。”一下笑大了没收住，打了个大大的哈欠。

小亭郁认真地审视了他片刻，关切道：“方宁，你脸色好差。御剑将军对你不好么？”问完细想了一下，笑道：“不对，我怎么这么问？你又不是嫁给了他！”

屈方宁搪塞几句，心道：“他晚上跟我干的那些个事，其实也差不多了。”忽然起了个莫名的念头，一回城，就拐进后山库房去了。

库房中依然宝光浮动，一切摆设如旧。那座黑篷马车依然静静停在一角，周身星芒闪耀。

他跨过铜骨圆伞，拉开黑木车门，坐在香气馥郁的金丝毯上出神。见一排金齿微微凸了出来，底下似乎藏得有物，掀开毯子一角，见车厢木板上放着一叠羔皮信笺。随手一翻，都是些扭扭曲曲的怪异文字。料得是甚么机密书信，耳听外面脚步一动，连忙揣进怀里。

眼前一暗，御剑的高大身影已经走了进来。见他手足大张地坐在车上，有些好笑：“这么喜欢这车子？”手伸了过去，准备接他下来。

屈方宁却往后靠了一点，拍了拍身边。御剑双手撑住车门，深深看着他：“想干什么？”

这一问倒是把他问住了。其实并没个正经的想法，一时也答不上口。御剑接了他下来，也不放手，抱他走出了帐门：“宁宁，你坐了我的车子，又看了我的脸，自己说怎么办吧。”

屈方宁收拢衣襟，摇了一下头，伸出两个手指对他比了一比。

“我娶过两次，你看不上？”

屈方宁忍着笑点头，又比了个十五。

御剑晒道：“原来是嫌我年纪大了。”停在岩壁前，作势一抛：“老子的求婚都敢拒！胆大包天了你！”

屈方宁给他悬置在万仞山壁前，足底临空，笑个不停。御剑假作失

手，把他骇了一跳，这可不敢再托大了，忙一勾手抱住他脖颈，两条腿也夹住了他健硕的腰。

御剑也不跟他闹了，单手兜住他，让他骑在自己腰上。

“宁宁，我很少跟人这么说话。不过这天下间的一切，只要我想要的，没有得不到手的。”

屈方宁抬起眼睫。山风清朗，月光发蓝，山底隐隐传来象鼓之声。

“前几天我跟你两个哥哥谈过了。他们说从小父母双亡，只有一个伯伯与你相依为命。还说你小时候爱吃糖水白燕窝，喜欢在小燕山上骑大马，不怎么说话，又爱哭。那时你们成天被甚么王女欺负，才长大了一点，就被我捉到千叶，委身为奴，又吃了不少苦。”

他苍青色的眼瞳中浮起笑意，在月光下看来分外温柔。

“我这三十年浸淫烽火，清净的日子不多。得失方寸，未必能一言定论。及至有了你，才知老天待我实在不错。换在十五年前，我封地不过六十户，统军不过一万，沐风浴血，朝不保夕。就是有心照顾你，也不能这样妥帖周全。”

“你我同为男子，娶你是不成的了。不过只要你开口，就是天上的星星，我也给你摘下来。”

屈方宁双足无声落地，抱着他脖颈，小小声地在他耳边说了两个字。

“嗯，想要什么？”

御剑看着他通红的耳尖，等他说下文。

“——星星？”

怀里的人一语不发，接着肩上一痛，却是给他含恨般咬了一口。

他忽然明白过来，一瞬间心情涨上云端，把人往身上一揽：“行，今天晚上让你咬个够。”龙行虎步，抱着他走入寝帐去了。

一只没有大拇指的手伸到眼前，担心地摆了几下。

屈方宁抱膝而坐，也不抬头：“我没事。”

回伯靠他坐下。营帐里乱糟糟的，一只马上杯骨碌碌从二人脚边滚过。远远有人喊：“屈队长，什么时候出发？”

屈方宁听而不应，乌发流水般垂在膝间。

回伯迷惑不解，口唇微启：“御剑天荒将连云山北地四十里矿脉交给你监管，有甚么用意？”

屈方宁有气无力地打个手势。回伯照着读出来：“……礼物。哈，当真是鬼王手笔。百万精铁，送给你玩。”复又一笑，“你这个铁官，在南朝可是人人眼红的肥差。老子从前劫过几个，无一不是肥得流油。徐州那个白大人，私库里足足藏了四十万贯铜钱。我们头一年给他搬个精光，他回头就叫人重新铸上了……”

屈方宁笑出声来：“看来我们爷儿俩要发财了。”站起身来，扶了扶腰。

回伯见他脸颊高肿，浮起十来道红红指印，不禁吃了一惊。

屈方宁叹气道：“别担心，我自己打的。”放下面具，复又望了他一眼，“我怕自己不清醒。”

回伯目视他英挺的背影走出营帐，微不可闻地叹息一声，跟了出去。

永宁五年之于千叶，是一个光华璀璨的年份。直到千百年后，仍在羊皮金柳的史册中流传。

春末，青蚕结茧，牧女煮丝，万股雪白细流，散入千家万户。从此人们马背上挂的除了弓箭、猎刀，又增添了丝片、矮机。其丝织成品“素波绢”、“密罗白”，细柔精巧，价格低廉。北方诸国争相抢购，金钱滚滚而来。

炎夏，其蓝傀儡政权土崩瓦解。毕罗、千叶四十万大军会于离水，为土地分割不均，争战不休。八月初，柳狐与御剑约定：以三日斩杀人头之数，一决高下，胜者可为最高决策，败者不得有违。三日间，尸体漂叠，离水为之断流。鬼军中更有一名少年将领，白马如雪，落羽连

珠，寒刃过处，头颅纷落如雨。“追风千人斩”之名，就此传扬开来。

清秋，西军一万二千轻骑兵，携十六具狂风弩、八部月牙射塔、十二架青云梯，一举攻破西凉国黑隧城城门，未损一兵一卒，全功而返。十七岁的小亭郁声名传遍草原，安代王亲赐衔号，曰“千机将军”。

永宁五年，千叶这个贫瘠了数千年的游牧民族，正在北草原上，如日中天。



——你，过来！

鬼语者收起马步，沉默地出列。十月的草原冷风肆掠，吹得他空荡荡的右手腕刀削般剧痛。

战训明天就结束了。你有什么打算，黑狗？

他低头不语。汗湿的腋下阵阵刺痒。

还是之前说的，——冶炼工事房，就在你姐姐家附近。我跟那边打了招呼，不忙的时候，让你回去多住几天。

他轻而坚定地摇了摇头。颈上沉重的狗链随之摆动，发出咔咔的铁锈声。

我知道你不甘心。可你看看自己，一个哑巴，手又废了。不能如此，又能如何呢？教卫长一贯冰冷的目光似乎也有所缓和。人有时候，要学着给自己留条后路。

鬼语者朝他的背影鞠了个躬，退回队列中。

“阿木尔以后要成为草原第一的大英雄哦！”

他疲惫地闭上眼睛。远方大雁振翅的声音灰扑扑的，十来片羽毛飘落。妹水旁有人打马而过。婴儿啼哭声从牧民的帐房中传来。

一双乌墨般的军靴停在他眼前。他抬眼往上看，是一名非常年轻的军官，骑在一匹美丽的白马上。银花面具下那对眼睛居高临下地打量着他，看上去极为秀媚。

所有新兵肃立，向他行礼。他的马鞭，却轻轻抵在了鬼语者下巴。

“你，抬起头。”

他饶有兴趣地挽起铁链，打量黑瘦枯干的鬼语者。他柔韧的鞭身扯出一道银线，鬼语者的脖颈被迫伸得老长，像一条引颈待戮的狗。

他是个哑巴。教卫长在身后开口。现在还没个着落。你别尽欺负他。

马背上的人笑起来。巧了，我最喜欢哑巴。他微微倾身，在鬼语者眼前打个手势。他左手上戴着一个硕大的扳指，比他的拇指大了一圈还不止。

鬼语者认得这个手势，却不敢稍动。他茫然地看着他臂上三枚银色女葵纹章。那是鬼军千人队队长的标志。直到那个手势不耐烦地重复一次。

“跟我走吧。”

鬼语者沉默地跟了上去。白马柔软的马尾在他眼前拂动，马蹄銮铃声中，又混杂了另一样轻巧的碰撞。他从雾霜浮动的地面上望了一眼，只见他军服收拢的腰际，系着四枚大小不一的黄金颅骨。

“呆得习惯么？”

鬼语者耳朵一震，有点狼狈地转过身去。这是三天后的一个傍晚，还是那名军官，骑着那匹白马，马后挂着一张雪白的长弓，箭囊里却斜插了几枝黑箭。

鬼语者点头，用仅剩的左手，配合唇语回答：“学到了很多事。”

“说说。”

他犹豫了一下，一笔一划地“说”了起来。

——你的外号叫追风千人斩，是千叶有史以来最年轻的千人队长。

——你统帅的春日营，是鬼军最善战的部队之一。你们功勋卓著，名声却糟糕之极。私斗、怠时、托伤、贪污诸多丑闻，层出不穷。私底下，别人都叫你们“太子军”。

——你的箭术是御剑将军亲手教授的。他很喜欢你。他是你的师父和父亲。

屈方宁眯眼看他的狗链，对自己的传言半点不感兴趣。等他艰难地“说”完，笑了笑，马鞭一翘，挽着他走了。

狼曲山在夕阳下无声无息，看起来冰冷而神秘。鬼语者对这座以机关之术著称的山心存畏惧：他曾亲眼见到月牙塔发射弩弹的情形。三丈多高的射台呈弧形，两名士兵扳动机关，一蓬黑雨好似炸开的巨型蒲公英，一瞬间，莽古斯城四十多个逃犯悉数化为肉泥。他跟草原上数以千计的牧民一样，对这位鬼斧神工的千机将军有过无数猜测。但这一切都比不上亲眼所见：练兵场前矗立着一架巨大的升降云梯，地下摆置着二三十台一人多高的投石机。士兵三三两两聚集在投石机旁，几名工匠正解说着甚么。一名圆圆脸蛋的少年工匠看见他们，兴奋地招起手来。

“若苏厄，你又捣鼓出了什么好东西？”

若苏厄摸着后脑勺，不好意思地笑了几声：“我没什么功劳啦，都是将军设计有方。将军！”他朝高耸入云的将台大喊，声音带着电闪火星。

屈方宁挥手止住：“看我的。”退后几步，一个单腿飞踢，准确无误地蹬在梯身之上。

少顷，云梯机关滑动，一名身着主帅大麾的秀丽少年坐在轮椅上缓缓降下，容色冰冷，浑身散发一股拒人千里之外的阴沉。十月的北风已经很冷，这少年将军却比北风还冷了十倍。

只听他冷冰冰地开口：“一天就知道作怪。那双蹄子不要了？”

屈方宁笑嘻嘻道：“我想快点见你嘛。”

小亭郁显然很吃这套，虽然哼了一声，眉头却已松了下来。屈方宁问起投石机，小亭郁一面叫人演示，一面叹气道：“这是我仿照前人所制，除远距投射之外，还可用于工事建筑。只是凡事有利有弊，想要它承受巨力，杆臂就非如此沉重不可。”他指了指机身筋腱上的铁杆，“我们人均负重，本来就是个大问题。加上这个，更是不堪重负。”

一台投石机进入发射轨道，士兵填入石弹，拉动绳束。机身一声轰

鸣，石弹抛洒出一道彩虹般的弧线，消失在天边。过了好一会儿，远处才传来一声炸裂般的落地声。

屈方宁咋舌片刻，忽然一笑：“这样的攻城利器，要是困守驻地，岂不是太可惜。我那里还有几头大家伙，你一并拿去用罢。”

小亭郁面上登时露出喜色，忽又定住：“不行。那你们连云山运铁怎么办？”

屈方宁笑了一声：“顽铁有甚么用？靠你这双手，才能点石成金。”

小亭郁又怔了怔，才笑着摇摇头：“方宁，有时候我真觉得……你是上天送我的礼物。”

屈方宁也笑了一声，旋即脸色正经起来：“我们的情谊不必宣之于口，心里明白就行。要是必王子他们听到，又要说你的笑话了。”

小亭郁冷笑道：“我要说便说，旁人能奈我何？”起眼见了他身边垂首默立的鬼语者，打量几眼，皱了皱眉：“怎么收了这么个亲兵？鬼头鬼脸的，比衬得你都没威风了。”

屈方宁哈哈一笑：“那再好没有，我正嫌自己太威风了。”回头打个响指，若苏厄立刻气喘吁吁地跑过来：“给、给你养好了。我怕、带在身上不好，一直放在冶炼、池里。”说着双手递过一柄黑色连鞘短剑，又道：“三日、之内，不能开刃。”

屈方宁笑道：“偏你有这许多规矩。”盘在手上绕了两圈，砣然一声，冰刃出鞘：“你看，千机将军都不喜欢你。杀了你算啦！”

一道冰针般的寒气从脖颈上袭来。鬼语者沉默地一动不动，直到小亭郁笑着把他的手打下去。

回城时已是日落西山。大军涌出的人潮里，十来个一看就绝非善类的家伙神气十足地走了出来，亲热地围绕到屈方宁身边。一个秃头凑在马屁股上，报告道：“老大，小胡子巴纳今天当众摔了帐册，骂咱们虚报收支，自作聪明。等御剑将军回来，他要如实禀报，把我们这群无法无天的东西，整治得哭都哭不出来。”

屈方宁嗤道：“小胡子越活越糊涂了。这城里谁是法谁是天他都不

清楚，还敢对老子吠？”马鞭脆亮地一甩：“滚起！带你们无法无天去！”

一群人轰然答应，簇拥着白马而去。鬼语者也缄默不语地跟了上去，将远处交头接耳的“太子还是这么嚣张”“春日营狗仗人势”“到底是少年轻浮”悉数抛诸脑后。

年家铺子冬酒温香，生意却不怎么兴隆。仔细一看，当中挤挤攘攘坐了一台子军士，酒酣耳热，吆五喝六，酒碗丢了一地，两个肌肉如铁的汉子正摩拳擦掌地准备比手劲。旁的客人纷纷皱眉避之不及，无有敢在边上坐一坐的。

屈方宁一只锃亮的军靴啪地踩上台子，阴森森道：“喝得可高兴啊？”

别人根本就不怕他，乌熊挺胸凹肚地嚎了一句：“高兴！”

屈方宁冷冷道：“知不知道现在什么时辰了？”

乌熊把他的皮靴一推：“知道知道，不就是缺了次阵阅嘛。天大的事您都兜得住，还怕这区区一个考勤？”

话音未落，哎呦一声，已被兜头一脚踹到地上。屈方宁一脚踩牢他，骂道：“老子一天别的事不干，专职给你们这群狗东西擦屁股算不了？他妈战场上你敢这么给我来一出，老子头一个剁了你！”

众兵见他突然大怒，吓得连忙整衣肃立。只有车卡摇着骰子，笑眯眯地对回伯说：“看吧，骂起人来，跟那个人是一模一样啊。”

回伯深以为然地点点头，打个手势。车卡赞同道：“您说的是，父亲是儿子的镜子，一举一动……噉！我知错了，知错了。别，别！”

屈方宁收回易水寒，抬腿踢了他一脚：“滚回去做帐。”反手一勾狗链，把鬼语者带到台前。

乌熊还在地下哼哼唧唧，一见鬼语者顿时变了脸色：“老大，这……这人哪来的？”

屈方宁扫他一眼：“今年天坑出来的。怎么？”

乌熊一脸横肉微微颤抖，竟似有些惊惧：“您知道吗？他那链

子，是……弑父者的刑罚。”“压低声音道，“据说那是真神锁恶魂的法器，是草原上最不祥的东西。从前在莽古斯城，我们都是不敢沾他身的。”

另一名士兵显然更是惧怕，躲瘟疫一般逃开好远：“听……听说当时他才十岁，他父亲被、被人发现时，下体都、都砍烂了。老、老大，您最好……也别离他太近。”

屈方宁长长哦了一声，复又打量鬼语者一番：“看不出你这么瘦瘦小小的，居然有这份胆魄。好样的，我更喜欢你了。”伸过手来，在他臂上拍了拍。

鬼语者一截木桩似的杵在原地，表情一无变化。

身后却有人冷冷插口：“链子算得什么？给你们屈队长当狗，才叫生不如死。”香风袭处，一名袅袅婷婷的美少年捧着一只小小酒罐，弱柳扶风般走了过来。

屈方宁望着他，眼角带笑：“小韩儿，几天不见，越发牙尖嘴利了。白长了一口碎米牙，怎么就不会说人话？”

年韩儿也笑起来，理了理鬓边一朵狼毒花：“我的嘴笨得很，说的话难免有些不中听。”俯身在屈方宁耳边，吐气道：“哪有屈队长那么厉害，一张嘴就能把人伺候得舒舒服服的？”

屈方宁笑得更深，也在他耳边低语道：“哥哥不像你，一天就想着怎么伺候人。哦，差点忘了。世子早有娇妻在侧，你就是有这份心，也付不出去了。”

年韩儿脸色陡然煞白，重重一拍酒罐，转身就走。屈方宁哈哈一笑，反而紧打满跟地随了上去。

鬼语者耳朵微微一动，见二人消失在酒窖门口，重新垂下了头。

蓝布门帘后传来低笑声：“小韩儿，比嘴皮子你哪次赢过，怎么就是不死心？”

年韩儿悻悻道：“你的嘴皮子有名师教导，自然……唔！”声音一闷，不知被甚么捂住了嘴。

只听屈方宁压低声音道：“人找得如何了？”

年韩儿缓了片刻，才冷冷道：“东西我叫人看了，说是古辛然王室中的雅语，普通贵族都不识得。你从哪儿得来的？”

屈方宁沉吟道：“王室？既写得这般晦涩，想必藏了些秘密。事不宜迟，尽快帮我物色通译。”

年韩儿齿缝几乎含了冰：“真把自己当个角色了？我还轮不到你使唤！”

屈方宁哄道：“听话。我们小韩儿最能干了，哥哥特别欣赏你，完了送你个好东西。”脚步一动，显然准备出窖。

年韩儿却在后媚笑一声，开口道：“你可知道，你们家战神将军为何至今未归？”

屈方宁军靴一顿：“怎么？不是取道白兰，商谈丝贸么？”

年韩儿啧了一声：“原来你还不知道？哎呀，你陪了他那么久，按理说，他要娶亲的事，应该第一个告诉你呀。”

屈方宁的声音突然变了：“他要娶亲？……娶谁？”

年韩儿的声音也变了，满含湿冷黏稠之意，就像攫住猎物的蛇：“自然是一位艳冠草原的大美人了。白兰道贺川公主，你听说过没有？她的巧手无与伦比，各国王室贵族的男女，身上只要有她的一方织锦，就足以向人炫耀。可是她花费整整三年时光织的那条絮云披风，现在就在御剑天荒的肩上。听说他们还有个约定：只要披风到千叶境内还没摘下，就表示御剑天荒愿意迎娶她。”

他长长地叹了口气，声音却兴奋难抑：“唉，有些人费尽千辛万苦，使遍了下作手段，好不容易才爬上的床，眼看着就要换主人。怎么办呢？小屈哥哥？”

他说得非常缠绵，唤人名字的时候，简直是对情人的口吻。然而话语中的恶毒之意，却是闻所未闻。陡然间，一声尖叫传来，饱含愤怒：“你干什么！”

屈方宁的声音淡然响起：“摸摸你那根东西还在不在。年小妹，你

这辈子别的都好，就是投错了男胎。”

窖内传来军靴迈上台阶的声音。他带着笑的声音随之响在门帘后：“你花在男人身上的心思，要是能分一半给你母亲，她也未必会惨死如斯。”

说罢，利落地一斜肩膀，避开酒窖中飞出的一块糟板，大步流星地走了出去。

乌熊本已坐了起来，一见他出来，立马一个滚趴，爬回地下。屈方宁正眼也不望他，轻描淡写开口：“负重一百里，末座二十棍。”棍字未落，众兵一骨碌奔向门口，惶惶急急一卷而出，转眼消失在天边。

屈方宁马鞭一勾，带他回到营地，丢给他一卷帐篷，叫他凑合几天。自己却匆匆跑向营东，在一个落着三五头鹰的架子前站定，翻找了好一会儿，又向岗哨的士兵问了句什么。

“没有，队长。”士兵清亮地回答，“没有任何讯息。”

屈方宁轻轻哦了一声，弯腰进了自己的黑色营帐。许久，帐内才传来均匀的呼吸。

第二天天色未亮，营地里便是好一阵喧闹。屈方宁打着哈欠出帐，呵斥道：“一大早就嚷嚷什么？”

乌泱泱一群士兵之中，一名礼官艰难挤出，行礼道：“属下奉御剑将军之命，给屈队长送礼物。”

鬼语者也已出帐肃立，闻言抬眼一望，只见那礼官手中托着一个红木漆盘，其上摆置着一色番邦果实，红艳艳堆作一盘，好似一串串火红玛瑙，玲珑剔透，碎玉斑斓。

屈方宁一见此物，浑身的骄气立刻又平添了三分，装模作样地拈了一颗入口：“将军几时回来？”

礼官道：“属下不过先行一步。将军行军神速，想来已在城外十里了。”

屈方宁扑的吐掉一粒籽，外衣也不穿了，往白马红鞍上一跨，便往营地外驰去。

乌熊吸着口水叫道：“老大，这稀罕玩意呢？”

屈方宁挥鞭道：“赏你们啦！”

他这一去也去得长，眼见卯时将至，一人一马才缓缓归来。

鬼语者远远就知道不对：他的呼吸极不平稳，喉间带着颤音，像是在死死地压抑着什么。到了近前，鬼语者看得分明，他的手在军服箭袖下攥成两个铁拳，手背上青筋爆出，四指关节均已泛白。怒火之盛，攒到下马的一刻，简直已经变成了杀意。

偏偏还有个没眼色的，捧着那托盘献殷勤上前：“老大，兄弟们给您留的。”

屈方宁寒冷彻骨地盯了一眼，猛地一挥手，把那托盘打得四分五裂，玛瑙色的果实滚了一地。

一瞬间，营里一片沉寂。众人无声地对视一番，均以责怪的目光看着那个递托盘的人。那人张大了嘴指向自己，委屈得眼泪都要掉下来了。

鬼语者沉默地想：这个人确是冤枉得很。

他在规尺般的队列中抬起头。印着蒲青色女葵的旗帜下，刚刚归来的草原战神手执长枪流火，正向他这个方向投以目光。

在他的肩上猎猎飞舞的是一幅雪白的披风，像一朵轻盈的云落在黑色的湖泊上。

晨练中途，屈方宁被叫了上去。巴纳参军在台上挥舞着双手，指着他激动地说着甚么。御剑将军听罢，挥挥手打发他下去，叫屈方宁站到他身前。屈方宁生硬地上前一步，眼睛看向一边，完全不是个老实认错的样子。

额尔古忧心忡忡，频频伸了脖子去看：“完了完了，方宁弟弟要挨骂了。”

鬼语者沉默地立在队中，听着主座上那个令人闻之丧胆的低沉声音响起：“小猴子，想我没有？”

这声音带着点笑，语气亲昵到了十分，一点要骂人的意思也没有。屈方宁闭唇不语，肩头一上一下起伏。

御剑倒似意料之中地笑了一声：“好了，又生气了。就耽搁这几天也不行了？误了你的期了？”将他往自己膝盖间揽了揽，声音温柔得都哑了：“我可是马不停蹄，为了早点赶回来见你。中午上来，让我好好疼你，嗯？”

屈方宁面具一动，从他腿间退开一步，一语不发地下去了。

众目睽睽之下，他连队列都没回，直接从场边上了马，在一片哗然中扬长而去。

巴纳两条眉毛都气得竖了起来：“将军，您看看他，嚣张成什么样子了！您可不能再这么惯着他了！”

御剑也仿佛叹了口气：“是该治治了。”

午训前，一名小侍卫过来请屈队长。屈方宁一个人在营地前练拳，雪白的中衣汗得透湿，一拳拳下去凶狠异常，闻言头也不回，冷冷

道：“不去！”

小侍卫早有准备，一勾手掏出一卷账本：“将军说，屈队长不去的话，这账就要交给司务处审查了。”

屈方宁拳头凝在半空，咬牙切齿地夺过账本，拖了鬼语者上山去了。

鬼城后山帐幕重叠，鬼语者并无进主帐的资格，只能在山道尽头候命。

主帐帐幕半开，隐隐可见毡毯一角。屈方宁的脚步不情不愿地踏了进去，片刻语声传出，却似在一个更遥远之所。

“我们宁宁最近脾气大了啊，金鼓还没落点，说走就走了。还有没有一点规矩了？”

“还有巴纳说的那几个事，目无军纪，三鼓不应，没冤枉你吧？你这鬼涂鬼画的帐，拿来哄谁哪？我快马加鞭地赶回来，这赶上的都是你犯的好事啊。”

屈方宁阴沉沉地回道：“那还真是抱歉了。我这人天生性子野，守不了您那么多规矩。”

御剑的声音顿了顿，似乎皱了皱眉：“宁宁，我好好跟你说话。你怪腔怪调的给谁看？”

屈方宁喉音深处颤动着，似在强抑愤怒：“我怪腔怪调了？我不是在谢谢你吗？”

御剑隔了一会儿才开口，却是笑了一声：“宁宁，你这个样子，分明是要咬死我。”声音笑意更浓，道：“来，我让你咬。”一阵挣扎乱响，只听他呼吸重了起来，吐息般低声道：“别闹了。一个多月没碰你了，真想你。来……”

一语未毕，一阵更剧烈的声响传来，接着是一声钝重的“啪”。屈方宁怒意十足的声音也随之吼出：“别碰我！”

床板一动，似是御剑坐了起来，声音也多了几分森冷：“你差不多也够了。一点小事，闹得鸡犬不宁的，脾气越来越差，得寸进尺！我看

是惯娇了！”

屈方宁背心使劲抖了两下，跟个斗鸡要下场似的，把甚么东西砰地往地下一掼，直接叫了起来：“我脾气本来就差！你不喜欢我给你闹，那一开始就别惯啊！又没人哭着求你！你高兴了什么也不管，一发火就嫌我娇了！反正你说什么就是什么！我都是给你捏着玩的！”

御剑催促道：“闹，使劲闹。我看你闹出什么花来。”

屈方宁脾气更大了：“我哪能跟您闹啊？您是谁啊！将军！师父！主人！！”

御剑皱着眉看他：“别人越活越长进，你是越活越回去了。听听自己说的话，有一句像样的没有？”

屈方宁已经气得满脸涨红，听了这句评价，脸色刷一下就白了：“是啊，我是幼稚啊，没别人那么懂事！那人家手多巧，嘴多甜，多么体贴可爱呢？不像我一天给你找事，让您操心了！我这就找个地方滚鸡巴蛋！这辈子都离你远远的！”

他全身绷得紧紧地，目光喷着火，说到末尾几句，眼泪啪嗒一声就掉下来了。

御剑莫名给他吼了一通，眉弓皱得更深了：“你鬼喊鬼叫什么？”

屈方宁哽咽着吼道：“你自己心里清楚！”刺啦一声，似是裂帛之音，“亲都定了，也没剩几天了，还装什么糊涂呢！我又拿你没有办法！……我一个人到关外去！再也不见你了！……”一句话全是抽噎，已经哭得不行了。

御剑辨出他话语真意，也是着实费了一番耳力：“什么定亲。跟谁定亲？”瞥了一眼自己肩头，忽然悟了：“你以为我要娶贺川公主？旗云儿？”

屈方宁哑着嗓子冷笑道：“我哪知道你要娶谁？你可是草原第一的英雄啊，谁不想嫁给你呢！”别过头咬着牙，“旗云儿旗云儿，叫得这么亲热！”

御剑怔了一怔，突然大笑起来。

他笑得实在开怀，把屈方宁气得半死，眼珠瞪得要飞出来。

御剑笑了许久，似乎还意犹未尽，笑意浓浓地开口：“宁宁，咱们商量个事啊。你以后生气之前，先把真假弄清楚了，行不行？”

屈方宁压根就不肯听他扯道理：“这还能有假了！巴巴的一直穿着，现在还舍不得脱呢！”

御剑随手扯下披风，拉了他过来：“怎么，听到我要娶别人，伤心了？”

屈方宁哽咽道：“我才不伤心呢！”见他手里那一小团织物雪白绵软，光华哑暗，一望就透着雅洁端庄的气息，眼泪扑簌簌地往下落。

御剑把他抱到膝盖之间，把他掉下来的面具推到额头上：“老巫跟你说的？他那张嘴有几句真话，你也信他？”

屈方宁也恢复了一点聪明，咂摸了一下这句话，吸着鼻子瞥他：“你不是真的娶吗？”

御剑眼底还带着笑，神色倒是多了几分正经：“白兰道一个弹丸之国，族民还没三万，自己占据要道，一点不思长进，上下几代，尽靠那几支商队吃老本，要钱没钱，要人没人。我娶他们公主干什么？”

屈方宁哭劲儿还没过，想了一下，才觉得不对味儿：“这要是个大国公主，你就非娶不可了？”

御剑眉心动了动，道：“也要看用处大不大。非要说的话，当今世上，只有毕罗的婚约推诿不得。不过阿必一年到头遣人求婚，这差事也轮不到我。”

屈方宁这才舒坦了，嘴还硬着：“我看你想娶得很！”

御剑叹了口气，眼却望着他笑：“一个公主就够我受的了，哪敢再惹一个。”

屈方宁脸腾地就红了，咬着唇别扭了一下，眼睛又落到他手上：“那又收她的东西？”

御剑道：“我也是无奈为之。我们丝绸要往西边走，多要倚靠白兰

道的商队。旗……贺川公主当着她父王族人的面，亲手给我系上此物，说以此代替她实现一生之愿，祈我回国之前勿要取下。不想我前脚刚走，谣言就遍传草原。”

屈方宁好歹受过他两年熏陶，对这谣言的源头倒是不陌生，重重地哼了一声：“人家多喜欢你啊，以为能就这么把你绑住了。”

御剑看着他鼓起的脸，那是十分有意思：“还闹不闹了？”

屈方宁这下完全蔫了，只得低头不说话。又把手一伸：“这个给我！”

御剑拿那披风逗他一下：“做甚么？”

屈方宁哼哼地说：“拿去一条条撕了，给我的马做一个鬃刷子，还剩一条，拿了擦汗，洗澡！”

御剑一听就笑了，大方道：“只要你高兴，擦脚都行。”抱他抱深一点，道：“不过宁宁，你刚才对我又是闹又是叫的，是不是该给我道个歉？”

屈方宁垂着睫毛，很黏很软地小声说：“对不起。”

御剑微笑道：“宁宁，你知道我说的是哪个道歉吧。”

屈方宁自然是明白得很，委委屈屈看了他一眼，捋了一把乱糟糟的鬓发，手伸到他束得紧紧的银扣皮带上，一点点解开、拉松，咬着下唇蹲了下去。

帐内湿润的吸吮声、男人从轻而至混浊的喘息、厚重大床摇动的声音最终停息之时，鬼语者已经记不起自己流下了多少冷汗。

午训后营队小憩。屈方宁靠在回伯膝上，面具松褪，拇指按揉着太阳穴，一脸说不出的疲惫。回伯懒洋洋打个手势：“你那未过门的继母，问得如何了？”

屈方宁倦道：“问没了。”

回伯无可无不可地一颌首：“也好，要是个有心当家的，对你倒是个大麻烦。”又戳了他一下，调侃道：“怎么跟人闹的，一脸死样活气？”

屈方宁阖起眼：“累。”遮住自己，翻了个身，“比真生气还累。”

鬼语者脖颈上的黑链颤抖了几下，目光从自己脚尖移开，对上那对倦色十足的眼睛。

他正对准了鬼语者，面具下的嘴唇一张一翕，无声地对他说：“装假总是很累的，对不对？”

日暮时分，鬼城的影子在金光里拉得极长。一头干干净净的白象，正在一片空荡荡的草地上茫然看着远方。

屈方宁按辔而来，见它呆呆的模样，翻身下马，询问究竟。驭象人答道：“想是它失了同伴，心中无措。”

屈方宁叹气道：“它跟二十一、小十四几个，平日都是一起的。现在别人去了狼曲山，它自然孤独寂寞。”含着象哨吹了吹，那白象耳朵一扇，抬头见了它，立刻甩起了鼻子，一瘸一拐地向它走来。脚步一起一落，大地便震动两下。

鬼语者影子般跟他上前，见地下脚印凌乱，原来少说养了十来头象。听到屈方宁取的名字，心想：“不知这一头是几？”

只听屈方宁笑道：“阿花！我来看你啦！哎呀，别吸我！”与那白象的长鼻子嬉闹一阵，又挠了挠它的大耳朵。白象温顺地跪下前足，俯身让他骑上。

屈方宁夸道：“阿花真乖。”向鬼语者一勾手，“你也上来！”

鬼语者只得爬了上去，与他一同坐在象背上。只觉身下厚墩墩的十分温暖，极目高远，比平日多了许多滋味。心中生出一念：“死在这里，这一世倒也不枉了。”

冷不防旁边的人开口：“你在等什么？”

他无声地回答：“死。”

屈方宁笑起来。“我杀你干什么？你的头又不算功绩。”拨了拨他颈上铁链，依然带着笑意，“忘了问了，你叫什么名字？”

“……黑狗。”

屈方宁道：“我问你真正的名字。”

鬼语者沉默不语。黄羊轻盈地在远处灌木丛中奔跑，一大一小消失在地平线上。

屈方宁放下脚，惬意地荡了荡。折了几折的靴帮上，两枚金铃儿轻轻晃动。

“昨天我去找了你的罪案。给你定罪的人告诉我，你的继父年三十八，原先是个猎户。他性格暴躁，经常毒打你和你母亲。你不堪忍受，杀之泄愤。那年你刚满十岁。”

“这罪案听起来合情合理，却经不起推敲。听乌熊说，你在莽古斯城孤僻异常，从不与人交谈。别人害怕你，拿石子掷你，你任凭自己头破血流，从不还手。一个人天生的性格，多半在幼年便显露出来。你要真是残暴嗜杀之人，区区铁链如何锁得住你？

“再者，不堪毒打，也未必只有杀之一途。甚么都要靠刀子解决，必然不把国法放在眼里。你可不是这样的人！上次我阵阅去迟，你的脚步可是急得很。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

他看着鬼语者枯干的身躯，微微一笑。

“小孩子对大人，总是很畏惧的。我看你这个小身板，十岁时也壮不到哪儿去。你继父是个猎户，身强体壮。你要杀他，只能在他最没有防备的时候下手。案卷中提到，他被杀时；全身赤裸，以此推断当时他正在睡觉。不过呢，男人还有一个时候，也是全身赤裸、没有任何防备的。你在他下体连砍十四刀，刀刀见骨。我不禁好奇了：他那话儿到底做了什么，让你痛恨到这个地步？……我听说你家里还有一个姐姐，当时十二岁，长得十分美丽。”

鬼语者无法遏制地颤抖起来，头佝偻得更深更低，脖子上累累铁链垂到象背上，发出沉重的钝响。

“我知道你耳力很好。你第一次跟在我马后，就注意到了我腰上这四个头骨。”他拍了拍后腰，“每次我的鞭子勾住你之前，你都会轻轻地向反方向一缩，以此避开铁链的荡动。我估计三五里之内，甚么声音也

逃不过你的耳朵。连帐幕也阻隔不了，对不对？”

鬼语者心想：“今天他是故意让我听到的。”冷汗顺着脊背缓缓流下，又慢慢凝固。

屈方宁凝目看了他片刻，眼角微微一挑。

“那一天你听到了什么，赶回去又见到了什么，没有对任何人说过。即使别人割掉了你的手腕，即使永远背负不祥之名……”他伸手点了点漆黑的铁链，“我觉得你很了不起。”

鬼语者抖得筛糠也似，头几乎低到胸前。

“你的继父经常打你，他脾气很暴躁，力气也很大。你被他打得气息奄奄，却从没想过还手。直到你听到他在……，急急忙忙赶了回来。当时你一定很害怕。可你还是动手了，为了保护你最重要的亲人。”

夕阳下，他的眼睛似乎也闪烁着淡金色的光芒。

“——你是个英雄。”

鬼语者无休止的颤抖停止了。他那只枯干黑瘦的、仅剩的手紧紧捂住了面孔，以止住十多年来都未流下过的，汹涌的泪水。

屈方宁的目光似乎也带了些湿意：

“别哭啦。做我的人吧！一起成为堂堂正正的英雄……这么多年的冤屈耻辱，我会为你一一洗刷。”

一道冰雪般的光华从他颈边一闪而过。鬼语者只觉身上一轻，那如影随形、伴随了他十六年的黑狗之链，已被削落在地，断成几截。

他难以置信地伸展了一下骤然变得十分轻松的身体，眼窝阵阵灼热。他不敢看屈方宁收刀入鞘的模样，直到他带着笑开口：“我跟将军的秘密你都知道了，名字总该告诉我了吧？”

他的嘴唇翕动几下，终于吐出了那个几乎已埋在黑暗中的名字：“阿木尔……”

十一月底，草原上的风厉如冰熊之爪，一掌就能撕碎厚厚的皮袄。大帐上的旗帜皆被鼓荡得笔直，在空中呼啦啦凌厉舞动。

这种凛冽的天气，在暖烘烘的被子里抱着睡觉最是惬意不过。屈方宁从御剑怀中醒来时，天色尚昏暗。他睡得迷迷的有点儿尿意，想下床放个水，又怕冷懒得动。辗转了几下，觉得离应卯也差不多了，索性翻了个身，端详起身边的御剑来了。

御剑熟睡正酣，英俊的脸轮廓深刻，坚毅的唇有些干燥。昨晚入睡前干了两次，半夜又被他抱着从后面来了一次，期间一直接吻，舔了耳朵和脖子，还出了汗。一天喝的水哪经得起这么折腾？

他舔了下自己发干的唇，目光往下，落到御剑赤裸的肩头。御剑肩膀宽阔，比他厚实一倍有余，其上三四条疤痕纵横交错，更添了几分阳刚之美。锁骨极其修长，如钢翅斜出。伸手一摸，坚硬无比。比了一下自己，实在一无可看。

他悻悻地啐了一口，手往下，摸了几把他强健的胸肌。古铜色肌肤摸起来手感极好，心口跳动一下下甚为有力。胸口两点如铁豆，他禁不住好奇碰了碰，似乎更硬了。御剑对他的乳首总是花样百出，每次都能把他弄得呻吟不断。正想再捏一下，御剑皱着眉动了动，一臂抱紧他，一臂张开，仰卧着继续睡了。

他玩心还没走，又忙撑起一肘，摸向御剑的腹肌。手指滑下，只觉得一块块的沟壑分明，中线一条深凹，温暖硬朗，散发强烈男性气息。低头看看自己，小腹上仅有薄薄的一层，完全不可同日而语。泄愤般乱摸一通，这才撒了手。

头顶上低沉沙哑的声音忽然响起：“怎不继续摸了？”

屈方宁做贼心虚，往后微微一缩，反被他勾了回来。御剑还未完全

清醒，单手抓过他的手，按在自己腹上缓缓下推。

他肚脐之下，一丛毛发呈箭状铺散，黑而浓密。及至根部附近，几络黏在一处，更是硬茬茬的扎手。屈方宁难堪起来，在他臂上扭了扭。

御剑手臂收拢，手却不容抗拒地握着他往下。他薄得透明的褰裤已经被顶得几乎胀破，茎身隆起的形状隐约可见。

屈方宁咬着唇小声说：“我要尿尿。”

御剑不置可否，捉着他的手探入裤内，拢住根部往上套弄，引导他的手指褪下软皮，懒洋洋地用他的手自渎起来。

他茎身粗壮，屈方宁一只手完全握之不住，见那紫红硕大之物从自己指缝间一下下缓慢之极地冒出，又故意表演似的收了进去，脸又发起热来。

御剑随意套弄片刻，阳物挺立更高，顶端渐渐滑腻，屈方宁手指上也沾了好些。御剑呼吸渐重，示意他手别停，抬起他一边小腿架到自己腰上，二指在他后穴中探了探，伸手去摸床头二人平日交欢用的油膏。

屈方宁腿缠在他腰上，求饶道：“真的要尿尿。”

御剑视若罔闻，手指娴熟地捅开他湿软的穴口，抽弄几下就撤了出来，把他的臀按向自己，硬得铁棍似的阳物在穴口磨了磨，一顶而入。

屈方宁短促地叫了一声。他褰裤还未除下，松垮垮地挂在股间，腿间半硬的物事若隐若现。御剑缓缓地插了他几下，翻身压在他身上，强健腹肌压着他下体，低沉道：“一大早就摸老子，摸硬了说要尿尿？”在他挺翘结实的屁股上狠狠打了一巴掌，声音更哑：“一屁股全是水，里面都湿透了。昨天没喂饱你？这么想要？”

屈方宁给他压得小腹一阵阵鼓涨，尿意更重了，委屈道：“……是你自己射在里面的。”

御剑漫不经心地把他的腿折到肩上：“宁宁，明明是你自己哭着求我，撒谎可不是好孩子。”额头亲昵地抵住他，嘴里却学着他喘息的声音：“‘大哥，再……再射深一点，我里面好渴’昨天是谁说这话来着？”

屈方宁眼角倏然就红透了，简直无地自容。他濒临高潮时最没有意

志力，什么话都说得出口。情浓时也还罢了，此时被张扬出来，羞得只想一头撞死。御剑下体顶弄极其有力，每一下都几乎连根拔出，再重重没入，撞得他臀部直颤，足腕上铃铛晃个不停。御剑在他绷得紧紧的脚背上亲了一口，似笑非笑道：“招魂铃……”一手抬起他后腰，一手却在他下腹按了按：“早上摸我做甚么？说。”

屈方宁满腹尿意，给他这么一按，差点射了出来，连喘了几声。御剑深深一顶：“说。”

屈方宁下腹憋得不行，后面又被他干得快感如潮，两相交叠，浪潮汹涌，简直不知是爽还是急，脚趾曲了又张：“我……就摸了两下，看你……身材好。别……要出来了。”

御剑慵懒一笑，把他从床上一抱而起，就着插入的姿势起床落地，站了起来。屈方宁冻得打了个哆嗦，双腿紧紧夹住他的腰，叫道：“干什么？”御剑赤身裸体地抱着他往帐角走，坦然道：“带你尿尿。”走近马桶，把他翻了个边，从后扶着他胀得笔挺的物事，自己重又捅进他后庭：“尿吧。”

屈方宁虽然尿意充盈，在此情形下如何尿得出来，憋得泪水都泛出了眼眶。御剑咬着他耳垂道：“你这孩子真难伺候，一时一个花样。”深深抽顶着他，又兜住他两条笔直的腿，两手朝外一掰，把他双腿大张地托到半空：“宁宁，你说大哥现在干你这个姿势，天底下有没有第二个人做得出来？”

屈方宁整个人被他打开，全身不着力，腹胀难忍，后庭被捅得发麻，眼睛水气迷蒙，只能胡乱摇头。

御剑亲了亲他汗珠密布的后颈：“大哥的身材是用来干你的。全身上下，每一处都是用来干你的。只有你。明白了？”

屈方宁泪眼迷蒙地点头。御剑道：“重复一遍。”

屈方宁全身水洗般出汗，胯下之物硬得发烫，脑子空茫一片，抽咽道：“大哥……干我。我……忍不住了。”

御剑哑声道：“什么忍不住了？要射了？还是要尿了？”

屈方宁大腿内侧抖个不停，哭道：“都……唔！”忽然整个人一阵剧

烈颤抖，向上狠狠弹了数下，背心一股潮热汗气涌出，竟然被他活生生插射了。

他只靠后面就能射精，御剑倒也不是头一遭见。只是往常都是情投意合，最娇惯他时才昙花一现。此时毫无准备，下体被他甜美甬道骤然绞紧，快感直达尾椎，再也把持不住，低喘着抽插十来下，也随之在他体内释放。

屈方宁给他精液一激，还未合拢的马眼中又射出几股淡淡清液，洒得桶盖地面一片淅沥。御剑也托不住他了，让他踩在自己脚背上，喘息着拿住他那物，对准马桶。屈方宁全身乏力，整个悬在他手臂上，下面又干又痛，却耻于在他手里干这事，挣扎着不让他看。御剑不耐烦道：“你什么样子我没见过？快尿。”屈方宁死活尿不出来，脸都憋白了。御剑只得放了他落地，回到床上，见他又捡了条绒毯缠在腰上，这才背对他断断续续尿完了。

御剑在身后看着他精瘦漂亮的背，眼睛微微眯起。屈方宁跟他同床共枕这么久，夜夜交颈缠绵，浓情时整夜赤身裸体都是有的。但只要离开这张床，一旦暴露在他视线中，一定要穿一点东西，最少也要把屁股遮住。他是个容易出汗的体质，夜里极易口渴，次次下床喝水，总要找块布料缠住自己。御剑很不懂他，横竖全身上下都给他看遍了，还有什么好遮遮掩掩的？见他一手虚弱地拽着那块毯子，脚步虚浮地走回床边，手臂一舒，把他从背后抱着。屈方宁还当他又来了兴致，争道：“不来了。我下面好痛。”御剑掀开他毯子一看，顶端果然有点红肿，草草给他揉了两下。屈方宁呻吟了一声，在他颈窝里转过脸来，与他目光交投，吻在一起。御剑吻着他问：“宁宁，刚才是不是爽到天上去？靠这儿就射了。”说着拧了他屁股一把。屈方宁眼睛睁开一线，很娇气地看着他。御剑在他耳边道：“宁宁喜欢这种，对不对？上次在苏合，当着巫侍卫长的面……”

屈方宁一听他提这个，立刻手足乱挥，不要他说了。苏合那次是他奉命前往监军，御剑特意绕了远路来看他。分别将近一月，他少年火一样的情欲，一刻也忍不得，在主帐就迫不及待坐到御剑腿上，自己解了铜扣，把军服褪到股间，屁股在他身上不住磨蹭。御剑下体早就硬得发胀，却不肯给他，喘息着说：“老巫在外面。”他体内空虚得一阵阵发麻，此刻就是千万人眼睁睁看着，也等不得要做了，急得眼神都散了，撒娇道：“你快点射……不就好了。”御剑双眼也烧红了，狠狠亲了他几下，哑声道：“没那么快。”他被御剑硬硬地抵着后面，穴口湿得一塌糊

涂，情欲煎熬之下，竟是自己握着坐了上去。顶进的一瞬间，爽得眼泪直流。御剑笑骂一声：“浪死算了。”扶着他腰提起少许，一把压到最深。他器物雄伟，粗壮异常，平日交欢总要油膏润泽，初时还不能太过深入。但屈方宁饥渴之下，下体一片腻滑，不费吹灰之力便顶了进去。谁知天有不测风云，抽送了十来下，巫木旗脚步隆隆，大呼小叫地进来了。御剑扯过黑氅，把他包个严实，紧紧揽在怀里。巫木旗报罢军务，见屈方宁黑发半湿，脸埋在御剑怀里，好奇道：“小锡尔怎么出了这多汗？”上前一步，就要去摸他额头。御剑怒叱道：“走开！他睡着了。”巫木旗大感委屈，怪道：“睡着了就睡着了，吼我干啥？”御剑连连挥手，只想快点打发他走。侧头一看，屈方宁双目紧闭，睫毛微微颤动，嘴角却带着一丝使坏的笑，腰微微一提，又落了下去，内壁一收一吸，居然在黑氅下动作起来。御剑不料他有如此大胆，眼见巫木旗还在帐门口磨叽，真是生平未有之刺激，以口型威胁他：“别动了，要射了。”屈方宁眼皮泛红，极低地叫了一声“大哥”，从黑氅下拉过他的手，握住自己下体。御剑只摸到一条柔滑长物，顶端已经湿嗒嗒的黏手，显然就要出精。巫木旗偏偏还在门口叫道：“将军，小锡尔今天跟你睡吗？我看他不太舒服，你让他好好歇会儿！”屈方宁却靠在他喉结下，沙沙的嗓音极低，呻吟道：“插好深……顶到我肚子了。”他下腹一紧，到底没忍住，一把将他按进怀里，深深射进他体内。屈方宁脸上情潮涌动，也随之喷了他满手精液。

因之实在不堪入目，事后屈方宁总是不许他说，一提就啊啊乱叫，企图遮掩过去。御剑也不揭穿他，枕着手臂看他穿衣服，心中很有些龌龊念头。屈方宁艰难地提起裤子，袜子却只找到一只，即跪在床一侧，一边满床摸，嘴里一边念叨“袜子、袜子”。察觉到他目光，警觉地一抬眼睛：“干什么？你偷了我的袜子？”

御剑笑了一声：“在想今晚怎么疼你。稀罕你的臭袜子！”从背后拽出一只皱巴巴的袜子，往他脸上一扔。

屈方宁伶俐地一把接住，猫腰穿好袜子，闻了闻自己的脚。鼻子翕动几下，抬头忽道：“大哥，我想吃石榴。”

御剑疑惑地望了他一眼，对他闻脚丫子而思石榴的行径感到不可思议：“天寒地冻的，我到哪里去给你弄石榴？”背过身挥了挥手，以示没得可谈。

屈方宁大为不乐，忽然灵光一闪，偷偷脱下袜子，蹑手蹑脚地塞在

他脑后，这才心满意足地走了。

当日他往返连云山一趟，回城时天色已昏黑。一掀帐门，才开口嚎啕了一声“冷死……”只见亲兵环伺，火光炭红，帐中坐满了人，安代王、车宝赤、郭兀良并鬼军一千统领，都在其间。郭兀良见他愣在门口，笑道：“回来了？进来罢，我们正要起身了。”他偷眼一瞥，见炭火旁铺开一卷羊皮地图，其上密密插着红黑小旗，看来果然计议已定，是个要散场的样子了。

转眼众人离座，御剑也随之出帐。见他满头是雪，一笑道：“小猴子戴白帽子。”伸手给他拂了，又替他解了外袍。这动作平日二人在床上做得熟极而流，屈方宁顺着他的手一跼脚，手臂自然而然举了起来。车宝赤在旁笑道：“早听说你们父子亲厚，果真不错。哪像我家那几个臭小子，平时跟我说句话都千难万难！”御剑道：“亲厚甚么？娇气！”见他鬓边沾着一朵雪花，随手又给他摘了。

车宝赤啧啧摇头，道：“你儿子是战场上的小雪豹，你面前的小羊羔。我儿子正好相反，外人面前窝窝囊囊，到我面前什么怪都敢作！”忽然一拍大腿，叫道：“御剑，你这次走西凉，捎带下车唯如何？小崽子跟着我总是个不务正业，他妈又溺爱得紧，打打不得，骂骂不得，啰啰嗦嗦，烦死个人！我现在一看他就脑仁子疼，对付不起了！你给我管教几天，保证不给你添乱。他要不听话，就给我往死里打！”旋从腰下取出一物，掷了过来，却是他麾下秋蒐军调兵万人的令符。

御剑掷还给他，道：“人来就行。”

车宝赤连连摆手，重又掷过来：“你是不知道我们家那位小爷的脾气，还是带我的兵去好！”

鬼军一名副统领早欲进言，此时忍不住插嘴：“说到脾气，我们这位千人斩队长也好不到哪里。至于军纪松弛，蔑视禁约，比车小将军恐怕更有过之。”

御剑淡淡道：“他们少年一代血气方刚，嚣张一点又何妨？若是事事循规蹈矩，难免失了锋锐。”

安代王一听，那是万分赞同，拊掌道：“正是这个道理！”必王子平日行事乖张，望之不似储君，几乎成了他一桩心病。御剑此际为之开脱，那是再好不过。

车宝赤也是欣喜异常，哈哈笑道：“正好也让他们亲近亲近，说不定一个情投意合，又跟我们一般，结作一世兄弟。”说话间车马已至，一一告辞而去。

屈方宁等人一走，立刻跳到御剑怀里，缠着问打西凉的事。御剑挥手道：“进去说。一身冻成一块冰，就想着打！”给他抱到火边，让他靠在怀里。屈方宁连靴子都不脱了，一直追问：“什么时候打？”御剑架不住他磨，指着地图给他说了。西凉位于北草原最下缘，黄沙戈壁，自然条件极其恶劣。黑隧城本是西凉最大交通贸易之所，去年为千叶所夺，好比咽喉中卡了一块鱼骨，呼吸维艰。国内因此怨声载道，李达儿这个独眼皇帝当得很不顺心。屈方宁道：“他们不是跟毕罗交情好吗？柳老狐狸也不说来帮帮朋友？”御剑嗤道：“大璇玑洲的路他还没摸熟，岂有余力帮衬李达儿！别看他们前几年盟友兄弟叫得凶，柳狐头一号翻脸如翻书的人物，真正事到了眼前，不但不会伸出援手，九成九还要踩一脚。”屈方宁似懂非懂点点头，忽然笑了起来，道：“将军，他也是这么说你的。他还开了一个法坛，一边唱一边跳，说了你好多坏话。”御剑道：“柳老狐狸祭司出身，舌灿莲花，娓娓动听，最会蛊惑人心。他说的话，你一句也别听。”屈方宁靠在他肩上，笑嘻嘻道：“我只听你的话。”御剑一笑低头，吻了吻他的嘴唇。

屈方宁给他亲得很是舒坦，两脚交错地蹬掉靴子，又去好奇地图上的旗子：“奇怪，这条路好像跟小将军上次给我看的不一样。”御剑道：“嗯。小亭郁当日从河湟一带进发，绕了个圈子，走的是大路、明路。我们这次从这儿走。”指了指地图上一处红圈。屈方宁见标的是“拒马城”，心中骤然一跳，试探道：“这……不是南朝的地方么？”御剑道：“永乐四年之前是。西凉当时还是南朝属国，首领须南朝册封。李达儿之父霸占了这几块地方，灵州、银州，都在其中。南朝皇帝气得差点咽气，却是无可奈何，打打和和几年，半推半就的就由他们拿去了。这本来是南朝养马之地，他们在自己的土地上，却要自己花大价钱买马。”

屈方宁听他口吻讥讽，顿了一顿才道：“就算如此，咱们要打拒马城，南朝也不敢坐视不理。”点了点红圈下一条国境线，“再进一步，可就到兰州了。”御剑道：“不错，他们也知道大事不妙，暗地里已经跟西凉结盟了。可惜废物就是废物，也不动脑子想想：两头野狗加起来，难道就斗得过狼了？”手指在拒马城冷冷一敲，继而笑道：“宁宁，你猜这次会盟之战，南朝派了谁来？”

屈方宁目光一动，喜道：“贺小九？”

御剑见他满脸放光，不禁一笑：“嗯，正是你的好玩意儿贺小九。”捏了一下他柔软的面颊，“贺颖南此次出征非同凡响，带了百余弩炮，三万兵马。怎么炮制他，你可得好好想想！”

贺颖南自觉命途多舛，是一个老天很不愿意眷顾的人。

他生在南朝第一武将世家，从小耍得一手好花枪，祖上的高大魁伟，却一点也没继承到。长到十八岁，还是个身量未足的模样。

他幼时不喜家中长辈管教，终于长到低头服膺的时候，父兄叔伯，一门忠烈，早已成了祠堂牌位。再想要听一句教训，也是不能的了。

他最崇拜他家五哥，虽则蛰伏北原、音讯难见，好歹还有个念想。不意一朝噩耗传来：贺五郎事败垂成，命丧他乡。

他悲痛之下，主动请命，率六万荆湖兵戍守兰州。兰州是南朝军事要塞，是北国门最后一道防线，西凉、千叶、繁朔诸国临河窥视已久，多有滋扰。他是个热血燎原的性子，凭借一腔激愤，屡屡主动出击，一年下来，歼灭小股敌军不计其数，知州奏表其功，民众爱护拥戴，一时不禁飘飘然起来，觉得老天终于开眼，待自己还算不错。

直至永宁五年金城关一役，他才幡然醒悟：多舛的命途，从未离他远去。

当日关外迎敌，他左执盾，右擎枪，旌旗上斗大一个“贺”字高高飘扬，威风凛凛，意气激昂，指着对面厉声喝道：“本将军不与鼠辈交锋！速速叫那屈方宁出来受死！”

对面喧哗声中，一匹雪白鲜亮、红鞍似火的马儿载着一人，施施然越众而出，道：“找我做甚么？”

贺颖南一听，怒气盈然，目眦尽裂，忙把仇人来端详；惜哉面具遮颜，瞧不到真面目。即道：“你敢不敢摘下面具，让我看一眼？”

马上之人不解地侧头，对他的要求颇感奇怪：“你想看我的脸？那

要问我们将军同不同意。”

他们将军坐镇后方，气定神闲的一无所动，阵前却似覆上了一层黑色铅云，沉甸甸的教人呼吸为之窒滞。闻言只道：“他不懂我们的规矩，你教教他。”

屈方宁点一点头，作个摘面具的样子，向贺颖南笑道：“你真的要看吗？看了我的脸，就要跟我成亲啦！”

贺颖南愣了一霎，才知道被人调戏了。他一张脸本来就红，此刻更是红欲滴血，咆哮道：“无耻鼠辈！你你你……杀我五哥，我与你共戴天！”

屈方宁突然一怔，抬眼望他，声音也有些怪异：“你五哥是谁？”

贺颖南还道他故意羞辱，气得哇哇大叫：“我颖真哥哥一世英豪，竟命丧宵小之手！”手中枪尖一摆，怒号道：“鼠辈，你记住了！今日取你性命者，江陵贺家九郎也！”一马当先，向屈方宁疾冲而去，金城关这一役，可称初生牛犊不怕虎之典范。贺颖南以区区一万兵马，竟敢向千叶鬼王御剑天荒发起正面冲击，事后人人谈及，都不禁洒下两行热泪，叹一声“后生可畏！”然则勇气虽可嘉许，实力却无可倒逆。平日自诩强盛、胜绩斐然的荆湖军，一遇到马背上的精锐之师，立即显露出缺人少马、各自为战的弊端，阵脚大乱。贺颖南一介少年，几时见过这般乱象？抢过令旗连连挥舞，可惜敌军已成割据之势，布兵成效甚微。只听屈方宁遥遥笑道：“江陵贺九郎，还不来取我性命，替你五哥报仇？”

贺颖南脑子一热，红着双眼叫道：“好！我先杀了你！”枪花一绽，纵马而上。

眼见与他距离愈来愈近，却见他冷冷一抬眼，手里已多了一张其白如霜的长弓。一支雪白的羽箭，正指向贺颖南心窝。

荆湖军副将在后一声暴喝：“将军小心——！”

只见屈方宁眼中露出失望之色，斥道：“一腔匪勇，全无章法。自身难保，还想报甚么家国之仇？”夺然一声，羽箭离弦。

这箭来得好快，贺颖南只见一道白影倏然掠近，尚未反应，胸口一阵剧痛袭来，已被活生生射下马背！

一众副将、指挥使大惊，急忙抢上。只见贺颖南仰跌在地，面白如纸，护心镜上牢牢钉着那支羽箭，前胸却无鲜血涌出。

这一箭犹如照脸一个响亮耳光，打得荆湖军神销魂丧，一路溃退回城北。金城关下，抛下无数尸体。

贺颖南刚刚口出狂言，立刻中箭落马，羞臊得恨不能战死沙场，死活不愿就此撤离。只见屈方宁立马在御剑天荒身侧，向他嘻嘻一笑：“贺小九，回去好好养伤。下一次你再这么莽莽撞撞地冲过来，我就不会手下留情了。”

他胸口痛得犹如万针齐扎，又闻听此言，只觉今日遭到的羞辱，比这十几年加起来还多。众人掩护他撤退之时，脑中转的只有一个念头：“屈方宁！我要亲手杀了你！”

少年人心气最高，想着这一箭之耻，接连三天都未合眼。辗转之间，见自己那面旧护心镜落在地下，一根雪白的羽箭傲然竖立其上，看来煞是刺眼。他心头火起，一把抄在手里，就要折断箭杆。目光落到反面，不禁傻了眼。

只见原来的箭头已被人拗去，箭杆尽头，一无所有。

但贺九郎的军务是很繁忙的，愤怒也是很彻骨的。这莫名消失的箭头，并未引起他更多的注意。

自此，屈方宁这个魔鬼般的名字，就如跗骨之蛆一般，紧紧跟随着贺颖南多舛的命运。金城关数次交手，他不但屡战屡败，还要忍受诸般污言秽语。譬如：“蠢货！布阵排兵你懂吗？武经总要读到屁股里去啦？空头将军！一盘散沙！”

等贺颖南忍辱负重地回去，苦学一番兵略阵法，再来对战时，依然遭到惨无人道的辱骂：“脓包！一点融会贯通也不会！摆个回形阵给人破！你是傻子吗？脑子长到狗身上了？”

贺颖南又赤红着双眼演习变阵，终于领略了一点法门，兴冲冲地又来对战，结果被骂得更惨：“废物！阵法之根基在于何处？选兵练卒为本，奇淫巧技为末！你的兵病怏怏的死样活气，阵法再好，也是麻布袋绣花！”

如此再三，无一不被骂得狗血喷头。贺颖南倍感屈辱之余，憋足一口恶气，饱读了一肚皮武经。无数次挑灯夜读，忽然一拍大腿，大有所悟；转头一迎战，依然处处掣肘、人马仓皇。金戈铁马之中，每见屈方宁白马徐回，往御剑天荒麾下稍立，交谈几句，又执弓而出，纵马前来，贺颖南总有种狼主手把手教导自己幼崽捕食的恍惚感。至于他贺九郎在其中扮演的是何种角色，那就不可深思了。

幸而贺颖南是荆州贺家之后，身上很有些楚人的蛮性，越跌越勇、越败越战。他也由此获取了屈方宁对他唯一一句褒奖：“贺小九，看不出你人虽然矮矮的，倒是皮粗肉厚，耐操得很哪！”

说到这里，他似乎还嫌不够，点了点头，满意地说：

“不错不错，少年人就是该有这样的气魄！”

他这副嘴脸，如再加上捋须微笑，简直就是长辈对小辈的口吻了。贺颖南抖落枪缨上的灰土，吐了一口唾沫，呸道：“我看你比我也大不了几岁，怎么说话老气横秋的！”

屈方宁立刻捅了他一枪：“你管我年纪干甚么？要跟我对八字、结亲家吗？有空胡乱打听，不如老老实实练兵！”

贺颖南一听，不禁惕然而惊，心想：“这话倒也有理。管他甚么鬼怪，我只认打就是了。”

但是隔不了几天，他就听见边境酒肆茶棚中有人谈论起这位虎狼之国的少年队长，说是十五岁时便名动草原，秋场大会一举夺魁，骑射双绝，长得更是十分俊美。歌谣为证：王妃非我愿，但求达慕垂鞭。一旁聆听的少女老妪，姑婆婶母，皆露出了不胜娇羞之态，还有红着脸打听他成家与否的。

贺颖南在旁听见，简直气炸了肺。这姓屈的杀人如麻，双手浸透了我国同胞之鲜血，这帮女人居然在此肖想与他欢好，几千年的民族气节，都不知败坏到哪里去了！

在悲愤驱使之下，贺颖南终于一咬牙、一闭眼，在阵前叫骂之时，红着脸调戏了别人一把：“姓屈的小子，听、听说你颇有几分姿色，本将军恰、恰好缺个可心的床头人，不如……”

话音未落，眼前红光大盛，一柄赤炼红蛇般的长枪自御剑天荒手中骤然射出，将他面前七名盾兵连人带盾捅成一串，顷刻尽数炸裂。血雨肝肠，喷满原野！

贺颖南铜盔未系，鲜血喷了满脸，一时吓得面无人色。御剑天荒手臂轻舒，臂甲一动，收流火入掌，漠然往地下一顿，冷冷道：“贺将军孤枕难眠，我倒是有一剂良方，可解你长夜寂寞。”

贺颖南举袖一抹，只觉腥气扑鼻。看来这良方别无他想，多半就是要送他下去与列祖列宗团聚，永享冥冥之乐了。

荆湖军头一次见鬼王拔枪，看到眼前惨状，无不两股战战、心胆俱寒。不知谁头一个失手丢了兵器，众兵立刻群起而效仿之，丢盔弃甲，四散溃逃。贺颖南喝止不住，只得悻然入关。临门回望，只见屈方宁手挽白弓，遥望城门溃军，似是轻轻叹了口气。未几，议和使者自京中赶来，不知耗费几许银钱，才替南朝解了这次金城关之围。

自此贺颖南就懂得了，自己跟这个姓屈的，是永远也不能公平对战的了。他身后有一座不可撼动的靠山，而自己身后，只有千疮百孔、卑躬屈膝的朝廷。

但他江陵贺家的傲骨，可没因此消磨了一分。十二月天寒地冻之际，他与屈方宁再次会兵于拒马城外。

此时那白马上的冤家对头，模样又与之前不同：一袭银白貂裘垂曳至膝，军靴边翻出一层厚厚皮毛，颈上还系着一条纯白的狐皮领子，通身上下白皑皑毛茸茸的，只肘弯、膝盖处露出军服本来颜色。面具歪歪斜斜地顶在额边，手里却捧了一捧红艳似火的果实，不时抛一两粒入口，还很客气地让给身边的人：“车小将军，你吃吗？”

车唯身着暗红披风，一脸不悦，闻言脸色更难看了：“不吃！”又补了一句：“我父亲教导过我，不得与卑贱者共同进食。”

屈方宁嘻嘻一笑，道：“您父亲教导得很是。”吃得满嘴都是汁水，噗噗地吐着籽，瞧来真是没有半分首领模样。

贺颖南定睛一看，他手中竟是一捧石榴！此物生于盛夏，存放不易，真不知寒冬腊月，这孽畜是从哪里弄来这许多。屈方宁见他忿忿而望，将手一递：“贺小九，你吃不吃？”

贺颖南眼角突突直跳，正欲开口，左侧之人阴森森一翘兰花指：“贺将军，且慢说话。崔大人，咱们还是先怎么着？您说。”

右侧络腮胡武官一身西凉服饰，面色阴沉，闻言只对通译说了几句。令旗摆处，两国同盟军噔噔后退，摆出一个防守阵型。贺颖南面有不豫之色，仍催马奔向左翼，归入队列。

屈方宁吃石榴的动作一顿，吮了一下手指，皱眉打量两位发号施令的人物。

车唯又在旁催促道：“快快快，拖泥带水的教人不痛快！你迟迟不能决断，不如将我爹令符交还！”

屈方宁好声好气道：“车小将军莫要着急，此城易攻难守，我先观其布阵，烦您稍待片刻。”

贺颖南听在耳中，不禁心中一动。抬眼正与他目光相对，只见屈方宁嘴角一抿，笑道：“贺小九，看来这一战，咱们都有点不自由啊。”

贺颖南一句话到嘴边，硬生生咬住了。直至首战告败，盟军退守拒马城城外三十里坡，车唯自率秋蒐军肆意扫荡，屈方宁却带了一支千人队，悄无声息地跟随荆州军而来。贺颖南回马迎战，利落抖了朵枪花，一口浊气总算吐了出来：“那又如何？”

屈方宁石榴已经吃得所剩无几，很珍惜地将一颗大籽放进嘴里，闻言道：“你想如何？”

贺颖南更警惕了，死盯着他面具下的小半张脸：“你跟着我，有何目的？”

屈方宁笑道：“想听听你怎么打这场仗，行不行？”

贺颖南勃然大怒，一枪挑出：“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屈方宁好整以暇地侧身避过，依然笑嘻嘻的：“你不说我也知道。西凉那个催命鬼与贵国阉人监军早就下了命令，要严防死守，不惜伤亡，誓必抗击千叶大军于拒马城下，对不对？”

贺颖南一听他这两个贬称，真是大合我意，不禁生出几分亲切，面色依然十分严肃：“是又怎地？坚守到底，正是我辈血性男儿之本分！”

屈方宁叹气道：“贺小九，你看你，脑子又发热了吧？拒马城地势低矮，三面开阔，通南北关隘，踞东西扼要，兵法有云：绝地无留。守之何益？枉费性命而已！不如赶紧找个地方避避风头，让咱们安安稳稳过去算啦！”

贺颖南怒不可遏，浓浓吐出一口唾沫，拖枪回马，向他小腹连刺三枪。

屈方宁避得娴熟无比，从前家中叔伯与他拆招，怕也没有这样熟练。避让中还不忘了丢颗石榴入口，含糊道：“贺小九，我就不明白了，咱们这回打的是西凉，急的是李达儿，你们咋呼呼的瞎起什么哄呢？替他们保家卫国，别人给你们发粮饷吗？伤亡将士的家眷，西凉给不给养？卖你们的马儿，价钱能否便宜一点？”

贺颖南脸上肌肉一颤，叱道：“要你多管闲事！少来鼓唇弄舌，挑拨……离间。”说到后几个字，语气已有些颓丧。

屈方宁笑道：“看来你是坚决不肯退的了。”

贺颖南打点精神，叫道：“宁死不退！”

屈方宁拨转马头，似笑非笑地看着他：“那……佯装退守，伺机回击呢？”

贺颖南不假思索，反驳道：“来往驱逐，徒劳无功！”

屈方宁恨铁不成钢地啧了一声，照脸吐了他一颗石榴籽：“呸！鼠目寸光！除了千叶，拒马城下就没别的敌人了？”

贺颖南全身一怔，琢磨了一下话中深意，心中陡然扑扑乱跳起来。只见屈方宁深深凝望自己，嘴边的笑意却已敛去：“贺小九，骑兵无马，犹如跛足。”

贺颖南脑子瓮瓮作响，握枪的手紧张得几乎麻木，嘴唇一动，却摇了摇头：“盟约甫立，口血未干……”

屈方宁嗤笑道：“人以虎狼之心待你，奈何以君子之礼待之？”

贺颖南又是一怔，心想：“此言半点不错！西凉夺我寒凉高地、河湟六州之时，何曾想到今日？”全身热血澎湃，几乎喷出胸膛。

却闻马嘶声声，一个不男不女的尖利声音叫道：“贺将军，你愣在那儿作甚，还不剿除敌寇，回城拒敌？哎呦崔大人，您可别跟他一般见识！”

那名西凉武官哼了一声，在荆湖军密不透风的掩护下擤了一把鼻涕，呵斥身边一名给他打伞遮风的小兵：“靠近点！想冻死老子吗？”

他目光一暗，刚刚燃起的念头登时凉了一半。屈方宁随之望去，双眼微微眯起，道：“贺小九，平日总是欺负你，心里着实有点过意不去。今天给你表演一个节目，聊表歉意。”

贺颖南的木讷头脑这一刹那竟似开了窍，装模作样虚劈一枪，侧目道：“甚么节目？”

屈方宁偏头想了想，笑道：“两石一鸟的节目。”

贺颖南强抑胸中怪异之感，目视他从背后取出那张当日射落他于金城关下的雪白长弓，搭上两支漆黑如墨、重镞钢羽的长箭，貂裘下的精瘦手臂缓缓后屈，拉得弓弦喀喀作响，至满月状时，陡然脱手放弦。长箭如黑龙行空，笔直地钉穿了对面二人的心脏。

永宁五年十二月下旬，拒马城守军连夜撤退，千叶长驱直入，直取西凉。

永宁六年正月，西凉倾举国之力，抗击千叶铁骑。国都青格尔沁城下，李达儿独眼为屈方宁射穿。西凉军心大乱，仓皇溃逃。

二月，西凉国灭。

黑曜集市凄凄寒寒，往日喧嚣已不复存。一地断绳枯草，牵着瘦马的波斯商人穿着灯笼袖的棉袍子，当啷当啷地摇着黄铜铃过街。

街口岗哨森严，鬼军林立。天刚破晓，春日营将士一夜未眠，均已疲惫不堪。黎明时分又追击剿杀了一小股西凉残军，整顿完毕时，乌熊困得直往额尔古身上扑，车下的老鼠脑袋一步一栽，屈方宁衣上污血结成板甲，跌跌绊绊地乱走，眼见就踏进一个套马索里了，额尔古忙提了他一把。

他一个激灵，眼睛略微打开一线，道：“什么时辰了？”

一名身材极其狭长、面容丑怪、两眼凸出的中年士兵抬起二指，遮眼一望东方，即答：“卯时刚过。”

屈方宁调度一夜，声音已经嘶哑，仍赞了一句：“格坦，你真不愧是长了腿的烟囱之影。”

烟囱之影是草原上最惯用的计时之法，格坦闻言，抚胸一揖，恭恭敬敬道：“谢队长夸赞。”

屈方宁回身传令，卯正时分即可交班。身困体乏的士兵一听，还须苦撑半个时辰，倦意更重了。乌熊双眼矍矍之际，打了自己两个嘴巴，忽然大惊：“老大，不好了，我的脸没有知觉了！”

屈方宁屈指在他面具上一弹：“哦？是不是你脸皮太厚了？”

众兵笑了几声，总算打起三两分精神。忽闻集市前一阵哭叫挣扎、拉拉扯扯之声，看时，却是一帮秋蒐兵手执马鞭，驱逐三四十名西凉少女，从城外归来。当先之人一袭暗红披风，手中一左一右，抱着两名年纪极幼的女童，正是车唯。

春日营将士见了，心中均自忿忿：“我们在这里冻得半死，他们却在猎艳取乐！”

车唯一见街口岗哨，便有些不喜。再一看立在队前的不是别人，正是这些天来抢尽他风头的屈方宁，更是不悦。途径哨卡之时，有意无意地抽了一记响鞭，纵马扬蹄，向他头上踩去，口中喝道：“让开让开，瞎了眼吗？”

屈方宁往后一让，肃立不语。车唯厌恶地一勒马头，道了声“奴隶胚子”，便要离去。

鬼语者阿木尔耳朵微微一动，凑近屈方宁，打了两个手势。屈方宁颌首，目视车唯，开口道：“车小将军，请等一等。你马后之物，可否让我一看？”

车唯“哈”了一声，拨马回转，脸上全是煞气：“你是什么东西？敢叫我停下来？”

屈方宁平静道：“我是千叶驻黑曜城守卫首领，现在是我当值之时。无意冒犯您，只是例行公事，望您见谅。”

车唯大怒，啐出一口唾沫：“我不见谅又怎样？”

那唾沫擦着屈方宁鬓边而过，余沫在他面具上溅了些许。屈方宁目光如故，静静道：“那我就只得报告御剑将军，说您私藏财物，以为己利了。”

车唯怒极，举鞭叫道：“你！”有意一鞭敲碎他的头颅，想到他是御剑天荒麾下爱将，到底有些畏怯，悻悻地把马后披盖一揭。东方未明，只见得一挂金华灿烂、白脂碧色，都是富贵之物。春日营将士纷纷伸颈张望，显然十分艳羡。车卞马上清醒过来，吞了好几口馋涎。

屈方宁面色肃然，道：“车小将军，我军缴获一切财物均需上交，战后由司务长按功分配。”目光落到马后，其意不言自明。

车唯怒叫道：“你们上不上交，关我屁事？”俯身一把揪住他衣领，切齿道：“我们秋蒐军没你们这么多臭规矩，我想怎么样就怎么样，懂吗？贱种？”

屈方宁给他提得微微踮起脚，语气丝毫不变，道：“您的父亲将贵军令符交给我，出征期间，您所辖军队皆要听我号令。”

车唯怒极而笑：“你现在还真有点狗仗人势的样子了。”声音低了下去，嘴角却浮现一丝不怀好意的笑：“你当年给屈林那个叛贼当男宠，当得还惬意罢？屈林可是疼你得很哪！哦，对了，小亭郁是不是也跟你睡过？瘸子的床上功夫怎么样？你是怎么伺候……”

还未说到痛快处，只见屈方宁面具下的瞳孔倏然扩大，一手将他从马背上拽下，寒光一闪，已从腰下拔出一柄冰雾森然的匕首，赫然向他身后刺去。

车唯猝不及防，结结实实摔了个狗啃泥，连怀中的小美人也没搂住，顿时火冒三丈，张口就要痛骂。转头一望，却见一名身材高大的“少女”袖中藏刀，距他不足三尺，面孔狰狞，尸横就地。一帮秋蒐军骇得面无人色，连滚带爬下马察看，惊道：“小、小将军，这个是……是男的！”

屈方宁一身血甲本已干透，此刻又溅上一蓬血雾，连脖颈中也血漉漉的，举目望向车唯：“车小将军，身处险地，小心为上。”

车唯方知他救了自己性命，但当此情形之下，如何感激得起来？恨恨上马，解了马后之物，重重往地下一摔，怒冲冲地打马离去，连地上的美人都不要了。

秋蒐军亦觉面上无光，随之而去。屈方宁见余下少女瑟瑟抱成一团，皱了皱眉，道：“你们回去罢。”

乌熊和车卞同时叫道：“不好！”一个道：“刚刚刺杀之人假扮成女人模样，难保她们之中没有西凉奸细！”一个道：“这天寒地冻的，她们又受了惊吓，不如先在城里喝一碗马奶酒，再回去也不迟嘛！”

屈方宁一语不发，执短剑在自己前臂上缓缓擦拭，目光落在二人脖颈，又下遂至腿间。二人赔笑几声，讪讪道：“回去，都回去。”

屈方宁还剑入鞘，呼来十多匹骏马，又命驯马长送其出城。乌熊、车卡长吁短叹，万般不舍。屈方宁不加理会，唤人收拾地下金帛。阿木尔忽一扯他衣角，打手势道：“那边有个人，一直在看你。”

屈方宁顺他示意之处一看，只见残垣边闪现暗青色大氅的一角，不见其人。再要看时，大氅悄然撤去，人已不见。

他心中诧异，交值一毕，便去向御剑报告了。御剑听他描述那人衣饰，一晒道：“那是繁朔左京王。他昨天刚到此地，已与我知会过了。”屈方宁奇道：“那不是繁朔双王之一么？他是来帮西凉的，还是来帮咱们的？”御剑听他说得甚为孩子气，道：“都不是。他……是来搜罗佳丽，扩陈后宫的。”屈方宁长长哦了一声，思忖道：“怪不得。他眼巴巴地看着那些女孩子，想挑几个漂亮的带回去。”御剑摇头笑道：“不，他不喜欢女孩子。”

屈方宁这才结结实实吃了一惊，打了好几个喷嚏。御剑皱眉笑道：“狗打喷嚏。离老子远点！”给他脱下污血斑驳的外衣，一面给他说了。

繁朔是北草原上一支异类。六大族中，千叶与其蓝、辛然交好，毕罗与扎伊多有往来，繁朔却是不偏不倚，既不攀附讨好，也不明面得罪。更独特的是一国双王，共理国政，十多年来，相安无事。左京王天生怪癖，不能与女子同室而处。据说闻到女子气味，都要头晕呕吐。他弟弟右陵王本是庶妃之子，与之亲密，得其扶持，共为一国之君。繁朔此时虽以左京王为尊，但他既无子嗣，也无后人，想来百年之后，便是右陵王一人的天下了。

这等宫闱秘辛，对屈方宁可是十分新鲜，一时听得津津有味。听御剑说到“既无子嗣”，心中好似被一根细细的尖针戳了一下，刹那之间，想到了一件极可怕的事。

御剑见他呆呆的站着不动，打了他一板屁股：“困了？”

屈方宁心念急转，脸上却倦倦地打不起精神，听他发问，顺水推舟地打了个哈欠。

御剑拉他靠近自己，又皱眉推开了：“一身血锈气。”

屈方宁压下他的小心思，装得更迷糊了。连打几个哈欠，困意真正上涌，眼见就要睡了。

御剑见他那枚秋蒐令严严实实地绑在腰带上，逗他道：“你跟小唯处得如何？他听不听你的话？”

屈方宁眼皮半睁半闭，使劲挥了一下手：“我哪儿管得了他呀！没踩死我就算好的了。好想打他！……”

御剑笑道：“好家伙，当着老子的面，叫嚣私斗？手都折了你的！”见他困得头都抬不起了，取了件毳羽斗篷给他披了，赶他回去睡觉。屈方宁揉了揉眼睛，却不肯就走，在他面前蹭来蹭去：“将军，我今天晚上能跟你睡吗？”

御剑心神一荡，看着他血丝密布的眼睛，低笑道：“干什么？”

屈方宁又开始扭麻花了：“有话……跟你说呗。”

御剑见他眼波流动，神态可爱，眼神也不禁暗了下去，握着他手臂摩挲了几下，有些不舍地放开：“晚上青晖城有人过来，这几夜都少不了有事要谈。回去疼你，嗯？”见他一下就不高兴了，哑声哄道：“听话。”

屈方宁微微鼓起脸，嘟囔道：“那你欠我的可多了。”将额角面具拉下，临了又故意放慢动作，乌黑眼睛一瞄一瞄地瞥着他。

御剑目光落到他干裂的嘴唇上，喉头一动，有些无奈：“宁宁，大哥亲了就忍不住了。一会儿发起烧来，受罪的可是你。”

屈方宁身体太过疲累之时，后庭也相对柔弱，一旦射在里面，第二天必然发低烧，百试不爽。忆及发烧的滋味，倒也不敢托大，轻轻哼了一声，压下面具出去了。

当夜繁朔左京王亲自前来拜谒，又设下筵席，延请千叶将领。酒过三巡，余人皆称谢告辞，左京王一一礼送，却向御剑笑道：“久闻鬼王将军酒量过人，可否与小王共谋一醉？”

御剑微微一笑，举杯道：“有何不可？”屏退一众侍丛、守卫，席间

空荡荡的，只余他二人对坐。即道：“京王如今可尽欢矣。”

左京王哈哈一笑，赞道：“与鬼王将军相交，最是快事。”击掌三声，帐后珠纱金步，款款走出十来名美丽少年。当先者裸身披一袭薄如蝉翼的红纱，乳尖、下体、耻毛无不毕现；次位之人上身穿得整整齐齐，腰下却绕着数条细细的麂皮软绳，将他腿间之物绑得结结实实，皮绳深深勒入后庭，将他雪白的屁股勒出道道淤青；又有一名年纪极小、尚不足十岁的少年，耳边垂下两条长长的兔子耳朵，裹一件小巧玲珑的兔皮小袄，穿着兔毛短裤，屁股上还露出一截兔尾巴，赤足系着红绳，绳尾系的一支红彤彤的假阳具，却插在另一名黑纱少年后庭之中。十多人装扮各异，绝无雷同，无不别出机杼，令人叹为观止。左京王打个响指，众少年均温顺跪下，细心服侍，一个个身姿柔媚，行止婉娈。御剑道：“京王驯美有方，享尽人间艳福，真真羡煞人也。”

左京王口中谦虚了几句，命人收拾残羹冷酒。须臾，室内仅剩二席，相对而开。左京王手揽一名美少年恣意爱抚，一双三白眼却笑望御剑：“普天之下，能与我这些宝贝们同处一室而面不改色的，除了鬼王殿下，恐怕再无第二人了。”

御剑道：“人间有美，不必以雌雄论之。京王自有风流仙乡，何须为外人道也？”

左京王大笑数声，连道：“好，好！看来六族之中，能与小王推心置腹的，也就是鬼王殿下这样的人物了。”二人言谈甚欢，酒到杯干，相逢恨晚。片刻，左京王酒意上涌，推开腿上一名娇媚少年，眯眼看向御剑，道：“小王原有一事相求，又恐冒犯了将军天威。”

御剑淡淡道：“京王但说无妨。”

左京王却不忙开口，目视那名兔尾美少年替他斟满玉碗，方笑了一声：“说来实在惭愧。今日一早，小王路经城门岗哨，恰逢贵军一位少年首领出手杀敌，英姿朗朗，秀立血雨之间，教小王好生难以忘怀。小王今日茶饭不思，痴想几成疯魔。如能一睹真容，当真感激不尽。”

御剑目光逡巡于杯中清光，嘴角带起一抹莫名笑意：“我还以为京王要与在下商榷今年螟蛉草价，原来非关国事。”即向帐外守卫道：“叫屈队长过来。”

左京王嘿然一笑，道：“今日兴致这么好，这等煞风景之事就不必

提了。将军如不吝赐下蚕母，我们也不必把那劳什子看得紧巴巴的。”望了门口一眼又一眼，显然心痒难搔。

御剑见他伸颈张望，晒道：“万一他生得丑怪，京王又当如何？”

左京王啧了一声，摇头晃脑道：“不然不然。小王有个本领，天下少年，只消从背后看上一眼，便知是美是丑。”陶醉道：“那少年首领腰身英挺，双腿修长，双臀结实饱满，走动时微微颤动，一看就是绝色之相。”

御剑但笑不语。少顷，帐门一动，屈方宁身带寒雪冰屑，刀锋落鞘般踏步而入。见左京王目光火辣辣地盯着自己，身边却依偎着十来名美少年，装束之露骨、姿态之放浪，皆是闻所未闻，不禁一怔。

御剑斥道：“还不过来见过京王殿下？”

屈方宁满心莫名其妙，幸而规矩还没有忘掉，施了一礼，口称“大王。”左京王连声道：“不必多礼，不必多礼。”半个身子探出桌位，简直就要来扶他了。

屈方宁微感诧异，看了他好几眼，这才回到御剑身边，问道：“将军唤我何事？”

左京王一听他开口，眼神更迷离了几分，笑道：“屈队长喝令之声冷若冰霜，说话却是这般甜腻。嘿嘿，各有风味！各有风味！”

屈方宁跟御剑说话，确是别有一番娇气，那是年深日久培养的习惯。见一个面相肥庸的半老头子在那里品评他的声音，不禁有些着恼。碍着他是一国之主，强自压下心中火气，在面具下瞪了御剑一眼。

御剑似笑非笑地看着他，口中道：“他平日惯无拘检，让京王见笑了。”伸手一拽，将屈方宁抱到大腿上。

屈方宁吃了一惊，不假思索便要挣扎。他平日随御剑赴宴，只是侍立身后，不敢越雷池半步。酒酣耳热之际，至多眉目传情，在耳边说几句缠绵之语而已。偶有情浓难禁，也就是在避人耳目之所拥吻一番罢了。最大胆之事莫过于他在御剑怀里装醉，二人在黑篷遮掩下，做一些见不得人的事。这般明目张胆的亲密，那是前所未有，立刻就慌了。

御剑手臂如铁，按得他不能动弹，以口型道：“别动。”扶起他上半身，背靠自己胸膛，左臂锁住他腰身，让他整个人坐在腿间。这两年冬夜火边，二人便是如此拥抱叠坐，每每目光交投，便要吻上数次。屈方宁虽知大大的不妥，一落入他怀里，自然而然生出一段亲密态度，腰也塌了下来。

左京王微微眯眼，打量二人，道：“将军这是……？”

御剑道：“京王有所不知。这孩子脾气最大，只要他不乐意，凡事一律不从。”向屈方宁低声道：“宁宁，京王殿下想看看你。”

屈方宁听他语气暧昧，心中一动，哼了一声，把脸扭了过去，埋在他怀里。

御剑目光中露出笑意，手掌下滑，握住了他的臀，声音中充满劝哄：“面具摘了？”

屈方宁挣扎一下，军服裤线拉得更紧，将他身形勾勒得更为突出。左京王眼珠直勾勾地盯着他腰臀，喉头滚动，片刻才醒过神来，嘿然道：“原来将军……也是同道中人。小王有眼无珠，竟敢覬觎将军的床头人，惭愧万死。”

御剑笑道：“京王何出此言？这是我儿子。”将屈方宁腰带上衣一并解下，露出里面的带血中衣。

屈方宁不解其意，乖乖地张开了手，瞥了一眼垂涎欲滴的左京王，以口型道：“干什么呀？”

御剑无声道：“疼你。”外衣一解，屈方宁身上热烈的少年气息顿时散发出来。佐以血锈、酒气，令人血脉贲张。左京王鼻端翕动，一双三白眼盯紧屈方宁半隐半露的锁骨胸膛，见御剑宽手掌探入他衣下抚摸，耸动处鲜明异常，又吞了一口口水：“莫不是那位三分其蓝，杀人如麻，人称‘追风千人斩’者？”

御剑道：“正是。”揽抱一把，银面具下的嘴唇几乎碰到屈方宁面具：“现在几千了？”

屈方宁利落地一拨，六枚黄金颅骨甩至腰后，撞出一串沉闷声响。

左京王嘎嘎干笑两声，胡乱饮下一杯酒，眼睛紧随屈方宁一举一动，喉咙中发出的声音极为干涩：“这千人斩抱在怀里，不知是何等销魂滋味。鬼王将军当年大婚，娶的是草原第一的美人。如今琵琶别抱，又换了个万里挑一的英俊少年。天底下的美色，都给你一个人占全了！”

御剑虚情假意地打个哈哈：“京王身边燕瘦环肥，佳丽如云，倒来挤兑我这孤家寡人。”随手将屈方宁军服马裤褪下一边，让他面对面跨坐自己身上。

屈方宁衣襟半敞，锁骨已经泛红，眼睛也有些不清明了，咬唇看着他：“在这里做？”

御剑见他丝毫不避人，心中也是一阵动荡，哑声道：“喜欢别人看？”

屈方宁睫毛闪了闪，抱住了他脖子：“你不是也喜欢？”

御剑不置可否，将他臀部按向自己。屈方宁雪白丝裤绷得一丝褶皱也无，下体昂扬，与他灼热巨物贴在一起；双手隔着军服抚摸他腿间隆起，眼睛水气迷蒙，腰也不禁有些软了。

御剑额头在他面具上轻轻一磕，银质交鸣：“等一下浪。”向对面示意，“看他一眼。”

屈方宁依言而行，伏在他怀里回头望去。只见左京王举杯倾倒，目光呆滞，杯中酒水却一滴也未沾唇，痴痴落了满襟。

御剑粗糙指节在他穴口顶了顶，见左京王脸上肌肉猛地一跳，笑意更深：“宁宁真厉害。”

屈方宁转过脸来，很得意地飞了他一眼：“鬼王殿下的床头人嘛！”

御剑一笑揽紧他，复又触碰他穴口附近。屈方宁神色转为难耐，呻吟道：“别……摸了。流出来了。”

他内媚体质，久碰不入，淫液从体内缓缓流出，丝裤浸透了一小块。只听当啷一声巨响，左京王手中酒杯掉到了地上，脸上神色似万分狂喜，又如丧考妣：“这……这是……”

御剑接道：“是我儿子。”

左京王急喘几声，声似公鸡吊脖：“原来……不是万里挑一，是……无价之宝。”忽然说了一句叽里咕噜的怪话，语气急促，却颇带恳求。

御剑嘴角微不可见地一挑，以相似之语回了一句。左京王又惊又喜，追问了好几句。御剑不紧不慢地回了两个字。左京王哈的一声，似乎难以置信，重重一拍酒案，似是断然回绝。御剑不再言语，悠然端起酒杯，浅酌一口。又举到屈方宁面前，揭开他面具一角，作势哺酒。

他们说的是繁朔古语，屈方宁自然半句不懂，好奇道：“你跟臭老头说甚么？”

御剑一笑道：“谈情说爱。”

左京王一张脸几乎扭曲，果然是一幅恨不得棒打薄情郎的模样，咬牙说了几句，大有自此之后、再不相见之势。御剑轻描淡写接过话头，你来我往一番，末了哈哈一笑，在屈方宁屁股上一拍：“宁宁，去给京王敬杯酒。”

屈方宁应了一声，整理一下装束，斟满一杯，来到对面，温顺地跪了下来。

左京王一双三白眼蛇信般卷在他身上，简直不是在看，是浓浓地舔他。继而开口，却是对御剑所发：“鬼王将军，你们家小尤物这杯酒，可谓千金难买啊。”

御剑道：“那京王更须细细品尝，以解其中况味了。”

屈方宁眉目下垂，径自敬他的酒，别的全不理睬。左京王贪婪地看了他一刻之久，才哑哑笑了一声，握了他手往前一带，就手饮酒，几乎把他整只手都吞吃入腹。末了倾身向他耳边，低低说了几个字。

当夜屈方宁宿在主帐之内，一身的着火似的难捱，一刻也未合眼。夜极深时，御剑才满身落雪地回来了。见他拱着被子一骨碌坐了起来，眼睛黑乌乌的，完全是个牧羊獒犬的模样，几乎就想给他折折耳朵。屈方宁被窝一掀，就往他身上扑。御剑笑骂道：“让老子洗把脸！”屈方宁根本不听他说话，直接跨到他身上，撕扯他腰带纽扣。一来二去的御剑也给他撩起来了，妥协道：“好好，先喂你。”把人往床上一压，连干了三次才罢。屈方宁这一夜热情之极，穴口都给他磨肿了，还在他怀里蹭

着，一脸尚未履足的样子。御剑逗他道：“蹭什么蹭，没了。”屈方宁抱着他脖颈，小声撒娇说：“我给你含一下……”御剑一怔，看他道：“不嫌脏？……刚刚从你这儿出来。”手轻轻一捻，他后庭中的精液顿时溢出少许。屈方宁似乎才想到，眉心蹙一蹙，兀自在他手臂上权衡利害。御剑见他咬着手指为难的样子，很是怜惜，不舍得再吊他胃口，把他翻过来抱着，从背后进入。屈方宁享受地嗯了一声，拿他的手摸了摸自己下腹，又道：“我这里的……也密了一些。”

御剑道：“嗯。我的小宁宁长大了。”顶入他身体深处，不紧不慢地抽插着。屈方宁腰身随他律动，后庭愈加湿软，呻吟也渐渐绵腻。他最初在床事上过于躁进，那是少年人的通病。御剑亲手教养一年有余，总算懂了一些别的妙处，交欢更为相契。御剑插得他满庭春水，手指斜斜顶入他唇间，道：“屈队长叫得这么浪，是要昭告天下不成？”

屈方宁含住他的手指吸吮，迷蒙道：“听见就听见，我又不怕丢人。”又在他指腹上咬了一口，得意道：“你逼奸自己的儿子，比我丢人多啦！”

这等艳语连御剑都消受不住，声音陡然哑了下去：“老子逼奸你？嗯？怎么奸的？是不是这样？”按着他腰身研磨抽顶数十下，把他弄得几乎叫不出来。复又问他：“京王跟你说了甚么？”

屈方宁喘道：“他说，我要不是你的人，上天入地，伏尸百万，他都要……把我弄到手。”呻吟忽然一软，显是弄到了痒处。

御剑笑了一声：“好了，给人惦记上了。”听他喘得实在撩人，把他拨过来吻着了。

繁朔国力比千叶远远不如，屈方宁完全不怕，接吻间隙还好奇了一下：“那你跟他又说甚么了？”

御剑退出少许，一气捅到他最深处：“我跟他议了个价，把你卖了。”

屈方宁舒服得大腿都绷直了，闻言格格笑道：“卖了多少钱？”

御剑见他笑得甚是无邪，目光一沉，把他按到床面上：“……千金不易。”

缠绵胡闹一夜，临了天色照雪，已近晨炊之时。二人索性也不再睡，搂在一起扯闲话。御剑说起李达儿王军向西南方向溃逃，大约七八日内，便要同南朝官兵会合。屈方宁立刻来了精神，忙道：“然后一起杀回来？”御剑笑道：“他们岂有这等胆量！多半是缩回谿山口、即云谷一带，到时我们卡住河湟几个据点，分围合击，给他来个瓮中捉鳖。”屈方宁点了点头，道：“这一次南军结盟，可倒了大霉啦。城也丢了，仗也输了，到头来还要给人陪葬！”御剑嘲道：“他们泱泱大国，礼仪之邦，讲风度是头一位的。至于讲得愚不愚蠢，值不值得，统统无关紧要。”屈方宁睫毛一闪，仰头道：“我倒想起一位没风度的祖先了。柳老狐狸这次居然没来插上一脚，真是奇哉怪也。”御剑道：“老狐狸忙着做游戏，没空来分这杯羹。”屈方宁奇道：“甚么游戏？”御剑笑道：“捉迷藏。”

屈方宁立刻领悟，喜道：“白石迷宫！毕罗要打扎伊了？”毕罗在北，扎伊在东，二国国力持平，自其蓝灭亡之后，强盛仅次于千叶。他们自相残杀，那真是求之不得。

御剑弹他额头一下：“他们打他们的，你傻乐甚么？”原来扎伊与毕罗本属兄弟之邦，双方王室互为姻亲，裙带关系错综复杂，那是算不清的一笔乱帐。扎伊王大叔般是摄政王巴达玛同父异母的兄长，关系亲密。巴达玛当年倾心辛然美人奈弥儿，后为御剑横刀夺爱，一怒之下，立誓终身不娶。直至永宁三年，才移情别恋，娶了一名平民女子为妻，千般怜惜，万般宠爱。新婚一年，正是如胶似漆，王宫大殿，都是同进同出。谁知大叔般一见弟妹，即为其美色倾倒，夺之入宫，封为贵妃。巴达玛怒极而反，柳狐看准时机，打着劝和名号，领兵十万而去。想来不日之间，便有一场恶战。

屈方宁一听之下，对这位两次痛失爱妻的苦人儿深表同情，又忍不住好奇那位导致兄弟反目、举国大乱的妖姬，到底是何等美貌。问时，只知名为“禾媚楚楚”，其余一概不知。屈方宁啧啧赞叹，道：“只有这样的美人，才配得上这样的名字。”御剑淡淡一笑，道：“美么？她还有一个更美的名字，以后说给你听。”

屈方宁孩子心性，立刻就往他身上罩，要他现在说。御剑把他抱在胸口，让他压着自己，道：“说什么？”屈方宁叫道：“名字！更美的！”御剑把他两个手捉得高高的，看着他笑道：“嗯，宁宁。”屈方宁犹自未解，还在那里吵个不停。御剑深邃的眼睛望着他脸孔，声音低了下去：“已经说了。”

屈方宁忽然明白过来，脸一下就红了，挣也挣不动了。二人之间一时无言，静谧又暧昧。片刻，御剑轻轻抚摸他后脑，将他的唇压向自己，与他接了个缠绵的长吻。

不几日，离火部春日营、坎水部海青营同时接令，前往驻守即云谷口。海青营忽日队长与巫木旗交好，途中与屈方宁聊得兴起，并辔而行，风雪中飘满了他豪迈的笑声。车唯一路黑沉着脸，显然很不愉快。屈方宁偏还要来跟他搭话：“小将军何故闷闷不乐？”

车唯悻悻望他一眼，更不愉快了。他来之前就发下宏愿，一心要打响他车小将军的赫赫声名，让御剑将军与父亲刮目相看。谁知大战接近尾声，竟无一场拿得出手的胜仗。对比屈方宁一箭射穿李达儿右眼的卓著战功，真是丢尽了秋蒐军的颜面！当下重重哼了一声，道：“我常听人说御剑将军如何如何宠你，今日一看，果真非比寻常。大战当前，却把个空谷给你捉雀儿玩。”

屈方宁无声一笑，不接他的嘲讽。忽日队长却忍不住哼笑一声：“我们屈队长勇略过人，往日大小战役，无不是身先士卒，折冲千里。这次上头突然变了口令，其中原因，小将军难道真的不知？”

屈方宁听他语气冲人，忙插口道：“将军总说我急躁冒进，静居无方，这次退守外围，也是对我的一番……考验。”其实受命之时，他比谁闹得都凶。不过撒泼打滚之地皆在床上，旁人无从得知。御剑晓之以理，抱之以怀，最后没了耐心，按在毡毯上狠狠干了一回，总算平息了这场看不见的战火。临走又斥了一句：“别垮着个脸！把他全须全羽地带回去，就算你大功一件。”屈方宁更不乐意了，背转身道：“我就跟个奶妈似的，带着个没用的臭小孩儿！”御剑一听就笑了，道：“人家怎么没用了？”屈方宁伸出一个巴掌，一条条数道：“荒淫酒色，萎靡畏缩，妒贤嫉能，贪功贪财，九害占了一多半！我要是养了这么个儿子，早就急死了！”御剑越发笑得不行，逗他道：“别人都没用，就你有用，你最厉害，是吧？”屈方宁得意道：“那当然了！也不看是谁带出来的！”御剑大悦，赏了他一只一尺多高的龙胆冰鉴，里头满当当的全是石榴子儿。屈方宁马上忘记了当奶妈的辛酸，兴高采烈地吃了起来。他倒也知道这玩意儿来之不易，吃了几颗，就亲一下御剑的面颊，给他道个谢。御剑哧道：“这有什么？就是要荔枝，大哥也一骑红尘地给你弄来。”这本来是句很动人的情话，可惜屈方宁不学无术，不懂得其中的香艳典故，傻不愣怔地哦了一声，抱着石榴就跑了。

现下他骑着马走在雪里，嘴巴又馋了起来，喝令乌熊过来，往他裤腰里摸。乌熊怕痒，笑得全身乱颤，泰山欲崩。车唯见了他这个小不正经的样子，只当他故意给自己难堪，愈发气得小脸煞白。当日从谷外掳获四名美貌女童，泄了一夜的火，才压下这口窝囊气。孰料其中一名来头不小，乃是当地猎户首领的女儿。第二天一早，百来号人气势汹汹地堵在营地前，投枪举矛，哇哇怪叫，闹得人尽皆知。还是屈方宁出面赔礼道歉，才把人打发回去。车唯一张脸青了又白，一头扎进营帐，一连三天都称病不出。秋蒐军乐得无事，撅着屁股在门口捕雀儿。忽日队长远远望见，嘲道：“这孬犊子，还真捉起雀儿来了！”

屈方宁随他目光一看，正巧一只肥雀儿入网，三五人欢呼雀跃，声音响彻空谷。遂笑道：“左右也是闲着，捉捉鸟儿，打打野味，正好舒活筋骨，又可解戍防之苦。”即云谷毗邻拒马城北，距千叶大军驻地一百四十多里。虽位于西凉残部败逃方向，但拒马城已然失守，想来李达儿也不会冒险取道于此。御剑将他们调派至此，也就等同于闲置了。

忽日嘿然一笑：“主帅卖义兄的面子，却委屈了自己的爱子。”拍了拍他肩膀，回海青营去了。

屈方宁微微一笑，回头瞥一眼自得其乐的秋蒐兵，又看了看空空如也的秋蒐大帐，不知怎的有些心神不宁。回帐少顷，心烦更甚，在帐内来回回了几圈，向乌熊命道：“去请车小将军来！”过了许久，才见几名秋蒐军不情不愿地进来了。屈方宁劈头问道：“车唯呢？”几人神色慌乱，你推我，我捅你，个个欲言又止的模样。屈方宁腾地站起，厉声道：“他去哪了？带兵了没有？去多久了？”一名老兵颤声道：“小将军说……说咽不下这口气，要给……那群猎户一点厉害看看。带……带了一百多人，都是……精锐。”屈方宁一个箭步上前，揪住他衣襟喝道：“什么时候的事？”那老兵骇道：“昨……昨天一早……”屈方宁怒道：“为何早不来告诉我？”忽日队长旋即赶到，也是勃然大怒，骂道：“甚么东西！如此罔顾军纪，根本不配为一军之将！”屈方宁沉吟片刻，伸手取下挂在帐门旁的白裘与月下霜，道：“我去接他。”忽日惊道：“屈队长，这可是掉脑袋的大罪！你何必为他以身犯法？让他冻上几天，自然知道回来了！”屈方宁脚步一顿，道：“总不能由他在外游荡，生死不问。他要有个三长两短，如何向车将军交代？”忽日怔了怔，叹了口气：“也罢，想来将军也不会问罪于你。”屈方宁谦虚道：“那也未必。”点了一队精兵，入谷寻人去了。

出行约三十里，只见雪谷之中血迹斑斑，一片狼藉，帐房、器物被

践踏成不成模样，废墟上横七竖八满是猎户、女人、小孩尸体，却不见车唯踪影。屈方宁命人兵分三路，寻觅至凌晨，终于在一处塌陷雪井中找到了被困的车唯等人。车唯忍饥捱冻一天一夜，积了一肚子火气，一上来就推了屈方宁一个趑趄，叫道：“你早干什么去了？现在才来，是故意要整死老子吧？”春日营众兵见队长冒险前来相救，他非但不领情，反而口出不逊，个个面有怒容。额尔古一步上前，铁塔般的身躯往屈方宁面前一挡，蒲扇大小的手轻轻一推，车唯一连跌开几步，跳脚道：“贱种找死！”秋蒐军纷纷在他身后拔刀，春日营也随之剑拔弩张，眼见就是一场血肉横飞。

阿木尔耳朵忽然轻轻翕动，急向屈方宁打了几个手势。屈方宁脸色一变，问道：“多少人？”阿木尔缓缓摇了摇头，指了指对峙双方，比了个数字。

车唯心内起疑，指道：“你们嘀嘀咕咕的搞甚么名堂？他说四、四甚么？”

屈方宁沉默地望他一眼，目光甚是奇异。继而旌旗一摆，命众人各寻背风处藏身，自己也猫腰躲在一处雪坡之后。

车唯还道他对自己摆谱，正要发火，屈方宁一把把他按在地下，低吼道：“闭嘴！”

车唯一张脸挂满雪渣，挣扎抬头一看，全身如坠冰窖，牙关也打起颤来。

黎明微弱的曙光下，黑压压数万西凉残军，正向他们藏身之处开了过来。

大道千万，李达儿竟选了最不可能的一条路。

此际天色渐明，雪谷外甲冑碰撞声不绝于耳。屈方宁身边止五十来人，车唯一队也不足百人。倘若正面相遇，直如送肉上砧板——还不够人切一刀的。此刻藏身之处虽然隐蔽，却正处於西凉弧线前行的中心。不须半刻，便要给人发觉了。

屈方宁低声下令：“退！”率先向即云谷深处退去。众人屏声静气，竭力放轻脚步，行进速度极其缓慢。直至天色大明，始终无法与西凉军拉开距离。

车唯一面矮身徐行，一面还不忘指点江山：“姓屈的，还不叫人前往即云谷口报讯，我们都要喂野狗了！”

屈方宁连看也不看他，漠然道：“即云谷口只二千守军，就是此际点起狼烟，大军从黑曜城起发，最快也要三天才到。”睫毛闪动，显然在飞快思索应对之策。

车唯一听大事不妙，脑子嗡的一炸，几乎仆倒在地。乌熊故意道：“到时御剑将军来给咱们收尸，你可要死得好看点儿，别最后还输给了我们队长！”车唯脸色更差，脚步也发起虚来。车卞吓道：“你就不能说点好的？”额尔古随之低吼道：“都闭嘴，别给方宁弟弟添乱！”言语间西凉一队前锋军又到了身后，距众人不足半里。众人立即乖乖闭嘴，生怕呼吸沉了一星半点，葬送了自己宝贵性命。

秋菟军一名副将低声道：“小将军，末将掩护你突围。”

车唯怒道：“马都死了，突什么围？”他们昨日摔下雪井，战马伤亡惨重，屈方宁也只带来十多匹马。追风鹤立其间，口中叼着牛皮束口，琥珀色的马眼上结满霜雪，抬了抬棉布包裹的四蹄，显然很不自在。

屈方宁理了理它柔软的马鬃，心中计较已定，唤出队伍中一人。此人身形极其矮小，手臂长可及地，乍看如一只猿猴相似。屈方宁给他披上自己的白裘，又摘下银葵面具给他戴上。旋即牵过追风，道：“亭名善马，我命你火速前往拒马城，召请救援。”

亭名应声上马。追风红鞍已被毛毡裹住，望来一片素白。屈方宁小声嘱咐几句，又附在他耳边道：“你到拒马城西四十里处，向荆湖贺家军营地射出三箭，不问准头，射完便走。”取下月下霜，牢牢系在马背后。

亭名得令而去，先潜行至北坡一片胡杨树林外，一记响鞭，飞驰起来。西凉军立即察觉，大声惊叫：“是那姓屈的！”群情顿时汹涌，追击者竟达千人。亭名骑术绝佳，引诱般兜了几圈，一提缰绳，腾云驾雾般飞过树林上空，消失在雪谷尽头。

屈方宁嘲道：“姓屈的岂是那么好捉的？”趁着混乱，率众向谷内疾行，将西凉大军远远抛在脑后。

午时未至，东方天边点起一道冲天狼烟，黑雾腾腾，正是即云谷守军向黑曜城报告敌踪。与此同时，西边拒马城头也升起一道红色狼烟。

乌熊骇然道：“老大，拒马城遭人突袭了！”

屈方宁眼珠一动，淡淡道：“看见了，我又不瞎。”

乌熊听他说得云淡风轻，不禁一喜：“老大有办法啦？”

屈方宁似笑非笑道：“办法自然是有的。”向他神秘地招招手。乌熊欢天喜地附耳过去，只听老大轻轻吐出两个字：“等吧。”

车唯冷眼旁观，见他在追兵重围之下，还能与人谈笑自若，生怕一个露怯给他瞧不起，也忙挥手斥道：“跟上跟上！”

但到了黄昏时分，他的好胜之心就在对面生啖马肉的壮举中烟消云散。

尤其是进食者一边啃食血淋淋的肉块，一边还旁若无人地闲话家常：“秃头，这马肉紧实地道，嚼头着实不赖啊！”

“嘿嘿，比人肉好。人肉咬一口满嘴腻子，吃完一抹嘴全是白油。”

“人肉滋味是不太好。”

“人肉不管饱。”

车唯在一旁听得胃液翻滚，几乎就要吐了。

屈方宁举着一条毛都没褪的马腿，吃得满嘴是血，听见动静，踹了乌熊一脚：“别光顾着自己吃，给小将军他们也留点！”

骂完还回过头来，对他很客气地笑了一笑。

这一笑真比甚么恶魔鬼怪都瘁人，车唯当场就冒了一身白毛汗，恨不得化身法师，开坛收了这只妖孽。

片刻猩红肉块送到，兵士们倒还罢了，车唯从小锦衣玉食，脍不厌细，何能受得了这等刺激？勉强吃了两小片腿肉，无论如何也吃不下了。

屈方宁回手啣了车卞一爆栗：“拿出来。没见小将军吃不惯么？”

车卞嘟嘟囔囔，极不情愿地掏出一只小小皮袋，向车唯掷了过去。车唯拨开塞子，闻见一阵酒香，精神大振。佐以烈酒，总算又吞下了几块马肉。

车小将军再不懂事，毕竟知道这不是自己应得的，多少欠了点儿人情，也不好再恶语相向。逃至夜半，众人俱都十分倦怠，西凉军却一刻不停地向前推进。屈方宁在队列中来来回回，推醒欲睡之人，兼之测探前路，绕开追兵，忙得脚不点地。

秋菟军一名士兵反复打量屈方宁，惑道：“属下随车将军前往鬼城时，也曾见过这位大名鼎鼎的屈队长。说话跟个小孩儿似的，举动都透着一团稚气，靠着御剑将军就睡着了。比之今日，实在……实在……”实在了两下，词穷了。

车唯又困又饿，靠人扶持才能走动，闻言勉强睁眼看了一眼，不屑道：“他当奴隶的，从小熬惯了。”

这名士兵恍然哦了一声，却又不信般摇了摇头：“屈队长看上去不像当过奴隶的人，气质……很……”眼见又词穷了，忙补了一句：“跟郭将军有点儿像。”

车唯最怕这个名字，赶紧瞪他一眼，要他快别说了。

突然之间，甲冑声响，战马嘶鸣，枝上干雪簌簌而落。西凉军惊惶四顾，藉着昏暗雪色，只见西边天边一条漫长黑线，正气势汹汹地向即云谷逼近。

屈方宁从队列前远远望去，目光落到那个张牙舞爪的贺字上，嘴角极轻地一动。

“……蠢货。”

坐山观虎斗，佐以战死者身上搜获的酒水熟肉，不失为了一件美事。如果能再点起一堆牛粪火，再美美地睡上一觉，那就更好了。

风雪天的火光，总是能轻易牵动人心。连双方将领也喝停了激战正酣的六万将士，各自拢了一堆火，在黑烟四起的战场上喊起话了。

风声又大，隔得又远，实在很难听清他们在讨价还价什么。后来双方也学聪明了，盾兵、弓兵、弩兵之间，派遣了几名精明灵巧的使者，两两传话。使者飞快地跑起来，更不知道他们议定得如何了。

往来十余次之后，屈方宁一直垂着的眼睛忽然睁开了来，脱口道：“果真？”

阿木尔还未打出手势，西凉使者高捧一叠城契，一路小跑过来，跪地道：“贺将军如不吝给予援手，鄙国愿从此归还河湟六州及屯外马场，以天为证，绝不食言。”

贺颖南头一次得尝如此胜果，憨憨的简直有些无措，忙在铠甲上擦了擦手汗，才装模作样地接过了那几张轻飘飘的羊皮纸。

此物落入手中，仿若千斤之重，又如烙铁滚烫。贺颖南手上铜指套铛铛颤抖，目含泪光，陡然立定转身，将城契高高举过头顶：“兄弟们！河湟六州，回家了！”

三万荆湖军短暂静默。刹那之间，欢呼声响彻云天。

车唯嗤之以鼻：“这南人就是下作，自己的东西拿回去了，有什么好高兴的？”

看屈方宁时，却见他低了低头，轻轻推了一下遮住眼帘的面具。

西凉使者赔笑道：“如此，则望贺将军信守然诺，襄助鄙国共度难关……”

话音未落，一道声嘶力竭的战报骤然响起：

“报——！东面三十里外发现千叶大军！”

李达儿双眼蒙着带血纱布，从御驾上探出半身，惊颤道：“来得这般快？”

“报——！敌人八万兵马正全速向此进发！”

西凉士兵神情决然，准备背水一战。

李达儿面色如丧，重重跌坐在马车上，喃喃道：“我李氏王朝屹立西面四百年，今日竟亡于我手……”肌肉猛地一颤，摸索着抓住身边两名皇子的手，嘶声道：“你们与母后随南军前往河湟暂避，忘了自己的皇子身份，安安稳稳地过一辈子，切勿再兴复国之念。贺将军，寡人百年之后，你可否答允我照顾他们母子平安？”

他双目失明，找不准贺颖南所在之处，只是茫然张着嘴四顾。两名皇子中小的那名才十来岁，哭得不成模样，皇后也在旁默默垂泪。贺颖南眼眶一热，情不自禁地冲口而出：“好，我答允你！”

只听一个森严低沉的声音遥遥道：“亡国之君临阵托孤，何等凄艳动人。红哥，你千里迢迢赶来，也算赶上了一场好戏。”

车唯全身一震，战战兢兢地回头望去，但见黑涌涌一片大军呈扇形向这边包抄过来，一身黑色重铠的御剑天荒立马大麾之下。他身旁那名大腹便便的将领，不是车宝赤却是谁？

他爹闻言只扇了扇手，烦道：“找不到我那小孽畜，没心思看他们哭哭啼啼。”举目四顾，大吼道：“车唯——！快出来——！爹来接你啦——！”

车唯平日浪荡无行，颇为父亲不喜。此刻听见父亲担心自己，不惜跋涉千里前来，鼻子不禁一酸。

御剑不置可否，复向贺颖南道：“贺将军这一着以退为进，不知是哪位高人的手笔？”

贺颖南总觉得这个话不对味，却又说不出到底哪里不对。一名机智的亲兵忙道：“他说你有勇无谋，想不出这么高明的主意。将军，快诳他一诳！”

贺颖南醒悟过来，长笑一声，道：“好教你知晓，本将军麾下新添了一位足智多谋的军……师，人称……小孔明的便是。有此一人，光复汉唐故地，指日可待。此人便是……屈方宁！”

末尾这几个字，语气乍然一变，已是咬牙切齿。

只见荆湖军后方一阵骚乱，一匹四蹄如飞的白马载着一名白裘少年飞驰而来，宛似一道白色流星划过天幕。

车宝赤讶道：“你……你儿子怎地到了那边？”

御剑漠然道：“不是他。”传令：“弓箭手，准备。”

荆湖军、西凉军对屈方宁皆是又恨又惧，此刻同心同德，摒弃前嫌，一并包围了上去。

李达儿亦在护卫簇拥下将妻儿送至南军阵前，拥泣告别。

白马奔驰极快，刹那间已到近前。眼见就要进入射程，忽而四蹄一扬，从外围盾兵头顶凌空飞过！与此同时，马背上之人也糅身跃出。

数百士兵同时挥枪举矛，欲使之成为一只马蜂窝。但此人骑术委实精妙到了极处，在空中抛起一道拱形弧线，炮弹般落入雪地，连滚了十几滚，恰好藏入一匹矮马肚腹之下。

贺颖南自拒马城一役，对这个宿敌多少有了几分难以言喻之感，忙拨转马头来细看，口中道：“先别杀！”

却听身后一身低笑，接着便是一声撕心裂肺的哭叫：“父王——！”

贺颖南骇然回身，只见李达儿一个无头尸身直挺挺站在雪地之中，随即缓缓倒了下去。

阵中一名身着鬼军军服的少年高高跃起，单手拎着一个人头，双足伶俐地在两名西凉军肩上一颠，倒跃翻上白马马背。

他脸上虽是个平常的青木面具，但这副杀人割头、娴熟无比的身手，贺九郎实在熟得不能再熟，当即脱口而出：“屈方宁？”

但话语一离口，他就觉得不对，转看了那白裘银面具的“屈方宁”好几眼，脑子里一片混乱。

屈方宁一击得手，还不肯就此罢休，一手扣住白马红鞍，足尖落地，于枪林箭雨中使了一着妙到毫巅的大回旋，雪雾腾处，一刀割断西凉大皇子喉咙。刀势未绝，锋刃抛出一道银线，又将小皇子与皇后两个首级齐刷刷割下。

落鞍之时，还向贺颖南嘻嘻一笑：“贺小九，我替你了结了好大一桩心事，你怎么谢我？”

这话不说也罢，贺颖南目光一抬，脸上表情简直是见了鬼：“你……你……”

他的面具在方才的激斗中掉落，此刻贺颖南眼中所见，乃是一名年纪极轻的少年，看起来比自己还小着两岁，眼珠黑得匪夷所思，嘴唇红彤彤的，怎么看也不是个杀人魔王应有的模样。

屈方宁将四个血淋淋的人头挥舞起来，以此为武器，还挡了三五箭：“我，我什么我？还不快滚，真要我捉你去成亲不成？”

西凉军见国王、王后、两位皇子同时毙命，人人目眦欲裂，个个不惜一死，便要上前将他剁成肉泥。

眼见几柄长矛就要捅到他背心，最先一圈士兵突然全身一颤，一声不吭地向后倒伏。十多面护心镜上，皆插着一支黑漆漆的重箭。

以此为信，千叶万箭齐发，将西凉军牢牢嵌在原地，一步动弹不得。

唯独屈方宁一人，竟挥鞭叱马，向箭雨中逆行。

贺颖南圆睁双眼，心中万分不信：“你们的箭莫非还认得人？”

接着他就看到了更骇人的一幕：

屈方宁将他那张雪白长弓拉到极致，朝雪地上尽全力射出一箭。就着这一箭的反弹之力，他整个人高高离鞍飞起。一人一马，从箭雨上空凌霄飞过。白马落地，也不管主人身在何处，甩开四蹄径自飞奔。屈方宁如算准了一般，从空中漂亮之极地一翻身，稳稳落在马鞍之上，驰入千叶大军之中。

战火绵延到黄昏时分。此役之后，西凉残部全军覆没，李氏王朝就此灭亡。千叶版图往西扩张一千九百里，疆域之广、兵力之强，从此牢牢雄踞五族之首。南军趁机收复河湟六州，自此深围草束、广拓马场，骑兵日益壮大。此为后话，暂按不表。

当夜千叶大军驻扎即云谷口，毡帐百里，篝火熊熊，人人把着臂且笑且谈，简直是一个盛大的节日。虽然征途中禁止饮酒，但兴之所至，干一碗羊血、马奶，也足以畅慰心怀。

营帐尽头黑影幢幢，一支鬼军小队从积雪消融处东倒西歪地走来，显然已经疲倦之极。当先一人面具松褪，脚步沉重，一身拖泥带水，军服皱巴巴的不成模样，更是全无半点风貌可言。

但大家一看到他手里提着的四个人头，就再也顾不得甚么风貌，乌拉拉地一起鼓噪起来，连雪谷中的鸟雀都骇飞了许多。

有些年纪较小的，更是爬到了别人肩上、背上，嘴里还发出痴痴的浊音，引得别人发笑。

车宝赤一见车唯，挥手就是一个耳光，声音煞是响脆：“小畜生！你这两条狗腿一撒，害得你老子赶路不说，要是由此连累了人家屈队长，看老子剥不剥了你的皮！”

车唯嗫嗫嚅嚅地爬起来，委屈地捂着脸，把好不容易生出的一点儿反哺之心，立刻又丢光了。

御剑战铠如漆，庄严肃穆地坐在主帐之前，目光落到队列之前，开口道：“屈队长。”

屈方宁心头咯噔一跳，抬头望了他一眼，应道：“属下在。”

御剑冷冷道：“你手中所执何物？”

屈方宁听他声音沙哑更甚，显然连夜行军，疲劳不亚于自己，即低声道：“李达儿与其妻儿之首。”

御剑命道：“呈上来。”

人头入盘，摆得端端正正，十分好看，似乎都在争先恐后地说“赏我！快点赏我！”

果然听见御剑温和地说：“屈队长，驻守期间，擅离职守，贻误军机，罪无可恕。你可知罪？”

屈方宁忙跪道：“属下知罪。”

人人含笑看着这一幕，都觉得有意思。主帅爱子之名可不是白叫的，一听他遇险，那是星夜驰骋，不眠不休赶去相救。加之太子这回也十分争气，人头一割就是两双。这还能真的罚他吗？多半不痛不痒地批评几句，接着便是一场盛大的封赏了。

于是又争着猜测封赏的内容：别人已经是千人队长了，再升可就到统领、副统领，率领万人了。千叶开国以来，有过十七岁的统领吗？多半今晚就能见分晓了。

只听御剑一字字漠然道：“知罪就好。我军律例，千人以上将官，有乱军违纪者，降一级军衔，笞军棍八十。左右，行刑！”

鬼军执刑官训练有素，闻言二人快步上前，一左一右抓住屈方宁两条臂膀，将他按倒在雪地之上。另二人各执一条四指宽、二寸厚的板子，分两侧站好，把人犯的裤子一把拽下，露出一个很好看的屁股，眼看就要打了。

春日营众兵兀自在那边沾沾自喜，见状无不大惊，扑啦啦跪了一地。

车宝赤也是骇了一怔，急忙起身道：“御剑，你这是做甚么？你……屈队长冒险相救我儿，红哥真真感激不尽。你卖红哥个面子，高抬贵手算啦！”又忙推车唯道：“你要打，就打这不争气的孽畜好了！”

御剑漠然道：“红哥，我军事务，与你无涉。”

车宝赤识得这句话的分量，只得捶胸顿足地退到一旁，又向车唯使个眼色，示意他上前求情。

连他都不敢开的口，车唯如何有胆子恳求？哆嗦着往地下跪了，颤抖道：“御……将军，都是侄儿的不对，屈队长……是为了侄儿……”

御剑截口道：“车唯，你是秋蒐军后裔，不必守我的规矩。”右臂一抬，示意动手。

两名执刑官举起板子，一五一十地打了起来。这手劲也是非同凡响，听落板子的声音就知不凡：铿锵有力，节奏跌宕。再一看，打得也是非常实诚，声声见血，仅用了十来下，就把屈队长一个屁股打得稀烂。

额尔古心痛欲裂，连磕了几个响头，求恳道：“将军，方宁弟弟千错万错，这一次的功劳也抵过了。他真的受不住了，您要打就打我罢！我……我皮粗肉厚，好打！不怕疼！”说着一把褪下裤子，把自己毛茸

茸的屁股亮了出来。

乌熊也红着双眼道：“老大为了这场仗，两天两夜没合过一下眼，人已经虚弱得不行了，您再打就打死了！”

御剑目光森冷，道：“不守禁律，死不足惜！”令执刑官稍停，问道：“屈队长，你有甚么话说？”

屈方宁面具坠落在地，乌发湿成一团，双目死死盯着他，嘶声道：“无话可说。”

御剑点一点头，道：“好极。”两名执刑官继续行刑，数到六十下左右，屈方宁已经痛得晕了过去。二人丝毫不怠慢，老老实实打足了八十之数，才收棍退了回去。火光之下，只见方才英姿笔挺的屈队长，已经全身蜷缩，成为一个血人。

车唯平日栽赃陷害他人，从无半点负疚之心。如今屈方宁因他之故惨遭毒打，却是明面上的过意不去。每一声板子落下，都似把他打缩了一寸，越缩越小，越退越远，几乎不敢朝那血淋淋之人看上一眼。

车宝赤脸色极为懊丧，涩声道：“这是你儿子，平日宠得心肝宝贝一般，你也真……舍得。”说到末尾一句，忽然神色一慌。

御剑嘲道：“有甚么舍不得的？”单手在扶手上一撑，缓缓站了起来。

这一起身的威慑之意，比平日更甚十倍。鬼军上下无不悚然一惊，连秋蒐军都情不自禁退了一步。

屈方宁身上全是鲜血，手指浮起淤血，在雪地上微微抽搐。御剑正眼也不看他，径自一转身，走入主帐中去了。

千叶药帐。

绰尔济爷爷于午后的老人梦中为人唤醒，吹胡子瞪眼的很不高兴。一见门外的来人，脸色立即一变：“怎么？他又发作了？”

巫木旗愁眉苦脸道：“不是。我们将军……唉，上马再说！”呛啷一伸臂，接了他上马。见桑舌正在捡拾药箱，为难道：“你……还是别跟来的好。”

绰尔济听出不妙，心底不禁一沉。回想历次出诊鬼城，巫木旗都笑盈盈，一路高歌。就连屈方宁第一次发病，他也只纵马大叫“老滑头，你的好孙婿儿要死啦！”当日正是一个雪天，主帐火光艳艳，好孙婿儿在地上蜷缩成一团，嘴唇发白，全身颤抖。绰尔济摸他额头滚烫，手却奇寒如冰，实不知到底是何病因。巫木旗在旁献策道：“我看小锡尔疼的这个模样，发病处不是牙根，就是胃心！”御剑将军立刻踹了他一脚，屈方宁却挣扎一下，艰涩道：“我……上腹绞痛，胸口气闷，真是胃心痛……也说不定。”胃心痛是军中最常见病症之一，多因进食无定引发，几乎不能根治。绰尔济开了些温和补养的药物，又拉着他的手，叮咛嘱咐，絮絮叨叨，说了千百件忌口之物，冷烫热辣黏全部位列其中。屈方宁本来就痛得眼角含泪，一听之下，越发眼泪婆娑，招人怜爱。御剑将军晒道：“一共就这么点年寿，肥甘不得入口，美酒不能满樽，万事不可尽欢，活着又有甚么意思？”屈方宁眼睛一亮，道：“那以后我还能吃冰梅子酒吗？……红玉西瓜呢？冰霜儿柿饼呢？……”御剑揉了揉他头发，完全就是个随他高兴的态度了。绰尔济只觉他溺爱太过，一出帐就忍不住向巫木旗开言：“此病可大可小，重症之时，朝发夕死，可不是闹着玩的！”巫木旗安慰道：“将军也就是嘴上说说，小锡尔真痛起来，他哪儿舍得！”

他说得把握十足，绰尔济也信以为真。直到春日营帐门一分，老药师真正傻了眼。

只见屈方宁奄奄一息地躺在床上，腰部以下无一处完好肌肤，溃烂之处惨不忍睹。绰尔济一眼望去，简直是心窝里给人戳了一刀，急得狠狠薅了一把自己乱糟糟的白发：“怎么伤成这样？”

回伯佝偻着背坐在他身边，眼窝深陷，憔悴难言，闻言只默默打个手势。

绰尔济惊道：“将军打的？”上前诊视，见伤处已被人细心挑去了烂肉，又抹了些生肌消腐的药膏，瞧来犹自触目惊心。当即狠狠瞪了巫木旗一眼，悔恨自己误信奸人。

巫木旗哇哇叫道：“别看我！老巫要是跟了去了，哪能让他下这重手！哎，只怪这两条不争气的腿！”狠狠捶打几下自己膝盖，打得彭彭作响。

屈方宁听见响动，艰难地睁了睁眼睛，哑声叫道：“爷爷，巫侍卫

长。”

巫木旗一跃而上，喜道：“小锡尔，你醒啦？屁股还痛不痛？有没有哪里不舒服？想吃啥？”摸了摸他额头，大叫一声：“好烫！”

屈方宁不经意般瞥了一眼他身后，虚弱道：“眼睛打不开，喉咙……好热。”

巫木旗一看他的黑眼睛都没光亮了，心疼得嗷嗷乱叫起来。绰尔济恼火地把他掀到一边，探了探屈方宁额上热度，替他开了几味清热败火的草药。巫木旗一把夺过药方，撒腿就跑了。少顷药汤送来，屈方宁接过啜了一口，问道：“桑舌妹子知道了吗？”巫木旗支吾道：“不……知道。”屈方宁微微点头，又抬眼道：“爷爷，你也不要跟她说。”绰尔济见他重伤之下，还不忘体贴孙女儿的心意，顿觉这门亲事又多了几分指望，忙答应不迭，心中却想：“我晚上回去，稍作透露，桑舌必定关切之极。到时他二人在病床上拭汗喂药，眉目传情，可不是如了小姑娘的愿吗！”

屈方宁哪里猜得到他的小心机，靠在回伯身上喝了小半碗药，苦得一张脸都皱了起来，诉苦道：“当真难喝得很。”

巫木旗心不在焉道：“一会儿给你两个大冰糖。”瞥了门口一眼又一眼，不知在等待什么人。

绰尔济催道：“你有事就去办！你那一身马臊气，扎这儿不挪步，帐里都有味儿了！”

巫木旗嘿了一声，汹汹道：“老巫怎么了？不就是两个月没洗胳膊窝吗？你身上就好闻了？一股老头子臭！”说是说，还是抬起手臂，嗅了嗅自己腋下，也不禁有点嫌恶，仍嘴硬道：“老巫当年随将军南征北战……”

门外忽然一阵骚动，一群小兵激动地叫道：“将军！”帐门一动，一身黑甲的御剑果然大踏步地进来了。

巫木旗喜不自胜，一个箭步迎了上去，道：“哈哈，我就知道你放心不下！”拽着他的手就往前拖，一边向屈方宁霎眼道：“你看，将军来看你了。”

屈方宁从他一进门，脸色就如乌云低垂，眼里的愤恨几乎燃了起来。未等他走近床边，就着手中药碗，向他脚下尽力一摔。

御剑止住脚步，面具下的眼睛冷冷地看着他。黑色的药水顺着他腿甲往下流。

屈方宁咬牙切齿地回视，压抑的怒气腾腾地往上冒。

绰尔济只觉如芒在背，不自觉地往外让了让。一看回伯，早已躲到帐边上去了。

御剑冷冷道：“听说你肯认错了，我才特意过来一趟。你要是这个态度，也没甚么可说的了。”

屈方宁狠狠呸了一口：“谁稀罕跟你说？我根本就没错！”

御剑嘲道：“违规乱纪，败坏军风，还死不认账。我看那八十棍是打轻了，下次再加上一倍，看你嚣张到哪里去！”

屈方宁恨道：“你直接打死我算了！”

御剑道：“你再犯一次试试看？”

巫木旗见势不妙，赶忙来做和事老：“好了好了，说这些伤感情的话干什么？小锡尔，将军他不是真心要打你，他是……担心你的安危。”又向门外骂道：“瞎了眼吗！没看见屈队长的药打了！还不快去倒一碗来！”

御剑冷道：“将领怠弛松懈，我行我素如此，我身为一军主帅，是要替你们营一千三百将士担心！”

屈方宁本来就发着烧，脸颊烧得红彤彤的，闻言嘴唇气得雪白，干裂处进出血口来：“是你自己叫我把车唯带回去的！我就是太蠢了，才会听你的鬼话！早知道就让他死了得了！”

御剑眉心一动，似有些不可思议般注视他：“军纪人情，孰轻孰重，你难道分不清楚？”

屈方宁重重喘息一声，颤声道：“你的意思是……他死了也不要紧吗？”

御剑漠然道：“军令当前，任何人的性命都无关紧要！”

屈方宁一口气噎在喉间，突然大咳起来。那模样真是凄惨到了十分，人人看了都不落忍，御剑却不言不语，无动于衷。

此际一名小兵端着药战战兢兢地进来了，巫木旗忙道：“先吃药，先吃药。”绰尔济马上附和，回伯也谨小慎微地打了几个手势。

屈方宁咳得全身发热，勉强撑起来看了一眼那药碗，目光里全是憎恶，看来再来十只，他也能一一摔了。

御剑忽道：“给我。”

巫木旗顿时一喜，立即抢过药碗，十分殷勤地递到他手里。

谁知御剑接碗在手，铁臂一扬，反手也是一摔。

他的劲力与屈方宁自然不可同日而语，瓷碗瞬间碎成齑粉，药水高高飞溅，连屈方宁眼睫上都沾了好些。

这一下真是四籁俱静，帐中连呼吸声都听不见了。

只听御剑缓缓道：“无故缺勤三月以上，士兵除籍，将领更换。你要想保住队长之职，这些幼稚把戏还是收起来的好。”铁甲一动，头也不回地走了。

屈方宁怒极之下，反而冷静下来，紧紧盯着他离去背影，嘶声道：“你想削除我的军衔，想我声名扫地，想要我认错……我偏不如你的意！”叫人端来药汤，一口气喝了三大碗。

承着这一口恶气，伤势也渐渐好了起来。及至四月中旬，已能下地行走。疮疤结壳数次，颜色越来越淡。正好天气转暖，一天大半时间都把个屁股露在外边。小亭郁过来探望几次，顺手替他上药，与他扯些不要紧的闲谈。一次揉着揉着，手中棉棒忽然往他后穴捅了一下。屈方宁全身一紧，侧过头怒视他。小亭郁笑得直不起腰，揉着眼角道：“闹着玩的，别生气。”屈方宁咬牙道：“好玩啊？”恰见绰尔济进来了，立刻告状：“爷爷，他捅我屁股！”小亭郁忙举起双手，笑道：“好了，咱们算是扯平了。”屈方宁怒道：“怎么扯平了？你过来让我捅一下！”绰尔济在一旁捋须微笑，颇觉二人天真可爱。桑舌又在帐外忙忙碌碌地捡药，望之

真是一片祥和，简直希望他在床上多躺两个月才好！

车唯也在父亲带领下前来探病，当着人垂着脑袋没吭一句声，趁着无人才向屈方宁低声道：“我从前说了你很多坏话，对……对不住了。我也不是故意要为难你，都是必王子他看你不顺眼，我们都是……身不由己。”

屈方宁善解人意地点点头：“我理会得。与龙凤攀交，诸多不自由。”二人心照不宣地对视一眼，握了握手，就此分别。

直至四月下旬，伤势终于痊愈。他之前降了一级军衔，现只是个百人队队长。虽则如此，春日营千余将士仍奉他为主，有些没参与西凉收官之战的，便起着哄要听他千军万马之间取敌将之首的故事。

屈方宁嘴角动了动，道：“此战害得我在床上躺了七十多天，实在是人生第一不祥战役，祈盼各位以后再也莫提了。”向主帐山上扫了一眼，眼中恚恨不言自明。

但他不提，总归还是有人提。当夜主帐传召，等他不情不愿地前去，只见寝帐帐门摇曳，御剑坐在那张厚重大床上，见他来了，很随性地放下手中书册，道：“过来。”

屈方宁如何肯听他发号施令，硬气地杵在门口不作声。

御剑声音温柔了一些，道：“来，看看你伤好了没有。”

屈方宁眼角瞥着帐门的绳结儿，生硬地说：“没好，永远也好不了！”

御剑似是笑了一声，道：“小骗子又诳人。下午不是还骑马了？见了我就复发了？”拍了拍身边，示意他坐过去。

屈方宁并不肯挪步，瞪了他一眼，道：“干什么？”

御剑道：“干什么？当然是陪我睡觉。”

屈方宁简直疑心自己耳朵坏了，这人打得他几乎丧命，从头到尾一句好话都没有，居然还若无其事地要自己陪他睡觉！一时只觉世上的言语都苍白无力，索性也不开口，狠狠冷笑了一声。

御剑倒也不意外，惬意地架起两条长腿：“怎么？不要我这个情人了？”

屈方宁冷冰冰道：“这样要命的情人，我怕是高攀不起。”

御剑道：“宁宁，大哥跟你好了一年多，床上床下，哪一处没有照顾你，爱惜你？你这么跟我说话，不怕伤我的心？”

屈方宁气得几乎笑了出来：“伤你的心，哈哈！我给你打得半死，躺在床上两个月动弹不得，高烧低烧四十多天，我没伤心，倒是伤了你的心了！”

御剑仍是那么平静地坐着，声音也更温和了：“宁宁，你犯下军令，该不该罚？我是你的上级，是十六路军总将，要对鬼军八万将士、千叶千万子民有所交代。何况你擅自行动，这次全身而退，可说全凭运气。否则与西凉残军正面交锋，哪里还有命在？平心而论，我教训你，错了没有？”

屈方宁顺他的话一想，居然挑不出半点错处，就是胸口闷得厉害，仿佛给人塞了一大团棉花。哽住半天，哑然道：“你是说……这一切都是你身为主帅该做的，与当情人一点关系也没有。现在事情都结束了，我正该喜笑颜开地爬你的床，跟你做情人该做的事，对吗？”

御剑很体贴地说：“你要是不想，我绝不逼迫你。”又微笑着补充了一句，“虽然我很想。”

屈方宁哑口半天，似愤怒又似无力地笑了一声：“对不起，我是小孩子，分不了你那么清楚。”

御剑了然于心地颌首，道：“这好办的很。我替你指两条路：一条是我从此昭告天下，说你是我的情人。以后赴宴出使皆带上你，旁人若有非议，我还可八抬大轿、敲锣打鼓地迎娶你。只是统兵上阵，号令千军，那是此生都不必指望的了。”

屈方宁一时连呼吸都窒住了，背后一阵森凉的阴寒感徐徐上行，不禁打了个寒噤。

御剑继续平静地说：“还有一条，就是你继续当你的队长，从此与我了不相干。你为我拼死征战，我予你应得赏赐。待你娶妻生子，我就

在连云山下给你拨一块地，让你富裕无忧地度过余生。”

屈方宁牙关几乎冻结，颤声道：“这就是你给我的路？”

御剑道：“是啊。你喜欢哪一条？”又似叹了口气，自语道：“我是希望你选第一条的。要是这辈子都见不到你，可不知有多么难过。”

屈方宁肩头抖动，似笑非笑地耸动几下，一语不发地就往门口走。

御剑在后缓缓道：“宁宁，你掀开这张门，我就当你离开我了。从此咱们一拍两散，只是上下关系，再无情爱牵涉。你自己再好好想想罢。”

屈方宁胸口起伏，气息急促，手已经攥住了帐门毡边，颤抖良久，却未能再掀起一分。

御剑目光一动，露出少许笑意：“想好了吗？”

屈方宁五指一紧，咬得嘴里全是血腥气，脚却跟磐石似的扎在原地。

御剑打个哈欠，自己躺上了床，枕着手臂道：“想清楚了就过来吧。”

屈方宁不尴不尬地在门口僵直许久，才木偶一般走了过去，睡在平日睡惯的地方，背对着他，闷声不语。

冷不防背后伸过两条手臂，一动就把他收进怀里，接着一个带着笑的声音在他冰冷的耳边响起：“伤好了吗？”

屈方宁忍气吞声道：“……好了。”

御剑赞许道：“乖。”强硬地把他翻了过来，压在了他身上。

到底心中怨气未平，情事也不如往昔亲密无间。屈方宁通头通尾就在床上装死鱼，任凭御剑抽顶套弄，一句呻吟也不肯发出。御剑见他迟迟不射，亲了亲他柔软的耳垂：“不喜欢这姿势？来，换你喜欢的。”让他脸对着床面，膝盖伏跪在床上，屁股朝外，自己翻身下了床，搂住了他腰身，重新捅了进去。

屈方宁也说不得多喜欢这姿势，只是御剑身材高大，落地之后，他腰身须尽力上挺，才能吞吐后庭之物。这么往上一抬，每次抽插研磨，茎上肉棱恰好都经过他最要命之处，那才是无可抵抗。让他这么弄了几十下，纵使心中再不乐意，还是不争气地泄了出来。只是身体虽然飘飘欲仙，心口沉闷之感始终挥之不去。二人交欢以来，实以这一次最不快乐。

御剑对他的消极抵抗，显然十分宽容。做了一次，见他立刻躺到了里床，便不再做，只把他揽过去抱在怀里。屈方宁背对着他挣了两下，低声道：“我热。”旋即想到去年夏天，正是二人情热之时；有时自己下了晚训，澡都来不及洗，就跟他滚成一团。御剑抱他出去冲凉时，二人全身上下无一不是汗水直流。此刻想来，居然能跟这个人如此黏腻，简直不知脑子怎么长的了！

御剑笑了一声，倒也没戳穿他的谎言，手臂紧了紧，阖上了眼。

屈方宁枕他手臂一年有余，如今却大觉不自在，极力往外靠了靠。御剑身上有股铁骑血锈的烽火气息，炙热浑厚。平日不觉得甚么，此刻却也不愿意闻到，执拗地把头扭了过去。

御剑隔了一刻，才叹息般睁开眼，注视他道：“宁宁，你非要跟我怄气么。”

屈方宁回望他一眼，便不再看。御剑吻了吻他嘴唇，低声道：“小

猴子，明天见。”

屈方宁眼眶一热，紧紧咬住了牙关。这一夜片刻未曾阖眼，天微微擦亮，便拨开他手臂，自顾出帐去了。

御剑对他的脾性倒也知之一二，却没想到这一次如此绵长难解。眼见五月将尽，屈方宁仍是每日早出夜归，埋头苦训，以致整支小队军容端肃，风气为之一新。在御剑面前，则完全变了一个模样，既不撒娇黏人，也不撒泼使性，连上床都没甚么热情。虽然也有喘息、也会脸颊绯红，但主动投怀送抱，却是一次也没有了。他原本是个活泼好动的性子，平日入睡之前、醒来之后，总要缠着御剑跟他说话。现在却是三棍子打不出一个屁，沉默得像个哑巴。御剑也不加劝哄，完全就是听之任之。屈方宁气闷更甚，一天天越发哑得厉害。一夜御剑与人商谈西凉遗民安置之事，报告之人见识甚浅，说得错漏百出。御剑见屈方宁在旁暗暗皱眉，有意道：“屈队长有什么建议，不妨说来听听。”

屈方宁在帐门口枯坐了半个时辰，胸口悲闷已达极点，闻言眼珠涩然一动，压抑道：“属下不敢说。”

不敢二字出口，忽然不可抑止，嘶声道：“属下是甚么身份，岂敢在您面前夸夸其谈？只怕一个失言，又触犯了甚么法规军纪，这一次直接乱棍打死，一了百了。”

御剑眉心重重一蹙，周身气息渐渐阴沉，手上羊皮卷缓缓攥紧，斗然往来人脚下狠狠一掣，闷声响彻大帐。

那人只是一名副统领，何曾见过主帅发火，吓得面色赤青，哆哆嗦嗦，魂不附体地退了出去。

屈方宁也是头一遭见他动怒，骇得心口一麻，几乎就想逃出帐去，却不敢挪步。

帐中氛围森冷如冰，明明是五月夏初天气，屈方宁却只觉身上单衣太薄，不觉抱紧了手臂。

半晌，御剑才语气淡漠地开口：“你回去罢。”

屈方宁如蒙大赦，立刻疾奔出帐。出门长长吐了口气，这才觉出不对来：“挨打的是我，受委屈的也是我，他凭什么给我脸色看？”

二人自此陷入冷战，平常相见了，也没有只言片语，连目光都不相对。屈方宁顶着这一口气，头几天怒气冲冲，满脑子只是想：他要是来找我，我不拘抓个甚么，就往他脸上摔过去！随他说多少好听的话！……大不了这条路不走了！可惜时光过隙，始作俑者始终不来。非但不来，更没有一个正眼，连最平常的交往都没有了。屈方宁虚张声势地骄傲了几天，见御剑毫无和好之意，不禁有点儿慌，寻思着故国危矣，敌军头子要是来示好，也只好半推半就、顺水推舟地原谅他算了。小不忍，则乱大谋……然而六月都过去了一半，预想中的示好始终没有来。

二人之间的异状，连小亭郁都听闻了，同他打趣道：“你跟御剑将军怎么了？快去服个软罢，他心情不好，我们在国会也跟着遭殃。新来的书记官，连着两次都给他吓哭了。”

屈方宁背靠他轮椅木轮，把玩着他新制的环形连弩，闻言自嘲道：“我有什么本领跟他吵架？打得我半死不活，还威胁我不准提，不然就把我扔到连云山下。呸！扔就扔啊！我又不怕！”指向鬼城主帐方向，恶狠狠一按机关。看他咬牙切齿的德性，多半是把那位心情不好的大爷当成了活靶。

小亭郁笑道：“方宁，你一说到御剑将军，语气比平时小着好几岁。”接过他手中连弩，一边示范，一边随口道：“将军对你一向严格，那也怪不得。要是换了我，绝不会动你一根手指，更不会跟你生气。”

说者无意，屈方宁心中却是一动。旋即想到：“要是去了西军，就更动摇不了他一分一毫了。”没奈何，只得丧气地回去了。

当日军中传令，命离火部三千常备军整饬行装，翌日清晨，随主帅前往雅尔都城。雅尔都城远在另一侧国境之畔，狼群出没频繁，因又称“苍狼之城”。从前举族东迁之时，便以此为临都。近年千叶治织二业蒸蒸日上，不再逐草而居，年少一些的，便多半没见过这座传说中的狼城。

此城对于鬼军八万将士，意义更有不同。因为城主不是别人，正是鬼军主帅御剑天荒。既是他出身之地，也是首战告捷之所；家中亲眷，如今也在城中居住。这一趟差使，轻松惬意不说，更有衣锦归故里之荣耀，真乃千载难逢的美差。消息传出，离火部立刻遭人侧目，吃了许多白眼丸子。

翌日出发，御剑轻骑在前，大军随侍在后。众兵一路欢歌笑语，兴奋之情溢于言表。唯独不高兴者，屈方宁一人而已。只是额尔古、乌熊几人都留在鬼城，他的不高兴无人可说。

当夜驻扎在一处清流边，众兵纷纷舀水捉鱼，又在水边点起篝火，煮鱼大嚼，笑声不绝。屈方宁一个人远远坐在黑暗处，望着御剑在火边与人交谈，心中无由一阵委屈，又忍不住有点儿骄傲：“我才不跟你服软！你不理我，我也不理你。”

正胡思乱想，忽见火焰的烟霾后，御剑似乎向自己这边抬了抬头。他吓得连忙低头，心跳得砰砰作响，生怕给他发觉了。隔了一会儿偷偷瞥去，火边空空如也，御剑已经进帐去了。

他松了口气，又有些莫名的失落。默默坐了一会儿，就在青草虫鸣之间睡着了。

草原六月露水极重，次日清晨醒来，只觉身下潮漉漉的仿佛一汪水，身上却温暖异常。迷迷糊糊伸手一摸，摸到自己身上盖的一件厚重之物。原本盖得好好的，给他毛手毛脚一摸，一个尖锐的物事擦过他的脸，划得甚是疼痛。

他吃了一痛，皱着眉坐起，一看身上披盖之物，顿时全身一僵，鼻腔也酸了起来。

那是一件漆黑宽大的军服，肩领上缀着全军独一无二的五枚女葵纹章。

他吸了两下鼻子，才恨恨道：“纹章都不拆，差点杀死我！”抱着那衣服又迷怔了一会，才整理衣装去应卯了。

自此一路无话，六月底，大军抵达雅尔都城。城中长老在三十里外迎接，备了美酒肥牛犒军。屈方宁吃饱喝足，见追风懒洋洋的不太起劲，便一手牵着，走到集市上买豆饼去了。

这集市也是十分热闹，无论牧民、猎户、贩卖小物的商人，脸上都有一股彪悍凛烈之气，腰带上插的都是圆月般的弯刀，随时可以徒手搏狼似的。集上多的是卖狼三样的，狼牙项链、狼爪手镯、狼皮褥子无所不有。屈方宁拿起一个狼皮帽子戴了一下，热得一脸门汗，连忙扯下来不要了。

卖豆饼的小贩也是非常热情，虽只做了一个饼子的生意，还是慷慨地用油皮纸给他包起来了。有个穿着狼皮凉鞋的小姑娘，一直在后面扯追风的马鬃，手劲也是非比小可，一把就揪了好几绺。屈方宁见她一头黄毛稀稀落落的，好笑道：“你自己没有头毛，就要扯别人的呀？”

小姑娘被人道破心事，愤怒地一抬头，见他的头发也是乌黑油亮，更生气了，手一哆嗦，又死命薅了一把。

屈方宁脸一板，道：“我生气了啊。”

他藉着眼角的威力，生气的样子可说十分有震撼力。小姑娘吓得一愣怔，手中的赃物一个没抓住，飘飘地飞到草棚那边去了。

屈方宁给她逗笑了两声，眼角忽然瞥见一个熟悉的身影，就在城门那边看着自己。

他背心一热，故意背转身，不与御剑的目光正面对峙。

小姑娘见强取不得，马上换了一种手段，撒娇扭动道：“哥哥，沙丽娜，”指一下自己，“要马马。哥哥，给马马。”

屈方宁心内笑得前仰后合，脸上却一点也不流露：“不是哥哥。叫叔叔！”

小姑娘立即改口：“叔叔！马马！”口里喊着，黑手已经伸到追风屁股边了。

屈方宁眼疾手快，一把就抓住了那只小胖手，笑道：“叔叔给你个好玩儿的。”摘了棚边挂的一顶圆顶红缨帽子，给她戴在头上。又折了一条毛茸茸的狼尾巴，插在帽边上。

这尾巴实在太太，立之不住，一下就扫了下去，成为一条灰扑扑的大辫子。小姑娘一摸，似乎也有点满意，蹬蹬踏踏地就走了。

屈方宁目送她离去，趁隙向城门一瞥，小模小样地掏出豆饼，喂起了他的马儿。

暮色时分，暑气四起。屈方宁冲完一个澡，浑身清爽。回营一看，寥寥无人。一问才知御剑已前去会见族人，特许随行将士在城中自由走动。当夜雅尔都城娼门客满，美酒为之一空。屈方宁自然不同他们胡天

胡地，自己冰了一皮袋青梅酒，只穿一件密罗白的薄上衣，套上一条短裤，光着脚就跑出去了。在云青色的城墙边，又遥遥地听见苍茫的牧歌，于是手足并用，轻灵地爬上了城墙的垛子。

这城墙只二人多高，恰好可以避开地上暑气。制式也是别具一格：纵七八道，横十余道，将整座城不很规整地分成许多小块，其名为邑；邑之间互有通衢，五色帐篷搭在其间，繁华处有歌吹灯火，琴娘拨动胡不思；宁静处帐顶经幡轻轻晃动，羊羔温顺地蜷睡在圈中。远处的歌声也清晰了一些，所唱的似乎是一曲英雄的赞歌：“从苍狼环伺的鄂尼山上

走来了金色的雅尔都王

太阳的身躯 光芒万丈

星星的双眼 照耀四方

孔雀的衣织 五彩斑斓

沉毅的面容 英伟无双！……”

而后又有些鲜花情郎的辞句，究竟是赞歌还是情歌，也分不清楚了。

城墙之上设有岗哨，岗哨以壕沟相连，极窄，仅可供一人侧身而行。沟内并不干净，多的是风吹来的小物事。屈方宁在城墙上走来走去，俯望足下小小的集市，不觉走了很远。走到一处拐角，见前面有个亮澄澄的失物，捡起一看，是一只豁了口的黄铜马镫。伸指一弹，嗡嗡作响。即想：“这是谁扔上来的？手劲可真了得！”

忽然墙下空、空有声，给人敲了两下。接着一个低沉微哑的声音在脚下响起：“……在看什么？”

他心脏倏然一麻，几乎停止跳动。喉头吞咽了一下，才有些僵硬地转过身来。

御剑高大的身影就在离他不足三尺的地面下，面具已经摘下，深邃的眼睛带着笑意，正温柔地看着他。

他搔了搔面颊，有点别扭地说：“没看什么。”又胡乱扬了扬那个旧

马镫，“我捡了个这个。”

御剑看清楚那是甚么，似乎一下没能够理解，应了个“嗯。”

一阵短暂的沉默。屈方宁讪讪地把马镫放回原地，偷偷在自己裤沿擦了擦手。

御剑把他的小动作看在眼里，道：“不看了？那下来罢。”退开一大步，张开手臂。

屈方宁在墙头琢磨了一下，挪到垛子凹处。

御剑看着他道：“来。我接着你。”

屈方宁放下双脚，手臂在垛子上一撑，飞鸟儿投林似的，一下就落入他怀里。双手环着他宽阔的肩膀，闻到他身上强烈的气息，眼眶一阵酸痛。

御剑一手紧紧抱着他精瘦的脊背，一手揽在他膝弯，见他打着一双赤足，遂问：“鞋子哪去了？”

屈方宁很小声地说：“……没有穿。”

御剑道：“我送你回去。”

屈方宁靠在他钢翅般的锁骨前，在他手臂中一颠一簸，眼圈更红了。走出好远，才低声说：“……谢谢你的衣服。”

御剑看了他一眼：“以后别睡外面。”

屈方宁眼角一热，抱紧他脖颈，看着他刚长出来的胡茬，在月光下呈现硬朗的铁青色。

御剑低头，与他目光触在一起，脚步停了下来。

身前是一堵厚重的墙，年代久远，藓丝垂缀如蛛絮。一匹古拙的石马立在身后的方砖上，沾上露水的晚风从无人可见处吹来。

御剑问道：“还生气么？”

屈方宁摇了摇头。

御剑哑声道：“这次不准反悔了。”低下头来，给了他一个滚烫的深吻。

待分开，屈方宁眼角全红了，手臂挂在他脖子上紧紧的，肩头一起一伏的。

御剑抵着他汗湿的额头，喘息也粗重了一些，声音更温柔了：“宁宁，你的心跳得好快。”

屈方宁连忙捂住自己的心，强辩道：“天气热。”

御剑嘴角一动，应道：“嗯，天气热。”把他揽向自己，与他接了第二个吻。

屈方宁之前拿乔太狠，不好意思热情回应，欲迎还拒地张开了嘴，让他的气息探进来。听见他喉头滚动的声音，小腹以下一阵阵发热，掩饰地曲了曲小腿。

御剑在他唇上问：“想我没有？”

屈方宁咬着嘴不肯说。御剑把他抱到石马边上，让他撑着马背挺起屁股，背对自己而立。

屈方宁慌张地挣扎一下，御剑已经捉住了他，安抚道：“领主在这里，没人敢看你。”

遂将他短裤解开，从背后顶入他身体。大概很久没做过，进入时很费了一点工夫。连根没入之时，屈方宁有些腿软，手也在马背上微微颤抖。

御剑对他这个身体再熟稔不过，低声问：“舒服么？”

他是很舒服的，但是不乐意说。御剑等他适应了，便由慢至快地抽顶起来。月下二人的喘息愈来愈重，交欢的水声也从枯涩变为潮湿。

御剑一条铁臂紧紧揽着他腰身，让他始终保持被进入最深的姿势。听见水声，仿佛笑了一下，在他耳边道：“你生气的时候，这里也是干的。”

屈方宁心想这个我怎么会知道？横竖进来的只有你。于是接口道：“不行吗？”

御剑低声道：“怎么不行？宁宁最厉害了，本事通天了。”

屈方宁听到赞美，本来有点高兴，一想这本事唯一的用处就是伺候他，自己也得不了什么好，于是又不肯作声了。

只是当下这情形也由不得他，片刻就被捅得叫了出来，下体也硬得笔直，悬在空中很不得力，想要得一点抚慰。

念头才转出来，御剑灼热粗糙的手心已握住了他，替他摩挲套弄，与他一同射了一次。

这才把他放好，吻了一下他的背，背靠石马坐在地上。他身材高大，就是坐着，头顶也几乎与马身持平了。

屈方宁趴在马背上，四肢软软地摊开，呼吸很久才平定下来。

他手腕上戴了一串白天买的狼牙手链，也没有弄出什么声响。垂下来晃了几晃，御剑右手一抬，握住了他的手。

这么握着手坐了一会儿，月光把一切都安置得很温柔。一些没有说的话，似乎也不必再提了。

御剑道：“要睡了？”

屈方宁下巴立在石马上，左右摇了摇，伸手摸了摸他的胡茬。

御剑捉走他的手，问：“大哥之前打了你，还记恨么？”

屈方宁道：“现在不了。”脸颊放平，又道：“前一阵晚上都不能睡。眼睛一闭上就好像看见你问我还有什么话说的样子。你打得那么狠，我连腰都直不起，躺着不能动，烧得好难受。你又不来看我。”说着就带鼻音了。

御剑把他的手放在嘴边亲了一下：“宁宁，我要真狠得下心，十棍之内就能把你打折了。行刑前我嘱咐过了，他们打碎的都是面上一层皮肉，筋骨一点也没给你伤到。”

屈方宁这才吃了一惊，撑起道：“你……不是真打吗？”

御剑似有些好笑：“真打你一下也受不住的。”

屈方宁不死心道：“可是……你没有来看我。”

御剑道：“来过两次，你都在睡觉。肚子下压着一个空竹枕，手里提着一张空弦。扳指上尽是白印子，砸了好多次罢？”

屈方宁给他窥见秘密，哎呀一声，把脸埋到石头上去了。又瓮瓮地说：“砸不烂。”

御剑碰了一下他藏起来的脸颊：“那天晚上也看了你很久。”

屈方宁躲了一下，声音低低的说：“我也偷偷看你啦。”

御剑道：“我知道。”

屈方宁心中一阵震荡，抬起脸来，迎着苍青色映着星光的眼睛，仿佛给甚么牵领着似的，吻了过去。

这城里的消息传得也是特别的快，才第二天清早，人人都已经知道，气焰嚣张的屈队长又回来了。

这天也是一个朗热的晴天，别人穿一身黑色军服，偷偷解开腰带，皮靴靴带扯松，也没有什么凉快。屈队长穿的却是一件飘飘荡荡的丝袍，袖口手臂全敞露在外，走起路来无风自动，望之清凉袭人。倘若有一阵风经过，整张袍子哗啦啦翻起来，那就更好看了，简直可以登坛作法、召风祈雨了！

这会儿御剑将军也来了，召他去说了几句甚么话，拍拍他的背，就把他带走了。

屈队长的鞋子也别树一帜，乃是一双露着脚趾的木屐。上面用细皮带绑了两三道，打了短尾巴的花带结。在青石板上走，哒哒、哒哒地响起来，声音也是很好听的。

他仿佛故意要听这声音似的，故意挑有石板的地方走，跳着踩石头走。那军姿军容几乎都不能入目了，要是巴纳参军在此，一定会气得昏阙过去。

别人一看就想起来了，他以前也就是这么个德行：冬天第一场雪落下来，他一定要第一个上练兵场去踩。他没踩过的地方，别人落一下脚都不许的。

就因为这种种轻浮之状，虽然他战绩烜赫，别人都是不太服他的。即使在离火部，也只有春日营一批人跟着他做帮凶，整个队伍声名狼藉，一塌糊涂，“除了打仗什么都不行！”

虽则如此，每年还是有一大批新晋士兵，削尖了脑袋往他手下挤。原因也很简单：他手里实在太有钱了。

鬼军凭借战功分割财物，春日营大多是天坑悍匪出身，个个悍勇绝伦，足可以一当十。屈队长为人虽然颇受微词，手上功夫却是没得说的。每每一战下来，金银不计其数，丝罗珍宝盈车。兼之监管连云山矿脉，倒手抛售，虚报收支，不知落下了多少钱财。春日营的士兵，武器永远崭新，战马永远矫健，穿的吃的都是最好的，连女人都是最年轻的。别人口中骂得再狠，真到了秋季申报之时，一个都不含糊，全是要往春日营去的。

当然也有人对此不屑一顾，觉得靠钱财来收买人望，实在可笑之极。御剑将军一世英明，怎么就能任由他这么乌烟瘴气地折腾呢？因此一听说他违规乱纪挨了板子，就忍不住酌酒相庆。

但现在一看，这可不是一点都没改好吗？这八十个板子算是白打了。

不过只要花一点工夫细心观察，就会发现屈队长还是有一点变化的。从前他在将军面前都是很张狂肆意的，现在则有一点收敛的神气了。接话的时候头也是一点、再一点，不像以前敷衍地嗯嗯几声就算了。

至于屈队长自己有没有意识这一点，那就知道了。总之从此之后，春日营是乖顺了很多，戾气也没那么重了，战力也更强大了。

不过这也是后话了，这里都不必说。

这城中东北十六邑，居住着御剑的族人。此时正是济济一堂，等着觐见领主。御剑牵着屈方宁一同前往，离族门还有好远，才看到人们盛装礼服、举杯换盏，在帐前翘首期望的样子，屈方宁就蹲在地下，不肯往前去了。

御剑拉着他一个手往前走，把他拖得刺溜刺溜地滑行起来了：“听话，打个招呼就行了。族中几名长老听说你要来，连夜从鄂尼河百里之外赶来，你忍心让人久等？”

屈方宁哭丧着脸道：“不去！我不去！”

御剑步履如风地带着他往前走，一边逗他道：“怎么，小猴子害怕见公婆？”

屈方宁使劲挣扎，叫道：“我不跟老头子说话！嘴巴臭死人了！”

御剑立刻笑了出来：“行，你站我背后。别人要是跟你说话，你就憋足了气别理他。”

屈方宁一看逃无可逃，鼓着脸不说话了。他小时候最怕过年，因为平时父亲皆不在家，家中无人管得住他，日子过得无拘无束，逍遥快活。唯独过年那一个月，父亲日日坐镇中堂，既不能逃学，也不能作怪，真真苦煞人也！初一至十五，更是人间地狱。不但每天要背书、习字，还有许多老灰物来到家中，带来许多小灰物，或对对子，或绘丹青，或指物作诗，一个个摇头晃脑，煞有介事。父亲对此却十分喜欢，称赞“灵慧聪颖，必成大器”云云。至于他自己，得到的赞誉倒也不少，但尽是些“小公子明珠玉润，好生可爱”之语。父亲每每苦笑摇头，喟叹一声：“败絮其中！”这几个字他是懂的，知道自己在父亲眼里，多半也就是一只烂橘子了。正因为此，一看御剑族人聚集的景象，立即想起了这些不愉快的往事，顿时苦心翻倒，一步也不愿意踏入其间。

好在今日御剑比之父亲，对他宽容溺爱得多。见他那个抵触委屈的样子，逗了他一下，就不再勉强，自己进帐换了一身礼服，与族人走入一个狼皮大帐里去了。

屈方宁一个人藏在一座青花团帐里，一见御剑那身盛装，忽然就不好意思了。这衣服底色锦红，交领左衽，织锦边，马蹄袖，跨带灰紫，底袍深蓝，襟摆似卷似舒，襟面上灿烂辉煌，绣着一个金齿的太阳。这礼服原本是很宽大的，是不显身形的。但御剑身材魁伟，腿长胸阔，肩

臂袖口，腰围后臀，无不合身。坐在一群老头子之间，一举一动，俱是三十岁男子沉稳坚毅的风范。偶尔轻笑一声，周围的人均随之而笑，可见是如何全心崇拜的了。

他哗的将帐门一拉，只听自己的心跳个不停，连忙默念天罗总诀，沉心调息。旋即想到：“回伯要是知道我将他授我的精妙武功这样用法，会不会一掌把我劈了？”

直至下午，御剑才过来接他，带他去东墙外几座旧帐篷中游玩。提及这是他幼年生活之地，或指某物道：“这是我小时用过的木刀。”屈方宁大觉不可思议，把那木刀翻来覆去看了许久，讶然道：“真是木刀。”御剑谈及父亲早亡，母亲一手将他抚养长大，屈方宁又深吸一口气，磕巴道：“母……母亲。”御剑弹他额头一指，笑斥道：“把我当什么妖魔鬼怪了？”抱他坐在一张老旧的虎皮毡毯上，与他说自己幼年之事。说到他六岁时，曾上山追捕一头受伤的母黄羊，恰与鄂尼族几名猎人相遇，一番激烈争夺，侥幸得胜。谁知刚一回城，鄂尼族便发兵前来问罪，又诬蔑他贪占猎物，要他低头道歉。他母亲主管族中事务，当时便冲口而出：“我儿子天生骄傲，绝不会贪图别人的物事。”又厉声质问他们，黄羊致命伤在哪一处。鄂尼族人哑口无言，恼羞成怒地撤兵而去。过了几天，他一个人来到鄂尼族的营地……

屈方宁紧张地抓住他袖口：“你……你把他们都杀了？”

御剑一笑抓住他的手，目光中浮起一层道不明的意味：“不，我是去道歉的。”

鄂尼族是当时东部草原第一大族，势力范围直达鄂尼河以西二百里。六岁的小御剑从鄂尼山下，叩了一路等身长头，又将整头黄羊献上，鄂尼族这才接受了他的歉意。

屈方宁替他不平道：“明明是他們不讲道理，你为什么要低头认错？”

御剑不置可否一笑，道：“彼强我弱，低一下头又何妨？”他是雅尔都城领主之子，这一次俯首赔罪，意义非同小可。鄂尼族从此之后，与千叶互通往来，逐渐亲密。十多年间，千叶与之联手，征战鄂尼河以南、妹水以东，踏平大小部族不计其数，终于雄踞草原，成就一代霸业，——“再也不必向任何人低头了。”

屈方宁听到最后，全身热血涌动，几乎要大叫几声：“正该如此！”

御剑挽了他的手，领他看一些黑木箱笼中的旧物，又从一叠褪色的衣物中取出一柄五尺多长的金骨朵手杖。屈方宁好奇地接过，甫一入手，立马打了个趔趄，叫道：“好重！”

御剑笑着捉住他背心衣服，把他带回身边：“这是我母亲昔年所持之物，通身黄金所铸，重九十五斤。往地下一顿，全城无人敢噤声。挨上一顿打，身上半个月都没知觉。”抚摸着杖头龙藤，目光中流露出怀念之色。

屈方宁又吃了一惊：“你也挨过打？”

御剑晒道：“小孩子哪有不挨打的？”看着那手杖，似是叹息了一声：“从前最怕挨打，只想快些长大。现在长大了，想再挨一次打，却是不能的了。”

屈方宁鼻腔一酸，泪水几乎涌出眼眶。

御剑抚摸杖身一处陈年血迹，回忆道：“我母亲一生极少展露笑容，就是我大婚之时，她也只在座前扯了扯嘴角。那也并非心中快乐，只因我第一任妻子是鄂尼族长的女儿，她身为主母，总是该笑一笑的。”

屈方宁性情活泼，大哭大笑都是家常便饭，实难想象世上还有如此冷漠之人，不禁想：“幸好你这点不像你母亲。”即道：“难道……老夫人一生之中，就没有欢喜开颜的时候？”

御剑似被他勾起往事，目光暗了下去，声音也渐渐低沉：“有。只有一次。”

他目光落在杖头，心神却不知到了何处，缓缓道：“我十六岁那年，我族与乌伦族争夺嘎达斯草场落败，御统军死伤过半，举族仓皇东迁。万余族人扶老携幼，赶着牛马、羊羔，向中部重镇珠兰塔娜逃亡。珠兰城城关如铁，一旦进关，千军万马亦不能奈何。乌伦深知利害，派遣追兵数万，紧跟其后。我和亭西负责断后，一天吃睡皆在马背，无片刻合眼之时。小亭郁当时刚刚出生，小小的一个人，哭声却大得很！深夜大帐之中，看着疲惫之极的残兵，听着婴儿啼哭之声，实不知是何滋味。大哥这一辈子，以当时最为狼狈。”

屈方宁不敢多话，轻轻地点了点头：“那咱们后来进关了么？”

御剑笑了一声，脸上恢复了几分温柔之意：“那是自然。不然现在谁来疼你？”继而神色转为凝重，道：“我们迂回阻截一月有余，终于将族人悉数送到珠兰城下。进关人数还未过半，东边铁蹄如鼓，乌伦追兵又至。”

“我不假思索，立即举兵抗击。亭西纵马追来，我一箭射在他马前，阻他向前。又从乳母手中提起阿初，投入他怀里。”

屈方宁第一次听他亲口说出这个名字，心情一阵激荡，随即想到：“他把儿子交给小亭郁的父亲，那是甚么意思？阿初的妈妈哪儿去了？”

御剑道：“她生阿初时难产而死，我正是无牵无挂。甫一拨马回转，手中一空，令符已被我母亲夺去。她素来不喜多言，只高高举起令符，沉声喊道：勇士们！今日与我背水一战！胜，名垂青史；败，与国同死！马蹄一扬，向乌伦大军当头冲去。”

屈方宁全身血液一阵滚烫，又一阵冰凉：“此战绝无胜理，他妈妈……明明就是去送死的。”

御剑道：“我一见之下，心急如焚，一拍马背，急起直追。我母亲早看破我心思，一杖扫来，将我坐骑眼珠打烂。奔出半里，忽回头对我轻轻笑了一下，柔声道：‘傻孩子，天底下哪有眼睁睁看着儿子去送死的母亲！’”

屈方宁听到这里，终于不能忍，泪水扑簌簌地落了下来。见他神色不变，迟疑道：“后……来呢？”

御剑目光一动，淡淡道：“后来？我在乌伦国库中找到了这根手杖，把它带了回来。”将手杖珍而重之地放回原处，给他擦了擦泪水。

屈方宁在他宽大的手掌中哽咽道：“你……很难过罢？”

御剑道：“难过甚么？我母亲做得很好，再对也没有。她是一位仁慈的母亲，也是一位伟大的英雄。千叶以女子之身入英烈祠者，二百年来唯她一人。”

屈方宁心中默默地说：“英烈祠算甚么东西？就是建上一百座，两百座，你母亲也回不来了，再也不能照顾你、怜爱你了。”

但这些话他是不敢说的，只把脸靠在他怀里，蹭着自己的眼泪。

御剑亲了他头顶一下，声音也温柔下来：“我带你见见她的墓罢。”

这一路却遭遇了一点坎坷。屈方宁刚侧身溜过主帐，就被一个很老的婆婆抓到了。这婆婆老得让人担心，脸上的皮肉层层下垂，好似贵族小姐逶迤及地的裙摆。但气势完足，神威凛凛，简直随时可以抽出拐杖打人似的。她一见屈方宁，就伸出枯枝般的手，来握他的手腕。屈方宁也不敢躲，生怕她一个没抓住，就要背过气去。

婆婆见了他的身材模样，颤巍巍的很是欢喜，抖抖索索地摸了几下他胸膛，又捏了捏他屁股，得亏指甲上戴了指套，不然早就把他毗出一身血印子了。

屈方宁给她摸索得很是心慌，又怕痒，又想笑，抗拒道：“婆婆，你别摸我的腰……哈哈……胳膊也不行……”

好在御剑及时赶到，客气地唤了一声：“萨婆婆。”把他从魔爪中救了下来。

屈方宁心有余悸，连忙躲到他身后。见萨婆婆仍虎视眈眈地看着自己，赶紧又往深处躲了躲。

御剑好笑道：“别怕，这是阿初的家拜婆婆。”草原惯例，小儿出生，要寻一二年高德劭的老妇，拜为婆婆。因为她们年寿长，“命重”，可替小儿消灾挡厄。屈方宁一听婆婆地位尊崇，不敢造次，乖乖出来磕了头。

萨婆婆眯着眼把他从头看到尾，神情颇为满意，一张烟荷包边般凹陷的嘴嚅动几下，“啊、啊”两声，打起了手势。

御剑替他谦虚道：“都是朋友们抬爱，不可当真。”见他呆迷迷地看着自己，显然是个等通译的样子，倒是有些诧异：“小猴子看不懂？”

屈方宁尴尬地打了个小手势：“婆婆的哑语跟我的不一样，好多古

字……没见过。”

萨婆婆一见他手掌翻动，一双浑浊的老眼登时放出异光，忽然合身扑在他身上，一面荷荷咋呼，一面摸他面孔，神色中又是欢喜，又是哀伤。

屈方宁吓得后跌一步，忙拦腰抱住了她老态龙钟的身体。见她神情激动，眼角似有泪莹然，心想：“她想起了阿初么？”

御剑在旁候了片刻，才将她摘了下来。萨婆婆心情还未平复，紧紧攥着屈方宁的手，又含泪打了几个手势。御剑微不可闻地叹息一声，道：“是。阿初要是还在，他们一定是很好的朋友。”

屈方宁瞥他一眼，心中感觉甚是异样：“天天晚上跟儿子的朋友睡觉，亏你说得出口！”

御剑见他眼神古怪，笑了一声，把他接过来揽在身边。屈方宁额头磕到他硬邦邦的肩衬上，很不高兴，皱着脸又撞了几次，以资报复。

萨婆婆见了他这个长不大的样子，更是爱不忍释。御剑看道：“婆婆说你刚才的举止，跟阿初幼时……一模一样。她老人家做了四十年家拜婆婆，最后悔的便是……好了。不必说了。”

屈方宁听到“四十年”，心想：“这位婆婆可真是老得很了。”心中计较已定，理了理衣装，上前叩道：“婆婆如不嫌我年纪长了，您从此就是我的婆婆。”

萨婆婆万料不到他肯如此，一时激动得不能作声，忙梳理了一下自己萧萧的短发，又在身上四处摸索，显然是要给他找一件见面礼。忽地想起了甚么，忙挽了他的手，一步一颤地领入仓库去了。

御剑倚立门口，见她艰难揭开一个檀木箱笼盖，步履蹒跚，气喘吁吁，即道：“您的心意我代他领了。宁宁，出来。”

屈方宁正伸长脖子看着箱子里的花样，闻言不情愿地哦了一声，就要起身。

萨婆婆一把攥住不许他走，随即喉间一声低呼，眼中发亮，缓缓提起一件金光璀璨的礼服。

这礼服薄茧质地，浮有大朵云纹，布料甚为挺括；其上金丝盘绕，打出纵横金络，线条明朗，转折利落，无甚繁复饰物。马蹄袖口镶满珍珠玉石，肩领纽扣全由翡翠打就，袍带松软，柔若朝云，其上刺绣着黑底红花，花面碗口大小，殷红如血，正是他家族徽章女葵花。下襟从腰部以下，均匀分作挺直几片，底部略微上翘，好似战裙及地，莲叶倒垂。配件也是纷繁夺目，华冠、袍裤、坎肩、乌金靴等无不毕备，妥帖周全，细致入微，叫人一看就心生欢喜。

萨婆婆枯干的手摩挲衣襟金线，面上神色似喜似悲，继而往他身上比了比，示意他换上。

屈方宁与车卞混了多年，耳濡目染，分辨珍宝的本事也略微懂得一点。见这衣服一珠一线，无不价值连城，哪里敢试，连忙推辞不迭。

他越拒绝，萨婆婆就越要他换，后来来了脾气，索性亲自动手，剥起了他的衣衫。

御剑在旁道：“这是当年给阿初做的大婚礼服，现在……也派不上用场了。你换上罢。”

屈方宁无奈，只得宽衣解带，任婆婆兴致勃勃地给他打扮换装。这衣服好看是好看，厚也是真厚，一穿上身，汗如雨落。见御剑玩味地在门口看他，忍不住以口型诉苦道：“好热。”

御剑嘴角一动，也对他做个口型：“忍着。”

好不容易穿熨帖了，屈方宁热得手臂与内衬都黏在一处，薄薄的短褰裤也汗得透湿。待要举袖擦汗，手到半途，就动弹不得了。在这礼服美丽的束缚下，无论多么微小的动作，腋下都绷得紧直，不能大笑，不能奔跑，走路都必须平头正肩，不偏不倚，简直就是一个犯人了，被一个珠光宝气的枷锁锁住了！

他心头暗自叫苦，低头提起两片笏板似的下摆，企图获得一点清凉。这帐中没有镜子，也看不见自己现在的模样。但见萨婆婆呆呆望着他，瘪嘴微张，手指抖索几下，紧紧捂住了眼角。

御剑目光落在他身上，却是倏然一暗，沉沉的有些怕人。屈方宁别扭地抬了抬手臂，艰辛地安慰道：“婆婆，别哭！你喜欢看我穿这衣服，以后我常常穿给你看就是了。”

萨婆婆闻听此言，更是老泪纵横，不停抚摸他手背，又迫切地问着甚么。御剑却不给他传译，只道：“给婆婆道个别。”便把他牵走了。萨婆婆赶到门口，反复打着手势追问，御剑只当不见，径自大步离去。

屈方宁最抑不住好奇心，才出城门口，就磨起他来了：“将军，婆婆跟你说了甚么？”

御剑从肩上望他一眼，声音十分低沉：“什么？”

屈方宁不解道：“就是……”

话语未及出口，已被御剑紧紧抵在墙上深吻，双腿也被他膝盖顶开。他这件衣服下襟大敞，全无遮拦，给他强硬地顶入赤裸腿间，麻苏苏地打了个噤，腰立即撑不住了，抱着他肩膀，与他交换津唾，热吻起来。

他这几个月跟御剑亲热不足，身体着实有些饥渴。口唇被深入之际，只想打开自己，让他贯穿。只觉他下体那根粗壮灼热之物顶在自己大腿上，情难自禁，伸手就去解他礼服袴带。手到半路，肘部一紧，便不能再动了。

御剑灼热的呼吸喷在他冒汗的脸颊上，胡茬扎得他热辣辣地生疼。手也撩开了他下襟，把他一边大腿挽到手臂上。热息间只听他暗哑的声音钻入耳孔深处：“真想一口吞了你。”

屈方宁哪还能等他来下口，小腿紧紧缠住了他健硕的腰，勾着自己短裤薄边往下扯，苦于腰肋受制，脱之不下。这礼服如同一只硬茧，自己就是个飞不出去的大蝴蝶！一时急得后背都痒丝丝的，差一点就要生出触须、款摆起来了。

御剑抱着他这个热情难耐的身体，喘息也粗重起来，重重吻了他几下，伸手去解他喉头下硬挺的领页。

可惜十二枚翡翠扣解不到一半，就有不识趣的来叨扰：“领主大人，夏榻准备好了。”

屈方宁吓了一跳，喘息间望去，只见一个黑影匍匐在远处，整个头颅几乎埋进地面。他身后放着一部式样别致的雪橇，四五条半人高的鬃狗在一旁或躺或立，狗链喧哗作声，吵煞人。

他情欲纵然再高涨，也没愿意做给狗看，怨怪地瞪了御剑一眼，从他身上退了下来。

御剑亲了他耳边一口，道：“带你玩去。”给他拢了拢领口，牵着他坐上车子。那不识趣的依然深深埋着头，半匍匐着将鬣狗套好，系上牛皮束口。

屈方宁好奇端详，只见这人胡须花白，肌肤漆黑，左颈下刺着一朵青色花朵，硕大狰狞。乍一眼望去只觉诧异，多看得几眼，只觉那花枝藤蔓好似活物一般，在肌肤上妖异扭动，煞是可怖。再盯上一会儿，眼前青影动荡，喉头一阵恶心，连忙别开了眼睛。

御剑手执套索，见他一脸弃嫌，逗他道：“明天给你这儿也刺一个。以后别人捡了你，也好送还失主。”

屈方宁更嫌弃了，把领叶高高竖了起来，挡住了自己的脖子。又瞥着那人道：“不能给他烧了吗？这么大一个掌记，看着多发憊呀！”

御剑晒道：“点过重漆，烧不去了。坐好了，小善人。”一声喝叱，鬣狗悚栗而起，拉紧身上皮绳，受惊般奔出城门。

屈方宁坐在这狗拉的车子上，只觉奔行迅疾，履地平稳，比马车犹有过之。城外青草高过人头，鬣狗过处，纷纷倒伏。想来天上如有星光相顾，只见碧波之间一道白浪愈行愈远，浪头却空空无人，必然会大吃一惊。

这夏日的晚风也是清凉水润，屈方宁起初唯恐跌下车子，紧紧把着车椽，坐得甚为老实。不到片刻，就坐不住了，跪在车座上直起身来，张开手指，去抓那些一闪而过的草花。再过一会，索性站到车座之上，把臂临风，对月嗥叫。

嗷嗷乱叫一气，还觉得不过瘾，又吵着要御剑陪他丢人。平日御剑是不屑理他，只是这两天情意正浓，把他当个蜜糖儿一般宠着，拧他不过，套索儿一丢，渊渟岳峙地一起身，发出一声沉厚悠远的长吟。

这声音宛如龙吟虎啸，从身边源源不断送了出去。过了许久许久，远处才传来渺茫的回音。

屈方宁听得心驰神摇，大起一较高下之意，深深吸了一口气，撮唇

高呼。

他少年微带沙哑的清亮声线，好似一头羽翼渐丰的小云雀，从绿云树冠上振翅而起，向九天之外的苍鹰直追而去。

御剑啸声渐收，与他目光相对。屈方宁清清嗓子，向他轻轻做个口型。

御剑眼中浮起笑意，道：“想飞多高，就飞多高。”背负月光，吻了吻他的嘴唇。

不一时目的地已到，乃是一座黑石垒砌的敖包，尖顶上经幡飘舞，外围牵系一圈五色小旗。御剑道：“这便是我家世代墓葬之地。”屈方宁忙换上肃穆之色，毕恭毕敬地跪下叩了头，又以白草蘸水，在墓前青花瓷碗上点了几点。

御剑又指一处道：“这是我父母合葬之处。”屈方宁还待跪拜，已被捉着衣服提到一旁。只听他笑道：“不必拘礼。站好了，让我母亲好好看看你。”

屈方宁忙挺直腰背站好，眼睛瞥着那一处凹陷石块，心中不禁有些毛毛的。假若这位豪杰母亲知道自己怀揣不可告人之目的，跟她儿子厮混在一起，令其子嗣无出，英灵必定勃然大怒，说不定还要挥起金手杖，把自己揍得不成模样。

御剑找了个清爽的地方坐下，见他眼神躲闪，一笑道：“怕甚么？有我在，揍不到你身上。”拍拍大腿之间的地面，示意他坐过去。

屈方宁嘴硬道：“我又不怕，是你……狼！”一声高叫，易水寒瞬间出鞘。但见敖包后长草中缓缓走出一个牯牛大小的黑影，立刻改口叫道：“……是熊！”见那孽畜一身粗硬灰毛，一双绿莹莹的眼睛冷森森地盯着自己，慌忙中又改口道：“熊狼！”

御剑笑斥道：“满口鬼扯。”把他拉到怀里，向那头巨狼微一颌首，那狼漠然地走了过来，在敖包前逡巡一番，四处嗅了嗅地面，随即坐了下来，就此岿然不动。

御剑道：“这是我家的守墓人。”

屈方宁好奇打量，见它比寻常苍狼大了两三倍有余，坐在地下有一人多高，想来定是狼群之王。这么往敖包前一坐，既无亲近之意，也无臣服之相，隐隐有和御剑分庭抗礼之势。

他看得神往，偷偷伸出手，向狼招了一下。又捡了个小石子，骨碌碌地投到狼身前。

御剑道：“宁宁，别跟它玩。”

屈方宁不情愿地应了一声，睁大眼睛看了一会儿狼，才恋恋不舍把目光移开。又靠在御剑怀中，指道：“大哥，那儿有一丛花。”

那是一丛深红色的女葵花，正在敖包不远处怒放。周围十尺之内别无其他花种，连草都无精打采，落落稀稀。

御剑看道：“嗯。”左手微微一抬，那头巨狼尾巴一动，懒洋洋站了起来，脚步钝重地走到那丛花前，叼了几枝回来，放在距他们一臂之远的地方，翻开眼皮看了他们一眼，又傲慢地坐了回去。

屈方宁瞠目结舌，赞道：“这家伙骄傲得很哪！”

御剑晒道：“老子家的都是这个德性。”取了花来，扔在他怀里。

屈方宁低头嗅了嗅，打了个大喷嚏，手掌大小的花瓣给他喷出去好些。自己吸了吸鼻子，忽然玩心大起，跪在御剑身上，把一朵大花别在他后颈。

御剑嫌道：“你臭不臭？嗯？”隔着这丛火也似的红花，抱着他束得紧紧的腰，碰他的鼻子，吻他的嘴。

这亲吻没甚么情欲之念，反似一种大野兽与小野兽之间互相舔舐的亲昵。屈方宁很是享受地阖起眼睛，蹭在他身上，叫了声：“大哥。”

御剑应道：“嗯。宁宁。”

屈方宁伏在他肩头许久，才低不可闻地吁了口气。又警觉般坐了起来，道：“那边有人在唱歌。”

御剑笑道：“小猴子长了双鬼耳朵。”月光之下，果然有一缕渺渺的歌声，从雅尔都城的方向幽幽传来。

屈方宁也不着调地跟着唱：

“五月的花儿 开在河岸上

金色的马车 快马加鞭在路上

俊俏的乌黛姑娘

快掀起你的金帐

——迎接英雄的雅尔都王！……”

辞句也没有明白，口齿也不很清楚，瞎哼哼地唱了一气，见御剑含笑看着自己，厚脸皮地问：“唱得好么？”

御剑道：“唱得很好。你可知雅尔都王是谁？”

屈方宁见他的目光大有深意，不禁结巴起来：“莫……莫非……”

御剑赞许道：“对，就是我。这座古城，是以我姓氏命名的。”

屈方宁惊得张大了嘴：“你姓……雅尔都吗？那御……剑呢？”

御剑道：“御，是大汗钦赐。雅尔都一族自古便是千叶最强战力，是一把卫国安邦的利剑。御剑二字，是我的封衔。”又弹了他一指，“跟老子睡了这么久，连老子姓什么都不知道？”

屈方宁一阵恍惚，捂着额头道：“……你又没有跟我说。”上下使劲打量他，目光十分新奇。

御剑又弹了他一下：“看什么？你将来难道不是跟老子姓？”说着皱了皱眉，从后颈拔出一朵鲜花。

屈方宁琢磨了一下，更好奇了：“那以后也会有人给我作歌儿吗？”

御剑不答，随手将他放到地上，正色道：“宁宁，大哥上次为什么打你，你知道么？”

屈方宁哪想到他突然谈起正事，一时转变不过来，迷瞪了一下，才道：“知道。我……不听你的话。”

御剑道：“你不听话的时候多了，我动过你一下没有？”

屈方宁低头回忆，半晌才瓮瓮道：“没有。平时你都是很爱惜我的。”

御剑按着他肩膀，低声道：“宁宁，为人可以嚣张肆意，治军却须十足严谨，容不得半点疏忽。一个千人队长公然违抗军令，我如不严惩，如何令人心服？一时徇私，后患无穷。现在你不懂，等以后坐上我这个位置，或许便明白了。”

屈方宁闷声道：“我原以为……不管我做什么，你都喜欢的。”

御剑道：“要我宠爱欢喜，又有何难？可是小家伙，我教养你，是为你长大成人，不是养猫养狗。不教你立心立命，成日阶只叫你嬉戏翻滚，摇尾乞怜，那是姑息之爱，于你百害无利。我再喜欢你，也不能让你一辈子活在我羽翼之下。难道将来你成家立业之时，还要到我面前来撒娇不成？”

屈方宁垂目不语。御剑揽过他肩头，叹息般道：“宁宁，当日听到你私自离城的消息，大哥真是说不出的失望担心。军棍打在你身上，我难道不心疼？只是宁宁，你要是弄不懂这点因绪，谈何名垂青史，万古流芳？又如何将你的名字，与我镂刻在同一首赞歌之上？”

屈方宁听到最末一句，心脏一阵奇异的麻痹，抬头望去，只见他深邃双眼在月下幽深如天宇，声音亦微带嘶哑：“宁宁，这片土地，是我将来要送你的礼物！希望千百年后，你跟我能在同一首长歌里，被人传唱。”

屈方宁全身一颤，仰脸望向他面容，心内火烫，呼吸发热，紧紧攥着自己的手，用力地点了点头。

结果也等不得甚么回去，就在草地上做了一次。仓促间礼服没能脱下，御剑只将他下襟撩起，顶了进来。如此，身上衣冠楚楚，下体却赤裸裸的一无遮挡，加之幕天席地，长草微风，星月皎然，无处不是一目了然。屈方宁倍感羞耻之余，身体却热得不可解释，片刻之间，给他插射了两次。情热之际，见那头巨狼正冷冷地望着这边，甬道不禁一阵收紧，把脸全埋在御剑怀里，小声道：“狼在看呢！”

御剑给他忽然来这么一下，也不禁闷哼一声，道：“让它看得

了。”把他的腿架起来，故意向月光下晃了晃他足腕上的金铃铛，把那伶俐的金光照在他身上。

屈方宁呻吟一声，眼波荡漾地杀了他一眼。御剑吻了他脚背一下，在他唇边低声道：“今天萨婆婆问我，你甚么时候成亲。”

屈方宁含糊唔了一声，搂着他道：“不是你说了算吗？”

御剑似笑非笑道：“宁宁有人选没有？还是我给你挑几个？喜欢什么样的？”

屈方宁给他干得三迷五道的，也不知道这话是真是假，顺口道：“没有。嗯……听话的，脾气要好，要会洗衣裳。……唔！”一声高亢艳叫，正是被顶到最深处。

只听御剑在耳边哑声道：“天底下的女人任你挑，你想娶谁就娶谁。不过宁宁，任你娶了多少房妻子，只要大哥想你了，你就得到我床上来。……”狠狠抽顶了他一下，声音更低沉暗哑：“张开腿，这么抱着我……明白么？”

屈方宁迷乱地点着头，迎着他腰的动作，呻吟道：“明……明白。大哥……”

御剑动作渐快，捅得他目光迷离，后庭水声湿滑。继而摇头一笑，道：“宁宁，你这个样子，还想成家？”

屈方宁胸口礼服勒得太紧，说不出话来，只眼含春水地迎着他，鲜红的舌尖探了出去，与他接着深深的吻。

狼在敖包前排徊片刻，甩了甩粗硬的狼尾，无声无息地走了。

夏祭一毕，便是返乡之行。屈方宁与御剑分而复合，情浓更胜往昔，好得蜜里调油，如胶似漆。尽夕鱼水，竟无匮乏。及至回到鬼城，走路时脚底发软，说话都没了中气。御剑打趣他“小小年纪就不行”，回头叫人送来一只琉璃大瓶，瓶中盛有深黄酒水，泡的药材五花八门，浑浑浊浊。屈方宁凑眼看去，见其中有几头卷曲之物，似蜈蚣勾尾，又似小龙缠头。他好奇心重，勾手夹了一只出来，一闻腥气扑鼻，连忙扔了回去。

恰好回伯进帐，闻见他手上药酒气味，眼色莫明地看了他一眼，打手势道：“年韩儿前两天来过，说有要事找你。”

屈方宁忙从床上跳了下来：“我这就过去。”胡乱套上靴子，忙忙地就走了。出了帐门，心中忽然一凛：“我是怎么了？怕回伯知晓不成？”

年韩儿翘起两只雪白无瑕的脚，自顾自坐在狮骨台边磨指甲。见他进门，眼皮未抬，下巴向酒窖略微一扬，很有些老鸨见厌客上门的风范。

屈方宁丝毫不以为耻，一抬脚就走了进去。只见一个葛衣老者半跪在地下，正悉心擦拭酒坛。见他从台阶上一级一级下来，忙恭顺地站起身来，目光不敢平视，神态甚为谦卑。问时，乃是一名辛然宗室的老奴，春末流落至此，为年家铺子收留。此老一张豁嘴，口音浊重，听他说话十分费力。屈方宁连猜带蒙，才草草听了个大概，心道：“年小妹办事邋邋遢遢，尽给老子找不痛快！”

闲话少叙，即取出那叠马车中偷来的书信，命他一一译出。老者哆哆嗦嗦抽出一卷羊皮纸，才读了一行，神情便激动起来，颤声道：“这是……乌丽思王妃的手迹。”见他不解，又忙道：“乌丽思王妃，就是御剑将军的第二任妻子。”

屈方宁恍然哦了一声，心内腹诽：“那就是奈王妃了。这群蛮子，一个个名字这么长！”即道：“写的是甚么？”

老者又告罪一番，才仔细翻阅起来。片刻回道：“都是王妃自书的歌谣、小札，写的是她与将军之间的闲情琐事。”

屈方宁一听不是机密文书，顿时兴味索然。听到末一句，又来了一点兴趣，拖了个马扎坐下：“说来听听。”

老者指道：“这一卷是王妃自述少年时代之事。王妃姿容绝丽，艳若云霞。鬼方名巫专为她举行一门祭礼：门兰天舞祭。其父白罕王也曾喟叹：如果美丽可以作为武器，我女儿能令四海夷平！她的美名传遍草原，前来求婚者络绎不绝。辛然有个名叫白头集的地方，相传就是当年求婚使臣落脚之所。有的人一等就是三年，竟不能返，以致白头……”

屈方宁打断道：“听说王妃一开始许给了扎伊，后来怎地又送到千叶来了？白罕王一女两嫁，以致两国交恶，是何用意？”

老者惶恐道：“这个老朽着实不知。不过扎伊与毕罗亲如一家，与西边的千叶、其蓝一众盟国，向来是不太对付的。”

屈方宁咬着手指，心中猜了个八九不离十：“北方六族，繁朔、辛然地狭势微，其他四族势均力敌。千叶拉拢了一个，两个心腹大患却结在了一起。白罕王悔婚改嫁，是站队之举，向千叶表示自己忠心耿耿，决不与扎伊、毕罗同流合污。”即笑道：“你们大王挑女婿的眼光，倒是不错。”

老者道：“御剑将军名震天下，是草原第一的英雄。金鞍骏马，英雄美人，正是天作之合。”揭去一张薄羊皮纸，又道：“到了将军迎娶她的日子，她一身华服，在炎炎烈日下引颈遥望，一直等到黄昏日落。暮色之中，只见一部星华璀璨的车子从天边驶来，车上每一颗明珠都在熠熠发光，连夕阳也不能夺走它的辉煌。王妃在众目睽睽之下登车而去，奔赴她千里之外的情郎……”

屈方宁哈哈一笑，道：“伯伯，你年轻的时候，肯定很会唱歌儿。”

老者羞赧道：“不敢当。王妃在信中记述，她坐在马车上，看着车后长长一线珠光，想起了远古时代的萨宝音女王，心脏阵阵作痛，几乎跳出胸膛。车门开启之时，只见人群中走出一位身材伟岸、气度森严的

武将，来到马车旁，握住她的手，低声说了一句：辛苦你了。她一听这声音，就知道自己这辈子算是完啦！从此她不再是白罕王膝下的小女孩，也不是乌丽思家族最富盛名的美人儿。她从此只有一个姓氏、一个身份，她一生的全部意义，就是全心全意侍奉她的丈夫。”

屈方宁眉心蹙了蹙，挥手道：“这段跳过去。后来怎样？”

老者应道：“是。王妃与将军婚后感情和睦，将军对她从不大声说话，凡事都尊重她的意愿。辛然崇尚一夫一妻，别国却认为妻子是丈夫的财产，多多益善。将军这样的身份地位，多娶几房妻子也不奇怪。将军却从不提另娶之事，一点儿也不让她受委屈。王妃笃信佛法，将军便搜罗了许多观音、玉佛、经卷、金龕送给她。她喜欢缀有珍珠的衣衫，每次祭祀、庆典、节日、赴宴之前，将军都会命人做一件新的珍珠衫子给她。其实她根本用不着悉心打扮，只要挽着将军的手臂走在金毯上，其他女人嫉妒的目光，足以抵得上千万件盛装……”

屈方宁粗暴地打断道：“我不是叫你跳过去吗？”话语出口，似乎也觉得有些失态，掩饰地拢了一下领子上的徽章，道：“她后来怎么又生病了？”

老者也骇了一怔，忙将最末一迭书信抽出，道：“王妃与将军成婚两年，并未生下一子半女。虽然将军从未责怪过她，她自己心里却深以为憾。为此她吃斋念佛，又遍寻各地送子灵物，供在鬼城之中。永乐末年，北方六族结盟南下，攻夺城池土地无数。盟军为其归属，争得头破血流……”

屈方宁冷笑一声，心中涌现一股难言的苦涩：“他们为了分赃不匀争吵，分的……却是我的祖国。”

老者继道：“战后辛然派宗王前来，商议西北共治和市之事。这位宗王是当日送婚使，自认与将军交情深厚，言谈间不免有些放肆。将军对他甚为和蔼，答覆却始终只有一句：寸土不让，共治无门！宗王还道他在说笑，上前推了几把他的胸膛。王妃听说母家来人与丈夫闹得不愉快，忙从帐中赶来。才到门口，只见将军铁臂一舒，将宗王高高提起，以一种她从未听过的森冷口吻一字字道：我不喜欢贪得无厌的人。同盟也罢，亲家也好，只有我给你的东西，你才有资格拿。现在，滚罢。”

信稿上笔迹凌乱，显然王妃写下这句话时，心中依然充满了震惊恐

惧。

老者黯然道：“王妃写道：她一直活在一片虚妄的迷梦里，从那天起，她的梦醒了。将军对她一如既往的珍爱怜惜，她却不能够再从心里感到欢喜。即使同床共枕，也无法温暖她渐渐冷却的心。她常常对镜子问自己：这个男人的拥抱亲吻，是真的吗？在他心里，我到底算甚么？如果有一天，我的祖国与他有了冲突，他是不是也会毫不留情地叫我滚出去？”

屈方宁听他一口浊音，偏偏还演作俱佳，比拟着王妃的愁苦之状，听来实在好笑，又忍不住有点得意。

老者怅惋道：“后来王妃渐渐足不出户，不再梳洗打扮，也不再吃斋念经。她经常摩挲着马车上的明珠，伫立良久，黯然神伤。她觉得自己也跟这车子一样，外人看来光华灿烂，内心却一团漆黑，不见天日。”

屈方宁很不识趣地接口道：“后来她就病死了么？”

老者神色有些不快，顿了顿道：“王妃娇弱之体，禁不起这般煎熬，终于一病不起，肌体消磨，汤药罔效。这是她……临终前几个月前的手迹，写道：事已至此，她心中无爱无憎，一片澄明。与将军相识虽非乐事，亦不曾懊悔过。”

屈方宁托腮出了片刻的神，客气地点了点头：“谢谢你。”取过那叠书信，在酒水里蘸了蘸，随手点燃，顷刻烧尽。

出来时年韩儿一无所动，对着天光照了照自己圆润的指甲，冷冷道：“尸体自己带走，我不给你擦屁股。”

屈方宁拭净剑身，插回黑鞘，闻言嘴角一动：“好妹子，你请的佛，你送到西罢。”

年韩儿悻悻望了他一眼，白玉般的手掌一伸：“寻人一千，埋尸五百，给钱。”

屈方宁嬉皮笑脸道：“抱歉呐，哥哥一向白嫖惯了，忘了这茬了。”从腰里抽出一张红皮密文，向他面前一甩。

年韩儿冷冷攥住，目光落在密文上，顿时跳了起来：“大理军备！你从何处得来？”

屈方宁哼笑一声，道：“山人自有妙计。”挥了挥手，懒懒道：“贵国出了奸细啦，这可大大的不妙，快给你的亲亲好世子报信去罢！”

年韩儿紧紧攥着那张纸，目光极快上下逡巡，喘息急促，显然激动之极。见他抬脚欲走，急问：“奏报者何人？”

屈方宁回了回头，惊讶道：“你们家的事，我怎么会知道？不过贵国重臣也不太多，依我看哪，不是姓董，就是姓尹。”

年韩儿情急之下，也顾不得往日恩仇，抢上道：“九隆董家与莘野尹氏皆是大理名门，证据未凿，如何令人信服？”

屈方宁止步笑了一声，道：“小韩儿，我真没那么大能耐。权臣势大，扫除无门，那就只能……骗骗人了。”

年韩儿双目一亮，喃喃道：“那可得设个天大的骗局。”

屈方宁叹息道：“骗得过自己，才骗得过别人。”易水寒别入腰间，撩起帐帘去了。

御剑夜深方回，听人奏报：“屈队长在后山库房。”过去一看，满地狼藉，佛龕金身丢得七零八落，一卷古旧的般若心经从马车上拖了下来，卷成一团，尾画上的天神被踩了好几个脚印。屈方宁一只光脚从车门间伸了出来，脚趾头夹着一串红珊瑚佛珠，一甩一甩地在那里玩。

他看得好笑，上前钳住了那只不安分的脚。屈方宁正仰面朝天地玩一个翡翠木鱼，猝不及防，惊叫了一声。

御剑侧身坐上车舆，道：“让你自己单睡几天，怎么又跑来了？给你的酒喝了？”

屈方宁毛虫似的一拱一拱蹭了过来，枕在他大腿上，很无邪地看着他：“不知道为什么，我的脚自己走过来了。”

御剑一下就笑了出来，轻轻弹了一下他的额头。屈方宁也滚在他身上笑，又问：“那个小小的，蜷起来的，是什么？”

御剑语焉不详道：“是龙落子。给你……进补的。”

屈方宁追问：“补什么的？”

御剑似笑非笑地看着他：“你说补什么的？”

屈方宁两个手臂挂在他颈上，简直要荡起秋千来：“就是不知道才问你呀。”

御剑也不给他多费唇舌，把他往身前一揽：“喝了就知道了。”

这一阵两个人亲密得有点忘乎天日，一抱起来，说不了几句话，就吻到一起了。吻到情浓之时，屈方宁嘴唇红红的，轻声喘息着，把他往车厢里拽。

御剑顺着他的手摸上他腿间半硬之物，呼吸也重了：“干什么，小家伙？”

屈方宁稍微被他一碰，短裤布料便高高撑了起来，咬着嘴唇拉他的手，要他进车厢里来。

御剑打开他的腿，将他紧绷的双丸一并包裹在手里搓动，哑声道：“下面不疼了？”

屈方宁含糊嗯了一声，双脚分开，声音也哑了：“大哥进来。”

御剑亲了他脚背一下，把他收向自己，准备抱他起来。屈方宁挣扎不让，道：“就在这里。”

御剑否决道：“不行。”强硬地把他搂过来，哄道：“里面脏。”

屈方宁执拗道：“就要在这里。”

御剑这可不明白他了。这车子既闷且窄，毡毯都多少年没换过了，屈方宁头一个最怕热的，今天是中了甚么邪了，非要在这上面干？

但看他这个意思，大约抱到别处去就不乐意了。因而沉吟了一下，还是顺了他的意。

这车厢对他而言，着实有些小了。好不容易抱安稳，屈方宁脚尖一

用力，把车门砰地关上了。

黑暗中只听他用气音轻轻地说：“看得见我么？”

御剑目力绝佳，见他模样可爱，笑了一声：“嗯。”

屈方宁取了一条五色经幡，摸索着蒙住他双目，又悄悄地问：“现在呢？”

御剑也学着他的声调低声道：“看不见了。”

屈方宁有点满意地嗯了一声，从他胸膛上一步步退下去，隔着他白色的绸裤，将他早就硬挺起来的物件含在双唇中，缓缓吮吸。

御剑擅长暗中视物，平日交欢，屈方宁一举一动皆在他掌握之中。如今身处暗室，无法推测他下一步作何动作，这经历前所未有的，实在别有一番刺激，下体更粗壮了几分。

只听屈方宁在自己胯间轻轻吐息，即伸手抬起他下颌，手指探入他温暖的口腔中，示意他用舌头伺候。

只觉手指尖一痛，却是屈方宁以牙齿咬住。继而舌尖卷上他指腹，一直舔至指根处，随即将他整根中指裹入口腔，缓缓推动，水声渐浓。

狭小暗室中，一切细微声响都仿佛扩大了十倍。黏膜水声如羽毛末梢，一丝丝挑动耳孔深处。手指落入他口中，成了一条高热引线，能令人神魂炸裂。

他低喘着抽出手指，一手抚着腿间隆起长形，将屈方宁湿润的嘴唇按向自己胯下。屈方宁往日在床上只有受他摆布的份，今天藉助黑暗，居然制之不住，不理他的意愿，径自含住他一双巨丸，隔着薄透的衣物，一一舔湿。

此物是男子锁精囊所在，给人这么精心挑逗，如何忍得住？御剑喘声更重，阳物直立而起，几乎胀破绸面。见他还在慢条斯理地吸吮会阴处，一手将他乌发攥紧提起，嘶声道：“头抬起来，嘴张开。”

屈方宁这才诡秘地笑了一声，用牙齿脱下他的绸裤，将他胀得发烫的巨根尽情含入口中。御剑喉间发出一声满足的低吼，腰胯向前一挺，送入他喉咙深处。

片刻精出，屈方宁侧着脸颊在他喷吐的阳物顶端蹭了蹭，爬上来哑声笑道：“大哥，你今天好快。”

御剑仍在缓慢射精，闻言笑了一声，在暗中吻他道：“嗯，大哥也要跟你一起进补了。”

屈方宁嘴边满是他射出之物，稍一动作便吞进去少许，却是一点也没有在意，在他耳边以气音说：“大哥，我们谁也不补，好不好？等我们都射完了，什么都没有了，每天还这么在一起。”

御剑心中一阵撕裂般的悸动，低声回了一句：“孩子话。”将他满是白浊的嘴唇压了下来，吻在了自己嘴上。

结果这一晚谁也没睡，又是彻夜缠绵，颈首交叠，彼此拥抱，说了无尽的柔情蜜语。到了第二天，屈方宁腰酸脚软，下腹如针刺般胀痛，尿都尿不出来。御剑看得十分怜惜，唤人送来大批补品，又跟他打趣道：“大哥在你身边一天，你这个病怕是好不了了。”与国会打了声招呼，指要了一队使者，出发往扎伊去了。

他既出行，屈方宁自不会老实静养，触角从军机处伸到国会，四处作他的怪。恰逢兔采公主行簪花礼，小亭郁受邀出席，名列观礼台第一位。他也趁势抢占一席之地，看着小亭郁笑道：“如何？今年冬天之前，有没有一杯喜酒吃？”

小亭郁危坐轮椅之中，两手在扶手上放得甚为端正，闻言目不斜视，敲了一下他的手背：“别胡扯。别人堂堂一国公主，哪能看得上我？”

屈方宁意味深长地敲了一记回去：“怕是某位朋友自己瞧不上别人。”

小亭郁笑容一闪即过，目视场中众星捧月的兔采公主，眉心微微蹙起：“王后与我母亲提过一次，公主似乎……也有此意。我一个……，受她如此厚爱，本该粉身相报。只是我心中对她只有感激之意，却无爱恋之情。何况她性子柔弱，跟我刀霜里来，箭丛里去，终日提心吊胆，恐怕也未必快活。”

屈方宁也随之叹息一声，低声道：“是啊。身在高位，娶什么样的妻子，其实由不得自己。过得快不快活，也没有甚么关系。左右是不得

幸免，索性饶过别人那点真心，最后也不必那么负疚。”

小亭郁不知他另有所指，只觉他口吻中有些与年龄不合的老气，笑骂了一句“老头子……”又揶揄道：“别只说我。你又如何？绰尔济爷爷头发已经不太多，再给你装几年糊涂，就要掉秃了。”

屈方宁衬着他铁轮车辐，听了嘴角只轻轻一挑：“我一直把她当妹妹看，你难道不知？”

小亭郁压低声音笑道：“这妹妹可是喜欢了你许多年。”见兔采公主驻足向这边看来，只得挥手致意。年少的公主顿时满脸红晕，把着侍女的手臂，一步也走不动了。

屈方宁也报以礼节性的鞠躬，目光朝一处望去，嘴边挑起淡淡笑容：“喜欢有甚么用？”

小亭郁顺他目光看去，见郭兀良立在人群一侧，形容消减，神色憔悴。那头白狐却是皮光水滑，正坐在他肩头，乌溜溜的眼珠一刻不停，好奇地环顾周围。

他一瞬间似有所感，怅然道：“也有。……能叫人形销骨立，痛不欲生。”

屈方宁握着他的手，拍了拍他手背。场中花繁如海，一阵夏风吹过，兔采公主鬓边一朵雪白的素簪花悄然飞起，消失在浩浩荡荡的妹水里。

不日，扎伊内战全面爆发。巴达玛强攻王宫未果，率六万白石军退回习水、亡水交汇处——克尔库密洲暂驻，随后派遣心腹大将荒木狼、匪木鲜，做了一件令整个草原瞠目结舌的壮举：向千叶借兵！

人们一听到这消息，只觉天下之大，无奇不有。巴达玛当年为御剑天荒横刀夺爱，怒发冲冠，当众立誓：两国世世代代永为仇讎。如今不但自毁誓言，还颯着个脸前去求援。堂堂一国宗王，竟向昔日情敌乞求援手，真不知是何等滋味。巴达玛竟能忍受这份屈辱，真乃忍常人之不能忍，可称忍中圣贤也！

其后消息传出，更令人大吃一惊。御剑天荒欣然答允借兵，即日调拨精骑四万，奔赴克尔库密，与之共诛无德。

于是大家怀着观望的心，等待他们情敌相见之日。想要打探消息、窥知隐秘的人，好像五月的虱子一般骚动不安。

这次牵动人心的会晤还未发生，另一个惊天消息又炸了出来：毕罗“智将”柳狐将军，也已点起三万精兵，打着昔日同盟国的幌子，热情洋溢地前来相助啦！

别人乍一听，都觉得没什么稀奇的：毕罗与扎伊结盟多年，那是喝不完的歃血酒、斩不断的兄弟缘。兄弟家有人吵架动刀子，做朋友的还能坐视不理吗？

但是知情人就说了，你们懂什么呢？巴达玛前次起兵之前，亲自登门拜见，请求毕罗出兵。柳老狐狸表面义愤填膺，唾骂大叔般无义无耻；背地却派遣使者，与扎伊王宫暗通款曲。开战后滞兵不前，万般推托，独对白石迷宫兴致盎然，打探道路，绘制图稿。他打的是什么主意，还不够明白吗？巴达玛看穿了他的狼子野心，二人当场撕破脸皮，闹得很不愉快。君不见亲王第二次起兵反扑，宁愿向御剑天荒低头，也

不愿再跟这个卑鄙小人掺和在一起了吗？

然而他不上门，卑鄙小人却自己巴巴地跑来了，还带来了一批粮食、军资，吆喝着直送到克尔库密洲城门下，倒贴之意不可谓不诚。

巴达玛还心有余恨，御剑将军已经引军召见、坦然相受，接纳了这位从天而降的盟友。亲王没奈何，只得也忍气吞声地接过盟旗。三路大军集于城门之下，就此浩浩荡荡开往白石王宫，共讨夺弟妹、乱人伦的混账君王大叔般去也。

这一路堪称好戏连台。唱做俱佳的柳老狐狸自不必说，连耿直暴躁的巴达玛身边也有一位名唤伊恩图的能臣，机敏善辩，巧舌如簧。两人互相看不顺眼，表面一团和气，暗地嘲讽挖苦起来，真是说不出的好看！屈方宁侍立御剑身边，听二人假惺惺地打着言语机锋，实有大开眼界、耳目一新之感。推选盟军统帅之日，二人更是将笑里藏刀四个字做到极致。伊恩图执意推举御剑为首，骈四俚六地将御剑赞颂一番，又别有所指地说：“当日南下之战，我们不知礼数，多有得罪。鬼王殿下不计前嫌，义薄云天，非猥琐之辈所能比肩。”

柳狐对他的嘲讽不以为意，笑吟吟道：“御剑将军与亲王关系匪浅，大有渊源，这个忙当然是要帮的。在下虽跟贵国是多年挚友，说到与亲王的交情，到底还是差了一层。”

伊恩图呵呵笑了一声，反唇相讥道：“那倒未必罢？从三代血统往上算，我们亲王与柳狐将军还有姻亲关系。不过您与东边王宫里坐的那位态度亲密，三五不时鸿雁传情，想来对这份情缘也不怎么看重，说不定一个闪念，就要大义灭亲。”

柳狐啧啧一笑，一双狭长的狐狸眼似有意若无意地瞥了御剑一眼：“有时大势所迫，抛却父母妻儿，也是无可奈何。况三代以外姻亲乎？”

御剑抱臂而坐，手从一旁冰桶中取碎冰把玩，闻言嘴角微微一动：“看来柳狐将军别有计较，统帅之事还是改日再议的好。”

伊恩图也在旁嘲道：“柳狐将军心思缜密，坐镇统帅之位，原本也是可以。怕只怕他脚一拐、手一滑，把咱们做了一份鱼肉大礼。至于是自行笑纳，还是与人分食，就不得而知了。”

柳狐叹气道：“在下千里迢迢赶来，一路奔驰，忧心似焚，就怕赶不及与君共襄义举。如何能有此意？愿领略鬼王雄才。”

御剑客气地点一点头：“好说。其实柳狐将军深谋远虑，说到统领调派，比我适合得多。”未等柳狐接口，话锋一转：“既蒙二位抬爱，那就却之不恭了。”即唤来军机处掌旗使，一一分派。

伊恩图领命而去。柳狐目光中露出一线意外之色，随即恢复笑容，取了令旗，出帐去了。

屈方宁悄悄地对他说：“老狐狸会乖乖听你的吗？”

御剑不置可否，握住了他的手掌。

他手心温度比旁人高得多，方才浸过冰桶，顷刻灼热如故。屈方宁不知其意，单膝跪在他身边，按剑道：“将军，我再给你冰点儿冰。”

御剑面具下的眼神微微一动，道：“不忙。”握着他的手摩挲片刻，重新合拢在手中，仔细端详。

屈方宁平日练箭从不懈怠，一天扳弦总有千次，右手食中二指扭曲变形，自己也知道不太好看。此刻一落在御剑手里，立马就挣扎起来，把手使劲往回抽。

御剑道：“跑什么？”

屈方宁一听他的声音，脸就发起热来。御剑白天与人交谈，声音都是森严冷峻，教人一听就要生出敬畏之心。只有晚上与他独处之时，才会用这么低沉沙哑的声音在他耳边低语。伴随而来的，多半还有强硬的顶入和有力的抽插。征途之中禁欲已久，此际一听他开口，脚不禁有些发软，嗯了一声，还是把手藏到了背后：“不好看。”

御剑笑了一声，似有话与他讲，开口却是接了之前的话题：“狐狸还改得了本性？”

七月初，盟军抵达白石迷宫边缘，暂驻扎营。毕罗此次助阵，大大下了一番本钱；除了柳狐之外，更派出三位鼎鼎大名的武将：帖木儿日巴赫、布哈斯赫、斯钦布赫，人称“天山三赫”。毕罗王阿斯尔曾盛赞道：“如将吾国以巨人比之，则柳狐为头脑，三赫为铁臂，智勇相契，

无往不利！”这三位赫将军身材高大，仪表堂堂，身着褐红、赤金、桂蓝三色军服，往军前一立马，真是好看煞人。到了御剑手里，却全没有用武之地，每日尽被使唤着做些押后运粮的琐杂事，一个个闲得怒气冲冲，看御剑的眼神全带着火星，只差没叫柳狐下咒法了。

柳狐倒也沉得住气，温声好语，善加安抚。直到飞马报回大叔般亲征消息，御剑连夜召开作战会议，将散时他才不紧不慢提了一句：后备营里那几位铁臂将军，您这是忘了呢还是忘了呢？眼见着都要生锈啦，统帅大人也拿出来打打蜡、擦点油吧！

御剑比他还紧不慢，足足晾了他一盏茶工夫，才道自己杂务缠身，不能顾虑周全；又笑称柳狐将军要是不满如此这般，自行为战，也无人阻拦。

柳狐连连叹气，失望道：“听人说，鬼王将军的胸怀就像天空一样开阔，原来……不过以讹传讹，坐井观天罢了。噢，这是南朝的典故，在下学问浅薄，不知用得是否妥帖，得罪莫怪。”

御剑含笑道：“哪里，用得再妥当也没有。坐井观天者，曰天小，实非天小，心窄而已。”又云：“其实柳狐将军深谋远虑，我一向是很佩服的。这统帅之位，原也非我所愿。只消阁下点点头，拱手相让也无可。”

柳狐眉角一挑，露出一个意味深长的笑容：“不知将军想让在下如何点点头？”

御剑也睨着他笑：“就在必王子向贵国乌兰朵公主求婚之时如何？”

柳狐打个哈哈，道：“将军真是趣人。国事要紧，小儿女的情思，还是容后再谈罢。”

御剑目送他背影离去，哼笑一声。屈方宁久在千叶，对必王子苦恋这位美丽公主的轶闻知之甚详，听了个似懂非懂，好奇道：“将军，他为什么不肯答允这门亲事？”

御剑嘲道：“奇货可居，自然要坐地起价了。其实结此姻亲，对双方都是利大于弊。老狐狸恃美而挟，未免有些小家子气了。”

屈方宁忽发奇想，猜测道：“是不是必王子不中他的意，想把公主

嫁给……你？”

御剑大笑，在他屁股上打了一记：“亏你想得出来！老子成什么了？”顺手揽住了他，往身上摇不倒翁似的压了压：“他就是想嫁，我也不能娶啊。”

屈方宁明知故问道：“为什么呀？”

御剑把他军服下纤瘦的腰抱向自己，语气甚为正经：“因为我干我儿子的时候，不喜欢有人在一旁盯着看。”

屈方宁的眼角眼睁睁看着就红了，整个脸都埋他肩上了。御剑碰了他乌黑的鬓发，打趣道：“怎么，又嫌热了？”

屈方宁闷声闷气地说：“你别碰我的耳朵，我快站不起来了。”

御剑声音低哑下来：“哦？是腿软了？还是……”在他下体一按，“这里硬了？”

屈方宁给他一碰，腿间半硬，眼睛浮起一层水气。御剑却不给他碰完，潦草地摸了两把，就在他屁股上催促地拍了拍，鸣金收兵了。见他眼神生动地瞪着自己，道：“柳老狐狸最会生疑，先忍几天，嗯？”

屈方宁很不高兴，砰砰砰地整理了一下自己，埋怨道：“咱们就跟偷情似的！”

御剑笑骂道：“满口怪话。谁教你的？都交了些什么坏朋友！”给他理了一下歪掉的腰带，放他出去了。

不日间，探子来报：前方发现扎伊王军小股兵力，似是前锋营前来探路，一支队伍不足千人。巴达玛乍获敌情，满面阴鸷，一语不发，径自率领一万人前去，牛刀杀鸡，将王军前锋营千余士兵悉数剁成肉酱，只留下一名百夫长，命其将几百血淋淋人头送回大叔般面前。不料这百夫长颇为硬气，对亲王手中卷刃金刀一无所惧，敞胸瞪视，大声道：“亲王，大王有负人伦，尚属家事；你谋反叛逆，祸殃一国！我等今日为国而死，比你个国贼荣耀千倍！”手腕一翻，将一节断骨插入自己喉咙。

巴达玛持刀的手一阵发白，喉中嘶嘶有声，神色似号哭又似大

笑：“国贼……国贼……哈哈哈！”忽然一把扯去身上软铠，露出疤痕累累的胸膛，嘶吼道：“我从成年起就替他四处征战，出生入死，立下无数汗马功劳。没有我，他就没有今天！如今我只想夺回我的妻子，却成了……人人唾骂的国贼了！”怒满胸臆，竟不可遏，啞然一折，金刀断为两截。

御剑听报赶到，在旁淡淡道：“帝王无家事，亲王襄举义兵，于国于礼无亏。”

柳狐也在旁助兴：“亲王冲冠一怒为红颜，正是我辈性情中人的典范。非至情至性之人，何能治至圣至德之国？”

巴达玛嘿然无语，率兵回营。临了回望那百夫长尸身一眼，喉头一动，抛下两个字：“厚葬。”

当日盟军进入迷宫，在一片空地上落灶扎营。白石迷宫地势平坦，地貌诡诘，白沙满地，粗粝难行；成千上万风化巨石林立地面，或如倒悬钟乳，或如飞来黄钟，或如石山九孔，或如华表斑驳。十余万大军分队而入，拥挤不堪，寸步维艰。屈方宁在高天草原之间野惯了，这一路窝窝囊囊跟人挤在一起，真是说不出的憋闷难受。一到日落，立刻挑中一块崎岖的巨石，背着他的一匣子石榴，爬上去吹风去了。

这风也没甚么温凉水润之感，反而带着一股风沙磨砺的燥意。他在石顶坐了一会儿，衣服上都落了一层细细的白沙。怕石榴落灰，把冰鉴的铜盖子小心地合上了。见远处营地前一片空旷，巴达玛亲王正独自坐在火边出神，也不禁以手支颐，学着他的模样屈起一膝，心想：“他在想甚么呢？”

冷不防察觉有人在旁，顺着一看，御剑正在下面看着他，军服钮扣半解，两边雪白的袖子挽了几折，健壮的胸膛与手臂一览无余。见他呆愣地往下看，唤道：“属猴子的，又在干什么？”

屈方宁挠了挠耳朵，呆道：“……吹风。”

御剑笑了一声，从他背后走了上来，膝盖顶一下他的背：“过去点。”

屈方宁忙向旁一让，让他紧靠着自己坐下。这石头上也不太宽敞，坐两个人颇为勉强。御剑两条长腿简直无处可放，索性交叠着悬空了。

屈方宁又歪过去一点，把两个腿平平整整的放好。虽则如此，看起来还是个猴子上山的模样。御剑的坐姿比他散漫随意得多，但胜在气势逼人，一坐下去，这石头俨然就成了他的帝国。

屈方宁好不容易稳住自己，见他肩章和铠甲都卸了，好奇道：“将军，你今天不用议事么？”

御剑道：“嗯。陪你一会。”

屈方宁耳朵一热，小声哦了一声。只是千百双眼睛巡回之下，也不能有什么动作，只贴着他手臂坐着，扯几句没要紧的闲谈罢了。这风太过干燥，少顷唇干舌苦，遂把手伸进冰鉴，拿起石榴来吃了。

御剑见他吃得嘴唇鲜红，手上白气直冒，有些好笑：“也给我吃一个。”

屈方宁自结识他起，从没见过他吃过甚么点心小食，至于带壳的、要吐核的瓜籽水果，就更不消说了，简直连想都无从想起！闻言登时一阵慌忙，挑了一颗指肚大小的大籽，用指尖很慎重地拣起来，见他沒有要接的意思，稍微侧了个身，喂进他嘴里。

手还没撤出来，指腹一热，已被御剑含在齿间，舌尖顶了一顶，咬了一口才放开。他整个手就跟火燎似的一阵麻热，掩饰般放回自己腿上，眼睛也不敢看他：“我的手不能吃。”

御剑左手一舒，半抱着他，声音低沉：“哦？哪儿能吃？”

他在征途中有多把持得住，屈方宁是再明白也没有，不愿意自取其辱，挑衅地回视他：“……哪儿都行。”

御剑银面具下的眼睛多了点笑意，把他收紧一些，道：“今天早些时候，你带兵过亥宫，驻马催促之时，可有甚么发现？”

白石迷宫照太阴历十二地支分为十二轮，层层巨石排列不定，宛如年轮递进，亥宫是最外一重。屈方宁听他考较眼力，不敢大意，凝目沉思片刻，迟疑道：“柳老狐狸故意殿后，且向西北方频频张望，莫非……”见御剑神色不对，便讪讪住嘴不说了。

御剑在他背上怜惜地摩挲一下，看着他笑道：“大哥在跟你调情，

别这么认真。”

屈方宁小小地哼了一声，往他身上不着痕迹地靠了靠：“你又在看我？”

御剑嘴角一动，道：“听见你在马上大声训斥，催人快点跟上。老子一听你那个拖长的尾音，……”在他耳朵上轻轻一擦，哑声道：“当场就硬了。”

屈方宁全身一酥，几乎坐之不住，有心瞪他一眼，眼角已经红透了。

御剑最乐意看他这个发作不出的动情模样，故意又去逗他：“石榴再给我一个？”

屈方宁鼓着脸，才把手伸进去，只觉脚下目光炯炯，柳狐广袖大袍，衣袂飘飘地来到二人所在巨石下，一双狐狸眼睛正落在御剑抱在他腰上的手臂上，口中谦恭道：“将军，我替自己请一份使命。”

他老人家主动请缨，自然非同小可。两名侍卫跪在地下，手捧折页地图，高高托起。柳狐由此到彼，潇洒舒袖，风度翩翩地指出可疑之处。御剑危坐不动，居高粗略一扫，即道：“西北夹道隐蔽，易于藏匿突袭，我亦有此虑。明日午时从三风林过西宫重地，少不得有一场恶战。我分身无暇，善察险阻之事，就烦赖柳狐将军了。”

柳狐微微一笑，目光转向屈方宁：“将军言重了，此分内事耳。只是在下年老体衰，风中残烛，还望将军不吝拨赐一二武将，如遇伏奸，也不致束手无策。”

他年纪不到四十，平日保养得宜，面皮红润，只眼角略有细纹。屈方宁听他自称“年老体衰”，几乎当场笑了出来。

御剑淡淡看了他一眼，意味深长一笑：“既如此，就让我们屈队长随你同去罢。”

柳狐佯讶道：“怎敢惊动将军的……爱将？”

御剑立即接口：“将军如有顾虑——”

柳狐吃过他这个亏，连忙接话：“屈队长少年英武，在下在其蓝之

时就深为歆慕。统帅即然发话，届时就多多仰仗了。”向屈方宁颌首一笑，十分雅致有礼。

屈方宁也忙躬身回礼，口中道：“不敢。末将年轻识浅，如有不周当处，还望柳狐将军海量汪涵。”

柳狐笑咪咪道：“与屈队长共事，最是令人期待。”打个响指，地图收叠为一册，只有寻常书本大小。他随手一拢，收入袖口，就此告辞。

白石迷宫玲珑七窍，西北夹道更是百转千回。屈方宁率春日营二百精锐布查两翼，柳狐悠然骑行军前，摇头晃脑，神气闲定，简直随时要开嗓放声，唱出一支真神赐福的咒曲。

探子来回巡报，也不见他怎么热心，一双眼睛只在屈方宁身上、脸上扫来扫去，把他从头到脚打量个遍，嘴边始终泛着一抹似笑非笑之意。

屈方宁暴露在他目光下，背心凉飕飕的很是难受，只觉他活脱脱就是一条花冠子大蛇，自己就是只被盯上的青蛙！他生平最怕者有二，一是他那铁胆御史的爹，二是已死的屈沙尔吾王爷。在这二人面前，只觉自己渺小而愚昧，一切手段都上不了台面。眼见柳狐即将后来居上，心中颇为抗拒，一夹追风马腹，向旁边让了让。

柳狐偏偏要同他来搭讪，从他的坐骑入手，把他全身上下数得着的物事一通夸赞，句句点到即止，既不特别肉麻，又恰到好处地表明了倾慕之情。末了又大发感叹，说草原有英雄子弟如斯，他们几个老东西早该退位让贤了。又道屈队长何日晋升为鬼军主帅，他老人家是一定要前去送礼道贺的。

前文暗表，柳狐是王室祭司出身，于千万人前祝祷施法，视若等闲；一举一动翩翩如神仙，嗓音更是醇厚优美，蛊惑人心。常人听了他这么一番马屁，早就飘飘然不知南北西东也。但屈方宁听来心惊肉跳，只觉他每一句话里，都藏着无数的陷阱算计。自忖没本事对付得，索性乐得藏拙，虚伪地呵呵几声，把两片嘴唇紧紧闭起了。

柳狐平时惯使个见风使舵的，这时却一点也不懂看人脸色，不但没有识趣闭嘴，还饶有兴味地纵马靠拢：“屈队长好像不是千叶人吧？”

屈方宁心头一凛，从睫毛下瞥了他一眼：“不是。未将是锡尔族

人。”

柳狐佯惊道：“可是小燕山北的锡尔族么？久仰久仰。尊族白燕窝闻名天下，在下有幸得而尝之，滋味之美，此生难忘。”不无遗憾地叹了口气，怅惋道：“可惜现在再也没有啦！”

屈方宁心中暗道一声“来了”，收起心神，抿嘴一笑：“柳狐将军见笑了。未将自幼来到妹水，早已将千叶当成了自己的故乡。”

柳狐微笑道：“在下自然理会得。若非如此，御剑将军怎会将你视若……性命，将通身上下的本领都教给了你？”又促狭地向他挑了挑眉：“有这么个父亲，日子过得不太轻松罢？听说上次你相救他义兄之子，惹得他大发雷霆，差点儿就把你打死啦！”

屈方宁对他这幅三姑六婆的嘴脸实在厌恶，心中默默射了他满身大窟窿，口中镇定道：“御剑将军跟我说过，君子爱人以德，小人爱人以姑息。规矩不严，何以成方圆？未将犯了错，自然是要挨罚的。”

柳狐干笑两声，道：“这个自然，自然。爱之深，责之切嘛！”忽而大笑，道：“鬼王殿下竟然自命君子，这可是旷古未有之奇谈啊！”

屈方宁也随之一笑：“君子三道：仁者不忧，智者无惑、勇者不惧。御剑将军三分其二，忝居君子之列，似乎也没什么不当。”

柳狐眯了眯狐狸眼，越发满脸堆笑：“屈队长博闻强识，言辞犀利，比鬼王殿下亦不遑多让。敢问屈队长南学如此精湛，是否也是从父习得？”

屈方宁天生对危险有份异样的敏锐，这一问虽然平平无奇，立刻察觉出不对，谨慎地回了一句：“南学博大精深，未将所学不过沧海一粟。柳狐将军莫要折煞我了。”

柳狐摇了摇手中马鞭，姿态甚是儒雅：“屈队长太过谦虚了。说到南学，在下自然不及鬼王殿下多矣。他修的是治国平天下之道，小老儿不过偷空蜚摸几件艳闻罢了。南人重天伦，讲究父慈子孝。似乎前朝有一位父亲，家境贫困，无以为生，只靠贩卖桃儿过活。最后篓中只余下一枚桃儿，他儿子又哭喊腹中饥饿，遂自己轻轻咬了一口，便全分与儿子吃了。又有一位父亲，——他是做高官大贾的，平日忙碌得很。某日他与儿子午睡，旁人催得急，叫他外出；儿子又压住了他的袖子。这人

灵机一动，想了个办法：一剪子把自己的袖子铰了。屈队长，你看这人，宁可毁了一件衣衫，也不愿吵醒了自己的爱子。这份爱怜之情，天底下的父亲岂不是都要自叹弗如？”

这两个大名鼎鼎的典故，屈方宁虽然知之不详，但依稀辨别出不是甚么融融泄泄的美好故事，当下也虚与委蛇地一笑，道：“末将才疏学浅，求鲤、让梨倒是知道一些，柳狐将军所说之事，却是从未听说。但想天下父亲爱子之情，都是差相仿佛、难分高下的。这两人的故事虽然有名些，其情也未必就比别人高贵。”

柳狐眼中精光闪烁，始终不离他脸孔左右，闻言只是意味莫明地颌首一笑。再开口却是话锋一转：“屈队长还没成家吧？可有心上人没有？如此青春年少，功勋赫赫，兼之身份尊贵，乃是一城少主、一军少帅，非常人可比。一般的贵族小姐，想必都瞧不上眼罢？”

他这生拉硬拽的本领也算登峰造极了，屈方宁心里默默翻了个白眼，口头含糊几句，有心挤兑他一下：“未知柳狐将军有何见教呢？”

柳狐捋须点头，笑眯眯道：“不敢。在下有四个女儿，大女儿嫁给敝国青可儿王子，二女儿、三女儿嫁的也都是王室宗亲。小女儿刚行过簪花之礼，还未许配人家……”

屈方宁一听，他这是要毛遂自荐，给自己做媒哪！当下啼笑皆非，头一个念头便是：“御剑天荒决计不能答允。”再一想，只觉讽刺：柳狐与御剑斗了十几年，平时偶一提及，都是一副恨不得将对方拆骨剥皮的口吻。此刻为了扎伊这块儿肥肉，不但可以携手同行、言笑晏晏，还谈起儿女亲家来啦！忍住发噱，推诿道：“承蒙将军垂爱，末将惶恐万分。只是婚姻大事非比儿戏，一切还须请御剑将军定夺。”

柳狐亲热地拍了拍他的肩膀：“别担心，我跟你们鬼王殿下不一样，对往日仇怨看得没那么紧要。再说，从前是敌人，往后未必就不能做朋友。屈队长，你说是不是？”

屈方宁暗暗“呸”了一声，笑道：“正是。”

柳狐神色喜不自胜，越发摆出一副亲家翁的派头，拉着他的手亲密说了许多闲话，又拿出一个两头尖尖的珊瑚佛手荷包袋，说是他小女儿亲手所制，在毕罗也算一件妙物，等闲难以得到，今日赠予屈队长，望勿嫌弃小女孩手脚粗笨云云。屈方宁腹中暗笑，连忙答谢，珍重

地放入怀中。这荷包针脚绵密，绣工非凡，流苏络子打得十分精致，摇动时暗香缕缕，正是一件小儿女情思之物。屈方宁捏了捏荷包边，却不禁想起了昭云儿那个麝香香囊，心中冷笑一声：“你们疼爱女儿、侄女的法子，倒是如出一辙。”

言语间探子来报：前方出现一东一西岔路，路口有断戟、血迹、蹄印，车辙凌乱。屈方宁赶往察看，下马捻了捻带血的干土，又向四面白石障壁凝目细看，眉心微蹙。柳狐在马上笑吟吟道：“屈队长可看出甚么端倪没有？咱们该往哪边走？”

屈方宁凝眉道：“未将斗胆借您地图一观。”

柳狐一反平日扭捏，爽快地拉开地图折页，指点当前所在。屈方宁见两条岔路描绘分明，东路宽阔，四向八达，主道绕了个曲形半圆，直达盟军如今所在的三风林附近，路程约有四十里；西路狭深，无甚分支，至十七八里外一处塌谷，便已无路。屈方宁细看片刻，指道：“西路最末一二里处，为何一片空白？”

柳狐叹气道：“白石迷宫九孔七窍，仓促之间计里画方，实在难以周详。”

屈方宁半信半疑地扫了他一眼，起身道：“既如此，未将领兵前往西路探查，请将军从东路切入，前去与大军会合。”

柳狐忙摇手道：“不可不可。西路状况未明，我怎能让屈队长冒这个险？在下要是独自回营，鬼王殿下还不得扒了我这张老皮？依我看，他们也不敢向虎山行，多半就是龟缩在塌谷附近。咱们还是一起去瞧瞧罢！”

屈方宁又盯了他一眼，道：“此路极其狭隘，轻骑尚可进出，大军贸然前行，恐有首尾壅塞、退不及时之忧。柳狐将军如放心不下，就请在此路口稍待片刻。”

柳狐拉着他的手，情真意切地握了握：“诸事小心。发现敌踪，金角为讯。”

屈方宁嘴角一动，客气地挣开他的手：“柳狐将军也是一样。”点兵百余，轻骑而去。

柳狐目送他背影消失在白石之间，轻轻抖动马鞭，脸上浮起极其异样的笑容。

他手下一名偏将窥见他神情，似有些不寒而栗：“将军，追风千人斩聪明过人，方才似已有所察觉。此计恐怕……”见柳狐身边一名黑刀侍卫向他简短地摇了摇头，只得呐呐闭嘴。

柳狐笑道：“我这个计策看起来不太高明，对不对？”转而看向前方，笑意更浓：“你的忧心很有道理。只是聪明的人啊，往往会输在最笨的法子上。”

夕阳之下，他的目光落在白石群顶上一片殷红如血的云霞上，手法轻柔地理了理坐骑的鬃毛。

“——莫让我失望啊，屈林。”

未多时，塌谷尽头果然传来械斗之声，金角凄厉，于暮色中无力响了十余声，便归于死寂。柳狐双目微瞑，在马上随兵戈声摇头晃脑，似在聆听妙曲仙音。得知盟军在三风林大败王军，这才踏上东路，徐徐前往会合。一见御剑，立刻做愤激状，直道屈队长不听劝告，执意前往西路查探，分道扬镳，至今未归。又道他心急如焚，正待进谷接应，敌军三千自东路袭来，他以残烛之身勉力支撑，金角连声，急传险讯，向谷内的屈队长求援，竟不得应。无奈之下，撤往三风林。为今之计，应火速调派盟军，前往救援。他中心忧虑，愿以残朽之躯领命前去，不辞劳苦，不计伤亡，务必以寻回屈队长为首任。

御剑甲冑未除，执枪立地，懒洋洋倚靠在虎皮军座上，听他激昂沉痛地述告完毕，微一点头：“知道了。”

柳狐狭长双目一闪，似在窥探他的神情：“……屈队长一意孤行，如今身处不测，也是在下未极力劝阻之故。还望将军以将士安危为重，尽快委派人手，前去救援。”

御剑漫不经心笑了一声，道：“原来柳狐将军对我军一个百人队长如此爱重，这如何敢当？”向旁一让，笑意更重：“屈队长，是不是该出来道个谢啊？”

盔甲响处，屈方宁果然从宽大的椅背后走了出来，躬身道：“未将在此，有劳柳狐将军关怀。”

柳狐神色陡然一变，顷刻又恢复原状，干笑道：“原来……屈队长已经先在下一步回营了，也不着人传讯，好叫人放心不下。”

屈方宁客客气气道：“末将与柳狐将军分别之后，一路追寻车辙，并未发现敌踪。及至塌谷尽头，见一条窄道通往东南方向，想着将军地图尚未绘制完成，便自作主张前往探查。也是运气尚佳，一路坦途，直反营地。听闻将军即将回营，便思量着面晤之后再行报告。这是末将太过怠惰之故，请将军责罚。”

柳狐忙称言重，一双眼睛紧盯着他面具下的双眼：“屈队长孤身犯险，勇气可嘉，呵呵，勇气可嘉。然而……两条路皆不见人影，这西北夹道莫非还另有蹊跷不成？”

屈方宁迎着他目光微微一笑：“身在无义之地，蹊跷自然比别处多些，柳狐将军也无需太过担心了。”

柳狐也皮笑肉不笑地扯了扯面皮：“屈队长人马平安，再好不过，也不枉在下苦苦等候一场。”

屈方宁侧了侧头，笑道：“有您坐镇外围，末将自然是放心的。以将军之大义，一旦末将遇险，定会竭力相救，断断不会效仿那些落井下石的无耻之徒，耳听金角，坐视不理。”

这几句话差不多已经是挑破说了，柳狐脸皮再厚，也不禁微露窘态，咳了两声，忙忙地告辞出去了。

伊恩图可不会轻轻将他放过，立刻跟了上去，明嘲暗讽，含沙射影，占尽了口舌之利。屈方宁遥遥见柳狐一边佯装优雅地拂袖、一边尴尬地疾步离去，不禁笑出声来。

御剑顺着他目光看去，莞尔道：“老狐狸这次可被你摆了一道。”

屈方宁收回目光，脸上谐谑之色尽去，道：“将军，果真如你所料，他与扎伊王军暗中勾结，妄图同时扑灭我们与亲王两路军队。我假传险讯，一试即知。只是我不明白，他处心积虑，一心要置我于死，究竟是甚么用意？”

御剑嘲道：“他是见你我关系亲密，想让我心绪大乱。堂堂正正斗法，他赢得了么？不过我们屈队长洞若观火，一眼就看穿了他的小把

戏。”往座椅上一仰，随手牵了牵他的手，道：“你说谷中并无埋伏，这倒是出人意料。或许大叔般对此人亦有顾虑，不肯全盘信任。”

屈方宁睫毛低垂，轻声道：“谁肯完全相信一只狐狸呢？”

扎伊王军自从三凤林大败，憋了一肚子恶气，卯足了劲反击。盟军自申宫往后，前进愈见迟缓。至寅、未二宫之间，日夜战火不熄，几乎寸步难行。更有一队神行飞卫军，人数不足千余，皆身披鹰羽披风，行动神出鬼没，全然不循章法，三次突袭营地，三次全身而退，搅得人心惶惶，或有谣传“神助”者。七月底鄂拉河一战，柳狐手下“三赫”之一布哈斯赫率八千人马，追击其至鄂拉河畔。其时正是草原雨季，鄂拉河水势浩荡，截断去路。布哈斯赫仰天大笑，举鞭一指，才道出一声：“看你今天插翅难飞！”飞卫军那名年轻首领一声令下，一众手下纷纷踏上马背，披风一张，翼生两肋，好似一群灰色鱼鹰，从河面上平坦滑过，稳稳落在对岸，消失在长草之间。

盟军头一次见到如此奇景，无不瞠目结舌。待回过神来，哪里还有人在？

屈方宁在后路远远望见，也不禁挤舌不下。向御剑请教时，只知是新兴之物，尚未普及扎伊全军。那飞卫军首领名叫燕飞羽，隶属王军第一亲卫队，精通制造之术，这披风就是他的独创。

屈方宁见那名首领身形甚为瘦弱，个子也不甚高，动作干净利落，绝不拖泥带水，早就起了一较长短之心。听到后一句，杀心顿起，心道：“此人不能留。”念头浮起的同时，脑中一根沉寂已久的弦仿佛被人狠狠拨了一下，霎时之间，想起了当年自己与贺真第一次见面的情形。

他一直不明白，贺大哥那么风度翩翩的一个人，当时明明对他十分欣赏，为什么却要缠斗不休，不顾一切地要把他除去？直到现在，他终于明白了。

御剑见他呆呆出神，举鞭一戳他的额头：“怎么，着急被人比下去了？”

屈方宁回过神来，摇头道：“我在想，他跟小将军谁更厉害一些。”望着水面几头惊飞的凫雁，茫茫道：“离开这么久了，我可真想他。”

御剑听他这句话中真情流露，微微一笑，又戳了戳他脸颊：“那赶紧把这位燕统领带回去，让他跟你的好朋友切磋技艺罢。”

屈方宁心道：“人家未必肯跟我回去。”一回头间，见巴达玛赭冠黑服，立于白石军前，向河对岸飞卫军消失的方向痴痴出神。遂想：“他也想生出一双翅膀，飞到他妻子的身边去么？”

八月初，飞卫军再次袭营，这一次却正好落入御剑计算之中，方纵火烧了两处马草，伏兵暴喝而出，杀了个措手不及。一支三四十人的飞卫小队不及脱身，被捉了个正着。燕飞羽率余人纵出里许，勒马回望。柳狐将俘虏结成一串，在系绳上淋满火油，自己执一支燃烧正旺的火把，笑吟吟地高声道：“燕统领，路遥难行，就让在下为你照亮一程如何？”

燕飞羽肩窄腰细，头戴一顶簪缨锁子甲，头脸遮得严严实实，只露出两只眼睛。见手下将士为人掳获，显然心绪不宁，原地叱马转了几圈，跺了跺脚，调转马头，向营地方向疾驰而来。

柳狐笑容可掬，向一旁吩咐：“弓矢准备。”

不意燕飞羽行至营地木刺前，便将身一矮，双足往下一点，人已纵跃而出，借力抖开背上鹰羽；两翼高张，如鹰击长空，快捷无伦地勾勒一条马蹄形弧形，从众人头顶往返一回，复又回到马背上。倏忽之间，竟无人看见他是如何动作的。

盟军将士瞧了，只觉得又是惊诧，又是好笑。他既不救人，也不投诚，何苦白白来这一遭呢？

却听柳狐骇笑道：“……好统领，好狠的心！”

只见那三四十名俘虏背上赫然已经燃起一线长蛇般的火光，显是有人手持火把在其背上一划而过。那鹰羽披风遇热即燃，转眼之间，烧得只剩片片灰烬。

屈方宁这时方才赶到，见此人手段毒辣干脆，不禁心中一凛：“如我与他易地而处，仓促之间，恐怕也想不出第二个主意。何况他有飞翼之利，千军万马之中，来去如履平地。若换了我……”喉头一动，冷汗冒了满背。

御剑亦从后赶来，目视燕飞羽绝尘而去的背影，冷笑一声，将他那张臂如弦月、漆黑古朴的长弓一挽，搭箭开弦。才拉开一臂之宽，目光忽然一动，道了声：“原来如此。”弓弦褪去，手臂也放了下来。

屈方宁跟随他征战一年有余，从未见过他手下留情。一时太过震惊，反而不敢发问。直到数日后双方大军决战辰宫飞龙峡，燕飞羽故技重施，自侧翼切入盟军左路，斩断巴达玛麾下一名老将臂膀，展翅而去。此地地势奇险，两侧石林交错，好似飞龙相搏。路高危极狭，地底石乳林立，一个失足，便要穿心而死。燕飞羽动作奇快，倏然之间，已踏空至盟军箭程之外，从双方阵前一处石涧上凌空飞去。屈方宁纵马急追，见他双翼一张，已经身在半空，不及思索，一提追风，叫了声“起！”追风四蹄一扬，雪影昭昭，随之飞渡。屈方宁离鞍跃起，于空中夺然一箭，正中燕飞羽头部。

他这一箭准头惊人，饶是燕飞羽反应迅捷，也只来得及稍作腾挪，避开箭矢破脑之虞。只听一声金铁铮鸣，他那枚簪缨头盔已被屈方宁飞箭击落，余势未绝，呛啷啷滚出二三丈远。

屈方宁一箭出手，身上无可借力，向石涧中急坠。只听一声短促的惊呼从涧前传来，喉音娇脆，竟似女子所发。

他心中好奇，翻身倒栽，向涧前张眼一望，不禁愣住。

只见那燕飞羽头盔落处，露出一头如云秀发，面目虽看不清楚，依稀只见皮肤白皙、眉目秀美，却哪里是须眉男儿？分明是一位巾帼红颜。

他一诧之下，顿时明了：御剑天荒手上人命累累，惟独不杀女人和小孩。他既知燕飞羽是女人，便不再动手。若换了自己呢？……

一念未毕，一长一短两支箭已到身边。短的那支劲力沉郁，乃是柳老狐狸手笔；长的那支重镞黑羽，来势稍缓，颇有转圜余地。当下足尖在短箭箭身一点，人已贴在长箭上。长箭在千万人注视之下，陡然转向，牢牢钉入石壁。屈方宁从半截箭上跃起，左手一伸，抓住一块凸出岩石，一荡一荡地从石壁上往上攀援。

柳狐啧了一声，向御剑笑道：“屈队长真是一心向着你，连鄙人的箭都不肯碰上一碰。”

御剑不置可否，向旁道：“接应他。”

说时迟那时快，那边燕飞羽早已拨开秀发，劈手夺过一张重弓，向屈方宁攀援之处连放数箭。屈方宁听见风声，足尖一勾，将御剑那支黑箭从石壁中起了出来，单手悬挂石壁之上，返身挥动，将身后飞来的箭杆一一击落。

燕飞羽一计不成，立即向身后下令：“放炮！”

屈方宁全身一僵，心中不禁大骂：“这娘们好毒的心肠！”手足并用，攀爬得愈发快了。鬼军士兵早已在石涧边垂下枪戟、马鞭、绳索，额尔古更是连裤带都解了下来。

但明显那边的炮手动作更快，转眼间石弹已经装填完毕，燕飞羽亲自操刀，点火瞄准，向屈方宁方向一炮轰出。

屈方宁闻见一阵硝药气味，心中大叫不妙，往上尽力一跃，与手边最近那条绳索却始终差了数尺。

这石弹火炮口径不大，炮筒细长，远程攻击最为厉害，一发即可摧城陷地。比小亭郁改制后的铁臂弩炮虽远远不如，威力也不容小觑。

柳狐佯惊道：“哦呀呀，屈队长这下危险了。”

御剑淡淡道：“未必。”执枪的手微微往下一沉，流火光芒陡盛，火舌流动不止，似凶兽嘶噪，欲择人而噬。

柳狐面上的笑陡然凝住，心道：“他想以血肉之躯……击落炮弹不成？”

果见御剑右手斜斜划出，铁臂一挥，将手中流光四溢的长枪向半空中的石弹掷去。

屈方宁只觉头顶一热，不及回头，一声震耳欲聋的炸响从身后传来，碎石、黑烟、尘雾、火光团团升腾，成为一朵方圆里许的锥形黑云，双方视线皆为之阻隔。

黑云中一朵血红枪花破烟而来，准确无误落入御剑掌中。一痕白影此时亦从黑云中腾跃而出，正是鬼军千人斩胯下坐骑、大宛神骏追风是也。

屈方宁在爆炸之前便已拉住绳索一蹴而上，一掸身上黑灰，只觉耳朵嗡嗡作痛。

燕飞羽年纪甚轻，显然对这位名动天下的鬼王殿下没甚么了解，兀自呆立在炮车旁，一双高挑凤眼中满是不可置信之色。直至黑云渐散，才狠狠咬了咬嘴唇，将满头乱发往后一撩，猛然抱起一枚石弹，便往炮膛里填去。

此际车声粼粼，军靴响亮起落，万余衣饰贵洁、甲冑鲜明的王军亲兵列队而来。扎伊王大叔般高坐华盖之下，不时向身旁一部蓝色宝顶马车中的人低声耳语。

巴达玛一见这车子，整个魂魄都似已被夺走，眼睛直勾勾地盯着那金边的帘幕，不能移动分毫。

众人皆知这车中便是巴达玛的前妻、大叔般的新宠了，心中万分期许，无不翘首跼足，想要看看这位妖姬，究竟是怎样一副红颜祸水的长相。

只听那车中人缓缓开口道：“燕燕，你不是他们对手，这就退下罢！”

燕飞羽对她显然十分敬爱，垂头应了一声，不甘地向对面瞪视一眼，从地上捡起头盔，退到车舆一旁。

柳狐一支鍤银马鞭在手心轻轻叩动，双眼微微眯起，却向御剑笑道：“这位佳人既有绝色之姿，又能号令千军，可谓物尽其用、色艺双全哪！”

御剑淡淡扫了他一眼，似笑非笑道：“柳狐将军心细如发，连邻国王妃绝色与否，也记得如此清晰。”

柳狐回以一个假笑：“在下别的本领不佳，但见过一次的美人，倒是从不忘却的。非但诸国王妃公主，就连贵军那位屈队长，数年前央轻匆匆一面，在下铭记至今。”

御剑目光微微一动，亦笑道：“看来柳狐将军这双妙目，倒是一件难得的宝物。日后敝国兴建金仓玉府，搜罗奇珍异宝之时，一定不忘于此。”

柳狐讶道：“只听说过有因言获罪者，不想还有因眼肇祸的。鬼王殿下爱子之情，实非常人所及啊。”忽向屈方宁一探身，关切道：“屈队长，腿不要紧吧？”

屈方宁左大腿为碎石锋利边缘划过，一道伤口深达寸许，鲜血淋漓。方才一心上来，未觉疼痛。一站稳脚跟，只觉整条腿痛得钻心，几乎站立不住。乌熊忙一矮身，让他扶住肩头。

御剑瞥了一眼，便不再看，命工事营前往涧左，铺桥架路。柳狐目光从他身上扫到屈方宁脸上，嘴角一勾，眼底却颇有沉思之意。

他们这边的暗潮涌动，巴达玛一点也没瞧在眼里。他痴痴望着那车子，忽然目露恨色，纵马奔出几步，至涧边又生生勒住，腮颊咬得铁紧，显然在强忍愤怒。

大叔般在对面华盖下向他身后盟军望了一眼，嘿然一笑：“王弟，你到底来了。”

巴达玛冷冷道：“怎么？不希望看见我？这三十年来，我每一次班师回朝，你都是洒道相迎的啊，敬爱的兄长！”最末二字咬得字字崩隤，已经难以自控。

大叔般轻轻叹气，道：“王弟，你为一己私怨，竟借夙仇之手，向族人举起屠刀。扪心自问，就不会觉得良心难安么？”

巴达玛放声大笑，声音里却了无笑意：“我为臣为弟，从无逾矩；你为君为长，贪图我爱妻美色，竟不顾人伦，强取豪夺！你怎不扪心自问，看良心能平安否？”

大叔般哼笑一声，道：“你通敌叛国，罪大恶极！为臣，当格杀勿论；为弟，应大义灭亲。莽察尔，放！”

一名四肢粗短、颧颡大耳的红衣弓箭手应声开弓，箭如闪电，厉声凄凄，向巴达玛劲射而来。

巴达玛身在涧前，无所遮拦。此际猝不及防，一戟挥出，箭头只偏了少许，血光一射，左上臂已被贯穿。

只听对面马车中一声惊呼，金边的帘幕微微一颤，似是车中人想一

窥究竟，却是辄动即止。一个充满关切的声音在帘幕后响起：“你……你不要紧么？”

这声音婉转柔腻，比之前向燕飞羽下令，简直不像同一个人所发。盟军最外沿一圈士兵听在耳里，心中均是一荡。

巴达玛满面痛苦之色，右手紧紧捂住左臂伤口，指缝中血流如注，忍痛向大叔般道：“王兄，你……你竟下得了如此毒手！”复向那马车低声道：“楚楚，你别担心！我马上就来接你回家！”

帘幕又是一颤，传来一声轻轻的、美丽的叹息：“不，不成的。他是君，你是臣，你……怎能反他？如今我的身子，已经……你又何必要来？”

她的叹息如受伤的白鸽轻轻颤抖，又宛如稚嫩的羔羊般胆怯天真，叫人一听就忍不住热血上涌，想要挺身而出，用自己的胸膛替她遮风挡雨。年轻一点的士兵，连脖颈都已经涨红了。

屈方宁先前在爆炸中未闻其声，此时一听这声音，心中宛似打了个响鞭：“这女子的声音好生耳熟，我一定在甚么地方听过的。”脑中混沌一片，一时却想不起来。

大叔般面有不快，阻道：“爱妃，别跟这反贼说话。”

巴达玛脸上肌肉剧烈颤抖，忽然反手运劲，拔出肩上箭杆。一旁亲兵忙上前替他包扎，但见巴达玛双目赤红，举戟指向华盖，嘶声叫道：“乌赫尔般！你做出这等灭绝人性之事，不配再当我的兄长，也不配再做我的君王！往日情义，就此一刀两断！”啪的一声，将箭杆折为两段。

禾媚楚楚在帘幕后垂下了头，轻轻道：“你……这又是何苦？我是天下最苦命、最不祥的女子，你为何要为我……唉，咱们还是不要再见面的好！”

屈方宁听到后一句，一颗心突突地狂跳起来，脚底发软，手心冒汗，脑中一个声音不断对自己说：“不会的，不会这么巧合。绝不是她！”

但他怎能记错呢？在莫离关最大的那架黑篷马车里，正是这么一个

既美丽、又柔媚的女孩的声音，在一片死一样的沉默中，冷静地开口：“二十年后，却又如何？”

那声音苍哑的男人没有回答她。她在黑暗中轻轻地笑了一声，——那不是少女天真的娇笑，是惯于绝望的、过于早慧的讽笑。

她第一个摸索着起身。临下车前顿了顿步，道：“还没请教怎么称呼您？”

那苍哑的声音缓缓道：“……就叫‘九州老人’罢。”

她略一点头：“我是办不到的，不必指望我了。九州老人，后会无期。”

他抬头望向对面，只觉心在腔子里跳得越来越快，一个念头在脑中不断盘旋：“是不是她？到底是不是她？”

大叔般皱眉道：“楚楚，你累了。”向舆驾上的卫兵吩咐：“送贵妃下去歇息罢！”

卫兵叱马回舆，驾着那车子转头奔去。

巴达玛痛呼道：“楚楚！”

车中人回眸凝睇，目光中似有万千眷恋不舍。帘幕为风起处，但见美人独坐水晶帘中，一头漆黑的长发逶迤及地，长近八尺，光可鉴人。日光映照之下，好似一匹缠绵的黑缎，比得世间的文彩都失了颜色。

连柳狐的眼睛都有些发亮，忽而笑道：“在下总算明白，亲王为何如此锲而不舍了。”

御剑意味不明地一笑，道：“楼头韩擒虎，门内张丽华。”令旗一张，命工事营抓紧铺设最后一段绳桥。王军十门火炮齐发，盟军亦以弩炮、箭雨回击。

巴达玛情不自禁纵马上前，左肩伤口牵动，黄豆大的冷汗沁出额头，一手颤抖着伸出：“楚……”

冷不防一箭破空飞来，只见燕飞羽驻马涧前，手执铁弓，冷冷道：“她说了不想跟你见面。耳聋了听不见么？”

巴达玛紧紧捂住伤口，难以置信地望一眼斜斜掠过身边的羽箭，嘶哑道：“燕飞羽，当年是谁从蛇神地窟救你姊妹二人性命？谁予你偌大权力，许你护驾领兵？你恩将仇报，与禽兽何异？！”

燕飞羽嗤地一笑，搭箭道：“恩将仇报？你要不是见她年轻貌美，哪有这般好心！你从地窟里救走了她，却以此为挟，让她永远困在你的床上、你的帐里！这叫什么恩情？这是该叫你全身鲜血流尽而死的恩情！”

她语气中充满恨意，箭矢也是又快又狠。只听一声惨呼，白石军一名亲兵额头中箭，箭镞贯穿脑骨，血溅三尺。

屈方宁听了这几句话，更是万念丛生：“她们是从甚么地窟出来的，身份卑微，来历不明，都对得上。怪不得这位燕统领……一心要杀了我，原来……我们动的心思都一样。”忽然之间，眼底一阵湿热。

乌熊半搀扶着他，只觉他背心颤抖，忙给他抚背顺气。

柳狐啧了一声，道：“亲王未娶，美人未婚，两个人情投意合，结为夫妇，又怎谈得上挟持市恩？人说最毒妇人心，果真不错。”

御剑面具下的目光也是微微一沉，道：“柳狐将军见识不俗，此女多留一日，便多一分隐患。将军何不替我出手，挑了这根黄蜂尾后针？”

柳狐谦道：“那在下就班门弄斧了。”于硝烟黑雾中一箭飞去，将燕飞羽干脆利落地射落马下。

扎伊王军历经三风林大败、袭营不利，士气本已不佳。阵前惊睹御剑天荒以一枪之力挑破炮火，飞卫军统领燕飞羽又被柳狐击落下马，反复打击之下，更是萎靡不振。飞龙涧一役，王军败退一百二十里，退至卯宫边缘。白石迷宫环环递进，疏密无方，地图上看来如树轮相似。卯宫正是其中最稀薄一环，在地域上偏西北，与邻国繁朔、塔颂只一线之隔，地势疏朗开阔。盟军急起直追，至日暮时分，迷宫雾起，不得前行，方扎营休整。

头灶羊肝汤出锅，御剑与坎水、离火、震雷诸部将领一边以沙就饭，一边商谋对策。柳狐那厢汤水还未煨热，自取一支短笛，嘀嘀呜呜地吹了起来。

笛声本来清越悠扬，到了老狐狸手里，却是尖利刺耳，令人如坐针毡。千叶、扎伊白石军纷纷掩耳不迭，连毕罗军都受不了如此仙音，一个个躲得远远的。

巴尔虎腹中正饥，哼哧哼哧吸了大半碗汤，才蘸了两个馍饼，耳听这钝刀剁肉般的笛声，着实吃不下去，骂道：“呸！这老王八蛋吹的甚么狗屁笛子，疯狗挠墙都比他好听！”

众人均放声大笑，就有起哄去当面嘲讽的。御剑道：“毕罗上将唯恐你们征途寂寞，特意奏乐助兴，怎可如此不识抬举？”就着笛声，草草就餐。离火部统领道伦转头问手下侍卫：“屈队长吃过饭没有？”答曰：“屈队长十分疲乏，已经歇下了。”又问：“他的伤如何了？”答：“清创敷过药了。”则骂：“混账！如此怠懒大意，万一伤口炎肿，如何是好？他夜里肚饿起来，又怎么了得？”侍卫唯唯诺诺，不知所措。御剑心里一笑，开口道：“他困起来吃不下东西，你也不必难为他。拿几个玫瑰饼过去，他饿醒了自然晓得吃。”侍卫何曾听过主帅如此温言说话，越发呆了，只懂点头。道伦呵斥道：“赶紧送过去！”这才手足僵硬地去了。

伊恩图此时小跑而来，向御剑道：“我们亲王想向将军道个谢。”果见巴达玛黑裘赭冠，一肩微塌，向这边凝步走来。

御剑忙推辞道：“不敢当。”起身向前迎去，众统领也纷纷站起。只听御剑道：“亲王今日辛苦。肩伤可好些了？”

巴达玛抚肩道：“没甚大碍。”他身材在常人中也算魁梧，比御剑却整整矮了一截，走到离他七八尺处，便不再前行。停顿一刻，才生硬开口道：“我从前……太过意气行事，如此想来，许多事……实不应该。”

御剑笑止道：“今日结盟为友，前尘恩怨，都不必提了。何况王妃之事，确是我有错在先。亲王这般大度，倒令我自责了。”

巴达玛嘿然道：“从你口中听见这个错字，也算是一桩奇事了。”继而抬头直视御剑，艰难道：“无论如何，这一次多谢你了。”深深一揖，转身离去。

御剑目视他背影，笑容慢慢散去，目光渐渐深沉。

天边忽传来振翅之声，一头体型巨大的铁鹰趁月而来，落在千叶营帐上空。驯猎营立即解下鹰爪铁环，抽出密报，送往御剑手中。与此同时，毕罗营地后长草悉索，一只灵活的灰毛小兽四蹄如飞，向柳狐笛声方向飞奔而来。笛声戛然而止，柳狐一手收其入怀，从其颈上取出一份密文，匆匆浏览一遍，脸色大变，立即唤了天山三赫、军务统领，掉头进帐去了。

巴尔虎不禁诧异，见御剑亦在冷冷打量对面，遂问：“将军，那边情况如何？”

御剑道：“尽在掌握之中。”五指散开，密报已成片片齏粉，飘落白沙之间，倏忽已经不见。

屈方宁失血困乏，伤口疼痛，迷迷糊糊之中，只觉军帐中灯火亮起，几个手下围着他，毛手毛脚脱他衣服，绞手巾给他擦身。依稀听见额尔古压低声音呵斥：“轻点！皮都给你擦掉一层了！”乌熊解开他腰带往里擦，撩到他胯下之物，笑得十分猥琐：“噢噢！不愧是老大！这么大！”一群不怕死的立刻蜂拥而至，七手八脚地来剥他裤子，欲得而窥之。额尔古大怒，一条毛腿横扫千军，叫道：“要死吗？”其时困得难以言表，整个人好似陷入云团，连裤子都懒得提，挣了一下，又睡过去

了。梦中遥遥听见身边响起靴声，接着闻见一阵热乎乎的饼香。只听额尔古在近处赶道：“不是给你们吃的！……乌熊，放下！……明天他起来弄不死你们……”睡眠陷入深处，甚么也听不见了。

一觉睡到半夜方醒，只觉四周鼾声此起彼伏，全身软绵绵的没有力气，腹中更是饥饿难耐。一摸自己身上，衣衫穿得十分潦草，一边裤腿已被褪下，伤口包了厚厚一层，纱布上还被人用炭笔画了只鸟儿。想寻点东西来吃，伸手一摸，只摸到几个饼渣。心中勃然大怒，照脸踹了乌熊一脚。乌熊咋吧咋吧嘴，双手搂定他的脚，仿佛得到甚么美味似的，满足地打起了呼噜。

屈方宁哭笑不得，正待再给他一脚，帐门一动，一个高大的黑影无声无息地出现在门口。

他见机最快，不及思索，左手立刻按到剑鞘之上，警惕地注视来人。

入侵者扫视帐内一周，准确地向他走来。及到近前，俯下身来，弹了弹他的额头。

屈方宁讪讪还剑入鞘，叫道：“将军。”

御剑应了一声，一脚踹开乌熊的毛手，给他裹了条薄毯子，抱起他向外走去。

普通军帐吊顶不高，屈方宁勾着他脖颈离地而起，见他头顶几乎触着油布，不禁觉得有趣，伸手将帐顶撑起一个小斗篷，好让他不必弓腰而行。

出得帐来，见月轮斜坠，即道：“将军，你这么晚还不睡么？”

御剑看着他道：“嗯，空床寂寞，出来偷个人陪我睡觉。”

屈方宁笑出声来，靠在他肩上，摸了摸自己肚子：“我肚子饿了。没力气陪呀！”

御剑也露出笑意：“睡觉还要力气？”抱他到主帐，放在自己床上。

屈方宁从没受过这样隆重的礼遇，一下没跟上他的氛围，小声道：“打……打仗呢！”

御剑揶揄道：“打仗不用吃饭？”推过一只红木漆盘，盘中放着一钵香气扑鼻的紫米饭，一碗羊杂杂片汤，一碟糯米炸糕，十来串小烤羊肉。屈方宁一声欢呼，饿虎扑食似的罩了上去，手足并用，胡吃大嚼。两个腮帮正鼓得高高的，见御剑在床边含笑看着自己，连忙费尽全力咽了下去，含糊道：“你要吃吗？”

御剑饶有兴味地看着他狼吞虎咽的样子，逗他道：“来。”

屈方宁忙捡了一块四四方方的炸糕，小心地一手托着送过去。还没碰到他嘴边，手一转，嗷呜一声塞自己嘴里了。

御剑看他笑得不能自己的样子，佯怒道：“耍老子是吧？”把他的腿一掀，啪啪打了几下屁股。

屈方宁笑得整个人发抖，嘴边的炸糕都在抖，在他床上滚了半天，总算吞进去了。御剑让他那条伤腿摆在自己膝盖上，看那扎得乱糟糟的纱布结子：“这谁给你绑的？还画个鸟！”

屈方宁仰天躺得很是惬意，叽里咕噜地说：“还不是那群狗日的！明天整不死他们！”

御剑晒道：“你这叫上梁不正下梁歪。队长不正经，带的兵也不正经。”

屈方宁扭来扭去地吃完了东西，咕嘟咕嘟喝了茶，饱暖思淫欲，开始乱撩乱动了：“哪儿不正经？哪儿歪了？”抬着那条伤腿，一点技巧都没有地往他腿间探过去，金铃儿丁丁当当响。御剑一手抓住他的脚，威胁地俯身过去：“小廋子还敢来撩老子？”

屈方宁换了另一只脚踏上去，感到他胯下之物半硬，变本加厉地又挑了一下，眼睛已经开始使坏了。

御剑压了过来，把他的膝弯挽在手臂上：“吃饱了？”

屈方宁听他声音末端都已经哑了，也很不矜持地张开腿，伸手搂他宽阔的肩：“嗯……没有。差一点。”

御剑衣襟半敞，肌肉健美的赤裸胸膛与他没有扣拢的军服贴在一起：“我喂你？”

他撩开小情人额头上的乱发，粗糙的手在他脸上摩挲，肘部衬在他鬓边，俯身与他接吻。

分开之际，屈方宁嘴唇通红，眼角全是潮红的情欲：“那你……要喂饱才行。”

御剑吻他一下，应了一声，抱他起来，开始脱他的衣服。这夏季军服肩衬太过宽大，平日屈方宁都要拿袷带系住，才不致滑落肩下。见他一条一条解自己系得乱糟糟的袷带，有点不好意思，瞥着他的手道：“不脱衣服也行的。”

御剑不置可否，直至最后一条带子解下，才替他脱掉只剩一边的裤子，将他薄薄的亵裤除下。继而自己解开上衣，半跪在床边开始抽腰带，一颗颗解开军服马裤上的暗金铜扣。

屈方宁全身赤裸，观赏着他黑暗中舒展开的强壮躯体，目光落在他半褪的马裤间，见他那物已经硬得挺直，将白色亵裤顶出粗壮形状，一股男性性器独有的气味浮在空气中。他身上发热，舔了舔嘴唇，移过去靠在他大腿上，抬眼望着他，以示询问。

御剑动作顿了顿，道：“不用了。”将他背对自己放在床上，俯身吻他后颈，又在他肩上重重吻了几下。

依御剑平日的性子，这时候就该掰开他的屁股长驱直入了。屈方宁埋在床褥上等他顶开自己，不晓得他有没有用油膏的打算，为了忍痛还提早咬住了下唇。

不料等了许久，御剑还没有动作，硬茧布满的手抚摸了一会儿他的肩，沿着他精瘦的脊背吻了下去。从深凹的腰线往下，到挺翘的臀线上方，……再往下。

屈方宁咬着的唇不禁骇得松开，全身绷成一条弓弦。御剑平日行事，多是直捣黄龙，这般温存亲昵，实在少之又少。以口相就，更是前所未有的。一察觉他有意亲吻自己穴口附近，立刻慌不择路，挣扎抗拒道：“脏……脏得很。”

御剑似乎也有些犹豫，最终只碰了碰他臀上嫩肉，就重新俯身而上。隐约闻见他胯骨一侧香气袭人，遂低头在他腰间一吻，道：“宁宁，你身上好香。”

屈方宁啊了一声，反手从衣物中扯出一只两头尖尖的烟荷包，道：“老狐狸给我的，说是他女儿的手织。做得也满精致，这么菱角儿似的，硌在屁股旁边也不疼。”

御剑心思缜密，转瞬间便知端倪，低声笑道：“老狐狸留香示好，却白让我做了偷香窃玉人。”嘴唇一动，又在他腰上重重一吻。

屈方宁腰身敏感远胜他人，给他胡茬一扎，登时全身酥软，转脸跟他亲在一起。嘴唇刚刚喝过水，转眼便已干燥在唇舌交缠之间。

御剑与他缠绵地吻了许久，取过油膏涂抹自己阳物，捋得几乎湿滑，才曲起他一条腿，深深捅了进去。屈方宁全身干渴难耐，甬道空虚已久，给他粗热的硬物一插到底，身体饱实甘美，畅美难言，只觉眼前阵阵发黑，体内湿软一团，几乎就此泄了。

御剑长腿抵住他身体两侧，将他受伤的腿护住，从身后极慢地抽顶，每一次都顶入他身体最深处，几乎连沉甸甸囊袋都拍了进来。手臂横在他胸口，炙热手掌不住抚摸他乳尖小腹，嘴唇在他耳边亲吻，随动作加深发出低沉喘息。

屈方宁整个人被他笼罩，气息交缠、爱抚不止、连根插入、深情亲吻，只觉全身每一处都被他深爱不已，全然沉醉在这无限的浓情里。

他腿上伤口早已被汗浸透，纱布边缘都已溼湿，此时哪里还想得到疼，只恨腿伤碍事，不能尽兴迎合。御剑抬起他一条腿，着意避开他伤处。见他翘着屁股向自己下体迎来，另一只脚胡乱蹬着床褥，帐内丁零零的全是铃铛撞响，遂在他耳边咬了一口，逗他道：“自己说，像个什么？”

屈方宁一条左腿给他举在手里，身体被插入最深最软处，连五脏六腑都似被他那根巨物贯穿，体内最敏感处一波一波发烫，爽得死去活来，此时真是一点羞耻心也没有，转头咬着下唇，轻轻地叫了一声：“汪。”

御剑笑骂了一句，开始强有力地操弄他。他屁股里插着的部分愈发粗壮滚烫，黏腻的伞状顶部将他甬道里的淫水抽拔成丝，又拍打成沫。高潮之前御剑把他结结实实按在自己怀里，积蓄已久的精液在他夹得紧紧的肠壁内溅射而出，烫得他全身发颤，几乎咬不住呻吟。御剑坚毅的嘴唇封住了他缺水的唇，抵着他柔软的舌尖射精。

情事全程黑暗而隐秘，充满压抑的喘息，无声的舌吻，浓密的情欲。屈方宁连射了两次，脑子里一阵阵黑色眩晕，全身如飘在云朵汪洋之中。喘息之时，只觉御剑铁臂犹自紧抱自己，微微挣了一下，御剑沙哑的声音即在耳后响起：“别动。”见他不明所以，在他后颈湿发上重重亲了一口：“还没射完。”

屈方宁后背一热，果觉身体深处又迸发几股热流。二人都积压太久，他自己小腹已经湿滑一片，御剑精囊更远较他为强盛，射满他整个后庭，又从嫩壁间隙处缓缓流出。

屈方宁射精余韵未过，只觉体内余留的饱胀感甚为惬意，又向他凑了凑，转过头想跟他说句话。才一动，御剑就碰到了他的嘴，又深吻许久，才与他分开。

屈方宁给他亲得晕陶陶的，半天不能复苏。御剑平时在床上虽谈不上粗暴，但也是温柔而专横，不会主动缠人。屈方宁当惯了黏腻的那一方，忽然被如此细心妥帖地疼爱，很有些受宠若惊，乖乖地睡在他怀里，让他强壮的手臂搭在自己腰上。

御剑抱了他片刻，将他汗湿的脸颊拨了过去，对准自己。二人下体仍然相连，屈方宁腰身一软，眼神如在梦中，软绵绵地叫了声：“大哥。”

御剑注视他的目光渐渐清明，叹息般应了一声：“宁宁。”坚毅的唇微微一动，似有话要说。

帐外忽然传来一声极低的禀报：“将军，伊恩图长老来了。”

屈方宁吓了一跳，伸手就去捞衣服。御剑抬手止住他，低声道：“别怕。”

帐门外疾步走来一个黑影，果然是伊恩图前来觐见。他冠冕凌乱，袍带松缓，显然事出匆忙，来不及整理衣冠。到大帐门口，便不再前行，急切道：“将军，大事不妙，柳老狐果真反水了！”

御剑声音微微一抬，道了声：“哦？”

伊恩图报告道：柳狐此次带兵前来，虽然口称相助，暗地里却向扎伊王宫通风报信，企图联手大叔般，同时剿灭千叶、白石二军。前次与

屈队长前往探路，就是 he 从中作梗，勾结王军埋伏于深谷之内，企图胁持屈队长为人质，幸喜未成；今日大叔般兵败飞龙涧，自忖独木难支，立即向他传讯。老狐狸一接到密信，即从毕罗调派四万援军，从繁朔借道而来，更以黄金百镒、玉璧十双贿右陵王，使繁朔平民沿途避道，行军速度一日千里，会师已在眉睫之间。亲王感激将军大义，复鄙夷毕罗首鼠两端，愿与将军分围合击，截断敌军会合道路，先灭柳狐，再诛暴君，成就大业之后，与千叶结为兄弟之邦，恩德永铭，誓不相负。

屈方宁听得甚为激动，身上发热，拳头也握得紧紧的。御剑仍懒洋洋地揽抱着他腰身，抵入他身体的阳根竟又开始发硬。

屈方宁尾脊骨倏然一麻，几乎不能置信。直到御剑按住他小腹，将热烫的茎首一分分顶入他湿软甬道尽头，茎身怒张的筋脉几乎把他内壁撑满，这才急忙咬住自己手指，以免发出呻吟。

手臂忽被人拉开，却是御剑将他手指撤下，将自己肌肉结实的手臂送到他嘴边。屈方宁不解其意，张嘴咬住了他。冷不防耳尖给他咬了一口，耳垂边的声音也撩了过来：“别咬这么紧。”

屈方宁一时没明白过来，正想我牙齿都没用力呢！感觉他那玩意儿在自己体内极缓慢地抽顶，忽然醒悟过来，满脸红透，报复般狠狠咬了他一口。

伊恩图焦灼万分，见帐中迟迟没有回应，试探问道：“御剑将军？”

御剑沉重身躯抬起，将屈方宁压在身下，口中道：“知道了。回去告诉亲王，明日卯时之前，全军整装待命，我自有安排。”

这几句话已经恢复公事口吻，森严低沉，充满威慑力。屈方宁一听到他开口，下腹顿时一阵紧热，阳物瞬间硬挺，后庭也忍不住急速收缩。

伊恩图哪想得到这帐内旖旎风光，犹自迟疑道：“事出紧急，王军恐已向此包抄……”

御剑懒洋洋笑了一声，截口道：“柳狐与我争斗十年，从无一胜。”将屈方宁绷紧的腰扶向自己，指腹拢住了他柔滑的顶端。

伊恩图听他言下之意，显然成竹在胸，忙拱手道：“鄙军上下六万将士，随时听候将军吩咐。”恭恭敬敬施了一礼，转身去了。

屈方宁这才重重喘了口气，紧张的那根弦一松，身体立即不听使唤，强自控住的精关陡然大开，浓稠精液悉数喷射在御剑手心。御剑故意将白液横流的手指送到他嘴边，在他唇上勾了一下。屈方宁射得浑身虚软，勉强抬起手背，想要抹去。尚未抬至嘴边，御剑气息迫来，吻去了他唇上残留之物。

屈方宁就着连接的姿势转了过来，膝盖顶在他小腹上，向他做个嘴型：“好吃吗？”

御剑嘴角一动，把他重新抱好，专注地看他的脸。

屈方宁射完之后，给他插着不太舒服，因而也没有领略他目光的深意，歪着头轻声问：“要放我里面睡觉？”

御剑正要开口，柳狐醇厚优美的嗓音已在门外响起：“鬼王殿下，现在方便说句话么？”

屈方宁正睁大眼睛等着听他的甜言蜜语，给人横加干扰，已经很不高兴。一听柳狐开言，更是恨上加恨。这两个老东西早不来晚不来，偏偏今晚上赶着茬往主帐里凑，可不是故意给自己找不痛快吗？

御剑看着他凶狠的眼睛，目光带笑，开口道：“柳狐将军深夜到访，有何见教？”

柳狐笑眯眯道：“无事不登三宝殿，有情才敲月下门。在下方才小寐，忽忆将军英姿……”

御剑一手抚摸屈方宁赤裸的大腿，淡淡道：“有话就说。”

柳狐干咳一声，讪笑道：“那在下就直说了。鬼王殿下，亲王与大叔般假意闹崩，实则暗中勾通。明晨时分，就要合力剿杀你我于此了！”

屈方宁陡闻奇谈，不禁吃了一惊，心道：“柳老狐狸怎地恶人先告状？”

御剑将他腰身一收，令他看向自己，极其低沉地回了一声：“哦？”

柳狐神情凝重地走近一步，压低声音禀告：他老人家早就发觉白石军这次起兵，其中大有蹊跷。上次亲王一腔激愤，上阵杀敌如麻，不计死伤，绝无讲和之理；这一次却小心翼翼，束手束脚，想法设法减少正面冲突，流血伤亡更是少而又少，杀敌统共不到两千人。他与扎伊王宫之间达成了甚么不可告人的协议，还用明说吗？伊恩图早些年间，更有一句话流传：毕罗除三赫，如断一臂；千叶失御剑，如梟其首。如今一臂一首皆在他势力范围内，这良机可是稍纵即逝，他怎会不为大局着想，反去计较睚眦私怨？至于夺妻之仇，更是不足挂齿。为部族千秋大业，何惜区区一女子！望鬼王殿下及时识破敌人奸计，早日定夺为要。

屈方宁见他大放厥词，实是说不出的荒谬，又是疑惑，又是好笑。听他口沫横飞，细数白石军种种可疑行迹，即横掌在自己颈上一划，示意：“他那天还想让我去送死呢！”

御剑捉住他的手，声音略微一提：“我对亲王求援之事，亦早有疑虑。经柳狐将军一点拨，这才豁然开朗。不知将军当日引我……爱子入谷，可是为了避人耳目？”

这爱子二字就响在耳边，契合他灼热下体向前一送，屈方宁一瞬间几乎低叫出声，忙紧紧咬住嘴唇。

柳狐坦然自若道：“正是。实不相瞒，伊恩图早就来找过在下，邀我共同对付贵军。他当日言道，凭借三方军力，任你有通天本领，也是无计可施，只能坐以待毙。又云阁下与屈队长关系非同凡响，如能诱捕屈队长为质，阁下必定心绪大乱，到时手到擒来，自不必说。更许下承诺，此役之后，盐铁丝绸均让利三分，如有踏平妹水之日，水草丰美处尽归毕罗。”

御剑啧了一声，道：“这可是一本万利的买卖，柳狐将军如何不做？”

柳狐嘿笑道：“在下虽不如鬼王殿下智慧无边，却也不是傻子。毕罗南部与扎伊边境接壤一千余里，他们一旦坐大，危险的就是我们。情势险迫，那些假文虚礼也不说了。我三番四次败于将军之手，说没有一点忌恨，那是假的。单挑独斗若能取胜，在下焉能低这个头？只是两害相权取其轻，这一点将军比我明白得多。此时携手，虽属无奈；来日兵戎相见，或互通婚姻，谁又说得准呢？”

他说到后来，语速渐快，音调驳杂，声音也不似平日优美，仿佛一张好端端的虚辞假面为人揭开一角。屈方宁在御剑怀中侧耳聆听，如不是见到御剑眼含讥诮，几乎便要相信了。

柳狐听帐中无声无息，试探叫道：“鬼王殿下？”

这口吻与方才伊恩图如出一辙，屈方宁几乎笑出声来，忙把脸埋进他肩窝。

御剑顿了一顿，才沉稳开口道：“……我考虑考虑。”

柳狐显然没想到他如此轻描淡写，在门口怔了一怔，才道：“半个时辰之前，伊恩图已派出暗卫，向王军营地疾驰而去。将军一向善于先发制人，必不至令两军将士陷于被动。”

御剑道：“柳狐将军老当益壮，精力绝伦，一双慧眼更是明察秋毫，着实令人自叹弗如。只是白石军如有异心，凭他们那点谋略布置，倒也不足为惧。将军请回罢！时近三更，我不忍打扰将士酣眠。鄙军懈怠惯了，不比贵军善于枕戈待旦。”

柳狐不悦道：“我一片诚心前来示好，鬼王殿下却是句句带刺。前路多艰，何不坦诚一些？”忽而话语一顿，鼻翼翕动几下，语气急转直下，风度翩翩道：“……那就不打扰殿下安眠了。”略施一礼，就此离去。

等门口脚步一消失，屈方宁立即按捺不住好奇，缠着御剑追问底细。御剑敷衍道：“探我口风罢了，不管它。”屈方宁哪里肯满意，胡打蛮缠，尾巴乱拍。御剑无奈道：“孰真孰假，明天一早便见分晓。”屈方宁道：“可是他们说得天差地别呀。”御剑看他笑道：“嗯。你相信谁？”

屈方宁侧头想了片刻，道：“……谁也不信。”

御剑嘴角挑起，眼底却有暗光一闪：“伊恩图你也不信？”

屈方宁蹙了蹙眉，迟疑道：“我总觉得他的提议虽然无懈可击，但就因为太顺理成章了，反而叫人有些害怕。世上许多陷阱，看起来都是又美丽、又甜蜜的。猎人在捕兽夹前，不也要放一大块肥肉么？……”见御剑注视自己的目光颇有笑意，顿时心虚起来，说话也开始结巴了：“我、就是这么胡扯一通，你……你别笑我。”

御剑道：“说得很有道理。怎么是胡扯了？巴达玛性情爽直，却不是鲁莽躁进之人。今日阵前叫骂，稍嫌刻意了。柳狐射燕飞羽那一箭，也是破绽百出。我估计伊恩图前脚到访，是虚晃一枪；柳狐后脚来到，才是钉脚敲砖。以伊恩图的头脑，不足思虑至此，想来多半是柳狐的主意了。”忽然笑起来，嘲道：“这两个东西凑到一起，倒是臭味相投，合衬得紧啊！”

屈方宁似懂非懂，道：“他们是想诳咱们跟亲王合盟么？到时前有王军，后有老狐，白石军再骤然变脸反扑……咱们岂不是危险之极？”

话刚出口，已知自己愚昧。果然见御剑笑意更深，更是羞臊万分，支吾道：“我……说错话了。你当然有办法的。”

御剑欺身过来，低声笑道：“四万对十五万，我又不是神仙，能有甚么办法？”

屈方宁明知他在说笑，心中仍是一阵动荡，情难自禁，低声道：“那我就跟你一起死了！”

死字出口，眼底突然一热，连忙强自忍住，尾音几乎发颤。

御剑神思似在别处，没体察他的异状，只随口笑道：“小孩子满口死啊活的，左右是不要本钱。”翻身上来，埋在他体内的部分又开始涨大：“想跟我一起死？来，现在就满足你。”不消说，又狠狠捣弄了他一番，直至他满身大汗、真正死过一回才罢。

这趟下来，屈方宁到底支撑不住，连腿都放不下来，勾在他腰上就欲睡去。御剑替他清理身体，抱起他送回春日营军帐。一干睡虫仍在鼾声大作，与离开时并无二致。御剑将他摆置在乌熊身侧，见他撑着很困的眼睛看着自己，哄道：“睡一会儿。”

屈方宁全身虚绵，恨不得大睡一场，却坚持伸出一只手，拽住他一边裤腿。

御剑半蹲在他身边，好笑道：“干什么？舍不得我走？”

屈方宁说不出话，睫毛胡乱动了动。

御剑眉心一动，俯身下去，在他唇上吻了吻，低声道：“明天见？”

屈方宁脸色舒展开，极轻地回了句：“是、今天。”仰面朝天，已经睡过去了。

御剑在他身边呆了片刻，等他呼吸均匀，才摘下他的手，无声无息地出帐去了。

次日天色未明，什方、郭兀良轻骑前来，千余亲兵相随，无不狼狽万状，马腹淤泥板结。御剑早在营地前迎接，见状眉心一蹙，上前道：“如何？”

什方年纪已五十余，一路劳顿，精神已极为不济，只报出四个字：“大雨不止！”便一头栽落马背，鬼军侍卫忙抢上扶住。郭兀良亦是满面疲倦，下马奏报道：“如昨日飞鹰传讯，其蓝沼泽浸雨，淤泥横流，八万守军困于璇玑洲，未能如期前来接应。兀良谋事不周，愿受责罚。”

御剑一拍他肩头，叹息道：“老天爷不赏脸，那有甚么法子？”望一眼风雨欲来的毕罗大营，目光甚为阴沉。

伊恩图此时却着人前来相询，问他如何调派行事。同时急报传来：扎伊王军已在相思林左近。

相思林是扎伊接壤繁朔所在，白石连绵，最高峰状如二人相拥，乃是无数年轻勇士抛洒热血之地。郭兀良面色沉凝，道：“当年征战毕罗，亦曾取道于此。相思林地形复杂，难以追击包围。我与什方将军分两路掩护，全身而退，并非困难。”

御剑淡淡道：“退？来都来了，怎能退？”命人吹起鼓角，鬼军如黑潮涌出营帐，转瞬之间，便已列队为阵。

郭兀良微微一怔，神色转为震惊：“不退……却是要主动出击么？这……怎么能够？”

御剑无声一笑，眼中却是一片肃杀：“毕罗除三赫，如断一臂；扎伊失亲王，如枭其首。如此良机可是稍纵即逝，轻轻放过，岂不可惜？”

什方为人搀扶过来，听他话中含意，竟有同时吞并三方之心，一时也不禁骇住：“将军，兵力悬殊四倍，你……可有良策制胜？”

御剑哂道：“甚么良策？兵力不足，那就只能借了。”

什方见他目光望向相思林方向，顺他思路一想，迟疑道：“繁朔以不偏不倚立国，如何肯发兵相助？”

御剑不答，只向鬼军队中一人看去。

只听他森严低沉的声音缓缓响起：“屈队长，请你前往繁朔乌枚湖，向左京王借兵。”

正是八月盛夏天气，白石迷宫中雾沙流荡，军服片刻便沾染为霜白。

屈队长乌发如鸦雏，眼珠如点漆，军服熨帖硬挺，通身上下银华璀璨，衬得越发黑白分明，比别人更夺目几分。闻听这道命令，先还怔了一怔，忽然呼吸一沉，整个人仿佛都消失了一瞬。离他远一些的人，几乎就瞧不真切了。

但雾沙这样重，一时走眼也未可知。坎水部遮罗营出列接令，护送屈队长上路。

出使别国，非同小可，自然要领取谍印，置换礼装。屈队长一语不发地下马，提线木偶般张开双臂，任两名司务替他穿上制式古板的白色使者装束，望向御剑将军的眼神幽深莫测，话语却甚为平静：“将军有什么要嘱咐我的？”

御剑目光落在他脸上，缓缓道：“不许失败。”

屈队长极轻地笑了一声，眼中却无半分笑意。衣装整治一毕，便一瘸一拐走向春日营队列，随手牵出一匹青马，弓也不挽，径自上马而去。遮罗营忙急追而上，似一股黑潮推送着一张白帆，消失在东边。

御剑目送孤帆远影离去，收回目光，以惯常的口吻下令：“去请柳狐将军过来，告诉他：千叶愿与毕罗结盟，共歼扎伊。”

酉时未至，毕罗主帐气氛沉闷压抑，如利剑悬发，暴雨将至。一名蒙面使者立于柳狐左首，双手搓动，显得焦躁不安：“御剑天荒迟迟不允，该不会有了甚么变故？”

柳狐稳坐帐中，横笛于唇，意态闲适，吹的是一支《醉金瓯》：“谋算鬼王，谈何容易？他犹疑不决，反叫人放心。若是一口答应，那才真正不妙。”笛声幽幽转了个花腔，觑着使者笑道：“亲王如此焦急，莫是与人有约？”

使者哼了一声，道：“亲王岂是那等反复小人？”望了一眼帐外黑云，悻悻道：“我等兵力四倍于之，为何还要假意结好，多此一举？左右也不过是个人，真就这么怕了他？”

柳狐目光转为遗憾，抚笛叹道：“如非其蓝连日暴雨，在下三万守

军悄无声息赶到，从西面截断退路，在下何必如此步步为营？”

此际一声銮铃清响，却是千叶使者赶到。柳狐入内帐听罢传话，笛尾一收，含笑送其出帐。蒙面使者望见他笑容，只觉心中暗惊，厉声道：“……柳狐将军，你若生出别样心思，扎伊身为一地之主，怕是放不得你离去。”

柳狐正色道：“在下自然明白。”衣袖一抖，翻身上马。马蹄一扬，却略回了回头，道：“贵使方才有一句话，却是错了。御剑天荒名曰鬼王，虽然生作人身，人性却不太多。贵使将之视作常人，怕是要吃大亏的。”

天光破晓之际，千叶、毕罗结盟对抗白石军的消息已然传出。亲王愤激之下，与他有过同胞之亲、共妻之谊的大叔般重新携手，势要将这两个颠倒乾坤、将盟约视若儿戏的无耻之徒一网打尽。

三日后相思林前，无耻之徒并骑于黑天白沙之间，一英武沉定，一优雅睿智，经过两夜并肩战斗，更多了几分惺惺相惜的合契。连什方、三赫诸人亦有些惋惜：如这两人果真抛开宿怨，并肩携手，天下大势该是如何模样，想来不免令人热血贲张！

然而二人的对话传在耳中，足以断绝万般念想：

“柳狐将军，此处长草过人头，山形三面如掩，望之令人欢喜。将军如此雅人，何不奏鸣一曲？”

“好极，未知鬼王殿下想听甚么？十面埋伏，还是刘备哭灵？”

“将军挑的怎么尽是些丧气文章？这可不像盟友的态度啊。”

“在下这不是盼着鬼王殿下您闻弦歌而知雅意嘛。殿下下一肩双挑，恐有折腰之虞啊。”

“久闻柳狐将军说话八面玲珑滴水不漏，今天却是大失常态，好生叫人不解。”

“忠言逆耳，好话总是不中听的。鬼王殿下用兵如神，在下是很佩服的。只是今日情势非比寻常，殿下妄图一家独大，未免也太自负了些。”

“岂有？我自问这几年还收敛了几分。当年轧破贵国目连山十二洲时，才略微称得上自负二字。”

二人身侧的亲兵听见这字字惊心的对话，无不噤声低头。柳狐身边那名黑刀侍卫沉默不语，向柳狐座驾不着痕迹地靠近几步。

柳狐唇枪舌剑满口刀子，脸上却笑得春风一般：“将军天生自负，力能扛鼎，胯下神骏又是乌骓后裔，左思右想，只得替鬼王殿下奏一支霸王别姬了。”眼角向鬼军队列中微微一扫，笑道：“可惜虞美人藏身面具之后，未得以歌舞助兴，实在遗憾得紧哪！”

御剑凛冽目光瞥了一眼山后灰白旗幡，又举目望了望死气沉沉的远处，嘴角极轻一动。

“良机未逝，战不至亡。别姬之曲不切题意，换一首借东风罢。”

沙狂风紧，相思林杀气有如弓弦饱张，只差弹指之力；又似金波满盏，即将破杯决堤。一名亲兵匆匆上前，附耳柳狐轻语。他臂上趴着一只灰毛小兽，毛刺脏污，一只眼已成为血洞。

柳狐听得“拒而不复”四字，饶是他惯见波诡云谲，也不禁变了颜色。这变故虽然始料未及，心中犹自存了一丝侥幸：“繁朔择中立国，那也只得罢了！只要他两不相帮，此战必胜无疑，最坏不过死伤倍之。”

直至一道风声起从东而降，老狐狸到此时才乱了主张。

白沙漫卷之间，铁蹄声似鞞鼓动地而来。千万盔甲完备、神气昂扬的繁朔士兵，宛如天边流来的青灰色浪潮，一波接着一波，竟似绵绵无绝。

当先一人深红罗袍，腰束锦带，整个人透着红润喜气，不像出兵助阵，倒似要去当新郎官一般。

御剑向他身后扫了一眼，淡淡笑道：“敝国何德何能，竟劳动京王殿下十万精兵。”

左京王哈哈大笑，一双三白眼越发不见一点瞳黑：“小王焉敢辜负鬼王殿下盛情？”大麾挥动，将白石军伏击之地围得铁箍一般。

什方、郭兀良与御剑并肩征战多年，每见他绝处逢生化险为夷，此际犹自圆睁双眼难以置信。额尔古、乌熊一千新晋士兵，眼见神兵天降，更是呆若木鸡。

左京王坐镇后方，不慌不忙，做派十足地一振袍袖，前呼后拥地迎了上来。夏阳之下，只见一个纤细浑圆的黄金圈在他一边耳朵上不停摇晃，两枚小巧的铃铛也随之摆荡，发出清脆撞响。

车卞一双老鼠眼睛最会记认黄金珠宝，一见之下，心下起疑：“那是甚么东西？耳环不像耳环，跟方宁弟弟的足环，却是好像！”

御剑目光经过那两枚金铃儿，停留不过一瞬，即道：“京王果然是性情中人。”

左京王嘿嘿一笑，道：“小王也不是要故意张扬，只是一时情难自禁，还望鬼王殿下不要介怀。”二指轻抚耳环，动作赤裸，极富情欲。一些年长士兵看在眼里，都不禁面红耳赤。

御剑道：“京王鼎力相助，我感激犹自不及。有甚么可介怀的？”枪尖指处，鬼军三路纵横，与三赫所率毕罗军呈对抗之势。

柳狐老奸巨猾，一见情势不妙，立即示好投诚，大诉衷肠，以表联手歼灭扎伊之意坚如磐石，绝无二心。

御剑向他瞧了一眼，缓缓从侍卫手中接过一张漆黑长弓，深邃双眼中噙着一丝冷酷笑意：“柳狐将军深谙戏文门道，应知三分天下的趣味，不及火烧连营多矣。”

帖木儿日巴赫反应极快，褐红令旗不住摇动，双手挥舞，掩护柳狐后退。

御剑嘲道：“护主的狗。”黑光一动，弦影穿沙，将帖木儿日巴赫一条手臂齐肩射断。

永宁六年这场四国会战，因其参战方变数之多、盟敌转换之快、起因之诡异、结局之惨烈，直接导致北草原诸方势力制约失衡，成为史书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八月初七，千叶、繁朔追击至飞龙峡前，扎伊军伤亡过半，王军第一名将绥朝鲁、白石军左统领匪木鲜力战而死。大叔般仓皇向飞龙峡撤退，鬼军箭兵乱矢如蝗，王军士兵中箭落马者不计其数，四座绳桥皆为鲜血浸透。燕飞羽扬鞭断后，以火炮自相对轰，在滚滚浓烟中掩护王军过桥。王军主力刚刚落地，只见她掌中银光吐露，动作如灵猫飞鼠，霎时之间，已将绳桥一一割断。

此时白石军已被箭雨逼至涧边，尚未渡桥者十之七八。这绳桥一断，便是活生生断了退路。巴达玛金冠松弛，满面血污，乍见变故，一双眼睛睁得几乎乌珠进出，嘶声道：“乌赫尔般……！当日你苦苦哀求，恳请我与你共战千叶。事到临头，竟陷我于死地！”

大叔般立马硝烟华盖之下，面目模模糊糊地瞧不清楚，闻言只笑了一声：“王弟，今日势急从权，得罪莫怪。你力抗敌军，以身饲虎，为祖国流尽最后一滴鲜血，这份英勇，寡人记住了。等日后战乱平定，寡人定要追记你护国首功，绝不计较你引兵叛乱之罪。”

巴达玛喉间荷荷作声，举目望去，只见一架蓝顶马车款款出现在王军之后，金边的帘幕已打起一半。车中人一双美目，正含情脉脉地落在华盖之下。

一时间他犹如醍醐灌顶，声音僵枯如死：“原来……你是为了她。”

大叔般冲他一笑：“寡人自然是为了她。”伸过手去，温柔地握住了禾媚楚楚一只青葱玉手，低声唤道：“爱妃，当日与那边的逆贼会盟，你辛苦啦！”

禾媚楚楚目光盈盈，柔声道：“不，臣妾一点儿也不苦。能为大王分忧，臣妾不知有多么高兴。”

御剑此刻已然追至，见状便勒马不前。左京王在他身旁观战，见他们兄弟反目，不禁摇头叹息。御剑笑道：“京王自家兄弟和睦，共治七年，相安无事。见人手足相残，也心怀惻隐不成？”

左京王摇手道：“我与阿陵从小交情深厚，非别个可比。”指了指大叔般，复一指亲王，扼腕道：“别的也还罢了，为了区区一个女人，闹得国无宁日，实在太也不值！”

什方在旁笑道：“哦？连这等美貌妖姬也入不得京王的法眼，不知尊王心中，何者才够得上祸国的姿色呢？”

左京王哈哈一笑，志得意满之极：“这就要问鬼王殿下了。”

御剑面具下的目光一刹那寒冷如冰，旋即恢复如常，话头却是一变：“敝国仓促借兵，焦头烂额，几乎没了章法。贵国军机处丝毫不以为意，理事迅疾，调派如飞，十万兵转眼便至，真正是雪中送炭。听说陵王不喜饮酒，日后敝国上门拜谢，这杯谢恩酒却是一定要赏脸的。”

左京王眉宇间微露异态，挥了挥手，拒道：“那就……不必了。”又向御剑努了努嘴，嘿笑道：“殿下也莫要太谦，小王生意经学得不好，公平交易四个字倒是懂的。”

御剑向身后喊杀连天的繁朔士兵望去，语调微微一挑，似调侃似正经：“物有所值？”

左京王也半真半假一笑：“犹有过之。”

他们这番言语，旁人自是一个字也不懂。京王玩味般旋指绕了绕耳环，向阵前叫道：“亲王，你兄长如此待你，你何苦为他卖命？早早卸了枪甲，过来投降罢！”

巴达玛却似半个字也没听到，一双血泡眼只觑定了对面二人相握的手，喃喃道：“楚楚，你不会的，不会与他同谋了来害我！是他强迫你的，是不是？”

燕飞羽冷冷道：“你倒是个情种，天生的自作多情。”一炮轰来，白

石军所驻足的崖壁塌陷一大边，百来名士兵连人带马坠入深涧，军中顿时一阵骚动。

大叔般阴沉沉一笑：“强迫？你问她，提议灭你的人是谁？”

巴达玛全身一僵，极其缓慢地转动脖颈，向禾媚楚楚看去。

阵前激斗正烈，滚烫火烟之后，对面景况皆似变了模样。禾媚楚楚气度娴雅地坐在马车上，从金边的帐幕下淡淡望了他一眼，旋即取出一柄象牙小梳子，轻轻梳理起了自己的长发。

巴达玛心中一空，一颗心如坠暗井冰窖，烈阳之下犹觉身寒：“楚楚，楚楚，我不相信！你来！我要你亲口跟我说！”

禾媚楚楚目光犹自停留在青丝麈尾之间，闻言也不抬头，随手拨了拨流漆般的发尾：“你想听我说甚么？”

这几个字柔腻无方，仿佛一朵小巧的罂粟花撩动在耳孔之间。但语意冰寒，已是直承其事。

巴达玛铁齿紧咬，双目几乎流出鲜血，嘶声道：“竟……竟真的是你。你……为何要如此对我？”

禾媚楚楚抬起一双媚色夺人的明眸，眼中似有叹息：“你知道了又能如何？”

巴达玛颤声道：“你告诉我！我不甘心！”

大叔般惋惜道：“王弟，你平日只要多收敛得一分，寡人也不忍如此待你。爱妃，我们走罢！”

禾媚楚楚乌发一动，婉转温变地低了低颈子：“是，大王。”

巴达玛置身后乱军不顾，抢上一步，痛呼道：“楚楚，你到哪里去？别跟他走！”

燕飞羽一支明晃晃的箭头已对准他心口，见他痴痴颤颤，挽弓的手却是顿了一顿：“你他妈一个大男人，却是这般黏腻烦人！再罗唆一句，我把你另一条手臂也射穿了！”

振翅之声忽起，却是伊恩图与几名高阶将领、军务长老张起鹰羽披风，举翼飞渡，企图弃军而逃。

鬼军还未引弓，燕飞羽早已脸露厌恶之色，点火于箭，向凌空之人射去。那披风遇火即燃，数人惨呼连声，纷纷落入涧中，无一得幸。

郭兀良动容道：“这位燕统领虽是女儿身，手段狠辣决绝，可丝毫不逊于男子啊！”

御剑目视前方，缓缓道：“名门之后，自非寻常庸手可比。”旋即提声道：“亲王，你兄长无德，识人不明，那也怪不得你。你若有意清理门户，我们之前的盟约，也还是作数的。”

此际白石军早已死伤过半，尸体相枕，断肢横飞，弃械投降者越来越多。巴达玛立于崖壁边缘，脸上肌肉乌青扭曲，哈哈长笑三声，道：“御剑天荒，本王岂能受你荫庇？”金戟一横，黑裘飞舞，已踊身跳下深涧。

左京王啧啧称叹：“亲王为情不惜一死，真是我辈中人的楷模。”

御剑似未料到他如此刚烈，纵马上前一步，便即勒住：“受人利用而不自知，到死都是个愚人。”长枪一挥，杀入乱军之中。

飞龙峡一战，扎伊失亲王，可称梟首。自此扎伊王军龟缩飞龙峡后，拒不出战。毕罗军失去盟友，苦苦支撑，布哈斯赫、斯钦布赫率四万兵迎战千叶、繁朔盟军铁骑，直如蚍蜉撼树，不能稍动。二将千方百计掩护柳狐退至鄂拉河畔，终于不敌，先后战死。柳狐身边只余帖木儿日巴赫一名大将，且只剩独臂一条，勉力挥刀，号令不足五千的毕罗残军，左支右拙，吃力之极。偏生正值草原雨季，鄂拉河水势弘大，河面宽广，阻绝去路。柳狐狼狈逃至水边，见波涛滚滚，浪花卷起一人多高，铺设浮桥为时已晚，不禁抚额长叹。见千叶大军已在身后，即勒马回头，向御剑道：“鬼王殿下，在下有惑未解，死不瞑目。当日陵王纳礼回书，已默许暗助我方。为何繁朔出尔反尔不算，更调遣重兵，偏帮千叶？在下临死之前，可否能将其中诀窍相告？”

御剑立马军前，漠然挽过长弓：“柳狐将军真有此心，到坟墓里追问究竟，也为时未晚。”

柳狐向水边退了一步，坐骑两只后蹄已浸入泥沙：“将军竟不肯哀

恼我这将死之人，不知用的是甚么见不得人的手段？”目光落在左京王身上，话语依然充满蛊惑：“京王与狼夺食，日后恐怕有反噬之患哪！”

左京王得意一笑，耳畔金光灿然：“我与鬼王殿下既有共……饮之谊，又有知己之意，任你如何花言挑拨，也是没用的。”鼻尖翕动两下，忽从衣内解下一物，向御剑抛掷过去。

此物两头尖尖，色作佛手珊瑚红，流苏络子打得精致，却是一只香气盈人的烟荷包。

只听他嘎声笑道：“多谢鬼王殿下成人之美，小王仓促之间没得什么好东西，聊以温香一缕，借花献佛，轻慢莫怪。”

御剑颈下青筋极轻地跳动一下，张开手掌接住。荷包带子已被扯断，只余几缕穗子在水风中摇荡。

柳狐一双眼火炼油煎，一见之下，脑中剥丝抽茧，刹那间一片清明：“我道如何，原来是……范大夫西子献吴，汉元帝明妃出塞。”眼下肌肉颤动，忽然放声大笑：“御剑天荒，我曾对人言道，你名曰鬼王，视人情如粪土。今日看来，岂止寡恩薄义，更是全无心肝！在下败在你手，也不枉了。”金角急鸣，毕罗军呈夹角翼开，帖木儿日巴赫脸色如滴血，独臂擎一条长戟，显然要做最后一搏。

钜料帖木儿日巴赫长戟挥出，却是向柳狐身边那名黑刀侍卫直直扫去。那名侍卫离鞍飞起，五指如爪，倏然抓住柳狐背心，借力一甩，将他远远掷向河心，自己也随之投入水中。

御剑嘲道：“柳狐将军做戏做到底，最后还要效仿一出三闾投江，自全气节么？”口中言语，三支黑箭已经离弦飞出。那黑刀侍卫水性精熟，人在水中，好似鱼儿般油滑自如。堪堪挡落两箭，第三箭却是无可抵挡，黑刀嘹然断裂，人已沉落河底，水中浮起一缕血絮。

柳狐甫一落水，立即甩脱外衣，露出一副灰色贴身水靠，遥遥遁入水底，顺流而下，再无形迹可寻。远远只听他优美的声音传来：“鬼王殿下今日春风得意，日后青冢沉江之时，怕是要后悔的！”

鄂拉河一战，毕罗三赫尽皆殉国，智将柳狐狼狈脱身，四万将士无一生还，在这场风起云涌的四国会战中，棋差一着，满盘落索。消息传出，毕罗王阿斯尔抚胸痛哭，举国哀恸。御剑天荒合纵之计妙入毫巅，

翻云覆雨只在等闲，经此一战，在他诸多可惊可怖的传说之中，又增添了新的华章。

当夜尚未扎营落灶，左京王已忙不迭地前来告辞，鼓角三催地引兵而去，满脸心痒难搔之态，简直一刻也停留不得。千叶诸将恭恭敬敬地远送十里，就在鄂拉河畔席地而坐。什方人虽老迈，热血不输少年，羊腿还没烤熟，便自告奋勇去沿岸搜捕。御剑危坐火边，似有些心不在焉，止道：“穷寇勿追。”离火部统领道伦悻悻道：“毕罗全军覆没，却少了这头老狐狸。元恶未梟，实在叫人不痛快！他那身皮甚么时候穿上身的，怎地如此厉害？”春日营一名黄皮骨瘦的士兵细声道：“那是南洋特制的白鲨皮水靠，遇水生滑，游弋如飞。”道伦讶异道：“好家伙，怪不得！老狐狸生长雪错湖旁，算准了我们旱地上的不谙水性。”又赞道：“你懂的倒多。看来你们屈队长手底下藏龙卧虎，很有些别样人才哇！”那士兵面露羞赧之色，道：“小人没别的本领，只记性略微比别人强些。屈队长对小人恩重如山，小人这一生一世，都是要追随屈队长马下的。”迟疑了一下，道：“若是屈队长在此，与小人合力追击，未必不能擒获那位毕罗将军。”乌熊、车卞立刻在旁假咳，瞪眼示意他闭嘴。草原儿女依水草而居，对河流敬若神明，日常取水都要跪谢拜祭，膝盖以上的部位一旦入水，便被视为极大不敬。这名小兵也不懂甚么忌讳，轻轻一句话，便将屈队长私自下河之事卖了个敞亮。道伦尴尬地摸了摸面具，瞥了一眼御剑，见他仿若未闻，才放下心来，笑斥道：“别瞎说！等你们队长回来，听见你在这信口开河，看他揍不揍你？”

那士兵一听，目光顿时十分热烈，忙道：“我们队长什么时候回来？”

这句话问出来，春日营大半将士均张开了耳朵，畏惧而又期待地望着火光下的主帅。

郭兀良此时却在旁插口：“今日我见京王似有不决之色，可是因为陵王当日许诺偏帮柳狐？他们一国共治，分歧之时如何决断？”

御剑方懒洋洋开口道：“如何决断，我是不知。只是随手卖个恩惠，日后也好有相见余地。”打了个哈欠，显然对这些上不得台面的心思十分厌倦。

什方咂摸他言中深意，嘿然道：“繁朔对咱们，永远放不下这份防备。”言语间已汤足饭饱，激战一天均十分疲惫，遂起身各自入帐歇

息。

乌熊、车卞一千人没了屈方宁镇场，顿时拿出了十二万分的活泼好事，闹得整个水边不得安宁。御剑独自在火边沉思，视人声喧闹于无物。

背后传来几声脚步，却是郭兀良去而复返。他一双眼也已十分憔悴，仍在御剑身侧坐下。陪他坐了片刻，忽道：“天哥，那孩子回不来了，对么？”

火光之下，御剑身姿如铸，未有稍动。火焰微带湿润低垂之意，映得他面具越发狰狞，獠牙阴气森森，明昧不定。

许久，他才眼望河面，淡淡开口：“哦？”

郭兀良深深凝视他侧脸，面有忧色：“天哥，南朝的典故，我多少还是懂一些的。左京王龙阳之癖也非隐秘，你当日下令，他又是那般神色……几件事连在一起，纵然再不敢相信，也只得信了。”

御剑沉默一晌，将面具推上额头，坚毅的嘴唇微微一动：“我倒忘了，你母亲也是南人。”

郭兀良怅然道：“是啊。”向他手边望去，只见那只珊瑚佛手烟荷包端端正正摆在他膝头，没来由一阵鼻酸：“这……可是他的东西？”

御剑道：“不是。”也不见扬手挥臂，已将荷包脱手掷出，一声轻波拍响，浮落白浪之中。

他眼中暗色如隔千山，郭兀良也不敢妄言甚么，随他看着那一缕断红愈行愈远，低声道：“天哥，你其实也舍不得的，何苦……如此苛待自己？”

御剑面具下的太阳穴极轻地一动，声音也带着铁意：“……兀良，你错了。”

郭兀良叹息道：“但愿是我错了。”挥开火前几只飞蛾，自言自语般道：“京王如遣千人前来，指引借道，平安撤退，金絮采繒可为致谢；出兵三万，解一方之围，取冶铸、丝织、盐煤、火药术之一，也尽可报还。如今他允兵十万，平定三方，那是倾国之力的扶助，一世还不尽的

恩情。看来京王是发了狠铁了心，一定要将他……留在乌枚湖了。”

御剑极轻地笑了一声：“是还不尽，也还不起。”

郭兀良难以索解，迟疑地看着他：“那……”

御剑双眼中笑意敛去，只余一色浓浓黑暗：“还不起，就只好不还了。”

这句话的意思却是再明朗不过，郭兀良闻言悚然一惊，只觉牙齿末梢阵阵发寒，竟无法回应片语。

却听御剑问道：“你之前说……当时他神色如何？”

他勉力止住心悸，道：“形如枯木，心如死灰。天哥，那孩子对你……一片真心。”

御剑停了一停，方道：“是么？你倒看得仔细。”

郭兀良两腮咬紧，心中道：“我怎么会认不出来？阿兰身死之后，这样的神色，我曾在镜子里、水面上、别人的眼中……见到过千千万万次。”

只闻身后泼水声声，却是额尔古牵了追风，正在水边替马儿梳洗长长的鬃毛。

他身躯健壮如古塔，一条黝黑的手臂在马腹前后来回摆动，衬得追风越发雪白轻盈，几乎要乘月飞去。

额尔古手执一柄看似十分柔软的洁白鬃刷，一边替它梳理，一边与它说话。

“追风，追风，你主人什么时候回家？过了今天晚上，他就十八岁啦！”

郭兀良心中一痛，抬头望去，只见墨蓝色天空中，一轮圆满无缺的明珠，正向银色草原上投下无尽光辉。

永宁六年九月初九，繁朔右陵王发动政变，一举屠灭左京王麾下重臣三十二人，将其及万余亲卫军困于乌枚湖百花洲。对峙之际，左京王肱股大将伊勒德突然倒戈相向，陵王率叛军与之里应外合，一举攻破百花洲，废黜京王，夺权篡位，史称“百花之变”。

京王故族领地驻军骤闻大变，毅然起兵勤王，意在百花洲破之前平叛救驾。千叶同时亦派遣御统军、秋蒐军、鬼军计十万，共助右陵王剿灭勤王之师。

大局平定之日，百花洲告破之时。陵王先行一步入主宫中，御剑天荒、车宝赤等一千千叶大将随后赶到。当是时，左京王身披暗青色大氅，立足照水台上，形容衰减，气势未落；台下十六门大炮一字排开，装填已毕，只待引发；台前数十名弓弩手张弓执盾，嘴里咬着刀背，彼此背心相贴。右陵王亲自出阵，诚恳道出万般不得已，说到动情处，还洒了几滴英雄泪。言中劝道：兄长如肯原宥臣弟一时莽撞，往后仍是一国双王，共理国事；兄长的爵位权势，绝不会因此减了半分。左京王冷冷一笑，道了声“好极”，金刀一指，炮火纷飞。照水台依山傍水而建，原是繁朔王族参拜先祖之所，修筑规整，通道极狭。右陵王虽手握重兵，一时亦不得近前，后退一程，命人放箭。只是双方相距甚远，箭矢飞至半道，已然式微。只听左京王苍冷的声音远远响起：“陵王，我自问待你不薄，国中大事，事事过问于你。我既无后代子嗣，也无侄婿旁支，百年之后，王位自然归你一人所有。你何故如此急不可耐？我们多年手足之情，难道便不如这枚千真衔珠玺来得紧要？”

陵王听到“千真衔珠玺”几个字，剽悍精瘦的脸上露出一丝贪婪之色，喃喃道：“哥哥，你待我很好，甚么都好……可是你不懂得，离权力顶峰只有一步之遥的滋味。明明触手可及，却永远只能隔岸观花……这日子每一天都叫人生不如死。我是过不下去啦！”

左京王凄声大笑，道：“人心不足，那有甚么说的？你这么多年做

得一副好嘴脸，竟连我也骗过了！”笑声忽止，厉声道：“你一向小心翼翼隐忍不发，现在竟敢对我大放厥词？谁给你这个胆子？”

陵王到底有些心虚，给他疾言厉色一喝，不禁向后让了一步，侧目向身后看去。

后路炮声隆隆如雷，黑烟红光升腾，两侧美轮美奂的画壁应声坍塌。烟消处蹄声如潮，脸覆面具的黑甲士兵沉默前行，将照水台三面悉数封死。

左京王抬眼注视阵列前横枪立马之人，眼周肌肉颤动了几下：“御剑天荒，是你。”

御剑手执流火，一身烟尘，锐利目光扫过照水台，冷冷道：“他在哪？”

左京王白眼上翻，神色极其怪异：“他……？哈哈！原来那少年在你心中，竟是这般要紧么？本王生平少有建树，枯朽半生，竟能令鬼王殿下割爱相求。举国上下，真是倍有荣焉啊！”

他说到后来，似再也抑制不住，忽然疯狂大笑起来。花团锦簇的百花洲上，响彻了这令人汗毛倒竖的笑声。

御剑漠然不语，陵王却已沉不住气，抢上一步，截声道：“哥哥休得装疯卖傻！要想活命，还是安安分分把玉玺交出来的好！”

左京王笑声渐渐止歇，一双三白眼在二人身上来回几次，缓缓道：“这三十多年养虎遗患，算我瞎了眼！只是阿陵，你引狼入室，留下偌大隐患。这国君之位，未必能坐到寿终。”

陵王眼皮一跳，喉头滚动两次，悻然道：“那就不劳您费心了。”

左京王呛住般咳了几声，金刀在手，垂垂欲落，却是以柄授人，发出一道潜藏号令。

霎时间，十六枚炮弹同时出膛，落处却是来路石壁。只听雷鸣轰响，落石如雨，瞬间已将陵王叛军、千叶铁骑尽数围在其中。

陵王心中一个激灵，陡然想起前朝一件传闻，脱口惊呼：“不好！地下有火油！”

只见京王面带狞笑，背身伸手向台上一个兽首机关，嘶声道：“好弟弟，陪哥哥一起下去见先王罢！”

御剑眉峰微动，流火一振，便要脱手掷出。

此时高台下滴笃、滴笃响了几声，一人缓缓走了上来。

这行走落地的声音怪诞之极，既不似屐齿响屣，更不是金玉皮革。待他双足踏上照水台白玉地面，众人才见得异物真貌，乃是一双团花鸂鶒斑的金彩黑釉鞋。

这鞋子小而逼仄，底部浑圆，套在他双足之上，光看一眼都十分难受，更毋论拾阶行走。

鞋子小得可怜，鞋头两只花蝶酒盏却是毫不吝啬，色如琥珀，莹润欲滴，杯底似乎还有残酒粼粼。

再一看他身上，穿的是一件薄透黑纱曳地长袍，肌肤隐约可见，袖口、下摆镶满寸许黑羽，团团簇簇的垂裾流袖，腰间松松垮垮束着一条极细银线，银线末端坠着一枚指肚大小的滴珠。

这身打扮虽然略嫌妖异，好在他身材颀长，腰背挺拔，一张脸更是冷若冰霜，瞧来并不显淫靡放荡。

鬼军中有高层将领同他打过照面的，便即吸了口凉气，心中暗惊：“那不是将军的爱子……屈队长吗？”

但见主帅巍然不动，浑身的杀意却迫近眉睫，好似刀刃贴肉一般，令人不寒而栗。又岂有敢开口发问的，一个个眼观鼻鼻观心，连呼吸都不敢重了一分。

京王一见他登台，脸上松弛的皮肉一颤，左手一抬，便去握他的手。

但屈队长却没有伸出手来。他藏在袖子羽毛下的两只手，戴着一副缀满珍珠的冰冷手铐，由臂至肘，从腕到掌，被锁得严严实实，没有一点儿腾挪余地。京王只握住了他手铐的一条银链，又摸了摸他锁得蜷起的手指，疼惜地将他拉了过去，神色极其温柔。

“来，一起死吧！”

屈队长一双眼睛原本睫毛低垂，闻言也抬了起来，轻轻应了一声：“好。”

说罢，襟摆黑羽摇动，仿佛脚步不稳一般，投入京王怀中。

京王受宠若惊般后退一步，手臂自然而然抱住了他腰身。陡然之间，全身抽搐，不可信般仰起脖颈，颤声道：“你……你……”

他身材比屈队长肥胖得多，这么背对着一遮挡，无人知晓发生了何事。

京王抖得好似一片秋风落叶，喉头荷忽有声，耳上的金铃儿也响个不停。

屈队长垂目不语，身姿也没有半分变化。离得最近的人，只听见一声轻微的“嗤”，接着便是挤脓疮般的血肉搅动声。

只见京王的暗青色大氅后背一处缓缓鼓起，旋即噼的一声破响，大氅裂开一道口子，裂缝中五指鲜血淋漓，送出一团拳头大小之物，赤紫脉络似断未断，心房犹在轻轻鼓动。

台下亲卫兵俱未经战事，见一颗活人心直直从腔子里挖出，一时均骇得呆了。叛军趁机一扑而上，或擒或杀，无一得免。

陵王抢至台前，从京王尸身上夺下玉玺，见机关完好无损，又着人往照水台四面地下挖掘，果然埋有霹雳火弹百余枚，一旦点火，整个百花洲都将夷为平地。思之一阵后怕，眼望这名忍辱负重、甘为人下的鬼军队长，正要开口说几句感激的话，只见他脸上肌肉不自然地扭曲起来，双腿也似支撑不住，整个人虚弱地倚靠着京王尸身，向前方淡漠地看了一眼，一头倒了下去。

千叶大军扶助繁朔新君立国、镇乱凯旋之夜，药帐的门啪嚓一声从中裂开，巫木旗一阵飓风也似的纵马踏入，瓶瓶罐罐顿时撞破了好些。桑舌刚给小亭郁温好的一碗汤药，也给他撞翻在地。

绰尔济平时最爱惜药材，此时一惊而起，却不忙着骂人，只抬头觑着巫木旗，眉心似有询问之色。

果见巫木旗回马旋身，将老药师背心一提，放上马背。

桑舌心细如发，一见即知不对，忙提裙抢上两步，攀住爷爷一边毡袜，脸上全是恳求之意。

绰尔济刚摇了摇头，巫木旗已开口道：“她既想去，就让她去罢！”

桑舌大喜过望，裙边一挽，利索地跳上马背。巫木旗啐了一声，却也不曾出言调侃，只是一挥马鞭，叱马飞驰。

桑舌坐在爷爷身后，只觉风声呼呼过耳，心里怦怦直跳。她平日见到这位粗豪爱笑的巫侍卫长，总是有些害怕，觉得他说话走路都似一把刚炒热的铁砂，哗哗直响，又急又吵。

但今天不知怎的，心中惶惶不安，只盼他如以往一样，说些教爷爷吹胡子瞪眼的诨话才好。

可惜巫侍卫长不通晓读心之术，直至进入鬼城大帐，一路竟无半句多话。

桑舌对这漆黑庄严的古城，只有三分亲切，倒有十二分畏惧。一见那帐顶飞舞的女葵旗帜，便想到帐门之后坐着何人，顿时激灵灵打了个寒噤，头也低了下去。

但一见到帐内情形，她就猛然睁大了双眼，并完全忘掉了恐惧。

御剑将军坐在床沿，军靴上沾满血腥泥土，重铠未除，全身仿佛覆盖一层黑色寒霜。他膝盖上抱着一人，面色惨白，嘴唇乌紫，睫毛软弱地垂了下来，已经昏迷多时；眉角淡淡青筋浮起，显然昏睡之前还紧紧咬着齿根。

他身上披了一件漆黑宽大的军服，两条腿却打露在外，小腿上淤痕累累，左脚脚踝上满是黄色脓泡，脚背皮肤肿胀透明。右脚却是一道道伤口纵横，鲜血已经干涸，疤痕扭曲狰狞。

桑舌低低惊叫一声，捂住了自己的嘴。

御剑将军一双疲惫至极的眼睛向二人一扫，落在绰尔济身上。帐中烛火摇曳，桑舌也无法得知他面具下是何神色，只隐约猜到床上那人的伤不止这一处，一颗心登时悬得更加紧了。

绰尔济反而镇定下来，取出一柄小小刮刀，并银镊子、止血药、纱

布一起递到桑舌手里。自己坐在床沿，向御剑将军微微一点头，示意他已经准备好了。

御剑将军迟疑了一下，缓缓将那件军服下摆揭开。一件奇异的黑纱羽衣随着他动作滑落床沿，又被一根极细的银线挽起。银线末端，却握在他覆盖着铜指套的手里。

遮盖完全揭开的一瞬间，老药师整个人都似僵直，双肩颤抖，胸口急速起伏，似乎在强抑震惊愤怒。

桑舌的心也被一只手紧紧捏住，想要转头看一眼，绰尔济却挪过身子，挡住了她的视线。

只听他苍老颤抖的声音开口问道：“……跟这根线……是连在一处的？”

御剑将军的回答也微带嘶哑：“嗯。你看看……里面是否还有机关。”

老药师伸出鹰皮般粗黑的手，细心地检查那银线下的伤处。也不见他有什么动作，屈方宁却痛得眉心紧蹙，脚也蜷缩了起来。

御剑将军看着绰尔济神色，问道：“如何？”

绰尔济头也不抬道：“小老儿取得。”

御剑将军眉心展开，道：“那我回避一下。”便欲起身。

绰尔济止道：“您在这里看着罢。”

他的声音很生硬，甚至有些无礼。桑舌从没听过爷爷这样对人说话，何况面前这人还是草原上最令人心惊胆寒的战神将军？

幸而御剑不以为意，只淡淡看了爷爷一眼，复坐回床沿，替膝上的人摆正了姿势。

爷爷一语不发，戴起一双洁白的手套，又从怀中取出一个铁盒，盒中放着大小不一的银耳勺、铜夹子、镊钩儿、金针……

这些东西她没有见过，也不知是要用来做甚么。她只能跪在床边，

死死咬着嘴唇，用自己最轻柔的手法，替他钳出伤口中细碎的瓷片。

器具抛回铁盒声音十分清脆，老药师的汗水却越流越多，渐渐连背心也汗湿了。不知过了多久，才听到他喘息着低声道：“……这最后一拔，他怕是受不住。”

御剑将军喉头滚动一下，才道：“我按着他。”

老药师一咬牙关，似是下定决心般，手往下一沉，继而重重向后一拽。

刹那间，屈方宁整个身躯向上高高弹起，喉间发出一声极其痛苦的叫声。若不是御剑将军将他紧紧按在怀里，只怕会痛死在当场也未可知。

绰尔济一时拿捏不住，镊子斜斜一甩，将拽出之物远远抛了出去。

桑舌借着烛光看去，只见一串细米碎珠般的红麝串染满清血，约莫三四寸长，十余颗珠子串得笔直，末端拖着一根断裂的银线，正狰狞地滚落在地。

她脑子里一片轰响，竭力稳定心神，握起一团浸了酒的棉花，不断擦拭他脚上的血痕。

但那珠子就像烛光下的黑影一般，狞笑着扼住了她的心。于是包裹在他脚上的纱布，除了消肿、止血的药粉之外，又浸透了她的眼泪。

临走，御剑将军起身送行。爷爷一脸欲言又止的模样，终于在门口驻足道：“将军，小老儿有一句话，今天不说也得说了。他是您的战士，不是牛羊猫狗！您让他遭受这等屈辱，还不如一刀杀了他！”

桑舌听爷爷出言如此大胆，吓得一颗心砰砰乱跳，收拾药具的手也颤抖起来。

御剑将军双唇紧闭，目光却一如往常，看来也不是个要勃然大怒的模样。

他仰头望向帐外星空，不知是在回答爷爷的话，还是在自言自语。

“正因为他是我的战士。这不是屈辱，是他的荣光。”

爷爷沉默不语，似在思索他话中含义。桑舌抱紧了药箱，在他们身后默默地想：“他走的时候活蹦乱跳，回来的时候却成了……这般模样。这样的荣光，那有甚么稀罕？”

但这些话她是不能出口的。最后爷爷只轻轻叹了口气，向御剑将军请罪告辞。祖孙二人就这样乘着星光，带着忧伤，走向妹水旁静静的药帐。

翌日，追风千人斩屈队长奉命出使繁朔、潜藏敌国中枢六十天，终于一举斩杀京王、令千叶再添一臂助的传言，跟长了六只翅膀的鸟儿一样，传得整个千叶都知道了。一时间，屈队长如何英气逼人、于千弓万弩之间来到左京王所在高台，如何五指探出、生夺其心，旁人又是如何目瞪口呆、几乎骇掉了一半性命，种种传闻甚嚣尘上，传得异彩纷呈。无论找到哪一位鬼军士兵来问，都能听到一些细微的不同，仿佛他当时不但就在那照水台下，而且占据的位置是最好的，看得也是最清楚的。别人说的不足以信，他说的才是最可信的。

别人又怎么分得清真伪，听着只觉得新奇，觉得好，转头喝一点烈酒，同叔伯兄弟一说，又添了一些崇拜与想象。到了故事的主角苏醒过来的时候，他已经长了三个脑袋，九条臂膀，不但把铜筋铁骨、披坚执锐的京王掏空了千百次，连台下的侍卫、弩兵，也徒手撕裂了许多。

巫木旗听了这些不尽不实的言语，不禁十分欢喜，立志要采风集册，回去学给主人公听一听，也好解他终日卧床之寂寞。

但他的美意没有得到心领，因为寝帐中的人睁开眼第一句话，就是：“送我下去。”

巫木旗刚给他叠了一个果脯酥糖的宝塔，如何肯就放他走，立刻拿出多年练就的牛皮功夫，凑着他嬉皮涎脸。

不意屈方宁一场昏迷过后居然性情大变，微微向旁一侧身，让开他的手，虚弱道：“巫侍卫长，我向您请求回营。”

这句话说得极其见外，一点往常的亲密也没有了。巫木旗瞪大了眼睛，感到万分委屈，不知自己做错了什么，为什么要被这样对待。

眼巴巴看着别人把他带了下去，心中可是大大的不好受。等御剑阵阅一毕，立即狂奔上去报告。

御剑正解开一边肩章银扣，闻言身形一顿，向那张空荡荡的大床若有所思地看了一眼，道：“知道了。我去看看他。”

巫木旗这下就乐了，忙吆喝着往春日营赶，还没到营棚附近，就已经操起他的破砂罐大嗓门，尽力吼了一句：“小锡尔，将军来看你啦！”

春日营阵阅未归，整个营地空无一人。老巫这一嗓子叫得响遏行云，四面皆是空谷回音。

帐门一掀，果然见屈方宁精神不济地侧卧在床上，身上盖着一张乌七八糟的薄毡毯，脚上包着厚厚的纱布，裹得两个棒槌也似，其上又画着许多鬼脚、裸女，看起来真是可怜可爱得紧。

巫侍卫长一见心痒，就想上去一展技艺，妙绘丹青。

只听将军低沉的声音在身后响起：“伤好点没有？”

屈方宁原本背身向里，闻言腰背微微一颤，毡毯一动，艰难缓慢地转过身来。

巫木旗瞧得十分心疼，一步踏上，便要去搀扶他翻身。

倏然间，一件沉重之极的物事从屈方宁手中厉声飞出，准头十足，命中之处，正是御剑将军头部。

只听一声巨响，御剑站在原地未动，一张青木面具上半张完全碎裂，额头破开一个血洞，鲜血沿着面具边缘直淌到地上。

巫木旗平日对他敬若天神，见状不禁吓得僵了，愣了一霎才懂得抢上察看。

御剑止道：“不碍事。”缓缓揭下半张面具，目光却落在那滚落一旁的凶器上。

巫木旗跟着一看，却是一位旧识，铁玉沾灰，其上白印斑驳，带着一股破败不平之气，顶着帐门油布，犹自不甘地滚了几转。

他心里咚的一跳，隐隐有些慌张，强自哈哈一笑，假装随意地拾了起来，口中道：“小锡尔，你睡糊涂了，不认得人了？这是我们将军

啊！”

屈方宁半身坐起，眼睛一点也没看他，黑得骇人的眼珠全在御剑一个人身上，声音却没什么起伏：“你们将军，嗯，我当然认得。”

巫木旗一听，这是山雨欲来的口气哇！忙张脚往二人中间一拦，既怕小孩子不懂事忤逆伤人，又怕大的雷霆一怒折手断足，真真是进退维谷，操碎了心。

屈方宁依然阴沉沉地盯着他身后，眼光之中根本就没他这个虎背熊腰的障碍，简直要把他五脏六腑挖空。巫木旗浑身一个激灵，肩头一轻，却是御剑拨开了他，且迎着屈方宁的目光，低沉道：“你心里有气，对我来。我不怪你。”

屈方宁正仰脸看着他淌血的半边脸，闻言嘴角向旁一动，露出一个意味莫明的冷笑。

巫木旗见了，只觉阵阵心悸。屈方宁名义上是御剑的后辈，他一向也以孩童相待。但此时见他这一笑，竟无一点天真之气，简直就不是他认识的那个人了，是脱了胎换了骨了！

御剑似也有所察觉，道了一声：“我过几天再来看你。”便转身出帐。

巫木旗只得跟上。帐门放落之际，只听身后传来一句如在叠嶂之外、吐字却异常清晰的逐客令：“永远不必来了！”

十月初，鬼军离火部春日营百人队长屈方宁，因百花之战中枭首破敌，占据首功，不但恢复千人队队长封衔，更加授本部军机处少宰一职。此一职司管重权，与离火部统领只有一步之遥，几可与副统领同等视之。消息传出，离火部一万四千人尽皆沸腾，惊惧不满、欣喜憧憬、怒不可遏、翘首以待诸般景象，五花八门，蔚为壮观。

然而那件象征处事公平、原则第一的葵纹金线滚边长袍，却不是少宰大人自己接过的。

到了夜里，春日营酒乐歌舞，乌熊却凄凄惨惨跪在火圈之中，手中高举一个青木方盘，盘中放着原封未动的礼装、印玺、铜章、领徽，在火中哭得满脸鼻涕泡，连声惨叫道：“老大，我再也不敢了！我就是好虚荣贪着那点脸！我是鬼迷了心窍糞糊了眼睛！老大你饶了我吧……毛鷹，我操你妈！老大！我这身板油嗞拉嗞拉全冒干了！就快成烤猪啦！老大我从小毒气重吃不得啊！老大你有气也不能这么撒！……”

一旁的人没有一个同情他的，连老实人额尔古都只是默默走到一边，车卞更是吆五喝六地叫人搬来松枝柴火，个别人还偷偷拿出了火油和酒。

屈方宁这才从帐中走出，身上仍穿着那件百人队队长军装，肩章臂章全部摘光，瞧来跟普通新晋士兵没什么两样。

但就算如此，别人也还是怕他的。见他缓步走近，情不自禁就让出一条路来。

只见屈队长走到火圈前，手中黑线一滚，已经多了一条二指粗细的马鞭。

乌熊一见这件宝器，吓得六神无主，哆哆嗦嗦嚎叫道：“老大，我知知知知错了！”

屈方宁卷起马鞭，轻敲掌心，道：“哦？哪儿错了？”

乌熊哪知道自己犯了何等罪过，支支吾吾一番，眼见他马鞭在掌心一停，马上就要打了，立刻胡拉鬼扯地招供了许多罪状，连何日强抢了别人隔夜粮、何日嫖了别营军妓，仗着她们识卵不识人，赖着没付嫖资，都竹筒倒豆般招了个彻底。

旁人听了，没有不要发笑的，又碍着屈方宁在场，不敢笑出声来，一个个面皮憋得青紫，好看极了。

屈方宁从头到尾，却是面沉如水，等他拉拉杂杂扯完，才冷冷开口道：“乌熊达尔，你擅做主张，妄自受命，犯下僭越之罪，可称大胆之极！我什么时候说过要晋升职务？要你替我接什么狗屁军衔？”

乌熊惊得连热都忘了，呆呆道：“老大，这副统领……你不当吗？”

屈方宁冷笑道：“很稀罕么？”

乌熊咽了一口唾沫，对老大的嚣张跋扈、眼高于顶，更多了一层佩服：“不稀罕，不稀罕。都是狗屁，狗屁。”

屈方宁道：“你知道就好。这次念你初犯……”

乌熊一听有戏，喜上眉梢，便跃跃欲试地想要站起，举酸了的手臂也松脱下来。

却听老大在火焰后森然道：“……先不杀你。要有下次，这就是你的下场！”鞭光响处，木盘从中裂为两截，礼装徽章，滚了一地。

屈队长拒绝授衔一事，又把整个千叶隆重地震了一震，只觉得这位年轻的队长，真是有着永不疲倦的精彩。往后草原上的游吟歌者，都不必风霜雨露地四处采集故事了，守着他一个人就够了！

也有些老成持重的，不禁暗暗为他担忧：拒命不受，那不是当场藐视了御剑将军的权威吗？不是一点面子也没给吗？将军一生叱咤风云的人，怎能轻易饶过他呢？

果不其然，第二天山上就派人过来，要请他上去了。除了乌熊几个没心没肺的在一旁鼓盆而送，有点见识的都不免惴惴不安。额尔古特意分开人群来到他身边，忧心道：“方宁弟弟，你要打要骂，冲……乌熊

就是了。御剑将军虽然爱护你，到底……是上面的大人物，不能像我们一样，你说什么就是什么，为你一句话，可以杀人放火。”

屈方宁正弯腰绑着军靴系带，一张脸原本毫无表情，闻言倒是轻轻一笑：“我让你杀人放火了么？”伸手抱了他一下，转身走了。

回伯始终佝偻着背坐在帐门一侧，低头打磨着一对晶石。直到他背影远去，才抬头深深望了一眼，细不可闻地叹了口气。

御剑独自坐在狼头椅上，一众亲兵侍卫不知是识趣遁走，还是听令回避，空荡荡的一个不见。帐中毡毯杂乱，团桌上零星落了几只残碗，想是军中议事方罢。屈方宁掀门而入，背靠帐门龙骨，就此不动。

御剑正凝目看手中一张红缎蓝面礼单，此时便放在一旁，抬头看着他，很温和地说：“站门口干什么？到我这里来。”

屈方宁机械地向前走动，到狼头椅前停下，死气沉沉的眼睛微微一动，有些居高临下地看着他。

御剑顺着他目光所及之处，碰了碰自己额上伤口，言语中似乎有些笑意：“看来伤是好了，会发火打人了。”

屈方宁语调平平地开口：“伤愈与否，将军大人何不亲自看看。”

御剑沉吟道：“也好。”果然俯身解开他军靴系带，将他两只穿着短袜的脚轮流拿起来看了看，见伤口已经完全愈合，连疤痕都已成淡红色，即道：“好得很快。”

屈方宁目光中无喜无嗔，木然道：“我的伤不止这一处。”

御剑顿了一顿，重新看他一眼，叹息般道：“我知道。”

屈方宁全身漆黑，徽章面具一概皆无，连腰带的铜钮都已摘下。御剑抽去他腰带，将他上衣襟摆分开，解开他马裤上暗金铜扣，褪至膝上，露出他薄薄一条白色亵裤来。

这裤子实在是薄透得过了分，连他毛发疏密、大小形状都能看得清清楚楚。御剑剥掉他这件贴身衣服总有千次，此一时却难得迟疑，许久未曾动作。

屈方宁屹立不动，在他目光注视之下平静如昔：“将军是怕看到什么脓血毒疮么？没事的，最难看的时候，已经过去了。”

御剑眉心渐渐深蹙，终于撒手往后，在椅上坐正：“宁宁，你这是要干什么？”

屈方宁潜藏已久、山崩海啸般的怒意，也刺破一孔般渐渐向外涌出，咬牙冷笑了一声：“我干什么？我在跟自己打赌，赌你什么时候给我认错。”

御剑跟他目光相对，似有些不解：“我为何要向你认错？”

屈方宁一双眼本来黑沉沉的，闻言眼尾陡然挑起，瞳孔张到极致：“为你口口声声说要珍惜我爱护我，却亲手把我送到别人床上！”

御剑身形不动，叹气道：“原来是为这个。嗯，你吃了很多苦，我都知道。”

屈方宁轻蔑地笑了一声，脸上尽是煞气：“你都知道？你知道什么？知道他那东西跟蚯蚓一模一样，操我的时候就像几百条毛虫从我身上爬过？知道他拿了多少奇形怪状的东西来捅我，为了看我屁股流水？知道那瓷鞋子我是怎么穿上脚的？还是知道我下面那串玩意儿是怎么插进去的？你不是都知道吗？来，说啊！”

御剑面色一阵阴沉，缓缓道：“陵王布置未毕，伊勒德接应不力，我来晚了，让你受委屈了。”

屈方宁哈地一笑，嘶声道：“有什么晚的？我有什么要紧呢？布置才要紧，接应要紧，千叶的土地要紧，你的胜利最要紧！‘不许失败’，哈哈！听说你们打了个漂亮的全歼战，真是可喜可贺啊！您还大发慈悲赏了个副统领，可惜你有脸给，我可没脸要！要是别人知道这位子是我拿屁股换来的，那你的宏图伟业可就成真啦！我一定会在长歌中被人永远传唱，可那不是什么英雄的颂曲，却是卖身借兵、屈辱献身的丧歌！”

御剑喉头一动，怅然道：“宁宁，我不知道你这么不情愿。你要是真心抗拒，原该跟我说的。”

屈方宁冷笑道：“哈，你也有不知道的事！当日遮罗营送我……”突

然全身重重一颤，呼吸顿时紊乱，喃喃道：“遮罗营，……对了，遮罗一营都是擒拿好手，最善追踪捕猎。你派他们送我，是怕我……怕我中途逃走。”灵窍一开，顿如醍醐灌顶，种种关节皆贯连起来：“是了，左京王当日对我做出那等涎脸丑态，你不但不怒，反当着他的面跟我……跟我……你后来同他古语密谈，是真的……把我卖了个好价钱。你说我是你儿子，不是甚么尊重爱护，是为了……坐地起价。哈哈哈哈哈！你早就算好啦！可怜我蠢得人事不省，前一天晚上竟还想跟你同死！”

御剑注视他怒发如狂的模样，目中似有不忍之色，低低叹了口气：“宁宁，你非要这么想，我也无话可说。”

屈方宁跟没有听见一般，全身冷冷一个激灵，尽力伸手向眼前一挥：“不错，正是如此！你那天晚上抱我亲我，大献殷勤，原来是刀山火海之前，灌的一口好蜜汤。哈哈，哈哈，笑死我了！你也会有一点愧疚么？求你千万莫要如此。以后杀了我头也好，剥了我的皮也罢，千刀万剐也由得你，只别再提情人两个字！我一想到你那深情款款的嘴脸，就要作呕。你比左京王还恶心！他上我的时候，我还知道他想什么。你上我的时候，真不知心里是什么玩意！”

御剑见他神色激动之极，整张脸上青筋扭曲，望之可怖，便即站起身来，按住他双肩，沉声道：“宁宁，让你有这样的念头，是我的失责。只是我命你前去借兵，是当日形势使然，与我们的关系并无关连。你不肯原宥是你的事，却不可怀疑我对你的心意。”

屈方宁倾尽全力打开他的手，嗤笑道：“是么？到敌人床上张开腿挨操，也是当你情人的职责之一？”

御剑缓缓摇了摇头，目光中露出一丝倦意：“你还是没有明白。当日八万援军被困其蓝，柳狐、巴达玛、大叔叔三方暗地联手，将我军四万将士合围于相思林中，欲歼之而后快。繁朔左陵王与柳狐有决议在先，为之借道引兵。我让你……前去，一是借助外力退敌，二是激化陵王不满，促我合谋成事。如此一来，扎伊、毕罗损兵折将，繁朔大势尽在掌握，兵不血刃，一箭三雕。此等全功，千叶立族以来从未有之。宁宁，这怎会是你的耻辱？”

屈方宁听到末尾几句，冷笑已经布满面容，向他点了点下巴，嘲道：“你谋划很好，算无遗策，真不愧是一代名将，国之栋梁！可是你想过没有？在你运筹帷幄之时，我在哪里？我过着什么日子？哪怕一刻

钟，不，一瞬间也好，你想过我吗？”

御剑皱了皱眉，声音转为森严：“你铁了心要钻这个牛角尖了，是不是？我告诉过你，这一切与你说的毫无关系！在当日情势之下，你首先是千叶的子民，是鬼军的士兵，最后才是我的情人！从前你分不清楚，现在还分不清楚吗？”

屈方宁一口气生生噎住，僵立半晌，突然狂笑起来。

御剑见他目光散乱，行止异常，心中一凛，上前道：“宁宁，你怎么了？”

只见屈方宁咚地跌开几步，指着他脸孔笑道：“是啊，我怎么忘了呢？在你心中，哪一个人比得上你的祖国？你的妹妹兰素儿，被你远嫁其蓝，与所爱之人永远不能相见；你明明知道屈沙尔吾谋反，却拿你侄女昭云儿安抚他的心；你的儿子……哈哈，你可怜的哑巴儿子，一句话也没有说过，被你活活射死啦！你母亲战死在你面前，你没有丝毫哀伤，反而洋洋自得，因为她为国而死，死得好，没有堕了你雅尔都家族的威风！你从前说你不擅长那些儿女情长，怕是对我说过的唯一真话。郭将军说过一句话，可是太抬举你啦！你何止是无情无义？你简直就不配当个人！”

御剑听到“儿子”二字，眼中寒光大盛：“柳狐跟你说的？你宁愿相信敌人？”

屈方宁颤抖般剧烈笑了几声，摇首道：“没什么敌人了，也没有什么学生，属下，儿子和情人……你的一切，我都不要当了。你也不必来威胁我，这一次我什么也不怕了。你说我分不清楚，那太好了，至少证明我还是个人，有血有肉的活人……”

他跌跌撞撞往门口退去，忽被落到脚腕的马裤绊了一下，遂迷迷茫茫地提起，连铜钮扣落了也不知道。

御剑见他腰带拖落在地，本欲上前替他挽起，迟疑一瞬，最终还是收回了手臂。

忽听屈方宁低声道：“我问你最后一句话。”

他抬眼望去，只见屈方宁脸上一阵热红，又一阵惨白，分明是破釜

沉舟最后一搏的神气，声音却带着微颤：“我问你，如果当年定州城上的人是我，你会不会也一箭射穿我的心？”

御剑望着他泪痕满面的脸，许久，上下嘴唇微微一动。

“……会。”

屈方宁喉中干裂般笑了一声，追问了一句：“会犹豫么？”

御剑久久地凝望他不甘的目光，最终合上了眼睛。

“毫不犹豫。”

屈方宁意料之中地动了动嘴角，疯态渐消，整个人如燃尽的薪木般失去颜色，似乎风一吹就要片片消散，化作死灰。

御剑心中一空，迎上两步，语气也有些急促：“宁宁，假若易地而处，我最希望看到的，就是你一箭射死我。”

屈方宁脚步一顿，语气也已恢复平静：“我不会的，我会用我所有的一切来换你，不管几百里地，几十座城……土地再好，也是死的，不会跟我说话，不会笑……”

他的泪水又淌了出来，转身大踏步向帐外走去。手搭上帐门，仿佛自嘲般笑了一声，回头道：“那天晚上，我是真的想跟你一起死的。”

说罢，自己空了一瞬，加重了语气，重复了一遍：“真的。”

他转身出门，脚步很快，一会就消失不见。

御剑立在原地，看了那帐门良久，最终垂下目光，声音疲惫低沉：“抱歉，宁宁。我必须活着。”

十月的夜风已经冷彻草原。这句肺腑中的言语，也在出口的一瞬便散落在霜天。

屈方宁出得帐来，只见一轮皓月清辉遍洒，山路之上银光如霜。一阵凛风卷过，只觉遍体生寒。倏然之间，恍若拨云见日，想通了一件疑惑已久之事。

当日昭云儿随屈林远赴险地，以致身死，他只当是御剑千虑一失，算不至此。时至今日，他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御剑没有想到，昭云儿明知情人是反贼、是叛臣，却还心甘情愿地跟了他去？

因为他一生之中，从来就没有把情真正当成一回事。他惟一没有放入计算之内的，就是这个情字。

他想通此节，忍不住就想放声大笑，喉间发出声来，只闻呕哑抽噎，哪有半分笑意？

恍恍惚惚走下山去，意识魂灵全不在身体七窍之中，只是凭两只脚带着自己向前，走向平日惯去的地方。迷茫中似乎走过了许多喧哗追问，又来到一个黑色独立之所，心中隐隐知道这是自己的地方，便和衣躺了下去。后脑枕在地上一阵阵锐痛，却不愿稍作动弹，反而盼着越痛越好，最好痛裂了脑浆脾肺，流尽自己身体里的血肉。

不知过了多久，感觉帐门被掀了起来，有人来到他身边，抚着他的背，低低说了句“起来”。其时手足皆虚软如绵，只是不理不睬。直到暗色之中，一个恍如金石交鸣、隐带琴韵的声音冷冷响起：“苏方宜，站起来。”

他脑中轰然一炸，纵使再不愿醒来，也只得醒了。昏昧之中，只见回伯端坐床沿，背心已经挺直，目光清冷如霜，竟已恢复了几分武学宗师气派。

他灰白的嘴唇干裂流血，上下翕动几下，出口的却是一声：“谢先生。”

回伯冷冷望向他蜷成一团的身影，久未出口的声音苍哑生硬，问话却是斩金断玉一般：“你跟御剑天荒睡过了？”

屈方宁全身一震，头颈如有千钧重，竟不能移动分毫：“……是。”

回伯目光转寒：“多久了？”

屈方宁咬紧下唇，低声道：“两年。”

回伯置于床面上的四指缓缓收紧，从齿缝中冷冷道：“两年……好，你瞒得我好！”

屈方宁见他似有发难之兆，勉力跪起身子，垂头道：“不是我自己要跟他……好，是他说……喜欢我。我一时脑热犯蠢，思忖着与他有这一层关系，于我行事大有裨益。我本来想趁成功之时告诉你，可惜使尽浑身解数，始终差了一步。前几个月你不在我身边，等我想跟你说的時候，……已经不用说了。”

回伯冷冷道：“因为他把你送给了左京王？”

屈方宁心口一阵闷痛，仿佛胸口血洞又给人重重插了一刀，四肢百骸的力气尽皆离身而去，声音却出奇地平静：“是。”

回伯皱纹满布的一双眼不离他左右，口吻更加严厉：“看来你对

他，不止是床第之谊了。”

屈方宁跪得笔直，指甲攥入肉中亦不自知，话语却如剜肉医疮一般豁然：“不止如此。我……弟子对他动了真情。”

回伯下垂的嘴角微微挑起，语气中已多了三分嘲讽：“御剑天荒枪下亡魂以千万计，仅当年庆州一役，便杀戮南朝戍卒一万四千人！你……竟对他动了真情！”

屈方宁双目紧闭，低声道：“弟子有罪，请先生责罚。”

话一出口，不禁感到一阵奇异的轻松惬意，目光也落到了回伯苍老皴裂的手背上，心想：“他要是一掌打死我，那就好了！”

回伯沉默不语，将他上上下下打量许久，叹了口气：“你先起来罢。”

屈方宁听命站起，一阵头晕目眩，晃了好几下才站稳。

只听回伯缓缓道：“你可知道我是哪儿人？”

屈方宁听崔玉梅说过他年少之事，从小到大，早就认定他是同胞亲人，闻言悚然一惊，骇道：“您不是……南朝人么？”

回伯目光中浮现一丝怅念，摇头道：“我从小在草原长大，七八岁时一场战乱，族人悉数流亡。我以童奴之身被卖入舍利金宫一名梵师手中，幸逢我恩师前来拜谒礼佛，得他青眼相顾，带回九华山上。后来……我武功尽废，又遭师门驱逐，心灰意冷，北上出关，发誓永世不再踏足中原。多年游历四方，最终在锡尔落脚，一则小燕山有集市之便，各色人等往来流动，藏身于此，不显突兀；二则锡尔倚北山白燕立族，居处闭塞，乡音未改，听来多少有些亲切之感。当日见你瑟缩集市背阴处，饿得脸色乌青，却不愿捡起地下丢弃的马肠果腹，便知你来历不凡。只是我收留你，概因多年中原武林正道浸淫，抛不下这一点侠义心肠。授你武艺、出语提点，亦是有感于你一片赤忱，绝非存了甚么家国之念。你可听懂了？”

屈方宁脑中疼痛欲裂，迟疑一瞬才明白过来，惊得双腿一软，几乎摔倒在地。

回伯继道：“御剑天荒为人如何，我不予置评。情之所系，从来由不得自己。只是你身份殊异，与敌国首领相恋，恐怕……未必容易。一旦他对南国举戈相向，你又该如何自处？”

屈方宁胸口起伏片刻，抬眼向他，低声道：“弟子从未有一天忘记过自己的使命。可是先生，南国……也是您的南国。”

回伯极缓慢地摇了摇头，道：“我的南国已经死了。方宜，御剑天荒操控人心如同儿戏，你远远不是他对手。你对他如此用情，必定是要吃苦栽跟头的。”

屈方宁露出一抹苦笑，道：“先生教训得是。他的手段，弟子已经彻底领教过了。当日他与人密议陷害我父亲、舅父，我竟不思悔改，自命多情，愚蠢下贱，不孝不义，辜负了贺大哥……以命相托之事。弟子从今之后，对此人再不会抱有天真幻想。多谢先生今日当头棒喝，往后种种，还望先生不吝赐教。”俯下身去，重重叩了几个头。

回伯上前将他扶起，喟然道：“莫要这般见外。我既捡了你，这一世原是要替你打算的。”见他脸色苍白，瞳孔晦暗，几是九死一生，心中一阵酸楚，叹道：“年少之时，一时动错了情，也是有的。你也不必太过……”察觉他全身剧烈一颤，便不忍再说下去了。

只见屈方宁垂下眼睫，瓮声道：“您从前警告过我，御剑天荒目光如炬，凭我小小伎俩，一招也瞒他不过。他既要与我……谈情说爱，我想……虚情假意，终究是不成的。”

回伯静默良久，突然将他重重揽入怀中，抱得他肩背生疼：“你……是世界上最傻的傻孩子啊。”

屈方宁眼内一阵湿热，双手抱紧了他，将脸深深埋入他肩窝。

屈队长一旦清醒，行事也是半点不含糊。次日一早，自书伤病在身，请求脱离军籍，降为平民的奏表，已经呈送到了鬼军军机处的黑木台上。军机处接了这道章子，连审议都没敢上，由军务长捧在手里一路小跑，直接转呈到主帅面前。将军却只淡淡瞥了一眼，倦道：“批了。”

军务长兢兢业业惟命是从十多年，闻言也不禁惊呆了：屈队长这样的少年英杰，再为国效力三五十年也不嫌多，这怎么能放他去当平民呢？这不是拿金丝木砍吧砍吧做柴烧吗？不是把宝刀用去剃大肠

吗？……不是把千里马套上矿车，叫它垂头耷脸的去拖煤吗？

但主帅的批令他是不敢违抗的，只得满心遗憾不解地出帐。才一出门，就被巫侍卫长偷偷摸摸地拉到一边，附耳道：“这道奏表你先别批复！日落之前，我想办法让他收回成命。”

军务长一生最爱惜人才，一听之下，欣然允诺，也压低声音道：“你着紧行事，我最多拖延到阵阅之时，再晚便压不住了！”

巫木旗拍胸咒日，立誓不辜负他的期待。军务长知他素日没个正形，临走忍不住又担起心来：“主帅决断之事，从不受他人左右。侍卫长如横加阻扰，恐怕……未必成功。有何良策，何不与我商议一二？”

巫木旗得意地一扬手，就把他往山下赶：“老巫的良方妙计，怎能随随便便给你听了去？”其实又有甚么好主意，趁着御剑没注意，忙忙地就往药帐去了。

不料这一回一点也没讨到好，绰尔济首先就大摇其头，说自己年迈眼花，看不清他们年轻人的意图，不愿妄自开口劝说；又不知想到了什么，花白的眉毛跳了一跳，黯然道：“他不在你们将军面前，只怕日子还好过得多！”

巫木旗吃了一个囫圇的闭门羹，并不气馁，又向一旁研磨药粉的桑舌妹子挤挤挨挨：“小姑娘，你的心上人要是走了，你这个少帅夫人就当不成啦！到时候什么风光也没有，只能每天喂马、放羊，跪在河边洗衣裳！你想啊，寒冬腊月，水跟刀子一样冷，你的手还能要吗？统统都冻成烂萝卜啦！”

桑舌畏惧地向旁躲了躲，眼皮还有些浮肿，嘴唇也没甚么好颜色，却难能可贵地低声回了一句：“我……我的手热，冻不烂。”

巫木旗一张嘴惊得合了拢来，差一点咬掉舌头：“这小姑娘好没道理！小锡尔要是留在军中，迟早要接我们将军的帅印。她放着好好的十六军总领贵妇不当，却要陪他去喂马洗衣裳。这不是傻到了她祖……不，她爷爷家吗？”

屈方宁自递交退籍奏表，一天闭门不出，将帐内拾掇一番，铺下一张裘衣做包袱皮，金银玉器一概不取，只捡了几件麻布粗衣。他的绛罗衣裳大多是御剑赏赐，自然一件也不要，胡乱卷了一团，丢在火中烧

了。开箱倒柜之时，床下滚出一只小小木盒，打开一看，都是当年御剑与他下江南时，街边采买的玩物。那双虎头鞋颜色已经陈旧，线缝绽开，棉花已经漏得所剩无几，看来实在有些可笑。

他在木盒旁跪坐良久，两指套上虎头鞋，做了个追而食之的动作。忽然仿佛烫伤一般，将鞋子尽力往火中一甩，连那木盒一同烧了个尸骨无存。

春日营一众将士见队长独自在帐中打点行装，砸的砸，烧的烧，显然是个离乡背井的模样，均好奇不已。额尔古几人围拢上来，也是诧异万分。车卜见许多裘皮绸缎都烧得不成模样，心痛得连连跺足，不顾焚手之患，急忙上前抢出。

乌熊见他包袱之中放了许多远行之物，凑着他问：“老大，你要出门吗？”

屈方宁张开腿坐在地上，给火浪熏得发热，脱下军服外衣，随手往火中一扔：“对。”

额尔古也吭哧一声坐到他身边：“弟弟去哪儿？”

屈方宁木然注视火舌卷过一件密罗白的短上衣，忽然转过头来，睫毛闪了一闪：“回小燕山去。古哥同我一起么？”

额尔古喜道：“小燕山？好啊！古哥陪你一起回去，给你牵马儿，摘燕窝。”忽的一拍大腿，想起了当年鬼军烧毁山中王宫之事：“不知咱们从前常去的那块岩壁，现在还在不在？”

乌熊正贼眉鼠眼地搜视地上散落的食笼果盒，闻言连忙大表忠心：“老大，我也要跟你去！我给你……擦皮靴，洗袜子，给你做饭唱歌！”张嘴欲唱，一旁的格坦忙把他闷头捂住了。

屈方宁侧目看着他唔唔挣扎的滑稽模样，似笑非笑道：“你昔日也是莽古斯城称王称霸的硬角色，怎地今日沦落到要替我洗袜子唱歌？我要是走了，这队长的位子就是你的了。到时你想吃什么吃什么，想揍谁就揍谁，如何？”

乌熊听到吃字，忍不住吞了口口水，头却摇得拨浪鼓一般：“老大，你太看不起我啦！当年从天坑死人堆里爬出来，我就对真神发了咒

怨，这一世要是老大有半点不敬，教我天诛地灭！咱们同为达慕，可你拉弓射箭、带兵打仗，无不比我强了百倍。别说我没这个本事当队长，就是上头硬要我当了，兄弟们能服我吗？实话说了，我这辈子就认你一个老大！要是别人来顶替你，老子头一个不服他！”

亭名坐在他身边，两条猿猴般的手臂搂住自己，手腕扭曲，望之骇人，听言露齿一笑：“替屈队长？抄起马刺头干他娘！”

旁人哄然大笑，唯有阿木尔黑色烟影般默立人群之后，紧了紧背上一个扁扁包裹。

车卡刚从火中抢出一张烧缺一半的翠羽雀翎披风，喷烟吹火地在那里挽救，满脸黑灰地嘿嘿两声：“弟弟说到哪儿去，大家就到哪儿去。”

此际申时将近，三声撞铃清响，军机处批复已至。屈方宁起身接应，打开看了一眼，便折起来不再看。

额尔古见他神情十分异样，既不是欢喜忧愁，也不似愤怒伤心，不禁有些担心，上前探了探他额头。

屈方宁在他粗厚的手下动了一动，嘴角虽然翘了起来，又哪里是个笑，简直比哭还难看。

额尔古这几年听惯他发号施令，已不再将他视为昔日挎篮幼童。见了他这个模样，油然生出一股疼惜，把他几乎与自己一样高的肩头抱过来，重重拍了几下。

屈方宁干柴般笑了一声：“古哥又把人当小孩了。”示意他动身去练兵场，推开他铁塔般的身躯，忽然鬼使神差问了一句：“要是我再也不回这里，古哥会想念我吗？”

额尔古迟疑一瞬，坚定道：“不管你去哪里，古哥都陪着你。”蒲扇大小的手合了一下他的脸，出营阵阅去了。

然而这份爱怜幼弟之情，却没能即日付诸现实。

阵阅解散之际，车宝赤亲率精兵八百，在练兵场内外数万双眼睛注视之下，煞气腾腾地截住了春日营一行人，举鞭喝问：“你们，谁是额尔古？”

额尔古还未来得及反应，一旁指指点点的目光已经把他完全出卖了。两名身高膀圆、手如钢爪的秋蒐亲卫兵一拥而上，将他从人群中横拉硬拽出来，重重往地下一掼。额尔古本身已是百里挑一的大力士，这二位手脚却比他还要粗暴，这么一拉一掼，直摔得他眼冒金星，鼻腔一热，流出两行鲜血。

乌熊、车卞一千人见来人如此凶悍，无不悲怒震惊，抽的抽马鞭，抄的抄石礮，就要上前开打。秋蒐军人多势众，枪戟齐动，将春日营将士隔了开来。一时练兵场外推推搡搡，眼见就是一场恶战。

鬼军司务长见人声喧哗，急忙赶来，客气道：“不知车将军前来，怠慢勿怪。不知这位离火部下阶兵士如何得罪了将军，可否让属下先告知御剑将军？”

车宝赤从鼻孔中哼出一声，道：“你以为搬出御剑来，我就会怕了？你问问这位下阶兵士，他干了什么好事？”

司务长谦恭道：“这个属下确实不知。”

车宝赤呸了一口，阴森森道：“谅你也想不到。”抬手打个响指，向额尔古喝道：“孽畜，你看看这是谁？”

额尔古头颈受制，勉力抬起头来，只闻挣扎哭叫声中，一名女子被五花大绑地押了出来，丰腴的身段已被绳索勒得略显浮肿，雪白的手臂上尽是淤痕，哭得艳桃滴雨一般，正是他素日的床上密侣、身下良伴，丹姬夫人。

屈方宁缺席阵阅，犹在帐中对余烬出神。乍闻额尔古东窗事发，心中第一个念头既非前往红帐求情，也非寻门道打点，却是怒填胸臆，火炮出膛般冲出帐门，挟风雷之势，径直往练兵场点将台杀了过去。

他军服不整，腰带未系，走起来一阵怒风也似，气势之狂、怒火之盛，把门口历来铁面无情的督查长都镇住了。他一股气冲到大麾之下，一见背身与人说话的御剑，浑身的怒气倏然冲到脑门，劈头就是一句：“是不是你搞的鬼？”

御剑回过身来，向他看了一眼，不解道：“什么？”

屈方宁一见他这置身事外的样子，气得话都说不出来，捂紧胸口用

力呼吸几下，才切齿道：“少在这假惺惺的装没事人！车将军今天当门拿人，你难道不知？我古哥跟丹姬夫人好了两年，偏偏我一要走，就给人抓个正着！你他妈不就是……”向一旁震惊不已的一众将领瞥了一眼，压低声音道：“想留我吗？你堂堂正正对我来啊！整我哥哥算什么本事？我告诉你，我古哥要是少了一块皮肉，我……我要你血债血偿！”

御剑眉弓深蹙，扬手屏退旁人，似在梳理他话中头绪：“你是说，我为了留下你，把你哥哥卖了？”

屈方宁听他说得这么轻描淡写的，越发脑门发热，双拳紧攥，怒道：“你别装傻！”

御剑有些无奈地抬起眼，与他对视：“你哥哥跟十六军统领之一的姬妾……有了苟且之事，却来怪我？”

屈方宁拔天的怒气，突然就哑了火。御剑纵有通天手段，也不能先两年让额尔古爬上丹姬的床。非要说起来，这牵线搭桥的人，……正是他自己。

但他已经上了这个台阶，无路可退，只得硬顶着一口气，咬牙道：“总之……跟你脱不了关系！”

御剑双臂撑在军座上，望着他涨红的脸，低低叹了口气：“我从不强迫人，更不会强迫你。你要走，我就让你走。我拿得起，也放得下，希望你也同样如此。还有……”

他看向屈方宁凌乱的着装，皱了皱眉头：“下次找我，记得穿好衣服再来。”

屈方宁才压下去的火，腾地一声又烧了起来。这一次除了怒意，更有种被人当众剥光的羞辱感。一看自己身上，只见衣襟大开，作为系带的麻绳也散落下来，更是气得厉害，一边急忙系起，一边恶狠狠瞪了罪魁祸首一眼，一阵狂风似的拔脚走了。

巫木旗这才闻讯赶来，一见热闹散场，跌足大呼，又忙追问道：“将军，你就这么放小锡尔走啦？”

御剑斜靠军座之上，眼神在夕阳下高深莫测：“别急，迟早要回来

的。”

屈方宁在他面前现了这个眼，简直憋足了一口恶气，二话不说，便向红帐一头奔去。孰知这红帐亲卫军也不是吃素的，七枪八戟地把他拦在门口，还是托人告知车唯，才一路通行地进了主帐。不料车宝赤态度强硬，软硬不吃，还当场摔了腰上马刀，坚持说淫妇也还罢了，奸夫是一定要杀的。杀还不能杀痛快了，非要他零零碎碎尝点苦头不可。屈方宁低声下气赔了半天不是，最后实在是无计可施，闭眼一咬牙，连当日自己冒险相救车唯之事也提了出来。他一生从未拿自己的恩惠挟持过人，一句话出口，连后颈都红透了，尴尬得恨不得一头栽进地洞。车唯也唯唯诺诺地在旁帮腔，只是他们父子实在没什么深情，虽然啰嗦了好几句，也不过是些“母亲原就不喜那妖媚女子，他兄长也算宽了母亲之心”“父亲姬妾众多，少她一个不少”“勿要动气”云云。车宝赤赤足一下下踏着波斯毯面，眯眼思索，随即脸一垮，摆了摆硕大的头颅：“屈队长啊，话不能这么说，咱们一事归一事。你救了这小孽畜，老车心里感激，多谢你了！你要钱要女人，只管找我。说句不好听的，今天跟那婊子的人要是你，我也就算了。可是屈队长，那牲畜不能跟你一样吧？他对我们家又没什么救命之恩，也谈不上什么交情，就这么脱裤拔卵地干了我的女人，换你你能忍不？”

屈方宁听他言语颠倒，蛮不讲理，已知放人无望，只得退而相求，请见额尔古一面。这一要求车宝赤倒是爽快答应了，还亲自命人护送他前往关押地点。一看，竟是军中关押重犯的地下铁牢，额尔古四肢牢牢锁在铁柱上，一身衣衫已经破裂得不成模样，人倒是清醒的。屈方宁忙讨了水喂他，额尔古强打精神喝了一点，见他双眼通红，安慰道：“他们没打我，不痛！弟弟别哭。她呢？”屈方宁低声道：“车将军说不会难为丹姬夫人。”额尔古点了点头，道：“那就好。”又向他咧嘴一笑，道：“古哥说话不算话，不能陪你回小燕山了！”

屈方宁硬撑着喂完了水，一出地牢，眼睛已经红得几乎看不清道路，连夜又赶往狼曲山。小亭郁听他一说，即道：“我现在就去找车将

军。只是车唯……从前跟我有过节，只怕未必肯卖我这个人情。”待乘着轮椅到红帐一说，车宝赤对他倒也有几分长辈风范，只是咬定了额尔古死罪难免，千机将军既然开了口，活罪就免了算了。小亭郁从小双腿残疾，对言语的敏感远胜常人。车宝赤如此拒绝，要是自己所求，早就识趣告辞。但想到是屈方宁所托，还是装傻充愣，多说了几句好话。车宝赤唉了一声，挺着一个胖胖的肚子上前，和蔼地替他拉了拉毯子，将他轮椅转向帐门，道：“好侄儿，别说啦！这个事，你红叔实在没有办法。”拍了拍他肩头，命人送他回去了。

小亭郁不解其意，只当丹姬夫人是他宠姬，他这口气咽之不下，那也是无法可想，只得罢了。回去一说，见屈方宁脸色惨白，心中也极不好受。忽然记起一事，讶道：“方宁，你忘了？御剑将军跟车将军是金兰兄弟，交情最为深厚。你只要让他打声招呼，不就行了？”

屈方宁眼露煞气，从齿缝中挤出一句：“他就是要我去求他，我偏不肯称他的心意。”

小亭郁见了他这斩钉截铁的模样，也愣了一愣，才笑了出来：“你们一家人，有甚么求不求的？还说什么父子亲厚，一天就知道吵架赌气！”挥了挥手，把他赶回鬼城去了。

屈方宁回帐权衡一夜，终于是别无选择，次日天光破晓，便向主帐一步步挪去。这条路他走了三年有余，从来不觉其长。今日一行，却似千山万里，简直走不到尽头。一步千钧地到了山下岗哨前，却被卫兵不由分说截住去路。一名卫兵首领厉声喝问：“擅闯主帅大营，你何人？”

屈方宁一怔抬头，脱口道：“我是离火部春日营第……”忽然下意识看了自己一眼，“九小队队长”几个字便卡在嘴边，说不出去了。

那卫兵首领果然不信，枪尖指向他胸口：“你为何不着军服？面具又在何处？肩章、臂章也是一概皆无，空口无凭，如何证明你是八部士兵？”

屈方宁低头看了看自己，通身上下果真无一物可自证身份，只得忍气道：“我来得急了，一时……未及穿戴，还望见谅。”

卫兵首领审视他片刻，面色稍霁，枪尖微微上指，道：“牒文给我看看。”

屈方宁茫然道：“牒文？”

卫兵首领目光转为诧异，道：“下阶将士越级觐见主帅，要通过军机处三核六审，最后派发牒文，本人持之方可放行。我见你举止很有几分我军气度，怎地连这个都不知？”

屈方宁越级觐见不下千次，无一次不是横冲直闯，几时知道还有如此繁复手续？躬身道：“我有急事求见御剑将军，请您通融。”

卫兵首领严词拒道：“不经军机处审批，纵大王亲至，亦不得入。”见他神色中满是求恳之意，语气略为和缓，道：“你若有要事相告，不妨先知会直属军官一声。普通士兵上交的奏表，不耗上十天半月，休想他们看上一眼。到了统领、副统领、千人队长的级别，军机处那群人就不敢怠慢了。你现在是甚么军衔？”

屈方宁不曾想里头还有如此乾坤，张嘴只说了个“我……”突然想起：自己昨天上书离籍，业已批准。他现在莫说军衔，连普通士兵都算不上。一时哑然，心想早知如此，那少宰之袍应该晚几天再烧的。

卫兵首领微微摇头，退后一步，枪尖对准了他。屈方宁无奈，只得背转身去。才沿原路行了一段，那名首领从后赶来，低声道：“你们春日营有个叫屈方宁的，如今在第九小队。此人骄横跋扈，人品却不坏。他与主帅关系不同，或许能替你传话。你找他时，只认戴银色女葵面具的那个便是。”

屈方宁动作一顿，只觉世间最大讽刺莫过于此，简直想狂笑出声。幸而主帐两名年长侍卫采买归来，二人长期伺候酒水小食，对他这张脸倒不陌生，这才把他带了上去。那卫兵首领乍闻异事，望向屈方宁的目光充满惊奇。屈方宁低声向他道了谢，心想：“我如今在别人眼中看来，真不知是如何狼狈。”想到此处，对御剑的怨气又多了几分。

千辛万苦上得山来，御剑却不在帐中。屈方宁只得在帐前干等，心中又添愤怒：“点卯时辰早过，连晨练都快结束了，他一声不吭，却跑到哪里去了？八成又跟那些没穿衣服的女人在床上鬼混！”一念至此，突然一阵恨意直冲胸臆，许久无法平息。十月早晨的山风最是寒冷刺骨，他空空地站了小半个时辰，竟是不觉其冷。

等到进帐之时，他手足都已冻得发木，双目赤红，脸色铁青。在帐中又等了一刻，才见御剑单衣未系，只手擎枪，稳步从练武场走来。他

胸膛上汗珠密布，后背衣服悉数汗湿，军服马裤亦是紧紧贴在大腿上，显是刚刚练过枪法。进帐先掷下流火，取过皮袋喝了一大口水，才寻了狼头椅坐下，解开两颗单衣钮扣，这才看了他一眼：“来找我的？”

屈方宁给他一番放置消磨，早就将来意抛诸脑后，盯着毡毯一角不作声。

御剑这会儿出奇地有耐心，等了好半天，见他不开口，才慢悠悠道：“你既然不肯开口，我只好猜一猜了。是为了你哥哥的事？”

屈方宁还想嘴硬一会儿，奈何有求于人，只得从喉间发出一声极低气音，勉强算是回答。

御剑却不给他这个蒙混过关的机会，清晰明朗地重复了一遍：“是不是？”

屈方宁气得肩头耸动，却是不敢不答，咬牙道：“是。”

御剑背靠座椅，两腿交叠惬意坐着，军靴还上下晃了晃：“你哥哥犯的是什么罪，你可知道？”

屈方宁恨不得装聋作哑，眼睛直勾勾望着地面，强忍道：“是通……通……之罪。”

御剑声调一抬：“通什么？”

屈方宁忍耐已到极限，转身就往门外走去，心中已经是豁出去的念头了：“额尔古不救了！我什么都不要了！跟回伯回南朝去！”

御剑在他身后缓缓道：“额尔古身为底层士卒，与将帅家眷有私情，是以下犯上之罪。车将军已经派发宴帖，广邀千叶宗王将领，前去红帐观看千刀万剐之刑。”

屈方宁听到“千刀万剐”四个字，牙齿生生咬出了血，终于是无法踏出最后一步，回身望着御剑，颤声道：“请……请你……请您救救他。”

御剑撑在一边扶手上，雪白的袖口折了下来：“听不清楚你说什么。”

屈方宁跟游魂一般走了回去，重新站在他身边，木然道：“请您救

救我哥哥。”

御剑抬眼看他：“你这是商量？是命令？还是请求？”

屈方宁拳头攥得发白，简直不知自尊还要被他如何践踏。事到如今，他如何拿得出求人的态度？眼见御剑戴着扳指的手微微一动，顿时浑身都张开了刺，心道：“他要是以此要挟来碰我，我就一刀捅过去！”

孰料御剑的手一抬，却是摘下一旁挂着的统帅军服，披在了自己身上。继而扫了他一眼，显然对他的悲壮模样不太欣赏：“好了，别这么苦大仇深的。我晚上跟红哥说一声，让他放你哥哥出来。只是这个事……额尔古确是有错在先，我只能保证他活着，其他的不作担保。听清楚没有？”

屈方宁万料不到他突然这么佛性大发，一时转不过这个弯，呆了许久，才连忙点了好几下头。

御剑随意挥了挥手：“听清楚了就回去吧。”

屈方宁一时紧张，一时忿恨，一颗心忽起忽落，全身大汗淋漓，仿佛刚做过一场激烈搏斗，手足竟然疲软无力。

御剑见他不动，问道：“还有什么事？”

他这逐客的口吻屈方宁再熟悉不过，从前两人欢好之时，御剑一到就寝时分，就是如此催促的尔敦、绥尔狐之流出帐，连贵为国君的安代王，也被他这么驱赶过。他当日在寝帐大床吃着小点等待御剑前来，听在耳里只觉欢喜快活，何曾想有朝一日这句话会落在自己身上？顿了一顿，才木然道：“没有了。属……告辞。”

返身走出几步，御剑却又在身后唤道：“站住。”复吩咐帐外侍卫：“去把屈队长衣服拿来。”

屈方宁立在原地，不知他意图如何。少顷衣服送到，却是今年开春时落在他这里的一件半旧军服。御剑命人连一枚青木面具一起送到他面前，道：“穿上这个，下山免得遭人盘问。”

屈方宁只得穿了，一身修挺熨帖，徽章沉甸甸的坠在双肩。下山之时，果然无人多看他一眼。回到营地，车卡乌熊忙把他团团拥住，争相

追问额尔古情况。屈方宁安抚一番，与之围坐进食。解开上衣之时，只闻见衣料中一股火斗细心熨烫过的挺括味道。御剑寝帐之中，从床毯、衾被，到他自己的军衣、内衣上，正是这么一种独特气味。屈方宁掸了掸臂章，望着火堆，心头沉重烦闷：“倘若我不管不顾，执意要走，真的走得脱吗？”

当夜他被人引送到红帐之中，只见车唯早已偷偷摸摸等在一旁，见他一下马，立即拉到团帐背人处，悄声喜道：“司狱长派人传来消息，我父亲已经答应放人了！”

屈方宁心中石块终于落地，握着他的手，诚挚道：“谢谢你！”

车唯面露尴尬之色，咳了一声：“我没说上几句话，都是御剑将军下午过来，求了两句情。”拍了拍他手臂，道：“欠你的还是欠你的。”见阿古拉浑头浑脑地过来了，不便多谈，于是匆匆分别。

屈方宁直等到夜宴之时，才被人传唤到主帐。只见额尔古五花大绑地跪在大帐正中，一日一夜未曾合眼，神色憔悴，眼窝深陷。丹姬夫人跪在车宝赤主座台阶之下，依稀已恢复几分往日风情，纱裙曳地，泪痕已干。车宝赤阴沉沉坐镇主座之上，待宾客纷纷落座，准备好了看这一场热闹，这才从台阶上一步步重重踏下来，对一旁面容苍白的丹姬一眼也不看，停在额尔古面前，照胸口就是一脚：“狗东西！跟老子插到一个地方去了！”

别人对他向来没什么敬畏，一听他开口，笑声鹊起。车宝赤又是一脚踹上去：“你干得爽啊？老子碗里的肉香些是吧？”两旁笑声更是不绝于耳，擂桌、撞杯声此起彼落。额尔古铁塔般的身躯不自然地横在地上，胸口两团淤青，神色甚为痛苦。

车宝赤还要再踢，御剑在左首第一席后出声道：“红哥，行了。”

车宝赤这才止了动作，向额尔古吐了一口唾沫，悻悻道：“你这孽畜玷污了我宠爱的姬人，本来千刀万剐，也解不了我心中之恨。要不是御剑将军替你开了口，老子真恨不得连皮带骨割了你，煮成肉羹，喂狗！”

绥尔狐怀拥一名小姬在旁笑道：“老车，你这就不对了。你家里养的美人，没有一千也有八百，给人尝尝鲜怎么了？你一个肚子，吃得过来吗？”

车宝赤呸道：“老子吃不下，放在那里好看不行吗？”走回几步，憎恶地扫了丹姬一眼：“跟这么个东西睡，也张得开腿！”

别人嘻嘻哈哈，浑没当一回事，还起哄道：“睡也睡了，怎么的了？”

车宝赤啐道：“还能怎么的？御剑都说话了，我还真能杀了他的兵？”赶晦气一般挥了挥手，嫌恶道：“行了行了，赶紧给老子滚！”

屈方宁在旁等候多时，闻言立即抢出，替额尔古解开手足绳索。见他脚腕肿大，向车宝赤磕了一个头，便将他负在背上。

负行不出三步，只听车宝赤在后提声道：“怎么？玩完老子的女人，就这么不认账了？”

屈方宁怔了一怔，停住脚步。只觉车宝赤脚尖指着丹姬，眉间颇有怒色，道：“这女人给老子戴了好大一顶绿帽子，你们不带走，我还能留在家不成？你们吃了一抹嘴，拍拍屁股就走，这是什么意思？行，不要是吧？来人啊，把丹姬给我送到军妓营去！”

额尔古还未反应过来，屈方宁已经扶着他飞快地跪了下去：“多谢车将军成全！”

车宝赤啧了一声，正眼也不看他，胡乱挥了挥手。旁人见他一脸不得发作的憋闷神气，越发笑得不成形状。

御剑一笑道：“红哥，你这是割爱和亲啊。”

车宝赤摇手道：“割什么爱，只当扔了双破鞋罢了。”又向丹姬道：“你做出这等丑事，身上穿的戴的，一律都不许带走！来的时候怎么来的，走也给我怎么走！”

丹姬万料不到竟然得以活命，哪还在乎甚么穿戴，鬓发散乱地点头不迭。

御剑在旁淡淡道：“红哥如此盛情款待，我们也不能两手空空。额尔古，我任命你为离火部春日营第九小队副队长，婚事用度，一律由军务处贴补支付，不可亏待了这位夫人。”

额尔古双足刚踏出死地，骤闻喜讯，几乎不能相信。全身僵硬一

瞬，才醒悟过来，喜得张开了嘴，忽然翻身拜倒，向御剑砰砰地磕了十个头，又向车宝赤磕头。

旁人见一场酷刑变成婚事，喧闹起哄、拍桌大笑者，不一而足。御剑见丹姬跪在台阶下不敢稍动，额尔古也不敢上前，遂起身扶起了她，温言道：“你走罢！”

丹姬一被他气息笼住，登时呼吸急促，满脸红晕，一双美目春情渐起，忽然紧紧捂住了脸，再不能挪动一步。

屈方宁见她一双雪白的手颤抖不已，心想：“丹姬夫人也算得偿所愿了。”只觉御剑眉弓一动，将丹姬交到几名侍女手中，额尔古也被侍卫搀扶出去。他正待告辞，只见车宝赤手执酒盏，向他责道：“屈队长，御剑将军为了你这哥哥，可没少跑冤枉路。别的不说，这杯辛苦酒，总该敬一下吧？”

屈方宁哪肯给他敬酒？碍着车宝赤颜面，勉强走到御剑席前，眼睛往旁边一放，就不动了。

御剑笑道：“我哪敢要他敬酒？做什么都是应该的，欠了他的。”抬眼看了看屈方宁，“是吧？”

屈方宁心中冷笑：“岂敢？是我欠了你的。”却不愿跟他说话，兀自把眼睛别了过去。

车宝赤在后感慨道：“可不是吗？我们做老子的，都是命里欠了这群小崽子的！”又催促道：“倒酒倒酒！给你爹满上！”

屈方宁无法可想，万般不情愿地挽了挽衣袖。忽而眼角一瞥，见案台下放着一个细颈扁平肚的胆瓶，其中殷红如血，正是西域进献的葡萄美酒。御剑生平最不喜此物，称为“女人酒”，因其色作胭脂红，阳衰而阴炽也。他一见之下，心念一动，俯身提起胆瓶，斜斜注入御剑面前一只高足玉杯，直到与杯口相齐才罢。

御剑对他的心思也不说破，待他斟酒罢了，才道：“我也有一件事。”

屈方宁头皮一凛，嗅到了危险的味道，浑身的刺立即又张了开来，眼神生硬地看向他。

御剑也饶有兴味地与他对视：“你可以拒绝的。”

屈方宁就站在他酒案旁边，小腿离他不过一臂之远。眼见他的姿势就要把自己圈进两腿之间，忍不住握紧了拳头。

御剑等他蓄足了抗拒之气，才带着笑意往门口指了指：“你那匹马，自己牵走罢。这么久了，它也离不开你这个主人。”

屈方宁顺着他的手朝门口一看，只见追风身披红鞍，背挂霜弓，一身鬃毛雪白清亮，正立在月下左顾右盼。琥珀色的马眼与他相望，前蹄一扬，打了个响鼻。

他对御剑再有天大的怨恨，这一下也知道自己想错了，一口气堵在嗓子眼里，好容易平顺了，却也说不出甚么美玉良言，一转身，径自走出去了。

车宝赤这才凑到御剑席前，见屈方宁背影远去，打趣道：“白忙这么久，乖儿子还没哄回来？”

御剑收回目光，笑了一声，道：“有什么办法？欠他的。”复抱了抱他肩头，道：“红哥，这次有劳你了。还是之前说的，二十个。”

车宝赤色迷迷一笑，舔唇道：“女人我倒是不缺。听说……老沙家那个跳银碗舞的美人儿，叫什么帕丽斯的，安代哥哥是给你了？”

御剑自然一点就透，大方道：“一会给你送过来。”

车宝赤垂涎帕丽斯久矣，喜得脸放油光，嘴上却故意道：“这美人儿可是伊克昭盟最轻盈的蜂鸟，就这么白白给了我，那怎么好意思？”

御剑晒道：“一整个伊克昭盟送给你又何妨？”眼神落回帐门前，举起满盏血色美酒，浅啜一口，眉心重重一蹙，继而展颜一笑，一饮而尽。

额尔古成婚之日，鬼城热闹喜人，山上亦有贺仪送到。回伯正在团帐中清点礼品，见屈方宁过来，示意道：“这份礼可不轻哪！”

屈方宁看时，乃是一只红木长匣，其中一柄龙牙错金刀，刀环连枝，打成一个女葵花的形状；刀旁是一支梅腮玉骨粉翠钗，通身莹润，碧影斑斓。二人对视一眼，彼此心知肚明：丹姬夫人见到此物，那是绝无不爱之理的。回伯合上匣盖，向远处憨笑的新郎官望去：“这也是一段啼笑姻缘了。要不是御剑天荒使这一出，这一对也不知何年何月能收场。”

屈方宁嘴角微微一动，也向额尔古招了招手：“他有心要留，我也不能真走。皆大欢喜，有什么不好？”将额上面具拉下，向军机处去了。

军务长一听他要撤回奏表，那还有什么不乐意的，立即收回批复，从台面最显眼处取来原册，递到他手里。转念一想，还是不放心，又揉烂了一多半，才板着脸递了过去，嘱咐少年人不可冲动行事云云。屈方宁肚里暗笑，连连答允，等他三令五申地批评完毕，才道：“属下还要领取一份任命书。从前任性惯了，给您添麻烦了。”

军务长愣怔了一下，才突然反应过来，这一下大喜过望，亲手替他披上那件少宰长袍。一看长短大小，无不适宜，顿时老泪盈眶，只觉这样一位少年英杰，竟能隶属自己治下，实在是与有荣焉。将来他传唱千古的长歌之中，如能与自己沾一些边，那就更好不过了。因此一见他领命而去，就有意四处宣扬，把年轻的少宰大人之名，散播到了鬼城每一个角落。

屈方宁所司之处是离火部军机处，因御剑不喜冗官冗制，人手十分精简，事务甚为繁杂。他身负春日营百人队长之责，亦是不能懈怠。头几日初理军务，一天之中，竟无片刻余裕。每每阵阅三次号角响尽，才

步履匆匆往练兵场赶去。其时十月初寒，那件金边袍子随他快步行走高高扬起，朔风烈烈，袍泽当风，引得别人竞相观看。过了几天，许多年轻士兵也纷纷披起了或灰或蓝的袍子，学着他的样子粉墨登场，两旁拉扯地解开颈下系带，目不斜视地往一旁枪架上一抛。可惜不管谁学起来，都比不上少宰大人本人好看。学他的人也自有自知之明，从不敢到他面前比较。但是比不过本人，难道还比不过别人吗？因为都存了这一点不服气的心，阵阅之前，都到得格外早一些，振振袖口，提提下摆，彼此看不顺眼。

巫木旗生来爱热闹，一见这幅场景，就连忙搭个凉棚四处张望：“将军，我看他们穿的衣服，怎么跟小锡尔有点儿像？”

御剑懒洋洋倚靠军座上，闻言也不抬眼，道：“嗯，此谓侧帽风流，你学着点。”

巫木旗自然半个字不懂，兀自伸长脖子看了半天，心中十分诧异：“小锡尔没戴白帽子，袍子上也没帽子。这侧的是谁的帽，风的又是哪门子的流呢？”

不过这位侧帽风前的独行主人，对他们的评议一点也不知道。忙得焦头烂额之际，分部军务长又搬来一叠堆积如山的奏表名册，悉数堆在他眼前，面带慈祥的笑容，拍了拍他的肩：“这都是要往你们营去的，你尽快筛选一下罢。”

屈方宁嘴里叼着个冷油酥饅，乍闻噩耗，几乎食不下咽。连夜筛选之时，见几份申报册上，擅长一栏都填得极其简单，仅“擒拿围捕”几字。他心头一跳，翻过去一看，果真是坎水部遮罗营士兵递交上来的。他手执表册思索许久，有意筛除那些个强壮有力、无家室之累的士兵，反挑了几名体格普通、身手平庸之辈。选入之后，着意亲厚，不要许多时候，已经能够勾肩搭背，说一些荤素不忌的笑话了。趁作弄新兵的劲头，又灌了几碗绿酒，酒酣耳热，越发没了规矩。眼见时机成熟，假作不经意问道：“当日御剑将军命你们随我……出使繁朔，是怎么说的？”

别人醉眼朦胧的，对他那点惧怕都给酒劲压下去了，也眼嬉笑道：“主帅的命令，可比队长你的级别高了去了。这属……军事机密，我们做属——下的，是万万不敢泄露的。”

屈方宁心念一动，也笑道：“那作为朋友，私下说几句体己话呢？”

那几名士兵笑得更醉了，东倒西歪道：“队长既然肯认咱们是朋友，那咱们也只好说几句醉话了。当日主帅言道：无论你中途折返，还是临阵撤退，都务必护你平安周全。主帅自然是为队长你打算，担心你的安危，怕别人对你不敬，随时准备让你回营。其实说句不该说的，主帅思虑太周详，缜密过头了。你看咱们千叶这么强，派遣出去的使节，谁敢不恭恭敬敬的礼让三分哪？别说队长你，就是我们这些随行小卒，老京王都是客客气气的……咳咳，喝了酒，话太多了。队长你听过就忘，千万别往心里去。队长？……”见他神色异样，吓得酒顿时醒了三分，呐呐不敢再言了。

屈方宁勉强一笑，道：“你说话了么？我怎么一句都没听到？”拍了拍他后背，自顾自回帐去了。往地下一坐，只觉心内悸动不已：“原来我想错了，遮罗营……不是押送我的。好罢，总算没拿老子当犯人。”虽则如此，对御剑的痛恨可没减了半分，平常相见了，只当做不识。御剑亦是视之如无物，平日点卯交递，连正眼都没一个。他这次终于沉得住气了，抑着自己奔劳谈笑，倒也绝了胡思乱想的念头。如此安稳过了一月有余，两人之间平静得好似一潭死水，连连漪都不起。除了巫木旗问过一次他为什么不来了，答曰军机处忙得无暇他顾，也便瞒了过去。

十二月中旬，其蓝自治地孟兰郡王率十余名其蓝故将，起兵八千余，突袭千叶驻离水南岸守军，绞杀四百人，分尸二百。御剑率兵前往镇压，直追击至大璇玑洲内，三日之间，将起义军尽数扑灭。屈方宁亦由军机处派遣至乌古斯集市，清算物资。前脚刚踏入离水岸边，千叶驻乌古斯军军长便惊慌失措地召集一众军官，开口第一句便是惊天泣地：“将军孤军深入，中了敌人恶计，已经整整三天没有消息了！”

众人一听，全然不为所动。以御剑素日谋略之周详，如何能在其蓝这支弱旅前出甚差错？只当危言耸听罢了。驻军长急得面色煞白，道出原委：前日将军率乾天部六营、艮山部十二营从大璇玑洲落雁之丘折返，途中再遇袭军，穿的正是西凉旧部服色；袭军事先在途中埋下火药，炸断道路，将两部十八营分割为三段。将军与乾天部四营深陷丘泽，于硝烟中与袭军且战且退，至黑烟散尽时，双方皆已不见踪影。

这位驻军长身材十分肥胖，想是驻守期间吃了不少油水，望之团圆喜庆。他神色再慌乱，说得再焦急，听在别人耳里，天生就少了三分严肃。屈方宁心中原就有几分存疑，听他拖泥带水地叙述事由，越发半点也不信：御剑要是会中这种粗制滥造的下等劣谋，黄惟松何必处心积虑

送他们前来卧底？倾尽南朝几万斤火药，给他来一个火树银花，不就举国昌平了吗？

除此之外，他比旁人又多了一层想法：这一个月虽然风平浪静，却保不准御剑不动别的心思。此人的情爱自然是个天大笑话，对自己似乎也无甚牵挂，但也不可不防。只是这念头多少有些自作多情；他自从繁朔归来，惯常的嚣张自负都狠狠打了个折扣，连带着对人情都不怎么信任了。要说这是御剑专为他一人设下的请君入瓮之计，似乎也无此自信。如此，三四日间只在军资、军务部门走动，忙前忙后，清点核算。一连几天，吃住皆在仓库中，不知方外之事。

直到郭兀良率兵赶到，命军务部取出全部库存彩烟、烟火弹等，又在集市外布置岗哨，数千守军分为十余队，分批开往落雁之丘，不择昼夜搜寻下落，他这才收起了先前的轻视之心。军机处有消息灵通者，便私下传闻：这几天驻地守军倾巢而出，竟未寻到任何蛛丝马迹；将军与四千乾天部将士，竟似在这世上完全消失了一般。

这等私言妄语，又语涉军机大事，自然是不敢张扬了说的。屈方宁听在耳里，却是别有一番心思：“要是他真的就此埋骨离水，与贺大哥地下相见，又会如何？唉，贺大哥要是知道我对仇人动了真心，还被弃若敝履，肯定会笑得打跌。不，多半会一枪戳死我。”抱着仓库中的薄被出了半夜的神，没有片刻合眼。天色未明，军机处一行人接到命令，即动身前往落雁之丘，以作地形考察。屈方宁随御剑学的是上等兵法，对山丘河泽脉络走向并不陌生，此时登高一望，不禁大吃一惊。原来此地地形奇诡，一丘一壑，皆在绝不可能之处，好似老天造化之时，故意使了这么一手，免得让凡人摸准了他的心思。又听其蓝降卒叙述地名由来：大雁是通灵之禽，千里传信，亦无差错。唯独到了此处，好似见了鬼一般，迷失方向者不知凡几。他将信将疑，随人去当日西凉埋伏之地看时，只见满地焦黑，蔓延三里有余，地下的黑岩都被炸得翻起，空气中硝磺气味至今未消。

他这一下终于有些信了，与一众司管探测的工匠一起，灰头土脸地挖掘了几天，一无所获。深夜倦极合目，见郭兀良帐中仍然亮着灯火，疲惫的守军三三两两进出报告，断续低语在寒风中响起，气氛冰冷消沉。他紧了紧身上毡毯，眼眶倦得一圈发热，却怎么也睡不着了。脑中兀自斗争了一刻钟，才披衣起身，前往郭兀良帐中，道：“郭将军，末将见您负彩烟探路四围，一日不过十余里，莫非星律有误，道路又起变化？”

郭兀良见他双眼熬得血红，忙命人给他煮热羊奶来，又给他看了座，才指黄沙地图怅叹道：“日星律是由我保管不假，只是这其中四十里……”一指落雁之丘所在狭长地块，“应的却是月星律。毕罗觊觎此二律多年，为保万无一失，全本只在天哥一人手中。不想他思虑周全，却……贻误了自己。”

屈方宁见他神色痛悔，再无怀疑，询道：“那月星律……就是末将从司星台战俘处得来之物么？”

郭兀良陡然站起，喜道：“正是！”目光又转黯然，道：“这么久了，你……想必也不记得了。”

屈方宁垂目道：“……末将尽力一试。”这二星律当年为贺真刻印星酒玉坛之中，于秋场大会之前飞马赠饮，他当时拼足全力强记，一下高台，立即反复背诵。一年多时间，从无一日间断，实在比自己手心纹路还要熟悉。如今只怕背得太快，惹人怀疑，遂花了一夜工夫，才赶制出一张月星律。墨迹未干，即送达郭兀良手中。郭兀良无半点迟疑，立即命人依照律例，循路而入。屈方宁怔道：“将军不先辨认真伪，若是有什么倒错差误，属下……如何担当得起？”郭兀良深深看他一眼，温和道：“我自然信你。”将他送到军机营中睡下，自己率全军起拔，开入落雁之丘。

屈方宁最困倦之时已过，一时却睡不安稳，迷迷糊糊刚打了个盹，只闻军靴往来走动，人人压低了声音在谈论甚么。他感知周遭气氛的能力敏锐之极，隐约知道发生了甚么大事，却不愿深想。朦胧中听到郭兀良传令，遂衣冠不整地过去大帐。只见帐中人影团团，鬼军乾天、艮山二部，郭军、守军高阶将领毕集，神色均晦暗不明。郭兀良见他来了，轻轻拍了拍他肩膀，缓缓让出身后一张血迹斑斑的白毡布来。

白布上赫然摆置着一张漆黑如墨的长弓，弦月般的弓臂，已经从中断裂。

屈方宁一见之下，脑子里嗡的一声，千百个念头一蓬炸开：“他死了？不，一定是设计来诓我的。这个人没一处可信，我才不上第二次当！……其实真死了有甚么不好？我到小亭郁那里去，也是一样。……柳狐不知会有何动作？”只是每个念头皆一闪而过，不能再深入考虑一步。

郭兀良见他整个人泥塑般呆立原地，心中沉痛，低声道：“所见未必属实，或许是诱敌之计……”只是这安慰实在有些自欺欺人，说了两句，便说不下去了。

屈方宁静静站了片刻，忽道：“我想去看看。”

郭兀良知道他所说的是断弓之地，劝阻道：“不是甚么险恶之所，道路已经封锁了，我会再派人去探查……你先去睡一下。”

屈方宁跟没听见似的，重复了一遍：“我想去看看。”

郭兀良只得解了身上大氅给他披上，由他去了。屈方宁自行前往落雁之丘西四十里处，见满地马蹄凌乱，石上泛白的刀斫痕，穿透尸身的黑箭翎，无不昭显当时是如何一场惨烈战役。他蹲在弹出白灰的线内，捻了捻地下的血土，听着周围忽远忽近的人声，茫然了许久。直到日暮时分，驻地传讯，才与众军一齐回到了乌古斯集市。

他一个人骑着追风，也不喝令挥鞭，自然落在末尾。直到驻地大营门口响起激动之极的欢呼声，他才恍如从梦中惊醒，抬头一看，几乎背过气去。

十一月的霜风之后，御剑天荒在众人簇拥之下，卸下半边重铠，正在营地门口倚马而立，流火浴血，大麾扬尘，背对他与人交谈。听见蹄声，遥遥向他望了一眼，目光中尽是笑意。

这一幕当真如当头一棒，将他数日的心力交瘁尽数打成一口腥甜血，却是无从喷发，只得自己默默咽进肚里。耳听得乾天部统领眉飞色舞、口沫横飞，讲述他们如何以区区四千人马，独闯西凉残部老巢，将末世皇子一场复国梦无情踏灭；将军又是如何大展战神天威、杀戮四方，流火一挥金帐火焰滚滚，血从军靴中溢出如泉等等。此人口才十分了得，比巫木旗亦不遑多让，众人都听得如痴如醉。屈方宁听了几个字，只觉不胜其烦，未到驻地门口，掉转马头就走了。

这一路也没什么目的，只沿着离水边的喧闹，茫茫然按辔而行。原先的乌古斯集市早已毁于战火，这沿岸十里皆是战后新建。虽是沿袭旧名，实则比原来的规模扩大了四五倍有余，其蓝自治区、千叶掌管区、毕罗兼并区驻军、平民、商贾，并一些零散部落、没落领主、西凉遗民汇集于斯，人流熙攘，贸易往来，繁华更胜往昔。焦土废墟旁边，又摆上了新的羊奶与鲜花。千叶驻军大营就在这集市最西面，砌起一段三丈多高的黑色高墙，其中炮台堡垒，瞭望岗哨，墙头千叶国帜高扬，军靴声整齐划一，瞧来跟这又新鲜、又好玩的集市毫不匹配，仿佛一位美丽少妇身边坐了一头恶犬相似。

冬日昼短，大地早已陷入黑暗，集市却丝毫不见疲倦，牛油灯照得河面光痕点点，烧烤的肉食在岸边涨起一层斑斓的油腻。屈方宁一手牵了追风，从集市中走过去，只觉叫卖声洋洋不绝于耳，两旁草棚中的店面无限向中心侵占，使得道路狭窄难言。人们挤挤挨挨，接踵摩肩，身材瘦小一点的，都要被挤得走不动路，骡车、马车就更不用说了，根本寸步难行。至于贩卖的货物，只有他没见过的，没有别人不敢卖的。这货物也有一点特别：但凡带了一个“南”字的，就敢于喊出天价。棉绸瓷器就不必说了，连卖竹篓、篾器的小贩，都扯开喉咙抬价，价钱是别人的三五倍。有人来讲价，他还理直气壮，说他家的竹子非同一般，那都是淮南的竹子，上面都是有白斑儿的，是一位妃子哭出来的。这怎么能够降价呢？一降价，妃子的眼泪不就白流了吗？还有一些卖熏鱼、熏肉

的，也在那儿攀比叫喊，说自己这个鱼是浙江的某种鱼，这个肉又是福建的某种肉。但是这个就没人愿意上当了，因为不管是什么地方的鱼肉，熏制之后都是一个味道，因此也没有骗到人。最得意的就是卖花钵子糕的，只见他把蒸屉上的旧毡布一掀，露出干干净净、晶莹剔透的一笼清香糕点来，黄的是桂花的，红的是茶花的，白的是茉莉花的。这就万无一失了，不用担心受骗了，因为这几种植物草原上都是没有的，肯定是如假包换的南货了。这一整个集市上原来就数他家生意最好，后来引得别人眼红了，半条路全是跟风做花糕的，使得整个集市清香四溢，让住在河岸边的人，日夜都处在陶然之中。至于后来者有没有赚到钱，那就不关他们的事了。

屈方宁走得肚饿，也买了一个玫瑰花糕来吃。这玫瑰也没什么新鲜，入口粗粝，韧如牛皮。他吃了小半个，就转手送给追风吃了。眼见集市就要走完，岗哨上的士兵都三三两两下来吃烤串了，料得军机处还有些收尾的事务，却十分不愿回去。千叶大营灯火绰绰，隐有歌舞之声，想是正在举行庆功宴。河岸虽然风寒水冷，他也不觉其苦，只想在这集市盘桓一夜，免得去与城里那个人面对。

堪堪走到集市末尾，又百无聊赖地折了回去。东走西顾之间，见一处蒙着油布的瓦棚下，垒起四五层梯阶，阶上密密摆放着几十盆人头的泥灰球，球上有个拇指大的小孔。五六名衣履鲜洁、纱巾覆面的少女，正在摊主热情的指引下，各自凑眼小孔，观看泥中之物，娇呼连连，笑语声声。再走近几步，只觉棚中热浪袭人，显然其中烧得有炭。他好奇心最重，人已经走过了身，忍不住又掉头去看。一名绿衫少女正掏钱付账，白玉般的手掌伸了出来，掌心放的是一枚黄澄澄的金锭，足有七八两之多。他瞥眼见到，愈加好奇了。七八两黄金可不是小数目，在这集市上，连几匹上等马都能买得了。这泥球中到底是什么稀奇宝贝，竟值得如此花大价钱购买？

正要返回去看个仔细，瓦棚一角微微一动，七八名青衣人从暗处现身，四周顿时惊呼大乱。其中两名出手快若闪电，一前一后，向少女中的一人抓去。

那名少女穿着棉毡长袍，身披半旧银灰斗篷，面纱严严实实遮住了脸，看不出半点身形模样。见人伸手抓来，吓得一声惊叫，跌跌撞撞地向后便逃。

那青衣人势在必得，如何能放她逃脱？跃身而上，只见几名少女尖

叫逃散，那名绿衫少女也吓得全身颤抖，却奋力掷出泥球，以期阻得一刻半刻。只是准头实在太差，二人只一侧身，便轻松避开。一人喉间低骂一句，将她摔开到一旁。另一人心无旁骛，一步跃上，粗暴地抓住了那名银灰斗篷少女的头发，便要将她拖走。其余少女哭叫道：“救命！救命！”

那青衣人才迈开一步，只觉面前黑影一闪，手腕好似一阵凉风吹过。定睛一看，三魂七魄几乎骇出躯壳。原来他捉住那名少女的手，竟已被齐腕切断。断掌犹自紧抓少女秀发，断口处整齐平整，血漉漉地洒了一地。

他痛得浑身发冷，抬头望时，只见一个身姿秀挺的黑色军服少年立在前，手中一柄白刃寒气森森，目光更是如冰之冷：“这里是千叶辖管之地，谁准你们在此放肆？”

其余青衣人见变故突生，口中叫了几句怪异话语，便向屈方宁包抄过来。屈方宁一手扼住离他最近之人的喉咙，向一旁乱成一团的行人小贩喝道：“都让开！”只是仓促之中，如何清得出空来？只得手肘一抡，将手中俘虏摔上草棚毡顶。这草棚搭得牢固结实，给人这么重重一撞，竟也丝毫无损。只是坡度倾斜，托不住人，眼见就滚了下去，砰嚓一声，摔得十分凄惨。他一见之下，晓得此法可行，立刻如法炮制，将剩下几人或踢或摔，尽数来了这么一遭。他动作也是利落矫捷，旁人只觉眼前花了几花，几名青衣人已经聚头草棚之下，僵挺在地，呻吟扭动。头颈断折、脊骨损伤不说，身上还挂着腌菜、脸上沾着臭鱼，看来真令人不忍。

忽闻一连声惊呼大叫，却是一名头目模样的青衣人见势不妙，拔身而起，从人群头上踏了过去。此人身手也颇不凡，圆溜溜的人脑袋，居然踩得十分稳当。霎眼之间，已经逃逸到集市另一端，一脚踹开一名马夫，夺过一匹骏马，挥鞭一叱，纵马飞奔。

吃烤串的守卫这才扔了烤签，忙忙赶来，上前喝令捉拿。那一人一马早在半里之外，如何喝得他住？

眼见人犯就要逃之夭夭，只听屈方宁一声冷笑，军靴靴底在草棚木架上几个踩踏，曲膝一点，人已在半空跃出。牛油灯映照下，只见他袍角飞扬，金光线舞，颅骨撞响，凌空一翻，手中已多了一张霜白长弓。也不见他搭弓瞄准，一道白影离弦飞出，正中那名青衣人背心。箭头穿

透身躯只在一瞬，中箭者全身向上一挺，犹自在马上僵直了一程，这才咚地一声栽了下来。

守卫总算叱开人群前来，将地下一字躺平的青衣人一并拿获。审问之下，方知是西凉旧部，原本在附近潜伏待命，昨日听闻西凉军覆灭于落雁之丘，心知复国无望，遂做了鱼死网破的打算。见那几名少女衣饰不凡，又是从官驿而来，料得是城中高阶将领的女眷，便动了以其为质的心思。屈方宁在旁冷冷道：“你们要为国复仇，堂堂正正决斗而死，也还让人佩服。恃强凌弱，欺负妇人女子，算甚么本事？”与守卫交换几个手势，任其押送回驻军大营。

别人见了这一场流血事故，收摊的收摊，绕路的绕路，集市顿时空散了不少，事发这一段更是成了白地。屈方宁抛弓上马，见脚边滚落一物，泥壳破碎，半边陶盆露了出来，想是之前那少女掷下的。踢开一看，不禁吃了一惊。原来那泥球之内，锦霞零落，离披破艳，竟是一株淡粉色的牡丹花。

他生在洛阳，少小离家，不见此花多年。此时一见，倍感亲切。见那牡丹枝叶孱弱，花瓣相重，料来是商人反逆时令，强育而成。他心中暗想：“牡丹离了故土，多半是活不了的。”随手将地上的泥土拢了起来，割了块马毡包了一包，向那名银灰斗篷的少女递去。

那少女身高也非十分出挑，但往人群中一站，自然就有一股凛然夺目的气质。方才经历一场大乱，也不见十分害怕，见他递过花来，面纱下的眼睛只微微一动，一语不发地接了过去。

屈方宁见她神态不似感激，更是印证了心中所想：“这女孩定然是周围大户领主家的女儿，平日有人为她赴汤蹈火惯了的。”开口道：“夜深了，你们早些回去罢。骑马来没有？家里人知道么？”

那少女脖颈一低，却不答话。那名绿衫少女抢着道：“我们是坐车来的，就在驿站后面。”向东面一指，又道：“我们……小姐听说集市上无所不有，特意前来赏玩。这事万万不能让……老爷知道，小军官你千万要替我们保密呀。”

屈方宁哭笑不得，心道：“我到哪里去认识你们老爷？”应道：“自当为姑娘效命。”一挽追风缰绳，便要转身离去。

只听身后几声窸窣，那绿衫少女抢上几步，笑道：“小军官请留

步。我突然想起，我们的马有一匹掉了掌，怕是赶不了路了。我看你的马儿倒也不错，能不能送给我们驾一驾车？”

屈方宁脚步一顿，对这理直气壮的要求，着实有些无奈：“这马儿是我……一位友人所赠，突然之间转赠他人，恐怕……有些难办。”

那绿衫少女眼珠骨碌一转，落上了他肩上半旧大氅，即笑道：“既然如此，就不强求你割爱了。今天风这么冷，我们小姐穿得这么单薄，小军官难道就忍心见她挨冻吗？”

屈方宁只得道：“这衣服非我之物，实在对不住了。”

那绿衫少女面纱薄透，只见一双眼睛活泼泼地，左眼角下长着一颗小小黑痣，显得十分俏皮。闻言嘴角一撇，微带娇嗔：“难道你全身上下，就没有一件自己的东西？”

屈方宁心中诧异：“她们要我的东西做甚么？”忽闻军靴踏响，看时，四周岗哨皆已加派人手，来往巡逻，显是进入了警备状态。他心中顿时了然，手在腰后轻轻一拨，拆下一枚黄金颅骨来，递了过去。

绿衫少女接在手中，翻来覆去看了看，讶道：“这是什么？怪吓人的。”

屈方宁道：“是……我的记认。一会你们经过哨卡，出示此物，即可放行。”生怕她还向自己要什么徽章带扣，又加了一句：“事不宜迟，姑娘早些动身。”跃上马背，向驻军大营驰去。

绿衫少女待他背影消失，才转过身来。见那名银灰斗篷的少女捧着花束，兀自怔怔望向西面，忍不住噗哧一笑：“小姐呀，第一次没看够，第二次也看不够么？”

那少女回过神来，啐了一口，就去撕她的嘴。笑闹一阵，自己摸了摸沾血的秀发，又将那枚黄金颅骨拿了过来，小心地摆在牡丹花旁。皎洁如雪的手指探出一个指尖来，怜惜地抚摸着颅骨上的裂痕。

绿衫少女在旁见了，嘻嘻笑道：“小姐，你也不必烦恼。回去跟大……跟老爷好好一说，还愁以后没有看人家的日子？”

那少女嗔怪地瞪了她一眼，回头向西面望去。斗篷拂动处，面纱在

寒风中飘飘而舞，一双眼睛灿若星辰。

屈方宁给人目送着走到集市尽头，到底是无处可去，只得回了驻地。营帐中果然在欢歌宴饮，将士同乐，气氛酽热。郭兀良一见他进来，忙招呼他坐到身边，亲手替他斟酒。屈方宁余光一瞥，见御剑在左首第一席位，目光似乎注意到了这边，更是心烦意乱，推辞道：“末将不善饮，恐酒后失仪。”

驻军长已知晓集市之事，此时也腆着胖胖的肚子走了过来，一边不住口地感慨追风千人斩名不虚传，一定要敬他一杯。他一手端着一只青花大海碗，碗口大如脸盆，一碗酒满满登登，瞧来分量十足。屈方宁起身客气了几句，他已快要端之不住，脖子、脸颊边的肥肉也冒出汗珠来。没奈何只得接过，送到唇边一沾，闻见一阵熟悉的汾酒香气，心中叫声不妙。他平生最不能沾染的就是此酒，往年冬夜火炭前，倚靠御剑怀中，整座大帐就是这么一股谷酿气味。亲吻之时，从他唇上沾到些许，都觉得醺然欲醉。此时却也无可抵抗，在驻军长亲切的催促下，分作几次喝下。这碗酒少说也有七八两，最后一口饮毕，喉咙如刀割，胃中火辣辣的，一股辛辣气息直冲鼻腔，眼前也有些发黑。

郭兀良见他忽然倾斜了一下，忙扶他坐下，叫人送热食上来。屈方宁闻到胡辣汤香味，举勺欲舀，手已经不听使唤了。朦然中只听郭兀良笑道：“天哥，你平安无恙，也不见派铁鹰传个讯来，好教人焦心。有人担心得几夜都没睡，呕心沥血地默写了此物。”从怀中取出那张月星律，交到御剑手中。

御剑上身赤裸，只披了一件军服，健硕的胸膛上缠了几圈雪白的纱布，不知伤在何处，案上放的也非酒盏，而是药碗。闻言应道：“落雁之丘道路迷踪，禽鸟不识归路。”接过展开一看，目光落到屈方宁脸上，道：“辛苦你了。”

屈方宁木然道：“为将军安危担忧，是属下分内之事。”

郭兀良察觉二人之间气氛僵硬，立即别开话题：“哈哈，我倒想起一樁旧事。十多年前，天哥也是独自率部前往，将巴鲁、乌恩两族老巢一举铲平。我原不该担无谓之心，只是见你铁血长弓折断在地，到底……有些放心不下。”

御剑道：“这把弓随我征战四年，缘分已自不浅。如今弓涩弦弛，

弓股已不太受力，一朝永诀，缘尽于此，那也是注定了的。且当日西凉布下伏兵，我自然将计就计。若非卓克尔以为我力战身死，一时麻痹大意，这一战也不能胜得如此痛快。”

屈方宁脑子已经不太清明，闻言却是怒从心头起，抄起三两把酒壶，尽数注入那只青花大碗，端起踉跄走了几步，来到御剑面前，啪的往他面前一放，酒水淋漓：“属下借这杯酒，恭祝将军扫清腹敌，离万国一统大业，更进一步。”

驻军长一见，急忙张开肥短的五指遮住碗口，粗脖子使劲摇了摇：“不行不行，将军有伤在身……”见郭兀良向他使了个眼色，不解其意地闭上了嘴。

御剑由下至上打量屈方宁片刻，单手托起酒碗，注视着他缓缓倾倒入喉，喝得涓滴不剩。继而全身一震，血晕从胸口纱布缓缓渗出。

屈方宁心中一阵快意，举步回座，脑中一阵阵棉絮般的眩晕，拿起骨刀来切了两块烤羊排，也不知送没送进嘴里，身体止不住地滑向一边，刀也掉了下来。依稀感觉到有人捧着他的脸摇晃，意识已经完全不清楚了。

醒来已是天光满屋，他眼睛勉强睁开一线，只觉眼皮酸胀，喉咙苦痛，脑中好似装满酪浆，沉沉晃荡。难受得呻吟了一声，手臂一动，才发觉自己浑身赤裸，身后睡得有人，一条健壮的手臂穿过他腰间，横亘在他胸前；背心抵着厚厚布料，感觉十分粗糙。大约他挣扎的幅度有些过大，身后之人随手将他抱紧，下体紧紧贴住他后臀，薄裤中的阳根已经半硬了。

他心中一沉，犹自存了一丝侥幸。尚未从毡被中艰难转身，身后已传来一声沙哑之极的问话：“你醒了？”

这声音的主人不做第二人想，正是他避之唯恐不及的情孽对头，御剑天荒。

他一惊之下，无暇他想，几乎连滚带爬，从他臂弯中逃了出去。见毡被掀起的一角中，御剑全身只有一条白色褰裤，这一吓非同小可，头一个念头便是向自己身后一探，幸好股间干燥，穴口也没有异物侵入感，这才稍微放下心来，扯起一件衣物掩住自己，向御剑怒目而视。

御剑尚未清醒，眉峰深蹙，睁开眼来，见他警惕模样，却是有些好笑：“没碰你。”目光落到他手中凌乱衣物上，说明道：“是你自己脱的。”

屈方宁对他半点不信，一路往床下退去，口中道：“我为什么睡在……这里？”

御剑撑起半身，打了个哈欠：“你一直拽着我，死活不愿撒手。半夜拿开你的手，你还咬了我一口。”

屈方宁一瞥他赤裸的左肩，果然留着深深两排牙印，血肉都成淤肿，可见这一口咬得极狠。他兀自不肯轻信，反口道：“也不知是甚么人咬的，不要信口诬赖我。”

御剑看着他一笑，指左肩道：“不然你过来对照一下？”

屈方宁宿醉之后脑子发麻，还迟钝了一下，才晓得他的意思是让自己过去再咬一口。一时火起，当着他狠狠地擦了擦嘴唇牙齿，示意咬到了脏东西，这才退到床边，准备一跃下地。伸出脚来，见自己褰裤松褪，军服马裤却遥遥落在门口，靴子一只倒在床畔，另一只却踪影不见。当下只得先背对他穿上内衫，一看钮扣悉数扯落，系带也已崩断，胸膛肚腹无一遮掩，实不知昨夜是如何情状，又恨之入骨地剜了御剑一眼。

御剑随之坐起，似乎有些头痛，皱眉按了按太阳穴。看着他狼狈地把衣襟两边打结，继而愤怒地扫视床下一周，伸出光脚碰了一下冰冷坚

硬的皮靴，即从毡被旁捡出一只袜子，扔到他手边：“你的。”

屈方宁大为光火，心想你给我一只有什么用？目光阴沉地抢过袜子，胡乱往脚上一套，就要下地。

御剑在后看着他一举一动，这才开口道：“记不记得自己昨天说了什么？”

屈方宁头颈一僵，侧过身紧盯着他：“我说什么了？”

御剑揉了揉眉心一下，道：“昨天你半路就喝醉了，靠在兀良身上唱歌。我走过去看你，你眼睛一对准我，跟狼犬见了血似的一把扑上来，连叫带喊，拳打脚踢，把别人都骇住了。”一触自己下颌，无奈道：“你这份手劲，我也算真正领教了。”

屈方宁定睛一看，他铁青的胡茬后果然有一块青紫淤痕，再一瞥自己的手，拳头上破了一块皮。他对挥拳相向之事自然没有丝毫愧疚，示威般揉了揉自己的手。

御剑继道：“我安排你回营去睡，又不肯放手。别人一近身，就要打人。没奈何，只好把你带回来了。一晚上听你激扬慷慨，骂了我几千万句。听兀良说你几夜没睡，实在看不出来。”

屈方宁立即接口：“怎么骂的？”

御剑对他的心思再明白不过，去重就轻道：“说我不懂情，辜负了你的心。我这种人活着回来做甚么？不如死在落雁之丘算了。含含混混，我也没怎么听明白。”忽然笑了一下，道：“有一句我记得最清楚：你说我是个冷血无情的畜生，可你就是喜欢我这个畜生。”

屈方宁呼吸一滞，一时也不知道从何反驳，盯他一眼，道：“我说你是个畜生，你还这么高兴？”

御剑含笑道：“你说喜欢我，我自然高兴。”

屈方宁胸中血气一翻，强自道：“反正我喝醉了，甚么也不记得，你说的都算不得数。”另一只袜子也不要了，直接踏上地面，俯身去捡外衣。

御剑在他身后笑道：“半斤四十年的汾酒一口下肚，是个人都受不

了。你后来敬我的酒，是看我身上有伤，想要我死？真的死了，你又难过。”

屈方宁将军服外套捡起，闻言背心僵了一僵，自己沉默片刻，转身道：“是啊。心里要难过，那有什么办法？”

御剑本以为他一定要出口反驳，听到这直白袒露的回答，倒是出乎意料。也顿了一顿，才道：“知道你熬夜赶制月星律，我……也很高兴。”

屈方宁自嘲般笑了笑，展臂穿上外衣。冷不防眼前雾茫茫地一黑，一阵天旋地转，笔直向后倒去。

心中才叫了一声不好，腰身已被一只手有力地托住，随即将他整个人拨到怀里抱着。他脑子一阵阵剧烈震痛，痛苦地捂住了额头。耳听御剑低声笑道：“酒量还是这么差。”

他不愿接话，自己平顺片刻，便要撑着床面起身。只觉肩头给一股重力压得动弹不得，侧头看了一眼，虚弱道：“将军还有什么事？”

御剑的手原本按着他双肩，此时深深看了他一会儿，目光幽深炽热，压制的动作也变为拥抱：“宁宁，回我身边来吧。”

屈方宁神色不动，迎着他深邃的眼睛，缓缓道：“不。”

御剑粗糙的指腹摩着他的脸颊，声音也低沉下来：“宁宁，跟我分开，你心里快活么？恨我恨成那样，一听到我遇险，还是担心难过。昨天晚上你在我怀里哭喊，要我干脆死了，免得你牵肠挂肚，活在世上受无尽的煎熬。我听在耳里，真心疼得厉害。”手落到他唇边，怜惜地摩挲了几下：“宁宁，你要是自己一个人过得好，我是不会来招惹你的。只是你非要离开我，心里又不欢喜，这我就不能答允了。”

屈方宁从他手下躲开，看着一旁的床面：“我不记得昨天哭过，也不记得说过这种话。”

御剑把他的脸颊扳过来，让他直视自己：“宁宁，别说谎。这两个多月，你有一天忘记我没有？”

屈方宁倔强地对视着他，乌黑的眼睛里渐渐浮起雾气，声音也变了

调：“没法忘记你。可是……我心里过不去。”

御剑将他抱向自己，话语也更加温柔低沉：“还是想不明白？”

屈方宁微微一摇头，看着他说：“不，我想了很久。最后连我自己都承认，当日情势之下，送我出去确实是最好的办法。可令诸方势力同时受制，又能让自身伤亡降至最低，你当机立断，洞悉人心，进退之势，恰如其分。如果我仅仅是你的属下、你的学生，或者干脆就是一条狗，完全听信于你，为国献身，都会很愿意的。”

御剑的手在他耳边停了下来，道：“只是不能是情人？”

屈方宁声音中的颤抖也平息下去，平静道：“嗯。你说的子民、将士，我大概一辈子也分不清楚。你不能像对人一样对我，却叫我做狗的事情。”

御剑目光一痛，喉头动了动，道：“分不清就分不清罢。以后不强求你了。”

屈方宁点了一下头，静静道：“是啊。我不强求你，你也不强求我。所以……只能这样了。这个情字，都莫提了。”从他膝盖上挣起，掩了掩衣襟，只觉头疼欲裂。

御剑在后注视他片刻，叹息般笑了一声：“我现在有些怀念你又哭又闹的时候了。”

屈方宁也背对他轻轻笑了一声：“以前不太懂事，现在长大了。”脑中痛得阵阵耳鸣，勉力想抓过外衣，竟然无法办到。

御剑替他拿过外衣，披在肩上。目视他瘦削的肩头，忽道：“如果我非要提呢？”

屈方宁拢起衣服，口吻中有些自暴自弃的笑意：“你是我的师父、主人，又是我军最高将领。地位比我高，力量比我大，你非要提，我也拦不住。只是我这颗心虽然幼稚可笑，却也未必有力气献出第二次。我没你那么收放自如，拿得起，放得下……”停了一瞬，睫毛垂了下去：“……你放过我罢。”

帐中一时死寂，冷风流过帐门，营地外隐隐传来操练声。屈方宁赤

足才碰到地面，腰上一股大力拥来，背心跌上床面，御剑已将他整个人压制在身下，一贯喜怒不形于色的脸上难得流露出两分焦躁：“我放不下，行不行？”

屈方宁平静如昔地仰起脸，与他目光相接：“没有用了。”

御剑把他压得更深，伸手抚摸他额前乱发：“回我身边来。宁宁，我……请求你。”

屈方宁鼻腔一酸，目光却无甚变化，语气如常地重复了一遍：“将军，没有用了。”

御剑语气急促，情绪也有些失控：“你还为那件事生气？宁宁，你这么聪明，为什么就是不明白？”

屈方宁缓慢地摇了摇头，道：“不明白的人是你。将军，我这一生只想要这样一个情人，在我想要同生共死的时候，可以与我……同生共死。”胸口给他压得喘不过气，说到最后几个字，紧了紧眉头。

御剑身躯撑起，阴沉的压迫力却丝毫未减，苍青色瞳孔近在咫尺，密布的血丝甚是骇人：“……我可以当这样的情人。”

屈方宁乌黑的眼睛抬了起来，有些遗憾地回望他：“太晚了。”

御剑坚毅的唇有些颤抖，低头抵住了他额头：“宁宁，再试一次。我会尊重你的意志，不逼迫你做不愿意的事，跟你……同生共死。”

这几句话，屈方宁在心中设想了千万次。此刻听来，脸上的从容平静终于挂不住，侧过脸去，泪水立即滚落到柔软的毡被上：“我以为，你这辈子……都不会让步的。”

御剑随之迫了过来，将他的脸亲昵地抵在床上：“再试一次？”

屈方宁睫毛紧闭，心中连珠一般滚过一串念头，低声道：“你那天说，不知道我为什么那么抗拒。我一开始很生气，后来静下来仔细想了想，觉得你没有骗我。你是真的不知道。”

御剑抵着他的动作微微一怔，只觉他语气中有种大势已去的倦意，一时拿捏不住他的心思，只道：“我尽量去弄清楚。”

屈方宁泪水尚未干透，闻言很小地笑了笑，认真地看着他：“将军，一般的人，是无须特意去弄清楚。”

御剑凝目看了他一瞬，神色有些痛苦：“宁宁，我大你十五岁。很多事……”将他抱向自己，声音疲惫暗哑：“……非一日之寒。”

屈方宁嘴唇闭得紧紧的，心却在胸腔里怦怦地跳了起来。

果然听见他在耳边道：“回来，当我的……太阳吧。”

屈方宁从手指到足尖彻头彻尾一麻，眼眶红得更加厉害，嘴角却弯了弯：“嗯，总算升了一级，不是猴子了。”

御剑听他语气松动，从他身上退开少许，目光灼热：“答应了？”

屈方宁笑意一现即收，轻轻道：“我不知道。让我……想几天罢。”

御剑声音更温柔：“嗯。我等你自己愿意。”

屈方宁心中一动，隐隐觉得这一句对答有些熟悉。未等他记起，御剑已揽住了他的腰：“抱你一下。”

屈方宁琢磨了一下，应道：“好。”

好字刚出口，身体已被一股铁铸般的巨力完全搂起，胸肺之间顿时被挤压得几乎窒息。他何曾料到是这种抱法，狂咳了几声，只觉胸口一阵黏涩湿润，艰难道：“你……伤口裂开了。”

御剑又重重抱了他一下，才放了他下来，胸口纱布已经被血浸透，看他的眼神却饱含笑意：“苦肉计。”

屈方宁嘴唇一动，自己下床穿好衣服鞋袜。临出帐又听御剑在后叫了一声：“宁宁。”

他习惯成自然，回头应道：“嗯？”

御剑上身赤裸，胸口仍在渗血，在逆光下看来伤势着实不轻，迎着他的目光笑了笑：“没什么。我很高兴。”

屈方宁茫然动了动睫毛，出帐去了。掀开帐门一看，漫天粉雪飘

舞，地下已积了薄薄一层。他迎着天边一轮惨白的初阳，长长吁了口气，心想：“再来这么一次，老子非短十年阳寿不可。也罢，我原本就没有十年之命了。嗯，跟这么个人对战，多半是要早夭的。”忽然眉头一紧，紧紧按住了作痛的肝关脉弦。

不料这一次休整不到半天，刚回军机处拿了昨日集市刺客的口供，又被主帐传召过去。时已入冬，驻军处肥得流油，营地底下烧的是一条气势磅礴的地龙，地面上气浪熏腾。屈方宁一进帐门，就热得解开了喉结下两颗纽扣。御剑叫他过去身边，取出那枚扳指放在他手中，笑道：“差点忘了。让你自己开口，怕是没辙的。来，给你戴上。你要是愿意了，就换到手上。”见他狐疑地打量扳指上穿的一条黑曜石项链，道：“老巫给你打的。”

屈方宁无可无不可，微一低头，让他替自己戴上。御剑给他理正扳指，将他垂下的乌发从项链下拿出。再问有什么要紧军务，得到回答：“没有了。”他顿时有些愠怒：“你叫我来，就是为了这劳什子？”御剑望定他，微笑道：“嗯。我想多见你一次。”

这般情话他往日听惯了，倒也有了抵抗力，神色也不见稍动。随手将扳指塞入领口，道：“那属下告辞了。”一瞥之下，见御剑胸口带血纱布已经拆下，手边放着一卷原封未动的新纱布。即道：“你的侍卫呢？”御剑撕开纱布一角，道：“乌古斯有个甚么初雪祭典，一大早人就跑光了。”屈方宁心知肚明，却不说破，接过纱布道：“属下替您换药。”打开一盒气味刺鼻的金创药，给他清理创口，涂抹药膏。见他左胸一道四寸多长的帚形伤口，显然是铁箭之类擦身而过，心中不禁有些惋惜：“要是再深几分，那就好了！”

这念头刚刚转过，就见御剑含笑看着自己，接上他心中所想：“我身上有铠甲阻隔，没穿进去。”

换在从前，他给人一眼看穿，必定是要脸红跳脚的。如今却镇定了不少，晓得自己的遮掩在他面前百无一用，索性顺口道：“那还真是可惜了。”把他手臂往上一托，双手穿过他健壮的背肌，绑好纱布。打结之后本欲扯断，心念一转，凑口到他胸前，以牙齿咬断。

撇去早晨一场兵荒马乱不说，二人距离上次亲密已逾四月。这么一靠近，不禁有些头皮发麻的异样感。见御剑双目中也有了别样的炙热，手臂环了过来，举止分明是想要吻他，又硬生生抑住，拨了拨他颈

中滑出的扳指：“你回来的时候，这个也戴在脖子上，系着一条红线。专为砸我那一下？”

屈方宁将扳指放回去，道：“不，为了物归原主。”站起身来，平静地退开一步：“为了那条线，我很仔细地给……，用嘴做了一次。”

这句话比门外的初雪更具寒意，一时间连地下的热浪都仿佛冻结成冰。屈方宁望着御剑失措的面容，嘴角淡淡地勾了一勾：“将军，不要对我露出这种神情。”

御剑许久才艰涩开口，声音已经极为嘶哑：“……让你恶心么？”

屈方宁摇了摇头，自言自语般道：“不。我会动摇。”转过身，独自出帐去了。

回程时已近十二月底。千叶地处草原中心偏北，寒冬比其蓝来得更早，鬼城一片雪舞冰封。屈方宁前脚踏入春日营，后脚就有貂裘送到，通体银白，裹以素锦，领口缝着一圈伞针状白毛，足有手掌高，蓬松柔软，仿佛一只白松鼠的大尾巴相似。车卞见猎心喜，垂涎去摸，只觉皮毛柔顺之极，手一放下去，立即滑落下来。那是生平未见的奇宝，忍不住嗷嗷馋叫起来。屈方宁一见他这没出息的模样，就有些牙痒，一脚踹了出去。回伯进来见到，意领神会：“献殷勤的来了。”

屈方宁微不可闻地吁了口气，道：“忍了这么久，总算没白费。”信手一甩，将那件白貂裘扔得远远的。

回伯见一旁锦盒中放得有美酒，也随手取来斟饮，打手势道：“他下的圈套你都踩了，给的陷阱你都中了，想来与你……做倾心之谈时，一定是稳操胜券的了。”

屈方宁目中笑意一露即隐，道：“你真该看看他当时的模样。”绑起军靴系带，起身踏了几步：“我先上去了。”

回伯微一颌首，忽然想起一事，忙放下酒盏，认真地比划道：“别让他……碰你。”停了一停，纠正道：“就算要碰，也别让他得手太快。”

屈方宁这一下真的笑了出来：“回伯，你嫁女儿么？”伸手在他酒盏里蘸了蘸，吮了一下手指：“放心，我有分寸。”将那枚扳指掏了出来，想想不妥，又藏入领口内。

回伯看来看去，总是难以安心，忍不住又比划提醒：“皮带收紧一点，扣子都扣上。”

屈方宁无奈，牢牢扣上了内衫的纽扣。临出门忽一回头，道：“回伯，我总算学到一件事：从不让步的人，让步才有用。像我这样动不动低头的，别人早就不稀罕了。”

回伯摇头一笑，举了举杯：“好的道理，什么时候明白都不太迟。”拾起地下一个大雪笠，向他抛掷过去。

鬼城大帐如黑帆拱雪，女葵旗帜凛凛飘扬于雪意之中，主帐中也已生起了通红的炭火。巫木旗久未见他，这一下欣喜若狂，摆了整整一个团桌的肉脯蜜饯，又烫了一大碗马奶酒给他暖身。御剑在旁道：“老巫，别给他喝酒。”巫木旗立即一拍后脑勺，道：“是了，听郭将军说，你上次在乌古斯……”话音未落，御剑一脚把他踹出去了。

屈方宁这才摘了雪笠，将残雪在帐边磕尽，却不落座，亦不饮食，立在门口道：“将军，如前日所约，属下来借《问对》书。”

御剑温和道：“早替你备好了。”拍拍扶手上—沓蓝面绢书，见他屹立原地不动，只得笑叹一声，自己起身给他递了过去。

屈方宁旗开得胜，心中大为快意，越发矜傲了几分：“那属下先告退了。”余光瞟到书内，只见密密麻麻全是蝇头小字，平日熟悉的统编图、兵阵图、车骑步弩对战图一概皆无，心中先叫了一声不妙；急忙摊开一看，只见字句艰深，字形古朴，莫说读懂，连识也不识得。只得硬着头皮道：“属下回去……仔细研读，定有所获。”

御剑高大的身躯把他挡在背光处，只觉得他又倔强，又单薄，说不出的可爱，忍不住又靠近一步：“你在这里研读，也是一样。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也可以来问我。”

屈方宁乌黑的眼睛往上一抬，似在斟酌利害，继而头略微一点：“好。不过你不能离我太近。”举臂一隔，把他隔出五尺开外。

他这句话说出来轻飘飘的，一点力度也没有，倘若语气再柔和一点，简直就是在撒娇了。御剑胸口也是一阵暖茶温酒般的柔情，口头答应得爽快，心中一点也没在意。孰料屈方宁这一次堪称金汤堡垒，往后足足半月有余，竟无一点松动退让的迹象。每日拥裘夜读，全神贯注，偶有不解之处，自己先苦思冥想，到底想明白了，才开口向他请教。这请教也没有丝毫绵绵之意，对答之间，比当年妹水边教习箭术时还要生疏客气几分，宛然恢复了几分名门高足的风采。举止也是十分规矩有礼，到往日就寝之时，就起身告辞。巫木旗也不知就里，劝了两次“留着这里歇一晚上”，也就不再赘言，还自告奋勇担当了送他回营的差事。临走风风火火抓一把小食，给他灌在怀里，两人顶着风雪，一路说

笑地下山。御剑几次出言挑弄，都给他轻轻地把手头转了开去。因《问对》中有“兵道之诡，譬如弈棋”之语，遂连荒废多时的棋艺也重新操练起来。御剑就着摆棋布子之势，与他讲解攻守之道。屈方宁抱膝坐在棋盘对面，一边凝目思索，一边负隅顽抗。他的兵略棋道与御剑差之甚远，远不能望其项背，每每沉吟许久，落下一子，一见御剑揶揄之色，立即知道不对，甚为懊悔。御剑大方地拈起那枚错子，向他递出，示意他重下。屈方宁却甚是有骨气，坚持不接：“错了便错了，不悔。”御剑笑道：“嗯，我们宁宁是真君子，大丈夫。”屈方宁垂目道：“我连更大的事情都没有后悔过，还在乎这小小一局棋么？”御剑心中怦然一跳，向他望去，喉头一时滞涩难言。屈方宁也撑起手肘来，落在他目光里，促狭地笑了一笑，道：“将军，该你落子了。”

这一局最后自然也以屈方宁惨败告终，不过御剑心中雪亮，自己已经输得不轻。待屈方宁告辞出帐之时，便亲自送出门来，替他戴上雪笠，系紧绦带，从巫木旗手中接过一张半旧棉毡，给他牢牢地披在肩上，以免风雪侵袭。见他全副武装，忍不住叩了叩他的斗笠边，别有所指地说：“宁宁现在是铜墙铁壁了。”

屈方宁双手握着斗笠边，向上抬松一些，闻言抬起脸来，刚喝过热奶茶的嘴唇红润之极，向他做个嘴型：“上兵伐谋，不战在我。”把住巫木旗的手臂，转身下山去了。

余下御剑立在原地，只觉一阵血气涌上头顶，连胸腹间都有火烫之感。当夜就寝，辗转反侧，久未成眠。好不容易入睡，又梦见屈方宁睡在身边，脊背冲着自己，仿佛还在愠气。梦中无所忌惮，先把他全身上下爱抚个透，衣服全部剥光，手足大张地锁在床上，把他折磨得全身泛红，眼泪汪汪，咬着红肿的嘴唇不甘地瞪视自己，颤抖着恨恨地说“杀了你”，一被分开双腿插进去，还是止不住地呻吟起来。连根没入之时，只觉他在身下剧烈挣扎，哭叫着“我恨死你了，王八蛋，畜生！”忽然手腕锁链挣脱，不知从何处抓起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就往他胸口插落。梦中但觉掏心般一痛，已经惊醒过来，只见胯下挺直如枪，胸前伤口已经破裂，纱布上尽是暗色血迹。他翻过身来，全身热汗涌出，连身后都汗湿了。合起眼来，只觉那蜜糖般甜腻的喘息还残留耳边，下体与他缠绵亲密的感觉还未褪去，哪里却睡得着？

他这厢饱受春梦煎熬，屈方宁却是神清气爽，正好小亭郁派人来请，便两胁生风、脚步轻快地往狼曲山去了。小亭郁这一天难得不在点将台上，见他进帐，居然有些忸怩。一问才知，雅夫人望孙心切，忧思

成疾，小亭郁这个孝子只得开始物色人选，准备成婚了。屈方宁心中好笑，暗想：“雅夫人这场病，多半真不了。”笑道：“那有甚么为难，免采公主还能拒绝你不成？抱上狐皮白雁，去向大王求亲便是。”见小亭郁神色古怪，一怔之下，恍然大悟：“你还有别的人选？”小亭郁脸颊微红，道：“别这么大声，成不成？”原来雅夫人替他挑选了好几位名门之后，除免采公主以外，还有东青军那钦将军次女，及阿日斯兰领主的爱女。屈方宁嬉笑道：“货比三家，我们千机将军艳福不浅啊！”小亭郁登时也笑了出来，随即正色道：“你替我拿个主意罢。婚姻于我虽非头等大事，却也不可儿戏。”

屈方宁又调侃了一句：“你娶妻子，怎么反要我来拿主意？”被他袖中铁弩打了一下屁股，这才老实拿起主意来了。那东青军是千叶十六军一支赫赫有名的军队，实力仅在鬼军、郭军之下，阿日斯兰更是广有土地，曾与屈沙尔吾并称万奴之主。真正比起来，反而是王室中的花朵毫无优势。小亭郁听了，微微颌首，问道：“那依你之见，我该如何取舍？”

屈方宁沉吟一番，道：“如依照常理，那钦将军与你结为亲家，于西军统筹战略、装备互通，都大大有利。只是他的教导再好，也变不出铁，更生不出钱。阿日斯兰就不同了，他们蓄奴放牧，比我们不知富了多少倍。以后逢年过节叫声老岳父，金银财宝不就唾手而来了？何况千叶的地盘越来越大，异族战俘数不胜数，他的奴隶营未必装得下。到时你引渡一批年轻力壮的奴隶过来，给自己补充新血，岂不是好？你们比别人更多了一门好处：操纵机关连弩，战训也不必太久的。”

小亭郁听他说得头头是道，也频频点头，听到后来，忽然笑了出来：“其实今日国会之后，我已经找御剑将军问过了。他的回答与你大同小异，真不愧是……父子连心。”

屈方宁佯怒道：“好哇，原来我是后备的。”摸了摸屁股，作势要欺负人。

小亭郁笑着一扬机弩，道：“好了，我先过去给母亲复命。”忽然转过轮椅，道：“御剑将军后来突然跟我说了一些话，我倒是……有些惊讶。”

屈方宁半点兴趣也没有，嗤道：“他还说得出甚么好话？”替他拉起毯子，把他送出去了。

亭西将军在世之时，小亭郁对他也是满腹非议，只不敢宣之于口而已。料想天下儿子对父亲都是这么一副嫌弃口吻，丝毫也不奇怪。在路上回想早上情形，只记得御剑将军三两句话替他厘清要害，走出几步，却又停了下来，问道：“这几个女孩子中，有你喜欢的没有？”

这两个字从他嘴里说出来，简直是说不出的震惊可怖，仿佛一头凶猛之极的头狼背上坐了一只大白兔子相似。小亭郁震撼之下，连害羞都忘记了，支吾道：“这、这个就……”

只听他森严低沉的声音缓缓响起：“你不要慌。兔采虽然叫我一声叔叔，我也不会有所偏颇。只是你年纪这么轻，人生还有很长。与不中意的人朝夕相对，终究是没什么乐趣。”

小亭郁听他话语中颇有推心置腹之意，一时竟也忘了他威震草原的战神身份，低声诉说道：“……没有。从前是有的，现在……已经没有了。”

御剑将军顿了一顿，不知想到了甚么，道了声：“那也好。”军靴声一动，已经消失在他眼前。

自那日雪夜下山，屈方宁又是接连几天没接到主帐传召。他不知自己已在别人梦中被侵犯得腿都合不拢，只道拿乔太狠，正经过头，御剑的耐心要耗尽了。正值当日八部擒弓竞技，一名新兵向他讨教，让出一张一人多高、合抱不拢的巨弓来。他上前一控弦，只觉涩枯冷硬，几乎没有弹绷之力。见那名挑战者在一旁满眼挑衅，乌熊之辈又在身后鼓噪起哄，略一思索，从颈中扯下那枚铁玉扳指，勾弦放箭，正中红心。

当日春日营自然又拔得头筹，赏赐刚刚拨下，山上召令已至。屈方宁心中暗笑，爽快地来到主帐，只见黑灯瞎火，空无一人。他掀开帐门，才叫了声“将军”，背后伸来两条有力的手臂，牢牢将他往怀里一按。就这么短短一下接触，只觉身后气息灼热，手更是伸到了他衣襟下摆，心中如明灯一闪，立即挣了开去。见御剑身着单衣，脸上已经涌现情欲之色，向前拥住了他，低沉道：“都答应了，还跑什么？”

屈方宁给他这么一顶，背心已经紧贴帐门，闻言扬了扬下巴，将颈上所系的扳指展示给他看：“答应什么了？我拉不开弓，借来一用罢了。”又张开手在他眼前一挡，示意空无一物。

御剑丝毫不为所挫，倾身过来，高挺的鼻梁顶在他眉角处：“坏孩

子，出尔反尔，言而无信。”

屈方宁头皮一麻，向后最大限度地退了一步：“你说过等我愿意的。”

御剑只得离开他面颊，有些无奈地弯腰与他平视：“就这么爱玩弄老男人的心？”

屈方宁一听他这个自称，就忍不住要笑，情知这不是该笑的时候，勉强绷紧脸皮，抵着帐门与他对抗。

御剑凝目看了他一会儿，揉了揉他头发，顺带碰了下他柔软的耳垂，在他耳畔道：“心都要被你玩碎了。”点亮帐中烛火，将一本墨色尚新的图谱递给他。

屈方宁接过一翻，讶道：“六花之阵？”见阵势外方内圆，旁有小字注释，距步缀旋、曲折变化无不详尽，天、地、风、云、龙、虎、鸟、蛇八象毕陈。御剑道：“鬼军阵法精要，源自诸葛武侯《八阵》。卫公此阵亦取其奇正之术，可称殊途同归。”屈方宁了悟道：“八阵是师父，六花是学生。”御剑道：“正是。”比对图谱，悉心指点。屈方宁有图在手，好似有刀傍身，悟性顿时飞升，大有茅塞顿开之感。一夜苦学，出门时巫木旗早已睡得人事不知。御剑替他系上雪笠，温声道：“送你下去。”屈方宁忙退了几步，摇手道：“不……不麻烦你了。”二人隔着鹅毛雪片对视，一股眷恋难舍之情油然而生。屈方宁心中一凛，垂下了睫毛。御剑也不上前，沉声道：“那你看着路。别蹦蹦跳跳的。”屈方宁哼道：“你当我是猴子么？”御剑轻笑一声，道：“谁说你是猴子？你是天上挂的那个。”屈方宁道：“行啊，挂得高高的，免得给人轻轻地摘了去。”返身走出几步，只听御剑在身后笑道：“你听说过夸父逐日么？就是眼睛瞎了，手足断折，鬓发苍苍，走不动路，也要把太阳拿到手的。”

屈方宁一听之下，几乎无法迈开双腿。只想回头看看他神色如何，却情知自己这一停步，恐怕就再也走不脱了。当下硬下心肠，向山下逃也似的疾奔而去。路上果然摔了一跤，回伯替他上完药，拍了拍他肩头：“通权达变，何为不受？”

屈方宁听他也道貌岸然地拽起文来了，有些啼笑皆非，又忍不住心绪茫然。次日仍是漫天大雪，春日营上哨卡轮值，巡逻鬼城外围四十

里。这一天北风呼啸，屈方宁早晨一起来，便觉寒意刺骨，想到要在雪地里呆上四个时辰，只得将御剑送来的白貂裘穿上了。又抢了乌熊两条狐皮围子缠紧军靴口，拈起车卡一双西洋进口的高级鹿皮手套，只觉全身上下暖烘烘的无一破绽，于是体恤下土地挑了一条最遥远曲折的路线。料想城外五里一营、十里一驿，也不至太过辛苦。孰料距鬼城越远，积雪便越深，有的地方甚至没到大腿根处。一趟走下来，已经冻得不轻，连喝了两碗姜奶汤才缓过气来。正要叫人烧手炉过来，一声马嘶，御剑已到门口。主帅在场，手炉、围脖、手套、绑腿种种违规之物自然是不敢出世的。一众将士心中不停祈祷，可惜主帅非但没有抽身而去的意思，还系上一袭黑貂大氅，与屈队长并肩同行起来。别人又岂有在他身边久待的胆色，脚步越放越慢，距离越落越远，直到一黑一白两个人影消失在茫茫风雪中。

屈方宁耳听背后脚步渐趋遥微，终于归于寂静，即望着风雪一笑：“别人都怕了你，不肯与你走在一起。”

御剑眉头微蹙地望着前路，闻言向他看来：“只有你不怕我。”

屈方宁想了一想，道：“别的时候还好。只你叫屈队长的时候，怕得最厉害。”

御剑自然明白他所指何事，也笑了一笑：“好啊，这是找我要军衔来了。给你升到副统领，你又不稀罕。”

屈方宁道：“将军何出此言？副统领有一个侍卫的编制，我正是稀罕得很。”扬出他褐色的鹿皮手套，比了一下：“我的手一浸冷水，都要长冻疮了。”

御剑见他十根手指在手套包裹下修长漂亮，只有扭曲变形，并无隆起肿大，晓得他又在装模作样，笑道：“你不想洗衣裳，也是有办法的。”向他脸上望去，见那圈儿蓬松白毛将他一张脸几乎埋没，头上却是霜雪堆砌，责道：“你的大斗笠怎么不戴了？”解下黑裘，高高张了开来，拢过他肩头，将二人头顶都遮住了。

屈方宁收在他臂弯中，心中回了一句：“自然是为了赚你心疼。”嘴唇一抿，向他肩头靠了过去。

行至妹水河畔，风雪稍敛。黑裘下暖融融的，二人鬓发眉睫上的雪渐渐融化，冰水滴入领口。屈方宁脖颈上的伞针状白毛湿得一绺一绺，向身旁御剑一瞥，见他端肃的军服领口也已浸得透湿，即弯了弯眼角，道：“将军身居要位，何必跟属下一同在这冰天雪地受苦。”

御剑右臂如山岳般护在他头顶，握在裘衣边缘的黑色皮手套上结了一层薄冰，闻言也低头向他深深一望：“受什么苦？我是心甘情愿。”见前方河岸塌陷下一大块，将他往一旁带了几步。

屈方宁侧一侧头，正在追思上一次御剑待他如此耐心是何时，见河床陷入白雪，与周围连绵一处，如同一床松软的毡被。蛰虫荒草，皆在大被下温柔同眠。他心中一动，道：“不知当年将军给我画的星盘，现在还在不在？”

这在水一方，就是他曾经从御剑学箭的地方了。御剑一抬眼间，见棵子坡上的娘娘树已是寒枝挂雪，心中也是一阵柔情：“等来年开春，我陪你去找。”

这大树和河流放在一起，教人不能不想起巫木旗那颠三倒四的歌曲来。二人同时记起他那粗豪的嗓门，只听御剑低沉道：“不知我的小云雀，明年春天回不回来？”

屈方宁心怀一荡，只觉他脚步就要停下，一瞥眼间，见右首积雪中做了一个不起眼的雪井记号，心念一转，咦了一声，便向那处奔去。果不其然，只觉脚下一松，军靴一沉，已经跌入一人多高的雪井之中。落下的一瞬间，背心似乎给人电光火石般碰了一碰，却是迟疑了一下，任由他跌了下去。

这雪井直径不足五尺，其中都是松雪，倒也不致受伤。御剑来到井沿，见他艰难从雪底撑起，笑道：“小猴子掉井里，捞月亮么？”蹲下身

来，向他伸出手。

屈方宁故意板着脸，握住了他的手，靴尖在井壁中暗暗一使劲，就着下盘沉力，将他整个人往自己一拽。

御剑似是没提防他来这一手，立即跌落雪中，几乎栽在他身上。这一下摔得甚为狼狈，殊无往日沉稳风范。屈方宁头一次见他如此猝不及防，再也抑制不住，立即笑了出来。背靠井壁笑了好一会儿，见御剑立足井底，眼色难明地看着他，这才讪讪地收了笑，替自己开脱道：“我的手滑了一下。”见他目光不改，只得老实交待：“我……跟你闹着玩的，你别生气。”

御剑这才换了笑容，温言道：“你跟我闹着玩，我高兴还来不及，哪里会生气。”凑拢过来，神色分明是想抚摸他的脸：“……现在想逗你笑一笑，可真不容易。”

屈方宁下意识往后一缩，御剑冰冷的手套碰到了他耳边，却是一沾即走，凌空跃上井沿，将他拉了上去。

不过这一次到了他手里，就没得可逃的了。他的一只鹿皮手套不知失落在何处，御剑便将他的手完全握在掌心，带着他往前走去。

屈方宁在他身后，眼睛不敢抬起来，只垂头看着深雪中的脚印。御剑脚步沉稳，每一步都将雪牢牢踏实，靴底花纹在雪地上印齿分明。他呆看了一会，玩心大起，踩着他的脚印小心地走起来，一路蜿蜒，瞧来仿佛只有一个人独行。

他玩得性起，浑然不觉前方脚步已经停下，鼻子在他宽阔的背上一撞，撞得甚为疼痛。御剑立足回头，无奈道：“驿帐到了。”

屈方宁揉着鼻子，含混应了一声，猫腰往小小帐篷中钻去，见本应驻留门口的哨兵踪影全无，地下一堆烟柴几乎燃烧殆尽，只余一挂黑烟，几粒红烬。他呛得咳嗽几声，轻车熟路地从东面一条旧帐幔下抽出一包白炭，哗啦一声倒入火灰之中。正蹲在地上鼓腮吹火，帐门给人敲了两下，御剑一手打起毡门，在风雪中笑望着他：“不请我进来坐一下？”

屈方宁忙道：“将军请坐。”架起铁铤架子，烧上一壶冷油茶，见御剑颇感兴味地端详底下的木炭，立即暗叫一声糊涂，诡辩道：“这是牧

民见我们巡察辛苦……不，是哈斯领主犒劳我们营的。”又挪一下屁股，挡住存货藏匿之处：“只剩这几根了，再也没有了。”

御剑看他欲盖弥彰的模样，实在是有意思，唬道：“你慌什么？”

屈方宁强自道：“没有慌。”话音未落，身后不远处砰塌一声，木炭轰然泄地，连帐幔下也杈出好些。这一下到底无从分辨，只得认罪：“是我找军务处要的，不关他们的事。你要罚，就罚我一个人好了。”

御剑靠他坐下，低笑道：“怎地这般老实守矩起来？换了从前，早就顶了一万句嘴，撂脸走人了。”将冻得笔挺的黑裘掷到一边，坚冰一声裂响，砸出一片冰沫。

屈方宁心中说：“我不跟你讲从前。”也将白貂裘解下，仔细铺平烘干。近了火气，才知膝盖以下已经没了知觉，遂伸直了一双长腿，连靴子一起搭在火边。只觉脚底有些灼烫，脚趾一动，才发现鞋底已经磨穿，连袜子都冻住了。

御剑看得好笑，捉了他的脚放在膝头，向火烤了一烤，嚅一声将他厚厚的小牛皮靴筒撕开，犹如撕纸一般。即道：“这靴子穿了多久了？皮子都磨绒了。鄙军几时是这么苛待将士的？我怎么没听说过？”

屈方宁袜子也磨破了，对着火光胡乱晃了晃脚趾，道：“新鞋子太硬了，没有旧的贴脚。”

御剑推起面具，一手握住他裸露出来的脚踝，闻言逗他道：“别人是衣不如新，你是鞋不如旧了？”

屈方宁嗯地点了一下头：“旧的舒服呀！”

御剑看着他笑道：“我也是个旧的，你怎么不要？”

屈方宁想了想，道：“你的心不好。”

御剑道：“怎么不好了？你掏出来看过？”顺势牵起他的手来，往自己胸口带了一带。

屈方宁眼底异光一闪，就势变屈为张，拇指与食指捏环为诀，末尾三指绵力一吐，向他宽厚胸膛下有力鼓动的的心脏斜插下去。

可惜指端刚刚触及他军服外衣，只沾到一缕湿气，已被御剑单手擎住，跟平日玩闹一般，将他的手牢牢握在掌心，笑道：“知道你厉害，不闹了。”

他自知功力相差太远，只得悻悻抽手，心中暗暗道：“迟早掏了你的。”

却听御剑道：“宁宁，你要杀我，平日是没什么机会的。只有同床共枕之时，趁我神魂颠倒之际，从下往下这么举手一剖，才能一击成功。这法子简便易行，你不如试一试？”

他也就是口头调戏一下，未料屈方宁垂下了眼睛，似乎当真在考虑此法可行与否，继而抬起眼来：“从前没问过你，你是不是很喜欢跟我睡觉？”

御剑禁欲已久，前几天梦中才把他按在身下干了一通，进入他身体的甘美感还记忆犹新，听他问得这么露骨，下腹火烫般一阵燥热，瞬间就有了反应，口头却道：“我说过，更想要你的心。”

屈方宁一动不动地注视他的眼睛：“那你为什么舍得把我送给别人干？”

御剑心中一凛，满腔情欲立即冷却，冷静了一下，才低声道：“以后不会了。”

屈方宁静静道：“什么不会了？是不会再把我送到别人床上，还是下次国难临头之时，不会牺牲我保全大局？”

帐中再次陷入沉寂，只余风声雪舞、火齿溅起之声。御剑沉吟一刻，与他目光交投，一字字道：“都不会了。”

屈方宁与他对视良久，忽然轻轻笑了一声：“本来想让你发个誓的，转念一想，你就是眼睁睁看我心死时，也是不屑骗我的。”

自己停了一停，嘴边仍带着笑，眼泪已从柔软的面颊上一线滚落：“其实那时候，我真希望你能骗骗我。”

御剑胸口一阵窒息般剧痛，伸臂揽过他，让他靠在胸口，吻了吻他头顶。

屈方宁在他怀中吞声饮泣，竭力咬着下唇：“你其实到现在也没有明白，对不对？”

御剑斟酌了一下用辞，在他鬓边叹息了一声：“是。我至今也没有明白，可能永远都不会明白。我做过的事，从不认错，也不后悔。但只要你开口，我会以你为重，将你置于首位。”

屈方宁给他气得笑了出来，从他怀中离开，口吻微带嘲讽：“你就是有办法，让人觉得没道理的都是自己。”

御剑道：“宁宁，你不肯迁就我，我只能迁就你。花言巧语哄你，才是没有道理。”

屈方宁举袖擦了擦眼泪，坐定道：“我哥哥的事，是你告诉车将军的么？”

御剑知道这一问不容小觑，端然道：“红哥早已发觉丹姬私通之事，本欲暗杀埋尸，以掩家丑。我只是请他寻个适当时机，促成二人之事。”

屈方宁瞥了他一眼：“时机未免也太巧了。”

御剑坦然承认：“我想留下你。”

屈方宁鼻中哼了一声，问道：“你的弓是不是故意折断的？”

御剑一笑，旋即正色道：“不是。当时你恨我入骨，我岂敢有此奢望？后来听兀良转述，知道你担心忧虑，真是……意外的欢喜。”

屈方宁嗤道：“我又不是你，对别人的死活不闻不问。就是……乌熊那混球走失了，我也是要担心忧虑的。”

御剑失笑道：“好了，现在连一个普通士兵也比不上了。看来我在你心中，地位是越来越低了？”

屈方宁赞同道：“一点也不错。你在这里。”在地面拍了两下，觉得还是高了，又往地下示意一下：“在这下面。”

御剑看着他越比越低，目光愈加温柔深沉，重新将他腰身揽住，在火光跳跃映衬之下，向他倾身过去。

屈方宁犹自往下比着：“……还要往下十尺。不，一丈。”

御剑气息靠了过来，鼻尖距他只有半寸，声音也低下来：“我愿意为你下十八层地狱。”

屈方宁背脊一酥，向后轻轻一退，却没有躲开。

御剑宽厚的手抚摸他后颈，嘴唇贴在他唇边：“不愿意就说。”

屈方宁红润的唇微微一动，合上了眼睛。唇上传来一阵极其温柔的触感，几乎没有停留，便撤了开去。

他只觉心脏剧烈一振，仿佛给一张无形的网束了起来，一股不甘之意凭空而生，便想粗声粗气地说两句煞风景的话。

举目之间，但觉御剑深邃炽热的目光笼罩他全身，接着整个人给他搂得生疼，耳边也响起他梦寐般的言语：“宁宁，别再飞走了。”

春日营第九小队交递巡视牌之际，队长却迟迟不至。额尔古二话不说，顶起皮帽就要出门寻找。回伯倚在门边摇了摇手，意味深长地看了门外风雪一眼，比划道：“该回来的时候，自然就回来了。”又等了半个时辰，才见两人一骑从河岸方向笃然而来。白雪中瞧得分明，那一身犀皮铁铠、毛色纯黑的神骏，正是越影。岂有敢上前接驾的，立即躲进大帐，七手八脚地把帐帘打了下来。耳听队长在马上呵斥道：“一个个的往哪儿跑！乌熊，给我拿双靴子过来！”过了好一会儿，才见乌熊愁眉苦脸地溜出营帐，将一双毛茸茸的软底棉靴飞快地放在营棚前，向御剑匆匆行了一礼，点头哈腰地又溜进门去，将帐门紧紧地捏住了。

屈方宁怒从心起，提声骂道：“都给我滚出……”忽然反应过来，急忙改口：“……老实呆着，一个也不许动！等老子进来，挨个捏死你们。”

御剑从身后揽着他，见他色厉内荏，摇头一笑，马鞭一卷，卷起那双棉靴，勾到他手里。鼻中果然闻到一阵酒气，笑意愈深。趁他轮流穿上时，在他耳边道：“将士们执勤辛苦，回来怯怯湿寒，队长别这么凶。”

屈方宁瞪他一眼，怪道：“没见过教唆士兵喝酒的。”一勾鞋绊，飞身落地。

御剑道：“我只想教唆你。来，告诉你一件事。”压低声音，示意他靠近：“……你醉的时候，亲你会回应。”

屈方宁怔了一下才明白，牙根发痒，目露凶光。御剑放声大笑，马鞭在他面具边沿轻轻一磕：“先走了。”调转马头，越雪而去。

帐中果然煮了一大锅奶酒，喝得只剩底下一层，乌熊之流均已逃之夭夭。回伯倚在帐边，见他一身白毛蓬松干燥，打趣道：“茕茕白兔，人不如故？”

屈方宁向他做个怪脸：“我听不懂。”脱下貂裘，刮了锅底焦糊的一层奶皮来吃。

回伯递出一壶私藏：“又要为国捐躯了？”

屈方宁忍不住笑了出来，板脸道：“都说听不懂了。”咕嘟嘟喝了大半袋热奶酒，撑在膝盖上，望着锅底出神：“你说的操控人心，我今天总算体会到了。他要是有心撒一张网，没人能逃得了的。”

回伯不以为然，做口型道：“逃不了，就不要逃。他手里有网……”向他举起残缺的手掌，比了一比：“我们难道就没有？”

屈方宁沉思片刻，忧色稍霁，抬起手来，与他碰在一起。

虽则心中计较已定，到底存了几分技不如人的退缩之意。又磨磨蹭蹭拖了三五天，才抱着快刀斩乱麻之心上山去了。帐门一起，见眼前灯火辉煌，十余名统领并军务、司务长皆战战兢兢列在御剑身前，大气也不敢喘一声，毡毯上几份帐表摔得四分五裂，也无人敢捡起收拾。他心中咯噔一声，暗道自己来得不巧，正待蹑手蹑脚地退出去，御剑已叫住了他：“宁宁，你先到后面去。”

他只得应了一声，见十几双眼睛都有意无意地转移到他身上，离火部统领道伦的眼神尤其热辣，没得奈何，硬着头皮来到御剑身前，捡起地下帐表，拍了拍灰，不知交给谁才好。老军务长忙向御剑做个眼色，他会意地侧过一步，小心地放在狼头椅扶手上。见旁边团桌上一盏热茶原封未动，又向御剑手边推了推。

御剑往前正坐，目睹屈方宁与人一唱一和演完，目光中森严之意转为柔和，出言却不容抗拒：“去。这没你的事。”

他自忖人事已尽，拿眼睛表达了一下歉意，抱起他的六花阵图退了出去。进寝帐一看，只见焕然一新。床边竖起四根漆黑的藤柱，形如曲臂；柱顶色如鎏金，打成一只黄铜人掌形状。掌心明光荧荧，各托着一枚硕大无比的夜明珠。四角珠光交映之下，一方床榻光华浮动，乍眼一看，如同无尽夜空中披灯夜行的一只小船。他好奇地跳上床去，把每一枚珠子都胡乱拨动几下，又凑眼上去看。目光一转，落在枕边一颗浑圆的明珠上。这珠子个头比掌中珠稍小，色作淡红，珠身光滑如丝缎，光芒也更加柔和。他一屁股坐在床上，提起珠子上系的红线，来回摆动几下，只觉眼困体乏，大大地打了两个哈欠。忽然浑身一个激灵，才知不对，忙甩手扔到一边。

重新打开图谱来，心中却在琢磨另一件事：“那帐表上记录的都是人员战备损耗情况，决计不会有错。他为什么大发雷霆？莫不是今年损耗太重，伤了元气？”

沉思之间，听前方主帐中靴声退去，立即装模作样正襟危坐，低头琢磨书上一个纵深曲阵。少顷，淋水声从练武场那边传来，听在耳里都觉冰寒刺骨。他手执书卷，心烦意乱：“六花阵固然神妙，却是脱胎自他改制的武侯八阵。如在他面前施展此阵，岂不是班门弄斧，给人瓮中捉鳖？呸呸，我怎么说自己是乌龟！”缩起脚来，独自懊恼。

御剑全身寒气凛凛地进门，见他垂着头缩在大床一隅，上前揉了揉他头发：“不高兴？刚才话说重了？”

屈方宁心中考虑的完全不是这一茬，呆呆地抬起眼睛来：“没……没有。”

御剑坐上床面，一股冰霜水气扑面而来：“没有就好。睡里面去。”

屈方宁哦了一声，抱着书退回里床。见他从前盖的紫貂衾已经平平整整铺好，遂揭开一角，端端正正躺了进去。御剑向他示意：“书还看不看？”他忙在被子里把书一合，摇了摇头。御剑不再开口，随手按下机关，四根藤柱上的黄铜手掌一并收拢，咔然一声，帐中归于黑暗。只有枕边那颗淡红色圆珠，犹自吐露光芒。

一时间，帐中只闻二人呼吸之声。屈方宁不自然地僵睡半晌，着实有些尴尬。悄悄理了一下硌着后腰的铜符令牌，小声试探道：“将军，你之前为什么发那么大火？”

御剑睁开双目，眉心不展，道：“军务处前几天审计军资用度、人员损耗，这一年战备消耗极重，伤亡远逾常年。叫来八部统领质问，竟无一应对之策，坎水、震雷二部更是连轻重缓急都不知，犹自不住口地炫耀战功战绩。前日宴饮，大王也随口问起为何中道折返、不直取扎伊之事。言语中虽带了几分调侃，实在不能不令人心惊。挟泰山超北海，岂人力所能为？”

屈方宁心道：“我道他为何不乘胜追击，原来是打不动了。太好了！柳老狐狸怎地还不趁虚而入，寻机复仇？不不，毕罗损兵折将，消耗更剧，想来也是后继无力了。倘若扎伊年内发难，千叶、毕罗强行举兵征伐，国力由此衰竭，那就最好不过。他们什么什么相争，得利的便是我们南朝。对了！我得向楚楚姑娘送信，让她来个……红颜乱国。……她如何才能信我？”想得入神，连御剑在身边都忘记了。

御剑见他久久不答，还道他记起旧事，低声道：“生气了？”

屈方宁回神道：“……没有。”

御剑道：“生气要说。”阖起眼睛，不再言语。

屈方宁嗯了一声，眼睛睁得大大的，心中飞快地构造了一张前往白石王宫的人员图，又反复校订了几次，才心满意足地合上眼。心中兴奋难平，许久难以入眠。又不敢翻身，穷极无聊地盯了一会儿帐顶，与枕边的珍珠两两相望，手悄悄探出被子，把珍珠拿在手里玩。颠来倒去搓弄了半天，嫌不够尽兴，遂整个人拱进被子，开始玩别的花样了。

御剑眼皮睁开一线，见身旁拱得高高的，珠光从被面透了出来。一望之下，顿时再也不想把他放过，开口道：“你在干什么？装萤火虫？”

屈方宁立即在被子里捂灭了珠光，瓮瓮地说：“我就睡了。”

御剑侧身靠了过去，隔着被子弹了一下他的额头：“手拿出来。”

屈方宁慢吞吞地从被底推出珍珠，手又极快地缩了回去。

御剑哭笑不得，声调一抬：“人也出来。”

屈方宁双手抓着被边，很不乐意地从头顶慢慢降落，露出憋红的脸颊来。头发乱糟糟的，连嘴边也沾着好几络。

御剑撑在他身边，替他将那颗珍珠戴在颈中，顺手扯了那枚扳指下来，往他手上一套。

这珠光也不甚分明，屈方宁往上一抬眼，只见他一双眼睛愈加深邃，瞳孔颜色如深潭。

他眼睛飞快地眨了几下，道：“将军……”

御剑低沉道：“还将军？”拨开他脸上乱发，俯身吻住了他。

屈方宁给他亲完，脸更红了，喘息也更深了，开口却没情趣到了十分：“将军……你压到我的令牌了……”

御剑一笑退开，亲了他额头一口，手探下去，摸到他穿得整整齐齐的军服外套，不禁失笑：“怎么不脱衣服？怕我吃了你？”

屈方宁含糊嗯了一声，小声道：“我……有点怕。”

御剑也低声道：“别怕。我不会做你不愿意的事。”示意他抬起一边肩膀，给他脱了外衣。

屈方宁内心着实不愿与他行云雨之事，闻言心中一动，半推半就地答应了。未曾想御剑这样混蛋法，每碰他身体一处，便附耳道：“这里好不好？”这种话送入耳孔里，简直教人恨不得死去。他哪里好意思开口，只得以鼻音含混作答。御剑也不强迫，只笑道：“这是什么？只有一个音，肯定不是不好。那就是好了。”屈方宁只听了几句，便觉全身发痒，仿佛耳朵都给他侵犯了，几乎就想捂耳不听。未足一刻，内衫已经给他完全解开，胸膛小腹全让他亲密爱抚了一番，连褰裤都已扯到髋部以下。呼吸错乱之间，只觉一边大腿被他抬了起来，一个久未近身的鲜活之物紧紧抵在他后穴入口，隔着一层棉布，犹能感觉那惊人的硬度。御剑喘息也粗了起来，贴在他发烫的脸颊边，哑声道：“宁宁，好不好？”

他等的就是这一刻，果断开口拒绝：“不好！”

御剑在他耳垂上咬了一口：“哪里不好？”

屈方宁胸膛起伏地望着他：“我不乐意。”

御剑见他眼底得色一闪而过，对他的心思再明白没有，笑道：“好，尊重你。”挑了他下巴一下，令他抬高脸，随即气息热烈地与他深吻。

这个吻就没那么柔情款款了，简直是他下面那物不得而入的替代一般，在他唇齿间抽送卷袭，抵着他敏感的上腔壁挑逗般扫过。手也落到他胸前，指腹在他本来就挺立的乳尖略显粗暴地捻磨。

他这就有些受不了了，挣扎道：“不、别碰。”

御剑都不必费多大力气，肘部一抬，将他乱撩乱动的手压制得服服帖帖，笑声更低：“这里刚才已经允了。宁宁，你食言而肥，是要长胖的。”顺势探到他屁股上捏了捏，手法之轻薄前所未见：“似乎真的胖了些。”

屈方宁忍耐着抽出一条腿，阻隔他与自己的碰触：“没人整夜折腾我，自然要长点肉的。”

御剑握住他的腿，抬到高处，使他背部悬空，穴口隔着布料，几乎要被他胯下之物强行顶入：“宁宁，你要讲道理。我几时整夜折腾你了？说出来，我们对证一下。”

屈方宁在紫貂裘下与他肌肤相贴，厮磨亲热，身上早就出了一层薄汗，大腿内侧更是汗涔涔的，察觉自己身上仅余衣物就要失守，忙忙地伸手一提：“不、不记得了。”

他出手匆忙，全没想到御剑全身赤裸，只觉手指在一丛半湿毛发中一擦而过，臀下那物顿时重重跳动一下，心知大难临头，赶紧把手藏到身后。

御剑缓慢低沉地重复了一遍：“不记得了？那就是没有依据，信口雌黄。”抽出他的手，环住自己根部，往上套弄：“坏孩子，专会说谎。”

屈方宁猝不及防，将他灼热阳物握在手中，满手沉甸甸的饱实重感，忆及往日缠绵情状，心中忽然一酸。

御剑吻他耳边，问道：“宁宁，一个人睡了这么久，想我没有？”

屈方宁强抗不答。御剑低笑道：“我可是天天想着你。每天晚上，这么弄着……”连他的手一起掌住，与他一同动作：“想着你的脸。”

屈方宁的眼角瞬间红了，连指肚上都汗湿了。御剑抵着他问：“宁宁想我的时候……是怎么弄的？是不是这样？”粗硬的指节从他裤沿伸了上去，顶入他柔嫩的穴口。

屈方宁咬着嘴唇，不认输地与他对视：“找女人去了！嫖去了！”

御剑笑了出来，佯怒道：“好啊，老子一心想着你，你给我去

嫖？”手指探入他甬道，神色似是有些意外，单手搂着他，一手到床沿摸索。

屈方宁一听那瓷盖撞响，挣扎立刻剧烈起来。御剑劝哄道：“宁宁不闹。”托起他后臀，给他内壁抹上油膏。

屈方宁负隅顽抗：“我还没……答应，你出尔反尔，……言而无信。”

御剑哑声笑道：“哦？你这里可不是这么说的。”勾着他裤边，缓缓拉到膝弯，却又故意只褪下一边，让皱巴巴的布料都缠绕在他手腕上：“坏孩子说不答应，那就是答应了。”

屈方宁还要出言反驳，已经被他饱满的顶端捅了进来，分明已经是箭在弦上硬如坚石，却稳稳卯在半途不动。茎头汁水都已沾上他肠道内壁，入口处填得满满的，内里却得不到抚慰。

他的身体给御剑夜夜颠鸾倒凤地调弄了一年多，尝透了情欲最为销魂的滋味，实在无法回到少年时青涩稚嫩的时候。心情再有多少愤懑不平，这一瞬间也无力思考，双手遮着前额，向御剑含羞带怒地望了过去。

御剑俯下身来，望着他春水茫茫的眼波，似笑非笑地吻了他一下：“宁宁，我问你一件事。”

屈方宁恨得几乎咬碎牙齿，珠光一照，见上次在其蓝咬的那个牙印还未褪净，想也不想，上前就是一口。

御剑等他咬痛快了，才笑看着他，温柔道：“你上次递交退籍奏表，是真的想离开我，再也不见我？”

屈方宁咂了咂嘴，只觉满口血腥气：“是。”

御剑下体向前一送，又收了回去。屈方宁一瞬间脚尖发麻，接着又是一阵令人心浮气躁的空虚。

只听御剑叹息道：“你离得开我吗？”

屈方宁眼眶针刺般疼痛，赌气道：“为什么不行？我有手有脚，到哪里都有活儿干。我会骑马，射箭，喂马，放羊……”甬道给他连根捅

入，后半截话也说不出来了。

御剑也许久未曾碰触过他，那温软湿热之处与梦中无法可比，低喘了几声才缓慢开始抽顶。听了他孩子气极重的话语，笑了一声：“宁宁，这个话我真不爱听。你要再提一句离开我……”

屈方宁可不同意受威胁，虽然小腹都已经通红一片，说话也带着艳音，还是强顶了一句：“怎么样？”

御剑把他腰身抱得几乎离床，健硕腰身前后律动，腹肌铁石般摩擦他勃起的阳物，粗壮下体有力地操干着他逐渐润泽的后庭，嘴唇吻上了他喉结，在他颈上动脉上舔舐：“我就把你肚子搞大，让你带着我的小孩子……永永远远，也跑不出我掌心。”

屈方宁头一次听见这荒唐言语，还是在自己受衔庆功之时。当日只觉害羞欢喜，如今听来，却多了一分难以言喻的心惊，一时间想到：“只要他不肯放，我是走不了的。”只是此时也别无他法，低声道：“甚么小孩子。我答应了么？”张开手来，抱住了他肩头。

重逢后的初次交欢持续了半个时辰以上，云散雨收之际连被里都湿得一塌糊涂。屈方宁浑身散了架般卧在里床，察觉御剑伸手替他清理，就翘起一点屁股。御剑探入他白液横流的后穴，看着他懒绵绵没有力气的模样，心中涨满柔情，在他腰上轻轻咬了一口。待取了一床干燥的新被子过来，把他连自己一起盖好，见他脊背对着自己，头垂得低低的，还道已经困得睡过去了。上前一看，才见那本六花阵图摊开在床面，他正就着珠光比划一个矩阵。

他刚刚把小情人从头到脚吞吃入腹，真是看他做什么都觉得可爱，从身后抱住了他，吻了吻他后颈：“我们宁宁这么勤奋，明年南下考个状元，肯定是金榜题名。”

屈方宁不理他耳边调笑的言语，自己揭过一页，凝目思考方阵在丘陵上如何推进。排布了许久，始终觉得不对。御剑在后欣赏了半天他小眉头紧蹙的样子，有心替他解惑，环抱他一指书页：“中军后军相间，两翼厢军引前。”

屈方宁长长吸口气，像是恍然大悟，又有些懊悔不甘：“变锐阵。”

御剑道：“武经有云：‘善因地形险夷之便，增损其数。’何况李唐天

下距今已数百年，李靖虽卓有才华，也不能料定身后之事。”

屈方宁心中暗道：“但教卫公复生，将尔等蛮夷痛击一番，看你还敢不敢口出妄言？”心念一动，想到江陵贺家那位熬过了头的九少爷，不由叹了口气。

御剑不知他心中所想，把他抱得紧了些，随手给他揉了揉小腹：“肚子痛不痛？”

屈方宁摇一下头，忽然想起他干的好事，转头狠狠瞪了一眼。

御剑温热的胸膛紧紧贴着他的背，下体无遮无拦，又已在他臀间勃然而起：“宁宁，不是我不尊重你，实在想你得很，忍不住。我这一次拿出去，好不好？”

屈方宁鼻中唔嗯一声，小小挣了一下：“我这一页还没参详得透，不……不跟你来。”

御剑失笑道：“老实说，今天怎么这么用功起来？别人凿壁偷光，也不过如此。”抚摸到他颈上，拨了一下他的珍珠。

屈方宁认真道：“我要苦读兵法，成为一代名将。将来你要是又害我伤心，我就召集千军万马，打得你落花流水。”

他全身不着寸缕地给人抱在胸口，说话带着一股蜜糖般的黏腻之意，纵然说得如此凶恶，也半点吓不倒人。御剑含笑在他耳边道：“好极，那有何难？你尽管率兵前来，我一见到你，就自愿退避三舍。”

屈方宁眼波一闪，转过身来：“你可……不许骗人。食言而肥，是要长胖的。”

御剑笑道：“我可是言出必践，不像有些坏孩子，满口谎话。”分开他的腿，缓缓顶了进去。

次日清晨，卯鼓未起，他还睡得迷迷糊糊，又从背后被干了一次。浑身疲累地下了晨练，回帐一问，答曰：“回伯去连云山火字十四矿井了。”这去矿井是一句暗号，表明回伯已动身前往九华山。回伯不在，他昨夜耗神费力构思的计划便缺了最要紧的第一环，只得作罢。少顷开伙领膳，领口中的珠子给车卞一眼瞄到，顿时一上午都鸡犬不宁，耳边

萦绕的尽是车卞的宝典术语。夜晚在御剑帐中读书时，忍不住好奇了一句：“听别人说，这珠子是唐朝一位很受宠爱的贵妃自尽时所戴，皇帝为了找她的魂魄，找了许多道士，用这个珠子施咒作法，果然见到了她。后人还给这珠子起了个名目，叫甚么太真珠。有没有这回事？”

御剑在他对面盘膝而坐，正皱眉翻阅八部将功补过送来的报章，闻言也不抬头，应道：“你二哥诳你的。人死为鬼，无灵无知，能召得什么魂魄来？这是南洋诸岛进献之物，没什么珍奇，你拿着玩罢。”

屈方宁对珍宝古玩也懂得几分，晓得这珠子价值不凡。御剑赠予自己的东西，从来都是这么轻描淡写了说的。当下也不多话，嗯了一声，又埋首参详他的阵图去了。

御剑隔了一刻，忽然抬起头来，道：“宁宁，想吃荔枝么？”

屈方宁不明所以，呆呆道：“不想。”

御剑满目宠爱地向他看了一眼，拍了拍他脸颊，复回归他的报章之中。门外风雪漫卷，帐内火光潋潋，二人之间奶酒茶香，一片安宁喜乐。

虽然欢爱如昔，御剑还是分明觉出：小情人跟从前不一样了。

从前亲热过后，屈方宁多半还不肯罢休，总要把他细韧的手脚缠过来，全身无一处不腻在他身上，恨不得跟他合为一体。尤其在冬夜，必定要往他怀里挤了又挤，脸贴在他颈窝下，小小的呼吸撩着他耳边。现在虽也与他交股而眠，但一晚上多数是以背相对，纵使给他抱入怀中，也有些冷冷的不起劲。他平日在御剑面前，与白天完全是两副嘴脸，很不爱守规矩，干什么都不乐意讲道理，举止起坐都没有正形，动不动就往他身上一倒，软得没了骨头。现在就循规蹈矩多了，平日的奇思怪想、胡言乱语都好好地收敛起来了，也不会口齿不清撒娇使性了。人前人后，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统一。御剑有时故意去逗他说好听的，也没有那么容易得逞了。最令人无计可施的，就是他后庭湿润远逊从前，每次交欢前都要连亲带哄，替他润滑良久，顶入之时，依然能察觉到内壁一阵阵排斥抵抗。一旦操之过急，屈方宁立即全身紧缩，神色甚为痛苦。二人赴雨行云一年多，情浓爱炽，水乳交融，枕席之上只有无尽畅美欢愉。除了第一次让他痛得厉害，再无甚么不快发生。就是上次责打之后屈方宁怏气着恼，在床上跟他卯着劲对着干，也不至如此不情不愿。除此之外，伸手要钱、乱报账目、纵容包庇种种恶习倒是无甚变化。御剑仰靠狼头椅中，皱眉望着他越级呈交、数目惊人的军资款项呈报表，见他充满期待地望着那串真金白银的数字，忍不住逗他道：“宁宁要这么多钱做什么？”

屈方宁不知就里，乖乖地军靴一并，指着报头道：“这里、这里一共十二条，列出以下项目：马草消耗、枪头磨损……”说到一半，察觉他不是真的要听，哼了一声，闭上了嘴。

御剑揽住他的背，笑道：“继续说？”

屈方宁坐上他一边扶手，把手伸到他鼻子下面，抖了几下：“大哥，给点钱呗，家里揭不开锅了。”

御剑笑了出来，随手盖上印玺。屈方宁风驰电掣地把报表塞入怀里，跳下扶手就跑。御剑扯着他道：“穿上裤子就不认人了？”屈方宁挣扎不开，回身在他脸上敷衍地亲了一口，一边飞快地抓起自己的皮裘手套，一眨眼的工夫就跑得不见了。遥遥听见他立正叫了一声：“巫侍卫长，再见。”只得摇头一笑，随他去了。

巫木旗抱了一张中心锯空的四足漆案，脖子上系着一只曲纹大肚铜镬斗，看来是要在帐中做个炭火煮羊羹的晚膳。换了好几个姿势，才得以进来，往地下乱糟糟地一放，喘气抹汗：“将军，小锡尔不在这里吃吗？”

御剑目光回到军报上，随口道：“管不了他。”

巫木旗噙了一声，麻利地架炭生火，煮起一锅看不出颜色的汤菜羹。自得其乐地模仿了一阵“咕嘟咕嘟”的冒泡声，忽然一拍大腿，恍然大悟道：“我知道了！”

御剑不悦道：“别咋咋呼呼的。”

巫木旗并不畏惧，挥舞汤勺，激动道：“将军，你记得六年前……不不，又好像是七年，我们谒访暹罗国王的时候，他手里抱的一个大猫，足足有狗那么大，尾巴缺了一截，上面挂个方方的宝石戒指，看起来很威风，很有派头的……是不是？”

御剑听他说得夸张，不禁好笑：“就是个暹罗猫罢了。我们这里没有，所以你看稀罕。”

巫木旗连连摆手道：“那个大猫当我们使臣的面，规规矩矩的，坐在金扶手上跟个猫将军似的，我还佩服人家国王养得好呢！结果晚上隔着宫殿门偷瞄了一眼，全身炸毛满地绕圈，几十个宫女跟着后面追。国王笑呵呵地抱着不撒手，它老人家举爪就挠，尾巴翘得跟杆大旗相似，一个戒指甩脱了三次！将军，小锡尔从前就像足了这个大猫，闹腾、娇气、又厉害，拿得出手，还招人疼！现在也不是说不可爱，就是……有点太正经了。早知道他长这么快，以前真不该给他吃那么多羊奶！……”啰啰嗦嗦，吹了自己一脸炭灰。

御剑照着一想，果然是有点儿神似，即笑道：“他一个男孩子，比成豹子也还罢了。说像一只猫，成何体统？”

但静夜思来，竟然愈想愈是感慨万千，只觉宁宁从前每一次撒泼胡闹，都有着难以言传的绝妙滋味。那股恃宠而骄的得瑟劲儿，想来简直令人如饮美酒。翻身一看，屈方宁正背对他读一本新注的吴子兵法，因春日渐近，锦被嫌热地拉下一大截，露出小半个精瘦的背来。御剑撑着手臂欣赏了片刻，顺着他背心凹下的一线划了下去。屈方宁嫌烦地挣了一下，把被子胡乱一揽。御剑又故意捉了一下他后颈，手立刻被拂到一边。再过一刻，索性探入被底，去摸屈方宁热乎乎的小屁股。屈方宁转头扫了他一眼，卷成一团挪到里床，把书摆得远远的，显然不愿跟他纠缠。

他从前情热如火时，御剑尚不觉得什么。现在这般冷若冰霜，反而更教人欲火中烧。当下跟剥果仁一般将他从被筒里剥了出来，打趣道：“我们宁宁现在真是高不可攀了。”屈方宁眼睛还看着书，不搭他的话。御剑握着他的腰，从他喉结往下吻去，自胸口而至小腹，直吻到他肚脐附近，舔湿他下腹一层茸毛。屈方宁这才慌了手脚，两条腿并得紧紧的，声音也十分紧张：“我、我不看了。”御剑拿准他心思，有意又往下移了一寸，感觉他胯下之物已经抬头，才回到他身上，亲了亲他的唇。屈方宁给他这么一惊一骇，一点也不走神了，全神贯注地仰视他，眼睛都不敢眨一下。御剑心中怦然一动，诸般杂念瞬时云开月明：“就是要他这么全心全意看着我，等我对他照顾温存。”俯身下去，将他好好疼爱了一番。待他濒临高潮，又逗他道：“宁宁学声猫叫来听。”屈方宁给他弄得双腿都几乎勾不住了，闻言把头一昂，就要咬他肩头。御剑哪里会让他接二连三得手，压着吻住了他的嘴。打架一般做完一轮，屈方宁到底没了力气，埋在他胸口合起了眼睛。御剑身心舒畅地抱着他，手一下下拍着他胯骨，顺着他臀后凹陷，勾着他尾椎骨。屈方宁倦得不行，闷闷道：“干什么？”御剑笑道：“量一下尺寸，过几天给你的小尾巴戴个戒指。”屈方宁困道：“我不是狗。”翻了个身，用被子盖住自己。御剑将他强行扳了过来，抵着他鼻梁逗道：“宁宁这一次回来，乖得有点没道理了。换在从前，早就大呼小叫地发脾气了。”屈方宁勉强睁开眼，道：“你喜欢我发脾气？”御剑吻了他嘴角一下，声音温柔得不像自己的了：“你乖乖的不闹，我当然喜欢。只是你心里要是有气，就冲我来，怎么胡闹都可以，别自己憋在心里。”屈方宁小小哦了一声，低声道：“你是想我跟从前一样。我那时脾气不好，现在好一些了。”他睡意已深，说话软绵绵的有点咬不清，原本就多了三分呆憨。御剑见他睫毛微微颤抖，怜爱几乎溢出胸膛，又吻了吻他眼皮：“你尽着性子来就是。脾气再坏一些，也无妨的。”

屈方宁唔嗯一声，也不知听没听到。过了好一阵，才忽然开口道：“将军，你的那把弓，又重做了么？”

御剑不知他怎么突然问了这么一句话来，温声道：“嗯，已经在压弦了。”

屈方宁在他怀里动了一下，依然闭着眼睛：“跟原先的一样吗？”

御剑听他问得越发孩子气了，笑道：“一样的。”

屈方宁轻轻点了点头，道：“那就好。”呼吸渐沉，片刻工夫便睡熟了。

人事叵测，风云多变，御剑将军的心愿很快便得以实现。只是实现的途径，并不令人愉悦。

三月初，十六军将领毕集鬼城大帐，商议军务大事。以车宝赤为首的好大喜功派被直接点名批评，从此对节约军费开支一项不敢掉以轻心，浮夸之风为之一肃。会后闲谈北方形势，提起右陵王篡位之后御下宽柔，宗族、奴隶主阶层虽然动荡不明，平民对这位新君倒是颇为拥戴。御剑嘲道：“平民百姓最好哄骗不过，谁征的税轻些，抢的牛羊少些，便是待他好了。陵王目光短浅，论长远之计，不如左京王远矣。”或问繁朔安定下来，是交是攻？御剑道：“我对陵王了如指掌，一旦时机成熟，只须冷眼旁观，静待他作茧自缚。”言谈间夜已深寒，御剑饮酒微醺，大步闯入寝帐，见屈方宁和衣笔直坐在床尾，靴带解了一半，姿势十分生硬。他心中正是酣畅，往床上沉沉一倒，拍了拍自己胸膛，提声道：“宁宁，过来！”

屈方宁眼睛看着鞋尖，一根小指头也不动。御剑哈哈一笑，道：“又不理人了。”军靴一抬，搭到他腿上：“这几天事情多，忘了疼你。想我了？”

屈方宁默不作声，眉目之间一片阴沉。御剑倒是笑了，胡乱揉了揉他两下：“这是怎么了？不舒服？还是生气了？”

屈方宁跟着陌生人似的瞧了他一眼，一语不发。御剑按下性子，哄道：“宁宁，跟我说句话。”

果然得到了一句，但着实没什么好听：“你压着我的腿了。”

他耐心本来不好，这一下完全耗尽了，一把将他拽到身上：“你这是撒的什么疯？”

屈方宁也不挣扎，撑着他胸口冷冷道：“你不是喜欢我脾气坏吗？”

御剑喜欢的是他甩小尾巴使小性子，可不是这么个阴阳怪气的鬼模样。还待开口，屈方宁已抢着道：“反正你说的话，也就是那样了。”

御剑听这话语气不对，酒顿时醒了一半，抱他坐了起来：“怎么了？”

屈方宁脸若冰霜，道：“不知道。我发疯。”

御剑生平最烦有话不好好说的人，对屈方宁那是崩裂而复合，珍惜且怜爱，这才忍着哄了下去。回忆了一下自己说过甚么不当言语，若有所悟：“今天我提了……，你不高兴？”

屈方宁笑了一声，替他补上：“有什么不能提的？不就是左京王么？死都死了，我还能跟他计较？现在我也活着回来了，你也信誓旦旦承诺了，还有什么过不去的？”

御剑这几天都没合过眼，已经十分疲惫。见他明显又要发作，真是身心交瘁。揉了揉眉心，语气已经有点不耐烦：“你今天是非要闹出个子丑寅卯来，还是撒点气就算了？”

屈方宁脸色一变，声音也冷了下来：“原来我是拿您撒气了，真是对不住得很。我敢闹什么？左右不过跟上次一样下场！”说到此处，还是哽咽了一下，起身落地：“没什么好说的，趁早一拍两散得了！”

御剑一把攥住他的手腕：“宁宁，你答应过我什么？”

屈方宁背对他道：“我答应错了。不该答应的。”

御剑见情况愈发恶劣，眼见一时半刻无法平息，太阳穴痛得直跳。情知他一出门，就更多了无穷后患，只得强自把他拽回去：“宁宁，我很累了。明天再说，行不行？”

屈方宁浑身僵硬着，倒也没有十分抗拒，自己裹成一团，睡到里床去了。

御剑有心抱他入怀温存一番，想到他如今一动怒就是天雷地火，一句句戳的都是伤心要害，劝哄起来比以前麻烦太多，心中也烦躁不已。虽然同床共眠，也懒得自讨没趣，二人各怀心事，僵持着沉沉入睡。

此时正当春寒，雪气潮湿阴冷，远胜严冬。山下鸣镝声破空而起之时，帐门口也传来巫木旗牙齿打颤的低呼：“将军，什察尔城急报！”

屈方宁一晚上都没睡踏实，背心僵得难受。耳听御剑从身边坐起，下床落地，连忙支起了耳朵，仔细聆听二人交谈。略微听见“南军”“深夜叩城”“尚不明朗”之语，立刻悬紧了心，只恨巫木旗嘴皮子哆嗦说话不利索，恨不得扑到帐门上去偷听。

还没听出前因后果，御剑已经沉声下令：“传令灵察营，一刻钟后，城门集合！备马！”

屈方宁忙往被中一缩，心中万分失望。听他赤足走动、穿衣系带的细微窸窣声一直响在帐门旁，接着面具清响，长枪离地，眼见就要出门。他张嘴欲喊，又咬牙忍住：“这时候开了口，可就输定了。”

一念刚生，靴声走近，床面向下一沉，熟悉的气息从身后拢来：“醒了？我出去一趟。”

屈方宁心脏怦地一跳，装作刚醒的样子，揉揉眼睛，迷迷糊糊转了个身。御剑的脸孔在流火红光映照下，似乎也没有睡前那么可恨了。

御剑抬手欲碰他额头，手腕上钢甲一动，屈方宁就怕冷地往后一躲，小声道：“什察尔城？”

御剑嗯了一声，仿佛记起了甚么，笑道：“带你去玩儿？”

屈方宁也同时记起第一次见他真容的情形，恍然如在昨日。心中不知是何感受，轻轻点了点头：“要去。”

御剑目中也露出笑意，一展貂裘裹住了他，抱在怀里，径自上马。

这一夜仿佛上天蓄意为之，非但目的地不改，连雪光、月亮都是一模一样。屈方宁脸上戴着他的银面具，与三年前毫无差别，依然大了许多，连嘴唇也遮住了。

御剑身跨越影，率两队翼形骑兵一路驰骋，如黑雁在白波上破浪而

行。身前无物遮挡寒风，他便单手执辔，将屈方宁按进自己怀里，一手替他裹紧自己的黑氅。察觉他从自己胸口探出头来，责道：“外面冷。”

屈方宁含糊唔了一声，伸手接过他手的位置，将他结冰的手套一握，冷得立刻打了个寒颤。

御剑知道他怕冷，故意冰了他一下。屈方宁全身剧烈一抖，却不肯把他的手丢下，忍着冷给他捂热了一会儿，实在是冻得受不了，与他十指扣在一起。

御剑这才懂他的小脑袋里想的是什麼，心口一阵温暖，低声笑道：“心疼我了？”

屈方宁没作声。直到自己的手跟他一样冰了，才轻声说：“我刚才都没睡着。”

御剑道：“嗯。听见你翻身了。”

屈方宁靠在他肩上，停了片刻道：“我一听见你那么……轻描淡写地说着左京王，对拿下繁朔又沾沾自喜的，一股火轰的就窜上来，快把我烧空了。我知道我对你不是什麼大事，你也说得很清楚了……可是我没有办法。我难过。”

御剑揽紧他一些：“难过就说。”纵马越过一条雪沟，继道：“你是我最大的事。”

屈方宁在他肩上嗯了一声。

隔了一会，御剑道：“一拍两散这种话，以后都不说了。”

屈方宁小小的点一下头，在凛烈风声中艰难地与他拉开一点距离。

御剑低头看着他，冷硬的金属鬼面压了下来，在他面具的嘴唇部位碰了碰。

什察尔城城门大开，七八十两轮小车蜿蜒列成一条长龙，车上以厚帆布覆盖，扎得严严实实。押车的丁夫神情惫懒，百无聊赖，三五蹲聚在雪地里，赌钱为乐。百余名南军押后驻扎，垂头丧气，负伤者众。十来名南朝使臣垂手恭立门口，为首之人是名太监，曲背弓腰，哭丧着脸，正向什察尔城城主哭诉着甚么。进城一问，才知这一批使臣非比寻常，乃是运送岁币的漕司官吏。想来那小车中装载的，便是大南朝向千叶称臣纳币之物，十万雪花银、万匹练白绢了。屈方宁提了一路的心这才放下，心中暗暗好奇：“这群京中来的官儿不认得路么？千叶的交币所在妹水上游，距此足有一百六七十里。他们怎么走到辛然来啦？”

御剑勒马城门，见十车九空，目光阴沉，森然道：“有何变故？”

那太监名叫田文亮，平日在宫中颇为受宠，监管押运虽然是头一遭，看人的眼力着实不差。一见御剑气度凛然，腰立即又哈下去三分，说话是谄媚中又带了丝哭腔：“上官，这事儿实实的不赖咱们。咱们自打管上这批儿物件，那是看得比命还严实，从京里过来这二十多天，没敢合过一夜眼！谁知才出镇州地界，它……它……就给人抢了呀！”一声哀嚎，涕泪齐下。

屈方宁见他哭天抹泪，如同作法唱戏一般，忍不住好笑，又有些担心：“历年南朝岁币入库，北方诸国都要百般刁难。现在捅了这么大一个篓子，怕是又要被狠狠勒索一番。”

御剑冷冷道：“怎么抢的？”

田文亮忙举袖擦了擦眼角，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诉说起来。太监吊嗓本来就有些膈应人，这田文亮更多了三分宫廷作态，屈方宁只堪堪听了个大概。言中道：前日他们一行在镇州城郊四十里处落脚暂歇，平地里一声震天吼，跳出一窝无耻盗匪；身着皮毡皮袄，手执圆棍弯刀，口里胡言乱语，一句也不懂得。行事残暴，凶悍无比，见东西就抢，见人就

杀。随行护卫军只二百人，不能抗，只得眼睁睁看着贼人将绢银搬去。事毕清点，绢纲只余八九百匹，银纲仅剩六千多两，守军、丁夫伤亡过半，贼人仍虎视眈眈，在后窥伺。无奈改道什察尔城，恳请辛然庇护，并严惩贼盗。

御剑听罢，笑容更冷：“这批盗匪胆子不小，出手的时机更是绝妙。”

什察尔城城主面露尴尬之色，咳了一声，道：“镇州之北虽是辛然治下，这些年扎伊蠢蠢欲动，多番挑衅，将军是知道的。哄抢岁币，屠杀押军，那是辱及两国的大罪。寻常盗匪绝无这般胆量，多半是扎伊见财起意，假借敝国之名杀人越货，以充国库。”

田文亮一听，给他撇得那是一干二净，喜得点头如捣蒜，简直要叫一声城主我的亲娘。

御剑森冷的目光在车队与田文亮之间逡巡一次，落在押车军队的将官身上，又转向一众冻得脸色乌青的使臣。旁人触到他目光，皆深深埋首，手足打噤，唯有一名四十岁左右的使臣不避不让，昂起了头，神气傲然。

御剑冷冷道：“进城！我要亲自审问。”一夹马腹，率先进门。

屈方宁有心打探几句，只觉背后气息肃厉，显然不是撒娇卖傻的好时机。待入了主帐，御剑将他抱入壁室，这才小心问道：“将军，这个事有蹊跷么？”

御剑替他盖上貂裘，道：“十有八九。你先睡一下。”一撩黑氅，在主帐白虎皮上坐了，命道：“带田文亮！”

田文亮片刻即被押入大帐，听得面前之人就是威名赫赫的鬼王将军，双腿软得犹如下锅面条，一个白胖身子往下直跌，立也立不住，扶也扶不起。说话越发从骨子里谄了出来，供词翻来覆去倒还是那几句。御剑待他战战兢兢说毕，忽道：“田公公。”

田文亮立即叩头不迭，连称不敢，云道圣朝上将军如此称呼，真真折煞了小人。将军天神化身，听将军金口一开，都已经是天大福分。将军如不嫌咱们身份卑贱，随口叫声小田就是。

屈方宁在旁听了，喉头阵阵作呕，心道：“这半拉子人要落到老子手里，趁早拔了他的舌头，丢到朱雀门外，喂狗！”

御剑对这些阿谀奉承向来十分厌恶，皱了皱眉，道：“叫你就应。我问你，当日劫掠之地，果真是在镇州北？”

田文亮闻错即改：“是。”

御剑漠然道：“想清楚再开口。”

田文亮偷偷窥伺他脸色，尽力揣摩上意：“……不是？”

御剑冷道：“到底是不是？”

田文亮额头汗如黄豆，伏地颤声道：“将军说是就是，说不是便不是！”

御剑面色转为和缓，点了点头，道：“带管押将官进来。”

屈方宁见他丑态百出，鄙夷之余，心中暗惊：“他命令田文亮改口，那是甚么意思？镇州以北是辛然管辖，岁币遭劫，辛然跑不脱干系。若是……在镇州之内，那就是南朝所属之地。无论给人哄抢，还是横遭劫掠，左右不过是南朝治安不严，今年的银两绢匹，一寸也短缺不得。”思量至此，暗叫一声：这个口改不得！只是田文亮奴颜狗性，无法寄托厚望。旋即开始盘算，如何杀他于无形之中。

管押将官名叫刘铁成，生得膀大腰圆，一脸横肉。问时，乃是淮南中路军一名校尉，当日猝不及防，勇抗盗匪，为表示自己所言不虚，还撩起上衣，果见胸胁之间一道刀伤，深可见骨。此人对答流利，举止也无甚么不当，只是神情细微处，总让人有些奇怪。屈方宁愈看愈眼熟，偏是一时想不起在谁身上见过。御剑问了几句，便命人带他下去。临出帐门，忽然开言：“刘校尉驻守寿州，饷银比前几年如何？如今连年丰足，二十几贯怕是不足用罢？”

刘铁成脚步微微一僵，回道：“买米买盐，也尽够了。小人不赌不嫖，省着点花，咬咬牙也能凑合着过。”

御剑面上不见神情，挥挥手让他下去了。屈方宁在壁室冥思苦想，几乎咬破指头。只听铠甲声响，一人昂首而入，视身后明晃晃的枪头如

无物，也不下跪，就此立足不动。

御剑冷冷道：“帐下何人？”

那人也冷冷道：“南朝户部主事，孙尚德。”

御剑嘲道：“原来是位六品钦差大臣，失礼了。给孙大人看座！”

守卫送上鼓凳。田文亮一拽孙尚德衣襟，瞪眼道：“大胆！将军他老人家面前，也有你坐的份儿？还不跪下！”

孙尚德不理不睬，堂堂正正往凳中一坐，肃然道：“本朝赠品在辛然境内遭劫，汝身为受赠之国高阶官员，不着手彻查盗匪身份、追回失物，却把我们当犯人一般审问！如此轻侮友邦，的确失礼得很！”

屈方宁在壁室中倒吸一口冷气：“这使臣好生大胆！”偷眼看那说话之人，不禁暗暗皱了皱眉。天下长相，有美丑之分，亦有亲疏之别。这位孙主事方脸短颌，一双肿泡眼天生上翻，无论甚么表情，看来都是个桀骜不敬、忿世嫉俗的模样。这长相若在一位地主老爷身上，手底下的长工恐怕都要勤快几分。落在官场里，一看就极其不讨上司喜欢，第一天就要被打入冷宫，一辈子都要郁郁不得志。听他言辞激烈，跟御剑硬碰硬地杠上，心中暗自着急。

御剑冷道：“使臣？看来孙大人有所不知，当年庆州城下，贵国皇子、相国亲来议和，全程胆战心惊如履薄冰，连大气也不敢喘一声！不知孙大人张口轻侮闭口失礼，仗的是什么威风，倚的是谁的势？”

孙尚德脊背挺起，凛然道：“孙某身为一朝使臣，仗的是我八千万黎民百姓之威风，倚的是我天朝上国、泱泱华夏之势！他人失仪，与我何干？相鼠无皮，人则有之！”

御剑森然一笑，低声道：“好，孙大人，好胆色！”最末三字声调陡然一提，一只酒杯已经脱手飞去，直取二人面门。半空一声雷霆巨响，已然炸为粉末，碎瓷削得二人满脸血痕。

他这一掷使了七八分力道，厉风将二人须发衣袍刮得笔直。孙尚德发髻松脱，披头散发，双目兀自直视御剑。田文亮早已吓得面无人色，向后跌坐不起，裆下一团黑色蔓延开来，竟是失禁了。

御剑命道：“带田公公下去。”屏退守卫，帐前只余孙尚德一人，这才笑道：“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孙大人这份气魄，某生平罕见。你们国家有一句古语，甚么贫贱不移、威武不屈……后面是什么来着？”

孙尚德吐字清朗，掷地有声：“此之谓之大丈夫。读圣贤书，当如是！”

御剑了悟道：“原来如此，看来孙大人秉性高洁，可与先贤比肩了。不过我有一事不明：将三百守军、押车丁夫尽数置换为死囚，监守自盗、贼喊捉贼……也算圣贤之事么？”

孙尚德不躲不避，扬声道：“但为国故，事无曲直！”

屈方宁胸口如给人击了一掌，先前诸般疑云顿时消散：“我道那刘姓校尉缘何这般眼熟，原来也是个阶下囚犯、亡命之徒。怪不得问他军饷用度，一时答不上来。”此节想通，后来也就不再难猜：“战死在镇州的守军与丁夫，全是待斩死囚。想来一出城门，他们就注定是要死的。镇州北多事之地，盗匪蜂起，虽是辛然国境，实则鞭长莫及。他们……劫了自己的货，杀了自己的人，故意嫁祸辛然，栽赃扎伊，使得好一手瞒天过海之计！”想到此计中包含的狠辣之意，脊背一阵冰寒，突然之间，一个名字浮出脑海。

果然听见御剑一字字道：“这手自相残杀偷梁换柱的毒计，是黄惟松教唆你的？”

孙尚德连连冷笑：“黄惟松凶残暴戾，无异禽兽，与仁心道义背道而驰。我岂能与他同流合污？”

御剑仰在虎皮座椅中，戴着乌铜指套的手在扶手上敲了三四下，眉心展开：“是了。以黄惟松的性子，杀几百个无辜士兵算得了甚么？这愚蠢透顶的掉包之计，想必是你孙大人一手包揽的了。你鄙夷黄氏为人，却肯赌上身家性命，与他东窗共谋。孙大人，我该赞一声勇气可嘉，还是该笑你妇人之仁？”

孙尚德眼底一道惊疑之色一闪即过，旋即挺身道：“我只知此时此刻，本朝岁币十之八九，已在辛然境内遭人劫掠。盗匪是谁，尚未澄明；银绢失散，无可追回。其余杂事，我一概不知。还望贵国一力相助，还我们一个公道。”

御剑低低叹口气：“孙大人，话说到这份上，就没意思了。贵国上下有心修好，我们也愿以诚相待。自永乐末年至今，可有一兵一卒逾界滋事？可有一矛一枪犯尔边疆？金城关戍卒那般挑衅，我们也只是稍加震慑，并未毁约出兵。孙大人一意孤行，冒天下之大不韪，恐非汝国之所望矣！”

孙尚德仰天大笑三声，怒视御剑，厉声道：“以诚相待？汝等狮子大开口，白银一年就要二十万两，退归绢缎者十之六七！六年来赋税剧增，人心离怨，民生疾苦，犹胜战时！苟且偷安，何能久长？狼子野心，岂有尽时！孙某当日如在庆州城下，盟约只有这两句：士可杀，不可辱；不赔款，无岁币！”

屈方宁听他一字一句铿锵有力，浑身热血滚烫沸腾，手指却不由蜷紧：“他这般捋虎须，今日怕是走不出这个帐门。”

只听帐中几声拊掌声冷冰冰地响起，御剑森严的声音缓缓道：“好，说得好。已经有很多年……没人敢跟我这么说话了。”说到此处，微不可闻地叹息一声：“可惜了这一身硬骨头。”

孙尚德长身站起，白眼上翻，冷笑道：“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孙某自踏出国门，就没想过再回去！”

御剑淡淡道：“看来孙大人与黄元帅交情匪浅，这个枉死鬼是替他做定了。”

孙尚德不再理会，高声吟道：“忍耻包羞事北庭，奚奴得意管逢迎。但教勒石燕山北，何惧冰雪销姓名！”念到末两句，眼中泪光莹然。

御剑目光凌厉，右掌一抬，显然就要动手。

忽然骨碌碌、骨碌碌几声轻响，一枚淡红色的大圆珠从壁室尽头滚了出来。地下铺的本是一张波斯毡毯，致密厚实。只是那珠子太过圆润，一时收官不住，直滚落到他脚边才堪堪停下。

孙尚德慷慨悲昂，击节长吟，已存了必死之念。见那珠子来得蹊跷，眼角一抬，只听啜哟一声，一名白裘乌发的少年从帐门一角扑了出来，探出半个身子，又忙忙地停下，向御剑吐了吐舌头。还没看清长相模样，只见御剑单手向这边一挥，胸口登时一阵窒闷，扑地不起。

御剑离座而起，责道：“你怎么出来了？”俯身替他拾起珠子，见红线断成两截，斥道：“就知道玩！”

屈方宁无辜地仰起脸：“……我一个人无聊得很。你又不陪我。”

御剑听他说得娇气，心中一荡，道：“我马上就来。”

屈方宁慢吞吞地退回壁室，拍拍地面：“现在就来。我有话跟你说。”

御剑哪知道他打的什么鬼主意，沉吟了一下，走过去蹲在他面前：“嗯？”

屈方宁道：“过来一点。”趁他靠拢的工夫，摘下面具，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他面具上亲了一下。

御剑笑了出来，拍了拍他的脸颊：“除了要钱，今年第一次主动。”

屈方宁立即把手伸过去，示意这也不是白亲的，也是要钱的了。

御剑将那枚珠子放入他掌心，推起面具，与他气息相闻：“来个直接的。”

屈方宁与他握着手，不情愿似的晃了几晃，这才飞快地在他嘴唇上碰了一下。御剑没等他逃走，按住他后脑，抵着他柔软的嘴唇深吻。

屈方宁装模作样地嗯了几声，牙齿分开，让他完全探入自己口中。御剑逗他般勾着他舌尖玩儿，片刻吸吮声渐重，情欲之意转浓。屈方宁索性也解开白裘，让他的手隔着一层温热的布料抚摸自己。腰身有意随他手掌上下微微款摆，眼睛却睁开一线，瞥向昏厥在地、不知死活的孙尚德：“这人徒有一肚皮学问，脑子却是一团浆糊。老子天天跟蛮子将军亲嘴睡觉，这他妈才叫忍耻包羞事北庭呢！我都能忍，你有什么忍不得的？”

*本章节中七言绝句改自宋朝诗人郑汝谐《题盱眙第一山》。

虽说下定了忍耻包羞的决心，到底没脸皮在族人眼前放浪。察觉御剑的手探入衣内，小小挣扎一下，推拒道：“我……眼睛好痛。”

御剑与他热吻正浓，犹自与他温软的舌尖辗转厮磨一刻，才笑骂道：“我看你是名堂多。”见壁角一盆炭火烧得烟气浮乱，帐中又是密不透风，遂一手抱了他起来，撩开了壁室暗门。

屈方宁心中焦灼，倚靠在他身上，刻意向孙尚德瞥了几眼：“那个人……不叫人来收拾一下吗？”

御剑道：“还没死，先不管他。”一弯腰，带他走了出去。

门外雪静月明，冷气砭人肌骨。屈方宁从闷气的大帐中一出来，深深呼吸一口清新冷冽的空气，畅快得连打好几个喷嚏。御剑作势要扔，连忙攀紧落地。他双足只穿着一双短袜，此时便大逆不道地踩在御剑军靴上，歪歪扭扭想要站直。

御剑把他腰身扶正，无奈道：“老子就是给你玩儿的。”

屈方宁一下笑了出来，突发奇想：“大哥，来跳个舞？”

御剑也笑了出来，道：“行，站稳了。”果真带着他踏了几步古舞。只是他脚步雄浑，动作英武，说是舞，更像演练下盘功夫多些。

他的腿比屈方宁长得多，屈方宁跟不上他步伐，差点摔了下去。一边胡乱抓扭，一边抱怨：“你跳得不好，比伊克昭盟的女孩子差多了！”

御剑笑道：“十几年没跳过了，生疏得很。”踏步渐止，抖开黑氅覆住了他：“别人跳得好不好，你又知道了？”

屈方宁给他搂在胸口，全身都十分温暖。知道他又要取笑，索性自

己说了：“思春呗……”

御剑一笑，环抱着他轻轻摇晃。察觉他的手也抱住了自己，低头亲了一下他冰冷的头发。

屈方宁在他怀里安静了一会儿，低声道：“小将军要成亲了。”

御剑在他发顶停留片刻，嗯了一声：“宁宁也十八岁了。”

屈方宁脸贴在他胸口，点了点头。许多诛心之语在嘴边徘徊，却一句也说不出口。

雪地上靴印分明，冷风一吹，干雪的粉末就吹到了他小腿、袜口、足踝……融成薄薄的冰水。

只听御剑在他头顶低沉道：“宁宁，昨天入睡之前，我连你的脸都不想看见。现在却只想抱着你，逗你笑，哄你高兴。”说到这里，仿佛在笑，又似乎叹了口气：“小猴子，你真是拿住了我的心啊。”

屈方宁故作轻松道：“你早就说过了。”

御剑摇首道：“以前是很喜欢你。现在……”吻了吻他耳边，声音更低：“沦陷得更深了。”

屈方宁耳边迅速飞红，阖上了眼睛。

御剑温柔得几近嘶哑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宁宁，再陪我一年罢。明年春天，我给你找一个全草原脾气最好、最听话的女孩子，让你娶妻生子，不必天天在我身边。嗯？”

屈方宁心想：“成不成亲，都在你眼皮底下、手掌心里，我跑不到别的地方去。”仰脸回了一句：“……还要会洗衣裳。”踮起脚来，把自己的嘴唇送了上去。

在雪地上亲吻一番，回帐时情意旖旎。连孙尚德手足抽动，呻吟将醒，御剑也没正眼理会。屈方宁刚从他怀中离开，颈上的一小片红潮还未褪净，眼睛已经望了过去：“这个人杀不杀？”

御剑心情极佳，笑道：“他骂咱们是奚奴狼子，又窃走了我们的银两、白绢。你说该不该杀？”

屈方宁心头一紧，侧头道：“我说的算不算？”

御剑微笑道：“算。”

屈方宁排布了一下言辞，郑重道：“不该杀。”

他看着御剑含笑的双眼，抑住心中紧张，分析道：“他跟黄惟松一个鼻孔出气，联手演了这一出贼喊捉贼的把戏，摆明了就是要无赖来了。他说什么奴、什么狼的，就是为了激怒你。要是你一怒之下砍了他，他这个无赖可就要成啦！干什么非要如他的意呢？他一心求死，我们偏偏要他活着。”

御剑听他胡扯瞎谈，笑意更深：“反其道而行？好主意。”

屈方宁掌心汗出，抱住他脖颈，装作顽皮模样：“那你杀不杀？”

御剑道：“宁宁说不杀，那就不杀。”命人带田文亮入帐，自己却健步上前，亲手扶起孙尚德，口中道：“孙大人铮铮铁骨，令人肃然起敬。我生平所见英雄豪杰无数，视生死若等闲者，惟孙大人一人而已。左右，拿酒来！”守卫送上托盘美酒，盘中立着两个小小银杯。御剑叱道：“取金杯！”片刻金杯送到，琼浆满盏，御剑一口饮尽，双手倒转杯口，道：“先干为敬。”

孙尚德见他态度骤变，不明所以，却也不愿示弱，冷哼一声，端执金杯，仰头一倒。北草原的烈酒入口如刀，瞬间就呛得连连咳嗽，仍咬紧牙关吞入肚腹，也是双手倒转，杯口只余一滴金色残酒。

田文亮浑身恶臭，浑身筛糠般跪在一旁，见御剑金杯让酒，礼敬三分，孙尚德竟也大喇喇地与之共饮，实难相信自己的眼睛，揉了好几十下。

御剑居高临下瞥了他一眼，目光甚是嫌恶：“你也起来罢。看在孙大人份上，这件事暂且揭过。你们先往岁币库比对一下样品，其余杂事，等回京复命之后再谈。”一挥手，守卫恭恭敬敬地将二人请出帐门。御剑在后意味深长地笑了笑：“孙大人，后会有期。”孙尚德浑然不解，微一驻足，已被带了下去。

屈方宁见他神态有异，心中的大石又悬了起来。目送什察尔城守卫护送南朝车队远去，试探道：“将军，就这么放他们走了？”

御剑遥望车队，目光一寒：“自己铺下的黄泉路，不走又能如何？”进城宴饮一番，与他共骑驰回千叶。

屈方宁藏了这桩心事，几天都没安枕。直到七八日后一封密函送到，御剑草草浏览几行，随手扔在一旁。屈方宁偷眼一瞥，见封皮上烧的是一个蚕蛹状火漆，心中一跳，胡乱念了几页书，拱到御剑身边，偷偷摸他军服上的口袋。御剑任他摸索了几下，道：“找什么？”屈方宁含糊道：“珠子线断了。”口袋检索无果，又将黑手伸向一旁的褡裢、箭囊，果然找到几卷丝带。遂抽了一支淡紫色的，把那枚圆珠穿了起来。御剑看得好笑，逗他道：“赖上老子了是吧？”屈方宁毫不羞愧地接道：“是啊！我穷嘛！”把丝带往脖子上一套，飞快地打了个短尾巴结。御剑笑斥道：“一天到晚就知道哭穷！给你的钱呢？”屈方宁极富远见地比了一下：“虽然现在还有一点，但今年又要削减开支，又要常备战训，老狐狸把铁矿价钱涨了一倍多，南朝的银子又打了水漂……唉，总归是不够用！穷得很！”说着又坐不正了，摸了一块茶点放进嘴里，顺势躺到御剑大腿旁边。

御剑一凿他额头：“都跟你们营一样骄奢浪费，多少钱都不够用！”目光回到公文中，不再理他。

屈方宁只想把话题往岁币上带，无奈御剑不接茬，只得在他身边蹭来蹭去：“我们是太子军，当然要打扮得光鲜一点！钱花完了也不要紧，去抢不就得了？”

御剑嘲道：“有你这么个败家太子，天大的家业也保不住！”把他往膝盖上一提，在他屁股上打了两巴掌：“还花完了去抢？你要抢谁？”

这巴掌打起来也不疼，屈方宁装腔作势哼哼了两下，又拿了一个松仁饼吃：“抢南朝去！抢钱、抢地、抢女人！给我下药的坏人，也要捉起来，杀掉，喂狗！”

御剑哈哈大笑：“我看你活脱脱就是头大狼狗！”

屈方宁拱了下屁股，嘴里叼着饼子，侧过身来：“抢不得吗？”

御剑笑道：“抢，有什么抢不得？不过伐兵攻城，耗费巨大，属兵家下下之策。无论胜败，都是伤筋动骨，得不偿失。我年轻时看不起打仗之外的学问，走了不少冤枉路。你别学我的坏榜样，能在大帐中谈笑间解决的，就不必诉诸武力了。”

屈方宁默默记在心里，嘴上却显得一点也没有明白：“那你都说不计较贼喊捉贼的事了，姓孙的无赖你也放走了，他们还会乖乖地送银子来吗？”

御剑微微一笑，道：“黄惟松好不容易施了这一计，让他得意几天又何妨。”随手又拍了他一把：“宁宁很看得上这位孙大人啊，几天了还惦记着不放。”

屈方宁心脏一阵紧缩，背心冒出一层冷汗，故意夸张地打了个手势：“他长得太讨厌啦！我一见他翻白眼看人的样子，就想把他的头打下来，踩在脚底下，看他狂妄个什么劲！”

这几句话就一点道理也没有了，完全是任性胡闹了。不过这一招却正中御剑下怀，即笑道：“他一个中原老头子，自然不如我们屈队长年轻美貌。你想踩他的头，办法多得很，大可不必自己动手。”见他嘴边沾着一点松仁，随手给他拂去了。

屈方宁拿着他的手玩儿：“你帮我踩吗？”

御剑道：“孙尚德这样的人，骨子里讲的是一份气节。你抓不到他的要害，就是把他踩进地底，也折服不了他。你上次说得很对，他以死为傲，杀了有什么用？不过成就他一段美名。所以这个人我们杀不得，须请人捉刀。”

屈方宁好奇道：“请谁？”

御剑笑道：“你说请谁？”

屈方宁原想黏他说出答案，脑中倏然灵光一现：“孙大人是户部官员，能杀他的……自然只有老皇帝了。”试探道：“……赵延？”

御剑赞道：“聪明。这种人自诩忠心，事事以家国为先，恨不得剜出一颗心来，捧到皇帝眼皮底下。赵延要杀他，他连哼都不敢哼一声，还要叩拜涕零，谢主隆恩。”

屈方宁从小就不爱念那些孔孟之道，对君君臣臣的本分全无尊敬之心，立即替孙尚德草拟了“蠢物”二字，钉在脑门。只听御剑继道：“孙尚德当日披发面斥，慷慨悲吟，我已向汴京放出风声，替他积攒了一些名声。待到京畿之外，应有人洒道相迎。田文亮心胸狭窄，见我金杯送

酒，对他另眼相待，脸色已很不好看。如见南朝百姓欢呼簇拥，定然妒恨在心。这阉人在赵延面前甚是得宠，孙尚德却是畸零人一个，无权无门。宁宁，你猜接下来会如何？”

此时已是初春时节，炭火尚暖，屈方宁身上却好似一股寒流经过：“田文亮必然会大进谗言，颠倒天日，罗织一批罪名，害他死无葬身之地。”手心微微颤抖，掩饰地横过手掌，在自己脖子上一拖，口中道：“噤！”

御剑认可道：“不错。老皇帝沉迷丹术，怠理朝政，早已激起民愤。他多杀一名忠臣，便是将自己往死路上推了一步。到时民心背离，朝中人人自危，不必我们亲自动手，自己就一溃千里。”目光带笑，弹了弹他额头：“这就是你说的‘上兵伐谋，不战在我’了！”

屈方宁不敢与他对视，翻了个身，趴在他膝盖上，背上阵阵发冷：“是我害了他！早知后着如此毒辣，还不如一刀给他个痛快！”一念至此，忽然全身一激灵，一个冒险的念头随之浮现：“我现在赶去杀他一刀，不知还来不来得及？”

他与御剑的关系正在恢复的紧要关头，正是需要句句留心、步步在意的時候。方才那八个字是他当日诱惑之语，此时听在耳里，情知应该慎重对待，却无论如何提不起调笑的心情。想到这几日正遇上统编军归城，军机处忙得焦头烂额，几乎没有一刻空闲。说要驰骋千里赶去杀人，那是绝无可能。一时忧心如焚，就寝时仍背对御剑苦思良策。察觉御剑从身后搂住了他，含着他耳垂，满带情欲地抚摸他身体。心知露不得半点破绽，偏生体质无法随他所想，胯下始终硬不起来。腰腹上的手抚摸一阵，便撤开了。少顷，顶在身后的硬物也软了下去，沉稳的呼吸在耳边响起。他再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在御剑眼皮下偷溜出去，心里焦躁无比，一晚上痛苦异常。第二天一早，立即狂奔回春日营，进帐却装作若无其事，直到第一餐面食过后，才不经意般提起：南朝使臣进献岁币，多有贿赂胥吏之举。那姓田的太监是宫中红人，经他手的宝贝没有一千也有八百，尽是旁人八辈子也见不到的珍奇。车卞一听，果然心痒难搔，巴巴地凑到他面前，涎脸追问真假。屈方宁当面斥道：“胡扯！堂堂外邦大使，也是你能打主意的？”背地却将他拉到一旁，附耳道：“那姓田的去了那话儿，就不是个囫囵人。一般的法子对他不着用，想要他吐出宝贝来，你得找个帮手。”车卞贼眼发亮，表示洗耳恭听。屈方宁压低声音道：“跟他同行的有一位孙大人，长得十分厌人，最好辨认不过。你与胡雅克同去，他捅刀子，你偷宝贝。”那胡雅克是

一名满脸横肉的矮个士兵，从前在屈沙尔吾家宰杀牲畜的，走刀流利，手法娴熟，常人莫能及。屈方宁嘱咐道：“听好了：你趁南使在驿站歇息的当口，跳上去对那位孙大人一阵狂捅，刀刀穿肉见骨，务必血溅五步，却不可伤他性命。姓田的一睁狗眼，认得是咱们千叶的军爷，晓得自己落下的宝贝藏不住了，只好屁滚尿流地掏出来献上。这叫……敲山震虎，帮狗吃食。”车卞五体投地，直赞弟弟机智过人，立即就要动身。屈方宁忙做个噤声的动作，骂道：“你傻啊？穿这身军服去！万一上头追究起来，这屎盆子谁来端？赶紧找个背黑锅的，咱们有什么旧仇宿怨，也可就此报了。”车卞大彻大悟，领命道：“秋蒐兵上次当众给我们没脸，这次有他好看！”兴奋得摩拳擦掌，小跑溜了出去。胡雅克脑子不太机灵，愣了一气才问：“队长，捅几刀？”屈方宁心头一凛，道：“只要留一口气在，能捅几刀捅几刀。”胡雅克认真地接了命令，又不放心道：“队长，万一捅死了怎么办？你也知道，我从前捅的都是些牛羊猪狗，捅人还不是很精熟。”屈方宁沉吟片刻，发狠道：“死了就死了，给我使劲捅！”

未几，边关传讯：南朝使臣孙尚德在镇州遭人暗杀，身中一十九刀。暗杀者来去莫测刀法精准，身着平常服饰，却不慎将一块令牌失落在地，经查为千叶秋蒐军符令。孙尚德肠破肚烂，一息尚存，足足休养了一年多才能下床。民间早传得沸沸扬扬：孙大人执节出使，不卑不亢，面对北蛮种种刁难侮辱，迎头痛斥，视死如归。一时之间，儒士视之若圣贤，言官盛赞其高节，戏文邸报中尽是这位孙大人在北蛮如何昂首傲立，不坠我中华之威；异邦首领御剑天荒如何震惊佩服，亲手金杯赠酒；又是如何后悔放走了他，追击千里，欲杀之后快种种传说。孙尚德赫然成了牧羊归来的苏武，那十九刀的累累疤痕，便是他老人家磨秃了的忠义旌节了。连赵延都抵抗不住朝臣上奏的热情，被迫赐了“采薇先生”四字。孙尚德一趟出使，不但维系了国之高义，保住了天家银钱，更为以黄惟松为首的主战派在朝中争取了一席之地。惟一不能开怀者，大阉人田文亮也。

御剑一接遇刺消息，脸色便如冰之寒。叫来车宝赤询问，那是头一个治军无方的，哪里寻得出事主来？

最高兴的除了趁乱盗来如意宝的车二哥，就数庖宰手胡雅克了。屈方宁照刀数打赏，统共给了他一十九枚足金大锭。他将沉甸甸的金锭往怀里一塞，感觉美极了：黑锅别人背，好处自己得，这种好事哪里有过？只恨自己刀法不精，刀术有限，不然三五十刀捅上去，下半辈子就不用发愁了吗？

四月初，西军首领小亭郁与大奴隶主阿日斯兰家族结为姻亲。文定宴前，阿日斯兰与车宝赤却卯上了劲，双方斗富竞奢，连日不绝，不知砸烂了多少金刀玉马，宰杀了多少灵兽珍禽。最后一场比斗，阿日斯兰命家奴抬上一架金笼，笼中雪意逼人，如有极北莽原气象；一头秀美的昆仑白鹿跪坐其间，鹿目清澈，灵气照人。阿日斯兰得意洋洋，称此鹿不比平常，乃是仙人骖驾、王母坐骑，昆仑当地民众视若神明，家家户户虔心供奉，盼得灵鹿惊鸿一顾。又称这白鹿早已通灵，不饮不食，全靠吸取雪意月华为生。一离昆仑王母所居之所，三日之内必死无疑。他为运送此鹿，累死的大宛名马前后足有二三十匹之多。车宝赤发家的时日不长，对财富还处于金银珠宝、愈多愈好的粗劣阶段。见了如此精美的炫耀，只能自叹弗如。屈方宁作为男方至亲好友，也在帐中陪坐。见那头白鹿灵动可爱，很是喜欢，心里琢磨：“这白鹿来头这么大，亲家翁是要送给女儿陪嫁吗？不知骑上去好不好玩？”随即想起御剑送他的白象，自己玩过几次就不要了，现在除了瘸了腿的小十四，其余的都在连云山苦哈哈地运铁。想到此处，目光不禁向左首第一席飘了过去，御剑也正好向他看来，银面具下的嘴角露出一抹笑意，仿佛在说：“就知道你喜欢这些新鲜玩意！”

屈方宁这几日心虚得厉害，连着几天没与他共枕，生怕不小心走漏风声。见御剑对自己一如平时，总算放宽了心。不料阿日斯兰也真是财大气粗，一刀割断白鹿咽喉，接了两大碗新血，一碗自饮，一碗敬给小亭郁。小亭郁至今闻不惯血腥气，更无法入喉。屈方宁当仁不让替他喝了，只觉入口黏稠，腥气极重。阿日斯兰自己只喝了一层血皮，便大大皱起了眉头。见他一饮而尽，大为赞赏，口称“勇士”；再一听说是鬼军英杰，尚未婚娶，又转而不住口地炫耀自己次女美丽。屈方宁口头敷衍，肚里暗笑。小亭郁趁机拿他与桑舌来打趣，屈方宁一笑，旋即正色道：“我是不能娶她的，别把我们俩往一堆儿凑啦。”小亭郁也没追问缘由，只顿了一顿，淡淡道：“正好，我也不想叫你妹夫。”屈方宁哼道：“大言不惭。我会叫你哥哥么？”说笑一阵，只觉身上燥热，遂打开

喉结下的两枚钮扣，又喝了一杯冷酒，身上的热度不减反增。再过片刻，连大腿内侧都冒出细汗，呼出来的气都是滚烫的。他只见天气转暖，告辞出来一看，乌云盖顶，漫天阴霾，狂风吹得大团灰色尘雾行踪不定，一下就迷了眼睛。揉了几下，越发看不清楚了。身上又热得难受，恨不得脱个精光投入冷水，偏偏一时无法办到。心浮气躁地走了一程，身后蹄声渐近，马背上一人在后笑道：“马上要下雨了，少宰大人这是去哪？”

他原本烦躁难耐，一听御剑的声音，心情顿时好转，也有嬉闹的意思了：“那边去。”

御剑也故意顺着他的手一望，目视鬼城轮廓，了然道：“原来是赶着回家。”

屈方宁听见这个家字，心中一阵莫名悸动，嗯了一声：“回去收衣服呀！”

御剑纵马与他并行，右手向他一伸：“正好同路。载你一程？”

屈方宁装模作样握住他的手，二人和平地走过一段河岸，越影又吃起花来了。屈方宁有心跟它作对，它吃到哪一丛，便把哪一丛踢到一边。玩得兴起，身上更热了。

御剑佯怒道：“好小子，老子好心载你，这么欺负老子的马？”一托他腋下，径自捉上马背，放在身前。

屈方宁腰背胸腿全是汗，往他怀里一靠，与他只着单衣的胸膛相贴，血气上涌，挑衅地靠在他肩上：“欺都欺负了，你要怎么对付我？”

御剑也没客气，手掌压住他腿间撑得笔挺的布料，有些粗暴地搓揉起来：“强奸你。”

屈方宁舒服得低叫了一声，鼻息火热，贴在他颈窝处，闻着他身上散发的阳刚气息，口中唔嗯两下：“好热。帮我……”拿他另一只手急迫地往胸前放，悬空的双脚也不禁夹紧了。

御剑下体也已硬了，手上却半点不急，一粒粒解开他军服钮扣，绷开腰带环扣，探入他衣内抚摸。手掌过处，只觉他皮肤又黏又烫，胸膛布满汗珠。随手一摸，水声泽泽，即轻笑道：“怎么，这几天饿狠了？”

都要烧起来了。”

屈方宁满心都是情欲，一个正经念头也无，反手把他银面具一掀，自顾自咬了上去。勾舌舔唇地狂吻一阵，还觉得不够深入尽兴，鼻中嗯嗯有声，在他怀里扭动，又使劲推他的手，直推到自己肚腹毛发之下。

他半年来头一次如此积极主动，御剑倒是不愠不火，任他摩擦了半天，才握住他涨得从裤沿冒头的阳物，很是粗糙地捋了两下，不动了。

屈方宁欲火焚身，眼睛烧得分不清东南西北，自己勉强撸了一把，感觉十分差劲，远不如别人做得舒服。此刻天昏地暗，飞沙走石，旷野之中别无他人，闷雷阴沉沉从乌云间滚过，平日顾忌悉数抛之脑后，磨蹭道：“你……摸摸我。”

御剑最爱看的就是他沉迷欲望的样子，紧紧将他嵌入怀里，着迷地吻他头发、耳朵：“叫我什么？”

屈方宁沙哑唤道：“大哥。”贴着他的面颊，又舔又咬，喘着气与他接吻。

御剑这才满意了，粗长手指一拢，开始套弄他那根笔挺半湿之物。屈方宁嘴唇微张，攀着他的铁臂低叫出声，眼角泪水泌出。再喘得几声，自己晓得不好意思，牙齿咬住了唇。

一声惊雷炸响，白光裂空，几点雨星落在他鼻梁上。

御剑手上动作稍缓，道：“下雨了。”

屈方宁全身一空，压抑许久的情感突然喷发，眼泪一刹那就落了下来，返身往他大腿上一跨，迫不及待地扯他的军裤铜扣，手在他粗壮的阳物上不停摩挲抚弄。手上全是斗狠蛮劲，一点章法也没有。不像调情，倒像打架斗殴。

御剑任他胡扯蛮缠地给自己弄了一气，呼吸渐粗，一手提起他的腰，让他臀部坐在自己那物上：“回去，还是在这里？”

屈方宁睫毛透湿，唔了一声，抱住了他后脑，与他四目交投。

黑云之下，咫尺之间，御剑见他双目中似有千言万语，情欲拔顶，

乌光粼粼，却又痛苦异常。

御剑还道他忍不住了，把他往上托了托，解开自己的腰带。

屈方宁埋进他肩窝，灼热的嘴唇在他颈上缠绵地吻着，然后穷凶极恶地咬了一口。咬到一半松了牙齿，声音极低：“你死了算了！”

这几个字他说得一片真心，手却掐紧了他的背。

北草原的春雨轰然一声落地。天地之间先是一阵沉寂，随后由远至近沙沙声起。

一时间，他想到了当年也是这样的大雨里，屈方宁一步步跟在他的马后，向他怒吼着摔扳指的事。

那时候宁宁看他的眼睛，又天真，又直率，有什么心事一眼就能看破。不像现在这样，心里沉积着厚厚的云层，眼睛里有许多欲言又止的话。

越影吃饱了花，满足地打个响鼻，越过夜雨中的棵子坡。娘娘树已发出新芽，山坡上也开起了小小的素簪花。

御剑纵马驰骋，越影四蹄如飞，踏过白色雨雾，泥石溅起一人多高。

屈方宁倒骑在马上，只觉身周景物快速倒退，身后一无可见，不禁有些惊慌。

御剑单手搂住他，风驰至河岸，一声长啸穿云破雨，连雷声都盖了下去。

越影也兴奋起来，鼻中喷出厚厚白气，奔行愈来愈快，最后四蹄一扬，从妹水上凌空飞过。

妹水刚刚解冻，污泥败叶随千沟万壑的春水横流。一道惊心动魄的闪电照彻天地，屈方宁人才到河面一半，只觉身下之力不断下坠，心道：“这一下我们仨都要摔下去了！”

一念方起，身上一轻，御剑手臂一扬，已将他整个人抡了起来，一道高抛线掷回河岸。落地滚了好几滚，虽然没有受伤，一身已经泥污斑

斑，很不像样了。

他身上灼热还没消褪，不解御剑这一举动的深意，茫然爬了起来，坐在河岸边。

远远只见御剑稳稳落地，勒马回转，向他打了几个手势，隔着雨幕重重，也看不分明。只猜到是让他向上看的意思，于是顶风冒雨地仰起脸来，但见黑云翻涌，月隐星藏，哪有甚么可看的？

正要做手势询问，远处轰然一声，千万朵璀璨烟火同时腾空，白光将一边天幕照得雪白，仿如一道光墙隔断人世，又如海底白浪卷入青空。

他一只手刚举到半空，一时震惊难言，竟然忘了放下。

第一道烟光堪堪未退，第二道、第三道又紧接而上。半空散碎银华此起彼落，好似开在漆黑夜空中的无尽花朵。

耀人耳目的光烬落处，无数点萤火般的微光从空中浮向远方，流光飞舞，星辰灿烂。

屈方宁傻呆呆地震在原地，已分不清到底是折服于这铺天盖地的烟花丽景，还是震慑于这敢于藐视自然的惊人手笔。

御剑高大的身影穿过河岸向他走来，军靴上沾满青草淤泥，停在他身前。

屈方宁抬起头来，迎上他温柔深邃的眼睛。只有大雨横亘在二人目光之间。

他哑声道：“大哥。”

御剑应道：“嗯。”

屈方宁胸口闷得发痛，不知如何发泄才能痛快。烦躁地踢了一脚地面，向他递过手去，示意他拉自己起来。待御剑握住他的手，故技重施，往后一跌，连带御剑一起摔了下来，两个人滚成一团，淤泥四溅。

他笑得滚了开去，转头见御剑头脸上泥水斑斑，身上笔挺的军服狼狈不堪，与平时高高在上的模样大异，越看越要笑，笑得无法停止。

御剑从泥水里翻个身，低声道：“泥猴子。”

屈方宁笑声渐止，捋了一把眼里的雨水，往他身上一扑，开始凶狠地舔咬他。从嘴唇至喉结，拉开前襟咬他胸口，从小腹一直往下，将他松脱的腰带猛地抽出来远远丢开，含住了他硬挺直立的阳根。

御剑扶住他的头，上身微抬，注视他闭目吸吮的动情模样。冰冷的雨水顺着他过肩的乌发坠落在他小腹、大腿上，被他唇舌包裹的部分却温暖如春。

屈方宁喘着气全力吞咽，脸颊两边被他雄伟之物顶得变形鼓出，舌头艰难地在缝隙之间滑动。呼出的气团令他肚腹阵阵暖热，湿润的吞咽声在白色雨气后反复响起。

御剑按住在胯下一起一伏的情人，哑声道：“坐上来。”

屈方宁睫毛湿漉漉地滴水，嘴唇上的鲜红还未消除，跨坐在他腰间，一手勾下自己潦草的衣物，一条腿支撑着身体，扶着他阳物往下坐。

他后庭滑腻一片，清液几乎淌了出来，只在顶端插入之时稍作滞留，便毫不费力地将整条巨根纳入身体。松适之处，仿佛一柄如水的短剑剖开整块晶莹的春脂。

这乘坐之姿原本就令那物插入极深，加上他身体重量，一时只觉下身酸麻不着力，内壁含着的茎体粗热无比，每一条筋脉都感触鲜明，粗大的前端更是顶到了肠道深处，那恐怖的交契度令他喉咙发痒，双手无力地撑在他腰上。

御剑抬起他的腰，缓缓提起、放下，三五次后，动作渐快。屈方宁湿软的内壁给他捣弄得一阵阵痉挛，头皮发麻，腰身发颤：“……要死了……”

御剑握住他的手，十指相扣，示意他自己起落。屈方宁脸颊浮现红晕，挺动腰身上下十余次，呻吟渐渐软腻，拖在御剑结实腹肌上的阳物挺翘，茎头擦得发红。

御剑搂过他上身接了个吻，顺手解下他颈上明珠。随手展开紫色缎带，在他那物顶端打了个结。那枚太真珠就坠在他茎头之下，雨水一

洗，光芒更加鲜丽。

屈方宁身体早就不能抵挡快感，快要达到顶峰。下体被缎带紧紧勒住，满腔激情无处发泄，痛苦得低叫了一声。

御剑拍了拍他屁股，催促道：“动。”

屈方宁微微仰头，满面红潮，白色上衣透湿，年轻的身体线条分明。他竭力抬起臀部，在不得发泄的折磨中，吐纳后庭巨物。数十次后，喘气急促，手足失力，阳物顶端的珠光颤微微地上下摇摆，喉间发出力竭的艳音。

御剑胸膛浮起一层红晕，肌肤上白气腾腾，目光炙热情浓，双手捧着他腰身急速起落。屈方宁全身虚软随他作弄，脚趾绷紧，手也挣扎着想解开下体缎带，却被御剑压在身旁不能稍动。

他全身快感浪潮般一阵阵翻涌席卷，至下体喷发处又被生生扼住，身上一时酸胀，一时麻木，死去活来，泣不成声。

他与御剑复合之后从未在床事上开口求过饶，这一次却无论如何抵受不了，呻吟哭道：“大哥……我受不了了……”

御剑挺入他汁水四溢的后庭，那销魂蚀骨之感与平日油膏凭助时全不可同日而语，压抑着欲望抽送了半刻，也已有些消受不了。听他口中软语求饶，下体一点柔光顶得两面摇荡，偏生后穴还饥渴地夹紧了他阳根，随他手掌幅度自己摇动腰身，淫荡到令人失魂。

他低喘着从下细密地抽顶几次，到底忍受不住，起身一把将屈方宁按在树干上，手臂兜住他发红的大腿，腰身快速挺动，在他身体里狂热冲撞。屈方宁背心紧紧抵住粗糙的树皮，全身都跌落在他臂弯里，大雨中也没了顾忌，随他每一次顶入哑声浪叫，哭得不成模样。

御剑手臂肌肉鼓紧，大腿紧紧贴住他臀部，纯以下体抽插之力，顶得他身体不住挺跃。片刻，阳根挺直如铁，动作如暴风骤雨，撞声一片黏腻。

屈方宁嘶声道：“珠、珠子……”

御剑这才捻住缎带一角，信手一抽，解了他的束缚。屈方宁一声高

昂呻吟，痛苦愉悦难以区分。他精潮受外力堵塞，一时竟不得出，待御剑一切动作陡然僵直，背肌绷成一条直线，他这才藉着体内灼热喷射之力，高叫一声射了出来。

这场狂暴的情事与第一场春雨一同结束。屈方宁手足绵软地瘫倒在地，摊开四肢仰面喘气。御剑也背靠大树平稳呼吸，见他一身裹满断草泥污，邋遢得不能言语，遂在他脸上抹了几把。他手掌上全是泥水，抹得屈方宁脸上纵横花结，仿佛一个大花猫相似。

屈方宁不愿意吃亏，挣扎爬了起来，扣了一团淤泥就往他脸上抹。御剑哈哈大笑，任由他涂抹了几下，吻了一下他泥涂泥画的脸。

屈方宁把剩下的泥都在他大腿上抹了，虚弱道：“咱们就跟两头畜生似的！”

御剑笑道：“从前说我是个畜生，现在自己也成畜生了？”

屈方宁没力气跟他做口舌之争，往他身上一倒，不动了。御剑替他系上珠子，轻车熟路打了个结。

屈方宁想到这缎带刚从甚么地方拆下来，嫌弃到了十分：“一股腥气！”

御剑又抹了他一嘴泥：“自己的还嫌腥？”

屈方宁枕在他膝盖上，啐了几口，转过头去。

大雨泰半已经停止，河岸水气清新宜人。萤火般的微光已漂浮到河岸、大树下，星芒舞动，触手可及。

一点白色的小小光芒飞舞过来，屈方宁伸手捕捉，手掌碰触处，光芒散尽，化为余灰。

他呆看了一会儿自己的手，问：“不节省用度了？”

御剑枕起手臂，坦然道：“必要支出。”

屈方宁问：“给小将军的贺礼？”

御剑一笑：“送你的。”注视眼前星芒，语调低沉：“宁宁，大哥仍与

从前一样：只要你开口，会替你摘天上的星星。”

他拨了一下屈方宁颈下的明珠，道：“你这些天也像个小珠子，躲在自己的两片壳里，什么都不肯交出来。宁宁，我们以后日子还有很长，我希望你心里是真正的快活。”

屈方宁眼眶热辣辣地酸痛，兀自望着星芒不作声。

御剑抚摸着 he 淌水的头发，许久，叹息般在他耳边一吻。

“宁宁，你的心，再交给我一次罢！”

小亭郁大婚前日，恰值青蚕吐丝之时。家家户户的帐门前都堆满了盛丝的木筐，梭织声彻夜不息。雪白的绫罗如初春的细雪，在商贾小贩的驼铃声中飞向回暖的大地。四面招摇的素绢白缎，令万物复苏的北草原更平添一种柔软的风情。

小亭郁婚事布置一概由手下兵士操办，几位军务长为月牙射塔张灯挂彩，又在青云梯上放置花朵，忙得晕晕陶陶，脚不点地。雅夫人欣然监工之余，也没忘了打点爱子衣装，送来礼服三五笼，迎亲、祝酒、拦门、祭舞、成礼各占两套，以备不时之需。屈方宁见他冰冷着一张脸坐在帐中，好几个裁缝唯唯诺诺地围在他身边，要计量尺寸又不敢上前。心里一笑，接过皮尺，径自跪在他身前，量起了他腿长髀宽。小亭郁嘴上道：“这些匠人的活计，怎好劳烦咱们屈副统领？”实则十分受用，自己摆直了两条腿，手臂也抬了起来。屈方宁装模作样掸了一下肩上四枚银色徽章，拖腔拖调道：“本统领就乐意伺候你，怎么的了？”报了尺寸，裁缝感激涕零地退了出去。屈方宁揶揄道：“千机将军好事将近，怎地还是这么冷冰冰的？将来对着新娘子，也是这么一张债主脸不成？”小亭郁失笑道：“好哇，现在很会拿我说嘴了。我债不债主张另当别论，难道对着新娘子，就一定要呵呵傻笑？”屈方宁怪道：“你们少年夫妻，新婚燕尔，心中欢喜，自然相视而笑。又不是让你干坐打哈哈，作成一对痴呆！”小亭郁大笑，推他道：“越来越讨人嫌了！”继而跌回靠座，抚扶手道：“我既没见过她的模样，也不知她的气度性情。在她面前，哪里笑得出来？”

屈方宁满不在意，道：“初次相见，难免有些生疏。相处几天，大家就熟络了。保不准别人正好与你性情相投，只当朋友来相处也就罢了。”小亭郁道：“我从小到大，只得你一个朋友。别人交友的路数，我也学不来。”屈方宁笑道：“那容易得很。我们从前如何相处，你依样画葫芦就是了。”小亭郁笑了一声，道：“你让我带她去放风筝、捡蛇蛻？”屈方宁忆起往事，怀念道：“再走一趟和市，买几枝带露水的鲜花

送她。”小亭郁细想片刻，摇了摇头：“不，我与你两个人做过的事，决不同第三人做。”屈方宁诧异笑道：“你与新娘子结为夫妇，自是比朋友亲密得多。怎地与我做得，与别人反倒做不得了？”小亭郁道：“我原不知夫妇之间情形如何。你要是知道，不妨给我说说。”

屈方宁生平所见夫妇着实不多，额尔古与丹姬算是一对，但一妖娆、一呆憨，不能作为榜样；自己同御剑倒是经验非凡，可惜拿出来说得不得。敷衍了几句，想起一事，拨拉了几下堆积如山的贺礼：“我送你的金缕屏风，你看见了么？”

小亭郁一指身后矮榻，道：“难为你寻了一架来。这东西不易得罢？”屈方宁谦道：“我也是托人弄来的，自己没出甚么力气。上头的人眼珠也不会动，多半是个西贝货。”那屏风四尺见方，共分六扇，镂出百余人物花鸟，精巧入微，一望即知价值连城。小亭郁也不揭穿，笑了一笑，转开话头：“其实御剑将军已派人送了重礼来，你们一家两送，太破费了。”屈方宁摇手道：“他是自己不能亲来，向你赔礼道歉来着。谁跟他一家啦？”言谈间腿脚酸麻，遂爬了起来，坐到他扶手上。小亭郁看他笑道：“你这是别扭什么？红叔尽羡慕你们父子呢。说来也奇怪，你进鬼军两年了，他也不正式宣告一声，教人等得心焦。”又问：“将军已经回雅尔都城了？”屈方宁道：“嗯。昭云郡主她爹似乎不太好了。”说到这里，长吁了一口气，仿佛落下千斤重担。他冒险刺杀孙尚德，将御剑借刀杀人之计从中腰斩不说，反替南朝立了一面罡风正气旗。御剑明面上不动声色，实则极为上心，多日以来加派人手，彻查行刺之地。此事关乎千叶涉外声名，因而起手查的是毕罗、扎伊几个对头。幸得如此，他才有余裕抹灭蛛丝马迹。加之当日雨中那场浓密情事，他一时纵情忘我，御剑只当他初心如故，对他更无戒备之心。只是他难免心虚胆怯，只盼这件事早早揭过去的好。御剑既不在眼前，也就不必时时留意言行，真是说不出的爽快自在。小亭郁见他如释重负，啧啧道：“原来你也怕人管的。”屈方宁嘻嘻一笑，瞥他道：“某位朋友从此以后，日日夜夜都有人管着，还有心思打趣我！”

这时门外通报，诸国贺婚使已陆续来到。南朝、大理、辛然、繁朔等一众附骥尾之国自不用说，连扎伊、毕罗也派了使者前来，贺礼规制如昔，尽显大国风范。小亭郁大摆筵席，一一称谢。别国使者均已就座，只毕罗一席空空如也。耐烦等了半个时辰，清酒茶点都已吃尽，毕罗使者仍迟迟未至。席间窃窃私语声此起彼伏，虎头绳出去探查了十多趟，始终没有消息。小亭郁眉心蹙了半天，正待祝酒开席，帐门忽地给人撞开，只听虎头绳颤声叫道：“小将军，毕……毕罗使者到了！”

小亭郁见他神情激动，不悦道：“到了便到了，何必大惊小怪？”虎头绳使劲拍着自己胸膛顺气，手指颤抖着指向门外，喘得说不出话来。小亭郁心中生疑，正待开口，屈方宁已飞快地向他打个手势，示意：“你听！”

门外銮铃清脆，银角高昂，人面鼓响了十六下——赫然是本族至高无上的迎宾国礼。

小亭郁一时惊得懵了，心道：“好大的排场！那是谁？毕罗王阿斯尔么？”

众使者按捺不住，一股脑涌出帐门，争相观望。屈方宁推小亭郁出门，升起椅座遥遥一看，饶是见识不凡，也不禁睁大了双眼。

一部宝顶白厢的车子，正向千叶的王帐轳辘而来。珠灰色的帘幕，在春风中柔软地鼓荡。

日光之下，安代王满面堆笑，在一众王室贵族的尾随下迎了上去。必王子喜不自胜地跟在他身后，走路都走不利索了，临了还栽了一跤，忙忙地给人扶起，礼袍都不及整理，已经几步抢上：“乌……乌兰……”

一旁的那其居长老见王子殿下不成体统，忙清咳一声上前，与随行的白袍使者相见。小亭郁见使者笑吟吟地呈上贺礼，又与司管丝织贸易的几位长老亲密拉手，免不得有些好奇：“毕罗去年远征之时，与我们还是死敌。怎地不到半年，就换了一副面孔，俨然拿自己当朋友了？”

屈方宁心道：“相思林一役，毕罗四万人无一生还。老狐狸精于算计，知道斗下去讨不了好，转而将战略转到联盟之上。这和亲大计，就是他示好的第一步了。”见必王子搓手抹汗，只顾凑着车幔旁说话，嘘寒问暖，痴态可掬。车中一个伶俐的少女声音格格笑道：“有劳殿下挂怀。听说贵国帕衣节大会在即，咱们公主想来瞧瞧热闹，行不行呢？”必王子心花怒放，几乎点碎了头，喜得声音都不在调上：“行，行的！欢迎至极！”看来只消乌兰朵公主一句话，连天上的太阳都可以剪下来为她做衣裳。即嘲道：“有人就吃这一招，那有甚么可说的？”回帐添酒开宴，兴尽方散。

送罢使宾，却见屈方宁还栖身一席，兀自拿了个果子放在口里吃。当下诤道：“你不回去？”屈方宁含糊道：“懒得跟那群兔崽子挤一堆。”他新晋副统领之位，按军中规制，独占一座帐篷，配备二名亲

兵。乌熊、车卞之流贪图新鲜，霸占他的新帐篷睡了好几天。小亭郁律下严格，不懂他们这狐朋狗友的乐趣，失笑道：“你那几个部下，也太不像话了。怎不叫亲兵赶他们出去？”屈方宁连连摇手，丧气道：“别提啦！这几天给他骂了个狗血淋头，不敢惹他了。”原来回伯从九华山归来，一听说孙尚德之事，连道了好几声“沉不住气”，最后却摇了摇头，道：“你这一步棋险则险矣，倒也不失气性。你若眼睁睁地坐视不理，也不像你了。御剑天荒断不会轻易给你蒙蔽了去，要万无一失，得找个人接这烂摊子。”再一提传信不媚楚楚，立即被劈头痛斥：“糊涂！这女人人品如何，可靠与否，你是一概不知！贸然前去通气，别人焉能不起疑？她短短十年间已爬上贵妃之位，那是何等的手段，怎会为了你甘冒奇险？”屈方宁强辩道：“我自有办法让她信我。”回伯凝目看他片刻，摇首道：“你自己初心不改，便想当然地认为人同此心。唉，我原以为经过上次……，你能成长一些，看来是我想错了。”屈方宁大为不忿，心道：“我同贺大哥便是这么相认的，短短一瞬，便如多年的挚友一般。这有甚么不对了？”回伯不再开言，只充满失望地打了几个手势：“你对自家人全无戒备，迟早要吃亏的！”

小亭郁晓得他与手下士兵关系亲密，倒也不以为怪，道了声“你也太没架子了”，命人送来铺盖，收留了这位有家难归的朋友。屈方宁兴致勃勃，把他一座满布机关零件的大帐翻了个遍，不时啧啧赞叹。临睡还拿了一把锁子匣，自顾自地趴在里床拆着玩。小亭郁灭了烛火，见他颈下一颗明珠熠熠发光，取笑道：“你怎么戴了个女孩子的项链？”屈方宁满不在乎地一拧脖子，道：“老子乐意！”小亭郁佯怒道：“哈，你是谁的老子？”动手动脚，闹成一团。屈方宁腰身敏感，最是怕痒，给他挠了几把，笑得直求饶。小亭郁这才满意地收了手，二人躺在一个软枕上，抵足而眠。

时值四月初夏，天气不冷不热。二人合盖一床薄毯，惬意舒适。小亭郁双目微瞑，听着他手中锁子匣钢珠滚动的声音，心头一阵宁静。帐门微启处，一阵春风花草香气送入鼻端，一时颇为怀念：“方宁，你还记得咱们在其蓝的时候么？”

屈方宁注意力还在手上，随口嗯了一声：“记得，我还带你骑骆驼来着。”

小亭郁笑了出来：“你怎么就记着骆驼？”仰望帐顶片刻，怅然道：“那天晚上咱们吃的烤羊肉，真香啊。”

屈方宁嗤道：“你自己不也只得吃？”翻了个身，举着两个拼凑不起的零件瞎比一气：“你现在是十六军统帅之一，名气这么大，要甚么没有？偏记着一个羊肉！”

小亭郁替他换了个角度，将七零八散的铜匣复原如初，口中道：“我倒宁愿同那时一样，甚么也不会，每天跟你……们一起，在妹水河边无所事事，虚度时日。”

屈方宁也长长吐了口气，茫然道：“是啊。有时夜里独自醒来，想到过去，整个心腔空落落的，疼得发烫。只是人一辈子就那么多快活的日子，该忘的要忘。”

小亭郁不知他话中所指，只觉他口吻沧桑异常，胸口一阵悸痛，深深向他看去：“方宁，不管往后如何，我永远是你的朋友。”

屈方宁也侧头向他看来：“什么时候，再一起去骑骆驼吧？”

小亭郁盯着他乌黑的眼睛，声音也低低地仿佛耳语：“放心，咱们有再一起的时候。”

二人距离极近，目光交投间，小亭郁靠了过去，在他嘴唇边沿缓慢地亲了一下。

屈方宁睫毛微微一动，手落了下来，抱住了他脖颈。小亭郁与他对视一眼，第二次吻了上来，呼吸渐促，亲吻渐深，含着两片嘴唇厮磨吸吮，舌尖也探了进来。

屈方宁身体浸淫情事已久，给他亲了几下，腰自然软了下来，低低嗯了一声。小亭郁的吻法与御剑全不一样，既非侵袭掠夺，也无过浓的情欲意味，带着些他与生俱来的温柔冷淡之意，当然也谈不上甚么高超技巧，一味顶入而已。他欲拒还迎地享受片刻，舌头缠了上去，跟小亭郁粗糙的吻法应和起来。小亭郁逐渐动情，连薄毯一起将他压住。屈方宁手肘一曲，将二人分开。小亭郁意犹未尽地抵着他鼻尖，又在他湿润的唇上亲了一口。屈方宁喘气笑道：“朋友之间，是该做这样的事么？”小亭郁贴着他低声道：“我怎么知道？横竖我只有你一个朋友。”屈方宁笑了起来，在他背上打了一掌：“一转身全赖我了，是吧？”小亭郁吸口冷气，也给了他一下：“熊巴掌，这么重！”这么一推搡，先前甜腻的氛围一扫而空。重新安枕许久，小亭郁才开口问道：“方宁，你与别的朋友，……也这样过？”

屈方宁一笑摇头，道：“我只同你这样。”

于是也没有多余的话，只把手臂贴在一处，听彼此的呼吸的降下去。

隔了一刻，屈方宁的声音在暗夜中响起，似乎还带了些未来得及平静的鼻息：“小将军，你跟女人，……做过没有？”

小亭郁低应了一声：“做过几次。”

屈方宁撞了撞他：“滋味不错罢？”

小亭郁道：“还好。”

屈方宁笑得很有点流里流气的样子，说：“肯定是快活得不行了。”

小亭郁说了声“没有”，也就不再辩解。

他的初夜对象是两名经验丰富的女孩子，为此母亲还流下了欢欣的眼泪。后来阿日斯兰送来了几名美丽的女奴，双方心知肚明地厮混了几日。他拉起薄毯，只觉心口仍在卜卜跳动。暗想：和女人全部的鱼水之欢加起来，似乎还及不上刚才这一个吻。

一念至此，抑不住地便想开口询问：其蓝那天夜里，方宁是真的甚么也不记得了吗？

如果当天都清醒着，且彼此记得，两人现在又会是怎样？

他胸膛中一股热意流窜开去，低低叫了两声“方宁”，不见回应。转头一看，屈方宁鼻息平稳，已经睡着了。

第二天起来，二人绝口不提昨夜之事，更无甚么香艳绮丽的后续。只是多少有些不自然，小亭郁自行忙碌，屈方宁则找个借口溜了出去。折到冶炼营一问，若苏厄今日却不在营中。信步下了狼曲山，见妹水旁卫兵林立，松柏般排成两列，铠甲光洁崭新。阿古拉、车唯之流聚集在半里之外，忠心为王子谈情说爱望风。河岸旁虽无彩旗绳索，俨然已经成了比祭司法坛更加不可侵犯的地方，闲杂人等无有敢上前走一走、看一看的。乌兰朵公主的马车就在这光辉威严的禁区内缓缓前行，必王子骑着高头大马傍车而行，满面春风，不时低下头去，与车中人轻声说话。每到曲拐之处、坑洼不平之所，御统军军长一声令下，卫兵齐刷刷

上前，以身躯摆布出一条道路，供那几匹白毛银亮的马儿经行。

屈方宁见了这番做作，对这位远道而来的公主不禁颇为同情。河岸既不能靠近，他也乐得绕道，从另一方无人经过的堤岸顺流而下。择了处白沙地坐了，暗自寻思：“小亭郁昨天对我那般躁动，老子的咒语功不可没。不知他成婚之后，却又如何？”

这念头也只一转而过，当务之急还是找人接手刺杀一案。构思了半天人选，脑仁发疼，掬水洗了一把脸。水光平息处，只见一张娇俏的少女脸孔映在清澈的水面上，一双笑眼活泼灵动，眼角一枚小小黑痣俏皮之极，不是当日乌古斯集市遇到的绿衫少女，却又是谁？

他全没想到在此重遇，讶然转过身去，只见那少女侍立在一人身旁，向他顽皮一笑：“小军官，咱们又见面啦！”

她身边那人身穿一袭银灰色丝袍，质地垂曳，越发勾勒得身形纤秀；头上戴着一个玫瑰花枝的金环，脸上虽然蒙了一层面纱，薄透得几可忽略不计。春风拂动之际，面纱也款款飘荡开来，露出面容一线。

屈方宁一瞥之下，霍然站了起来，脑子嗡嗡作响：“——乌兰朵公主！她怎地到这里来了？”

那俏皮少女见他骇然望向远处马车，忙将二指放在嘴边噓了一声：“千万别声张！我们是偷偷溜下来的。”又嫌弃地向必王子一撇嘴，道：“那个人，跟看守犯人似的，把人闷也闷死了！”

屈方宁心中一笑，旋即正色跪地，恭谨道：“属下当日不知公主身份，怠慢莫怪。”

乌兰朵公主垂下了头，只是默不作声。那俏皮少女在旁笑道：“啊呀，小军官你万万不要这样客气。那天真是谢谢你啦！我们公主回去一直惦记你呢！”

乌兰朵微露窘态，长而卷曲的睫毛微微一动，嗔道：“阿帕！”

阿帕对自家公主也没有甚么惧怕，格格笑着跳开几步，作势封住了自己的嘴，一双眼睛却笑得更厉害了。

屈方宁不解其意，应道：“都是属下分内之事，二位言重了。”

阿帕背着手踢着脚尖向后退去，口中笑道：“分不分内的，总之是欠你一个大人情。公主，你说是不是？”

乌兰朵仿佛要她不要再多嘴似的，轻轻瞪了她一眼，眼睛一点也不看到屈方宁这边来，依然是不置一语。

屈方宁也不知这侍女将公主与自己二人单独留下，蕴含了何等深意。他没跟女孩子打过什么交道，只得深深行了一礼，干巴巴地招呼道：“您好。”

乌兰朵也低低地回了一句：“……你好。”

说了这两个字，只见她衫子的一角逐渐增添了许多褶皱，再一细看，原来是她雪白纤细的手指，紧紧拧住了衣衫的一边。

屈方宁心中奇怪，暗想：“看来她很不愿意同我说话。难道是那天血流满地，吓坏了她？”有意放缓了语调，问道：“您的那盆牡丹花，现在还开么？”

乌兰朵似乎有些羞赧，轻轻道：“早就不开了！根……也坏掉了。”

屈方宁听她口吻娇嗔，微带惋惜，也随之敷衍了一句：“那真是可惜得很。”见她一头秀发编织得花团锦簇，其上重珠叠翠，缀有雪白雉羽数条，一看就知分量十足，难为她纤细的脖颈撑得起来。遂想：“当日她要是这么一副打扮，别人来扯她头发，仓促之间未必便扯得动。”忍住笑意，正色道：“乌古斯集市鱼龙混杂，您当日孤身出行，太过冒险了。如令宵小之徒冒犯了公主玉颜，属下只能割头谢罪了。”

乌兰朵面纱后的睫毛低垂，低声道：“我……没有去过。父王和哥哥……不许我随意出去。”

屈方宁心道：“那也怪不得你父兄着意保护，你一个金枝玉叶的公主，自然不便四处行走。”一瞬之间，想起了自己幼年藏在送柴的驴车里，颠簸得哇哇大哭才被人发现；家中老仆如何大惊失色，恭恭敬敬把小公子放在四面漏风的藤椅上，又一瘸一拐地从自家的菜园里摘了许多鲜嫩的白萝卜，进屋来进献给他的旧事。心头一酸，道：“……出行之时，让侍卫陪着您，也就是了。”

阿帕银铃般的笑声从河岸上传来：“小军官，你在教唆我们公主偷偷溜出去么？”

屈方宁立即道：“属下不敢。”见公主脸上依然无甚表情，颇感难以应付。

阿帕笑声不断，攀上开满素簪花的河岸，一面采着花儿，一面唱起

歌来了。

乌兰朵在这熟悉的歌声里，终于是勇敢了一点，从身边一只彩绶锦袋里取出那枚黄金颅骨，向他送来：“这个，还你。”

虽然口中说是要还，手却拿得紧紧的。屈方宁察言观色，一笑拒道：“这也不值甚么。您要是不嫌弃，就留着玩罢。”

话是这么说，心里可是很不解：“这颅骨只镀了一层金皮，又不是十足真金。她堂堂一国公主，居然喜欢这种西贝货……”

乌兰朵一点也不知道他在默默诽谤自己，优雅地道了个谢礼，这才小心地将颅骨放了回去。

素簪花花枝上生满茸毛般小刺，阿帕只采了三五朵，就疼得暖暖地叫起来。这一下就着恼了，把采着的花往地下一扔，吮着一个指头，眼睛直往屈方宁身上盯。

屈方宁生平最熟悉的少女就只有桑舌一人，像她们这样矜持娇气的，从来没有见过。还愣了一下，才明白她是让自己代服其劳。这差事不能抗拒，信手采了一捧，结成一个花球，单膝跪地，献给了这位心思难测的公主殿下。

乌兰朵捧花在怀，立在水边，低头轻嗅花香。屈方宁对女孩子的美丽向来不关心，这一刻也看得入了神，觉得这位公主一举手一投足，几乎就是一幅画了。

阿帕咬着自己的手指坐在一旁，瞟着他吃吃笑道：“我们公主美得很罢？”

屈方宁点头称是，本想拍几句马屁，转念一想，别人长成这个模样，从小到大甚么赞美没听过？那也不必多费唇舌了。

阿帕笑道：“那你怎么不夸她美貌？”

屈方宁倒也对得上：“属下口齿笨拙，不擅言辞。”

阿帕嬉笑道：“你口齿笨拙么？我看你会搪塞得很。哼！咱们那天问你要东西，你推三阻四的总是不给。”

屈方宁苦笑道：“属下并非有意托大，实在不识得二位真容，得罪莫怪。”

阿帕道：“那你现在识得我们了，要你的东西，你还敢藏私吗？”

她这强取豪夺的口吻并不认真，倒颇有些可爱。屈方宁微一躬身，应道：“不敢了。”

此际车声远去，显然是时已近午，要回去驿馆暂歇了。阿帕引颈一望，唤道：“公主，那个人也巴巴地跟上去啦！咱们赶紧回去罢！”

乌兰朵这才捧着花球，一阵微风也似地从屈方宁身前走过。距离他最近时，面纱下的明眸向他轻轻一瞥，像是有话却没有说出来的样子，匆匆地离去了。

遥遥地只听阿帕清脆的笑声在水风里：“小军官，自己说过的话，万万不可忘了呀！”

屈方宁对这天降的邂逅一无所感，从那伶俐侍女的话语中，只猜到她们眼光甚高，看不上必王子那个草包。乌兰朵以公主之尊，竟敢偷偷前往百里之外的平民市集游玩，可算大胆之极。只是王室之间的婚事，自己说了未必顶用。她胆子再大，也大不过父王一道敕令。想到她怀抱淡粉牡丹、傲立寒风中的模样，不禁十分可惜：鲜花落在牛肚里，太糟蹋东西了！

一边事不关己地惋惜了几声，一边就拐回冶炼营去了。往热火朝天的第二营前一张，若苏厄正蹲在淘池与人说话，一身油污腌臢，裤腿上烧了一个大洞，肩上的忍冬徽章灰扑扑的，脸上抹了好几道脏脏的手印。一看见他，眼睛一下就亮堂起来，扭头小跑到他身边。屈方宁打趣他是个花脸猫，若苏厄只摸着后脑勺嘿嘿笑。两人在小山似的原矿场边没扯上几句闲谈，几名工匠手执钎杵，前来向若苏厄请教淘选之法。若苏厄推辞不过，只得接手示范，指点讲解。他讲起来也不太专心，不时紧张地回头看一看，生怕屈方宁突然走了。

屈方宁等得无聊，随手拿了两块铁砧对光比照。两者差异明显，一则杂驳不纯，泥沙俱下；一则沉光精粹，隐含乌金之色。待若苏厄气喘吁吁地脱身回来，便搓了搓粉末，问他析裂淘炼的法子。若苏厄一听他忽然对自己的行当有了兴趣，喜不自胜，手舞足蹈，恨不得把毕生所学倾囊相授。一时太过兴奋，反而呐呐地讲不出来。

屈方宁作弄他道：“我问你的事，你为什么不说？哦，一定是你把这法子瞧得无比要紧，不愿与外人细说。那我走了，以后也不来了！”

若苏厄急得满脸通红，使劲把他拉住，又不敢真的扣留他，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一旁的工匠见了，虽然嘴里不好说什么，眼神已经开起这位小工事长的玩笑来了。

屈方宁这才饶过了他，专心听他一刀一笔讲解起来了。可惜隔行如隔山，只听了片刻，已经被他满口简略的黑话、舂杵淘汰的流程绕得晕头转向，仿佛听天书一般，完全坠入迷雾之中。若苏厄善为人师，即道：“我这就画一本简略册子，过几天送来给你。”

屈方宁挠了挠耳朵，只觉这门学问非一日之功，纵有图册也未必弄得清楚，推托道：“那太麻烦了。你刚才说的，我只听明白了一两成：原矿在连云山下粗略筛选一道，运送至此还要经历七八道工序，才能销炼为精铁，是不是？”

若苏厄点了好几下头，简直比他这个学生还拘谨得多：“是，是的。”

屈方宁恍然道：“那真是千锤百炼了。那……一百斤原矿，炼得出多少精铁来？”

若苏厄为难道：“这我说不太准。像火字十二、十六矿井运出的，都是甲等原石，头次析裂就能入炉的也有；二十之后的就差多了，一两百斤原矿淘尽，提炼不过七八斤，白白浪费许多柴火。我眼力不足，再三甄别，总是难免放一些‘瘪脚皮子’进池。”

屈方宁唔了一声，指道：“这几座黄不溜丢的玩意儿，就是你们废弃出来的沙铁渣滓么？也没别的用处，就这么垒砌起来，放在这里碍事？”

若苏厄有些不好意思，小声道：“这一阵忙着锻造将军成婚要用的弩花箭，该叫的人也叫不来，该运的也没运走。我再去催一催！”说着拔腿就要走。

屈方宁忙拉住了他的手，笑道：“慌什么，我又不是来监工的！”目视工匠将罽箩中湿淋淋的铁砂往废渣堆里一倒，问道：“这东西能不能提炼、有没有用处，都归你来判定，是么？”

若苏厄给他捉住了手，整个人都僵硬了，舌头也捋不直了，连道了十多声“是、是”。

屈方宁心道：“那就好办多了。”笑道：“好罢，你也是手握重权的人啦！以后有事请你办，你可不许装模作样地推掉。”

若苏厄心里也默默地说：“你的事情，我看得比自己还重要。又怎么会推掉？”

但他说不出甚么动人的话，只能顺着他的手掌，嘿嘿地傻笑。

屈方宁瞥了一眼向这边伸头探脑的工匠，笑道：“看你跟别人说话，还像模像样的。怎么一到我面前，就憨傻了许多？”

若苏厄红着脸道：“不、不知道。我一看见你，就……害羞得很。”

屈方宁故意往他面前凑过去：“哦？是不是我长得太难看啦？”

若苏厄脸更红了，头跟装了机关弹簧似的使劲摇晃：“不，不是的。你……”努力了半天，到底说不出好看两个字，一口气把脸都憋紫了。

他害羞的缘故，屈方宁自然再清楚不过。待欺负人的心得到了满足，神清气爽下山之时，忽然想到一事，冷冷打了个寒颤。

他想：若苏厄喜欢自己，所以见了自己才说不出话。照此看来，乌兰朵公主不也可疑得很吗？

没过几天，便是牧民们翘首期盼的帕衣节大会了。这大会一听即知风光无限，乃是妇人女子比试巧手裁织、争奇斗艳的节日。少女们自不必说，仅仅从裹了一冬的厚重皮袄中轻盈跃出，将苗条的体态不加吝惜地展示人前，就足以令人赞叹不已，心醉陶然。有钱人家的女儿，早在半年之前，就已经托人从或近或远的集市上扯来了南朝的彩锦、罗绮，请最好的纺织娘子做了样式簇新的衣衫，还要镶上自己精心积攒的琉璃珠片、金彩翠纱，就为一朝在这大会上艳压群芳。有时为了不让别人窥得自己的镇场之宝，还专门找了一处地方隐藏这件衣裳，纵使最亲密的女伴，也不许她看到一点，纵使丧失了友谊也在所不惜。而贫苦人家的女儿就无此豪阔，只能穿颜色灰暗的棉布、麻布，衣上也没什么新巧花样，点缀的物什也无比寒酸。斗起美来，任她生得天仙一般，在珠翠华

裳之间也要黯淡无光。但最近几年就大事不妙，因为家家户户蚕织的势头越来越盛，甚至于有些家贫如洗，连一头羊、一只牛也没有的人家，也能给女儿做起绢、罗的衣衫了。这样一来，富家女孩子的地位就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因为有些穷人家的女孩穿戴起来，简直跟她们一样可爱动人，甚至更有过之。这是万万不可以的，所以大家都竭尽全力，往衣服上、头颈上、手脚上悬挂金银珠宝，争取将寒酸贱民一举打败。但金银珠宝也不是堆得多就能胜利，万一不得其法，反而成为笑柄。千叶贵妇集团坐下来平心静气谈了几个月，终于达成一致：从此之后，参与帕衣节大会的女孩子，皆须脸戴面具，不辨妍媸。提议最初遭到了几位郡主的反对，最终还是获得了通过——不管怎么说，美丽的人总是占少数的。当然对外就不是这样的说法了，只说：品评容颜高下并非节日本意；免了许多奸情是非；更加突显衣裳本身之美……云云。

于是到了节日的那一天，所有女孩子都戴上了白松木的面具，连脑后系的细珠绳都是一模一样。脸蛋既然一统，唯一可看的只剩衣裳，真是纯粹、简洁，且充满神秘的意味。这面具另有一件好处：藏身之下，谁也不知你是谁。因此走路风骚一点、浮浪一点，做一些平日羞于做出的姿态动作，也是没有什么关系的了。男人作为惟一的观者，对此拍手称快，有些沉不住气的，三更半夜就爬起身来，前去霸占良好的位置，一天不吃不喝也不要紧，比往年还要兴奋得多。到了大会的日子，大家把苦心制作的华衣美服一股脑穿了出来，衣香鬓影，在妹水河边招摇款摆。这一下就高下立见了：南朝苏杭地方的贡品丝缎是最出众的，其中又以暗花流水、描金敷彩的最好；海南、四川的稍微差一点，自己出产的就更不行了，只能排到最末。能弄到南朝贡品的，又怎会是平凡人家呢？贵妇们就这样轻易地维护了自己的地位，心情非常快乐。

小亭郁的未婚妻、阿日斯兰的长女也来到了大会之中，别人一看，不禁眼前一亮。原来她穿的是一身大红，在暮春的天空下看来，非常鲜艳夺目；头发做的是高耸入云的样式，比古画上的神女还要好看；衣上红底织金，描绘着飞禽走兽，只只精美漂亮；脚下穿的是一双蝴蝶穿花面的缎子鞋，一路走来，露水将缎面沾湿了，越发显得翩翩起舞。虽然严格戴了面具，但是这红色不是一般的女孩子能穿的，一看就是一位以阔气著名的新嫁娘了。别人不得不为她让位，也有不甘示弱的，兀自伸长了头颈，像一只出水的天鹅般，在她身旁昂着头走来走去，姿态透着一股傲气，不承认被她比下去了。

小亭郁同母亲家的亲友、阿日斯兰请来的陪客坐在东边的高台上，并不与别人起哄，只含笑轻轻鼓掌。场中的新娘子一见丈夫，顿时害起

羞来，连忙背过身去。恰好一阵风吹来，把她的衣裙一下打开，越发显得美丽了。

屈方宁在旁见了，自然要挤兑他。才要开口，小亭郁的目光正好迎了过来，似乎用眼睛说着“你不许说！”

屈方宁识趣闭嘴，于是还是去看女孩子在花衣裳。这时人也差不多来齐了，与新娘子的红裙不相伯仲的也有，红紫斑斓的看得人花眼，似乎不太能够分得出谁是魁首。

必王子心急如焚，已经催促阿古拉下去了三四次，始终不见乌兰朵公主的情影。见小亭郁的未婚妻大出风头，重重地哼了一声。

突然之间，整片嘈杂的河岸全都安静了下来。仿佛为了赞许这突如其来的沉默一般，乌兰朵公主在一名侍女的搀扶下，缓缓从远处的水边走来。

她身上穿的是一件垂迤丈许的雀羽金缕衣，胸前的宝蓝色柔软嫩羽流光溢彩，肩上披了一件白孔雀翎的流苏披肩，腰身以一支雀嘴金花搭口的丝带束起；裙摆、前襟与手臂上镶织的均是黄铜色为眼、蓝翠交叠的孔雀翎羽，拖曳极长，款款走来，百媚丛生；振袖之时，宛若开屏起舞。

除此之外，一切堪称朴素。一头青丝垂落及腰，身上珠宝首饰一概皆无，水风一起，露出一双雪白的赤足。面具也戴得端端正正，并没有因为是客人就破坏了规矩。

但她实在已经不必再刻意修饰了，光这一件衣服，已经将所有的女孩子都盖过了。不止是这一年，连过去的十年、未来的十年，全部的风光都已经在这一天用尽了。

在场的人都悄无声息，连呼吸都提得轻而又轻，生怕一不小心就惊破了这良辰丽景。而太阳也恰到好处地躲入了云层，似乎也被这美丽的力量降伏了。

连最善于嫉妒的贵妇们，这一刻也完全服气了。这个服气甚至不是世情的服气，大家只是屏声静气地远远观之，根本就不敢上前摸摸她的衣织，打听这材料是从何处购得。

乌兰朵公主在这成千上万俯首称臣的目光里，朝东面高台轻轻一瞥，仿佛要替自己的青春韶光找一个栖息之地。但这一瞥实在太过短暂，人人都只觉波光一泄，就从自己眼前移了开去，好像谁也不配窥得她的秘密……

到了日暮之时，七八座宝塔形状的松木高高地点了起来，穿得分外亮丽的琴师、琴娘使劲浑身解数拨动琴弦，水边全是载歌载舞的青年男女。在这浓酽热烈的氛围里，音乐和舞蹈都失去了悦耳娱目的本色，乱糟糟的嘈杂不已，完全无法分辨到底是在怒吼，还是在叫嚷，总之欢乐的浓度已经到达顶点，已经不需要形式上的美了。

乌兰朵公主也已经从驿馆回转，依然穿着那件翠羽华裳，与白天相比，身后又增添了一把白孔雀翎的大伞，由两名身段柔软的小娘打在头上，黄昏的时候能遮挡太阳，入夜的时候又能迎接星光。在空地上停伫之后，水边的男女都以此为核心，赴若辐辏。必王子也意气风发地来到了人群之中，带着一群艳羡不已的同伴树立在伞侧，完全把自己当成了公主的守护神。舍利金宫一位著名的盲法师来到此间宣讲经义，忽而驻步聆听，复指伞盖曰：“吉祥鸟下，坐着一位最大的王后。”此言传出，立刻就有忠实的信徒前来叩拜的。公主并不启唇发语，只是掩袖而笑。她的面具虽然还戴在脸上，但摘不摘下，其实已经没有多大关系了。

屈方宁对这幅盛况，一点也不知道。趁着人人倾巢出动的工夫，他牵着追风来到一处溯洄之地，秘密地接见了一位远道而来的客人。如果有卫兵强行剥开这位客人的内衫，就会发现一朵大逆不道的红云印记。但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在今夜的盛典上，没人来进行这种无礼的行为。这位红云的客人得到想要的讯息，就匆匆告辞而去。屈方宁目送他安然离开，自觉心事已了，愉快地刷起了马鬃。

粗略刷了一道，手臂和靴帮都已打湿，身上出汗，领扣也解了开来。一边刷洗，一边嘴里作着老虎的叫声。因为鬃刷还有一个名字叫鬃老虎，他这是扮演老虎来吃马了。

伴随着远处的击鼓声，很有节奏地叫了一气，只听河堤上扑哧一声，似乎是个女孩子的笑声。

他万没料到有人在旁，慌忙地一转身，只见乌兰朵公主独自站在一丛花旁，穿着一件白纱的袍子，肌肤胜雪，粉黛不施。

他对这位公主金蝉脱壳的爱好，也是无可奈何，忐忑地鞠了一躬：“您好。”

乌兰朵比起前天相见，少了许多矜持，声音也轻盈多了：“你在干什么？”

屈方宁忙一并军靴，指了指光洁的白马：“给它洗个澡。”

乌兰朵提着裙摆，从河岸上小心地走下来，对追风雪白的睫毛瞧了一会儿，弯下腰与它对视，小声地学了声老虎叫：“嗷。”

屈方宁大为尴尬，又绷不住想笑，最终到底没忍住，一下笑了出来。

乌兰朵面纱下的眼睛也带上了笑意，又向他手里的那个老虎指了指，折起了薄纱的袖子，示意要帮忙干活。

屈方宁双手交过鬃刷，对她的诸般举动多少明白了一点，却不敢深想。

乌兰朵手执粗糙的鬃刷，就像拿着一枚刚摘下的红樱桃似的，优雅地在雪白的鬃毛上荡涤着。她的面纱好几次撩落下来，打扰她的工作，都被她轻轻吹了开去。

屈方宁看她腾不出手，小心抬起手臂，给她把面纱握了起来。虽然有意退避，但看起来还是显得十分亲密。

乌兰朵耳边浮现淡淡的红色，眼睛却更亮了。

等这项工作完成，那边的歌舞盛会吵闹得更厉害了。屈方宁脱下自己的上衣铺在草地上，请公主坐。

乌兰朵仪态万千地坐下，将玫瑰花枝的金环摘下，连面纱一起端正地摆在身旁。屈方宁侍立一旁，只听她轻轻问道：“你知道那个是谁么？”

屈方宁顺她所示意之处一看，不疑有他，应道：“阿帕姑娘？”

乌兰朵微微点一下头，道：“她从小计谋就多，胆子也比我大。父王说不可做的事情，她陪我偷偷做了不少；父王规定了不许去的地方，

她想了许多法子带我去。她说规矩都是没有意思的人制订的，我要过有意思的日子，就要冒一点险。”

屈方宁心道：“这套说辞可危险得紧哪！我要是你父王，决不敢把这么个侍女放在你身边。”

乌兰朵兀自望着远方，轻轻道：“去乌古斯集市，也是她提议的。其实我心里很害怕，尤其是……那坏人抓住我的时候。后来……你就来了。”

她顿了一顿，声音也越来越低：“回去的路上，我心里在想……冒一点险，还是值得的。”

屈方宁默默咽了口唾沫，不敢与她目光相对，只将眼睛看到远处的人群中去。

必王子也已经喝得不少，一身金灿灿的礼装已经皱巴巴的不成模样，在人群中山呼海啸地醉饮了一圈，回来时胆子也壮了一些，涎脸向“公主”讨她衣服上的雀羽。

阿帕故意不给他，装作不要搭理他的样子。一旁的祭司、圣女便环绕在白孔雀伞下且歌且舞，似在为王子的殷勤添一笔声色。

乌兰朵公主忽道：“他们现在跳的门兰天舞祭，是鬼方国为辛然一位王妃专事举行的。听母后说，当年这位王妃是草原第一的美人，她的美丽，可以夷平四海。”

屈方宁对这位王妃可是旧雨熟识，这故事不必细说也明白。见星月清辉洒在乌兰朵皎洁的脸庞上，心想：“她未必有你美。”

只见乌兰朵双手托腮，静静道：“这位王妃后来嫁给了御剑将军，没过几年就死了。父王和哥哥们说到这件事，都不明白是什么缘故。只有母后偷偷告诉我，王妃心里一点也不乐意。我小时候也不懂：你们御剑将军是人人崇敬的英雄，嫁给了他，那有甚么不乐意的？现在我长大了，……也渐渐明白一些了。”

屈方宁听她语调不对，心道：“她父王跟她谈过两国联姻的事了吗？”

乌兰朵望着天边的月亮，低声道：“母亲还说，身为公主，未来是由不得我自己的。这就是我的命！可是我没有那么听话，我冒过险，我的心已经从这个大笼子里飞了出来，再也回不去了。”

“我不要做帝国的傀儡！我想嫁给自己喜欢的人！……”

屈方宁头皮一阵发紧，心想：“你这还叫胆子小吗？你比我勇敢多啦。”

远处传来一阵震天价的欢呼，原来必王子终于如愿得到了一支雀羽，满脸红光地在向场中夸耀。

追风也从河岸下走来，咳咳低鸣，亲密地蹭在屈方宁手臂上，吃他的肩章。屈方宁一扬手示意要打，它打个响鼻，又蹭到另一边的腋下去了，把他的白色上衣也蹭乱了。

水风清凉，河畔小小的萤火虫在花丛下飞舞。有飞到屈方宁身上、肩头的，光芒一下就被他的珠子隐得不见了。

屈方宁有些不好意思，忙将珠子收进领口，拍了拍追风的头，让它听话不要闹。

乌兰朵回过头来，明媚的眼睛落在他脸上，低声道：“你们千叶有一首歌，你听人唱过么？”

屈方宁胸腔里一下下地跳了起来，沉默地立在白马旁，迎上她勇敢的目光。

乌兰朵热烈地注视着他，鲜花般娇艳的嘴唇中，唱出一句低微而清楚的歌来：“王妃非我愿，但求达慕垂鞭！”

离火部副统领大帐中，屈方宁与回伯对坐一隅，灯火昏暗，照得二人脸上的神情暗昧阴沉。

许久，回伯忽道：“你有什么打算？”

屈方宁盘腿而坐，目光盯着忽明忽暗的牛油灯，缓缓摇了摇头。

回伯佝偻着背，握拳咳了两声，似有些不可置信：“千叶、毕罗二族结盟，于南朝百害无一利。你不将这祸胎掐死在母腹之中，等将来双方势力互相渗透，以你现在手中掌握的些许之物，就再也动摇不得分毫了。”忽而无奈一笑，道：“你这孩子到底是如何歪打正着，俘获了公主一颗芳心哪？”

屈方宁嘴角一动，却无半分笑意：“我与……有约在先，这一年中不能婚娶。何况公主的婚事难以自决，贸然插足，怕也是无济于事，徒然惹恼我龙必。”

回伯目光锐利，不容他避开：“你将来要惹恼他的事，难道还少了？你是怕惹恼人，还是……不愿与御剑天荒分开？”

屈方宁全身一震，倏然抬头：“不，弟子绝无此念。只是……鬼军军务人事，弟子至今才窥得一线。此刻中断，未必还能续上。就算能与公主成事，多了一双眼睛在旁，难免有许多不便。”

回伯淡淡道：“她的眼睛是眼睛，别人的眼睛就不是眼睛了？你救下一个孙尚德，至今没能圆回来。你这一辈子，就打算在御剑天荒眼皮底下胆战心惊地过活？”

屈方宁埋首不答。回伯叹了口气，缓缓道：“方宜，当日他送你前往繁朔，你明知这一去必将备受凌辱……你为何不走？”

屈方宁低头看着自己的脚腕，一字字道：“我不甘心。”

回伯声调一扬：“你与左京王之事一旦传扬开去，甚么雄心壮志都要化为笑谈！就算事成回国，也一辈子抬不起头来。古来只有战死的英雄，没有跟敌人上床的英雄！”

屈方宁咬牙道：“我不在乎。”

回伯深深注视他片刻，摇了摇头，打了个手势。

“那一路上，你有过要逃走的念头吗？”

屈方宁还待开口反驳，忽地全身一阵冰寒，如坠无间地狱之中。

他想到了：走向繁朔的路上，他只觉得天是黑的，眼前是灰的，心里有无数汹涌咆哮、恍如万兽奔腾的念头，刻骨的仇恨，被背叛的痛楚，即将面对的耻辱，永难平伏的意气……独独没有逃走一念。直到后来御剑提起遮罗营，他才愤怒发狂，以为御剑看轻了他。后来误会澄清，他还私心窃喜，心想这人虽然恶劣，也没有自己想的那么坏。

直到此刻，他才突然明白过来，为什么御剑下的命令，是由他自己主宰去向？因为他早就知道，自己是不会逃跑的。有一颗名叫绝对服从的黑色的种子，早就已经藉由他不容置疑的语气、代替他决策一切的手腕、成年累月的军令、以及那一场雪地上的刑罚……深深地埋进了他心里。

他面若死灰地盯着灯台上跳动的火焰，良久，将额头抵上膝盖，就此不动。

回伯隔着灯火的阴影看了他一会儿，起身走了。

小亭郁大婚当日，一开场就把整个观礼的人群都震了一震。因为他派出的迎亲队伍，是一支人数多达六千的轻骑兵；开道的是十五头干干净净的白象，所携贺礼也别开生面，一边是六架二丈多高的月牙射塔，一边是十二具沉踞如巨兽的狂风铁弩。他自己坐在头象背上，一张脸漠无表情，看不出是去娶妻的，还是去要债的。到了阿日斯兰领地之前，射塔组装落地，弩床一字排开，轻骑兵排成一个箕阵，亮出手中一门奇形机关。看来一声令下，就要开打了！

阿日斯兰还笑咪咪地在那里迎宾礼客，一见大惊失色，连忙捧着肚子奋力呐喊：“爱婿，爱婿，有话好说，别动粗！”

新娘子头发梳了一半，闻听外面的异状，也惊慌地跑了出来，急得连帕子也攥烂了。

只听小亭郁低喝一声：“放！”

人人无不倒吸了一口冷气，有些胆小的还捂住了眼睛。但预想中屠杀岳丈满门的惨剧没有出现：从月牙射塔上，倾泻下的不是削肉如泥的铁矢，而是无数彩虹般的酥糖、果脯；从狂风铁弩中，抛撒出的也不是攻城的利器，而是千万装着银角、金镞的小小喜袋。轻骑兵振臂按下机关浮钮，不见一支闪着冰冷光泽的箭头，但见数千枝沾着露水的鲜花同时从天而降，将整片空地，完全埋在花朵的海洋里。

大家还傻愣愣地沉默了一刻，这才爆发出足以掀动天地的掌声和欢笑。趁着阿日斯兰家的家主、总管、婢婆姑姨一股脑去抢夺喜袋和糖果的功夫，西军英勇的将士已经一哄而上，把已经所剩无几的拦门悍将扑倒在地。小亭郁将军就这样轻而易举地把妻子抢到了手里，两人坐着白象，悠悠然地回狼曲山去了。

那满地的遗珍自然不会遭到冷落，一直到第二天、第三天深夜，还有人就着萤火虫的亮光在空地上埋头寻找着。听说那几天夜里，有一个最大、最明亮的萤火虫，扑闪扑闪地在河岸边飞舞着。人们想去水边捉了它来，可惜只一霎眼，它就飞得不见了。

过了几天，乌兰朵公主就离开千叶，回自己国家去了。王后亲自执手相送，必王子也在一边苦苦挽留。但公主对他的炽热情怀反应冷淡，只差身旁礼官应了几句场面话。临行之前，她柔美的目光在送行的人群中流转一圈，抿嘴轻轻一笑，掩了掩自己罗衫的领口，就此登车而去。

必王子本来万分沮丧，一见她嫣然而笑，立即又精神抖擞，颀着脸上去惜别了。珠灰色的车帘也开启了一线，似乎有人招呼他靠近说话。

必王子乍然得幸，乐不可支，忙整理了一下仪容，满脸笑容地把耳朵贴近了车子。待车中一个伶俐的声音低低说了一句甚么，王子殿下的神色顿时如遭霜袭，笑容也僵硬在了脸上。

车子一点也没有等他回神的意思，毫不留情地驶向了远方。白厢下

的帐幔摇摇荡荡，宝顶下悬挂的一束已经半枯萎的、跟这华美气派的车子一点都不匹配的素簪花的花球，也跟着车子摇摇荡荡。

等王子失魂落魄地回到人群里，头一件事就是摔东西：摔马鞭，摔金刀。阿古拉离他的怒气最近，被狠狠推了个跟头。至于车中人跟他说了甚么？谁也不敢问这个。

很快，素簪花开了又败了，草原的春天也快过尽了。

五月接六月的时候，正是湿气上升、夏意黏腻之际。这一夜热燥尤甚，屈方宁独自躺在帐里，踢掉了薄薄的毯子，又把织纹布面的垫毯弄得乱蓬蓬的，还是烦躁难安。折腾了一会儿，又从床褥下取出一卷斜插着蓝孔雀翎的羊皮书信。这书信细长的一小卷，中间用一根银灰的丝带紧紧束起，显得更加纤细可怜了。他上下把玩了一番，在解开与不解开之间犹豫了许久。到后来似乎已不是为着这一封迢递而来的书信，而为了别的事陷入了沉思。

他想得入神，浑没发觉一个高大的黑影已经从门口无声无息地向他逼近。待他突然惊觉四周空气流动有异，一个灼热的躯体已经不容反抗地将他紧紧压在了身下，紧接着嘴也被他粗糙的手掌封住了。一个低沉有力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强奸！”

屈方宁不假思索，反手肘击来人肋骨，同时拧腰曲膝，往他下体狠狠撞去。不想身后这人对他一举一动尽在掌握，一手轻而易举制服他两条手臂，交叉往头顶一摞；沉重躯体把他两条腿压得动弹不得，另一只手嚓地一声撕破他上衣，顺手团成一团塞进他嘴里，顿时叫也叫不出了。屈方宁平生第一次给人压制得全无还手之力，心中震惊难言，全身胡乱耸动，嘴里唔唔作声。只觉那人的手性急地剥下自己的单裤，随即身后响起清脆的环扣弹开的声音，更是惊异万状，竭尽平生之力挣扎起来，两只脚把床打得乱响，手也徒然无力地张牙舞爪，企图把犯人的眼珠子挖下来。

正在苦苦自救，腰身已被人高高折了起来，裤子已经拉脱到了膝弯，屁股也被迫翘得高高的。身后之人也除了下身衣物，一手将他两个手腕一并擒住，一手握住自己下体硬物，蛮不讲理地往他穴口顶了进来，口中低声威胁：“老实点！”

这三个字可把他自己暴露了，屈方宁一听那熟悉的语气，拼死顽抗

的力量立即就消失不见了，虽然还是作出不愿配合的样子，但生死一刻的气氛已经完全变成游戏了。

他态度一软化，犯人就得逞了，打开他的腿，将自己粗壮的罪恶之物强硬地卯入了他的后庭。他的身体一点前戏也没得到，里面也没什么湿润，还因为先前的紧张缩得紧紧的，靠的都是对方顶端少许清液作润滑，其实插进来还是很痛的。但两人分开实在太久，认出来人的一瞬间，内心的饥渴空虚就跟雨季的大河一样涨起潮来，只觉得这疼痛也没什么不能忍耐的，反而令人有种被人强烈占有的异样快感，头皮阵阵发麻，脑子也眩晕起来。才顶入一小半，整个臀部已经潮红一片，腰也颤抖起来，膝盖也要跪不住了。

御剑强健的上半身俯了下来，粗糙挺括的布料摩擦他发热的脊背，冰凉的军服钮扣也镀上一层微温，喘息粗重：“还有比你浪的没有？腿张这么开，等人操。”

屈方宁眼角一下就冒水雾了，恨得脸都红了，玩命地瞪着他，嘴巴唔唔的一个字也讲不出来。一霎眼间，却是大惊：那卷插着孔雀翎的信，就落在御剑膝盖旁边，距离他不到一臂之隔。

他的心立即突突乱跳起来，心知一旦给御剑发现，后果必然不堪设想。虽然御剑对他打也打过，骂也骂过，更过分的事也干过，但一想到那封书信在他手中展开的种种可能，满脑子只剩下一个怕字。好在御剑正专心捣弄他的身体，对身周之物不甚在意。但他四肢皆被压制得死死的，纵使心知不妙，也没有办法挪动分毫。待要挣扎扭动，御剑只当是情趣，把他抓得更牢了，下面那物一多半也捅了进来，令他后庭又酥又痒，且有种被人完全涨满的麻感。动了几下，后穴湿得更加厉害，穴口含的东西也更粗大了。御剑低喘一声，把他的腰托了起来，自己也向前挺了挺腰，膝盖离那封信更近了。

他愈加惊慌，欲盖弥彰地向床沿拱了几下，突然急中生智，脸压在床面上，舌头抵开那团沾着自己汗水的绸布，泪眼迷蒙地看着御剑，唔唔嗯嗯地说了几个字。御剑居然听懂了，笑骂道：“老子在强奸你，你叫老子脱衣服？”随手脱下上衣，浓厚的男性气息随即在帐内弥漫开来。屈方宁一心关注那件衣服的去向，见他挥臂向旁一扔，离那封信恰好一步之遥，不禁深恨造化弄人。

御剑如何知道他的思量，只觉他身体绷得异常之紧，拼足全力想要

获得手足的自由，给人压得抬不起一根手指，偏偏死不认输地挣扎反抗。这幅生气十足的模样，比平日顺从娇气的样子还令人兴奋。虽然明显感觉他内壁还没打开，仍抑制不住地强行一插到底。那一刹那快感登临巅峰，比往日射精还要爽快。连根纳入他颤抖发红的身体时，只觉身下之人全身一下绷直，鼻中重重“嗯”了一声，甜腻中饱含痛楚之意。湿软的甬道将他整根硬物绞紧上提，仿佛整个人都给他顶得悬了起来。他也知道这一下有点难捱，粗喘着保持不动，让屈方宁缓了一会儿神，等他稍微放松，突然狠狠抽送了两下。屈方宁穴口急缩，整个肩膀都绯红起来，嘴里发出的声音已经是呜咽了。

御剑略显粗暴地将他捅弄了一番，这才松开禁锢他的手，把他从身后温柔地抱着，手掌反复抚摸他的身体，从脚尖一直往上，连他的双腿、小腹、锁骨和喉结都不放过，继而握着他半硬的物事开始套弄。

屈方宁背上全是汗珠，腿软得放不下来，竭力顶了一下身前的衣服，将那卷信遮住。就这么一动，已经被御剑捉了回来，好像不许他离开一分一毫似的，横臂压在自己怀里。

屈方宁腰身虚软，呼吸急促，脑子里疼痛蜂鸣，分不清是窒息还是欢愉。眼睛迷迷蒙蒙，勉强瞥着自己的机密之物，企图将它踢到床底。

只觉御剑在他耳畔的喘息越来越重，下体在他臀后撞得啪啪作响，嘶哑的声音也随之而来：“抱住我。”

屈方宁给他反剪双手片刻，手腕酸软不得力，费尽全力才抬起双手，反搂住他的脖颈。

他嘴里塞的东西还没取出，睫尾又黑又湿，双腿大开，后庭给人操弄着，看人的眼睛简直就是在呻吟，自己也清楚看起来有多放荡。没来由地生出一个异样念头：假如那位天真的小公主看到自己现在的模样，不知会作何感想？

御剑见他乌黑的眼睛忽然暗了下去，将他下巴拧过去，取出他口中绸布，在他通红的嘴上亲了亲：“痛？”

屈方宁给他做个很狰狞的表情，意思是他这句话问得太多余了，不像强奸犯应有的样子了。

御剑笑起来，跟他接个小小的吻：“想我没有？”

屈方宁装作沉思的样子，小腿不着痕迹地压在那团衣物上，然后才显得不太情愿地点点头。

御剑啪地给了他屁股一巴掌，又舍不得一般抚摸着挨打的部分，狠狠道：“你他妈的。老子想你想得……”顿了一下，声音沙哑：“想得受不了。”

屈方宁给他一巴掌打得眼泪都出来了，听到后半句，也没了脾气，只是有些眼眶发热。

御剑与他深吻，分开，操弄他几下，又停下来吻他。身体每一个地方都让他摸过了，交合的地方也给他生满硬茧的指节怜爱地摩挲着。高潮时，御剑先在他身体里射了些许，又把他抱过来对着自己，面对面干着他，火热的嘴唇在他面颊上不断亲吻，含着他的嘴唇，低声叫他名字。明明是个狂暴的开头，最后却做得比从前还旖旎，还温柔。

等他完全射出，手臂仍没有放开，还紧紧抱着屈方宁的腰背，亲他的汗水和眼泪。

屈方宁应和着他的吻，用自己的身体做掩护，偷偷将那卷书信推下床沿，心中高悬的石块终于落了下来。这才认真打量御剑，见他风尘仆仆，眼底血丝密布，显然是一路快马加鞭赶了回来。遂轻轻哼了一声：“你第一天回来，头一件事就是擅闯营帐，强奸下属吗？”

御剑对他的过河拆桥、翻脸不认人，拆穿得毫不手软：“老子强奸你？宁宁，讲点道理。你这儿水还没干哪。”

屈方宁唔了一声，捂住了屁股，侧过了头，想找一个更加无稽的理由。

御剑不理睬他的鬼心思，重新揽住他，让他枕在自己手臂上。

屈方宁在暗色中瞥见脚边军服上半臂缠着一朵黑纱，小声道：“郡主的父亲……？”

御剑道：“已经入土为安了。”吻了他眉心一下，声音温柔：“以后都带你回去。”

屈方宁重重点一下头，不知为何鼻子又酸了起来，抬起眼睛注视他

英俊的侧脸。

御剑感觉到他目光，低头与他对视：“还要？”

屈方宁摇摇头。

御剑粗略给他清理一下，示意他闭上眼睛睡觉：“走了，兀良他们还在等我。”

屈方宁眼眶更痛了，掩饰般埋首在他肩窝里，手抱住了他另一边肩头。

他心里的畏惧害怕降下去之后，反而生出另一种怪诞之极的期待，希望御剑随便怎么样都好，就是像之前那样，对自己折磨压抑、无视挫折，都比现在要好得多。

但他的心声无人得知。许久之后，帐内空气清淡下来，身上的汗也干了。依稀感觉御剑吻了他头顶一下，下床着衣，离帐而去。

翌日一早，一道飞马快报从庆州北部重镇清平关传来，将整个千叶都震了一震：本族两名专务驻城期间，与南朝几名士兵发生口角，进而演化成流血斗殴事件。二人寡不敌众，被对方当场刺死。庆原县驻军长车古达出面质问，反被清平关守军掌掴唾面。一怒之下双方动手，千叶驻军重伤七人，车古达头部遭受重创，昏迷至今。此人身份不凡，乃是车宝赤车大将军之内侄；叔侄二人素日感情深睦，如兄弟至交一般。车宝赤一听暴怒，当场斩下十四名江南美姬的头颅，誓报此仇。正当此时，国会又宣读了一份镇州总兵递交兵部的奏表，文中提及孙尚德遇刺一事，矛头直指千叶，措辞极为激烈。两件事一叠加，推涛作浪，火上浇油，令十六军无不摩拳擦掌，蠢蠢欲发——南人敢反口作吠，先捣烂它的狗头！

鬼军作为历次南征主力，自然遭到旁人更多的瞩目。一时城内气氛紧严，大有山雨欲来之势。永乐末年参与过六族盟战的老兵，这时尤其受人追捧，抽烟吃酒，都有人恭恭敬敬地在旁伺候。他一开始还拿乔摆谱，吃了几口酒，就把那点陈年旧事倒得干干净净：城池堡垒如何纵横奇妙，周围的黑头羌族如何滋扰生事，庆州城破时三日烧杀是何等痛快，南朝的妇人女子又是如何一番滋味。新兵听了，只觉血脉贲张，迫不及待地想干上一场恶仗。乌熊车卞之流，已经恬不知耻地磨了屈方宁好几天，要他请命离火部为第一先锋队队伍了。

屈方宁对清平关之变，全然不能置信：南朝自庆州一役后，吞声忍气，割地赔款，作尽小心，生怕礼数不周，得罪了北边这位大爷。区区几名南兵，借他天大的胆子也不敢挑衅千叶驻军，遑论掌掴高官？夜里问起时，御剑目光不离军报，只道：“狗不敢咬人，叫几声讨价还价，总还是会的。”屈方宁心头一紧，往他盏中注满冰梅子酒，献到他手里：“那他们闹事杀人，就因为不肯老老实实复交岁币吗？”御剑举杯饮道：“由不得他。不该他的东西偷吃落肚，迟早是要吐出来的。分别只在自己双手捧来，还是别人剖开他的肚子，连皮带肉地挖出来。”

屈方宁听他语意险恶，暗暗吞了口口水，一颗心也沉了下去：“黄惟松私吞岁币之事，到底没能逃过去。为了这笔银子，他连几百将士的命都舍得，却不舍得谋划一条万全之计！不，常人哪有他这样的眼力？换成车宝赤之流，早就上当受骗了，想瞒过他却没那么容易。”

只觉一个冷气森森的器盏在自己脸上冰了一下，耳听御剑在狼头椅上笑道：“怎么，听到肉字，你又饿了？”

屈方宁呆呆地摇头，心思动处，伏到他膝盖上，眼睛看着酒杯，嘴唇微微张开，示意要喝。

御剑随手喂了他一口，却给他咬住了酒盏边儿。来去拉扯好一气，酒水洒了一多半，这才算完了。他平日常听郭兀良说起那只白狐，道是顽劣亲人，夜里批阅军务时，常跳到案前玩闹，打翻茶盏，踢倒笔墨，偶尔盘踞在案卷上打盹，不忍惊醒，只得蹑手蹑足从它身下抽取。他一生没与甚么小兽物打过交道，这时看来，自己腿上这一只大可弥补此憾。逗了他几下，屈方宁很经不起撩拨，三两下就扑到他身上，坐在他怀里。御剑搂着他热乎乎的身体，颇觉腿上抱了一只大狐狸。随即皱了皱眉，把他两条笔直的腿往旁边一掀，觉得很麻烦——狐狸是没有这么长的腿的。

屈方宁拿不出什么狐媚手段，在他耳边瞎哼哼了几声，话头又往孙尚德身上转过去了：“将军，咱们又没杀那个长得讨人嫌的孙大人，就这么不清不白地替人受过吗？再这么下去，咱们毁约枉杀的罪名，就要实打实地落定啦！”

御剑道：“不白之冤也有很多种，有些可以拿来反将一军的，就不必急着洗清了。镇州总兵以此为媒口诛笔伐，仗的是一口悲愤之气。一旦擒获真凶，这口气弱了，也就无势可倚，只能任人搓圆压扁，不敢说半个不字。”

屈方宁心道：“真凶现在就坐在你腿上。”定了定神，靠在他肩上：“原来有如此好处，这点亏吃得不冤。那车将军内侄无故遭人殴打，难道就这么算了么？”

御剑目光已回到军报上，只淡淡道：“本族一向恩怨分明。”便不再开口。

屈方宁胸口一阵滞闷：“他既这么说，那就是非打不可了。万

一……万一……我怎能对族人动手？”思及当日手刃贺真情形，更是心情沉重。想长长叹口气，肩头微微一耸，突然反应过来，只得强装若无其事。

他紧紧靠在御剑怀里，哪一点细小举动瞒得过去？只听御剑开口问道：“热？”

屈方宁暧昧地唔了一声，不敢再想下去。晚上亲热了一番，御剑下床冲凉，他兀自带着一身汗呆呆望着帐顶，连御剑回来也没察觉。

御剑见他独自躺在黑暗之中，把星月光辉全都让在自己那半边床上，心中没来由地一动。上床灭了珠光，见他颈下空空如也，随口道：“你的珠子呢？”

屈方宁下意识收了收领口，道：“嗯……磕了一下，昏沉沉的不太亮了。我请了若苏厄帮我洗，——就是我以前的朋友，冶炼营那个。”

御剑倒是笑了出来，伸臂抱住了他：“扯这么一大篇，可疑得很哪。来，给大哥说实话，是不是拿去卖了？还是送给哪个女孩子了？”

屈方宁轻轻挣了一下，低声道：“……真的拿去洗了。”

御剑眉心一动，搂他入怀，抚摸他柔韧的腰身片刻，又道：“宁宁生辰快到了，想要什么？”

屈方宁伏在他胸口，摇了摇头：“没什么想要的。”

御剑笑道：“无欲无求了？平时不是最爱狮子大张口么？”在他鬓边亲了一口，逗道：“来，让老男人给你献点殷勤，嗯？”

屈方宁笑了一下，又趴着不动了。隔了一气，才听见他瓮瓮的声音：“我不想过生辰。”

御剑“哦？”了一声，示意他说下去。

屈方宁抬目与他对视，却什么也没有说，只轻轻道：“行吗？”

御剑一笑摇头：“不行。”把他重新纳入怀抱中，阖眼道：“大哥已经给你准备了一份礼物，到那天亲手送给你……你一定会喜欢的。”

换在平时，屈方宁早就扑了上去，使尽手段，追问究竟。此时却只低低道：“嗯。你安排的……我自是期待得很。”闭上眼睛，嫌了一声热，背对他睡向里床去了。

待他呼吸沉酣，御剑阖起的双眼才缓缓张开，注视他一刻，复搂入怀里，手臂紧紧锁住了他身体。

年家铺子浓郁的酒香，为草原汉子们身上浓厚的气味一蒸，越发沉积粘稠，几乎有了形状。

年韩儿今日穿得清凉，绿衫子褰褰万条，露出半条雪白的大腿，迎来送往，笑语嫣然。酒到酣处，人人一身油汗，唯独他一个人风致楚楚，好似刚从花枝上剪下的一朵鲜花，含苞带露，清媚袭人。他一嫌吵，别人立刻把声音压得低低的；他一说要从河底起酒坛子，帮忙的蜂拥而出，将整个水边都打扰得十分喧哗。他半倚半靠地坐在河边，香肩半露，挽衣濯足，别人看得眼睛都发直，摔了数不尽的跟头。

可惜清静了不到一会儿，就有个生平最不喜的声音在耳边响起：“小韩儿，几天不见，你越发颠倒众生啦！”

年韩儿没好气地睁开眼，见他在上游笑嘻嘻地看着自己，一双脚正在水里摇来荡去，几乎把水珠打到他脸上。当下翻了个白眼，湿淋淋地撩起双足：“你一落脚，水都臭了。”

屈方宁啧了一声，果真往他脸上拍了一朵水花：“哥哥好歹天天洗过，未必比里面那些一年三洗的还臭些？”

年韩儿用力擦掉水渍，嫌恶道：“一年三洗，有些人还不是很要陪人睡觉？”往他空空的脚腕上扫了一眼，有心说几句恶毒之辞，话到嘴边，却变了模样：“有屁快放！”

屈方宁赞道：“我们小韩儿越发像个男人了。”声音转低，问道：“车古拉在镇州遭人围殴，至今昏迷不醒，此事是真是假？”

年韩儿冷冷道：“围殴是真的。一个人想挨打，那还不容易？昏迷也是真的，不过到了该醒的时候，自然就醒了。”

屈方宁心领神会，又道：“那份奏表出来的时机怎地如此凑巧，恰好在这风口浪尖上煽风浇油？”

年韩儿哼道：“我怎么知道？多半你们家那位手大遮天，将一早到手的文书案卷压了下来。如今蛮子也学着讲名正言顺了，先假作被逼无奈，又蓄意挑动事端，等群情激奋，万民请愿，就有借口挥兵南下了。”

屈方宁心道：“原来如此。千叶财政亏空已久，收不抵支，战争耗费更巨，早已无力供给，为何蓄意挑起事端？想来也别无其他，只索加倍要钱罢了。”担忧之意稍解，笑道：“小韩儿消息灵通，能干得紧哪！”

年韩儿也凉凉笑了一声，讥道：“你笑甚么？上一次为了打西凉，杀得金城关八千驻军、四万平民所剩无几，驻马城下一片白地；上上一次为了庆原十二州，烧得黄河北岸白骨成灰，寸瓦不留。这一次借口更多，胃口更大，屈副统领的弓，加上千机将军的弩，威力更是无穷。等到贵军凯旋之际，你猜细腰城下一万多户人家，还能余下几多？唉，只不知是死在北戎铁蹄之下，还是化作一枚……”眼波一转，最后几个字终于没说出口。

屈方宁拨了拨腰间颅骨，懒洋洋道：“你也不必拿自相残杀来嘲讽我。我今日杀一手足，是为来日千千万万骨肉完聚。因小失大，只顾当下，岂不愚蠢之极？”向年家铺子前弹唱作乐的青年汉子一瞥，似笑非笑道：“你那几个卖笑钱干不干净，沾没沾过你故国姊妹的眼泪，你又怎么知道？”

年韩儿悻悻啐了一口：“总比你卖身卖屁股好。”将打湿的衫子一手挽起，起身欲走。

屈方宁在后笑道：“小韩儿，咱们打小给人送作一车，天南地北，各奔西东。时隔多年，竟能于茫茫人海之中相认，你我之间，可称善缘不浅。干什么一见面，就非要弄得你死我活的呢？休战休战，早点做朋友罢！”

年韩儿心中一动，刚刚转念：“此话倒也不错。”旋即见他笑嘻嘻地望着自己，道：“后天北社驿馆有两个车队过来，你帮我接待一下。”

年韩儿大怒，深悔适才一瞬间信了他的鬼话：“姓屈的，你不要得寸进尺！真当老子是卖……的了？”

屈方宁摇了两下手指，叹气道：“小韩儿，朋友之间，彼此信任是最紧要的。我让你替我出面，是觉得以你能力，足担大任。你怎可这样

怀疑我？这支车队要运的东西，是我顶风冒险，从狼曲山矿场偷出来的。此事关系你我二国未来，我可是挨了无数的鞭子，才巴巴地搭上这一条线。你万万不可给我弄断了！”

年韩儿听他语气郑重，将信将疑，冷道：“既然如此重要，你自己为什么不去？”

屈方宁嘿然一笑，口气中却无甚笑意：“我自会在旁指点照应。兹体重大，多留几个心眼，总是不错的。假若都由我一个人接引，万一……从此中断，岂不是太可惜？”

说到万一二字，声音中竟有些自嘲之意，与平日嚣张跋扈、望之生厌的嘴脸大异其趣。年韩儿一时倒有些不习惯，怔了一怔，依然一副嫌弃口吻：“哼！有万一倒好了，可惜祸害都是遗千年的。”

可惜这话一出口，立刻就被当好话听了：“小韩儿，别担心。哥哥为了你，也舍不得早死的。”

年韩儿跟他斗口百无一胜，不愿纠缠，狠狠甩了个白眼，跃上河岸。

只听他在水边唤道：“小韩儿。”

年韩儿不耐烦道：“还有什么屁放？”

屈方宁在粼粼月光下荡了荡腿，看着他微微一笑：“你……哥哥大婚之时，我说过你许多坏话，对不住啦。我现在明白了，只要心里放不开一个人，多多少少，总要犯点贱的。”

年韩儿胸口突的一跳，故作冷硬道：“你犯你的贱，关我什么事？”水淋淋地走向年家铺子，立刻有人前来击鼓献歌，把热闹重新带回了人间。

直到进了铺门，回头一望，屈方宁还坐在河岸下，默默地望着河面上的银色月光。

狼曲山近日大兴土木，人人为统帅的新婚之喜忙碌不休。幸喜来了一支财大气粗的商队，听说主家是做琉璃瓦的，家大业大，大江南北都开得有分号。商队胃口上佳，不但收购了堆积如山的废铁渣，还带走了

一批淘汰下来的弩床、马具。一时间，狼曲山异常漂亮，闪闪发光，不复往日三五一堆、丘壑耸立的怪异模样。不过主家有个怪癖，行事隐秘，不喜宣扬，因此西军军务长只跟小亭郁打了声招呼，就以填谷之名，护送商队上路。直到和市附近，才洒泪而别。护卫军目送贵人走远，心中不由好笑：这铁渣早已榨得精干，千里迢迢劳时费力地运回烧炼场，赚的那几个瓦钱，抵得上商队运耗吗？

屈方宁翘足坐在鬼城山崖边，任凉风将上衣鼓满，目视西军车队蜿蜒远去，低低叹了口气。

未几日，千叶以蓄意滋事、挑衅庆州盟约为由，向南朝提出“永宁十六新盟”，其中首当其冲者，即岁币银两倍之，又附有庆原十二州工事规格、马匹养殖限制令种种条款。南朝兵马大元帅黄惟松强硬回击，隔日即发出严正声明，誓不签约。千叶答得也很爽快，一点回寰余地也无：不服就战！黄惟松答得更是斩钉截铁：要战便战！

消息传出，黄惟松几乎没被弹劾的折子埋没，朝中对他的撤职呼声一浪高过一浪。若非孙尚德声望日隆，以残弱之躯对抗满朝飞唾，他老人家怕是早就已经滚下了台。这一次老皇帝赵延倒是开了窍，知道这个钱着实拿不出手——想来是前年岁币征收太狠，将他老丈人家的马匹悉数收去，使得皇后一家出门无车可坐，简直把国面丢尽，——一边苦巴巴地哭穷唱衰，一边偷偷把武将新锐贺颖南指派了过去。待贺小将军三万荆湖军开入清平关，监军大臣也从汴京启程。人选敕令一出，朝野上下顿时一片哗然：此次清平关对战，监军不是别人，正是那位逍遥天地间、万事不关心的逍遥侯沈七侯爷！

这一脚玄妙之棋，不但惹得南朝文武百官热议不绝，连北方诸族都为之骚动了一阵。国会议政、军中哄传、牧民之中亦流传无数小道轶闻。更有少女为之春心萌动：听说这位侯爷年纪甚轻，妻子新丧，才情旷世，有芝兰玉树之美。帕衣节的狂热还未褪去，大家说来说去，说得越发憧憬了。不但堆积的小消息越来越多，称呼也一天天亲密起来，从“那姓沈的大臣”到“姓沈的”又到“那个人呀”，兼有“沈郎”“沈七哥哥”等称谓杂然相间，不一而足。聚众谈论之时，个个面泛桃花，吃吃而笑。军中有情人的，都仔细叮嘱了情郎，见了沈七侯爷，一定要替她多看几眼。倘若竟能一举擒获，教他坐在红木囚车里送回来，那就再好不过了，简直愿意天天给他送马奶酒、唱“打春”歌。阿古拉路过时不识趣地冒了一句：“南朝女的都是哭泪包，男的都是病秧子，刀拿不起，马跨不上，一个个瘦得像鸡……”立刻被女孩子追打了一路，纷纷娇叱：“你

才是鸡！你才是鸡！”最后粉拳挨了一百有余，而且全家都变成鸡了。

屈方宁相对这些激动的人群，那就冷静多了。沈姿完虽然名噪一时，在他看来也就是个“来打仗的”。既然是来打仗，就只有会打和不会打之分。“花时久雨”在他心里，肯定是不打，于是也没什么好挂怀的了。只不知这位侯爷在乱军之中、城池之下，是否还有那份温雅和善、骨清神秀的高华之姿？

只是此刻并无胡思乱想的闲暇，一念转过，便不再多想，又催促车卡去北社驿馆拿他的红货。这送货人之中当然别有文章，只是瞒过车卡一人而已。车卡一下晨训就出了门，直到晌午时刻才回，也没回离火部销假，径自绕到伙食营舀面汤去了。屈方宁心急如焚，传了好几声才把他传回来，劈头问道：“货呢？”车卡犹自呼噜噜吸着面皮，闻言眼皮也没抬，喉咙咕噜了两声。屈方宁又急又气，一伸手把他海碗掀了，厉声道：“我问你货呢？！”车卡一下吓得懵了，满手面汤都不敢擦，颤声道：“没、没人。”屈方宁心中砰地一声大跳，喉头动了一动，压低声音道：“怎么会没人？是……货没送到，还是哨兵……拦截了？”车卡晃了晃老鼠脑袋，有点畏惧地看着他：“不、不知道。驿馆里空荡荡一片，没有人。”屈方宁一颗心空空作响，强自镇定道：“北社驿馆三教九流暂住之地，如何能请得出偌大空来？想是你没看清楚。”车卡不敢接话。屈方宁心中慌乱，手指攥紧松开几回，嘱道：“你速与送货人相约碰头。马上！”车卡点头不迭，应了好几声，忙忙地退出大帐。才到门口，屈方宁忽道：“要是……”忙立定了听着。屈方宁却欲言又止，手在空中抬了片刻，又垂了下去：“没什么。你去。”这才撤了出来。出门之后，百思不得其解：自己做的黑市买卖，方宁弟弟从不过问，今天怎么这么热心起来？况且一宗大货南来北往，难免有些到不准的时候，平时晚个三五天都是家常便饭，怎地今天浑水摸鱼一上午，他就暴躁成这样？

屈方宁急急将他赶出营地，焦躁得满身细汗，在主帐中一刻不停地踱了几转，又唤来阿木尔，命他前往年家铺子探听虚实。阿木尔领命而去，少顷即回，报告曰：“卖酒的少年不在帐中，老婆婆不理人。”屈方宁一颗心顿时沉到谷底，待要下令他继续监视，嘴唇竟然不听使唤。阿木尔见他举止异常，立即打个手势：“我再去打听。”便烟影般离帐而去。屈方宁中心煎熬，苦苦等了半个时辰，主帐一道诏令，把他传了上去。这一路悬心吊胆，自不必说。就是去年为额尔古之事上山求情，走得也不如今日艰难。远远望见主帐帐门半启，露出一线隐隐约约的人影，忽然勇气全无，忍不住就想转身逃走。只听侧帐一声大吼：“呔，

哪里跑！”接着背后给人狠狠打了一掌。他一时间骇得全身僵直，勉强打起笑脸，回脸道：“巫、巫侍卫长。你……吓死我了。”

巫木旗嘿嘿道：“你去哪儿？将军正要见你呢。”随手将一对雕花棋筭夹在腋下，拉着他往帐门口走。

屈方宁躲避般挣扎一下，小声道：“我……军务处还有几件案子，晚上再……”

巫木旗大咧咧一挥手：“没事，压几天怕什么？老莫敢找你麻烦，我大脚丫子踹他脸！”

他这一挥手甚为豪放，一对棋筭立刻离身而去，沾灰惹尘地滚出好远。御剑的声音也从门内传出：“来了？进来。”

屈方宁本拟替他捡回物事，多拖一刻也是好的。闻言无可奈何，只得硬着头皮进去了。

帐内景况如故，御剑两腿交叠坐在狼头椅中，专注地阅读手中一本半旧绢册。扶手上—叠或蓝或红的奏表报章，摆放也甚为随意。

屈方宁在他身前站定，寻话开口：“将军叫我何……”一瞥他手中绢册，一颗心几乎停止跳动。那蓝缎封皮之上，分明是一个“驿”字！

御剑目光仍在册子上，似乎并未注意他：“没事不能叫你么？”手略下执些许，露出封皮上大大的“驿使稽程”四个字。

屈方宁心跳这才复苏，只觉耳中轰轰作响，全身如虚脱般相似。只见御剑缓缓从书中抬眼，望着他一笑：“忽然想见你了。”

屈方宁佯作轻松，也挂上笑容：“……我也很想见你呢。”

御剑笑意更深，放下绢册，似乎要抱他。手到中途，却是往左首团桌上指了一指：“看来宁宁果然想我得紧，连这个都没注意。”

屈方宁一眼望去，但见红蕾玲珑，蕊珠如火，一大盘红艳艳的石榴籽堆在水晶盘中，颗颗饱满，色泽流丽。心中暗叫一声不好，佯作惊喜之状，合掌道：“这个是给我的吗？”

御剑目光始终停留在他脸上，闻言只道：“自然是给你的。”把他抱

到腿上，在他后颈深吸一口：“不然还能给谁，嗯？”

屈方宁一与他肢体接触，心里更毛得厉害，不断逼令自己冷静，偏偏就是镇定不下来，手臂上的汗毛几乎都竖了起来，肩膀也不禁微微耸起：“一会儿……巫侍卫长进来了。”

御剑听起来十分遥远的声音在他脑后响起：“怕？”

屈方宁强自道：“不是怕，只是……你跟我……”一时竟连个借口都找不出来。

御剑含笑看着他不自在的样子，目光中却没甚么笑意：“宁宁，你今天真有点奇怪。是生病了？”手掌温柔地按住了他额头，将他眼睛遮住一多半，言辞却是不容置疑：“……还是有甚么事瞒着我？”

屈方宁眼前骤然一黑，一时万念俱灰：“他……终究是知道了！”这一下犹如泰山倾覆乌云盖顶，再装不出若无其事模样，脖颈手足恍如同时解体，一分一毫也动弹不得。情知还不开口化解，便是无可挽回的死局，却一个字都发不出来。

御剑将他一瞬间的神色尽收眼底，拥着他的姿势没有丝毫变化，隔了片刻，才笑了起来：“说着玩的。宁宁在大哥面前，就是个没心机的小孩子，哪藏得住甚么秘密，对不对？”

屈方宁本已抱着必死之心，听他这句话说得宠爱甜蜜，不禁又生出万一之念，强颜笑道：“……对。”

御剑意味难明地点了点头，将他的脸扳了过去。屈方宁一背的冷汗还没褪去，还道他有意亲吻自己，心中稍安，眼睛也阖了起来。不想等了片刻，御剑只是玩味般摩挲他的脸颊，话语近在咫尺，却并不吻过来：“宁宁，你今天为什么不吃石榴？是不是不喜欢了？”

他说话的口吻与平时并无二致，宛似情人耳语，听来却令人心惊肉跳。屈方宁胸口又空空地响了起来，喉头动了几下，才低声道：“我今天……胃口不太好，明天……就爱吃了。”

御剑看他道：“我今天胃口倒是好得很。去，拿几颗过来。”

屈方宁不敢违拗，忙掬了十来枚晶莹剔透的大籽，双手捧到他面前。

御剑往椅背上一靠，目光落到他抿成一条线的嘴唇上，其意不言自明。

屈方宁犹豫了一下，才将一颗石榴含在唇间，鼓足勇气，向他送了过去。要说平日比这亲热百倍的事也干过，情浓时哺酒喂茶也有过，今

天却倍觉屈辱，眼底都酸楚起来。

嘴唇相触之际，御剑轻轻抚摸着他后脑，慢条斯理地在他唇上厮磨几下，忽地失去了耐心，反手把他往椅中一按，狂烈地吻他面颊、耳朵，继而将他嘴唇吻得控制不住地张开，长驱直入，将他的舌尖吮吸得十分疼痛。手也毫不留情地撕开他衣襟，粗暴地揉着他柔嫩的乳尖。

此刻帐门几乎没有关上，巫木旗在外说话声清晰明了，卫兵靴声纷至沓来，被人察觉简直易如反掌。屈方宁起初还应和着，见他毫无控制之意，眼见就要在青天白日下上了自己，既惶急又愤怒，剧烈挣扎起来。

御剑退开少许，脸上看不出甚么情欲之意，眼神却起了煞般凶狠凌厉：“不给操？”

屈方宁胸口起伏，眼脸通红，咬牙不作声。

御剑全身覆压着他，令他整个人笼罩在自己的阴影下，对视一刻，忽然一笑，抵住了他额头：“宁宁，大哥想要你了。”

屈方宁仰面向他，背心紧紧贴住椅背狼皮，抗拒道：“现在不……”

御剑如同未闻，径自俯下身来，声音温和却不容抗拒：“把腿张开。”

这狼头椅下椽弓曲，承受了两人重量，深深向后倒去，仿佛一张窄窄的眠床相似。屈方宁自知拒绝也是徒劳，只得退而求之：“不在这里。”

御剑温柔地亲了亲他的睫毛：“就这里。”

屈方宁苦苦维系的心防突然崩塌，控制不住地挣扎叫道：“不！不在这里！”

他动作太过剧烈，扶手上的奏章报表纷纷落地，连带旁边团桌上的水晶盘也打翻了，红艳艳的石榴籽滚了一地。

御剑对满地狼藉一眼也不看，凝视他片刻，笑意渐生：“好好，不在这里。这么大脾气做甚么？你不喜欢的事，我不会做的。”从他身上退开，顺手还替他理了理凌乱的衣襟。

屈方宁激动未平，啪的打开他的手，掩着自己喉咙下的领叶，眼睛通红。

巫木旗闻声而至，吃惊道：“将军，小锡尔，你们……这是干什么？”拾起卷册，又从地下捧起一捧石榴，十分惋惜：“老巫辛辛苦苦剔了一早上，才剔出这么一盘子，就这么一反手给我掀地下啦？”

屈方宁喘息着不说话。御剑波澜不兴地开口：“他吃烦了，不要了。”

巫木旗大为不解，可惜道：“这么稀罕的玩意儿，大老远辛辛苦苦地运来，怎么说不要就不要了？”呼呼吹了几口灰，又拿衣角抹了几把，似乎还想挽救一下。

屈方宁往地下一跳，头也不回地就往门口冲了过去。御剑在后缓缓开口：“宁宁，不跟我告个别么？”

屈方宁脚步一滞，生硬地道了句“属下告辞”，大步出门，靴声转眼间就不见了。

连巫木旗都看出不对，奇道：“小锡尔今天是怎么了？点了火药了？脸色那么难看！”狐疑地打量御剑几眼，怪道：“你又打他骂他了？”

御剑目光仍停留在帐门前，闻言森然一笑，道：“我疼他都来不及，哪舍得打他骂他？”唤来越影，翻身上马。

巫木旗提了一兜石榴，追出来叫道：“那这玩意儿还要吗？”

御剑漠然道：“他都不要了，你还要它作甚？”长鞭一挥，纵马而去。

屈方宁下山回营，只觉腿脚虚软，浑身无力，直想找个地方昏天黑地睡一场。才到营地门口，阿木尔已传来讯息：“卖酒少年一早前往和市采办酒器，现在已经回来了。”车卡亦从城外打马归来，神色劳顿，禀道：“找到啦！原来押货那群饭桶前日夜里贪酒吃醉，误了一天行程，现在还在四十里地外呢。”屈方宁一把攥住他手，声音几乎嘶哑：“当真误了行程？”车卡半边身子顿时酸软，连连呼痛，含泪道：“当真，当真。我……去催他们连夜过来。”他见屈方宁如此关切，想是这批货里有他关乎性命的爱物，这个顺水人情是一定要做的。屈方宁面无

表情地笑了两声，摇了摇头：“不必了。辛苦你了，二哥。”车卞一双眼晴多年熬练，竟看不出他此刻是何心情，好似大喜，又似自嘲，既有自己大发横财之乐，又仿佛苦主人财两空之呆。正要安慰他几句，回伯无声无息掀开帐门，打手势示意他有客人来。屈方宁木然道：“谁？”回伯露出古里古怪的笑容，胡乱打了几个巫祝手势。屈方宁立时会意，应道：“就来。”独自前往营地东边一座小小团帐，一名游方巫祝正背对门口饮酒吃肉，大快朵颐。二人相见，寒暄几句，屈方宁躬身道：“您路途辛苦了。”巫祝摘帽回礼，笑道：“替阿帕小姐办事，那有甚么辛苦？”将一卷斜簪着孔雀翎羽的信从帽檐中抽出，恭恭敬敬交给他。屈方宁谢道：“还请您多盘桓几天。”巫祝抹着油嘴嘿笑道：“这个自然，小姐还等您的回信呢！”正待告辞，忽道：“北社驿馆……”屈方宁脑子一空，冲口道：“什么？！”巫祝骇了一怔，结巴道：“什、什么？”屈方宁自知失态，神色缓和，道：“你慢慢说。驿馆如何？”巫祝才道出原委：他昨天深夜抵达，在北社驿馆落脚。一大早听见外面闹哄哄的，却是驿馆给事清场赶人。随身物品皆不许带走，都要封在原地接受盘查。他的铜铃经幡都给人搜去，无巫歌可唱，以致饿了半天肚子。屈方宁心脏一阵紧缩，颤声道：“那……信？”巫祝忙拍胸保证：“信一直藏在小人帽中，片刻不敢离身。”屈方宁这才恢复几分知觉，赏了他一封金镲，送他出去了。一路厘清思绪，平静了不少：“红云使者尚未来到，年韩儿也未贸然接洽，看来我与屈林往来之事，他多半还不知情。那他今日为何举止大异，话语带刺？……莫非是发现了我与乌兰朵暗通书信？……哈，他都允我娶妻生子了，写几句无关紧要的情话又有甚么大不了的？还是因必王子之故？……”

思虑良久，始终觉得御剑的态度模棱两可，辨别不出到底是对自己起了疑心，还是自己做贼心虚，无法同他如往日一般相处。私心只希望一切都是自己庸人自扰，根本未曾暴露身份。人性天生就是趋利避害，来来回回咂摸一番，愈想愈觉得今日自乱阵脚，大大的不应该，没得惹人怀疑。回营草草吃了些馕饼，连信都没打开，随手往床底下一塞，就往主帐去了。环顾无人，便潜入寝帐，捡了一本棋谱来读。背了几局，逐渐眼饬目涩，昏沉沉睡了过去。

直至半夜，才听见帐外马蹄声疾，晓得御剑回来了，忙从床上坐了起来。但听脚步急重，御剑手执面具，神色阴沉地进了帐门。一眼见他坐在黑暗之中，全身动作一顿。

掌中明珠都已熄灭，屈方宁刚刚睡醒，甚么也看不清楚，只向他的方向低低叫道：“……大哥。”

御剑在原地站立了短短一刻。虽然看不清他脸上神情，但一刹之间，屈方宁分明感觉到：他在等。

但他等的是什么？他不知道，也不敢想。

黑暗中只听御剑开口：“还以为你今天不来了。”

屈方宁用鼻音应了一声，小心地看着他：“我二哥把我的床占了。”

御剑哑然失笑，道：“就你鬼名堂多。”将面具往铜架上一挂，解衣就寝。

屈方宁听他语气如常，更确信了几分，从床上跪起，替他宽衣。

御剑手臂微抬，任他半搂着自己壮硕的腰身宽衣解带，一语不发。待上衣除尽，只余一条黑色贴身长裤，才说了声“行了”，膝盖一抬，躺了上去。

屈方宁也乖乖睡回自己的地方，有意搭话：“将军，你回来得晚。”

御剑疲惫道：“与庆原那边几个羌族头人谈了半天。几年不见，跟南人学得一般狡狴了。等了很久？”

屈方宁软软嗯了一声，顺势往他身边凑了过去：“要打了吗？”

御剑简短地回了声：“再看。”

屈方宁贴住他一边手臂，闻见他身上淡淡酒气，鼻子翕动几下，越凑越近。

御剑看他一眼，手臂展开，让他枕了上来。

屈方宁底气又多了一点，鼓起勇气往他身上攀过去，手偷偷伸向他肌肉硬朗的小腹，讨好地摸了几下。本来还想更直接一些，在他脐下一寸徘徊片刻，实在没有胆子再往下，只得罢了。

弄了好一会儿，御剑毫无反应。二人实打实地好了两年多，向来床事契合，如鱼得水。御剑正当狼虎之年，又禁欲已久，对他的撩拨示好无有不应，往往到最后能将他做到连清水都射不出来。再怎么争吵冷

战，在床上从没让他受过冷落。一时也不知如何应对，尴尬得只想装睡。

手还没来得及撤走，手腕一紧，已被御剑拿住，随手压在胯间。虽无剑拔弩张之感，手下多少能摸到硬度。

只听他没什么起伏的声音在头顶响起：“要？”

屈方宁抽回手，摇了摇头，一阵强烈委屈袭上心头。

御剑道：“今天白天没尊重你，生气没有。”

屈方宁委屈得更厉害，掩饰般把脸埋在床上，不说话。

御剑抱他入怀，搂着他的后背：“宁宁，我脾气暴躁，耐心也不好。你心思多，我不是件件都猜得到。要是有什么……不合你心意的地方，希望你明白告诉我。”

屈方宁眼睛又湿了，抱住他脖颈，小声道：“没有。”

御剑微不可闻地叹了口气，松开了手。入睡之前，只觉肚子被他温暖的手覆盖住了，接着一个低沉的声音在他耳边道：“宁宁，你要是女人，那就好了！”

这莫名其妙的话，他自然想不明白，也不愿明白。次日回营第一件事，便是伸手到床底取信。信中无非是些闲花少女之语，又约他七月上旬往和市一叙。遂想到：“七月要下清平关，多半没空抽身。”待提笔另约，目光落到地上，突然觉得有些不对劲。他这座大帐背风敞口，落灰最是厉害，又从不打扫，床底沉积着厚厚一层灰。几卷羊皮信横七竖八，与灰尘结成一片。此刻地下却露出几条干净痕迹，似乎被人移动过。

他霍然一惊，急忙翻身下地，撩开床幔，向床板下摸去。这是他性命攸关之所在，藏的是屈林应允他抵认孙尚德一案的契约。字句虽然隐晦，却颇有蛛丝马迹可寻。撕下一看，封口半敞，不知是自己拆封之后没有收紧，还是被人动过手脚。再仔细勘察一番，只见几封羊皮都卷得好好的，缎带的形状毫无变动，孔雀翎羽也簪得端端正正，并没有碰掉半根。即自我安慰道：“不会的，谁会潜入我帐里乱翻？车仆、乌熊他们无此大胆，回伯也不是瞎子。御剑天荒从来不屑骗我，更不会偷看我

的物事。”但他对周遭环境有种异于常人的敏锐，嘴上虽不承认，实则已经感到危险迫入眉睫。心神不宁之际，只想跟御剑上一次床，藉由世上最亲密之事，探知御剑的真实态度。偏生战事在即，事务繁杂，一连十多天，二人竟连句体己话都没说过。到六月底应卯阵阅之时，御剑出现在大麾下的次数越来越少，且连正眼也不看他了。

他心里本来有鬼，给他如此冷置，愈发疑神疑鬼，心中惴惴。及至千叶正式宣战、六万大军向清平关进发之时，整个人都是昏沉沉的，加之征途劳顿，头一沾枕，竟做起荒诞之极的梦来。先是梦到自己在一座空无一人的练武场上，无论如何变换手法，始终射不中红心。焦虑之际，忽见已死的贺真在箭靶附近对自己不断摇手示意，神色极为惊恐。回头一看，御剑正立马身后，手中黑箭的箭头暗芒璀璨，对准了他的心。又梦到自己执黑落子，明知放在某处，必将满盘落索，偏偏手不听使唤，硬生生将棋子送入死路。只听御剑冷漠的声音在棋盘对面响起：“宁宁，这一步，你真的不后悔么？”最后梦见的却是在他寝帐大床之上，自己跪在他腿间，舔着他粗大的阳具。然而无论如何努力，嘴里的东西始终硬不起来。一晚上噩梦连连，满身大汗。依稀只听见御剑关切的声音：“宁宁，你怎么了？做噩梦了？”

他这才从浓黑的梦魇中挣扎出来，四肢如灌满铅块，满脸都是泪痕，心中庆幸：“还好是梦。”忍不住纵身投入御剑怀里，带着哭腔向他诉说：“大哥，我梦见你要杀我。”

御剑含笑搂紧他发抖的身体，温柔道：“我为什么要杀你？是不是因为……”声音突然一变，好似从四面八方同时传来：“……你变成苏方宜了？”

他极力压抑的恐惧一瞬间到达极限，惊心动魄一声大叫，这才真正醒了过来。但见月朗风清，甲虫在长草间声声鸣唱，身周鼾声起伏。此刻听来，真如仙乐一般。

他惊魂未定，手捂胸口良久，那句“你变成苏方宜”的鲜明惊恐感始终盘桓不去。一个人茫然躺了半宿，出门解手之时，远远望向御剑大帐，只见灯火影影绰绰，不知他是否已经安眠。

突然之间，一个可怕之极的念头跃入脑海：如果他现在走过去，向御剑承认自己南朝卧底的身份，一切又会如何？

幸而这疯狂的念头，并没有付诸现实。进帐时回头一看，主帐的灯火已经熄灭了。

一夜未曾合眼，第二天到底支撑不住，行军途中几次打盹惊醒，几乎栽下马去。御剑原本在中军按辔徐行，此时便来到他身边，马鞭一卷，一语不发地将他揽在身前。旁人见一向冷漠的主帅突然流露爱子之举，无不骇然，莫敢直视。屈方宁腰背早就虚软无力，挣扎一下，便不由自主地向一旁跌去。御剑强劲的手臂将他往怀里一按，问道：“不舒服？”

屈方宁都不记得上一次听他说话是什么时候了，心头霎时涌起一股难言的滋味，忙摇了摇头。

御剑嘲道：“口是心非。”传令三军暂驻，放他下马时还嘱了一声“好生休息”。

经他这么一照拂，屈方宁本已吃紧不住的心，又复苏了些许。到了夜里，御剑亲自前来看他，停留了好一会儿才离去。这一夜半梦半醒地睡了几个时辰，噩梦却是没有了。再过一日，大军已开入庆阳地界，算来距清平关不到一百五十里。庆州地势崎岖，山形嶙峋，连寨为堡，防御森严。其中金水堡、白虎城、秋原寨、怀意城均有南朝精兵驻守，互通消息，照应周全，形成庆原东部一道绵延数十里、坚不可摧的防御之墙。除此之外，庆州本地几支数千人聚集的羌族部落亦不容小觑。这一族也是南北对峙之间一朵奇葩，战力彪悍，行事毫无章法，一时偷偷跟随草原铁骑清洗南朝堡垒，趁火打劫；一时又出兵滋扰千叶辖区，表达自己放纵不羁、不愿尊其为主之意。南朝着力招揽，收效甚微。千叶一度严加打击，欲使其归顺，羌族自然不是对手，却也断然不惧：小股兵力派过来，他们就群起而攻之；大军一到，立刻夹着尾巴逃跑了。屈方宁年前也镇压过一次，斩杀三百余人，结果夜里给人突袭，掷了满身粪溺，真是不提也罢。只是这两年北羌出了个英雄人物，手腕气魄都十分了得，族内分裂的几派都被他收服得差不多了。因而入关之前，那群赤膊缠头的身影一次也不曾见到，一路颇有点寂寞。

如此一来，正面对抗的重任就落到了南朝守军身上。七月初，屈方宁被任命为第一先锋军统领，在清平关八十里之外与南军首次会战，远远一打照面，就气得笑了起来：“贺小九，你是上这儿玩来了？你的兵呢？人模人样的见不到，乌龟、螃蟹倒是带了一窝。”

贺颖南所率正是清平关六千守军临时拼凑的一支军队，装备破烂，纪律稀松，老弱病残十之八九，青壮精骑寥寥可数，自不待说；更糟心的是神气猥琐，双方还没开战，已经露出了逃之大吉的保命相，个别经验丰富的还故意抛下辎重，观察地形，贼眉鼠眼地挑选退路。听到“乌龟、螃蟹”的批语，也只是骚动了几声。少数血性汉子待要出言骂阵，立刻被老兵捂住嘴拖了下去。

贺颖南眼窝深陷，胡子拉碴，显然这一向也在这群乌合之众身上吃足了苦头。闻言只道：“这几个虾兵蟹将，对付你已经足够了。”虽是战场上惯用的场面话，说得却全无霸气，声音也是嘶哑无力。

屈方宁对清平关守军的油滑惫懒也早有耳闻，盖因此关位居南朝北部戎关最外围，与其后金汤堡垒的防御线相距位置十分尴尬，救援极其不便；既无深壑之险，也无强固工事，如一户文弱怕事的主人家闭门谢客，街上流氓恶霸一旦上门，必先一脚踹开大门，再将他捉出来暴打一顿。清平关就是这两扇纸糊的大门，从外形上看，起的应该是阻隔来人的作用，实际阻无可阻，拦之不住，只能徒劳无功地吱呀几声。所差只在死物无灵，而人有血肉。大门斩烂，只需伐木刨平，涂上清漆，就可恢复原貌；城关踏破，却是生灵涂炭，尸横遍野，年轻的躯体一旦倒下，永远回不去梦里春闺。二十多年间，清平关横遭北族六度攻占，城墙之下妇啼儿哭，乱坟岗上白骨枕藉。与千叶签订盟约之后的数年，已是难能可贵的和平时代了。清平关守军如此贪生恶死，实在是打怕了，也打倦了。屈方宁内心又何尝愿意开战，只是身份使然，只好继续出言挑衅：“你那群呆头愣脑的兵，又给人打蛋花汤似的打散啦？怎么，要不要哥哥再给你来个二石一鸟的节目啊？”

贺颖南原本形容憔悴，此刻突然抬头，通红的眼睛紧盯着他，厉声正色道：“姓屈的，咱们一码归一码。你杀我五哥，是你我之间血海深仇；上次之事，算是承了你的情。这一次不谈过往，你敢动我沈七哥哥一根头发，我必令你后悔终生！”

屈方宁丝毫不惧，嘻嘻一笑，道：“贺小九，我又不是聋子，你大吼大叫的做甚么？我是一片好意，念你新婚不久，担心你老婆年纪轻轻，就做了寡妇。”嘴上胡拉鬼扯，心中十分鄙夷：“那位花时久雨，同贺小九是甚么关系？一口一个沈七哥哥，也不怕别人肉麻！”

贺颖南目光一寒，还未应声，左近一个苍老愤激的声音已经厉然响起：“我等将士为国而死，父母妻儿自有人照顾抚恤，要你这北狗操甚么心？”

贺颖南一听来人声音，忙拨马迎了上去，责道：“包叔叔，你怎么来了？军医不是嘱你卧床静养么？”

来人须发花白，一边颧骨已为人削去，一张脸萎缩塌陷，望之不似活人，倒像尸棺中的厉鬼。闻言只森森一笑，露出焦黄的牙齿：“北狗都吠到城下来了，还静养个麻皮！姓包的只要一口气在，爬也要爬到战场上来！”

他身后密密丛丛，却是一队衣甲鲜洁的轻骑兵，风度气象皆与边关戍军大异，仿佛世家公子与山野村夫之别。为首之人年纪甚轻，目光倨傲冰冷，开口更是冷冰冰的，一丝活人气也无：“贺将军，包校尉是替我等引路而来，勿怪。”

贺颖南一见他，更是吃惊，冲口道：“你怎地出城来了？沈七哥哥身边可有人保护？”

那人冷冰冰一拱手，道：“侯爷有令，命我等前来襄助贺将军，但凭吩咐，无有不遵。”从腰间摘下一道碧玉虎符，向贺颖南怀中一扔。

贺颖南仿佛接了个烫手山芋，拿也不是放也不是：“这……怎么成？你堂堂御前四品统军使，如何能听我号令？你们禁卫军专程从京城赶来，自然以保护沈七哥哥为第一要务。要是他有个三长两短，我哪着脸回去见太子殿下？”

包校尉听他们噜噜苏苏，早就大不耐烦，一条伤痕累累的手臂刚劲有力地一划：“行了！什么你的我的？纪军使都说不在意，贺将军你也别太见外了。庆州守不住，大家都是一个死字。尸体烧作一堆灰，到时

更不必分你我了！”

纪军使木然道：“正是此意。”抬起一双眼角狭长、略微下垂的眼睛，向对面敌阵冷冷望了过去：“听说手刃贺五郎之人也在此间，不知是哪一位？”

虽是一句问话，实则视线已落到对面红鞍白马之上。他曾听贺颖南描述过此人样貌，知道是一位杀人不眨眼的蛮子少年，料想大约是个精赤上身、血红脸膛的悍勇之姿。此刻一见，却是一阵诧异：“怎地这少年直勾勾地盯着我，看起来一副要哭的样子？”

他哪里想得到，屈方宁此刻心中早已叫喊了千百遍：“子厚表哥！我是苏方宜，舅舅第一次带你来我家时，你非说我是个女孩子的苏家表弟！你小时候常常带我捉蚂蚁、打燕子窝的，现在……你自然早就不认得我了。”

只听纪子厚毫无起伏的声音响起：“追风千人斩，屈方宁？”

屈方宁稳住心神，望着他哼笑一声：“正是。纪军使有何指教？”

纪子厚寒冰般的脸上也露出一丝冷冷的笑意：“无他，受他人之托，前来送你一样东西。”

话音落处，只见他束得紧紧的袍袖凌空一振，一道乌光离手飞起，霎时向屈方宁喉间缠了过来。

这道乌光来得好快，千叶众兵一声惊呼还未出口，只见红光暗昧，一支长枪从屈方宁身侧斜斜挑出，呛啷一声，恰好将其挑上枪尖。定睛看时，却是一条乌黑细长的流星锁子锤，两头各坠有一只小小铜球，此时兀自撞动不休，可见这一掷力道之刚猛。

纪子厚眼中惊骇之色一现即收，望定执枪之人，淡漠道：“久闻鬼王将军膂力盖世，今日一见，果真名不虚传。”

御剑漫不经心道：“好说。纪军使家学渊源，一招踏云飞星使得纯熟无比，已有令尊七八分火候，着实是后生可畏。可惜……”枪身微微一沉，也不见他抬手振臂，那垂透尺许的乌黑铁链一声嗡鸣，从枪尖上倒转飞起，如长了眼睛一般，向南军阵前横扫过去。

他这杆流火炙热如沸，铁链悬挂片刻，已经烧得暗红发烫。只听几名排头兵连声惨呼，一枚铜球正中一名小兵头部，脑壳一瞬间打得碎烂，红白脑浆喷出二尺多高。一人颜面正着，整张脸孔顿时凹陷下去，五官霎时变得极为可怖。铁链扫荡之处，五六人脸上烧得皮焦肉烂，空气中满是焦臭气味。

御剑这才将下半句话淡淡补完：“……纵使纪伯昭今日亲至，断臂复生，在我手下一样过不去三招。”

纪子厚脸上也已变色，声音却镇定如常：“鬼王将军教训得是，是晚辈太过唐突了。”一句话拉开辈分，谦恭而不示弱。

御剑这才打量了他一眼，目光中颇有玩味之意。纪子厚尚处之泰然，他胯下坐骑却畏惧般退了两步。

忽听一阵齿根格格咬响之声，却是那貌若厉鬼的包校尉所发。只见他双眼喷火，牢牢盯住御剑，嘶声道：“御剑天荒，你可认得我？”

御剑冷冷瞥了他一眼：“谁？”

包校尉厉声道：“原庆州总兵黄雨频属下，第九军玄字营副将，包永寿！你不认得我，我却认得你。你这双眼睛，我记在心里整整七年了，没有一刻忘记过。我这些年唯一的心愿，就是要你好好活着，千万别死得太早。我要让你亲眼看着同胞兄弟一个个死在眼前，要你亲口尝尝这生不如死的滋味！……”

御剑漠然道：“原来是当年黄氏九军的残渣余孽。嗯，当年庆州追随黄雨频殉城者，共有二百八十三人。对这些忠义之士，我是很佩服的。”

包永寿哑声笑道：“姓包的早就死啦！从庆州失守的那一刻起，我已经死了七年零九天！我这半边脸，是你杀得性起时，随手削去的！我带着这副人不人、鬼不鬼的模样苟活至今，就是为了有朝一日，替黄总兵一门英烈、庆州三万义士报仇！”

他身旁一名疤面部将应声道：“不错，我等岂是贪生怕死之徒？”

御剑晒道：“阁下又是何许人？”

那疤面部将咽了一口唾沫，梗着脖子叫道：“原洪字营指挥使……傅天明！”

御剑嘲道：“将死之人，不必自报姓名。”红光一舞，战鼓声催，鬼军如黑色云团般向南军盘布过去。

贺颖南与他在金城关下交过几回手，知道他起手强势，锐不可当，近战瓦解外围兵力，可称轻而易举。即传令中军向两翼疾展，前军变后军后移，避开正面接战。禁卫军以戍守京城为业，从未真刀实枪地对阵迎敌。此际在纪子厚喝令下，精骑掠后，弩手内趋，动作步伐精准如昔，竟不露半点乱象。奈何清平关守军实在烂朽成泥，不能作糊墙之指望。短兵尚未相接，只吃了片刻鬼军闻名遐迩的垂拱形箭阵，就阵脚大乱，两股战战，东、西、北三面皆出现偌大缺口，兵队几乎溃散。

唯有包永寿怒目圆睁，大喝一声：“来得好！”一夹马腹，自南方阵中跃马而出，径自向御剑方向杀来。

贺颖南正嘶声大喝、召集溃军，焦头烂额之际，见包永寿双目血红，向箭雨中飞驰而去，百忙之中骇然疾呼：“包叔叔，回来！”

纪子厚亦回马喝道：“包永寿！侯爷有令，只守不攻，只退不进！侯爷奉旨监军，他的命令就是圣上的命令！你敢抗旨么？”

包永寿哈哈长笑道：“退？这些年我退得太多了，不想再退啦！”手中铁枪高举，叫道：“第九军将士何在？！”

清平关守军中响起几声稀稀落落的应答声：“……在！”

包永寿一只肌肉萎缩的独目精光暴射，吼叫道：“出列！”

五六名年长兵士从乱军中驱马而出，其中一名两只手臂都已断折，只靠上臂两个肉支捧着一杆短矛，瞧来颇有几分滑稽。坐骑也是非老即瘸，往阵外一亮相，立刻引起一阵哄笑，哪里谈得上甚么壮烈？

包永寿却仿佛领率了千军万马一般，一张鬼魅般的脸上全是凛凛豪气，铁枪划了个“进”字令，喝道：“兄弟们！如今日再令北寇入关，九泉之下有何面目去见黄总兵？”

那几人皆是永乐末年六族进犯之时，随黄雨频出城抗击、死守到城

破之日的庆州守卫，闻言脸上无不流露悲愤之意，齐声应道：“正是！”虽只五六人之声，却似上百人怒吼一般。

但见白影一闪，血光四溅，包永寿右臂已被一支雪白的羽箭贯穿，铁枪顿时脱手。他不闪不避，左手向前一探，接这下坠铁枪，向箭发之处狂吼道：“北狗，你以为射断老子一只手，老子就怕了你吗？”左手翻出，握住箭杆上部，尽力一提，竟将整根羽箭硬生生从臂上拔了出来。只听他近乎疯狂地大笑道：“老子就算只剩这一只手，也要拖你一起下地狱！”

屈方宁本拟阻他上前，不料他如此硬气，只得重新挽弓，一箭射透他左肩：“现在呢？”

包永寿赤手拔箭，失血极多，本已支撑不住。肩头再中一箭，左手再也无力握紧，铁枪一松，脱手而落，人也缓缓向前倒伏，眼见是不行了。

几名跟随者齐声悲呼：“包校尉——！”

屈方宁一颗心还没回到胸腔，只听正在思谋退路、且打且散的南军之中，发出了一阵难以置信的惊呼。

抬头一看，只见包永寿俯下的身躯一寸寸直起，两条鲜血淋漓的手臂软软垂在身畔，口中却衔着一杆寒光闪闪的镔铁长枪。

这铁枪下坠之势太急，他牙齿嘴唇都已咬破，发出的声音也似字字带血，目光却无半点惧色：“现在也一样！”

他的马还在向前疾驰，他的人还没有倒下。

一贯英悍嗜血的鬼军竟也被这满身血污的疯人震惊了片刻，直到他距前阵只有半里之遥，才万箭齐发，将他一人一马射得刺猬一般。箭簇勾连，一时尸体竟不得离鞍，连人带马摔入黄尘。

那五六名追随者同时发声嘶喊，奔行速度却半点不曾减慢，纵马踏过包永寿尸身，头也不回地向鬼军阵前撞去。及至中箭身亡之际，距鬼军最外围盾兵已不足一丈。那名无臂之人强悍绝伦，胸口被五六杆长矛刺穿，手中短矛仍脱手掷出，插入一名避让不及的鬼军咽喉。

贺颖南少年热血，何能抵受得住如此豪壮悲情？一时间双眼红若滴血，银枪乱舞，嘶吼的唯有一个“杀”字，甚么防守退势，蟠连后着，全都不顾了。

纪子厚神色仍是那般倨傲冰冷，号令却也已变了。他属下数千仪态端庄、脚步丝毫不乱的禁卫军，也毫无风度地厮杀喊叫起来。

连清平关守军也忘了一心逃命的本能，部分散乱的队伍重新聚集成型，甚至那些偷偷潜入壕沟、撤往阵外的人，也已悄无声息地折返归队。

南军依凭这一股由包永寿以命换取的无畏豪情，前赴后继，以六千血肉之躯，抗击一万千叶前锋军，竟堪堪打了个平手。清平关外首战，双方伤亡之重、折损之多，比往日收官之战还要惨烈。战火直至黄昏才渐渐熄灭，南军撤军回城之时，千叶竟未能往前一步。

包永寿壮烈身死之事传回南朝，文臣武将无不动容。诗赞曰：“报国丹心一鉴清，终天浩气布乾坤。只惭世上无忠孝，不论人间有死生。”

复联名上书，请朝廷善加抚恤。赵延畏惧千叶，只作平常了事。庆州十二堡寨皆于城门高竖灵旗，以寄哀思。包永寿尸身残破，大部分躯体无处可寻，只用白布将箭头包了一斤余，共些寻常衣物掘坟埋了。包永寿身后无嗣，贺颖南、纪子厚亲手扶棺，以孝子之礼送其下葬。城内百姓夹道相送，哀恸之声竟日不绝。六名庆州老兵亦以义士之名合葬，埋骨城关之下，立碑曰“七烈”。

此后数次城下交战，清平关守军一扫往日猥琐之风，使的尽些不要命的打法，拼着胸腹上给人捅上一枪，也要扼断敌人一手一足。鬼军也还罢了，什方、的尔敦众军却是招架不住，一退再退。车宝赤所率秋蒐军在守军势若疯虎的反扑下，更是暴露出足以致命的怠惰毛病，短短三四日间，伤亡已达千人。这两扇著名的一踢即破的纸门，此时竟宛如铁板一般。直至七月初七，双方仍呈僵持之势。

初七当日，御剑亲自领兵出战，八阵开阖如鬼魅，攻破城南金边、白水、兰屋三寨，二百余户尽成焦土。离火、坎水二部以长枪挑起人头，向城门守军炫耀挑衅。城关守军厉声痛骂，复推出百余千叶士兵头颅，倒悬城门垛子之上。屈方宁临门远射，以铁玉扳指压弦运劲，手中

月下霜拉到极致，一声厉响，穿透石墙，羽箭直没至翎，将一面城墙都震了一震，灰尘扑簌而落，人头也落下十余个。千叶众军轰然叫好，城门守军相顾失色，立刻就有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惜哉一没这份手劲，二没这份准头，来来去去还了几百箭，也没有一支中了标的。及至黄昏，双方各自回营休歇，城门上下，只有血污人头各悬一方，两两相顾，不解其语也。

入夜时分，屈方宁安置了本部将士，从道伦处出来，只见天气朗朗，云朵如纱，远处传来苍凉的歌声。他驻步回头，向数十里外的清平关遥遥望去，心想：“此刻子厚表哥、贺小九他们，在干什么呢？”

到军务处报了伤亡耗损，出得门来，只见巫木旗吆五喝六，命人散开。他双手举着一个漆盘，其中热气腾腾，似乎放得有物。屈方宁凑去看时，见是一碗寿面，旁边放着一个小小酒壶，还摆了四色酒菜。遂好奇道：“谁过生日么？”巫木旗忙嘘了一声，道：“快别作声，将军不许人张扬的。”屈方宁惊得一步站住，道：“今天是将军的生辰吗？”巫木旗赶快按住他的嘴，几乎打翻了盘子：“就叫你不要作声了！”

这生辰一事，屈方宁跟随御剑多年，竟是从未听说。想来是他身居高位，别人总要找点因头拍他的马屁，他又是个最不喜这些吹捧谄媚的，因此年年生辰都躲过去了。遂想：“这也真是滑天下之大稽。他一个以战为生、凶神恶煞般的人，偏偏挑了个最情致缠绵的日子作生辰。”

一路胡思乱想，直到主帐门口，才理了理衣装，准备掀帐入门。一猫腰间，忽然灵窍一动，将上衣几枚领扣悉数解开，把喉结锁骨都露出来，这才举步进帐。

这一步还未跨出，只听主帐深处一个低低的声音颤抖道：“……城内兵防排布、环庆军备往来，都在……小人这张图里了。”

他头皮一紧，立即无声无息地收回了脚，背心紧紧贴住帐门，心中骇然：“那是谁？”

但闻御剑无可无不可地“嗯”了一声，接着帐中传来纸页翻动轻微的沙沙声。少顷，他森严漠然的声音响起：“倒也详细，难为你了。你叫什么名字？”

那颤抖的声音登时多了几分喜色：“小人……傅天明，前日阵

前……与将军打过照面的。”

屈方宁一瞬了然：“又是一条卖国狗。”心情却意外地十分平静，已无第一次见文僖时那充塞胸臆的愤懑怒火，只无言地望向天边星月，一手探入腰间，握紧了易水寒冰冷的剑鞘。

空空然站了片刻，只听帐内传来二人对答之声。御剑问得散漫，傅天明却是每一句都答得心惊胆战，说几句话，擦一把汗。屈方宁听了几句，心头疑云大起：“舅舅是御前禁军统领，这些年常戍京畿，不曾北上一步。我子厚表哥在禁卫营中历练，那是子承父业，没有和贺小九并肩上阵的道理。何况他一带就是六千人，就是奉命监军，也不该如此劳师动众。”御剑恰也问到此事，只听傅天明伏首道：“其中缘故小人也不深知。只听说这趟差事是沈七侯爷自己讨的，太子殿下劝止不住，只得特特的指派了这一大批人仔细看护着。”御剑微一颌首，道：“听说赵随与他是自幼一处读书的交情，同窗之谊，自然非比寻常了。”忽而一笑，嘲道：“可惜他千里迢迢盛情美意地送来，沈七却不怎么领受，转手便送给边关戍军做人情。看来落花固然有意，流水却是无心。”傅天明叩首道：“将军明察秋毫，凡人莫能及。”

屈方宁对南朝朝廷错综复杂的人情脉络知之甚浅，只依稀听出太子派兵保护沈七监军一事，于礼制大大的不合，御剑一听就知道有问题。遂想：“这太子倒是性情中人。”料来自己的朋友奉命前往险地，自己也是要徇情枉法，好好地拨一队卫兵看护他的。

又听御剑问起荆湖军下落，答曰“分散到四营八寨去了。”又问：“近日可曾召回了？”傅天明道：“第四军前日曾回来一次，给贺将军指着鼻子骂回去了。”御剑道：“好大的威风！这是他自己的命令，还是沈七的？”傅天明踌躇道：“依小人看，多半便是沈七侯爷的谕令了。贺将军对他一向是言听计从的。”

御剑双目微瞑，仰靠军座之上，似在思索某事。傅天明跪在他脚下，呼吸都不敢放重，只是举袖默默擦汗。

忽听御剑问道：“今日七夕佳节，你们城里有甚么玩意儿没有？”傅天明再料不到他问了这一句话出来，懵怔了一刻，才忙答道：“也没的什么。与往年一样，商贩做些果食花瓜儿卖，小童儿头顶荷叶四处讨豆

生，妇人望月穿针，弄些九连环、七孔针之类的，乞些手巧罢了。”御剑淡漠道：“兵临城下，倒有闲心过这个。”傅天明道：“都是沈七侯爷疏引的。要不是他来了，端午都早已没人过的。”御剑似来了兴趣，问道：“哦？他还好这营生？你详细说。”傅天明道：“是。沈七侯爷第一日来，就把城内外的石墙、字碑、铭文、壁画都觑了一遭，又命人端了笔砚好生抄录誊写。这一向又不知发了甚么兴头，只管往城东一名张姓老匠人家里去，成日阶斫竹节，浣练叶，做盂兰盆。民生军务一概不理，平时有事通禀，连人都找不到的。”御剑晒道：“照你说，果真没有一点正经了？”傅天明思忖片刻，一拍脑门道：“是了。三五日前，他曾请了城中上上下下四十多个教书先生前往一叙，却也没甚么交待，只吃了一桌宴席就散了。那些酸丁可都得了意，走路都带了几分傲气，只说跟文曲星有同杯共饮之谊，别人都要高看一眼的。城里私塾本来多自荒芜，这几日可不又开起来了。”

御剑沉吟少顷，冷冷一笑：“上上下下无一务正业的，看来南朝确是气数将尽了。”微一欠身，看住傅天明笑道：“你弃暗投明，倒是个俊杰。”

傅天明连称不敢。御剑示意他跪过来些，口中道：“你们南人最重忠孝之道，此举虽有悖逆之嫌，想来也是为一家老小、父母妻儿打算。这图亏你耗费心血做来，足见你是个有情有义、手腕了得之人。我有心许你一官半职，却有一事不明。不知可否请教一二？”

他手长脚长，此刻倚了黑铁军座，一臂垂下，在傅天明头颈上随手抚摩，仿佛抚摸一头狗子一般。傅天明脖颈垂得低低的，撑在毡毯上的手青筋微突，畏畏缩缩道：“不敢当请教二字。将军发问，小人自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屈方宁在帐外聆听半晌，怒意半点不吐，刀鞘却已捂得热了。正寻思如何批削了这个奸人，却听御剑轻轻叹了口气，一手仍抚在傅天明后颈上，语气没有一丝波动：“……我一直不明白，你们南朝偌大一段朽木，早无中兴之望。朝廷昏庸无道，猥琐不堪大任；官员贪赃枉法，只顾中饱私囊。士农工商兵无一不苦，连年重税，遍地灾荒。国之不以为国，家更不能为家。到底是用了什么迷魂大法，诓得你们一千人前赴后继，争相为之献身？”

傅天明浑身一颤，囁嚅道：“将军说哪里话来，小人如何敢……”

御剑抬起一脚，踏在那张军备图上，两下揉成一团：“傅指挥使，你这图纸九真一假，原本也可鱼目混珠了。可惜我是个眼里容不下沙子的，旁人对我说道一句假话，在我眼前有半分心虚，我都再清楚不过。”说到末一句，又低声叹了口气。

一言既出，傅天明脸如死灰，举身待逃，后颈如有千钧之力覆压，如何挣得起来？

屈方宁在外听得分明，亦是大惊变色。待要寻隙闯入、撒娇卖痴，忽然想到最近二人关系疏远，想要如上次一般假借因头，未必十分自然。一迟疑间，只听帐内格格有声，却是人体骨节活生生断裂之声。偷眼望去，只见御剑五指深陷傅天明颈中，将他整个上半身提得离地而起。傅天明满面紫胀，双手却死死向御剑伸去：“家国之情……豺狼永不会懂……御剑天荒……你……不得好死……”

御剑手臂肌肉如铁，指节处发出碎裂之声，语气仍是不起风波：“傅指挥使，你心怀大义，甘愿身败名裂而死，多少算一条汉子。只是今时不同往日，胆敢在我眼前唬神弄鬼的人，我都恨不得亲手……杀死。”

他恨不得三字说得甚重，憎厌之意不言自明。屈方宁在他身边多年，极少听他如此直接流露情绪。只听傅天明一阵濒死急喘，喉头发出一阵异声，随后一切归于沉寂。心中正怦怦跳时，只听御剑提声道：“是宁宁么？进来。”

他只得应声走了进去，见傅天明双眼睁得极为可怖，满脸不甘地尸横就地。御剑命人抬了下去，见他衣衫松褪地侍立一旁，目光才温和了几分：“什么事？”

屈方宁稳定心神，含糊嗯了一声，道：“听巫侍卫长说……”眼睛转到他手边的漆盘上，见一碗寿面动了两三口，此时都已蚀了，酒菜却分毫没动。遂改口道：“……来替他收拾碗盘。”

御剑会意，笑骂一句，站起身来。屈方宁忙道：“将军，你不吃了么？”御剑径自向门口走，道：“端上，跟来。”只得托了漆盘跟出去。见几人抬着傅天明尸体往西北方匆匆去了，心中默默记忆。

这一夜月色却是清朗怡人，二人一前一后行至营地东头一座矮丘，御剑择了个当风的地方坐了，别的一概不取，只从他手中漆盘中拿起酒

壶，对嘴喝了一口。屈方宁瞅着他道：“将军，你犯禁了。”御剑拿酒壶往他脸上一碰，笑道：“如何？要罚我？”屈方宁抹了抹脸，佯作无奈道：“算了，今天就给你破个例罢。”说着，也跪坐到他身边。

御剑笑道：“多谢少宰大人手下留情。来，敬你。”往盘中一只小小酒杯中斟满一杯。巫木旗行事一向马马虎虎，今日备的酒器也不知从何捡来，小巧玲珑之极。屈方宁一口饮尽，几乎连喉咙也没打湿。遂两手执杯，往他眼前一伸，口中不满道：“我怎么就用这么小的杯子呢？还没一个指甲盖大！”御剑大笑道：“小孩子当然吃小杯子。”倾过壶嘴，又给他倒了一杯。

虽是七月盛夏之夜，边关也是风冷沙寒。屈方宁喝了几杯小酒，身上出汗，给风一吹，打了个哆嗦。御剑张开腿圈住他，让他靠在怀里。屈方宁一则怕人看见，二则也害怕与他碰触，推道：“不要你抱。”御剑笑骂道：“翅膀硬了你？抱也抱不得了！”屈方宁挣道：“小时候才这么抱的，现在我长高了，你也……不方便。”

御剑倒是给他弄笑了：“你现在一共多大？还给我小时候！”两腿伸开，给他密密实实搂进怀里。

屈方宁本来百般别扭，给他安安静静搂了一会，心情也逐渐沉淀。灰白的细沙随风飞起，将二人并放在一起的军靴皆浇上一层白灰。风里隐隐约约传来血腥气，隔得太远，也闻不真切。漆盘中的腌鸭舌、熟牛肉已被遮掩得吃不得了，只有酒还可喝。御剑一手将他手臂托起，就手喝他的残杯。见他呆呆出神，出声道：“小猴子，想什么？”

屈方宁遥遥望着天边山丘轮廓，轻轻道：“想你送我的白象。”眼睛阖了起来，埋首他颈窝之中，声音更低：“……想我们在江南的时候。”

御剑心中一阵柔情触动，抱着他的手紧了紧：“今年不得空了，明年再带你去一次。”

屈方宁摇了摇头，眼睛依然闭着：“一次足够了。”复睁开一线，道：“你送我的虎头鞋，上次我一口气都给烧了。后来托人去做，也没有做出来。”

御剑左手握着他的手，举杯一划，低笑道：“烧了？八百里？”

屈方宁也笑了出来，鼻腔突然一阵酸楚，回握他的手，放在胸口

玩。

御剑耐着性子陪他做了个狼狗，又做了个兔子，笑了两句他脾气坏，好好给他一点东西，不是摔个稀烂，就是烧个精光。后来又道：“过几天叫人送两车来，任你烧。”

屈方宁想象了一下他驾着两顶大车去宣州大肆采办蝈蝈笼、鹌鹑灯、银皮子鼓、薄荷糖的情状，靠着他又笑了半天，一边笑得乱滚，一边拧来拧去，保护杯子里最后一口酒。闹到最后收场了，在御剑身上挨了一会儿，反而自己把酒杯送他唇边去了。说话却是混沌支吾，平素的伶俐口齿都使不出了：“将军，祝你……这个，年年有……”

御剑自然领会，笑道：“怎么，老子一年过一次的生辰，一口酒就想打发我？”

屈方宁含混嗯了一声，给他敬了酒，眼睛看着他，认真道：“将军，我是你一手……栽培起来的，我有的一切都是你给的。我本想送你一件像样的礼物，想来想去，也没什么能拿出手的。”

御剑饮尽他杯中酒，闻言一笑：“哪那么多胡思乱想的。心给我就行了。”

屈方宁慢慢点一下头，故作轻松笑道：“怎么又问我要？一直是你的呀！”

这几个字出口，眼内一阵强烈湿热，几乎便流下泪来，忙胡乱揉了揉，假装沙迷了眼。

只听御剑叹息般的声音在头顶响起，却不像对话，反似自语：“是我的才好。”背对月光与他对视一刻，目光从他空空的脖颈上落回他雾气茫茫的眼睛，俯身吻了上来。

不日，千叶次批出征部队已经抵达清平关外，后备军亦随之赶来会合，粮草辎重一应物品均已就绪。一时旌旗蔽日，战鼓如雷，大军经行处，关前三十里堡垒城寨无一幸免，好似西风扫落叶一般，捣成一片白地。奇的是诸寨十室九空，非但未遇半分武力抵抗，连平民妇孺也一概不见了。再往前去，但见清平关守军往日镇戍之地空空荡荡，旗帜孤伶；瞭望塔下并无卫兵驻守，偶有一二人影隐现，也不似全力迎敌、鸣镝传讯的模样。御剑、郭兀良、车宝赤并一众将领皆诧异不已，驻营商

议时，车宝赤自请为先锋，领轻骑六百先行探路。郭兀良素来谨慎，阻道：“或恐是诱敌之计。”仍拔营上马，继续浩浩荡荡前行。到得清平关前一看，大门紧闭，阒然无声。先前高悬城楼的人头已被取下，徒留数十痕暗红血迹；鸟雀在护城河两岸自在啼鸣，偶尔栖落空地。前锋营士兵上前叫骂，无人应答。郭兀良等不敢贸然，暂滞城外，等待御剑赶来。

御剑正午方至，见城头落落，四野空空，嘲道：“再来一位执扇抚琴人，这一本戏就齐全了。”

郭兀良熟知南朝典故，眼见得门户大开，分明是要请君入瓮，不敢掉以轻心，即命下令攻城。十余座投石车轮番投掷石弹，复以小亭郁亲制月牙射塔抛掷巨石入城，如此这般片刻，城内依然无声无息。额尔古抢至射塔畔，挥开几名工事兵，抱起一枚足有一人多高、双手环抱不拢的巨石，几步跃上射台，命人填压上膛，自己铜铸也似的手臂拉紧机簧，暴喝一声，那巨石恰如流星急坠，蔽日遮云，向城中指挥所劲射而去。额尔古臂力过人，准头却差了些许。只听轰塌一声震响，将指挥所前一面绘着流云朱雀的石壁轰去半边。灰雾弥烟，半晌方散，却不见一个人影。

车宝赤性子最急，兼之新得了一把宝刀，跃跃欲试地想冲入城中，寻几个大好头颅一试刀锋。郭兀良沉吟未决，劝道：“哥哥稍安勿躁，恐是故布疑阵。”御剑眉心久蹙，闻言不置可否，一箭射断吊桥铁索。他眼力异于常人，桥板甫一落地，便勒马不前，口中淡淡道：“红哥，看来今天无人替你祭刀了。”

屈方宁一夜未曾合眼，起拔之时，便勒令离火部远远落在队尾。见一路无人抵抗，心中正是疑云大起。目送车宝赤所率秋蒐军开入城中，心中忐忑万状。忽听一句骂娘声响起，接着群情激奋，千万句粗鄙不堪的语言纷纷从城内发出，汇成一片集成上下三代、囊括旁系九支的女性下体之海。他忙从后军赶到，纵马入城，只看得一眼，顿时两眼一黑，气得不曾昏厥。千般怒意、万道心火，只化作一句：“沈瓷完，我操你妈……”

只见城池如故，人影全无，偌大一个清平关，赫然已是一座空城。

放眼望去，但见城中道路四通八达，若谷之虚；商铺关门闭户，官衙鸟雀不飞，宅邸家院一概物事皆搬得一干二净，爨炊盘碟，油盐柴

米，并衣物、被褥等一概器用，悉数带走，上下一空。院中老竹竿上晒的布匹、裙袄，都已收走；菜园中种的黄瓜、茄子，也已摘去大半。门前竹叶铺洒，窗台下还摆置着七夕节小儿好玩的几样豆生，黄豆芽已长了一尺多长。一眼看去，全不似仓皇逃窜，倒像客人上门不巧，主人出门宴游去了一般。城中几处火头窜起，却是众兵见无人可杀、无物可抢，四处放火烧屋泄愤。

屈方宁骑在马上，只觉怒火腾腾地往心尖上冒，使尽了生平所知的恶毒言语，把那姓沈的骂了个狗血喷头。他生平所见投敌叛国者不下千余，一击即溃的城池也见得不少，如这般明明攒足了一股不平之气，却临阵溜之大吉的打法，却是闻所未闻。心中只道：“贺小九决计不会弃城而逃，子厚表哥也不是这般畏怯之人。必然是那姓沈的做的好事！呸！他跟文僊那老役夫肯定是一伙的，勾勾搭搭，狼狈为奸。是甚么好东西了？还号称甚么第一才子、文坛领袖，我看卖国求荣才是真！好端端的，把一座城关拱手让人！……贺小九怎么就信了他的邪？老子要是还有命回去，第一刀就要剥了他的臭皮！”

怒火未息，车仆鬼鬼祟祟走来，讨好般献给他一只辑翠缀珠、饰有小朵玫瑰的玉匣。打开一看，其中放着一本薄薄册子，随手一抖，只闻见一股熏香之气，书页灿烂流华，裱有金线。翻开书皮，只见第一页写的是：“北冥有鱼，其名为鲲……”字体雍容端方。落款是：“某年月日，长安客赵二于留云借月斋恭录。”印玺上则是“泽从”二字。他自然不识得这是南朝太子的表字，只觉香腻腻的十分可厌，随手往火里一丢。车仆忙抢上救出玉匣，书却任它烧去了。

经此一闹，火气方压下些许。趁乱赶往城门，见地下团团摆着百余人头，一旁摆得有净碗、鲜花、香烛、盂兰盆等物，显然有人曾在此祭奠。四顾无人注意，遂将包裹中腐烂得不成模样的一个人头取出，恭恭敬敬放在地下。人头多已败朽，但观其发髻，乃是南北混驳，全无夷汉之分。他一时也分辨不出，只得在心中拜了几拜，暗自祷祝：“傅指挥使，你为保全此城，甘愿忍受身败名裂之辱，至死不坠黄氏九军之名。如今此城已归于他人手，你未必肯埋首这沦丧之地。事急从权，盼你原谅。”将一旁灵幡上的招魂铃摇了三下，掉头而去。

回到军中，见晌午已过，遂命架锅煮肉。乌熊在旁骂娘不断，道是头一遭破了敌城，还要吃自己的肉。肉汤未沸，巫木旗一溜小跑过来请，只得跟他去了。一进指挥所，见清清静静一座宅子，给一群蛮子烹肉大啖，弄得十分腥膻。御剑独立内室之中，手执一纸留书，正凝目细

看。

屈方宁环顾屋内，见陈设素简，窗明几净，几上干干净净，左首立一露瓶。瓶中无花，室内却漂浮着一缕若有若无的兰花香气。御剑身前置一书案，白宣如雪，墨香未浓，一方雨过天青色的镇纸斜斜压在一角。见御剑神色肃厉，也踮着脚往上一瞄：“将军，谁给咱们写了张字条儿？”

御剑全副心神似都在那张纸上，淡漠道：“沈七。”

屈方宁一听这名字，气不打一处来，忍怒道：“他写的什么？哭着求饶吗？”

御剑神色更为凝重，缓缓道：“不是。他信中提到三件事：一是苦夏将尽，江南蟹肥，他要赶回去起秋社；城南某处夜观星光云影最佳，诚心盼我携着一行。最后有一事相托：城北有一面东晋时留下的诗墙，望我勒令下属，勿使毁于一旦。”

屈方宁本不指望他说出什么铮铮铁言，但这满纸风花雪月，仍然始料未及。怒气再也抑制不住，冷笑道：“这样的人再多几个，南朝也不必打了，直接献给咱们算了！”

御剑仍在出神，隔了一瞬，才叹息般摇了摇头：“不，这样的人越少越好。南朝有此一人，纵无尺寸之地，国亦不亡。”

他这句话晦涩深奥，屈方宁哪里懂得？嘴上含糊应了一声，对这位临阵脱逃的沈侯爷可没有原宥了半分。御剑这才向他看来，神色也温和下来：“吃饭没有？”

屈方宁早就气饱了，腹中也不甚饥，只道：“吃过了。”

御剑遂带他坐在身边，召人进来商议下步对策。这一议却是简短利落，短短几句话之间，便已达成共识：南军弃城逃窜，威慑已然足够，只等使臣前来议和即可。屈方宁犹自不放心，人散后还缠着问。御剑道：“不打了。过几天回去，给你过生辰。”屈方宁心中一喜，随之想到：“不杀不抢，就要赔钱；赔钱就要加赋，也不知哪个更苦一些。”一边胡思乱想，一边拿脚往外走。御剑唤道：“回来！”便将身打转，问道：“做什么？”御剑似笑非笑看了他一眼，道：“陪我睡午觉。”屈方宁立刻别扭起来，小声道：“没洗澡呢！”御剑往他头上就是一爆栗：“洗什

么澡？满脑子想什么！”只得扭头进去了。卧房中一般的兰香浮动，中置一张垂帷踏步床，笼着一袭午阴碧纱帐，朦朦胧胧的望之不真。走到近前，见床上铺着一卷银丝竹簟，想起幼年在此物上过夏，手臂寒毛常夹入竹缝，一抬手疼痛难忍；乳母体胖贪睡，与他挤在一床，凉风尽被她胖胖的身子挡住，热得全身起痱子；碧桃在帐外做针线，头一点点地瞌睡，醒来懊恼咬唇退线诸般旧事，一时怔立。呆呆站了片刻，才拾级而上，贴四合格子一面睡下，望着床板上的卷曲花纹出神。约莫一刻，只听御剑走来的靴声，接着床面微微一沉，传来一阵灼热气息。他背身向外，不想理会。御剑笑骂了一句甚么，接着气息靠拢，却将他一段赤裸在外的脚腕握住了。

他心头一阵动荡，牙齿却咬了起来，转身过去，小腿一动，从他手中挣脱了。

御剑向前一探，重新抓回手里，黑影如阴云般将他笼盖住：“再跑？”

他这一下抓得有些力道，屈方宁疼得直吸冷气，求饶道：“不敢了。”

御剑鹰隼般的目光深深注视他，道：“你还有不敢的？胆子最大的就是你。”上得床来，随手将帘钩放下。

屈方宁近日干尽了作死的勾当，原本对他就有些畏惧。与他封闭在这方寸红尘之间，更是浑身不自在，抵着床板往后躲。见床壁中嵌有拉屉，遂一个个轻轻抽出来，窥测长短深浅，企图把自己装进去。

御剑原已安枕闭目，见他在那边舞神弄鬼，无奈叹了口气，一手捞了过来，压到身下。

要说在别地也就罢了，这青天白日下大行其道，大床摇动之声，纱帐波动之状，声声分明，历历在目。屈方宁给他干得全身是汗，耳朵眼睛全都不敢打开，眼睑都是一片通红。一趟做下来，膝盖都跪得发麻，大腿更是湿滑一片。

但他心中不知怎的，却生出一种难以言喻的陌生感。似乎这样颈首交缠、情热缠绵，反不如那夜二人坐在月下、喝着半杯残酒，说些不要紧的闲话来得亲密。

这异样的感觉一直挥之不去，直至什方、郭兀良与南朝议定赔款，鬼军先行一步凯旋，已是七月将过。

他出征月余，回鬼城头一件事，就是会见那名替公主送信的毕罗巫祝。料想乌兰朵久不闻他音讯，想必早就等得心焦了。孰料拆信一看，不但一字不提择期相会之事，嘘寒问暖也是半句皆无，字里行间颇有些冷冷淡淡的意味。他心中奇怪，却也不甚在意。回帐与回伯一说，立刻挨了一顿痛骂：“人家小女孩头一次陷入情网，那是何等热切，怎会好端端地冷下脸来？你费尽心机作成此事，如何不懂维系？”屈方宁分辩道：“人家说得客气一点，也未必就是着恼了。要说改期之事，我跟她说得好好的，公主也不是不讲道理之人。”回伯劈头打了他一个榧子，厉声道：“便是不能客气！不能够讲道理！等到心平气和讲道理，就甚么都完了！你同……荒唐了那么多年，难道连这个也不知？”屈方宁闭唇不语。回伯收敛了神色，语气依然严厉：“方宜，你到底怎么想的？你如今手握毕罗联姻大业，其中关系重大，万万不容小觑。你想从御剑天荒手中逃出自立门户，除此之外别无他路！你处置屈林、昭云儿之流何等利落，怎地一到他这里，就娘们唧唧的，分断不干净？”

屈方宁一直低垂着头，闻言一阵诧异。回伯对他的卧底大计，向来不怎么关心，如此疾言厉色，实在前所未有的。即望定了他，道：“先生怎地……这般激动？他设下的天罗地网，我已经看得清清楚楚，不会再被他陷住了。”

回伯摇了摇头，苍老深陷的眼中充满忧色：“这倒在其次。方宜，我看御剑天荒最近看你的神色……阴沉得紧，恐怕不日之间，就要发难。”

屈方宁这两月未曾睡过一个安稳觉，正如惊弓之鸟一般，听见一点风吹草动，都要疑神疑鬼。却不愿回伯担忧，只道：“他若是知晓了我身份，一定当场格杀，断不会留我在身边。他向来说一不二、雷厉风行，岂有这等欲擒故纵的耐心？莫非我是什么了不得的人物，还值得他策反不成？”

回伯摇了摇头，依旧眉心不展，临了又道：“这几日你往连云山矿井去一趟，暂避一下风头罢。”

屈方宁应了一声，随即想起自己生辰将至，御剑曾说有一物相赠，想来绝不会放自己一个人空过。遂想：“这可真是应了那句老话，躲得过初一，躲不过十五了！”

黄昏时出城饮马，又遇着年韩儿与年婢在铺子前酹酒。说是酹酒，其实劳碌的都是甘愿受他摆布的酒客，他二人不过倚门而立，发号施令罢了。年韩儿见了他，只当做不见。屈方宁与他搭话，也是冷冷的爱理不理。未了只在他背后淡淡提了一句：“你们山上最近大兴土木，广采器用，你可知道？”

屈方宁怔了一步，诧道：“几时的事？”

年韩儿一双媚眼儿向他怜悯地一瞥，似乎欲言又止。只听年婢在阴影中警告般咳了一声，便不再开口，挥手赶人。屈方宁哪肯罢休，还待问个详细，年韩儿忽然发怒，尖尖的手指颤抖地往他鼻子上一指：“姓屈的，你欺负人也要有个限度！只说这一二年，你手下那帮不要脸的东西，在这里吃酒闹事，给过一文钱没有？莫道我们铺子里的酒是天上掉下来的，是水里捡来的？连强盗都比你们仁慈些！你背后有尊大佛，我们孤儿老妇，也不是白给你吃供果的！”说着，眼圈微红，泫然欲泣，那模样万分惹人爱怜。一旁喜孜孜卖苦力者，皆向屈方宁瞋目而视。看来年韩儿只要两线珠泪一垂，连那千人斩的名头也吓不倒人了，立即就要吃一顿饱打了。

屈方宁见他神态反常，一段话更是狗屁不通，情知事出有因，即摆出素日的跋扈嘴脸，冷笑道：“滑天下之大稽，你居然提起钱来了！老子在你这里吃酒，那是看得起你。一个臭卖酒的，也跟老子摆起谱来了！知道李达儿一只眼谁射穿的？你老子我！老子连西凉都打得破，还弄不垮你个淫窝店！”见铺子东面高高垒了三四十个酒坛，反手一箭，将顶上几个坛子击得粉碎，在众人怒目中扬长而去。

一路思量那大兴土木之事，愈想愈觉得不对劲。打听到御剑不在山上，忙躲躲闪闪地来到主帐前。恰好遇见巫木旗在那里呼呼喝喝，指挥工匠搬运祭祀用具，心中一动，上前闲叙几句，拿话套话。巫木旗是个最藏不住话的，只搪塞了一两句，自己就先撑不住了，嗨了一声，道：“也不是甚么大事，都是给你生辰准备的。”屈方宁抱着他双肩摇来

晃去，撒娇道：“那怎么瞒着我呢？”巫木旗忙道：“好了好了，眼摇花了！”当下东弯西拐，带他从练武场后偷偷潜入，指一座尚未封顶的雪白毡包，并经幡、法铃、祭桌、灵书等物道：“这是将军专为你建的，供你主掌祭典之用。往后祭祀天地、神祇、列祖列宗，便不必千里迢迢回雅尔都城去啦！”又将旁列几座白色团帐一一指认，或曰：“这是斋戒长房。”“那是更衣授杖之所。”屈方宁暗暗吃惊，忙拉他道：“我又不是将军宗族中人，如何能担祭祀之任？这一宗事务，从前都是昭……郡主之父主持的。”说到末几字，已知原因大概。巫木旗拍手道：“是啦！卓严王爷如今已经身故，按规矩来说，就是我们将军继任其位。可是这神叨叨的祭典……”声音压低，附耳道：“一年不下七八次，每一回都要焚香斋戒，礼服一天就要换六趟，晚上还要听鬼方国那些老不死祷福唱经，我们将军哪有那么闲工夫？如今把祭坛往山上一挪，过几天收了你当儿子，将这大宗伯之位交了给你，可不是两全其美吗？只有一件：这祭典耗时费力，一年零零碎碎，也得二三月时间。期间不但要吃清水素菜，连女眷、幼童也一概不许参与。你今年也还罢了，过明年成了亲，有了妻子儿女，一两月见不到面，那才难熬哪！哈哈！”

屈方宁勉强笑了笑，心中却无论如何也笑不出来。脑中嗡嗡的只有一个声音：“他说过一年任我娶妻生子，原来根本不是要放我走。他费了偌大气力，作了这么多的布置，不是要我真的做甚么大宗伯，主张他们雅尔都家的祭祀。他是要……永永远远，把我留在身边。”

一念至此，遍体生寒。对御剑如此步步为营的深情，竟无一丝一毫的感激，只想离得越远越好。忽然之间，一个不争气的念头浮起：“这要是换在一年前，我不知有多么欢喜！”

巫木旗犹不知他心中所思，乐颠颠地说了个彻底，这才想起：“不好！将军吩咐过，不能提早同你说的。老巫冒死给你泄了这个底，怎么的也要一坛子绿酒才说得过去！”

屈方宁答应一声，复向祭祀毡房望了一眼，见帷幕重重，轻罗如雪，一色物用均为崭新，工匠正匍身劳作。天光之下，只见其美，他心中却无由生出一股不祥之意。告辞下山，却见那名传信的巫祝正在营地等候，一见他来到，忙起身道：“阿帕小姐有急讯来。”遂掏出一封粗革书信。屈方宁心中奇怪，拆信看时，只见一行墨色尚新的大字：“公主已向大王道出实情，不日使者将至千叶，望以婚事为重，善加应对，切切。前次是与你斗气，勿信！”却无称谓署名，字迹也甚潦草，不似公主手笔。忙问：“宫中可有公主婚讯？”那巫祝茫然道：“没有。你们必王

子还没上门提亲，我们公主却嫁给谁去？”

屈方宁不意公主如此沉不住气，这一下猝不及防，立即想到：“等毕罗使者上门，他还蒙在鼓里、毫不知情，不知该何等暴怒。伸头缩头都是一刀，不如今夜向他坦白了罢！”只是心中一时紧张忐忑，一时愤怒忧伤，反反复复好似油煎，竟不能迈开一步。踌躇间天色已一片漆黑，遂想：“明天一早再说，也是一样。”一旦决心豁了出去，心中反而安定，沾枕便睡着了。

万料不到，第二天点卯之后，参军、审计、军务长一千人等已在主座后一字端肃排开，唱报这三年以来军中诸般账目，从军备、军办至吃喝拉撒，各色账面、账证、账实，无一幸免，一部一部查了个底朝天，收审待办的军官足有三四十人。至离火部时，别的蝇头小帐皆一笔带过，独挑出春日营司管连云山铁矿之事，将多年私下买办、漏补亏空的账目悉数列出，两方不符之数，竟有白银四十万两之多。车仆仗着屈方宁在旁，还辩驳了几句，企图蒙混过关。巴纳参军早就看不惯他们这营私舞弊的勾当，叱道：“证据件件属实，还要狡辩！全部拿下，交给军务处法办！”一指队列最先的屈方宁，命道：“屈方宁，春日营四十万假账，都是你担任队长之时，纵容包庇而成！你有甚么话说？”

此际卫兵已经一扑而上，将额尔古、车仆、乌熊等人铐押而出。屈方宁心知肚明，目视主座之上阴沉身影，应道：“无话可说。”

巴纳咽了口唾沫，也不禁向御剑望了一眼，这才冷笑道：“认罪就好。左右，将屈副统领请入东街地牢，等候发落！”

东街地牢是鬼城关押死囚、重犯之所，因鬼军纪律严明，常年空无一人。正值八月热夏，地牢中湿热潮闷，蛛网如帐，虫鼠肆虐。屈方宁双手皆被铐在石壁上，一日只得一餐水米，短短几日之间，脱水脱得没了人形。巴纳与审计司来审问过几次，见他死活不开口，又不敢严刑拷打，只得悻悻作罢。地牢中不知日夜，也不知过了多久，正昏昏沉沉间，头顶忽传来几声清脆的叩击声，距离极近且清晰，仿佛石板被人凿空了一般。狱卒立即赶来，喝问：“甚么事？”屈方宁嘶哑道：“劳驾，给口水。”一名狱卒正要破口大骂，另一人向他递了个眼色，捧了水来，给他喝了一口。屈方宁呛咳连声，道了声谢。待狱卒巡逻走远，才极低声开口：“谁在外面？”石板外顿时传来一声惊喜之极的呼声：“队长！你……果然在这里。”屈方宁提起几分精神，问道：“是大甲么？”那声音喜道：“正是属下。”屈方宁微微一笑，低声道：“辛苦你了。这个洞不易

打罢？”此人与车卞一样是盗窃出身，最擅钻地打洞，人送雅号“川山甲”。因身体肥胖，又叫大甲。这地牢深筑地底，石壁厚逾二尺，难为他竟打穿钻了进来。

只听大甲在外道：“属下算不得甚么。屈队长，你在里面怎么样？兄弟们都很挂念你。”

屈方宁道：“我好得很。我古哥、车二哥现在何处？乌熊他们还好？”

大甲道：“都在北营一处关押，小胡子提审了三四次，上了点刑。都是皮肉伤。”声音热切了些，贴住石板低声道：“队长，千机将军已在国会亲口招认，是他西军当日冶炼机械之时，耗铁甚巨，软磨硬泡，你抹不下脸才压价转给他的。昨日他已经送了四十万两白银过来，请将军念你舍己为人，从轻发落。”

屈方宁苦笑一声，心想：“要真是账目的事，那倒轻松了。”命道：“你去传信，叫他们咬定供状，往千机将军这句话上引。今天是初几了？可有人来找过我？”

大甲道：“西军冶炼营一位工事长来过，药帐那位姑娘也来过一次。今日……已十五了。”

屈方宁自嘲一笑，忽然想起一事，忙道：“将军近日见过什么人？”

大甲迟疑道：“这属下就……是了，今日一早，几个神色不善的家伙阴沉沉地上了山，听说是柳老狐狸手下。队长，郭将军问过你几次，咱们不如……”

屈方宁脑中一个激灵，立即截声道：“你马上回去，告诉回伯，以我黄金颅骨为记，速至毕罗驿站……”

一语未毕，头顶上只听一句“什么人！”接着紧急跑动的脚步、数声守卫厉喝遥遥传来，头上只闻一阵手忙脚乱埋沙之声，随之归于死寂。屈方宁低呼一声“大甲？”无人应答。忽然一声铁门巨响，狱卒齐齐行礼，一人从潮湿的石阶一步步走下，低沉森严的靴声“哒、哒”响彻地牢，由远至近，在他牢门前停了下来。狱卒解开门上铁链，霉湿气味扑面而来，御剑高大的身影也随之现身门口，背光而立，看不见面容。

狱卒中有机灵的，见主帅深夜亲自探监，显然对人犯十分关心，忙将石壁上的油灯挑亮，又讨好地将焙湿气的火盆端到屈方宁脚下。更机灵者已飞奔去取了一张黑色半旧座椅，殷勤地放在主帅身后。见御剑往椅中一坐，獠牙面具映照昏暗灯火，比往日更可怕了十倍。岂有敢在这斗室中多留一步的，忙掩门告退不迭。

屈方宁双手大张，身体被牢牢锁在石壁上，眼睛长久不见光线，眯了好一会儿才艰难打开。见火光暗昧，御剑身在黑影之中，看不清他目光所在。二人之间一片死寂，唯有烛火跳动不息。

良久，御剑先开口：“没什么要说的？”

屈方宁缓缓抬起眼睑，哑声道：“将军想听我说什么？”

御剑一肘撑上扶手，似在玩味他的表情：“就从我送你的珠子说起罢。”

屈方宁喉头滚动几下，垂下睫毛：“我说过的，交给别人……去洗了。”

御剑面无表情笑了一声：“哦，哪个别人？”

一句出口，突然暴怒，手臂一扬，将一物狠狠砸在他脸上：“是不是你水边相约密会的好情人，你的鲜花、眼睛、小月亮？”

这一砸手劲好大，屈方宁只觉半边颧骨一阵剧痛，左眼眼角正着，顿时白茫茫的甚么也瞧不见了。竭力向地下望去，见掉落之物金翠辉煌，正是一张斜簪雀羽的羊皮卷。

他多日悬而未决之心，到此终于落地，心中长长松了口气，竟是止不住地想笑：“原来……你早就知道了。”

御剑将他神色细微变化尽数看在眼里，目光更是幽暗难明：“宁宁，我与你做了三年的情人，怎会连这个也不知？这些天你心不在焉、魂不守舍，想必也是因此之故。看来要约请一下这珠子的新主人，为你收收魂了。”

屈方宁嘴角往上一弯，目视他道：“不过是颗死珠子，你早已送给我了。我拿去送人也好，卖钱也好，又有甚么大不了？”

御剑深幽的眼瞳在暗处一动：“哦？这么说，你与人携手引颈，相约定情，‘愿为你枕边唯一明珠’，也没甚么大不了了？”

屈方宁脸色陡变，质问道：“你偷看我的信？”

御剑哈哈一笑，语气中却无半分笑意：“我偷看你的信？以你与毕罗使者往来之密，沿边界务早就起了疑心，一连向我上书数次，控报你有通敌叛国之意。我一向爱你信你，决不会怀疑你。直至那日他呈上使者帽檐之书……宁宁，我生平所接噩耗无数，没有一次似这般愤怒伤心。你就是真的通敌叛国，也比这满纸痴缠好得多！”

屈方宁听到末两句，一时之间竟茫然不解：“他为什么这么说？我与公主一点私情，怎能与他的家国大业相提并论？”只道他夸大其词，当下讽笑一声：“是你亲口答应让我娶妻生子的，如今却扯甚么痴缠伤心。我们两个男人，还能真的一生一世不成？”

御剑右手在扶手上一撑，缓缓站起身来，向他逼近：“我说过让你娶妻生子，没说过你可以背叛我！”五指倏然一探，扯住他凌乱头发，勒令他抬头与自己对视：“别忘了我给你的时间。宁宁，你连一年也等不及吗？”

屈方宁只觉头皮一阵撕扯般剧痛，似连天灵盖也被他徒手揭开，左眼更是重影幢幢，挣扎忍痛向他冷笑：“什么一年？我不是你的狗！你想配给谁就配给谁！我没你那么有情操，跟甚么女人交配都硬得起来！连自己挑选妻子都做不到，还大言不惭地说什么尊重我！你懂什么叫尊重吗？你哪一件事问过别人的意愿吗？你把人当过人吗？！我告诉你，最他妈不像人的就是你！”

御剑将他整张脸逮向自己，眼底如笼罩一层铅云：“好，好得很。看来你对她当真情深似海，已经迫不及待的要赶去交配。想来最近你跟我上床的时候……”左手下趋，示威般握住他胯下之物，阴森道：“也是这么硬起来的？”

屈方宁全身一阵脱力，只觉绝望好笑，嘶笑几声，肩头耸动：“我居然对你这种人动过真心，真是天底下最大的笑话。”突然之间，对他一切触碰都觉得不可忍受，连挣带踹，厉声叫道：“你滚开！滚开！放开我！”

御剑左手一抬，硬茧虬结的虎口叉住他仰起的脖颈，声音却平静下

来：“宁宁，你移情别恋在先，对我百般欺瞒在后，现在反诬我不尊重你。你说我没把你当人，至少情之一事，我没有负过你。你又如何？你与人定情交欢、耳鬓厮磨之际，想过我这个情人么？”

屈方宁吸气不畅，被迫张嘴呼吸，闻言放声大笑：“你现在跟我说情人？你将我送给左京王的时候，怎么没想过我是你的情人？”

御剑苍青色瞳孔骤然收缩，难以置信般失笑：“你至今没想明白？一直怀恨在心？”

屈方宁艰难咳了几声，冷笑道：“怀恨？不不不不，你可是无私奉献，为了民族大义啊！我现在也觉悟了，决定牺牲自己，促成二国联姻，向你的雄韬伟略学一学！怎么，只许你一个人心怀天下，不念一己之私吗？哈哈哈哈哈！”

御剑漠然一笑，反手一掌，将他头颈几乎打得折了过去：“我懂了。你从那时开始，就没想过再跟我一起。这一年的时光，全是虚情假意。宁宁，你真是作得一手好戏！”单手一挽，又将他耷拉在一旁的脑袋一把拧起：“只是我不明白，你要是不愿意，又为何要答应我？这样作践我的情意，很快活吗？”

屈方宁给他一掌打得颈骨欲裂，眼角泛血，面上却是遏制不住的笑意：“是啊，你到今天才知道？我就是为了报复你，看你机关算计、献尽殷勤，自以为得回了我的心，其实不过是我眼里一个戏子，一只可怜虫，一条狗！老子每天晚上忍着恶心跟你上床，其实一看到你胯下那玩意儿，就要作呕！”

这几句话从未在他心中浮现过，此刻却如临水舞镜一般，清清楚楚地在脑中映照出来，从嘴边流了出去。一想到这短短几个字扼杀了多少他自以为是的柔情蜜意，心中甚感快意。

御剑依然冷冰冰地看着他，神色一无变化，手却渐渐收紧：“原来如此，今天终于跟我说了真话。宁宁，谢谢你。”

屈方宁喉咙给他紧紧掐住，呼吸渐促，脚尖踮起，耳中蜂鸣渐重，额上青筋暴起，挣扎道：“你……杀了我……我也……可怜虫……”

御剑五指如铁，将他喉头掐至青紫，忽然一笑撒手，将他整个往下软倒的身子抱在怀里：“宁宁，你看，我怎么舍得杀你？你可是我的乖

儿子，我的得力干将，我的情人啊。不过你好像忘了，你还有一个身份，凌驾这一切之上。”亲了亲他耳朵，提声道：“鹞穆尔，进来！”

片刻脚步轻悄，五六名肤色斑驳、手指多有残缺的工匠，在一名葵纹白袍瘦小老者的带领下缓步而入，肩负斗匣，中有墨线、铁柄、软毫、银尖并靛蓝、油膏等物，恭立牢门两旁。御剑抬手示意，二人叩首向前，将一卷簪有无数铁针的蜡染布条在地下摊开，只见粗细各异，长短不一，不下百余根之多。为首老者无声调派，一名工匠执针向火，交相炙烤，余者焚草点色，烹煮膏脂，牢室中充满刺鼻气味。

屈方宁浑身刺痛，勉强望去，双眼陡然睁大，忽地长笑出声：“是了，是了，我怎么没想到？甚么想飞多高，就飞多高，你岂有这等胸怀！你……就是要我一辈子，安安心心当你的奴隶。”

御剑恍若未闻，在他耳边道：“宁宁，你不记得了？你一直以来就是我的奴隶。只是你自由太久了，忘了应该听谁的话了。你要是乖的，我也不必这么伤脑筋。让他们在你脸上刺一朵花，好不好？以后不管你走到哪里，别人都知道你是我的，永永远远也不会认错。”

他的声音温柔平静，甚至带着一股绵绵的宠爱怜惜之意，说的却是最令人心惊胆寒之事。屈方宁从未听他用这种语气说过话，一阵深入骨髓的恐惧浓浓袭来，颤声道：“你要在我脸上……刺一朵花？”

御剑向他一笑，在他干裂发白的嘴唇上轻轻一吻：“不太好看，是不是？我有心给你换个地方，可是宁宁，你太顽皮了。要是不能让人第一眼明白你的身份，这个掌记就没有用处了。”

屈方宁眼前黑气弥漫，头颈如有千钧之重，向工匠手中烧得噼啪作响的铁针望了一眼，嘶声道：“你……不能这样待我，乌兰朵……已向她父王说了……”

御剑温声道：“乌兰朵只能属于必王子。”将他的脸扳了过去，亲昵迷醉地亲他的眉骨：“……就像你只能属于我。”

屈方宁一直压抑的恐惧终于爆发，崩溃叫喊道：“你疯了！你是个疯子！放开我！！放开我！！！”

御剑毫无笑意地一笑，道：“是啊，我为你疯了。”在他惊恐的眼睛上温柔一吻，坐回座椅，欣赏般注视他涕泗横流的脸：“动手。”

那名白袍老鹞穆尔年近六十，久居雅尔都城，家族三代奴隶、千百纹身皆是经他之手，眼光老道毒辣，早看出城主神态异常，只有三分清醒，倒有七分狂乱。听他对这少年语意缠绵，下令虽极为狠辣，恐怕假以时日，就要懊悔失言。当下心生一计，以一软帕托少许油膏，将屈方宁鬓发抵在耳后，在他下颌、脖颈涂抹均匀，又执软毫轻蘸白芷汁水，在他头脸、脖颈上绘上几枝硕大花叶。打底勾边完毕，却故意避开眼耳口鼻，只从左颌下针，渐向颈下增递。见城主肃然危坐，不动如山，既无叱责之语，也无叫停之意，遂手脚麻利地换针、运刀、点染、覆墨，顺着之前打出的丝络，将他他整片左颈肌肤刺得血肉模糊。

这纹身与屈林家热染上色的路子截然不同，每一步都是以中空之针向刺破的肌肤里浇灌染料，复以毫厘之微的银刀划刻成型。疼痛之剧，犹似钢刀刮骨，铁索牵肠。起初之时，屈方宁急怒攻心，破口大骂，甚么污言秽语也骂了出来。纹刻半刻，已经浑身颤抖，痛得再发不出一个字，只能徒劳无力地咬紧嘴唇。到最后时分，上下嘴唇都咬得血迹斑斑，头发汗湿得一络络往下滴水，脚底下一滩黑色水洼，头颈低垂，脸色惨白，不知是死是活。

鹞穆尔回身一揖，从袖底窥视御剑鬼面具下的神色：“城主，他昏过去了。您看是否还要继续？”

御剑目光落到屈方宁左颈下一大团青色狰狞之物上，淡淡道：“不必了。这样够了。”起身上前，抬手碰了碰他颈下花斑其色、凹凸不平的肌肤，头也不抬地问道：“最后一道工序是甚么？”

鹞穆尔恭谨道：“是点……漆。”

御剑漠然道：“点甚么？”

鹞穆尔心中一寒，声音微颤：“回城主，是点重漆。”

御剑拇指指腹轻轻抚过屈方宁流血不止的脖颈，开口道：“动手。”

鹞穆尔只得着人烧制。重漆烧至浓浆状时，见御剑立在屈方宁身前数尺，一手捧住他脏污削瘦的脸，痴迷地摩挲他耳廓、面颊，心知这情形万分诡异，鼓足勇气劝道：“城主，这重漆一点，就再也洗不去了。”

御剑无声地叹了口气，眼睛却一直胶着在屈方宁脸上：“宁宁，你听见没有？这辈子都带着这个掌记，做我永远的小奴隶，好不好？”

屈方宁垂在额前的湿发微微一动，极其轻微地摇了一下头。

御剑目光中露出笑意，语气更加温柔：“那你该怎么做？”

屈方宁全身向下软垂，连踏在地上的足踝都似无法撑起，喘息数次，才艰涩道：“大哥……我再也不敢……”声音极为虚弱，细不可闻。

御剑见他嘴唇翕动，上前一步，附耳他脸颊旁边，柔声道：“什么？”

屈方宁鼻音浓浓，抽噎道：“不敢再骗你……不敢……”

突然之间，一声惊心动魄的巨响从二人之间发出，似是一只手被人牢牢扣住。看时，只见屈方宁一条右臂竟已脱离镣铐，业已探到距御剑胸口不足半寸之地，此时却被箍得动弹不得。他双眼鲜红，仇恨彻骨地怒视御剑近在咫尺的漠然脸孔，手指却被迫扭曲张开。只听“当啷”一声，一根二寸来长的铁针从他指缝间无力落地，针尾犹带黛蓝之色，针尖上却残留着一颗血珠。

鹞穆尔认得此物正是自己刺青之时用过的，不由大惊失色，料不到这少年隐忍悻悻，一至于斯。见御剑左边胸口一处针孔大的血洞正汩汩冒出鲜血，吓得面无人色，只待认罪等死。

却听御剑笑声响彻牢室，倏然而止，沉沉道：“我不杀你，你要杀了我。好，你很好，不愧是我最骄傲的学生！”将屈方宁另一条手臂从镣铐中狠狠扯了下来，一手扣住他两个手腕，漫不经心往他头顶上一按。只听一阵令人齿软的骨节碎裂声咋然响起，屈方宁长声惨叫，身体吃痛不过地在石壁上蠕动挣扎。待御剑缓缓松开手来，早已痛得昏死过去。灯火跳动之下，只见他手臂软软垂在身侧，手掌惨白如死，手腕处只有一层皮相连，骨节筋脉，已被尽数折断。

屈方宁在一阵钻心痛楚中昏沉沉醒来，只觉全身上下无一处不痛，背心触感十分柔软，似乎正躺在一张蓬松的大床上。试着一抬手臂，只觉沉重僵涩，仿佛不是自己的一般。一个念头瞬间浮起：“他割下了我的手？”眼睛勉强打开一线，只觉眼皮疼痛肿胀，有如万针攒刺，却不见半点光亮。盲人摸象般摸索半天，只摸到自己手上打的厚厚一层夹板，受伤的腕骨被仔仔细细地正过了型，伤处隐隐传来一阵麝香药气。左下颌直到胸口、锁骨，整片肌肤火辣辣的，既痛且麻，奇痒无比。全身一分力气也无，连一根手指也动弹不得，只有眼珠能够转动。他忍痛撑开眼皮，将一对眼珠从右转至左，又从左转至右，反复多次，眼前始终是漆黑一片。遂想：“我一定是瞎了。这是甚么地方？……莫非回伯救了我？……”

这念头也是一瞬即过，随即自笑天真：“我差一点就杀了他。他岂能放过我？”只觉口舌焦干，五内如焚，喉咙更如干草扑灰一般，也不知多久没喝过一口水了。心头一凛，顿时想到：“我不能渴死在这里。”得挣扎下床，左脚一动，便知不对。忙将左腿提起，果觉脚腕上冷冰冰的，锁着一条极细之物。竭力蹬了几脚，只听“呛啷”连响，似是铁链之属。脚铐旁另缀了一枚轻盈的金圈儿，其上挂着两个小小铃铛，一动彼此碰撞，声音清脆之极。

他一听这“叮铃”之声，怒气顿时暴起，再不顾手腕疼痛，拼命拉扯脚上铁链，又挥动夹板向铁链上狂砸乱打。砸了十来下，铁链纹丝不动，夹板却已松散。手腕失了护持，缓缓向下垂落。忽然一阵抽魂夺魄的剧痛，断骨尖刺已深深插入血肉之间。这一下如何便熬得住，一声凄厉惨叫，仰面重重跌在床上。

只听脚步惊惶，由远至近，几人弯腰弓背，鱼贯而入，七手八脚将屈方宁身子摆正，床角灯柱上一枚夜光珠随之亮起，照出一片朦胧微光。为首之人极为苍老，两道白眉长长垂了下来，盖住了眼睑，瞧来没有八十岁，也是年逾古稀。见夹板不在原位，诧异地咕哝了几声，动手

拆他的纱布，复替他接骨正位。屈方宁起初痛得呻吟不断，想到这些人皆是御剑手下，不愿向他示弱，硬生生咬住了牙齿。老者手法娴熟，动作如风，上药包扎一气呵成，最后接过夹板，将他手腕牢牢绑住了。全程沉默无言，身旁之人也是一语不发，垂头耷脑，犹如僵尸一般。

此人医术着实不赖，转眼之间，屈方宁双手已被扎得严严实实，痛楚也大为减轻。见这些人装聋作哑，行止怪异，心中暗暗警惕。老者接骨完毕，将他双手端端正正摆在身侧，在他肩上轻轻一拍，转身而去。余人轮流退下，珠光也随之熄灭。

他目视光亮消失处一圈余晕，不禁疑心大起：“我的手是御剑天荒折断的，他怎会叫人替我医治？把人狗一样锁在这里，又是什么狗屁用意？”

正暗自揣测，又有二人来到，一人托盘，盘内有清水、陶盆、油膏、胰子等物。一人沉默地戴上一双雪白手套，将他上半身扶起，替他盥洗口腔、面孔、头发、耳朵，擦洗肌肤数次，随后褪下他的裤子，小心地抹拭他下身。屈方宁大吃一惊，欲待挣扎，已被牢牢按住。只觉那人将自己翻了过来，二指插入他后穴，竖立扩张，随即瓷瓶撞响，一样冰冷的液体灌入他穴口，顺着肠壁流入甬道深处。屈方宁生平从未遭人如此羞辱，恨得破口大骂，内心却是一阵恐惧：“他要如何折辱于我？”

那人拔出手指，便不再动，垂手立在一旁。片刻，屈方宁肚腹中一阵诡异疼痛，咕咕响声不绝。只见那人一步抢上，将他腰臀搬至床沿，双手扶正。另一人忙平举陶盆，接住他排泄出来的秽物。屈方宁骂声越来越微弱，终于紧闭双唇，睫毛颤个不停。只觉身后又被二人仔细擦拭了好几次，这才将他扶到床上躺下。再一刻，又有人送入汤水面饼，喂他饮食。屈方宁痛骂不止，将碗盘悉数掀开，也无人应答。一人幽灵般收拾着地上残羹，另一人又将一盘一模一样的饭食送了进来。

屈方宁见这些人既无脾气，也无表情，无论他如何挣扎吵闹，都如傀儡木偶般自行其是，不由汗毛倒竖，厉声叫道：“出去！出去！你们究竟是甚么东西！”眼见一人仍面无表情地举着一羹匙汤向他嘴边送来，不禁全身发毛，挥起夹板没头没脑向他砸了过去。

他手上没有半分力道，这一砸虽将人放倒，却无鲜血流出，显然不足致命。其余人等默然将他扶起，随之那白眉老者快步而入，复将他双手绑住。屈方宁向他脸上胡乱吐唾，挣扎打骂。那老者忍性极佳，竟是

不动声色，待他自己痛得滚成一团，才重新将他夹板定住。

如此再三，屈方宁终于疲倦无力，一头栽倒，大口喘息，心道：“御剑天荒把我关起来，每天好吃好喝的伺候，还派人给我洗屁股，是要当孝子贤孙，给我养老送终吗？难道我一辈子，就要与这些人、鬼不鬼的东西在一起？”仰起脸来，眼望一团漆黑的帐顶。良久，忽然一笑：“你不拿我当人，老子难道也不把自己当人么？”

往后所见，始终只有这三拨人。屈方宁除却醒来第一日，再无挣扎辱骂之举，任人搓揉整饬，乖巧得匪夷所思。那老者熬制的汤药色如绿霉，苦臭难当，他也是一口饮尽，再无二话。如此十余日，断骨处疼痛渐止，一股令人发狂的奇痒取而代之。他情知这是接续的紧要当口，仍是熬耐不过，时时想伸手进去抓挠。一日盥洗过后，实在忍不得了，咬牙拿脚踩那夹板边缘。还没踩脱一半，忽听门口靴声踏响，悚然一惊，急忙侧卧向里。只听那靴声愈来愈近，一步步向床边走来，连鞋底铁皮落地之声都听得一清二楚。他只觉全身一阵阵寒流经过，大腿颤抖竟不能止，连脚趾都不禁蜷了起来，竭尽全力才稳住心神。

少顷，那笃、笃之声在他身后停了下来，接着床面一沉，珠光亮起，御剑沙哑低沉的声音随之响起：“宁宁，手还痛不痛？”

屈方宁背身向他，一动不动。御剑伸出粗糙的手掌，温柔地抚摸他的脸颊：“听说你这些天乖得很，是不是想通了？”

屈方宁在两颊肌肉微微一动，转过身来，与他对视。御剑怜惜地看着他深陷发青的眼窝，俯身下来，几乎与他额头相抵：“想我没有？”

二人之间相距极近，呼吸彼此相闻。屈方宁眼中无波无澜，看着他深情款款的目光，嘴唇上下一动，向他眉心之间正正地吐了一口唾沫。

御剑不怒反笑，神色更加温柔：“看来我想错了，我们宁宁没这么容易认输的。”一手揽住他腰身，在他肌肤上爱抚摩挲，另一手却反擎他两条手臂，不由分说往他身下一折。屈方宁新骨初续，正是最难将息之时，痛得立刻倒吸一口冷气。御剑在他耳垂上亲了亲，温声道：“宁宁，我脾气不太好，那天下重手伤了你，心里痛得很。大夫说伤筋动骨一百天，前半个月最是要紧，万万大意不得。我想你性子这么野，多半不能自己好好养伤，还特意找了几个照顾你。可是你这孩子，总喜欢辜负我的心。”

屈方宁脸色煞白，额上汗珠滚滚而下，闻言嘴角一弯，无声地向他做个口型：“滚。”

御剑目光中充满怜爱，虎口却将他腕寸处卡得几乎移位：“宁宁，这个字我可不怎么喜欢。你要是再这么没礼貌，我就把你这两只手再折断一次。懂了没有？”

他手劲狠厉，只听喀喀连声，屈方宁刚接起的腕骨又几乎断裂，泪水顿时一涌而出，目光中全是恨意，“滚”字却不敢说了。

御剑道：“听懂了就点头。”

屈方宁极轻地点了一下头，眼泪流得更多了。

御剑赞许道：“乖。”松开铁钳般的手，替他抹开脸上的乱发，着迷地看了一会儿，俯身吻了下去。

他灼热的鼻息喷在脸上，屈方宁只觉浑身鸡皮疙瘩直冒，胸口杀意涌动，恨不得一口咬断他的脖颈。待他的舌尖顶入牙关，终于按捺不住，一口咬了下去。

这一口却咬了个空。还未谋定下一步，只觉脸上一阵剧痛，竟是被御剑打了一耳光。但觉眼前金星乱舞，耳鸣不绝，大半边脸完全失去知觉。御剑扳正他的下巴，柔声道：“宁宁，听话。”重新吻了上来。屈方宁眼中尽是重影，不敢再挣扎，任他吻着自己。御剑吻得他嘴唇红肿，忽道：“宁宁，你为什么不回应？是不是不喜欢？”

屈方宁眼睛望着床角黄铜手掌，机械地伸出舌头，迎合他的深吻。

御剑与他深吻几次，喘息转为粗重，在他脸颊上迷恋地亲了一口，跪坐在他身侧，将他身体翻了过去。屈方宁只觉他一只手满含情欲地抚摩自己下身，哪里还会不明白他的意图，立刻疯狂挣扎起来。御剑一手握着他的腰，道：“宁宁，大哥很久没碰过你了，真想你。就一次，好不好？”嘴里问得客气，军服皮带却已解了下来。屈方宁双腿乱踢，脚腕上铁链、铃铛一串乱响，扭动叫道：“不！不！”御剑置若罔闻，低声道：“乖，屁股翘起来。”他情知无幸，绝望道：“你杀了我罢！”御剑低笑一声，撩开军服上衣，连军靴也未除下，只解开裤子三四个铜扣，白色亵裤高高撑起，在他穴口轻轻一顶：“宁宁，别胡思乱想。我怎么舍得杀你？”横臂揽住他胸口，将两根铁铸般的手指强硬地探入他口中，

示意他舔湿。屈方宁恨极入骨，张口咬去。御剑笑道：“小狼崽子，就知道你要咬人。”拔出手指，咔哒一声，将他颞骨卸脱了臼。屈方宁顿时张大了嘴，下巴无法合上，满脸尽是口水眼泪。御剑在他嘴边沾了少许口涎，随手揩在他后庭上，扶起自己硕大阳物，毫不怜惜地一捅而入。屈方宁后背如同火烧，全身骨头似寸寸碎裂，却叫不出来，口水直流到床缎上，沾湿了一大块。察觉御剑动作停了下来，接着伸手过来，轻轻搓弄他的耳垂，含笑问道：“还敢不敢了？”屈方宁涕泪齐下，摇了摇头。御剑这才替他将脱了臼的骨头推了上去，双手卡住他颤抖腰身，开始大力操弄。他极度恐惧抗拒之下，肠壁痉挛，稍一用力，便是鲜血横流。御剑竟毫不在意，以血润滑，愈插愈狠，直干了小半个时辰才罢。屈方宁下半身早已麻木，任他顶得自己前后撞动，咬紧牙关一声不吭。待御剑重重压住他身体，将几股滚烫精液射入他身体深处，曲起的双腿已无法合拢。御剑喘息着拔出肉刃，在他屁股上擦了擦，见他大腿上红白之物流淌，皱了皱眉头，下床整理衣装。屈方宁就着刚被操过的姿势，勉强耷下双腿，颤抖喘气。御剑扣上军服皮带，正了正肩章，俯身吻了一下他睫毛，动作充满爱意，低语道：“大哥太性急了，没问你愿不愿意，下次一定记得。”

屈方宁闭眼不语。御剑声调微微一抬：“宁宁，看着我。”

他只得睁眼，与御剑四目相对。御剑吻了吻他发白的嘴唇，满意道：“这才乖。好好养伤，我过几天再来看你。”替他仔细上好夹板，笑意更浓：“你不是想杀了我么？手废了可杀不了啊。”

屈方宁顺着肘弯向他看去，喉咙发不出声，只能无声地开口：“你杀了我吧。”

御剑叹了口气，折回床沿。珠光映照之下，高大的身影居高临下，将他完全笼罩在黑暗里：“宁宁，说真的，我舍不得。”

屈方宁抬眼望去，只觉他英俊面容同样陷入浓黑的阴影中，眼中竟也有一抹痛苦之色。

黑暗之中，只听御剑仿佛压抑着甚么情感的声音缓缓开口：“宁宁，你跟别人浓情快活的时候，想过我没有？”

屈方宁心头一阵紧缩，默默闭上了眼睛。只听靴声笃、笃远去，终于消失不见。

当天夜里，屈方宁就发起高烧来，全身滚烫，鼻息灼热，嘴唇都烧得脱了皮。那老者一连给他换了三副药方，彻夜不眠地替他冰敷、烫脚，擦拭身体，足足忙乱了六七个时辰。直至第二天中午，高烧方退。但整个人昏昏沉沉，神志不清，药送到嘴边也不晓得喝，掰开牙齿强行灌入，立刻从嘴角流了出来。朦胧中只觉眼前由明至暗转换了十余次，身体一时冷、一时热，一时衣衫被人解开，浑身赤裸地被人大力擦拭腋窝、胸口、脐下，一时又被好几条气味浓郁的兽皮毡被团团捂住，压得眼前黑乌乌的，胸口如灌了铅。耳听床前脚步纷至沓来，恍恍惚惚之间，仿佛自己的双脚也离地行走，不觉到了一处粉墙黛瓦的庭院。其中花木幽明，莺啭啾啾，一只白猫正在秋千下扑蝶打闹。再往前走，只见红木长廊下似乎站着两个人，正向自己招手。定睛看时，只见母亲满面笑容，向他伸出手来，柔声呼唤道：“方宜，到妈妈这儿来！”碧桃也含笑立在一旁，手捧一盒新做的桂花糕，似在招呼他过去吃点心。他心头一喜，便想发足狂奔，扑入母亲怀里，向她诉说这许多年的心酸委屈。忽然之间，脑中一阵清明：“妈妈怎会到这儿来？听说人灵魂出窍之时，都有冤亲债主前来接引。莫非我要死了？”一念至此，一股强烈的求生之意陡然燃起，硬生生从那温暖幻境中挣扎醒来。察觉嘴边有药汤送来，张嘴就喝。如此熬补了七八日，终于恢复了一丝生气，骨头疼痛渐止，也能吃些稀粥了。御剑这些天一次也不曾来过，自是求之不得。见自己病情好转，自那老者之下，人人皆松了一口气。虽知他们救治自己全出于御剑授意，也不禁有些感激。这日斜倚着喝了药，任人擦洗了全身，由着那老者将他露在外面的肩头盖好，诚挚道：“爷爷，谢谢你。”那老者视作不见，探了探他耳后温度。屈方宁见他关切地看着自己，两条白眉在微光下银光雪亮，又低声说了一遍。老者仍不接话，只略点了点头。屈方宁大感奇怪，暗自揣测：“是不是御剑天荒下了封口令，叫他们不许跟我说话？”

心思甫动，耳听靴声的笃，从门口沉沉走了过来。他全身一僵之下，连啐了自己几口，只恨这念头转得不该，无端把这煞神引来。只听御剑开口问道：“他怎么样？”身后窸窸窣窣，却听不见人说话。隔了一瞬，御剑又道：“烧了几天？”依然无人应声，只闻衣袖撩动之声。屈方宁苦思一刻，终于恍然大悟：“我怎么这样蠢法？这些人都是又聋又哑，所以对我从不理会。”听御剑在身后自言自语，如同唱独角戏一般，颇觉滑稽。少顷，只听御剑沉声道：“知道了。”随即向他走了过来，坐在床边，唤了一声“宁宁”。众人马上识趣退下，帐中只余他二人相对。

屈方宁背身朝外，企图装睡躲过。御剑逗弄般碰了碰他耳垂，道：“睡了这么多天，还没醒？”

屈方宁晓得瞒他不过，只得将薄被往身上掬了掬，示意自己将要睡了。

只听环扣弹开之声响起，御剑反手揭开被子，从身后抱住他，低沉道：“我陪你一起睡。”强壮的手臂横揽他腰身，在他微烫的肌肤上上下下摩挲：“宁宁，你身上好热。吃不下东西？”

屈方宁给他一碰，就止不住地颤抖起来，全身不自觉地缩向床里，与他拉开距离。

御剑难得没计较他拒不开口之事，嘴唇贴在他后颈，迷恋地触碰他耳垂、发尾：“吉达尔说你体内阴虚积热，让我这几天最好不要跟你行房。可是宁宁，我现在就想碰你了，怎么办？”

他胯下之物已经昂然勃起，隔着屈方宁下身一条薄薄的丝裤，顶在他低烧未退的臀缝之间。

屈方宁情知再给他强上一次，必死无疑，只得低声道：“我……身上痛。”

御剑笑道：“肯跟我说话了？真乖。”温柔地在他颈上落了个吻，下体却与他贴得更紧，复将自己粗壮的阳物往他挺翘的屁股上顶了顶：“宁宁，我想碰你。”

屈方宁明白他对自己的身体全无怜惜，强忍心中憎恨，翻身与他相对，求饶道：“我会死的。”

御剑嘴角带笑，目光却坚冷如三尺寒冰：“那你想个办法罢。”

屈方宁看了一眼自己手上的夹板，咬了咬下唇，一狠心一闭眼，慢慢地退了下去。

御剑只抽去了皮带，军服上衣略显凌乱，裤子却穿得整整齐齐。屈方宁跪在御剑高高撑起的裤面布料前，向他看了一眼，见他悠然枕起了手臂，显然没有施以援手之意，只得以牙齿替他一枚枚解开铜扣，复咬住他白色褰裤边沿，轻轻扯了下来。御剑神色冷漠，下体那青紫狰狞的

巨物却蓬勃弹出，拍在他左颊之上。

屈方宁一闻到那强烈雄性气息，胃里一阵翻江倒海，不由自主地就想逃走。竭力强忍着张开嘴，将他黝黑粗大的冠状茎头含入唇间，吮吸片刻，又以舌面轻轻舔舐他茎身怒胀的青色筋脉。服侍片刻，御剑呼吸渐粗，将他头发一把攥住，强行压了下去。屈方宁给他一径顶入咽喉深处，满脸青紫，呼吸不畅，喉咙都被捅得变了形，到底是抑制不住，挣扎将口中之物吐了出来，向一旁干呕不止。

御剑冷冷打量着他，语气也是平淡之极：“病了几天，这点用都没有了。”将他往身下毫不留情地一拽，跨坐他胸口上，自己握住被他舔得湿漉漉的阳根，对着他泪痕斑斑的脸套弄起来。屈方宁双目死死闭紧，将脸拧到一边。御剑漠然道：“看着我。”只得勉强睁眼，目视那不似人间之物在自己眼前不停晃动。少顷，御剑喘息粗重，手速加快，在他脸上射了。屈方宁睫毛嘴唇沾满精液，几乎便睁不开眼睛。御剑握着自己还未疲软的巨根，嘲弄般在他脸颊上一戳：“怎么？以前不是最喜欢的么？”屈方宁闭目不答。御剑径自起身，着好衣装。回身看时，见他紧闭的双眼中流下一道长长泪水，直滑入鬓角之中，将眼角的精液都冲淡了。御剑凝目看了半晌，屈指在他鬓角碰了碰，继而有些不解地开口：“宁宁，从前我一见你哭，就情不自禁地想哄你开心。现在你在我面前流了这么多眼泪，我却一点感觉也没有。你说奇不奇怪？”

屈方宁泪水止住，一颗心却沉入了无尽的黑暗。只听靴声远去，帐门落下，一切终归沉寂。

这一次御剑前来，羞辱虽甚，对他却没甚么实质伤害，可言大幸。但他心目之中，一样更可怕的念头却始终盘绕不去：御剑对他已经没有任何留恋，他也无法再以自己为饵逃出生天。一想到不远之后某一天夜里，自己一命呜呼的消息传到御剑耳里，他神色如常地走了进来，停在床边，向自己冰冷的尸身漠然扫了一眼，就挥手命人抬了出去，一把火烧成飞灰。半生含辛忍辱，瞬间化为泡影。教他如何能够甘心？一时振作起来，镇日费心琢磨，如何假作乖巧，又如何布局行事。如此十余日，腕骨已经长好，夹板也拆了下来，御剑却始终不见。他心中暗暗焦急，每日眼巴巴地望着帐门，却每每失望空落。自被锁入这见不得人的所在，还是头一次如此盼望御剑前来。一日正在昏睡，只听外面隐隐传来笙歌舞乐之声，间或有酒器碰撞、人声笑语，料想是有人在不远处大宴宾客。这筵席开得也是异常盛大，足足持续了五六个时辰，仍无散席之意。他正在心中盘算：“鬼城的筵席从不开这么久的，看来我多半不

在山上了。不知小亭郁来了没有？”只盼小亭郁嫌宴席无趣，出来吹风散心，竟而发现自己所在。虽则全盘计划都要重新来过，也未始不是一条柳暗花明之计。竖着耳朵等了许久，困意上涌，迷迷糊糊便睡着了。

不知睡了多久，朦朦胧胧之间，只听门外一阵轻柔动听脚步由远至近，接着一个沙沙的女子的声音娇笑道：“将军，你过来呀！”

他心中激灵灵打个冷战，瞬间醒了过来。侧耳听时，那熟悉的沉闷军靴声果然随之响起，向那女子发声之处走了过来。

只听那女子的脚步在门口陡然停了下来，“啊”了一声，声音充满艳羡，继而腻声道：“好漂亮的帐篷呀！人家想进去瞧瞧，行不行呢？”

御剑脚步一顿，似要出言阻止，却甚么也没说，任那女子掀开了帐门。

只听那女子低低惊叫了一声，趁机扑入御剑怀里，嘴里娇滴滴地叫道：“这么黑，人家好害怕呀！”伸鼻嗅了嗅，皱起了眉头：“这是谁的屋子？一股草药气！”

御剑漠然道：“不重要。”

那女子娇嗔着捶了捶他胸膛，道：“将军说话总是这么短短的几个字，一点也不疼人家。”在黑暗中摸索片刻，膝盖突然碰到一件柔软之物，立刻惊叫起来：“这是甚么？”

御剑浑身酒气，连吐息都有些不稳：“床。”

那女子娇腻地嗯了一声，身子忽然踉跄了一下，整个跌入床中，格格笑道：“人家走不动了，将军，你拉我一下！”

屈方宁自二人进门，就立刻悄悄提起脚上锁链，蜷缩着躲入大床最边缘处。只觉这女子说话沙沙的甚为悦耳，且颇有些耳熟，一时却无暇思考，究竟跟谁的声音有几分相似。

屈方宁见那女子跌上床来，清楚即将发生何事，旋即藏身最深的黑暗之中，替他们腾出空地。听御剑靴声靠拢，手臂一伸，将那女子一只酥软的玉手握在手里。继而一阵跌跌撞撞、拉拉扯扯之声，那女子佯作娇羞地娇呼一声，声音中却充满按捺不住的窃喜：“将军，你……压着我干甚么？”

御剑在暗中与那女子缠在一起，语气仍森严冷淡：“你自己干了甚么，反来问我？”

那女子吃吃而笑，不再说话。只听一阵宽衣解带之声，那女子伸出藤蔓般的手臂，紧紧搂住了御剑健壮的躯体，喘息道：“将军，怪不得她们都说，这辈子只要跟你上一次床，就是死了也值了。嗯……将军你……真像铁铸的……”

御剑冷冷道：“别多话。”

那女子呻吟道：“是……是。”突然全身一阵颤动，双手向旁陡然张开，狠狠抓住了一样物事，娇喘道：“啊！”

屈方宁早已背过身去，虽然甚么也看不见，也不愿面对身后身体交缠的二人。冷不防手腕给人一把绞住，恰好卡住他断骨之处，这一下毫无防备，痛得立刻低低呻吟了一声。

那女子万料不到身旁竟还有个活人，吓得一声尖叫，居然还没忘了躲入御剑怀里。

御剑正眼也没瞧她，目光落到屈方宁痛得弓起的纤瘦脊背上，问道：“怎么了？”

屈方宁这才想到自己惊破他的好事，忙托起受伤的手摇了摇。怕他看不分明，又用力地摆了几下头。

那女子见他并不安慰自己，委屈嘟嘴道：“将军，人家吓了一跳，你摸摸我的心，现在还砰砰乱跳呢！”

御剑一把将她甩开，上前捉住屈方宁手腕，粗略察看一遍，运劲按了按：“痛不痛？”

屈方宁眼角瞬间泌出泪水，仍执拗地摇摇头。

御剑道：“脸转过来。”

屈方宁只得慢吞吞地转过身来，黑暗中找不准他所在方位，只能瞎子点灯般左顾右盼，自己也觉得傻气十足。

那女子咬唇来拉他手臂，腻声道：“将军……”

御剑森然道：“滚出去。”

那女子听他语气突然冷漠入骨，不敢违拗，悻悻不舍地向床上看了一眼，摸索着出去了。

屈方宁目送她失望离去，反倒有些替她惋惜：“好端端把人叫来，弄了一半，突然就变脸赶人。喜怒无常，好没道理！”

察觉御剑仍握着他的手出神，不知是不是醉得睡过去了，遂低声叫了声：“将军？”不见应答，遂将手轻轻抽了回去。

忽然腕上一紧，御剑厉声道：“我问你痛不痛？”

屈方宁给他铁钳般的手一扣，登时痛入骨髓，脸都皱成一团，仍咬牙道：“不痛。”

御剑嘲道：“都这样还嘴硬？你就不能对我说句真话？”

屈方宁忍痛向他看去，低声道：“我对你说的一直是真话。”

御剑注视他良久，讽刺般一笑：“你看你这双眼睛，撒起谎来跟真的一样。”忽然将他喉咙一把掐住，语调中多了些遏制不住的暴躁：“老子真想一把掐死你。你他妈都跟别人卿卿我我了，我还想跟你一辈子……给你骗得……”喃喃自语中，手臂渐渐松开，整个人跌在他身上，酒气熏腾之间，已经睡过去了。

屈方宁仰面朝上，静静地任他压了自己许久，才从漆黑的帐顶收回目光，将他沉重的躯体推到一旁。

醒来也不知是何时，只觉大半个身子都打露在外。此时已是十月深秋天气，空气颇为寒凉。一连打了几个寒噤，双手抱紧自己，伸脚去找寻被子。左脚一动，似乎踢到了一个人，一惊之下，才想起昨夜之事。只听御剑苏醒前特有的呼吸声响起，接着是睁眼翻身之声，继而安静下来。他猜测御剑还没醒来，身上冷得厉害，只得坐起来摸索。手刚伸到空中，只听御剑沙哑的声音开口道：“找什么？”

他乍然吓了一跳，忙摇了摇头。御剑撑起身来，见他嘴唇冻得发白，自己身上却盖着他唯一一条薄被。原地坐了一刻，再开口时，语气已有些不自在：“……昨天喝多了。”

屈方宁不知其意，点头“嗯”了一声，又改口应道：“知道了。”

御剑不耐烦道：“你知道什么？”

屈方宁跟不上他的对话，只得讷讷低头。御剑揭开被子，兜头往他脸上一扔，径自起身披衣。见他呆呆坐在床角，被子蒙得眼睛都看不见了，也不晓得拿开，忍不住又添了两分火气：“发什么愣？过来！”

屈方宁也不知他一大早从何而来的这么大脾气，摸到床沿，料想没什么好事，极小声道：“我……没漱口。”

御剑给他气得几乎笑了：“裤子给我拿过来。你以为什么？”

屈方宁不敢作声，背身拾起他军服长裤，摸索着送了过来。不提防他离得如是之近，手还没伸出，鼻尖已碰上了一个硬朗温热之处，也不知是胸口还是小腹，忙往后退了好几步。

耳听御剑整装穿靴之声，还在茫然发呆，后脑一沉，已被他一只手按了过去。耳边只听他切齿的声音响起：“真变成瞎子也好，省得一天到晚骗人。”

他心头一寒，心想：“他要挖我的眼睛？”只觉御剑的手在他脑后抚摸片刻，跟着左眼微微一痛，似乎被他弹了一下。以力道观之，不似真心要挖掉他的眼珠子。稍稍放心之际，靴声已走了出去。

自此之后，御剑对他虽仍无甚么亲密态度，却再未有过打骂折辱之举了。偶尔前来探视，也只稍作停留。有时正遇到他在擦身，也不多看一眼，似乎对他这干巴巴的身体提不起兴致。如此两月有余，身上盖的从薄被变成厚毡，又变成貂裘。腕骨也渐渐长了起来，到最终拆下夹板、纱布一圈圈解开之时，手上指甲已有半寸之长。他屏住呼吸，小心地松开握紧几次，感觉甚为陌生，仿佛蜡作的一般。即默念天罗总诀，一提真气，只觉五经六脉空空如也，苦练多年的丹田内力，十之八九都已散去。他犹自不信，依照回伯所授吐纳之法，自手少阳三焦经、太阳肺经、少阴心经、厥阴心包经徐徐运气，真气流经之处，只觉衰微窒滞，全无从前灵动活泼之意。至手上太渊、阳谷、内外二关诸穴，更如枯木中断、死水冰封，十二经脉悉数断绝，督任冲带皆已闭塞，无一分一毫苏生余地。这一下宛如一桶雪水当头浇来，整个人凉了半截。茫茫然呆坐良久，见人送来饭食，强自打点精神，抓了一张面饼塞入嘴里，兀自咀嚼吞咽，却哪里尝得出半点滋味？

次日御剑前来，见他盘腿坐在床沿，弓腰驼背，头发全垂在脸前，正对着自己的一只手发狠用力。即皱眉道：“你在干什么？”

屈方宁吃了一惊，手中之物陡然脱手弹起，直飞到他军靴旁边，却是一把小小甲剪。

御剑眉心一蹙，俯身拾起。见他左手五个指甲都已剪得光秃秃的，右手却参差不平，如狗啃过一般。一时也不知着了甚么魔怔，将他垂在膝盖上的手拿了过去，给他马马虎虎剪了几刀。开口却没什么好听的：“连剪指甲的力气也没了？”

屈方宁点点头，小小地嗯了一声。

御剑见他睫毛垂得低低的，模样甚为可怜，语气稍缓：“听说你这几天胃口不太好。”

屈方宁又嗯了一声。

御剑的耐心立刻磨尽，不悦道：“病了一场，话都不会说了？”见他的手动作生硬，示意道：“握不拢？”

二人的手正靠在一处，屈方宁迟疑了一下，轻轻抓住他左手大拇指，运劲握住，隔了一会才讪讪收回：“……就这样。”

御剑进门时身上寒气凛凛，此刻眼中却已有了热意：“好好说话不会？动手动脚的干什么？”

屈方宁立刻往后退了一大步，与他离得远远的。动得急了，还往床上跌了一下。御剑气笑道：“现在给我装兔子了？”一把捉住他脚腕，整个人抓了过来，往身下一按。

二人全程几乎都没有说话，只在喘息和抽插声中把事情干完。凭借屈方宁用以按摩手腕的一小盒药膏，总算无惊无险，皮肉完好地交合了一回。及至御剑肌肉凝紧、频率加快之际，屈方宁勉强将咬在口边的拳头挪开，哀求般含泪看了他一眼。御剑略不耐烦，斥道：“就你名堂多。”话虽如此，还是在最后一刻拔了出来，射在他赤裸的背上。屈方宁原本已经做足了再高烧一场的准备，忽感背后一阵潮热，还呆了一阵，才不太相信地反手摸了摸。御剑起身着衣，见他鬓发皆湿，脊背朝外，身上精斑点点，不由一股无名火起，命道：“过来。”屈方宁依言挪了过来，全身不着寸缕，半跪在他身前。御剑一时也不知如何调派，只得向尚未扣起的皮带一示意：“系上。”屈方宁便伸出手来，姿势古怪地将两边凑到一处，用力卯上环扣。偏生手指不听使唤，纠缠了半天，始终按不下去。

此刻大帐中别无声息，只有他手中无法交差的银质清鸣。御剑坚毅的嘴唇紧闭成一线，从上俯瞰他的眼神晦暗不明。良久，喉头略微一动，从他手中接了过去，随手一把扣上，转身走了出去。

从这天起，吉达尔就不断送来续补的药汤，连饭食里掺的都是续断、血竭、当归、没药等强筋之物，皱着眉头吃了几天，只觉毛发肌肤无一处不是药气氤氲，连小便都是一股浓浓药气。实在吃得要吐，这天中午送来的汤药便一口未动。听门口靴声动响，仍背身缩在床上，自己轻轻地说：“我不吃药。”直到床面向下微陷，有点儿嫌烦地向后一瞥，见是御剑大驾光临，这才骤然一惊，麻利地一爬而起，向床头药碗扑了过去。

御剑在旁注视他一举一动，嘴角微微一动：“一个人撒什么娇？怕苦可杀不了我。”三两下松开靴带，见他还没端平那只碗，随口道：“要人喂？”

屈方宁连忙摇头，两手有点颤抖地捧起药碗边沿，就往嘴里倒去。他拿也拿不稳，端也端不住，黑色药汁从嘴边一线流淌，将胸口一大片

肌肤都淌湿了。

御剑脱靴的动作停了一瞬，等他喝罢碗底最后一口，慢吞吞地拿下碗来，已经等得老大不耐烦，一把夺过药碗扔到一边，径自把他压在了身下。

这一次他从正面进入，屈方宁在他身下打开双腿，大约觉得珠光晃眼，拿手背遮住了眼睛。御剑顶弄一阵，又焦躁起来，命道：“看着我。”

屈方宁给他顶撞得喘息不稳，手却还没撤下：“……对着我的眼睛了。”

御剑一瞥之下，见身后一线珠光甚是炫目，随手灭了机关：“现在行了？”

隔了片刻，才听屈方宁语调奇异的声音沙沙响起：“现在……看不见了。”

御剑动作一停，才想到忘了此节。低头一看，屈方宁脸偏向一边，却颇能感到其促狭之意。

他不置可否地笑了一声，动作却不知不觉放轻了。

黑暗之中不知做了多久，屈方宁眼神渐渐不再清明，双手抑制不住伸了出来，一触到他肩头，又如梦初醒般急忙缩了回去。

御剑将他诸般小动作瞧得一清二楚，捉过他畏畏缩缩的手，往自己肩后一扔。

屈方宁双手僵硬地抱着他的脖颈，咬着唇压抑喘息。御剑看了他乌黑含泪的眼睛许久，一手紧紧托起他的腰，俯下身去，与他接了个暗无天日的吻。

连亲带吻地干完一场，二人之间竟有了些暗昧难言的气氛，屈方宁背身发呆不提，御剑也披衣匆匆离去。只是再次到来之时，多少恢复了几分从前的风度，动作由亲吻而至抚摸，衣衫也替他解尽，不似之前野兽般粗暴媾和。有时一次尚未尽兴，中途休整旗鼓之时，还能说上一两句不咸不淡的话。初冬渐至，帐中也点起一盆炭火，驱赶寒气。屈方宁

每每叫人将炭盆放置床边，向火而睡。一日睡得迷迷糊糊，手背还被烫掉一块皮。这日御剑一进帐门，就见他赤足下了床，整个人趴在地下，全力去够远处地下那个炭盆。手指与炭盆近在咫尺，偏偏脚上铁链已到尽头，空自拽得哗哗作响，却再也不能前进一步。一见他现身门口，立刻逃回床上，躲进了貂被里。御剑皱眉道：“光脚瞎跑什么？好了伤忘了痛了？”屈方宁裹成一团，牙关打颤，哆嗦道：“我……太冷了。”御剑一摸他身上，果然冷得冰手。遂一手将他揽入怀里，一手解自己的军服上衣。屈方宁在他怀里瑟缩良久，体温才有些许复苏。御剑除尽内衫，露出肌肉紧实的胸膛，与他肌肤相贴，又给他动来动去地蹭着，不一时就硬了。屈方宁只觉大腿上硬梆梆地顶起一物，忙不迭地就要背身过去。偏生不巧，手又碰到了他腿间。御剑抓住他的手，替自己套弄两下，哑声道：“用手？你弄得出来么？”屈方宁使劲把手往身后藏，眼角却泛了红，细不可闻地说：“不用手。”御剑把他的手故意紧一紧，半调侃道：“那你说个地方。”语气也不十分认真。不料屈方宁委屈地看他一眼，慢吞吞地滑了下去，扶着他硬挺的阳根，从茎身吸吮起来。御剑也不去阻止，任他口舌并用地舔了半晌，随手套弄根部数下，按着他在胯下一耸一伏的头，在他嘴里射了。屈方宁避之不及，吞了一多半进去，咳得背都弓了起来，趴在他大腿上直喘气。御剑将他下巴往上一托，逗猫般勾了勾，赞许道：“这么乖。”屈方宁不大高兴地挪开脸，爬起来拿水漱口。他上身赤裸，起身片刻，便冻得全身发麻。见御剑一臂伸开，在怀中留出一块空地来，便回身钻入他怀里。御剑也习以为常般搂住他，亲了亲他冰冷的头发。

这几个动作，二人在冬夜深寒之时做过无数次，熟极而成自然。此刻相拥如故，一时竟也有些恍惚。御剑将他露出的肩头揽入被中，见他还有些颤抖，问道：“还冷不冷？”

屈方宁轻轻点了一下头，又接道：“白天还好。晚上抱着火都睡不热。”

不必他说，御剑也察觉到他两只脚冷得吓人，身上出汗也少，远不是从前全身热气腾腾的少年模样。他不知屈方宁断手之后武功尽废，只道他近日心情郁结，血脉不通，随口道：“吃点灵芝鹿茸就是了。晚上叫他们再生两盆火，把衣服都烤一烤。”

屈方宁摇了摇头，在他胸前乖乖地伏了一会儿，小声问道：“今天是晴天吗？”

御剑道：“嗯。怎么？”

隔了片刻，屈方宁的声音才瓮瓮响起：“你身上有太阳的味道。”

御剑揽着他背后的手顿了顿，也停了一瞬才开口，声音中听不出高低起伏：“你想出去看看太阳？”

屈方宁似有些害怕，往后缩了缩。御剑低不可闻地叹了口气，将他左脚腕抓在手里，在钢圈上某处一拨，扯出一条极细的链条，将整条铁链接长了丈许。旋即起身下地，向门口率先走去。屈方宁犹自不敢相信，看了看脚上锁链，又看看御剑，一时竟说不出话。御剑在门口驻足，见他还在床上不动，眉心一动，似有催促之意。屈方宁惊喜不尽，忙道：“就来！”胡乱套了几件衣衫，倒趿着鞋子，一路叮叮当当地奔了过去。一掀帐门，只见碧空千里，金光万道，照得他眼前一片血红，一时头晕目眩，砰地一声摔在地上。

手足并用地爬起来，见御剑已在空地前一块白色巨石上坐定，便一手提起铁链，一手遮挡眼睛，摇摇晃晃走了过去。离他尚有一臂之远，铁链已到尽头，只得半趴半跪地爬了上来。御剑横臂搂住他的腰，将他放倒在自己膝盖上。

此时正是初冬时分，天高云淡，风轻如耳语，阳光暖洋洋地晒在身上，仿佛连五脏六腑都暖了起来。屈方宁小心地枕在他身上，眼角余光向后一瞟，见自己所居之处是一座雪舞轻罗的白色大帐，微风之下，看上去温柔曼妙之极。四周团帐环绕，静谧无声。他不动声色地收回目光，与御剑一起望向天边微云。

他乌发已经长过肩膀，散落在御剑膝上。只觉御剑的手在他耳垂旁抚弄，心中默默计算着时机。待自己耳朵发红、阳光晒得人恹恹欲睡之际，才将眼睛四下一顾，道：“那是从前的……练武场么？”

御剑顺他目光看去，随口应道：“是啊。”

屈方宁有心提一提昨日情爱，又恐痕迹太重。正苦思如何搭上这条线，却听御剑低哑的声音在头顶开口：“以前教你射箭时，主帐侧门是敞开的，我常在那儿看着你。你练起箭来很是认真，一个动作不管重复多少遍，都跟模子里印出来一样端正。”

屈方宁不意他主动提起，心头霍然一喜，默默垂下了睫毛。

御剑抚上他眉骨一侧，道：“追风送来那一阵，你心爱得不行，天天上来跟它玩儿。那一次昭云儿打了你，你伤在这个地方，我担心得很。”

屈方宁自己碰了一下，低声道：“……已经好了。”

御剑视若罔闻，继续开口：“一开始我不敢碰你，怕你受不了。从你出天坑，中间那几个月，着实难熬得很。有时跟你亲两口，就要出门冲冷水。”

屈方宁仰面向他，偏了偏头：“那是甚么时候的事？我一点也不知道。”

御剑也低头与他对视，嘴角轻轻一动：“因为你睡着了。”

二人目光交缠，屈方宁勾着他脖子坐进他怀里，唇舌相交，绵长深切。

分开之际，御剑的声音更加温柔：“宁宁，送你一个礼物。”

屈方宁全身暖融融的，心中更觉有了倚仗，靠在他一边肩头，口吻也带了点娇气：“是什么？”

只听几声极轻的脚步声从东北方一座团帐传来，一名颈下刺花的男奴双手捧着一个四四方方、覆盖黄绸的漆盘，走来跪在二人身前。

御剑示意道：“自己打开看。”

屈方宁忽然有股不祥预感，迟疑着伸手一揭绸布，只觉脑中轰然一声，身心皆落入万丈冰窟。

漆盘中是那枚他已送给乌兰朵的太真珠，淡红浑圆，正在阳光下熠熠发光。

乌兰朵曾与他在水边约誓：“我再次戴着这珠子与你相见之日，就是你我永不离分之时。”此际明珠空还，人却不在眼前。无论是何因由，他都清清楚楚地知道：自己这一场赔尽身家性命的豪赌，终于满盘皆输。

御剑将他神色看得分明，目光中多了些怜悯之意：“宁宁，大哥给

你讲个故事罢。从前有一位国王，他用自己的全部土地换了一只鸟。后来有一天，这只鸟飞走了。”

他揽起屈方宁，将珍珠系在他颈上，将他乌黑的头发从绸带下拿了出来，与他一同望向远方：“宁宁，我此生最大心愿是甚么，你可知道？”

屈方宁浑身僵硬如死，连眼瞳都已失去光泽：“你要……太阳每一道金光照射的地方，都成为你的故乡。”

御剑叹息般在他耳畔道：“是啊。土地是我惟一意志，是我三十年不曾动摇的执念。可是就在刚才，我忽然生出个可笑的念头。”

他在屈方宁涣然无神的眼睛上轻轻一吻，语气仍然平淡：“宁宁，我愿用八百里土地，换你与我从前一天。这些天你乖乖的任人疼爱，伺候我也很用心。只是我深深地知道，一有机会，你总是要飞走的。”

屈方宁泥塑木雕般坐在山风之中，颈下明珠光芒璀璨，眼睛里却起了一层浓雾。

御剑起身落地，温言道：“你多晒会儿太阳罢。”靴声由近至远，消失在团帐边缘。

屈方宁呆坐原地，只觉一股前所未有的绝望彻骨而来，脑中嗡嗡响的只是些杂念：“公主为什么失言毁约？是不是已经死了？还是她父王不愿答允，勒令她交还信物？”诸多疑问错乱盘旋，却懒得再行思考。内心最深之处，另一样黑暗的念头已经将他的心牢牢攫住：无论自己如何殷勤曲意，御剑也不会相信了。纵使知道所有的答案，那又有甚么用？

一动不动地不知坐了多久，只觉眼前发黑，脸颊赤热，身上却一阵一阵发冷，在太阳底下连打了好几个寒噤。情知这样下去必然是一场重病，却不愿挪动一步。

恍恍惚惚间，只听山下传来隐隐约约的象鼓声，一声声沉闷迟缓，听来令人莫名焦躁。他脑中迷迷糊糊，只依稀浮起一个念头：“小十四换象奴了？”只是心情消沉之际，未及多想，便抛诸脑后。及至再次回神，山下一声声闷响仍持续传来，似乎从未停歇。抬眼一望，太阳已移出中天多时了。

他心头不禁疑云大起：“如今二十一它们，都在连云山、狼曲山运铁，山下就只有小十四一个。它瘸腿多年，训练早已荒废。若真是象奴击鼓，时间怎会如是之久，鼓点又这般奇怪？”

刹那之间，仿佛灵犀一点，他陡然一跃而起，向着象鼓传来的方向，声音不可遏制地颤抖起来：“阿木尔！是不是你？”

象鼓声戛然而止，隔了一瞬，才难以置信般轻轻拍了一声。屈方宁紧紧一握拳头，喜悦之情充塞胸臆，喉头忽而哽咽。那象鼓不闻其声，急迫地连击了数下。屈方宁稳住心神，低低唤道：“阿木尔！”象鼓立刻响了两声，似在应道：“是我。”屈方宁忽然一阵警惕，道：“象叫甚么名字？”象鼓声不解般停顿一下，才沉缓有力地拍击起来，一连响了十四声。他这才放下心来，颤声喜道：“果真是你！”象鼓立刻又应了两声，其中亦充满欢喜之意。

屈方宁本已万念俱灰，此刻绝处逢生，头脑瞬间清明，胸中千百件挂怀之事一涌而出，抢问道：“最近有何战事？公主死了没有？我古哥他们怎么样了？”突然醒悟过来，即道：“我问你答，一声为是，两声为否。”一番寻问，才知众人皆已平安出狱，乌兰朵也是无病无灾，毕罗却一反常态，频繁遣使前来，想来多半是为必王子婚事奔忙。索性已经无望，便也不再挂怀。随即想起一事，忙问道：“回伯可在营里？速请他过来，我有要紧事商量。”这一次鼓声却隔了片刻，才迟疑地响了两下，继而又响了第三下。屈方宁这才想到：“憔悴东风发作之日将至，想来他已动身给我取解药去了。唉，他老人家见微知著，早就提醒过我，不要与御剑天荒太过纠缠。我落到今日这般田地，全是咎由自取，半点怨不得人。他要是知道我武功废了，虽然嘴上不说，心里一定难过得紧。不过这几个月那冰火之症毫无发作迹象，说不定因祸得福，畸脉归正，也未可知。”嘱道：“你带他来时，击鼓六声为讯。”起身欲回帐，只听象鼓追问般响了三声。他心知其意，宽慰道：“我好得很，你不要太担心。”象鼓不为所动，又加紧响了几声。屈方宁失笑道：“你不信我的话么？我还好端端地活着，便是好了。只要死不了，总有相见的日子。”想到阿木尔为寻找自己，不知已在山下风雨无阻地等了多久，眼眶不禁一酸，低声道：“阿木尔，多谢你。”象鼓停了一停，才缓缓响了两声。屈方宁也破颜一笑，道：“咱们朋友之间，原来无须说这个。”约了再叙之时，便一步步走向大帐。从暖阳之下走入漆黑冰冷之所，想到自己片刻之间，从满怀希望而至绝望，却又从绝望中获得一线生机。人

生风云变幻，大起大落，莫过于此，一时怅然若失。

这一次足足过了大半个月，御剑才再次前来。屈方宁正蜷在被中百无聊赖，见他雪气森寒地立在床沿，肩膀上落着一层薄雪，心想：“下雪了么？”见他面色阴沉地松开军靴，抽开喉结下的黑裘系带，便也爬出暖烘烘的被子，跪在床沿伺候他宽衣。御剑见他不言不语，那枚太真珠却歪歪斜斜地挂在灯台一角，似是抛掷在那里不要了。当即笑了一声，道：“你这又是什么新花样？”屈方宁沉默了一下，道：“没有。”将他大擎挂起，便在里床一角坐下，似乎在等他发号施令。御剑也不甚关心，除靴上了床，言简意赅道：“脱。”屈方宁令行禁止，不一刻便将自己剥了个精光。御剑揽住他亲嘴，他便张嘴迎合。将他的头往胯下一按，他便卖力吐弄。等差不多了，便自己打开双腿，让他挺身插入。御剑神色始终不改，待情事毕了，又在他头上有力地一按。屈方宁略一迟疑，便乖顺地俯下身去，舔去他阳根上腥气扑鼻的浊液，连双丸、毛发也舔得干干净净。御剑坐起身来，打量他许久，晒道：“今天的戏有点意思，我竟然看不懂了。”屈方宁依然不语，抬起手背，擦了擦嘴角咸腥。御剑探手过去，将他尖瘦的下巴一抬，嘲道：“宁宁，没有用的。你这些卖乖装可怜的把戏，我真心看腻了。”屈方宁在他手里勉强仰起脖子，闻言即开口：“知道。”御剑听他语气十分平静，眉心一动，撒手而去。次日来时，屈方宁一切如故，从头到脚将他伺候了一番，神色并不十分冷淡，也说不上甚么热情。完事之后，便蜷在他身旁睡了。御剑一碰他肌肤，便立刻转过身来，眼睛看着他的脸，似在等候吩咐。御剑拍拍身前空地，道：“睡过来。”屈方宁脚链一动，铃铛轻响，挪动到他身前，看了一眼他的左臂。见御剑许可，才轻轻躺了下来，枕在他手臂上。见他不再发布命令，于是眼睛闭上，长长的睫毛垂了下来，两只手端端正正地放在胸前，伴随着呼吸一起一伏。此时还不到正午，御剑还道他装睡逃避自己，隔了一刻，只觉他呼吸沉稳，整个人都放松下来，居然真的睡着了。

御剑微感诧异，心道：“总不能连这个也演出来。”故意将他弄醒，一指自己胯下半硬之物。屈方宁睡眼惺忪，迷迷懵懵，慢慢退身下去，替他含吮起来。御剑命道：“用舌头。”屈方宁便改以软舌伺候，将他整根硬物舔得完全立起，又顺着他茎身强健饱满的肌肉舔了上来，舌尖在他一收一缩的马眼上反复探入，湿软的口水声，辅以甜腻的鼻息，着实令人动情。御剑一手抓起他头发，将整条阳物肆无忌惮地送入他口腔深处，只觉他喉头阵阵痉挛，却仍尽力包含吞入。屈方宁从前不大情愿用口，只有要钱得手或自知理亏之时才肯俯身低头。奈何御剑器具奇伟，

往往含入一半，已经泪水朦胧，勉强舔上几下，立刻撒娇耍赖，扑上身来，御剑也只得纵容。此刻见他额上青筋胀起，面孔完全变形，将他几逾一尺的巨物直纳至根部，着实蚀骨销魂。当下蓄意忍精不射，由他吮弄许久，才在他嘴里射满阳精。说来也怪，高潮之时，脑中浮现的却是屈方宁从前懒惰怠工、嫌弃动怒的模样。随即心中一声冷笑：“他现在顺从忍受，无非为自己打算。我冷眼旁观，乐享其成，有何不可？”

既存了此念，对屈方宁也就不再有甚么不忍之心。整个严冬，将他翻来覆去地操弄不止，不曾中断一日。除了风月机关、奇淫巧器他素来不喜，诸般姿势都让屈方宁一一试了个遍。吉达尔先还担心屈方宁体虚不胜，不想二月之后，屈方宁血脉渐渐强旺，饮食增了一倍有余，体温也日渐上升，只是汗未免出得太多了些，有时一夜过去，连两三层床褥之下都汗湿了。他劝阻无因，只得罢了。御剑与之亲热缠绵数月，渐渐觉出不对。屈方宁如今一举一动，既无讨好之态，也无乞怜之意，与他从前满腔憎恨、一心脱身的模样大异，似乎茫茫然失却目的，只是单凭意识行事。屈方宁少年身手，一向伶俐利落，近来却变得慢吞吞的，连带他那间大帐也似乎慢了下来。往往一觉醒来，只觉一日将尽，出门却见阳光灿烂，原来不过大半个时辰。御剑深知他不是这样认命之人，心中并不在意。一日心情甚佳，从背后干了他一阵，忽然不知从何生出一股邪趣，五指一紧，握住他胯下软绵绵的物事，爱抚起来。屈方宁全身血气正旺，又给他咬了耳垂后颈，居然也有了反应。不一时，全身微微一顿，在他手里颤动几下，射出几条细细白液。御剑不想他毫无预兆就射了，倒有些惊讶。屈方宁将他的手抬到唇边，伸舌舐去浊物。御剑在他耳边道：“这么一点？昨天自己做了？”屈方宁摇了摇头，倦道：“没有。”御剑拥着他腰身，只觉他身上一无变化，连热气都没增多几分。想起他从前要射未射之时，浑身肌肤滚烫发红，整个人汗气腾腾，两只脚乱踹乱蹬，手指死死攀住他的背，哭着求饶道：“大哥，我不行了……”有时从背后弄他，他下体得不到抚慰，还会紧紧凑着他颈下，呻吟撒娇，要他来碰碰自己。思及他意乱情迷的艳态，不禁有些怀念，向屈方宁耳中道：“来，叫几声听听。”屈方宁在他怀中静默片刻，转脸与他对视，开口道：“叫不出来。”他这些天摆布屈方宁惯了，听他出言拒绝，不禁有些意外，温言补了一句：“我想听。”屈方宁缓缓摇了摇头，平淡道：“对不起。”仍是一句呻吟也无。

这番情事过去，御剑才有些回过味来：屈方宁床上如此顺从，的确不是为了讨他喜欢。至于所为者何，恐怕连他自己也未必明白。

二月底时，千叶落下了五十年来最大的一场冬雪。屈方宁所居大帐

也清出一块空地，点了半人高一堆凉州白炭，夜里看来，犹如燃烧的山丘一般。御剑极少在他这边过夜，这一晚也为这异常的温暖留了下来。

大约半夜之时，只听身边铁链轻动，屈方宁从暖被中毫无留恋地钻出，动作轻微地绕过他下了床，在炭火的微微红光下走向大帐一角，在门口的马桶旁站定，哗哗地开始放水。

御剑给他吵醒，目光在帐中逡巡一圈，来到屈方宁门边的背影上。只觉他浑身赤裸裸的一丝不挂，白色的身体在寒夜中冷得有些佝偻。解手完毕，便蹲身盖上马桶，拖动铁链，一步步走了回来。见他醒转，也全不在意，迎着他的目光踏上床沿，揭开被角，沉默地钻进去睡下。

御剑生平见他裸体不下千次，这一次却难得有些焦躁，兀自怔了一刻，才过去抱住他尚自冰冷的身体。

屈方宁如今一旦躺下，永远是先用脊背对着他，此刻也不例外。二人在温暖的炭火气息中拥抱良久，只听御剑缓缓开口：“宁宁，恨不恨我？”

屈方宁仍然背对他，几乎过了一炷香工夫，才回过头来，平静道：“将军想听我怎么回答？”

御剑一时哑口。许久，只听怀中之人呼吸沉静，已经睡着了。

这场雪来势汹汹，两三日间，已将北原半数以上草场掩埋。正当牛羊产羔之季，北方各族均全力施为，铲雪护犊。鬼军亦受命出城，在受灾严重之地搭营驻扎，替羊羔打草，为牛犊御寒。盖因人手远远不足，连一贯雷打不动的常备军都被轮番抽调出城，城中驻守、巡值者不到原来的十分之一。御剑自那晚之后，便在城外指挥调派，多日未归。屈方宁每日顶风冒雪出门，与阿木尔说上几句话，听山下象鼓响上几声，便觉心中安宁。这一天鼓声却迟迟不至，屈方宁足足等了一刻钟，始终无人应答。正垂头丧气之际，山下鼓声忽起，不多不少，响了六声。

他乍然大喜，抢上几步，低呼道：“回伯！”一声称呼出口，鼻腔一阵酸楚，声音也哽咽了。

鼓声短暂一停，接着不疾不徐地响了三声，似是山下之人沉默地打了个手势：“不要哭！”

屈方宁忍住眼泪，应道：“是。”将自己如今的情形简略说了，折手、刺花、囚禁诸般事宜也一一据实相告，最后才说了公主还珠之事。山下久久无声，忽而连响三下，似在问：“你有甚么打算？”

屈方宁摇头道：“我不知道。”看了一眼脚上铁链，轻不可闻地吁了口气：“我千算万算，便是没想到他会如此震怒。他允我娶妻生子，我原以为……不至于此的。”

山下也静了一刻，才怅叹般响了一声。

屈方宁自嘲一笑，只觉背后汗水涔涔，又已汗透重衣。忙道：“回伯，我近日脉象出奇地健旺，精神胃口，都比从前好得多。只是全身虚汗，竟日不止，不晓得是甚么缘……”

一语未毕，腰间钝钝一痛，似被人戳了一下。一惊回头，只见一瘪嘴老妪手执一根龙头雪拐，正在身后眯着眼看着他，不是雅尔都城的萨婆婆却是谁？

只见她脸上皮肉耷拉得惊心动魄，苍老之态更胜往日，精神也有些不济，看着他的目光却甚是慈爱，打手势道：“听说你病了，我特意来看看你。”

屈方宁不解道：“病了？”忽然领悟，应道：“让您费心了。”上前一步，想扶住她颤巍巍的身子，自己却踉跄了一下。

萨婆婆忙将他一把兜住，又向一旁恭恭敬敬站着的吉达尔怒目而视，嘹亮地打了几个手势。吉达尔唯唯诺诺，上前将屈方宁接过，送入大帐。萨婆婆兴致高昂，见帐中无处可坐，便一屁股坐上床沿，拉着他的手亲密闲话。少顷男奴送上热奶酒，吉达尔亲自奉送给她，态度十分恭谨，甚至有些畏惧。屈方宁好奇问起，萨婆婆将嘴一抹，打了一大串手势。屈方宁大半不识，连蒙带猜，才知萨婆婆已故的丈夫是雅尔都城第一名匠，医卜星相、机关杂学无一不精，收了包括吉达尔在内的十个徒弟，个个都是草包，无有能得其百分之一真传者。吉达尔听师母当面数落，也只能赔笑作揖，不敢反驳半句。萨婆婆又命人搬来一只檀木箱笼，打开看时，正是那件金光璀璨的大婚礼服，当日他曾穿着与御剑坐过鬣狗车、见过守墓狼的。只觉萨婆婆满面红光，手舞足蹈，向他不断打着手势，又向礼服比了几下。屈方宁察言观色，多半是催他早日完婚之意。一时哭笑不得，敷衍几句，只觉头脑昏沉，向婆婆道了个不是，

便先睡了。不料这一天在雪地中受了冷风，竟染上风寒之症。一觉醒来，全身滚烫发干，喉咙肿得老高。吉达尔急忙诊脉开方，高烧却一直不退。一天一夜滴水未进，好不容易清醒过来，忍着剧痛喝了点面片粥，立刻吐了个干干净净。到了第二天夜里，身虚如绵，耳鸣如鼓，呼吸已经十分困难。恍惚之中只听拐杖击打之声，又见吉达尔半张脸肿起，歪嘴豁牙地给他探视病情，想是萨婆婆见久治罔效，行凶打人。再过一刻，连听也听不见了。隐约闻见一阵苍老的气味在自己身边落下，一只枯瘦的手充满怜惜地在他身上摩弄，此刻还有一点清明，不知喃喃说了句什么，那只手动作陡止，随即脸上热热的，几滴眼泪落在他面颊上。最后之时，已经人事不知，只觉两条有力的手臂将他抱起，其时身体已不由自己控制，张嘴哇的一声，吐了那人一身。意识完全失去，之后的事情便知道了。

不知昏迷了多久，苏醒之时，仍然恍如梦中。只觉身下汗津津的，连盖的被子都汗透了，血液流动却甚为活泼，快得有些异常。心脏跳动也是快而有力，还伴随着少许心悸。吉达尔脸色疲惫之极，见他醒来，长长松了一口气。屈方宁虚弱四顾，道：“婆婆呢？”吉达尔做个祝祷手势。屈方宁心中感动，打手势道：“请替我谢谢她。”只听靴声一动，却是御剑到了。吉达尔行了一礼，潜身退了下去。

御剑多日不见，气息更为森厉。走近床边，探了探他额上温度，脸色稍霁。见他要坐起来，命道：“躺着别动。”又命人端热羹汤进来，在床边看他喝完。见人进来加炭，皱眉道：“把这个灭了，天顶开一线。”屈方宁不解其意，只见炭火被人铲走，黑沉沉的帐顶开了一孔，冷风飕飕灌入大帐，冻彻肌骨。他冷得牙关直颤，心想：“这又是甚么折磨人的法子？”黑暗中只听御剑解衣上床，将他抱进怀里，手也探入他衣衫之中。他只道又是那档子事，自然而然地就开始脱衣服。忽而臂上一紧，只听御剑厉声道：“干什么？”他一时茫然，怔道：“不是要做什么？”御剑动作一顿，声音里更添了两分怒气：“做什么？你现在能做？”屈方宁还没明白，只道：“用嘴也行的。”

这句话不知又捅了甚么马蜂窝，只觉手臂一阵剧痛，似乎被他狠狠摔开了。一时只听他动作粗鲁地起了身，连忙也跟着坐起。只听御剑喉头滚动几声，继而有点咬牙切齿地一把将他掀入被中。他一头雾水，莫名其妙。睡了片刻，背上又出汗了。浑身正冰冷黏腻的不舒服，一只手伸了过来，将他内衫一把撩开，粗硬的手指探了一下他汗涔涔的脊背，随即将一条柔软的织物不耐烦地塞进他衣衫里。一夜中只觉换了七八次之多，渐近天亮时，身体干燥温暖，说不出的舒服。他这才知道昨天会

错了意，见御剑睡醒起身，忙道：“将军，谢谢你。”御剑背对他穿上军靴，漠然道：“谢什么？病早一天好，早一天方便操你。”头也不回，径自去了。旁人自来生火送药不提。

屈方宁对他种种古怪作为也不甚在意，起来喝了药，伸出一双脚，任人捧来生姜擦拭。萨婆婆也进来探视，眉目中满是忧心晦暗之色，已无初来时那股威风凛凛的劲头。见他双足赤裸，皮肤红肿，就要拿拐杖打人。屈方宁忙道：“婆婆，我不要紧的。”萨婆婆置之不理，向伺候他的男奴吐了一口唾沫，将他的脚揣进自己怀里，仔细地替他涂抹姜汁。屈方宁还要缩脚，给她狠狠瞪了一眼，遂也不敢动了。他左脚戴了脚铐，天长日久，踝骨附近磨烂了一层皮肉。萨婆婆见状，从怀中取出一条半旧蓝帕，折了几折，给他垫在钢圈之下。屈方宁见她全心全意照顾自己，实不知何日才能回报如此厚爱，一时眼眶又红了。萨婆婆将他的脚掖进被中，望着露出一截冰冷铁链呆呆出神。隔了一刻，忽打手势道：“这是我那死老头子当年亲手锻造的，钢锻中掺入了天蚕丝，莫说人力挣脱不开，就是神兵利刃，也不能毁损半分。”她的古哑语屈方宁本就识得不多，这一句更是一字不识，只得迷惘点头。萨婆婆叹了口气，扶他睡下。起身走出几步，拐杖一顿，回身打手势道：“你发烧那天说过什么话，自己记得么？”

屈方宁摇了摇头。只见她苍老浑浊的眼珠微微一动，神色悲伤之极：“你说：妈妈，活着太苦了。”

他目送萨婆婆白发萧萧的背影离去，心想：“我哪有这样软弱？想是烧糊涂了，说胡话来着。”正揽被欲睡，忽听山下唔昂几声，似是大象悲鸣。紧接着一阵地动山摇，连床帷、帐骨都震得簌簌发抖。

他震慑之下，不顾大病初愈，披了条薄被就奔了出去。放眼望去，只见茫茫雪雾之间，十余头白象正从天尽头踏步而来，渐渐归拢在一起。小十四也一瘸一拐地向象群赶去，只是脚步迟钝，未走出一里之地，两条前足先自跪倒，再也站不起来了。

他心知凶多吉少，抢上叫道：“十四！小十四！你怎么了？”

数头白象前后赶到，将小十四团团围在中间，伸出柔软的长鼻子，不断在它身上摩挲搓揉。小十四也缓慢地摇了摇鼻子，后足逐渐失去支撑，轰隆一声，倒在地上。

屈方宁喃喃道：“别死，别死。”想要靠近几步，脚下当啷一声，铁链已到尽头。

只见小十四在同伴簇拥之下，发出一声低微嘶鸣，继而回过头来，向山上留恋地看了一眼，蒲扇般的耳朵最后扑闪了一下，似在与他这个主人告别。

屈方宁哑声叫道：“不，不，不要死。”只见群象在它尸身旁悲鸣不止，象奴却执鞭向前，驱赶其离开，又在巨大的象躯旁指手画脚，似在想办法将之运走。

屈方宁双眼瞬间血红，挣扎叫道：“滚开！滚开！”声音从嘴里发出，立刻就被冰冷的朔风带走了。

刹那之间，他再也抑制不住，眼泪滚滚而下，哭得不成形状。到了最后，简直是呕断肝肠般大放悲声。吉达尔诸人均在远处默然无声，无有敢上前一步的。

他哭得胸闷心悸，四肢冰凉，昏昏沉沉之间，想起的却是之前萨婆婆说的那句话：“活着太苦了！”

一阵沉重靴声印雪而来，停在他身后一尺之外。只听御剑冷漠的声音响起：“你又在干什么？”

他背对御剑一语不发，肩头起伏，抽噎不止。

御剑走近他身边，一眼望去，不耐烦道：“不过死了头象，哭哭啼啼的作甚？”将他的脸一扳，见他满面泪痕，瞧来十分可怜，语气才和缓了些：“行了。明年开春，再叫人送几头来。”一扯他手臂，把他带了进去。

过了两三个时辰，御剑才独自从帐中走出，命道：“进去给他清理一下。”迎风走出几步，见萨婆婆正在雪地中一动不动地看着他，一笔一划地以手语道：“他跟你儿子一样大！你怎能这样对他？”

御剑停了一步，道：“与您无关。”

萨婆婆目光中燃起怒色，用力打了几个手势：“我是他的婆婆！”

御剑漠然道：“我是他的主人。”靴声沉闷，从她身旁径自走了过

去。

这一夜却多了一番热闹。因近日大雪不止，诸国广请祈天大典，鬼方国大巫师、伊克昭盟圣女不消说，连舍利金宫的高僧、梵师也请来了许多。的尔敦今日大开宴席，宴请十六军将领并一干神灵使者，御剑自然也在受邀之列。他这一向心情郁躁，殊无赴宴的兴致，耐不住巫木旗鞍前马后地聒噪，也马马虎虎地去了。入席时巫祝已散，什方、车宝赤之流正在饮酒作乐，斟酒的一色都是妙龄少女，年纪不足十四五，均有羞怯之态，帐中一团春意。的尔敦过来殷勤招呼，车宝赤立即抢道：“老敦，他那两个归我了！”的尔敦笑斥道：“归你！你有几张嘴？”车宝赤不依不饶，非让他交新鲜货色出来：“你问御剑！他儿子病着呢，哪有这喝酒玩女人的心情？”

御剑神色甚为阴沉，闻言只道：“给他。”便不再开口。郭兀良在旁关切道：“听老巫说方宁病得厉害，近来可好些了？”巫木旗长长叹了口气，摇头道：“就是时好时坏。前几天还发作了一场，烧得人事不知，吐了我们将军一身血。”的尔敦骇然道：“这不是痼……”自知失言，立刻改口道：“我识得几位巫医，手法倒也还过得去，改日送上山来，也让他们瞧瞧。将军家的大夫当然高明之极，其他人不过帮着参详参详，取点新意罢了。”巫木旗跌足道：“老巫还想去瞧瞧哪！暗地里央告了多次，只说怕恶疾传染，不许人进去一步。我本想从门缝里偷偷瞄一眼，给人一顿好打，反剪双手押了出来，痛了大半个月。再不敢去了！”旁人一听病得如此沉重，嘴上只把那些吉利话颠来倒去地说，心中均觉不祥。御剑自饮一杯，道：“今日宴饮作乐，不愉快的事暂且不谈。喝酒！”这才重新添酒奏乐。的尔敦一时仍领了两名纱衣少女来，替他温酒捏腿。车宝赤在旁荤话调笑，自也无心理会。

他向来面具遮颜，不苟言笑，除车宝赤、绥尔狐几个亲密诙谐之人，旁人从不敢轻易与他说一两句笑话。听说他爱子重病，想必心情极差，连客套话都不敢多说，只略表了一下关切就罢了。那两名少女也是不晓人事的，坐在他身边簌簌发抖，也没甚么妙语解颐的乐趣。酒倒是

一门新品，入口轻脆，后劲悠柔。一瞥之下，见色如春眉，香浮绿蚁，娇怯怯的不胜可怜，宛若情人之回眸，有心无意，却又欲迎还拒。连饮数十杯，竟不可止。巫木旗旋即凑在他脚边，挤眉弄眼道：“将军，这酒可还喝得么？”御剑此刻哪有品酒的兴致，随口道：“也还罢了。”巫木旗登时大喜，催鼓敲锣地说：“那你赶快发一道手令，叫他们送百八十坛进城去罢！”御剑不悦道：“芝麻大点事，还讨起我的手令来了？”巫木旗苦着脸道：“将军你不知道，这绿酒的主人乖僻得很，说是九蒸九酿，流水着沙，三五年才能涑满一小坛子，轻易不与人的。”御剑晒道：“你倒天真。天下酒匠皆是这一套说辞，好显得自家的酒比别人不同些。”巫木旗将信将疑，逮了的尔敦来追问。的尔敦笑道：“你道我这几坛子来得容易么？出了五倍的酒钱，连他家地窖也搬空了。再没有了！”巫木旗哇哇大叫道：“怕你何来！老巫出十倍！”出去盘旋一圈，又垂头丧气地回来，向御剑央道：“他说：私藏倒还有一些，并不要十倍酒钱，只请你们将军一句话。”御剑道：“什么话？”巫木旗挠腮道：“他不肯告诉我。说见了将军时，要听你亲口说。”

御剑发噱道：“神迷鬼道。叫他进来！”巫木旗一阵风般旋了出去，不一时，手中牵了一个绿衫少年进来，推到御剑身边，自是年韩儿无疑。御剑见他年纪如此之轻，倒是颇感意外，问道：“你要一句甚么话？”年韩儿垂头搓弄衣角，咬唇半晌不语。巫木旗急得百爪挠心，向御剑直喊：“将军，你和蔼些，别吓唬人！”御剑斥道：“放屁！老子怎么不和蔼了？”巫木旗一指他身边少女，怪道：“还不是？人家小女孩都给你吓哭了！”一看果然梨花带雨，原来她鼓足勇气斟了一小杯酒，轻轻摆置在酒案最边缘，等了许久，不见御剑举杯，心中委屈惧怕，不禁滚下泪来。这少女脸蛋微圆，哭起来皱成一团。巫木旗立刻抵抗不住，道：“将军，你就喝了她这盏罢！”御剑眉心一蹙，还没作声，年韩儿已盈盈跪了下去，将酒壶从温鼎中取出，细声道：“我家的酒不是这样喝的。”以炭火煨壶身，着人捧来浮冰雪水，挽起半边衣袖，执壶尽情一浸。只听壶底嗞嗞作响，壶盖跃跃欲起，壶身却不变色。他双手斜举，壶嘴一条绿线稳稳倾注酒盏之中，手法娴熟，赏心悦目。复掩袖道：“将军请。”

御剑从面具下扫了他一眼，道：“好手法。”一口饮尽，只觉唇齿之间千丝百转，说不出的绵缠滋味。即道：“你家的酒倒有点意思。有甚么名目没有？”

年韩儿垂目退到一旁，细声道：“有。名为‘往日意’。”

御剑目光一动，巫木旗早已大大的等不及，抢道：“甚么网不网的，好生拗口，谁叫得来！只把私藏地告诉我就完了。”的尔敦此刻却唤人送了一面马皮鼓、并一束绢花过来，请大家作击鼓传花之戏。车宝赤最喜热闹，拊掌大叫：“这个好！”随即商定规矩，鼓声停时，掌花之人要讲一个男欢女爱的笑话。年韩儿忙起身道：“小人先告退了。”御剑头也不抬，淡漠道：“坐着罢。”年韩儿只得傍他身边坐了。鼓点一响，众人争相抢闹，嘻嘻哈哈，最后却在车宝赤手中停了。他生性好色，淫乱无常，只笑叫了一声：“好！”便洋洋洒洒事无巨细，将他年轻时与一双母子如何同云共雨之事，全盘交代。座中少女无不羞红了双颊，掩耳不听。车宝赤口沫横飞地讲完，意犹未尽，向鼓师叫道：“我！给我！”旁人皆笑道：“万万不可！”便将鼓师双眼蒙上。再击鼓时，果然绕过了车宝赤，却是祸不单行，恰好停在御剑手里。

别人一看他冷气森森地执花而坐，想到他两任妻子皆丧，不沾女色多年，哪里敢让他说甚么男欢女爱？心中正叫苦不迭，年韩儿已伸出绿云般的衣袖，轻轻替他接了过去，低声道：“将军不喜开口，我……斗胆替他说一个罢。”

众人见有人挺身救场，还有甚么不愿意的，都极力拍手赞同。车宝赤见年韩儿白皙貌美，还打了两声唿哨。

年韩儿似乎添了些勇气，声音也大了些：“我要说的，是这几日祈天祭祀时听到的故事。故事的主角，便是……圣使者们了。”

众人顿时打了鸡血般兴奋起来。要知最好听的故事，便是自己近前的事；而巫师圣女离席不到半刻，在背后说人是非，更是格外快活。一时纷纷叫好，催道：“快说，快说！”

年韩儿羞涩一笑，旋即娓娓道来：原来鬼方国某位鼎鼎大名的太祭司，已过知天命之年，偏爱青春佳丽。数年前收养了一名伊克昭盟的幼女，平日父女相称，行的却是夫妻之实。这次千叶祈天大典，他老人家相思难耐，不远千里，前来与幼妻相伴。不想这女孩身虽不由自己，心却无法拘束，竟与舍利金宫一名年青僧人私下相恋。一男一女恋奸情热，当夜就滚做一床。太祭司闻讯赶来，恰好捉奸成双……

说到这里，他却悠悠住了口，再不往下说了。别人听到正要紧处，都急于知道下文，无不催问：“后来怎样？”性子急的，都已经跳起来了。

年韩儿抿唇一笑，一双楚楚动人的细媚眼睛却向御剑身上飘了过去。御剑笑了一声，执一深杯，斟满绿酒，一口喝尽。年韩儿这才将媚眼微微一抬，以他富有少年甜美诱惑之意的嗓音，向席中众人缓缓道：“女孩见大祭司赶到，也不啼哭求情，只是跪地等死。大祭司手中提了一把珍珠刀，在她颈边一寸外微微颤抖，那是二人圆房之日，祭司送她的礼物。女孩自知不能幸免，垂下了头，引颈待戮。隔了许久许久，只听当的一声，那把刀掉在她脚边。只听大祭司轻轻叹了口气，道：你走罢！你虽作出不可饶恕之事，但这几年里，毕竟是令我快活的时候多些。你一生之中，也无第二个少女之时。说完这几句话，他就掉头离去，半点也没有难为那女孩子。”

众人不胜唏嘘，皆为大祭司这旷世奇情动容不已。座中几名少女，竟落下泪来。

年韩儿吐气缥缈，含情四顾，道：“故事到这里，却还没有结束。”

众人立即正襟危坐，鸦雀无声，静待他来一个石破天惊的结尾。

只见年韩儿鲜花般的嘴唇一动，一字字清晰无比：“那女孩见大祭司如此大度，思及二人往日情意，心中忽然生出一股极深的悔意，竟而痛哭失声，乞他原宥自己一时年少无知，重做旧日夫妻。大祭司本来就难以割舍，遂也既往不咎，二人重归于好。那年青僧人虽受佳人一时青睐，这时却成了红尘失意之人，免不得来我铺子里借酒浇愁，向我吐露了这个故事。”

微光炭火、酒意微醺之间，他低诉的声音仿佛有种惊心动魄的魔力。座中悄然无言，人人都被这故事勾动了情怀，想起了许多隐秘幽深的心事，想起一生之中，遇到的那些又骄傲、又美丽，让人伤透了心的情人……

连车宝赤都目光发直，喃喃道：“不错，不错。那天阿尔其也是这般苦苦央求我，说我常年不在身边，她终日只与侍女相伴，日子过得十分寂寞。我心中本来已经动摇，一转眼看见她床边那只年轻男人的靴子，终于是按捺不下怒火，一刀把她杀了。”

众少女一听他如此凶恶，无不娇呼出声。的尔敦也眼笑道：“阿尔其这名字倒耳生，又是你哪一任妻子啊？你妻子换得太勤，怕是自己也记不得了。”

车宝赤摇了摇硕大的脑袋，道：“就是从前说过的，我曾在水边等过她一年的那个贵族小姐。”

的尔敦笑容一僵，咳了一声，故作轻松道：“怎么，只顾一时痛快，如今可后悔了？”

车宝赤嘿然道：“杀了倒没甚么可惜。”张开自己的手看了看，目露迷惘之色：“只是这一刀下去，就再也忘不了了。当时安明太子还是储君，到现在十九年了！她在妹水边回过头来，对我微微一笑的样子，至今还出现在我梦里。唉！我当时要是留下她的性命，到现在她又老又丑，满身臭气，两片屁股比马还肥，叫人一望就要作呕……岂不是结我一桩心病？”

旁人听他说得齷齪，均掩口而笑，帐中这才恢复了几分热闹。

年韩儿这才垂目谢罪道：“小人平日贩酒时说笑惯了，一时嘴快僭越，还乞将军恕罪。”

御剑手中一杯酒久久未动，似在沉思出神：“没甚么。你说得很好。”

年韩儿睫毛微动，深揖道：“得将军金口一赞，是小人最大荣幸。那……小人先替巫侍卫长取酒去了。”退行几步，便欲离去。

冷不防手腕一紧，已被御剑铁箍般的手钳住：“这就走了？是不是忘了一件事？”

年韩儿全身骤然一紧，回眸细声道：“将军……所指何事？”

御剑手臂一勾，将他整个人揽在大腿上，面具下的目光如阴云笼罩，嘴角却难得浮起笑容：“你要问我一句话，怎地一转眼就不记得了？”

年韩儿陡然与他贴身而坐，只觉连骨头里都阵阵发毛，极力抑住心中恐惧，甜甜笑道：“并没有甚么要问的，不过是借个因头，好与将军言语两句罢了。如能讨得一两句美言，我家的酒便有坐地起价的本钱了。”

御剑道：“原来如此，你是为这一两几钱的红利来的。攀权附势，

不失商人本色啊。”

年韩儿也娇羞一笑，低声道：“将军见笑了。”察觉他并无放自己离开之意，索性斟了杯酒，双手盈盈捧到他唇边：“小人心中惭愧，谨以此杯，向将军赔罪。”

御剑就手饮尽，眼中幽暗之色更浓：“你不问我，我却有一句话要问你。”取过他手中空杯，将他往怀中一揽，在他耳边低沉开口：“你与宁宁认识么？”

年韩儿心跳骤停，与他森冷的目光一触，只觉全身血液都冷了下去：“将军说的是……屈队长？这个……我有心说句老实话，又怕惹得将军不高兴，反落了背后嚼舌根的名声。”

御剑道：“无妨。你说。”

年韩儿咬了咬下唇，目光闪烁一下，轻轻道：“屈队长这个人，品性……可说不太端正。在我们面前时，气焰冲天，一副老子天下第一的嘴脸，也不知哪来的那么多狂妄。嘴里说起人来，也就是对将军您稍微看得起一些，对别人个个嗤之以鼻，好像谁也不如他一根脚趾头似的。仗着您教过他箭术，带着他那个恶霸兵团四处敲诈勒索，威吓行凶，动辄把跟您的关系拿出来压人，别人都是敢怒不敢言。远的不说，只说我家铺子里，前年欠的一笔酒钱还没还呢！他这场病好了便罢，万一……也不知这笔烂帐，什么时候才收得回。”

御剑将他腰身揽紧，神色难明：“这么说，儿子欠的账，要老子来还了？”

年韩儿心中恐惧愈来愈重，两只手掌心里淋淋漓漓全是汗水，娇媚诱惑的声音里也不禁多了一丝颤抖：“将军要还我甚么？”

御剑将他下巴一扳，与自己冷硬的银面具相对，眼神中颇有几分玩味，如苍原狼主利爪下按了一只不知死活的幼羚般：“想要什么，尽管开口。除了天上的星星、月亮，我多半都是给得起的。”

年韩儿轻嗔一声，雪白的手指在他胸口一点，道：“我们这样的人，哪配要什么星星、月亮？将军要是有心，不如也教我一两手箭术。以后再遇上那些个嚣张跋扈的，便不怕他欺负了。”

御剑苍青色瞳孔中也浮起一丝说不清道不明的笑意：“你想跟我学箭？那可有些辛苦。”

年韩儿睫毛扑扇，道：“我不怕辛苦。只是我脑子笨得很，比不上屈队长那么聪明。只怕将军不喜欢我这个学生，教烦了，就不要了。”

御剑哂道：“你笨得很？”俯身在他耳畔，低沉道：“不见得罢？你在酒里下药的法子，可聪明得紧啊。”

年韩儿全身一僵，旋即强笑道：“将军……说哪里话来？我家酒里香料倒是加了几味，却不曾浸制过甚么药材，想是您……尝错了。”

御剑漠然一笑，声音更低：“小朋友在我面前唬神弄鬼，还嫩了点。这药成分甚浅，顶多作为引子，本身却不堪大用。你随席这几句话，多半才是目的所在。方才那漏洞百出的故事，想来也是为此了。听说天底下有一门巫蛊幻术，专为探听虚实之用。擅长此术的人不多，知晓宁宁之事者更是寥寥无几，两方一印证，你那位明师也呼之欲出了。”

他冷漠的眼睛望定年韩儿花容失色的脸，嘴角极轻一勾：“老狐狸这周郎妙计，虽不怎么高明，倒也有几分风流。本来两国交兵，来使无罪，何况你又是这么一个千娇百媚的小美人。可你干不该万不该，说错了一句话。”

他的手从年韩儿颤抖的下颌慢慢抚下，拧住了他纤细的脖子，声音比寒冰更冷：“你不该咒他死。”

屈方宁醒来之时，脑中仍一团昏沉。睁开眼来，见寒气沉凝如霜，帐中黑暗似比以往更浓，那枚悬挂在灯台下的太真珠，吐出的光芒也甚为苍白微弱。

他勉强撑起半身，只觉背上又出了一层冷汗，枕头被褥却都已换过了。依稀记得入睡时哭得伤筋动骨，五脏六腑都似掉转了个边，一口血已经到了喉咙口，又被自己硬生生咽了下去。恍惚间仿佛被一个巨大的漩涡不断卷入冰冷的海水中，手边只得一样温暖硬朗之物，便抵足全力死死抓住。最后困意袭来，便迷迷糊糊睡着了。当时御剑还在他身边，如今也不见踪影。床前炭火都已熄灭，只余一堆白烬。

他久未进食，此时腹中早已饿得阵阵作响，口也渴到了极点，平日

侍奉他的人却一个也不见。只听帐外隐隐传来风雪之声，不禁有些奇怪：“萨婆婆他们，都到哪儿去了？”

正四顾茫然，忽然一串细微的落石声清晰无比地传入耳中，来处也匪夷所思，竟是在他床底之下。他头脑尚不十分清明，还道是老鼠作祟，抬脚踹了床板两下。忽觉床身微微一震，地底一阵砖石簌落之声连续不断传来，接着一声裂响，似是石洞崩塌了一块。声音距他床底极近，在暗夜中听来历历分明。

他乍然清醒，全身陡然坐正，喜道：“大甲！是大甲吗？”

地底静了一刻，随即传来了一声钝重的象鼓声。

屈方宁喜极而泣，眼睛却干涩如枯泉，一滴眼泪都流不出来。头一个念头，便是向帐门望去，心中默默祈祷：“千万不要有人进来。”只听那挖掘凿石声愈来愈近，到地面时声音已经极其明显，如在身边不远处放炮仗一般。众男奴却始终不见进来查问，不知是醉是睡。

最终破土之时，只见床底浮土四散，也不见凹陷坼裂，一个方圆不足一尺的洞突然出现在眼前，如同变戏法一般。大甲肥肥胖胖的身子先从地洞中钻出，阿木尔紧随其后爬了出来。第三人身形佝偻，两鬓斑白，却是回伯。他满身擦痕，血迹斑斑，看着屈方宁一笑，脸颊深深陷了下去：“小鬼，咱们来救你了。”

屈方宁见他老态苍然，比半年前老了七八岁有余，心中一阵剧痛，扑在他怀里，叫了一声：“伯伯！”便再也发不出一个字。

回伯用力搂住他，皱眉笑道：“你瘦得像个鸡崽儿。”屈方宁破涕一笑，与大甲、阿木尔各自拥抱一番。见阿木尔一边脸上给碎石划得鲜血淋漓，又重重抱了他一下：“你受苦了！”

阿木尔无声地摇了摇头，枯瘦的独手在他身后有些胆怯地悬了许久，才轻轻拍了一下他的背。

回伯道：“闲话少叙，出去再说。”白刃一闪，翻出那柄易水寒来，便往他脚上铁链削落。只听一声长鸣嗡嗡不绝，铁链却纹丝不动。回伯诧异道：“好家伙！”一手挽起铁链，运足了十分力气，重重砍去。这一次嗡嗡更为刺耳，响彻大帐。阿木尔耳力过人，当场捂紧双耳，面露痛苦之色。一剑下去，易水寒剑身冷气都为之一散，铁链却连个缺口也无。

他几人筹谋半年，眼见离成功只有一步之遥，竟羁扼于小小镣铐，如何能够甘心？屈方宁见回伯目中凶光暴起，挥剑乱锤乱砍，扯得哗哗作响，担心道：“这链子原有些古怪，仓促之间未必能够打开，以后慢慢计议就是了。如今这无底洞也打穿了，还怕我没机会逃出去么？”

一语未毕，阿木尔全身忽然一凛，急速打了几个手势：“将军回来了！”

一言既出，帐中人人变色。回伯执剑悻悻站起，目光忽落在屈方宁左脚上。屈方宁苦笑道：“回伯，我的手已经废了。再砍了我的脚，出去也是个废物。”回伯嘿然叹气，收剑入鞘。阿木尔与大甲已藏入床底，连打手势，催促他动作快些。回伯双目中杀机一动，微微颌首，跃入地洞之中。屈方宁飞快放下床幔，扑入被中装睡。

只听靴声沓沓，帐门呼啦一掀，御剑高大的身影现身门口，直直地走了过来，脚步却有些不稳。屈方宁背身向里，心中怦怦跳个不停。只闻见床边一阵浓浓酒气，接着身上一沉，被他扳过肩头，整个压了上来：“宁宁，小猴子，你睡着没有？”

屈方宁不敢与他纠缠，小小挣扎了一下，道：“我睡着了。”

御剑手臂撑起，醉意迷蒙的眼睛对准了他的脸，打量猎物般瞧了一会儿，忽然摇头一笑：“宁宁，你骗我。你明明醒着，偏说睡着了。”重新覆压下来，高挺的鼻梁亲昵地蹭他的脸颊：“宁宁，以前你从不对我撒谎的。现在你的心变了。”

屈方宁把头转向一边，艰难抵着他滚烫的胸膛：“我的心从来没变过。”

御剑嘲道：“好一个从来没变过。”右手倏然下探，有力地握住他腿间之物：“你这东西插入别人身体里，与她搂抱爱抚、欲仙欲死之时，心里想的是什么？”

屈方宁诧异万分，忍痛道：“甚么欲仙欲死？”

御剑哈哈一笑，握着他下体的力道更重了几分：“你不知道？你没跟我欲仙欲死过？”在他一边脸颊上咬了一口，粗硬发热的手指却已隔着布料捅到他穴口：“她知不知道你在床上被我操哭过多少次？知不知道你这个屁股一摸就流水？知不知道你只靠插后面就能射？”

屈方宁听他说得露骨，想到床底下还潜伏着三双耳朵，羞怒交加，咬牙道：“我跟她什么也没做，连手都没拉过。”

御剑眯眼看了他一刻，笑道：“宁宁，你骗不了我。”俯身在他一边脸颊上咬了一口，嘴唇往下，迷恋地在他颈下血管处厮磨：“我本来是一个字也不信的。可是宁宁，你看你信里写的，要做她身边一头小羊，天天在她这个主人枕边守着，温柔地唤她醒来。这情话动人得很！可我就像给人当胸砍了一刀。柳狐那个狗东西的眼线还在场，我也顾不得了。”

屈方宁给他咬得半边脸生疼，闻言只是冷笑：“这几句话算什么？你那道借兵令，才是一刀砍穿了我的心。”

御剑忽撑起身来，神色痛苦，似颇感不适。略一回头，恰好与那枚太真珠相对。他醉眼惺忪地望了一刻，斗然将珠子从灯台下一把扯下，动作之粗暴，连黄铜手掌都弯折了一角：“宁宁，南洋进献这枚古夜光珠，抵的是三年贡赋。使者说甚么海外仙山、碧落黄泉，我是从不相信的。一介死物，沾得多少灵气，延得甚么年寿来？哄你一笑罢了。没想到你看得更轻，转身就送给了别人。”

屈方宁闭目不语。只听御剑沙哑之极的声音在头顶开口：“宁宁，你要离开我，为什么不跟我说？你要与她双宿双飞，却在我面前虚与委蛇，一人分饰两角，演得可快活啊？枉我一世纵横，让你当傻子一样耍！”

只觉喉咙一紧，已被御剑狠狠勒住脖颈。这一次愈发凶狠，霎时之间，已将他掐得两眼翻白，双脚乱蹬床单，拼命想将他双手拉开。

御剑双眼通红，全身散发浓浓暴戾之气，声音也已完全变了形状：“我一生之中，从不向人妥协。纵使面对强大十倍的敌人，也未曾退让一步！只有对你，甚么准则都没有了。你从繁朔回来，恨我，生我的气，怨我看轻了你。换了别人，断了也就断了！可你自己看看，我花了多少心思哄回你？老子舍不下你，你懂不懂？”

屈方宁给他掐得浑身痉挛，喉头发沉闷呜咽。只觉脖子上的手愈收愈紧，几乎将他整个人提起：“你是小孩子，贪一口新鲜，那有什么大不了？只要你亲口对我说！可是宁宁，从始到终，你嘴里没有一句实话。你太让我失望了！一看见你那张虚情假意的脸，我就想把你撕碎。宁宁，其实你我不必走到这一步，只要你亲口跟我说。……”

他喃喃重复了几次，突然重喘一声，如雪地孤狼即将暴起伤人一般：“不，你连这个念头都不准有！你是我的小云雀，永永远远，别想飞出我的手掌心。活着，死了，都是我的！”

屈方宁眼前阵阵血红，已经吸不进一口空气，乱蹬的双腿都已渐渐无力。恍惚中只听床底传来短剑出鞘的嘹然之声，心中残余的一丝理智瞬间化为惊惶：“别出来！你们万万不是他对手。”苦于脖颈受制，一个字也发不出来。

御剑红得骇人的双眼紧紧盯着他濒死的脸，忽然意味莫名地一笑，毫无预兆地放开了手：“跟你闹着玩的。我哪舍得真的杀你？前几天你发烧吐血，我一晚上都没合眼。你晚上睡觉手脚冰冷，这几天出汗又出得不停，你以为我不在意？我担心得很！”不顾屈方宁弓背大咳，强行把他抱在胸前，下巴抵着他的头顶：“有心在你身边照顾几天，你一张口就问做不做！老子就这么不是个东西？老子以前天天跟你睡一床，宁愿看着你的脸冲冷水，也没一指头碰过你！你他妈是要气死我。……”

屈方宁咳得满脸紫胀，听他说起前几日之事，心中暗道：“我先前高烧时，你还不是逼我用嘴给你做？现在我要死不死的，倒装起君子来了。”

御剑醉意更浓，连靴子也不脱，直接踩在床上，将他连人带被子一起，胡乱揽成一团：“宁宁，我早该亲手杀了你的。你这条命留在我手里，害人，害己。这半年我食不知味睡不安枕，一想到你就心里暴躁。想待你好一点，你专门跟我对干。有时给你弄窝火了，真想一刀下去一了百了，又狠不下这个心肠。”自嘲般笑了两声，摇头道：“你舍得杀我，我却杀不了你。你赢了！宁宁最厉害，青出于蓝胜于蓝了！”

屈方宁捂着脖颈喘息不已，脑子里兀自疼得厉害，听到最后一句，不禁有些鼻酸。

御剑双手捧住他的脸颊，看着他的目光竟有些难言的温柔：“宁宁，你是我亲手教出来的，兵法、围棋、射箭……谁也比不上你。刚才柳狐手下那个奸细故意套我的话，我恨不得当场把他千刀万剐。你心里恨我，我知道！中午你哭成那样，我叫你进来，你一眼都不看我。象是我送你的，死一两头有什么要紧？便是一百一千头，我也送得起！你一天到晚跟我怄气，大喜大悲，病怎么好？你今天哭累了，握着我这只手不放，我不知多么高兴！……宁宁，你再握一下我的手。来！”

屈方宁咳嗽方定，目光落在他伸向自己的大手上，迟疑许久，才伸手与他相握。

御剑手上缠着那枚太真珠，与他十指相扣，抓得他指根剧痛，如一道挣脱不开的枷锁般：“这样就行了。小猴子，你跑不走了。大哥带你下江南去，带你看江水、江花，把那两条小狗的头割下来，给你当球踢。有求必应，好不好？我永远照耀着你……”声音渐渐低下去，终至无声无息。

屈方宁全身僵硬，一动也不敢动。良久，帐中一片死寂，唯余御剑低沉的鼻息声。

只听床底下试探般叩击了两下，继而微声窸窣，回伯率先探出头来，向他打手势询问。屈方宁以嘴型道：“醉过去了，一时半刻不会醒。”回伯纵身跃出，将易水寒往嘴里一咬，就往御剑怀里搜寻。大甲半天才慢吞吞爬出，脸色甚为尴尬，也不敢与屈方宁对视。阿木尔神色如常，在门口探听一刻，颇感诧异，打手势道：“奴仆、卫兵皆在帐中沉睡，气息浊沉，不似平常。山前停了一架简陋马车，将军寝帐里有异样脚步声，苍老似妇人，不知在翻找甚么。……往这边来了！”果听脚步迟沓，向此处走来。帐门开处，只见来人满头白发，手执雪拐，却是萨婆婆。

屈方宁惊疑交加，正待开口发问，萨婆婆向他摇了摇手，做个噤声的手势。一边缓缓走近床沿，一边从手中擎出一物，却是一大串铜匙，绕成一个皮环，叮当相撞，足有一二百之数。她借着珠光摸索过来，一探御剑鼻息，旋从皮环中捋出一枚弯弯曲曲的锁匙，打开了他足上镣铐。

屈方宁骤得自由，几乎不能相信，摸了摸自己光秃秃的脚腕，颤声道：“婆婆，你……”

萨婆婆示意他不要说话，打手势道：“我叫吉达尔给他们吃了药，没人会发现你。门外备得有车，车里放了腊肉、干面，还有一点钱。快走吧，孩子！走得越远越好，再也不要回来！”

屈方宁见她目光充满怜爱，喉头一时哽咽：“婆婆，你对我这么好，我真不知……怎么报答你。”待从御剑手中抽出手来，只见他眉心一动，不知说了句甚么，手却握得更紧了。

萨婆婆浑浊的眼里也涌出泪水，满是皴裂的手轻轻摸了摸他头发，以哑语道：“我是你的婆婆，你给我磕过头的。我怎么能眼睁睁看着你受苦？婆婆不知道你到底犯了甚么过错，只知道你是个人，不能跟狗一样锁起来。”见御剑握着他的手不放，深深叹息一声，继道：“你也不要怪阿初的爸爸！他是骄傲惯了，放不下这个面子，心里还是看重你的。你发病的时候，他比平日暴躁得多。我从小看着他长大，没见过他那么不冷静过。你要是肯顺着他些，也不至闹成这样……偏生你这孩子，脾气也是这么倔！”说着，眼中又掉下泪来。

屈方宁费尽力气才将手抽出，跃下床来，向她身后微一点头，回伯三人即从黑暗中现身。萨婆婆一惊之下，反而面露欣慰之色：“有人送你出去，再好也没有了！”

屈方宁上前一步，抱住她老迈的身体，胸口忽然一阵滚烫，脱口道：“婆婆，你跟我一起走吧！”

萨婆婆垂泪一笑，将他推了开来：“傻孩子，那是不成的。婆婆是雅尔都城的仆人，早已立过重誓，永永远远侍奉将军一家人。”在他手背上安慰般拍了拍，瘪嘴一动，露出一丝笑容：“就是明天他起来发觉了，那也不打紧！将军是何等样人，难道会跟我一个老婆子计较？”

屈方宁别无他法，只得跪在地上，向她磕了三个头。见回伯三人皆已没身石洞，便也随之跃入。下行之际，只见萨婆婆瘦小的身子弓下腰来，一张满是沟壑的脸泪水纵横，向他轻轻做个手势：“孩子，婆婆没福气，看不到你娶新娘子了！”

屈方宁潜入地道，只觉石壁内削，曲折逼仄，最狭窄处只能匍匐前行。一点暗红色微光在前指引，忽而缓慢前进，忽而向下急坠。途遇奇石斜出，回伯便先行削去。屈方宁落在队尾，手足久未舒展，肌肉萎缩无力，爬行甚为缓慢。见白刃光寒，心中忽然一动：“回伯适才杀机已露，为什么没杀了他？”

回伯脚下一顿，仿佛洞察了他心事一般，傲然道：“谢某只杀鬼王，不杀一醉汉。”携了他手，带他前行。听大甲言道：他一从阿木尔处得知队长消息，立即选址而后定，钻山打洞，日夜不歇。鬼城山石林立，质地致密，他一无援手，二须提防巡逻卫兵，进展极其缓慢，本来三年五载也未必打得通。谁知天可怜见，才将一层薄薄山壁钻破，眼前扑扑簌簌，现出的竟是一面沙土。原来山腹之中另有玄机，悬谷中空，状如钟漏，其中泥土松软黏湿，似是河沙浇灌而成。愈往中心，沙土愈是干燥，最后竟隐隐有燎焦之气。一路穿凿上来，不费吹灰之力，只一二十天便到了他床底下。只为如何凿开地面不被人发觉，伤了好一番脑筋。屈方宁大为惊奇，走得一阵，果见身旁石壁变为湿沙，又渐渐化作干土，山腹中的阴寒之气也不复存。路过一方孔隙时，听见黄沙底下隐隐有火焰吞吐之声，未知其中埋藏何物。

少顷洞口已至，原来开在山腰一丛老树之后，云遮雾掩，望不见底。大甲将一串绳索递了过去，眼睛看向一旁，口中道：“队长，绑在

腰上。”屈方宁见他举止别扭，打趣道：“怎么，看不起我了？”大甲忙将头摆了几摆，辩解道：“不不，属下绝无此意。只是……主帅与队长都是我生平最敬佩之人，不想你们……你们……”脸上通红，后半截也说不出来了。

屈方宁一笑，一拍他肩头：“没有就好。队长话说在前头，你这样的我不中意，大可不必忸怩。”将绳索牢牢结在身上，由先落地的阿木尔接引，回伯放绳绞索，双足落到地面，已经手足虚软，汗流浹背。山下早有马车等候，即由大甲驾车，向茫茫大雪中疾奔而去。车中四面漏风，气味霉烂，点着一盏昏黄角灯，照得前路暗昧不定。屈方宁出来匆忙，外衣也没来得及穿，此时披着回伯一张破破烂烂的旧皮袄，听他低声与阿木尔商议接人之事，心头一阵茫然。见大甲探身进来，询问额尔古与丹姬夫人家方向，更是怅然若失：“我就这么走了？回江南去？回爹爹妈妈身边去？”

鬼城是千叶军防重地，环城一、三、五、十里，皆有深壕马刺围阻，哨兵喝令盘诘。前三道都已被打点妥当，例行公事般问了几句，便挥手让四人通过。最后一道却无论如何不肯放行，只道将军有严令，彻查毕罗细作某某人，以往在年家铺子喝过酒的，都要等候军机处审查。如妄自出城，一律以叛逃罪论处。屈方宁听见“年家铺子”四字，心头蓦然一跳。大甲跳下马车，佯作与卫兵首领拉手亲热，从袖中递出一壶酒，拢身道：“我们大嫂前几日刚刚小产，身上不太好，怕是熬不过今晚了。兄弟几个过去看看，怕大哥想不开。天亮即回，还望行个方便。”那首领推拒道：“不是我们不近人情，实在是上命难违。”嘴里如是说，手上却半推半就地接过了。大甲压低声音，打听道：“不知今天查的是甚么细作？”那首领啧道：“就是酒铺里那个妖精似的年韩儿了。原来他潜藏已久，趁人喝酒时刺探情报，转手都卖给了毕罗。今天不知吃了甚么熊心虎胆，竟混入将军席上使怪。将军眼皮子底下，也是他刮得起妖风的么？当场抓获，现已送入东街地牢去了。”抿了一口酒，摇头赞道：“这酒要得！就是少了些。”说话间几部运马草的大车又到近前，自去盘问不提。

大甲跳上车来，示意“过得去！”便在车座下棉絮中取酒。屈方宁忽道：“且慢！”大甲一怔抬头，见他面色惨白，却不开口，诧异道：“队长？”看阿木尔时，也是一脸不解。回伯在旁淡淡道：“掉头，往东街地牢。”大甲吃惊道：“什么？咱们千辛万苦出来，难道又要回去？”屈方宁眼望回伯，歉然道：“先生不怪我么？”回伯嘿然一笑，道：“你原是世上最傻的傻小子。老子要是怪你，岂不是跟你一样傻了？”三人换上鬼军

军服，进城驻车。大甲掀起一块雪井翻板，跃入地底，领路而行。阿木尔一路倾听，拐弯绕缝，旋指一处示意：“犯人在此。”屈方宁从石缝中凑眼望去，见石壁油灯昏昏，砖上犹有重漆痕迹，正是先前自己关押之所。地下隐隐约约锁着一个绿衣人影，望之不真。即屈指扣了扣地牢石顶，低声叫道：“年小妹！你死了没有？”

地下人影微微一动，隔了许久，才听见年韩儿有气无力的声音响起：“……我早该想到你死不了的。”

屈方宁苦笑道：“比死也好不了多少。倒是你，好端端的陪酒卖笑，怎么把自己赔进去了？听说你混到御剑天荒席上，是要打探甚么？大理军备么？怎地又牵扯到毕罗？”

年韩儿静了一刻，才冷笑了一声：“不知道。我撒癔症，失心疯了。”忽然低低呻吟一声，显然甚为痛苦。

屈方宁与大甲联手挪动石板，口头仍不忘取笑：“我就说你娇气得很！这么点刑也挨不住，哥哥关在这里时，比你硬气十倍。”天寒地冻，石块边缘都冻板实了，一时却摇撼不开。

年韩儿咬紧牙关，忍痛道：“我没兴趣听你们小两口的闺房情趣。这半年你是落气了，还是给人操烂了？也没派人来报个丧，让我高兴高兴。”

屈方宁还未反唇相讥，大甲已经听不下去，怒道：“你嘴里说的是人话不是？我们队长连伤带病，让……人锁在山上大半年，今天才得脱身。一听说你出事，连城也不出了，立刻拨马赶来救你。你一句道谢也无，还满口风凉话，良心都给狗叼走了？”

年韩儿顿了一顿，冷笑如故：“哦？给人锁起来了？我还以为你屁多能干，结果也没夹住你男人那根……”

大甲怒不可遏，将石板狠狠掣回原处。两名狱卒闻声赶来，喝道：“什么人！”环顾无人，便向年韩儿喝问，年韩儿只是不理。一人道：“许是冰裂了。”一人老成持重些，向年韩儿扫了几眼，担心道：“怕不是要死了吧？不然叫人来看看，明天将军要亲自提审的。”另一人不耐烦道：“军医早就来过了，裹也裹了，药也上了，怎么会死？再说，巴纳参军这般审法，他还有甚么不招供的？”那老成之人迟疑道：“参军一味动用酷刑，犯人有性格强硬的，往往便不肯吐露实情。”另一人嘲

道：“你看他像个强硬的么？男不男女不女的，参军最恨这种小白脸……”二人边走边说，转过囚室，声音清清楚楚地响在四壁：“……在他铺子里勾摸几个男人也就罢了，居然打起我们将军主意来了！倒酒坐大腿的，要多不要脸有多不要脸。知道屈队长命不长，还在我们将军面前提起……你说，这不是自己找死吗？”

屈方宁在头顶听得分明，突然之间意通神会，看向年韩儿冷冰冰的身影，颤声道：“我知道……了。你……你是为了我。”

年韩儿嘲讽一笑，翻了个白眼：“为了你？少自作多情了。我是看你男人器大活好，想尝尝那销魂入骨的滋味。”

屈方宁更不答话，全身使力抵住石板，强行翻开一线：“小韩儿，你的嘴硬心软，我早就领会过了。”见间隙松动，可容一人出入，喜道：“好了。把手给我！”

年韩儿突然大怒，厉声道：“滚开，滚开！谁要你来救我？半死不活逃出来，却在这里罗唆什么？赶紧的滚罢！”

屈方宁安抚道：“行了，到这关头，也别使性子了。来，哥哥带你回江南去！亲亲好世子见了你，一定欢喜得紧。”

年韩儿怒视他一眼，以肘击地，叫道：“来人，有人劫狱了！”

屈方宁惊道：“你来真的？”石板虽然抵起，人却不敢再动了。

年韩儿动了这么几下，脸色已如白纸一般，一双细媚眼中尽是倔强之色：“说了不要你救，你当我说话是放屁么？”

屈方宁见他如此不分轻重缓急，脾气也上来了，发狠道：“闭嘴！老实给我过来！他妈几天不见脾气见长，等出去了，看老子照三餐操你。你他妈倒是站……”一语未毕，如剪断般没了下文。

只见年韩儿绿衫子下空空荡荡，一双腿已经齐膝而断。

年韩儿倚壁而坐，向他充满讥讽地一笑：“照三餐操个瘸子？你的口味倒是一如既往。”

屈方宁呆呆怔在原地，泪水夺眶而出：“是谁？我去砍了他，砍成十七八段。我……我给你找最高明的大夫，把你的腿……接起来。”说

到末尾几个字，已经泣不成声。

年韩儿跟瞧疯子似的瞟他一眼，冷冷道：“少在这猫哭耗子假慈悲了。还找人接起来，你当老子是什么东西？泥塑木偶么？”见他泪痕满脸，吁了口气，语气也不似先前尖酸：“行了，猫尿收一收，都不像你了。我有几句话，你要听就听，不听就滚罢。”

屈方宁哽咽道：“……你说，我听着。”

年韩儿抱臂在胸，语气平平道：“我所酿绿酒中掺有少许吐实药，佐以年……传我的浅薄媚术，可诱人道出实话。你男人……御剑天荒错以为我是柳狐手下，我正好将错就错。适才招供半真半假，一是默应了孙尚德案，二是将屈林藏身之处引向毕罗，怎么圆这个谎，看你的本事了。郭兀良母籍汉阳，是却月城外一户姓刘的人家，家中还有几房远亲，你一查便知。”

他一口气说了这几句话，额头已经见汗，抚胸喘息片刻，目光落在石壁微弱的灯火上：“……我铺子里那座狮骨台，背上第七节骨椎下，藏着……一件物事。你叫人取了出来，……扔了也好，烧了也好。就是不取出来，也没什么要紧。”

屈方宁见他眼中泪光隐隐，语气却甚为平静，竟是个交代后事的意思，顿时慌了：“小韩儿，你……不要吓我。咱们上车再说，行不行？我陪你回大理去，看……茶花，吃米线。世子……对，世子还在等你。他要是见不到你，该多么失望伤心！”

年韩儿听到“世子”，眼中忽然流露出一丝恐惧之色，颤声道：“不，我才不回去！与其拖着两条断腿，栖栖遑遑地呆在母妃吊死的地方，永远遭人白眼嘲笑，还不如清清静静地死在这里！”颧骨忽而涌上一阵血色，声音中也多了一抹异样：“我要让他记住我走的样子，永永远远后悔莫及。”

屈方宁见他忽现疯态，知他心意已决，忍不住又落下泪来：“你何苦……斗这样的气？”

年韩儿这才抬头看了他一眼，嘴角向上一挑，左手两根雪白的手指轻轻按上了右腕脉搏：“你也不要替我嚎丧！我在人世这十几年，原本就是苦多乐少。被人送到这鬼地方来，更是没有一天快活的日子。九州老头是个最大的疯子，他让咱们干的事，我一个字都不信。自从认识了

你，虽然时常教人恨得牙痒，多少也让人有一点儿相信，那疯子想干的事，也许……也不是那么疯的……”声音渐低，头也慢慢垂了下去。

屈方宁低低叫道：“小韩儿，小韩儿。你起来！”

囚室寂然无声，只有昏黄的灯火无声地跳动。

地道中静默如死。许久许久，一只残缺的手伸过来，在他背上叹息般拍了拍。

屈方宁行尸走肉般随三人走出，在马车上直直地坐了下去。阿木尔见他脸上一块擦痕汨汨流血，忙取出随身金疮药替他包扎。

大甲见他大半边脸都被血浇透，结成一张血痂，惊道：“队长，你怎么了？怎地流了这么多血？”

回伯随之上车，一见为之色变：“这是憔悴东风毒发所致。”从怀中取出一粒褐色药丸，一面喂他吃下，一面道出毒性。原来此药毒性奇特，乃是损命之余、补命不足，好似断鳃续鹤，裁裘补衣。毒性最剧烈时，三日之内就能将一人寿命挥发殆尽。不发作时，倒颇有治愈之奇效，那也是从命中点点滴滴裁来，迟早要归还阳寿，并无半分好意。屈方宁含着解药，闻言便向车上那盏即将燃尽的油灯望了一眼，道：“便如将碗底灯油涂抹灯芯之上，只尽眼前一日罢了。”回伯心觉这句话喻意不祥，只催道：“你先吃药。”屈方宁垂目思索片刻，将手握于口边，将还未化开的解药吐了出来。三人皆不解望去，只见昏黄灯火之下，他目光毫无波动，嘴唇一张一合，清清楚楚地开口道：“——我要回去。”

御剑醒来之时，门外朔风正紧。一夜暴雪将帐顶压得向下凹陷，几根蛛丝在寒风中无力摆荡。

他脑中沉沉剧痛，如刀锋钝割一般。艰涩睁开眼来，见身前蜷着一个人影，紧紧裹着一卷貂被，手脚都缩成一团，显然冻得厉害。脸上却淤着碗口大一块血肿，连眼角都肿了起来。破损处皮开肉绽，耳边凝结了好几道血末。

他头脑还未十分清醒，犹自恍惚了片刻，忽觉右手有些异样。提到眼前一看，见手背上青了一块，似是挥拳殴击所致。顿时心头一震：“我打他了？”

再看时，见屈方宁脖颈上浮起一圈黑紫手印，淤肿边缘都已溃烂。这一下震惊更甚，一探之下，屈方宁痛得皱起了脸，抗拒地动了一下，貂被也随之滑下一截，只见肩膀、后背上多处淤青，触目惊心。他坐起身来，只觉头痛得厉害。回想昨夜之事，只记起宴席之后上了马，命人前去查抄年家酒铺，再后来便无半分印象了。何时来到屈方宁身边，更是半点也想不起来。

正蹙眉深思，只见貂被微微一动，屈方宁低低呻吟一声，醒了过来。他半边脸肿得老高，左眼肿成一条缝，一见到他，全身瑟缩了一下，抓着貂被的手也僵住了。

御剑见他怕得厉害，更是确信无虞：“我昨天喝醉了，对他动了手。”见屈方宁颈上掐痕骇人之极，忽然一阵后怕：“倘若下手再重上一二分，宁宁……此时已经不在世上了。难道我内心深处，真的想杀了他？只是……怎的全都不记得了？”

一时不及细想，自行整衣下床。见皮带远远扔在一旁，环扣都已崩断，外衣却一撕两半，还踏上了一行脚印，实不知昨夜到底是如何情

形。他一起身，屈方宁也随之坐起，跪在床沿服侍他着衣。他只穿了一件上衣，两条腿都赤裸在外，只见大腿外侧浮起好几道四指宽的印子，似是皮带抽打而成，手劲极狠。他未料自己醉后如此暴虐，心中颇感懊悔，却说不出口。沉默良久，才道出一句：“等下叫人上药。”

屈方宁点点头，将他上衣褶皱拉平，便自己钻入被中去了。御剑心中不知是何滋味，在床边看了他一刻，这才转身出帐。

棉帘一掀，只见门口白雪皑皑，直挺挺跪着两人。一人白发萧萧，簪珠饰发，穿戴一新，一张皮肉层层下垂的脸冻得死灰也似，一丝活气也无。吉达尔跪在她身后，捧着手炉、裘袄等物，显是劝阻不住，只得以身作陪。御剑脚步一顿，诧道：“您这是作什么？”上前一步，便要将她扶起。

萨婆婆年老体衰，跪了大半夜，早已支撑不住。一见御剑，身子一斜，便向旁瘫倒下去。吉达尔忙以裘袄紧紧将她裹住，将手炉放入她怀里。萨婆婆微微摇头，推开手炉，双臂颤抖抬起，便想向御剑比划。她一双手早冻得无知无觉，如何打得手势出来？只略微做个样子罢了。御剑蹲下身来与她平视，哑声道：“你要我放了他？”萨婆婆竭尽全力点了点头，烟荷包般的瘪嘴一张一翕，一字字艰难的比道：“城主，我和老头子伺候了您一辈子，从没表过一句功，没提过一个要求。如今老婆子快不成了，算我求求您了，饶了那孩子吧！他心里苦得很，快熬不下去了。我一生最大的遗憾，就是没能保佑阿初长大成人。这孩子叫我一声婆婆，我不能眼睁睁看着他也……在我之前……”动作愈来愈慢，终于凝在半空，就此挺直不动。

吉达尔见师母身死，悲中从来，也顾不得御剑在旁，伏在她尸身上恸哭不止。哑巴发不出声来，只是任泪水滚滚而下，落入雪地，立即冷冻成冰。

御剑在门前默立一刻，向萨婆婆尸身深施一礼，道：“以族礼厚葬。”复向身后望了一眼，嘱道：“不要告诉他。”即向主帐匆匆赶去。余光瞥见吉达尔动作一滞，也并未在意。入了主帐，巴纳等前来奏报年韩儿死讯，递上供状一份，及查抄年家铺子所获物证，大多是伪造通关文牒、舆图残片、令符戎旃等物。其中有一摞书信，乃是千叶一众王公大将信件、公文，连安代王作废的诏书、那其居长老抄录的经卷都在其中，甚至有一份御剑审批圈改过的旧时法令。信中穿插夹了几张半透明的薄纸，纸上空无一字。御剑将其置于自己手迹之上，只见墨迹毕露，

纤毫分明。巴纳震惊难言，指道：“他这是……临摹将军笔迹，以便伪造文书。好好细！”御剑脸色阴沉，随手一抖，一片焦纸忽从故纸堆中飘出。抄在手中一看，见上面写着两行小字：“愿我如星君如月，夜夜流光相皎洁。”笔迹秀媚，不知是模仿何人而作。即令往下追查，巴纳才领命而去，不一刻便赶来奏报：年家铺子付之一炬，年姓老妇不知去向。御剑森然道：“此媼必与他脱不了干系。一介老朽，还能上天下地？”巴纳唯唯诺诺，自去追捕不提。吉达尔也前来请命，祈将灵柩运回雅尔都城。御剑沉吟道：“也好。”派了一队卫兵，以族中最高礼制发丧，吉达尔叩头而去。

此时已是三月过半，飞雪开春之年，军务繁忙，千头万绪。接连几日，竟无片刻空闲。这日从国会出来，听小亭郁问了几句，勾动心绪，便想去看看屈方宁伤势如何。来到他帐门前，不知为何竟有些犹疑。手在棉帘上停了一停，才掀门进帐。房中药气不减，炭火烧得正浓。屈方宁背身睡在床上，姿势与他离开时所见到的一模一样。听见他进来的声音，也不回头起身，只静静道：“婆婆走了吗？”

御剑一听他语气腔调，便知道瞒他不过，应了一声：“嗯。”

屈方宁一动未动，连语气都没有丝毫改变：“我再也见不到她了。”

御剑本不欲他伤心太过，见他不哭不闹，神态却比当日还令人心惊。想哄他一哄，却不知从何说起，只得生硬地坐在床沿，道：“她老人家是寿终正寝。你也不要太难过了。”

屈方宁轻轻点了点头，把自己抱成一团，头深深地埋了下去。

御剑只得合衣上床，将他抱在怀里，语气放缓：“行了，不哭了。”

屈方宁颤抖着点头，呜咽声却更明显了。御剑胸口与他相贴，只觉他身上涌起一阵异样的潮热，不禁有些焦躁，强硬地将他扳了过来：“这是什么哭法？还想吐血不成？”

屈方宁脸上淤青大半已经消失，眼角还有点肿，乌黑的眼睛里全是泪水。闻言向他看来，使劲点着头，肩头却抖得愈来愈厉害了。

御剑也拿他没有法子，指腹给他擦了擦眼泪。却哪里擦得干，手一抹过去，立刻又被新的眼泪打湿了。如是几次，他也没了耐心，俯身过去，吻住了他哭得发烫的嘴唇。

这嘴唇上满是眼泪的滋味，又苦又涩，比平日却是柔软了许多，也听话得多。屈方宁给他吻了片刻，哭声渐止，与他的唇隔开少许距离，连眼睛都不敢抬起，小声道：“我……没哭了。”

御剑无声一笑，迫使他面对自己，看着他吻了下去。屈方宁抽噎还没停止，乖乖地张开了嘴，任他吻着，手也轻轻抓住了他背上军服。虽然回应也如平时一样机械单调，谈不上甚么热情，但一刹那间，他竟有种莫名之感：宁宁这个时候，是跟以前一样，全心依赖着他的。

一念及此，心头一阵燥热，压着他的力道也重了几分。屈方宁在他身下挣扎一下，没有逃开，反而更配合地与他深吻。亲到后来，简直有些缠绵缱绻的意思了。分开之际，屈方宁嘴唇红通通的，头也埋在了他胸口，仿佛很是不好意思。这个吻对现在的二人而言，实在有些过于甜蜜了。

御剑犹觉不足，低头在他头顶亲了几下。见他肩上淤肿都已平复，颈上的掐痕也已转淡，便以指节轻轻摩挲。屈方宁在他怀中一动，自己也伸手摸了摸。御剑问：“还痛不痛？”

屈方宁摇摇头，又点点头。御剑心情正好，笑道：“这是什么？到底痛还是不痛？”

屈方宁轻声道：“现在不痛了。那天……呼吸起来肺都要裂开了，眼前好久都是黑的。”

隔了一会儿，又低低咕哝一句：“还以为活不成了。”

御剑又是心疼，又有点好笑：“你怎么不推开我？”压到他耳边，哑声道：“要不干脆杀了我？”

屈方宁低头想了一会儿，道：“推不开。”黑眼睛向他一抬，声音带着鼻音：“杀不了。”

御剑将他抱得更深，嘴唇贴着他热热的耳垂：“嗯，不是不想杀，是杀不了。”

屈方宁怕痒般躲避了一下，靠在他颈下不动了。御剑也禁欲有些日子了，跟他这么肌肤相亲，难免有些动情，抱着他的手也忍不住探入衣服底下：“干什么？”

屈方宁冰冷的鼻尖与他相触，瓮声瓮气地说：“……在想怎么撒谎。”

御剑哑然失笑，将他下巴挑了起来，与他接了个充满情欲气息的长吻。屈方宁顺从无比，自己挺起腰身，分开了两条腿。御剑下体胀得发痛，硬硬地抵在他腹部，声音也哑了：“你……受不受得住？”往下一探，只觉他屁股瘦得都没肉了，到底有些担心，忍着欲望道：“用手算了。”屈方宁点一点头，挽了挽袖口，握住他粗壮茎身，试探地套弄了几下，动作逐渐加快。刚替他弄出些兴致，却停了下来，有些躲闪地小声说：“……弄不动了。”御剑情欲已被他挑起，再不能罢休，将他一把翻了过去，捋了一手油膏，插入他后穴之中。屈方宁低声闷哼，似乎难以承受。御剑在他颈边刺青上一吻，喘息道：“轻些？”屈方宁点点头，呜咽了一声。御剑耐着性子轻轻干了他一会儿，终于按捺不住，将他抵在床面上猛操。干得起兴之时，屈膝压在他一边大腿上，一进一出，抽插得他全身随之颤动。临射精前，见屈方宁苍白的手指攥紧床单，转过脸来，雾蒙蒙地瞧了他一眼。他问：“怎么？”却不答话，又将脸埋了下去。御剑亲了他后颈一口，道：“要我亲你？”屈方宁使劲摇了摇头。御剑一笑俯身，与他深深一吻，拔出他体外射了。

这情事也无甚稀罕，不过是从前千百次鱼水之欢中的一次，甚至都不能算十分快活。然而当此之时，却如黄连水里一口糖霜一般，甜得有些发苦。御剑射过一次，意犹未尽，将他抱着面对自己，重新提枪上阵。屈方宁乖顺之极，无所不从。从午后干到黄昏，由黄昏而至深夜，屈方宁始终被他牢牢揽在怀里，睡一两个时辰，又在半梦半醒中张开大腿，任他顶入。大约三更时分，御剑问了他一句：“肚子饿不饿？”屈方宁摇摇头，精神颇为不济。御剑在他体内缓慢进出，但觉湿软滑腻，魂为之销。又在他耳边道：“里面？”屈方宁眼睛已经睁不开了，求饶般在他肩上靠了一下。御剑喘道：“没多少。”屈方宁挣了一挣，也就随他去了。御剑将剩余精液全数射入他身体之中，身心爽利，心满意足，这才放他睡了，自己也打了个盹。只觉他全身热烘烘的，脸色红润可爱，背后虚汗似乎也没那么厉害了，更是放心了不少。不时东方见白，便从他身边坐起，心中颇有恋恋难舍之感。屈方宁也抹着眼睛起来，服侍他穿衣着靴。穿戴完毕，目光落在他喉结下倒了个边的女葵纹银扣上，便跪直身体，替他拨正。

御剑见他模样乖巧柔顺，心中纵有万般冷漠，这一刻也软了下来，问道：“宁宁昨天这么乖，想要什么？”想起一事，更多了三分温情：“是不是想看看婆婆的墓？”

屈方宁目光奇异地看了他一眼，缓缓摇了摇头。

御剑俯下身去，与他目光相触，声音低沉温柔：“咱们就这样，好好的在一起，好不好？”

屈方宁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他伸出手来，在御剑左肩纹章上摆弄了一下，自己钻入被中去了。

御剑颇觉奇怪，军靴一动，走出几步，又忍不住回过头来。见他已经背对自己躺下，头发长长地披散下来，一眼望去，简直如同瀑布一般。恍惚中只是不解：“宁宁的头发几时这样长了？”想到他昨夜一反常态，主动抱着自己要吻，只觉胸口一阵动荡，又隐隐觉得不安。点卯晨训之际，全然的心神不属，连巫木旗在他眼前拼命摆手也没在意。只听巫木旗的破锣嗓门怪道：“将军，将军，你这边肩章怎地少了一枚？掉到哪里去啦？”

他略微回神，一瞥之下，果见自己左肩纹章只剩四枚，最外侧空空荡荡，只剩一个颜色较深的痕迹。他心中斗然重重跳了一下，不顾巫木旗念念叨叨，举步便往主帐走去。眼见大雪满山，天地素白，脚下愈近一步，心中的不祥预感便愈多一分。才到练武场，只见几名男奴面如土色，慌慌张张向他跑来。他心中顿时沉了下去，将来人往两旁一挥，疾步来到屈方宁帐前。帘门一掀，只听见一阵浓浓血腥气。举目一看，只见满屋通明，血流成河，从床沿直蜿蜒至他脚边。屈方宁静静躺在床上，一条青白色的手臂软软垂在床沿。他遗失的那枚女葵纹章，正深深的插在他手腕命脉之上。

他在门口停了一瞬，才沿着血迹一步步向床边走去。足下仿佛踏入虚空，鞋底纹齿与血液黏合之声清晰可闻。靠近床沿，见屈方宁右手鲜血已经凝固，不再流出。伤痕参差，每一道皆深可见骨，割得筋脉翻出，纹章锯齿上沾满黑血。

他低低叫了两声：“宁宁。”声音仿佛不是自己的一般。在他颈边一探，只觉他皮肤尚有余温，呼吸却已经停止了。

他眼前血红一片，心中明明地知道：“宁宁死了。”但这念头突兀地悬浮在脑海中，宛如一个巨大浓黑的谜题，一时间竟无法解开。

裤腿旁忽传来一阵异样炙热，却是一盆烧得正旺的炭火，白炭上血迹斑斑，显然屈方宁临死之前，还将手放在火前烘烤，以求血流加速。

一瞬间，他再无半分疑虑，完完全全地相信了：这诡计多端的小骗子，是真的一心求死。他昨夜的婉变顺从，今早看着自己的目光，都是在向他告别。

娇气又怕痛的宁宁，在自己手上割了十几道口子，流干了一身的血，眼睛永远睁不开了。

他忽然觉得可笑：昨天那么明显的异状，为什么自己一点也没有发觉？因为他早认定了小骗子满嘴谎话，不论他说什么、做什么，他都不会相信了。他最后的一点真心，他也全当作了心机。

忽然之间，他想起了屈方宁曾经对他说过的话：“我倒宁愿你骗骗我！”

他俯身将屈方宁抱在怀里，木然向门口走去。走出几步，只觉尸体被什么牵扯住了。回过头来，见一根细长的铁链正栓在他左脚腕上。但锁住他是为了什么，这时却想不起来了。

就在此时，屈方宁左手食指突然微微动了一下。

他斗然全身剧颤，侧耳去听他鼻息，又嘶声向门外吼道：“军医！军医！”

一众男奴早已跪在门外等死，见状立即四散飞奔而去。转眼间便有几人回转，向御剑急打手势。慌乱间哪里辨认得那许多，将屈方宁脚镣一撤，便抱着他向前山疾步赶去。才到主帐前，只见巫木旗正手舞足蹈，追着一个黑辫梢、蓝布裙的少女说话。他认得正是老药师绰尔济的孙女，即厉声道：“绰尔济在哪？”桑舌给他雷霆爆破般一喝，吓得面色雪白，颤声道：“山……山……”御剑打断道：“叫他来！”桑舌战战兢兢连点几下头，慌慌张张地提裙向山下奔去，在山道尽头还绊了一下。

巫木旗才看清他手里抱的人浑身是血，大惊道：“将军！小锡尔怎……”见御剑脸色阴森冷厉，剩下的话便不敢问了。

绰尔济来得很快，见到屈方宁面容，双目斗然睁大，动作僵硬了一瞬。得知是他自己割脉，又是浑身一震。随即强自稳定心神，秉持医者救死扶伤的操守，将他平平整整放在寝帐床上。听诊切脉，只觉心跳呼吸皆无。扒开眼皮一看，瞳孔也已放大。将他腕上纹章拔出，见血都已经流空，心知救治无望，强忍悲痛，向二人摇了摇头。只听哇的一声，

巫木旗放声大哭。御剑却磐石般伫立床边，神色一无变化。

绰尔济喃喃道：“好端端的，怎么会……？”虽则如此说，眼见屈方宁眼窝深陷，浑身药气，昔日英挺骁健的身躯瘦成一把枯骨，不知这半年受了多少病痛折磨，实在谈不上“好端端的”。心中一阵难过，眼中也流下泪来，脑子里却只有一件事：“桑舌要是知道他死了，这一生恐怕都没有笑颜。”但桑舌此时就在主帐外焦急等候，要瞒过她，又如何能够？

巫木旗边哭边道：“小锡尔不是那么软弱的人，他什么苦都吃过的，天坑都下过的。将军昨天还看过他，还说他最近好一些了……他一定是痛得受不了了。”说着，便扑在屈方宁尸身上，不断摇晃，要他睁开眼睛来。

他性格率真，要哭便哭，要笑便笑，绰尔济倒并不担心。反见御剑神色不改，目光不动，肩头微微起伏，显然正在强抑悲伤。他心中暗惊，颤声劝道：“人死不能复生，请将军……节哀。”

御剑眼角极轻地颤动一下，忽道：“你再看看他。”

绰尔济行医多年，见惯生离死别，晓得现在空说道理也是无用，只得向巫木旗使个眼色。巫木旗哭得满脸鼻涕，抬起一张胡须乱糟糟的脸来，却是不明其意。绰尔济低声道：“老巫，你先让开。”便在他肩头一推。巫木旗一个踉跄，撞动屈方宁尸身。只听骨碌碌一声轻响，一枚淡红色的明珠从他左手指缝中滚了出来，幽幽吐露光芒。

绰尔济一见这珠子，斗然想起前两日出诊春日营时，正好听见车卞在大谈药经，说得狗屁不通，偏偏一营小子信以为真。他一时兴起反驳了几句，还赢了两条足有小指粗细的虫草。未了车卞十分不甘，向他吹嘘道：他方宁弟弟有一灵珠，是唐五代时徐福后人远渡重洋、从扶桑国万里迢迢献来，为马嵬坡自缢而亡的杨贵妃招魂所用，吐蕴仙人之气，感应三界五行，有生死人肉白骨之效。绰尔济医术精湛，原本不信起死回生之说。但千叶族人笃信宗教，他对舍利金宫百年一开花、千年一结果的“转世金丹”也曾有所耳闻，是以也有些半信半疑。见果有此物，心念一动：“倘若真有还魂之效……？索性已经无力回天，试上一试，也是聊胜于无。”抱着万一之念，将明珠喂入屈方宁口中，以指按压喉结，助其吞服。许久许久，只见他喉头一动，发出极轻的咕碌之声。这一下尽皆大喜，忙唤人煎参汤来。桑舌最擅熬药，便由她操办。顷刻药

成，只见汁水黏稠，不知她使了多少名贵药材，落了多少眼泪。汤药灌入，不到半柱香时分，只见屈方宁胸口起伏，一口将药呛吐了出来，眼耳鼻皆淌出药汁。巫木旗大叫一声：“活啦！”绰尔济一探之下，只觉他气息微弱，也是喜不自胜，连忙全力施救。他医术精湛，诊脉之时，已知他脏腑受损，五劳七伤，胸口一团积郁之气，确如传言所说，病入膏肓。解他衣衫时，见他左颈下刺着一大团狰狞的花朵，不觉有些奇怪。幸而屈方宁命不该绝，到日落时分，脉象愈见稳健，气息也渐渐稳定。他这夜便在地下打个地铺，以便彻夜照看。与巫木旗说起时，巫木旗也摇头不知。忽发奇想道：“是不是将军怕他死去无依，特意在他身上留下印记，好让阎罗、无常认得他是谁家后人？”又忙啐了几口，自己打了自己两个嘴巴：“呸呸，我胡说八道，过路仙人听不到。小锡尔这几个月病得厉害，想来多半是治病的手段了。”

绰尔济心道：“哪有这样治病的？”向帐外一望，见主帐灯火煌煌，御剑高大的身影正独自坐在帐中。回想屈方宁活转之时，他也未见欢喜动容，只是脸色极为可怖。老药师内心隐隐觉得不对劲，一时却难以明白。只有一点差可确认：将军与他孙婿儿之间，定然不是寻常的父子关系。

衣不解带地忙碌了两日夜，到第三天黄昏，替他手腕伤口换药之时，忽听头顶传来一声极其虚弱的：“爷爷。”

他一怔抬头，正好与屈方宁睁开一线的眼睛相对，顿时喜极而泣。巫木旗闻声而入，连哭带笑，自有一番喜悲。绰尔济拉着他手，郑重嘱道：“你这条命是捡回来的，万万不可再做傻事了。”屈方宁轻轻点了点头，道：“多谢爷爷救了我。实不相瞒，我也没勇气再死一次了。”看一眼自己右手纱布，嘴角一动：“……着实是痛得很。”巫木旗忙在旁道：“是啊！咱们还有许多好吃的没吃，许多好玩的没玩过，就这么随随便便死了，多么可惜呢！”喂了他一口药，又在碗中加了几块甘草糖，道：“我们将军担心得紧，这几天饭也没吃，觉也没睡，每天心心念念就是你的……”

一语未毕，只听靴声沉沉，御剑面无表情地掀门而入，立在门口。绰尔济与巫木旗顿觉气氛凝重，对视一眼，放下手中物什，施礼退了出去。

御剑前行几步，在帐中一张软榻上坐下，距离床沿足有七八尺之遥。屈方宁缓缓向他瞥了一眼，便不再看。

二人之间沉默良久。御剑终于开口，声音极为嘶哑：“一哭二闹三上吊，嗯？”

屈方宁短促地笑了一下，咳嗽了两声，倚床不答。

御剑也几不可见地笑了一声，起身向他一步步走去。

其时大雪已经停止，帐门卷起处，一轮枯红惨淡的落日正在他高大的背影后，向大地投下灿烂辉煌的假象。

屈方宁闭上了眼睛。察觉他的气息笼罩过来，随即脸上、身上纷纷扬扬，不知洒落了甚么。

只听御剑毫无感情的声音响起：“以后好自为之罢，屈方宁。”

靴声从他身边退去，由近及远，最后归于沉寂。

他睁开眼睛，看着眼前一片闪着明蓝色光泽的孔雀翎羽，嘴角一勾，露出一个极淡的笑意。

屈方宁归营当天，春日营的士兵一大早就整装而出，将一道营门围得水泄不通。一见屈方宁从简易马车中下来，一拥而上，拉手抱脚，几乎没把他一身骨头拆散。额尔古急得满头大汗，手忙脚乱地在那里维持秩序。乌熊挤开人群，扛着他就往外跑。见人潮乌压压拦截过来，大吼一声，将屈方宁运劲掷出。亭名闻声赶来，马鞭一卷一收，手法灵巧地将他接住，一猫腰背入帐中。屈方宁怒喝道：“反了你们的，狗日的兔崽子……”车卡几人哪有什么惧怕，一溜儿扑上床来，在他身上叠了个罗汉，几乎当场压出他一口血来。还是额尔古及时赶来，才免遭此厄。

一番兵荒马乱，倒免了嘘寒问暖。屈方宁见帐中乱糟糟的打着通铺，问道：“老子现在是个什么军衔？”乌熊嘿嘿一笑，对他脸上比了个二。屈方宁晒道：“好家伙，连降两级！连云山是不是也收回去了？”车卡忙道：“正是！好弟弟，快想个办法拿回来罢。一年几万两白花花的银子就这么飞了，二哥愁得头发都白啦！”便揪着自己头皮给他看。额尔古骂道：“弟弟病还没好，你他妈一门心思就想着钱！”说着，提拳就打。屈方宁忙笑道：“二哥原好这一口。不过从今以后，我是没办法了。你自求多福罢！”一边伸出脚，在车卡身上踹了好几下。车卡忍痛抱住他一边大腿，哭丧脸道：“真的一点办法也没啦？”屈方宁淡淡道：“没了。”又踹了他一脚，叫额尔古把他弄走了。车卡痛失财路，哭哭啼啼，如丧考妣。屈方宁好笑道：“我还没哭，你倒哭起来了！”

一时小亭郁、郭兀良一千人等陆续前来探望，车水马龙，门庭若市。各自关怀几句，见他精神不济，身困眼乏，这才一一告辞。回伯随即端药进来，将他右腕衣袖挽起，见疤痕狰狞，摇了摇头：“你这一步棋，太也冒险了。万一你的空心珠子露了破绽，只消晚得一时半刻，便再也救不回来了。”屈方宁一笑道：“赌上一赌，又有何妨？你老人家的血湖血海画得好，教人一看就心神大乱，自然顾不得那许多了。”勉强撑起半身，中途却跌了下去，龇牙咧嘴道：“这毒药霸道，解药更霸道。从我肚里化开，仿佛炭火灼烧一般，五脏六腑毕剥直响，全身好似

鼓胀炸裂，那滋味着实教人难忘。”回伯吹了一口药，责道：“胡来！你可知鬼门关走这一趟，耗费了多少宝贵寿命？”屈方宁笑道：“命不在长，抵用便够了。要是凡事听天由命，无一点好胜之心，纵然活了一万岁，又有什么用？”

门外忽传急报：“殿下到了。”帘门啪啦一掀，果见必王子率领一千随从，气势汹汹地杀了进来。回伯见来者不善，忙站了起来，咿咿呀呀地要拦阻，早被车唯与阿古拉一人推了个跟头，栽出去老远。必王子怒气冲冲，一手将屈方宁拎了起来，切齿道：“别大喇喇躺着装病！我正要找你。我问你：阿帕小姐与我说的话，你怎么偷听到了？”屈方宁虚弱道：“什么话？”必王子不知是计，怒道：“你别装傻！她说苍鹰搏击云霄，气势何等豪迈；母鸡屁股下的软蛋，只能……”众手下听出不妙，忙大声咳嗽打断。必王子才回过味来，大怒道：“你给我下套？”屈方宁干咳几声，忍笑道：“不敢。”必王子还要发作，阿古拉向鬼城山上使了个眼色，示意不可太过，这才吐了一口唾沫，将他狠狠掼回床上。一摔之下，只见满床绮色斑斓，从他怀中跌落下十余支孔雀翎羽来，正是乌兰朵当日衣织上取下之物。但见每一支皆堂皇富丽，明艳夺目，比必王子得的那支又大又有光彩。这一下又嫉又恨，嘶嘶道：“狗奴隶……凭你也配？”正不知如何发泄这口恶气，一眼瞥见床边捆着棉絮的砂罐，其中还有小半药汁，犹自腾腾冒着热气。他陡然生出一条恶念，劈手将砂罐抄起，就往屈方宁嘴里灌去。这罐子是桑舌花费了许多时光，仔仔细细捆扎而成，包得严严实实，生怕送来的时候冷却了一分。此刻必王子反手一倒，滚沸的药汁大半浇在他脸上，登时面颊、脖子烫红了一大片。必王子狰狞道：“张口！让本王子亲自伺候伺候你。”一手捏紧他双颊，便向口中强灌。屈方宁挣扎着掰他的手，却哪里掰得开？只听一声灼响，屈方宁唇舌全烫得通红，捂住喉咙干呕起来。回伯忙从地下爬起，急打手势询问。屈方宁摇了摇头，嘴唇开合几下，呕哑几声，却说不出话。阿古拉一见大事不妙，骇然道：“殿殿殿下，这可不是把他烫哑了？”车唯立刻打断道：“你聋了还是瞎了？哪只眼睛看见殿下烫他了？殿下好心喂他吃药，是这下贱东西自己不领情。”必王子也有几分心慌，强自道：“你尽管去告状，我才……不怕！左右天叔现在也不疼你了，绝不会信你……胡说八道。”说到后来，又恢复了几分底气，傲然冷哼一声，叫了声：“我们走！”这才率众而去。车唯落在末尾，临出门前，飞快地瞥了一眼。屈方宁痛得涕泪齐下，见他关切回望，向他无声地做个嘴型：“谢谢你。”车唯这才微一点头，不解地去了。乌熊等人这才涌入帐内，见队长烫得满嘴燎泡，无不破口痛骂。回伯命他张开嘴来，见口腔舌面均已烫得血红，无声叹了口气，打手势道：“伤敌八

百，自损一千，当真一手好苦肉计！”屈方宁歪嘴豁牙地一笑，回道：“这叫攻心为上，是现如今惟一妙法。你当我使得容易么？”

没几日，必王子心怀旧恨、藉探病之由烫哑屈队长之事，便以暮春融雪般的速度向妹水两岸传播开来。乌熊一千人没了年家铺子，四处作乱生事，顺带将王子凶暴狭隘之态，队长宽容大量之德，穷形尽相，着力描摹。巫木旗早就急火火地跑来看了四五趟，在御剑耳边也念叨了好几次，御剑只是漠然不理。转眼四月过半，这日清晨操练，巫木旗远远瞅见一个单薄身影，夹在春日营一众人油子中间，满头大汗地挥刀劈砍。一把银角弯刀舞得煞是好看，只是手上无甚劲道，看上去多少有些绣花架子华而不实之嫌。他心里一急，立刻就要奔下台去。御剑背靠军座，冷冷道：“站住！”右手一扬，将一大摞缺页漏纸的账表照脸扔来。巫木旗只得认命拾起，不情不愿地整理起来。这一天恰逢八部竞技，点将台下架起了斗大的箭靶，八部各自派人出战。到离火部时，道伦见屈方宁大病初愈，便善解人意地派出乌熊几人。其他队伍中却有几个天坑出来的硬角色，初来乍到，天不怕地不怕，自恃箭术精湛，出言向屈方宁挑战。额尔古道：“他大病初愈，不便下场。”那几人不依不饶，便是要和他一决高下。双方言辞愈演愈烈，最后已呈互相问候老母的态势了。乌熊戾气上来，袖子一撸就要杀人。屈方宁向他做个止步的手势，将喉结下铜扣扣紧，肩上徽章扶正，缓步下场，周围顿时叫好声一片。别人见他气势惊人，倒也有些识趣，退身道：“您先请。”屈方宁在青木面具下自嘲般一笑，向箭靶一指，示意让他先来。别人不敢怠慢，拿出十二分本领，稳稳射出三箭。除第一箭射偏少许，其余两支均正中红心。一前一后，对靶穿出，使的是“凤凰夺窝”之技。他第一手射得得意，那是心中紧张之故。见屈方宁来到场边，目光沉凝，全身虚松，浑身上下散发神乎其技的气质，心中不禁打起鼓来；再定睛一看，一名小兵殷勤地抱来一把银白如霜的犀角长弓，箭杆通体雪白，箭翎修挺齐整，更觉不同凡响。虽然还未见他出手，已经做好落败的打算了。

不意屈方宁目光落到弓身之上，似是苦笑一声，摇了摇头，打手势叫他换来。片刻一张百人队长制式的角弓送到，屈方宁掂量了一下，仍然摇了摇头。鬼军以箭阵闻名天下，各种弓箭应有尽有，当下众兵纷纷解囊，贡献出自己的私藏。挑战者一颗心更是七上八下，不知这位少年成名的小达慕要祭出一件甚么神器对付自己。正忐忑间，忽听一阵嘘声大作，余光一瞥，只见他千挑万选出的，竟是一把不足一石、小巧轻便的胡木反曲弓。此物人称“童子弓”，都是孩童气力未足时习射之用，及长则抛弃不用。他登时大怒，心想：“此人好生无礼！想以此羞辱我

么？”

但见屈方宁控弦握臂，试了试拉力，略作调整，便抽了一支细长箭枝，搭在那小得可笑的童子弓上，屏息凝神，脱弦放出。这一箭准头倒也还有，只是太也没力气了些，往硬木上一扎，颤动几下，便从靶上掉了下来。第二箭准头更差，力气也弱，只在离红心一尺之外的靶环上轻轻一撞，便立刻跌落下去。

场中众人见了这虚飘飘的两箭，顿时笑声震天。春日营有面露尴尬之色者，亦有与人怒目相对者。额尔古抢上几步，便想劝他不要比了。

挑战之人一怔之下，也不禁讽笑出声：“甚么追风千人斩，甚么骑射双绝？不过是鬼王将军庇护着他些，哄些虚名罢了！”

巫木旗瞧得五内如焚，账表也不要了，推御剑道：“将军，你看小锡尔的手，那是怎么回事？”

御剑不耐烦之极，将他一脚蹬开，自己起身走了。

屈方宁对周遭之物一概不理，旁若无人地搭上第三支箭。他臂力早竭，这最后一箭，使尽九牛二虎之力才拉开弓弦，四根手指都变了形，弦线割得满手鲜血，顺着皮包骨头的手腕往下流。

周围的哄笑声不知不觉降了下去。似乎旁观的人不约而同地达成了某种共识：这其实并没有什么可笑的。

屈方宁微微侧过头，目视红心，箭头微微移动，呼吸清沉。少顷，双目合起，手上啞然一声，箭身离弦飞去。

所有人的目光都追随那支软弱无力的箭而去。只见它飞至红心正中，箭头扎入浅浅一层，便不能再深入半分。箭身失了倚恃，在春天的寒风中，一点点垂了下去。

此时挑战者心中，居然生出一个莫名的希望，希望这支箭好好呆在靶上，不要再跌下去。

可惜真神不理睬他这临时抱佛脚的祈愿。风起之处，那支箭摇晃了几下，啪嗒一声落地，溅起一线黄尘。

屈方宁自己倒不甚在意，将弓箭放回原位，向军务处的裁判者打个

手势，又向挑战之人笑了一笑，示意：“你赢了，我输了！”

巫木旗瞧得又心疼，又着急，向旁边问道：“将军，小锡尔这么久还不开口说话，真成哑巴了吗？”

一句话出口，好久都听不见回答。回头一看，御剑高大的身影早已立在场边，越影也已牵了出来。

他这才急急忙忙追了过去，一边腹诽将军对爱子漠不关心，一边没精打采地牵了越影向前。一路默默无言，将到主帐门前，忽听御剑在马上开口：“流火淬炼的时日，是不是快了？”

巫木旗不解道：“是啊！流火初成时，萨老头儿就嘱咐过，二十年后融尽余下陨铁淬炼，可令枪身历万年而不朽。将军怎地突然问起这事？要开山起铁么？这么多年了，那宝贝也不知沉到哪个地里去了！”

御剑目光似望向前方，又似望向极远之处：“随口一问。”翻身下马，走入帐中去了。

雪灾过后，百废待兴。开春之时，北草原各族将压抑半年的嗜杀之气尽情释放，劫掠牛羊、妇女，抢夺水草、食物。妹离亡习四条河流沿岸，男人的怒吼、女人孩子的哭叫、长枪刀刃的械斗声终日响彻。唯有白石迷宫群情沸腾，却是为了另一件事：扎伊王大叔般不顾王室高层激烈反对，执意立禾媚楚楚为后。有犯言直谏者，竟遭燕飞羽屠戮满门。巴达玛余党伺机而动，煽动起事。开春祭典上，扎伊大长老李日帖赤那振臂一呼，守旧派将领应声而动，以诛杀妖后、肃清王室之名举兵逼宫。王宫卫兵苦苦相抗，眼见不支，燕飞羽独自背负鹰羽披风，施展凌空回旋之技，将肃清军中一人头盔揭去，露出本来面目。你道是谁？却是巴达玛亲王。原来他当日跃下深涧，幸而未死，只摔断了一条腿。伤愈之后，足足潜伏了一年有余，勾通亲信，收买人心。这一场肃清风波，也是他一手促成。一时两军士兵大哗，肃清军从此分为两派：一派以巴达玛暗藏私心、不足助其成事，自行分离出去，仍以诛杀燕飞羽、禾媚楚楚为己任，号称新肃清军；一派以其包藏祸心、危及王室重权，转而与王军统一战线，在寅、未二宫间共同拒敌。巴达玛率领叛军沉着应战，一时三方交兵，打得好看煞人。自三月冰雪初融，至四月春回大地，战火绵延不休，死伤过万。千叶近年战事频仍，国力虚耗，年轻一代的士兵几乎断层，迫切需要一块肥美膏腴填充辘轳饥肠，高层将领略一商议，一致同意向扎伊动兵。毕罗自然不肯任其独吞，待要先发制

人，奈何生在极北之地，长年冰天雪地，军资战备，都靠目连山、雪错湖等地矿场供应。一旦大雪封山，只能望铁兴叹。地下百余矿井，至今尚未解冻。天命虽然严酷，可喜柳狐智将还有一张吹弹不破、韧性十足的脸皮，又向千叶提出同盟之邀，并信誓旦旦绝不毁约。郭兀良十分鄙夷柳狐为人，任使者如何口舌如簧，坚持不允。见御剑沉吟不语，劝道：“柳狐枉为一国名将，两面三刀，反复无常，翻脸如家常便饭，实不可信。”顿了一顿，又道：“上次盟战，如不是他与巴达玛暗中勾结，天哥你……我们也不必向繁朔借兵了。”御剑目光一动，森然道：“今时不比往日，四面树敌，独木难支。如今扎伊混战正酣，这际遇千载难逢，岂能为一毕罗缚足？区区柳狐不足惧，看他七十二变，翻不翻得出如来佛的手掌心！”

郭兀良见他心意已决，只得作罢。一时结盟之事已定，便约妥时日会师。安代王调兵遣将，指派的仍是御剑、什方、郭兀良几人，盖因白石迷宫地形诡奇，不识途者步履维艰矣。必王子一听要与毕罗并肩作战，一定请求同去。安代王子嗣虽丰，除我龙必年已及冠，雪羚、兔采两位公主已过簪花之龄外，余下均是稚龄幼童。族中上下，早将必王子视为未来国君。王后又爱逾性命，平日娇惯异常，如何舍得他远赴险地？必王子执意前往，言辞恳切，尽些“孩儿亦有青云志”云云。安代王暗中思量，必王子成年以来，并无甚么拿得出手的战绩，说到威名远扬、英武善战，尚不如车唯、小亭郁等平辈中人，比屈方宁更是远远不如。这次远征吞并扎伊，如无意外，应该是千叶十年之内最后一次发动大规模战争。此后战略重心，都要放在归整收编、休养生息上，不再对外扩张。必王子要在族人中间树立自己英伟骁勇、雄霸天下的形象，这一战便是最佳时机。正有些动摇，想到盟军奸猾，征途崎岖，又迟疑起来。却听必王子朗声道：“父王，孩儿年轻识浅，事事少不得要向天叔、郭师父请教，断然不会轻举妄动。听说天叔军中有一位少年队长，素有百胜之名，人称追风千人斩。如能让他与孩儿作伴，必能护孩儿周全。他上次也曾随同天叔出征，熟悉道路，更非别个可比。”安代王斥道：“胡闹！人家屈队长大病初愈，岂能受车马颠簸？何况他是你天叔心腹爱将，率领十六军第一精骑，以一敌百，不在话下。平日出战都是先锋，连中军都不曾待过，你竟让他替你做护卫？真是无礼之极！”必王子忙向御剑道歉，连声道：“侄儿原来不知。”御剑挥手止住，道：“我本来没打算带他去。殿下既有此意，便让他领二百人护卫左右罢。”安代王忙叫必王子赔罪称谢，又喝令道：“你与他只当平级论交，平日要如亲兄弟一般相处，不许轻慢半分！”御剑淡淡道：“哥哥说哪里话来。战时不比往日，须等级分明才是。”向必王子意味不明地望了一眼，起

身走了。必王子从小对他又敬又怕，见之不禁心惊胆战。一出帐门，还不及向母后禀告，便将车唯找来，劈头道：“你说姓屈的两只手全废了，到底是真是假？”车唯道：“怎么不真？我在鬼城山下亲眼所见，三支箭没一支上了靶的。”必王子疑道：“那天叔怎地一口答允？也不怕他出丑卖乖！”车唯笑道：“殿下，我才与你说过的，如何忘了？早先因他贪婪无厌、中饱私囊，天叔对他失望透顶，早没把他当儿子看了。咱们上次喂他……，至今说不了话。你看天叔可怪责过一句么？”

必王子闻言甚喜，自去整编御统军不提。这边鬼军战令颁下，春日营顿时一片嘘声。乌熊等一干悍匪当场叫嚣起来：“我们一帮兄弟战功赫赫，砍下的人头没一万也有八千，今日却沦落到给痴肥儿当奶妈！”道伦连声喝止，哪里压得下去？屈方宁越众而出，冷冷打个手势，众人这才噤声。他走上前来，对军务长指了指自己，示意喉咙不能说话，行了一礼，接令而去。旁人见春日营众兵一个个满身怨气，拳头捏得格格直响，生怕触了霉头，操练时无不避得远远的。巫木旗也万分不解，在旁唧唧咕咕，要替他打抱不平。御剑自然不加理会，目光却难免向空地上一掠而过。临行前众人同饮壮行酒，屈方宁置身队尾，只举杯做个样子，滴酒也未沾唇。一碗火烧也似的烈酒，尽洒在黄土之上。御剑遥遥望见，眉心微微一动，心道：“莫是真的哑了？”一时大军起行，御剑所率三万鬼军在前，必王子所率一万御统军在后，一路无语。不过十一二日行程，已到亡水南岸月牙山下，正是与毕罗会师之地。只见柳狐满面堆欢，远远迎了上来，绝口不提前事，满口鬼王殿下长、鬼王殿下短，一定要御剑担任盟军统帅一职。御剑推辞道：“论资历人望，我不如柳狐将军多矣。”柳狐哈哈笑道：“鬼王殿下曾将在下逼上绝路，狼狈逃生，纯属侥幸。殿下这么说，在下汗颜无地。”手指身后一名黑刀侍卫，道：“苏音对您一手箭术佩服得五体投地，日夜盼望再次瞻仰雄姿。”御剑认得正是当日力护柳狐逃走之人，哂道：“好说。你水性好得很啊。”苏音双手略一比划，答道：“不敢。”发音极其生硬，口齿不协调之极，教人一听就要头皮发麻，与柳狐音色之优美截然相反。柳狐拱手让出统帅宝座，目光投向御统军中一处，欢喜无限，几步迎了上去，口中道：“屈队长！别来无恙啊？在下眼拙得厉害，一时竟没认出来。”亲热地拉住了屈方宁的手，寒暄了好一番工夫，才依依不舍地放开了他。对必王子却只略微打了个招呼，便径自去安排酒饭。此时天色已晚，两军便在月牙山下扎营。柳狐亲自设宴，犒劳壮行。席间十余名波斯舞姬入帐歌舞，赤足赤膊，面纱及地，别有一番风味。舞罢又向必王子及数名千叶高阶将领敬酒，屈方宁区区一名百人队护卫长，赫然也位列其中。御剑冷眼旁观，不禁好笑：“老狐狸一世致力于挑拨离间，

套路当真不少！”

必王子见舞姬高鼻深目，皮肤雪白，着实有几分心痒，又怕柳狐故意考验，只得忍痛不理。饮了几杯，酒气上涌，觑着脸问柳狐乌兰朵近况如何。柳狐含笑道：“有劳王子殿下记挂。前次公主前往贵国帕衣节大会，殿下照顾得无微不至。王后尽赞殿下能干哪！听公主的口风，今年多半还要来叨扰一次。只怕没有好的衣服，给你们比了下去。”必王子喜得连连搓手，道：“不怕的，不怕的！那怎么比得下去？她要甚么珍禽异宝，只管开口。就是天上的太阳，我也替她取了来。”柳狐笑道：“天无二日，殿下就是想给，我们也不敢要。珍禽异宝我们自有，殿下只寻些小女孩喜爱之物来，甚么漆金的骨头、发光的珠子，也就是了。”说着，一双狐狸眼落在屈方宁身上，嘴边含笑。必王子喜道：“这个容易之极。”便凑拢在御剑身边，索要他库藏夜明珠。御剑腿上早坐着一名舞姬，媚眼如丝，春情荡漾，正将酒杯送到他唇边。御剑一饮而尽，道：“拿去便是。”必王子忙道：“不知天叔家里有多少？”

御剑还未开口，只听帐门末座前笑声四起，原来替屈方宁斟酒的舞姬牛高马大，比他还高了半个头；肩膀又极宽阔，站起身来，仿佛要将他就地扑倒一般，那颠倒阴阳之态，着实引人发笑。那舞姬性情豪放，听见笑声，更是肆无忌惮，趁屈方宁掀开面具时，在他唇上响亮的亲了一下，周围更是笑得不成模样。

屈方宁也不甚在意，擦了擦嘴唇，向那舞姬道了谢，便坐回原处。那舞姬见他可爱，傍着他坐下，笑吟吟地替他倒酒切肉，倒也不再占他便宜了。

屈方宁吃了她手里两块半生不熟的羊肉，忽而想起一事，轻轻凑在她耳边问道：“是不是别人一看见你们的脸，就要捉来跟你们成亲了？”

那舞姬愣了一下，突然放声大笑，笑声震得银刀都从案上掉了下来。笑着笑着，忽然将面纱一揭，直荡到屈方宁脸上。

必王子一见之下，十分鄙夷：“跟个下等舞姬如此旁若无人的调情，真是丢尽了脸！”想到此人品行不良，柳狐看在眼里，定然不喜，不禁生出洋洋自得之心。

忽听御剑道：“什么多少？”

他一时还没反应过来，呆呆道：“……珠子？”

御剑哦了一声，道：“都是你的。”推开身上的女人，起身离席而去。

次日晨炊时，千叶众兵在河边取水，只见上游浩浩荡荡，花团锦簇，水面飘来无数花朵。问时，乃是毕罗特有风俗，择暮春一日，在水边折花祈福，为冬日故去亲人寄托哀思。众人啧啧称奇，也依葫芦画瓢地从岸边择取鲜花，投入水中。

屈方宁在河边立足片刻，见一团五颜六色的花束被一条新枝绊在岸边，便蹲下身来，伸手一拨，助那花束脱离桎梏。那新枝也同时折断，携带一圈嫩芽，恰如一朵绿色小花，随百花悠然飘走了。

盟军一路沿亡水向白石迷宫进发，正是冰雪消融、万物初萌之时，连带着双方将士原本剑拔弩张的气氛也松弛了不少。扎营行军之际，已经能互相揶揄，说几句俏皮话了。柳狐一反往日风度翩翩之态，常在千叶军中亲切巡视，不时来到御统军中，在必王子与屈方宁之间逗引敲打，偶尔吐露一二句半真不假之语，撩拨得必王子醋海翻波，暴跳如雷。先几日还碍着御剑，不敢当面发难，只让御统军暗地里刁难一番；偶有出手不慎，将他身上挂了几处彩，见御剑也不加管顾，越发肆无忌惮。一日午炊，马缰未拴，便一叠声地命令屈方宁去搬豆面过来。御统军军务长有意刁难，抛给他的麻袋足有一百多斤重。屈方宁双手乏力，一接上手，顿时踉跄了一大步，麻袋摔开，豆子洒了满地。军务长大皱其眉，勒令他一一拾起，一面挥动马鞭，驱逐春日营其他人继续搬运。额尔古因丹姬小产未曾跟来，乌熊、大甲几人早已满腹怨气，见队长遭人如此折辱，个个银牙咬碎，立刻就要发作。屈方宁向他几人使个眼色，示意不可胡乱行事。自己蹲下身来，拾捡地上的豆粒。沿岸将士见了，莫不窃窃私语。屈方宁视若不见，掬拢一把，便倒入麻袋中。如此往复片刻，只听身后一声马嘶，柳狐翩然而至。玩味般欣赏了一会儿，才出声笑道：“堂堂护卫军长，也要亲自动手做这些粗笨活计么？屈队长当真好性情，无怪鬼王殿下爱若性命。”

屈方宁不加理会。其时五月天气，士兵多着单衣，袒胸露背。他也挽起了军服衣袖，领扣却系得严严实实。柳狐故意道：“屈队长，你不热么？来，我替你拿着。”说着，便作势去解他衣领。屈方宁捂住衣领，向后匆忙退了一步。柳狐啧了一声，笑道：“我是一片赤诚，屈队长却不识好心。可怜我当日情致殷殷，还望与屈队长结个姻亲，不想今日落得如此地步。南诗有云：‘眼中前事分明，可怜如梦难凭。都把旧时薄幸，只消今日无情。’当真是个无情人呐！”口中挤兑，着意向御剑驻马处望去，摇头笑叹着去了。

马蹄一动，忽听屈方宁开口道：“柳狐将军。”

他老人家正是春风得意，从马上回头一望，见屈方宁半蹲在地下，青木面具下一双眼睛锋锐如刀：“上次您手下那三位赫将军，不知如今到哪儿去了？属下真是想念得紧。”

柳狐眼角肌肉一跳，讶然哦了一声，目光落在他身上，笑意却沉了下去。

屈方宁垂下头去，继续将豆子捡完。这一夜春日营却不得安生，乌熊聚拢众人，将弯刀狠狠往地下一剁，气恼道：“老大，咱们就这么任人欺凌不成？御统军算是什么东西？我们外面痛快杀人时，他们还在尿布里面玩屎哩！成日阶对我们兄弟吆三喝四，那嘴脸直是要催命一般，有什么好看！不剁碎几个包肉吃，难消兄弟们心头之恨！”余下一群悍勇之徒也鼓噪不已，只有少数老成持重的不曾作声，却也一个个面色不善，俨然是要一同起事了。

屈方宁两脚大张地坐在行军床上，只顾按摩自己的手腕，眼皮都不抬一下。等他们喧闹劲儿过了，才冷笑一声，开口道：“御统军隶属千叶君主，由王室要员直接统领。你们现在是怎么的？想造反吗？”

一千狂躁分子这才冷静下来，各自思谋。乌熊兀自忿忿不平，拔刀挥舞道：“老大，我不服气！我自己忍忍也就过了，却是见不得别人那般对你！”

屈方宁懒洋洋张了张他的下垂眼角儿，嘴角一动，做出个意味深长的笑模样：“谁说我服气了？我告诉你，与人置这些闲气，最是没意思。就是打断他一手一脚，剁碎几个包肉吃，不过是逞一时之快，白白添了无穷后患。咱们先不必急，暂且忍耐几日，等我日后一手掌住他命脉，压得他威风扫地，众叛亲离；手中无钱，身边无人。嘴上却不敢多说一句，只能打落牙齿和血吞。那才叫一个痛快！”

众兵听他说得解气，轰然叫好。忽闻门外传报：“屈队长，有人找。”看时，只见柳狐那名黑刀侍卫正鬼魂般地立在门口，当下心中一紧：“莫叫这水鬼听了去。”出来行礼，那侍卫苏音生硬道：“我们将军请你过去。”他寻思一刻，心道：“去也无妨。”掩了帐门，随他去了。

此际玉轮初升，毕罗营地早已人声悄微，闭门落帐，作息显然十分严谨。屈方宁随苏音一路前行，愈看愈是奇怪。只见他脚步起落、手臂摆动之间，每一步都像经过计量一般，精准利落之极，无一丝一毫多余

的动作。全身看似无所着落，其实由臂至肩、从腰往腿，每一处肌肉都蓄足力量。一旦出手攻击，必能一击致命。奇的是他虽在前带路，脑后却如生了一双眼睛，屈方宁脚步快，他也快；屈方宁慢下来，他速度也随之放慢，二人之间始终保持五尺左右的距离。屈方宁少年心性忽起，心想：“我突然从背后捅他一刀，他会不会吓得跳起来？”

少顷主帐已至，柳狐置酒以待，笑称自己年事虽高，修身养性的功夫却学得不到家，这几日摇唇鼓舌，没得惹人厌烦。说着亲自斟酒，向屈方宁赔不是。又自笑道：“屈队长，从前在下对你满嘴夸赞，马屁连篇，那都是虚的。当日见你眼高于顶，只道是狐假虎威，心里其实存了几分讥嘲的念头。现在见你沦……到如此田地，仍旧是一身傲气，不曾堕了半分。那是骨子里带来的，绝非后天娇宠得成。鬼王殿下看人的眼光当真毒辣，直至今日，我才真心实意地佩服了！”说着，一饮而尽。

屈方宁听他句句在抬高自己，却又字字暗藏玄机，实在不愿与他耗费心力。嘴上敷衍几句，就要告辞离去。

柳狐也不盛情挽留，只暧昧一笑，从案头一摞公文上揭起一卷细长的羊皮纸，向屈方宁眼前晃了晃：“屈队长可知这封信里写的是甚么？”

屈方宁见羊皮卷上束着一根银灰色的丝带，心中骤然一跳，平静道：“不知道。”

柳狐笑眯眯地看着他：“可需要在下读来听听？”

屈方宁略一沉吟，抬起眼来：“我猜，不是白听的罢？”

柳狐呵呵笑道：“屈队长太也瞧不起人！在下对小儿女的情思最是古道热肠，岂是那种棒打鸳鸯的无耻之徒？”忽的话锋一转，笑道：“不过屈队长要是心诚，非以些许薄礼略表谢意，在下也断然不会拒人于千里之外。”

屈方宁一听之下，便知他醉翁之意不在酒，忍不住发噱道：“属下身无长物，怕是供奉不起将军这般消遣。告辞！”

柳狐在后笑道：“屈队长何必出言讥诮？在下是替你惋惜啊。明珠美玉，误投泥淖之中，着实令人痛心……”一言未毕，苏音从内帐走出，双手四四方方端着一个棋盘，平平整整放在他案前。

柳狐怪道：“怎地客人还在，就端了这物事出来？”

苏音两边手臂上一黑一白，摆着两个莹润的钵状棋筭，闻言手脚如飞，已将棋盘收走。

屈方宁脚步已到门口，见了这黑白两位老友，随口道：“将军也好此道？”

柳狐略一抬首，讶道：“莫非屈队长也好弈棋？”忽然眼睛一亮，拍腿喜道：“是了，我怎么忘了？鬼王殿下棋艺超绝，定是全盘传授与了你。来来来，我们先杀上一局！”立刻招呼苏音铺毡倒茶，比方才热情多了。

屈方宁久未与人大开杀阵，多少有几分手痒。想到一营兄弟怨愤未消，说不得要赶回去安抚一番，便又告辞。柳狐军中寂寞，要逮到一个会下棋之人，那是谈何容易？苦留不得，指那卷书信道：“你若赢了，便拿去！”

屈方宁笑道：“属下这无本买卖，做得倒也容易。”二人对坐，各执一方，杀将起来。屈方宁棋术本来不精，胜在一腔锐意，白子三番五次打破章法，竟杀得柳狐的黑子措手不及。少顷，白子在中路打了个不二劫，黑子被征过半，再无翻身之时。待起身时，柳狐哪里肯依？口中直叫：“三局二胜，胜负还未分哪！”再下一局，却又输了四目。柳狐忙道：“这一局我虽输了，却已看穿你的手法。下一局定能赢你！”他棋力十分不弱，只差在左思右想，谋算太多，反而失了胜机。屈方宁心中雪亮，即道：“那逢五胜三，不能再多了。”柳狐满口道：“使得，使得。”对弈第三局时，越发老谋深算，抢断后着，封征退路，将白子压制得几无动弹余地。常言道：“兵道如棋道。”弈棋之术犹如排兵布阵，胸中广有丘壑者赢面更广，盖因眼力、手段、心机、谋划皆高人一着是也。屈方宁毕竟年纪太轻，经验不足，凭一股凌厉之气赢了两局，第三局便制不住了。柳狐眼见他节节败退，也恢复了往日几分悠然安逸，摇扇笑道：“按说以在下的身份，当与鬼王殿下对阵才是。只是鬼王殿下这个人太过好胜，与他对弈一场，好似交兵打了一场恶战，最后简直是剑拔弩张，全然失去了‘胜固欣然败亦喜’的洒脱之意。无趣，无趣之极！屈队长与他交手之时，可有同感否？噢，想来他对屈队长，又别是一番温柔了。”

屈方宁全力对战，尚且岌岌可危，哪有心情理会他这些弹拨？眼见

下子过半，棋盘上黑子箕张，左上、右下、天元左肩各有一眼，心中不断琢磨：“哪一个是真眼？”

柳狐似成竹在胸，不紧不慢，袖口一拢，捧起茶盏抿了一口，放下时茶盏已空。苏音身影一动，如凭空生出来一般出现在二人之间，提了一把紫砂茶壶，向他盏中注入滚水。柳狐心情甚佳，道：“也替屈队长长满上。”苏音微一点头，便提壶向屈方宁倾过去，身子恰好把棋盘遮住了。

屈方宁心情烦躁，见棋盘为人遮挡，甚是不悦。只见苏音一手伸了过来，在天元星位上飞快的指了一指，随即替他斟上茶水，消失在一旁。

屈方宁万分讶异，脸上却依然薄带怒色，心中暗道：“这侍卫想干什么？莫非是要卖我个天大人情？”左右是难辨真伪，索性照他指点，在天元左肩下了一子。柳狐眼角一动，笑道：“妙着，妙着。”屈方宁顺着棋势一看，果真错打错着，破了真眼。心中叫了声“侥幸！”待要寻那黑刀侍卫，却早已不在帐中了。这一局下来，柳狐又输了半目。这一次到底无可抵赖，只得摇头笑道：“名师出高徒，古人诚不我欺啊！”取了那卷羊皮来，亲手递与屈方宁。

屈方宁待要伸手，不知如何目光一动，向柳狐身后瞥去。见苏音极轻的摇了摇头，心中计较已定，一笑摇头：“属下无功不敢受禄，将军自己留着罢！”

柳狐长长哦了一声，似是难以置信：“屈队长，倘若这信中之物与你大有关联，你也不屑一顾么？”

屈方宁淡淡道：“无论信中之何言语，我的心意不会改变半分。”行了一礼，离帐而去。一路百思不得其解：“老狐狸身边的侍卫，为何反而出手帮我？难道这老家伙的厚颜无耻，连身边最亲近之人也看不下去了么？”

自此柳狐对屈方宁另眼相看，饮马埋灶、扎营歇宿时，常请他过去对弈。柳狐智计绝伦，布局深远，如蛛索乱麻，迷雾重重；屈方宁却气势锋锐，咄咄逼人，善于快刀痛斩，剥茧抽丝。二人棋力堪堪相当，各有胜负。须知人生在世，将遇良才，棋逢敌手，那是最可遇不可求之事。一来二去，渐成惯例。柳狐先几日还口蜜腹剑地挑拨几句，屈方宁

听得老大不耐烦，单刀直入道：“柳狐将军，您要打口舌官司，属下定当奉陪。只是属下一心不能二用，且先收了棋罢。”便欲搅乱棋子。柳狐连忙张开手护住棋盘，笑道：“屈队长言辞犀利，何必挤兑我一个老头子？在下不谈国事就是了。”如此半月有余，二人对对方起手、布局、征引、收尾之势都深谙于心，彼此暗暗佩服。谈笑间互相点拨伏笔，更是获益不浅。这日柳狐心情极佳，落子之时轻哼小曲，连带棋风也磊落了不少。屈方宁打趣道：“将军何事开怀？”苏音在旁一字一顿地答道：“鹤驹，来了。”说着，向天山方向一指。柳狐笑吟吟道：“鹤驹是我从前做祭司时的坐骑，陪伴我身边多年，不幸殁于征途。在下不能忘情，四处寻访，终于在月氏以北捕获一匹，善加驯养，算是一了多年心愿。”屈方宁好奇心起，道：“将军既如此说，想来定是世所罕见的神骏宝马了。”柳狐谦虚道：“哪里哪里，马马虎虎罢了。比鬼王殿下胯下越影，倒也不敢妄自菲薄；比屈队长从前那匹白马，可就差远了。屈队长如不嫌弃，明日便与在下一同品评品评如何？”次日午炊时，果见柳狐骑着一匹毛色雪白、颀长俊美的马儿过来了。屈方宁远远望见，便喝了一声彩：“好漂亮的马！”及近一看，只见这马儿鬃毛短柔，一身纯白，脖颈、尾鬃却漆黑如墨。顾盼之间，凌波出尘，真如一头仙鹤相似。一时观者如堵，啧啧惊叹。柳狐在屈方宁身前停下，含笑道：“屈队长，你看也还使得么？”屈方宁一翘拇指，示意无可挑剔。柳狐微一俯身，低声道：“比队长宝驾如何？几时比较一下脚力，也是人生快事。”屈方宁觑着他无声一笑，道：“属下身边几件像样物事，都是鬼王殿下所赠，将军又不是不知。如今都已归还，赤手空拳，拿什么与您较量？”

必王子一见鹤驹，心痒难搔，忙喝散众人，上前打量。见马儿硕美轩昂，更是爱羡，便乞上马一试。柳狐翻身下马，笑道：“王子殿下但请无妨。”必王子自负马术精绝，也不扳鞍踏蹬，凌空一旋，飞身上马。不料鹤驹姿容风雅，脾气却十分之火暴，一见非主，暴跳如雷，连撕带咬尅蹶子，如何近得身去？必王子使尽浑身解数上了鞍，冷不防它一个退步扬蹄，将王子扎扎实实地摔落马背，吃了满嘴黄土。柳狐忙抢上扶起，回身骂道：“好孽畜！王子殿下千金之躯，岂是你胡乱得罪得的！有眼无珠，要你何用？”一叠声的叫苏音拖下去宰了。旁人忍笑相劝，必王子摔得鼻青脸肿，也只得忍痛道：“良驹烈性，是我太性急了。”当下悻悻而去。春日营一众护卫见他出丑，无不大感痛快。当夜对弈博彩，屈方宁便半调侃道：“如侥幸赢了，只索将军那头宝贝马儿骑一日罢了。”柳狐大笑道：“还没开局便说彩头，胜负还不一定哪！”屈方宁但笑不语。前两局一胜一负，打成平手。第三局眼见僵持不下，屈方宁中路起征，柳狐识得厉害，另起一角，企图围魏救赵。不料这却是

个连环劫，手段堪称猥琐不入流，硬生生将老狐狸拉下阵来。柳狐不服道：“屈队长，你这是要诈啊。”屈方宁笑道：“难道将军今天白天不是要诈？”推盘起身，告辞出帐。柳狐独坐棋局前，目视他背影消失处，笑意渐消，目光中露出沉思之意。见苏音跪在脚边收拾，便拈了一枚棋子在手中把玩，口中道：“如何？此人可入我彀中否？”苏音略一迟疑，生硬道：“依属下看，屈队长恐非囊中物。”柳狐微微一笑，道：“你怕他桀骜不驯，不能为我所用？你错了。我一生之中，最喜欢的就是这种凭借一己之力横冲直闯，正眼也瞧不上老头子们的年轻人。我要他们拼尽浑身力气，最后突然发现，他们自以为振翅翱翔的云霄万里，不过是别人一手遮住的天！”

必王子自白天摔下马背，遭人耻笑不说，还腰酸背痛一夜，第二天连行动都有些不便。一口恶气，全发泄在屈方宁身上，先命他洗了大半夜的马，又嫌他弄脏了河水，强行将他的头压进水里。只听銮铃轻动，柳狐身跨鹤驹，悠然而来。必王子这才叫人松手，殷勤招呼道：“柳狐叔。”柳狐微一颌首，径自来到屈方宁身边，见他上半身湿漉漉的，眉心一皱，马鞭一卷，将他拉上马背，放在身前，悠然走开了。必王子目瞪口呆，喝道：“姓屈的，你敢擅离职守？”柳狐头也不回，扬鞭道：“小老儿略借一日，殿下勿要动怒。”必王子还要理论，如何追赶得上？

屈方宁呛得咳嗽不止，此时便摘下青木面具，口头仍不肯让人：“将军输了一天马儿，原来自己还要骑的。”

柳狐嘿然一笑，道：“许你耍诈，不许小老儿小气么？”递过一方帕子，向必王子跳脚处望了一眼，意有所指道：“千里马在伯乐手下能纵横千里，愚蠢的牧人却用它拉车吃肉。”

屈方宁哑然失笑，抹了几把脸，抚胸道：“无论如何，多谢了。”

柳狐信马而行，闻言道：“屈队长木秀于林，自有凤凰来栖。山水相逢，何必称谢？”说着，向千叶主营似不经意般一瞥，含笑走远了。

二人同乘一骑之事，立刻在两军之中引发轩然大波，流言蜚语四起。当夜屈方宁便被必王子参了一本，擒至主帐，听了什方好一顿数落。郭兀良性情温和，只道：“方宁不是那没有分寸的人，这几日避些嫌就是了。”必王子还要夸大其词，郭兀良厉声道：“阿必！凡事讲究证据确凿，你说方宁与柳狐将军交往过密，有何凭证？”必王子嗤道：“他夜夜前往毕罗主帐中，一呆三四个时辰，夜深才回。您问问他，做什么

去了？”屈方宁道：“柳狐将军相邀弈棋，属下不得不去。”必王子更是嫉恨，道：“别人一国统领，为什么要找你下棋？装聋作哑，你算什么东西！”抬起脚来，在他胸腹间狠狠印了一脚，踹得他向后跌去。郭兀良连忙扶起，见御剑手执军报，正眼也不看这边，只得道：“且交给天哥定夺。”一手扣住必王子，与什方一同退了出去。卫兵也躬身退下，帐中只剩御剑和屈方宁二人。

屈方宁自下山之日起，再没与他单独同室而处过。见他目光全在手上，毫无发落自己之意，只得忍痛等待。良久，帐中只有纸页沙沙翻动之声。他胸口愈来愈痛，腰身也快撑不直了。

忽听御剑冷漠的声音响起：“你这几天在跟柳狐下棋？”

他乍然吓了一跳，这才躬身答道：“是。”

御剑揭过一页，目光仍未抬起：“出去几天，连自己什么身份都不知道了？”

屈方宁顿了一顿，才比方才更恭敬地答了声：“……是。”

少顷，只听他站立之处发出窸窣之声。御剑一抬眼，只见他衣扣都已解开，已经准备脱靴子了。

御剑给他气得太阳穴青筋都微微跳了起来，喝道：“你干什么！”

屈方宁有些奇怪地看了他一眼，这才将衣服合拢，道：“对不起，属下理解错了。”

御剑切齿道：“滚出去。”粗暴地翻开一卷书信，似乎不愿再瞧他一眼。

屈方宁立即道：“是。”慌慌张张扣上衣服，退出帐外，心中只觉可笑。恰好柳狐派人来请，这当口自然不敢造次，便打发回去了。次日柳狐骑了鹤驹，一路与他并行，口中笑道：“怎地，屈队长嫌老头子下棋无趣，请也请不来了？还要在下三顾茅庐不成？”

屈方宁叹气道：“柳狐将军堪称妙人，独对属下青眼有加，属下感激不尽。只是你我……终究各为其主，虽然以棋道相交，光风霁月，并无不可告人之处，却禁不住一干愚人胡乱猜度。”

柳狐恍然道：“原来如此。世人庸俗，如之奈何？倘若伯仁因我而死，在下岂不成了千古罪人？既然你我因弈结缘，便也以棋告终罢。今夜之局，在下便以此良驹为赌注。”拍了拍鹤驹的背，鹤驹也昂首吭鸣。

屈方宁见他催鞭欲行，心中一动，出口道：“可属下并无对应之物……”

柳狐扬鞭一笑，摇了摇头，道了声：“未必。”銮铃轻响，早去得远了。

屈方宁不顾必王子在旁咬牙切齿，只想：“柳狐想要我甚么东西？”这一夜天色还未黑透，苏音便来到御统军营地中。屈方宁胡乱扒了几口汤面，见他鬼魂般站在灶前，大有催促之意，心想：“老狐狸好生等不及！”随他步伐前行，只见他越走越偏僻，渐渐拐出营地，隐入河流迂回处，四周草木掩映，人迹不至。他这才觉得不对，目视苏音两只摆动的手臂一前一后，脚下放缓，口中道：“是柳狐将军叫你来的么？”

苏音背对着他一语不发，暗色中背影如蓄满力量的豹子，仿佛转手就是一记绝杀。

屈方宁心中悬紧，不觉握紧易水寒刀鞘：“是谁派你来的？”

苏音毫无预兆的停下，缓缓转过头来，声音冰冷生硬：“……我。”

屈方宁退后一步，刀锋尚未出鞘，只见苏音转身向他，月光之下，那双冷漠的眼睛里竟然浮起一丝温暖的笑意。

“因为我想……我们应该是一样的。”

那是一句极其规整的南语。发音腔调，流利无比。

作者有话要说：与正文毫无关联的、黑暗阴森的幻想系番外。

那一年究竟是什么年号，大元、天女十二世、楼兰破灭或者宁历五年？康居宁塞从不关心战争与时间。八千万落日消失的地平线上，只有康居宁塞从未改变。从未改变的还有帕夏奇格尔河解冻之际，从百仞悬崖绝壁上徐徐放下的浮桥。那悬崖上生满巨大的蒲公英群，每到这时都要四散惊飞，将可怕的绒毛和花粉送入人们的眼睛和耳朵。此种景象令人毛骨悚然。三月初六，全草原最健壮的男性毕集于此，从浮桥迈入康居宁塞的内心，走入一万八千春情萌动的少女之间，蒙上双眼，任其如挑选牲口般撬开牙口、举起双臂露出腋下、将自己健美的臀部高高翘向天空。如果运气够好，会有一只皮毛金黄的猎犬来到他辜丸之间，湿漉漉的鼻子紧贴肛门，不断轻嗅他身体上雄性发情的气味。然后他会被一个从未谋面、今后也毫无关联的少女一脚踏翻在地，用少女能用的一切手法令他血脉贲张，情欲沸腾，尺寸傲人或并不傲人的阴茎勃起如铁。最后她会张开天下最甜蜜的双腿，与他交媾永夜，直至他射干身体里每一滴精液。接着天光亮起，浮桥放下，男人带着被抽空的精囊与挥之不去的一夜欢愉各奔东西。多年之后，草原上将多出一个流着他血液的孩子，毛发浓密，气味浓郁，残疾或雄伟。男孩成人之后将被驱逐，带着颀长健硕的双腿、出类拔萃的臂力和远胜常人的狩猎能力，成为原野上最自由的风。如果父亲十五年后回到这里，或许还能跟自己的女儿行云布雨，春风一度。人们对这一切都习以为常。这就是康居宁塞。永不改变。

那年三月初六，一个男人独自骑着一匹黑马，来到康居宁塞的浮桥前。他的马在帕夏奇格尔河前停驻了好久；那是一匹连有眼无珠的愚人都认识的绝世名骏，蹄如乌铉，腿细腰壮，一身鬃毛如乌金般闪闪发光。康居宁塞很多女人都记得，那天的风很大，白色的水气浸透了浮桥的木板，浮桥的绳索在厉风中吱呀晃动。那绳索的一端绕在斧柄上，斧头的一多半深深斫入石壁中，斧口生出了六朵蘑菇，花色大小不一。绳

索乌黑硕大，传说是千年间死去女人的头发搓成。当时红日西斜，那绳索与他高大魁伟的躯体呈现一个由浓转淡的切影，仿若一条乖顺的鞭子，牢牢掌握在强壮男主人的股掌之间。所有女人都祈望他纵马而入，连康居宁塞至高无上的“母”都停止了宝座上的经呗，三句耳语如黑死病菌般潮散而来：那是一位真正的征服者；他这是第一次出现在康居宁塞，从今之后永不出现；他的后代，将是草原之王。当浮桥对面那双锃亮笔挺的军靴开始踏上木板，少女们的骚动就再无止歇。当漫天蒲公英从他的金面具旁错身飞过，那是康居宁塞一千年中最接近缱绻的时间。在交媾还未开始之前，他的身边就围绕了数以百计的少女，她们无一例外地散发着甜香，像尽职尽责的工蜂围绕在一朵催情的鲜花之间。一个少女爬上了他的肩头，更多少女跃上了他的黑马，用雪白的乳房摩挲扎人的马鬃。戴着黄金面具的征服者似乎皱了皱眉，将一只柔嫩的手从他阴囊上拿开。

他问：“所有到这里的人，你们都这么摸？”

他的问句低沉如大地的晚磬，那是令人双腿酥软、想入非非的男人的声音。

她们说：“所有男人都会被我们摸遍。从耳后到腋下，我们剃掉他们过密的毛发，在剃秃的皮肤上涂抹乳汁；脐窝藏污纳垢，包皮气味刺鼻，如果长期生活在马背上，屁股尖上会磨出一层厚茧，带着脚底板的臭味。如果狗闻过他的气味会连打六个喷嚏，说明他耽于色欲，产生不了最佳的后代。商人的手很灵活，猎手的大腿粗壮；士兵的裤裆冷得像铁，干起女人来第一次很快，第二次能干一夜。我们将这些牢记于心。”

沉甸甸的金面具后发出低沉的笑声。“什么才是你们挑选男人的标准？”

她们说：“我们会综合各方面条件进行筛选，形体、尺寸、力量和气味。当然自己的喜好最为重要。有的女孩偏爱大腿内侧有红色胎记的男人，有的对食指特别修长的男人迷恋不已，还有人钟情于驼背和狐臭。我们会在自己中意的男人身上留下独特的记号，以便在夜晚来临之前，赶去和他交媾。如果一个男人身上记号不止一个，我们还会为他决斗。我们有一百万种方法决出胜负，其中包括用阴毛荡秋千和吃鬣狗的唾液。你知道你身上有多少记号吗？一万一千六百四十三。你将是康居宁塞历史上最残酷的战斗。”

他将一名试图替他口交的女孩提到马背上，经纬严密的军裤下勃起一条粗壮的柱形。“也就是说，今晚我有一万一千六百四十三分之一的几率吻一头鬣狗。”

少女们银铃般的笑声响起，最外围的笑声是铃声的回音：“幸运的是，‘母’会决定。”

一个仪态万千的女人向他走来，少女潮水般退了开去，像沼泽中的蚊群被燃烧的艾草驱逐开。她须眉如雪，卷曲的白发披散至足踝，左手戴着一枚红宝石戒指。她在距他一具裸尸的地方停下脚步，向他介绍自己。她说她是康居宁塞的国王、长老、权臣和公主，她有权决定将自己的子宫献给任何男性。她从他走上浮桥的那一刻起就为他着迷，她想成为他孩子的母亲。她问他，是否能让她在身上留下记号。

他看着她微笑。他问：“有人能拒绝你么？”

“母”也莞尔一笑。她将戒指深深刺入了他的左肩，只留下一个花朵形状的指环。他整个身体突然变得金光灿烂，像一尊纯金的战神雕像。几个时辰之后，当银色的月光度过夜空，将圣洁的光辉洒在这金色的、强壮的、雄性的躯体上，康居宁塞最优美的女性将款步上前，分开膝盖，让他高昂的男性特征深深抵入自己的身体。一年以后，她肚腹鼓起，小腿肿胀，并在歇斯底里的叫唤中产下一个健康的婴儿。更多年后，一位英雄的年轻男性将横空出世，与太阳并驾齐驱，征服草原和十万名少女，成为康居宁塞不朽的传奇。

他表示理解。“你们替整个草原孕育后代。”

“母”告诉他，他是对的。“曾有红发的西洋男人来到这里，他们的主教叫我们菲灵丹帝，那是他们教义中圣洁的母亲之意。但我们不是圣母：我们是蒲公英。我们将婴儿随风流放，我们青春貌美，是情人胯下不死的亡灵。”

少女们簇拥着她与落日一同走远。她们在余晖中频频回顾。

戴着金面具的男人（现在已遍体纯金）蒙上双眼来到应定之地。日光距离千万人的壮美性交还有一臂之遥。他在蒲公英花田里屹立不倒，强劲饱满的肌肉将军服撑得轮廓分明。他衣冠楚楚，从上至下分别佩戴着面具、肩章、领章、带铁扣的皮带和漆黑及膝的军靴。军靴笔挺，靴筒靠近马镫的地方有几道白色的刮痕，靴口的皮扣上第二个扣眼特别松

弛。他的军服经织三十六股，纬织七十二股，质料厚实，致密挺括，散发棉麻植物与铁锈、马鬃混合的气味。除此之外别无他物。军服的内衬相当粗糙，直接与皮肤摩擦的感觉微妙难言。从军服袖口中探出的手掌指节粗大，硬茧纵横。左肩被嵌入戒指的部分已经不再流血，却依然疼痛。在动手解除戒指之前，他被一只雪白浑圆的脚准确无误地踏翻在地。这只脚美艳不可方物；但力道准确、稳定、不偏不倚，绝非属于某位少女。他的腰上传来跨坐的重量，随后军服上衣被来人驾轻就熟地扯开，露出金色的、健壮的胸膛。来人用手指轻轻描摹了一下他面具的形状，随即俯下身来，从喉结滚动的曲线开始，顺着他肌肉起伏的线条向下舔去。来人舌尖灵活，技术高超，在唾液痕迹变冷之前，就轻而易举地让他军服裤料下的硬物高高勃起。来人熟练地滑了下去，隔着裤面含住那粗壮的轮廓，用舌头从根部徐徐推送，在他热胀的顶端呵出热气，吮吸着一小块布料直到全部沾湿。他火热的阴茎几乎胀破布料脱跳而出。如果他剥掉裤子的动作性急一点，沉甸甸的一大根会狠狠拍在始作俑者脸上，打出一条红色的痕迹。但身上的那个贱人阻止了他下一步动作。他压上他的胸口，同样高昂挺直的下身与他贴在一起，隔着濡湿的棉麻植物缓慢摩擦，嘴唇在他耳边喘息呻吟，发出骚浪入骨的淫叫，几乎当场把他搞射。他沉重地喘息着，抓住那流水般的乌发，将他的头往胯下按。身上的人扭动抗拒，将雪白的脚趾插入他有力的小腿间。

他的嗓音被情欲烧得嘶哑：“为什么不舔了？”

回答他的是一个沙沙的声音。“蒲公英。你身上有蒲公英。”

他笑骂一声，扶住他的腰身，从他空荡荡的上衣往下摸去。衣服显然已经有些年头了，布料粗劣，气味潮湿。衣摆与他赤裸的屁股之间空无一物。他用一只手轻易托住他两边臀部，挤弄搓揉，仿佛在挑选一头年幼的小马驹。耳边的呻吟更加甜腻，像拒绝又像勾引。他的衣服太过宽大，身体娇媚得快要脱颖而出。他问：“你穿的是什么？”

“一件囚衣。藏青色，胸口有点脏。袖子很长，遮住手腕，两边长短不一样。衣摆刚好遮住屁股。”

“衣服底下什么都没穿？”

“袜子。白色的，袜口到脚踝，很软，褶皱很多。只有左脚有。我上山的时候弄丢了一只。”

“除此之外呢？”

“什么都没穿。”

“在我来之前，你就在这座山上，穿着只遮住屁股的上衣和一只袜子等我？”

沙沙的声音发出揶揄的笑声，随即戒指指环部位被他弹了一下。“喂，你知道‘母’吗？她是草原上所有男人的春梦，是不可玷污的圣母。有人愿意为他付出整条坎狄斯山脉，而她今天选中了你。”

他将衣衫不整的人放在蒲公英花田里，跪在他双腿间，缓慢抽掉皮带，褪下军服，将硬得滴水的东西掏出来，顶在他柔嫩的穴口前：“我是为你来的。”

一只穿着袜子的脚抵上了他额头。“你可以选。”

他拿过那只脚，金面具嘴唇的部分沿足弓而上，在足踝上碰了碰：“让我选？在价值一条坎狄斯山脉的圣母，和穿着囚衣的荡妇之间？”

“我是荡妇吗？给我六万人马，我能将你生擒活拿。信不信？皇……”

他的问话消失在喘息间。

在高潮之前，只穿着囚衣的荡妇仰面向上笑了起来。他说：“你像一匹黄金的种马。”

他迎着他坐起来，从他肩头呸地咬下了那枚宝石戒指，随手一抛，抛入万丈深渊。

他在反复顶弄和抽插之后深深覆压下去。小荡妇的另一只袜子也已蹬掉，全身发热，穴口绞成一团。与此同时被操弄的人也知道他即将到达顶峰。已经恢复原貌的征服者颈边暴起青筋，背部漂亮的肌肉绷成直线，双丸拍打得他大腿潮红。他嗯了一声将屁股微微抬起。那是历经千百次的交合才能达到的绝妙默契。

他在他耳边说：“夹这么紧。想给我生个孩子？”

他想了一会儿，嘴唇一开一合，庄严地回答了这荒唐的问题。他说：“想。”

征服者有一瞬间的失神。他突然想到很多年以前，在他们都比现在年轻得多的时候，他们也曾经在精液与汗水中谈论过关于小孩子的话题。他不无讽刺地想，如果当时他能将雪白滚烫的精液深深打入他的身体，让他怀上与自己血脉相连的后代，现在的一切就太多余了。蒲公英多余，黄金多余，连康居宁塞和草原都是多余的。

做完之后他在他怀里靠了一会儿。他向月光映照得通明的大地望去，惊叹了一声。

“天亮之前你真的什么也看不见吗？”

“嗯。”

“那你错过了草原上最淫乱的盛宴。我保证你一生都看不见这么多人同时做爱了。”

“比我们做的还多么？”

他突然哈哈大笑。

后来他还是问出口。他说：“当年如果生下我的孩子，结局可否会改变一点？”

怀中的人打着哈欠，很快回答：“不会。”

“打算怎么对孩子？”

“杀掉吧，大概。溺死之类的。”

“真是对家庭毫不留恋的母亲啊。”

“那一定是因为爸爸做了过分的事呢。”

面具下的男人短促地笑了笑。一个尴尬无比的问题在嘴边浮现，更尴尬的是他居然问了出来。

“现在，过得快活么？”

怀里的人竟然没有大开嘲讽。他无可无不可地笑了笑，没有让对方在尴尬中等待太久。他轻轻地对天空说：“其实，比孩子还严重的东西，你也给过我的。”

对话就此结束。为什么有这么莫名其妙的对答呢，大约天亮之前，他们都有一点恍惚。

只穿囚衣的人在太阳升起之前就已离去。他替自己准备了一张铁弓，将自己绑在箭上，背心抵弦，足心踏把，然后对他说了一句：“把我射出去！”

蒙着眼的男人站起来，搭弓开弦。本来有一些临别之辞，在晨曦云翳之间似乎也无说出来的必要了。

他将携带他一夜精液的身体射向太阳。他听见他沙沙的声音在离弦飞去的远处遥遥响起：“看……！”

蒙眼布落地与他背翼打开的声音同时发生。他的眼睛在最初一阵轻微的不适之后才能睁开。他射出的两者都已不在，只有帕夏奇格尔河在脚下滚滚流过。

——那是一条色如黄金、灿烂辉煌的大河。

他突然大笑。永不改变的康居宁塞上，被掏空身体的男人鱼贯而出，白发的圣母正在浮桥尽头等候，黑马载着一名不甘心的少女昂首嘶鸣，——但怎么说，这一切都是多余的。

屈方宁心中咚的一跳，模棱两可地道了声：“什么？”用的却是北语。

苏音对他的反应似在意料之中，颇有老成之风地一笑，在胸前打了个花的手势：“莫离关前，二十年后！我姓杨。”

屈方宁听他自报家门，心中已信了七八分：“哪个杨？”

苏音一笔一画比划：“木易杨。南山有桑，北山有杨？我读的书不多，别的便不会了。”

屈方宁睫毛微动，将他从头到脚打量一番，仍以北语开口：“为何找上我？”

苏音与他对视，眼中笑意更多：“若是说我一见你便觉亲切，仿佛冥冥之中有无形之线牵引，迫不及待要与你相认……你信不信？”

屈方宁断然道：“不信。”

苏音道：“我若说柳狐有意于你，曾派专人打探有关你的情报；我追查到小燕山下，发现你来历不明，却瞒而不报呢？”

屈方宁缓缓摇头，道：“不信。”

苏音无奈地挑了挑眉：“好罢。我本来是想杀了你的。”

屈方宁突然笑了出来，换南语道：“那就错不了了。”张开双臂，一径扑入他怀里。苏音诧异笑道：“这便信了？”屈方宁笑道：“杨大哥有所不知。我们几个从小谨慎惯了的，对同类的气味天生敏感，一见面就非弄个你死我活不可，那是万万错不了的。先前失礼之处，还望大哥莫怪。”

苏音笑道：“你谨慎得很是。我怎会怪你？”心中欢喜无限，嘿的一声，将他往天上高高抛去。屈方宁哈哈大笑，搂紧了他的头颈。虽是头一天相认，已如数十年的兄弟一般亲密了。苏音自叙身世，却是安国公杨绍之后，在家中排行十一，年长他六岁。在毕罗藏身多年，只是个低阶侍卫，莫说中央机密，连寻常话都无人与他说。柳狐如今视他为核心，全赖当日水中挡箭之功。屈方宁道：“杨大哥水性怎地好？”苏音道：“家母原是太行山下渔家女，我自小在野洋淀子里凫水长大，母亲织席，我贩些红花白藕、团鱼螃蟹，日子过得自由自在。直到十一岁上，父亲才打发人接我母子二人进京。如今给人撵在这里，别的倒也罢了，只有这个老子娘，着实想念得紧！”说着，眼眶也自红了。屈方宁在旁笑道：“兄弟从前也是这么想，后来念头一转，想起往日在家之时，斗鸡走马，不务正业，常将老母亲气得打跌。只当给她讨个清静罢！少在眼前几年，也少生几年闲气。”苏音拭目笑道：“兄弟说得好！大丈夫志在天下，却无端作此儿女之啼，教你看笑话了。”屈方宁摇手道：“别看兄弟话说得漂亮，哭着叫娘的时候你还没见过呢！”二人相顾大笑，郁郁之色一扫而空。嬉闹罢了，便彼此拉了手，亲亲热热地坐在岸边说话。屈方宁道：“老狐狸叫人追查我？什么时候的事？打探到甚么没有？”苏音追忆道：“大约是去年六月起始，多半是因为你跟……谈情说爱的关系了。我们动身之前，还巴巴地派了贴身侍女来，让人打听你病得如何了。你揽了这么大一个宝贝，还欲擒故纵的，吊人小姑娘胃口么？”屈方宁怔道：“公主问起我？……那她怎地又把珠子还我？”苏音诧道：“甚么珠子？是了，老狐狸年前确是问她要过一枚珠子，说是病邪侵体，要拿甚么贴身之物压一压邪祟。这其中难道还有隐情？……兄弟，你怎么了？”

屈方宁回过神来，只觉说不出的讽刺可笑，摇头道：“一言难尽！那也是阴差阳错，怨不得人。”揭下面具，掬水洗了把脸，暗自寻思：“老子本想骑驴找马，结果鸡飞蛋打，两头作空。不想峰回路转，还有几分筹码在这里。只是如今威风不再，手也断了，不知她还中意不中意？”

苏音不知他心中所想，半揶揄半正经道：“公主自然是要送给你们做人质的。国会一早定了必王子，老狐狸却不甚满意。你可知其中缘由？”

屈方宁想也不想，立即道：“老狐狸最爱煽风点火、四处挑事。一旦两国和睦，他那条三寸不烂之舌只好烂在口里，难免凄凉寂寞。”

苏音拍腿大笑：“正是！我看今夜你不妨如此这般……哄得老狐狸心花怒放，再要横刀夺爱，就有人撑腰了。公主的嫁妆非比寻常，光目连山矿井至少就有二百处。你只要顺利坐上驸马爷的位子，万事便有了圆转余地。”屈方宁苦笑道：“杨大哥有所不知，兄弟不是不想讨这个老婆，只是有一个人须放我不过。”苏音还道他指的是必王子，只道：“那有何难？扎伊王宫号称地下迷宫，杀机阵阵，机关重重。你暗中跟随在他身后，引他去刀坑箭阵也好，放些毒虫毒蛇也好，趁他没注意时背后捅刀子也好，何愁弄他不死？保准人不知鬼不觉，连尸身都寻不到。”说到这几句话时，自然流露出心狠手辣、杀人如麻的凶悍之气。

屈方宁叹了口气，暗想：“要是只有草包王子挡路，那便容易多了。”再叙几句，眼见时辰已经不早，恐人生疑，便起身赶往营地。二人俱都满面笑容，喜气洋洋。屈方宁拉着他手，道：“杨大哥，今日与你相认，我真是说不出的高兴。等咱们回去了，我天天来找你玩。你爱喝什么酒，喜欢什么戏文曲子，相中哪家的姑娘小姐，都只管跟我说！”苏音喜道：“好极，我绝不和你客气！只是京都没甚么好玩的，不如杨大哥带你去太行山下，请你坐梭皮船，教你捉乌龟螃蟹，折个大团荷，给你做雨帽儿。”屈方宁连声说好，随即想起两位故友，心中一阵空落：“贺大哥的江陵千里，小韩儿的大理山茶，我终究都看不见了。”又说起禾媚楚楚之事，苏音颌首道：“我记得她的声音，那是决计错不了的。若有机缘，再与之相认便了。她一介女流，能有今日之地位，其中艰辛苦楚，比我们更不知多了几多。”

屈方宁心道：“你兄弟我今日混得这般模样，也很是付出了一点艰辛苦楚的。”说话间营地已至，苏音面色一敛，又恢复成了那鬼魂般的侍卫。柳狐盘膝而坐，手拈棋子，笑问：“今日赌注，屈队长可琢磨出来了？”屈方宁一笑而坐，道：“说不得，只好拿个花头搪塞搪塞了。我如输了，便将此战功勋，全部献给将军。”

柳狐手上一顿，旋即深深笑道：“那怎么敢当？”对坐弈棋，二人先各胜一场，第三局却是屈方宁输了半目。柳狐赢得不易，拊掌笑道：“侥幸，侥幸！”屈方宁遗憾道：“将军爱马心切，属下连使几个绊子，竟没占到一分便宜。”柳狐朗声笑道：“那是说笑的。我还能要你的东西？马你也骑去！”屈方宁一笑起身，拱手道：“愿赌服输。何况属下双手无力，早已是个废人。空口许诺，未必拿得出甚么真货。将军以名马下注，已经吃了好大的亏了。”往后数日，大军与扎伊王军正面相遇，战火一发不可收，打得异常激烈。必王子本欲挥兵直上，一展雄风，却被郭兀良、什方一左一右，将其架空在后方。不但未有痛斩敌首

之壮举，连敌人的衣角也摸不着。屈方宁牢牢护卫在他左右，更是闲来无事，淡的出鸟。一连多日，毫无建树。再过几日，新肃清军也加入战团，与王军泾渭分明，却隐隐有联手相抗外敌之意。巴达玛亦率叛军赶到，远远地坐山观虎斗，箭头却齐齐指向王军，同胞手足之情，早已荡然无存。燕飞羽仍做男儿打扮，一袭红色披风飞腾如火焰，见场中激战正酣，一扭身，径向巴达玛大麾下奔袭而去。柳狐啧啧笑道：“古语云：攘外必先安内。燕统领深谙治兵之道，实乃女中丈夫也！”

巴达玛一见燕飞羽，瞋目裂眦，大叫一声：“贱婢，来得好！”单腿一夹马腹，上前迎战。燕飞羽身形轻灵，叛军万箭齐发，如何射得她中？

柳狐向御剑道：“鬼王殿下，亲王手中尚有几万兵马，咱们不如做个顺水人情，笼络一下？”

御剑一张黑弓已擎在手中，见燕飞羽步履轻盈，又见王军边战边退，徐徐散开，早知情势有变，沉声道：“燕统领心比天高，我们做的人情，她未必看得上眼。柳狐将军不怕真心错付，不妨一试。”

柳狐意味深长一笑，道：“在下又不是昭君、夷光，不曾被心爱之人送入敌手，谈何错付？”一声令下，盟军箭如飞蝗，向燕飞羽射去。

必王子早就等得不耐，此时早已拉满了金弓，向燕飞羽劲射。他箭术精湛，一根灿烂金箭破空而去，转眼已到红影身前，眼见要透胸而过。他巴不得要出这个风头，大吼一声：“落马！”

只听燕飞羽一声冷笑，在马鞍上伶俐地一蹬，斗然鹰羽一张，离鞍飞起。但见万千羽箭，都从她足下飞过，彼此撞击之声，响彻四野。

唯有一支不起眼的短羽小箭，长了眼睛般随她身形飞起，在她头盔上当当地一声，恰好击中太阳穴要害。可惜力道太过微弱，只撞得她头微微一偏，便无力地坠落地下。

燕飞羽一飞冲天，高声喊道：“巴达玛，这个给你！”手中一物高高抛下，既黑且亮，似是女人头发之属。

巴达玛一见这束头发，眼角颤抖，几步抢上，紧紧握在手里。燕飞羽在空中一个漂亮之极的回旋，叫道：“王后之意，你自己好好领会罢。失陪了！”鹰翅斜斜一划，从千叶阵前掠过，眼角向御统军一瞥，

嘲道：“追风千人斩，你刚才那是甚么玩意，绣花打苍蝇么？还是病了一场，连弓都拉不开了？哼，看见你这个废物模样，你娘我真心疼得紧！”

柳狐见屈方宁一箭射空，长长惋惜一声，啧啧道：“听说屈队长大病一场，身体大不如前，看来果真不假。唉，少年折翼，风华不再，着实令人扼腕！”

御剑漠然道：“亲王四万人马转眼将至，将军好意，我代他心领了。”果见巴达玛手捧那束长发，脸色变幻莫测，突然一声暴喝，金杖指处，叛军箭头有如一波黑潮，唰啦一声，一齐转向盟军。柳狐忙催动阵法，与叛军战在一起。鬼军、郭兀良军合力围剿肃清军，一时势均力敌。燕飞羽却喝令王军分三股散开，企图从东面撤退。必王子刚在她身上栽了个大跟头，如何咽得下这口气？金弓一挥，命御统军一左一右两名副将各率一队包抄王军，两面夹击。他则独自率领一支千人轻骑，在护卫军紧锣密鼓的保卫之下，向燕飞羽冲杀过去。燕飞羽似措手不及，逐渐被逼退至东北角。再抵挡一阵，更是左支右绌，渐渐不敌。必王子大喜，叫道：“臭娘儿们，今天叫你死无葬身之地！”一马当先，向东北角冲去。燕飞羽胯下战马团团转了几圈，扬尘四起，显然亟欲突围，却是无计可施。忽听御统军一阵欢呼，只见她手捂左胸，缓缓栽了下去。

必王子急于立功，高声叫道：“我的！”双足一点，人已在半空；金刀倏然出鞘，向燕飞羽头颈疾砍过去。

屈方宁护卫在前，见他突然跃起，深知不妙，急道：“殿下不可！”

话音未落，只见燕飞羽“倒下”的身躯从马腹下缓缓探出，一双高挑凤眼里满是得逞的笑意，手中一把极细银刃寒光闪闪，耀眼生花。

必王子方知中计，心中只叫得一声：“不好！”眼前银芒一动，一把小刀快若闪电，正正地劈向他脑颅之间。

屈方宁不及细想，一手扯断面具细绳，就手一旋，乌光飞舞，恰好笼住刀刃，可惜手上无力，只撞得微微一偏。眼前血珠飞溅，必王子脸上早着，骇得面如土色，跌落下来。屈方宁伸臂一揽，将他接在自己马上，力道一时用急，只觉左臂剧痛。燕飞羽冷冷道：“又是你！”令旗一张，两股兵力合围进击，向御统军绞杀过来。御统军长年在王宫附近驻守，临阵经验少之又少，见王子负伤，敌人凶猛，一时阵脚大乱。副将

大叫：“退！退！”众人仓皇掉头，欲与盟军会合。燕飞羽手下王军早已分为三股，其中一股早从背后截断，如何退得回去？

郭兀良见御统军陷入重围，便欲抽身而出，前往救援。见御剑漠视不理，反向新肃清军撤退的西南方追去，流火红光闪处，将一名头领并两名护卫拦腰砍断，三个身子烧作六截。鬼军发一声喊，阵型收紧，围剿散兵。他诧异万分，叫了一声：“天哥！”搭手一望，只见屈方宁已接掌御统军令旗，命左右副将排开阵势，口中喝令不绝。细看来，长枪步兵在外围盾护，泼水不进；刀兵在护卫下乍分乍走，且杀且散；弓骑兵五人一队，五队一营，箭雨齐下，将王军三股兵力打散，使其不能合击。阵型灵动，战法狠准，一开始尚有手忙脚乱之相，不过一炷香时分，已经稳占上风。燕飞羽起初还讥嘲几句，到得后来，只觉身边可用兵力愈来愈少，放眼一望，尽被分断在御统军阵法之内，不能互相接应。咬牙作背水一搏，屈方宁令旗轻轻一摆，千叶御统军前阵变后阵，四方四角结成圆环，犹如雪花朵朵，步法回旋，优美之极。王军就困在这美丽的阵法之中，好一似铁索缠身、蛛网缚足，一步也动弹不得。燕飞羽无计可施，跺一跺足，在几名心腹护卫下脱身离去。披风刚一打开，一支火箭擦身而过，烧掉一边羽翼，还弄了个灰头土脸，狼狈万状。只见屈方宁遥遥在阵前立马，手中火把向她一指，高声道：“燕统领，废物的滋味怎么样啊？”

燕飞羽怒极，劈手夺过身边一人披风，眼见就要上来拼命。巴达玛此刻却已率兵赶到，掩护着她与残余王军去了。

郭兀良这才咂摸出点味道来，心中摇头暗笑：“方宁的阵术稳准狠辣，与天哥系出同源，想必是他亲手教导而成。”见必王子伤势无甚大碍，心中石头落地，笑赞道：“方宁，你本事好得很啊！”说着，用力瞥了御剑一眼，让他顺势夸奖几句。御剑还无动于衷，柳狐早就跳下马来，一把握住屈方宁的手，赋词比兴，一唱三叹，溢美之辞滚滚而出。除了乌熊等少数洋洋自得者，别人听了都不禁脸红。末了咽下一口唾沫，还不忘讽刺千叶大材小用，此等将才如在他毕罗，定当大用云云。

必王子被燕飞羽设计入局，飞刀破面，骇个半死不说，还被屈方宁抢尽风头，更是又气又恨。听柳狐大肆吹捧，显然十分中意此人，心中妒怒交加，劈手就给了屈方宁一个耳光，痛骂他护卫不周，导致自己俊脸破相，几有性命之忧。郭兀良看不过眼，喝道：“阿必！你妄自行动，如何反怪旁人？还不向屈队长赔不是！”必王子涨红了脸，叫道：“你也护着他！你们都护着他！”金弓一摔，怒冲冲地拨马而去，还

踢了马夫一个跟头。郭兀良恨铁不成钢，厉声道：“你给我回来！”御剑漠然一抬手，放他去了。郭兀良还要追拿，什方在旁劝道：“殿下正是好胜的年纪，突然事事给人比了下去，一时难以服气，那也是人之常情。你做师父的，也莫太心急了。”郭兀良摇头道：“都是我素日管教不严之过。”到屈方宁身边一看，见他脸上浮着四道鲜红的指印，忙唤人拿药油来，亲手给他抹上。见他双眼黯然看着前方，抬眼看时，只见红光微明，马嘶声声，御剑高大的背影早去得远了。他心中又是恼火，又是奇怪：“怎地这孩子病了一场，天哥对他便不管不问，如同陌路人一般？”

屈方宁回到营地，乌熊几个一拥而上，将必王子从里到外骂了个通透，直骂得他头顶生疮、脚底流脓才罢。屈方宁不以为意，托住一边肿脸，吐字不清地说：“打怕什么？让他打！下手越狠，打得越重，别人越知道他是个脓包废物，跟老子面前一比，屁都不是。”乌熊瞠目结舌，大赞老大高明。此时军机处一名将官来到，请屈方宁换件干净衣服，前往主帐一行。主帐是行军途中高层将领议事之所，以他今日身份，并无进帐资格。当下心想：“御剑天荒叫老子洗干净滚过去，那还有什么好事？他妈的，草包王子扇我耳光，他正眼也不理。搞老子的屁股，倒是兴致勃勃。”草草清洗身体，连内衣都换过了，将脸上的瘀伤着意描绘了一番，这才紧赶慢赶送上门去。帐门一掀，只见高朋满座，热议不绝，帐中铺着一张巨幅羊皮地图，柳狐正手指一处侃侃而谈。他心中暗叫一声惭愧，寻了个不起眼的角落坐下。听众人口风，似是对巴达玛叛军一支的意见有分歧。有主张一鼓作气打灭的，有倾向于挑拨王军、叛军关系，令其自相残杀的，也有少数几个建议与之联手的。什方有意让王子展露锋芒，询道：“殿下有何高见？”必王子一口恶气憋了好久，拍桌道：“自然要打！”柳狐在旁悠然道：“亲王这次卷土重来，比从前稳扎得多。加之兵雄马壮，足有五万之数。想要一口吞灭，可不容易。何况他虽曰叛乱，到底占了地利人和，我们远道而来，粮草兵马，都消耗不起。”必王子梗着脖子道：“那……就让父王增派军队、补足粮草，说什么也要把他拿下！”

这一次非但柳狐，在场之人都不禁暗暗摇头。屈方宁心中好笑，暗想：“这草包想得便宜。养一支军队要花多少钱？你当你父王是神仙么？”只见御剑盘膝坐在地下，戴着腕甲的手在地图上一下下轻叩，显然正在沉思。须臾，手上动作一顿，鹰隼般冷漠的目光也抬了起来，环视一周，恰好停在他身上。

屈方宁心中怦然一跳，只见他面具下的嘴唇微微一动，柳狐已抢在

他面前开口：“屈队长，在下想听听你的意见，行不行？”

屈方宁心中一笑，道：“属下身份低微，不敢妄言。”

必王子一听他的声音，那是说不出的不痛快，驱逐道：“这里是军机重地，谁准你进来的？”本欲起身赶人，给郭兀良狠狠瞪了一眼，这才不敢出声了。

柳狐笑咪咪道：“说说有什么打紧？集思广益嘛！鬼王殿下，不是在下有意絮叨，实在是你们屈队长才华横溢，在下一听他开口，就觉得如沐春风。想来鬼王殿下心怀宽广，一定不会见怪。”

屈方宁忍笑道：“那属下就大胆说了。言辞失当之处，还望见谅。”

柳狐立即做个请的手势，示意他老人家洗耳恭听。御剑面色阴沉，一语不发。

屈方宁离座行了一礼，才道：“属下认为，我们只有跟亲王联手，才能在最短的时间内，以最少的伤亡攻破王宫。”

柳狐长长拖腔一声，讶道：“亲王当年因辛然之事，与鬼王殿下闹得……势如水火，如何肯与我们合盟？”

屈方宁垂下睫毛，一字字道：“我们只要答应他，踏入王宫之日，将禾媚楚楚献给他就行了。”

柳狐饶有兴味地点一点头：“愿闻其详。”

屈方宁道：“今日阵前，燕飞羽以一缕长发稍加暗示，亲王立即倒戈相向。想来禾媚楚楚虽叛投别人怀抱，他却始终不能忘情。这女子来历不正，曾致手足兄弟反目成仇；兼之狐媚惑主，把持后宫，举止不端，不能服众。手下更养着燕飞羽这头恶犬，手握重兵，滥杀贤臣，闹得人心惶惶，不可一世。如今大叔般铁了心要立她为后，王室贵族反对者众，新肃清军对她更是恨之入骨，正好可以善加利用。只须让他放出话来：身登大位之后，清剿禾媚楚楚等一干党羽，新肃清军自然乐意替他效命。单凭他们两股兵力，对抗二十万王军，胜算微乎其微。假若与我们联手，那就容易多了。我们只消与他暗中约定，无论何人擒住禾媚楚楚，都交由他发落。到时他是言而无信也好，是归隐遁逃也罢，便与我们无关了。”

他一番话语条理清晰，丝丝入扣，虽然脸颊高高肿起，发音有些不清不楚，帐中诸人也不禁渐渐安静下来，聆听他一个人说话。听罢，均相对颌首，颇觉可行。柳狐却拍腿大笑道：“好一个便与我们无关！屈队长人才俊秀，连策略也是如此风流高妙。只是禾媚楚楚水性杨花，当日与大叔般勾搭成奸，合谋背叛，乃是个无情无义的婊子。巴达玛好赖也是一代宗王，要什么新鲜货色没有，怎么偏偏就认定了这残花败柳？”

屈方宁略一迟疑，应道：“亲王对意中人向来……情深意重，常有惊世骇俗之举，不可以常理论之。”

柳狐佯装恍然大悟，声音极度浮夸：“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原来如此！亲王早年与……只有婚姻之约，连手指都没有碰过，已是情根深种，难以自拔；三番五次征兵伐战，只为在心上人面前争一口气。如今为了一个淫奔的女子，不惜兴兵伐国，此种深情，在下闻所未闻。放眼天下，恐怕只有左京王可与之匹敌了！可怜，可怜！可叹，可叹！”一

边矫情做作，一边故意向御剑询道：“鬼王殿下以为如何？”

御剑冷冷道：“异想天开，无一句务实之言。偌大战事，作儿戏谈！”不再理会他二人，自与什方等商议去了。必王子见屈方宁横遭痛斥，那比大热天连喝十碗冰镇杨梅汤还要爽快，忙对他翻个白眼，再轻蔑地冷笑一声。屈方宁心里凉了半截，只想：“你自己叫我来，又不许我说话。我一开口，你就不痛快。你看我不顺眼，一刀杀了我就是，折腾我做甚么？”其时七月盛夏，心里一躁，连脖子上的刺青都仿佛炸了起来，粗鲁地扯了扯衣领。

柳狐关切道：“屈队长，你热么？咱们出去吹吹风罢。”在众目睽睽之下，过去拉了他手，亲亲密密地携手出帐。嘴上还絮絮道：“.....在下有一名贤侄女，正可为屈队长的良配。.....如何高攀不起？小老儿做了这么多年媒，屈队长这样的人才前所未见.....”只听背后唠唧一声，必王子腾地跳了起来，案前物事淋淋漓漓掀了一地。

屈方宁哭笑不得，心想：“老狐狸虽然不安好心，此时也算替我出了口气。”趁出帐之际，嘴唇微动，压低声音道：“将军如此仗义相助，属下真不知如何报答才好。”

柳狐面带微笑，也凑近他道：“能令鬼王殿下勃然大怒，在下心中无比愉快。屈队长要报答，只须再靠近些就够了。”

屈方宁果然靠近了几步，几乎与他贴在一起：“他戴着面具，大怒与否，将军怎么知道？”

柳狐笑眯眯的，声音更低：“你们鬼王殿下，就是头整日巡视领地，不许别人踏进一步的大公狼。刚才我拉你手时，他看我的眼神，就跟狐狸叼走了他最心爱的小狼崽一样.....”

话音未落，啜哟一声，额角已被一个银色药角结结实实打中。苏音倏然从暗中现身，一线银刀快捷无伦，径自递向出手之人脖颈。那人丝毫不惧，扯开嗓门喊道：“老不要脸的，放开小锡尔！再拉拉扯扯，老巫连你的狐狸尾巴一窝割了！”

柳狐捂着额头，眯眼望着来人，招呼道：“原来是巫侍卫长，你好。”巫木旗呸了一口，道：“好个屁！你还没死，我就好不了。”柳狐不以为忤，笑道：“阁下的膝盖好些了么？”巫木旗更怒，骂道：“不好！等哪天扒了你这身狐狸皮，烧成灰烫一烫，那才好得了。”又向屈方宁招

手道：“快来！这老东西不是好人。”柳狐道：“我与屈队长是忘年之交。”巫木旗叫道：“快拿水给我洗洗耳朵！凭你也跟他忘年起来了，没得叫人作呕！”

屈方宁听二人斗口，实在想笑，强忍着上前叫道：“巫侍卫长，你怎么来了？”巫木旗朝柳狐狠狠吐了一口浓痰，这才向他笑道：“给你送宝贝来啦！”将身一让，现出身后一匹毛色如雪的白马。

屈方宁欢喜无限，激动道：“追风！”抱住追风的脖颈，在它琥珀色的眼睛上亲了一口。追风对主人的热情不甚在意，低下头来，蹭了蹭他的肩膀。

巫木旗殷勤道：“老巫亲手给你喂的，马草都是新鲜的，一根陈的也没喂过。你看看这毛色，可没委屈它吧？”屈方宁连连点头，满口夸赞。巫木旗得意洋洋，忽然一拍额头，叫道：“是了！小将军叫我带了件东西给你。……放到哪里去了？”一边在自己身上乱拍乱摸，一边喃喃自语，最后从马后的褡裢中提起一把硕大无朋的黑木弩，交给了他。屈方宁好奇道：“小将军送我的？”见弩臂上缝有一皮套，大小刚好可容一臂，便试探着将右臂探了进去，将皮套裹好。手臂抬起弩箭，只觉严丝合缝，轻松自如，全无僵硬呆滞之感。机关浮钮恰好在他手指旁，轻轻一按，只觉一股后座力轰然撞来，冲得他倒退了几步。弩箭激射而出，只见一道黑光飞溅入地，深深陷入地下白石层中，足有四五寸深，连翎羽都看不见了。

巫木旗咋舌道：“乖乖，这等厉害！”恍然想起了什么，干笑了两声：“……小将军曾告诉我，要你小心后座力，那个若什么的工事长也嘱咐过。嘿嘿，老巫一见你，高兴得什么都忘了！”

屈方宁犹自在震惊之中，闻言也善解人意地嘿嘿了两声。见那黑木弩长短大小，与月下霜一模一样，连弓弦张弛都相差无几。想到小亭郁与若苏厄为了替自己做一件称手之物，不知精雕细琢了几多日夜，心中一阵温暖。

军机议会此时也已解散，诸将陆续出帐，御剑最后一个出来，驻足门口，久久不动。冷不防柳狐倾身过来，抱歉道：“鬼王殿下，在下知道你今日心情大大的不佳，全为我不识趣味，强行与你爱……子搭讪，败坏了你们父子……重修旧好之良机。其实屈队长今日所言不无道理，我们越界远征，后继无力，还是速战速决为妙。鬼王殿下若果真如外界

传言的那般公私分明，原该考虑一二。”

御剑目光丝毫未动，毫无笑意地笑了一声：“依柳狐将军看来，我是为私人情怨，罔顾大局了？”

柳狐与他看向同一个方向，叹气道：“说真的，在下不知道。不过屈队长的确有令人心折处，相处几天，越发动了我择婿之心。”面皮一动，笑意减了几分：“从前或有八分假，如今恐有七分真。”

御剑漠然道：“打仗不是唱戏，人人只生旦净末一张脸，万事只须照唱本念。你懂得烽火诸侯诛幽王，他难道不知宛转蛾眉杀马前？柳狐将军以深谋远虑名扬天下，竟堪不破小小一道意气，恐怕阁下不暇自哀，后人已复哀之了。”

柳狐多日来自忖稳占上风，此刻遭他当面讥嘲，一时竟哑口无言。只听他冰冷的声音在面具后响起：“我与他上过几次床不假，除此之外，毫无牵绊。如今早已两清，你要择婿要好，自取也好，都由你。”召来巫木旗，一同进帐去了。

隔日，扎伊王宫果然传来讯息：大叔般见局面不可收拾，自悔不该一意孤行，这几日接连召见大将、抚恤臣民，连禾媚楚楚也冷落了。肃清军起事之时，带头者是大长老李日帖赤那，此人与巴达玛暗地勾结，煽风点火；巴达玛身份暴露之后，又假意投向王军怀抱，藏身高层之中，三番五次向巴达玛通风报信。留下的肃清军头领名叫萨齐拉，骁勇善战，与遭燕飞羽屠戮满门的重臣布其奥日是过命的交情。萨齐拉脾气火爆，为人却十分耿直。见君王颇有悔改之意，便止戈休兵，不再出战。大叔般也投桃报李，亲自派出使者，殷勤与之接触。双方相谈甚欢，眼见一把护国利刃，又要系回大叔般身边。大长老李日帖赤那焦灼之下，假借大叔般之名设下鸿门宴，本欲席前舞剑、斩草除根，不料中途事败，反被一刀割喉。萨齐拉在混乱中无暇自保，被人割下一只耳朵。拼死逃回肃清军中，怒不可遏，连斩三名使者，正式与大叔般划清界限。李日帖赤那一死，巴达玛在权力中心的势力也被连根拔起，无力成事。千叶、毕罗二国盟军趁机游说，果然一举成功。巴达玛承诺亲手斩杀禾媚楚楚，萨齐拉亦愿奉其为新君。三方一拍即合，约为同盟。御剑、柳狐、巴达玛、萨齐拉四名首领围坐一室，神态各异，心怀鬼胎，其中种种精彩，自不待言。

屈方宁趁势向苏音悄悄道：“他的耳朵，是你割的不是？”说着，向

头裹纱布的萨齐拉偷偷一指。苏音也悄悄道：“不是！那时亲王与王军一起守着飞龙涧，我们还能插翅飞过去？”屈方宁怕人听见，凑着他耳边道：“那可说不定，要是你借了燕姑娘的披风呢？”苏音肩膀一僵，声音也有些生硬：“当日席前卫兵少说也有千人，转眼之间被人杀个精光，谁人有如此能耐？怕是大叔般有意借刀杀人，也未……可知。”

屈方宁心道：“大叔般要杀也只杀奸细，哪有杀自己人的道理？冒着自断一臂的风险，反过头来便宜了我们，难道他是傻子不成？”突然之间，心中浮出一个名字，几乎脱口而出：“屈林！不错，上次远征扎伊，就是老狐狸在西北夹道布下埋伏，想借屈林之手弄死老子。他们两个早就狼狈为奸，红云军在老狐狸扶持之下，如今也已颇具气候。这一场鸿门暗杀，便是他们自导自演的好戏。只是老狐狸千算万算，却想不到屈林早就跟老子勾搭成奸，准备剥了他的狐狸皮，过年作袍子穿。”想得入神，见苏音离他足有一尺远，脸色也十分古怪，诧道：“杨大哥？”苏音目光躲闪，吞吞吐吐，将御剑择婿自取之言说了。屈方宁木立原地，良久，无声笑了笑。苏音小心道：“他说的……可是真？”屈方宁点一点头，道：“嗯。怎么不真？只次数说少了些。”苏音双眼睁得滚圆，半天拇指一伸，赞道：“兄弟，你一代名门之后，竟……甘愿雌伏人下。这份高义，杨某自愧不如。”屈方宁摇了摇头，语气淡漠：“不是的。我是喜欢了他，自己要跟他上床的。”

苏音霎时怔住，舌头打结：“你……你……”

屈方宁掀起眼皮瞅他一眼，道：“我，我什么我？扎伊国破之日就在眼前，你进了子午地宫，头一个记得护她二人周全。只要留得命在，我自有法子送她们回江南。”说罢，抬脚就走。正好巫木旗过来，招呼他进去吃饭。又神秘道：“老巫有东西给你。”蹑手蹑脚进了主帐，鬼鬼祟祟顺出来一物，却是一只小小冰鉴。揭开一看，满壶青红，都是些路边生的野果。巫木旗挠着后脑，不好意思道：“本来给你带了两头石榴，不知怎的路上都坏了。一时半刻也没处找去，胡乱摘了一些。想着你爱吃冰霜果子，冻了好几天。你尝尝，可还中吃啊？”屈方宁就手取了一枚，放入口中。那野果本来苦涩麻口，冻了几天，只剩一股淡淡的水腥味。仍笑道：“好吃，爽口得紧！”巫木旗好奇尝了一个，连忙吐出不迭，苦着脸叫道：“这果子咬到嘴里一泡酸水，亏你吃的下口！”突然脸色一僵，劈手夺过他手中的果子，丢得远远的；又将冰鉴里的存货统统倒出，悔道：“你现在体内虚寒，吃不得生冷之物。来之前你心上人还特意嘱咐了，我怎么转背就忘了？”屈方宁咂了咂嘴，把手放在冰鉴两边乘凉，闻言道：“你说我桑舌妹子么？”

巫木旗道：“是啊！这小女孩见你身体不好，成日担心忧愁。十次见了，倒有九次眼睛是红的。”

屈方宁不好意思道：“我好久没见过她啦。”

巫木旗也叹了口气，贴他身边坐了，硬是把手探到冰鉴上，抢夺那一点凉快：“开春有一天，我从裸子坡过身，看见她蹲在地下捡蛇蜕。我问她是做药不是？她不答我的话，一边把蛇蜕藏在袖子里，一边眼睁睁看着眼泪就掉下来了。老巫在旁见了，心里也不是个滋味。小锡尔，老巫是个粗人，劝不了你什么。不说看在别人面上，单只为了这小女孩，你也要多爱惜自己才是。”

屈方宁心道：“这可不赖我，都是你们将军逼的。”嘴上应道：“那是一时魔怔，以后再不会了。我才活了十九年，远远没有活够，哪儿舍得死第二次？”

巫木旗向主帐努了努嘴，挤眉弄眼道：“经你一说，我倒想起来了。你同里面那个人如何了？他前几天火急火燎地传令回来，我还道是什么军情急报，忙忙拆开一看，却是叫我给你送马儿。小锡尔，我们将军身居高位，实有许多不得已。年前罚你虽说重了些，也还是给你留了余地。他心里对你其实在意得很，只是拉不下脸来跟你说。你也莫跟他赌气了！恰好今天又是他生辰，你进去给他敬杯酒，只当赔不是了。还同以前一样，两个人好好的罢！”

屈方宁看了一眼月亮，道：“今日初七了？”巫木旗道：“是啦！正好，他出来了。”果见柳狐在先，巴达玛、萨齐拉分居两侧，簇拥着御剑出帐。巫木旗连忙小跑几步凑过去，一肘子挥开柳狐，向屈方宁连使眼色，示意他过去示好。

柳狐不以为意，潇洒地退到一边，见屈方宁独自站在远处，瞥了御剑一眼，嘴角含笑，却不曾出言。只见屈方宁手上抱着一个四四方方的铜器，白色上衣在晚风中轻轻拂动，神情却看不清晰。片刻，向众人方向行了一礼，又向御剑深深行了个礼，旋即消失在黑暗中。

三方合盟，势如破竹，扎伊王军不能抵抗，节节败退。七月下旬，郭兀良、萨齐拉已攻占丑宫绿水林，那是王军最后一道防线，距离子午地宫只有四十里路程。王军背水一战，战况惨烈之极，尸体枕藉，习水为之断流。盟军几次围攻不下，背后反遭滋扰袭击，聚议之下，决定集

中兵力从东北部杀开一条血路，七月底之前占领子午地宫。第二天太阳从地平线升起之时，就是进攻号角吹响之日。燕飞羽却在阵前直接下饵：“亲王，她一直记挂着你的恩情，一天也没忘记过。你当真要对她赶尽杀绝么？”

巴达玛面色如铁，一语不发，径自向她射出一箭。必王子自开战伊始，便被盔甲鲜明的兵士铁桶般围护起来，百无聊赖，烦躁不已。见亲王下手狠绝，背心却微微颤动，难得留上了心，派心腹密探潜入亲王军中，随时探听消息。到了夜半时分，巴达玛独自率领一队人马，无声无息地出了盟军营地，向子午地宫进发。必王子闻讯大喜，按捺不住心中紧张兴奋，立即点起一队身经百战、武力高强的护卫，并御统军精兵三百人，人衔草马衔枚，悄悄跟随而去。眼见巴达玛来到王军严防死守的阵线前，只对几名首领略一点头，王军便让开一条道路，更是激动万分。狂喜之下连头脑也灵光起来，竟生出一条妙计：命御统军反着衣装，谎称白石军收编部队，要随亲王进宫。扎伊王军连日恶战，早就疲惫之极，首领随意扫了他几眼，便挥手放行。必王子见妙计得售，更是喜不自禁。眼见巴达玛面色阴沉地进了重重宫阁，忙命人跟上，尾随窃听。只见他在一座白石雕砌、玲珑精致的寝宫中停了下来，命人守在门外，自己拄拐而入，缓缓坐在一张熏香镂花的软榻上，神色痛楚。只听环佩叮当，一个柔媚之极的女子声音在另一侧响起：“……你……你来了！”

巴达玛端坐不动，握着拐杖的手却缓缓攥紧：“你叫我，我怎能不来？”

禾媚楚楚垂下了雪白的脖颈，轻柔道：“我知道你心里怪我，生我的气。可我只是个弱女子，大王要我……对你不利，我纵有万千不愿，也只得听从。你的腿……还痛么？”

必王子从未见过这位恶名昭彰的祸国妖姬，一听她开口，只觉身子都酥了半边：“这妖后说话拿腔拿调，当真甜腻得紧！”

只听巴达玛冷冷道：“劳你挂怀，早就不痛了。我来这里，是听人传出风声，说他将你贬为庶人，将要投入蛇神地窟，祭典先祖。看来是我错了，他不顾天下人反对将你抢了来，怎舍得动你一根指头？”说到后几句，已是压抑不住的嫉恨之意。

禾媚楚楚咬住下唇，垂泪道：“大王对我很好，要甚么都给我，连

王后的位子也要送来给我。可是要我说啊，还是跟你在一起时最快活。你送我那支酒罌花的簪子，我天天都戴着，一天也没有中断过。”轻轻侧过云髻来，果然簪着一枚罌蕊艳丽的红玉簪。

巴达玛见了这簪子，似也想到了当日与她新婚燕尔的时光，哼了一声，声音却缓和下来：“那我最后问你一次，你跟不跟我走？”

禾媚楚楚粉唇一动，还未开口，另一侧脚步纷沓，刀枪撞响，大叔般的声音已威严响起：“她当然不能跟你走！”

必王子心中一跳，只一转念：“捉奸的来了！”还未来得及见证这场宫闱艳史，只觉脚下一阵松动，地底隆隆，踏足之地竟成了一块踏板，将他身边十余人连人带马翻了下去。屈方宁见机最快，立即向上抛出一卷绳索，钩住地板边沿。只听一声娇笑，燕飞羽出现在眼前，摘下头盔，露出一头如云秀发，向屈方宁做个鬼脸，一刀隔断绳索，目送众人消失在地下。

屈方宁只觉手上一松，全身向下直坠。百忙中对燕飞羽做了个口型，“莫离”二字刚刚出口，翻板已经轰然盖上，眼前只余一线光尘。这一下终于无计可施，只能直挺挺地跌落下去。霎眼之间背心落地，只觉泥絮松软，蛛灰一蓬，呛得涕泪齐下，身上却未受伤。一时颇感诧异：“这地洞这样浅法，如何困得住人？”只听乌熊在不远处叫道：“老大，你怎么样？哎唷我操，谁摸老子屁股！”必王子咬牙切齿的声音怒喝道：“闭嘴！”声音中饱含痛楚，显然受伤不轻。过去一看，只见他左腿不自然地撇着，不知折了还是崴了。屈方宁跪在他身边，刚将他一条腿轻轻搬起，将膝盖正了正，必王子已经疼痛难忍，劈头骂道：“轻点！你他妈的会不会？”胡雅克看不过眼，示意让他接手。他善于庖丁，对骨骼脉络了如指掌，一摸之下，便知端倪，恭敬道：“想是伤了筋骨，容小的替您接续。殿下，得罪了。”一双手高低飞舞，捶打揉捏，劲力十足。必王子哀嚎连天，差点没痛死过去。片刻胡雅克凑身过来，悄声嘲道：“不过崴了一崴，叫得杀猪一般！”屈方宁摇头一笑，转头清点人数。那翻板不过一丈见方，因而俘获之人也不甚多。春日营护卫总共落下十一人，并追风与五六匹健马。必王子四名贴身侍卫也追随跃下，此时早已护卫在王子身边。他那匹大宛坐骑素日趾高气扬，此刻便对追风嘶鸣一声。追风右后蹄受了轻伤，见状也昂起头来，打了个惊天动地的响鼻。胡雅克忙替追风包裹伤处，手法轻柔，比方才判若两人。

亭名此刻却已跃上石壁，敲打攀援，动鼻四嗅。只见他伸出猿猴也似的手臂，在地洞石壁上一摸，先“咦”了一声；随即掏出一卷特制的带爪绳索，一抛一拽，顺势而上，整个身体如蝙蝠倒垂，悬在空中晃了几晃。这地洞形状奇诡，乃是一个大漏斗倒过来的模样，石壁青苔就在人头顶上，几乎能擦着鼻子。亭名素以驯马闻名，随形化力的功夫出神入化，在这石壁上攀爬起来，却是寸步难行。再动得一动，脚底打滑，往地下直贯下来。好在身手伶俐，一个下腰打挺，稳稳落地。即奏报道：“队长，属下无能，爬不上这鬼地方。”

屈方宁伸手在头顶一抹，只摸到厚厚一层苔藓，阴湿浓稠，滑腻腻的好似鼻涕一般。莫说石壁高斜，无处借力，就是生在平地上，踩起来也不容易。安抚几句，取出火折子，照看四周。见尘灰凌乱，脚步纷杂，地上散落着新鲜的碎肉糠米等物；空气虽然霉臭难言，却隐隐有流动之意，显然平日有人进来。当下拔了一根头发放在眼前，循风而行，果然发现一扇一人多高的石门，门栓打开，一半虚掩着。往外一推，只觉一阵湿冷的水气掺杂着刺鼻腥臭迎面扑来，似是腐肉变质多日，又似便溺沉垢陈年。众人掩鼻不迭，几个捱不住的已经干呕起来。

屈方宁放眼一望，见面前白雾森森，伸手不见五指，比方才那个地洞更阴黑十倍。他一手掩鼻，一手戴上黑木弩，极力抬起火折，向前照去。只觉脚下黏湿，似在河边；面前流水潺潺，想来是地下河流之属。水中有轻微破水扑动之声，心中还喜了一喜：“既有鱼，想必是条活水。”只是道路不明，难以前行。旋将火折绑在箭头，按下弩箭机关。一点火光破空而去，如流星短暂划破黑暗。微光之下，只见所处地室无限开阔，尊称一声地宫也不为过；眼前黑水隐隐，将众人立足之地完全围困，似是一个深潭。潭面宽广，足有三四丈以上。潭水中漂满碎骨、肉屑，潭边积满黑色浮沫，臭气逼人。火光过处，只见十来头嶙峋怪兽同时从潭水中冒出，身長足有一丈，一身粗砺黑甲，牙齿森白如锯，两只血红的眼珠直直盯着岸边众人，凶光慑人。

刹那间，人人瞪大了眼睛，心想：“这是甚么东西？”

忽听当的一声，一名黄皮骨瘦的春日营士兵手中瓷盒掉了下来，浑身哆嗦着向后退去：“鳄……鳄鱼！”

乌熊连忙一伸脚绊住他：“甚么鱼？能吃不？”

那士兵名唤都仁，素日以博闻强记著称，当日曾一眼识破柳狐白鲨皮水靠。此刻却几乎已经吓破了胆，整个身子都抖了起来：“吃、它什么肉都吃……人也吃！”

乌熊哈的一笑，狠狠喷出一口唾沫：“吃老子？老子先吃了它！”唰啦一声拔出腰刀，向潭中群鳄示威般挥舞了几下。一头巨鳄恰好来到潭边，懒洋洋打个哈欠，露出一张半人多高的血盆大口来。乌熊吓了一跳，嘴硬叫道：“你来，老子不怕你！”实则已经向后缩了一大步，准备随时逃入石门之后了。屈方宁一脚将他踹开，寻问鳄鱼习性。听说凶猛异常，无肉不欢，牛羊、獐鹿乃至熊罴、犀象，皆能在转眼之间撕碎。

心想：“看来燕飞羽是要把咱们留在这儿喂鳄鱼了。”即率众返回，掩上石门。必王子得知潭中有鳄，脸色更是难看之极。不知过了多久，众人只觉饥肠辘辘，饿得两眼冒火。门外群鳄也渐渐躁动不安，水声乱拍不休。乌熊饥火难捱，噌地站起，掏刀道：“我去宰头鳄鱼来！”屈方宁躁道：“少给老子生事！”乌熊只得坐下，咕哝道：“鳄鱼杀不得，那就只好吃马了！”说到吃字，忍不住吞了口馋涎，眼睛向必王子那边一瞥，压低声音道：“不然，干脆吃点人肉算了？”

屈方宁不耐烦理他，自己闭目养神，以免消耗体力。心中琢磨：“燕飞羽巴巴地找了这么个神仙圣地，多半舍不得饿死咱们。”再捱一二个时辰，果然翻板旁微微一动，一道碗口粗细的光柱随之射下，似是头顶一个铁盖被人揭开了。屈方宁立即跳了起来，连声叫道：“喂，喂！”头顶那人不言不语，径自将一团东西投了进来。就光一看，却是一包血淋淋的肉块，不知是什么动物身上的。肉块投在地上散开，人人只闻见一股腐臭，显然是早就坏了的。乌熊叫道：“你站住！肉都臭了，叫人怎么吃？”那人更不答话，将手一撒，丢下几张又干又硬的馕饼来，有两个边上还长了绿霉。最后啪的一声，扔下一个干瘪瘪的皮袋。袋中装了少许清水，分到每个人头上，只够勉强润喉而已。扔罢，盖上铁盖，一径去了。屈方宁几人叫得喉干舌苦，何尝有人理会？

众人无奈，只得蹲在地下，瓜分这嗟来之食。听鳄鱼纷纷出水，扑腾声愈来愈大，心中均自惴惴。乌熊啃了几口饼，膘了几眼地下腐肉，忽道：“老大，他是叫咱们……喂鳄鱼？”

屈方宁顺着瞧去，颌首道：“有理。试试！”将腐肉包了一包，向石门外走去。只听牙关扑簌，都仁整个身子缩入地洞一隅，恐惧道：“我不去！我不去！”

屈方宁安慰道：“放心，不是拿你去喂。你这么轻飘飘的，够人吃几口？要喂也要挑身强体壮、筋肉有嚼头的。”乌熊忙道：“我矮！”屈方宁怪道：“矮怕什么？说不定人家就喜欢小巧的，一口一个，跟吃团子似的，正好合适。”说笑间已到潭边，只闻牙齿刮擦之声，黑暗中听来极为瘆人。他一向胆子比天大，此时心里也有些发毛。提了一兜腐肉，抡圆手臂，尽力向潭中心投去。

群鳄闻见腐肉气味，早就蠢蠢欲动，急不可耐。抛物线下落处，一条身形巨大的雄鳄纵跃出水面，拍起黑浪一大朵，血盆大口蓦然张开，连牙齿之间连绵的涎水都清晰可见。尚未叼得进口，一头身形较小、尾

巴粗短的鳄鱼一跃而起，在那条大雄鳄肚皮上一撞，头上一支畸形独角深深插入雄鳄肚腹，绞出一个血洞。雄鳄肚皮负伤，血浮潭水，仍悍勇绝伦，一口吞掉腐肉，转头死死咬住短尾鳄脖颈，搅得水花哗哗。其他鳄鱼亦不甘落后，抢夺肉块，追咬不休。两头自相残杀的鳄鱼已气息奄奄，须臾也成为同伴口中美餐。

必王子在侍卫搀扶下观赏了这场群鳄争食，骇得全身打噤，一语不发地折回石门中去了。众人心中惊惧自不待言，连乌熊都不敢再说大话，默默退了回去。

屈方宁见群鳄凶猛，这才死了涉水逃亡的心。再到那人开盖之时，连忙高喊：“我有一个绝顶机密，要跟你们燕统领说。”那人不理不睬，置若罔闻。如此十余次，地洞中不辨日夜，想来已是七八日后。按盟军本来谋划，早已踏破绿水林，攻占子午地宫多时。此时头顶却一片安详，殊无兵荒马乱之态，想来必王子自投罗网，盟军投鼠忌器，计划自然有变。一时想到：“大叔般擒获了千叶储君，真是天降横财，大吉大利。如不狮子大开口，狠狠敲一笔竹杠，如何对得起这笔意外之喜？草包王子这一笔赎金，那可不便宜。”旋即想到：千叶如与扎伊交涉人质，定然是派御剑天荒前来谈判。我龙必是他王兄之子，纵然心中千般不愿，也不得不割地退兵。倘若单单拿住了自己，那就分文不值了。一念及此，心口仍是一阵刺痛，只能苦笑一声。不时又生一计，故作惊慌失措状，叫道：“不好了，王子殿下要死了！”料想人质有难，对方不敢不理。乌熊等十分兴奋，大呼大叫，捏造了许多莫须有的病症，明目张胆地诅咒王子生疮流脓。必王子气得七窍冒烟，却也无可奈何。谁知无论如何夸张病情，始终无人肯垂怜看一眼。

一番虚张声势，见扎伊守军无动于衷，只得罢了。地底阴寒，众人身上火刀火折渐渐濡湿，说甚么也打不着了。只是在地下呆得久了，多少有了些暗中视物的本领，倒也不至磕绊。屈方宁与亭名搓了一条长索，装嵌铁钩，以备不时之需。这一日食物清水还未送来，忽听头顶隐隐传来礼乐之声。屈方宁心中一动，忙将耳朵紧紧贴住石壁，只听见军靴踏过地面的闷响，不知何人经过。料想交涉在即，马上就有卫兵前来押送人质。不意等了许久，竟然无人到来。

屈方宁心道：“这扯皮也扯得太久了些。”正自奇怪，忽听东北角一声巨响，似是火炮轰击之声。脚下大地一阵颤抖，战马受惊轰鸣。必王子惊道：“怎么开火了？”话音未落，几声惊天动地的爆破声或远或近，从王宫四角传来。炮声此起彼伏，似是两方对轰。地面上的声音也清晰

起来，崩裂坍塌声、水流溅泻声、马鸣械斗声不绝于耳。整个地洞动荡不已，石壁中间一大块缓缓坼裂，碎石纷落。屈方宁见势不妙，只叫得一声：“快走！”众人无不骇，连人带马，齐向石门外逃去。才到鳄鱼潭边，轰然一声，地洞塌陷，尘灰溅起一丈多远，石门也裂成数片。

众人惊魂未定，只见黑水上震起无数细小波纹，鳄鱼躁动不安。门外炮声已经停止，房屋倒塌声绵延不绝。头顶水流汨汨之声由小而大，最后简直如同飞瀑一般，听来甚觉不祥。

众人面面相觑，心中都有无数疑问。屈方宁也是惊魂未定，在水流声中呆立片刻，突然想到苏音曾与自己说过：子午地宫位处白石林中心，建造之时匠心独运，整座宫殿都深陷地底，远远低于河流平面。盖因气候干燥，采水困难，王宫四周留有无数的深壕、管道，以便汇聚雨水之用。辗转数百年过去，这座雄伟的地下宫殿已经朽坏得不成模样。大叔般之前第四任国君大笔一挥，就在原来的宫殿上大兴土木，修建了现在的地上王宫。听头顶水流声惊心动魄，一个可怕的念头忽然掠过脑海：“莫非大叔般亲手炸了新王宫，想把大家伙儿都泡进地下，做一窝水鬼三牲，替他列祖列宗陪葬？”

一念方起，不禁激灵灵打个冷颤，立刻摇头否定：“不，不会的。这王宫气派华美，建了一百多年才建好，他如何舍得炸掉淹水？……要是兵败被俘，大好宫殿就是别人的了。我要是他，也宁愿自己亲手毁掉。……不不不，他已经拿住了草包王子，好好利用，大有文章可作。何必非要弄个鱼死网破？”愈想愈是心惊，回忆起这几天卫兵爱理不理的模样，一颗心更是直直落了下去：“我道他对人质怎地如此冷淡，原来……从一开始，他们就没打算放我们出去。他们是要引诱盟军首领前来，借机一网打尽。好奸贼，好一条毒计！”想到一开始的火炮对轰，心中更是吃了萤火虫般透亮：“必定是老狐狸不顾我们死活，擅自向王宫开火。大叔般这才痛下决心，要大家一起同归于尽。”一番推测严丝合缝，没有半分破绽。心中不禁自嘲：“一世卖命，这次真把命卖在这儿了！”

春日营士兵见他脸色难看，凑拢来问。屈方宁简扼一说，人人面如土色。乌熊颤声道：“我的娘，狐狸精这是要水淹七军！”亭名艺高胆大，安慰道：“大不了咱们在这里跟鳄鱼作伴。我正想驯一头来玩玩哪！这大玩意只要不咬人，在水里比什么鱼都跑得快。”他生平最爱驯养飞禽走兽，喂了几天鳄鱼，着实有些心动了。屈方宁哑然失笑，道：“鳄鱼吃腐肉，人可吃不消。都仁，你说是不是？”都仁牙关打颤，

缩头道：“我……不知道，别、别问我。”胡雅克在靴底拭抹刀锋，故意吓唬他：“听说鳄鱼吃人有个怪癖，喜欢把四肢扯成一条条的，肠子内脏都拉出来，脑袋要嚼碎了再吃。有没有这个说法？”都仁惊骇更甚，一跤跌倒在地，再也爬不起来了。

必王子满心焦躁，听他们在那边谈笑风生，一股无名火直冲脑门，就想出言训斥。军靴一抬，只听破的一声，似是踏进了水洼里。定睛一望，只见鳄鱼潭的黑水不知何时已经漫上岸来，原先的岸边已经被淹得不见了。

这时众人也已发现不妙，乌熊发一声喊：“涨水啦——！”手足并用，便向刚刚塌下的石门前狂奔。必王子也连忙从潭边撤退，两方人马几乎并在一起。只听哗哗破水之声，十余头鳄鱼也已随潭水而来，血红的小眼珠在岸边聚集，喉中发出饥饿嘶吼。一时人人自危，心道：“完了，它们也饿了。”乌熊腰刀已经出鞘，掂量了一下自己的斤两，从背上取下弓箭，对准领头巨鳄的脑门，满满射了一箭。他箭术极佳，一箭直直入脑，正好在两眼之间。屈方宁赞道：“漂亮！”乌熊嘿嘿一笑，还没来得及自夸两句，只见那中箭的鳄鱼尾巴摇了两摇，头上的箭杆也跟着晃了几晃，竟然掉了下来。仔细一看，见箭头上沾满黑腻腻的老泥，鳄鱼脑袋却丝毫未损。乌熊哭笑不得，道：“好小子，好厚的脸皮！”那鳄鱼皮原本就厚实坚韧，又在黑水潭里生活多年，身上养了一层厚厚淤泥，宛如穿了一件水牛皮的铠甲。众人箭矢齐发，竟奈何不得它半分。箭雨声中，离人群愈发近了。几匹马都吓得不住嘶鸣，连追风都向后退了几步。

屈方宁道：“我来试试。”从追风身上取下黑木弩，绑在右臂上，一箭轰出，将领头鳄鱼钉得痉挛了一下。乌熊喜道：“能行！”屈方宁手上不停，箭无虚发，依次在鳄鱼左颞、颈下、前爪、腹下射出数箭，迫使其翻滚腾跃。落点之精准，计算之绝妙，仿佛一只无形的巨手从空中操控一般。它灰色的肚皮一露出，屈方宁右手一举，一箭钉入心腹。鳄鱼肠破肚烂，在地下扭动哀嚎。周围同伴一拥而上，从它腹中抢夺肚肠。

众人这才松了口气，交口夸赞队长厉害。屈方宁道：“我有甚么厉害的？是千机将军机关造得高明。回去之后，记得好好感激人家。”说话间如法炮制，又射杀了一头雄鳄、一头雌鳄。群鳄忙着抢夺食物，黑水也不再上涨，载着污血缓缓漂动。

乌熊肚中饥饿，见鳄鱼们大快朵颐，也不禁咽了口唾沫：“这鳄鱼

肉倒是个新鲜物件，不知吃起来味道怎么样？”

屈方宁也早已饥肠辘辘，闻言向岸边看了一眼，嘲道：“这玩意儿不知在地下养了多少年了，鬼知道是吃什么长大的，亏你下得去口！”复向马匹一瞥，心想：“此地无别物可充饥，看来只能吃马了。”

必王子向来瞧不起他，此时见他一臂绑着沉沉弩箭，面无表情，目露杀意，竟不自觉生出一股惧怕，将自己的坐骑往身边拉了拉。

突然之间，一阵咕噜噜的怪声从黑水潭对面头顶传来。听起来像是水声，但水流绝无如是之快。

那声音汇聚在十一二丈外，流动愈急，水声愈响，将整座地宫震得轰隆隆不断摇晃，仿佛要倒塌一般。

众人相顾失色，彼此询问：“那是什么？”那声音震耳欲聋，只见嘴唇翕动，却一个字也听不见。

但闻一声天崩地裂的巨响，黑水潭对面塌下一个巨大的缺口，一股雪龙般的急瀑飞泻而下，二三十名士兵也从瀑布中摔下，身体硬梆梆地砸在地上，想来多半已经丧命。

众人见到这天地巨变的景象，均怔怔立在原地，作声不得。飞瀑缺口洒下一圈黯淡的光线，照得人人脸上一片煞白。

那缺口进水量惊人，潭水眼睁睁地看着升起来，将所余河岸全部淹没。众人被逼退到地势最高的石壁边缘，壁虎般贴住湿滑的苔藓。眼看黑潮不断扩张，吞噬这一队人马也只在转瞬之间。

乌熊不通水性，见水浩浩荡荡淹过来，怕得六神无主，鬼哭狼嚎道：“老大，你想想办法！”

屈方宁千辛万苦才活到今日，比他还舍不得死。刹时间心念电转，问道：“追风的腿好利索没有？”

胡雅克蹭了一脸苔藓，青着一张脸连连点头。

屈方宁转头问亭名：“你的绳子有多长？”

亭名忙掏出一卷长长绳索，估量道：“大约七八丈。”

屈方宁微一颌首，道：“差不多。”劈手夺过，命令道：“都给我脱！”自己身先士卒，将腰带、裤子一股脑脱了下来。春日营众兵不知其意，随之脱衣解裤。屈方宁指绳索道：“接上。”众人连忙动手，将裤子等绞成一条，续起三四丈。屈方宁皱了皱眉，向必王子四名侍卫喝道：“你们也脱！”侍卫们略一迟疑，也脱下衣裤送了过来。必王子诧异不解，心道：“他这是干什么？难道疯了不成？”

片刻长索已成，足有十三四丈。屈方宁将一端紧紧绑在自己腰上，厉声道：“亭名，都仁！我命你二人执此长索，乘驾追风，飞跃至那边瀑布下，护送我军将士渡潭！”

众人听到这匪夷所思的命令，不约而同一愣。亭名回过神来，喜道：“是了，队长的马儿能凌空飞渡，好似天马行空一般。我早欲一试，不想今日竟有这个机会！”利落地卸下追风身上辘重，翻身上马。其时黑水已没马蹄，所幸无甚大碍。都仁将头摇得直颤，哆嗦道：“我……我不敢去，鳄鱼吃……吃我。”屈方宁劈脸给他一巴掌，喝道：“你再说一个不字，老子现在就把你丢下去喂鳄鱼！”都仁吓得不敢再抖，抹着眼泪爬上马。亭名将他抱在身前，笑道：“不哭，队长带咱们出去呢。我不会水，过去就交给你了！”将绳索另一端系在身上，一勒追风辔头，在石壁沿岸来回奔行几趟，一声响鞭，追风昂首扬蹄，白影凌空，向瀑布下腾跃了过去。只听一声闷响，绳索在潭面上拍出一线长长白浪。众人心悬一线，连大气也不敢喘。只听对面传来哗哗的划水声，过了好半天，才见一个人影出现在飞瀑下的光亮处，向众人跳跃扬手。

众人大喜，击掌叫道：“成了！”

必王子不甘示弱，心道：“不就是凌空渡河么？我的努瓦也会。”话虽如此，却也不敢以身涉险，只唤来一名侍卫，叫他上马飞渡。

那侍卫驭马的本领着实不赖，必王子的坐骑努瓦也颇能腾跃，只是膘肥了些，飞跃时离潭面十分贴近。飞至中途，潭水陡然破开，一个黑影水淋淋地纵出水面，连人带马一口拖了下去。只见落水处溅开一朵巨大水花，接着无数鳄鱼耸动抢夺，瓜分咀嚼。那名侍卫叫都没叫一声，已成鳄鱼口中美食。

必王子捶胸顿足，痛惜道：“努瓦！我的努瓦！”

此时黑水已经漫过小腿，屈方宁无暇顾及他，命道：“趁现在走！”春日营士兵盘踞在他身边，不肯先行离去。屈方宁骂道：“滚你娘的蛋罢。老子会水！”抬脚踹去，乌熊忙不迭地滑入水中，双手交换，攀着绳索消失在对面。须臾，腰上沉力消失。隔了一瞬，飞瀑下才光影绰绰，现出乌熊的矮胖身躯来。众人齐声欢呼，喜不自胜。春日营士兵一一下水，侍卫也护送必王子安然到达对岸。屈方宁一面担当桥桩，一面宰杀战马，以弩箭送出大块马肉，引开鳄群。到最后只余胡雅克和一名小兵时，黑水已经淹没腰部，光是站直身子已十分费力。那名小兵还未抵达，屈方宁脚下一虚，差点漂了出去。胡雅克忙将他背心抓住，担心道：“不然叫他们拉咱们三个过去？”屈方宁摇手道：“撑得住。”将易水寒深深扎入石壁，将全身重量挂在剑柄上，催道：“你也过去！”胡雅克只得下去了。他身子沉重，吃水极深，屈方宁竭尽全力才站稳脚跟。眼见水渐渐上涨，从胸口而至肩膀，更是不敢有丝毫大意。全神贯注于此，没提防身后一头白尾鳄悄悄接近。待觉背后一阵腥臭的风声扑来，心里叫了一声：“不好！”已是为时晚矣。只听卡擦一声，那副机关弩箭已葬身鳄口，裂成一片一片。他骇出一身冷汗，立即将剩余皮套一把撕开，向旁退避。那白尾鳄嚼了几口木片，似觉味道不佳，粗大的脑袋左右晃了晃，血口一张，上下一合，竟将绳索咬断了。

屈方宁只觉腰上霍然一轻，身体向外抛起，连忙死死攀住剑柄。白尾鳄吃了两口老牛皮，饥火更甚，血红眼珠盯住屈方宁双眼，喉中暗嘶一声，张口向他咬来。屈方宁手上连连运劲，不想易水寒扎得坚若磐石，仓促之间竟拔不出来。

眼见鳄口近在咫尺，两排白森森的牙齿丑陋之极，连口中呼出的臭气也闻得一清二楚。屈方宁心中叫了一声：“我命休矣！”霎时之间，脑中浮现出一个身影来。一时竟连自己都不敢相信：“我怎会想起他？”

便在这时，左脚似乎钩到了一样沉重之物。此际全无思考余裕，只凭本能提起脚来，将那物向鳄鱼狠狠蹬去。

白尾鳄见嘴边有物送到，想也不想，立刻张口吞下。不想这东西四方方，冰冷沉重，大小刚好卡在喉咙眼里，吐之不出，吞之不下，连上下颚都闭不上了。

屈方宁定睛一看，见鳄鱼喉中之物似曾相识，原来是巫木旗替他装石榴的那个冰鉴。此物一直放在追风背上，方才被亭名卸在地下，在水中漂浮起来，没曾想救了他一命。他惊魂未定，道了声侥幸，将易水寒

拔了出来。此时黑水已有一人多高，浮起时脚尖已经碰不到地面。放眼望去，见飞瀑下空无一人，顿时浑身冰冷：“他们自己先走了？不不，一定是在上面等我。”但瀑布口明明只有白练飞溅，何曾见到一个人影？

他心灰意冷，想到：“老子虽然会点儿三脚猫的水下功夫，也不可能独自凫水这么远。何况我的手废了，就是能游，也没力气。”抹了一把脸，目光落在那倒霉催的白尾鳄身上，见它嘴张得大大的，根本无法合拢；尾巴不断拍水，喉中呼呼有声，显然吃人是吃不成了。他心中一动，心想：“亭名曾说想驯一头来玩，这小可怜合不拢嘴，正好可以来当老子的坐骑，载老子过去。”当即潜水过去，将腰上断绳绕了几圈，把自己牢牢绑在了鳄鱼背上。白尾鳄发觉背上有人，疯狂摇头摆尾，想用他下去。给屈方宁扎了几刀，这才老实了一些。屈方宁踢它肚皮，迫使它向缺口游去。好容易哄得它游对了方向，才夸了一句：“好孩子！”那缺口一声裂响，又塌下一大块，水流登时从四面八方急灌入内。一人一鳄还在半途，水面与头顶石壁的间隙只剩一线。白尾鳄不再往前，转而潜入地下。屈方宁浑身劲力早就用得干干净净，只勉强脱下衣衫，扎住两边袖子，做了个简易水下呼吸装置，便听天由命去了。换气时只觉白尾鳄从地下一条阴暗水道缓缓爬过，继而身体上升，出水而行。身周黑漆漆的不知何地，也无力理会。白尾鳄负着他游了足足一个多时辰，渐渐也支撑不住，动作愈来愈慢。屈方宁听见前面水洄声，睁眼一看，见尽头是一个铁条焊成的闸门，门前浮着无数污物，又有些许光亮照入。到近前一看，污物中有鸡毛、腐肉，想来多半是从前喂养鳄鱼之所。攀着闸门一看，对面阴森森的四通八达，似是一排囚室。他心想：“用囚犯喂鳄鱼么？好生残忍！”

一念才动，只听囚室深处隐隐传来人声。这声音却是旧识，正是禾媚楚楚那又柔腻、又娇柔的说话声。

他眼前斗然出现一线光明，不知从哪儿来的力气，向囚室中以南语嘶声喊道：“楚楚姑娘，燕飞羽！”

囚室对面突然一阵死寂，不知是没听到还是已经走远。屈方宁犹自不死心，深吸一口气，提声高喊：“莫离关前，二十年后！”

回声在囚室中空空回荡，转眼消弭无形。就在他绝望之时，闸门砰然一声向上提起，连人带鳄鱼被人提了起来。燕飞羽一双凤眼难以置信地打量着他的脸，她身后是同样惊讶无比的禾媚楚楚。大叔般一个带血

的人头就摆在她脚边，双目怒睁，死不瞑目。

屈方宁乍见光亮，几乎睁不开眼睛。燕飞羽抛下手中一个引吊轱辘，将他身上绳索割断。屈方宁虚弱道：“你害得我好苦！”燕飞羽莞尔一笑，道：“你自己不说，怎能怪我？”解下腰间水袋，灌了他两口清水。屈方宁贪婪地牛饮几口，口鼻中污水一并喷了出来，连咳带呛，不成模样。燕飞羽蹲在地上，一手给他拍着背。见他身上脏得不堪入目，唤道：“敏姊，帕子。”她身着银甲战裙，英姿凛凛，说的却是一口温软的南音。屈方宁还道她要替自己擦身，不禁有些忸怩。燕飞羽接过帕子，随手往他脸上一掷，晒道：“光溜溜的臭小子，自己弄干净罢！”果然不再管他，一手拂开如云秀发，回到禾媚楚楚身边。

屈方宁才知会错了意，脸上一红，尴尬地咳了一声。禾媚楚楚衣裾微微一动，柔声道：“你别戏弄人家。若不是你设下陷阱，人家何至于此？”美目流转，云髻透垂，坐在榻上，原地向屈方宁道了个万福：“恕妾身无礼，敢问小公子贵姓？”

屈方宁略一迟疑，答道：“我姓苏。”

禾媚楚楚螭首微颌，道：“想来是御史大人之后了。奴家颍川楚氏，虚岁二十有三。往日多有得罪，还请恕过。”

她气质娴雅，吐字如珠，一颦一笑，自有种令人移不开目光的华贵风情。屈方宁忙道：“不敢当。”忽然心中一凛，脱口道：“是了，你是楚相国的……”霎时之间，明白了御剑当日手执绢册，森然道出的那句“一品千金”。旋即一阵懊恼，垂头道：“对不起，我……杀了你堂哥，翰林院……会写文章的那个。”

禾媚楚楚淡淡一笑，抿了抿嫣红的嘴唇：“楚明望么？不要紧的，他文章写得不好，脑子也不聪明。你比他厉害百倍，杀了他有甚么可惜？”见他手腕软垂无力，擦不到后背，便让他过去自己身边，接过那块泥墩也似的帕子，温柔地替他擦拭。燕飞羽在旁道：“如非你们上次

兴兵进犯，这死人老头也不肯让我开渠引水，毁了他家数百年的基业。”向地下的大叔般一指，又跌足道：“可惜功亏一篑，给千叶那几个狗将领逃了出去。御剑天荒一人一马，将咱们辛辛苦苦熔铸的铁壁打破不说，三千卫兵都没能留下他。呸，真不知到底是人不是！我本想拿你与那废物王子要挟他，敏姊说此人冷血无情，连自己亲生儿子都下得了杀手，只得作罢。你常年在他身边，可知这传闻是真是假？”

屈方宁苦笑一声，道：“是真的，骗你作甚？敏姊说得很是。你要拿我作人质，一根毛也换不到。杀得慢了，他还要替你补一刀。”言谈间身上污泥已擦去大半，便背对二人系好上衣。下身只剩一条底裤，一时之间也无物遮蔽，只得抻了抻衣摆，把屁股挡住。燕飞羽怪道：“你怎么也叫起敏姊来了？”禾媚楚楚以手支颐，轻轻道：“今日情形不同以往，我们与苏公子原不该拘礼。”自道身世，却是南朝尚书右丞楚伯贡次女，小字淑敏。屈方宁将三个字连着念了一次，心道：“这名字果然美得紧。”见所在斗室垂幔翩跹，温软香红，似是女子梳妆之所。楚淑敏一身珠翠冠冕，华服盛装，一动不动地坐在梳妆台前，一双纤纤玉足距离大叔般的人头只有一尺之遥。他心中忽然生出一阵不祥预感，忙开口道：“敏姊，你们接下来怎么办？”

楚淑敏才将手边一个小小茶盅放下，不知服下了甚么药丸。此刻懒倚妆台，耳垂上一枚小巧的珍珠耳环发出明润的光泽：“燕燕预置了一条水下秘道，让她带你出去便是。这张地图上标注的是扎伊数百年来几处藏匿金银珠宝之地，大叔般四个皇子与传国玉玺都在此处。往后千千万万场恶战，每一样都要花钱。你留着慢慢用罢！”削葱根般的玉手伸出，在台上一张淡金色的旧羊皮纸上一指，嘴边露出一丝讽笑：“这些男人口口声声为我献出了一切，可这张地图呀，谁也没有对我提起过。他们北方蛮夷，能懂得甚么生死相许、白首深情？他们说的甜言蜜语，我一个字也不信。”

她话语娇柔，屈方宁却愈听愈是心惊：“姊姊，你……不和我们一起出去么？”

楚淑敏轻轻看了他一眼，目光中流露出长姊般的温柔之意：“嗯，我自然也是要出去的。”指尖点了点大叔般的人头，微笑道：“你现在军衔太低，如两方开战，位微言轻，难以影响局势。你把我和这个人的头颅带出去，定是头等军功。你以此为进身之阶，十年之内，应可独当一面。南朝千万老百姓的性命，姊姊就交在你手上了。”

屈方宁听她话中之意，竟是让自己割下她的脑袋进献千叶。这一下骇得手足冰冷，颤声道：“不，不。要出去，咱们三个一起出去！你……不走，我也在这里陪你。”

楚淑敏静静一笑，柔声道：“小公子，你理会错啦。我们这样的人，多活一天，就多受一天的苦。姊姊是个软弱的女人，苦苦挣扎至今，一天也捱不下去了。我自己享福，却把千斤重担都放在你一个人肩上。你当我怀着甚么好意呢？”说到末尾几字，眼圈也红了。

燕飞羽抢上几步，单膝点地，握住她柔软雪白的手掌，声音中已有乞求之意：“敏姊，我甚么也不要了，再也不打仗了。咱们一起回江南罢！一起瞧瞧你祖母，替她老人家捶捶背……再杀进相府，一刀砍了你那人面兽心、丧尽天良的父亲。”

楚淑敏面色已经如纸之白，一手轻轻按着胸口，似在强忍痛楚。闻言开颜一笑，轻声道：“徐燕华，你傻不傻？这些事情，我早就不在意了。我这一辈子，就是从一个地宫，到另一个地宫。我累了，不想再逃了……”指尖缓缓拢住燕飞羽手上的银色指套，一双动人心魄的秋水眸渐渐黯淡下去：“这些年比在江南时，也没有甚么不快活。谢谢你一直照顾我……”嘴角淌下一缕黑血，就此气绝。

屈方宁万料不到她决绝如此，见她神情安详，面色如生，想到她温柔的话语，不禁悲从中来，扑在她身上大哭。

燕飞羽反而远较他为平静，拭了拭面上泪珠，起身道：“苏公子，请借短剑一用。”

屈方宁哭得肩头耸动，倒转易水寒剑柄递了过去。只见燕飞羽一手挽住楚淑敏云鬓，一手执剑挥去，将一个芳华绝代的美人头割了下来。

他骇了一跳，哭声稍止。燕飞羽也不看他，径自道：“我们出去罢，带点干粮清水。你的宝贝坐骑怎么处理？”屈方宁这才瞧见井轱辘旁那头奄奄一息的白尾鳄，忙道：“我有东西在它嘴里。”燕飞羽更不答话，一剑斩落鳄首，将冰鉴掷了给他。二人收拾了些面饼腌肉，燕飞羽卷起羊皮地图，左手提起大叔般的人头，却将楚淑敏的头颅抱在怀里，领他出了斗室。门外道路逼仄狭窄，似是地下矿井。屈方宁跟在她身后，在一团漆黑中钻山爬洞，不知过了多久，才来到一处略有光亮的地洞中。二人合力将头顶盖板打开，水流哗啦一声顺阶而下，灌入地井。

燕飞羽道：“出口就在上方。七八天后积水流尽，便可出去了。苏公子，我们就此别过。”

屈方宁犹自沉浸在楚淑敏自尽的悲痛中，闻言只觉浑身冰冷，费尽全力才抬起眼来，望着她冷静得怕人的脸：“徐……徐姊姊，你万万不可如此。徐广将军……还有你亲人、朋友……日日夜夜，都盼望你平安归来。”

燕飞羽一笑摇头，背靠石壁坐了下去，小心地将楚淑敏的头捧在身前，目光中全是浓情：“苏公子，我从小到大，只有敏姊一个亲人。连她也不在了，却叫我到哪里去？她常常夸我心如钢铁，不下须眉男子。可是她不知道，我也是逼自己装出来的。我心里害怕得很……说到底，我只是个马夫的女儿。要是真正的徐小姐，一定不像我这么软弱。我本想回去再告诉她的，现在她听不见了……”说着，眼中落下泪来，在楚淑敏死去的嘴唇上深深一吻，一手握住小腹上易水寒的剑柄，就此再也不动。

屈方宁呆呆看着她垂下的长发，只觉一阵前所未有的孤独感席卷而来，再也支撑不住，跪在地下失声痛哭。

眼前大水滔天，气势恢宏的扎伊王宫连续轰塌，断壁残垣缓缓倾入水中，黑烟巨浪几乎遮蔽骄阳。

腰系长索的赤膊士兵自岸边小心翼翼地潜下，如黑豆般散落水中，四处搜寻幸存者踪迹。郭兀良亲自监督，指挥搜救。御剑高大的身影手执流火，远远立在白石阶上。越影在他身后啾鸣几声，复又暗暗地低下头去。

西北角上一段一人多高的地下管道从中断裂，秽物泻出，直没大腿。内里乌黑一团，只能高举火把徐徐前行。午时将至，管道深处忽传来一声兴奋的叫喊：“找到殿下了！”郭兀良又惊又喜，急忙跳入水中，大步上前迎接。果见必王子蓬头垢面，伏在一匹辨不出毛色的马儿背上，从管道尽头缓缓出现。郭兀良喜极而泣，也顾不得污秽恶臭，将他从马背上搀扶下来。什方等人一拥而上，将他从头到脚清洗一番，这才恢复了几分本来模样，只是多日不曾饮食，脸饿瘦了一大圈。郭兀良不断替他摩挲胸口后背，含笑带泪道：“幸而你平安无事！倘若有个万一，师父只能在金帐前自刎谢罪了。”千叶诸将也喜不自胜，连连合十念祷，感激真神保佑。

此时管道中欢声连连，又救出一批千叶士兵，乌熊几人都在其间。乌熊早就饿得脱了力，浑身赤条条的，白眼朝天地仰躺在地上，哼哧哼哧直喘气。亭名肚皮涨得鼓鼓的，都仁在水底拉人救人，两只手肘都脱了臼，自有军医上前救治。

御剑闻讯而至，见乌熊几人脱险，眼角不自觉地几名获救士兵身上扫去，口中道：“带殿下下去休息。”转眼瞥见驮必王子逃出生天的那匹马儿，却是一怔：只见它洗尽铅华，露出一身雪样白鬃，不是追风是谁？

柳狐也衣袂飘飘地来到众人身边，环视四周，左顾右盼，惊疑道：“王子殿下，怎么屈队长没跟你一起么？”

必王子嘴唇一颤，旁边半死不活的乌熊早已一个纵跃跳起，挥拳向他脸上打去。郭兀良急忙拉开，怒道：“乌熊，你好大的胆子！”乌熊给人七手八脚按住，犹自剧烈挣扎，嘶吼道：“我打的就是他！臭不要脸的东西，我们老大救你性命，你却纵马逃走，将他一个人丢在鳄鱼潭里！你还他的命来！你他妈的……”吼到最后几句，满脸都是泪水。亭名几人在旁听了，也是个个眼睛通红，恨意冲天。

郭兀良听这话不对，满腔喜悦登时冷了大半，厉声道：“怎么回事？”

乌熊咬牙咽泪，将地下之事说了个大概，说到最后鳄鱼咬断绳索，急忙收来看时，胡雅克与那名小兵都已葬身深潭。众人担心屈方宁安危，本欲让都仁身系断绳，过去接应。必王子与侍卫附耳商议一番，却建议先做一道绳梯上去，设法引开水流，令水位不再上升为要。众人一想有理，便拆索搭梯，出了缺口。什方道：“殿下这个主意，可高明得很哪！”

乌熊一口飞唾，正喷在他额头上：“高明个屁！他一出去，便偷偷跨上我们队长的宝贝马儿，朝另一边发狂似地逃走了！我们急怒攻心，连追带喊，哪里叫得他住？我们没有办法，只得重新剥皮搓索……一个半天高的大浪打过来，把我们都冲进了那尿管子。我们队长……就这么……被他害死了！”喉中一阵哽咽，指着必王子切齿道：“只要我乌熊达尔活在世上一天，迟早要替我老大报仇！”

郭兀良心中暗道一声不妙，头一个念头便是拦在御剑面前：“天

哥，事有两端，此人之言不可偏信。”

御剑漠然不语，一双鹰隼般的眼睛笼在必王子脸上，缓缓道：“阿必，他说的是真是假？”

必王子与他森冷的目光一触，登时牙关打战，脸色煞白，全身几乎僵硬：“我……我……天叔，父王曾嘱咐侄儿，让侄儿无论如何都要保住性命……”

这句话虽未直承其事，其实等于已经招认了。只见御剑瞳孔急剧扩大，一手抓住他胸襟，将他整个人生生提了起来，一字字都仿佛从牙缝中进出：“你把他一个人丢在地下？”

必王子从小视他如天神，深知他不喜人啰唆打扰，从不敢在他面前表露。他对屈方宁一直看不顺眼，内心深处，也难说没有一丝对他与御剑关系亲密的妒意。此际只觉一股强大杀意覆压全身，一下吓得狠了，整张面孔倏然煞白，连嘴唇都泛了白。郭兀良一步抢上，拦在二人之间，声音都急得哑了：“天哥，大哥只他一个成年的儿子……”御剑眼角一动，缓缓将他放了下来。必王子双脚一落地，便向郭兀良怀中直直跌去。什方几人手忙脚乱，又摸胸口，又掐人中，无有敢与御剑对视一眼的。折腾片刻，王子哇的一声，哭了出来。乌熊骂道：“你还有脸哭！老子才要哭呢！我们队长活蹦乱跳一个人，就这么没啦！可怜他一世英雄，落了个死无全尸！以后给他做头七，魂还不知收不收得回呢！”说着，也不禁嚎啕大哭。什方忙喝道：“闭上你的鸟嘴！怎见得一定就……了？屈队长福大命大，只怕已经脱险也未可知。”偷偷瞟了一眼御剑的脸色，扭头向沿岸搜救的士兵吼道：“还发甚么呆？快快快，都给我动起来！拼着三天三夜不睡觉，也要把屈队长找到！”

一时千叶众兵急切切地忙碌起来，郭兀良向乌熊等详细询问了水下位置，调派大批人手，下水指挥打捞。什方诸人也云集岸边，或计议深长，或亲自动手，关切非凡。众将士还不知发生了何事，只觉气氛十分紧张，心中纳闷，手上愈发卖力。须臾夜色降临，水面上火把点点，归鸟掠水惊飞，好看煞人。御剑高大的身影隐在黑暗之后，看不清神色如何。

郭兀良在烈日下奔走了一下午，又在及腰深的水中浸了半夜，到底支撑不住，给人搀扶上岸，喝了两碗参汤才缓过来。见御剑一直沉默不语，心中也一阵难过，向他身边挪了一挪：“天哥，方宁身手极佳，又

有机关利器傍身，必能……自保无虞。”

御剑幽深的双目在火光下极轻地一动。郭兀良隔了一会才明白：他是笑了一声。只听御剑开口，声音平静如昔：“你也不必斟酌言辞，尽挑好的说。他是死是活，我都担当得起。阿必怎么样了？”

郭兀良心中舒了一口气，应道：“他已经睡下了。天哥，阿必作出此等行径，岂止胸襟狭窄，简直不仁不义。也是我素日懈怠管教，不知他品性低劣至此。待回去之后，我定要向大王负荆请罪。只是他虽对不起方宁，终究是……终究是……无论如何，还是在金帐前交由大王发落为上。”

御剑摇了摇头，忽而一笑：“头一次听你搬出结义多年的情分来求人，没曾想是为了这个。怎么，你以为我要对他下手？阿必是一国储君，又是我义兄之子。终此一生，我不会动他一根手指。”

郭兀良目光一黯，苦笑应了一声，心中却浮现出他听到屈方宁死讯时的眼神：“……那个时候，你真的没有一丝杀他的念头么？”

忙碌一夜无果，水位反涨了一尺多。天将明时，探子来报：扎伊肃清军余党藏身飞龙涧下，伺机反扑。什方果断请纓出战，携了必王子与八千御统军，远远地逃开了这个是非之地。第二日水位已不再上涨，柳狐也主动派遣了一支小队前往搜寻。他手下士兵生长天山脚下、雪错湖边，水性远非千叶众兵可比。潜身而下，如鱼得水，水面只露出短短一截苇管，半天都不见出来换气。苏音更深入废墟之下，借助浮力搬动梁柱，从断裂变形的石门中灵活穿梭，引得岸上人人侧目。鬼军万余人连夜挥铲，在东北角开凿出一条二丈宽、一人多深的壕沟，将茫茫积水重新引入河流。开通之初，只见一道白浪呼啸而出，壕沟旁人人溅得一身透湿。水面漂浮着无数枯枝败叶、衣物器具、牲畜人尸，自有人在旁打捞。最初一二日，水中漂出来的还有活物。到得三四天后，水势愈来愈小，送出来的东西也愈来愈稀少。偶有尸首漂出，肿胀得无比巨大，隔着老远就能闻见一阵恶臭。乌熊、亭名几人吃睡都在水边，每见一具身着鬼军军服的尸体，都急忙扑上去辨认。这一日一具无头男尸顺水漂出，都仁拖拽上来一看，认得是胡雅克，忍不住抚尸大哭。春日营众兵闻讯而来，也凑在尸体旁边大放悲声。乌熊哭道：“老胡，老胡，你怎么就这么去了！我还欠你十两银子、一匹好马哪！”一时想起屈方宁，又是一阵嚎哭：“老大，老大！你要是也这么死了，我也不活了！”正哭得两眼发晕，只觉眼前一暗，御剑魁梧的身影已经越众而入，站在那具

浮肿尸体前，眼神极为怕人。他心里一慌，便嚎不出来了。只听御剑沙哑的声音缓缓响起：“……是谁？”

乌熊见他执枪的手稳若磐石，指节却已攥得变了形，只觉一阵心惊肉跳，忙将胡雅克名字报上。只见御剑提起枪尖，在尸体颈下一拨，指节缓缓松开，转身走了。郭兀良长吁了一口气，低声斥道：“休得胡乱哀嚎！白白惹人心焦。”一边嘱人就地掩埋。乌熊向御剑离去的背影偷瞥一眼，心道：“老大上个月还和车二哥说，以后无势可倚，只能靠自己了。这次出来当护卫，将军也没过问半句。现在一看，岂不是还关心得很吗？可惜老大他看不见啦！”想到此处，又掉下泪来。

这一边开渠引流，水面不断下降。加之烈日暴晒，一大片恢宏的废墟逐渐显露出来。这几日又俘获了一批工匠，根据指点，在地图上找到了十二处地下暗井的位置，那是扎伊王宫为了应对洪涝之年所建的排水管道。燕飞羽水淹王宫之时，已将暗井全部封住。柳狐在旁道：“在下有一火器，可在水中发动，威力无比。何不让我分派十二小队，身负火器潜入水底，疏通暗井？”郭兀良性情一向敦厚，此时也不禁轻轻嘲讽了一句：“当日柳狐将军不顾我军人质安危，强行向王宫轰炸的，想必也是此物了。”柳狐哈哈一笑，道：“将功补过，为时未晚嘛！”郭兀良暗暗皱眉，过去与御剑商议。千叶诸将也议论纷纷，或曰：“这等浩大工程，不知耗时几许。大叔般不知所踪，正是一举覆灭扎伊的绝好时机。柳狐诡计多端，早已在暗中有所行动。他主动献计，多半是用来拖延时间，绝非真心为了救人打算。”御剑坐在帐前，目光落在壕沟出水口处，似乎心不在焉。闻言忽道：“让他去！”众人面面相觑，均觉将军伤心爱子惨死，冷静全失。有人试图提出异议，御剑却已重新望向远处，显然不愿多谈。此时距王宫坍塌已七八日，人人都知屈方宁凶多吉少，但见御剑铁了心要将地皮翻转过来，又岂敢多嘴一句？当下柳狐派人潜入暗井，连夜炸毁七八处封石，水位顿时急速下降。这一天入夜时分，大半宫殿残骸已经呈现在水面之上。一名毕罗士兵见一角残檐上皱巴巴贴着一物，伸手一揭，见是一个做工精细的皮套，一面已被水泡得软了，另一面上还残留着一个木头底座，镶嵌得甚为牢固。他只觉有几分眼熟，正在寻思，苏音已经劈手夺过，抢在手上细看。这士兵还吓了一跳，问了声：“侍卫长？”苏音听而不闻，将那皮套小心地铺在岸边。柳狐款步走来，一见之下，倒吸一口冷气：“这……可不是屈队长的弩箭么？怎地……会在这里？”

郭兀良这几日与春日营士兵共同起卧，问清楚屈方宁与众人分离之时的境况，只道鳄鱼近不得他身，犹自抱了一丝侥幸。此时见了残弩底

座，只觉最后一线希望也落了空，浑身力气都似被抽空，颓然往地下一坐，呆呆看着水面。只见满地狼藉，众兵手执锹镐，向地下挖掘。他不上去督导指挥，队伍也没了头绪。一名副统领小心问道：“郭将军，还继续挖么？”郭兀良深深埋下头去，还未回答，御剑已在身边断然开口：“继续挖！”郭兀良摇了摇头，眼眶也红了：“天哥，算了罢！方宁……已经死了。”御剑无动于衷，冷冷道：“死要见尸。”走向岸边，亲自督率。废墟上的火把穿梭来往了一夜，火光映在水中，照彻天际。场中除了铁铲挖掘之声，就只剩毕罗士兵在水下游动的轻响。天光微亮时，前来轮换的一批人已到岸边。一名毕罗小兵见苏音手上皮肤都泡皱了，担心道：“侍卫长，你还好么？不然歇歇再下去罢。”苏音摆了摆手，嚼了几口干粮，重新潜入水中。

郭兀良远远瞧见，心头一热：“纵使柳狐将军当真不怀好意，做到这份上也不容易了。”见御剑一动不动地屹立岸边，劝道：“天哥，你也去歇息一会，我替你看着。”御剑沉默片刻，道了声“嗯”。转身才动，只听一阵浪花翻动声从水下传来，苏音哗啦一声钻开水面，手中湿淋淋地揽着一人，乌发披面，全身软垂，不知是死是活。他手腕上缠着一个长发的人头，已经腐烂大半，瞧来极为可怖。

春日营士兵一见他身形模样，便已激动万分。待苏音喘着气将他送上水面，平平正正放在地上，拂开他脸上水珠，露出一张血色全无的脸孔来，更是忍不住欢声大叫：“屈队长！屈队长！”

苏音跪在一旁替他按压胸口，少顷，见他全身向上一弓，口鼻间喷出几股水来。乌熊等无不喜极而泣，在他身边又哭又笑，互相搂抱，状似疯癫。消息传开，千叶将士皆喜不自禁，岸边欢声雷动。

郭兀良也越众前来，见屈方宁在人搀扶下坐了起来，也是欢喜难言。柳狐傍着他身边，笑咪咪道：“屈队长是有福之人，在下早就说过他会平安回来的。”

屈方宁上衣破破烂烂，只剩下一边衣袖，只有喉结下的纽扣还紧紧系着。下身只一条底裤，两条腿上全是石砾刮痕。听见柳狐说话，挣扎站起，叫了声“柳狐将军”，将背上一个四四方方的铜器取下，一揭盖子，一颗须发挂霜、冻得青白的人头骨碌碌滚了出来，正是扎伊国君乌赫尔般。

柳狐惊道：“屈队长，你这是……？”

屈方宁虚弱道：“如……当日约定，属下此战全部功勋，都献给……将军。”将手中那枚长发的人头递上，眼前斗然一黑，向后倒了下去。只觉一双强劲有力的手臂牢牢接住了自己，接着全身悬空，似乎被人抱了起来。意识就此模糊，什么也不知道了。

不知昏睡了多久，只觉四肢百骸疲弱之极，耳鸣严重，眼睛也无力睁开。隐约感觉有人在耳边说话，口中被灌入药汁汤粥等物，腿上的伤口也被包扎了起来。好容易耳鸣降了下来，只听几人在身旁窃窃私语，说的似乎是自己的身体。恍惚了一阵，又听见倒水声、铜盆与地面刮擦声，接着是有人在铜盆里绞手巾的声音。才感觉身上毯子被人揭开，一个熟悉的低沉声音忽然响起：“给我。”

他心里吃了一惊：“这人是几时在这里的？”只听侍卫行礼退下，床面往下微微一沉，一股炽热的气息笼了过来。隔了许久，面颊一暖，似乎是他用一条微温的手巾替自己擦脸。手法也谈不上甚么温柔，只是动作极其缓慢，感觉时间几乎凝固。从额头至下颌，到喉结之下，只觉他粗糙的手解开了自己领叶上的纽扣，在左颈下摩挲良久，缓缓擦拭着那朵狰狞可怕的刺青之花。接着半湿不干的上衣被脱了下来，给他换了一件衣服。替他右手套上袖子时，只觉他动作停了下来，久久不动。许久，才将他手腕放了进去，袖口褶皱拉平，系上纽扣、系带，重新替他盖上毯子，走了出去。

屈方宁昏睡了一日一夜才醒，全身骨头都隐隐作痛，两条腿软绵绵的站立不稳，眼皮也半睁不醒的，就这么被人捉住手脚，扛在肩头，抬到了柳狐大肆开设的庆功宴上。千叶、毕罗诸将远远看见他来到，无不起身离席，簇拥迎接。柳狐也笑逐颜开，亲自远迎，握着他的手，送到右首第一席坐下。亲昵地问了几句地下情形，时而掩口惊讶，时而抚胸感叹，中间无数溢美之辞；复向郭兀良歉然道：“郭将军，屈队长今日立此盖世之功，在下斗胆让他僭居尊位，您不见怪罢？”郭兀良忙道：“正该如此！郭某甘居下位。”说着，退至左首第二席就坐。御剑在旁淡淡道：“你也别太娇纵他了。”郭兀良苦笑不语。酒过三巡，柳狐清了清嗓子，示意众人安静；继而连歌带舞地唱作一番，命人捧上一支血迹斑斑的金戟，正是巴达玛手执之物；他老人家执戟将主位金盘上的红缎一挑，露出两个封在寒冰中的人头来。一个怒目圆睁，栩栩如生；一个腐烂见骨，长发委地。柳狐携了屈方宁，向众人挥手点头，洋洋得意地夸耀。座中赞叹不止，掌声不绝，舞乐大作，颂歌四起。乌熊等也自觉脸上有光，个个扬眉吐气，沾沾自喜。

屈方宁身上疲乏，与柳狐敷衍片刻，便入座歇息。喝了一口温酒，目光抑制不住地向主位移去，望着地下盘旋的几绺长发出神。直至苏音在暗处向他使了个眼色，才仓促回神。见柳狐已向御剑奉酒祝祷，笑吟吟道：“鬼王殿下教子有方，在下佩服无已。甚么时候松一松口风，容在下觐颜上去结个亲家，那咱们两国就亲上加亲，永为秦……甚么之好了。”巫木旗才从飞龙涧下赶来，早已将屈方宁浑身上下揉捏个遍，对老狐狸狂轰滥炸的下作行径万分不齿，一听他居然恬不知耻地提出婚约，差点没跳了起来，指鼻子叫道：“老狐狸，你想得美！你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柳狐道：“在下的女儿面目姣好，工于女红，品性也不差。”巫木旗捏着鼻子大叫：“谁在放屁？好臭，好臭！”又挥手驱赶道：“你的女儿就是天仙下凡，沾了你的臭气，已经不能要了！再说我们小锡尔早就有了心上人，长得又美，性子又温顺，又会怜惜家人，胜过你的女儿十倍！不不，百倍、千倍也还不止。”意犹未尽，拿手比了

比。

柳狐佯讶道：“这倒是在下孤陋寡闻了。怎么从没听鬼王殿下提起过？”

御剑不置可否，将他献来的酒一饮而尽，重新斟了一杯，向一旁的苏音略一示意。苏音身形不高，在他面前足足矮了两个头，往日鬼魂般的气息先就短了一截；与他面具下森冷的目光一触，只觉脊背发寒，几乎就想远远逃开。御剑见他迟迟不应，举杯道：“这一杯敬你。”替他斟满一杯，苏音忙跪下喝了。柳狐在旁饶有兴味地打量二人，啧啧道：“在下一名小小侍卫，不过做了些分内之事，竟劳动鬼王殿下亲自斟杯，真真折煞人也！”御剑哂道：“柳狐将军是个明白人，何必逞此口舌之利？前日擅自行动之事，就此一笔勾销。”折身回座，再不理睬。此际必王子却也在什方护持下进帐，见了御剑，犹自把头埋得深深的，胶在门口不敢上前。郭兀良立即起身离座，数落了他好几句，又强行拉他到屈方宁席前，让他赔礼道歉。

春日营将士一见仇人，分外眼红，有脾气火爆者，已经摔杯而起；亭名等面带讥笑，出言羞辱；乌熊更是已经执刀在手，眼中全是凶戾之气。一时席前气氛凝固，大有剑拔弩张之势。帐中诸将见了，不禁暗暗担忧。

必王子早听说屈方宁载功而归，此时见两国从上至下，对他都吹捧奉承到了十分，心中妒火熊熊，烧得难以自制。又见他手足完好，活得好端端的，心中暗自忿忿：“有甚么好道歉的？我又不曾害死了他！”郭兀良在旁百般催促，只是梗着不动。手中已斜斜捏了一杯酒，碍着御剑在后，不敢当场掷下，却不愿开口说话，更不愿向他敬酒赔罪。

这般反目大戏，柳狐岂有不爱的，早就占据了最佳位置，兴致勃勃地引颈观看。不料僵持不过一瞬，屈方宁咳嗽一声，歪歪斜斜地站了起来，告罪道：“属下奉命护卫殿下安危，仓促之中未能周全。还望殿下宽容大量，不计属下之过。”自己斟了一个小杯，恭恭敬敬地饮尽。

春日营众兵等无不傻眼，几乎骇掉了下巴。乌熊怔怔抬起头来，骨节声咔咔直响，显然也是愣了：“老大，可是他……骑了你的马跑了啊！”

屈方宁敛目道：“殿下是千叶未来之主，他的性命，比你我贵重百

倍。”声音已恢复百人队长的威严，示意乌熊不必再说了。

必王子长长松了一口气，心道：“算你识趣。”一口喝干了酒，向郭兀良手中交差般一放，大喇喇地就要离开。郭兀良喝道：“阿必！”向他狠狠使个眼色，让他去御剑身边坐下。必王子无奈，只得硬着头皮过去，叫了声“天叔”。御剑似乎心情甚佳，应了一声，温言道：“天叔那天是一时着急，不是故意吓你。胸口可还痛么？”必王子自认得他之日起，从未听过他对自己如此耐心说话，这一下万千委屈涌上心头，吸着鼻子点了点头。御剑伸手过来，给他拍了几下，继道：“你自己也须有担当些。如此之事，日后再不可为之了。”郭兀良也在旁频频附和，又斥道：“长辈与你讲道理，你该记在心里才是。”必王子口中连道“知道了”，人已经凑在御剑身边，喜滋滋问道：“天叔，我以后能向他请教兵法么？……”郭兀良无法可施，只得由他去了。

柳狐一直津津有味地打量千叶诸人，一双狐狸眼依次在御剑、郭兀良、必王子身上停留良久，最终落在了屈方宁身上。目送他被人搀扶着出帐，嘴角露出一丝不可捉摸的笑意。

及夜，屈方宁尚在睡梦中，苏音已无声无息潜入营帐，将他偷了出去。屈方宁假作不醒，出帐才窃窃道：“如何？”苏音也不回头，悄声道：“老狐狸有要紧事与你谈。你见机行事罢！”屈方宁微微点头，道：“我也有要紧事跟你说。”

苏音负着他的手臂一紧，道：“地图我已亲手销毁，图上一草一木，都已记在心中。只是我手下并无可使唤之人，金帛财物深埋地底，恐怕难以取出。”

屈方宁低声道：“此事我以后自有安排。如今首当其冲的，是要寻得扎伊四位皇子与传国玉玺。你可另择一图，标注二者藏匿之处，然后到三风林附近，寻找红云军首领屈林。老狐狸扶植红云军多年，暗中必有往来，稍加留心即可。我有一信物，他一见之下，自然深信不疑。”

苏音从他手中接过看时，见是一枚金丝垂坠的黄金耳环，依稀刻画着一只六足长翅虫儿。即道：“我见了，该如何说起你？”

屈方宁侧了侧头，眼中掠过一道寒光：“你告诉他，小奴隶奉此薄礼，唯盼主人早日归来。”

毕罗营帐早已静谧无声，柳狐帐中也是黑灯瞎火，只有一盏小小角

灯点在门口。柳狐在摇曳烛光下正襟危坐，一贯笑意盎然的脸竟也换上了正经之色。

屈方宁从苏音背上落地，见他面前隐隐约约摆着一个棋盘，黑白棋子错落有致，似是一个残局。即失笑道：“柳狐将军，可是要与属下杀一局么？烦请点上灯罢。”

柳狐抬起眼来，目光炯炯，如电光肆虐，穿透人心：“杀一局？这两方战局处处掣肘，步步为牢，无一日可得自由。十多年了！我此生唯一梦想，便是能凭借一己之力，亲手打破僵局。可惜从始至终，始终棋差一着。时至今日，终有瑜亮之哀。可叹！可叹！”

屈方宁心中一动，佯装不解：“属下愚钝，还请将军明示。”

柳狐让他坐下，单刀直入道：“屈队长，我这个人一辈子最知进退，事事点到即止，从不自讨没趣。但今日之事事关重大，倘若有得罪之处，先行谢过。”

屈方宁心中雪亮，也笔直坐正，恭谨道：“将军但问不妨。”

柳狐凝视他良久，目光轻微闪动：“其他之事我差可明了，只有一个人……我好生放心不下。”

屈方宁淡淡一笑，道：“将军请看。”

他缓缓解开喉结下的纽扣，将挺括的领叶拉到颈下，将整片左颈肌肤露了出来。

柳狐的眼瞳渐渐睁大，目光中惊骇与欢喜掺杂难明：“这是……？”

屈方宁目光平静，应道：“是。”

他将衣领合拢，纽扣系上，与柳狐目光相对：“他发觉我与公主书信往来，勃然大怒，将我双手折断，双脚锁住，还在我身下刺下奴隶印记。我又不是生来下贱，他如此待我，我怎能不恨？柳狐将军，此人曾口口声声爱我如珍宝，最后却将我逼得无路可走，饮恨自尽。我恨不得将他食肉寝皮……这份执念，恐怕比你更甚千百倍！”

他语气也非十分激动，却仿佛从肺腑中喷薄而出，字字含泪泣血。柳狐也为之动容，袍袖动处，紧紧握住他的手，声音中也带了些不可自

制：“好！你我从此互为臂助，一同搅他个天翻地覆！”

隔日，毕罗斩首乌赫尔般、禾媚楚楚之事传遍草原，扎伊局势大乱。千叶、毕罗二国扶持乌赫尔般长孙布仁楚为新君，连夜签订“互不侵犯盟约”，条款包括巨额赔款、不放归战俘、在扎伊境内设军事自治区、自由贸易、自由支配劳力等。布仁楚尚在襁褓之中，咬着奶妈乳头不肯松口。礼官小心地捉着大王充满奶腥味的小手，在羊皮纸上印了下列匆匆刻就的国玺，大王吓得当场尿了裤子。至于辖区如何划分，贸易又怎生掌控，相信未来二十年还有理不清的麻纱扯不尽的皮，那也不必急于一时。柳狐也一反平日锱铢必较、雁过拔毛的嘴脸，大方发出邀约，请千叶诸将前往天山雪错湖下苏颂王宫盘踞几日。又笑称四位王子常年领兵在外，阿斯尔王常感叹身边寂寞，想与年轻人说说话而不得。必王子一听，立刻毛遂自荐，连道父王对尊王仰慕已久，只恨缘悭一面云云。口齿之间极尽亲密，“岳父大人”四字已经蠢蠢欲出。郭兀良知他心思，向御剑请示：“大局已定，毕罗与我们通婚结亲，已是板上钉钉之事。柳狐最会审时度势，时至今日，谅他也生不出事来。”柳狐也在旁助兴道：“鄙国雪错湖风景瑰奇，一日之内，一湖之间，有冬雪凄凄，阳春初引，繁花盛绽于寒涧，凛冰载浮于夏泉。故老相传，萨宝音女王见侍女可温儿与其心上人相爱私奔，凤颜大怒，追赶至此，以雪牦角掷之，落地成湖，将二人吞噬殆尽。只是她万万料想不到，二人肉身虽齐齐断送，魂魄却永远相依。少年在侍女耳边低吟浅唱的一支牧羊曲，历经千载，犹在清晨薄暮之间遥响。遥想女王当年呼风唤雨，无所不能，却在情之一关上折戟沉沙，惨败而归。静夜思之，其可叹也欤？可悲也欤？”

郭兀良见他手舞足蹈，妙语连珠，嗓音柔和蛊惑，宛如空谷骊音一般。心中暗笑：“柳狐将军是祭司出身，说话当真动听。”正好有人来报：“安代大王命御剑将军先行一步，携盟书回国。鬼军已整装待发。”柳狐跌足道：“可惜，可惜！此等丽景，竟不能与鬼王殿下同赏！”御剑晒道：“柳狐将军盛意拳拳，我岂能败人清兴？这折戟沉沙的牧羊曲，我闻名已久，早就盼望一见。既来到贵宝地，断无过其门而不入之理。”即吩咐什方将盟书送往千叶，他与郭兀良几人拨马转道，与柳狐共赴毕罗。阿斯尔闻讯大喜，一路委派礼官、祭司，赠以厚礼，歌舞随行。必王子受赠之物丰厚无比，比起御剑、郭兀良亦有过之。安代王也赶派了八千御统军并千叶首席礼官那其居長老携重礼财帛前来，将王子装点得人模人样，与柳狐亲密携手而行，与王室使者融洽相处。行至雪错湖旁，已经是杀气全无，喜气盈人；士兵卸甲，战马闲行。如将

军队辎重遮去不看，足足的便是一支迎亲的队伍了。

那雪错湖果然非同凡响，湖面素白，湖岸苍翠，静卧天山脚下，秀美不可名状。东面白雾浩荡，西北清新如洗；碎冰玎珰，浮花十里。千叶将士从未见过如此灿烂宏大的湖泊，无不啧啧称奇。当夜便在湖滨扎营，篝火点点，笑语声声。湖上清风吹面不寒，有七分雾凇粉雪之冽，三分春风花草之香。触目清丽邈远，心胸为之一爽。美中不足的是昼夜温差未免太大了些，在篝火旁尚且不觉，入帐才知腿脚都冻麻了。当夜十帐九空，千叶精壮男儿赤身裸体挤做一床，互相取暖。次日东方大白，众人缠手缠脚地折腾一夜，尚自好睡未醒。只听门外吵嚷不休，一怒而起，只见毕罗二三百人脱得精光，正在一个大冰窟窿中凫水嬉戏。冰层厚逾三尺，边缘不断融解断裂，发出“喀拉、喀拉”之声。破碎的冰块随波起伏，在朝阳下折射出斑斓色泽。一名毕罗将领仰天抱臂，平平躺在水面上，双脚搭在一块狭长冰块之上，已经冻得血样通红。一见千叶众兵，便哄笑道：“妹水来的兄弟，下来玩玩？”

千叶众兵都是土生土长的游牧汉子，识水性者凤毛麟角。即使有会水如都仁之流，见冰水奇寒彻骨，只怕入水瞬间就要冻得浑身僵硬，哪里敢下去一试？有血性大发者咬紧牙关凑近冰窟，为寒气一激，全身顿如发痢疾般噤了十余下，再不敢逗留，只得灰溜溜地铩羽而逃，水中顿时噓声震天。

柳狐也飘飘然出场，在冰窟旁含笑挥手道：“大家睡得可好？”

毕罗士兵鼓噪道：“好！”

柳狐笑眯眯道：“玩得还尽兴啊？”

众人击水笑道：“不尽兴！兄弟们正嫌水热了，准备吃冰凉快凉快呢！”果真有人捉了拳头大小的硬冰放在嘴里，咬得嘎嘣脆响。

柳狐佯惊道：“看来我为诸位预备的彩头，算是备着了。”袍袖一扬，只见一队侍卫捧了十盘金镞鱼贯而来，金灿灿黄澄澄堆叠成山，在冰窟旁列队而立。苏音举步上前，从身后解下一个白玉阔口棋罐，其中满满当当装着一罐黑子，堆得岗尖岗尖。柳狐指道：“一子一金，童叟无欺。”打个响指，苏音臂膀轻挥，如撒网捕鱼一般，将一罐棋子尽数撒入水中。毕罗士兵如饿虎扑食一般，纷纷扎入水中，争抢不休。一时已陆续有人执黑出水，认领金镞，岸边响起阵阵欢呼。最后清点，棋

罐中大半黑子都已拾回，金鏢却还剩下一多半。

柳狐洋洋洒洒，将他大毕罗今日之风采夸赞一番。复笑道：“黑子难不倒诸位，不知这次又如何？”响指一弹，苏音再次上前，取出一物。岸边水上一阵惊呼，原来他手上稳稳放着一个黑玉棋罐，装的却是玲珑剔透的白子。柳狐高声道：“一子十金，谁敢一试？”毕罗士兵热血沸腾，大叫：“如何不敢？”一时群情激奋，连原本在岸边观望之人，也纷纷投入水中。

郭兀良在帐前遥望，见老狐狸志得意满，发噱道：“这下他的尾巴可翘起来了，总算有个地方压咱们一头了！”

御剑淡淡瞥了一眼，晒道：“为老不尊，尽捡人短处欺负。”

千叶士兵见奖赏不菲，脸上均流露艳羡之色。柳狐转身笑道：“千叶可有敢于下水的勇士？在下十倍许之。”都仁心动不已，步子已经迈了出去，见冰窟寒气森然，却是不敢上前。嘲笑声中，一名统领大声道：“追风千人斩，听说你在水下闭气七天七夜，才得以割下妖后蛇头。想必你的水下功夫也是登峰造极的了，何不让咱们见识见识？”

乌熊一听，这是叫阵到老大头上来了！那还有甚么可说，义不容辞地抢上前去，搜罗了一肚皮借口，口沫横飞地就要喝骂起来了。

却见屈方宁伸手一拦，自己走了出去，手已经解开了腰带：“阁下既有此意，我也却之不恭。见识不敢当，只当献个丑罢！”边走边脱，依次除下面具、上衣、军裤、马靴，只穿一件白色上衣、一条薄薄的白绸长裤，赤足站在冰上。春日营只来得及叫出一声：“队长！”只见那挺拔的白色身影一动，已经跃入水中。

郭兀良大惊失色，见御剑在身边霍然站起，忙道：“我……叫他上来。”

御剑宽阔的肩头轻微起伏，显然在竭力抑制怒气，隔了一刻，才从齿缝中发出几个字：“随他去！”

那边苏音已将白子抛洒而下，众人喧哗争抢，不一而足。无奈水色清澈，映雪反光，白子入水，与湖水浑然一色，难以分辨。拾到者寥寥无几，约莫一炷香工夫，棋罐中才铺落薄薄一层，门前冷落，风光大不如前。众兵兴头也随之褪却，不若之前亢奋。所幸追风千人斩下水之

后，一次也没上岸，聊可慰藉寂寞之心。此念方兴未艾，放眼水面，都是赤条条红彤彤大汉，却不见敌方选手。一时面面相觑：“那小子到哪儿去了？”

忽听哗啦一声，屈方宁从水中冒出头来，右臂划水，向岸边划去。动作迟钝，如有千钧之重。离岸二三丈，已经支撑不住，示意需要援助。乌熊等急忙上前，将自家队长拖拽上来。岸边寒气极重，屈方宁一离水面，衣服上便结了一层薄冰。只见他浑身僵硬，向棋罐踉跄一步，兜住衣摆的左臂一松，只听叮叮当当声不绝于耳，无数白子从他手中流泻下来，好似下了一场鸣珠溅玉之雨。最后一枚当的一声落下，正好与罐口齐平。

两军将士见了这骇人听闻的身手，无不瞠目挤舌。就连平日与他最相熟的春日营将士，也张足了半天嘴，才簇着他欢呼起来。

柳狐快步上前，握住他手，感叹道：“千叶有英雄如此，在下再不情愿，也只能心服口服。左右，快去取热酒来！”

屈方宁冻得浑身青紫，连喝三碗烈酒，腹中才恢复了一丝暖气。千叶士兵一拥而上，递的递冻伤膏，铺的铺毡子，生的生火。屈方宁在熊熊大火前坐了一天，身上裹了三床毡被，头上戴了个不知谁家老祖母的熊皮帽子，脊背、脚上、胸口都塞着暖袋，犹觉寒冷。千叶将士与他围坐一处，兴高采烈地瓜分柳狐亲手送来的金镞。乌熊见他牙关不断打颤，关切道：“老大，再拿张皮子来，给你捂上？”屈方宁心道：“再捂，老子的背就要断了！”见乌熊学柳狐打个响指，一张灰不溜秋的兽皮已从远处飞快地传递过来，待要开口拒绝，哪里发得出声音来？

幸而巫侍卫长从天而降，将他裹得冬熊一般的身子往越影上一抱，说了声：“将军要见你！”就蹬蹬蹬地带着跑了。

他心中奇怪：“他要见我作甚？”入了主帐，见帐中空空如也，既无炭火暖炉，也无烈酒热汤，只床上铺着一床貂被，不知作何用途。此时天色已昏黑，别人帐里都点起了灯火，主帐却漆黑一团，冷冰冰的一丝暖意也无。他心中暗暗叫苦，却也不敢摔门而去，只能缩在帐门前发抖。过了一盏茶工夫，才听见军靴重响，御剑掀门而入，也不管他在门口，一面解开军服徽章，一面头也不回道：“脱衣服，上床。”

他猛地睁大了眼睛，满心难以置信：“老子都要冻死了，你这时候

来了兴致？”御剑见他不动，止步扫了他一眼，示意催促。无奈，只得脱下一身笨重装束，颤抖着爬上床。拥被而卧，只觉身上四面漏风，冷得刮骨一般。见御剑已将上衣除尽，只剩一条单裤，帐中全是他身上气息，令人心烦意乱。他背上愈来愈冷，手脚麻木不仁，连鼻尖都没了知觉，头顶也渐渐麻痹了。少顷，御剑掀被上床，手臂揽了过来，缓缓将他搂入怀里。他身上如冰之寒，一与御剑滚烫的肌肤相触，顿感温暖无比。只觉御剑动作停顿了一下，似乎也讶于他身上的严寒。不过这迟疑也只一霎眼，旋即仍将他紧紧抱住了。

这动作二人从前做过千百次，今日却都生疏了。他枕着的手臂相当僵硬，抱着他的手也甚为机械。他自己两个手臂牢牢贴在身侧，浑身别扭，动作十分不自然。隔了一刻，只觉放在自己背后的手探了下去，一直摸到了大腿。他心中暗叫一声不好，只见御剑在黑暗中微微一动，似乎是皱了皱眉头。接着长裤一松，屁股一凉，给他一直褪到脚腕，露出光溜溜的两条腿。随即上衣也给他撩了上去，冰冷的肚皮紧紧贴着他肌肉硬朗的小腹。身上虽然还有一条底裤，但也危险得很了。

正胡思乱想，只觉双腿被捞了上去，夹在他粗壮的大腿之间。背也被按了过去，整个人都深深陷入他怀抱之中。御剑体温远远高于常人，就是他当年容易发热流汗之时，也常爱在他身上取暖。此时与他肌肤相亲，仿佛落入一个太阳般的熔炉之中，却无烫伤之虞。一时不知何解，心中的念头却是：“抱着个冰块，这人不怕冷的么？”

二人在黑暗中相对良久，只听见彼此的呼吸之声。不知过了多久，——大约是他脚趾刚刚开始感到蚁噬般的疼痛之时，只听头顶传来一声听不出情绪的问话：“……你好了？”

他不知其所指，抬了抬眼睛。御剑将他的头按在原处，声音里已有了些不耐烦：“我问你手好了没有。”

他这次听清楚了，动了动头。

御剑低低道：“好，拖伤带病，还不忘四处折腾。你能耐得很！”

屈方宁听他语气里有个咬牙切齿的意思，显然已在暴怒边缘。这滋味他领教过多次，实不敢再次顶风作案，只得悄悄往外缩，妄图避开正面冲突。

才与他拉开半尺距离，只觉背后一股大力抵来，将他重重拥了回

去。只听耳边传来一声始料未及的叹息：“算我怕了你了，行不行？”

他心中默默道：“是我怕了你。”把头深深埋在他胸前，闷声不语。

御剑似也自悔失言，闭唇不再开口，兀自紧紧将他搂在怀里。屈方一边手臂压在身下半天，早已麻木胀痛，肩上也冷风飕飕。御剑略一抬身，手臂从他腋下穿过，让他的手环住自己健硕的腰身。如此一来，两人之间紧密相贴，再无一丝缝隙。屈方宁体温逐渐恢复，脏腑涌起阵阵暖意，一直紧张绷紧的背也松弛下来。御剑察觉他不再颤抖，问道：“还冷不冷？”

屈方宁摇了摇头，一个“不”字刚刚出口，一阵鼻酸直涌上来，连打了好几个喷嚏。

御剑嘲道：“嘴里没一句真话。”手臂一紧，把他冰冷的脸颊揽在自己赤裸的胸膛上。

屈方宁心想：“反正我说什么你都不信，又何必要问我？”只觉全身无处不妥帖温暖，只有后脑阴寒阵阵。念头一动，头上微微一沉，脑后已传来他手掌的热意。但觉他顺着自己冰冷的头发抚摸到后颈，碰了一下他冰冷的耳朵，随即有些粗暴地将他的头按入肩窝。

屈方宁呼吸就在他脖颈边，暗夜中只见他喉结一起一伏，一动也不动。少顷，只觉身下有些异样，似乎有个粗热之物硬硬地抵在他大腿上。这一下如临大敌，恼怒中又略带慌张，抽手动脚地往外挪，企图把自己退出去。

御剑随手一揽，不悦道：“跑什么？”察觉他背都弓了起来，膝盖也强项不服地抵在他腿间。他醒悟过来，冷冷道：“怎么？你以为老子忍不住？”

屈方宁一低头，还没反应过来，只觉头皮一痛，已经被他扯住头发，被迫与他对视。隔得近了，只见他深不可测的眼底尽是暴躁气

息：“我要碰你，还等得到今日？”

屈方宁心想：“我又不是今天才识得你。”虽然不敢明说，脸上却自然流露出抗拒之意。也不愿跟他四目相对，僵持一瞬，眼睛便移开了去。

隔了短短一刻，只听御剑压抑怒气的声音在对面响起：“……你他妈是要气死我。”

屈方宁与他一分开，胸腹温度骤降，本来僵在原地不欲理会，奈何身体不争气，肩头一耸，又结结实实打了个喷嚏。

御剑都给他气笑了，重新将他抱紧，说话仍然没有什么好语气：“就这样还给我逞能？你杀鳄鱼跳冰水的威风呢？兜了一兜破棋子，冻得半死爬上来，得意得很啊？”

屈方宁心想：“我又不是为你跳的。”脑中却乍然一动，想到了一件极其要紧之事：“老狐狸布下这个局，嘴上说是为了让我立威人前，莫非……还有别的打算？”

御剑微一颌首，似是看了他一眼：“柳狐狸教唆你的好事，以为我不知道？老东西一心想扳倒我，眼睁睁地盯着我一举一动，苦苦寻找可乘之机。我一生之中从不向人示弱，更不会在敌人眼前露出破绽。你在扎伊地下那几天，他乐都乐死了！你他妈撒谎撒得不眨眼，哄老子哄得团团转，跟别人勾勾搭搭，还想杀了老子。你有什么好？老子早就不想管你了，更不想看见你的脸。你就给我作！刚从水里出来，瘸着一双手，身体也没好，还有闲心跟人斗狠！你是一心求死是不是？要不是你他妈全须全羽地出来了，能动能笑能喘气，我真恨不得……一手掐死你！”

屈方宁听他语气不善，却不像真心是要将自己置于死地。轻轻瑟缩了一下，心中却生出一股奇怪的念头：“你折磨我下得了狠手，我自己折磨自己，反倒不行么？”

御剑手臂环抱过来，将他揽得更紧了些：“好的不学，尽交些狐朋狗友，学得一身毛病。”嘴唇压了下来，几乎擦着他鬓角：“就那么不想活？安分几天能要你的命？一天到晚鼻青脸肿的，老子担心你知不知道？”

屈方宁心中最后一丝疑虑也就此打消，却无分毫喜悦之情，只觉眼角阵阵酸涩，掩饰般将脸埋在他怀里。

御剑察觉赤裸的胸口传来一阵潮热之意，心情也似乎好了一些，半带嘲讽半是取笑地问：“你那孔雀毛的信，怎么不写了？”

屈方宁手足一僵，不敢稍动。听见御剑意味难明地笑了一声，将他往自己一按，胯下硬物顶得他大腿发烫：“上次一进门也是直接脱衣服，我在你心里是什么？你又把自己当什么？”高挺的鼻梁触碰到了他刚刚开始复苏的耳边，声音也低哑下来：“我四个月没碰你了，当然会有反应。怎么，抱着你硬不起来，你就开心了？一脸心不甘情不愿的，真当老子喜欢强奸你？”说着，示威般在他下体一顶。屈方宁连忙把腿并拢，有些畏惧地抬起头来。御剑将他的腿牢牢禁锢住，道了声“别动”，继而附耳轻轻道：“今天放过你。等你好了，多的是干你的日子。”

屈方宁微微动了一下，却没有逃开。

御剑将他搭在自己腰身上的手环紧，在他左颈下的刺青上摩挲几下：“过几天回家，先想办法治好你的手。再请高手匠人来，把这个给你去掉。好不好？”

屈方宁沉默良久，轻轻点了点头。

御剑在他深埋的脸颊边碰了碰：“小哑巴，明天见。”

屈方宁合上眼皮。许久许久，腿上的灼热褪去，头顶响起了沉稳的呼吸声。只有抱着他的手还是紧紧的，没有半点松开的迹象。

相拥一夜，屈方宁身体已经暖热如昔。半夜时分以背相对，立即被强行扳了回去。东方未明时御剑醒了一次，见他乖乖睡在自己臂弯里，浅浅的吐息就在自己颈边，心情甚为愉悦。眯眼看时，屈方宁衣衫松褪，一边衣角直卷到胸口，嘴边落着一绺乌黑的头发。御剑随手将他脸上头发拨到脑后，露出一张毫无防备的脸来。他下体又有些硬了，本想挽起他的腿插上一次，向他熟睡的脸孔凝视片刻，竟然打消了这份绮念。不知怎地，仍将他一条腿揽了上来，摸了摸他冰冷的屁股，抱在手里睡了。

不知过了多久，——大约就是个打盹的时间，只觉屈方宁在怀中挣了挣，鼻中轻轻嗯了一声，有些睡不醒地睁开眼来。待认清自己所在之

地，先是呆了一呆，旋即手忙脚乱地放下衣衫，提了一把松垮垮的裤子。他心中暗笑，也懒得睁眼。察觉他先将腿小心翼翼地收回，再从自己身下一点点抽出手臂，动作极其小心，似乎生怕惊动了他。当下故意将身体重量沉下，让他抽之不动，忙了半天。他的手还揽在屈方宁的肩头，此时便觉他身子一缩，悄悄钻了出去。接着貂被掀起一角，床面微微摇动，屈方宁蹑手蹑脚从他脚边跨了过去，下床拾起衣物，开始穿着。只听耳边传来衣物摩擦的窸窣，徽章铜扣的细微碰撞，军靴皮革的塌陷轻响，最后是面具细绳的结系之声。地下乌糟糟的熊皮帽等也被一拾起，打成一个大包袱，沉甸甸兜了起来。

屈方宁是他手下低阶军官，清晨点卯操练，起得远比他为早。二人从前情好之时，这样的声音也不知听了多少次。他从号鼓声响起，就在自己身边撒娇胡闹，缠来缠去地吵得两个人都睡不着，床褥、被子，都给他闹得掀到一旁。最后多半屁股上要吃一巴掌，这才老实下床去了。倘若他走到帐门又折回来，必然是使了点坏，不是将他一只靴子藏起，就是把他两个裤管打个死结。至于在他枕边塞袜子之类，被往死里操了两次，遂再也不敢了。此时乍闻故音，旧日情形历历在目，竟有恍如隔世之感。只听他脚步轻轻，向帐门口走了过去，心中忽然浮现出一个莫名的念头：“宁宁这一次会不会回来？”

心念动处，门口脚步一顿，似乎迟疑了一下，才一步步折了回来。接着床边一沉，气息靠拢，冰冷的军服上衣似乎扫到了他头顶，就此再无动作。

他意识还在半梦半醒之间，隐约知道屈方宁在看着自己。其时朦朦胧胧，不知其意。许久，只觉他的手缓缓探过来，指尖带着些颤抖，轻轻碰了碰他的眉毛。旋即跟被烫伤一般急忙缩了回去，脚步匆忙，一路逃也似的离开了主帐，在门口似乎还绊了一下。

他一时还没回过神来，只想：“这孩子小动作真多。”待意识清醒过来，回味屈方宁怪异行径中隐藏的旖旎之意，竟是回味无穷。这一下心中如饮美酒，竟是止不住的笑意。就连拔营行军、奔赴苏颂王宫之际，也是魂不守舍，满心都是屈方宁情不自禁、落荒而逃的可爱模样。遥遥望见他与追风喂食嬉闹，心情更是好到天边，欺负他的话都酝酿好了，只待伺机而用：“你早上偷偷摸老子，老子今晚上可要摸回来！”相比之下，毕罗王阿斯尔亲自洒道相迎，王后、皇子盛装犒军，似乎都算不得甚么了。

阿斯尔年纪只四十余，一双笑眼，望之可亲。见了千叶诸将，颌首微笑，亲手赐酒，话语却不多，颇有谦默之风。彩衣女奴捧来的金酒原本只有七杯，柳狐替他引见了必王子，遂又添了一杯。必王子激动万分，脸颊涨得通红。目光在庞大的王室宗亲群中搜寻一阵，不见乌兰朵公主倩影，不由一阵失落。随即又想到：“她知道我今天要向她父王提亲，心中害羞，因此躲了起来。”也不顾旁人侧目，嘿嘿痴笑了起来。

赐酒一毕，柳狐将出征战果流水般奉上，镇场之物，正是大叔般与禾媚楚楚两个人头。阿斯尔大喜离座，抚人头赞叹不绝；柳狐款步上前，在他耳边说了几句话。阿斯尔满脸惊叹之色，看了一眼千叶大军方向，又向柳狐问了一句。柳狐一笑抬首，向鬼军离火部指点了一下。阿斯尔喜道：“愿请一见。”一列白冠使者鱼贯而出，为首使者来到屈方宁面前，恭恭敬敬做个请的手势。

屈方宁躬身回礼，随使者出列，来到阿斯尔王座前，跪拜行礼。阿斯尔连称不必，又好奇道：“屈勇士可否摘下面具，让寡人得见真容？”

屈方宁微一躬身，将青木面具揭了开来。阿斯尔身后顿时一阵惊呼，似乎没想到这位深入地底七天七夜，怒斩扎伊大王、王后头颅的英雄，竟还是一位少年。

只听“啊”的一声，一名少女从王后身后抢上几步，面纱未挽，花容憔悴，怔怔望着屈方宁的脸，哽咽道：“你……你怎地瘦了这么多？”

众目睽睽之下，人人认得那正是乌兰朵公主。见她对这位千叶勇士关怀非常，都不禁暗自惊疑。

阿斯尔上上下下端详屈方宁，一双笑眼笑意更深：“勇士！你凭借一己之英勇，向寡人献上乌赫尔般与妖后之首。此般不世之功，鄙国前所未有。多谢你！你将你最宏伟的功勋献给了我，我也要拿一样可堪匹敌之物赠送给你。”

他迎着十万人的目光含笑而立，在八月的金光之下，向屈方宁一字一句地开口：“我把我最心爱的女儿乌兰朵，许配给你。”

这句话散播开来，四周一阵死样静默，连春日营一干好事之徒都不知该不该欢呼，只呆呆伸长了头颈，望着场中傻眼。独有柳狐不讶反笑，拍手祝贺道：“恭喜，恭喜！”两军数万人之间，便只剩下他手掌一下下拍击的沉闷声响。人人听了，都觉刺耳之极。

鬼军之中忽然跳出一人，正是侍卫长巫木旗。只听他的破锣嗓子高叫了一声：“不行！”指向屈方宁，急道：“小锡尔他……早就有心上人了，大王你不能见他年轻漂亮，就随随便便拆人姻缘。大王，你的女儿很美，又是金枝玉叶，配神仙也可以配得了。只是小锡尔他心有所属，你强行要他做女婿，使他从此郁郁寡欢，终日以泪洗面，对你的爱女也没什么好……总而言之，这是万万不行的。”

千叶众兵见他举止唐突，说的理由又狗屁不通，生恐他冒犯天颜，暗自替他捏了一把汗。只觉阿斯尔眼角一挑，竟是微微笑了起来：“久闻巫侍卫长性情耿直，今日一见果然如此。你所说之事，寡人早已听闻了。”向乌兰朵方向一点头，只见她身后一名绿衫少女抱着一盆淡粉色的牡丹款款出列，看着屈方宁俏皮一笑：“小军官，你身子可大好了？怎么也不见捎封信来？咱们今年春天替你挑的花儿，现在都谢了三茬啦！”

屈方宁抬眼望去，深深行了一礼：“阿帕姑娘，你好。”

阿帕掩嘴一笑，利落道：“有什么好的？你不来，牡丹花儿就开不好。有个人心嘛，就更好不了。”向乌兰朵公主着意瞥了一眼，嘴角全是笑意。

在场之人多数不识得这少女，见她与屈方宁口吻亲密，显然已是旧识，心下均自猜疑。柳狐客客气气地向众人介绍一番，笑眯眯道：“公主当日如何识得这位千叶勇士，你与大家说一说罢！”阿帕应了声“是”，越众而出，将公主夜入乌古斯集市，如何遭人突袭围攻，屈方宁如何奋勇杀出，将敌人立毙箭下。她话语流利清脆，三言两语便将前因后果说得清清楚楚，听来令人好感顿生。柳狐不时将须赞叹，听罢跌足笑道：“难怪，难怪！原来公主自此之后，便对这位拔刀相助的勇士芳心暗许了。”阿帕噗嗤一笑，举一物道：“是一方心许呢，还是两人有意，我们做侍女的不敢胡说。只是从去年帕衣节大会起，书信、传话、小物件就没断过。这个颅骨，就是他亲手赠予我们公主的。小军官，我可没说错罢？”

众人见信物凿凿，早已信了七八分。投向屈方宁的目光，也已满是艳羡之色。

屈方宁迟疑一下，答道：“是。只是……”

只是二字刚刚出口，阿斯尔已朗声笑道：“屈勇士与我女儿分属两国，相距千里，只因一花一事之微，竟生出如此奇缘。柳狐将军，这个有甚么说法没有？”柳狐笑吟吟道：“大王明鉴，这就是南人常说的‘千里姻缘一线牵’了。”阿斯尔拊掌大笑道：“妙之极矣！”毕罗一众宗亲也恍然大悟，相视点头微笑，显然对大王择婿之由，已经全然信服。

必王子早已急得满头是汗，听阿帕口述情由，句句合情合理；眼见赐婚之事将成定局，情急之下慌不择言，指屈方宁叫道：“这姓屈的从前是……家的奴隶，身份卑贱，连跟公主做马夫也不配！他一见公主容貌，立刻……淫念大起，从此大献殷勤，那有甚么稀奇？他苦苦钻营，又送些个不值钱的破烂东西，无非为了攀上高枝、飞黄腾达。却怀着甚么好心思了？只有……只有我，对公主才是一片真心。”

阿帕心中本就看他不起，听他说得龌龊，轻轻哼了一声：“当日公主戴着好几层面纱，屈队长连她的脸都没见到，更不知晓她的身份。想娶我们公主的人千千万，可是在寒冬的集市里，相救一个素不相识的少女的，只有他一个人。”说到后来，语气已有几分骄傲。显然公主慧眼识中此人，她一介侍女也与有荣焉。

郭兀良心中连叫不好，焦急中只想：“怎么天哥还不出言拒绝？”偷眼看御剑时，只见他周身气息极为阴沉，目光却空散遥远，心神不知到了何处。

他不知御剑心中，正不甚分明地想着另一些事：“原来宁宁早就识得她了。乌古斯集市，那是甚么时候的事？是了，是他从繁朔回来之后，与我大闹一场，不欢而散那次。那天夜里他在我怀里哭得不成模样，决非是惦记着甚么集市、少女。直到去年帕衣节大会，乌兰朵来到千叶，他们才开始……来往。听那侍女言下之意，是她们主动向宁宁吐露身份，不是他见了长得漂亮的女孩子，就……把持不住。宁宁从今年开春起，便与她们再无联系。”恍惚之间，隐隐觉得自己弄错了一件极为要紧之事。只是这件事太过可怕，以他一生运筹帷幄之能，一时竟不敢深思。

郭兀良无奈，只得硬着头皮开口，替王子求情：“大王所言固然不错，只是我龙必王子对公主一往情深，多年倾心爱慕，非至诚之人不可为之。鄙国安代王也曾对属下坦言，愿倾一国之力促成二人之事。还望大王详加考虑，斟酌这一点赤子痴心。”

阿斯尔尚未开口，柳狐已长笑道：“郭将军真是性情中人！他们小儿女早就情投意合，我们做长辈的要是横加干预，棒打鸳鸯，岂不是招人记恨一辈子？痴心若抵得三兵两马，当年其蓝商乐王的喜酒，我们也不必喝了。”

郭兀良嘴唇一颤，缄口不语。只听阿斯尔朗声道：“此事就这么说定了！再有人为难我的女婿，便是与我毕罗千里疆土、百万军民作对。”大手一挥，示意礼官奏乐。

屈方宁一直垂首而立，此时忽开口道：“恕末将无礼，此事我决计不能答允。”

毕罗众人相顾失色，阿斯尔脸色一寒，厉声道：“为何？”

屈方宁面无惧色，缓缓道：“末将去年身染重病，一身功夫尽数废了。如今控马难行，弓矢无力，只怕……命不久矣，难免辜负公主一番美意。还望大王早日收回成命，另择……佳婿为上。”

只见乌兰朵摇了摇头，轻轻地、却无比坚决地说道：“我不怕！就算你手断了、眼睛瞎了，再也看不见我，不能跟我说一句话，我也要跟你在一起！哪怕你只能活一天，我也要做一天你的妻子。”

说了这句话，她那世上最美丽的脸庞上，滑下了两行晶莹的泪珠。屈方宁低了低头，眼眶也似乎有些红了。

阿斯尔也转怒为笑，捋须道：“好小子，你让我收回成命，其实是为我的女儿终身着想。如此情义儿郎，却让我去哪里再找一个？”拍案而起，一叠声叫人送雁血酒上来。雁血酒是北草原婚嫁之时男女双方文定之酒，取的是大雁成双成对之意。看他这个意思，简直是要当场拦门接亲、送女入帐了！

幸而那其居长老急中生智，当场假作昏厥，口吐白沫。他是千叶首席礼官，身份殊异，自不能等闲视之。柳狐也不戳破，只笑道：“贵客远来辛苦，便请往驿馆下榻。明日一早，我们再来迎接。”

屈方宁也在千叶礼官示意下随大军离去。走出几步，只听阿帕在身后叫了声“小军官”，旋即快步赶来，将手中那盆牡丹向他一递，故意大声道：“送给你！我们公主说了，不管你变成什么模样，她都永永远远等着你。”

屈方宁只得道谢接过。直到一二里之外，还看见乌兰朵公主衣袂飘飘，痴痴守望着大军离去的方向。

千叶众高官将领前脚刚到驿馆，立即紧锣密鼓开始商议。驿馆白色圆顶的大帐被严严实实守卫起来，不许人看到一星半点。在场之人团团围坐，必王子满面通红，连连跳脚，痛斥屈方宁以下犯上，竟敢对公主伸出黑手；那其居長老从担架上爬起，对阿斯尔不听劝告、执意赐婚之举，也是满腹狐疑。也有稳重长者劝说以大局为重，屈队长既是御剑将军之子，替王子联姻，也是一样。必王子怒不可遏，连道：“狗屁，狗屁！”但事关国计，“狗屁”二字断断不能服众。只有御剑自进门起始终一语不发，屈方宁也一直沉默不语。郭兀良见二人之间颇不寻常，迟疑一刻，向屈方宁道：“方宁，你自己的意思呢？”

必王子嘶声叫道：“你问他的意思！他算个什么东西？以前给屈林当男宠的时候，那逆贼还……”

郭兀良喝止道：“阿必！屈队长还救过你的命！你如此造谣诽谤，于心何忍？”

必王子一怔之下，仍叫了起来：“我怎么造谣诽谤了？屈林亲口跟我们说的，阿古拉他们都听见了！”话虽如此，想到阿斯尔心意已决，公主芳心可可，这猪狗般卑贱的奴隶，说不定真能入了女神的帐门。一时气得急了，发狠道：“大不了我这条命还给他，也就是了！”

郭兀良歉然道：“方宁，阿必他也是情急失言，你……不要见怪。”

屈方宁不置可否地一笑，忽道：“我想跟御剑将军单独说几句话。”

郭兀良向无动于衷的御剑一瞥，客气道：“那我们就不打扰了。”点头示意，诸人顿时走得干干净净，帐中只余御剑与屈方宁二人相对。

气氛沉默窒息，两人都看着地下彩色的半旧齿纹出神。许久，屈方宁率先开口：“我没有与柳狐将军串通。”

御剑姿势目光丝毫未变，仿佛没听见他说话一般。屈方宁道：“柳狐将军的确曾笼络过我，说阿斯尔不喜必王子为人，不愿将心爱的女儿嫁给一个无能的君主。他又说你威名赫赫、功高盖主，安代王对你早就十分忌惮，只是见你身后无嗣，不足为惧云云。我是你身边得力干将，又与你有父子之名，如将公主下嫁于我，必能引起安代王猜忌，最终引

起千叶大乱。”

御剑缓缓道：“我原知他有如此打算。”声音沉闷瓮响，如从炼狱中发出。

屈方宁点一点头，道：“是啊。与老狐狸谋皮，真心不容易。我原想等他对我放心、迎娶公主之后，从鬼军中抽身而出，脱离军籍，卸甲为平民。只要我与你再无利害关系，他的全盘打算便落了空。阿斯尔如能改变心意，再好不过。只是殿下今日如此……，只怕他们更加有恃无恐，也未可知。”

御剑终于抬起目光，将他整个人看在眼里：“嗯，让他们的金枝玉叶，最后嫁了一个无权无势的游民。难为你替我想得这么周到，多谢你。”

屈方宁身子一动，抬起眼来，与他对视。良久，自嘲般一笑：“将军，你想让我怎么样呢？我已经二十岁了。”

御剑一时之间竟有些恍惚。他想到自己曾对他说，要给他亲手挑选一门亲事，找一个听话的、脾气好的、会洗衣裳的女孩子。想到他在自己身下带着喘息的笑声，想起自己嘲笑他，这么淫荡娇气，没有办法娶妻生子。

但那都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那时候宁宁还很年轻，笑起来的时候，眼睛里一点阴霾也没有。从那时到现在，已经过了很多年了。宁宁也到了必须要离开自己，去一个名正言顺的女人身边的时候了。这其中虽然有很多波折，但他想让他与自己，在同一首长歌中被人传颂的念头，却从来没有变过。他的人生，自己不能再霸占下去了。即使硬要霸占，也霸占不住。把他锁起来，他割断腿也是要逃走的。

但明明知道是没有用的，这一切都令人不快。宁宁身边的女人也好，要离开自己的事实也好，都让人抑制不住地暴怒。

最好是怎么样呢？最好宁宁永远都长不大，就那么小小的一个人，在自己怀里依靠着，让自己替他遮风挡雨，将世上一切烦扰都隔绝在外。

一念及此，他竟是莫名地笑了笑。谁能永远十六岁呢？这想法实在太荒诞了。

只听屈方宁沙沙的声音从对面响起：“将军，我不是非要娶什么人的。曾有那么一个时候，我也想过永远呆在你的身边，做你手心里飞不出去的小云雀儿。可你趁我还在做梦的工夫，一转手就把我送出去了。那时候我真是恨死你啦！将军，在情人之前，你一直是我憧憬仰望的英雄，是我从不宣之于口的梦。可是你……一句话也没说，一个眼色也没给我，就这么将它打碎了。后来你跟我说了许多，我也明白了你的大义，只是我心里已经害怕了，再也不能全心全意地相信你了。那时候我就想，大概咱们两个不适合在一起罢！”

御剑心中有个声音嘶喊道：“适合的！怎么会不适合？”喉咙却如被棉絮团团堵住，一个字也发不出来。

屈方宁说到此处，声音也哽咽起来：“也是我心性不坚，你一开口，我就乖乖地回你身边去了。只是我心里迷惘得很，有时跟你上床的时候，会想：要是你从没跟我说甚么情啊爱的，只是身体上的交缠羁绊，那有多么简单！……后来，我就遇到了乌兰朵公主。我对她并无甚么浓情热爱，连手指头也没有碰过。我想，你也好，我也好，说不定都有更适合的人……没有及时对你说，是我的错。只是你为此打断我的手，在我脖子上刺了这个花，又把我像狗一样锁了那么久，也差不多可以抵消了。”

御剑看着他左颈下狰狞的刺青，胸口一阵刺痛，嘶哑道：“我……找人给你去掉。”

屈方宁摇头一笑，道：“不用啦！我的一切本来也都是你给的。箭术是你教的，兵法是跟你学的，军阶、名声、权势、金钱，全都是你赐予我的。没有你，我什么也不是。”

他的睫毛已经湿得乌黑，掩饰般低了低头：“柳狐知道你与我的关系，他以为我心里恨你，所以才来找我对付你的。可是他不知道，我……我永远不会如此。我从你这里学到的最大的信念，就是……绝对忠于自己的祖国。”

御剑的声音低沉如大地钟鸣：“即使娶了乌兰朵？”

屈方宁低着头，黑色军裤上落了几滴颜色更深的痕迹：“都一样，将军。”

御剑一贯漠然的声音中竟带了些听不出的颤抖：“嗯，都一样。”

屈方宁不再说话。目光所及之处，牡丹花瓣含露，如泣如诉。

御剑沉默良久，才一字字开口：“你大婚之后，我批准春日营全体将士脱离鬼军。你们是千叶最优秀的士兵，经过多年严苛训练，驰骋战场，无往不胜。喂牛放羊太过屈才，重新组一支队伍罢。”

屈方宁难以置信般停顿一刻，才起身深深行了一礼：“多谢将军。”

御剑无声一笑，抬眼与他平视：“国事说完了，有没有其他事说？”

屈方宁脸颊上泪痕未干，吸了吸鼻子，强颜一笑，眼泪又似要滑下来：“昨天晚上我睡得很好，很暖和。”

御剑伸手向他：“我看看你的手。”

屈方宁走到他面前，递出手去。御剑握着他纤瘦的手腕，来来回回看了许久：“说真的，恨不恨我？”

屈方宁摇了摇头。

御剑放开了手，道：“叫他们进来吧。”

见他转身来到座前，蹲下身抱起那盆牡丹花，到底情难自禁，哑声道：“……跟我在一起，后悔过么？”

屈方宁动作殊无停滞，行云流水般站起身来，向雪白的帐门走去。

帐门落下之际，一句他以为听不到的回答从远处传了过来：“……我永远也不后悔。”

次日清晨，苏硕王宫前披金挂彩，宾主毕集。在阿斯尔亲命铺设的十里红毡上，那其居长老挽着屈方宁的手，在千叶一众青袍飘飘的礼官簇拥之下，带着十分勉强才能维系的虚假笑容，将他堂堂皇皇地送到毡毯尽头。屈方宁仍着一身旧军服，乌发整整齐齐束拢在脑后，银质徽章系得一丝不苟，军靴在毡毯上走动的声音极为柔软。夏风过处，毡毯上猩红的流苏皆飘拂招引，如大地翻出万千红浪。

他乌亮的军靴越过鲸波巨浪，停驻在王座之前，脚跟一并，单膝触地：“末将屈方宁，谢大王赐婚。”

离他最近的春日营士兵先还愣了一愣，一阵沉寂之后，欢呼呐喊声才像潮水般一波波荡漾开去。

乌克兰公主原本紧紧攥着纱衣的胸襟，此时也不禁松开了雪白的手指。满含忧愁的美丽眼睛里，又增添了喜悦的泪光。

阿帕也合掌跳了起来，祝道：“小军官，恭喜恭喜！”忽然掩住了嘴，娇笑道：“哎呀！你做了我们大驸马，原先的胡乱称呼，可做不得数啦！”

乌熊一千人见喜从天降，哪里还有甚么礼节规矩，猛犬出栏般的一哄而上，拉手抱脚，将屈方宁高高抛向天际。

乌克兰见百余条彪悍大汉忽然涌到身边，举止又甚是粗鲁，心中有些害怕。但见他们与屈方宁亲密无间，也生出几分亲近之心。双足略微往后一动，便不再退了。

柳狐从欢歌笑语的人群中穿行而过，风度翩翩地来到鬼军之前，望着马背上的御剑意味深长地一笑：“想不到你我最后，还是做了亲家。”

御剑收回目光，也向他云淡风轻一笑：“多谢柳狐将军成全。阁下不惜押上如此重注，可有必胜把握？”

柳狐眼底异光一闪，脸上的笑堆得更多了：“世事难料，以后的事谁说得准呢？待屈队长与公主诞下麟儿，满地活蹦乱跳、长到这么高时，再与鬼王殿下较一较高下不迟。”在越影身上比了一比，袍袖当风，清丽脱俗地走了。

越影身高腿长，马背宽阔，比常人还高了小半个头。御剑心知肚明：“他这是许下了二十年和平之约。老东西忒也托大！今天赢不了我，二十年后便赢得了么？”眼角扫到柳狐比拟之处，却不禁一阵茫然：“宁宁的儿子，有一天也会长得这么高了！”

阿斯尔喜气洋洋，当场犒赏群臣，在场之人均有赏赐。他天山之下水草丰沛，鲜花物美，无所不有。千叶众兵抱了满满一手五彩玉砂、风干雪莲、盘金烟袋、皮毡果酒，无不兴高采烈。最不快乐者，大概就是远处满身阴沉的王子殿下了。但大家都沉浸在毕罗慷慨的热情里，莫说别人不买他的账，连御统军都涌现了一大批叛徒，乐不可支地投入到领赏的队伍中。御统军军长一开始还厉声呵斥，勒令下属不许参与欢庆，

违令者罚军饷数贯云云。但不要多久，连负责记录的小官也把纸笔一扔，跑过去一起鼓掌大叫起来了。虽然王子的脸色愈来愈难看，也只得罢了。

除他之外，另外一个怅然不乐的人，就是执迷不悟的侍卫长巫木旗了。他一听到屈方宁应允赐婚，头一个念头不是欢喜，却是深深地为远方的桑舌担忧起来：“小姑娘要是知道心上人娶了别人，不知要哭几个晚上！不知公主气量如何，能不能让小锡尔再娶一位妻子？唉，纵使她允了，小姑娘多半也是不肯的。”

想到这里，他忧心忡忡，一路唉声叹气。直到一行人回到千叶，他也急忙躲了起来，连走路也远远绕开药帐，生怕遇见了绰尔济。万一老滑头问起：为什么没有阻拦这门亲事？为什么让他的好孙婿儿另娶他人？简直无言可对，只能尴尬搓手，蠢呆呆杵在当地。

但人生偏偏是这样叵测，越是不想见到的人，越一抬头就见到了。只是老药师的反应出乎意料地冷淡，只点了点须发苍苍的头，说了一句：“这也是那丫头的命！”就背起药篓，转身走开了。

巫木旗傻愣愣地看着他被药篓压得不再笔挺的脊背，胸口空荡荡的，竟是生平未有的难受。内心深处，竟盼望他如从前那样，狠狠嘲笑自己几句才好。

他空空落地回到鬼城，在主帐坐了一晌，忽然跳了起来，自言自语道：“这不行！我要找他问个清楚。那么好的小姑娘，怎么就不如他的意了？”

手下的小侍卫见他一股脑往山下走，忙上前追问：“巫侍卫长，你到哪里去？”

巫木旗气道：“到春日营去！找屈队长去！我有一句话，今天非问他不可！”

那名小侍卫先噎了一下，又向主帐偷偷瞥了一眼，才低声道：“您还不知道么？春日营八百四十二名士兵，已经全部搬出鬼城了。”

巫木旗乍闻奇言，震惊得眼珠子都差点掉了出来：“什……什么？！谁搬出去了？搬到哪里去？”

小侍卫骇道：“我一直在山上，不……不太清楚。听……听人说，他们是要独立出去，自己……建军的。”

巫木旗喉头滚动几声，嘶声道：“小锡尔要自己建军？不，不，我不信。”忽然发足向主帐奔去，口中连声叫道：“将军，将军，小锡尔是搬出去几天操办婚礼，不是抛下我们走了，是不是？”

但一掀开帐门，他就知道不必再问了。只见白鬓如雪，霜弓似月，地下摆着屈方宁全套军服，其上整整齐齐排列着肩章、军牌、黄金颅骨，腰带一卷卷缠得十分好看，几双新旧不一的军靴擦得一尘不染，竖立在一个银色女葵面具旁。御剑坐在狼头椅上，面具垂下一半，手臂衬着一边扶手，正一动不动地凝视着地下之物。

他一看御剑的神情，就什么话也不敢说，什么疑问也不敢问了。他从来没有见过主帅这样的目光，就是在奈王妃逝世的那些日子，或是阿初的遗体从城头被取下之时，或追溯更远的以前，老夫人中箭落马、尸身被乌伦首领挑在枪尖示威的时候，他的目光也没有这样悲伤。

他一生憨直，粗枝大叶，从来弄不懂那些令人迎风落泪、黯然神伤的情怀。但就在这一刹那间，他却只想扑在地上，替自家将军大哭一场。虽然自己也不明白，到底为什么这样难过。

千叶、毕罗两国这场百年间最隆重的婚事，是在永宁八年九月举行的。其时屈方宁刚从鬼军独立，日后他麾下名声大震的乌兰军，当时仅不到一千人。粮草营地，军需供给，一概皆无。连手下将士身上穿的衣服，都是东拼西凑才弄齐了一个色。要不是他的至交好友千机将军小亭郁慷慨解囊，阿斯尔又亲自拨给他目连山下一条锡铁矿脉，简直就寒酸得没法看了，连老婆也没钱娶了！

乌兰朵公主全心体恤未婚夫的困境，不但提前送去了自己丰厚的妆奁，还特别嘱咐她的侍卫官敖都队长，让他告诉远方的情郎，迎接她的排场，不要太过奢华了。

迎接公主的马车在妹水沿岸飞驰着，天色渐渐昏暗，前路也看不见了。除了车子檐顶上悬挂的十六盏红色琉璃灯笼，和垂幔扬起之时、新娘身上明媚的珠宝，辽阔的千叶大地上再也没有一丝光亮。

敖都队长心思细密，早就派人在新人的帐房前点起了星星点点的松明火把，以便为接亲的车队照亮。但那些许微光，在暗夜中却更显凄

凉。

乌兰朵默默对自己说：“我终于嫁给了我心爱的人！”

于是她重新仪态万方地端坐起来，脸上也露出了矜持而美丽的笑容。但少女的心中，终究有些淡淡的惆怅。

车子渐行渐近，来到了一处山丘之下。一株绿云繁茂的大树枝叶招展，挡住了她的视线。遥遥望去，远处连云山山峦起伏，好像一条曲折折的墨线。水边花丛掩映，一株深红色的大花孤零零开在白石滩下，花瓣大半已经凋落，在晚风中摇曳不定。

接亲的使者说：“这是妹水的神树。”

公主来到神树之下，想要许一个与丈夫白头偕老的心愿。但祝祷还未出口，只听“啊”的一声，身边的侍女满脸震惊地指向前方，手中的喜盒也掉了下来。

乌兰朵顺着她所指之处看去，皎洁的脸庞上也散发出不可置信的光芒。

她喃喃道：“天啊……”

眼前光华如海，宛如银河垂地，在她眼前铺陈出一条绵延数里的银白色光带。

——那是一条浩浩荡荡的珠光之河。

她因为辞别父母而落下的眼泪，此时又不禁滑落下来。但这一次，却是欣喜激动的泪水。

于是两位新人的大婚典礼，也因这千斛万斗的明珠，完全夺走了观礼之人的注意力。连新郎那件金光璀璨、一望即知价值连城的礼服，也只吸引了众人片刻目光。

一贯以冷淡乖僻著称的千机将军也携夫人送来重礼：只见他架起饰有玫瑰、金枝的弩炮，命人向人群狂轰滥炸。这其中有许多参加过他自己婚礼的，并不上当，只嘻嘻哈哈地上前争夺。抢到手里一看，见是一朵并蒂的纱花，金线束边，做得十分精致；花枝上束着一条银灰色的丝带，丝带系着蝴蝶结的地方，细心地拴上了两个黄铜的小铃铛。

安代王虽未亲自出席，却也特意安排了尔敦前来。千叶将领、贵胄，无不熙熙攘攘，争着赶上门来喝这杯喜酒。绥尔狐最是个爱说笑话的人，一见纱花上的小铃铛，就故意向新人挤弄一下眼睛，拿在手里叮叮当当摇了起来：“怎么这是？娃娃还没生，逗娃娃的就拿出来了？”

别人听了，没有不捧腹大笑的。似乎能揶揄一下邻国这位美丽的公主，这一天就来得值了。

到了新郎驾车游行、告谢族人的时候，众人的情绪就更加高涨了。眼见马车铜伞下空无一人，左边座椅上披着一条大红的锦缎。那个位置，本该是新郎的父亲坐的。

人人都知道最有资格坐下的是谁，心中都不禁砰砰直跳：“不知将军今天会不会来？”

新郎的乌金靴向人群走去，从一众吵吵嚷嚷的士兵里，牵出一名脊背佝偻、脸色愁苦的中年汉子，恭恭敬敬地将他送到铜伞之下。

那汉子先是连连拒绝，最后推辞不过只得坐了，手抚新郎金络挺括的礼服后背，目光中似有老泪纵横。

消息灵通之人，忙藉此卖弄学问，将新郎从小父母双亡、与老伯相依为命的故事传播开去。别人听得甚为感动，但仍然免不了有些失望。有的人便将头颈四处转动，想看看将军究竟有没有在场。

大家谁也没有发现，将军早就来到了他们身后。他高大的身影隐藏在远远的暗处，任凭谁目力再好，也见不到他一片衣角。

他在黑暗之中，久久注视屈方宁在篝火旁的一举一动。看着他胸襟上十二枚翡翠扣碧绿欲滴，每一转身，便划出许多游丝。礼服束缚得他难以动弹，平日的肆意妄为全被钳制，行为举止格外拘谨客气。笏板般挺翘的下摆也规规矩矩地放了下来，行走之时，仿若无风自动。

但这都是伪装而已。一进帐门，他就会迫不及待地剥开翡翠扣，卸掉镶满珍珠玉石的马蹄袖，将下摆撩起来扇风。不过这也说不准，也许他成为了丈夫、父亲，就不比从前少年的时候了。一旦生下了儿子、女儿，恐怕比他还称职得多。

吉庆的花鼓响起，新人入帐的时辰到了。满座宾客酒至半酣，齐声

踏歌，唱的是一支古老的祝婚曲：“……天作之合，情比坚金。

神灵光照，普天太平。

万物生灵，得以复兴。

亲族贵眷，举杯畅饮。

吉祥永驻，永结同心！

吉祥永驻，永结同心！……”

一名脸圆圆的少女目送新郎新娘携手走入帐房，终于抑制不住，扑在身边一个人身上痛哭。

那被选中的人却是巫木旗，手足无措地慌了一会儿，才试探着将粗大的手掌，轻轻拍在她柔弱的肩上。

御剑遥望屈方宁消失在深红帐幕下的背影，只觉胸口空荡荡的，一颗心不知到了何处。

霎时之间，他想到了兰后曾对他说过的话：

“……倘若有一天，你真心爱上了一朵花儿，却再也见不到它，也许你就明白了！”



“嗖！嗖嗖——！”

一年一度的秋场大会已接近尾声，靶场上健儿穿梭，场外彩旗结绳，助威喝彩的牧民来得比往年更多，顶着竹筐箩，售卖着绢花、经卷、酥馕、蜜糕的巫女小贩，生意也更红火了。

两名精赤上身的选手纵马驰入靶场，错身而过时，互相伸手击拳，以示尊敬对手。一人身材精瘦，手腕上系着长鞭套索，穿的是牧民最常穿的厚底毡靴，亲友中有老有少，还有怀抱婴儿的少妇；另一人赤红皮肤，胸口上刺着一个青幽幽的狼头，颈上一串狼牙铮铮作响，头上系着的黑色飘带在脑后拉成两条直线，显得野气十足。他身后站着几名赤脚纹身、与他同样打扮的汉子，正手舞足蹈，在场边发出呜啦啦的挑衅声。

司仪官宣唱道：“红方十二号，毕罕，千叶族图勒部；黑方十九号，哈刺，索……斯坦族！”

霍特格早早地就与他新结识的好友来到靶场前列。听到司仪官叫出的族名，灰蓝色的眼睛浮起善意的笑：“叫错啦！他们是亨亨儿帖斯族的，胸口皆有狼头刺青为记。他们居住在极北狼群出没之地，徒手猎狼的本领天下无双。”

好友若苏厄刚从狼曲山匆匆赶来，脸上的黑灰还没来得及抹去，布裤上的破洞在周围光鲜亮丽的衣饰衬托下，格外惹人注意。少女们见了，都不由得暗暗皱眉躲开，生怕他蹭花了自己漂漂亮亮的飞眉新妆，弄坏了好不容易才请人做出的时兴花髻。

他今天有些心不在焉，对友人表现出来的渊博也不如平日那般连连赞叹，只顾将眼睛向靶场远处扫着，口中道：“近年收编的部族成百上千，他们也记不清那许多名字。”忽而一笑，露出雪白的牙齿：“幸好你

们部族与你同名，我一听就牢牢记住了！”

霍特格在北语中即为“刀”，此名正是二人友谊的引子。遂相视一笑，还是看场中的比赛。

那名胸口刺狼头的青年肌肉精悍，上臂粗壮，手中挽着一张血迹斑斑的铁弓，一望即知是件身经百战的杀物。只见他俯下身子贴住马背，手臂在马腹下倏然展开，九枝形状奇异的猎箭夺弦而出。奇就奇在声音悄微，中的无声，如微雪落入湖泊一般。但箭镞上的倒钩，已将红心钩得粉碎。

而另一名本地选手就大不相同。他从背后取下一架半臂长的机关弩，弩盒中露出半截箭杆，箭头殷红如血。他先将弩盒旁的机关检查一番，才纵马飞驰过九面箭靶，在弹簧铁珠清脆的撞击声中，左右开弓，挥洒如意地发出七箭，每一箭在空中划出的弧线都一模一样，无一不正中红心。他故意打个哈欠，解下头上红色布带蒙住双眼。弩盒响处，最后两支箭一并发出，凭借机关之力扎入靶心，将整个箭靶轰然击倒，黄尘蓬起一人多高。观者掌声雷动，叫好不绝。

司仪官笑容可掬地牵起他的手，唱道：“红方十二号，第二场胜出！”

毕罕得意洋洋，高高举起手臂，向观者炫耀答谢。哈刺满脸不甘，悻悻地从靶场旁拾回自己的猎箭，向毕罕比了个手势。

毕罕见他神色忿然，知道不是好话，大声道：“兀那汉子，你输了不服气么？”

哈刺冷笑了一声，以生硬的北语道：“你的铁盒子，不是真本事！”拍了拍自己的铁弓，口吻十分倨傲：“我，才是，箭术，第一名。”

毕罕从鼻孔中喷出两道气，将手中弩箭一举，嘲道：“我这宝贝名叫半月弩，是狼曲山冶炼营营长亲手制作的第一批轻武，辗转了好几年才来到我手里。它杀过的人，只怕比你见过的还多哩！如今咱们妹水边的年轻汉子，谁手里没两把弩箭？劲道既足，又能连珠并发，还不费钱！从前大伙儿背的雕花弓，早就挂到帐门顶上作古董去了！你也别仗着自己箭术高明，真到狼山上练练看？我蒙上眼睛，随随便便撩翻十个！偷看了一眼，你打死我！如何？”

若苏厄一怔，呆呆道：“我几时亲手做过？”

哈刺闻言怒极，本就赤红的脸膛更是涨得通红：“你……羞辱我部族，我……我……”情急之下，说话更不利索。毕罕学着他口音，阴阳怪气道：“你，你，你，一头栽进粪坑里！”旁人哄堂大笑。哈刺更不答话，手臂闪电般一搭一放，一道黑光向他射去。

二人相距既近，猎箭来得又快，眼看就要戳入毕罕胸膛，钩得他心肝脾肺尽碎。

观者见来势不妙，不由齐声惊呼。只听一声锐响，一痕金线从人群之后疾飞而来，将猎箭笔直地钉落地下。看时，乃是一支金色的长箭，翎羽是一片纯白的羽毛，落地还轻柔地飘拂了几下。

人群顿时沸腾起来，激动叫道：“乌兰将军！是乌兰将军！”连比赛也不要看了，好的位置、吃了一半的糕点都弃之不顾，忙忙地就向箭飞来的方向涌了过去。

霍特格听说过这位新晋将军的大名，知道他娶的是草原第一美人、毕罗王膝下唯一的女儿乌兰朵公主。别人成婚之后，妻子冠的是夫姓，他的称衔却是从公主名字而来。外族人提及此事，都半开玩笑半嫉妒地说：他这一辈子的名气，只怕都要在夫人之下了。但能与乌兰朵这样的绝代佳人成为眷侣，纵使一辈子抬不起头又如何？听说他曾与千机将军并肩征战，以三千兵力压制得扎伊两万肃清军毫无还手之力。但他建军不过一年，虽则极力扩张，至今也不过一万六千人。所谓的赫赫战功、以少胜多，对外人而言似乎也没有多大说服力。

但传说归传说，多少还是有几分好奇的。扭头一看，若苏厄早就不知道跑到哪儿去了。

他只得随人潮缓缓向前挪去，争取目睹一下这位少年将军的风采。足面上不知被踩了多少脚，终于在一名壮汉腋下找到一丝空隙，忙猫腰凑上去。

只见眼前赤金红绿，五色迷眼，热闹非凡。左边是四五十名鹰奴，肩上站得是一色白头秃鹰，钢翅铁嘴，一双利爪比人肩头还宽，躁动不安；右边是一列狗奴，手里牵的是三四十条金铃细犬，一头头膘肥体壮，身子足有小马驹大，血红的牙齿不断淌下涎水，显然异常凶猛。鹰翅拍打，犬吠猎猎，行经之处，将水草鲜美的河岸踏得不堪入目。

飞禽走兽之后，另有一队耀武扬威的侍卫兵，长短粗细不一，生得又是歪瓜裂枣，裹在银白色的军服里，一点端庄整肃的模样也无。看来十分善于以多欺少，也不惮于恃强凌弱，坐庄开赌一定轻车熟路，酒色财气也必然样样精通，但说要上阵杀敌，实在难以叫人放心。

他看得暗自摇头，心道：“也是个徒有虚名的人！”

就在此时，一匹火红的马儿载着一人，从秃鹰猛犬、酒色之徒中徐行而出。马背上的人一身雪白军服片尘不染，只袖口、下摆织着灿烂的金线。领口折页系得一丝不苟，纽扣全是纯金打造，连肩章上的流苏都仿佛染了一层金色。胸章、腰带、靴口嵌有无数翡翠玉石，小腹上的带扣全由一块羊脂玉雕刻而成；手臂上挽着一条黑丝绒的斗篷，领口披散着一圈金叶子，束边上锁了一线深蓝色的碎宝石。手上戴着一双雪白的手套，似是较硬的皮革精心剪裁而成。手腕处褶皱堆叠，束入袖口。手上握的是一张足有一臂长的黄金弩，弩背雕刻的图案精巧绝伦，鸟眼花萼中镶嵌的都是珍珠。人还没有出来，衣装已经将别人惊倒了。

定定神再看，才见到一个挺拔修颀的身影，稳稳托着这满身琳琅。再使劲一抬眼，才看到他的脸。眉目也还罢了，只一双眼黑得过了分，眼角偏又微微下垂，瞧来很有些轻嗔薄怒之意。只向人群瞥了一眼，连霍特格这样恬淡的人，都不禁有些心虚，生怕惹恼了他。

哈刺见他红马上斜斜挎着一个箭囊，其上一簇白羽迎风招摇，认得是方才击落自己猎箭之物。来人排场虽大，他也并不畏惧，抢上一步，指着地下叫道：“这支箭是你射的？”

乌兰将军目光转了过来，不置可否般点了点头。哈刺身前的少年少女无不兴奋得脸蛋绯红，迫不及待地同伴颤声宣布：“他看到我了！”

哈刺将金箭拔出，赞道：“你的箭法不错！你叫什么名字？”

乌兰将军冷淡地瞧了他一眼，嘴角一挑，笑了起来：“我是屈方宁。”

前排的女孩子一听他开口，立即欢呼尖叫起来。秃鹰猛犬皆不为所动，显然对这幅情形早就习以为常了。

哈刺神色为之一变，难以置信地上下打量他：“……追风千人斩？”

屈方宁微微颌首，道：“正是。”拍了拍马背，眼中露出怀念的神色：“好久没听人这么叫过了。”

哈刺神态转为崇敬，握掌为拳，在胸口一击：“我听说过你！你是秋场大会最年轻的的达慕，曾经在数万追兵之前，以一弓一马脱身。我一直想找你比一比，看谁才是草原上第一的神箭手！”

毕罕此时匆匆赶到，手捂胸口，脸色发青，向屈方宁深深行了一礼，道：“乌兰将军，此人异族出身，心胸狭窄，是个暗箭伤人的无耻之徒。您万万不可答应他的挑战，谁知他会使出甚么下流手段！”一指地下猎箭，向哈刺狠狠瞪了一眼：“今日之仇，我们记下了！”

哈刺全不将他放在眼里，精悍的脸上尽是狂热之色，连声催问：“你敢不敢？”又将自己的铁弓向他伸去，骄傲道：“这是我们李李儿帖斯族猎人世家自古相传的铁弓，比你那华而不实的玩意儿好得多。给你！”

屈方宁垂手接过，掂了掂分量，弹拨一下弓弦，温和道：“我听人说过，你们部族有这么一个传统：凡男子年满十六岁者，皆须赤膊负一铁弓进山，于冰天雪地中猎杀雪狼，食肉剥皮，以御严寒。十日之内，谁带回来的狼皮最大、最完整，便是未来的族长候选人。”

哈刺脸上光芒更盛，大声道：“不错！我当年猎杀的那头雪狼，身长六尺三寸，皮毛如铁，剥下的皮子完整如初，只咽喉、左爪两处破损。长老亲手为我束发，誉我为百年难遇的少年英才。”说到自己平生得意之作，不由脸现得色，抚弄了一下颈下那枚最大的狼牙。

屈方宁点头道：“那也了不起得很了。”除下左手手套，从腕上缓缓褪下一条手链，向他掷去。

十月金光之下，只见一串骇人耳目的巨齿叮当作响，落入年轻的猎人手中。链上串着十一二枚狼牙，遍体漆黑，硕大无朋，最小的也有拇指粗细。

哈刺仿佛接了块烙铁，握着链子的手也颤抖起来：“这……这都是你……？”

屈方宁思索般嗯了一声：“刀杀的也有，也有箭射的，弩击的。最小的那一枚，是我十三岁时在王帐中杀死的。”

他举起右手，做了个合拢的手势：“我挖出了它的心。”

哈刺喃喃道：“……单凭一只手？”

屈方宁将铁弓微微一扬：“我们杀狼，是为了保护自己。至于手中所执武器，是刀枪棍棒、还是机关弩箭，那有甚么分别？你箭术很好，却瞧不起用弩的人。倘若与人并肩抗敌，这份争狠不平之气，便是你最大的破绽。”

哈刺听他话语中隐隐有训诫之意，不禁全身一震，咽了口唾沫，应道：“是。”

屈方宁眼角一低，语调沉了下去：“孛孛儿帖斯族已被千叶收编，适才你引弓放箭时，可曾想过对面也是你未来的族人？别人并无伤你之意，你却如何有杀人之心？”

哈刺悚然一惊，颤声道：“将军……教训得是，小人知罪。”双手握住铁弓两头，便要向腿上拗断。

屈方宁一笑制止，道：“兄弟何必自毁弓矢？往后纵横沙场，北伐红夷，南渡黄河，踏破万里河山之际，有的是你用得上它的日子。”

哈刺脸上愧色未除，眼中却已换上了新的狂热：“是！”

屈方宁替他扶正额前布条，在他面颊上轻轻拍了两下：“我当年也是十九号！”

哈刺用力点头，半边脸都兴奋红了。

屈方宁回过马来，向毕罕瞥了一眼：“别人初来乍到，你们也别太欺负他了！”

这口吻貌似怪责，实则亲昵，毕罕听在耳中，只觉亲疏有别，全身也不禁有些轻飘飘的，全心全意答应了一声。

司仪官擦了擦脑门前的汗，意气风发地一挥彩旗，叫道：“比赛继续——！”

霍特格见他举手间拿捏二人，比穿脱手套还要轻易，心想：“这个人说话好生厉害！”见若苏厄给人牢牢卡在绳旗之间，忙忍着笑给他救

了出来。

却见屈方宁一拨马头，迎着他们走了过来。在绳旗五六尺外便勒住了马，似笑非笑地看着若苏厄：“你怎么偷偷跑出来了？”侧身往他身后一看，目光落在霍特格身上：“……还带了个小尾巴！”

若苏厄手忙脚乱，忙解释道：“我……我是抽空下山的，不是……私自跑来。”又忙向他介绍霍特格，仔细说了他名字的含义，又笨拙道：“他名字虽然锐利，性情却柔和得很！”

屈方宁扫了霍特格一眼，故意道：“我又没问你，你替他说话做什么？难道别人比你少了嘴巴牙齿，自己不会开口么？”

这两句话，就明明是在作弄人了。偏偏若苏厄对这一套很服气，急得面红耳赤，却一个字也憋不出来。

霍特格见屈方宁眼中尽是促狭之色，方才的老成煞气荡然无存。料想他对朋友，就是这么一副有些嫌弃、又略带揶揄的口吻。身旁的少年少女，看向若苏厄的目光顿时充满羡慕。连他身上破破烂烂的衣服，似乎也不怎么破破烂烂了。

屈方宁掸了掸肩头，将手臂往若苏厄眼前一伸：“你看，我身上好多毛。”

若苏厄定睛一看，见他前胸、肘弯上沾着一层细细的黑色茸毛，呆呆道：“是铁硝灰么？”

屈方宁拍打了两下，道：“也不知从哪儿来的，这两天沾得到处都是。”忽然鼻子一抽，打了个喷嚏，声音也瓮瓮的，有点发火了：“这个衣服不能要了！”

他这一动怒，倒是比之前平易近人多了。出来的时候太像一张画，现在则有些人气了。

霍特格也不由得在旁插了一句口：“……想是您常披着那件斗篷，身上沾了些黑耳兔毛。兔子毛浅，是很容易掉的。”

屈方宁这才顺眼看了看他，笑道：“你们部族不是锻造‘霍特格’的么？怎地连兔子掉不掉毛也知道？”

他身旁一名瘦猴也似的侍卫一听这三个字，立即苍蝇逐臭般飞扑过来，一双鼠目中精光烁烁：“霍特格！是西北含珠山下那个霍特格么？听说你们族中有一块秘藏千年的刀魄，那可是个稀罕宝贝！寻常弯刀只要经它淬炼一次，即成锋利无匹的宝刀。如将整块刀魄铸造成一把利刃，便能斩断风和海洋；即使日光照射其上，也会化为清凉的月光。有没有这回事？”

屈方宁喝道：“姓车的，你越发长脸了！”鞭子向车卞一指，向霍特格道：“这人最是贪财急眼，看见珍奇宝物就挪不动腿，是我手下头一个没出息的。你不要理他！”

车卞对那鞭子显然有些畏惧，不敢直撻其锋，却是贼心不死，兀自向霍特格追问：“有没有？有没有？”身后一名矮汉子忽地推了他一把，脸上顿时结结实实着了一下，眼见浮起一条鲜红的鞭痕。车卞怒骂道：“乌熊！你要死！”乌熊哈哈大笑，叫道：“车老鼠，你别给老大丢人！咱们白羽营要什么没有，巴巴地到人家面前讨！”嬉笑怒骂之间，乌合之众的风范展露无遗。

霍特格失笑道：“恕小的无知，从未听说过族中有什么剑魂刀魄。想是大家隔得远了，以讹传讹也未可知。”不好意思地笑了笑，道：“倘若世上真有这样的宝物，我倒真想瞧上一瞧。”

若苏厄也神往道：“斩断风和海洋的利刃，这辈子只要亲眼见上一次，就一点儿也不遗憾了！”

霍特格也十分首肯：“死了也值了！”

屈方宁看着两个铸剑的痴人，微笑道：“你们倒是知足得很！”

此时司仪官亲自率人前来，向红马躬身道：“请乌兰将军出第三道试题。”

第三轮箭术比试，是历届大会最高的秘密。旁人听闻这次是乌兰将军命题，都不禁十分好奇。

屈方宁清了清嗓子，笑道：“我当年比赛时，助兴的是一头公牛、一只猴子。今日少不得拾人牙慧，也使出了几头动物。”扭头问道：“我要的东西，千机将军送过来没有？”

一名正与新任善马相谈甚欢的瘦小侍卫应道：“送来多时了。”也不见撮唇作呼，一道尖锐唳哨响起，一座马车远远扬尘而来。屈方宁将黑布一揭，只见一个四四方方的牢笼中，密密麻麻站满了囚犯，足有二百余人。观其服色，正是小亭郁此番亲自出征、连根剪除的离水后起之秀摩合族。只见狱卒打开牢门，卫兵将面黄肌瘦的囚犯押至河畔，将其手足上的绳索一一割断。鹰奴负鹰，狗奴拿犬，林立两侧，蓄势待发。二十四名参赛者执弓站在靶场之中，相顾茫然，参不透将军之深意。

只见屈方宁提鞭一指，扬声道：“我这道题目，名叫打人猎。这两百名囚徒，就是诸位今天的猎物！不问死伤，射多者胜。当然，我也替大家备了些小小花头，以免太过无趣。”一声令下，狗链哗然，铃声大噪，几十头猛犬脱缰而出，扑向囚犯疯狂撕咬。一众囚犯识得厉害，发足狂奔，力争逃命。逃出不到半里，只听振翅声破空而来，好似乌云遮天蔽日，四五十头秃鹰从青空之上俯冲而下，向人群捕杀啄食。众囚犯惊骇之下，使出浑身力气，沿河岸狂奔。屈方宁向司令官抬手示意，又笑道：“我这几头畜生驯养不易，还望诸位仔细着眼，勿伤及无辜。”一声令下，参赛者箭出如雨，将距离最近的一批囚犯悉数射杀。场中血肉横飞，惨叫连天，除了秃鹰、猛犬咀嚼撕咬声，便只剩呻吟呼痛之声。有人半边脸已被狗啃去，犹自奔逃不停；也有肚肠被秃鹰吃空者，一时不得就死，翻滚嚎叫，声音极为凄厉。参赛者皆不敢大意，弩箭连珠，铁弓铮响，妹水沿岸，羽箭钉满尸身。

霍特格见到这般惨绝人寰的景象，纵有千言万语，亦不能表达心中震惊。环顾左右，只听锣鼓喧天，喝彩叫好声此起彼伏，挤在最前方的少年、孩童，一个个手舞足蹈，兴奋得如癫如狂，尖叫高喊道：“杀！杀！杀！杀！”

他从前也见过族人砍杀战俘，但如今日这样狠毒的“人猎”之法，那是前所未见。抬眼望去，见屈方宁悠然骑在马上，左耳下一枚红宝石耳环鲜艳欲滴，嘴边仿佛还有一丝淡淡的笑意。他心中一时不知是何滋味，只想：“这人生得这么一副模样，手段却恁地残暴！”

此时场中倒伏者十之八九，站立者寥寥无几。一名头皮剃光、只余脑后一根小辫的囚犯奔逃极快，转眼已到视野尽头。鹰奴吹响铁哨，命秃鹰向他扑杀。不料这囚犯也是个中高手，撮唇呼令数声，一头身躯巨大、翅膀张开时足有一人多长的大鹰擦身而过，给他一手捉住鹰背，跨了上去。鹰奴大惊，忙合力疾呼。那囚犯撕下衣服布条，塞住鹰耳，足踢鹰腹，命其高飞。那秃鹰盘旋一阵，终于受制于人，一飞冲天。参赛

者数箭齐发，均被远远落下。

屈方宁眉心微蹙，举起黄金弩比了一比，似在计算射程。旋即苦笑一声，手臂垂了下来：“百密一疏，跑了一个！”

乌兰军一名黄皮骨瘦的侍卫细声道：“他发式古怪，想是关外驯养过海东青的……”

一语未毕，只听观者齐声高呼。举目望去，但见远处一支漆黑如墨的长箭呼啸而至，在太阳的金光下划出一道凌厉弧线，将鹰背上的人完全穿透。尸身犹自飞出数尺，才从高高的半空中跌落下来。

这一箭与日影并驾齐驱，劲道迅猛绝伦，隐带风雷之声。霍特格震惊之下，只觉一颗心跳个不住。一个传说中的名字旋即浮现在脑海：“莫非是……？听说他近来着重清剿扎伊残部，常年戎马奔波，留在千叶的日子少之又少。秋场大会也不是甚么要紧节日，怎能请得动这位大人物？”

只听远处靴声如铁，战马不鸣，隐约可见军服端肃的人马列队而行，好似碧绿的草原上流过一条黑色的大河。

其时岸边摩肩接踵，千万人都沉浸在狂热之中。直到这支森严的军队从远方沉默经过，昏冲的头脑才恢复了一些理智。

霍特格见鬼军纪律严明，蓄而不发，与传言中以一敌百的强悍姿态并无二致。乌兰军虽然声色哗众，但只消明眼人一看，显然已被比了下去。

看屈方宁时，只见他在马上遥望远方，头发黑乌乌地垂在背上，被一枚古朴的方形黄金束成一束。几缕长发随风飘动，黄金上也流动着灿烂的光芒。

此时司仪官已命人清点战俘尸身，选拔出新一任达慕。亭名等捧出一盘花瓣状的金币，依照猎杀人数分赏参赛箭手，司仪官也送上青杯美酒。屈方宁目视那名驯鹰者咽喉下深深钉入的黑箭，忽向那名新任达慕道：“哈布克，你帮我做一件事。”满斟一杯，将一枚金币投入酒中，吩咐道：“将这杯酒送给那边的御剑将军，多谢他出手相助。”

哈布克兴奋得眼睛发亮，躬身道：“这是小人天大的荣幸。”翻身上马，将那酒杯高高顶在头上，稳稳地追了上去。

屈方宁看了一会儿，转身道：“今晚白羽营为千机将军接风庆功，你们也来。”向簇拥到他马下的少年报以微笑，在侍卫大呼小叫的护送

下打马而去。

这一夜天公却不作美，白羽营前的篝火才点燃了一半，便下起了一场罕见的秋雨。这雨仿佛存心让人为难似的，若隐若现，忽大忽小。一见人们有心在雨中继续作乐，它就滚滚而下，打得人脸颊生疼。待狂欢的人热情熄灭，收拾东西准备散了，却又温柔小心起来，顶多只沾湿一层发丝。人们就在这欲迎还拒的引逗中，咒骂谈笑。间或向进出白羽营正门的马车指指点点，议论前来参与宴饮的贵族、将领，交换一些不知从何而来的俚闻。

白羽营最大、最富丽堂皇的一座大帐顶上，插着一束柔软雪白的孔雀翎毛。这座美丽的帐房大名鼎鼎，就是乌兰将军与公主平日的住处。

许多没来得及目睹二人大婚典礼的少年儿郎，嘴上虽然唱歌说笑，实则眼睛早已飞到了那招摇的羽毛上。听人说公主与丈夫新婚伊始，一心要成为能被丈夫族人认可的主母，对妹水的一切庆典、节日都不遗余力地参与。那时她挽着丈夫的手臂，无论走到哪儿，都能轻而易举夺走所有人的目光。她的笑声，像天神座下的金铃鸟一样动听；她嘴边的笑容，比盛夏的鲜花还要娇艳，她的妆容、发髻、衣服的样式，被人竞相效仿。在初春的神树巫祝之会上，她穿着一条曳地长裙，出现在众人眼前。从脖颈到脚踝的银灰色衣缎将她刚刚开始成熟的身体衬托得玲珑有致，在地上撒开的尾部盛开如一卷繁花，走动时仿佛娇弱无依，却又平添万种风情。当乌兰将军携她的手步入祭坛，千万朵素簪花忽地从岸边飞起，落在她的鬓边、肩头、长裙上……而那动人的春光，却抵不上她身上洋溢的、宝石般的光辉。

别人见他们痴痴守望，都不禁发噱：“别看啦！她不会出来了。你还不知道吗？公主已经有了六个月身孕，从夏天起就没出过门了！”

仰慕者一听，既为她高兴，也难免有些失望。但人们的话题早就转向了那还未出生的孩子，谁也没有理会他们的寂寞。

有人说：“公主美若天仙，屈将军也是俊美非凡。他们两个人的孩子，一定好看得很。”

有人说：“就是不知像父亲多些，还是像母亲多些。”

有人说：“不知是男孩还是女孩？女孩像屈将军倒不怕，要是个男孩子，却继承了母亲的容貌，那还不知怎么样呢！”

大家议论纷纷，羡慕着这对神仙眷侣。这时突然有个新来乍到的，咋咋呼呼地插进来一句：“……听说他们感情有些不合。”

这话立即激起了民愤，脾气不太好的人已经跳了起来：“放屁！人家夫妻俩好端端的，不知多么恩爱。怎么不合了？”

偏偏那说话的人没什么眼色，还傻愣愣地接了一句：“春天还没过去的时候，不是有这么个传闻？公主不让屈将军进帐门，还骂他……什么的。”给身边的同伴狠狠掐了一把，遂哑哑地不敢说了。

不料别人一听，倒是换了一副了然的神色，还有人露出了神秘的笑容。这个传闻的确是有过，内容比他说的还要夸张：说是公主拿剪刀铰掉了结婚的礼服，在帐中向屈将军哭着叫骂：“屈方宁，你是个魔鬼！……你这条毒蛇！”原因则更匪夷所思，说是屈将军那件事“不行”，公主独守空床、羞怒而不敢言云云。但这也纯属无稽之谈：没过几天，千机将军就开了一场香艳无比的夜宴，屈将军提枪而上，鏖战整夜，连御五女，傲然不倒。那有辱尊严的传闻，就此不攻自破。再一追究谣言的来源，各种线索直指御统军营，一切就更昭然若揭了。人人都知道当年必王子苦恋乌兰朵公主，对其下嫁屈将军一事含恨已久。他心胸狭窄，妒忌心又重，当年就曾扔下舍命救他的屈将军独自逃命，如今还惮于捏造一两条耸人听闻的谣言吗？

于是有关乌兰将军夫妇二人不合的传闻，尽数成了必王子造谣中伤的铁证。据说必王子还为此大光其火，坚称自己一无所知。但别人心中早就认定了这个罪魁，又岂是一朝一夕能改变的？

御剑与巫木旗踏入营门时，舞女踏歌的空地已是一片泥泞。白羽营主帐的宴饮正热火朝天地举行，车宝赤之流都已酒酣耳热，在场中抱着曼舞的姬人调笑作乐。小亭郁一身雪蓝礼服，正在轮椅上与郭兀良说话。见他大驾光临，显然十分意外。叫了声“天叔”，便忙命侍从请乌兰将军过来。郭兀良替他接过贺礼，别有所指地笑了笑：“庆功酒都喝了一半了，还以为你不来了。”

御剑银色面具一动，道：“千机将军首次亲征告捷，我自然要来庆贺。只是白石城那边还有些琐事待办，片时之后就要动身。今日难以尽兴，改日由我作请罢。”

小亭郁愕然道：“天叔这……就要走了么？”巫木旗却已笑嘻嘻地上

前来拍打他，破锣嗓声音震天：“你不知道我们将军，忙起来头一个不认人的！老巫日催夜催，唠叨了几千句，才烦得他过来了。这一对玉偶是老巫给你挑的，你看，像不像你们家那两个娃娃？”

小亭郁成婚两年有余，育有一儿一女。见那对人偶玉雪可爱，笑道：“这礼物太贵重了。”忽而一笑，道：“说起来，我也欠了桑舌妹子许多人情。不知甚么时候能一并还了？”

一说到这个，巫侍卫长的老脸就挂不住了，使劲摆了摆手，挠头道：“八字还没一撇呢！”

只听一个略带沙哑的声音在身后笑道：“这都一年了，怎地这一撇还没撒下去？一定是在那边有了人，左右开弓，两边讨好，拿我们妹子寻开心呢。”

御剑一听这声音，胸口血液阵阵沸烫，头脑中轰轰直响，兀自站在原地，连向他看一眼都不能够。

小亭郁也佯怒笑道：“方宁说得有理。巫侍卫长迟迟不去求婚，想必是在扎伊呆得久了，看上了他们的青春佳丽。我们本地的姑娘，他可就瞧不上眼了！”

巫木旗哪里能受这种调侃，立刻哇哇大叫起来：“小锡尔，你说话要讲良心的！老巫一天到晚忙得野狗一般，哪里有这闲工夫？我在白石城里，一天到晚就没脚落地的时候！不信，你问我们将军！”一把拉住御剑，要他作证人。

郭兀良是个厚道人，见他面红耳赤，无奈笑道：“你们何苦拿他凑趣。”向屈方宁身边微微点头，意示尊敬。屈方宁忙上前几步，扶住了来人腰身：“你如今身子不方便，就不必亲自招呼客人了。”

乌兰朵肚腹隆起，走路显得有些吃力，倚靠在丈夫臂弯中，轻声道：“鬼王殿下前来赴宴，我怎敢怠慢？”就着屈方宁的搀扶，向御剑行礼。

御剑忙道：“公主不必多礼。”目光落在她高高的小腹上，心中极其缓慢地告诉自己：“这是宁宁的孩子！”

屈方宁微微一笑，向小亭郁道：“你看，还是你有面子。我请了御

剑将军好几次，都请不来；你一做东，就请来了！”

小亭郁哈的一笑，指他道：“你还挤兑我？将军从前跟你是甚么光景，你当别人都不记得了？现在倒是说得外人一般，要不是看在公主的面子，我真想替将军凿你两下！”

此时阿日斯兰夫人抱着一个女孩过来见礼，屈方宁便向那襁褓中的粉团儿笑道：“沙琳娜，你看你爹爹多凶！叔叔说句玩笑话，他就要动手打人。这还能理他吗？”说着，便勾手逗弄了一下。巫木旗一见，心痒难搔，也跟着逗弄起来。这小孩儿似乎很中意巫侍卫长的大拇指，津津有味地嘬了几口。乳母也在旁道：“小姐平时不爱亲近人，难得今天与大人投缘。”巫木旗口中道：“我们就走了！”却舍不得抽出手来。屈方宁笑道：“沙琳娜小姐亲自留客，你舍得走么？”说着，眼睛看向御剑，道：“……将军也多坐一会儿罢！”

他既开口挽留，御剑倒不便就走，只得在车宝赤席边坐了下来。远远望去，只见屈方宁穿着一身崭新的锦红衣装，衣袖、襟摆下半截全是文彩镂空，依稀只见手腕上戴了好几个宝石镯子。似乎为了不抢走小亭郁宴席主人的地位，披了一条半旧的灰鼠披肩，把自己的光彩掩去了许多。他在场中走动也不甚频繁，只有他新交好的年青将领、权贵新秀、大奴隶主嫡系子弟等人到来之时，才亲自起身迎接。人到哪里，哪里就是一派喧哗。衣裳鲜洁、笑语爽朗的青年人簇拥在他身边，遮得一点人影也看不见，只有比少年时更成熟的嗓音不时响起，间杂手镯丁零零的撞动声。

他胸口杂念好似浊浪翻滚，最后落定的却是个最浅薄、最可笑的念头。

“小孩子原是爱穿新衣服。……”

其实这一年妹水奢靡之风大盛，绫罗绸缎的用度比往年增添了不少十倍。在场的青年没有不加意打扮的，有些年纪特别轻的少年，因为穿得太过花哨，看起来已经有些不像男人了。就是这样，他们还一直向乌兰将军的华丽装束靠拢，浑不顾自己的腿比人家短了一大截，或者干脆就没有脖子。

银盘中的珍馐佳肴流水阶送上来，连一贯挥霍无度的车宝赤都不禁有些惊诧，觉得今天的宴席实在奢侈得过分了。

他扒着一道蜜汁醃脯瞧了好久，嘴里咕叨着：“这是个甚么肉，怎地老子从没见过？……御剑，你认不认得？……”

御剑在巫木旗大呼小叫的吵嚷中沉默地喝着酒，菜肴的滋味一点也没有尝到，连车宝赤问他的话也没有听见。

如此木然喝了一刻钟的酒，见屈方宁已经回到席前，坐在大腹便便的妻子身边。他们少年夫妻也无甚顾忌，便在席上引颈低语起来。他本不欲偷听别人夫妇的私房话，但耳朵就仿佛自己有了魂魄，止不住地将两个人的言语听了进来。

只听屈方宁声音温柔，问的都是妻子身体状况，腰背酸痛与否，腹中是否有不妥；又说她早上想吃的糖渍蜜橘，已经派人送去，可还合胃口云云。乌兰朵一手扶着后腰，轻轻蹙着蛾眉，显然身困体乏，不愿多话，只略微点了点头。坐了一阵，神色有些不胜之态。屈方宁忙唤人拿软枕来给她靠着，侍女连换了三四个，公主才勉强靠着了。精神仍没什么起色，不悦道：“一个个笨手笨脚的，做甚么都不会！”

屈方宁温言劝慰了几句，向四面一觑，问道：“阿帕呢？这几天都不见她。”

乌兰朵一只苍白秀美的手正疲惫地按揉后腰，闻言动作一顿，隔了一瞬才道：“回天山守旗去了。格尔长老认了她作女儿。”

守旗是毕罗祭祀家礼，时长三个月到半年不等。贵族长老认领王宫中有体面的宫女，使其服丧守旗，以“女”呼之，令其从此身价倍增，大大有别于平民女子，以便嫁予良人。屈方宁噢了一声，似乎不甚在意：“这倒是件好事。怎地也不与我说一声？”

乌兰朵语调陡然尖刻起来：“……我指派自己带来的人，还要跟你请示？”

这句话明显有刺，“你”“我”云云，更伤情分。御剑闻言，心头一凛：“她怎么这么对宁宁说话？”

屈方宁沉默片刻，低声道：“我不是这个意思。你要做甚么，都只由你高兴，只是头一个该爱惜自己的身子。”

乌兰朵冷笑一声，刻意重复了一遍：“哼，我的身子！”似乎还想说

甚么，顾虑着场合身份，这才闭上了唇。不多时，几名贵族女眷过来嘘寒问暖，屈方宁才被驱赶出去喝酒了。

御剑见他人虽离开席位，仍不时看一眼妻子，神色中关怀殊甚，心中一阵怅然：“他如今的脾气大不同了。换在从前，谁敢给他这种气受？”料想他现在要是发起火来，浑身上下的镯子、戒指、耳环叮叮当当，不知要摔坏多少东西。一时有些好笑，嘴角一动，便说甚么也笑不出来了。

少顷，小亭郁举杯来谢，饮罢，又寒暄客气一阵，才各自回位。他向总管略一示意，便离席出了门，只觉在这修罗场中多呆一刻都是煎熬。出门只见夜空如墨，冷雨中白雾迷茫，狂欢的人们早已散尽，四周一片空寂。他辨认了一下马厰所在，才踏出几步，只见身后帐门打起，屈方宁护送着妻子出来了。乌兰朵仍是那副恹恹不乐的神气，短短几步路，也叫了车子来接。车旁那名侍卫身着毕罗王军的藏青色军服，加之皮肤黝黑，在夜色中几乎就看不见了。屈方宁小心搀扶她上了马车，见夜雨寒凉，又解下自己的披肩替她披上。直到车子消失在营地对面，这才进门去了。

御剑在暗色中看了他许久，才回神走向马厰。只听辘辘声中，乌兰朵低低的声音从远处的马车里传来：“你今天去哪儿了？”

一个带着毕罗口音的男子声音应道：“乌兰将军今日在秋场大会……选拔新兵，属下也跟去帮忙。”

乌兰朵哼了一声，道：“他又拿活人当靶子了，是不是？明知我……，还成日造这些孽！”

那男子似乎不敢直斥将军之非，只模棱地答了一声：“是。”

乌兰朵跺了跺脚，道：“是什么是？一个大男人，每天是是是的，一点主见也没有！”

这句话形似斥责，实则毫无愠怒之意，语气中还有一丝小女孩般的娇嗔。

那男子隔了一会儿，才叹息般开口道：“……是。”

乌兰朵噗嗤一声，似乎都被他气笑了：“敖黑儿，除了是，你还会

说甚么？”

那男子声音中也带了些笑意：“公主说的话都是真理，我自然只能说是了。”

乌兰朵格格一笑，突然啾的一声，像是车子颠簸了一下。

那男子关切道：“公主小心，前面有雾。莫尔，点两支火把，把雾驱开。”

车厢沉寂下来，似乎乌兰朵正怔怔望着茫茫前路。许久，只听她厌倦的声音响起：“敖黑儿，世上很多东西，是不是都跟这白雾一样？看似缥缈美丽，其实里面甚么也没有。”

那男子也沉默一刻，才低声道：“……也不是都这样的！”

言谈间寝帐已至，他便跳下车去，搀扶乌兰朵下车。公主的手在他肩上放了好久，才缓缓收了回去。

御剑耳力过人，一字一句听得清清楚楚，只觉阵阵心惊。先前公主在席上话语尖酸，他还道是孕妇心气急躁、喜怒无常所致。听公主与这侍卫软语呢喃，言笑轻佻，与在屈方宁面前判若两人。想到她厌倦易怒的神气，不禁心中生疑：“她当年一心要与……成婚，如今心愿已遂，反而不如意了？”

他对人间情爱看得极明，自然知道公主与那侍卫之间不那么简单。但在他心中，始终无法明白一件事：“能和宁宁在一起，还会有甚么不满？”

其时他离席已久，见了这一番情形，不知怎地，又鬼使神差般回到了宴席之中。场中女眷都已散去，男人愈发放浪形骸，无所顾忌。乳母要抱着沙琳娜去睡，巫木旗偏追着不肯撒手，还不知从哪儿拿了一个小铃鼓，逗着人家小孩儿玩。一边玩得起劲，一边还不忘夸赞小亭郁：“你这个女儿生得不错！不如认老巫做个干爷爷，以后使劲疼她！”

小亭郁笑骂道：“你想得美！我是桑舌烧香拜过的哥哥，你将来还要叫我一声大舅子！”

巫木旗大感没趣，叫道：“我不来！你和绰尔济那老滑头一样

坏。”又将希冀的目光投向屈方宁，乞道：“小锡尔，等你儿子生出来，让我当个爷爷如何？老巫替你喂了那么久的马，一声爷爷总也抵得了！”

屈方宁才从大帐一隅走来，深红礼服如鲜花着锦，脸上也泛着一层酒意的晕红，闻言眼睛亮亮地一笑，道：“你替我喂了马么？那可多谢啦！”豪气地将巫木旗一揽，在他耳边故意低声道：“可是啊，巫侍卫长，公主的哥哥，就是柳狐将军的女婿。那我的儿子，就是柳狐将军的……甚么孙。你要当他的爷爷，可要想清楚了！”

巫木旗立刻露出了十分嫌恶的表情，手掌连连在鼻子下扇动，叫道：“不要了！不要了！”又唉声叹气，似乎对老狐狸横插一脚之事深表遗憾。

小亭郁吩咐乳母带走女儿，继续取笑道：“你这么喜欢，自己怎么不生一个？”

屈方宁却端着一杯乱洒的酒，摇摇晃晃走向御剑的席位，几乎是摔坐在他身边：“御剑将军，今天咱们的酒水是不是太薄了？都没见你怎么举杯。”

他整个人一走近，御剑只觉一股艳丽的甜香充斥鼻端，不知他衣服上熏染了什么香料。见他醉态可掬，向旁让了一让，口中道：“没有。”

屈方宁唔嗯一声，却是自说自话地夺过他案头的酒壶，揭开盖嗅了嗅，不满道：“什么酸坛水，也拿来伺候将军！”一叠声地催促侍卫，去取上好的汾酒来。御剑止道：“不必麻烦，我也该走了。”屈方宁不管不顾，只拿酒杯底砰砰地砸着桌案，大声道：“快去！快去！”待酒送到，又亲自拍开泥封，满满倒了一海碗。小亭郁几人都看着他笑，乌熊几个更是不顾死活地开始起哄。郭兀良也在旁助兴道：“方宁今天好高兴啊。”屈方宁跪在案前，几乎用全身点了点头，道：“我好久没跟御剑将军喝酒了！”左手捞起海碗，却把右手的泥封向他面前一递，豪爽道：“敬你！”

身旁的人无不抚掌大笑，御剑也莫名笑了笑，从他左手里夺过酒碗，一口饮尽，向侍卫道：“带你们将军下去休息。”

一名瘦小枯干的侍卫上前，将屈方宁扶着坐下。屈方宁哪里坐得住，背靠着帐壁直滑了下去，胸口裹着一块醒酒毡，一身衣服乱糟糟

的，一边衣袖完全皱起，露出一截光滑纤瘦的手臂。镯子也只剩一个，吊儿郎当地箍到了肘弯处。御剑只看了一眼，便起身欲走。

只听屈方宁在地下，口齿不清地问道：“将军，我听人说，八月中旬的时候，苍狼城里轰——的一声，东城都炸开了，火星爆得到处都是。真有这回事么？”

御剑只得道：“嗯。只是工匠试炼罢了，没什么大事。”

屈方宁仰在地上，鼻子里不知在哼哼什么，含糊道：“那就好。我还以为又下陨石雨了，白白担心了好……几天。”一眨眼看见巫木旗，又哈哈地笑起来：“要是巫侍卫长轰的一声没了，我妹子说不定一个后悔，就答允嫁给你了！”

巫木旗怒道：“老巫怎么就没了？况且我没都没了，她再后悔答允，有什么鬼用？”提起脚来，就往他脸上揉去。

御剑喝了一句，推案而起，道：“多谢顾念，我先告辞了。”

屈方宁还在躲避巫木旗的脚，见御剑已在四五尺开外，便看着他一笑：“将军干什么这样客气？真当咱们是外人了！”

御剑心道：“我倒宁可与你是外人。”与小亭郁打个招呼，这才彻底出了门。

这一夜却不甚安宁，不知是风雨作怪，还是自己心神不定，连做梦也是阴邪古怪。

他梦见自己与屈方宁在激烈争吵着甚么，两个人都很不冷静，彼此针锋相对，一点也不肯退让。醒来之后，争吵的内容已经全然记不起了，只记得屈方宁气得面红耳赤，脖子上青筋暴起，——他突然想起，梦里的宁宁上衣的领扣是敞开的，露出一大片干干净净的脖颈，皮肤上甚么也没有——突然轰的一声，将手里一个东西往地下摔去。直到落地才看清楚，那正是小亭郁女儿的襁褓。

他在梦里霍然一惊，就此醒了过来。奇怪的是，梦里最鲜明的印象，不是因为宁宁摔掉了别人的孩子，而是那股强烈的、需要自己去善后的烦乱感。似乎在梦境的那个时刻，宁宁还在自己的庇护之下，惹下的烂摊子都要自己去承担。

他躺在寝帐的大床上，看着漆黑穹隆的帐顶，忽然想起从前做的另一个梦。在梦里，两个人完全恢复了从前的关系，在绿得流蜜的大草原上一边说一边笑。宁宁专注地看着自己，乌黑的眼睛里全是美丽的笑意，不管他说什么都予以最快的回应。那情景美妙得——就像梦境。

但就在这令人迷醉的氛围中，他如同中了邪魔一般，向妹水边某处一指——那是如今白羽营的所在。他问：“你什么时候回去？”

屈方宁微笑着看着他，那笑容明媚得仿佛要哭出来一般。他笑着说：“我还没结婚呢！”

十二月初，一道飞马急报传来，安代王连夜召开国会，连刚刚回到雅尔都城的御剑都请了过来。他赶往王帐之时，只见十七军将领毕至，屈方宁也在其中，睡眠惺忪，精神不济，颧骨上浮着一层病态的绯红，似乎有恙在身。身上也只披着一件白底金边的军服上衣，纽扣散乱，更显单薄。黑石长桌旁列坐肃穆，人人脸色凝重。安代王述说事由，原来扎伊近日平地里冒出一名落魄皇子葛尔泰，自称乌赫尔般与废后南秀次子，手中握有扎伊传国玉玺，高高打起复国的幌子，直斥布仁楚王位来历不正，凡经他手签订的盟约，一条也不能作数。扎伊在毕罗、千叶双重打压之下，政权早已名存实亡。一些不甘国土沦丧的将领、贵族，抱着死马当活马医的念头，竟有不少赶去投奔的。如今流窜在什察尔城附近，招兵买马，滋扰边界。众人一时相顾讶然，询道：“葛尔泰这支势力出现得好不突兀，不知背后是何人扶持？”安代王脸颊肌肉颤动，一语不发，只将手中一枚黑色符令向桌上掷去。烛光下人人看得清楚，令牌上镌着一朵殷红如血的云。

小亭郁骤然前倾，一贯冷淡秀丽的脸上涌现切齿恨意，齿缝中迸出一个名字：“屈林！”

安代王低声道：“不错，屈林！他子承父业，贼心不死，一场窃国梦至今未醒。不将他连根铲除，难消我心头之恨！”环顾众人，高声道：“谁愿替寡人诛之？”

众将振臂高呼：“愿替大王讨贼！”群情激奋，纷纷请缨。小亭郁连请三次，复咬牙道：“此人与我有杀父之仇，我这六年来日思夜想，便是亲手割下他的头颅！”安代王感其孝忱，点头允诺。又向御剑道：“我昭云侄女遇害，也与此人脱不了干系。”御剑森然道：“我当一并报还。”安代王即下令鬼军、西军共同出征，讨伐葛尔泰伪政。郭兀良忽向屈方宁道：“乌兰将军当日手刃大叔般、禾媚楚楚二人，天下知闻。倘若随行前往，适时叫破假皇子身份，伪军失了头领，自然难成气候。”

御剑听他理由牵强，心中苦笑：“兀良这是在助我与他和好么？”

屈方宁咳嗽两声，声音有些中气不足，仍应道：“还是郭将军考虑得周全，那末将便带三千人随行掠阵罢。末将曾为屈王爷家奴，对其人品秉性略知一二，想来多少也能替两位将军参详意见。”

小亭郁心情正激动，闻言紧紧握住了他的手：“好，咱们一起去！”

安代王听到“三千人”，神色缓和，笑道：“你们年轻人感情好，那有甚么可说的？”商议一番，就此定了。

御剑暗忖：“我先行一步，避开与他二人并肩作战便是。”一时众人散去，只听屈方宁咳嗽不断，一出帐门，便在寒风中瑟瑟发抖。他不由上前一步，就想解下自己的黑氅替他披上。随即脚步一顿，心道：“他未必愿意穿我的衣服。”手只微微一抬，便又放了下去。忽而蹄声疾响，却是他手下侍卫踏霜前来，手中挽了一件雪白的貂裘，并暖手炉、雪帽等物，一应俱全。顿觉可笑：“他现在身份不同了，要甚么都有人伺候。何必外人来献殷勤？”跨上越影，自顾去了。

屈方宁给额尔古扶着上了马，怪道：“多事。”向鬼城方向一瞥，压下雪帽，囑道：“前几天西营来的那位客人，可以请他回去了！”

三军整饬几日，倒是西军与乌兰军同行先发。乌兰朵嫌自己臃肿难看，不愿从车中下来一步，只向屈方宁敬了杯花茶就走了。阿日斯兰夫人抱着孩子，关切地问了半天她的肚子，又问她派侍女在屈方宁身边没有。得到回答之后，掩嘴一笑，轻轻打趣道：“男人这个时候，最容易在外头胡来。左右是自己手里的人，还比外面那些不干不净的女人放心呢！”

乌兰朵冷淡地笑了一声，道：“我对他放心得很，再放心也没有了！”说罢似也觉得不妥，掩饰般咳了一声。

御剑远远听到她刺耳的话语，眉心不禁一蹙。屈方宁那不堪的流言他自然也听说过，只觉无稽之极。以他亲身上阵的经验看来，宁宁不但“行”，简直很是可以。不但尺寸不差，倘若喝点小酒，或者意趣到了，那持久和硬度几乎能与他媲美。可惜不能亲口作证，无法向世人坐实他的能耐。此际听乌兰朵语带嘲讽，心头忽的一跳：“……莫非宁宁跟她在一起时，……有问题？”

但这件事情是不能深想的，于是硬生生扼住念头，将全副心思放到了红云军身上。

红云军近年来踪迹难觅，游离不定，人数虽少，倒也断断续续地存活了下来。近日以葛尔泰之名招摇撞骗，好容易凑齐了七八千杂牌军，珍惜宝爱无比，一个也不愿浪费。听闻千叶派兵来到，哗啦一声分散开去，没入三国边境，再也找不着了。小亭郁率领一万六千余人，气势汹汹地开至什察尔城，安营扎寨，打探情报。前文暗表，此城位于辛然、千叶与前扎伊边境，常年炮火纷飞；如今难得边境安宁，东北要道目前却由毕罗辖制。千叶早已向毕罗发出临时借道的请求，迟迟不见回应。小亭郁空自带了一队精兵，却无用武之地，只能在城中百无聊赖度日。他倒也虚心好学，一见进退两难，立即飞马传信，向御剑求教。御剑本欲绕过什察尔城直击屈林老巢，接信只得前往会合。进城时天色昏黑，地上白雪皑皑。思及当日与屈方宁同乘一骑、雪夜月下纵马飞驰的情形，一阵茫然若失。

小亭郁与城主早已在大帐等候，却不见屈方宁人影。进门只闻见一阵奇异的香气，看时，地上摆着一只巨鼎，鼎腹中燃着诸般香料，青烟袅袅，熏人欲醉。旁边侍从身着乌兰军服色，捧着干衣、手巾、毛毡等物，正向烟上蒸熏。小亭郁道：“这都是方宁回来要用的。他体虚多汗，一到冬天就易染风寒。”指了指鼎炉，道：“里面点的是艾草，他嫌气味辛辣，拿香料盖过去了。”

御剑见鼎炉边各司其职，足有一二十人的排场，心道：“他现在的习惯，我都不知道了。”

小亭郁心系父仇，不等屈方宁回来，便展开地图，询问计策。御剑随手将他标记的红圈分为三路，又一一指出拦截方位。小亭郁起初听得十分认真，不一刻神色便有些古怪，似是惊讶，又似强忍笑意。再听得几句，终于笑了出来，急忙道歉道：“侄儿并非故意冒犯，还请原宥。只是将军刚才所言，与方宁前几日分析的大半吻合，连前后次序也相差不多，实在……令人称奇。”

御剑也无声一笑，正要拿话化解，只听战马轰鸣，一个带着喘息的笑声在门口响起：“一来就听见你背后说我，给我抓个正着！我是御剑将军最不成器的学生，虽说只学了几手三脚猫的功夫，多少还是有些神似。将军，你说是不是？”

小亭郁笑道：“来了！”只见帐门一扬，屈方宁带着一身雪意直闯进来，一路走，一路扯身上雪氅的系带。一看，鼻梁上全是细密的汗珠，颈边一圈白毛都汗湿了。小亭郁拊掌道：“你怎么风风火火的？”屈方宁喘道：“我来得急！”大氅一脱，只见全身雾气蒸腾，鬓发一绺一绺地往下滴水。小亭郁催促道：“你先换了衣服！”屈方宁拒绝道：“在将军面前太失礼了。一会儿换！”说着，狠狠打了个喷嚏。城主在旁笑道：“乌兰将军，这话小老儿怎么听着不对呢？当年驰援巴达玛时，鬼王将军将你护在怀里，亲自替你挡酒，何等爱护疼惜。如今反倒说起这般风凉话来了！”

屈方宁笑了出来，告饶道：“我错了，行不行？”早有人恭恭敬敬接过他手中大氅，抖开替他挡风，将其他人的视线严严实实挡住了。只听带扣清鸣，衣物窸窣，间杂绞手巾的水声。小亭郁嫌道：“吵死人！”推过地图来，指着一处向御剑请教。

御剑随口扯了篇兵法，心神却尽数系在那大氅之后。只听贴身衣物滑落之声，眼角余光望去，只见地上蜷着一件汗得半透明的白色中衣，仿佛一层刚脱下来的蛇蜕。一只纤细秀美的脚就踩在这衣服上，不知是否因为太瘦，脚背上淡青色的筋脉仿佛都能看清楚。

他全身血气哗然一热，只觉喉咙干渴之极，端起手边的冷茶喝了一口，浑身燥热才稍稍褪却。

小亭郁哪里知道他的煎熬，犹自顺着他的话追问：“天叔，你刚才说，地广兵遥，如何致人而不致于人？”

御剑喉头一动，屈方宁已从大氅后走了出来，一身装束悉数换过了，只头发半湿不干，都搭在一边肩头。闻言接口道：“敌实，则我必以正；敌虚，则我必为奇。苟若不知奇正，则虽知敌虚实，安能致之？”

小亭郁讶然笑道：“怎地张口就来，背得这样熟练？”

屈方宁笑道：“将军课徒极严，他让人记得的，哪里忘得掉？”在御剑身边坐下，简略问了几句，即道：“毕罗还没答允借道？”

小亭郁点头道：“不错，至今了无回应。”眼中煞气一现，道：“若是决议迟了一两日便罢，要是柳狐将军故意拖延时日……方宁，我不愿让你在中间为难。但事关我亡父，我实不敢掉以轻心。”

屈方宁怪道：“千叶是我的祖国，我是你的朋友。亭西伯父的仇，我与你一样牢记在心。只是……屈林这一次挟葛尔泰现身，未必是受柳狐将军指使。他多半也跟咱们一样，恨不得生吞活剥了红云军。”

他将地图上几处标记为蓝圈，指道：“这是毕罗与西番、楼兰、葛夏几国的贸易主道，屈林一则把持要塞，囤积居奇；二则滋扰生事，迫使小宗贸易中断。如一概变更道路，商队损失巨大，得不偿失。”将蓝圈连了起来，正色道：“屈林原先在扎伊白石群中苟延残喘，那是柳狐暗中扶植不假。他居心险恶，打的尽些肮脏算盘。只是他算账虽然精明，却没想到屈林是头不折不扣的白眼狼，养大之后，便反咬其主，更吮血食肉，壮大自身。依我看来，他答允借道的文书，前几日就该发放了。只是……屈林在葛尔泰身上押下如此重宝，其人身身份真假，还须仔细追查才是。”

小亭郁听他一番话全然成理，满心喜悦佩服，忙狠狠夸赞了两句，又忙问道：“御剑将军以为如何？”

御剑只觉他沙沙的声音在耳边萦绕，说话时还带着一丝喘息之意，从头发到脚趾全是煽情气息，哪里还听得见他说甚么？口头敷衍几句，心中不禁苦笑：“我现在脑子里的念头，比老狐狸的算盘只怕更肮脏百倍！”

他心知再多停留一刻，必将不可收拾，只得将满心炽热欲念强行压下，匆匆议定追剿之计，便离帐而去。小亭郁依计而行，调遣多路军队，以什察尔城为驻点，沿四周集市、营寨、深林、要道展开严密搜索；同时颁下严令，禁绝未经申报的小宗贸易。毕罗也连夜派来了颇具身份的使者，不但一口应允借道，还开放了周边据点的自由出入权，展示了他们对屈林这支“叛军”坚决予以打击的决心。如此一月有余，成效斐然：红云军与拥护葛尔泰的扎伊旧部太过分散，粮草、马匹等物调派日趋艰难，渐渐难以支撑。一月中旬，屈林暗中下令，召集五千兵马至呼伦察布尔，劫掠草料、食物。呼伦察布尔距千叶驻防地只一百余里，此时已是扎伊治下。小亭郁连夜赶至，将还在搬运赃物的三百士兵悉数拿获。御剑闻讯前来，远远听见凄厉惨叫此起彼伏，一队士兵正在冰雪之中虐杀战俘，白茫茫雪地上到处都是鲜血残肢，周围牧民均有不忍之色，执刑士兵却洋洋自得。他心中暗暗皱眉，入帐听小亭郁禀报军情，随口提了一句。西军军务长听他语气不太和善，小心翼翼道：“这是乌兰将军的主意，说是要杀鸡儆猴，震慑……人心。”御剑一怔之下，只道：“残忍好杀之名，于战百害无利。”下令送战俘回营，好生看管。入

夜时分，只听门外风雪大作，机关弓弩声夹杂马蹄声、粗野笑声，还有妇人细细的哭泣声。一问才知乌兰军一千多人，以清剿红云叛贼之名，在呼伦贝尔山下大肆烧杀，抢夺财物，奸淫妇女，看见路上行走之人，不由分说一箭射死。虽然自称剿贼，实则比贼寇凶狠十倍。御剑目光一寒，命人一并逮捕，束成一行。只见面孔甚新，多是秋场大会上收编的新兵，只有为首的乌熊几人是旧识。见他神色冷漠，无不吓得簌簌发抖。正待严加惩戒，屈方宁已冒雪赶来，脚步虚浮，咳得全身颤抖，请罪道：“我这几天病得厉害，无力约束部下，请将军责罚。”说着，便向他深深行礼。身子刚刚躬下，脚下一个不稳，摔在地上。

他摇摇欲坠之时，御剑本欲出手相扶，心中却有所顾忌，任他摔了下去。这才暗自懊恼，忙赶上一步，扶了他起来。隔着厚厚的衣物，犹觉他身上滚烫，呼吸都似带着病弱之气。只这么短短一触，胸中情潮已经快要满溢而出，手上却强作镇定，将他送到侍卫手中，嘱道：“拿驱寒汤来。”屈方宁软绵绵地坐在火边，虚弱道：“传我命令：滥杀无辜者，皆……严惩不贷。为首将官，更要重重……责罚。”一阵弯腰大咳，眼角潮红，双目含泪，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

小亭郁忙亲自给他抚背，口中道：“你少操些心罢！此事我也有责任，须请御剑将军量刑才是。”见他脸色红得不成模样，衣领边缘全湿透了，不禁有些着急，道：“下次要与大王奏明，你一到冬天动辄生病，万不可再出兵作战了。”顿了一顿，想到郭兀良替他请命之举，又补了一句：“跟郭将军也要说一声！”

屈方宁摇了摇头，低声道：“是我自己要来的！”

御剑犹自在旁暗忖：“为首之人是他心腹爱将，罚得重了，他必定心中不乐。”有意宽大处理，又恐流露了太多情意。听见这低低的几个字，整颗心骤然一跳，也无暇分辨话语中真意，当即吩咐将犯禁者关押十日，胡乱打二三十鞭就罢了。

屈方宁咳嗽稍止，声音中还带着些哭腔，向他施礼道：“多谢御剑将军。”

御剑看也不看他，只道：“你早些歇息。”安排了两名西军执刑官过去，自己也匆忙离开了。

屈方宁给人搀扶回营，乌熊等也已前来谢罪，背上只粗浅几道鞭

痕，行动全然无碍。乌熊更是满不在乎地赤着一双脚，在鞭痕上抓挠搔痒：“老大，抢来的东西一共六车，都已堆放好了。你不许兄弟们动，是甚么用意？”忽然一拍大腿，淫笑着凑了过来：“难道是要拿去送给哪个美人儿？老大，这就是你的不对了。咱们这么多年感情，有什么好遮遮掩掩的？你放心，兄弟们嘴紧得很，决计不会向你家的恶婆娘透露一星半点。”

屈方宁刚从背上解下一对烧得通红的暖炉石，顺手就往他脸上一按：“你索性再嚷嚷大声些，看老子还救你不救？”也不顾乌熊捂脸哀嚎，缓缓解开喉结下两颗扣子，眼神清明，病态全无：“东西倒是准备送人的。是不是美人，那就难说得很！”

隔日，探子飞马急报：葛尔泰现身呼伦察布尔郊外，手握玉玺，将其正统继承人身份昭告天下。御剑与小亭郁立刻从什察尔城发兵，轻而易举截断对方去路。屈方宁因病不起，留在城中。这边郊外大雪过膝，对阵却荒唐之极；敌军人数不过五千，穿着杂驳不纯，武器、马匹悉数短缺，远不能与装备精良、训练有素的千叶大军抗衡。葛尔泰更是懵懂孩童一个，连话都说不清楚，还是卫兵在身旁扶持，才不至栽下马去。扎伊旧部见了故国玉玺，无不涕泪交加，高呼先灵保佑，后继有人。小亭郁举目望去，不见屈林踪影，厉声道：“姓屈的，你敢不敢出来受死？”

一名扎伊老将嘶声道：“屈军长义薄云天，为我族保存最后一支血脉尽心尽力，比尔等只知蚕食鲸吞的千叶族人胜过千倍！”挥动令旗，指挥突围。

小亭郁冷笑一声，身后射塔、弩炮同时出击，惊沙走石，飞云卷雪，将其部署悉数摧毁。开战不过转眼之间，敌方已露败象。几名卫兵身法灵活，马术精绝，护卫着哇哇大哭的葛尔泰，企图夺路而逃。

御剑见小亭郁弩箭机关之术虽精，对付复杂阵仗仍有掣肘之处，遂取来自己的漆黑长弓，道了声：“替我告知屈林，助你们最后一支血脉得以保存，他辛苦了。”一声凌厉弦响，黑光如电，将葛尔泰当胸射了个透穿。

众兵见大王中箭，痛呼大叫，队伍更散乱得不成模样。只见一名卫兵抱起满身鲜血的葛尔泰，负起玉玺，向另外几人使个眼色，同时纵身而起，跃至半空，只听刺啦一声，一对灰色蝙蝠形翅膀从背上陡然张

开，在阵前几个盘旋，消失在天边。

小亭郁脸色顿时煞白，心中惊骇难言：“这是我亲手设计的飞天蝙蝠之翼，制造尚未完成。怎么突然出现在这里？莫非……有人窃取了我的图纸？”

此时扎伊旧部半数已经覆灭，小亭郁心系此事，忧心如焚，立即下令追击。御剑止道：“他们是红云军的人，必要赶去与屈林会合。”扫了一眼葛尔泰落马的地方，也不禁有些疑惑：“扎伊旧部兵力不足，此时起事与送死无异。屈林只要玉玺，不要皇子，手上莫非还有其他筹码？”

远郊炮火纷飞，呼伦察布尔城外却是一派慵懒自在。屈方宁坐在马车中徐徐前行，乌兰军懒懒散散拉成一长线，将劫掠之物投还给牧民。当地人都见过他们凶凶极恶的嘴脸，家家户户关门闭户，连面都不敢露，东西掷在帐门口都没人捡。从早上到傍晚，才见帐门口影影绰绰的有人出来。一队人马兴致都不高，乌熊更是没精打采，牢骚连天。屈方宁在马车中招摇过市，渐渐与身后的长队走散了。七八名猎户暗地交换手势，手提铁枪长矛，跟随在他马车之后。待他绕过一个小小山丘，陡然跳了出来，向马车中刺去。

屈方宁一直闭目微瞑，直到听见车外脚步窸窣，才惋惜般叹了口气，手中黄金弩微微一抬，三箭齐发，将扑上来的三名猎户一并射死。复从马车一侧跳了出去，躲开枪矛攒刺，手臂如斟酒点墨般轻轻晃动，金光闪烁，白羽飘荡，将剩余的猎户一一钉死在雪地上。

只听山丘之后有人拍了几下手掌，一个低哑的声音随之响起：“多年不见，这身段愈发动人了。”

屈方宁背对他无声一笑，弩箭垂下，转过身来：“过奖了，主人。”

屈林一身平常猎户装束，身形如雪豹般精悍轻捷，面容也在风沙磨砺中变得棱角分明，昔日的矜贵之气荡然无存。只嘴角一抹轻佻的笑容，多少还保留了些旧日风华：“某落魄飘零多年，不敢当往日称呼。乌兰将军，请。”向后一让，十余条狼犬拉着一顶不到一人高的帐篷，从山丘隐蔽处转了过来。屈林亲手替他打起门帘，只见帐中暖炉、毡毯、团桌、酒菜一应俱全，帐边坐着两名添炭暖酒的侍女，在火边昏昏欲睡。一名七八岁的男孩伏在奶妈肩头，早已睡熟了。

屈方宁低笑道：“怎敢劳烦主人？”也不推辞，微一躬身，从他手底下走了进去。在团桌旁坐定，向那男孩方向轻轻一瞥，意会道：“只找到这一个？”

屈林也在另一侧坐下，闻言嘴角一勾，道：“一个就够了。”

屈方宁心道：“苏音说另外三位皇子都已成人，只葛尔泰年纪最小，易于控制，无怪他选中此人。”替屈林斟满一杯酒，口中道：“听说今日一战，新君阵前落马，生死不明。主人这一招掉包之计，可谓绝妙。只从鬼王箭下逃生一事，足见吾主大难不死，定是先王显灵，真神佑庇。慕名来投之人，从此就源源不断了。”

屈林把玩手中酒盏，一双眼却笼在他身上：“柳老狐狸暗助我多年，一朝反目，这梁子结得可不小。年初他遣人前来暗杀，幸得你及时报信，我才逃过一劫。如今挣扎出这条血路，有没有命活到功成之日，恐怕难说得很！”

屈方宁抿了口暖酒，道：“主人何必妄自菲薄？毕罗、千叶多年征战，国库虚空，如今急于填补战耗空缺，在扎伊、其蓝种种不得人心处，不须细说。你既有千叶叛族之名，又有毕罗反目之恨，不但扎伊旧部愿意跟随你，连其蓝族人也会拥你为主。我们所在之处位置冲要，扼断三国要道。主人如以什察尔城为据点，向这一片贸易集中区域扩张开

去，根基日渐稳固，不愁大业不成。”从怀中抽出几卷羊皮纸，推到屈林身前：“其蓝地图、日月星律并什察尔城布防据点，都在这几张纸上。主人暂且收着，日后多半派得上用场。”

屈林展开瞧了一眼，收入袖中，看着他的眼色多了几分不明笑意：“两头恶犬虎视眈眈，岂能让我轻轻巧巧取了这口肥肉？”

屈方宁侧了侧头，也挑衅般一笑：“狗儿要是打起来，就没空管那么多了。”

屈林笑意转深，主动向他举杯：“小方宁真是越来越能干了，让人怎么夸你才好？”

屈方宁与他碰了碰杯口，莞尔道：“听说主人与辛然海乌族族母好事将近，我如不精心准备一份贺礼，如何对得起主人昔日栽培？听说主母身上有一半苗疆血统，医毒皆精，婚后堪为得力臂助。彼时恐有不到之处，在此先恭喜主人了。”

屈林斗然一笑，道：“你倒是消息灵通。”自斟一杯，往帐壁虎皮上一靠，话语中也多了些私密之意：“可惜虽号称一族之母，实则是个不折不扣的处女。平日黏腻烦人，弄起来味同嚼蜡，唉！此中苦楚，如今却只能对你一个人说了。”

屈方宁从睫毛下扫他一眼，含笑道：“主人之前送我的催情香，前几天牛刀小试，效力非凡。只消在床边点起半根，不就皆大欢喜了么？”

屈林怪道：“催情香？我几时送过你这般香艳之物？”旋即恍然道：“是了。那是乌曼儿新制的梳沐香，香甜浓丽，助人沐浴时血脉畅通的。怎么？凭你今日地位，还有什么女人得不到手，要靠这些风月手段？”

屈方宁眼底笑意浮动，脸色却一无改变：“哦，想是我弄错了。”以手支颐，向屈林看去：“我还纳闷来着，主人与我往来不便，如何还有闲心作弄这些小玩意儿？”

屈林也放下酒杯，从团桌对面倾身过来：“说到纳闷，我还真有一事百思不解，要向你问个明白。”

他放下酒杯，挑起屈方宁的下巴，笑意深沉：“你不会以为，我真的相信你抛掷富贵荣华，与我行此诛九族之举，是全心为了我这个不成气候的旧主人打算吧？”

屈方宁轻轻嗯了一声，嘴唇触到了他手指上，笑容在烛火下明亮如刀：“如果我告诉你，御剑天荒视人间伦常于不顾，硬生生强奸了我呢？”

屈林眼瞳骤然张开，欲待开口，目光触到他一颗颗解开纽扣、拉开衣襟之处，只见花瓣狰狞，布满他左颈肌肤，锁骨上都刺上了一条柔软的枝蔓。他叛离千叶之时，见御剑对他关怀备至，心中难免起疑。此时见了这深入肌理的印记，再无怀疑，心中既喜且庆幸：“御剑天荒控制不住情欲，将如此一个奇才反送到我手里，真是老天开眼！”神色却无半点流露，只轻轻抚摸他颈下赤裸肌肤，低低道：“这是一针针刺上去的？痛得很罢？”

屈方宁任他渐渐抚摸下去，眼睛也生出潋潋之意：“……远不如主人当年刺我那一剑。”

屈林的手已经弄到他腰上，隔着小小团桌，酒气也似乎浓热起来：“伤疤还在？”

屈方宁伸出戴着雪白手套的手指，顺着纯金的纽扣滑下，落在自己小腹：“主人何不亲自看一看？”

屈林喉头一紧，语气却无丝毫波动：“带小皇子出去。告诉扎木苏，天亮前不必派人来伺候了。”

雪地上横七竖八倒伏着死去的猎户，却无人敢上前收尸。裹着头的妇人背着不足月的孩童在暗处痛哭，寒风从冰雪中一卷而过，将热泪瞬间冻成冰珠。

只有狼犬毛发粗硬，在冷雪中百无聊赖地舔舐自己，偶尔向同伴身上扑戏。身后帐篷中若断若续的情爱之声，在寒夜中听来愈发惹人遐思。

只听一个媚气得令人血脉贲张的声音呻吟道：“……御剑天荒调教得好么？”

回答他的是几次强劲的肉体撞击声。继而一个声音喘息着恨恨道：“我当年怎么舍得把你送给他的？”

几声低笑响起，旋即被唇舌吮吸的水声取而代之。

天色将明，乌兰将军的马车才从浪荡了一夜的集市匆匆赶来，众兵尽情欢娱之后，个个面有菜色。屈方宁也倚在车厢上打哈欠，耳后几个鲜红的吻痕赫然在目，周身尽是烟熏火燎的酒气。马车出行之际，山丘后也传来狼犬嗷叫声。阿木尔向马车外微微一侧头，对屈方宁打了个手势：“他在对镜子摩挲那枚黄金耳环。”

屈方宁却懒得理会，听着风雪中的犬吠，倦道：“听说狗对自己尿过的地方，都会自居其主，深信不疑。你信不信？”

阿木尔重新望了他一眼，不再传递话语。车子在一片宁静中，奔向了呼伦察布尔营地。

“葛尔泰”已死，扎伊旧部凋零，只差屈林未曾俘获。小亭郁在城外守候一日一夜，一无所获，只得打道回城。呼伦察布尔贸易便利，冬春季诸多善于狩猎的小族迁居至此，融洽和睦，自得其乐。御剑途径此地，向随行毕罗官员略一示意，便派遣一队鬼军，将一座半旧帐篷团团包围。这一族正在举行祭祀，见鬼军来势汹汹，无不惊骇愤怒。族长是个敦厚的中年汉子，闻声而出，据理力争。御剑正眼也不看他，在人群前勒停越影，向帐中森然道：“庄文柔，出来！”

那族长识得南音，张臂挡住他去路，厉声道：“帐中只有我妻儿三人，并无南人奸细！尔等速速离去，否则我定不轻饶！”

御剑冷冷扫他一眼，声音更加冷漠：“庄文柔，你能隐瞒一时，还能隐瞒一世么？”

那族长还待开口，只听当啷一声，似是陶碗摔破之声。帐门动处，只见一名粗手大脚、穿着寻常的妇人惶然站在五色经幡下，脸上尽是泪痕。帐边龛床中的两名男孩也被惊醒，小嘴一张，哇地哭出声来。

鬼军回城时已近黄昏。御剑入了营帐，命人押送那妇人前来，漠然道：“庄文柔，你身为南朝细作，潜伏北原多年，究竟有何图谋？”

庄文柔悲悲切切哭了一路，此刻泪水方至，神情委顿。闻言才跪坐

起来，流泪道：“我……奴家虽是南人不假，到北原后一直安守本分，从没乱说过一句话，没害过一个人。这些年更是一心扑在丈夫、儿子身上，早就绝了回江南的念头。求大王念在我孩儿年幼，放奴家一条生路！”说着，眼中又落下泪来。

御剑居高一望，见她身材壮实，颧骨高耸，一双手十分粗糙，眼神也呆滞不灵，穿着打扮完完全全是猎人的模样，全无江南女子的温婉之气。他眼中端详，口中冷笑道：“说得倒是好听，只怕神卫将军不答应！”

庄文柔全身一颤，叩头泣道：“奴家并非庄将军正妻所出，母亲出身寒微，为老夫人所不喜。虽为妾室，实与丫鬟奴婢无异。父母若是真心疼爱，如何舍得我小小年纪出来受苦！”

御剑目光冷冷一动，道：“好，你便将如何到此、同伙几人、如何受命诸般事宜，仔细说来。”

庄文柔哽咽禀道：“奴家十岁那年，生了一场怪病。一天夜里惊醒，只见母亲抱着我哭，眼泪连我头脸也打湿了。我见母亲哭，也跟着哭了起来。父亲立在床前，冷眼看着我母女二人抱头痛哭，忽然开口道：‘时候不早了。’便将我从母亲手中夺走，送上一架马车。这马车不是我家的，车夫也十分面生。我自幼与奴役下人为伍，从没见过这两个人。”

御剑微微点头，示意赞许。庄文柔拭去脸上泪痕，继道：“他们什么话也不说，一路日夜兼程地往前赶，一天只歇一二个时辰。不知过了多久，马车才停下来。我听见其中一个车夫自言自语道：‘来早了，人还没到齐。’我迷迷糊糊之间，不断听见车轮声响起，似乎陆续有马车到来。忽然有人说了句：‘来了！’我本想瞧瞧外面是何人来到，已被人蒙住双眼，带到了一座阴冷狭窄的车厢中。我摸索着坐了下来，只觉身旁有细细的呼吸声。门口脚步反复响起，不多时车上已坐满了人。死寂之中，一个苍哑的声音突然响起：‘你们……’”

此时卫兵来报：“柳狐将军送来雪酒十坛、美姬二十名，为三位将军庆功。千机将军在主营设宴，特此相邀。”

御剑眉弓一蹙，拒道：“不去。”向庄文柔示意：“他说了什么？”

庄文柔垂首道：“他说：‘……你们都已经死了。’”

“当时天气严寒，风吹在身上冰冷刺骨，他的声音却比寒风还要冷：‘你们原先的名字，都已从家谱上削除。你们往日留下的痕迹，也已被完全抹去。你们与家中的父母兄妹、亲朋戚友，从此再无关联。你们如今所在之地，与故土有千里之遥、万里之远。活也好，死也好，再也回不去了。’”

“我们听了这骇人听闻的开场白，只觉全身发冷，如坠冰窖。车厢里也静悄悄的，没人敢作一句声。有几个年纪小的孩子，已经吓得抹起了眼泪。”

“他的声音苍老低沉，充满威严。就是现在回想起来，也觉得非信不可，何况当时只是个小小孩童？我对他说的话没有一丝一毫的怀疑，心里反反复复地只是想：‘再也看不见妈妈了，那怎么办？’听见耳边哭声一片，想到母亲平日慈爱，也忍不住大哭起来。”

“他任由我们哭成一团，也不予理会。待哭声渐止时，忽然叹了口气，开口道：‘其实，也不是完全没办法的。’”

“我们对他全然信任，一听有挽救余地，无不紧紧支起了耳朵。连哭得最厉害的人也不哭了，全心全意听他讲话。”

“只听他缓缓道：‘你们下车之后，找一个往来密集之地、贸易交通之所，装聋作哑也好，舞神弄鬼也罢，好生居住下来。日后如有契机，便设法迁入六大族。千叶、毕罗最佳，扎伊、其蓝次之，辛然、繁朔再次之。此后务必锋芒毕露，才智、武力、美色无所不用其极，结交重权在握之人，并以婚姻牵系。到时机成熟之时，我……自会派人与你们联系。’”

“他说到这里，口吻一变，一字字道：‘你们即将面对的，是刀山火海，是无间地狱，也是默默无名的伟业。即使最终胜利，也注定无人知晓。我知道，这要求可笑之极，堪称无稽。但我恳请你们一定答允：因为你们跟这个岌岌可危的帝国一样，已经无路可退了。’”

“门口一个女孩子忽然开口：‘要是没有才智，没有武力，也没有美色呢？’”

“她的声音又美丽，又柔媚，言语却冷静得有些可怕。我还以为那老人别有他法，却听他苦笑了一声，答道：‘孩子，那就平平庸庸地活下去！’”

御剑听到这一句，无声一笑，眼中寒意更重：“有点儿意思了。”见庄文柔垂首不语，催促道：“继续说。”

庄文柔叩首道：“当日情形，奴家……都已说与大王知晓了。之后我与其他人坐上马车，各奔东西。我在其蓝边境被车夫推了下来，冻饿昏迷，为现在的丈夫所救。他性情宽厚，对我千依百顺；他的族人与我亲如一家，两个孩子也是活泼可爱。我这一生别无所望，只想侍候丈夫，供奉族人，养育孩儿长大成人。求大王开恩！”

御剑淡淡道：“你这番言语不尽不实，漏洞百出。那老者如此周密计划，一句‘时机成熟’便打发了？这么多年，难道你们一次也不曾接头传讯、暗通消息？”

庄文柔肩头一颤，头俯得更低：“……奴家不敢隐瞒，实在不曾有过。”

御剑意味深长地看了她一眼，惋惜般摇摇头：“你要一家团聚，说容易也容易。可惜你心念故国，断得不干不净，那就怪不得别人了。”一扬手，卫兵立即上前。御剑道：“押入地牢，关上七八十年，等她去想明白！”

庄文柔一听，顿时猛烈挣扎起来，哭叫道：“大王，大王，奴家想明白了！”跪在地上，咬了咬牙，颤声道：“那人自称‘九州老人’，他告诉我们：想与他相会时，须派遣三千骑兵，一半举红旗，一半举金旗，在……莫离关前，绕沙丘集市奔跑三圈。他有暗哨长驻于此，一见红金旗，便会来联络。只是……这暗号只在二十年内有效，时间一过，就再也沒用了。”

御剑笑意渐深，自语道：“九州老人……着实有趣，我等不及要与他老人家一会了。”还待开口，又有人来报：“乌兰将军请将军过去。”他心中猛然一跳，半天才道：“……请我过去？”来人道：“是。乌兰将军在宴席上，似乎有些醉了。”这才知道自己想多了，一阵空落，又复自嘲，应道：“稍后即来。”遂嘱咐卫兵：“在莫离关前安插岗哨，一见暗号，直接向我报告。”又向庄文柔微微一笑，道：“你明白得很好。暂且请你在牢中委屈一夜，仔细回想当年车夫形貌模样，以备明日画师过来绘制。请！”一掀帐门，冒雪走向宴会歌乐之所。

一路大雪纷纷，寒风如削，主营大帐却是热浪袭人。御剑一进门，便闻见一阵浓烈酒气。一眼望去，只见席间醉态百出，小亭郁与屈方宁坐在一处，正大呼小叫地猜拳斗酒。虽无十分醉意，舌头都已捋不直了。二人身边环坐着十余名白袍丽人，雪肤花貌，千娇百媚。小亭郁酒兴一起，平日的冷淡乖僻荡然无存，给屈方宁一句话噎住，唾骂一声，从旁人手中抢过一杯酒，仰脖一口饮尽，叫道：“再来！”突然皱起眉头，嘴一张，吐出一枚花瓣状的金币。屈方宁拍手大笑，指他道：“醉了！”小亭郁将他的手啪的打开，不耐烦道：“醉个屁！再来！”屈方宁醉得靠在一名姬人身上，胡乱指着小亭郁笑。被打了好几下，兀自指着不放，眼看手背都打红了。身旁姬人一个个掩口而笑，一名丰乳细腰的女子娇笑道：“将军的手不怕疼，我们的心可疼了！”半跪着捧起屈方宁的手，捂在自己胸前几乎撑破的纱衣上。

屈方宁顺势捏了两把，乜眼笑道：“疼？这儿？”目光越过伊人香肩，一见御剑落座，立即就要起身招呼。小亭郁背对门口，不知贵客莅临，大叫一声：“哪儿跑！”一把捋住他小腿，连靴子也扯脱了。屈方宁胡乱蹬了他几脚，口中连喊：“把这醉鬼押下去！”众美姬嘻嘻哈哈地拉开二人，小亭郁犹自抓着屈方宁不放，口里醉话连篇，已经不知在说些甚么了。屈方宁这才嘱咐姬人给御剑敬酒，见小亭郁紧紧缠住他一边大腿，甩之不脱，只得作罢。

这酒送来的方式也别出心裁，深杯满酒，置于女子双乳之间。酥胸微颤，酒光摇荡，春色无边。一名女子款款跪在御剑身前，负起双手，满面红晕。御剑命道：“拿过来。”那女子吃吃笑道：“鬼王殿下有所不知，乌兰将军下了严令，不许我们手指碰一碰酒杯的。”瞥着席上软倒在两军统领怀中、以唇哺酒的姬人一笑，娇滴滴道：“……不知您中意哪一处呢？”

御剑往日赴宴之时，诸般酒色花样见过不少，对这些五花八门的酒规倒也懂得一些。只是上至安代王，下至寻常将领，从来都是挑最美的

女人往他身边一送，任他自行饮乐。种种歪门邪道，无有敢胁迫他遵从的。他老人家如肯大开金口，行上一两道酒令，就是给了主家天大的面子了。西军中有些见多识广的，见那舞姬举止轻浮，鬼王将军迟迟不应，心中均有些惴惴。

他们不知御剑心中，所想之事全不在此。他想到两年前一个冬夜，也有一位穿着白纱的舞姬，在鬼城的宴会上伺候他喝酒。他那时心中焦躁到了极点，许久未曾展眉，更无心宴饮。那天却难得好兴致，对那舞姬似乎也中意之极，她劝一杯，自己就喝一杯。喝到后来，甚么也不记得了。

只听那边屈方宁叫得嗓子都哑了，犹自拉着沉醉不醒的小亭郁大声斗酒：“么五！么七！你输了，喝酒！”

忽然之间，他什么都想起来了：那舞姬别无令人心折处，只是声音有几分像宁宁罢了。

他只觉一阵莫大讽刺，自嘲般笑了一声，从那姬人胸前摘下一只深口酒杯，放在唇边喝了一口。

那姬人笑吟吟地一指杯底，媚声道：“这是乌兰将军赏给我的！”

御剑停杯一看，见杯底沉着一枚花瓣状的小小金币。大约也是他们宴会的惯例，饮尽一杯，便要打赏。

他身上向来不带多余之物，微一沉吟，便唤人取前几日战利品过来。一瞥之下，却见屈方宁整个人沉埋在一名美姬玉臂上，身周尽是莺声燕语，脂粉浓艳。其中间杂他低声调笑之语，继而便是唇舌咂吮之声。

他心中黑压压一沉，只觉方才饮下的酒悉数成了胆汁，舌根几乎苦得麻木。见那姬人犹自捧着酒杯，索性将拇指上那枚片刻不离身的铁玉扳指取了下来，向杯中一掷：“这个给你！”

那姬人却不识得此物，见黑黝黝的不大起眼，只谢了声赏，便欲起身离座。

忽闻对面一阵娇呼，屈方宁已经艰难站了起来，一条腿拖着小亭郁，生拉硬拽地向他这边走来。二人经行之处，酒具纷纷倒塌，地上的

毡毯都翻了过来。小亭郁全然不察，睡得甚为香甜。周围姬人无不笑得花枝乱颤，一个施以援手的都没有。

御剑冷眼旁观，见屈方宁外袍已除，身上只穿着一件雪白的丝衣，衣摆收入腰际；下身是一条酒渍斑斑的白底金边军裤，靴子也只剩一只，袜口松褪，露出左边一小截脚腕。他心中重重一跳，无暇多想，断然就要起身。屈方宁千辛万苦跋涉到他身边，醉得站也站不住，就在他席前跌下，手肘撑住了他一边膝盖。眼睛却不看他，只向之前敬酒那名姬人一指：“你，过来！”

他一条腿还耷拉在过道上，给小亭郁牢牢抱住。那姬人兀自笑个不住，听见命令，立刻凑拢过来，高耸的胸部几乎与他相贴：“乌兰将军有何吩咐？”

屈方宁身子歪斜一下，几乎倚在御剑腿上，大大打了个酒嗝：“……老子跟你买了。老子有的是钱……”用力拉扯了几下手腕，忽然从袖筒里洒下十多枚金币，洋洋洒洒如下了场金雨一般。他抓起金币，向那姬人胸前、身上不断扔去，连脚边的酒都摔了出去，洒得那姬人衣裳都湿透了。他兀自不歇手，嘴上只叫道：“给你！都给你！”

御剑见他举止粗鲁，言语无礼，心中再想一走了之，终究不能放任他闹下去。即向侍卫嘱咐道：“叫白羽营的人过来接他。”

屈方宁使劲挣扎了一下，叫道：“不要人来接！我偏高兴在这儿喝酒。我还没尽兴哪！”往前一扑，就向那姬人手中杯抓去。杯中之物已被捞走，底下空空如也。他面露惊异之色，将空杯翻来覆去倒过来几次，迷惑道：“哪儿去了？”

御剑起初不知他寻找何物，一念转过，只觉全身阵阵灼热，膝盖与他碰触之处更是滚烫无比。见他还要欺身去抓别人胸口，只得将他背心轻轻一扯，低声道：“行了。”

屈方宁这件上衣薄如蝉翼，加之身上出汗，衣料都浸透明了，背上肌肤隐约可见。偏偏今天什么香料也没熏，他这么一动手，一阵熟悉至极的气息扑面而来。他胯下之物本已昂首，此时更是陡然一抬，顶在他军服之下，疼痛异常。

屈方宁整个人摇摇欲坠，不满地哼了两声，手足扑腾几下，就软软地瘫倒下去，睡在他膝盖上。眼皮懒洋洋地耷着，手一下下拍着自己，

居然唱起歌来了。只是调子荒腔走板，听不清唱的是什么。

他这么一躺，嘴里热气都喷在了御剑腿上。虽隔着一层厚厚布料，御剑犹觉全身阵阵酥麻。他竭力平定心神，向一旁试图搬走小亭郁的侍卫开口道：“乌兰将军的卫兵还没到？”

那侍卫禀道：“乌兰将军先前给他们营地送了酒，现在八成都吃醉了，在那里说梦话呢。”见小亭郁一双手卡得死死的，分之不开，不禁挠头。

御剑提起小亭郁衣领，随手一抖，将他从屈方宁腿上取了下来。西军侍卫千恩万谢，又上前来搀扶屈方宁。小亭郁醉得人事不知，前襟满是酒污。侍卫将他上衣悉数解开，替他擦拭胸口。御剑扫了一眼，心念一动，止道：“他的马车停在何处？”侍卫道：“就在门外。”御剑微一颌首，道：“正好我也走了，顺路送他过去。”侍卫谢了一声，又恭恭敬敬指出马车方向。过了好一阵，才见他将屈方宁揽了起来，迟疑了一下，放在一边肩头。随即与一名姬人说了些甚么，一臂揽着屈方宁膝弯，高大的身影缓缓站了起来，大步走了出去。

门外漫天大雪，与帐内一团春意大异。御剑解下自己的大氅，将屈方宁裹了起来。听见肩后传来他含糊不清的畏冷声，无言一笑，向东南角一部白厢宝顶的车子走去。风雪之中，只觉他整个人重量都在自己身上，两只脚一下下碰撞着自己的大腿。刹那之间，他想到了从前很多个夜晚，宁宁也是这样提早睡着了，乖顺地由自己抱着，从主帐送到寝帐去。

那最初的雨幕之后，他沙沙的声音仿佛也在耳边响了起来：“……是要跟我睡觉吗？”

他嘴角泛起苦笑，想起方才自己久久不能平复的狼狈情状，心中想的却是另一句：“能跟你再睡一觉，甚么都不做都行。”

但这多半也是空口无凭，做不得数的。要是真能不计后果地跟宁宁睡上一觉，只怕会将他全身吞吃入腹也说不定，任他哭得怎么样也不管，一根头发、一根脚趾也不会放过。

忽觉屈方宁挣扎动了一下，嘴里发出几个模糊的音节。

他低声问了一句：“……什么？”

屈方宁晃了晃脑袋，忽然有些不乐意地咕哝了一声，呶语道：“不给她！”

他几乎是瞬间就明白了，应道：“嗯。不给。”

屈方宁似乎很是满意，重重嗯了一声，重新伏在他肩上睡着了。

短短几步路，倏忽之间便到了。车上一窖炉火眼看就要燃尽，一名瘦小枯干的车夫，正倚着车门打盹。见他来到，这才惊醒过来，慌忙从车上跳下。

御剑认得是鬼军旧部，囑道：“好生带他回去，先别给他换衣服。”

那车夫连连躬身，打手势示意听到了，又跑上跑下地添加火炭，让车厢温暖一些。

御剑哑然失笑：“怎么尽收些哑巴属下？”将屈方宁从身上抱了下来，平放在车厢地上，替他盖上大氅。暗红炭火之下，只见屈方宁眼角微湿，不知是融雪还是泪光。

车夫向他深深鞠了一躬，才关车厢门，执鞭驾车而去。

他在原地站了足足一刻，才提步冒雪回营。只觉胸口一阵冰冷，一阵火热，澎湃汹涌，竟不能止。其时已有七八分醉意，却不愿就此睡去。即命人送来庄文柔口供，才翻开卷宗，侍卫已将扳指送回。此物一在眼前，往事如烟云沸涌，如何还能清醒过来？

阿木尔驾车入营，声音轻微，几不可闻。只听屈方宁在车厢中慢慢坐起，看着身上大氅出神。隔了好一会儿，才以手背擦了擦眼睛，声音却已恢复平常：“苏音他们动身了么？”

阿木尔点了点头，将马车无声地驶入营地。屈方宁极低地叹了口气，从车厢下一个暗格中抽出两张黑色面幕：“那我们也动手罢。”

庄文柔披枷带锁，在阴冷地牢中饱受煎熬。想到一双幼子嗷嗷待哺，丈夫的寒衣还未张罗，又忍不住哀哀哭泣起来。苦苦捱至半夜，只听地上脚步轻响，由远及近，渐至门口。卫兵喝问了一声：“什……”便闷哼一声，身体重重倒地。一个鬼魂般的身影飘然而至，手中一柄薄刃鲜血蜿蜒，却看不清面容。庄文柔颤声道：“你是……什么人？”那人更

不答话，利落地打开牢门，替她除去枷具，便欲将她扶起。庄文柔见那人脸上蒙着一层黑布，只剩一双眼睛在外，目光森寒，行事诡秘，也不知是凶是吉，心中害怕之极。见他手臂伸来，反向后躲去。那人似乎叹了口气，从她身边退开。庄文柔犹自惊疑不定，只见眼前一花，一名男子从黑暗中阔步走来，低声叫道：“阿柔！”声音中充满欢喜之意，正是与她结发多年、情深爱重的丈夫穆木坦。

庄文柔万料不到能再次与他相见，流泪叫道：“孩子爸爸！”投身入怀，泪如泉涌。见他一边肩头血流如注，惊道：“你……怎么受了伤？”

穆木坦紧紧拥着她，安慰道：“不碍事，探路的时候中了一箭。”复向那鬼魂般的人影一指，道：“幸得这位义士一路相助，我们夫妻才得以相见。我真不知该如何感激……”喉头哽咽，再也说不下去了。

庄文柔方知面前是救命恩人，垂泪感激不尽。那人摇了摇头，身影一闪，率先出了牢门。庄文柔也与丈夫互相搀扶走出，见脚边尸首枕藉，雪地上血迹斑斑。三人以大雪为掩护，向营地外奔行过去。但见“恩人”脚步迅疾，动作利落，对卫兵何时巡逻更是了如指掌。顷刻之间，已将二人带出城外。远远见雪地中停放着一辆大车，车轮大半已陷入雪中。那人跳上车子，示意二人跟上。庄文柔半惊半疑，上车一看，喜得几乎跌倒：但见暖红火旁，两个男孩小脸红彤彤的睡得正甜，不是自己一双孩儿却是谁？

她心中激动难言，抱起两个儿子连连亲吻，眼泪滚滚而下，落在孩子胖乎乎的脸蛋上。只听车中一人瓮声道：“两个孩子哭了一天，只是叫着要妈妈。好不容易哄睡着了，你就让他们做个好梦罢。”

这声音模糊难辨，说的却是一口纯正流利的南语。庄文柔骇然望去，只见一名同样脸戴面幕之人坐在车门前，身披一袭白氅，眼睛极为年轻。她脑子不甚灵活，怔了一刻，才渐渐醒悟过来，指道：“你……你们是……”见穆木坦关怀地看着自己，后面几个字才硬生生咽了下去。

身披白氅之人有些意外，道：“大哥也识得南语么？”

庄文柔尴尬道：“是我自己……从前睡着了说梦话，他来问时，只说是魔住了，不敢自认南人。”向丈夫感激地看了一眼，道：“现在他知道了！”

穆木坦不解她话中之意，只敦厚一笑，握紧了她粗糙的手：“你是我的妻子，我儿子的母亲。南人不南人的，有什么要紧？”

二人相拥落泪，双双向恩人跪下磕头。屈方宁忙将二人扶起，复指车座下一个小小包袱道：“庄姊姊，千叶鬼军暴虐成性，如发觉你暗中逃走，必不能善罢甘休。你们族人都已逃散，你们也赶紧动身罢！这里有些散碎银两，可供你们路上花销。”指了指方向，道：“你们一路西行，到得楼兰边境，追兵便无可奈何了。”

庄文柔泣涕道：“两位大恩大德，今生无以为报。”忽然嘴唇一颤，想到了自己供出接头暗语，不知是否坏了大业，急道：“恩人可曾在莫离关前……？”

屈方宁嘴角一勾，道：“没有。我又不是疯子，怎会行此荒诞之事？”

庄文柔放下心来，抚胸道：“正是！那九……九……老人，是个踏踏实实的疯子。也不知当年……如何有人信了他的鬼话，害得我们小小年纪骨肉分离，一生漂泊无依。也不知马车中其他人现在何处，过得如何……唉，能像我这样安安生生过日子，就是真神保佑了！”

屈方宁目光暗了下去，淡淡道：“各人有各人的缘法，多说无益。你们走罢！”向苏音一示意，一前一后跳下马车。庄文柔俯身再拜，屈方宁笑了一声，立足道：“大家南朝一脉，自然是要互相照应的。”穆木坦也再三叩拜，驾车前行。

马车奔行一段，忽而停了下来。只见车门打开，庄文柔提裙跳下，快步走到二人面前，泣道：“二位恩人如有怀乡之日，请替我将此物交还……庄明义将军。他从小爱我如珍宝，分离时曾郑重许诺：老夫人驾鹤西归之后，我只要将此物送到神卫军任一人手中，天涯海角，他一定派人前来接我。我刚来的时候听不懂他们的话，也不识得路。后来学会了……却不想走了。他要是真心舍不得我，当初也不会送我走……”泪水涌出，将一块银锁片放在屈方宁手中。

屈方宁就着雪光一看，见锁片已经磨得斑斑驳驳，正面刻着姓名，反面镌着“德容言功”四字。他怔然看了片刻，忽道：“庄姊姊，你现在心中，是把自己当南人多些，还是北人多些？”

庄文柔脚步一顿，垂首道：“我倒想当个彻头彻尾的北人，可惜出

身之地由不得人……”最后拜了一拜，头也不回地走了。

大车渐渐远去，终于成为茫茫大雪中的一个黑点。

屈方宁忽然开口：“杨大哥，我突然明白了一件事。”

他目光朝着车子消失的方向，却好像什么也没有看：“我觉得我们太小题大做了。即使真的有人派出三千骑兵，举着那蠢到了家的旗子绕场三周，南朝也不会有人跟我们联络的。”

苏音缓缓向他看去，只见他眼角肌肉不断颤动：“莫离关根本就没有暗哨。黄惟松从来就没想要我们之中任何人回去。”

苏音沉默良久，才一字字道：“不错，他应该想到的。只要有一个人反水，他的复国大计就全盘落空了。”

屈方宁缓慢地一点头：“黄惟松主战多年，谋略周密，手腕强硬，非常人能及。其人残忍暴虐，对百姓毫无怜悯之心。南人对他又畏又恨，以‘黄老虎’呼之。当年我与……下江南之时，曾见他不惜重金结交江浙巨贪，以为屯军之便。近年来更不顾朝廷三番五次劝阻，在河湟六州极力蓄养马匹，使得百里牧场，几乎化为荒漠。当地百姓恨之入骨，甚至有‘故国不如故’之说。这般雄心铁胆，怎会将挽澜之望，交付在十几个懵懂孩童身上？”

苏音身姿不动，瞳孔却已渐渐扩大：“你是说，他假称九州老人，将这‘心花之谋’吹得天花乱坠，其实……不过是送出了一批无关紧要的弃卒？”

屈方宁冷冷道：“是啊。这名目倒是好听！他花言巧语，夸大其词，说甚么国破家亡，山河沦丧，只在我们一念之间。又煞有介事地安排接头之法，甚么莫离关前，二十年后，无一不是放屁！我们从来就不是甚么举足轻重的人物，至多是一条别无他法的退路罢了。”忽然嗤笑一声，神色中尽是讽刺：“他曾告诫我们，身在虎狼之地，最好谨小慎微，不要轻易相认。即便相认，也最好暗中进行，毋令外人知晓。不错，不错！我们只消一碰头，便知他满口谎言，没有一句真话。哈，这个老东西，骗得人……好苦！”

苏音哑口半晌，嘶声道：“……这么说来，三千骑兵、红金旗，也是假的了？”

屈方宁道：“是。北原战士多是寻常牧人，常备军贵如黄金。无故出动三千骑兵，来这不毛之地丢人现眼，手上兵力少说要十倍以上。蛮子军队多为世袭，将血统瞧得比命还重要。一个无权无势、出身寒门的平民，想要在短短二十年内握有偌大一支军队，那是万无可能。即使算上天时地利，至少也要三十年才能成事。……像我这样卖屁股的，自然又另当别论。”

苏音见他神色如常，顿了一顿，道：“他既然知道绝无成功之理，为何要定下二十年之约？”

屈方宁举目望向雪原，平静道：“我从前不明白，近来却想到了一个可能。”

“——大概在他看来，二十年之内，南朝必亡。”

苏音这一次足足沉默了一刻钟，才极其缓慢地开口：“纵有报国之日，却再也……无国可报了？”

屈方宁扯了扯嘴角：“我说过，他是个真正的疯子。”

苏音忽道：“不对。”

他陡然转过身来，眼底重新燃起了光：“倘若一切如你猜测，那他花费偌大心力，将一众高官政要子女遣送北方，究竟是为了什么？”

屈方宁静静注视他扭曲的脸：“下车之前，有人问了他一句话，你记不记得？”

苏音摇了摇头。只听他清清楚楚地说：“当时有人问他：‘你会不会派人保护我们？’”

“我离得最近，听到这句问话，只听他轻轻地叹了口气。”

“他说：‘不会。老夫想保护的人，并不是你们。’”

“杨大哥，你说这个为了胜利不择手段的疯子，最想保护的人，是谁？”

二人在风雪中目光相对，从彼此眼中都看到了深深的害怕之意。

许久，苏音僵硬一笑，拂开眉睫上的冰霜：“他真的疯了。”

屈方宁合上眼睛，继而缓缓张开，向苏音望去：“……你也该动身了。”

苏音神色并不意外，却看了他一眼：“刚才我还以为你改变主意了。”

屈方宁短促地笑了一声：“我本来是想放过她的。她虽然露了口风，也不算甚么大错。可是她不该那么说……”

他的声音低了下去：“贺大哥、小韩儿、楚姑娘、燕姑娘……他们身上的血，不是为了让她一个人苟活下去而白流的。”

苏音微不可闻地叹息一声，拔刀在手，向大车的方向追了过去。

屈方宁忽在身后道：“杨大哥，我知道你心地好。可是这女人目光短浅，将丈夫、儿子看得比甚么都要紧。她能招供一次，就能招供第二次、第三次。”

他一抖白氅上的积雪，神色如同寒冰：“她现在，只是个胆小怕事的北人而已。”

苏音极轻地颌首，几个纵跃起落，消失在漫天雪雾里。

翌日清晨，御剑才得知穆木坦前夜劫狱救人之事，立遣一队人马前往追捕。追兵在地牢门口拾得一枚沾血箭头，立即循血迹向城外追去。大雪覆没人迹，几不可寻。有心细者在城外一里半之外发现炭灰、马粪等物，顺藤摸瓜，找出马车停留痕迹。顺着车辙追去，不出二三十里，只见一处雪涧前蹄印凌乱，辐辏断裂，车厢倾于道旁。往下一看，只见尸首横陈，正是庄文柔一家四口，神色狰狞，死得极为可怖。

少顷，尸体送回营地。御剑亲自验尸，心中明了：以穆木坦的身手，绝无夜闯军营、入狱救人之可能。守卫身上致命伤口，都是极细薄刃所致。此种兵刃北方罕有，手法运劲也是偏阴柔一路，应是个南人中的高手。他能在重重防卫之下悄无声息地带走二人，一身功夫可称登峰造极。究竟是他奉黄惟松之命前来相助，还是庄文柔本来就与南朝一直有联络？庄文柔一家坠崖身死，是不是因为黄惟松见她落入敌手，怕她泄露了太多秘密？

但事已至此，死人已经无法开口招供了。

他冷冷瞧着地上尸首，推想黄惟松此举中的狠辣之意，竟不由有些佩服：“这老儿谋划布局的本领不佳，好胜之心可是不减当年哪！”

午炊未备，又接到铁鹰传讯，称红云军出现在小璇玑洲一带。他眉心微蹙，旋即想到：“柳狐至今不知日月星律全貌，去年……议定辖管区域之时，还拐弯抹角地敲打了几句。屈林敢擅闯璇玑洲，莫非与其蓝旧部有所勾连？……他手中所执玉玺及扎伊皇子，又是从何处得来？”

他一贯见事极明，洞若观火。但近年来眼前如同浮动着一层淡淡的白雾，令一些原本近在咫尺、可以随心所欲掌控之物，变得影影绰绰，难以分辨。他起初还道自己在雅尔都城呆得太久，国会事务一概未曾亲至，只怕有些松懈也未可知。旋即想起自己避而不见的缘由，苦笑一声，命人收了尸体。

只听礼官远远禀道：“毕罗尊使将行，请乌兰将军升帐。”

他身影不动，却忍不住向中天的太阳望了一眼，心道：“宁宁现在还没起来么？”

礼官催促再三，白羽营帐门才动了一动，一名雪白丰腴的姬人穿着昨夜宴席上的白纱长袍，从帐门一角悄悄溜了出来。见众目睽睽，掩嘴“哎呀”了一声，忙奔向众姬人等候之处。只见她发髻半偏，香肩半露，脖颈、胸前尽是情欲痕迹。只听马车中传来嬉闹取笑之声，自是在迫不及待地打听驸马大人的床上英姿了。

毕罗使者等候已久，却没有丝毫不耐烦。见状还哈哈一笑，唤道：“乌兰将军既舍不得这位美人儿，我们也不是那么不知趣的人。就让她留下侍奉您饮食起居，如何？”

屈方宁这才趿拉着一双短靴，打着哈欠从帐门中走了出来，神色疲倦之极：“行了，谁不知道你们柳狐将军小气，送几个女人还要带回去？”随手在身上一摸，从颈上扯下一串宝石项链，向马车方向一掷。

他脖子一动，只见衣领微褪，露出肌肤上一小块鲜红的吻痕。远远望去，灿若桃花，也不知昨夜玉臂红浪之中，是如何风流情状。

御剑目力过人，一望之下，胸口剜心割肺般一阵剧痛。手中原本握着一柄纯银的骨刀，此刻刀柄也已不知不觉弯折下去。

他深知屈方宁早已成家立业，娶了一位如花似玉的妻子。每天夜里，他自然是要睡在妻子身边的。自己与他做过的荒唐事，他自然也与别的女人做过许多次了。

但这一切不在目前，也还罢了。如今亲眼所见，简直痛不可抑。体内仿佛钻入了一条嘶嘶的毒蛇，嫉妒的毒液喷得到处都是，五脏六腑都几乎烧成了空洞。

这时他居然有些佩服自己，“任你娶妻生子”诸般话语，当初是怎么出得了口的？一时转过念来，更是荒唐可笑：要是昨夜替他宽衣解带的是自己，能将他剥得一丝一挂、分开他紧实饱满的屁股、挺身进入他不停颤抖的身体，那么他身下有没有女人在扭动呻吟，似乎也不怎么要紧。

他将变形的银刀扔进餐盘，出神良久，命道：“给我换把刀来。”

小亭郁宿醉头痛，在旁靠着椅背揉太阳穴。见屈方宁颈上痕迹，不禁出口揶揄：“久闻毕罗人杰地灵，果真比别个不同。”

屈方宁挠了挠脖子，笑道：“这叫美人恩泽，你眼红也没用的。”客套几句，即送使者上路。车行远去，犹听马车中传来娇笑之声。

屈方宁这才拢了衣襟，懒洋洋往小亭郁扶手上坐，打了个大大的哈欠。小亭郁调侃道：“怎么，美人恩不好消受么？”屈方宁懒懒道：“狗屁！老子一心交差，谁管她美不美！”眼角向鬼军营地一瞥，含笑转了开去。

下午例会，御剑一提屈林逃往其蓝之事，小亭郁立即请命前往，追剿叛军。御剑沉吟道：“其蓝多沼泽，机弩难以施展。郭兀良将军辖管其蓝多年，知根知底，交由他探查即可。”小亭郁应道：“是。听说那贼子与海乌族关系亲密，海乌族远在楼兰边境，一旦联手，就更难根除了。”御剑道：“再过二三十年，连楼兰也是我国疆土。况其一附骥尾小族？”

小亭郁心道：“总不能任仇人再逍遥自在二三十年。”商议几句，转而问道：“天叔是往扎伊驻地，还是重返苍狼城？”御剑淡淡道：“与你一同回去，如何？”

小亭郁还未接口，屈方宁已在旁抢声道：“当真？长住么？”

御剑一句“大人还能哄你小孩子？”已到嘴边，硬生生改口过来：“嗯，过了夏天再走。”

小亭郁这才笑道：“那太好了！我平日治军有许多不明之处，早就想向您请教了。您早一日回来，也省得这小子天天念叨您。”

御剑嘴角一动，不置可否。屈方宁笑道：“怎么，你又眼红了？”举起手边奶茶，向御剑敬了一杯：“听说昨天我们营那群不争气的东西都喝醉了，是将军送我上车的。实在想谢谢将军，偏偏什么都不记得了。”忽而一笑，解嘲道：“真是越活越回去了！”

御剑道了声“无妨”，举杯与他轻轻一碰，口中道：“……你风寒初愈，不宜饮酒太过。”

屈方宁握拳咳嗽一声，应了声“是”。又想起甚么般一抬头，脖子下的吻痕顿时一览无余：“将军的衣服，我一会儿让人送过来。”

御剑视如不见，起身道：“不必了。”从卫兵手中接过一件全新的大氅，披在肩上走了。

大军即日班师，归家时已是二月初。御剑重回鬼城，自有一番忙碌。军务虽繁杂，并不觉苦。惟一不得意处，就是乌兰将军的趣闻轶事，经过巫木旗热情的传达，常常响彻大帐，洋洋盈耳。初听自然苦心逆耳，久而久之，竟也习惯成自然，莫说动容失色，连眼角也不会抬一抬。偶有与屈方宁照面之时，只须非礼勿视，定心忍性，也不致自乱阵脚，灵魂出窍。忽忽五月将至，天气也渐渐转为炎热。这日闲坐帐中，听巫木旗口沫横飞，述说乌兰朵公主这几日临盆在即，脾气比往日更加暴躁；骄纵狂妄，行凶打人，将小锡尔好端端一张俊脸毗得血迹斑斑。小锡尔温柔容忍，打不还手，还不惜重金采购洛阳牡丹，送给妻子赏玩。御剑听罢，心中只是一笑：“这是什么夫妻？小孩子过家家一般。”忆及当日意乱情迷之态，不禁莞尔：“不错。堂堂男儿，有甚么放不下的？”

忽见巫木旗一阵风般刮了进来，叫道：“将军，小锡尔生啦！”

御剑哑然失笑，起身道：“生了？男孩女孩？”

巫木旗这才纠正道：“不、不，是公主生了。我也不知道生了个啥……一听消息，就来给将军报喜了。”

御剑晒道：“我何喜之有？”命人取了一座翡翠屏风、几匹玉马，送往白羽营中。巫木旗跑上跑下，欢天喜地，仿佛自己生了孩儿一般，在贺礼中加了自己许多体己，又央求御剑亲自过去瞧瞧。御剑心中实不愿前去，奈不住他吵吵嚷嚷，只得去了。行至白羽营外，只见车水马龙，礼官忙得陀螺一般。然而一踏入营内，只觉气氛诡异之极，乌兰军团团团围在白羽大营之外，个个面有悲怒之色。有怒气冲天，攥紧双拳者，也有咬得牙齿格格直响、面色涨红者，不一而足。

他心中陡然一跳，顿时想到：“莫非里面有什么变故？”

一眼望去，只见一个绿衣侍女端着一个铜盆快步走出，将一盆血水倒在地上。

他认得这是公主的贴身侍女，之前屈方宁还问过一次。只见她神色憔悴，比一年前老了七八岁也还不止。

郭兀良等此时也已到来，均对公主头胎是男是女好奇不已。御剑立在人群之中，只听帐内传来阵阵婴儿啼哭，心中不知是何滋味。

巫木旗心痒难搔，向帐内不停踮脚张望，叨咕道：“怎地还没洗完？”又推了推小亭郁，催道：“你个做舅舅的，也不去瞧瞧你大侄子！”

突然之间，只听一声凄厉的女子尖叫，从产房中传了出来。

人人诧异万分，纷纷询问：“怎么回事？”

但他们实在已经不必问了。只见大帐掀开的一角中，满头大汗的产婆抱着一个刚刚出生的男婴，呆呆的有些不知所措。

——那是个皮肤黝黑的孩子。

乌兰将军这个肤如黑炭的孩子，才出生了一天，连名字都还没有，就已经传得沸沸扬扬，人尽皆知。想那公主肤白胜雪，乌兰将军也是俊美白皙，生的孩儿按理来说也该雪白粉嫩，绝不至于黑得锅底一般。人人心中都十分好奇，只是不敢大肆谈论。有好事者信誓旦旦地说，白羽营有一名肤色黝黑的青年男子，常年陪伴公主左右，关系异常亲密。一问来历，却是公主出嫁之时，从毕罗带过来的侍卫。乌兰将军夫妇从前不和之事也被翻了出来，烩成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丑闻，经由纺丝闲话的妇人之口，散落到草原每一个角落。千叶顾念乌兰将军的面子，口中尚有几分容情。别处的牧民更是百无忌惮，尽情诋毁，甚至传说公主少女时代就与多名男子有染，堕胎流产，生性淫乱；毕罗王为了遮丑，才匆匆忙忙将女儿嫁给了当时无权无势的乌兰将军。可怜乌兰将军少年成名，有追风千人斩之美称。万千少女，只为他垂鞭一顾，碎尽芳心。——不想却戴了这么一顶绿油油的大帽子！……

千叶也为此召开紧急国会，安代王称病未曾出席，由必王子暂代主持。经一千人打哑谜般的商议，最终认为：于情于理，于公于私，这孩子非得是乌兰将军的亲骨肉不可。必王子更是激动得一连站起三次，还留下了“两个皮肤白的爹妈，怎见得一定就生不出皮肤黑的儿子？那白马与黄马杂交，不也生得出青马、花马、胭脂马吗？”等令人瞠目结舌之语。屈方宁坐在金帐一隅，整个人几乎都累脱了形状，眼睛也是茫然无神。听必王子口沫横飞，句句都是替公主开解，神色更为疲倦，忽然

开口道：“殿下，请不必说了。”

必王子听他语意严峻，浑身都不禁警惕起来：“怎、怎么？你不服气么？”

这几日闲言碎语铺天盖地，连带御剑也听到不少风声。他曾亲耳听见公主与那名侍卫在车中调笑，口称“敖黑儿”，举止亦非庄重。但凭此无法认定二人之间确有私情，更无法断言孩子另有其父。见屈方宁脸色苍白，忍不住向他看去，心中波澜起伏：“他要是咽不下这口气，定要推翻成议，我是不是立刻挺身而出，护他平安周全？”

他深知以公主今日身份，纵使做下十恶不赦之事，千叶也不能与之决裂。如今二国皆在全力休养生息、缓慢恢复元气的紧要关头，一旦交恶涉战，轻则伤筋动骨，重则灭顶之灾。但他内心深处，竟隐隐希望屈方宁不顾甚么大局、体面，由着他从前的性子，闹得天翻地覆，巨浪滔天。就算最后局面大乱、不可收拾，也胜过如今这日复一日寸步难行的苦闷。

小亭郁一直脸色铁青，此刻便在一旁冷冷道：“王子殿下，恕我直言：此事归根结底，还是屈将军家事，旁人无权置喙，更不必教训他如何行事！方宁为本族作出的牺牲有目共睹，难道连主掌家事的资格也没有？”

一言既出，竟有五六人随声附和，多是青年将领，也有新晋的司务官员、典礼主掌。

必王子见人多势众，慌忙之下口不择言，叫道：“我教训什么了？公主出身高贵，受过严格的礼节教导，怎会……有甚么不端之举？倒是你、你……”手向屈方宁指了几下，“……一个奴隶出身的，一贯粗野无礼，也不知如何得罪了公主。只怕真的不……不能……也未可知。哼，要真是有人造谣，怎么不说别人，专门选中了你？”

郭兀良急忙向他使了个眼色，起身按住屈方宁肩头：“殿下也是关心则乱，绝非故意出言轻慢。方……乌兰将军，还请见谅。”

屈方宁极轻一笑，在他手上一按：“郭将军放心，属下理会得。”缓缓站起，目视必王子，一字字道：“殿下，公主是我的妻子，她腹中骨肉，当然是我的孩子。此事从一开始就清清楚楚，毫无据理力争的必要。我出身虽然低贱，却也知道男人的胸怀应该像天空般广阔，绝不应

该怀疑自己至亲至爱之人，更不能让人诋毁妻子的清白。男孩儿长得黑一些，有什么打紧？就算她生下的孩子豁口裂嘴、四肢不全、三头六臂、状如妖怪，我也照样爱逾珍宝，不会对她有半点不敬。”环视众人一周，嘲道：“想借此机会大做文章的人，究竟是谁？”携了小亭郁，径自离席而去。

御剑不想他如此宽容明理，意外之下，自嘲般摇了摇头：“别人早就懂事了！我还当他和从前一样，蛮不讲理，骄横肆意。”一时有些好笑，又有些失落。

但最令他难以释怀的，却是屈方宁那一句“至亲至爱之人”。他想，宁宁现在有两个至亲至爱之人了，一个是他的妻子，一个是他的儿子。他曾经也是自己至亲至爱之人，然而自己却没有信任过他，做了许多伤害他的蠢事……

一个月之后，就是神祝为初生儿祈福的日子了。白羽营的士兵在妹水旁立了一个盛大的祭坛，将场地布置得气派无比。乌熊等一干义愤填膺者均鼻青脸肿，耷拉着头，有一搭没一搭地干活儿。公主身体尚未恢复，由侍女、乳母陪着，在帐中歇息。

毕罗王阿斯尔亲派使者送来贺仪，竟是目连山与天山交界处、富含铜铁矿石的一块肥沃之地，足有二百余里。名义上是送给长孙的，但孙子二十岁前，全盘由其父掌管，因此也可视作给女婿的补偿了。

这份贺礼的贵重，可称前所未有的。但人人瞧在眼里，都觉得十分尴尬。尤其是想到乌兰将军这价值百万的身家，是头上的绿帽、怀中的杂种换来的，都忍不住唏嘘不已。

但乌兰将军自己全不在意别人的目光，全程逗弄着襁褓中的孩子，跟他小声说话，逗着他笑。他本来是穿着最光鲜、打扮最华贵的，手上的戒指就有五六个。现在为了不划伤孩子的脸蛋，全都取下来了，一件也不剩了。

别人远远地看着，心里就更难过了。要是平常人家生下一个全然不像父亲的孩子，家中的男主人早就雷霆大怒，不但要将那给他带来耻辱的孩子一刀杀死，连母亲也要被驱逐，连带娘家都颜面无光。不想乌兰将军对妻子如此大度，将这野生的孩子视若己出，这不但是极为难得，甚至是超凡入圣了。想到这样一位好丈夫竟被妻子无情背叛，一旁攥着

手帕痴痴而望的少女们，许多都掉下了眼泪。

这样一来，祭礼的气氛就十分古怪了。千叶贵族、将领也有受邀前来的，此时便有人试图缓解尴尬，自告奋勇地伸出手来，要看看孩子。

乌兰将军疼惜道：“瞧一瞧可以，只别吵醒了他。方才给大祭司吓得大哭，好容易才哄睡着了。”

巫木旗急着要看，催道：“好啦，好啦，只有你生过孩儿不成？快快拿来，我们又不吃了他！”

大家这才笑起来，恢复了一些往日的欢乐。于是依次捧过孩子，夸奖一番，说一些吉祥之语。

倘若在平日，可说的当真不少。男孩可说健康壮实，长大一定是个好猎手；女孩可说秀美可爱，一看就知道能歌善舞。就算孩子长得不太如人意，至不济也可以说“眼睛像父亲”“脸蛋像妈妈”等话，撑一撑场面。

但今天这个孩子，生得又黑又丑，一张脸至今还未长开；身子瘦小，不到寻常婴孩的一半大小。无论多么口才出众的人，都说不出甚么违心的漂亮话，只胡乱搪塞了几句就罢了。

传到御剑手里时，旁人的好话都已说尽了。他身材魁梧，手掌粗大，将那孩子轻轻握在手里，如若无物。只见那孩子眉毛稀疏，眼皮肿起，鼻宽而塌，下巴短小，瞧来真与屈方宁没有半分相似。说到面目轮廓，倒真有几分那“敖黑儿”的影子。

他一见之下，再无疑虑，反反复复的只是想：“这是公主与那侍卫的孩子，他们早就瞒着宁宁做成好事了。……唉，这要是宁宁的孩子，我不知有多爱他！”

巫木旗在旁好奇地看着孩子，忽然咧嘴一笑：“小锡尔从前像个小猴子，这娃娃也像个小猴子！”

屈方宁向他二人方向看来，目光中满是感激之情。

小亭郁也抱着沙琳娜到场，此时便道：“方宁，你给你儿子取了名字没有？”

屈方宁刚从乳母手中抱过孩子，闻言一笑，点了点头：“有。叫阿葵！”

这名字钻入御剑耳朵，直如天降雷霆一般，将他天灵盖都击得隐隐作痛。

他离开人群，独自来到从前与屈方宁教习箭术的地方，想吹吹水风，冷静一下头脑。

他想：“为什么宁宁给孩子取了这么个名字？这名字有什么寓意？”

这个葵字绝少用作人名，读来也并非十分动听。北草原最负盛名的女葵花，人人都知道他雅尔都家族的徽记。很久以前的一天，他把这种名字的花，刺在了屈方宁的脖颈上。

他对自己苦笑一声，沿河岸缓缓下行，将祭典经呗之声远远抛在身后。

行至白石滩前，遥遥望见几个执经幡、摇金铃的僧人，并两名祭司、几位鬼方巫女，簇拥着一个单薄的身影，沿路洒水拜神。这也是孩童满月的仪式之一，由通灵之士敬告四方土地，佑护孩子平安长大。

只听屈方宁沙哑疲倦的声音响起：“你们也歇一会罢。”

僧人巫女在河畔歇了。他抱着孩子，坐在了河岸最大的白石上。孩子哭了起来，声音也是细声细气的。

御剑与他相距极远，只见他脊背微微弓了下去，头也低低垂着。

他在极目之远处目不转睛地看着，几次想要举步而上，又硬生生扼住了脚步。

忽然之间，一个低哑的声音响了起来，像是屈方宁唱起了哄孩子的歌。

只听他极轻、极轻地唱道：

“没有丰沛的雨水，

河流怎能不干涸？

没有雄壮的大树，
云雀儿到哪里去唱歌？
只有和雨水在一起，
河流才能养育牧民。
只有和大树在一起，
云雀儿才得以栖息。

……”

这声音传入御剑耳里，仿佛一条满是倒刺的鞭子，抽得他全身上下血肉模糊。

刹那之间，他想起了最初与屈方宁相识的日子，想起他在自己马前期待又害羞的样子，想起他缠着丝带的两只手，想起他在自己腿上得意洋洋地问：我是不是你最骄傲的学生？

屈方宁的声音轻轻的，仿佛带着一丝说不出的缠绵缱绻之意。阿葵也渐渐止住了哭声，似乎也被这歌声吸引住了。

御剑在山坡前泥塑木雕般站了许久，心中空茫茫的，竟不知身在何处。

只有那低低的、温柔的歌声，还在水风中不断地响着：

“……河流里的水啊永远没有穷尽，
美丽的小云雀儿不要忘了旧情！”

拜这身份殊异的男婴所赐，乌兰将军在接下来的六七月间，成为了比太阳还要炙手可热的人物。阿斯尔王颁下诏书，敕封外孙为小安孜王，封邑之广阔、地位之尊崇，几乎与嫡长孙等同。安代王为般配身份，亦将屈方宁封衔提了一级，同时对其率领下的军队开放六个月最高级别的征兵权。千叶十六军人数以鬼军为首，西军次之，郭兀良军、车宝赤军又次之。乌兰军人数不足二万，原本排在七八位之后。但最高征兵权五个字非同小可，用车宝赤的话来说，就是“只要是无主的地盘，见钱就抢，见人就抓！谁敢反抗？一箭射死他！”又得意洋洋地向人吹嘘，说他老人家当年就是凭借最高征兵权，一举侵入南朝边境，连破幽、檀、应、顺四州，一开始男的女的都抢，后来战俘越来越多，只得坑杀了一大半，只留下青壮男子、妙龄少女。最后仍然人满为患，只得用掷骰子的法子留下了五分之一，其余的虽然舍不得，也只好一股脑杀了。屈方宁一接到特许令，立刻马不停蹄，率军前往什察尔城以北，抢夺原西凉境内青壮年劳动力并牛羊财物。临别之际，他向马车中称病不出、久未露面的公主躬身道别，又久久亲吻儿子脸颊，显然不愿与之分离。一名绿衫侍女探身出来，低声传达公主命令，将襁褓中的小王爷从他手中抱走了。他关切地嘱咐了几句，公主便在车中大发雷霆，乱打乱摔，最后蓬头散发地哭着说：“这是我的儿子！谁要你假惺惺地对他好？……你从前但凡有一点儿将我放在心上，也不至于落到今日！这一个多月，敖……队长一次也没出现过。他到哪里去了？我知道你心里恨透了我，嘴上却一句也不说……你杀了他，是不是？”

旁人听公主口口声声怨怪丈夫，对自己不体面的行为只字不提，不但不低声下气地乞求原谅，还当面质问奸夫的下落。这般不知廉耻的女子，真是前所未见。想她从前美丽果敢、勇于追求爱情，缔造了无数梦幻般的传说。对比今日之丑态，实在令人唏嘘。

乌兰将军平静地看着妻子，目光中的温柔令人心碎：“宫中传令召回随行内侍，敖都队长和其他侍卫都已回宫就职，头衔职务一律如故。

夫人若是心中挂念，可遣人前来问询。”说着摇了摇头，苦笑道：“我对你向来敬爱，从不违拗半分。你不喜欢与我一起抚养孩子，我也会尽量尊重你的意愿。只是……孩子终究是需要一位父亲的。”

马车中久久无声。直到大军远去，珠灰色的帐幕下才传来一阵颤抖的、不可抑止的痛哭声。

十余座空荡荡的囚车在队尾摇晃前行，白羽营的士兵在车旁唱着高昂的战歌。乌熊与额尔古身着统领军服，正在人群之中谈笑风生。

屈方宁从一匹鬃毛如火的红马上跃下，跳上随行的马车。车厢中一名佝偻的老者正将面前的一封密信与一块银锁片藏入怀中，毡毯上摆着小半碗冰好的美酒。

屈方宁在他身边坐下，抄起酒碗来喝：“这就动身了？”

回伯劈手夺过，怪道：“天长路远，自是要早作准备。”在银锁片上一捻，沉吟道：“庄……的下落，你打算怎么说？”

屈方宁嘲道：“能怎么说？受尽严刑拷打，始终不肯吐露机密；忠烈不输男儿，气节震慑蛮夷……死者为大，只好说几句装点门面的漂亮话了。”

回伯嗤笑道：“要是她爹知道实情，非剐了你这心狠手辣的小孽畜不可。”见余酒已经不多，珍惜地抿了一口，站起身来。屈方宁道：“庄明义若是信不过你，只须让他派人将这封信送往太原。黄惟松一见之下，自会忙不迭地召你前去相见。到时候你只要两片嘴皮上下一碰，说什么他都得听着。是了，记得要几个脑子好使的家伙过来……”向队伍中乌熊几人一瞥，声音低了下去：“……便于我日后行事。”

回伯若有所思地点头，忽好奇道：“这信里究竟写了甚么，如此了不得？”

屈方宁抬手在他眼前一扬：“没什么稀奇的，不过是本将军一幅鬼画桃符的画儿罢了。”

往后一二月，装满平民、牲畜的囚车源源不断从西凉东、南两地送来，白羽营一开始还忙忙碌碌地安置住所、收编新兵，随着人越来越多，也失去了耐性，乱糟糟划出一块地方，竖几根木棍，缠一圈旗绳，

就由他们去了。到了夜里，四面八方燃起牛粪火来，直将妹水两岸照得白昼一般。旁人见了这声势浩大的景象，才知车宝赤所言非虚。只是这群新征士兵成色复杂，多是混迹于几国边境的偏僻部落、无名小族，甚至还有一批久居草原的南人。年纪参差不一，体魄也非强壮，慷慨激昂、强项不服之人少之又少，多的是一落地就呼朋唤友、喝酒煮肉、打听当地民俗的。安代王原本对此事十分关切，见状摇头一笑，也就不再提起。车宝赤却十分惋惜，连称乌兰将军不会挑人，白瞎了这趟出行。宴饮时偶尔提起，安代王笑了几声，向御剑道：“老车说你儿子大费力气，抢来一群连弓都不会开的猪猡。你说，该不该罚他？”御剑自斟一杯，闻言道：“如今战事消弭，四境太平。他新征这批人，多半是要送去安孜领地的。开不开弓，也没甚么要紧。”

安代王恍然道：“我原想是这样。”又向车宝赤呵呵笑道：“你还说人家的小子不会挑人，这不是会挑得很吗？”

乌兰军这一次扩军开场盛大，后继却是乏力。九月中旬之后，囚车送来的人愈来愈少，九月底一连三天，竟无一人到来。一问之下，才知乌兰将军在青格尔沁城外卷入海乌、仇丹二族纷争，被迫退回黑曜城附近。小亭郁一听急报，怒从心起，叫道：“屈林这奸贼，敢向方宁动手！”屈林与海乌族族母已于三月完婚，这笔账自然要算在他身上。什方沉思道：“我从前与海乌族交过手，别的也还罢了，只有一门毒瘴厉害。当日借风势施展开来，致使我军将士头晕呕吐、四肢松乏，身上都是一股酸腐味，仿佛臭了七八天的烂肉一般。当真恶心得紧！幸好最后破了毒瘴，一枪挑死了蛊惑作乱的解羽鸦姬，算是出了一口恶气。”必王子忙道：“解羽鸦姬是谁？听起来……像个女人！”什方哈哈笑道：“那就是海乌族第七代族母了。这女人野心勃勃，一心做着金乌飞天的美梦。她在亲生父母身上提炼毒素，还养了一头剧毒乌鸦，以腐尸喂养长大。听说鸦羽过处，见血封喉，一触即死。诸般歪门邪道，非常人所能想象。”必王子大皱其眉，顿时失去了兴趣。郭兀良在旁道：“尽唬人！既然这般厉害，你是如何取胜的？”什方道：“幸亏他们有个世代的仇家，早就找到了解毒的法门。我们取了他们的方子，用……果然一举攻破了妖寨大门，一把火烧得干干净净。”阿古拉听他说得含糊，不明所以，忙追问道：“爷爷，什么方子？”什方瞪了他一眼，无奈道：“用马尿……涂抹全身，便不惧毒瘴了。”绥尔狐拊掌道：“这就叫以毒攻毒了！”众人无不大笑。安代王笑道：“这一次乌兰将军重遇宿敌，少得要请什方将军再跑一趟。正好那解毒的法子，老将军也熟悉得很。”什方只得接令，复向御剑道：“看你这次拿什么谢我？”御剑淡淡道：“我陪

你去，如何？”

小亭郁喜道：“我正要请天叔一同前往。红云军如今藏身之处，与海乌族脱不了干系。我们循迹追击，定能直捣黄龙，俘获屈林。”

什方揶揄道：“关心儿子就关心儿子，说甚么红云军、屈林？”一笑出帐，连夜去发兵不提。

御剑不加理会，隔了三天，才率领乾天、坎水二部前往拒马城下，盘查交通要道。途径即云谷时，想起当年屈方宁一人一骑，在荆湖、西凉千万大军环伺之下，直取李达儿人头，如同探囊取物。但当日那把风光无限的弓，他却再也拉不开了。

正出神间，铁鹰送来讯息，什方军已与乌兰军会合，与仇丹族结为同盟，在黑曜城外抗击海乌族。海乌族换了一门新的邪法：挖空箭头，藏以小颗炸药。一箭射出，药粉炸开，一沾上身，顿时奇痒无比。伤处红肿溃烂，难以行动，望将军予以援手云云。他们不再故技重施，马尿淋头的方子也就用不上了。

御剑展信阅罢，心中头一个念头，却是想到了屈方宁那身灿烂华丽的衣饰。只觉让他去沾染便溺，实在是暴殄天物。

当日率御剑亲率一队精兵奔赴黑曜城外，远远见几队模样诡异的士兵，全身裹以白布、坐骑也裹得严严实实。三四十名蓝布裹头的俘虏跌跌撞撞地跟在队伍之后，有人偷偷伸手入怀，只听一声炸响，淡红色烟雾顿时弥漫开来。领头之人回眸一瞥，冷笑一声，手中黄金弩微微一动，将那人一箭钉死。

什方与一名乘坐竹轿的中年男子远远迎出，见了御剑便大笑出声：“将军这可来晚了一步，老乌鸦的迷魂阵已经给乌兰将军破了！”

屈方宁从队伍中驰出，一手解开脸上布条，一层层剥落下来：“惭愧，只想得出这些笨法子。”又向御剑谢道：“劳烦将军亲自前来，我原说不必麻烦的。”向什方瞧了一眼，显然在怪他自作主张。

什方左脸肿得发紫，眼睛挤成一条缝，仍笑道：“乌兰将军，你不要怪老头子多事，我看御剑将军也想念你得很！父子抽空见一面，有什么好麻烦的？”

以屈方宁从前的性子，有人与他说笑，随口调侃一下，也就过去了。今日却不知怎地，毫无谐趣之意，只道：“将军军务繁忙，我怕耽误不起。”从马后取下一顶式样古朴的银冠，向竹轿上的男子送去：“请看，这可是您先前说的物事？”

那中年男子忙俯身接过，颤声道：“正是……先王遗物。”手举银冠说了几句古语，队伍中的仇丹族人顿时泣不成声。那男子向屈方宁艰难行礼，立即给他扶了起来。只听他疲倦道：“诃鲁尔长老，不是我恃功自傲，实在是这几天累得很，这些虚礼能免则免罢。”向三人微一躬身，头也不回地进城去了。

什方脸上有些挂不住，解嘲道：“乌兰将军可谓胜而不骄的典范，打了胜仗，连笑脸也没一个。”

御剑向他背影望去，只觉比前几个月所见更消瘦几分，忍不住道：“他这一向都是如此？”

什方回忆道：“行事一切如故，只是不爱说话，有些郁郁寡欢。”向御剑看了一眼，迟疑道：“是不是因为……？”

御剑不置可否，却知道公主之子另有其父一事早已传开，屈方宁这几个月也不知听了多少闲言碎语，心情自然低落，脸上也没有笑容。但亲眼见他对自己冷若冰霜，却是无可避免地阵阵失落。

当日黄昏，鬼军巡逻时抓获了一名红云密探。此人伪装成骆驼贩子，企图混入城中，却对骆驼一窍不通。御剑命人提审，人送到时，只见满脸乌黑，已经死去多时了。查看时，见他齿内藏有毒药，一见情况不妙，立刻咬破。此人冒险进城的目的，也就此成谜。

当夜什方在黑曜城内摆开宴席，千叶驻城军官齐来赴宴，仇丹族也派出长老、巫官，送来谢礼。诃鲁尔长老对屈方宁仗义相助赞不绝口，连称先王大仇得报，族中上下，都满心期盼与之一见。什方打了个哈哈敷衍过去，低声问手下：“乌兰将军还在歇息？”答曰：“刚睡醒，说要去沐浴梳洗，稍后就来。”什方怪道：“小子忒托大了！出来见个面还三催四请的，哪有让客人久等的道理？”诃鲁尔长老忙笑道：“老将军勿要怪责，如今的年轻人风气都是如此。穿着打扮，比从前讲究得多。对长辈老人的话，也不太听了。”什方啧啧道：“这叫甚么风气？当年我与你们厚吉长老、阿拉坦先王为破妖寨，浑身淋满马尿，骚臭逼人。换了现

在，他们可未必吃得了这个苦了！”

屈方宁此时才姗姗来迟，浑身水气，睡眼惺忪，身上的丝袍也松松垮垮，露出半边肩膀。只有左颈仍遮得严严实实，瞧来颇有几分怪异。听到席上言语，也懒于辩驳，盘踞在左首第二席坐下，掩嘴打了个哈欠。侍女送来精美的食物，也只略微动了几口，就恹恹地不再吃了。

帐内开阔，御剑虽与他比邻而坐，其实相距甚远。见他单臂撑在酒案上，眼睑、鼻梁上浮着一层红肿，想是沾染了些许毒瘴。大概痒得厉害，不时伸手去挠，愈挠愈红，留下好几条血痕。

他嘴上与什方言谈，实则全副心神都在屈方宁身上，只想将他抓痒的手一把夺过。

忽听屈方宁开口道：“御剑将军。”

他一阵莫名心虚，掩饰般“嗯？”了一声。

屈方宁哑着嗓子道：“我今日赶到海乌族临时巢穴时，只见人去营空，炼制的毒物也已带走。将军这几日全面盘查，可知红云军行踪何处，是否有人通风报信？”

御剑压住心中悸动，道：“下午的确俘获了一名形迹可疑之人，只是……”一语未毕，诃鲁尔等率众前来敬酒，遂止了话语。落座许久，心神仍未恢复，心跳得远比平常为快。

他执杯在手，听见屈方宁疲惫的谢酒推辞声，想到自己先前的豪言壮语，只觉万般嘲讽。屈方宁如今一开口就能扰得他心神大乱，身上的气味都能令他神魂颠倒，酒后的呢喃醉语，汗湿的手臂，赤裸的脚，无不在他春梦之中浮沉。想来要等到很多年后，他的声音变得苍老，脸上布满皱纹，鸡皮鹤发，老态龙钟，自己才能对他完全死心。

但这也只是空想罢了。宁宁比他小了十五岁，到他白发苍苍之时，自己恐怕也不久于人世了。在心如古井、再也吹不起一丝涟漪之前，还有很长很远的岁月要熬。

他缓缓将酒倾入喉咙，却没有尝到一点儿滋味。

酒过三巡，门外有人禀报：“有个海乌族俘虏说知道族母去向，不

过要什方将军亲口答应，以讯换命。”

什方兴致正高，一挥手道：“叫他来！”

俘虏片刻便到，却是个身量未足的少女，手足伶仃，头发干枯，看身形不过十一二岁，脸上的皮肉却松弛如妇人。仇丹族人以海乌族常携带不干不净之物为由，故意在门口对那少女搜身。什方见其态不雅，示意道：“罢了，一个小小女孩，能有多大能耐？”诃鲁尔忙道：“海乌族的女子不容小觑，老将军还是小心为上。当年解羽鸦姬座下那只乌鸦，就是在献舞先王时忽然解体，以致我族元气大伤。”什方骇然道：“甚么？一只扁毛畜生，还能帐前献舞？”诃鲁尔摇头道：“不不，不是禽鸟，是个肤色赤红的女人。听说从小与解羽鸦姬共同起卧，浸淫妖术多年，端的是奇毒无比。说是女人，胸前却一马平川，也不知到底是男是女。她体内全是毒液，只要沾上一星半点，立刻腐蚀见骨，继而全身发黑，死状惨不忍睹。先王不慎着了道，下葬时……脸都已经没了。我这条腿上也溅到少许，当机立断，一刀砍下，总算是捡回了一条命。”说着，在空荡荡的膝盖下感慨地拍了拍。屈方宁也打起几分精神，问道：“此毒如此厉害，可还流传人世么？”诃鲁尔道：“乌鸦喂养不易，解羽鸦姬穷尽一生邪术，才得以养出一头。听说她死前还着手甄选下一任乌鸦，万幸咱们一泡马尿，破了这毒女人的春秋白日梦。乌鸦识主，又是睚眦必报。要是那女人不死，可真是流毒无穷，难以安枕了！”什方哈哈大笑，一拍自己胸膛：“当日是我亲手挑死解羽鸦姬，乌鸦有灵，怎么不来找我报复？”

御剑见那少女跪在地上，干枯的头发披满双肩，两条手臂长长地垂了下来，感觉颇为异样，问道：“今日开战之前，是谁向你们通风报信？”

那少女颤抖开口，声如老妪：“我……我……我……”

说到第三个我字，只见她头颅倏然后甩，全身青胀，口中荷荷，骨骼拉伸之声不绝于耳，皮肤皴裂也愈来愈多。斗然之间一声爆响，血肉飞溅，空气中布满中人欲呕的腥臭。

什方距离最近，被一团血肠击中面部，一张脸几乎瞬间烂空。诃鲁尔身旁一名巫官手臂被毒液溅上，痛得全身痉挛。诃鲁尔咬牙挥刀割去，断臂落地，已是一团漆黑。帐内军官、侍卫，中毒者不计其数，挣扎哭号，惨叫连天。

千叶驻黑曜城军官侥幸逃生，向左首战战兢兢望去，脸上不禁变色：“御……将军……”

惨淡灯光下，只见御剑将屈方宁牢牢护在身下，宽阔的背部将他完全挡住，保护得密不透风。

但他自己的黑色军服上却破了一处极小的地方，一块绿莹莹的碎骨，正正地插在他肩胛骨之下。

这碎骨钉入之处浅不可见，御剑自己尚不知中毒，直到乌鸦完全解体，想从屈方宁身上离开时，才直到全身早已麻痹，手足皆不听使唤，砰的一声摔在毡毯上。

他此时意识已不清明，依稀只见屈方宁扑在他身旁，急切地叫着“将军”，神色焦急，慌乱无措，适才冷冰冰、懒洋洋的神色一扫而空。

他艰难抬手，想摸一摸他的头发。手指只微微一动，就再也抬不起了。

只听屈方宁嘶喊道：“军医！军医！……亭名！你他妈给我过来！”

他在心中笑了一笑，缓缓合上了眼睛。朦胧之中，只觉几滴滚烫的眼泪落下来，洒在他脸上、腮边。

他极其微弱地动了动嘴唇，想说一声：“宁宁，别哭。”一阵从未有过的倦意袭来，就此失去了意识。

最后一瞬间，他忽然记起了之前自己动过的、那个匪夷所思的念头。

“……这样活着，跟死了又有什么区别？”

乌熊、车卞、亭名一干不务正业之徒，早早地偷了一条烤羊腿，热了一壶马奶酒，躲在帐外大快朵颐。闻声赶来，只见满目狼藉，腥臭四溢，几乎当场吐了个精光。举目一望，见一柄短剑掷在地上，剑尖满是黑血。屈方宁俯在一人背上，头深深地埋了下去。旋即抬起头来，向旁啐出一口乌黑的血沫，立刻又俯首下去。地下那人一动不动，背心一小块皮肉已被剜去，伤口中的血却已转为暗红。

乌熊骇然道：“老大，你……”

屈方宁两眼通红，一擦嘴唇，一把扯过亭名衣襟，压低声音道：“速速给我前往南郊马市，找六道门的骆驼贩子，叫他们管事的拿解药来！姓屈的敢跟我耍阴招，我要他们一万三千人死无全尸。”将亭名往门口一推，厉声道：“备车！往千叶药帐接绰尔济！乌熊！传信雅尔都城，叫吉达尔飞马赶来！”

诃鲁尔见他骤遭大变，仍指挥若定，不失大将之风，敬佩之意油然而生。忽听屈方宁哑声道：“这毒毒性蔓延多快？最多几时致命？……可有缓和之法？”

诃鲁尔对当日惨状记得清清楚楚：身中乌鸦解体之毒者，无论深浅轻重，一刻钟之内悉数毙命，无一生还。见他神色极为可怖，只得含泪道：“此毒无药可解，片刻之间足以致命。”见他目光阴沉，忙道：“鬼……鬼王殿下体魄强健，天神化身，远非常人可比。乌兰将军……你也……你也……”

屈方宁打断道：“解羽鸦姬自己养的魔物，总不至于不留一条后路。”伸手将御剑沉重的躯体扶起，探了探他鼻息，咬牙道：“你可别死了！”

帐中变故传出，千叶侍卫立即赶来，救治伤者，收拾残局。什方军

听闻主帅遇害，无不痛哭。鬼军军医长只一探御剑脉搏，即禀道：“属下去煎一副抢命的药来。”鬼军见将军昏迷不醒，也不禁悬心吊胆，盘桓在门口不肯离去。屈方宁守在御剑身边，只觉他呼吸越来越微弱，心中也是一片混乱。伸手在他背心伤口按了一按，见周围一圈尽成黑色，毒血已经不再流出。他体温本来就高于常人，此时全身热得滚烫，额头更是如同火烧一般。屈方宁与他额头相抵，低低唤了几声将军，见他全无反应，心知不妙，在他耳边叫道：“大哥！”察觉他仍无一丝反应，心慌意乱，将他火热的手掌拉到自己赤裸的肩上，嘶哑道：“你不想碰我么？……再撑一会儿，醒了给你干，好不好？……”但觉他的手殊无力道，自己一松手便垂落下来，更是一阵莫大恐惧，寻求支撑般靠了过去，在他坚毅紧闭的唇上吻了一吻。

门外蹄声倏然而至，却是亭名载了一人飞驰而来。其人作商贩打扮，落地行了一礼，忙走入帐中，从怀中取出一枚白色药丸，取温水化开，喂御剑服下。他犹嫌太慢，连声催促：“快些！”待药水一入喉，急忙去翻御剑眼皮，又侧耳在他胸口聆听心跳。亭名在旁小心劝慰：“将军，药效……恐怕没这么快。”屈方宁才缓缓坐起身来，忽然反手一个耳光，甩在那商贩脸上。那商贩立即跪了下去，双手捂脸，大气也不敢出。只听屈方宁森然道：“屈林要杀了我，是不是？”

那商贩叩首道：“大人何出此言！乌鸦心智不全，只忠于前任族母一人，旁人不敢拘束。什方将军亲手杀死前任族母，乌鸦对他恨之入骨，多年来一直思谋报复。头领今日特意派人传信，告知大人勿与什方同席。中途不知出了甚么差错，竟未送至大人手中。望大人明察！”

屈方宁脸色阴沉如故，冷冷道：“送个信还能出错，谁知真心还是假意！待我日后查证，是真的便罢，若有一字虚言，哼！”回身在御剑额上一探，焦躁道：“怎地还是这么烫？”

那商贩擦了一把冷汗，窥视他脸色，囁嚅道：“大人，我们……管事的说了，乌鸦之毒，天底下只有前任族母一人可解。方才小人喂鬼王殿下服下的药丸，是族中最为珍贵的灵药，只是……只是……是否能完全拔除毒性，小人……不敢妄言。”

屈方宁倏然站起，从齿缝中一字字道：“这么说来，乌曼儿的毒术，是比不上解羽鸦姬了？说什么只有她一人能解，难道叫个死人来配药不成？！”盛怒之下，一脚当胸踹去。那商贩滚在一旁，叩首不敢言。只听屈方宁冷道：“解羽鸦姬总有几张单方传世，再不济也有一二

弟子传人。叫你们全族上上下下，不分昼夜给我找出来！”手一挥，命亭名带他出去了。

什方身死之事传回千叶，安代王大为震怒，向海乌族聚集之地派以重兵，围剿追杀。绰尔济、吉达尔也陆续来到，连日诊治。屈方宁下了一道封口令，不许人泄露御剑中毒之事。此时距中毒之时已逾七八日，御剑仍在昏迷之中，身上热度一直未褪，脉象也是弛缓沉滞。绰尔济精于医道，心知毒性已深入膏肓，若非御剑体质异于常人，性命早已不在了。与吉达尔无奈商议一夜，红着眼圈来见屈方宁。只见他披着一件单衣，正向门口跪着的一人怒叱道：“……半年？放你娘的屁！他如今这般模样，只怕三五天也撑不过，何况半年！”那人唯唯诺诺，不敢抬头。屈方宁暴怒之下，抽鞭要打，又悻悻地往他脸上一摔，骂道：“御剑天荒一天不醒，你们一个也跑不了。大家一起死了算了！”

绰尔济见他目光散乱，大有狂态，一时却不敢上前进谏。此时诃鲁尔拄了拐杖，一瘸一拐前来探视，见御剑魁梧的身躯僵卧病榻，英俊的面容上一层黑气，一望而知命在旦夕，也不禁洒下几滴老泪。屈方宁坐在床沿，一一探过他耳后、颈边、胸口等处，喃喃道：“半年……那怎么等得及？这世上真的就再无灵丹妙药，能救你性命么？”

诃鲁尔一听“灵丹妙药”四字，心头灵光一现，忙道：“舍利金宫有一秘传灵药，名唤转世金丹。听说神妙无比，有起死回生之效。历届金宫大昆弥接掌宝位时，金丹玉匣的地位，还要在半柳经书、八宝袈裟之上，可称镇族之宝了。”见他视若罔闻，尴尬道：“听说此物声名赫赫，与南洋太真珠、楼兰鬼灵符齐名……后二者只在传说之中，无人得见。只有这金丹有目共睹，慕名前去参拜的信徒不计其数，听说颇有释顽疾、起沉痾之效……”

屈方宁耳朵一动，斗然转过身来：“什么价钱？”

诃鲁尔一怔之下，才明白他话中之意，忙向西天虚拜一礼，道了声“真神莫怪”。屈方宁不耐烦道：“怎么，买不得么？”诃鲁尔双手合十，低声道：“金丹是真神座下玉树生出的神物，三千年一开花，三千年一结果，藏之玉匣，奉以圣水，连大昆弥都无权开启。就是扫除尘埃、动土移位，也要祭神占卜之后，方能进行。将军万万莫提这个钱字，只怕……亵渎了神灵。”

屈方宁冷笑道：“是件东西都有价，只看你出不出得起！你说得如

此玄妙，难道几百年间，这金丹就真的束之高阁，一枚也没落到别人手里？”

诃鲁尔迟疑了一下，才道：“有倒是有……一百多年前，毕罗一位王储身染怪病，其母以牛羊各一千头、骆驼二百头、帐篷一百座、工匠五十人为供奉，向舍利金宫求一枚丹药。舍利金宫是北原圣地，自己却无固定领土，四海为家，周游各族之间。这一批供奉，实在是送到了大毘弥心里。于是破例开启玉匣，取了一枚金丹，赠予供奉之人。王储服下灵药，果然痊愈。往后一直无病无灾，享年七十有四，无疾而终。大毘弥却因此事惹怒了一众法师，被迫禅位……”

屈方宁听到末一句，面露失望之色，道：“既有被迫禅位之虞，如今主事者怕落人口实，那金丹就更难取得了。”顿了一顿，道：“楼兰的鬼灵符，又是个什么玩意？”

诃鲁尔搔首道：“这个……小老儿也知之甚少……”一语未毕，只见御剑嘴唇微微一动，似在呓语。屈方宁忙附耳过去，低声道：“什么？”其时帐中寂静之极，连诃鲁尔都不禁屏住了呼吸。隔了许久，才见御剑喉头上下略一滚动，像是发出一个模糊的音节，又仿佛呻吟了一声。

诃鲁尔全然没有听到，见屈方宁久久埋首在原地，背心起伏，担心道：“鬼王殿下说了什么？”

屈方宁背对他坐起，声音中似有哽咽之意，开口却是斩钉截铁一般：“侍卫，备马！”

御剑对身外种种变故毫不知情。自昏迷之始，就仿佛沉入了一片浓黑的深海，一阵阵压迫般的眩晕没顶而来，连一指一足也无法动弹，全身只能随水流飘飘荡荡，愈坠愈深。须臾之后，喉中流入一股苦涩的汁水，遏住了坠入无底深渊的势头，仍是知觉全无，目盲耳聋。惟有身上痛楚不堪，脑子更如送入熔炉中灼烧一般。隐约听见一个嘶哑的声音叫着“大哥”，声音邈远，如隔千山万里。他心窍几乎被黑暗封死，只有一丝感知残存，唯一的念头却是：“我在哪里？现世之中，宁宁断然不会这么叫我。”只是这一线知觉也是稍纵即逝，旋即又坠入了无尽黑暗。

不知过了多久，只觉一道清冽的水流从红肿的咽喉中缓缓注入，仿佛天神分海一般，一直紧紧压制在头皮处的迫力畏惧般向后退去，浓黑

的海底也透出一缕亮光。流经之处，五脏六腑无不清凉通透，四肢百骸的疼痛也逐渐消弭。过不多时，已觉身在一张宽大厚实的床上，额上盖着冰过的手巾，传来阵阵清凉。耳中也渐渐听得见外界声音，最初还分辨不出人声物响，一日忽然听见一个破锣般的声音在身边催促叫喊，瞬息之间便反应过来：“这是老巫。我回千叶了！”

此节一通，诸般声音也就不再混沌一片，丝丝缕缕，渐次分明。药师诊脉、煎药喂饮、侍卫擦身、安代王探视，都能一一辨明。只是身体中毒已久，恢复缓慢，无力睁开眼睛而已。知觉一复，只觉寒气渐深，季节已转入秋冬。一日擦身方罢，只听门口靴声微响，似带踏霜之音。一个念兹在兹、无时或忘的声音探询般开口道：“将军今天好些了么？”

他心头猛烈一震，仿佛连力气都恢复了几分。巫木旗应声道：“粥也吃得下了，也晓得冷热了，我看也差不多该醒了，就是这几天了！……你那边收编事多，天天过来太麻烦了。老巫在这里，有什么不放心的？”只听屈方宁淡淡道：“要不是将军护着我，我现在也不能好端端地站在这里。谈何麻烦？”巫木旗嘿然一笑，道：“小锡尔，你这话就太见外了。要是中毒躺下的人是你，我们将军必定也愿意拿二百里领地，给你换一枚灵药金丹。……”一路说，一路出去了。

御剑听到二人对答，不禁一阵愕然：“甚么二百里领地？”只是耳力尚弱，帐门一放下，二人说话的声音便听不清楚了。凝神侧耳，心力耗尽，脑中愈发恍惚起来。依稀听见巫木旗的声音渐远，说的是：“我再烧一壶热水来，……”声音入耳，已经分不出是什么含义了。

迷迷蒙蒙之间，但闻轻巧的靴声一步步向自己走来，接着床沿微微一沉，一阵熟悉的甜香扑面而来。其时早已无法思考，只在心底深处隐约知道，屈方宁正坐在床边看着自己。

他睡魔愈来愈重，心念也只极轻地一动：“只要你这么坐在我身边，我宁愿永不醒来。”

忽然之间，一个温暖之物触到了他眉角边。继而眉毛上传来温柔的触感，轻柔小心，仿佛春风吹拂一般。

他依稀知道屈方宁在抚摸他的眉毛，对此举的深意，却是无从思考。

屈方宁的手在他眉峰上停留了一会儿，才悄无声息地撤了下去。继

而靴声响起，香气远去，只余帐门轻轻晃动之声。

御剑苏醒的消息送入白羽营之时，屈方宁眼皮也不抬，道了声“知道了”，目光便重新投向对面：“黄老头当真信了？怎地一个人也没给我？”

回伯懒洋洋道：“真，怎么不真？姓黄的说了，他手底下要是有人可用，何必躲在太原吃煤灰？你脱颖而出、身居要位，他老人家十分欣喜，老怀大慰。还说了些假惺惺的勉励之语，谅你也懒得听。”

屈方宁目光一寒，阴沉道：“怎么，老东西要变卦？”

回伯搔首道：“那倒未必。你可记得当年给你一手掏心的那头狼？原来有个叫韩嗣宗的，以狼为师，驯养了三千步兵。他病死之后，黄惟松不声不响，暗度陈仓，把这三千无主之鬼据为己有，藏在荒野矿洞中，课练手下擒拿格斗之术。我瞟了几眼，居然还有点门道。他花钱费米，偷偷摸摸，总不是为了投降的时候风光一些。还有……你杀庄文柔的事，老东西似乎也知道了。”

屈方宁瞥眼道：“哦？他怎么说？”

回伯脸上谐谑之色隐去，声音也低了下来：“他说，他很佩服你。”

屈方宁嘴角一勾，冷冷道：“他当然要佩服我！连我有时都佩服我自己。”起身走出几步，又驻足道：“姓黄的对我的手底下那头死狼都爱不释手，对老子这种稀世奇珍，还舍得放走？多半还有个阴险后着，且忍耐一时半会，看他玩出什么花来。”抄起案头一沓批阅过的卷宗，掉头就走。

回伯不动声色地注视他一举一动，忽然开口：“听说你这次为了……，代价可观得很。”

他苍老的眼睛悠然抬了起来，与屈方宁目光相对：“他要是就此一命呜呼，千叶、毕罗格局变动，对你其实也大有可图。”

屈方宁在门口与他对视了一会儿，露出一个意味不明的笑容，什么也没说，径自走了出去。

御剑不苟言笑，又无所癖好，一生之中，绝少有卧病在床的时候。

旁人有心亲近，也难觅良机。这一次可算给人添了个由头，一时贵胄将领、异族使节络绎不绝，门庭若市，大献殷勤。他老人家在主帐危坐迎客，气势森严如昔，一些心怀鬼胎的探视者，在他面前都是两股战战，口内连道万幸，心中嘀咕不已，只是不敢表露。他口头不痛不痒地敷衍来客，一颗心却尽牵挂着白羽营那个名字。少顷乌兰将军果然入了传报之列，忙让人请他进来。凝目望去，心却凉了半截：只见屈方宁与小亭郁一同到来，放眼一望，华服金织，却是乌兰朵公主怀抱刚出生不久的小阿葵，依偎在丈夫身旁，向鬼王殿下道谢。乳母还特意举起孩子的小手来，向他作了个揖。

他失望之下，这几日的绮情艳思也褪得干干净净，暗骂自己一声糊涂：“我在想什么？他是别人的丈夫、父亲，不再是孤身一人了。”他苏醒之初，便听巫木旗整日唠叨，说是屈方宁以二百里领地添香礼佛，才求得一枚救他性命的灵丹。虽然名曰租借，但舍利金宫扎根之后，吸引源源不断的信徒、游僧，天长日久，这个“还”字也就不了了之。领地不复存，他新征的士兵也就无处可去，以致这几个月焦头烂额，一天之中少有清静的时候。他震动之下，难免也生出一线遐思：自己对他做过种种令人心寒之事，重修旧好是不敢奢求的。但只要他心中还记着自己一些，就足以畅慰余生。

然而今日一看，屈方宁神色疲惫，言语生疏，说的都是些台面上的客套话，告辞也是主动开口，毫不拖泥带水。当日春风般抚过他眉峰的手，此时想来也不真切了。

他昏迷近一月，身上毒性未除，四肢百骸都无甚力气。直到十一月底，运劲不畅之感才逐渐褪去，劲力也恢复了七八分。屈方宁全副精力都投入在训练新兵的事务上，平日相见了，也只点头招呼，便匆匆离去。安代王与群臣商议将免采公主嫁与毕罗小王子哈干达日时，还不忘揶揄他二人：“你们父子一个不顾性命，一个不惜代价，按说应该更为亲厚。怎么事到头来，反而愈发局促了？”

御剑一笑置之，心中道：“当日之事只在转瞬，我一举一动全由心发，岂是存了什么私念？我毁了宁宁一双手，自然要事事护他周全。”屈方宁自他伤愈之日当面道了一声谢，对此绝口不提，他也觉得十分合适，理所宜然。此事轻轻揭过，再好不过。倘若刻意描绘，反而有矫情之嫌了。

倏忽十二月至，一连下了几天大雪，妹水两岸皆成素白。众军各派

人手，帮助牧人搭建帐篷、修葺牲圈。御剑黄昏之前出城巡视，见棵子坡下白石如羊，蜷睡可爱，顺手在坡下练了一趟枪法。但见明焰击雪、红光舒卷，雪片未及飘落，在半空中已化作点点青烟。他收枪而立，大感欣慰：“躺了一个多月，功夫倒还没全废。”须臾日沉西山，巫木旗催得着急，只得笑骂一句，上马欲走。

此时对岸火光闪动，人影来去，似是白羽营新兵在修筑工事。遥遥见几名工匠共同展开一张图纸，向正中一人禀报进度。那人穿得十分单薄，在风雪中站了片刻，便有人送来斗篷、披风等物。隐隐听见他问侍卫：“他醒来几次？还吐奶么？……”御剑的目光一触到他身上，便再也移不开了。

巫木旗一边拍打马身上的积雪，一边唠唠叨叨地说：“将军，听说公主最近为了那二百里土地，跟小锡尔大大地闹了一场，说是她父亲送给她儿子的东西，小锡尔不能处置。照老巫看来，公主都是当妈的人了，可真有点不懂事！她跟小锡尔是一家人，还分什么你父亲、我儿子？……这不是伤感情得很吗？他们夫妻赌气，白羽营也跟着不省心。你看现在天这么冷，小锡尔宁愿在外面受冻，也不愿意回去。”

御剑心知肚明：“公主自知理亏，乖顺了几个月。一听说免采要与她弟弟联姻，料想日后二族缔结同盟的纽带，不止系于她一人之身，心思立刻就活动起来了。”

巫木旗不知其中利害，犹自絮絮道：“小锡尔这几个月忙坏了，听老滑头说，一夜睡一两个时辰，就算多的了。他现在仗着年轻身子骨硬，以后老了可不得了！……唉，他儿子前几天生了病，也不知现在好了没有。”

御剑佯作不经意道：“你倒是什么事都知道。”远远见工匠散开，留下屈方宁一个人孤零零站在原地，胸口一阵疼痛：“不知道他吃了饭没有？”

只听巫木旗豪爽道：“将军，咱们不如把他一把拐走，弄到山上去喝点好的，也省得他在这里吹风。”

御剑心道：“他更不愿意喝我的酒。”嘴上却不由自主道：“你要请，就尽管去。我看他今天忙得很，你只怕未必请得动。”

巫木旗不服道：“老巫还有请人不动的？”昂首挺胸地踏过河岸，凑

在屈方宁身边，咋咋呼呼地噜唆几句，又向御剑的方向指了一指。御剑遥遥望见屈方宁抬头向他看来，似是笑了一笑，转头向侍卫交代一声，便随巫木旗一起过来了。巫木旗一手拖着他，得意洋洋地邀功道：“你看，这不是一请就请来了吗？”

屈方宁肩上的斗篷连着雪帽，脸色有些苍白，眼睛却带着笑意：“巫侍卫长说，将军有珍藏多年的美酒佳酿，叫什么江南春的，今天下了血本，要拿出来待客。我看他要请我是假，自己惦记着才是真的。”

御剑不意他一口答允，心头一阵剧烈跳动，口中只道：“是真是假，总是他一番心意，只怕耽误了你的正事。”屈方宁微微一笑，道：“些微琐事，怎敢在巫侍卫长面前拿乔？”巫木旗登时沾沾自喜，揽着他脖子晃了好几下。御剑斥道：“给你三分面子，就不知轻重了！”见屈方宁紧了紧领口，催道：“还不去给屈将军牵马！”

巫木旗嘿嘿一笑，牵过自己的小黑马来，与屈方宁同乘一骑，向鬼城奔去。御剑紧随其后，见黑马经过之处，雪地上蹄印分明，心情高涨，一路如在云端。

少顷过了岗哨，入帐坐定，巫木旗将炭火生得红彤彤的，又做了十多样卤肉、点心，并两坛美酒，摆了满满一桌。屈方宁笑道：“巫侍卫长怎么这样客气法？”巫木旗探身放下一碟卤水牛肉，又将一张切得薄薄的千层酥推到他面前，殷勤道：“你这么久才来一次，当然要小心款待。免得你说咱们待客不周，以后再也不来了。”屈方宁莞尔道：“原来来得少了，反而稀罕了。看来以后还是少来的好。”

御剑立即道：“你别信他。他巴不得你天天来，趁机撬我的酒喝。”拍开泥封，注入银壶，信手放入一个四方温鼎之中，热气一烘，满室酒香。巫木旗嚷道：“天地良心，老巫是关心小锡尔，何尝不是肖想你的私藏！”一边极力撇清，一边凑在冷酒坛边，扇了扇坛口酒气，大大吞了口馋涎。屈方宁笑道：“将军有所不知，巫侍卫长变着花样取巧，其实是为了自己打算，盼我拦门的时候放他一马。”御剑随口道：“我原知他意不在此。”提起银壶，给他满满斟了一杯。那酒色泽清碧，有如春水照人。浅酌一口，五脏六腑暖洋洋的，如沐春风。屈方宁满饮一杯，赞道：“怪不得将军不肯轻易许人，的确是天下无双。”御剑道：“江南小户人家嫁女儿的酒，滋味倒还不差，只是欠了些劲道。”提起酒壶，替他续了一杯。屈方宁仔细端详，道：“颜色也好看。从前将

军教我念诗，有一句春来江水甚么的，大概也就是这般模样了。”御剑晒道：“合意就多喝几杯。”见他酒杯已空，便重新给他斟上了。

帐内暖热，屈方宁的斗篷早已脱下挂在一旁。几杯酒下肚，体慵目饬，两颊飞红，嘴唇更是娇艳欲滴。身上衣服被酒气一熏，香气袭人。御剑隔着一张小团桌自斟自饮，闻到他身上的香气，心中一动，抬起头来。只见屈方宁轻轻晃着手中残酒，嘴边带着淡淡笑容，一缕长长的头发垂在腮边，灯下看来，当真是艳若桃李。他心中暗想：“春水再美，也比不上你。”

巫木旗趁他们斟酌细品的工夫，早就囫囵喝了一大碗，口中嚼着大块牛肉，胡乱赞道：“好酒！”听屈方宁说起从前，忽道：“小锡尔，你这两年怎地不来了？你与我们将军多年交好，既是师徒、父子，更是极好的朋友。虽然娶了老婆、生了小毛头，往日的情义也不见得就淡了。从前你天天在这里时，与我们将军下棋、谈兵、念诗本子，那是何等快活？自从你搬出城去，他话都少了许多。唉，你不知道，我们将军十次喝多了酒，倒有九次是念叨着你的。”

屈方宁乌黑的眼睛微微一动，笑道：“是么？将军要是有心眷顾旧情，怎地常年又不在鬼城，连作请的机会也不给人？”

巫木旗挥手道：“这是两码事，怎能放在一起说？我们将军不论身在何处，都把你记在心里。去年还特意开山起铁，给你锻造了一……”

御剑喝道：“老巫！”伸脚在他屁股上一踹，斥道：“满嘴放屁。还不滚出去！”

巫木旗抚臀呼痛，踮脚跳着出去了。临了还向屈方宁咧嘴一笑，道：“他是拉不下这个面子，不是老巫放屁。你坐！我再弄几个菜来！……”嗷嗷叫唤声中，已经去远了。

御剑才向屈方宁道：“他嘴里一向没个正经，你别信他。”

屈方宁应了声：“我理会得。”举起银刀，一片片割开面前一大块煮得半熟的羊肉。

巫木旗不在面前插科打诨，二人之间便沉默下来。炭火细微的燃烧声中，银刀相撞声异常刺耳。屈方宁将切好的肉片烫了一烫，盛在御剑面前的碟子里。御剑微一颌首，却不曾下箸。少顷替他斟满了酒，屈方

宁道了声谢，却也不再执杯。

御剑酒意渐去，嘴里一阵苦涩：“我跟你之间，也尽于此了。”自嘲一笑，刻意开口道：“你儿子病好些了？”

屈方宁也颇不自然地答道：“已经好了，不是什么大病。绰尔济爷爷说他这几天见不得一点儿风，只得严严实实裹了，放在大帐中叫人看管。这孩子从小身子弱，看着可怜得很。”

御剑心中不知是何滋味，只一点头，便不再开口。过了半晌，屈方宁问道：“适才在岸边见将军演练枪法，不知将军身上大好了么？”

御剑只得道：“好了。多谢挂怀。”

屈方宁看着手边酒杯，道：“是我该多谢将军才是。将军救了我性命，我心里是很感激的。等阿葵病愈，我和……一定再来向将军道谢。”

御剑止道：“不必了。细算起来，只怕我欠你的还多些。别说我如今好端端地坐在这里，就是……我也是心甘情愿。”

最后一句话一出口，便自悔情意太重，恐怕是僭越了。看屈方宁时，果然表情有些僵硬。他暗自懊恼，转念之间，却又苦笑释然：“我瞧你瞧得比自己的性命还重，你心中自然知晓。我又何必要隐瞒？”

此时巫木旗手托菜盘，一屁股顶开帐门，见二人之间气氛尴尬，好奇道：“将军，小锡尔，你们怎地一动不动，坐禅么？”

屈方宁神色才恢复正常，笑道：“坛子都见底了，我们好心好意等你，你怎地不领情？”

巫木旗这下急了，立马扑在团桌前，将酒坛抄在手里，对嘴灌了个底朝天，拍胸叫道：“好险，好险！”忽然瞥见桌下另一个酒坛，抱起来一摇，顿时大喜过望：“哈哈，你尽唬人！这一坛还没开封哪！”

屈方宁半打趣道：“你不来，我们喝酒都没滋味。行不行？”

巫木旗大为乐意，大大夸耀了自己一番，说到后来，舌头都已经大了，还挣扎着说个不住。须臾第二坛也已落肚，屈方宁起身告辞。巫木旗拉扯道：“你就在这里睡，也是一样！”又指御剑道：“你从前……下雪

天，也是跟我们将军一起睡的。”

御剑嘲道：“胡说八道。”命侍卫驾了马车，送屈方宁下山。见风雪大作，另叫人送了一件黑氅出来，让他披上。巫木旗夺过马鞭，一叠声叫着：“我送你！”酒气迷糊，就往车座上爬去。他身上负累极多，动作又笨重，瞧来真是万分滑稽。

御剑立在车旁，却半点也笑不出来。见侍卫替屈方宁打开车厢，心中只想：“要是换在从前，我绝不会放你回去。”

屈方宁已经搭住了侍卫的臂膀，忽向御剑道：“将军几时回那边去？”

御剑不明其意，道：“明年开春。”

屈方宁微微一点头，道：“将军不在这里，以后想跟将军喝一杯酒，可就千难万难了。”跳上车座，进了厢门，侍卫向御剑一躬身，将两扇车门牢牢关上了。巫木旗胡乱呵斥了几声，歪歪扭扭地驾着车离去。

车子在风雪中渐行渐远，山回路转，终于不见，雪地上只余下两道长长的车辙。

御剑在寒风朔雪中站了许久许久，最终抬步时，连小腿都已失去知觉。帐中炭火已谢，酒菜都已冰冷。他在团桌旁坐了片刻，见屈方宁先前喝过的酒杯中还有少许残酒，鬼使神差般伸出手去，举杯一饮而尽。冷酒入喉，却分不清是什么滋味。

呆坐半晌，才机械地站起身来，向寝帐走去。手一触到帐门，便察觉不对，厉声道：“是谁？”

只见床头一盏牛油灯下，一个人正静静地坐在床沿，身上的大氅脱在一旁，灯光照得他身上雪白的军服忽明忽暗。

他一瞬间如坠梦中，手停留在帐帘上，竟忘了松开：“……我以为你回去了。”

屈方宁在灯光下动了一动，有些沙哑的声音响了起来：“我是准备回去的。只是走到半路，忽然想起一件事。”

他缓缓解开了喉结下的纽扣，撩开垂在耳边的头发，将那片妖异扭曲的刺青显露在御剑眼前。

“将军之前弄丢的一样东西，我来送还失主了。”

帐中一刹那静谧无声，只有烛影轻轻摇曳，将他乌黑秀媚的眼睛遮挡在黑暗之中。

御剑难以置信地看向他雪白的脖颈，一颗心跳得全身发烫，声音也是嘶哑不成言：“什么东西……？”

屈方宁松开领口，嘴边仍带着笑意：“将军是真不明白，还是装不明白？”

御剑喉头上下一动，屏住呼吸向他走去。每向他靠近一步，便觉脚步沉重了一分。这短短十几步路程，背后已经汗得透湿。待自己高大的阴影将他笼罩，才缓缓跪蹲下来，抬头看着他的眼睛：“我怕自作多情，会错了你的意。”

屈方宁低头与他对视，鲜红的嘴唇轻轻一抿：“将军一生纵横天下，还会有害怕的事？”

御剑自嘲一笑，握住了他垂在床面上的手腕。手掌与他温热的肌肤一相触，胸中情潮无可遏止，就着半跪的姿势将他紧紧抱住：“……我做梦都没想到你会回来。”

屈方宁与他额头相抵，眼睑似乎也有些发热：“不知道为什么，我的脚自己走过来了。”

御剑极轻一笑，触着他冰冷的鼻尖，迷恋地看了他一会儿，嘴唇缓缓贴上他通红的眼角，将他深深地抱进怀里。

虽说送上门来，免不得还是有些害羞。屈方宁仰面躺下、由着御剑压在他身上时，别扭地将脸转向一旁：“……太亮了。”

御剑挥手灭了油灯，重新回到他身上。解开他花纹繁复、香气盈人

的上衣时，只见屈方宁咬着嘴唇，小声瓮瓮地说：“我忘了，你看得见。”

御剑动作停了下来，在旁摸索了一下，将一件物事放在他手掌心里。只听他低沉的声音在头顶响起：“……你用这个。”

屈方宁掂了一下，似是绸带之属。他有些始料未及，握了片刻，忽然有些想笑。

御剑抽他腰带的手一顿，道：“笑什么。”

屈方宁摇头道：“没有。”察觉腰上的束缚还在，轻轻指了一下羊脂白玉带扣：“这里，左边。”

御剑顺着他示意之地探手过去，拨弄了两下，才将带扣解开。他一举一动小心翼翼，将他外衣除下，留下贴身的丝罗小衣，便不再动手。自己却是衣冠整齐，连肩章领扣也未摘下。

屈方宁细不可闻道：“你也……脱啊。”

御剑片刻才说了声“嗯”，坐起身来，脱下衣物。黑暗之中也看不清楚，只觉强烈的男性气息在床上弥漫开来，顿时有些不适应，将眼睛瞥向一边。

御剑俯下身来，宽厚的手掌抚摸着他的鬓发，顺着抚摸到他的肩膀：“冷不冷？”

屈方宁不知如何作答，暧昧地唔了一声，忍不住缩紧了肩上的肌肉。

御剑卷起他软薄的衣物，与他肌肤相贴。屈方宁与他硬朗的小腹肌肉一触，心头倏然一跳。察觉到他胯下之物已经硬挺，隔着一层丝裤抵在自己腿上，愈发口干舌燥，连手背都出了一层薄汗。

御剑在他身上停留片刻，有些生硬地抱住他的背。屈方宁微微一躲，两条腿情不自禁地动了一动，穿着袜子的足尖伸直绷紧，打在了他小腿上。

暗夜中传来他沙哑的声音：“……你长高了。”

屈方宁鼻腔骤然一酸，咬住了一边嘴唇。御剑俯身亲他的唇，先是轻触般吻他，在他嘴唇和脸际厮磨。继而试探般探入他口中，索取他温软的舌尖。屈方宁急促呼吸，眼睛飞起一层湿意，嘴唇也随之张开，迎合他由温柔转为浓厚的深吻。御剑呼吸逐渐加重，亲吻也开始具有侵略性，带着酒与炭火气息的手从他脸颊上滑到耳边、脖颈，逐渐来到腰际，解开了他丝裤的系带。

屈方宁给他吻得面红耳赤，搂住了他的脖子。感觉丝裤被扯住一边褪了下去，层层叠叠的堆积在股间。大腿被他灼热粗壮的巨物顶得发痛，后腰也被扶了起来。御剑在床头摸索了一下，继续在他鼻尖、下巴亲吻。屈方宁一抬眼睛，就听见他低声喘息道：“没有……算了。”

这句话含糊不清，但屈方宁从前与他夜夜欢好，灵犀尚存，一瞬间便领悟过来，发出一声含混的鼻音。御剑低头欲吻他喉结，只觉他的手向旁一动，握住了自己右手，放在了嘴边。他还没反应过来，指腹上传来一阵舌尖舔舐的湿热，继而指尖被深深纳入屈方宁口中，直至食指和中指都湿漉漉的，才被他不不好意思地移开。

他怔了一刹，才觉胸口一阵浓烈之极的怜爱洋溢开来，在他眉毛上轻轻一吻，才向他穴口探去。屈方宁忍着不适，任他的手指在体内辗转碾磨，撑开、扩张，让他柔嫩的肠壁由干涩而至湿软，才退了出去。他后庭嫩肉与御剑微湿的顶端一碰，顿时害臊得不能言语，难耐地挺动了一下。

御剑哑声道：“痛就说。”挽起他一条腿，扶住自己硬涨欲裂之物，一分分顶了进来。屈方宁一挣扎，便立即停下，等他适应了才继续深入。到连根吞入之际，两人身上都是汗涔涔的，整张床上白气蒸腾。

屈方宁身体久未承欢，虽然不久前与屈林鬼混了一夜，但二者之间实在无可比较，只觉肚脐之下一阵酸软，穴口张得几乎合不拢来。御剑深深埋入他体内，茎身阳筋在他内壁上一下下搏动，感觉极其鲜明，喘息也比以往重得多，与他相贴的小腹热不可言。过了一会儿，才缓慢地抽插了一下。屈方宁紧紧攥住床单，准备咬牙忍耐。孰料御剑顶弄了十余次，又突兀地停了下来，神色有些难堪：“太久没……”

屈方宁有些想笑，又有些尴尬，只得装听不明白，调整了一下腿的位置。

御剑解嘲般道：“太久没碰你了，看着你的脸都……”停顿之后，抵在他身体里的东西愈发硬得厉害，退出去少许，忍着轻轻插了他两下，肌肉更加绷紧，速度也逐渐加快。

屈方宁身体还没适应，只觉得腰身酸软，后庭麻痹，刚有了些缠绵的意思，就察觉御剑喉中发出一声压抑的重喘，整根东西从他体内倏然抽出，顶在他冒出细汗的臀后，剧烈地跳动了几下。继而后腰一片热滑，空气中布满精液的气味。

他有些不知所措，怔了一下，才慢慢从御剑手臂上放下腿来。御剑喘息渐定，从他身上撑起，背对他坐起身来。屈方宁伸手一摸，只觉身下床单上一滩黏稠之物，连自己身上也沾了许多。见御剑精壮的脊背上汗珠密布，神情似乎有些懊恼。他轻轻咳了一声，将卷起的上衣理好，裤子提了起来，轻轻掀开被子一角，准备下床。

御剑几乎是立刻反应过来，身体牢牢挡住了床沿：“去哪？”

屈方宁有些被他吓到，呆呆道：“……喝水。”

御剑仿佛松了口气，道：“我去给你拿。”

他赤裸的双腿已经踏到了床下，又迟疑了一下，捡起自己的亵裤穿上。再想了想，又穿上了黑绸长裤，才赤足下地，拿了一个皮袋过来，递给屈方宁。屈方宁口渴难耐，仰头咕嘟咕嘟灌了一大口。御剑接过皮袋，见他嘴边留着一线水痕，便随手给他抹去了。只见屈方宁的脸刹那变得通红，连躺下去的姿势都有些不自然，尴尬稍解，也在他身旁躺了下来。

此时精液的腥味也已淡去，帐中只余二人身上的气息。御剑仰面对着帐顶，出神半晌，仍向屈方宁望去。见屈方宁也正看着自己，问道：“还要喝水？”

屈方宁脸颊埋在枕上，摇了摇头：“你不问我怎么进来的？”

御剑深深地注视着他，仿佛要将他整个人放进眼睛里：“……我梦见过你。”

他在床面上拍了一拍。“就在这里。我问你从哪儿来，你对我笑了一笑，就不见了。”

屈方宁迎着他的目光，带着笑意道：“所以刚才也不知是梦非梦，总之做了再说？”

御剑深邃的眼里也泛起笑意，承认道：“嗯，做了再说。”

屈方宁促狭地向他闪了闪睫毛：“……梦里也这么快么？”

御剑骤然笑了出来，将他揉进怀里：“大哥够难堪的了，别提了，行不行？”

屈方宁靠在他身上，笑得肩头都抖动起来。御剑让他笑够了，才收拢手臂，甚感无奈地看着他的脸。

屈方宁笑意未褪，抬目与他对视：“我是从那边上来的。你寝帐后面有一条地道，一直通到山下。”

御剑重复道：“地道？”

屈方宁点一点头：“嗯。从前你……关着我的时候，我手下给我打通的。他们本来想救我出去……婆婆也把钥匙给了我。”

御剑全身大震，思及当日情形，喉结上下滚动了几次，声音也有些干涩：“你……没走。”

屈方宁唇边仍带着笑容，乌黑的眼睛却已蒙上一层水气：“我是准备走的。可是我不甘心！我想在你面前最后试一次，看你会不会有一点儿后悔。”

他向御剑一笑，泪水立刻滑入了鬓角：“……你现在后悔了吗？”

御剑全身僵硬地看着他，喉咙竟然无法发声。许久才艰难缓慢地开口：“我……很后悔。”

这几个字出口，情绪刹那间失控，连放在他肩上的手都不听使唤：“我一直在想你，想我从前对你做过的事。我控制不住自己，几乎毁了你。我以前说要照顾你，保护你，一辈子爱惜你，许诺你的事情，却一件也没有办到。这两年我没有一天不在后悔……我从没想过你还肯原谅我。”

屈方宁枕在他手臂上，泪水将他肘弯一大块都打湿了，仍笑

道：“谁说 I 肯原谅你了？你伤了我的心，折断了我的手，又在我身上刺了这么个家伙，这几笔帐我都牢牢记在心里，迟早要跟你算清楚。”

御剑几乎是立刻接口：“你让我做甚么都行。看得上眼的东西尽管拿去，想断我一手一足出气，我现在就砍下来给你。”

屈方宁泪水未干，眼睛已笑了起来：“我要你的手脚做什么？我没你这么狠心，见你中毒受伤，都担心得不行。”抬起手来，轻轻摸了一下他的眉毛。

御剑一时竟不知如何应声，只觉这两年来的无常炼狱瞬间瓦解，万般苦涩悉数化为甜美，飘飘然如饮仙泉。他张臂将屈方宁搂紧，亲了亲他柔软的嘴唇。

屈方宁乖顺地应和着，只觉他吻得愈来愈浓烈，逐渐将自己的手压到头顶，沉重的躯体也就势压了上来。他下体也已勃起，在他半硬的阳根上一点点磨蹭着。

他头皮有些发麻，掩饰般仰起脖颈，并拢了大腿。御剑顺着他下巴、喉结向下吻去，亲了锁骨和胸膛，含住他挺立的乳尖，吮吸舔弄。继而手指勾住了他丝裤边缘，一边往下退去，一边缓缓地从裤管中拿出他光裸的两条腿，连袜子也一同除去。

冬夜深寒，他身体一暴露在冷气中，登时打了个寒颤。御剑将貂裘举过头顶，将他胸口盖住，自己却埋首在被子里，亲吻屈方宁平坦的小腹，舔他深圆漂亮的肚脐。

屈方宁大感狼狈，又隐隐觉得不妙，两手抓住了他肩头：“将军，你……”

几个字刚刚出口，只觉下体传来一阵难以言喻的美妙温暖，简直如同失禁一般。御剑竟用嘴吞入了他挺翘的阳物，坚毅干裂的嘴唇触感鲜明。

屈方宁刹那之间腰身剧颤，急忙推他肩头，声音已经带了哭腔：“不……别这样。”

御剑沉闷不清的声音在被底响起：“别怕。”接着根部一阵湿软，却是他开始从下往上舔弄。

屈方宁竭力不肯，哭道：“我不喜欢。”

御剑这才上来，头发乱得不成模样，呼出的气息滚烫：“想让你舒服……让我伺候你。”

屈方宁胡乱摇头：“不，你怎么能做这个？”

御剑英俊的脸上全是着迷的浓情：“为什么不能？为你做什么都愿意。”

他重新退下去，在屈方宁笔直的硬物上吮吸、舔舐，张嘴纳入又缓慢吐出，反复吞吐。

屈方宁全身血液沸烫，见他的头在被底不断起伏耸动，身体的快感之上，更多了一层奇异之极的感觉。

恍惚中他似乎有些明白，为什么从前御剑那么喜欢了。

待他脚背难耐地绷直，臀部肌肉紧缩，腰背肌肤各处热气腾腾，眼见精关就要守不住之际，拼尽了浑身力气，才迫使御剑的唇舌离开了他湿滑的下体。御剑还欲伸手替他捋弄，哪里还需要别的援助，早就把持不住地射了七八股，精水溅得到处都是。御剑掀开湿得一塌糊涂的貂裘，吻了一下他潮红的脸，喘息道：“头一次做，不太熟练。以后多练，让你更舒服。”

屈方宁呻吟道：“说了不喜欢了。”

御剑又吻了他一下，道：“真心不喜欢么？”

屈方宁眼睛迷迷茫茫地一瞥，见他将一只手伸到自己面前，手心手背浊液横流。他脸上一红，还待开口，只见御剑将那只手放在嘴边，将他射出之物一点点舐去，目光中尽是温柔。

屈方宁如今体力远逊少年时，缠绵一度，身上疲乏，倚在御剑怀里沉沉睡去。只是一晚心绪动荡，难以安枕。迷迷糊糊打了个盹，又在温暖的怀抱中醒了过来，眼皮酸涩得有如灌了铅。艰难睁开双眼，喉头动了一动，对上御剑近在咫尺的深邃目光：“我睡了多久？”

御剑调整了一下手臂，让他枕得更舒服：“一个多时辰。”以为他担心天色，加了一句：“还早。”

屈方宁眼睛困得发红，在黑暗中盯着他的脸：“……你一直看着我睡觉？”

御剑道：“嗯。”将他的脚夹在自己腿间，怜惜道：“你的脚好冷。”

屈方宁动了一下脚趾，道：“一入冬就手脚冰凉，烧了暖炉又出汗。好在一夜也睡不多久，迷糊一会儿就起身了。”打了个哈欠，脸颊压在他手臂上，笑道：“从前没跟你好好学，现在瞎子摸象，可吃了不少的苦。”

御剑却笑不出来，抚摸着柔嫩的耳垂，想到当日听到乌兰朵与那侍卫长在车中的对话，想问他一问，又不免有些犹疑。

屈方宁仿佛看出他心中所想，似笑非笑道：“将军想问什么？我是一个人睡的。大概……从今年春天就开始了。”

御剑心头大震，与他四目相对：“你今年都没跟她……？”

屈方宁在他怀里暧昧一笑，道：“将军没听过关于我的传言么？她说我是世上最没用的男人，是冷冰冰的毒蛇。她一想到每天要跟我躺在一张床上，就要作呕。这一年多来，她一直怨恨我……”

他搂住御剑的脖子，轻轻蹭着他的大腿，声音低哑，身上也热了起来：“可是我没有办法。对着她，我硬不起来。”

御剑苍青色的瞳孔一刹那变为幽深，一翻身将他压在身下，下体与他薄裤中半硬的物事贴在一起：“……别让我这么高兴。我怕我控制不住。”

屈方宁迎合着他的动作，轻轻笑道：“怎么个控制不住法？再把我关起来？在我身上再刺一朵花？”

御剑当日一怒之下囚禁他半年之久，事后悔恨莫及，愧疚万分。万想不到，有朝一日二人竟能在寒夜相拥，以往日最深的伤口，作调情打趣之资。此刻心中欢喜，更胜翻云覆雨十倍。贪恋地看了他一会儿，俯下头与他深吻。见他情动之下下巴微抬，露出颈上刺青，忍不住沿着他喉结亲了下去，不住吻着那朵花，嗅着他肌肤上的气息。屈方宁舒服得乳尖都挺立起来，抗拒道：“不要了……”

御剑在他颈下重重一吻，回到他身上，亲他迷乱的眼睛：“刚才那样喜不喜欢？大哥再给你做一次？”

屈方宁眼角一红，喘息道：“不、今天不……”声音低了下去，“以后……”

御剑宠爱地吻他的脸颊：“嗯，以后给你做。”一手沿着他腰线摩挲着他精瘦的腰身，完全勃起的巨物情难自禁地隔着薄裤顶弄着他，察觉他难耐地在身下扭动，哑声道：“是不是压得你不舒服？要不要睡我身上来？”

屈方宁身上火热，眼睛里都没了清明，闻言将他沉重的躯体更深地抱向自己，低语道：“怎么会？你护着我中毒昏迷的时候，我早就在心里许诺了：只要你醒过来，我就……什么也不计较了。我结婚之后你一直避而不见，平时也不正眼瞧我，其实我心底明白，你一直是很爱护我的。从前郭将军也与我私下提过，你明里暗里帮了我许多。可只有在生死关头，我才清清楚楚地知道，你是全心全意对我好的。”

他埋首在御剑颈中，将赤裸的腿盘在他腰上，吐息艳丽之极：“你也不要太照顾我了。不必给我……我也不会走的。我也想跟你在一起，跟从前一样……”

御剑着迷地看着他的嘴唇一张一合，发出一声甜腻的鼻音：“——大哥。”

虽则言明要以平常相待，御剑仍将他与自己衣衫除尽，爱抚他好一会儿，才将他身体翻了过去，手指重新来到了他臀缝之间。屈方宁后穴已被开拓过一次，内里湿软，入口嫩红，将他粗糙的指节一吞入，整个人都跟着挺动了一下。察觉御剑就要入侵到要命之处，腰身颤动，向旁逃去。御剑对他的身体熟稔无比，指腹转了一转，顶得他低叫一声，内壁一阵紧缩，一小股清液顺势滑出，沾湿了御剑手掌。御剑撤回手指，涂在自己阳物顶端。屈方宁下抵在枕上，听到背后响动，忽然笑了起来，忙将脸埋了进去。

御剑似也明白他在笑什么，俯身在他耳边道了声：“还笑？”

屈方宁起初还强自收敛，待双腿被屈折、御剑进入他身体之时，实在忍不住，在枕头里发出一阵沉闷的笑声。

但他也没有得意多少时候，不过片刻，腰身已经瘫软，下体也在身后一次次强有力的顶弄中高高挺立起来，在床单上蹭得阵阵发胀。再过一会儿，连膝盖都跪不住了，身体随着御剑操干的动作一下下被撞向前方，撑在床上的手肘也开始生疼了。小声呜咽了一阵，御剑疼爱地吻他的后颈，手却将他的腰身拉了回去，硬得恐怖的茎身在他体内反复出入，每一次都带出他一小圈红熟的嫩壁，再随着挺身的动作卯入。湿润的囊袋在他屁股上拍击的声音淫靡无比，粗硬毛发的刺痛感也在皮肤上历历分明。

他笑意未止，却又有些想哭。见御剑肌肉结紧的手臂就在身前，无力张合的手指寻求支撑般向他抓去。

御剑立刻反应过来，将他的手紧紧握住，与他十指相扣：“宁宁？”

屈方宁趴在他手臂上，只是喘气。御剑又俯下来吻他汗湿的鬓角，下体却轻轻顶了他一下：“还笑不笑？”

屈方宁这一下毫无防备，呻吟了一声，才小声道：“不笑了。”

御剑抽出湿淋淋的巨物，让他翻过身来，将他一条腿挽了起来，嘴唇温柔地吻着他睫毛脸颊，下面却强硬地连根捅入。二人正面一相贴，屈方宁笔挺的物事就顶在他小腹下。他也不多言，一边继续抽插，一边故意用精壮的腹肌摩擦他柔嫩的茎首，将屈方宁操弄得胸口潮红、咬唇哽咽，下体也是颤动不已，眼见就要登临高潮，才吻着他问：“这两年，想我没有？”

屈方宁全心沉浸在灭顶的情欲里，哪里还明白他在说什么，紧紧攀着他宽阔的背，呻吟叫道：“大哥，我要射了……”

御剑道：“知道你要射了。”将他整个人揽了起来，抽送的速度也逐渐加快：“大哥天天都想着你。想你现在的样子。”在他湿得不可开交的体内急顶了十余下，低喘声愈来愈重。

屈方宁被他疼爱得几乎高叫了出来，只觉他茎身在自己体内怒涨跳动，胯部却微微耸动，似要向后退去。他浑身汗津津地，勉强压住了御剑的臀部：“……里面……”

御剑只瞬间迟疑，便动情地吻住了他。随即几下狂暴的抽插，在他柔软的体内溅射出十多股滚烫的精液。与此同时，二人腹部下一阵浓腻

的湿热也荡漾开来。

这一次做罢，屈方宁实在是没什么力气了，只能挂在他脖子上任他清理。半途御剑忽然道：“等明年开春，把雅尔都城给你玩儿，如何？”

屈方宁困道：“不要你的城。”背过身，将他一条手臂拉了过去，环在胸口前，拍了两下，含糊道：“也不要你还我的情。”

御剑在他头顶一吻，笑道：“我们宁宁豪气干云，倒显得大哥世俗了。好罢，以后我的就是你的。”替他扣起上衣纽扣，又忍不住亲了他耳朵一下：“上次我要是死了，宁宁现在想我不想？”

屈方宁口齿不清道：“才不想呢。我会一个人好端端地活下去，率兵打仗，平定天下；还要把儿子养大，给他娶媳妇，抱孙子，养孙子，活到七老八十，一辈子……”

他偏过身来，看着御剑的眼睛，极轻地接续道：“……行尸走肉。”

御剑与他对视了良久，摇头一笑，深深吻了上去。

结果清理不了了之，又彼此亲吻着做了一次。完事之后连御剑都懒得动了，把屈方宁抱在身上，哄他睡觉。屈方宁趴在他胸口躺了一会儿，伸手描他侧腹的肌肉线条。御剑在他背后轻轻摩挲，口中道：“别玩，一会硬了。”

屈方宁在他胸前笑道：“硬了再说嘛。”

御剑也阖眼一笑，拍了拍他的背：“怕你受不了。”

屈方宁这才收回手，躺回他胸口。御剑让他睡稳，拿起他右手手腕，放在眼前细看片刻：“还痛不痛？”

屈方宁摇了摇头。

御剑将他的手放入被中：“大哥本来做了件东西想送给你，一时没找到藉口，怕你不肯收。”

屈方宁好奇道：“是什么？”

御剑笑而不答，给他乱拧乱扭地闹了几下，才笑道：“明天叫人给

你去取。”

屈方宁执着地问：“为什么怕我不肯收？特别贵重吗？”

御剑道：“没你贵重。”

两个人腻在一起说话，谁也舍不得睡觉。

眼见帐外渐渐现出天光，屈方宁从他身上滑了下来，仿佛叹了口气：“天亮了。”

御剑看着他道：“嗯。天亮了。”

二人的目光纠缠在一起，又开始交换深吻。

帐门外忽然传来一阵急促脚步，巫木旗的破锣嗓子随之响起：“将军，起了吗？”

御剑继续吻着屈方宁，分开之后还眷恋地亲了亲他嘴角，才沉声道：“什么事？”

巫木旗挠头道：“我也不清楚，郭将军刚刚传信过来，好像是白羽营那边有甚么状况。”

屈方宁双目微微睁大，以口型重复道：“白羽营？”

御剑抚摸一下他的头发，示意他不必慌张，口中道：“知道了。你去门口备马。”

巫木旗脚步一离开，屈方宁立即坐起身来，胡乱将衣服往身上套。御剑也坐了起来，将他掉落在地上的衣物拾起，安慰道：“你新征的士兵这么多，有些不服命令的，喝多了酒胡闹了一场，也是有的。别担心，天大的事，大哥给你担着。”将他一只光脚放在膝盖上，替他穿上袜子。

屈方宁神色稍安，向他点了一下头。御剑替他穿戴整齐，见他将地下一件泥土斑驳的黑氅披在身上，失笑道：“原来这衣服还有如此用场，下次我也试试。”

屈方宁也轻俏一笑，道：“密会奸夫，自然要未雨绸缪。”

御剑笑道：“好极，老子跟你好了六年，这时候倒成奸夫了！”牵了他的手，送他出去了。见那地道入口隐蔽，估算位置，正好在当日囚禁他的白帐房之内。一时感慨万千，向他道：“幸而当时你没走。”

屈方宁笑道：“其实我早就算计过了，要从你手里逃出去，实在是没什么胜算的。”掀开覆着黄土的石板，试探着踏下一步。

御剑俯下身去，替他压下雪帽：“睡醒了就传个信，我叫人去接你。”

屈方宁笑道：“你这么想见我么？”

御剑道：“我时时刻刻都想见你。”

屈方宁鼻尖有些发红，迟疑了一下，道：“我中午和下午都有人要见，只有吃饭的时候才有空。”

御剑看着他道：“嗯。黄昏时我接你过来，咱们一起吃饭。”

屈方宁故意道：“只是吃饭么？”

御剑笑出声来，凑过去吻了吻他嘴唇：“不然你想干什么？”

屈方宁笑着回吻他：“那要不要我洗了澡过来？”

御剑大笑道：“求之不得。”抚摸了一下他的脸，目送他身影降下，翻板盖上，心中甜蜜无比。直到上马奔赴白羽营时，仍是心神不属，满脑子都是屈方宁昨夜在床上的动人模样。

然而一踏入白羽营寝帐，他就明明白白地知道：自己和他的黄昏之约，恐怕是不能实现了。

只见一个绿袄侍女倒在帐门附近，脸色惨白，不知死活。地上一大滩污血还未完全凝固，乌兰朵公主就躺在寝帐正中的地上，满面青紫，已经死去多时。她那天底下最美丽的胸膛上，斜斜地插着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

御剑见乌兰朵尸横就地，心顿时沉了下去，隐隐觉得大事不妙。乌兰朵是毕罗王阿斯尔膝下唯一爱女，维系二族和平，身份非比寻常。如今不明不白死在千叶，于两国关系大大不利。虽知事态紧急，心中挂念的头一件事，却是向地下的屈方宁望去。见他直直地跪在公主尸身旁，嘴唇一丝血色也无，神色似是迷惘悲恸，又似难以置信。一众侍女并贴身小娘十余人，都缩在一角哀哀啼哭。

眼见闻讯而至者愈来愈多，郭兀良、小亭郁等都在其中。御剑低声下令，命白羽营卫兵牢牢守在帐外，严禁闲杂人等接近；又命人请军医、验尸官过来，探明死因。屈方宁自始至终跪在原地，连小亭郁在他身边低声劝慰，也是呆呆地仿若不闻。

御剑看得好不心疼，只想走过去抱他在怀里，替他遮挡一切狂风暴雨。

此时军医已至，探得那绿袄侍女还有些微呼吸，急忙动手施救。验尸官仔细检验乌兰朵尸体，表情显得有些奇怪，迟疑道：“公主浑身僵冷，皮肤上已经浮现青斑，血液也已冻结，手足却尚有余温。”打探寝帐四周，见床边摆着一个已经燃尽的炭盆，更是诧异万分：“……以小人寻常经验看来，公主遇害还不到半个时辰。只是……身子怎会冷得这般厉害？”

屈方宁双目无神地盯着刺入公主胸口的短剑，干涩道：“这是我送给她……”喉头忽而哽住，再也说不出一个字。

御剑认得他这柄削金断玉的短剑，心下稍安：“易水寒阴寒彻骨，纵在三伏天里，亦能凝水成冰。公主尸身尚未冷透，应知离死不久。”向几名满面泪痕的侍女扫了一眼，问道：“卯正前后，你们谁在公主身边伺候？”

众女呜咽渐止，却无人敢开口说话。过了好一会儿，才有一名老成的小娘拭泪道：“公主卯初时分就起了，说是挂念安孜小王爷，亲自去瞧了一回。守卫拦着不放她进去，说乌兰将军下了严令，小王爷养病要紧，一丝风也见不得，更不许进去探视。公主还为此大发脾气，说……‘我身上掉下来的肉，如今连看一眼的资格也没有了！’”

御剑听到此处，眉心一蹙：“她这几句证言，对宁宁大为不妙。”森然道：“我问你帐中情形，不相干的闲话少说。”

那小娘吓得脸色惨白，颤声道：“是，是。公主说罢，掉头就走，怒冲冲地进了寝帐。婢子几个上前伺候公主梳妆，公主余怒未消，命令我们远远……走开，一步也不许靠近。到她……她……时，身边只有阿帕小姐一人。婢子们都在那边偏帐内，不敢过来打扰。”

御剑顺她示意之处一看，见那偏帐相距不过二十步之遥，即问：“你听见甚么动静没有？”

那小娘颤抖道：“……有。婢子听见公主……在哭。”

这两个字一出口，场中众人脸色都有些变了。郭兀良难以置信道：“什么？”

那小娘畏惧道：“公主先是惊叫一声，过了一会儿，才听见她在帐中低声哭泣起来。阿帕小姐小声劝止，她只是不理。其中还有一些响动，风雪声中也听不清楚。只隐约听见一句：‘……要不是为了阿葵，这样的日子我一天也过不下去！’”

小亭郁在轮椅上抬起头来，看着她冷冷道：“你想清楚再说话。风大雪大，别是听错了罢！”

那小娘全身晃了一晃，畏惧道：“婢子从小伺候公主，她的声音决计不会听错。”一指身旁几名侍女，道：“不止婢子一人，她们……也听见了的。”几名侍女也含泪点头，示意亲耳所闻。

人人心中暗潮汹涌，都在揣度：“莫非公主承受不了偷情生子的流言，竟至自戕？”

人群后忽然响起了一个粗哑的声音：“让开！都让开！”却是必王子跌跌撞撞地闯了进来。他乍闻噩耗，立刻从王帐动身赶来，一路失魂落

魄，连摔了好几个跟头，衣服、须发上都是泥泞，动作也粗鲁无礼，全无仪态可言。分开人群一看，只见乌兰朵整个身子横陈在地，脸庞皎洁如昔，那双美丽的眼睛却永远地闭上了。

他愣愣地呆立了一刻，喃喃叫了一声公主，双膝渐渐站立不住，扑通一声摔跪在地上，扑在乌兰朵尸身上痛哭。

必王子苦恋乌兰朵之事，帐中无人不知。阿斯尔当日赐婚屈方宁，他还为此大病了一场。众人见他为别人的妻子哭得如此伤心，都不禁有些尴尬：“公主另嫁他人两年有余，原来他还不曾忘情。”

屈方宁双眼始终茫然无神，连一眼也不曾向他看过。

必王子哭得撕心裂肺，突然之间，目光定在了公主胸口的剑柄上。

他如濒临死境的困兽一般，嘴里嘶嘶作响，将易水寒倏然拔了出来。见剑身沾满黑血，更是如癫似狂，咆哮道：“是谁？谁杀了她？”通红的眼睛在人群中胡乱扫视一番，见那小娘战战兢兢，剑尖立刻对准了她：“你说！”

那小娘何曾见过这般架势，吓得浑身战栗，哆哆嗦嗦地摇着头：“婢子……婢子真心不曾瞧见！只听见这帐里一声尖叫，慌忙跑出来一看，只见一个人影飞快地往……那边去了。进来看时，公主倒在地下，已经……不行了。”向门外比了一比，又捂脸啼哭起来。

御剑见她所示方向正是白羽营营地，感觉一阵不祥。乌兰军军务长额尔古也已到场，此时便传卯、辰时刻的巡逻士兵前来问询。一问之下，果然有一队士兵禀报：卯辰交时，确有一人从寝帐方向匆匆走出，绕行几座营帐，便不见了。

必王子嘶吼道：“你们为什么不拦下？”

几名士兵面面相觑，似是难以开口。一名小队长迟疑道：“我们……以为是将军。”

必王子思索半天，才明白他口中的将军所指何人，瞳孔瞬间张开了来：“姓屈的？”

车唯立即在后开口道：“怎么？那嫌犯的模样，与你们屈将军有几

分相似么？”

一名士兵囁嚅道：“模样倒不曾看清……”被额尔古狠狠瞪了一眼，便不敢再说了。

但人人心中都已十分清楚：既然没看见脸，那身材一定是与屈方宁极其相似的了。

必王子喉头呼呼有声，表情似哭还笑，手中短剑骤然一挥，向地下一动不动的屈方宁砍去。

御剑早看出势头，一步踏上，挡在他与屈方宁之间，随手一抬，将必王子手臂制住，喝道：“阿必！”

必王子声嘶力竭，挣扎叫喊道：“是你！是你！你杀了她，我杀了你！”

阿古拉等慌忙向前，将王子从背后牢牢抱住。必王子竭力挣脱，一心要杀了屈方宁。

巫木旗此时也已到来，见必王子神志不清要动手，忙替屈方宁辩驳道：“殿下，你万万不要错怪好人。昨天夜里小……屈将军跟我一起在鬼城山上喝酒，还是我亲自驾车送他回来的。你不信，可以问我们将军！”

验尸官愣了愣，提醒道：“可是……公主是今天清晨遇害的。”

巫木旗眼也不眨，立刻道：“他昨天喝多了酒，当然是一觉睡到天亮，连梦也不做一个。小锡尔，你自己说，是不是？”

屈方宁肩头一动，极其缓慢地抬起眼睛来，神色茫然之极，仿佛对他们说的一个字也不能明白。向身前的御剑看了一眼，才迟钝道：“我没有杀人。”

车唯阴森道：“杀没杀人，你自己说可做不了准。乌兰将军，我想请问你：今天早上，跟公主一起在这座帐房里的人，是不是你？”

屈方宁呆呆道：“不是我。我昨天晚上……不在这里。”

阿古拉不甘示弱地抢道：“你哄鬼罢！你们夫妻两个，不睡在一

起，又能去哪里？”

车唯怪道：“阿古拉，这就是你的不是了。人家夫妻自己的私事，要你多什么嘴？只是——”音调长长一拖，向屈方宁看去：“一天一宿之间，总要有个去处。请问乌兰将军，公主遇害之时，你在哪里？”

屈方宁脸色苍白，神情复杂，嘴唇上下一动，却甚么也没说出来。

必王子也从狂乱中寻回一线清明，指着他叫道：“姓屈的，你脸色比鬼还难看，要说你一夜都在床上挺尸，瞎子都不信！你那玩意儿不行，整日疑神疑鬼，早先听说公主给你戴了……，怀恨在心，伺机报复杀人！公主品性端方，寝帐里除了你这个不中用的丈夫，不可能有其他男人！是了，是了！这是你的兵刃，你时时刻刻都带在身边的。你们大吵一架，你一怒之下，拔刀杀了她们主仆两个，是不是？”

那验尸官已将公主尸体覆盖起来，详细检查之下，微微一怔，嘴巴开合两次，又紧紧闭上，似有难以启齿之事。

御剑眼观四方，见他神色古怪，问道：“有什么发现？”

验尸官咳了一声，低声道：“……公主在遇害之前，有……行房的迹象。”

必王子一听之下，浑如山鸡炸开了毛：“你这个猪狗不如的孽畜，竟将她先奸后……”牙关咬得咔咔直响，便向屈方宁身上扯去：“还敢狡辩！来人啊，给我把他裤子脱下来！”

他手下走狗脱人裤子的手段，小亭郁少年时领受过一次，端的是没齿难忘。当下神色一冷，手已触到扶手上的机关。

郭兀良喝道：“阿必，休得无礼！”

只听掌风一动，一声皮肉脆响，王子向旁跌出，斜斜打了个趔趄，几乎横擗在地。车唯、阿古拉等急忙上前扶住，捋开衣袖一看，只见臂上一大块淤黑，无不心惊肉跳。见御剑煞神般立在眼前，哪敢与他对视，忙将必王子搀到一旁，好生看管。

御剑本意只是阻他动手，见他痛得满头冷汗，自悔出手太重，立即过来察看。郭兀良也急忙上前，责道：“乌兰将军刚失了至亲，心中悲

痛，神思恍惚。你无凭无据，胡乱诬人行凶，何等冒失！”见他半条手臂都红肿起来，觑了御剑一眼，道：“只是天哥，你这手也忒重了些。”

御剑心中一凛，道：“平日粗鲁惯了，一时改不过来。天叔给你赔个不是罢。”

小亭郁在旁瞧得分明，见御剑面具下的神色大有紧张之意，全不似平日冷漠。他冷眼旁观，在二人之间逡巡几个来回，心头不禁起疑。

必王子手上疼痛难忍，连半边身子也麻了，见御剑一心一意护着屈方宁，更是愤愤不平：“天叔心中始终向着他。我虽为千叶储君，却远远不如这狗奴隶来得要紧！”当下忍痛叫道：“你便不脱裤子，我也知道！四周都是守卫，除了你，谁能阴悄悄地摸进寝帐？要是别个男子，公主不会私下会面，更不会……呸！”想到乌兰朵往日音容笑貌，又是痛，又是恨，万般恼怒发泄不出，照脸吐了他一口浓痰，郭兀良见屈方宁目光低垂，一句也不为自己辩驳，不由也有些奇怪，道：“事发之时，大约卯正一刻。不知乌兰将军当时身在何处，是帐中，还是营内？身旁可有亲兵、侍卫？郭某对你绝无半点怀疑，亟盼你也能自证清白。”

御剑向屈方宁瞧了一眼，似欲开口。屈方宁神色不改，却极轻地摇了摇头。

只听他疲弱道：“……我当时是一个人。”

小亭郁心中狐疑更甚，将轮椅推至屈方宁身边，道：“方宁，既有嫌犯，此时想来也逃不远。”

屈方宁浑浑噩噩，闻言才醒过神来，道了声“是”，便嘶声向白羽营士兵下令，封锁营帐，逐一排查。

必王子指道：“什么嫌犯？他就是最大的嫌犯！”一叠声地催促，要人犯戴上手枷脚镣，送入死牢。郭兀良止道：“凶手尚无定论，怎可定罪关押？等这名侍女醒了，一切自然水落石出。”微一迟疑，温和道：“方宁，事关重大，毕罗定然有人到来。公主入殓之前，就委屈你在家中歇息几天了。”

帐内一阵死寂，数十道目光一齐投向地上奄奄一息的阿帕，人人心中都在想：“万一她再也醒不过来，乌兰将军就一辈子也洗不清

了！……”

屈方宁茫然道：“我理会得。”看了一会儿公主的尸身，忽问：“阿葵呢？”

乳母道：“小王爷早上醒了一次，喝了几口奶水，现在又睡着了。将军可要婢子抱过来？”

屈方宁脸上露出一丝安慰之色，低声道：“让他睡罢。”摇摇晃晃站起身来，给人扶到主帐中去了。

公主死讯传开，天下震惊。阿斯尔悲痛欲绝，柳狐亲自赶往千叶，调查案件始末。闻说乌兰将军被列为头号嫌犯，软禁在白羽营内，更是流言蜚语、众说纷纭。安代王亲自委派六名长老，钦点绥尔狐为总长，将涉案之人隔离审讯，封闭周边要道，不许走脱一人。一时之间，白羽营人人自危，氛围之肃杀，比门外厉风犹有过之。

御剑一心牵挂屈方宁，案发当日，与安代王、郭兀良几人草草商议一番，便飞马驰往白羽营中。见御统军执枪守卫在外，将一座主帐围得铁桶也似，直如囚禁重犯一般。心中暗叹：“阿必藉此发泄私怨，实非明智之举。”

御统军首领认得他，不敢阻拦。他一阵风般挑门入帐，只见屈方宁神色憔悴，有气无力地蜷坐在凌乱的毡毯上，眼窝都已经陷了下去。他心中柔情涌动，怜惜道：“怎不去睡一会？”

屈方宁受惊般一抬头，眼睛眨了一眨，却不说话。毡毯前两个大大的木轮也转了过来，轮椅上的小亭郁正吃惊地望着他。

御剑眼里只屈方宁一人，全没留意还有人在旁。好在机变极快，语调一沉，道：“……适才得到消息，那侍女已经醒转，只是体气虚弱，无力开口说话。你先养足精神，大概今日之内，就要唤你前去对质了。”

屈方宁也郑重地道了声谢：“多谢将军告知。”

御剑顿了一顿，道：“必王子今日悲痛过度，举止多有不当，望你体谅。”

屈方宁苦笑道：“我的确大有嫌疑，须怪他不得。万幸阿帕姑娘吉人天相，等她平安无恙，自会还我一个清白。”

小亭郁一直在旁默不作声，此时忽道：“看来这性命攸关的大事，就系在这小小侍女一条命上了。她早一天开口，你也少受一天委屈。”

屈方宁微一点头，道：“你要替我请绰尔济爷爷出马么？”

小亭郁一笑道：“正是。”向御剑微一躬身，转过轮椅走了。

他背影一落，御剑立即在屈方宁身边坐下，把他牢牢抱住了。

屈方宁低低叫了声“大哥”，脸深深埋在他胸口，肩头微微颤抖着，显然无助之极。

御剑将他更紧地抱着，吻他头顶道：“万事有我。”

屈方宁眼脸通红，泫然欲泣，从他怀中仰起脸来，颤声道：“大哥，要是昨天我没有跟你……，公主也不会……”

御剑心中最怕的就是他作如是想，立刻打断道：“宁宁，你万万不可责怪自己。乌兰朵守节不贞，以致此祸。女子心性如此，即便处处谨慎，终有来日大难。”将他重新揽入怀里，又道：“如有万一，我替你作证便是。”

屈方宁摇了摇头，鼻音浓浓地说：“我们生疏已久，却在这紧要关头一起过夜，说来没的惹人怀疑。何况柳狐将军知道我们以前……我不想把你牵扯进来。”

御剑对他怜爱无限，吻了他额头一下，道：“那有甚么？大不了与毕罗开战，真当老子弄不死他？”惊觉他肌肤发烫，忙探手在他脸上、颈旁摸了一摸：“你发烧了？”

话一出口，便醒悟过来。他身体本来不好，昨天给自己翻来覆去地捣弄了一夜，又从早上硬撑到现在，自然撑不住了。

屈方宁咬着嘴唇道：“幸好你没让殿下动手。我腿上还有你的……”害臊起来，伏在他肩窝里不说了。

御剑心生愧疚，一手将一旁简易铺盖展开，欲将他放入被中安睡。

临了实在舍不得放手，又抱了他好一会儿，才替他除了外衣，拉起毡被。见他躺得笔直，忍不住嘱咐道：“别胡思乱想。眼睛闭起来。”

屈方宁嗯了一声，眼睛乖乖阖了起来。

御剑在他身旁守了一会儿，见他睫毛一动，又睁开眼来。

只见屈方宁看着他，轻声道：“大哥，今天晚上不能跟你一起吃饭了。”

御剑心旌神摇，喉头滚动几下，才哑声道：“以后都一起吃。”

当夜，必王子便将屈方宁从白羽营中抓出，送入王帐监牢听审。因几名白羽营巡逻士兵招认：公主死讯送出之后约半个时辰，曾见乌兰将军只身一人，从营地外匆匆赶回。他是何时出去的，却无人看到。与之前几名侍女的证词一比对，屈方宁的嫌疑又加重了三分。虽有御剑、郭兀良、小亭郁等从中斡旋，仍是不眠不休地审了一夜，天亮才罢。不过五六日，柳狐也已赶到，审查更为严厉。阿帕却一直卧床不起，刀口虽已愈合，伤势却无好转，连张口喝药都不省得，更毋论开口说话。屈方宁拖着病体，给人足足审了十余天，始终拒不承认。白羽营与御统军矛盾日渐尖锐，到了十二月底，终于大打出手，各有死伤。屈方宁在帐中远远听见械斗之声，目光一动，向帐外一个瘦小干枯的身影低声道：“告诉她，她可以醒来了。”

翌日，绥尔狐处传出佳讯：阿帕从昏迷中苏醒，虽重伤未愈，幸喜头脑清明。听说公主遇害，伤心之下，又昏厥过去。绥尔狐本欲过一二日再行计较，必王子却比柳狐还心急，一连催促了三四次。无奈只得在御统军营开审，御剑、柳狐、郭兀良、小亭郁、必王子、车唯、阿古拉等悉数到场，屈方宁跪在地下，披头散发，不成人形。

柳狐欠身道：“屈将军，想不到这么快又见面了。”

屈方宁缓缓看了他一眼，哑声道：“公主不是我杀的。你们也不信我，是不是？”

柳狐干笑道：“屈将军说哪里话？大王听闻噩耗，头一个挂念的就是屈将军你。他老人家说了：爱女虽遭不幸，屈将军仍是毕罗的爱婿。我们对屈将军尊重爱戴，信之不疑，绝不会视你为杀人凶手。”嘴上说得客气，身子却一动不动，毫无伸手相扶之意。

屈方宁冷笑一声，不再言语。少顷，一顶软轿抬入帐来，轿中半躺着一名少女，唇上血色未复，眼睛却已哭得红肿，正是乌兰朵的随身侍女阿帕。

帐中氛围为之一紧，人人眼望她苍白的嘴唇，心想：“二族未来数十年的命运，就系在她这张薄薄的嘴唇上。”

绥尔狐温声道：“十二月三日凌晨，公主在白羽营寝帐遇害之时，你是否在场？”

阿帕骤然见到这么多人，显然有些畏缩，轻轻地点了一下头。

绥尔狐道：“当时情形如何，你一件件说来罢。”

阿帕瑟缩了一下，两只手在衣袖下紧紧攥成一团，眼角却泛了红。

隔了一晌，才低声道：“婢子……婢子不记得了。”

必王子耐心早已耗尽，闻言倏地暴跳起来，叫道：“什么？！你脑子又没受伤，怎会突然不记得了？”忽然醒悟，一指屈方宁，道：“是不是见凶手在场，你心里害怕，不敢说实话？不用怕，我自会替你做主！”

他叫得激动，其实几个明眼人都看得出来，阿帕目光闪烁，不敢与人对视，分明是有难言之隐。郭兀良与绥尔狐交换一个眼色，屏退书记官等，劝道：“阿帕姑娘，你是此案唯一知情者，你的证言至关重要。如不将真相宣告天下，公主的冤仇就永远不能昭雪，在地下也会灵魂不安。”

阿帕垂下了头，显然心中正在挣扎。柳狐道：“你和公主从小情同姊妹，我们在座的这些人，也是她的亲人、长辈。爱护她、疼惜她的心，想来也是一样。”

阿帕目中垂下泪来，哽咽道：“那婢子就斗胆说了。那天中午，公主收到了一封信。她打开一看，就脸色大变，还掉了眼泪。婢子前去劝慰，她什么也不说，只握着那封信，痴痴地坐在床上。当时外面在挖一条甚么雪沟，她一听见喧闹声，忽然有些慌张，把信扔在炭盆中烧了。……”

绥尔狐沉声道：“信是谁送来的？”

阿帕摇头道：“婢子不知道，也不敢问。公主坐了一会儿，便说要睡午觉，让我去抱小王爷过来。我走去小王爷养病的大帐，却被守卫拦下，说是痊愈之前不能见人，不许我抱他出去。婢子只好回去禀报，公主听了，很不高兴。婢子问公主要不要去请乌兰将军手令，公主突然大怒，说了……一些话。”

必王子催道：“她说了甚么？你一五一十都说出来！”

阿帕向屈方宁畏惧地瞧了一眼，轻声道：“公主说……乌兰将军能有今天的地位，全是依靠她的身份和财富。要是没有她，将军什么也不是。又说当初是鬼迷了眼，才会移情别恋，错嫁此人。”

御剑听见移情别恋四字，心中一跳：“原来公主与那侍卫是旧相好，先前种种，不过是旧情复燃罢了。”

绥尔狐咳嗽一声，道：“他们年轻夫妻一时怄气，说了些气头上的话，也是有的。”

阿帕垂首道：“不，不是怄气。公主跟将军已有半年没说过话了。”

乌兰朵生子不肖父之事，绥尔狐等都有所耳闻，却没想到二人之间早已貌合神离。各人对望一眼，才道：“……这个且不说。后来又如何？”

阿帕道：“公主接信之后一直神思恍惚，晚上什么也没吃，深夜才吹灯上床，天未破晓时便起来了。她执意要看小王爷，被拒之后大发雷霆，坐在梳妆台前，乱摔胭脂。我见她心神不定，反复起身踱步，嘴里喃喃自语，心中十分纳闷。她忽然将我拉在身边，落泪道：‘我们从小要好，虽有主仆之名，其实比姊妹还要亲。我有一件事请求你，请你千万要帮我这一次。’我大惊之下，也哭了起来，对她说：‘公主有何差遣，我万死不辞。’她呜咽道：‘我今天要见一个人，请你去杂役房领了他来。’我心中惴惴不安，来到杂役房，见一个穿着裙子的人在门前等候，便将一个铜盆放在那人手里，引入公主帐中。那人一进门，将雪帽一除，露出面貌来，却是……敖都队长。”

在场之人无不震惊，屈方宁也睁大了双眼，嘶声道：“……什么？”

阿帕颤声道：“公主一见他，便投入他怀中痛哭，敖都队长眼睛也红了，一直说‘让你受委屈了’。公主什么话也不说，只是哭。一边哭一边问：‘你到哪儿去了？’又说：‘我本想让你抱一抱我们的儿子，可恨那姓屈的心地歹毒，竟不许我们一家三口团圆。你不知道，他的鼻子多像你！’”

众人万料不到她忽然曝出一个惊天秘闻，脸色均十分奇异。偷觑屈方宁时，只见他直挺挺地跪在地上，瞳孔都似已经变色。

必王子霍然站起，粗声道：“你……你可听清楚了？”

阿帕惧道：“婢子当时就在公主身后，听得字字分明。他们抱头痛哭一阵，便……婢子忙悄悄退出，替他们放下帐帘。”

绥尔狐忙道：“往后说。”

阿帕道：“是。他们……之后，便小声商议起来。婢子隔得远了，

也听不分明。只依稀听见敖都队长低低说了几句话，公主啊了一声，似乎十分欢欣，连声问：‘真的吗？那好极了！……不，那怎么会？要不是为了阿葵，这日子我一天也过不下去！’”

众人心想：“原来这句话是从这里而来。”

阿帕道：“公主说了这句话，忽然低呼了一声，道：‘是了，阿葵！阿葵怎么办？他派了兵在门外看守，却又怎么带得走？’敖都队长劝慰道：‘等我们找到安身之所，再来接他就是。只要你我从此长相厮守，何愁没有第二个、第三个儿子？’”

满座一片死寂，谁都不敢向屈方宁的方向看上一眼。

只有阿帕带着哭腔的声音仍在不断响起：“公主破涕为笑，起身收拾衣装。敖都队长道：‘这些都不用带，我都安排好了，愈快动身愈好。’公主更是高兴，道：‘你要带我去哪里？’”

“只听敖都队长靴声落地，用一种极其怪异的腔调说道：‘去一个没有烦恼，也没有忧愁，更不必提心吊胆、东奔西跑的地方，只有你和我……’”

“话音落地，只听帐内传来一声沉闷的倒地声。我慌忙跑进去一看，只见公主胸口上插着一把短剑，鲜血将胸衣都染红了。敖都队长抱着她的头，喃喃道：‘公主，对不起，对不起。’忽然一转头，与我目光相对。我一声惊叫，便见他脸露狰狞之色，向我挥刀过来……”说着，眼中之泪恰似断线之珠，滚滚而落：“我不知他为何要对公主下此毒手，公主是真心想跟他一起走的。……将军，大人，婢子知道这番话于公主名声有损，只是敖都队长辜负公主太甚，求将军一定将他碎尸万段！”

屈方宁木然道：“我正有此意。”身子摇晃了一下，竟然站不起来。

必王子万料不到真相竟是如此，张着嘴喘了半天粗气，难以置信道：“不，不对。姓屈的，你当天到底去了哪里，到现在还没说清楚哪！”

屈方宁眼角一抬，反问道：“敢问殿下当时又在哪里？”

必王子一怔，怒道：“你凭什么问我？”

屈方宁冷冷道：“属下如今也已洗脱嫌疑，不知殿下又凭什么问我？”

这两句话他说得冰冷生硬，话锋中隐隐有抗逆不满之意。绥尔狐一千人皆有些抹不开颜面，忙以言语敷衍开去。几名长老随即下达搜捕令，传令全军上下，捉拿凶犯敖都。

柳狐装聋作哑已久，此时也站起身来，将屈方宁搀扶起来，露出一副笑脸：“屈将军，你是大王的佳婿，也是千叶的良才，断不会是那心胸狭窄、灭绝人性之人。倘若有人疑你，岂非连我们大王择婿的眼光、贵国选拔上将的目力一并瞧不起了？”摇了摇头，叹息道：“只是公主她……唉，委实也太任性了些！”

御剑一直冥坐在旁，见他假意殷勤，森然道：“柳狐将军，早在今年六月，屈将军已将敖都一行人遣返。碍于公主声名，从未直言挑明。其实从安孜王落地第一天起，公主不贞之事便是板上钉钉。你们有什么不明白？千叶一直为贵国如此着想，望柳狐将军也莫要令我们为难。”

柳狐假笑道：“鬼王殿下说得是，在下先替敝国上下，诚心向屈将军致歉。”果真一个屈膝，就要向屈方宁下跪。

屈方宁眉心一蹙，显然对他这些做作十分厌烦，随手将他架住，疲惫道：“这些都不必说，先将公主大事办妥为要。她忠贞也罢，有二心也罢，总归是我的妻子。”瞧了阿帕一眼，道：“你是她最亲密的朋友，也去送她一程罢！”不再看必王子一眼，在侍卫搀扶下出去了。

柳狐肃然道：“正是，正是！屈将军的胸怀，比天空还要宽广。”拍着马屁，随他走了。

留下绥尔狐、郭兀良几人怔坐帐内，想到凶手虽已查明，公主死者为大，只苦了屈方宁一个。日后种种流言蜚语，真不知他如何禁受得起。

公主停灵十五日之后，便以一品夫人之礼下葬。因非寿终正寝，便在妹水边点了塔台，唱了经咒，以神明之火焚化了。原本以她的身份，葬礼还要更隆重体面些。只是她死得颇有蹊跷，名声也不太好听，只匆匆烧了就算了。

屈方宁一连病了好几天，还没痊愈，便强撑着来打理大小事务了。

阿葵也被乳母抱了出来，兀自睁着小小的眼睛，什么都不懂得。阿帕在送葬的队伍前头哭，乳母哭，小娘也哭。他也不知大人在哭什么，好奇地看了一会儿，竟然咧开嘴笑了。

火舌卷过乌兰朵美艳绝伦的九重华装，将她身边的十几盆牡丹也化为灰烬。

屈方宁浑身缟素，在沸扬盈耳的诵经声中，向怀中的孩子低声道：“阿葵，你没有妈妈了！”

他这句话仿佛自言自语，一旁的人听在耳里，都不禁为之心碎。目睹葬礼的人，想到乌兰朵与他少年相识，情投意合，结为夫妇。一个英俊年少，一个貌美如花，明珠玉璧，羡煞旁人。如今不过一二年时光，草原上最动人的花朵已经默默凋零，徒染了一身污名。留下乌兰将军孤身一人，带着年幼不知其父的儿子，实在令人唏嘘。

柳狐为表诚意，鞍前马后忙碌了许久，复与安代王商定免采公主与哈干达日王子的婚事。临行前还握着屈方宁的手，叹息道：“鄙国真心实意，愿与屈将军永以为好。谁想情之易变，竟是半点不由人。”

屈方宁立在红马旁，轻轻摩挲着马儿烈火般的鬃毛，闻言惨淡一笑：“垂得了鞭子，却系不住马背上的人。只是柳狐将军，我将那人发还给你，是顾及双方颜面，特意交由你们发落。不是为了让你纵虎归山，以致今日大患。”

柳狐干巴巴笑了两声，道：“敖都队长是敝国开国元勋之后，莫说小老儿我，就连大王也不能随意处置。只禁足在一处清静之地，由重兵看管罢了。”目光一沉，阴恻恻道：“其实关押之事既隐秘，看守亦是极严，不想他使了个李代桃僵之计，直到我接到公主死讯，守卫犹自蒙在鼓里，不知他已不在狱中。凭他一己之力不足为此，恐怕有人暗中捣鬼也未可知。”

屈方宁哼了一声，冷冷道：“既是王侯贵胄之子，未必没有几个门路广阔的朋友。将军回去之后，不妨善加询问。他如今藏匿之所，只怕就在某处私第。”

苏音鬼魂般侍立在柳狐身后，铁灰色的嘴唇抿得紧紧的，对他们的话语像是一句也没听到。

柳狐点头称是，正色道：“在下自当给屈将军一个交代。”复向阿帕道：“阿帕小姐，你与我们一同回去么？格尔长老久不见你，必然想念得很。”

阿帕泣涕未干，摇了摇头，微弱而坚定地说：“不，我要在公主身边，永远守着她的坟墓。她坟上的石头有一天朽坏了，我也就随着一起死去。”

柳狐见她心意已决，也不再多言，赞叹了两声，便随车起行。

屈方宁将那红马牵到她身旁，低声道：“这本来是她的马儿，你……留在身边罢。”

阿帕眼圈一红，一眼也不向他瞧去，默默接过红马的缰绳，转身走远了。

因先前乌兰军与御统军不和，治丧期间，私相斗殴不断，流血事件频有发生。屈方宁素服未除，便捧了一封名册，在床沿一一细看。这座大帐原本是二人新婚燕尔时抛掷千金所制，公主死后，原先一切器用都搬了出去，华美的垂帷下空空荡荡，只孤零零摆置了两个脚凳、一张旧床。回伯佝偻着背站在他身前，见他瞧得仔细，也不开口惊扰。忽听他开口道：“可疑的就这几个？”

回伯等得百无聊赖，搔痒道：“苏音小子看出三个，老子一出马，倒比他还多寻见一个。都是中原武学底子，两正一邪，挑头起事，处处耍弄本领，野心十足。还有一个狗屁能耐没有，成天往袖筒子里揣几头老鼠，也不知从哪儿收罗的腌臢货色。”

屈方宁晒道：“鸡鸣狗盗、过街老鼠，还有什么好东西给我？”将名册一扔，打了个哈欠。见他仍立在身前，问道：“还有谁？”

回伯迟疑道：“东营有个厨娘，似乎有些古怪……罢了，许是我错看多心了。”趿拉着鞋子，挠着后背出去了。

此时小亭郁过来探视，闲话几句，命人取些弓挂羊角、酒几绒毯来，给他住处添些烟火气。屈方宁跟他自然不必客气，全盘照收，还索要了好几件珍贵物事。小亭郁却不与他说笑，只管拿眼睛将他上下觑着，仿佛有些欲言又止的模样。屈方宁催问几次，耐心使尽，双脚踩着他轮椅脚踏，前后摇了几摇，道：“有什么话就说，遮遮掩掩的作甚？”

小亭郁瞧了他一会儿，才道：“没有。”说着，却将轮椅不着痕迹地挪开了。

屈方并未细想，嫌了几句他婆妈，打发他出门了。小亭郁给人推至门口，忽又道：“前两天我见过桑舌了。”

屈方宁早已歪在床上，等了半天不见下文，怪道：“那又怎地？”

小亭郁不答，目光却有些意味深长。屈方宁拐了个弯才明白过来，骤然笑道：“怎么，别是爷爷托人传话，让我续娶了她？她与巫侍卫长好事将近，突然提这么一出，置他二人于何地？我又成什么人啦？”向他摆了摆手，笑语也转为正经：“这话关起门来说着玩也还罢了，出去万万莫要再提。公主已经过世，我这辈子也不会另娶他人，只把阿葵拉扯大了就算了。”

小亭郁面上一笑，语调却有些尖刻：“我原知你不会再娶，也不必拿别人来搪塞。”转过轮椅，给人推走了。

屈方宁见他姿态生硬，言语带刺，二人交往多年以来，那是从来未有之事。有心追问，实在倦得厉害，脑子里只动了个念头，便合衣睡着了。迷瞪醒来，已是午后。乳母抱了大哭不止的阿葵进来，给他慢慢哄着。屈方宁拈了个奶豆给他吮着，吃是没吃到一点，倒也渐渐止了哭声，咕嘟着嘴睡着了。乳母红着眼道：“小王爷是知道母亲不在了，才整日哭闹不休。将军一抱，他就安心了。别看他不会说话，心里可都明白着呢！”

屈方宁还斜躺在床上，将孩子黑瘦的小身体抱着，闻言置之一笑，复向侍卫道：“人抓起来没有？”侍卫躬身道：“四名滋事首犯均已逮捕，按照将军的吩咐，分别关押了。”又禀道：“将军休息时，御剑将军来过一次。”屈方宁立即坐了起来，责道：“怎地不告诉我？”侍卫忙道：“是御剑将军不许人通报的，他老人家在外面喝了杯奶酒就走了。”屈方宁问了时刻，催道：“你现在赶去，看他马到哪儿了？若没走远，便请他回来，说我要向他赔罪。”侍卫应了去了。屈方宁忙将孩子递给乳母，谁知阿葵一离开他手，便张嘴大哭。无奈将他哄抱在怀，命乳母出去了。少顷，只听一阵靴声从远而近，忙将领口扯松，撩下几缕长发，在床头懒懒倚靠着。可惜一个毛孩子在手，十分之败坏风情。不想御剑一进帐门，先过来探了探他额头，问道：“身上冷么？”说着在床沿坐下，顺手给他把毡被拉了起来，盖得严严实实。

屈方宁本来有许多做作，这时却一样也使不出来，双手搂了孩子，向他道：“你来怎么不叫我？”

御剑道：“看你睡着了，舍不得。”

屈方宁轻轻哼了一声，道：“现在知道心疼我啦？”

御剑道：“一直疼着的。让你受委屈了。”指腹触着他的脸，情难自禁地抚摸着。

屈方宁道：“那你要怎么给我赔罪？”

御剑注视他湿润的瞳孔，倾身过去，低声道：“你想要我怎么赔罪？”

屈方宁忙向后一退，举起阿葵挡着他，道：“我儿子睡觉呢。”

御剑接过襁褓，将睡熟的孩子放在里床一处空地，额头抵着他：“那我们声音轻些。”

屈方宁脸上发红，推拒道：“青天白日的，当着小孩子……”嘴唇被御剑灼热的气息侵入，人也被他隔着被子浑身抚弄，顿时就失去抵抗，几乎化在他手掌心里。嘴上还在说：“我有事跟你说……”御剑压上身来，连他的下巴喉结一起吻着，短而硬的一片胡茬在他脖颈边爱怜地摩挲，更是全身上下失守，肌肤发烫，连锁骨附近都红了。

御剑揭开被子，将他雪白凌乱的孝服一边卷起、一边褪下，手上遍体爱抚，嘴唇却贴在他耳边道：“宁宁，前几天大哥特意出去了一趟，你知不知道？我一看你穿这白衣服，浑身都打了个颤，魂都飞到了天上去，下面硬得走不动路。”

屈方宁咬着嘴唇看着他，发狠道：“行啊，以后你死了，我给你戴三年热孝，随你看个够。”

御剑道：“我要死了，谁来照顾你们孤儿寡母的？”

屈方宁忍不住都笑了，咬牙道：“奸夫还敢说大话。”

御剑也看着他笑，舌头在干燥的嘴唇上舔了舔，深邃的眼睛里爱欲浓炽：“宁宁想不想要？跟上次一样，让你舒服。”

屈方宁喉头动了一动，想到那令人销魂的极乐，声音也哑得听不见了：“……要。”

御剑重重吻了他一下，沿着他胸腹一路向下，将头深深俯了下去。

屈方宁给他弄得动情，没几下就丢了他满口。御剑扶着他笔直的物事，从上到下含舐一番，替他清理得干干净净。屈方宁身子早已酥软，只能由他施为。再对嘴接吻时，只尝到一口淡淡的咸腥，又有些嫌弃，又有些甜蜜，糯声道：“以后别……了，脏得很。”

御剑毫不在意，道：“大哥想尝尝你。”察觉脸颊边还沾着些许，随手蘸入嘴里，吮了一下拇指指腹。

屈方宁红着脸去拔他的手，又被御剑仰面按住，吻着他嘴唇和面孔。其时衣衫不整，只觉他下体硬烫，抵在腿间如铁杵一般。他攀着御剑脖颈，让他肆意摩挲自己，嘴里道：“来？”

御剑欲念如狂，只怕他身体消受不了，强忍道：“一会吵醒你儿子了。”

屈方宁瞧了阿葵一眼，见他兀自睡得香甜，低声道：“不难受么？”

御剑道：“你舒服了就行。”捉了他手过去，替自己上下捋弄。手臂还揽着他腰身，照顾着他，一边宠爱地亲他身体各处。知道他手腕没力气，弄了会儿便放出精来，一点也没让他费劲。倒是屈方宁自己架不住，两条半裸的腿难耐地交错，到他完事时，屁股后面都湿了一小块。御剑喘息未定，将他揽着放在自己身上，一手自行清理。

屈方宁给他伺候得很是舒服，合在他胸口磨蹭几下，道：“以前你从不干这种事的。”

御剑道：“为你什么都愿意。”把他身子托稳，继道：“从前大哥做了许多错事，伤了你的心。现在你好不容易回来了，自然要待你好些。等这边风波过去，再给你好好道个歉。”

屈方宁哼了一声，道：“是我心胸宽广，不计前嫌，才肯重新跟你

在一起的。”眼睛湿湿地一抬，咬牙道：“要是哪天你又得罪了我，我就彻底跟你散了，再也不回来了。”

御剑亲了他眼睛一下，低声道：“好端端的又撂什么狠话？”贴在他耳边笑道：“是不是还没舒服够？”撩起他衣衫来，温存地跟他吻着。

屈方宁给他亲得腿都张开了，犹自含恨看着他不放，嘴上道：“你就是头一天顺着我些，肯说些好听的话哄我。只要跟你睡过了，就不把我放在心上了。别人那么整我，你一句话也不说。你……就是想跟我睡觉。”

御剑听出几分意思来，抱着他肩头，正色看着他：“宁宁这是怪我了？”

屈方宁也半真半假瞥了他一眼，把眼睛移开了：“那有什么好说的？谁不知道，人家既是你结义兄弟的爱子，又是你以后要侍奉的君王，我为了点私怨说三道四，倒显得自己心眼小了。”

御剑见他懂事明理，先前的担忧去了大半，笑道：“是，我们宁宁的胸怀，比天空还要宽广。谁敢这么说，老子大耳刮子打他。”

屈方宁恨不过，张嘴咬了他一口。让他摩弄了一气，总算揭过去了，两个人搂在一起，缠绵亲热。他拨弄了几下御剑健壮的腹肌，突发奇想，道：“真的什么都愿意？”

御剑也把玩着他的手，口中道：“嗯。”

屈方宁倏然趴在了他身上，流里流气地笑道：“……给我上一次行不行？”

御剑全身动作一顿，与他四目相对，没什么犹疑，道：“行。”

屈方宁万万没想到他会一口答允，怔了一怔，故意道：“我说真的呢。”

御剑也含笑看着他，神色温柔：“是说真的。”

屈方宁干巴巴地与他对峙，紧张得吞了口口水。忽而身边有些动静，却是阿葵醒了。

屈方宁这才忙从他身上滚下，将孩子抱起。御剑也跟着坐起，晒道：“我还没怕，你就怕了？”

屈方宁自己也有些好笑，啐道：“谁怕了？”

御剑道：“那你晚上过来，跟我试试。”贴近他道：“明天能爬起来，算你真本事。”

屈方宁一下笑出来，推他道：“我儿子听着呢！”

御剑把他潦草一揽，沿着他耳垂笑道：“刚才你……的时候，你儿子也听着呢。”见阿葵细细的眼睛睁开了一条缝，一脸要哭不哭的样子，神气模样，与屈方宁没有半分相似。一时心生感叹，道：“其实你本来不必……把他放在身边的。”

屈方宁坦然道：“是啊，毕竟也不是我的儿子。”抚摸了一下他黑黑的脸颊，低低道：“只是他已经没有妈妈了，总不能连个爹也没有。何况他生父又……要是送回毕罗去，别的孩子会笑他的。”

御剑见他眉目低垂，料想他自己从小无父无母，虽然从不向自己提起，定然是遭尽了白眼欺凌。心中对他愈发怜惜，温言道：“那咱们一起，把他好好养大。你教他骑马，我教他射箭，如何？”

屈方宁本来要笑，不知为何却有些鼻酸，掩饰道：“这是我儿子，谁要你横插一脚？”

御剑连他和阿葵一起搂进怀里，笑道：“爹是我的，儿子也是我的。你们父子落到我手里，一个也没跑。”

他宽大的手掌托着兽纹的襁褓，一手就将孩子握住了。阿葵本就生得瘦弱，此时更显幼小，直如一个轻轻巧巧的布偶相似。屈方宁瞧得有意思，道：“这小子在你手里，越发显得小了。”

御剑看他笑道：“自己还没长大，就敢说别人小？”

说着又亲了他一口，道：“宁宁在我眼里，永远是十六岁的样子。”

屈方宁眼角骤然一湿，靠在他身上不说话了。再亲密一会儿，天色渐暗，帐中也冷了下来。屈方宁要着人传饭，御剑却已整衣起身，道：“大哥一步也不想从你这床上下去，只是兀良那里下午便约了会

面，如今实在推辞不得了。”屈方宁满怀高兴落了个空，口中道：“不吃就不吃，难道还有人留你？”话虽如此，还是将阿葵交给乳母，自己披衣出来，送他出门。见他臂弯中挽了一顶雪髻，立在越影旁，带点笑意地看着自己，还道他要取笑，粗声道：“还不走？”御剑伸出手来，替他把领口折进去的白毛理顺，道：“就走了。风冷，快进去罢。”

屈方宁纵有百般玲珑心窍，此刻也尽数化为柔情蜜意，侧头瞧了他片刻，道：“就进去了。”

御剑道：“我也走了。”挽了一把辔绳，人却一步也没动。

屈方宁与他对视，忽然一笑，道：“刚才说的那个，不是当真的。”

御剑也深深一笑，道：“我知道。”

四目交缠之间，他高大的身躯倾身过来，将灼热的吻印在屈方宁嘴唇上。

屈方宁吃了一惊，仍与他接了个深吻，才退开一步，飞快环顾四周，喘息道：“你……也不怕人看见。”

其时天色昏沉，四周空无一人。御剑拿马鞭逗了他一下，道：“怕什么？我们宁宁洁身自好，绝不是门前扇坟的风流寡妇。”翻身上马，笑道：“何况宁宁现在位高权重，谁敢来说三道四？你们营中要有那没眼色的，主帅大人先挖了他眼珠子。”长笑声中，已经去得远了。

屈方宁目送他背影消失，才含嗔带怒地啐了一口，掉头回帐。皮靴刚刚一动，只听木轮吱呀，一个人从帐旁转了出来，正是去而复返的小亭郁。

屈方宁心头重重一跳，叫了一声“不好”，咳了一声，强自道：“你见过桑舌妹子了？怎么连亲兵都不带一个？”

小亭郁面无表情地看着他，淡淡道：“我刚与兔采公主见了一面。你想我见桑舌？要我给你做媒么？”

屈方宁听他语气不善，料知无幸，语气也冷了下来：“你就是知道了什么，也不用对我夹枪带棒，冷嘲热讽。”

小亭郁倏然冷笑出声，点头道：“我知道什么了？你告诉过我什

么？我跟你十四岁便相识，虽无骨肉之亲，说一句胜似兄弟，不为过吧？我从小到大，有哪一件事瞒过你？”突然气笑出声，拳头在扶手上狠狠一砸：“我把你当最好的朋友，你拿我当什么？当他妈的傻子！”

乌熊几人从偏帐东倒西歪地跌奔过来，见二人之间剑拔弩张，小心翼翼探问道：“老大，小将军，没事吧？”

屈方宁脸色阴沉，略一抬眼，乌熊立即乖乖地退了下去。小亭郁怒得额头青筋暴胀，眼睑也涨红了，却不忍坏他颜面，怒冲冲地推着轮椅进帐。屈方宁也跟了进来，背靠帐门，思谋如何扯个弥天大谎，瞒得一时。

只见小亭郁背对着他，镂空轮椅中依稀可见背心一起一伏，显然气得 not 轻。许久，忽道：“你跟……是近日才有牵扯，还是以前号称父子师徒时，便开始了？”

屈方宁默然不语。小亭郁似嘲讽又似难以置信般笑了声，道：“那就是一直如此了。原来从前你与他斗气争吵，不是父子置气，是……情人打趣。这几年你结了婚，他便长年驻守在外，等闲难以一见，原来……也是为此。现在他回来了，你老婆也死了，又能光明正大厮守在一起了！”

屈方宁听他语气十分奇异，有三分讥嘲，却有七分自伤，只得道：“你都知道了，还问我作甚？”

小亭郁斗然转过来，盯住他，一字字道：“你承认了？”

屈方宁垂眸半天，也向他淡薄一笑：“原本就是事实，你也看见我们亲嘴了，我还能抵赖？从前与他纠缠时，军衔都是用屁股换来，自觉羞耻，也怕你瞧不起。后来一刀两断，也没有再告诉你的必要。今天这般情形，确是没有想到。你说我刻意隐瞒，却也没冤枉我。我再掏出心来，说我珍惜你这个朋友，你也不会信我。我又何必要说？”

小亭郁见他双眼通红，神气悲绝，生硬的语气也禁不住放缓了：“我还什么也没说，你倒一张口就说了十句。你从小智谋手腕，胜我百倍。我敬重你都来不及，怎会瞧不起你？你既视我为挚友，如何对我这点信任也没有？”

说到这里，停了一停，似乎有些犹疑：“……是他强迫了你么？”

屈方宁也不看他，兀自沉寂了一刻，才道：“不是。是我自己愿意的。”

小亭郁哈的一笑，嘲道：“是了，看你刚才跟他亲得难舍难分，分明是情深爱重，连有人在旁也没发觉……是我问得蠢了。”摇了摇头，神情极为古怪：“我真恨不得挖了这对眼睛，只当什么也没瞧见！”

屈方宁倦道：“看也看见了，还能怎地？你要揭破也好，以后与我断绝往来也好，都只由得你。这一向我心力交瘁，病也才好，无力奉陪，你先请回罢。”

小亭郁阴沉道：“好，我走。”一股气推出几步，忽而道：“……公主遇害那天夜里，你在哪里？”

屈方宁木然道：“在鬼城里，在他床上。怎么，你怀疑我？”

小亭郁苍白的脸孔有些扭曲，失望般摇了一下头，手指回到木轮上，推着自己缓慢出帐。

交身而过时，只听轮椅上传来他听不出语调的声音：“……你真的喜欢男人？”

屈方宁斜觑了他一眼，冷冷道：“那又如何？”

小亭郁极轻地笑了一声：“幸好桑舌妹子没嫁给你。”木轮压入干雪，径自走了。

屈方宁昂首立在原地，神色冷若冰霜，一句话也没有挽留。直到远处传来车马声，才卸下一张冷脸，暗自思量：“这小子忒也迂腐！老子喜欢男人，那有什么大不了？想他从前跟老子又摸又抱，也不见有什么抵触。现如今与他翻脸不起，且等他这阵子怒气过去，再慢慢勾连。”计较已定，便将此事撇在一边，唤来回伯，一同前往大牢，审问那四名人犯。他既无约束，狱卒便肆无忌惮。这几日横加折磨，将犯人整治得半死不活。一名满头癞痢、马脸焦黄的汉子见有人到来，满口呼爹叫娘，嚎哭震天。其余三人却甚是硬气，一声不吭。屈方宁心生一计，将四人投入一室，假意经过，遥遥喝骂狱卒无用；又厉声下令，命回伯将那马脸汉子拖出去杀了。回伯微一点头，大踏步走过去，一手提起那马脸汉子的衣领，如拿犬缚鸡一般，提将出去。其余三人见那马脸汉子形容不堪，均有鄙夷之色。但见他性命不保，脸色却也变了。那马

脸汉子一路苦苦哀求，直到一处无人之地，才忽然换了南语，抹泪道：“苏大人，苏将军，小的一条烂命，实在不敢劳您贵手。您只管从小的后脖子这画个红叉，一马儿送回太原去，自有人替您收拾了小的！”

屈方宁隐在一旁听了，不禁发噱，却不出声。回伯装聋作哑，将他推倒在地，拔刀作势要砍。

那汉子哇哇大叫，狗皮膏药般黏着他手：“姥爷，祖宗哎，您不信小的不打紧，那三条好汉却也用不得了！”

屈方宁这才现身，晒道：“怎么，你们太原老家主杀得，我杀不得？”

那汉子忙爬开几步，珍重地护住了自己的脖子，涎脸讪笑道：“老家主是小的家主，将军也是小的家主。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将军实在……那个……太见外了。”

屈方宁笑骂道：“谁和你一家人？滚你娘的蛋罢。”拽他入帐，详加询问。这汉子名唤王六，乃是京城天子脚下一个地道的泼皮。黄惟松泰山不择细土，将他收录帐下，委以大任。其余三人也是大有来头：身怀正派武功者二人，原是六扇门中鼎鼎大名的一对捕快，一名罗天宇，一名周世峰。二人功夫既高，又嫉恶如仇，黑道群贼畏之如虎，人送外号“闻风丧胆”、“望影而逃”，真实姓名反而无人知晓。另一人唤作冯女英，面相斯斯文文，却是江湖上声名狼藉的采花大盗。黄惟松云：此三人可堪大用，王六只负责两头报信，别的一概不能。屈方宁听在耳里，暗暗称奇：“姓黄的这一步棋，好不离奇！把公人和贼送作一窝，却将个小人从中斡旋。”

王六偷偷窥伺他脸色，小心道：“老家主说了，他一共也就这点家底，拆了东墙就没西墙了。”

屈方宁嘲道：“扒了他那张脸皮，还怕抵不得几尺城墙？”见他鼻青脸肿，显然吃了一餐饱打。即问：“你们既然来了，为什么不先来找我？”

王六换了张苦脸，道：“小的不敢说。”

屈方宁见他鬼祟作态，忍不住兜头踹了他一脚：“快说！”

王六噙嘴一声，似乎被踹得十分舒坦，这才掩口道：“老家主说将军为人狡……谨慎，倘若平白无故前来相认，你必然会起疑心。又说你手段毒……，只要泄露一丝风声，难免遭你杀人……那个口，斩草……除根。”

屈方宁骂道：“放屁！”

王六立刻附和道：“小的是放屁，该死，该死！”自己在鼻前扇了扇，哈腰道：“那小的口里还有半截儿？”

屈方宁哭笑不得，又踹了他一脚：“都放了！”

王六才道：“老家主让咱们混进来之后，找个煽风点火的事儿，出点儿小小的风头。他说咱几个的家底都做过手脚，粗一看还可蒙混过关，但不能细品。您老人家火眼金睛，只消往军营里一照，就能跟咱们对上眼了。”

屈方宁懒得与他浪费口舌，让回伯一手拎了，扔回牢中。那三人对黄惟松之谋划全然不知，自以为大限将至，神色一片灰暗。罗天宇凄然垂首，叹道：“周兄，你我半生光明磊落，中途失节，身败名裂。未曾想死在蛮夷之手，思及妻儿，实在悔不当初！”周世峰苦笑道：“罗兄往日常美在下无家室之累，此时看来未必是福。只怕明年清明，还要就罗兄你的纸钱。罢了，罢了！”忽向冯女英怒目道：“可惜最后竟与这无耻淫贼死在一处，扫兴，扫兴之极！”

冯女英反比二人镇定得多，薄唇边还浮起一丝笑容，嘲道：“冯某一生只于女色二字有亏，何似两位有眼无珠，错信奸人，坏了赣边四十六条人命？”

屈方宁猜度前情，已知晓大概。见罗周二人脸有惭色，冯女英亦不失豪气，心中暗暗称奇。入牢厮见，三人自是震惊难言。屈方宁恐隔墙有耳，只简短交代几句，低声道：“三位皆是江湖豪杰，我又年轻识浅，在我手下做赤老，着实是委屈了。只是咱们不做便罢，万一有幸功成，便是本朝开国以来第一伟业。三位脱此藩篱、再入天地之时，却也对不起这个侠字。”

罗、周二人脸成大错之日起，魂牵梦萦的便是洗刷污名、在江湖朋友面前重新抬起头来。闻言虎目含泪，连声道：“我等听任调遣，无敢不从。”

冯女英却在旁淡漠道：“冯某本非侠，不行侠事。”

屈方宁向他看去，道：“那冯兄就此离去，也未尝不可。”

冯女英向他挑了挑眉，露出一抹邪笑：“只是见你生得美，却舍不得走了。”

屈方宁双眼微微一眯，周世峰脚步一旋，蹀身而上，向冯女英头顶击去。掌中罡力风声劲烈，气度严正，显然师出名门。冯女英原本委顿在地，见他掌风扫来，身子微微摇晃，仿若美人画眉。一倾、一仰、一侧腰间，将周世峰掌中诸般后着悉数化解了。奇就奇在他身负枷锁，一身血痕，瞧来却如小风拂柳一般，灵动轻盈。

罗天宇厉声道：“姓冯的，你再敢对苏将军出言轻薄，我们兄弟二人须饶你不过。”

冯女英嗤笑一声，薄唇一动，回伯忽开口道：“湘灵剑法？薛灵鹊是你什么人？”

冯女英神色一变，拱手道：“……阁下识得我恩师？”

回伯漠然道：“岂止是识得。”老眼翻开，将他上下扫视一番，冷冷道：“薛大姑娘当年三次败在我手，你连她十分之一的真传也没习得，竟敢调戏我的徒儿？从今往后，规规矩矩听他命令。再出孟浪之言，老子就割了你那二两宝贝，丢进洞庭湖喂麻雀！”

冯女英久经风浪，自然不受他三言两语恫吓，只道：“冯某行走江湖多年，识破我师承者寥寥无几，前辈的眼力确是不凡。只是我恩师早于十二年前封剑入鞘，连授徒时亦是全盘口授，未出手一招一式。她老人家娉婷一曲的高妙剑法，在下自然无缘得见。不过她老人家性子冲淡，不好虚名，前辈口中三次落败云云，或恐是她淡泊谦让，也未可知。”

回伯仿佛听见了甚么不可思议之事一般，骇然笑道：“你说薛灵鹊？当年她与……联手挑衅十三省白道七十二家总舵，路上有人多看了她一眼，都怕被剜了眼珠子。她若是性子冲淡，世上就再也没有蛮横急躁之人了！”

冯女英眼色更奇，却不再出口辩驳。屈方宁将三人打发出去，问

道：“如何？”回伯思忖道：“其他三人各有所求，只这个姓冯的没来头。既是薛大姑娘的徒儿，功夫想来是不坏的。只是以她的火暴脾气，如何容得下这等轻浮浪子？”

屈方宁支颐笑道：“人家脾气如何，你倒是记得清楚。想来这位薛前辈，年轻时一定是很美的了。”

回伯拐了个弯才明白过来，狠狠啮了他一下：“老子一向洁身自好，跟江湖上这些姑娘大姐、婆婆妈妈，一律清清白白，没半点不可告人之事。哪像你个兔崽子，一屁股风流孽债？”

屈方宁吃了他一个爆栗，诡笑几声出去了。将三人又关了几日，当众打了一顿，另寻了两个事主杀了。翌日国会，安代王对他额外亲切，嘘寒问暖了好一阵子，又将他唤到身边，一手拉着他，一手拉着必王子，说了好几句趣话。屈方宁心知其意，也识趣逢迎，一时君臣鱼水，和乐融融。御剑迟到片刻，恰逢满座大笑。他一面脱去雪氅，口中道：“什么好消息，乐得这样？”一面在屈方宁身旁坐了。见他面前放着一杯热马奶酒，里面剩得有一小半，顺手拿起一饮而尽。

郭兀良笑道：“天哥来了？绥长老刚才说了个笑话。”看了二人一眼，目中颇有些揶揄之色。

御剑一身春风得意，不理睬旁人，只向屈方宁道：“什么笑话？”

屈方宁才拿了酒杯在手里把玩，见小亭郁在斜对面冷冰冰地坐着，投向自己这边的目光充满嘲讽，宛如芒刺一般。他被人这么露骨地盯着，却也无心调情，只敷衍一下就过去了。少顷国会开始，谈议几大辖区问题。郭兀良主张宽刑薄赋、促进自治，安代王却不表态，转与旁人对话。屈方宁正留神倾听，膝盖忽给人撞得一动。一惊之下，小腿一暖，已经被人捉在手里，沿着膝弯摸了好几下。

金帐中原本埋了一条地龙，因近日天气湿冷，遂将短案拼成一条长桌，桌面平坦，离地不过一尺；桌上一条织金厚绒毯垂覆下来，将桌膛中的热气团团笼住。与会之人围坐桌旁，将双腿全然笼入桌底，全身暖融融的不亦快哉。屈方宁双腿也在毯子下，瞧不见那作恶的手，却也心知肚明，向御剑瞥了一眼。只见他面具冷硬，目光并不在自己身上，仿佛与他毫不相干。手却肆意探了上来，在他大腿之间不断摩弄。

他心里暗暗骂了一声，腰却不由得有些软了。明明想去推拒，大腿

内侧却情不自禁地绷成了一条直线。

御剑一臂随意放在桌上，还不时与人应答一句，另一手却在毯子底下，将他大腿和屁股轻薄了个遍。他军服下装上有斜插的口袋，御剑便将手探了进去，在软薄的布兜里摩挲他硬起来的物什。

屈方宁听他低沉的声音与车宝赤一问一答，只觉羞耻难当，偏生比往常还兴奋，胯下之物紧紧顶住长裤布料，涨得一阵发痛。

只觉御剑的手从他口袋中抽出，隔着裤子替他弄了起来。他手掌浑厚有力，动作却极其缓慢。屈方宁全身发痒，百爪挠心，众目睽睽之下又无法开口催促，恼火得将他的手一扯，便要起身离席。

御剑嘴边浮现一丝笑容，将他的手拉到胯间，放在自己火热的巨根上。屈方宁手指蜷起，又给他一根根拉开，沿着他长裤下隆起的长形描绘。

他在御剑身下浪荡了这么多年，深知这杆巨枪能给自己带来如何的极乐。心念浸染情欲，手便乖顺地沿茎身抚弄，眼瞳也渐渐沾了春意。

冷不防一声意味不明的冷笑，从对面传了过来。一抬头，却见小亭郁一道刀锋般的眼光掠过，锐利异常，仿佛一直在窥视他们偷偷摸摸的行径。

他也烦了，心道：“阴阳怪气的作甚？老子欠你的不成？”索性放开了手脚，和御剑抚慰了好一阵。到散席时，已经有些站不起了。

他佯作腿酸，给乌熊几人半扶着，过了好一阵子才缓过来。帐中人已走尽，小亭郁却不知有意无意，落在了他身后。

他心中微微一跳，隐约感觉到小亭郁有话要说。心念一动，只见帐门打起，御剑高大的身影立在越影旁，正在等他。

他自然知道这一等的深意，略一踌躇，便快步出了金帐。见巫木旗正蹲在一旁喃喃自语，身后跟着一匹鬃毛如雪的神骏，正是追风。白马正百无聊赖，垂着雪白的睫毛，试图将身上的红鞍甩开。一见他，立即扬蹄昂首，发出一声轰鸣。

屈方宁惊喜地抱住马儿，好生亲密一番，才道：“怎么带了它下

山？”

御剑看着他，别有深意道：“自然是为了带故主回去。”

屈方宁也不跟他矜持，翻身上马，原地兜了一圈，笑道：“这家伙力气见长啊，我都要拉不住了！”

御剑眼神微不可见地一暗，替他挽过缰绳：“跟我一骑？”

屈方宁摇手道：“总还有些情分，不至于连我也摔下去。”拍了拍马背，心情甚为愉快。见巫木旗还傻不愣登地蹲在地下，蒲扇般的手掌胡乱扒拉着草根断茎，奇道：“巫侍卫长心情不好么？”

御剑晒道：“绰尔济捉弄他，说要将那小妹子许给别人。这都愁了好几天了，不管他。”挥鞭叱马，一路奔上鬼城。

屈方宁紧随其后，才到主帐门口，已被他马鞭拉了下来，空中不由自主，直接落入他怀里。连寝帐都来不及进，在主帐毡毯上就吻在一起，光靠下体摩擦就射了一次。粗略吃了点东西，又在床上干了两次。小憩片刻，天色已经深黑。屈方宁见他下床着衣，懒懒道：“什么时辰了？”

御剑在暗中坐在他身边，道：“睡醒了？”

屈方宁唔了一声，勾住他脖子，蜜糖般说道：“你要去哪里？”

御剑低笑一声，道：“哪都不去。”抱住他的背，道：“大哥曾说要送你一件礼物，你想看么？”

屈方宁立刻好奇起来，道：“要看！”

御剑抱了他起来，走出门外。一月的草原深雪未消，寒风冷冽，连天空一轮白月亮，也比往日瑟缩些。

屈方宁身体正虚软，山上冷风一吹，激灵灵打了个寒颤。刚将身上的黑氅拉到颈下，忽然之间，目光发直，嘴巴张开，连手也不会动了。

只见雪意萧然的鬼城悬崖上，一张殷红如血的弓正高悬在流火枪尖，二者一般的红光暗昧，火舌喷吐，在墨黑的天幕下烙下火焰的痕迹。

他做梦般赤足走了过去，将那把火红的弓摘了下来。入手轻如鸿羽，却可拨动千钧；弓臂外围皆以黑色沉玉镌刻，触手生温，绝无灼伤之虞。弓弦细如流水，弹拨时隐隐有空谷之音。擒弓分弩，无不自如，宛如自己多了一条手臂一般。随心所欲之处，比他从前箭术最精绝时犹有过之。

御剑道：“此弓名为‘飞光’。”

他将屈方宁从后拥入怀中，在他头顶低沉道：“飞光是世上最无情之物，煎熬日月，销骨黄泉。大哥从前不解人间情味，便如这飞光一般，三十年弹指而过。执迷别物，伤你至深，竟无可弥补。”

他取下拇指上的铁玉扳指，套在屈方宁手上，连他的手一起握住：“宁宁，大哥折了你的手，拿一辈子来赔你罢！”

屈方宁背身对他，摩挲着那把飞光，一句话也不说。

静夜之中，遥遥传来巫木旗含糊不清的呓语：“……你不信我，只管把我的心剖出来看！”

除却恼人的春寒与兔采公主的出嫁，永宁十一年春天似乎并无大事。安代王与众臣在神树祭典之后，还举行了一场隆重盛大的狩猎。久未露面的乌兰将军身骑白马，怀抱儿子，也出现在众人视野中。别人怜惜他妻子新丧，还蒙受了不白之冤，多多少少都过去寒暄了一番。远远瞧去，身边车水马龙的，很是热闹。乌兰将军面容消瘦，话语不多，仍强打精神，一一以礼相待。只在狩猎时兴致高一些，还取出马鞍旁一张殷红长弓，亲手开弦，狩得两匹黄羊、一头沙雉。有些眼力厉害的，识得是件异宝，半开玩笑道：“将军这把神弓，天底下怕只有鬼王殿下的流火能够比肩，平常兵器是万万不能媲美的了。您先前那黄金弩也用不着了，不如融了重新打过，给哥几个解解馋罢！”乌兰将军但笑不语。他儿子在他怀中伸出黑黑的小手，好奇地揪着长长的雉羽。乌兰将军便将羽毛拔下，送给他玩。口中笑道：“阿葵，这几个伯伯要分你的财产，你说你能答应吗？”又将他的小手拿起来摆了一摆，示意他是比较爱惜东西，轻易不与人的。

除此之外，场中其实也没什么看头。御剑将军正在雅尔都城祭祀先祖，无暇前来。千机将军倒是在场边坐镇，却没半点过来招呼的意思。脸色也是冷冰冰的，对谁也不搭理。

必王子与一众随从纵马逐鹿，颇有斩获。见屈方宁给人众星捧月般围在中心，脸露鄙夷之色，重重哼了一声。中途一名御统军将领忽至，附耳说了句什么。王子顿时变了脸色，连问了几句“当真？”连猎物也不要了，匆忙就离开了。

郭兀良奇道：“阿必这是上哪儿去？”

他对这位高足的品性了如指掌，知道他从不肯放过任何出风头的机会。打猎半途离场，那是前所未有。连他肩上坐着的一只小小白狐，也歪了歪头，浑浊的眼珠子里流露出迷惑之意。

屈方宁回头淡淡瞥了一眼，低头抚摸孩子深陷的面颊，自言自语道：“谁知道呢？”

从狩猎场回来，照例是一场盛宴。酒酣耳热之际，只见必王子率一队人马闯入帐内，将屈方宁当胸一脚，踏翻在地；随即被人一把勒起，按着头跪在地下。王子手擎金刀，直直抵在他眉心之间，喝道：“姓屈的，你认不认罪？”

席间大乱，侍从纷纷避让，生怕惹祸上身。一众贵族、将领面面相觑，不知发生了何事。连安代王也皱起了眉头，厉声道：“阿必，怎么回事？”

必王子对父王不加理会，从车唯手中提起一物，狠狠摔在屈方宁面前地上：“屈方宁，你这条丧尽天良的疯狗！你睁开眼睛看看，这是什么？”

帐内通明，人人瞧得清清楚楚，那是一件浸透了鲜血的乌兰军统帅军服。

郭兀良顿感不妙，腾地站了起来：“阿必，有话好说！上次你也是误会了好人，万不可一错再错！”

必王子脸上肌肉跳动，指着屈方宁的手青筋暴起：“他亲手杀害乌兰朵，却嫁祸他人，逼迫那侍女作伪证！他是甚么好人？贱种的狗奴隶，最下等的货色！从第一眼看见他，我就知道他坏到了骨头里！”

屈方宁双臂给人牢牢反折在身后，脸孔雪白，低低道：“你凭什么血口喷人？阿帕姑娘已经说了，公主死于敖都侍卫长之手，与我没有一丝一毫的关系。”

必王子骂道：“我操你妈的侍卫长，你哄鬼去罢！你对她拳打脚踢，百般威胁，不准她说出真相。可是姓屈的，你要知道，人在做，天在看！”金刀挑起那件染血军服，指道：“这就是你杀她那天穿的衣服！袖子、领口还有胸前，全是她的血……乌兰朵！我的乌兰朵啊！”

他怒发如狂，连声嘶吼，连头发都披散了下来，直如疯虎一般。一个绿衣侍女瑟缩在他身后卫兵之间，牙关不断颤抖，身子更是缩成了一团，显然害怕之极。

的尔敦颌首作沉思状，厘清道：“殿下意思是，阿帕姑娘当日亲口证言，是受屈将军威胁，说谎栽赃那毕罗侍卫长？”

他将“毕罗侍卫长”五字咬得极重，必王子盛怒之下却会不过意来，大声道：“没错！”

屈方宁一扯嘴角，缓缓抬头，目光落在他身后：“……阿帕姑娘，我几时威胁过你？”

阿帕搂住自己单薄的肩头，不敢与他对视，眼泪却滚滚而落。

必王子道：“你不要怕，把知道的都说出来，我自会替你做主！”

阿帕抽噎得愈加厉害，气断声吞，几乎直不起身子来。必王子在帐中几十双眼睛注视下，更是暴跳如雷，不耐烦道：“就是刚才你与我说的这番话，你当着我父王他们的面，老老实实在再说一遍！”

阿帕紧紧捂着胸襟，闻言脸色一阵苍白，急促地喘了几声，忽然双膝一软，跪了下来。

一瞬之间，所有人心中都重重一跳：“难道真是乌兰将军杀了妻子？”

帐中寂然无声，阿帕哭得变了形的声音听来分外刺耳：“殿下，婢子……一条贱命，您要杀就杀，要剐就剐吧！可是您……您让我诬蔑屈将军，婢子实在……办不到啊！”

必王子满腔怒火一霎化为冰冷，难以置信般向她看去：“你……你说什么？”

阿帕满脸泪痕，嘴唇一丝血色也无，颤声道：“殿下，您待公主很好，一心想替她报仇。可是屈将军并没有过错，不能……替人受过。真凶是敖都队长，婢子亲眼所见，没有半点虚假。您让我转嫁到屈将军身上，那……怎么能够？婢子信奉真神，绝不敢作出这样的行径。要是诬害了无辜的人，死后一定日日夜夜在地下受苦，连舌头和肚肠都会被老鹰啄去。”

必王子目眦欲裂，一把提起她的长发，吼道：“你撒谎！你撒谎！你刚才不是这样说的！”

阿帕头皮见血，挣扎着只是摇头。领口散乱处，只见她纤细的脖颈上，印着一圈深红的淤痕。

她哭泣道：“婢子不知道您为什么这么恨屈将军……将军对公主一直都很好，从来没有怪过她……”

必王子喉咙中发出几声嘶响，突然之间一声暴喝，举刀向她头顶劈去。

阿帕尖叫一声，连跪带爬地逃到屈方宁身后。

屈方宁自己也给人制得动弹不得，仍倔强地抬起眼来，盯着必王子，一字字道：“殿下要对付我，冲我一个人来就是，何必为难她一个小女孩？”

必王子怒不可遏，将那件染血军服一把攥在手里，挥舞叫道：“贱女人，你要不要脸？你托人把这件衣服交给我，说是姓屈的行凶杀人的罪证，我这才信了你，派人去……”忽然之间，什么都明白了：“……你们是一伙的！你们合起来骗我！”

屈方宁不可思议般看了他一眼，缓缓道：“敢问殿下，我为什么要骗你？”

必王子脱口道：“因为你……”

话到嘴边，竟然哑口。屈方宁往自己身上泼脏水，教唆侍女来告密，无论怎么想，对他自己都没有半分好处。最大不过让自己出了个丑，他再不聪明，也知道这理由不能令人信服。

他头脑一片混乱，心中的愤恨、被愚弄的怒火、往日的嫉妒……熊熊燃烧，几乎炸裂了胸膛。

他一手指着屈方宁额头，狠狠道：“因为你根本就不是个好东西！别人都识不透你这张豺狼皮，只有我看得见你的真面目。你现在得意，迟早有一天，你要死在我手里！”

安代王见他越闹越大，喝道：“阿必，你是未来君主，屈将军是国之良将，怎能这么跟他说话？”

必王子此时似癫如狂，如何明白他的用心？只恨得嘴角都泌出血

来，叫道：“父王，父王，连你也不信我！”又向帐内群臣一个个看去，道：“你们都不信我，是不是？是不是？”

帐内人人脸色青白不定，几名有识的长老都在暗暗摇头。惟有小亭郁一声冷笑，听来分外刺耳。

忽然一声微弱的婴儿呛吐声，打破了可怕的沉默。不知所措的乳母忙将阿葵抱在手里，手忙脚乱地擦拭着。

屈方宁还跪在地上，问道：“他怎么了？”

乳母畏惧道：“刚才还睡了一会儿，只怕是吓着了。”

屈方宁向必王子不带感情地瞧了一眼，对押着他的卫兵道：“扶我起来。”

他向乳母方向缓慢站起，似乎是想抱过儿子。但膝盖早已酸麻，手已经伸出，这一步却来不及迈出去。

必王子瞧得清清楚楚，他的眼光里饱含对自己的羞辱与嘲讽，充满了诡计得逞的炫耀。嘴角还挂着一丝恶毒之极的微笑，正向乌兰朵唯一的骨肉伸出手去。

他脑子早就被仇恨烧得滚烫，连眼前都是一片血红。此时全然不假思索，倏然往前一扑，将那小小的襁褓劈手夺了过去。

他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不能让这个毒蛇般的男人，碰到孩子一根手指。

谁曾想那孩子身体不好，乳母常解开系带替他按摩胸口。此时襁褓松垮，被他这么生拉硬拽地一夺，竟将那孩子活生生甩了出去！

屈方宁失声叫道：“阿葵！”手足并用，如跪爬般飞扑过去，将孩子抱了起来。那孩子后脑上全是鲜血，连哭都没哭一声，便已一命呜呼。

屈方宁看着自己沾满血的手，仿佛不信般轻轻搓了一下，将孩子搂在胸口，低低唤道：“阿葵，阿葵。”又轻轻地去扒他的眼皮，声音也十分轻柔，仿佛在哄他醒来：“爸爸在这里！你看看爸爸！”

众人眼睁睁看着这一幕人间惨剧，无不心惊肉跳。小亭郁眼露不忍

之色，向前动了一步，又停了下来。

必王子只抢得一块空空的襁褓皮，此时还没意识到大事不妙，兀自叫道：“假的！假的！他刚才还对我笑哪！”

郭兀良目中含泪，嘶声道：“别说了！”上前一步，扶住屈方宁肩头，语带哽咽：“方宁，我们先……起来。我去请天哥回来……你也别太伤心了。”

屈方宁置之不理，只抱着孩子的尸体，嘴里喃喃自语。乳母在旁哭得人事不知，阿帕也紧紧捂住了脸颊，眼泪如泉水般淌了下来。

安代王轻轻咳嗽一声，离席而起，似乎想亲自出言劝慰。

却见屈方宁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头发悉数垂在脸前，嘴唇慢慢开合，一个字一个字迸出齿缝：“我龙必。”

郭兀良一听他这语气，心里顿时一空，叫了声“方宁”，便去扳他肩头。

屈方宁将他的手骤然一甩，全身恨意盈然，紧紧盯着必王子，切齿道：“对，我是个奴隶，出身卑贱，你一直看不起我，我认！你从前打我，骂我，欺负我，在扎伊王宫地下撒下我，处处看我不顺眼，这一切的一切，我没有一句怨言。可是乌兰朵不是你的，她是我的妻子。这孩子也不是你的，我才是他的父亲！你要栽赃，要污蔑，要打要杀，都冲我来，为什么要伤害他一个小孩子？他才不到一岁，连话也不会说，连痛也不会喊，到底是哪里得罪了你，你要将他活活地摔死？我现在知道了，对你这样的人，从来就不该忍！忍让只会让你得寸进尺！像你这样的人，我绝不会承认你是我的君王！”

他将怀中的御赐统军符掏了出来，一把砸在地上：“杀子之仇，不共戴天！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屈方宁与必王子多年关系不和，兼有夺爱之隙，这一次彻底崩裂，更是非同小可。御剑日夜兼程赶回，先去了金帐一趟，才前往白羽营探视。入门只见遍地素白，主帐中停放着一具小小灵柩。屈方宁独自一人倚坐在地，手抚棺木，两眼通红。他看得心疼，叫了声“宁宁”，便过去握他的手。

屈方宁缓缓地抬起头，眼神一点儿变化也没有，开口也是一股戾气：“是他们叫你来做说客的？”

御剑见他与之前的温存情态判若两人，心也沉了下去，低声道：“宁宁，别这么冲。连我也不认了？”

屈方宁木然看了他半晌，道：“我儿子死了。”

御剑低沉道：“大哥知道。生死有命，你别太难过了。”

屈方宁不知是哭还是笑地嗤了一声，道：“你知道？你知道什么？我抱过他，亲过他，看着他生下来，一心想把他养大。他是不是我的亲生儿子，我根本就不在乎！可现在他死啦，是你的好侄儿亲手摔死的！我从地下抱他起来的时候，他的血还是热的！”

御剑见他双目中泪光莹然，脸上狂态初露，明显已经听不进别人说话，知道劝慰也是无用，只得道：“我都知道。咱们现在不说这个，行不行？”

屈方宁从他手中抽出自己的手，闻言只嘲讽地笑了笑：“为什么不这个？我偏要说！我龙必和我结下血海深仇，我这辈子须放他不过。你的大王哥哥要是敢对付我，我绝不会乖乖束手就擒。今天不如就把话说开，若是真有那一天，你是帮他，还是帮我？”

御剑略一迟疑，还没开口，屈方宁已经截声道：“是了，你对他们一家忠心耿耿，怎么会为我倒戈？与你认识这么多年，亏我还问得这般蠢！”说着，神色愈怒，将戴着黑纱的手臂一拂，重重哼了一声：“你不帮我，我就怕了吗？阿葵惨死的样子，跟刺青一样烙在我心里，永永远远不会抹去。就算过了十年、二十年，我的仇恨也不会褪却半分！哪天要是死在你面前，也不用你来替我收尸！”

御剑听他说得决绝，眉峰深深蹙起，起身道：“宁宁，你现在正是伤心的时候，我过几天再来看你。有什么话，过几天再说。有什么问题，往后也可以慢慢计议。”

屈方宁一眼牢牢盯在他身上，冷笑道：“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的打算！这灵柩不能永远放在这里，总有烧掉的一天。他是主，我是臣，闹得再大，最后也不过赔礼道歉，草草了事。可是御剑将军，我没有你那么赤胆忠心，为了国家大业，牺牲谁都无所谓。我龙必杀我儿子，我必

定让他血债血偿！我今天只要你一句话：假如有一天我跟他们势不两立，你站哪一边？”

御剑久久与他对视，摇了摇头：“……不会有那一天。”

屈方宁目光一动，道：“万一呢？”

御剑道：“没有万一。”

他的口吻森严笃定，屈方宁微一恍神，冷笑又已浮起在嘴边，道了声“好”，解下自己腰间的易水寒，向他递出：“那你现在拿着这把剑，去杀了我龙必！”

御剑看了短剑一眼，没有接：“宁宁，杀人不是唯一的解决途径。”

屈方宁完全不听，手臂伸出，向他重新递了过去：“你自己说过的！为我做什么都愿意。你的话只有在床上的时候算话，现在不算话了么？”

御剑目光也有些冷了，向那灵枢一瞥，道：“我不知道你这么喜欢这孩子。”

屈方宁连连冷笑几声，道：“你当然知道了。他来到这世上，只有我真心疼他、爱他，把他的喜怒哀乐看得比自己还要紧。这种心情，你这样的人……一生也不能领会。”手臂无力地垂下，似乎全身的力气都被人抽空一般，整个人委顿下来：“我做梦都没想到，我这辈子居然能对同一个人失望两次。”

御剑一动不动，道：“宁宁，他是我义兄的儿子。你这样逼我，想过我有多为难没有？我这一下没有遂你的心意，就是你的敌人了？”

屈方宁背身向他，全然无动于衷：“是啊。我冲动，我幼稚，那又怎么样？你一个人去深明大义罢！从此与我再无瓜葛，只当从来没认识过！”

这“从没认识过”的话，他从前也说得不少。但御剑今天听来，真如掏心割肺一般，几乎迈不开脚步。见他身上半敞着一顶雪白的斗篷，还是当日与自己重归于好时穿的，教他如何能舍得下？在他背后默立良久，再开口时眼睛也已经红了：“……宁宁，你想让我去造反吗？”

屈方宁背心微微一震，转过头来，两颊苍白，满脸都是泪水：“我从没这么说过。可是大哥，有些话不用说也明白。在你心里，我永远是第二位的。在你的大义面前，我什么都不是。”忽然笑了一笑，却比哭还难看：“其实这道理我从前就懂了，只是心里不愿意承认。那时候你把我送给了左京王，后来你跟我说，你后悔了。我相信你，真的！可是我深深地知道，就算当日的情形再来一次，你还是会把我送出去的。”

御剑胸口一阵强烈酸楚，心想：“我不会再用你换任何东西。”

但此时再说甚么，似乎都太晚了。

小安孜王未成人即夭折，按理说下葬也不应太过铺张。但屈方宁非要反其道而行之，将一件丧事办得无比浩大，送葬的队伍蜿蜒了十几里之长。他跟必王子如今势如水火，有些聪明的贵族将领也嗅到了风声，自己都不露面，只派了手下的幕僚、副将前去。只有小亭郁亲自加入了队伍，他在前头扶灵，小亭郁便在离他半里远的地方，派人挥洒纸钱。

安代王没有来，必王子当然也不会来。但理由还是冠冕堂皇的，说是毕罗阿斯尔王听说外孙夭折，震怒万分。幸而免采公主远嫁在即，还算勉强维持了二族之间岌岌可危的关系。大王、王后一家四口，正和使者讨论婚嫁事宜。

屈方宁对此漠不关心，连头都没有回过。他将阿葵小小的骨灰，与乌兰朵的骨灰并排放在一起，喃喃道：“以后我又是一个人了！”

桑舌在他远远的身后，闻言眼圈一红，深深地垂下了脖颈。

小亭郁的轮椅也停在距他一箭之地，听了这句话，眼角向人群中缺席的空位微微一扫，若有所思。

阿帕也戴上了蒙面的黑纱，穿着一身死亡般的灵装，三步一叩，九步一跪，来到两个骨灰坛前。她一声也没有哭，一句话也没有说。但在场的人见了她的模样，都忍不住掉下泪来。有经验的年长者则悄声对别人说，她可能活不长了。

他们断然不会想到，法事刚刚结束，阿帕就脱下臃肿不堪的灵装，换上了洁白的面纱，来到一座既不属于她、也不属于任何人的帐房之中。她打了冷水，折了帕子，就此呆呆坐在镜前，对自己红肿的双眼不闻不问。她的嘴唇异常苍白，手边也有最上等的苏州胭脂，却没有描唇

的心情。

一双手从背后环了过来，搂紧了她的淡绿衫子：“今天辛苦了。脸色怎么这样白？”

她往日一听到这沙沙的充满诱惑的男子声音，心房就仿佛被一只灼热的手彻底打开。此时却只勉强一笑，覆住了他雪白的手套：“……听说必王子说要亲自拷问我，看我是不是受你的指使。”

她轻轻垂下头，声音有些颤抖：“将军，我……有点怕。”

屈方宁笑了一笑，在她后颈吻了一下：“你是毕罗人，何况有守灵义仆这么一大块金牌，谁敢动你？”将她下巴略微一抬，在镜子里与她对视：“好妹子，怎么几天不见，愈发楚楚可怜了？”在她耳边吹了口气，笑道：“我那谈笑间杀人灭口，骗得两国上下团团转的伶俐姑娘呢？”

阿帕抬起头来，有些痴迷、有些畏惧地看着他镜中俊美的面孔：“我……本来也没有那么大的胆子，只是为了将军高兴，别的都不顾了。这几天……看到将军为小王爷那么伤心，我心里也不好过。”

屈方宁似笑非笑道：“你想给我生一个？”

阿帕急忙摇了一下颈子，低声道：“婢子……没有这个意思。”脸颊却不由自主地染了些淡红，道：“连我都这么想，别人看见了，就更觉得将军情真，王子可恨了。”

屈方宁静了一静，道：“我也没想到他出手那么重。”

阿帕心头怦然一跳，隔了一刻，才试探般轻声道：“将军，你想过……小王爷有可能真的是你的……骨肉么？”

屈方宁霍然一笑，道：“真的又如何？”

阿帕低低道：“……若是真的，将军会不会……也让他身处险地？”

屈方宁在她颈边一笑，道：“有差别么？”

她脸颊上的血色几乎在瞬间就褪了下去。只强笑着摇了摇头，道了声：“没……没有。”手却止不住地颤抖起来，悄悄地按在自己的小腹

上。

不日，其蓝驻军传讯：永生之海风雨大作，百名巫师唱灵曲、施冥法、放天灯，替商乐王、鱼丽公主招魂。其蓝族人久居一隅，耽于安乐，顺从堪比羊羔，不似扎伊民风彪悍，强项不服。此事一出，人心躁动，别有用心者乘机挑事，平民与辖区守卫冲突频繁。安代王当机立断，命郭兀良、屈方宁前往镇查。屈方宁连国会也不来参与，只派人答了声“知道了”，举止嚣张无礼之极。郭兀良是王子之师，又一向与他交好，这一招迂回之计，众人看在眼里，自然心中雪亮。想到乌兰将军年少气盛，又在短时间内迭逢大变，一时想不开的要拼命，也是人之常情。只须善加开导，迟早是要握手言和。只是论起资辈、交情，鬼王殿下与千机将军才是最合适的人选。但放眼一看，一个神色阴沉，一个目光冷淡，连嘴皮子也不动上一动，毫无替国分忧之意，实在令人费解。

乌兰军临行前，营地前来了一队马车，说是格尔长老病重，要交代几句遗言，请阿帕小姐务必亲去，即日动身。阿帕含泪应了，收拾行装之时，见四下无人，便扑在屈方宁怀中，哭道：“将军，长老好端端的，怎会在这节骨眼上生病？定是毕罗要严查公主、小王爷两案。柳狐大人眼光毒辣，婢子骗得过旁人，须骗他不过。”屈方宁安慰道：“放心，你只管装聋作哑，我自会护你平安。”阿帕凝目看了他一刻，眼中落泪，哽咽道：“既如此，将军赏婢子一件贴身物事，长路漫漫，也好有个念想。”屈方宁笑道：“好姑娘，怎么要起我的东西来了？不过分别几天，哭得这般叫人心疼！你乖乖上车，等避过这阵风头，我再去接你回来。”阿帕执意索要，只得答允。游目一看，见帐壁丝绒上红光熠熠，除飞光外，另悬一圆筒状黑色箭囊，革色黑不见底，仿佛幽冥太空；火焰吐息不定，似欲脱毂而出。囊中斜插有七支长短不一的箭矢，长而极细、如美人胫骨者有二，曰神君、曰太一，断敌颇首，如探囊取物；短而沉凝，镂饰矛戟者有二，曰若木、曰烛龙，瞬发破阵，以一敌万。另有两支微光晦暗，箭身隐隐透出玄色，曰朝回，曰夜伏，攻坚破城，无往不利。最后一支最小、最短，畸怪不平，既无光彩透出，也无纹饰篆刻。遂拔出易水寒，将朝回箭尾削下少许，交给了阿帕。阿帕取

出一条淡绿色的帕子，郑重地包了几包，放入怀中，这才头也不回地走了。

屈方宁遥遥望着她窈窕的背影，眼瞳微微一暗。沉吟片刻，便脱下手上扳指，连飞光、追风一道，命人送还鬼城。去者少顷即回，几样物事却是原封未动。答曰：“御剑将军说，将军不要的东西，烧掉也好，送人也好，任您处置，无须知会他老人家。”屈方宁心中恼火，暗想：“老子给了你台阶，是你自己不下。以后再怎么哭着求我，我也不会心软的了！”但恼恨之下，颇觉心虚，自忖筹码不足，这一次贸然出手，实在也没什么胜算。嘴上喃喃咒骂了几句，内心深处却不禁生出个莫名的念头：御剑若事事对自己言听计从，罔顾君臣大义、金兰之契，自己多半也是会看他不起的。

此时桑舌前来送伤寒药，在他帐里略微坐了一坐，也没什么多话，只在临去时小心问了一句：“你和小亭郁哥哥……是不是吵架了？”

屈方宁想到这桩公案，又是一阵头痛，只道：“我们妹子一天到晚，尽关心哥哥们鸡毛蒜皮的小事。什么时候才替自己操心操心哪？”

桑舌往日一听他出言揶揄，就要脸红跑走。此时却镇静如初，只顿了一顿，轻轻点了一下自己的黑辫梢：“嗯，爷爷身体已经不太好了，捡药也不利索了。我年纪也大了，……不能再等下去了。”

屈方宁心中一阵触动，目光也温柔下来：“是我疏忽了。一会让几个手脚灵活的过去服侍你们爷俩，任凭打骂便是。”又向她笑了笑，道：“小姑娘才几岁？在我面前还装起老成来了！”

桑舌摇了摇头，道：“……不用了。”向门口走出几步，回头轻声道：“谢谢你，方……方宁哥哥。”

屈方宁第一次听见她这么称呼自己，还没咂摸出滋味来，只见她两手捉着布裙的边，走得非常之快，一下就不见了。

他瞧着风中摇曳不定的帐门，一时怅然若失。少顷，回伯带着一身远途之气进帐，将一枚褐色的药丸放在他手中。屈方宁吃惊道：“崔玉梅这一次给得这么爽快？”回伯打手势道：“她下山追杀仇家去了，从她徒儿手中哄来，那可容易得多。”屈方宁晒道：“名门正派，也要赶尽杀绝的么？”衔了药丸，忍着苦吞下肚。见回伯仍在一旁怔怔出神，怪道：“怎么？”

回伯眉宇中忧色一闪即过，随口道：“没有，是我多心了。”在他头顶拍了拍，起身出帐。

屈方宁不明所以，略一思忖，心道：“先生一年见她一次，每次去二三个月不等。今年没见着，便神思恍惚。难道……？”想到崔玉梅那张灭情绝爱的寡淡脸，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忙将这大不敬的念头从脑子里驱了出去。

次日清晨，大军待发，安代王却临时颁布了另一条谕令，将郭兀良换了下来。屈方宁身披银甲，背负飞光，胯下追风白鬃如雪，伫立妹水河畔，听闻临阵换将，只冷冷哼了一声。遥听车马靴声，不免有些期待。及近一看，却是小亭郁一袭苍青色大氅，独坐于一架古战车之上，神色冰冷，率军前来。他拿乔错了人，失望之下，索性将错就错，没好气地发兵前行。一路小亭郁也不来招呼，两路大军形同陌路地开往离水，互不理睬。小亭郁机关之术巧夺天工，只是射塔、弩床无不沉重难行，都是靠那十余头白象做苦力车夫。屈方宁偶尔回头一瞥，只觉古怪好笑：“你鄙夷老子喜欢男人，这白象就是御剑天荒送的，你怎么不也一刀两断，舍了算了？”

兵至离水，小亭郁接掌的是郭兀良之位，算来屈方宁还要比他低半级。遂命大军在乌古斯集市旁扎营，纠召集驻军首领，严查滋事之所。屈方宁则向永生之海派遣使者，请见领头巫师等人。对方极其傲慢无礼，口口声声对千叶“残酷统治”不满，要求拿回一系列自主权。接连半月，毫无进展。二军营地相距不远，屈方宁与小亭郁却从不交谈，诸般决策，都是由亲兵跑腿传信，两人轮流审批之后，再行发出。小亭郁接掌主帅之位后首次远征，不欲授人以柄，处处小心在意。对方察觉他有顾忌，愈发气焰嚣张，为首巫师更联同大小璇玑洲正副领事，驱逐异族商人、牧民，一言不合，拔刀相向，使得边境局势紧张，商旅不行。

四月初五，一支千叶商队遭到误杀，乌古斯驻军长要求肇事者道歉，对方却反咬一口，引起众怒。小亭郁沉吟良久，仍然按兵不动，只派出一队人马前往问责。其蓝驻军无不失望透顶，乌熊等一干脾气暴躁之徒便忍不住冷嘲热讽，小亭郁听而不闻，连眼角都不动一动。连他麾下历来服帖的将领，也忍不住向人说道：“我们小将军，脾气也忒温和了些！”

不料初八当夜，屈方宁正在帐中与周世峰、罗天宇等讲论兵法，小亭郁派人送来一半兵符，附着一张蓝皮谕令，展开一看，纸上空无一

字。屈方宁略一思索，笔蘸朱砂，写下“以杀止杀”四个字。符令送回，一夜无消息。初九凌晨，却是风云骤变：小亭郁亲乘战车，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踏入永生之海，荡平招魂祭坛，将为首十二名大巫师枭首示众，血溅三尺。余下巫师惶恐不已，背后煽动者被迫出面，却是鱼丽公主叔父、其蓝原军机大臣，伊特王爷一族。伊特领地甚广，兵强马壮。起初还斗志高昂，游离在小璇玑洲边境，妄图复辟造势。屈方宁更不多话，率兵出击，手执飞光，箭出如星，将对方一名大将射杀马下。对方这才知晓了几分利害，连忙擎了白旗，好声好气前来求和。小亭郁与之列席，草拟和约，屈方宁却拒不出面。小亭郁心里有气，强召了好几次，才红着眼睛来了。原来乌熊抢头功心急，不慎中了伊特一箭，高烧几日未褪，眼见是不太好了。小亭郁识得乌熊，知道他心腹爱将，当年天坑结下的生死之交，非寻常手下可比。这一下顿时心生愧疚，嘴上虽然不提，暗地却遣军医取了几味名贵药材，送了过去。当夜在永生之海畔设宴，屈方宁始终面无表情。伊特赔笑敬酒，他也不理不睬。酒席散场，便一个人匆匆走了。

小亭郁放心不下，派人跟去看着。少顷来报：“乌兰将军没回去，在前面沙丘上吹风。”过去一看，只见白雾茫茫，风沙满面，屈方宁大刺刺地坐在地下，一只手撑着面颊，望着永生之海发呆。他转动轮椅靠近，在他背后“喂”了一声。

屈方宁略微瞥了他一眼，继续看着眼前白雾：“还以为你不要我这个朋友了。”

小亭郁气笑道：“我三番五次示好，你自己睬也不睬。现在反来怪我？”

屈方宁怪道：“你什么时候示好了？”身子却歪了过来，靠在他脚踏板上。

小亭郁有心凿他一下，注视着他脑后的乌发，手却不由得放了下来，声音也低了些：“你那个手下好些了么？”

屈方宁头也不回道：“好多了。谢谢你的药。”

说着，指了指远处忽明忽暗的几盏小小天灯：“要是他好不了，我就把那矮子王爷的头割下来，放到天上去。”

小亭郁哑然失笑，继而正色道：“起初杀鸡儆猴，自然不能手软。

现在对方首领已有和谈意向，要是一味屠杀，难免令人心寒。”

屈方宁嗤笑一声，目光投向黑暗中妖娆缠绕的白雾，轻轻道：“你现在也满口大道理了。你不明白！我至亲至爱之人，一个个都离开了我。现在连朋友、兄弟，也快留不住了。有时想想，不就是一辈子，怎么过不是过？可我心里压着一口恶气，不发作出来，迟早是要疯的。”

小亭郁从没听他说过这种话，本想出言安慰，话到嘴边，却变了口吻：“……你跟城里那个，最近怎么了？”

屈方宁瞟他一眼，似笑非笑道：“我跟男人的事，你也要听？”

小亭郁心中怦然一跳，心虚道：“谁稀罕听了？”又催道：“起来，别坐地下！”

屈方宁将手向他一递：“喝多了，站不起来。你拉我一下。”

小亭郁迟疑一下，才拉住了他的手。屈方宁手臂使不上力，他竭尽全力才拉起一半，忽然木轮一滑，被屈方宁一下拽了下去，两人滚在一处。屈方宁背后吃痛，呻吟了一声，以手扶额，道：“你下去！”小亭郁却不起身，只道：“我动不了。你扶我起来。”屈方宁挣动几下，道：“你压着我，我怎么扶？”小亭郁见他确实有点醉了，好笑道：“你推开我，不就行了？”屈方宁果然推了两下，不耐烦地把手一撒，道：“推不动，不来了！就这么睡一晚上算了！”小亭郁见他眼睛都阖了起来，凑近道：“你看清楚，我可不是御剑将军。”屈方宁索性用手背遮住了眼睛，口中道：“不是就不是，我跟你难道没睡过吗？”

小亭郁动作一顿，想到他从前跟自己同被而眠的光景，想到他在新婚前夜，与自己在床上吻得全身发热；想到那时也是在其蓝的水气里，他的手从背后伸来，含糊不清地问：“小将军，你睡了吗？”

他几乎是有点自暴自弃地想：“我早该知道你喜欢男人的。”

随即他俯下了头，在屈方宁冰冷红润的嘴上，恶狠狠地亲了下去。

乌兰军营帐前，亭名一千人或站或立，面有忧色。屈方宁一手抹着嘴唇，快步走来，问：“军医怎么说？”格坦小心捧着一个陶碗，道：“大夫说，乌熊大哥皮肉伤也还罢了，只头一件烧得凶险。他老人家还说了，这碗清热汤灌进去，今晚上要是不再发烧说胡话，这条命就算捡回

来了。”

屈方宁略一沉吟，道：“药给我。”进帐看时，乌熊矮矮胖胖的身子蜷在旧绒毯里，胸腹上缠着厚厚一层血纱布，已经烧得眼睛都睁不开了。听见他的脚步，头颈微微转动，嘴唇翕张，叫了声“老大”。屈方宁应了一声，坐他身边，探了探他额头。乌熊忸怩道：“平时老大总是对我拳打脚踢，这时倒不习惯了。”

屈方宁笑了一声，道：“说得我凶神恶煞一般，好罢！以后不打你了。”提起毯子，给他拉到胸口。

乌熊眼睛睁开一线，嘿笑道：“那还是别了，这都六年多了，我也习惯啦！老大一天不打，我就一天不舒服。”猛咳几声，顺了一会儿气，忽道：“老大，我虽没读过什么兵书，也算跟你打过几场硬仗，经验也有，本领也不差。你这一向总跟腾蛇营那几个小兵卒子躲在帐里说兵法，也挑几天跟我说说罢！”

他所说的小兵卒子，便是周世峰三人了。屈方宁听他语气酸溜溜的，应道：“等你好了，专门跟你说。”

乌熊咧开嘴，安心地合上了眼。只是全身滚烫，昏睡之时，嘴里胡话不断。屈方宁侧耳聆听，只听清一句：“……跟着老大这几年，苦也吃过，福也享过，女人……嘿嘿……也干过。我早就跟他们说过，信我的，没错！天坑里你救了我一命，我向来是不服人的……从那时候起呀，我就对自己发了毒誓，这辈子跟定你啦！……”

他的声音愈来愈低，呼吸也渐渐微弱下去。屈方宁背对着他，恍惚良久，端过冷掉的药汤，缓缓洒上他胸口。

次日，屈方宁以伤心爱将乌熊惨死为由，率兵闯入伊特王爷帐中，将衣衫未整、惊慌失措的王爷与为首巫师一并诛杀，并扬言要血洗玳玳洲。一众降将大骇，连夜奔逃。屈方宁穷追不舍，勒令平民不得收留；又沿岸搜捕，动辄纵兵踏入平民集中之所，抓捕青壮年男子，扰得人心惶惶。其蓝族人敢怒而不敢言，对千叶驻军敌意陡增，叛逃者反比往日更多。连乌古斯集市也受到波及，短短十余天内，关门闭户，人烟凋零。千叶壁垒就在集市之后，驻军长见光景凄凉，遂向小亭郁进言，让他出面制止乌兰将军倒行逆施。多次劝谏无果，心内焦急如焚。这日劝饮了几杯，试探着提了几句，不料一举成功。小亭郁已有三分醉意，目

光也已朦胧起来，口中只道：“好！我去跟他说。”雷厉风行，酒杯一摔，立刻叫人护卫着自己，直奔白羽营而去。

气势万千地闯入营地，却被卫兵挡住了。他指派虎头绳前去质问，片刻即回，禀道：“小屈哥哥说，乌熊大哥的骨灰今天才送回千叶，他心情低落，不想见客。”小亭郁愠道：“我有要紧事问他！连我也不见了？”虎头绳忙进去传话，过了足足一刻钟，才出来禀告：“小屈哥哥让我问将军，是公事还是私事？公事就免谈了，私事却不妨一见。”

小亭郁等得怒火攻心，厉声道：“我是远征军主将，现在命令他打开营门，立刻，马上！甚么公事私事？我和他没有私事！”

卫兵对视一眼，垂下枪尖，请他进去了。小亭郁酒意上涌，火冒三丈，直接杀入主帐。其时春气渐暖，帐内浮着一股潮湿之意。屈方宁披着一件纯黑的袍子，胸前簪了一朵小白花，倦倦倚在案前，望着桌上几个黄金颅骨出神。小亭郁一见他这副神不守舍的样子，就没来由一股无名火起，喝道：“屈方宁！”

屈方宁眼皮都没动，完全置之不理。小亭郁怒火更炽，自己推行上前，尽力一拂，将几个黄金颅骨悉数扫下桌面，骨碌碌滚得到处都是。

屈方宁这才抬起眼来，紧紧地盯着他。小亭郁也冷冷看着他，切齿道：“你有空想你的老情人，不如先慎重考虑一下自己的行事！”

屈方宁目光与他针锋相对，眼角却慢慢泛了红：“……这是乌熊的遗物。”

小亭郁一怔之下，顿感懊悔，吞了一口口水，气势顿时弱了：“我……我不知道。”

屈方宁跪起身来，将散落的颅骨一个个小心拾起。小亭郁也从脚边捡起一个，替他放在原处。见他黑袍子领口敞处，锁骨深深凹陷下去，止不住道：“你挑事挑得没空吃饭了？”

屈方宁将颅骨纳入一个锦袋，淡漠道：“不是说跟我没私事么。”

小亭郁给他一句话堵住了嘴，满怀关切硬生生咽了回去，生硬地把话头转开：“不错，我这次来就是为了警告你，只顾逞一己之……”

屈方宁蜷回桌边，显然不乐意听他说教。半途忽然打断：“你那天亲了我。”

小亭郁哪料得到他突然提起这一茬，胸口轰然一跳，嘴硬道：“……那又如何？”

屈方宁陈述道：“舌头也放进来了。”

小亭郁忆及他嘴唇的甜美滋味，怒气醋意一并涌出，道：“我们从前摸也摸过，亲也亲过，现在反倒不如那时亲密了？当年在其蓝驿帐，你还替我……事到如今，你也记不得了！”

屈方宁不置可否道：“替你什么？弄了几下？”乌黑秀媚的眼睛向他一瞥，似有些意味深长：“很奇怪？吓到你了？我一直喜欢男人，你不知道么？”

小亭郁震惊在原地，对他言语中隐约之意一时竟无从领会：“……我以为你喝多了。”

屈方宁疲倦地以手支颐，淡淡道：“你射得好快。”

小亭郁脸上一热，大声道：“都是小时候的事了，你喝得醉醺醺的毛手毛脚，乱亲乱摸，我从头到尾就没反应过来，那算得什么？”忽有些咬牙切齿，悻悻道：“……你第二天早上起来佯装若无其事，都是哄我的，拿我当傻子耍呢！”

屈方宁懒洋洋地瞧了他一会儿，忽而一笑：“现在也不是小时候了，你也没喝得醉醺醺的。那天对我毛手毛脚，亲得我嘴都肿了，却是什么意思？”

小亭郁无言可对。只见他红润的嘴唇一抿，半嘲道：“我还以为有何了不得的下文，心怦怦跳了好几天，看来是我自作多情了。也是，看你这个兴师问罪的模样，多半也与我没什么私情可徇。公事不必谈了：谁伤我手足兄弟，我要他血债血偿。左右，送客！”

帐门外遥遥有人应了一声，却不见进来。小亭郁紧紧盯着他，忽道：“你过来。”

屈方宁无言地看他一眼，慢吞吞地站了起来，掸了掸坐皱的后摆，

向他走了两步。

小亭郁哑着嗓子道：“坐我身上。”

屈方宁迟疑了一瞬，大刺刺毫无风情地往他腿上一坐，两只赤裸的脚高高翘起，踩在他轮椅扶手上。

小亭郁冷冷看着他，一句话也不说。屈方宁也抬起下巴，挑衅地看着他。

小亭郁胸中一团无明业火愈烧愈旺，不知如何发泄才是。

屈方宁伸出手指，挑了一下他的下巴：“你想杀了我么？”

小亭郁从牙缝中迸出一句：“是想杀了你。”

片刻之后，他果然将屈方宁的袍子一把撩起，用自己腿间的利刃，杀进了多年好友的身体。

屈方宁跪在他身上，修长的双腿完全分开，结实的双臀被高高托起，湿红的后穴内牢牢嵌入小亭郁硬直的巨物。他的腰身不受力，双手紧紧攀着小亭郁轮椅椅背，满面潮红，呻吟喘息。

小亭郁起初动作粗鲁，也没怎么扩张抚弄，硬梆梆地就顶了进去。只觉他身子软成一滩水，那销魂秘处也是湿滑无比，体内更有清液从上而下滴落，将他那暴躁欲狂之物淋漓而过，爽得全身连打了几个寒颤。待想对他温柔些，忽又想起这份儿功夫是别人调教出来的，与自己并无一分一毫关系，又忍不住躁恨起来，掐住他腰肢猛烈插弄了好几下。

屈方宁眉心微微蹙起，额上的汗顺着脸颊滴下，一颗颗落在小亭郁头脸上。小亭郁干了他一会儿，见他晶莹的汗水从喉结流经锁骨，直滑入胸膛，情难自禁，抬头舔他半裸的脖颈。

屈方宁薄薄的袍子早已被汗水浸湿，神情迷乱，眼睛却清明不减。见状轻笑一声，掀开袍子，捉过他一只手来，让他替自己套弄下体。

小亭郁悻然道：“你倒是熟练得很。”

屈方宁将汗湿的乌发拂到一旁，一上一下款摆腰身，闻言笑意更浓，附在他耳边道：“小亭郁哥哥，我知道你为什么生气了。”

小亭郁下身硬得愈发厉害，两人身体相交处水声连绵，淫靡得不成模样。听他说得粘腻，重重拍击了他臀部一下，嘴上却哼了一声：“为什么？”

屈方宁伸出舌尖，在他耳廓上舔弄一圈，连声音都是湿的：“还用我说么？”

其实不必他开口，小亭郁也已经彻底明白了：为什么自己对他喜欢男人这件事，如此难以接受。因为他从很久以前，就向往着这个事实了。就算是极力压抑、自以为再也想不起，也从来没有一天忘记。他对鬼城里那位与方宁夜夜同床共枕、欲仙欲死了好多年的战神将军，实在是怀有深深的嫉恨。

想到这里，还是有些恨意未消。低低咒骂了一声，将他的唇揽了过来，爱恨交织地咬了一口：“刚才叫的那个，再叫一次看看！”

屈方宁欲迎还拒地勾弄他舌头，将胯下之物向他胸腹前不断摩擦。少顷，身体挺起，臀部抬高，内壁不断紧缩，显然是要射了。小亭郁喘息也愈来愈重，见他浪得厉害，恨得牙痒，在他屁股上狠狠掴了一掌。

屈方宁沙哑地低叫一声，不像痛楚，倒似呻吟。见他神情可怖，好声好气道：“小亭郁哥哥，别对我这么坏。”

他从椅背上一根根掀起手指，将自己领扣解开，向他指认那一片狰狞可怕的刺青：“你看，别人都对我不好，你对我好一点罢！”

小亭郁这几年与他宴饮出行，纵使酷热难耐，也不见他露出脖颈肌肤。此刻乍见刺青，不禁为之一怔。听他话语中流露出自己期盼之意，一颗心跳得卜卜作响，连动作也停下了。

屈方宁也沉下腰来，与他面颊相触。只听他微颤的喉音在耳边响起：“……你与他断了？”

屈方宁嘴唇一抿，摇晃了一下腰身：“我与他断也好，不断也罢，你今天这事都已做下了。从今往后，朋友也是作不成的了。你要是不想见我，我一辈子躲着你。你要是还有些舍不得……”忽而眉心一蹙，手抚左腰，露出痛苦之色。

小亭郁揽住他腰，在自己拧出的淤青上揉了一揉，将他完全抱住，

手臂托住他臀部，态度与之前判若两人。旋即噙住他红色的嘴唇，缓慢动作起来。

他没有问屈方宁，要是舍不得却如何？也没有说：“我自然会对你好。”

他实在已经什么都不必说了。

其蓝这一年的春天小而温暖，水中的红蓼、洲边的白蘋，星星点点，因风飞起，将大小璇玑洲妆点得煞是美丽。

黄昏与深夜之间，乌古斯集市后、千叶驻军大营前，拖家携口、将货物装载在骡马车上、面有愁容的牧人小贩，忽听见孩子们兴奋的叫喊：“看！天灯！”

转身看时，只见璨蓝近于深黑的天幕下，千百盏雪白的天灯次第点燃，款款摇曳着升空。万千如珠如月的光芒下，连落寞无人的集市，似乎也不那么落寞了。

直到站在马车上的人首先惊叫出声，一手紧紧指着天灯，连牙巴骨都打起了颤，却一个字也发不出来。

——只见每一盏雪白无暇的天灯下，都悬着一枚圆钝之物。细看来，竟是一个个面目狰狞的人头，枯骨污发，血迹尚未干透。

屈方宁立于小亭郁身边，听见远处惊恐的奔逃声，嘴角轻轻一动：“多谢你送我的美景。可惜乌古斯已经不在，想与你一起骑的骆驼，也早就杀光了。”

小亭郁一直将他的手紧握在手中，牢牢掣在扶手上，一贯冷淡的脸上已染上狂热之色：“好，我去给你造一个。”

屈方宁略一低头，迎上他情欲缠绵的目光，指甲轻轻刮了刮他掌心。

肥胖可亲的驻军长还在苦苦等待小亭郁整肃风气的消息，听报人头天灯事件之后，惊得一跤跌坐在地上。

小亭郁既不加约束，乌兰军愈发跋扈，驰骋抢杀，间或对战。屈方宁暗中推手，使杂等新兵惟命是从，忠心不二；授罗、周二御人之

法，假以时日，渐成气候。冯女英却不来与他党同，军中也常常不见踪影，想来又是在妇人女子身上鬼混。一夜大军夜袭折返，种灶煮肉，时已三更。屈方宁正以刀尖小心刻画一卷羊皮，闻见肉香，不禁有些肚饿，嘱人做些精细的来吃。望时，只见东营一名瘦朽妇人颤巍巍走出，竖起架子，镬肉烧汤。亲兵跑前跑后地替她打下手，显然对此姬的手艺甚为服气。屈方宁一眼瞥去，只觉她背影有几分眼熟。细想来，却不记得在甚么地方见过。

帐门忽而一挑，却是冯女英施施然归来。见屈方宁伏案书写，便往他身边凑来，笑道：“和谁写信哪？也给我瞧瞧罢。”探头一看，几乎喷气在他颈窝里：“爸爸贪图人家的枣红马，把诺恩吉雅嫁到遥远的边疆。舍扎布哥哥要是来了，可愿意拿起梳子重新梳妆？”啧啧，屈将军真是少年风流，打仗还不忘甜言蜜语，骗人家小姑娘。”

屈方宁不加理会，将刀刻文字抹上金粉，卷成一束：“你识得北方文字？”

冯女英晒道：“蛮子文字，还须特意识得？”向他一伸手掌，姿态风骚之极：“我欲替将军作个鸿雁信使，不知有没有这个荣幸？”

屈方宁眼角一扫，冯女英又向他靠拢了三分：“冯某秉性不良，将军是知道的。从前登闺阁，踏绣楼，任它甚么金汤堡垒，也要在我面前分蚌吐珠。将军信否？”

屈方宁与他对视，微一点头，道：“冯公子的轻身功夫，我自然是信得过的。烦请前往苏颂王宫三十里外，自有人与你碰头取认。”

冯女英笑道：“将军这位情人，倒是神秘得很。好极，正合我脾胃。”将信纳入袖中，见案头摆着一碗热腾腾的肉汤，便自顾拿来吃。口中赞道：“这肉难得摘净了血丝，端的一口好鲜味！来，我喂你。”说着，将碗送到屈方宁嘴边。

屈方宁不以为意，就着他手喝了小半碗，目光逐渐落在那瘦朽妇人身上，疑心愈来愈重。

冯女英顺他目光看去，笑意愈深，款款替他揩了嘴角：“将军可听说过世上有一门易容术？青年可化作老姬，熟妇可变为稚童，与人饮食起居十余年，无有辨之者。”

屈方宁对这些江湖秘术倒是头一次听见，听他说得神乎其神，不足为信，只道：“冯公子见过么？”

冯女英笑吟吟道：“岂止见过，冯某还有幸向一位高人讨教过秘诀，虽不敢妄言精通，哄哄女娘们还是足够了。昔日有位小姐情郎早逝，她思念心中挚爱，痛不欲生。还是冯某凭借一张小像，易容成她情郎的模样，与她一夕共欢，才救下一位如花似玉的美人。将军若是枕边寂寞，何妨与我一试？”

屈方宁淡淡道：“我心中挚爱，你未必扮得出来。”挥了挥手，打发他出去了。

四月，在其蓝族人此起彼伏的怨恨声中，小亭郁与屈方宁扬长而去，留下一地血腥。二人这一趟远征，虐杀降卒、蹂躏平民，手法之暴虐、声名之恶劣，影响不可谓不深远。千叶高层对此也颇有微词，只碍于御剑和郭兀良颜面，言辞不好太过激烈。郭兀良对已故的速老将军是打心底里敬爱，对西军向来也是全力扶持，从未说过小亭郁一句重话。当日更一力推举他为远征军主帅，满心期望他能漂漂亮亮做出一番事业；借助他昔日恬淡而不失良善的性子，亦可解屈方宁心结。何曾想小亭郁与之同行一二月，竟然性情大变，如同中了邪魔一般？

他心中焦躁难安，听闻大军入境，便派人先请小亭郁过来。来来回回请了三次，小亭郁才慢腾腾地来了。郭兀良与之对谈，只觉他言语敷衍，心不在焉，对其蓝种种暴行不以为意；察其神色，只见阴戾中带着三分痴迷，自己说的话显然全没听在耳里。他百思不解，只得罢了。翌日国会之前，只见屈方宁与小亭郁一同到来，在帐外自顾自停脚说话。屈方宁军装半敞，眉目湛然有神，与他说几句话，笑声却比言语多得多。二人身体挨得极近，临入帐前，小亭郁还抬起手来，替他整理了一下领口。屈方宁站在他身前，微微弯下腰来，任他的手在喉结下动作，二人四目相对，彼此一笑。郭兀良看在眼里，不免有些奇怪，也没往深处想。抬头却吓了一跳，诧异道：“天哥，你几时来的？”

御剑立足他身后，目光落在小亭郁二人身上，面具下的神色极为可怕。书记官经过他身边，无不噤若寒蝉。

郭兀良犹自不解其中况味，问道：“天哥，你同方宁谈过没有？亭郁近日不知怎的，沾染了一身怪异习气，没的叫人替他担心。”

御剑森然一笑，却不接话。只听木轮转动，小亭郁已与屈方宁一同进去了。

国会伊始，安代王未至，车唯率先发难，直指小亭郁行事不当之

处，句句带刺，字字不善，连屈方宁也捎带着嘲讽了一通。绥尔狐、那其居在旁圆场，却也隐隐含有指责之意。必王子倒是学乖了一声不吭，只是眼神飘忽，难免泄露出一丝窃喜。众人指责堪堪告一段落，小亭郁欠了欠身，张开眼皮，道：“说完了？”

郭兀良见他举止无礼，严厉道：“亭郁，在座都是你叔伯长辈，良言逆耳，你应当用心听取才是。”

小亭郁收敛神色，道：“是。只是郭叔叔，大王任命我前往查证其蓝巫蛊谋逆之事，想必不是为了大家和和气气坐下来，三杯两盏酒，笑哈哈交个朋友罢？我的确杀了一批人，却不是车小将军口中的无辜平民，而是板上钉钉的谋逆魁首、叛乱党羽！以本族祖先的话来说：‘敌人的鲜血，是庆贺胜利最好的美酒。’我以此巩固千叶万年基业，有甚可指摘之处？”

他容颜苍白，声音也嫌单薄了些，这番话出口，却别有一番气势，正与他冰冷生硬的机关之术气质吻合。郭兀良仔细打量他一番，暗想：“原来他也已经长大了，不是那个义救孤女、在水边摘花的小小少年了。”欣慰之余，没来由又生出一丝担忧：“只是他心性偏激，剑走偏锋太过，与大局格格不入，恐怕未必是国之幸事。”

车唯还要反唇相讥，安代王已匆匆走入，面色不善，对小亭郁杀降之罪只一笔带过，便宣布了一个更迫在眉睫的噩耗：兔采公主远嫁毕罗不足两月，思念家乡、父母，终日流泪不止。近日忽发热疾，病得人事不知，已是水米不进了。众臣闻听，均悲叹公主之不幸，或荐举大夫、献灵芝人参、愿为使者的云云。郭兀良关切道：“公主生性柔弱，想是远嫁异乡，失了父母荫庇，自伤身世，哀怨叹息，以致病倒。如能遣一二年长夫人前去，她心中有了慰藉，也许就渐渐好起来了。”安代王嘿然不语，向御剑道：“如何？”御剑眉峰微蹙，道：“公主可有子嗣？”见他黯然摇头，眼中微露失望之色：“那可有些棘手了。”安代王叹了口气，道：“我让她母后写一封长信，即日遣人送去。”目光望向必王子，命道：“阿必，你也写封信给你妹妹罢！她在家时且不论，如今她离家千里，你也拿出点哥哥的样子来！”

必王子应了一声，随即向屈方宁蔑视一眼，自言自语道：“要不是有些人自己作孽，我妹子何必千里迢迢，到别人帐篷底下受苦！”

话音未落，小亭郁已冷冷道：“这倒也是，以阿斯尔爱孙如命的性

子，一个小小婴童足以维系二十年和平，何至于今日战战兢兢，悬于一线！”

必王子听他语带讽刺，不禁怒从心起，向他道：“我跟你说话了吗？要你多什么嘴？”

小亭郁丝毫不惧，针锋相对道：“我跟你说话了么？我要说便明明白白地说，从不背后放冷枪，更不会自己一心虚，便迁怒别人身上。”

必王子勃然大怒，一句“一个瘸子猖狂甚么”已到嘴边，车唯、绥尔狐等人忙劝过去了。小亭郁面带不屑之色，与屈方宁耳语一句，唤人推了出去。

郭兀良见他二人出征归来，竟然结成派系，与王子嫡系呈水火不容之势，不禁又添了几分忧虑。国会一散，便追随小亭郁去了。

屈方宁冷眼旁观，嘴角抿起一线，也掸了掸衣袖，站起身来。身形一动，只听御剑生硬的声音命道：“站在那里。”只得做暂缓之计。待众人散尽，才见他高大的身躯缓缓从座位上站起，隔着长桌与他对峙，目光却不在他身上。他心中透亮：“他肯定猜到了。”嘴上只道：“将军有事请讲，若是无事，我就先不奉陪了。”说罢，抬步就走。

军靴尚未离地，只觉手臂彻骨一痛，已被御剑整个人拉扯过去，膝盖也重重撞在长桌上。他压抑着暴怒的嘶哑声音也同时响在耳边：“你跟他睡过了？”

屈方宁跌跪在他身前，一跤摔得好不狼狈，强自挺身与他直视，嘴角浮出冷笑：“我凭什么告诉你？”

御剑目光冷厉，五指铁箍般收拢，几乎将他手腕拉脱：“我问你是不是！”

屈方宁腕骨疼得钻心，脸色也有些变了，冷笑却更深：“是又怎么样？你再打断我两只手？还是又把我锁起来？”

御剑已在狂怒边缘，闻言瞳孔骤然收缩，手却不由得松了。屈方宁将手臂尽力一拔，一边袖扣悉数崩落。御剑向他靠近一步，阴寒气息迫得灯火都暗了一暗：“你是为了跟我斗气？”

屈方宁抬起脸来，上下端详他一眼，嘲道：“跟你斗气？世上的人千千万万，我余生大好年华，非要在你一个人身上耗尽不成？御剑将军，你太看得起自己了！”

御剑眼底戾气更浓，从齿缝中迸出一声难以置信的哑笑：“……所以捡了个瘸子上床？”

屈方宁紧握一边手腕，只觉骨节都几乎移了位，痛得脸孔雪白，唇边却全是嘲讽之意：“什么上床？你说话客气些。人家腿虽然瘸了，心却不瘸。对我关怀回护，更胜过你十倍！我乐意跟他睡觉，与你有什么干连？”

御剑指节喀然作响，军服衣袖下肌肉隆起，似在强自抑制怒意：“宁宁，你只为一时意气之争，竟不惜拿身体另结同盟？你儿子在你心目中，就要紧到了这地步？”

屈方宁背心一寒，一道冷汗骤然流下，掩饰般无力一笑，复摇了摇头：“你什么都不懂！阿葵要紧与否，还在其次。只是我对你这个人，已经失望透顶。”将自己手腕向他一递，道：“你看！你与当日折断我双手、囚禁我、侮辱我时，没有丝毫改变。你永远只有你自己一个人的意志，仿佛我是木石做的一般，不会死心，也不会逃走。我不是情人，是牛羊猫狗……”

说到末几句，眼中还是忍不住流下泪来，死死咬住嘴唇，才能将话说完：“我不是要挟你，更不会逼迫你。你平时待我是很好的，可紧要关头，没有一次不让人伤透了心。我栽的跟头太多了，真心怕了。大哥，我对你啊，也算割舍不下的了。连你从前那么对我，我都不跟你计较了。你不来找我，我就自己回去鬼城找你，跟你喝酒睡觉。可是你看现在，我已经有点儿后悔了！”

御剑阴沉的目光从他手上的淤青上缓缓抬起，面具下的表情忽明忽暗，到最后竟充满痛苦之色：“……宁宁，究竟怎么样，才能如你的意？”

屈方宁失笑摇头：“将军，不必了。我已经找到称心如意的人了，他说会永远以我为重，就算与天下人为敌，也在所不惜。将军，我知道，你是不会与天下人为敌的！你要紧的人太多了，为难的地方也太多了。”

他从长桌上艰难落地，趔趄了一下才站稳。御剑伸手欲扶，却被他躲开了。

他动了动手腕，向御剑略一转身，声音已恢复如常：“希望将军以后，不要这样粗暴待我了。我从前没有办法抵抗，现在虽然没了力气，办法还是有一些的。将军狠得下心灭我便罢，若是下不了手，今后还是互不打扰的好。”

御剑听他语意冰冷，脸色晦暗，摇了摇头：“宁宁，你心性太偏激了。有些东西，本不必看那么重的。”

屈方宁止步回头，向他惨然一笑：“是啊，将军。你送我到左京王床上的时候，我也是这么想的。”

御剑如被毒蛇咬中一般，表情立即扭曲起来。屈方宁加快脚步，一刻不停留地走了出去。

不过几日，巫侍卫长与桑舌的婚事便传开了。再过几天，鬼城的聘礼也送下山了。四月还没有过完，婚期也已经定下了。绰尔济年老体衰，巫木旗又是孩童心性，上上下下都是小亭郁一手布置。屈方宁亲去帮手，也被拦了下来，只说千机将军自领了工事营在此，让他不要太过劳累云云。他虽觉奇怪，也不甚在意。又遣人向桑舌赠礼道喜，连送了三次，都被婉言谢绝。他坐在帐中，望着亲兵费了老大劲抬回来的瓷器、金玉、绫罗绸缎，大感诧异：“我这几样东西，送一般的公主都可送得了，桑舌妹子如何却不肯领受？”

冯女英此时已传书折返，闻听前因，哈哈一笑，揶揄道：“这位姑娘，怕是喜欢过你罢？”

屈方宁奇道：“你怎知道？”

冯女英笑吟吟道：“将军这就是外行了。少女心思，最是细腻曲折。你曾是她心中所爱，如今她另嫁他人，你却不怜惜她的心意，反而大笔一挥，赠送厚物，以为贺仪。你送的礼物重一分，就是将她往别人身边推了一步。她往日待你绵绵之情、款款之意，悉数被你看轻。纵然得到金山银海，又有什么快活？”

屈方宁细一琢磨，哂道：“原来其中还有偌大学问。依你看，送什么才合适？”

冯女英道：“不如就赠些寻常物什，与旁人无异便是。将军如记得她平素喜爱的果食花样，也可择一二相送。不知这位待嫁新妇，平日是贞静自处、怕羞少语的，还是放荡不羁、敢爱敢恨的？”

屈方宁好奇道：“这又有甚么讲究？”

冯女英笑道：“那些个断发赌咒、轰轰烈烈的女子，倒也罢了。那平日不敢与人言的，却须谨慎相待。这些女子口中不语，心内却最为坚决。送她的物事朴素为上，不必勾动伤怀。反倒是那些满口花月盟誓的，嘴里说得生生死死，几天不见便淡忘了。赠她的金丝镯子、珍珠衫儿，等闲便到了别的男人身上。”

屈方宁听他忽发怨音，心中莞尔，道：“冯公子于风月一道多年浸淫，真知灼见，今日领教了。”唤了捡了些寻常物什，并一朵凝雪流霜般的重瓣珠花，一并送往药帐去了。

冯女英却不忙就走，与他挨坐一处，呵气道：“冯某真正的风月功夫，远远不止于此，将军可愿一并领教么？”

屈方宁觑他一眼，道：“我也有一门公人捉贼的功夫，冯公子可想见识一下？”

冯女英向他抛个眼风，笑道：“将军好生不解风情。冯某千辛万苦跑了趟腿，见过了将军那位英姿飒爽的情人，不禁心如鹿撞，欲自荐枕席，求一夕风流。”

屈方宁也向他一笑：“不过也是个跑腿的罢了。我的情人，岂不是那么容易见的？”

桑舌是在五月初一个暖风吹拂的黄昏出嫁的。屈方宁随送行的队伍来到妹水河岸，才下了棵子坡，只见狼曲山方向影影落落，似乎多了一些往日不曾见过之物。待要细看，却隐入日暮，看不分明了。

他兀自好奇，桑舌那边已经开始拦门歌舞，巫木旗穿得大红大绿，急得抓耳挠腮，却一步也抢不进去。

小亭郁却已穿过人群来到他身边，扶手上拴着一只流云般的天灯，灯面上贴着花鸟百兽，喜气袭人。

两人现在相处行事，与从前做朋友时大不相同。摸手摸脚地闹了好一阵，小亭郁才牵了他手，让他推自己上去。

到了棵子坡最高处，只见绿云繁枝之后，熏风远处，十余里棚盖遍布，来往人声如沸，连马队的鞭子、卖花的吆喝、骆驼的铜铃声，也仿佛在烤肉铺子后轻轻地响着。

他心中隐隐猜出大概，看小亭郁时，只见他也正向自己看来，脸上散发前所未见的光彩。

他说：“方宁，这是我送你的集市。”

屈方宁喉头上下动了动，只觉眼底一阵酸涩。

小亭郁将他抱在腿上，转动轮椅，一指集市方向：“从前我们在乌古斯时，我曾对你说：我这一辈子，有一天便足够了。现在我长大了，胃口也大了，比那时候强大得多，也贪婪得多。一天已经不够了，一个月、一年也是不够的，非得一辈子不可。乌古斯是我的，你也是我的！”

他说得急促有力，屈方宁却从他喉音颤动中察觉出一股不安，一笑揽住他背心：“有人和你抢么？”

小亭郁低低道：“我不知道。”与他呼吸相闻地缠绵着，声音更低：“那天国会以后，天叔跟你在里面说什么？”

屈方宁这才明白过来：“他与御剑天荒不一样。他是甚么事都藏在心里的。明明在意得紧，偏偏不肯说出口。”即在他耳边笑道：“你说呢？”

小亭郁目光浓热之极，仿佛要将他吞进腹中，声音却是独特的冰冷阴戾：“方宁，眼睛看着我。”

屈方宁倚靠在他肩上，含笑看着他。

只见小亭郁缓缓俯下来，冷不防嘴唇凌厉一痛，竟是被他狠狠咬了一口，连血都咬了出来。

他的眼睛也仿佛烹了油着了火，将身后的载歌载舞衬托得无比轻薄：“你是我的！”

天灯从他漆黑的机关扶手上飘然而起，飞过繁华的集市，喧闹的帐房，飞过戴着一朵美丽珠花的新娘，将她脸上露水般的泪珠置之脑后，一会儿就不见了。

小亭郁新建集市全长十二里，位于狼曲山、白羽营之间，匆匆造就，未经考量。乍看差相仿佛，其实规模气候，都与乌古斯相差甚远。只是这一年春季繁朔滴水未降，螟蛉草产量锐减，故千叶蚕业也受到波及，数量不到往年十分之一。沿岸族人尝了几年甜头，早将牛马转卖他人，此时闲得发慌，倒有不少前来凑趣的。小亭郁见来往热闹，也自欢喜。原本还想与屈方宁一同入市游玩，争奈二人如今名气太大，动辄为人瞩目，出行多有不便，只得作罢。恰逢阿日斯兰夫人怀上第三个孩子，小亭郁愈发没了顾忌，专程在狼曲山下设下别帐，与屈方宁夜夜厮混在一处。他独占欲极强，交欢时往往在屈方宁身上啮咬不休，留在点点醒目淤痕。对御剑刺在他颈上的女葵花更是百般不喜，千方百计找工匠来替他去掉，情浓时便在他耳边发狠道：“去不掉，就把这块皮剥了！”

屈方宁知他心性，只拿话半真半假地撩拨他。小亭郁愈发狂躁，平日国会见了御剑，连招呼也不打一声，更无只言片语相交。御剑闭门不出，他便放心些。一旦闻说御剑出了鬼城，派来白羽营的人便一趟紧似一趟，催逼强请，非要人在他眼前才罢休。屈方宁偶一来迟，他便面如寒霜，话语带刺，连床上也比平时暴戾些。屈方宁有时给他弄得受不了，嗔怒道：“我与他既已分断干净，难道还会有甚么暧昧牵连？你这个人，醋劲也忒大了！”小亭郁嘴唇闭得一线铁灰，埋头干他，一声不出。干过之后，人也精神了，火气也泄了，又恢复了款款柔情。两人共一只枕靠，拥抱摩挲，轻怜密爱，说不尽的绵绵情话。屈方宁再取笑他，他也不动气，反将他头颈搂着，吻个不住。倦了便胡乱往他身上一靠，有时还会将头枕在他臂上。他一张脸苍白秀丽，睫毛又长，倚靠在屈方宁身边，姿态堪称柔弱。屈方宁眼中是他，心中浮起的却是另一个人：“我跟御剑天荒同床共枕，从没见过他露出如此神态。嗯，是啦！他一生最是要强，在床上也尽是侵略掠夺，不给人一点喘息之机。”默默出了一会儿神，将手臂从他身下轻轻抽去。

此时王后却派人传讯，说是免采公主思乡成疾，请故友亲朋一一寄语抒怀，以为公主病中慰藉。小亭郁不以为意，命人刻书转交。屈方宁刚与他一番云雨，在枕上懒洋洋道：“说是人各一份，怎么别人不请，巴巴地却来请你？”小亭郁睨了他一眼，不知起了甚么心思，自己取了刀笔，伏案良久，大大小小，巨细无遗，足足写了小半张羊皮纸，还不肯歇手。屈方宁怪道：“你与她有这么多说？”小亭郁故意向他一抬下巴，道：“那又如何？”屈方宁自行穿衣着袜，口中道：“不如何。你二人之间的事，与我有甚相干？”小亭郁便有些着恼，冲口道：“本来与你也不相干！”屈方宁听他语气不悦，顿时有些好笑：“他这是嫌我没吃他的醋了，心思当真难测。”便从他背后走去，将那张羊皮强行夺过，揉成一团，乱撕乱扯。小亭郁这才转怒为喜，让他坐在膝盖上，两人执笔，重新写过。屈方宁见他文字中规中矩，打趣道：“小公主当年为了嫁你，可没少托人递话。如今她身在异国，又生了病，你也不说几句好听的，哄哄人家高兴。”小亭郁傲然道：“是什么便是什么，何必虚言哄骗？我心里没这个人，作不出花言巧语。”屈方宁笑道：“好罢，知道你心里只有我，行了么？”小亭郁也不由笑了，恨恨道：“脸皮怎地这般厚！”掌了金粉，就来抹他的脸。

屈方宁与他笑闹一番，才动身回营。进门只听见一阵喧哗，却是回伯、额尔古、阿木尔一群人从新市满载而归，正在清点摊算。车仆将一顶花色簇新的圆帽放在回伯头上，拊掌笑道：“伯伯这下发了财了，十足的老爷相！”阿木尔也打了几个手势，示意好看。旁人越发起哄，又将一件斑鼠皮袄给他裹了，乱糟糟叠了几串天珠、插了几支翎毛，给他装扮得甚为滑稽。见屈方宁进来，都拍手大笑，纷纷叫道：“将军快来评点，看回伯这身打扮，俏是不俏？”

回伯平日无愠无怒，不言不语，吃穿用度都与其他士兵无异，旁人也只将他当个寻常老头看待，只不过与屈方宁关系亲密些，平日不在营地的时日多些罢了。新兵对主帅还有几分敬畏，春日营那班老油子却无所忌惮，一般的称兄道弟。这股歪风以乌熊为首，他死之后，还未完全扭转。屈方宁与他名为叔侄，实为师徒、挚友。见他们拿回伯逗乐取笑，脸色一寒，便要开口骂人。目光落在回伯脸上，却不由得怔住了。

只见回伯鬓发斑白，容颜枯槁，一双眼苍老深陷，背心佝偻，双腿微曲，顶了一身花花绿绿的衣裳头饰，站在人群中搓手憨笑，如同戏台上的丑角一般，哪有半分琴魔风采？

他胸口一阵难言酸楚，挥手斥退旁人，替他將身上物什一一取下。

回伯似乎看出他心思，向自己傲气一指，示意“老子还没轮到你哭哪！”拍了拍他手背，佝偻着出去了。

屈方宁在帐中恍惚一阵，心想：“回伯当年凭借一手天罗绝技名震江湖，那是何等威风得意？不巧收了我这么个唯一传人，可称失败之极。”正自出神，卫兵来报：“御剑将军说有要事相商，请将军即刻前往鬼城。”

他淡淡应了一声：“知道了。”人却立刻从床上跃下，匆匆换了一身薄纱中衣，束了头发，换了一枚绿宝石耳环。揽镜一照，见脖子下几个吻痕赫然在目，忙用力擦了几擦，见擦之不去，只得罢了。直等到鬼城来人催了三次，还在帐中逗留了好一阵，这才挑了一大队人马，簇簇拥拥，故作矜持地上去了。

二人自当日王帐中决裂，已有月余避而不见。堪堪上了山，御剑已在主帐等候多时。见屈方宁进来，也不向他正眼看来，只森然端坐狼头椅上，冷冷道：“你来得正好。前几天有人远道而来，意图潜入我军营地。可惜鬼鬼祟祟，形迹可疑，给人当场擒获。他人虽惜言如金，这身骨头却藏不住秘密。这个人，你想必也是认得的。”说着，向地下漠然一指。

屈方宁听他一开口，便是冷冰冰的拒人千里之外，不由微感失望。目光顺他手指之处一看，竟是“啊”的一声，惊呼出来。

只见地下一个不成人形的血人被卫兵强行扳起头来，污发披散，露出一张惨白可怖的脸来，却是当年南下之时，在宣州所见过的九华派弟子、崔玉梅门下首徒——周默！

屈方宁心中骤然一跳，头一个念头便是：“崔玉梅！她终究找上门来了！”

一名亲兵跪在御剑脚边，手捧一方木盘，双臂高高举起。御剑漫不经心地从盘中拈起一物，森然道：“周大侠，你看这是甚么？”

卫兵将周默一张脸强行扳起，让他看清御剑手中之物。周默眼珠已经不甚灵动，茫然四顾一番，目光定在御剑手上，瞳孔骤然收缩，身子连颤几次，显然是不敢相信。

御剑冷冷道：“你不信？”随手一掷，将那物抛在周默脚边。屈方宁

循着望去，只见日光之下照得分明，正是当日他从朱靖身上取得的九华山门派徽记。木牌上系着的绿丝绦已经崩断，上面镌着一个“和”字。

他心中早在思谋救人之法，一见这木牌，心凉了半截：“连杨师姐也落入他手，这可如何是好？”他曾听御剑与他说起当日破庙情形，对这位傲气的二师姐极有好感。她与周默伉俪情深，此次看来凶多吉少，若是无法救出二人，只好令他夫妻死在一处，免得平白遭人折辱。

御剑道：“周大侠，我最后问你一次：你们此行北上，究竟目的为何？”

周默认出妻子木牌，反较先前平静，喉头荷乎两声，嘶声道：“你杀了她罢。”

御剑在扶手上轻叩数下，道：“看来周大侠是决意免开金口了。”

周默抬目向他看去，少顷，枯裂的嘴唇上下一张，向他喷出一口血沫。

御剑不以为意，道：“你们来做甚么勾当，受了甚么人指使，我一概不感兴趣。既是江湖人，当行磊落事。偷偷摸摸，暗箭伤人，未免有失你们九华山名门正派的风范。回去跟崔玉梅说，乌兰将军当日身中……剧毒，多谢她仗义出手相助。你们擅闯军营之罪，我也不再追究。老师太有何见教，今夜三更之前，我孤身一人，在此敬候。”即命卫兵解绑，将周默押送出去。帐门开处，只见杨采和被好几支明晃晃的枪尖指着胸口，傲立一匹骏马左侧。她脸色委顿，身上却无伤痕。见丈夫全身血污，双目中立刻流露出怜惜愤怒之意。周默见妻子无恙，心中喜慰，轻轻在她手背上拍了拍，让她不必担心自己。见她垂落的一缕长发上沾了些灰絮，便伸手替她拈去。

屈方宁计较未定，见他两个夫妻情深，想起他们鸳盟初谐之时，自己刚从梁迁手中脱身，中了“花间一壶酒”之毒，在御剑怀里厮磨撒娇，让他来亲亲自己。御剑当时还亲手替他系上中衣的带子，现在想来，那贴身衣物早就不知道丢到哪儿去了。

想到此处，情难自己，向御剑的方向望了一眼。恰好御剑此时也正好向他看来，目光相触，只觉心头一颤，立刻避了开去。

杨采和与丈夫低语几句，旋即向御剑二人看来，冷道：“鬼王将

军，你对我夫妻二人，从前有救命之恩，今日有不杀之义，我们心中十分感激。只是你身居敌国要位，数次南下屠城，手上沾满我中原百姓鲜血。我们身为侠义中人，须放你不过。”

御剑嘲道：“你们南人薄情寡义，我也不是今日方知。”挥了挥手，两列卫兵收枪退下，为二人排开一条道路。

屈方宁见杨采和搀扶丈夫上马离去，察觉御剑并无暗中追踪之意，才清了清嗓子，问道：“九华派一干贼人平白无故，为何要潜入军营，窥探军机？莫非南朝此番又有甚么大动作不成？”

御剑目光并不与他相对，只道：“崔玉梅性烈如火，未必肯受南朝官府驱使。只怕是自不量力，欲刺杀一二北国将领，伤彼元气，兴其士气而已。”

屈方宁微一点头，道：“……倘若她今日果然前来，将军是张网擒获，拷问情由，还是不由分说，当场击杀？”

御剑冷冷一笑，道：“她要杀，就让她来杀。惧她何来？”

屈方宁心道：“你这一次却是错了。崔玉梅头一个要杀的人，如今还在我白羽营好端端地躺着。”电光石火之间，生出个极其大胆的主意，一刻也不敢延误，立即起身告辞。

御剑向前一动，似有些欲言又止。见他匆匆出帐，忽生硬道：“你曾与我一同南下，姓崔的也识得你。如今她倾巢北上，矛头是不假，却未必不会……声东击西。”

屈方宁胸口一阵疼痛，心道：“他这是担心崔玉梅对我不利么？”向他看了一眼，道：“我……理会得。”

御剑见他迈步，又道：“崔玉梅内力精湛，又是有备而来，寻常兵士皆不是她对手，你万事小心。”

屈方宁道：“是。”顿了一顿，道：“我晚上再过来。”

御剑神色中明显流露出放心之意，话语仍是冷冰冰的：“也好。”

屈方宁飞马下山，诸般布置。期间小亭郁派人来过三次，步步紧逼，催他往狼曲山一叙。屈方宁无暇顾及，只三言两语打发了。最后一

次虎头绳亲手驾车，过来请他。屈方宁焦头烂额，愠怒道：“不去！说了好几回了，强人所难作甚？”虎头绳劝道：“小屈哥哥，你就抽空过去一趟罢。小将军摔了好几样东西了，还说……你这次不去，以后便不用再见面了。”屈方宁冷笑道：“好啊，还胁迫起人来了？你回去告诉他：有种就一刀两断，老死不相往来。看是他少不得我，还是我少不得他！”少顷布置停当，便将易水寒斜斜插入靴筒，轻骑上山。见山下哨兵皆已撤去，主帐烛火通明，御剑独自一人坐在毡毯上，对着面前一局残棋出神。流火搁置一旁，火焰吞吐，红光明昧。前后帐门皆高高卷起，完全是个开门揖盗的模样。侍卫亲兵一概皆无，他在毡毯另一头远远坐下，也无人上来招呼。其时天气炎热，他穿的衣服掩不住脖颈，御剑向他颈上吻痕极快地瞥过一眼，便不再看。他咳嗽一声，有些不自然地将衣领向上提了提。

沉默对坐少顷，御剑开口道：“你临行其蓝之前，曾将那名侍女送往毕罗，可有此事？”

屈方宁听他问起阿帕，心中一凛，道：“有。是格尔长老病重，派人前来接她过去，交代几句遗言。”

御剑眉心微蹙，沉吟道：“这就奇了。柳狐前几日派人过来，说有几件事要向那侍女交代。那其居长老告知她已返国奔丧，使者却吃了一惊，说格尔长老身体健康，从未有病重之说。”

屈方宁诧异道：“甚么？那……怎么会？我曾亲眼见过文书，半点不假。……莫非有人冒充长老手下，将阿帕姑娘诓走了么？”

御剑眉头未展，道：“毕罗近日所作所为，处处透着古怪。只怕是贼喊捉贼，伺机挑事。”

屈方宁睫毛微动，道：“我过几天派人会见格尔长老，如有蛛丝马迹，立即前来报告将军。”

御剑点了点头，不再言语。执黑行了一步，向他道：“来一局？”

屈方宁心乱如麻，自忖没有他谈笑弈棋的风度，谢绝道：“多年不练，生疏得很，恐怕不是将军对手。”御剑也不强求，自行摆布棋局，偶尔垂目冥思。静夜之中，只闻灯花轻爆、闲敲棋子之声。

尴尬共处一室，时日更是难熬。屈方宁枯坐无聊，睡意上涌，强自

打点精神，眼中所见，已有些重影。忽然之间，一阵异样杀气拂过心头，人一个激灵，顿时完全清醒。看御剑时，见他神情动作一无变化，全身力量却似紧实松，蓄势待发。

静谧之中，一道轻灵之极的起落声由远及近，逼近主帐，忽归于无声。

屈方宁与御剑对视一眼，心中都是一个念头：“来了！”

一念未落，只见门口一道白练般的剑光破空而来，仿若九霄雷霆，又似千军鼙鼓，寒光迫人眉睫。剑风指处，帐幔如在飓风中平地飞起，十余盏烛火一并熄灭！

御剑目光一沉，掌力到处，棋盘飞转而起，百余枚黑白棋子向剑光激射而去。在此分毫之间，他执枪而起，将屈方宁手臂一把拽过，放在自己身后。

只听崔玉梅的声音冷冷道：“狗崽子，纳命来！”

屈方宁只来得及踉跄一步，只见二人之间红光大盛，旋即一声惊天动地的兵刃交鸣，御剑手臂剧震，手中流火竟脱手飞出，人也连退三步。只听崔玉梅闷哼一声，一个瘦小身影向后疾飞，直挺挺摔在地上，手中断剑也飞出丈许。

御剑仍牢牢护在他身前，强自抑住气血翻涌，提了几口气，才缓缓开口道：“……你是谁？”

屈方宁在他身后，也是骇然无比。他在江南曾见过崔玉梅与人动手，招式虽精妙，离顶尖高手仍差之甚远。但今日这石破天惊的一剑，竟如同加了十成功力一般，御剑天生神力，只堪堪与她打个平手。转眼之间，脑子里已有了个可怕之极的想法。因其太过可怕，一时竟不敢细想。

崔玉梅与御剑硬碰硬地拼了一招，也已受伤不轻，嘴角淌下一线黑血，仍冷笑道：“我是要你命的鬼！靖儿，动手！”

屈方宁一听靖儿二字，冷汗顿时爬了满身，身在意先，已从靴筒中将易水寒拔了出来。

但他的动作终究是迟了一步。只见山风落落之中，一名长身玉立的黄衫青年已飘然而入，手中长剑如水，剑尖离御剑喉头已不足半寸。

然而这一剑却没有递下来。皎皎月光之下，朱靖难以置信地目视御剑面庞，颤声道：“喻……喻……是你？”

御剑将屈方宁不着痕迹向后推去，目中一丝波澜也无，口中道：“朱少侠，别来无恙。”

崔玉梅适才那一剑凝聚毕生功力，四肢百骸再无分毫力气，见朱靖神色大变，手中剑尖不断颤动，却不刺下。她心中大怒，厉声道：“靖儿，你在犹豫甚么？还不一剑取他狗命！”

朱靖自当日与御剑一别，意冷神伤。多年来心如槁木，潜心武学。他天资颖悟，又经柳云歌亲自提点，武学之境一日千里，已一跃成为九华派第三代弟子中的一流人物。今日乍然重见，只觉耳中嗡嗡作响，双膝几乎支撑不住，几乎就要发足逃去。听到师父呵斥，心中一阵迷糊，手腕一点，便挺剑向他喉头刺去。

未及得手，只觉腕口一麻，剑尖已撞上一股熟悉之极的劲力，与他九华派内功仿佛系出同源，却又自成一脉。若论其虚怀幽眇、灵秀微茫，恐怕还远在崔玉梅之上。只是运劲之人手腕无力，这一招使得有失偏颇，破绽百出。他心中疑云甫动，只听一声嗤响，自己手中长剑已经从中坼裂，宛如断纱裂帛一般。他茫然一惊，只见御剑身前已多了一名白袍青年，身形面貌，赫然便是当年在江南时，那个受尽万般宠爱的“少当家”。如今他身形长成，不复当年稚气未脱的懵懂模样。虽做寻常装扮，神色中自有一股统领千军的气势。此刻他手持一柄短剑，剑身白雾森森，显然是一把削金断玉的利刃。虎口却已震破，鲜血流了满手。

朱靖心头一阵怅惋，心想：“这么多年，你们终究是在一起的！”

御剑足尖一挑，将流火收入掌中。山下营地亦隐隐传来哨声、马声，卫兵靴声沉闷，向主帐方向急奔而来。

崔玉梅心知功亏一篑，切齿道：“靖儿，我们走！”

朱靖不敢怠慢，弃了断剑，将师父往肩上一负，回身极快地看了御剑一眼，几个起落，掠下山去。所过之处，卫兵惊呼不断，间有弓矢之声。

屈方宁心中挂念一事，立即紧随其后，奔出门去。脚步一动，手已被御剑牵住。回头看时，见他目光中充满担心关切，喉结上下滚动好几次，才道：“你回自己营地，不要出去。”

屈方宁胸口一热，低声道：“好。我……派人沿岸追拿，你也……”说到“你也”二字，自悔流露了太多情意，就此缄口不语，抽出自己手腕，头也不回地向白羽营驰去。

朱靖背负崔玉梅飞奔下山，隐隐听见水边传来几声门派唢哨，遂伏身潜行，向哨声处跃去。须臾杨采和现身，向远处几个影影绰绰的黑影一指，率先引路。崔玉梅始终一言不发，朱靖心中忐忑，暗想：“师父说这一次前来刺杀千叶鬼王，此事非同小可，万万不能掉以轻心。喻大当家……竟是敌国大将，当真……当真……”

念头到此，便不敢再想下去。忽又想到那名颐指气使的白袍将领，在江南时似乎是叫作“宁宁”的。心道：“事已如此，他想必也是土生土长的千叶族人、陷我南朝万千百姓于水深火热的仇敌之一了。唉，他说话那般生硬，我早该想到的！……怎地他与我单独说话时，却又是一口流利的南音？”

一念未消，只听静夜中传来一阵推摔之声。遥遥望去，只见一名肩头瘦削的中年女子立在一人身前，手中提着一把青光流转、宛如枯竹的长剑，剑尖直指向那人胸口。那人全身佝偻，老相垂垂，双手无力地垂在身侧，双目紧闭，脸露痛苦之色。

只听那中年女子嘶声道：“谢……空回，你睁开眼睛，看看我是谁？”

他听到谢空回三字，不由心中一惊，想到当日破庙之中，石潮音字字诛心的那些言语。定睛看时，只见那“谢师伯”委顿在地，手足蜷缩，十足便是一位吓破了胆的庸常老人。说是那手刃同门弟子、血染九华山的魔头，实在十分勉强。

那老人苍老的眼皮睁开一线，在那把青竹般的长剑上扫了一眼，阖眼道：“你是薛……”

他的声音也如他的人一样，吐字含糊，浑浊不清。那中年女子仰天一笑，声音中却无半分笑意：“你倒还识得我姓薛，好极，好极！姓谢的，我找了十二年啦！我今天只问你一句话：我爱徒韩苍梧，是不是你害死的？”

那老人听到这名字，身子微微一颤，口中嗫嚅几声，却听不清说的究竟是什么。

那中年女子两颊肌肉颤动，似要作出冷笑，声调却转为悲苦：“你……你当日在君山时，我们下弟子无不对你敬若神明，奉茶扫榻，恭恭敬敬，尤以苍梧为最。这孩子哪里对不住你，你竟对他下此狠手？”

崔玉梅早先对上御剑刚猛无俦的一击，气血淤塞，连一根手指也动弹不得。此时一见仇人，不知从何处生出一股恶气，冷笑道：“薛灵鹊，我让你带他过来，不是为了听你们絮絮叨叨地来叙旧！你徒儿被他害得神志不清、如癫似狂，当年是你亲眼目睹，难道还会有假？你如此拖泥带水，不干不脆，莫非还对他旧情难忘？”

薛灵鹊全身一震，脸色煞白，冷冷道：“崔玉梅，你自寻仇，何必牵扯到我身上？”

崔玉梅厉声道：“好，我来替你我二人作个了断！”芒鞋一点，人已在半空，劈手夺过薛灵鹊手中青剑，碧光一闪，剑尖已刺向仇人胸口。

她出手极快，飞身夺剑、出招杀人，只在瞬息之间。月光之下，只见谢师兄须发苍苍，闭目待死，心头竟掠过一丝茫然：“我就这么杀了他？”

她爱子崔青阳早年拜在柳云歌门下，悟性既高，兼之勤练不辍，正是青春年少，意气风发。西宗行拜师大典之日，崔青阳当庭小试折柳绿波手，在场观礼的武林同道、前辈高人，无不赞其后生可畏，前途无量。不料天有不测风云，谢空回魔音忽发，崔青阳首当其冲，全身经脉尽损，一生一世，再无痊愈之望。她百般泣涕寻医，终究留不住爱子性命。十二年来日思夜想，便是手刃仇人，为儿子报仇。自屈方宁在她面前展露“六指天罗手”功夫，历经数年追踪，终于循着蛛丝马迹，一路北上，寻入千叶军营。她虽满腔仇恨，骨血中却不曾忘却这个“侠”字。得知千叶十七军以统帅御剑天荒为首，遂潜心谋划，布下擒王之计。今日

虽然功败，且喜仇人现身。如今大仇即将得报，心中却是一阵迷惘：“杀了他之后，我又该往何处去？他当年害了青阳，是否有甚么难言之隐？……这个人，我到底该不该杀？”

但这迷惘也只在刹那之间。崔青阳横剑自刎的惨状浮现在眼前，便即将心一横，对自己说：“当然杀！”

剑尖甫动，只听风声飒然，两件小小物事分别从东南、西北方向疾射过来，撞在她剑身之上。崔玉梅已是强弩之末，只觉手中剧震，青剑当啷一声，掉在地上。

只听嗤的一声裂响，那“谢空回”衣襟被划破一条长长口子，瞬间破皮见血。奇的是他面容老得不成模样，身上皮肉却精壮如昔，望之似二十许人。

崔玉梅对此全没细想，只抬起下巴，冷冷看着东南方一袭青袍，嘲道：“柳师兄，时隔多年，你还是对他下不了手么？”

朱靖骇然举目，心中大震：“柳师伯？他老人家也下山了？”

只见花丛前转过一人，面容清癯，衣袂飘飘，正是九华派西宗掌门人柳云歌。他手中所执一支七孔玉笛，尾上一朵笛穗已然不见，只余扯断的一缕红络。他目光越过崔玉梅，望向地下弹落的一枚菩提子，朝西北方道：“来者可是天法寺同悲大师后人？”

只听靴声一动，周世峰从暗处现身，脸现骇色，拱手道：“柳前辈目光如炬，一眼便识破弟子师承。”

柳云歌向他身旁看去，神色似是叹息，道：“同悲大师一代僧侠，柳某对他是很有敬佩的。”

朱靖听他语气中颇有惋惜之意，一望之下，脱口惊道：“大师兄！”

只见周默双目紧闭，双足曳地，委顿在一名宽肩阔口的汉子身前。那汉子一张四方脸，正气凛凛，相貌堂堂，手中却横握一柄弯刀，刀尖紧紧抵在周默脖颈下。

崔玉梅向执刀人冷冷一瞥，冷笑道：“罗捕头这几年发达了，连蛮狗嘴里讨食的生计也干了出来。”

罗天宇面无惧色，向场中环顾一圈，道：“罗某也是奉命行事，还望几位前辈海量汪涵，勿要见怪。”一手提起周默，刀锋贴紧他喉头，向崔玉梅道：“罗某不自量力，要与崔前辈约法三章。一是将谢前辈交还我等，往日恩怨，就此一笔勾销；二是绝了刺杀御剑天荒之心，日后不再踏足北原一步。”

崔玉梅冷森森道：“三呢？”

罗天宇尚未开口，只见白髯如雪，蹄落无声，一名白袍青年从暗夜中飞驰而来，临岸勒马，见谢空回安然无恙，这才长长舒了一口气。

周世峰猿臂轻舒，接他下马，口中道：“三是请师太行个方便，将憔悴东风的解药一并给了我们罢。”

崔玉梅目光落在那青年脸上，一字字道：“我认得你，你是姓谢的徒弟，叫什么乌兰将军的。当日苦苦哀求我放过你，我见你年幼，一时心软，饶过你一条狗命。哼，我早该想到的！这老贼欺师灭祖，大奸大恶，养得出什么好东西了？”

屈方宁不以为忤，淡漠道：“崔掌门现在后悔，怕也来不及了。”向旁使个眼色，周世峰深施一礼，双足一点，便向地上双目紧闭的谢空回掠去。

柳云歌忽道：“是谁中了憔悴东风？”

屈方宁与他温和的目光一触，没来由生出一股亲近之意，躬身答道：“是弟子。”

柳云歌向他打量一番，摇了摇头，歉然道：“解药可以给，这个人却不能给你。”

罗天宇目光一寒，刀锋已陷入周默脖颈半分：“看来这一命换一命的交易，前辈是不肯答允了？”

柳云歌道：“不肯。”

周世峰双手一错，掌中已扣住六枚铁菩提，口中道：“敢问前辈情由？”

柳云歌想了想，温和道：“因为你们年纪太轻了。”

“小”字出口，罗天宇只觉怀中一空，周默赫然已经脱离他掌控，从半空中直挺挺飞向柳云歌。他身手也非泛泛，左手变锁为抓，向周默抓去。指尖刚触到他背心，但觉双手列缺、双足伏兔并咽喉哑穴五处同时一麻，全身顿时失了气力。手中弯刀当啷一声，掉在地上。看周世峰与屈方宁时，二人也已定在原地，一个屈指欲发暗器，一个俯身欲拔匕首，姿势僵硬怪异之极。

柳云歌五指拂动，如兜如揽，将周默一个斜飞的身子平平接住，交给杨采和。他对一旁呆若木鸡的三人一眼也不瞧，径自穿过崔玉梅与薛灵鹊，来到谢空回面前，伸手抚在他天灵盖上，叹息道：“这么多年，苦了你了！”

屈方宁眼见他就要提掌击落，心乱如麻，向地下那人嘶叫道：“快走！”苦于穴道受制，纵然竭尽全力，却如何发得出声来？

只见那人微微转过头来，对他释然一笑，不闪不避，反将身迎了上去。

柳云歌掌力精湛，已臻化境。只听一声淡若虚无的“嗤——”，柳云歌掌中白雾骤然腾起，复丝丝散尽。谢空回静坐不动，额间一缕细血渐渐爬下，终于身子微微一斜，无声无息地栽倒下去。

屈方宁瞳孔瞬间收缩，颤声道：“我叫你快走啊！”话语出口，才知哑穴已解。但此时出声，却已经太迟了。

崔玉梅做梦也想不到他出手如此快法，见谢空回一具尸体缓缓栽倒，一时兀自还不敢相信。伫立好一时间，才伸出枯木般的手指，探了探他脉搏。察觉他心跳呼吸全无，皮肤也渐渐冷去，这才醒悟过来：这个她恨了十多年的同门师兄、杀子仇人，这一次是彻彻底底地死透了。

她大仇得报，按说应该满心欢喜，从此无牵无挂，了此一生。但不知怎地，心中竟无丝毫痛快之感，勉强哑笑了几声，便再也笑不出来了。

薛灵鹊亦难以置信地抬起头来，在柳云歌与谢空回的尸身上来回呆望了几次，才突然以手捂脸，失声痛哭起来。

柳云歌缓缓收回手掌，神色晦暗不明。水边一片死样沉寂，唯有青袍鼓荡之声。

正在此时，只听“啪、啪”几声清脆击掌，从一团浓郁的夜色中传来，分外刺耳惊心。一个碎瓷片般嘎哑的声音遥遥笑道：“好极，好极！柳掌门大义灭亲，真是大快人心呀！哈哈，哈哈，哈哈！”

这声音说来也奇怪，乍听粗砺可怖，却又带着一丝古怪的娇媚，两者混淆，愈发磨人耳骨，令人齿酸。

屈方宁犹在悲恸之中，闻言一阵莫名反感，暗想：“这声音我曾经听过的。那是谁？”只是脑中昏沉沉的，一时却想不起来。

柳云歌双目微瞑，道：“……这是我九华山门户之事，你为何如此欢喜？”

那声音格格笑道：“我岂止是欢喜？今天这个日子，我要牢牢记在心里，这一生都不会忘记。我等这一天已经等了太久啦！从很多很多年前开始，我就想亲眼看到你们自相残杀，想看到飘逸如仙的柳掌门你，挥掌击毙你心高气傲的琴魔师弟的样子……啊呀，杀个你死我活才好呢！嘻嘻嘻，哈哈！”

这几句话中充满恶毒怨恨，声音却比之前更加媚意缠绵。若由不辨字音之人听来，只怕会面红耳热也未可知。

屈方宁身上一个激灵，刹那间想了起来：“年家铺子！对，这是……年婢！她怎么在这里？”

此刻夜色正浓，水边白雾中逐渐现出一个瘦朽人影，却是那名在他军营中煮汤烧肉的厨娘。只见她一步三颤，风吹得倒，哪里是年婢那粗肥胖大、团圆如福饼的模样？

柳云歌嘿然一笑，手执玉笛，向她回过身来：“王姑娘……不，惊鸾仙子，一别多年，安然无恙否？”

薛灵鹊泪水未干，已是满脸震惊，失声道：“娇……娇鸾妹子，你怎地变成这副模样？”

年婣一张枯朽如絮的脸对准了她，嘴角牵动，嘲道：“薛姊姊，你对姓谢的，也算得上情深意重啦！十多年了，你还千里迢迢的，巴巴地赶来给他收尸哭灵。苍梧要是还在人世，说不定你们早已结成一对神仙美眷、江湖侠侣，相亲相爱，羡煞旁人。哈哈哈，可惜苍梧已经疯啦，再也好不转来了！”

薛灵鹊嘴唇煞白，颤声道：“当年苍梧……之时，你也在场，亲眼目睹他……那般惨状。我与你还曾有过姊妹之情，你……你怎能这么说话？”

年婣脸上肌肉不动，格格直笑，声如娇莺，道：“是了，是了，是我的不是，给你道歉啦！可是薛姊姊，我便是觉得那孩子有趣，怎么办呢？我一想到他口耳流血、爬行傻笑的样子，就止不住想笑。啊呀，真不愧是薛姊姊你一手养大的徒儿，比崔青阳那一根筋的憨小子有意思多啦！不过是废了几条经脉，居然自己偷偷抹了脖子。你说，那不是脑子有毛病吗？”

朱靖搀扶周默，杨采和在旁替丈夫擦拭头面，听她肆无忌惮谈论起崔青阳当年自刎之事，言辞又如此刻薄无礼，心中不由动怒。杨采和忍气道：“师父，这位前辈是？”

崔玉梅多年来将丧子之痛深藏心间，从未向人提起过只言片语，旁人更不敢轻易开口，触动她愁肠。这几句话若换在平日，少不得一场刀光剑影。但今日亲眼见谢空回尸横就地，心中只觉虚飘飘的，也不知是悲是喜。听她出言无状，只木然道：“好教你们认得，这是昔年秦淮第一歌姬，名唤王娇鸾的便是。人道是歌喉清丽入云，能引鸾凤来栖，故称惊鸾仙子。她面目极美，又妙解音律，拜倒在她裙下者不可胜数。当

年……西宗拜师大典，她在屏风后献唱一阙法曲仙音，端的是妙绝人寰，举座皆惊。她与你们柳师伯，还差一点结成了夫妻。”

屈方宁乍闻奇事，纵在悲痛之中，也不由心生惊讶。想那年婢丑陋臃肿，眼前这妇人也是瘦朽衰迈，无论从何处看，都与甚么美貌歌姬搭不上边。周默三人听了，亦有不信之色。

柳云歌向王娇鸾脸上端详片刻，叹道：“昨日种种皆归尘土，仙子何妨坦诚相见。”

王娇鸾掩口道：“柳掌门说的是，是我太过怠慢了。”伸手在脸上抹，揭下一层人皮面具，露出一头绿云也似的长发，旋即嗤地一声，从肋下撕下一卷缚得紧紧的束带。顷刻之间，一名婀娜窈窕的女子便出现在众人眼前。只见她皮肤几近雪白，一双眼珠灵媚之极，长相却颇为平凡，离崔玉梅所言的“极美”相差甚远。

屈方宁几人也还罢了，薛灵鹊与崔玉梅却同时一怔，显然大出意料。薛灵鹊嘴唇翕张，道：“……莫非这才是你的真面目？”

王娇鸾媚眼轻轻一动，道：“正是。你与我同行一年有余，饮食起居都在一处，竟没起半点疑心。薛大姑娘，你也真是天真得紧！”

薛灵鹊喃喃道：“当年你艳绝秦淮，名满天下，我在你面前自惭形秽，自然不敢向你多瞧一眼。是了，你盥洗沐浴都在自己房里，天气再炎热也绝不流汗，我有一次好意邀你看河灯，还未进房门，便遭你厉声喝止……原来如此！你的玉貌花容，都是……都是假的。”

王娇鸾嘻然道：“我十二岁便拜在销魂宫主门下，她老人家易容之术天下无双，我自然也习得了些皮毛。那有甚么出奇？若不是有这么一张娇滴滴的脸蛋，柳掌门岂能许我登堂入室，缘定三生？哈哈！”

柳云歌一眼波澜不起，平静道：“销魂宫主擅以媚术蛊惑人心，早已堕入魔道。也是柳某眼拙，不曾识得仙子是他的后人。当日柳某亦常自省，想我一介布衣，何德何能，竟令佳人垂青？原来仙子绿鬓花颜，亦是镜花水月，可谓画皮难画骨，知面不知心。”

王娇鸾啧了一声，道：“柳掌门不必谦虚，我确是冲着你们师兄弟去的。我使尽浑身解数，在秦淮万千画舫中博得一席之地，全是为了你们二人。恰好薛大姑娘自行送上门来，我也就将计就计，与她一路挑衅

皖南名门正派，便是为了引起你们注意。”

柳云歌望定她月下身影，道：“以仙子当日人脉手腕，如此处心积虑接近我二人，实在大可不必。只须你一声令下，不知有多少江湖豪杰闻风而动，将我二人头颅连夜献上。”

王娇鸾笑得弯下腰去，连连摇手，道：“不，不！我要你们的命做甚么？我呀，只想让你们兄弟反目，声败名裂，恩断义绝，亲人尽死，让你们两个自命风雅的家伙，既无朋友、兄弟，也无家人、弟子，孤苦伶仃地活在这世界上，心中除了懊悔，只有仇恨……”

这几句话她说得很轻柔，甚至有一丝娇嗔。但话语中的恶毒之意，却令人毛骨悚然。

只听呛啷一声，崔玉梅已从朱靖腰间拔出一柄长剑，指向王娇鸾胸口，喝道：“你究竟是什么人？”

王娇鸾笑意渐敛，叹了口气，道：“我是什么人？我早就不记得啦。这名字是宫主给我取的，她对我很好，可我心里呀，从来就没当她是我的师父。甚么仙子是那些男人胡乱叫的，我嗓子再好，也不过是肉体凡胎。我学过音魔媚术，这门功夫虽然厉害，反噬却也不小！我脑子渐渐不清楚啦，小时候的事情，也忘了许多。可是有一件事情，我记得死死的，永永远远都不会忘记。”

她挺起胸膛，向地下谢空回的尸体直直看去，嘴边噙着一丝最动人、却最冰冷的笑容：“那就是……为先师报仇！”

柳云歌目光如水，道：“不知仙子先师名讳？恕柳某老来多健忘，竟想不起何时与人结下这等冤仇。”

王娇鸾肩头耸动，笑了几声，道：“你当然不记得了！你们一生受人追捧，高高在上，几时尝过痛失至亲的滋味？说来简直是个天底下最大的笑话：你们与先师从未谋面，先师却因你们而死！哈哈，这等人间奇事，千百年来，可有人听说过？而我……只盼他活过来瞧我一眼！”

她说到最后几个字，平淡无奇的面容上，竟泛起一起苦涩。那勾人魂魄的媚音，也随之黯淡。

此刻水边一丝风声也无，人人都盯着她凄然欲泪的脸庞，心中猜

想：“他师兄弟二人当年仗剑江湖，谢空回桀骜不驯、快意恩仇，柳云歌却是出了名的宅心仁厚，纵然是大奸大恶之徒，也要苦苦劝诫、详加审问，从不枉杀一人。她师父竟能无声无息死在二人之手，想来定是甚么可怖之极的大魔头了。”

只见王娇鸾仰起头来，语调森冷如冰，眼中却带着一丝异样的温柔。

“我是个流落街头的孤女，是师父好心收留了我。他是天底下最了不起的乐师，对音律的造诣世上无人能及。如今南北教坊尊之为金科玉律的燕乐二十八调，就是出自他老人家之手。他又是一位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玉箫轻轻一拂，便将欺侮我娘、杀害我爹的恶人悉数杀死。他还是世上最耐心、最温柔的师父，教我调丝擷管，识谱和歌……我那时还是个小女孩，常常扔下要背诵的律历，偷偷溜到大街上玩。师父总会在天黑之前找到我，一句重话也不说，只牵了我的手回乐坊，给我买桂花糖、松子糖……”

“我十二岁那年，师父带我南下潇湘，去拜访一位剑中藏曲的前辈。那是我第一次坐船渡江，别提有多新奇了。师父将沿途风物一一指给我看，给我讲娥皇女英的故事，教我唱古老的楚歌。那时正是初夏，洞庭湖上开满了荷花。船家给我们送来许多吃食，有蜜橘、菱角、枇杷，还有他们自酿的米酒。师父趁着酒兴，新谱了几首曲子词，交由我试噪发声。我坐在船头唱新曲，师父倚在船尾应和，不知有多么快活。”

“五月十五那天夜里，湖上起了些白雾。船家指着一处说，那就是闻名天下的岳阳楼。我睁大眼睛看去，果然依稀看见一些亭台楼阁的轮廓。当时月亮隐在云里，四周景致都仿佛笼着一层薄纱，朦朦胧胧地瞧不分明。可这般欲说还休的姿态，却更有一番说不出的风韵。我迷迷糊糊领悟了什么，在水风里给师父唱了一个歌。师父对我的曲子向来不予置评，可那天却含笑对我说：‘小红，再唱一曲罢！’”

“我又是忸怩，又是欢喜，深深地低下头去。师父为我校准了音律，我正要一展歌喉。天上的云翳也已经散了，水波柔软得像黑色的缎带，银色的月光轻轻洒在船篷上。”

她说到这几句话，充满怨毒的双目之中，竟也带上了一些含羞欲说之意。仿佛又回到了多年前的那个夏夜，还是师父身边那个情窦初开的

小姑娘。

“就在这时，茫茫水雾之中，传来两道缥缈之极的弦管声。隔得远了，连声音发自何方都难以辨明。”

“船家说：‘那是君山朗吟亭，常有修道之人在上抚琴清歌，望拜求仙。’”

“师父听了，一笑摇头，道：‘风雅得紧，风雅得紧！可惜用律实在有些粗朴了。琴声狞乱哑涩，自是弦断所致。笛声却轻夭太过，那是甚么缘故？’”

“我自小随师父习乐律，自也懂得他话中之意。这琴声、笛声异调杂糅，章法全无，与师父他老人家相比，如宫廷乐师与山野村夫一般，全不可同日而语。怕是不知从哪来的乡下琴师，与几个狐朋狗友路过此地，胡乱演奏一通，附庸风雅罢了。”

众人同时向柳云歌望去，心中均道：“柳师伯绰号灵音妙仙，江湖人士无不以亲耳聆听他雅奏为荣。此人竟敢呼为‘乡下琴师’，好大的口气！”

只听王娇鸾道：“师父凝神倾听，似在寻求那笛声破损之故。船向君山不断行去，亭中乐声也愈发清晰了。我见师父久立不动，问道：‘师父，那人的笛子有甚么毛病？’”

“师父却仿佛没听到我说话一般，面容舒展开来，眼中也有了神采，自言自语道：‘这一阙倒好，凌波八律，当真不错！……怎地突然移宫换羽了？好极，加上这三分损益，才总算归于正声。……却如何是这般变法？’”

“只见他老人家一时闭目聆听，面露舒畅之色，似乎那曲子颇有可取之处。一时却又眉峰深蹙，似见谬误极多，甚觉可惜。”

“不过须臾，琴声、笛声历经七八变，与原先所奏的曲子已经大相径庭，更似即兴演奏。师父忽睁开双眼，道：‘小红，取我紫玉箫来。’”

“我心中隐隐担忧，拉住师父衣角，劝道：‘恐是些门外汉歪打正着罢了，师父莫要一般见识。’”

“师父瞑目摇了摇头，道：‘不，你听这琴声洋洋洒洒，自成一派，乃天海风涛之曲；笛声灵妙清逸，如怨如慕，为幽忆怨断之音。足见演奏之人胸中自有丘壑，并非泛泛之辈。你若能将今夜所闻细加琢磨，一生受用不尽。’说罢，将玉箫竖在唇边，吹奏起来。”

柳云歌忽道：“尊师……可是凤台先生？”

王娇鸾冷笑一声，傲然道：“不错！你也听说过他的名字？”

柳云歌道：“凤台先生仿唐张文收裁竹为十二律，参定古之雅乐，腰间紫玉箫是当今天子亲手所赐，天下无人不知。所恨余生也晚，无缘得见。”

王娇鸾全身轻颤，凄然笑道：“甚么无缘？你们师兄弟联起手来，活生生逼死了他，这还不是天底下最要命的孽缘么？”

崔玉梅一直在旁默不作声，此时忽开口道：“柳师兄极少与人切磋比试，便是万不得已下场动手，也是诸般礼让，点到为止。他成名绝学‘折柳绿波手’，因其柔和温吞，难以伤及对手，还曾遭人诟病。你说他斗曲伤人，真是岂有此理！”

王娇鸾哼笑道：“是啦，是啦！柳掌门是个仁厚君子，他师弟谢空回可不是！他听我师父箫声一起，知道来了劲敌，琴音陡然一变，雄浑怒张，声势浩大，好似惊涛拍岸，企图逼退我师。我师父转个音调，轻轻松松便跟上了。他又故意连升七八调，拔高拔尖，仿佛万丈悬崖之间拉紧一条细索，教人进退维谷，用心险恶之极！柳云歌，你起初虽有中和之意，最终却与他同流合污，可称不折不扣的帮凶！我师父最终吐血身亡，你们一个也脱不了干系！”

柳云歌缓缓看向她扭曲面容，目光平静，并无骇异之色：“我二人自小在九华山礼佛堂吟奏梵乐，误打误撞，敷衍出一套野狐曲艺。说是乡下琴师，只怕都过誉了。只是我师兄弟资质虽然平庸，却也不是有眼无珠、不自量力的莽撞之徒。相斗不过须臾，便知尊师箫音雅正，乐律精微，远非我等江湖武夫能及。单以乐艺而论，我们已然输了。只是……我谢师弟天性骄傲，愈是处于下风，愈是精神奕奕，明知必败无疑，也不肯低头服膺。何况尊师这般对手，正是一生中可遇不可求的。只听他大叫一声：‘痛快，痛快！’轮指急拨，密弦繁雨，奋起平生之力，将毕生所学一点一滴尽数发挥出来，竟无半分保留。及至最后，琴箫皆在耳边消弭不见，已臻大音希声之境。我一介凡夫俗子，已无法参入其间。唉，他名叫琴魔，骨子里是有几分疯魔的！先师曾说，他功力之浑厚周正虽不如我，却比我多了一股痴心狂热。日后的武学造诣，必在我之上。这句评语，我那天算是真正明白了！”

王娇鸾冷笑道：“是了，他中了魔，发了疯，我师父怎么抵挡得住？斗曲过半，我见他神色不对，鬓边也汗湿了，心中焦急万分，便去拉他的手。一触之下，只觉他半边身子火热，半边身子冰凉，玉箫仍竖

在唇边，声音却渐渐听不见了。我吓得没了主意，只是哭着问：‘师父，你怎么了？’我师父不声不语，只是僵立不动。就着月光一看，汗水将袍子都浸得透了！我绞了帕子给他拭汗，可是怎么也拭不干。不知过了多久，只听遥遥一声弦响，我师父身子微微一晃，跌坐在船上。他那只玉箫还握在手里，却早已碎得不成模样了。”

旁人听到这里，均觉一阵不祥。只听王娇鸾道：“我搀扶他起来，他脸色白得骇人，好久才认出我，对我说了一句：‘上岸！’我忙让船夫撑篙靠岸，叫了一顶软轿，将他抬上岸去。他一进驿馆，就地铺开纸笔，便写起曲谱来。我见他眼瞳血红，全身颤抖，似是咬牙切齿，又似兴奋之极。他那么爱洁的人，却……连体面也不顾了，只是秉着一口气奋笔疾书。我端了饭菜清水在旁苦苦哀求，他何尝肯看我一眼？到了第三天夜里，他耳中都流出血来，一滴滴地落在书册上。等我请了大夫过来一看，只见他手里紧紧攥着那本曲谱，头已经垂了下去，前襟、地下满是鲜血，嘴边却泛着一丝笑容。我扑在他身上，连声叫着：‘师父，师父！’……可他再也不会回答我啦！”

她这几句话说得极为哀婉，人人听了，都不禁心中惻然。

柳云歌忽道：“不知尊师遗作之中，记的是甚么曲谱？”

王娇鸾惨然笑道：“问得好！”说着，从怀中取出一物，向众人高高扬起。月光之下，只见那是一本古旧绢册，封皮上沾满血迹。绢册中密密麻麻，写满了弦索工尺，字迹颇为凌乱。

只听王娇鸾厉声道：“先师殚精竭虑，呕心沥血，写成这一套琴谱、一套笛谱。当日你们以多欺少，他独木难支，只好事后将破解法门，记在这两套谱子上！我曾请当世数一数二的乐师试演，竟无一人能够弹奏。哼，曲子弹不出，难道我就报不了仇么？我安葬先师之后，便辗转拜入销魂宫主门下。她教我音魔媚术，只须弦歌一曲，便能将靡靡之音渗入听者脑中；久而久之，食髓吮血，化作心魔。我以秦淮第一歌姬之名，盘桓九华山数月之久，你道是存了甚么好心？”

薛灵鹊听到此处，面色如丧，颤声道：“原来……害了苍梧的人，是你！”

王娇鸾觑她一眼，叹气道：“薛姊姊，苍梧是个好孩子，可惜投在柳云歌门下，那也是命定的劫数。我心中对你也有些愧疚，只是报仇事

大，只好对不住了。”

崔玉梅缓缓抬起头来，袖口如落叶簌簌抖动，声音干涩之极：“照你这么说法，我青阳孩儿之死，也是拜你所赐了？”

王娇鸾冷冷道：“不错，谁让他是西宗门下首徒来着？不单是他，太华、神素两宫弟子，死的死，残的残，全是出于我手。你们九华派养出他们这一对孽畜，人人可杀，个个要死，一个活口也不该留！我当年施展音魔大法，连柳云歌在内三十余人，无不噬脑入魔，眼见就要发狂身亡。偏偏姓谢的天生畸脉，反从我术中逃过。哼，他倒也有几分本领，竟听出我歌意妖邪，还嘲讽我来历不明，打算让柳云歌逐我下山。哈哈，我怕甚么？我易容成柳云歌的样子，找到他，对他说：我们已有夫妻之实，想要赶我走，那是万万不能的了。敢说我是邪魔外道，便亲手证明给大家看！柳掌门，你说的不错。你这个谢师弟呀，就是太过骄傲啦！他一听我这番话，气得眼睛也红了，一句话也不说，便从墙上摘下琴来。琴音一响，哈哈！那番精彩，真是前所未见呀！区区一介凡人，贸然出手，竟想医治我这深入骨髓的音魔邪术，那不是痴心妄想吗？后来他被割掉手指，废了武功，逐出师门，丧家狗一般逃到这草原上，当了十几年奴隶，做尽了最低贱、最下等的活儿，我可都跟在身后，瞧在眼里哪！我一见他吃苦受累，受尽折磨，心里就说不出的快活。柳云歌，今天你亲手杀了他，可欢喜不欢喜，痛快不痛快啊？”

她一番话说得急促高昂，瞳孔中满是残忍之极的快意，脸颊也因兴奋涨得通红。

四周死一般静默，唯余崔玉梅手中长剑不断颤动之声。薛灵鹊怔怔站在原地，难以置信般注视地上尸体，良久，才骤然发出一声悲鸣。

屈方宁一生所经历惊心动魄之事不计其数，但纵使千百件相加，亦不如这件灭门惨案的真相来得残酷。忆及谢空回当夜月下抚琴，箫笛相和，真不知是何等轻狂得意，风采翩翩。想到他十余年身负奇冤、有口难辩，悲愤填膺，嘶声道：“你……你害得他好苦！”

王娇鸾满不在乎地看了他一眼，道：“怎么，你是他徒儿，要替他报仇？啧啧，论资历，论辈分，你还得往后站一站。这位崔师太，这位薛女侠，还有这位柳掌门，可都已经摩拳擦掌，等不及要将我碎尸万段了。可是呀，我心里畅快极了，一点儿也不后悔。我的心啊，从师父死的那天起，就已经死啦，死得透透的了！只有报仇的时候，我才感觉自

己还是个人……现在我总算是心满意足啦！师父，师父，你睁开眼睛看一看，小红做得好不好？你满不满意呀？”

只听刀剑齐鸣，崔玉梅、薛灵鹊、屈方宁同时执剑在手，便要向她胸口插落。

柳云歌神色怅然，轻轻摇了摇头，忽道：“我们都错怪你了。这么多年，你……你受苦了！”

他这句话发自至诚，却并不是对地下谢空回的尸体所说。

王娇鸾束手待毙，冷眼旁观，心道：“莫非他伤心疯了？”

只听远处一声苍老的咳嗽，一人从月下蹒跚走来，在人群外站定，开口道：“柳师兄，你好。”声音艰涩生硬，似带金石之音。

众人骇然望去，只见那人背心佝偻，脸颊深深凹了进去，不是那倒地身亡的“谢空回”，却又是谁？

屈方宁抢上一步，似要说话。谢空回挥手止住，责怪地看了他一眼，道：“好端端将我支使出去，我就知道其中有猫腻。傻孩子，柳掌门与我何等交情，你找人假扮我，却如何瞒得过？”

众人惊诧之下，齐齐向那尸体瞧去，心中均想：“这人不是谢空回，却又是谁？”

柳云歌也向屈方宁看去，微笑道：“你这位高足心机百变，大为不俗。”说着，伸手在那“尸体”头顶轻击一掌。

那“尸体”眼皮微微一动，睁开眼来。见屈方宁目光灼灼地盯着他，干咳一声，道：“有劳将军牵挂，这可又活过来啦！”

薛灵鹊一听他本来声音，顿时双眉倒竖，喝道：“你是谁？”

冯女英讪讪道：“师父，您……老人家好。”将脸上一层人皮面具揭下，又摘下一些易容小玩意儿，露出他那张偷香窃玉的淫贼面孔来。

薛灵鹊颤声道：“好哇，越长越出息了，连师父你也敢骗！”虽是责备之语，实则心中欢喜，口中训斥，眼中便掉下泪来。

周世峰、罗天宇从前与他势成水火，大半年相处下来，面上虽无十分表露，心中早已将他当作朋友。见他死而复生，大喜过望。一个口称“冯兄弟”，一个便伸臂将他扶起。

屈方宁见他安然无恙，也是喜不自禁，斥道：“方才我叫你跑，你为什么还不跑？”

冯女英漫不经心一笑，故意伸鼻往他头颈里嗅去，道：“为将军效犬马之劳，纵死亦有何惧邪？”

王娇鸾目视冯女英身影，阴恻恻道：“我认得你，你是薛姊姊的关门弟子，你那三脚猫的易容术，还是我亲手指点的！想不到我养虎贻患，今日却栽在你手里。”

柳云歌叹息道：“王姑娘，你已被仇恨蒙蔽双眼，眼前是友是敌，又如何分辨得出？”说着，眼角向崔玉梅、薛灵鹊扫去。冯女英易容之术并非高明，竟一举瞒过三人，自是因一则爱恨纠缠，一则报仇心切之故了。

王娇鸾尖声笑道：“好罢，算我最后棋差一着，让你们翻了盘了！可现在大家都老啦，姓谢的手也残了，人也废了，总算大家也扯平了！”将那本绢册往上一扬，便要拍个粉碎。

谢空回忽道：“且慢。这本曲谱，给我瞧瞧罢！”

王娇鸾面色一寒，怨毒道：“怎么？你杀了人，还想夺谱么？”

谢空回淡淡道：“凤台先生曲律精妙，境界澄明，绝非心胸狭窄之人，更不是誓要争一口气、不死不休的莽夫笨伯。当夜月白风清，君山如黛，洞庭泛波，我二人棋逢对手，化音无声，几窥天机。于此大圆满、大欢喜之境，但觉其幽深畅美，何有以命相搏之意？斗曲之后，我潜心思索数年，自创‘六指天罗手’，但觉造化一体、物我两忘，好似清风拂体，月满空山。凤台先生胸怀磊落，成就更应在我之上。你说这曲谱中载有破解法门，我倒想知道是怎么个破解法。”

王娇鸾沉思一瞬，冷冷道：“便让你们输得心服口服，又有何妨？”眼角一挑，将绢册递向柳云歌手上。

柳云歌甫一揭开琴谱，神色立变。连翻数页，神情更是怪异，似是

不可思议，又似一声叹息。良久方道：“此为两人合奏之曲。”手微微一扬，向谢空回抛去。

谢空回伸手接过，展开一看，哑然失笑，道：“巧了。这琴谱天然三分缺损，倒似给我那张破琴量身定做的一般。”

柳云歌面带苦笑，微微摇头，道：“你这张‘鹤鸣秋月’乃先师亲授，如此诽谤，成何体统？”向杨采和微一颌首，道：“采和，替你谢师伯立琴。”

杨采和答了声“是”，将背上所负古琴取下，摆在谢空回身前。再深施一礼，才退回原地。

谢空回盘腿坐下，双手在落满尘灰的琴弦上一拨，忽向一旁道：“崔师妹。”

崔玉梅自他现身，一直僵立在旁。听见师兄叫到自己名字，再也支持不住，向前踏出一步，流泪道：“谢……师兄，这……许多年，你……你……”见他双手大拇指、枝指处皆是空空如也，正是自己当年一怒之下强行割断的。万般悔恨涌上心头，喉头顿时哽咽。

谢空回笑叹道：“师妹素日何等要强，轻易不在人前落泪。如今这是怎么了？莫哭莫哭，来与师兄调调弦罢。”

崔玉梅听他殊无怪责之意，更是心如刀绞，忙低头调弦掩饰，泪水却一滴滴落在断纹之上。

谢空回向薛灵鹊点一点头，道：“薛大姑娘，你也来了！”

薛灵鹊在徒儿面前，已是极力克制。一听他出声招呼，仍止不住全身颤抖，道：“他们来找你，我……也来了！”

冯女英嗅出不对，与屈方宁对视一眼，目光颇为无奈：“早知道是我师父的老情人，就是杀了我头，我也不敢假扮的了。”

只见柳云歌在谢空回身旁站定，将曲谱打开在二人之间，平静道：“王姑娘，册中所载曲谱，琴断弦，笛损音，正是当夜斗曲之时，我二人所用‘鹤鸣秋月’‘凤舞春山’。尊师写下这套曲子，本意应是交由我二人合奏。是否复仇杀人之曲，还请你自行领会。”说罢，以笛就

口，吹奏起来。谢空回无声一笑，亦拨弦相和。

但他们实在已经不必再多说了。

那是一支充满旖旎之意、甜美之情的曲子。纵使是天底下最铁石心肠的人，听到这样的曲子，都会情不自禁地掉下泪来。

这曲子像一朵花，轻轻别在少女的发上。人人听在耳里，都想起了自己一生中最温柔、最甜蜜的时光。杨采和想起了两情相悦的欢美，薛灵鹊想起了君山摇曳的泪竹，连看似冷硬不近人情的崔玉梅，也想起了幼子呀呀学语之时，自己与丈夫在九华山的莲台下说笑的模样。

朱靖想起了什么呢？他想起了兵荒马乱的石板桥，想起了一把新油的红伞，想起了自己落在浑浊的茶汤里，涟漪不息的泪水。

而屈方宁想起的，却是那一年下江南时，临行最后一天，御剑带了自己，坐在乌篷的小船上，看江花。

那时天还没亮，宣州刚刚下过一场雨，湿柳絮落在青石板上。自己枕在御剑膝上，身上盖了他的锦袍，将吃剩的玫瑰饼放在水中喂小鱼。

他眯着眼睛，躺得很舒服，几乎要睡着了。忽然想起前一天听到的故事，连忙睁开了眼睛，向御剑说：“大哥，以后我死了，你也把我的心拿出来，一片片剖开来瞧吗？”

御剑在他额头上凿了一下，晒道：“小猴子，你的小心眼里藏着些甚么，我还用剖开来才知道？”

水边悄然无声，人人都沉浸在梦幻般美丽的往事之中。忽而一道轻柔的歌声传来，那是王娇鸾低声唱起了一支南方的曲子。

突然一声弦响，琴笛俱静。谢空回挑开断弦，歉然道：“久不拂弦，有些手生了。”

屈方宁乍然惊醒，只觉人间悲喜茫茫，恍若南柯一梦。一摸脸颊，尽是泪痕。

王娇鸾如梦初醒，看向柳谢二人，歌声戛然而止，神色渐渐扭曲。

柳云歌垂下玉笛，缓缓道：“尊师本性灵慧，经由君山一战，更触

及天地间至圆满、至欢喜之境，自此堪破迷妄，了悟兰因，是有此曲，教化我师兄弟二人，及普世千万愚人妄人。王姑娘，尊师坐化之时，想必已是心开天籁，灵珠在握，而非余恨未消，恚气而亡。此曲世上只我二人识得，却偏偏教你认作仇人。造化弄人，那也怪不得。只是……我九华山上下一脉，实在……太冤屈了！”

他天性温润，这“太冤屈”三字，已是最重的怪责之言了。屈方宁在旁按剑而立，只觉谢空回这一世兜兜转转，竟不知该向何人诉说。罪魁虽在眼前，却难以直斥其非。半生悲苦，好似老天爷开了一个极恶毒的玩笑。刹那间满腹悲酸，恨不能放声嘶吼。

王娇鸾一对无神的瞳孔落在谢空回佝偻的身上，颤声道：“谢……谢空回，我对不起你。可是师父，师父，我不知道啊！”

话音甫落，她窈窕如少女般的身子斗然向上跃出数尺，突然重重摔在地上。少顷，七窍流出黑血，人也不再动弹。依约之间，她曼妙的歌声似乎还未散去：“自作新词韵最娇，小红低唱我吹箫。曲终过尽松陵路，回首烟波十四桥。”

崔玉梅、薛灵鹊见她尸横就地，想到爱子、爱徒因她而死，皆是一番歉疚。周默、杨采和、朱靖皆上前行礼，叩见这位大名鼎鼎的师伯。崔玉梅亦来到屈方宁面前，将一颗朱红色药丸递在他手里，低声道：“温水含服，三日可解。你是……谢师兄的弟子？”

屈方宁接过解药，答了声“是”，便不再言语。崔玉梅甚为不解，心道：“我中原武林的后辈子弟，怎地反去相助蛮子？”

忽听薛灵鹊厉声道：“……英儿，你说！你若是叛国求荣，为虎作伥，为师今日须容你不得！”

冯女英挑了挑眉，还未开口，只听远处马蹄纷沓，火光点点，隐隐有传令喝问之声。屈方宁向旁使个眼色，周世峰微一颌首，与罗天宇一道潜行而去。

柳云歌对此种种视若不见，凝望谢空回良久，叹道：“师弟，你老了。”

谢空回一笑摇头，道：“师兄，你也老啦。”

柳云歌目视他，腹中似有千言，却是不发一语。

谢空回会意道：“师兄不必自责，我在北原过了十几年逍遥日子，杀狼吃肉，打架斗殴，一身功夫倒也没全荒废。自从结识了这小子，一年到头奔波在外，给他跑腿办差，越发的勇猛精进了。”说着，向屈方宁一指。

屈方宁胸口一酸，伸手扯住他一边衣袖，低低道：“大事已了，咱们这就回去罢！”

谢空回却道：“不急。”旋即拉了他手，向柳云歌正色道：“我有一事相求，望师兄答允。”

柳云歌道：“你说。”

谢空回指屈方宁道：“这小子本是南朝人，从小被送来敌国。这些年吃尽了苦头，才得以有今日。如今北原自千叶、毕罗两国首领以下，多是他精心布局十多年的棋子。你们轻举妄动不要紧，却差点误了他的大事。”

柳云歌目光落在屈方宁身上，肃然道：“义士如有用得着我九华派的地方，但凭吩咐，无所不从。”

谢空回摇了摇头，道：“师兄错了。乱世之中，独善其身已极其不易，何必再令一门一派卷入风波？”说着，抓住屈方宁背心，将他推向柳云歌面前，口中道：“我虽教过他一些胡拼乱凑的功夫，却未行过甚么拜师大礼，算不得正式师徒。我素知掌门师兄爱惜人才，这小子功夫虽差了点，人品心性却着实不坏。请师兄瞧在我头一遭引荐的份上，收他为徒罢！”

一言既出，人人都大吃一惊。屈方宁急道：“回伯，你这是做甚么？你……你嫌我资质太劣，不要我做你徒弟了？”

谢空回不耐烦道：“我在与你未来师父说话，哪有你插嘴的份儿？”复向柳云歌道：“师兄，你可允了？”

柳云歌目光不离他左右，叹息般开口道：“我自然答允。”

谢空回欣然道：“多谢师兄，这可是卖了我天大的人情。方宜，还

不给你师父磕头！”足尖在屈方宁腿弯中一踢，令他不由自主跪了下去。待要强行挣扎，哪里使得上力？但觉背后一股沉重力道不断涌来，被迫向柳云歌磕了三个头，才狼狈爬起。

只见谢空回嘴边挑起一丝笑意，仍指他道：“师兄，你这位爱徒双手经脉断过一次，至今还没恢复。师兄一向精通药理，熟辨脉络，内力深厚绵泊，更与我系出同源。天时地利人和，不如替他瞧瞧罢！”

屈方宁这才理会过来：“原来他是要柳掌门替我诊治。却又何必如此大费周章？”

柳云歌目光微不可见地一暗，向屈方宁温和地笑了笑，道：“来，让为师看看你的手。”

屈方宁只觉他二人说话的口吻都透着一股奇怪，不明所以，在柳云歌身前坐下。柳云歌亦随之坐下，三指伸出，替他左手诊脉。只轻轻一搭，便脱口道：“你练过六指天罗手？”

屈方宁低声道：“是。是……弟子强行央求谢先生教我的。”

柳云歌似是叹了口气，道：“这门功夫，原是强求不得的。”示意他换过右手，切脉之后，复在他腕骨上一握，问道：“你的手被谁折断过？”

屈方宁嘴唇一动，却不说话。柳云歌似知他心意，道：“此人劲力浑厚，至刚至强，将你双手骨骼经脉，一瞬间悉数废断。若非如此，天罗内劲早在一年前便已反噬自身，三焦六脉错乱，心络气格淤塞，其苦痛折磨，非常人所能想象。即便侥幸留得性命在，恐怕……也是从此缠绵病榻，生不如死。”

屈方宁默然无语，想到当年崔玉梅直断自己十年性命，未曾想御剑折手相辱，却是阴差阳错，救了他一命。

谢空回在旁道：“师兄，有话便直说罢。他这手，你是救得，还是救不得？”

柳云歌正色道：“我尽力而为。”嘱咐屈方宁盘膝而坐，双手伸出，与他手掌相抵。

屈方宁对九华一派无甚好感，更不愿改投柳云歌门下。此时见他目光温莹，两鬓斑白，虽不如谢空回老态毕露，却也看得出岁月碾磨的痕迹。他胸口微微一酸，只听柳云歌道：“断骨重续，会有些疼。我先替你护住心脉，以免你支撑不住。”说着，掌心便传来一道暖流，绵绵不断送入他体内。屈方宁心中刚转过一念，只觉双手腕骨处一阵剌心剧痛，比当日被强行折断时更痛了不止十倍。这一下如何能忍，痛得立刻弯下腰去，手也随之滑落。柳云歌掌力一吸，一股黏绵之力传来，顿时将他双手牢牢吸附在自己手上。屈方宁手腕好似千刀交割，又似万蚁啮咬，痛得不曾死去，偏偏无法昏迷。痛到后来，耳骨里有如电闪雷鸣，眼前也是一片血红，甚么都瞧不清了。依稀只见柳云歌额上、脸上汗落如雨，白发青袍上皆冒出丝丝白气，神情也愈见憔悴。不知是眼花还是虚幻，只觉他清癯的面容上多了好几条皱纹，似乎片刻之中便苍老了许多。恍恍惚惚之间，只听谢空回在旁道：“有一件事，务必教师兄得知：我当年一怒之下，将未臻纯熟的天罗指法融入琴声，企图压制王娇鸾音魔大法。虽说受人挑衅，心中却未尝不是存了试刀之意。若非我心高气傲，一心想要技压他人，但凡与师兄商量一句话，青阳、苍梧与一众师侄后辈，也不至于落到如此境地。三十二位江湖后起之秀，因我一时之气，尽成废人。似我这般罪人，师兄如不严惩，上有愧于先师，下有愧于武林同仁，今后九华派世代代，再无颜面在江湖中立足。”

屈方宁隐隐猜到不妙，心中嘶喊：“回伯，你万万不可！”四肢百骸如同泥虫般绵软，却如何发得出一个字来？

依稀听见崔玉梅、薛灵鹊争辩之声，许久，只听柳云歌一字字道：“……师弟，这件事，确是你做错了。”

屈方宁拼命叫道：“不是！不是！那怎能怪他？”

焦灼欲死之际，只听一声古琴清鸣，谢空回抱琴立于花丛之下，含笑道：“……请掌门师兄，清理门户。”

屈方宁先前续骨疗伤，全靠一口真气支撑。此时柳云歌掌力已撤，全身剧痛难当，身上白袍汗得透湿，脑中也沉沉眩晕起来。心中嘶喊了几千几万声“回伯”，身上却无半分力气。耳听马蹄声远远传来，眼前人影逐一离去，几名亲兵扶起自己，焦急地叫着“将军”。他眼前阵阵模糊，竭力撑开眼皮，却止不住困意如潮，就此昏然睡去。

这一觉极其漫长，及至痛醒，已是第二天深夜。眼前灯火涩暗，人

影幢幢，见他醒转，均有喜色。其时脑中还未十分清醒，一眼扫去，见冯女英靠坐在帐门前，以手支颐，似在打盹。他身上一个激灵，刹那间急火攻心，腾地坐起，大声道：“我回伯呢？”

冯女英从膝间抬起头来，昏暗之中看不清面容，声音疲倦之极：“……谢前辈有一句话，让我转告给你。”

屈方宁眼前一黑，摇头喃喃道：“不，不。”

冯女英起身向他走来，一贯吊儿郎当的神态荡然无存，艰涩道：“他说：你甚么都好，惟独挑情人的眼光，着实不怎么样。以后回了江南，再找个待你好的人罢！”

屈方宁明知已然无幸，仍求救般抬起眼来，死死攥住他衣袍一角，嘶声道：“他人呢？他到哪儿去了？”

他腕骨正在接续之时，略微一动，便痛得钻心。此时却浑然忘了身上剧痛，双手扭曲变形也木然不觉。

冯女英不言不语，只默默从怀中取出一物。屈方宁一见之下，大叫一声，直挺挺往后便倒。

周世峰、罗天宇侍立在旁，见状大惊失色，忙一左一右，抢上搀扶。看那物时，见是一块镌刻鹤纹的残片，早已烧成焦木。

二人识得是谢空回之物，想到屈方宁与他素日亲厚，均有不忍之色。本想他们同门决斗，最多不过伤筋动骨，不意柳云歌杀人焚琴，无情一至于斯。王六在旁也跟着唏嘘几声，小心道：“苏将军伤心成这般模样，还须借个因头，隐瞒过去才是。”

二人这才打点精神，收敛戚容，悉心布置诸般事宜。独有冯女英久立不动，忽打开一张丝帕，将焦木仔细裹了，放在屈方宁枕边。

屈方宁一时悲痛过度，竟至昏厥。过不多时，便茫茫然醒来。触目见了人间，只觉一阵厌憎，心中只是想：“回伯已经不在在了，我又何必再醒来？”想起他当年在马市捡了自己，一身邋里邋遢，眉目中犹存了几分傲意。在自己身边十多年，一直装聋作哑，替自己思谋方略，四处打点。才过不惑之年，已是老态龙钟。虽一句体己话也未说过，实则在他心中，已将自己当作最亲的人。临死前喝令拜师之举，自是担心他死

后，自己无人照顾之故。只是他为何一定要在柳云歌手下求死？……想来他旧日同门之情，江湖之义，终究是比自己这个半途捡来的弟子来得要紧。

一念至此，胸口好似破了个血洞，整个人空空的无知无觉。木然僵卧半宿，待要痛哭一场，却流不出眼泪。天将亮时，又干巴巴地睡了过去。

这一觉却是噩梦连连，睡得极不安稳。下午热醒一次，依稀察觉阿木尔、车卜几个陆续进来，替他擦汗扇风。恍惚间打了个盹，只觉四周暑热之气渐消，身上也有了凉意。迷蒙之中听见门口有说话声，不一时，帐门一动，一人放轻脚步走了进来，坐在他床沿上。其时头痛欲裂，也无心理会。身旁传来那人轻微呼吸之声，却无只言片语，似是在深深注视他面容。少顷，脸上一阵温暖，却是那人伸出手来，轻轻抚摸他面颊。

他脑子逐渐清醒过来，仍旧闭着双眼。察觉御剑的手离开了自己的脸，继而拿起他垂在身旁的手，将他绑着纱布、支架的手臂放在腿上，察看虎口伤势。

他情知腕骨伤处经不起打量，假作将醒之际无意挣扎，将手撤了下来，眼睛也慢慢张开了。

御剑高大的身影坐在忽明忽暗的灯火前，见他醒转，唤了声：“宁宁。”

他心口骤然一酸，眼泪顿时夺眶而出。明知此刻何种言辞最为有利，却一句话也无法出口。

御剑面容上也泛起一丝苦涩，伸出手来，将他紧紧抱住了。

屈方宁死死攀住他宽厚的肩膀，全身簌簌颤抖，终于哭出声来：“我……再也没有亲人了……”

御剑将他搂得更紧，手在他背上安抚摩挲，哑声道：“……还有我。”

屈方宁哽咽道：“我不信你了。”

御剑松开他，用指腹给他拭干泪水。屈方宁与他眼神相对，咫尺之间，只见他神情也是痛楚难言。

仿佛过了极长久的一瞬，才听见他沙哑妥协的声音传来：“……别太任性了。”

屈方宁心中热烈一跳，一时竟不敢相信。御剑与他对视良久，微不可闻地叹息一声，俯过身来，吻在他沾满泪水的嘴唇上。

王六一干人谎称回伯恶疾突发，发出丧事。屈方宁也只得勉强起身，素服持斋，将谢空回衣冠遗物焚了，又在坟前大哭一场才罢。阿木尔默默陪侍在他身后，眼角也自红了。屈方宁跌坐地上，眼中望着火烟，心中只是想：“他临死前让柳掌门收我为徒，我原以为是为柳云歌出手替我疗伤，耗费功力甚巨，不得不有师徒名份之故。其实他心中另有深意，是盼他身死之后，我不得再向九华派寻仇。其实伤愈与否，性命几何，我又有甚么在乎？能做他一天的弟子，胜过在世上熬煎百年。”想到阴阳两隔，生死殊途，又不禁滚下泪来。

忽闻讯报：“北方急信。”忙收泪起身，果见冯女英风尘仆仆，负鹰而来，将一封肮脏皮卷扔在屈方宁身上。屈方宁只拆开看过一眼，便掷在火中，沉思不语。冯女英也不下马，原地兜了几圈，割了些肉块喂鹰。周世峰二人如今与他关系大不相同，一面与他饲鹰，一面打趣道：“冯兄怎不随令师回去江南花花世界，饱享人间春色，却在这腥膻地方玩儿鹰？”

冯女英寡淡一笑，道：“薛师父嫌我没出息，一个人撇了我走了。她老人家还说，我这些年给她丢尽了脸，最后能干一二件人事，挽回她君山派一点颜面，就算对她尽孝了。徒弟立了大业，做师父的不论在不在跟前，心里都是欢喜的。”

屈方宁听到末一句，眼眸一抬，与他对视。冯女英也正吊儿郎当地瞪着他，口中道：“如何？可有话要我捎回去的？”

屈方宁一掸身上烟灰：“告诉他：那头老虎，可以开始磨牙了。”

来自毕罗的噩耗，在乌兰军营地前的黑烟消散之前，就已经送到了千叶的金帐里。众臣闻讯，无不悚然——兔采公主染病身故，临死前放下簪髻、换上未嫁时衣，以示永为千叶之女。阿斯尔骇怒无比，大呼“欺人太甚”，连斩三名劝和官员，向千叶正式宣战。柳狐所率四十万

雄兵，已连夜赶至目连山下！

千叶与毕罗多年暗流汹涌，最终决战势必难以避免，只是未曾想到，这一天来得如此猝不及防。必王子心疼母亲，怜悯亡妹，头一个站了起来，拍胸请命道：“我去！”

帐中灯火如昼，安代王原本阴森的面容上稍露慰藉之色，环顾帐内众人，道：“谁愿为王子臂助？”

车宝赤、郭兀良等十余人同声应道：“属下愿往！”

小亭郁自进帐起，便阴沉沉坐在长桌一隅，仿若僵尸木偶。此刻冷冰冰将眼一抬，恰好落在对面屈方宁身上，忽开口道：“属下新创千机阵，与乌兰将军弩阵一内一外，互为表里，进可攻，退可守，出则斩击千里，入则固若金汤。以此请命，襄助殿下。大王可先请一观。”

他二人素来与王子不睦，这一请当真请到安代王心窝里，眉目中喜色一动，道：“贤侄机关布阵之精，自不必说，最难得是这份忠心。……只是……御剑将军，你以为如何？”

御剑单臂横在桌面，与安代王目光错开，冷冷道：“千机将军资历尚浅，成军以来，鲜少临敌。何况体质异乎常人，长途跋涉，恐非易事。乌兰将军手下弩兵，正好与御统军参合两定，由我在旁掠阵便是。”

小亭郁霍然一笑，道：“天叔对侄儿当真关爱有加，字字句句，皆为大处着想，绝非掺杂了甚么私情。”

御剑漠然道：“好说。你父亲在世之时，常盼请我提点指教于你。老将军如见你今日成家立业，儿女成行，事事循规蹈矩，无一步行差踏错，定然喜慰非常。”

必王子不懂禅机，愕然道：“这……父王，毕罗昨日刚刚宣战，我们四军齐发，似乎……这个……”

屈方宁莞尔一笑，奏道：“殿下所虑正是。大战伊始，倘若我方倾巢而出，未免小题大做了。何况我……与毕罗有过数年翁婿之情，于公于私，都理应避嫌。适才千机将军所言，其新创阵法，与属下弩阵两相交济，更添威力。既如此，与……鬼军箭阵互为辅助，岂不是天衣无

缝？”

当日国会，安代王下令：命鬼军、西军、御统军三军出征，共赴北线边境，抗击毕罗。

屈方宁前脚刚入营地，后脚便听报：“千机将军来了。”只听帐门外一片劝阻跌撞，接着一声闷响，门帘被一泓弩刀割去大半边。他朝门口瞥了一眼，挥手道：“你们出去。”

一干鼻青脸肿的亲兵从小亭郁轮椅旁散开。小亭郁停驻门口，胸口一起一伏，脸色苍白可怖，右手死死攥在扶手机关之上，嘴唇扭曲，向床沿的屈方宁一字字道：“那天夜里，你跟他上床了？”

屈方宁肩胛一动，目光缓慢上升，还未与他相对，小亭郁耐心已然告罄，在扶手上狠狠一攒，一支弩箭倏然飞出，钉入他身后地毯三寸，尾羽嗡嗡声良久不绝。片刻之后，屈方宁左臂白色军服这才乍然裂开一条长缝，鲜血汨汨而出。

小亭郁青筋暴起的右手重新覆上机关，嘶声道：“我问你是不是跟他上床了？”

屈方宁一语未发，连姿势也未改变。只淡漠地瞥了眼伤口，单手解下外衣，将臂上黑纱无声地掩在流血处。

小亭郁整张脸孔刹那间变了颜色，眼角颤抖了好几下，才生硬开口：“……谁死了？”

屈方宁将血湿的黑纱扯下，头也不抬地说：“现在跟你无关了。”

对面僵硬许久，轮椅的木轮才吱呀一声，艰涩地转了过去，推向门口。

屈方宁忽道：“是。”

木轮失灵般停下来。屈方宁注视他的背影，缓慢道：“是上床了。”

小亭郁如同被细长的毒针刺中了要害般，浑身都往上跳缩了一下，机械地推着轮椅走了出去。

毕罗国力强盛，这一次突然发难，拒不谈判，显然蓄谋已久。千叶

由上至下，亦知此战非同小可。大军临行前夜，水边星星点点，皆是钱行灯火。母亲叮咛儿子，妻子告别丈夫。鬼军坎水、离火二部业已先行，城中人影幢幢，入夜不宁。

屈方宁赤足伫立山崖前，身上白袍仅由一根缎带系住，风起之时，下摆高高卷起。他漠然望着城中驯猎营方向，额角汗痕未干，粘住了一绺乌发。听见背后脚步，才信手推开。

腰身一紧，已被来人从背后抱住。低沉的声音在耳畔响起：“一个人跑这儿来吹风？”

屈方宁就势靠在他怀里，懒洋洋道：“起来找水喝。太久不来，摸黑却找不到了。”

御剑上身赤裸，横臂在他腰间，闻言笑道：“跟我说一声就是。”将他整个人收拢在怀中，宠爱地摩挲他头顶。

屈方宁半迎合地仰起头，口中道：“今天倒没看见巫侍卫长。他自从娶了我妹子，隔三岔五不在眼前，倒有些怀念他啰嗦的时候了。”

御剑道：“他一听说要出门远征，撒腿便往自己家飞奔去了。你要听他啰嗦，我现在便召他过来。”

屈方宁笑出声来，道：“别人新婚夫妇初离别，少不得有些体己话要说，我才不做这恶人。”

御剑在他脖颈上吻了吻，笑道：“我们也不是新婚夫妇，你怎么又肯上来陪我？”

屈方宁摸了摸他的胡茬，没有接话。

御剑拿起他的手，抚摸他虎口伤处，道：“九华派一干贼人已逃窜到宁夏境内，穷途末路，走不远了。其实你那天全不必如此犯险，只要你神色中稍露担心，我便是身中千刀万刃，也不枉了。”

屈方宁也回握一下他的手，轻轻道：“你护着我，我也开心得很呢。”

御剑道：“大哥护着你，那是应该的。”

两人在月下静立相拥，对之前种种避而不谈。山风过处，隐隐传来鹰飞马鸣声。

屈方宁目视铁鹰振翅方向，道：“想从前我们离火部与驯猎营挨得最近，大哥出征在外时，我常在木架前等它传信。不知被啄了多少口，才和它们混熟了。现在见了，怕又不认得了。”

御剑听他提起过往，心中温柔触动，笑道：“屈队长威风八面，谁敢不认得你？”

说着，便随他目光望去，口中道：“宁宁从前便是爱和一些飞禽走兽玩耍，白马大象，红鹰细犬。就是去别人帐中作客，逮着一头狐狸、一头獒犬，都能逗弄好久。”

屈方宁笑道：“什么时候的事？我可不记得了。”

御剑也是一笑，旋即叹了口气：“现在想取悦你，可比那时候难多了。”

屈方宁瞳孔微微一暗，道：“也没甚么难的。”挣开少许，道：“我头发散了，大哥帮我挽一挽罢。”

御剑果然替他拢起脑后乌发，以一枚金环束起。屈方宁伸手顺了顺发尾，向他笑道：“现在有点儿像了。”

御剑深深看了他好一会儿，才将他面颊扳向自己，吻他的鼻梁和嘴唇。

寝帐中还残留着之前的情欲气味。御剑将屈方宁横抱进来，掷回床上，单手扯开他松垮的袍子，从后颈一路吻到他腰身凹陷处，试探他松软穴口。屈方宁脸孔压在床面上，反手除去碍事的衣物，微微弓起背，让他从身后挺入。

御剑已经射过一次，动作不如先前激烈，抽顶几下，便从胸至腹地爱抚他身体。屈方宁给他摸了一会儿，乳尖硬得挺立起来，侧过身，将两条赤裸的腿合拢在一起，叠在他大腿上，让他半正面地干自己。

他体内已被开拓过一次，正是敏感时候，弄了片刻，便止不住情潮翻涌，呻吟几声，抬起手来，咬住了自己手指。半迷蒙间，察觉御剑一

手抬起自己双腿，抽插动作也恢复了野性，撞得他全身不断耸动。睁眼看去，见他精壮躯体挂满汗珠，在隐隐月色中如涂油一般。虽望不见他面容，却也知道他正着迷地看着自己。

他咬着手指，沙哑问：“大哥看什么？”

御剑喘息道：“看你。美得很。”

屈方宁从指间看他一眼，攀着他手臂起来，跨坐在他身上。御剑在他颈上花朵旁深深吻着，扶着他腰身起落片刻，在他体内射了。

事罢，屈方宁枕在他臂上歇息。只觉脖颈旁有些疼痛，伸手一摸，怪道：“这么喜欢我的花。”

御剑将他挪到怀抱深处，安顿停当。隔了少顷，才道：“那天你上来时，颈上尽是痕迹。是故意来气我不是？”

屈方宁眼皮一抬，道：“你待我不好，我自然抬脚就走了。哪里说得上气你？你之前冷冰冰的不许我计较，我才是气得说不出话来。”

御剑摸摸他背心蝴蝶骨，道：“是了，我们宁宁翅膀硬了，自己会飞了。”

屈方宁与他对视，哼了一声，压在他身上，跟他接个吻。

御剑亲完他，道：“你让我带那小子出征毕罗，又是个甚么心思？”

屈方宁道：“让你照顾他啊。你是人家长辈，抢了别人的东西，多少也要弥补他一些功名战绩，以免心中亏欠太多。”

御剑不屑一笑，道：“抢他的东西？原本就是老子的。”将他腰身一搂，重新压在他身上。

翌日，必王子领军十万，在御剑、小亭郁扶携之下，前往天山。毕罗闻风而动，在边境上清野分散，以小股兵力倏忽来去，挑衅骚扰，将千叶大军牵制在目连山下。柳狐挟风雷之势而来，临阵却虚晃一枪，并不正面相抗。又命兔采公主丈夫哈干达日为先锋，与小亭郁擦边交锋，将战线向什察尔城拉伸。哈干达日手段酷烈，对西军战俘尤其残忍，斩首砍足，悬挂示威，凡此种种，似对小亭郁满怀仇恨。小亭郁与屈方宁一度欢爱而至落空，对御剑既恨且妒，也正是憋足了一肚子恶气。双方交战，其血腥可怖之程度，非常人所能想象。消息传回，千机将军的威名又增添了几分。御剑不离必王子左右，在后方追击清剿，任由小亭郁出头。

及至九月，战局仍未显开阔，颇有不痛不痒之嫌。初五，毕罗矛头忽而一变，将原扎伊驻军投入战场，繁朔右陵王亦是平地一声惊雷，骤然表态发声，与毕罗结盟，阻断千叶军西行道路。繁朔一旦从中作梗，北线局势顿时吃紧，安代王急与众臣商议，向前方增援。千叶国会上群情激愤，众人痛骂繁朔倒戈相向，无耻之尤。车唯、阿古拉一千年轻将领自告奋勇，要领兵围剿，将繁朔连根拔除。只有以郭兀良为首的少数冷静者，赞成安抚为先，不欲四处树敌。安代王计议之下，取了个折中之法，一面委派使者，与繁朔和谈。一面仍备足粮马，绕行繁朔，向什察尔城赶去。

这节骨眼上，屈方宁却是称病不出，镇日待在白羽营里，将乌兰军由上至下，打乱重组。听闻安代王派兵增援，这才着了正装，前往拜见郭兀良。进得大帐，见郭兀良正在案前凝神思索，案头摊着一卷账本，其上有几处红圈，触目惊心。那头白狐正蜷在他腿上睡觉，天气炎热，狐狸身上却裹着一张厚厚的毯子，毛色也是暗淡无光。

郭兀良原本愁眉不展，见屈方宁到来，才略露喜慰之色，招呼他在旁就坐。见他精神不济，担心道：“方宁，你身体好些了？今年见你病了好几场，怕不是操心军务，耗神太过了？你年纪虽轻，也要多爱护自

己身子才是。”

屈方宁道了声谢，饮了热茶，发了些汗，才问起北线战事如何。郭兀良听他关心御剑，更是宽慰，亲手替他斟茶，道：“柳狐唆使繁朔起兵，而今表面上略占上风。不过右陵王并非易与之辈，仓促之间合纵连横，未必是一着妙棋。此中关节利害，天哥自然比我想得深远。你在此间记挂，他知道了，定然心中欢喜。”

屈方宁抚胸咳嗽几声，道：“将军平安就好。听说昨天夜里，繁朔萨古郡王在习水下游突袭御统军营。我病中消息不通，心中担忧得紧。这位郡王，我在……之时，曾经打过几回交道，对他的性情为人，也是知道的。如不是难以出行，对阵此人，我却有几分把握。”

郭兀良听他提起当年借兵之事，暗自瞥了他一眼，道：“你……有心了。陵王亲信伊勒德一支，一早已为天哥操控。如今情势突变，他少不得从中斡旋，瓦解敌方联盟。你安心养病，不必为他担心。”

屈方宁应道：“郭将军说得极是。”二人盘桓几句，眼见那白狐瑟缩成一团，一动不动，问道：“它也病了？”

郭兀良轻抚狐狸头，微喟道：“开春以来就如此了，请人看过几次，也瞧不出甚么病因。这几天毛掉得厉害，东西也吃不下，怕是寿命到了，到了该走的时候了。”

屈方宁深知这白狐于他意义重大，平日敷衍劝慰的言语，一时都说不出口。郭兀良反向他道：“这狐狸还是你送来给我的！那时你年纪还小得很，天天跟着天哥，说话都软口糯牙的。嗯，郁儿也是，一开口就脸红，轻易不发一句声。现在你们都长大了，我们也都老了！”

屈方宁见他目光空远，手掌不住往那白狐身上摩挲，心想：在他心中，兰后是永远也不会老的。

当下只道：“郭将军正当壮年，何人敢称一声老？”

郭兀良微微摇头，叹气笑道：“年纪一上来，就由不得人了。年轻时彻夜不睡，第二天也还是活蹦乱跳。如今哪里使得？这几年精神愈发不济，忘性大，饭量少，体力更是大不如前。平日闲话提起，大王亦有同感。千叶百年基业，终究是要交给你们年轻人的。我们只将自己该走的路走完，剩下的就全靠你们了。”

屈方宁忙跪坐起身，道：“将军言重了。众先辈开疆扩土，浴血奋战，打下万里江山，我们做后辈的不及万一。”复问：“王子殿下此次亲征，想来也是大王铺陈手段了。”

郭兀良道：“正是。”忽而话锋一转，温和道：“人君性情各异，阿必心胸或是窄了些，资质却未算低劣。如能善加引导，亦能成就大业。”

屈方宁咳嗽笑道：“有御剑将军、郭将军坐镇左右，殿下自然高枕无忧。那有甚么不放心的？”

郭兀良也是一笑，道：“是我多虑了。”将狐狸小心放在一旁，似有话要讲。

忽闻门外传报：“西南商队送来军资什物。”只听车马声乱，士兵搬运声不绝。司务长点检罢了，进门附耳郭兀良，低声说了几句话。郭兀良面有难色，只道：“你先退下，寻一暂缓之计。”屈方宁心知肚明，待司务长出帐，才作不经意状提起：小亭郁新市初开，颇有盈余，可先将银钱归帐，予之急用。郭兀良喜不自胜，连道惭愧，又笑道：“郁儿行军打仗，我还曾担忧他屠戮太过，似足了车将军当年。由此观之，我实在把人看小了！待他回来，要好生请教。”

屈方宁道：“郭将军平日宽仁关爱，我们做后辈的都牢记在心。千机将军在我面前，也常常记念郭将军的好处。又何必同我们见外？”即打发亲兵前往新市，领管事人过来。郭兀良十分喜悦，赞他与小亭郁亲如兄弟，道：“你们少年时代的朋友，原就比一般人亲厚得多。我与大王、御剑将军、车将军几个，也是从小到大这么互相扶携过来的。可惜阿必无福受你青眼，想来也是我做师父的疏于教导了。”

屈方宁听他二度提起必王子，不愿接话，搪塞几句，将话头拨过。恰好亲兵搬来一件油毡包裹的大物，解开看时，乃是一具朱漆彩绘的木函，内置铁甲一副、马缰一卷、磨刀石一封。郭兀良抚摩良久，喟叹一声，目光中颇有怀念之色。屈方宁在旁道：“将军何故叹息？”郭兀良道：“亡母是楚地人。我幼时曾听她说过，她祖籍汉阳，位于三楚胜地，盛产漆器。县内有却月城，城外龟山东麓，是昔日武圣关云长藏马磨刀之地。南门之外，有黄鹤楼、鹦鹉洲。今日见故乡之物，难免有些感怀。”忽而摇头一笑，道：“天哥曾说我为情之一道上，难改南人习气。而今看来，诚然一点不假。”

屈方宁失笑道：“他说出这话，半点不奇怪。设若温良不忍也算南人习气，我倒巴不得他身上多些，免得人生了念想，却吃足苦头。”略一迟疑，试探道：“听说老夫人在北地过世，并无族亲前来吊唁。那……将军在汉阳的外祖父、外祖母，乃至一家表亲，也就此断绝往来了。”

郭兀良叹道：“正是一个也不曾见过。我自成年起继承父业，数度领兵南下，枪下亡魂以千万计。却哪里有脸去见？只盼日后看在我份上，一族一脉能得以保全。除此之外，是甚么都不必奢求的了。”

屈方宁凝目看他神色，口中道：“御剑将军曾说，南人性情狡懦，多贪生怕死之辈，却别有一种柔弱胜刚强处。只要有一人一户没死绝，气数便到不了尽头。方才见郭将军言下之意，对此似乎并不赞同？”

郭兀良缓缓摇头，道：“自古大一统之帝王，岂有不大兴兵戈的？又岂有不杀人流血的？南朝兵马疲弱，正是千载难逢的好时机。往日见红哥他们滥杀无度，我也曾出言劝戒。但扫兴话说多了，一是令人心不乐，二是我身份有异，到底有些要避嫌之处。只是人非草木，虽非同源同族，终究有恻隐之心。流血冲突固然难免，但除了一味野蛮屠戮，应该还是有更……温和的办法的。”

屈方宁垂目道：“将军仁厚，可见一斑。”言语间新市管事已到，便起身告辞。

郭兀良挽手送他出门，诚挚道：“方宁，你与天哥从前种种事因，我一个外人，本来无权置喙。前两年你结婚生子，他心里苦得很，不然也不会一直对你避而不见。有一次他在我面前喝醉，还曾袒露悔意，说我对……对阿兰锥心之痛，而今他总算尝透了。他那个人性情就是如此，要他放下身段道歉，那是绝无可能。你如今身体不好，又不再控马拉弓，他怕是难辞其咎。只是……只是……唉，他虽有千百种错处，对你却是一片真心的。”

屈方宁胸口莫名一酸，反笑道：“我自然理会得。”止了止步，回头道：“将军对人，也真是一片真心。”给亲兵扶携着，上马离去。

此际暮色深浓，屈方宁送走来客，案头羹饼都已冷结。他无暇起身，胡乱吃几口汤面冷饼，匆匆拟就一封书信。见牛油灯已不太亮，刀尖一挑，将一截焦枯的棉芯削去。

帐门动处，冯女英闪身而入。见他脚边铺开一卷舆图，上有圈勾印记，口中笑问：“深更半夜的，又与谁面授机宜了？”说着，一屁股在他对面坐下，见案头还有半张馕饼，便信手撕来吃了。

屈方宁头也不抬，问道：“他怎么说？”

冯女英道：“说是万事俱备，只待你一声令下。”将袖中黄澄澄一物抖出，从纸上推向屈方宁，笑道：“我看苏将军这香闺信物，送的人也未免太多了些。”

屈方宁将那枚六翅虫儿金耳环揣入怀中，道：“老子相好的遍布四海。怎地，不可以？”

复将刚刚写成的书信折了几折，递了过去：“你回来得正是时候，速替我将这封信送往驻马城下。王六已先你一步动身，届时让他接应便是。”

冯女英嘲道：“才来便赶人走，将军实是个薄情人。”接信在手，忽然一阵猛烈咳嗽，将灯火都呛暗下去。

屈方宁才向他看去，见他面色青灰，不似康健之态，问道：“你病了？”

冯女英一手捂胸，摆手道：“无碍无碍。长途乏睡，明早起来便好了。”再咳几声，掌信对光一照，道：“将军真真情郎满天下，这姓纪的却又是何人？”

屈方宁道：“放你娘的屁。这一位正经是我哥哥。”

冯女英乜眼笑道：“将军叫哥哥的多了，偏只这一个正经的不成？”纳信入怀，起身道：“正好马还没入厩，我趁早上路，新鲜热辣。”

屈方宁抬眼望他倦极面容，略带歉意道：“论理我该劝你歇歇，只是事不宜迟，只得劳你多累几天了。”

冯女英啧道：“将军满口斥骂，我倒还抵挡得住。这般温柔关怀，反而叫人害怕。”言语间亲兵在帐外呼报，说周队长前来相见。即替他拨亮灯芯，告辞离去。见他坐在原处一动不动，上身阴影投在桌案之上，忽而一笑：“方才我进来时，见将军这般模样，可知我想到了何

物？”

屈方宁抬起头来，与他对视。只见冯女英向他虚空一抓，一字字道：“……结网蜘蛛。”

十月初，郭兀良奉安代王号令，率军一万驰援驻马城，车唯、阿古拉等一千青年将领各携三千人马，紧随其后。郭兀良平生行军布阵，以稳著称，这一次亦不例外。他顺流而下，并不直取金城关外南军营寨，反先从湟水中路要津切入，阻断运输，惊扰后方。河湟守军后院起火，被迫回军自守。熙州、岷州两路守军与之狭路相逢，力战不敌，熙州军全数覆没，岷州军伤亡惨重，总指挥使李堃战死，副指挥使傅崇文被俘。纪子厚亲随不过百余人，霎时间失了护恃，仿佛茫茫大海中一叶孤舟，不敢在惊涛骇浪中独自逗留。车唯、阿古拉奋起直追，不日即大有斩获，计：老马十余匹，柴禾三四垛，散兵游勇若干。二人伴行郭兀良身侧，将战俘押入城中。

事情至此，倒还顺风顺水，称心如意。万未料到，郭兀良与那败兵之将傅崇文一夕长谈，次日竟将之释放。此人也是个狠角色，生死攸关之际，居然将城内兵防布守，记了个七七八八。这一纵虎归山，遗祸无穷：六州军知悉后方无恙，又听闻同胞罹难，愤慨之下，士气大增；纪子厚得傅崇文襄助，如虎添翼，三度夜袭，皆全身而退。

常言道祸不单行，果不其然。话说熙州境内，有一小城名唤安乡，本是个荒鄙粗蛮、盗匪横行之所，名义上是南朝藩属，一旦汉人文官上任，莫说吐蕃、西羌诸位大爷，就是城中流民乡兵，也能在他头上踩上几脚。发配此地，便与流放无异。位置又不甚要紧，税收也十分微薄，故而也无人管顾。不料两年前来了一位姓曹的大人，深夜到任，竟未知会一人；一连数月闭门不出，名绅、部帐前来拜访，也是一概不见。及近年关，连发三十六道诏令，政经民生面面俱到，条款款具体而微，以各族文字分别誊抄，在城门上张榜公布。起初，刁民恶僧群起而嘲之，更有撕扯榜文、口出不逊之举。过得十天半月，嘲声渐止，一些稍有头脑之人，已暗地里依令行事，甚至有半夜派人来城门前抄榜文的。消息泄露，走卒商贩，竞相传抄，一时之间，洛阳纸贵。再数月，上至缙绅名流，下至番僧汉匪，旁门左道，三教九流，无不将“四九令”奉若

神明，内外风气为之一新。越明年，农人有田，牧人有马，贸易兴盛，法纪严明，僧侣袈裟之下不再藏着刀械，孩童脸上也渐渐露出了笑容。这位神秘莫测、始终不露真颜的曹大人，在百姓心中已如神明一般。也有穷凶极恶之徒聚众作乱的，其中又以一个叫“红喇嘛”的匪首最为凶悍，曾因抢占民田不得，恼羞成怒，放言要取姓曹的项上人头。孰料人算不如天算，姓曹的不但才智过人，还生得一个好儿子：年方十五，身骑白马，一杆雁翎枪使得水泼不进；艺高人胆大，独向虎山行，单枪匹马杀入营寨，将红喇嘛并八个小妾杀了个满门不留。他白马浴血、长枪梟首，腰间系着八个美人头的修罗之姿，从此便在一众盗匪心里，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记。

只是曹大人深居简出，他儿子却是头一个爱与人攀交的。熙州县内一干骄兵悍将，都是他酒中良朋、色中益友，一听闻兄弟有难，连夜点起一支百人队伍，赶来相助。一路风烟滚滚，势如破竹，竟无人能敌。他十月二十三从安乡城出发，二十六一早就赶到了金城关下，恰好与一个千人队迎头碰上。领头的是郭兀良麾下的一名老将，名唤高勒其，年近六十，性子异常火爆，战绩也平平无奇。如在别人手下，早打发他养老去了。只有郭兀良悯他儿女早夭，又敬他一心为国，仍将他纳于帐下。他对少年成名的毛头小子，天然就有一种牙酸齿冷的厌憎；加之当日清晨大雾漫天，他急于给南朝小狗一点厉害，竟喝止城头朝下放箭，自率骑兵出城，欲将之立毙枪下。何曾想阵仗还未列齐，忽然之间，十余人离鞍飞起，在空中盘旋摇晃，惊恐骇叫。原来南朝小狗鲜廉寡耻，竟人手操持一支“钓竿”，数丈开外，能将人从马背上活活提起，再反手一摔，上钩者非死即残。一时马嘶人乱，连他自己也被一钩钩住，吊在半空。老人家如何受得了这等奇耻大辱，当夜就气得吐血身亡。部下来报丧时，无不痛哭流涕，欲将“曹雁池”三字生生咬碎。郭兀良派军前往，只能将之阻挡在外，近战却也无计可破。车唯忽献一策：备十公斤沙袋若干，分绑骑兵腿上，纵被钩住衣甲，对方也无力提起了。此法虽笨拙，倒也立竿见影。车唯轻骑逐敌，大获成功。只是六州守军以纪子厚为首盘踞城下，隐然已结成气候。十一月初六一场血战，郭兀良重新布防，命车唯守西南，阿古拉守西北。纪子厚虚张声势，佯攻正北，主力却集中于防守相对薄弱的西北角。阿古拉毫无临阵经验，一打便乱，竟致全城失守。驻马城本就是南朝藩属，城内百姓见到官兵前来，无不喜极而泣。郭兀良见其气势如虹，不愿直撄其锋，简略安置一二，便率军返回千叶。

兵家胜败，本属平常。如在千叶昔年全盛之时，区区一座驻马城，

自然不足挂齿。只是今时不同往日，目连山下战火正浓，连续数月，竟少有一胜。必王子在御剑护持之下，三次出战，三次被打得体无完肤。柳老狐狸如同开了天眼，一改从前算略不周之弊，步步料得先机。斫营绝渡，包抄分断，无不精准狠辣，直击要害。御剑与他周缠十余年，打得如此缚手缚脚、处处掣肘，那是前所未有之事。历数北线战役，统共只有小亭郁灵犀山一战大获全胜，给千叶保留了些许颜面。十一月初，柳狐手下一名骁将，独率二百勇士，悄无声息避开鬼军岗哨，潜入御统军营地，毁了十余架弩车，烧了几十垛马草，还杀了六名王子贴身侍卫。必王子被人从睡梦中救走时，全身只有一条底裤，险些冻死在马背上。王后接到消息，骇得当场昏厥。安代王只得下令，将他召回金帐。与郭兀良败归之日，只在前后脚之间。

郭兀良性子宽厚，对后辈又极为爱护。金帐问责，少不得将过错都揽在自己身上。不但对车唯临敌妙法大为称许，还替罪魁阿古拉说了许多好话。见安代王不在问责之列，并未十分放在心上。须臾回帐落座，听司务长来报，说是近日银钱使用，都比从前宽裕得多。才有了些宽慰，只见一名亲兵惶恐奔来，连报“不好”，却是那头白狐寿终正寝了。他虽料得这灵物命不久矣，真正事到眼前，仍不免心中悲痛。他对兰后一向深怀愧疚，昔日情怀尽寄托在这白狐身上。如今一旦身死，葬仪法事，也就办得异常隆重。无巧不巧，到第三天夜里，忽而下了一场细雪。北风天寒，灵幡招引，雪雾苍茫之间，一个嘶哑的女声断断续续唱着古曲。此情此景，本已凄怆。细听来，不是哀乐，却是一首情歌，说的是少年男女初恋之时，如何采摘了最美丽的花朵，偷偷献给情人。郭兀良寒夜独坐，勾动伤怀，听到后来，不禁泪如雨下。次日清晨才得知必王子归朝，急忙赶往金帐。门口遇上屈方宁，一见他面容，先是吃了一惊，旋即笑出声来，从地下抓了团雪递了过去，示意他敷上。郭兀良自知失仪，一笑接过。

忽地帐门分开，那其居长老面色不善，拢手立在门边，朝他二人打量一眼，道：“大王已在等着了。”郭兀良应了一声，步入帐门，只觉气氛怪异，座上众人看他的目光也似乎多了些说不清道不明的意味。他还道是自己眼肿所致，本欲说几句笑话撇开场面，旁人却是言语含糊，目光闪烁。他不明所以，只得枯坐一旁。

只见安代王面色凝重，端坐长桌尽头，向一旁微微颌首道：“阿必，你说！”

必王子这一场出征吃足败仗，面子丢个精光，正是憋足了一肚子恶

气。一听父王点名，霍然站起身来，手足并用，唾沫横飞，一口咬定自己与御剑将军断然不可能出错，种种险恶事端，都是因为奸细深藏军中，吃里扒外，泄密勾通。该奸细不止对鬼军战略十分熟悉，对御剑将军用兵习性更是了若指掌，恐怕已在千叶高层潜伏多年。城府之深，为害之远，说一句祸国殃民，实不为过。只怕此时此刻，奸细就藏匿在众人之中，思之令人不寒而栗。如父王允许，他愿挺身而出，悉数清点千人队长以上将领，从出生之地、父母双亲查起，向上追溯三代，将那些血统不正、非我族类之人一网打尽。他说到激动处，便忍不住向屈方宁座上瞥去。虽未十分明说，但含沙射影之意，连聋子也听出来了。

安代王眉心紧蹙，示意他暂且住口，转向车唯道：“驻马城如何失守，你且说给我听。”

车唯垂手站起，将起初大胜入城、其后大败安乡军之事详述一番，中段事宜却支吾带过。绥尔狐听他说得不清不楚，止道：“贤侄且慢，你说那岷州副指挥使傅……傅甚么的兵败被俘，怎地话锋一转，却又指领了那纪氏小儿前来，破了城关驻防？”车唯应道：“此人名唤傅崇文。侄儿亲手押他入城不假，只是……只是……”偷瞧郭兀良一眼，便不敢再说。车宝亦喝道：“免崽子，要说便说，不说便罢，吞吞吐吐的作甚？都是自家兄弟，还有甚么见不得人的不成？”车唯只得道：“是。这傅崇文只在城中监牢关押一夜，次日一早，师……郭将军便将他放了。”

车宝赤一怔之下，舌头也不禁打了个结：“兀良，可……可有此事？”

郭兀良坦然道：“诚然不假。当日清平关一战，此子之父傅天明诈降献图，被天哥一举识破，掌毙当场。卖国求荣的恶名，却就此流传开来。傅崇文不明真相，对乃父恨之入骨。他在牢中不吃不喝，只求速死。他本以为我去是为取他性命，一句恳求之言也无，只请我带一句话给他母亲，说他的尸骨化为灰烬，任凭洒在青山何处，也绝不同他那品性卑贱的父亲同流合污。我将事情原委一一说给他听，他伏地痛哭，连称不孝。如此忠孝之人，郭某生平罕见，敬慕都来不及，如何还敢羁押相辱？”

座中众人听了，面色都有些微变。那其居长老道：“这么一说，小老儿便全明白了。郭将军重情重义，那是出了名的。”

郭兀良听他口吻带刺，心头疑云大起，抬目向他瞧去，心道：“我与这群文官平日交情不深，却也有来有往，客客气气。他今天怎么这样跟我说话？”

安代王望向车唯，沉声道：“后来如何？”

车唯应了声“是”，打点精神，将失城当日情形道出。口述中难免避重就轻，对战略失误、兵力疲弱等等避而不谈，反把自己恪守何处、阿古拉如何顽抗，大大渲染一通。谈及纪子厚声东击西之计，只说他机缘巧合，运气顶天。必王子喝道：“敌人单刀直入，直奔西北，仿佛一早便知道你们如何布防，是也不是？”车唯面有难色，低声道：“倒……倒也不能这么说。”阿古拉却在一旁附和道：“是啊，那姓纪的来得好快！我与呼伊尔叔叔才进城防，他人已到了眼前。我一接到师父命令，就派人去请他们过来了，连饭也没吃，一下都没耽搁。只是……来得也太快了！”

他说话颠三倒四，“饭也没吃”云云，更如笑话一般。众人暗自发噱之时，却也益发相信：驻马城失守如此之快，诚然是有蹊跷的。

必王子见有人佐证，越发理直气壮，叫道：“好奸细，短短几天，便败坏两处战局！如不及早揪出，以后还不知有多少人要死在他手里。父王，莫怪孩儿莽撞，火烧眉毛，实在等不得了！”忽向一众武将提声喊道：“诸位父母祖先之中，有谁淆杂了异族血的，自己站出来！”

郭兀良听身边一声冷笑，心知不对，忙去按屈方宁的手。屈方宁却径自甩开他，一脚踢开座椅，起身望定必王子，道：“我就是。怎么？”

必王子未料他今天如此沉不住气，一时猝不及防，还迟疑了一下，才反喝道：“屈方宁，我还甚么都没说，你嚷甚么？做贼心虚了么？”

屈方宁冷笑一声，道：“是了，我舍生忘死替你打江山时不是贼，从白石迷宫水底拖你上岸时不是贼，给你摔死了亲生儿子时不是贼，如今你输得一败涂地，寻不着替死的鬼，我便成了贼了！敢问王子殿下，你血口喷人，凭据何在？我自小父母双亡，从锡尔给掳到千叶不假，如何又跟南朝牵扯上了干系？我自问踏足妹水以来，没干过半件对不起族人之事，你为何如此不信任我，一而再、再而三羞辱于我？”

他说到后几句，神色愈来愈怒，声调也愈来愈高。金帐之中，只听他高亢激昂的言语不断回荡。

必王子被他气势所慑，竟是一句话也说不出。只见屈方宁立在桌前，一张脸气得雪白，连道几声“罢了”，道：“好，我今天就如了你的愿。从我十五岁秋场大会夺魁以来，就是你的眼中钉，肉中刺。君臣做成这样，也是无趣之极！”说着，从腰上解下兵符，便要向地下摔落。

郭兀良见势不妙，忙将他一条手臂拉住，劝道：“方宁，前方战局未明，阿必起疑也不无道理。他一时情急，也是为御剑将军担忧。”见他仍满面怒色，自笑道：“何况论及父母出身，不说别人，连我也有一半南人血统。阿必尊我一声师父，总不能连我也疑心了去。”

屈方宁听了，只冷笑几声，摇了摇头，撤回臂来：“郭将军，你也不要替他分辩。这也怪不得别人，只怪我们自己干不该，万不该，打从出生起，就投错了娘胎。再多功劳苦劳，在他们心中，终究只是杂种罢了。他现在叫你一声师父，过几天听到外头那些流言，还不知道认不认得你这个师父呢！”说着，掀开两名帐前侍卫，径自甩门走了。

郭兀良不解其意，环顾四座，问道：“流言？甚么流言？”只见安代王不发一语，众人面色有异，车唯几人功力欠深，连目光也不敢和他相对。

他一见之下，便知事情大大的不对，自问生平磊落，大声道：“诸位若是听到甚么，不妨当面直说。”见阿古拉抓耳挠腮，有期期艾艾之态，即喝道：“阿古拉，你跟师父说！”

阿古拉对这位师父最是惧怕，一听他厉声喝问，吓得手足无措，颤声道：“师……师父，你须怪不得我，我也是听别人说的。说你南朝的……送来许多黄金礼物，劝你归降。说你狐狸死了，唉声叹气，说甚么……‘狐死首丘’。还有甚么‘晴川’‘汉阳’，甚么‘日暮乡关’……”

郭兀良做梦也没想到这流言竟恶毒如斯，一听之下，不禁汗出如浆，当即跪倒在地，禀道：“郭某自幼生长千叶，母亲过世多年，与南朝早已没有半点瓜葛。大王视我为手足，信赖有加，岂是……区区黄金财物所能动摇？何况郭某一生手刃南人不计其数，又何来……日暮乡关之说？”说到日暮乡关几个字，声音也不由颤抖起来。

在座诸人悄然无声，连大气都不敢喘。倒是必王子第一个跳出来，叫道：“师父，你万万不要多虑，我们自然信你！你是我父王结义兄

弟，怎能与别的杂……别人混为一谈？”

安代王这才起身离座，亲手将他搀起，道：“兀良，这些歪门邪说，你不必放在心上。定是奸人见我们手足和睦，妄图使计挑拨。”说着，笑容满面，扶着他肩，道：“你方才那几句话，把大哥瞧得忒也小啦！”

众人这才松活起来，异口同声，附议南人奸诈下作。安代王更是颁下严令，不许人再提起一字一句，违者定斩不饶。

大王的谕令，当然没人敢违背。但有一件事情，所有人心里都清清楚楚：谣言就像棉絮上的火种，一旦燃起，在火舌吞没一切之前，谁也无法将之熄灭。

驻马城一旦收复，整个河湟地区重归南朝之手。熙河、环庆、泾原等五路军以兰州为中心，联防布守，互为臂助，逐渐结成一张一呼百应、难以攻破的边关密网。其中天都山下、锁黄川前，有一古城名曰大都，南朝开国之初，即在此设西安州，驻防治理。此地正位于五路军交汇处，地理位置极为冲要。只因河湟六州一直沦落西凉，其后驻马城又受制于人，好似一个人手足断折，血脉不通，难成大用。三十年之前，羌人首领从南人手中夺得此城，从此牢牢扼住这头西北虎的咽喉，高枕无忧。今时今日，河湟尽属南地，脉络已然打通，一旦五军齐聚于此，放虎归山，便是昔年羌王亲至，也是莫可奈何了。千叶深知此理，当下一面向南朝王室施压，一面派遣的尔敦、屈方宁连夜向天都山进发。临行众议，寄予厚望：如能强取大都，驻兵筑城，将西北大会师掐死在未发之际，自然最好不过。可惜南人这一次不但不傻，行动还迅速得很。千叶先锋军才到海原县内，纪子厚并环庆路兵马铃辖韩驹已经抢先一步，统率一万六千人马，将一座城池守得水泼不进。的尔敦麾下兵马不足一万，屈方宁也只带了三千亲兵。兵力悬殊，强夺已是无望，只得退而求其次，转攻周围寨垒。这位韩驹韩铃辖不是别人，却是当年一力主战、与王章引为知交的老员外韩嗣宗之子。虽是多病之身，声望之隆，远非他人能及。千叶大军在州北盘桓半月，胜负只在五五之数。

十二月初四，的尔敦误入埋伏，损兵折将无数。一时伤病相侵，士气低迷，眼见惟有退兵一途。屈方宁面上不露声色，暗地辨明敌情，择一冰雪薄暮时分，独自率领百余精骑，一路奔袭至州门东侧，于半里外勒马而立，将飞光自身后摘下，凝神聚气，拉满弓弦，尽情一射。当是时，城内外千万守军，尽皆抬头观望。但见浓黑天幕下，一道暗红光芒穿破雪云，从东方疾飞而至，好似一粒流星拖着长长尾巴，忽然坠落城中。此箭名夜伏，带风雷之声，燃百尺热浪，破坚冰，化冻土，如汤沃雪。时值寒冬，城内民舍房顶皆堆积厚厚茅草，箭镞过处，率先着火；护城军营紧贴民居，壕沟尚未掘深，火龙过处，六座粮仓无一幸免；城墙高逾数丈，多由麦麸、柴屑、干土砌成，一经点燃，火势立刻蔓延。

不过一霎工夫，山摇地动，墙倾垣摧，城内城外化为一片火海，哭喊逃生者不计其数。饶是纪子厚反应极快，一连扑灭数处火源，也是杯水车薪，无济于事。韩驹不顾旧疾复发，亲率官兵护送百姓出城。寒风烈焰之下，大都百姓衣不蔽体，搀老扶幼而出，转首望见火光冲天，故土家园，一夜尽毁，无不失声痛哭。大火连烧了三天三夜方止，城池尽成焦土。百姓流离失所，护城军粮草断绝，只得一边安置难民，一边分拨撤离。事后清点伤亡，仅烧死、压死、踩踏而亡的，就有一百四十人之多。箭支落地，炸出一个方圆丈许的深坑，半壁化作焦炭，白烟经久不散，碎石落了厚厚一层。京城监军次日赶到，眼望满地废墟，犹自不肯相信。直到亲眼见到箭坑，才顿足流涕道：“守来何用！守来何用！他这是把大都城，从地图上活生生地抹了去啊！”

屈方宁一箭破城，此事一经传扬，千叶士气大振，别国人人自危。南军中更有人言之凿凿，说那乌兰将军弯弓立马，放出大话，说十五日之内，要将驻马城如法炮制，青史除名。一时闹得人心惶惶，金城关下逃兵剧增。其实驻马城对河湟之地固然意义重大，放眼西北战场，并非举足轻重。纵然再次落入敌手，不过令这头边关虎瞎了只眼睛。反观大都，那才是名副其实的西北联防中枢。屈方宁付之一炬，不啻于在它肚腹上狠狠捅了一刀，三年五载难以复原。要害既已一击得手，旁枝末节自不必再理会。正逢天寒大雪，千叶万余人马便从天都山下趾高气扬地撤了个干净，留一城难民在身后啼哭不休。

千叶连月出师不利，急需一场耀武扬威的胜利安抚民心。屈方宁这烽火连城的一仗，自是鼓舞士气的不二之选。一回妹水，便受到安代王亲自接见；犒赏财物流水般送来，表彰之辞潮水般涌出。比照之下，必王子三战三败，郭兀良城池失守，颜面上便不怎么好看了。大家对王室还有几分忌惮，对郭兀良却是百无禁忌，辱骂之声不绝于耳。军中更是口耳相传，说道郭将军身世疑云，甚么狐死首丘、越鸟南枝云云，个个煞有介事；又道他一心眷恋故土，这一座驻马城，便是他献给赵老皇帝的一份投名状了。一干血勇将士，听了旁人绘声绘色的描述，对他这番不忠不义的行径，自是痛恨之极，甚么污言秽语都说了出来。郭兀良麾下军队起初极力辩白，说的人多了，竟也渐渐信了大半，自觉脸上无光，抬不起头来。郭兀良一开始听到风声，只道日子一长，谣言必散。直到他手下一队忠心耿耿的亲兵在演练场与人大打出手，这才变了脸色。从伤兵营地一出来，便命人备马，独自往金帐去了。

他与安代王是结义兄弟，草原上无人不晓。二人谈了些甚么，旁人不得而知。只知秘会之后，安代王亲派人手，一举捕获挑头传播“郭氏

秘辛”的十人，当众砍掉头颅，一一悬挂旗杆之上，风干示众。此番举动，连瞎子也看得出是何用意。一时家户帐中、营地内外，人人自危，道路以目，不但敢提起“郭将军”三字，连寻常事宜也不敢随便谈论，生怕一不小心，就被埋伏在一旁的金甲士兵捉了去。

这般缄默风气，一般人倒也罢了，却苦了在外煽风点火、兴风作浪的王六一伙。他受命传谣，一心要把郭兀良拉下马来，为此不知辗转了多少日夜，花费了多少心血。而今眼睁睁看着功亏一篑，却也无计可施，心中只是想：“苏大人这个法子，费时费日，起效甚微不说，还差点把自己搭了进去。唉，老家主将一国安危系在他身上，实在是忒也托大了！”

他潜入千叶以来，一直在屈方宁庇护之下。对这位年轻心狠的苏大人，只有三分敬畏，倒有七分不放心。郭兀良人品正直，有目共睹。对他下手，实是不智之举。计划之初，他就委婉表示过反对。此刻见屈方宁误算失策，心中忧虑难免又添了几分。无奈眼下就要前往白羽营主帐复命，只得勉强打叠精神，一路磨磨蹭蹭，盘算着如何编排一套言辞，给他长点记心。

主意打定，人也堪堪到了门前。定睛一望，见主帐空无一人，一旁随帐外却多了两名脸色阴沉的守卫。细一打量，一个也不识得。他一见守卫，便知帐中有人。只是隔得远了，却听不到说话声。有道是隔墙有耳，他一生之中，倒有大半是在这只“耳”上下工夫。当下团身蹲伏，隐藏行迹，伸手在怀中一摸，摸出一只小小铜瓮来，扣在地上。

这宝贝形作椭圆，传音清脆，上头蒙了薄薄一层牛皮，虽不如阿木尔那双鬼耳，倒也颇有远听之效。此际侧耳相就，果然听见帐内一人厉声道：“……让我揭破傅崇文之事是你，让我向殿下透露军中有奸细的也是你！……怎地到了如今，我郭师父反成奸细了？今天不说清楚，你休想出这个门！”

此人深夜来访，不入主帐，看来与屈方宁会面之事，不欲让人知晓。但这几句话说得咬牙切齿，显然已经动了真怒。

只听帐内屈方宁笑了一声，徐徐道：“车小将军这话就不对了。替你出谋划策，破了曹雁池渔人阵的，好像也是我啊？我要是真心害你，又何必出手帮你？这里本就是我的营地，你把我堵在自己家里，却是甚么道理？”

王六乍听这人声音，只觉耳熟，一时却不认得。听屈方宁与他对策，还寻思了一番：“哪个车小将军？莫非是王子座前那位狗头军师，车宝赤的长子车唯么？苏大人成日与他们一千人不对付，不想暗地里竟勾搭成奸。”

又听屈方宁道：“郭将军为人光明磊落，与大王又是金兰之契。区区几句流言，又动摇得什么？你大半夜慌慌张张的跑来质问，反而招人疑心。”

车唯冷笑道：“你知道甚么？前日他二人会面，我恰好听见些消息，哼！可没有外边人说的那么深信不疑。”忽然话音一顿，不知想到了甚么，怒火中多了一丝惊惶：“……还不是你做的那些手脚，四面招风，不干不净。大王若是问起来，我头一个就拿你来抵命！”

屈方宁“哦”了一声，道：“这么说来，大王是真起了疑心了？”

车唯骂道：“放屁！谁说他起了疑心了？他是……呸！姓屈的，你休想套我的话。从今往后，金帐里头也好，殿下那边也好，我是一个字也不会跟你透露的了。”

屈方宁叹了口气，道：“大王与郭将军这些私密，按理我们做臣子的不该打听。只是我如今耳目闭塞，不比车小将军消息灵通。将来要真有抵命的时候，万一哪句话说得不对，可就不好收拾了。小将军以为如何？”说着，向他做了个请坐的手势。

车唯重重哼了一声，一屁股坐在椅中，却不再接口。王六屏息凝听，只听他靴跟触地，不断发出笃笃之声，想是心中焦躁，坐立难安。

屈方宁道：“车小将军，今日你我帐中言语，天底下再无第三人知晓。小将军如有顾虑，只拣那些无忌讳的说罢了。”

车唯挣扎片刻，才摆了摆手，道：“这件事本身倒在其次，只是……唉！先前郭师父一进来，大王还拉着他的手，跟他煞是亲热。郭师父自己不提，大王却是抢先挑起了话头，笑容满面，口吻轻松，还拿他谣言里头的字眼说笑。郭师父苦笑道：‘外头人人焦头烂额，大王却在这里拿我打趣。’大王听了大笑不止，道：‘兀良，这些风言风语，尽是扯他娘的淡。如有人真心信了，哥哥只好替真神行道，把他的头砍下来。’郭师父也是一笑，反劝道：‘法不责众，你也别太严苛了。’他两个推杯换盏，聊了好些家常。途中军务长进帐一趟，大王还笑问郭师父军

队损耗如何，要不要先支点钱用。郭师父连声谢大王美意，只说还有余钱。

“大王听了，微微颌首，道了声‘那就好。’举起酒壶，替二人斟满，又问：‘你那只狐狸，又是怎么弄的？听说你还亲手送它下葬，真不知是如何的宝贝了。’郭师父禀道：‘好教大王知道，那狐狸性子温驯，通灵可爱。这些年跟在我身边，案头膝下，解我许多寂寞。虽是牲畜，实如挚友。至于送葬一事，兀良本不愿大张旗鼓，但想古有祭马、葬义犬者，我为灵狐治丧，似乎也不算太逾矩。’

“大王听了他这番言辞，兀自喝酒，却不说话。郭师父忙放下酒杯，拱手道：‘兀良所作所为，如有不当之处，还请大王直言。’大王嘿的一笑，摇头道：‘没有。你向来是个律己最严的，怎会有甚么不当之处？’但聋子也听得出来，他这一笑，实在勉强之极。

“郭师父心思何等缜密，一觉出不对，立即道：‘大王有何疑虑，但说无妨。’说话之间，已不是先前轻松谈笑的口吻。

“大王却笑道：‘兀良，你突然这么正经干什么？我还会为这点小事怪你不成？御剑说得没错，你这个人就是重情，对一头畜生也有情有义。来，喝酒喝酒！’

“我人在帐外，瞧不见他的神情。郭师父却离席站起，肃然道：‘兀良愚昧，不知何处冒犯了大王，还请大王告知。’

“大王摇了摇头，道：‘我不是说了没事么？’自己举了举杯，忽然叹了口气，道：‘兀良，你好多年没叫过我哥哥啦。’

“他这话说得颇有惋惜之意，郭师父却是一阵沉默。过了好一会，他才慢慢开口道：‘原来大王已经知道了。嗯，狐狸是我从其蓝带回来的。她人已经不在，我留下一两样东西，想来也不碍甚么。’

“大王起身将他按回座上，道：‘你看你，说的是什么话？我前几天才见过她父亲，赏了一大块南边的封地。替她尽尽孝心，做哥哥的心里也好受些。只你一个人牵挂妹子，我们都是铁石心肠不成？’

“郭师父默然不语。大王劝了几句酒，又深深叹了口气，道：‘早知你如此割舍不下，当年实在不该……唉，说出来不怕你笑话，其实当初反对得最厉害的，却是老车。他说，别的道理他不懂，他只知道你是个

最念旧的人。咱们小时候玩的鹿棋、沙哈，别人早就不知丢到哪里去了，只有你拿旧衣服裹了，一包一包地积在床底下。对死物尚且如此，对人就更不必说了。兀良，哥哥平生流血流汗，从来不说一个悔字。只有这件事情……’

“郭师父忽打断道：‘大……哥哥，别说了。’

“大王听而不闻，继续自言自语般说道：‘……真是万分的对你不住。兀良，请你不要见怪。’

“霎时之间，帐内一阵死寂。许久，才听见郭师父涩然道：‘……你还是信了，是不是？’

“大王如梦方醒，讶然道：‘我信了甚么？’

“郭师父缓缓道：‘信了我是个南人，信了我要与那素未谋面的外祖家一起，里通外合，日暮乡关。’

“只听呛啷一声，杯盏响成一片，大王站起身来，惊道：‘兀良，你……你说甚么？’

“郭师父道：‘我说什么，大王还不清楚么？如今北线战事吃紧，无暇回顾，我却连打几个败仗，丢了城池。族中传得沸沸扬扬，都说是我向南朝投诚之举。你我知交多年，如同十根指头连着一颗心，从无半点欺瞒。阿兰身死多年，你若不是起了疑心，何必现在来跟我说这些言语？’

“大王懊恼道：‘兀良，你不要胡思乱想，哥哥绝无此意。’

“郭师父摇头道：‘哥哥，太晚啦！我总算知道了，这个造谣的人，他本来就不是要普天下的人疑心我。他从头到尾，盯准的就是你一个人！只要你心中起了一丝疑云，他便彻底成功了。你看，你现在不就上了他的当吗？可是哥哥，你好好想想，我连安……安……之时，都只全心拥护爱戴你一个人。怎地到了如今，竟要改弦更张了么？郭某爱阿兰不假，却不是那放不开儿女私情的无常小人！’说罢，礼也不行，径自闯出门来。大王在身后连声叫道：‘兀良，兀良！’却是唤也唤不回了。”

王六藏身门外，只听得口舌发干，心道：“原来如此！苏大人苦心孤诣，便是要他兄弟反目。大战当前，一国之君与得力干将之间起了嫌

隙，那可是要命之极。”

只听车唯厉声道：“屈方宁，郭师父从前教我骑马射箭，人虽严厉了些，但他老人家谆谆教诲之情，至今不敢忘怀。你我这些年暗中来往，各取所需，也算不得什么朋友。你既敢在郭师父头上动土，不如我们现在就一同前往金帐，从你临行前给我看的那张金城关守备图起，前前后后都说个清楚！”说着，便去扯屈方宁手臂。

屈方宁向旁一让，皱眉笑道：“兰后原本就是他二人心结，又不是我不顾郭师父意愿，硬生生送去了其蓝。与我有甚么相干？”

车唯哼笑道：“事到如今，你也不要装疯卖傻。我自问不够聪明，看不透你这番算计。只是我千叶泱泱百万人众，其中定有不少聪明才智之士。我只须将你指使我干的事情一一坦白，说你追求乌兰朵公主时，我如何泄密给殿下，如何挑唆他来鬼城烫伤你喉咙；公主遇刺身亡时，我又如何煽动他相信，你是杀妻凶手无疑。至于偷偷替你引见那鬼话连篇的侍女……哼哼，屈方宁，这件事若是捅了出去，纵与郭师父无关，你也死无葬身之地。”

王六心中一沉，暗叫一声：“不好，这畜生急了，要咬人下水！”

屈方宁原本端坐在车唯对面，此刻听他语带威胁，却如没事人一般，好整以暇地理了理袖口，才忽然道：“小将军方才转述大王与郭将军言语，有一处地方未讲分明。小将军可还记得是哪一处？”

车唯浑身一震，冷冷道：“我不知你在胡说甚么。”

屈方宁淡淡道：“你当然知道，否则也不至连夜找我问罪。你不敢出口的那几个字，想来便是‘安明太子’罢？”

只听一声巨响，似是桌椅翻倒之声。车唯骇然跳起，一手指向屈方宁，颤声道：“你……你怎么……”

屈方宁看着他，笑道：“小将军不妨一猜，是谁告诉我的？”

车唯喘息加剧，声音却已转为恐惧：“是……是御……”

屈方宁叹气道：“还说自己不够聪明，这不是一点就透么？”

车唯双腿颤个不住，勉强支撑才能站稳，望着他面容，嘶声

道：“我不懂你什么意思。”

屈方宁与他对视，微微一笑，道：“这道理浅易得很，小将军一即便知。我问你，这些年大家心中，是爱戴大王多些，还是爱戴御剑将军多些？论气魄，论谋略，是大王强些，还是御剑将军强些？我与殿下相比，是他厉害些，还是我厉害些？”

这几句话问出来，连门外的王六都出了一身冷汗。他在帐外看不见车唯神色，想来定然花样纷呈，好看得紧。

车唯做梦也未曾想，脸撕破到最后，竟挖出偌大一个秘密。一时只觉得脑子一片空白，颤抖道：“……你好大的胆子，竟不怕我向大王禀告……？”

屈方宁道：“我自然不怕。不过我看车小将军你，倒是怕得厉害。也是，你与我背地里勾结，偷偷摸摸，做了许多抹黑殿下之事。这些事要是捅了出去，纵然你忠心不二，以我龙必的心胸，日后未必能够容你。”

车唯以手抚胸，艰难道：“你……早有预谋……”

屈方宁倒也不否认，只向他点了点头：“小将军，令尊原本只是小小一个郡王，领地不过十里，家奴、牲畜寥寥无几。得享今日尊荣，全因当年走对了一步棋。如今战事四起，正是人心思变的好时机。有时王侯富贵，与阶下死囚，也不过是一念之错。你是聪明人，回去好好想想罢。”衣袖一挥，将他送了出去。

王六忙将身一滚，躲在一座雪丘后。见车唯从帐中走出，浑身僵硬，面色如丧，心中叫一声惭愧，便想偷偷离去。

只听屈方宁懒洋洋道：“兀那泼皮，墙角听够了没有？还不给老子滚进来！”

王六只得讪讪入帐，赔笑道：“苏大人，您老人家好。”

屈方宁看他笑道：“怎么，听说安代大开杀戒，专程过来叫我长记心来着？”

王六嘿嘿笑道：“岂敢，岂敢。您老人家手段高明，早早备下了后

着。我们穷跑腿的哪有这份眼光，空操了半天的心。”

屈方宁嗤的一笑，道：“那也怪不得。比起你那位太原老家主，我这点手腕自是不够看。”与他交待几句大都城破之事，末了双眉一蹙，道：“你近日看冯女英，是不是太憔悴了些？”

王六寻思道：“小人不通岐黄之术，想他游走于四水之间，风餐露宿，是比小人动动嘴皮子劳累些。”

屈方宁道：“我便是担心他太过拼命了。”

王六诺诺道：“是，是。”又不免跟上一句：“小人虽无甚大用，也是很拼命的。”

说话间出了帐门，屈方宁抹开额前雪花，向月下一队轻骑远远望去，嘴角上挑，道：“……我虽不比黄惟松思虑深远，不过术业有专攻，有一门功夫，他老人家是万万学不来的。”

王六也拼命张大眼睛向远处看去，闻言道：“老家主年纪大了，身子倒还硬朗，骑马打人，样样来得……”

屈方宁笑道：“是么？那你日后回去，可得分外小心了。”命他牵马过来，一路往鬼城去了。

他从秘道上山，熟门熟路，不一时便到了主帐门前。见帐中亮着灯火，御剑独自坐在案前，凝眉看着一卷文书。牛油灯下，只见他全身漆黑，只摘了重铠大氅，手甲、手套并贴身鳞甲均未除去，呼吸也带着白气。想是进门不久，火龙还未烧暖。他脚步一动，御剑立刻发觉，头也不抬，道：“就过来了？当爹的滋味如何？”

屈方宁掀开帐门，笑道：“谁当爹了？”

御剑抬头见他，眼中立刻也有了笑意：“你怎么来了？”说着伸手向他，将他拉在怀里。

屈方宁将泥污外衣扔在一旁，道：“我听见你回来了。”

御剑让他坐在身前，道：“我见你帐里熄了灯，当你睡着了。”

屈方宁嘻嘻笑道：“我没睡着。等了半天不见人，还以为你带了女

人回来，特意跑来捉奸来着。”

御剑凿一下他的头，笑道：“尽胡扯。大王一连催我三次，说有大事相商，一刻也耽误不得。我连夜赶回来，他自己却吃了药睡了。”

屈方宁给他凿得很是疼痛，揉了揉脑袋，在他怀里轻轻道：“哼，你心里就只有大王，也不打听打听我的事。”

御剑亲亲他嘴唇，笑道：“怎么没打听？我们宁宁在大都威风八面，一人独大，杀得好不快活。怎么，司仪官马屁拍得不好，要大哥来夸夸你？”

屈方宁给他亲得笑起来，道：“谅你也夸不出什么花儿来。”转身抱着他头颈，问道：“刚才你说谁当爹了？”忽而眼睛一亮，喜道：“难道是巫侍卫长？”

御剑笑道：“正是。他夫人前几天传信来，喜得他抓耳挠腮的，早晚在我耳边念叨，听得我头大三圈。”

屈方宁啧啧道：“一大把年纪了，也不害臊。”忽然一拍手掌，道：“那我就要当舅舅啦！”

御剑看他笑道：“哪有你这么年轻貌美的舅舅？”

屈方宁沉浸在当舅舅的喜悦中，盘算着要给未出生的外甥准备甚么礼物。又催御剑道：“大哥，你也别和老狐狸纠缠了，早些打下天山来，也好让巫侍卫长安心陪我妹子。女人有了身孕，脾气远比平时要坏得多。这时丈夫若是不在身边，无人供她拳打脚踢，那可不妙之极。”

御剑听他信口开河，摇头一笑，眼中却浮起一层忧色。

屈方宁也自觉闭嘴，试探道：“……老狐狸打不动么？”

御剑道：“倒也不是。只是我这一次与他对战，与往日大不相同。他对我一举一动，不说了如指掌，但对各方动向，掌握之准，令人刮目相看。我军何时驻扎，何时行动，十次中有八次，他都判断得丝毫不错。我对他最了解不过，深知他绝无这份本领，必是抢先一步从我这里获知了讯息。”

屈方宁注视他深邃双眼，问道：“你是说，有内应？”

御剑喟道：“有内应反而简单。不止鬼军如此，连殿下、整个御统军，乃至最近其蓝兵变、繁朔宣战、驻马城兵败，这些事连成一线，令人感觉甚为异样。我们惯以武力服人，这一次却有无从着力之感。”提起拳头，在虚空中一击，蹙眉道：“仿佛千钧之力打在一团棉花上，这棉花之中，却还藏着一根毒针。”

屈方宁嘴角细不可闻地一翘，捉着他手，在自己脸颊上碰了一下：“大哥，你也不要太过烦恼。我倒是想到一件事：你军中用红鹰传讯，早已不是秘密。我记得当年我在离火部时，用的是一套刀形开头的密文。不知现在换了没有？”

御剑沉吟片刻，道：“宁宁，大哥知道你的意思。只是密文置换，工程太过巨大，仓促之间改头换面，反而难以解读，难免贻误军机。”

屈方宁也咬着手指想了一会儿，道：“嗯，其实也不必全数更换。只要将东、南、西、北，并十、百、千、万几个字略作改动，即便被人截住，也是取之无用。或者薄施小计，故意让他截下，到时设下埋伏，瓮中捉狐狸，岂不是手到擒来？”

御剑颌首笑道：“原来舅舅不止年轻貌美，鬼办法也多得很。”

屈方宁骄傲道：“那是当然。我还有个最大的办法，你要不要听？”

御剑抱着他腰，指了指自己，示意洗耳恭听。

屈方宁向他使个眼色，压低声音道：“我带飞光到苏颂王宫门口，一箭破了他老巢，如何？”

御剑哈哈大笑，一扫眼底阴霾：“好极！待你拿下毕罗苏颂，也不必忙着庆功，只管马不停蹄南下，先取南朝汴京城，再破大理月知宫，就此横扫南北，一统天下。”

苏颂王宫占地千顷，四周堡垒林立，远非大都城可比。屈方宁听他说得夸张，也不禁笑出声来，道：“我没那么多箭呀！”

一番说笑，御剑也暂且抛却公务，专心与他亲热。屈方宁将双腿都架在他一边大腿上，四处寻了酒来，含在唇间，向御剑做个引诱的样子。御剑搂着他的手紧了几分，却歉意道：“大哥还在等金帐传话，不能陪你尽兴。”

屈方宁讨个没趣，自己把酒吞了，闷闷道：“大王这么急找你做什么？”

御剑道：“多半是为了兀良的事。”

屈方宁哦了一声，心思略微一转，道：“前一阵我去看郭将军，他那头白狐狸好像不太好了。”

御剑不解其意，道：“嗯？”

屈方宁靠在他胸前鳞甲上，道：“那头狐狸，你不记得了？昭云郡主主要捉它，我和……死活不肯，还同贺将军打了一架，幸好你中途出现，救了我一命。”

御剑一怔之下，才想起这桩前尘，失笑道：“是有这么回事。”

屈方宁阖目一笑，道：“你那时真是威风凛凛，好似天神降临一般。我晚上回去，不知把你的模样揣测了多少遍。”

御剑心中柔情触动，在他头顶轻轻一吻。

屈方宁继续道：“后来我跟你学箭，你答允要带我到江南去。那年冬天我许了很多愿，想一直呆在你身边，果然都实现了。”

他说话的口吻十分甜蜜，唇角也带着小小笑容，御剑听在耳里，不知为何却一阵心酸，竟不愿再听下去。

屈方宁轻轻道：“大哥，其实也难怪郭将军忘不了她。兰后长得那么美，又是郭将军平生第一个喜欢的人。大哥，将心比心，倘若有人不许我跟你在一起，硬生生把我送到别处去，我也是受不了的。”

御剑听他说得缠绵，心中也不禁跟着想了一遍：“如果有人将宁宁从我身边夺走，从此不许我再与他见面……”

刹那之间，一股强烈之极的情感在他胸口鼓荡开来，一个声音在脑海中斩钉截铁地说道：“决计不能！”

屈方宁闭着的眼角微微一弯，低声问：“大哥，今年就快过完啦。你准备许个什么愿？”

御剑忆及去年今日，将他往怀中再抱了抱，道：“没什么愿要许。所求的都得到了。”

屈方宁睁开眼睛，笑道：“你不想把那根棉花里的毒针拔出来么？”

御剑顺他性子，道：“宁宁既然这么说，那便这么许罢了。”

屈方宁嗤了一声，仿佛甚感无趣：“结果绕了一圈，还是我不要紧，你的大王要紧些。”

御剑笑道：“说什么话来？两个都要紧得很。我既要大王的基业千秋万代，也要与我小宁宁地久天长。”

屈方宁细不可闻地叹了口气，道：“那你可贪心得紧啊。”手臂却愈加收紧，深深埋进他怀里。

永宁十二年冬天，妹水边依然有许多大事发生。除去一些必要的生老病死，在寒冷与睡眠之间，火炉旁是永远不乏谈资。其中最骇人听闻的，还属郭兀良将军重整自家军队这一件事。听说大王与御剑将军都好言好语地劝过他，车宝赤将军甚至还洒了几行热泪，却也没能阻止他一意孤行。

若苏厄对这些煌煌巨业，一点也不知道。他只知道他手头负责冶炼的弓弩刀枪，在前线消耗巨大，一刻也不能放松。他把家当搬进了营地，吃住都在熔炉旁，满脸都是灰尘颜色。连他的朋友霍特格，见了也认不出来了。

屈方宁来找他那一天，他刚熬了一个通宵，打着哈欠揉着脸，差一点撞到别人身上去。等看清了那张似笑非笑的脸，他才啊的一声叫出来，掉头就往家里跑。跑到一半突然停下来，又急忙忙地折回来，红着脸说：“你……等我一下！”

屈方宁道：“好好，等你。”

他这才放下心来，风一样地跑走了。

不一会儿，两个人就如从前一样，肩并着肩，一起坐在棵子坡的白石头上了。

若苏厄洗了一个澡，换了一身干净衣裳，破洞的靴子也换掉了。但

坐在屈方宁身边，还是很不好意思。一下把手放在衣兜里，一下把脚从石头旁边收回来，怎么坐都觉得不合适。

屈方宁问他：“你们将军什么时候回来？”

若苏厄老实回答：“我不知道。”

想了一会，忍不住问：“你也不知道吗？”

屈方宁反问他：“我为什么会知道？”

若苏厄张口结舌，说不出道理来。他心里想：“你跟千机将军是好朋友……”

屈方宁看透他心思一般，笑了笑，道：“我跟他吵架了。他好久没我说过话啦。”

若苏厄立刻觉得自己问了什么不该问的话，一下就慌张起来了。

屈方宁侧了侧头，看到若苏厄的表情，反而笑了：“你跟你的朋友，难道从来不吵架的么？”

若苏厄认认真真回想了一下，平时跟霍特格倒也有些小小的争执，但要说互不理睬，那是从未有过的。

屈方宁自言自语道：“不跟我说话也好。反正最后……”

最后怎么样？他没有说，若苏厄也没有问。

坐着坐着，若苏厄的肚子突然咕咕叫了起来。他一把捂住肚子，脸一下就红了。

屈方宁似乎才想到他还空着肚子，问：“你还没吃饭吧？带什么吃的没有？”

若苏厄腰带里还放着一卷肉干、半个馕饼，却面红耳赤地不肯拿出来。

屈方宁替他把东西掏出来，自己也不客气地撕了一边馕饼，跟他一起吃了起来。

他吃得快，若苏厄吃得慢。等他擦了擦嘴角，重新在石头上坐好，若苏厄才突然意识到，他好像在等自己。

于是他三口并做两口，一鼓作气吃完了，端端正正地坐了，等待他来跟自己说话。

屈方宁却难得迟疑了片刻，才开口问：“若苏厄，你觉得世上最好的兵器是什么样的？”

若苏厄心中做出了许多回答，但他隐约感觉到，这个人并不需要。

屈方宁说：“我曾经以为，最好的兵器应该像易水寒一样，锐利无匹，像冰一样冷。像死亡那么冷。”

“后来我发现，最好的兵器其实应该像飞光一样，摧城拔寨，像火一样热。火不是能将万物化为飞灰么？”

若苏厄想：“这都不是你要说的。”

只见屈方宁笑了一笑，道：“现在我知道了，最好的兵器应该是这样的：它既不冰冷，也不火热。它不像死亡，也不像毁灭。它应该像一滴眼泪，一缕晨风，像早春的时候，在墙角下，开了一朵无声无息的花。”

“它没有气味，没有颜色，甚至……没有形状。”

“若苏厄，我把最冷的冰和最热的火交给你。你能为我铸一把这样的兵器么？”

若苏厄看着他的眼睛，郑重地点了点头，说了一个“好”。

他从没有锻造过这样的兵器，甚至连听都没有听说过。但他还是毫不犹豫地答应了。这也没有别的原因，只要屈方宁一开口，他就一定会答应的。

屈方宁握着他的手，诚挚地说：“若苏厄，谢谢你。”

若苏厄摇了摇头，心里默默地说：“不用谢。”

两个人也没有别的话，还是肩并着肩，坐在裸子坡的白石头上。

若苏厄鼓足勇气，眼睛也不敢看他，轻轻地说：“……要早点和好
啊。”

屈方宁不知有没有听见他说话，眼望淡淡的太阳照在北草原的深雪
上，靠着若苏厄的肩，疲倦道：“若苏厄，给我唱个歌罢！”

若苏厄唱的是一个《妹水谣》：

“我从妹水过，

妹水欲留我。

金丝编织的靴子湿了，

雕着素簪花的船儿翻了，

窃沙公主的绿手帕在月亮下哭湿了，

——留不住我！

我从妹水过，

牧人欲留我。

男人割下了头颅，

妇人袒露了双乳，

少女祭献出比花朵更美丽的贞操，

——留不住我！

我从妹水过，

大地欲留我。

河面漂满了死者，

牛羊在暴风雪中走失，

连天的金帐全部化为灰烬，

——留不住我！”

郭兀良重编军队，使麾下士兵各归其主，直接听命于封地领主。好一似风吹黄沙散，旧部军官虽极力胶合，争奈主帅心意已决，只是徒费气力罢了。御剑劝阻无果，眼下战事要紧，只得匆匆踏上归程。当时，御统军已护送必王子撤离，两路新遣军尚未补充到位，前方只余小亭郁一人坐镇。他这一趟金帐之行，处于风口浪尖，十分冒险。为免风声走漏，未告知麾下将领一人。一来一去，也不过数日之间。其时天山脚下坚冰百尺，雪气如割，两方将士不堪其苦，偶有交战，也是一触即收。虽多有裂肤堕指者，若单以伤亡论，倒比之前少得多了。不想他前脚刚踏入妹水，毕罗那边已然发难：哈干达日率军十万，沿风雪牧场南线，向千叶远征军疾扑而来。时间掐算之准，便如在他身上装了一双眼睛。大军所指之处，赫然便是小亭郁驻军所在的孔雀城！

小亭郁性子乖僻，与必王子夙怨既深，与御剑更有夺爱之恨。三军虽共赴天山，途中却无片语相交。他冷眼旁观二人频频失利，心中不无快意。孔雀城坐落风雪牧场入口，依傍亡水支流葛木苏河，东、西、南三面皆为坚冰高墙，宛如金汤堡垒。他自十一月初目连山大捷之后，便将目光转向了这一咽喉宝地。十二月中旬，他乘坐一架银边战车，以机关旋臂挥动忍冬旗帜，于战阵之中指挥若定，以三千西军将士性命，硬生生从毕罗老将番木儿手中换得此城。城门告破之际，白象开道，塔弩雷鸣，士气张扬无比。小亭郁独坐战车之中，千军簇拥，高呼其名，一生中最风光得意之时，莫过于此。他自小体弱，常受欺凌，长成之际，又无一位有德之士在身边教诲。逢此大胜，一时忘形，得知毕罗大军来袭，竟瞞而不报，企图以一己之力，凭借天堑之险，将哈干达日大军引至城外，一举歼灭。这点张狂心思，却如何瞞得过柳狐一双毒眼？当下与哈干达日密议一番，将计就计，引诱小亭郁布开弩阵，大施大放。待他惊觉弩箭消耗过重，难以为继，哈干达日便伺机反咬一口，终于将他封禁在孔雀城内，断了后路。

小亭郁年少气盛，自不肯坐以待毙。一月之内，亲率精兵，强行突

围不下数十次。不想哈干达日这一次打得强硬之极，步步逼近，紧咬不放。短兵相接之时，更是紧跨战马，嘴中呼喝，手中金刀直指小亭郁，挥动不止。小亭郁从战车中望去，见他面色狰狞，竟是要将自己亲手剁碎一般。他心中暗暗纳罕：“我与毕罗这几位王子，既无交情，也无积怨。不知甚么地方结下梁子，引得他这样恨我？”

双方对战频仍，损耗均重。到得一月中旬，西军人马疲惫，铁弩粮草，皆将耗尽。他先前狂妄自大，不肯向金帐通报。此时大军压境，纵有求救之意，也是无路可求了。再数日，柳狐又至。他手段比哈干达日更老辣十倍，坚壁清野之下，城中士兵不得不宰杀战马为食，战力愈发疲弱。军需长连日缩减分配，到第五日上，终于难掩忧色，向小亭郁禀道：“马匹食之过半，于战不利。那白象却无大用，依属下之见，不如杀上一两头，也抵得一日之餐。”

小亭郁沉吟道：“此象非我之物，我无权定夺。”旋即命人召集将领，商议夜袭之计。

虎头绳方替他端早食过来，以他主帅之尊，也只干肉一条、肠杂一碗而已。他知白象是屈方宁之物，便道：“小将军，小屈哥哥视你为生死至交，如今事态紧急，杀他几头畜生，他断然不会与你置气。”

小亭郁心道：“这几头畜生是别人送他的。甚么生死至交，又怎比得上他生死至爱？”想到自己今夜之后生死未卜，他与御剑仍在这世上甜蜜快活。一念至此，不由有些气苦，即传令：“今夜行事之前，将白象尽数宰了，大家饱餐一顿，干他娘的！”

西军这些日子屡战屡败，愈打愈退，先前高湃的士气早已跌入谷底。兼之多日食不果腹，饥火中烧，越发萎靡。听闻主帅下令今夜突围，竟有大半流露厌倦之意。小亭郁黄入夜时分上城头巡视，见篝火寥落，军士背靠而坐，默默传食马肉，初时生龙活虎的气象半点也无。正自心惊，见虎头绳取了几个血淋淋马头，盘成一圈，缚以绳索。问时，只道：“箱底还留得有几只天灯，一并点了放上去。万一有援军见了，赶来相助，今夜必定一举成功。”

小亭郁心中尚存一线希望，虽觉此事绝无可能，也由他去了。才将灯烛点起，摇摇欲放之际，忽然四面城下，皆响起渺茫歌声。细听之下，竟是一首古老的千叶歌谣：“故乡的河流，长又长。”

岸边的骏马，拖着缰……”

这曲子在妹水边流传极广，人人会唱。西军当此兵败苦寒之际，听到如此缠绵思乡之曲，无不怆然泪下。虽有心志坚定之士向城下放箭，但歌声从四面八方传来，却如何遏制得住？

小亭郁自知大势已去，连道：“罢了，罢了！”从扶手中取出一支小小机关藏入袖中，箭头对准了自己心口，以免城破时受人侮辱。

城下苍凉的歌声仍不住传入耳中：

“来到这遥远的地方，

花儿再也不开放……”

刹那之间，他想起了许久之之前，这首歌曾被一位白发苍苍的歌者唱起，他在其蓝王宫中，与屈方宁一同听过。

那时他还是个一无所长的瘸子，一想到要继承父亲的军队就头痛。为他的不上进，母亲夜里不知哭了多少次。那时屈方宁也只是个奴隶，足上系着铃铛，身上烙着印记。后来父亲不幸身故，他心中纵有千万个不愿意，也只得咬牙接过大任。他天性便不好斗，时至今日，仍觉十分勉强。如今二人都已统领千军，多年风霜雪雨消磨，却不及当时万分之一快乐。

他缓缓睁眼，看那一盏昏黄天灯，从阴云中渐次穿过。

就在此时，一阵尖锐哨声响起，城西方向一阵骚乱。亲兵入帐急报：“援军到！”

小亭郁心中剧烈一动，忙出帐看时，见城西火光点点，杀声不绝。孔雀城三面高墙，唯独城西毗邻葛木苏河，此时河水早已干涸，河床深达数丈，便是放下绳梯供人攀爬，入城也非易事。他当日夺城，便是从倚靠弩塔制高，从河床上发动奇袭。如今攻守反转，柳狐自然深知此理，在他当日登临之处布下陷阱人手，形成瓮中捉鳖之势。西军弩箭不足，何况人在高处，无异于一个个人肉靶子，地势不利之极。但外援一旦来到，敌军前有天堑，后有追兵，那就极为不妙了。黑暗之中看不分明，待他上了城头，举目一张，只见城下黄尘飞舞，旗帜高扬，援军足有三千人之众。为首之人身骑白马，手中长弓光焰如火，赫然便是屈方

宁。

小亭郁一怔之下，即传令：“除城门守军原地待命外，全体向城西进发，接应乌兰将军！”

柳狐倒也反应敏捷，得知屈方宁来到，立即向西面加派人手。哈干达日更是亲率兵马，从左翼包抄过来，连声高叫，企图一网打尽。乌兰军人数不敌，且战且退，西军倾囊而出，一面放箭阻断敌军，一面铺下绳梯、网罟，施以援手。天光微亮之际，乌兰军已然入城，有惊无险，损耗甚微。其带来的一批粮草补给，因其沉重难以携带，却有半数遗落在河道里。

柳狐见追之不及，命人将地上遗物拾起，教手下士兵向城头高喊：“多谢乌兰将军赐粮！”

屈方宁立在城头，一箭将一名运粮小兵射死，笑道：“依稀听见贵军大唱丧歌，还以为柳狐将军年老体衰，连日征战，终于呜呼哀哉，特备了一份丧仪，巴巴的连夜送来。大家又何必客气？”

毕罗军听他污言秽语，辱及主帅，无不大声喝骂。柳狐止住众兵，微笑道：“在下与乌兰将军交情匪浅，设若真有何不测，将军将自己大好头颅送来，也了却在下一点心愿。”

屈方宁摘下背上长弓，向他摆了摆手：“柳狐将军，你见我人来得少，瞧不起我是不是？我告诉你，趁你在这儿钻墙打洞的空当，鄙国三十万大军早已踏破天山，将你那些鸡零狗碎，杀得片甲不留。你有空和我逞这些口舌，不如回去一趟苏颂王宫，把你们那些王亲国戚，皇子皇孙，一并布置了后事罢。”

俄而天色已明，西军众将前来与屈方宁厮见，均喜不自胜。城中士兵烹肉大啖，无不欢然。有几个年轻将领与屈方宁向来交好，此时便拉了他手，问他如何来得这般凑巧。屈方宁道：“柳狐数次向牧场增兵，孔雀城中又不见信来，料想境况有些儿不妙。我原想攻后其背，咱们内外夹击，先把那狗日的王子砍下马。因一些缘故，只带了三千人。也亏得人少，昨夜赶到三五里外，正碰见老狐狸嚎丧。我初时还不知所以，见你们将军点灯求救，这才动手。”

众将听了，忙将虎头绳推出，称他这一战居功至伟。屈方宁笑道：“别的倒也罢了，我见那几个马头悬在灯下，心想连马也吃了，我

那几头宝贝白象焉有命在？这一下心急如焚，连赶路也比平时快些。”

小亭郁一直未曾开口，此时便微微一笑，道：“我跟你过命的交情，眼见落入他人手，你只顾宝贝那几头畜生，却不来担心我。”

屈方宁听他说话全无芥蒂，微感惊讶，向他看了好几眼。

众人厮闹一番，说起眼前战事，道是柳狐磨牙吮血月余，定然不甘放弃，只怕今明两日之内，就要发难。屈方宁道：“贵军占得此城，便是切断了风雪牧场与亡水下游之联系。老狐狸在这里虚张声势，其实后路早已断了。”说着，在羊皮地图上指了几处，道：“一月以来，目连山南边这几州，御剑将军都已拿下了。老狐狸嘴上唱着歌，心里可是苦得很！”

小亭郁顺着看去，道：“原来是个釜底抽薪之法，怪不得我能支撑至今，实在惭愧感激之极。你下次见了御剑将军，千万替我转告一声。”

屈方宁又看了他一眼，才笑道：“他如今距此不过七八日之程，你要谢他，过几天自己亲口谢罢。”

果如屈方宁所言，往后数日，柳狐四次发起攻城，皆因后劲疲软，不得成功。他向来花样百出，强攻不成，便向屈方宁大展话术，还送来礼盒一方，却是屈方宁与乌兰朵大婚之际，赠予亲朋之回礼。屈方宁收了礼盒，便向他笑道：“柳狐将军到处与人攀亲，实乃好高骛远之典范。万一失足掉进泥潭里，可就不好看之极了！”

柳狐哈哈一笑，正要开口，一名黑衣侍卫附耳向他说了句什么，只见他脸色忽变，连问了几声“当真？”再不多言，转身打马便走。当日午后，城外便传来撤军风声。到得傍晚，柳狐与哈干达日已一前一后率军撤离。据线报称，二人走前还有过一番激烈争吵，不欢而散。

西军尚不知出了甚么变故，见敌军离去，欢声雷动。

次日，御剑率军入城。午宴时听人问起，只道：“这也是天命使然。阿斯尔膝下六名皇子，大皇子年前染上一场大病，眼下怕是没几天好活了。王储一死，自然要另立一位继承人。六人之中，哈干达日最为骁勇，最得阿斯尔欢心的却是四王子青可儿。这位四王子，娶的便是柳狐的女儿了。”

屈方宁恍然道：“无怪今天他要与哈干达日大吵一架。一个是朋友，一个是女婿，以他在毕罗的身份地位，要偏帮哪一个，哪一个上位的机会便大得多。”

御剑看他道：“正是。此刻毕罗一千老臣重将，或明面支持，或暗中推手，人人都有自己的打算。他们局势动荡，对我们便是天大的好事。否则以你们这一点人马，填人牙缝也还嫌少，如何守得一座城住？”

小亭郁听他话中颇有指责之意，遂接口道：“将军教训得是。我一时得意忘形，错估了敌人围城之势，几乎酿成大祸。此事与其他人一概无关，全是我一人之过。静而思之，实在对不住城中这千万将士，更无颜面对大王。从今往后，我是再不敢意气用事了。”

此际西军将领皆已入席，见主帅在人前痛斥己非，均觉面上有些过不去。

屈方宁对身边人笑道：“御剑将军对你们将军也太严厉了些。这还是守住了，也被骂得抬不起头来。要是没守住，还不知被教训成什么样呢！”

那名将领也是个机敏人，忙接道：“您这话就见外了。御剑将军当年是我们老将军最为佩服之人，将军挨他老人家几句骂，那是应该之极，大大的福气。他老人家如非真心体恤我们将军，也不说这些了。咱们没劝住将军，自然也有过失，你看他老人家何尝舍得骂我们一句？”

他这几句话说得俏皮，顿时满座皆笑。御剑也忍俊不禁，向屈方宁道：“要是没守住，你早被老狐狸捉了去，舌头都绞了你的。还有空在这里磨牙！”

夜里点灯时分，屈方宁便独自前往御剑室中，蜚摸他的酒喝。御剑进来见他翻箱倒柜，道：“来得匆忙，甚么也没带。你又馋什么了？”说着，解下披风，坐在织毯上。

屈方宁听了，便不忙找酒，笑嘻嘻凑近道：“那么匆忙做甚么？怕我给人家捉去绞舌头么？”

御剑在他头上打个榧子，道：“老子哪里舍得。”张开腿来，把他圈进怀里。

屈方宁坐在他怀里，闻见他身上酒气，问道：“你跟谁喝酒了？也不叫上我。”

御剑嘲道：“还能是谁。”将他脸扭过来，掐了掐他下巴，道：“前一阵见了我，还咬牙切齿的，恨不得一弩扑杀了我。今天却一反常态，和眉顺眼的，也不似作伪。你这位好友，倒真有些难以捉摸了。”

屈方宁听他好友二字咬得颇重，艰难道：“我哪里晓得。”从他手中挣扎出来，笑道：“人家怕了你老人家，行不行？”

御剑笑骂道：“我看他是怕了你。”将他重新圈好，道：“索性是怕了我还罢了。如今战事紧张，兀良与大王又……我也不愿与他再起纷争。他自己想得通，自然再好不过。”

屈方宁心道：“对你二人固然是好，对我可糟糕透顶。”但以他之聪明才智，也想不到小亭郁经历生死关口，心境早不同以往，将与他一番爱孽纠葛都看得淡了。正想着，御剑又道：“倒是你，这次带了这么点人，就敢跑到这里作乱，胆子是要上天了不成？”

屈方宁叹气道：“你道我自己做得了主么？”说着靠在他身上，道：“不说了，说了又伤你君臣之义，兄弟之情。”

御剑将他拢住，在他头顶摩挲，道：“你受委屈了。”

屈方宁嘲道：“我受的委屈多了，这算得什么？”一指墙上挂的金线雪莲，道：“只是有些人嘴脸实在不好看。大哥，咱们这次要是把他们老巢打下来，你陪我住到天山下去罢！”

御剑顺他手指看去，一笑道：“岂有这般容易。他们何尝不知我们在后窥伺，明面上总要做得波澜不兴。阿斯尔要是连这点头脑也没有，那就枉为一国之君了。”

屈方宁长长嗯了一声，忽道：“大哥，你说阿斯尔会选谁？”

御剑略作思索，道：“阿斯尔对外手腕强硬，哈干达日便是他最倚重的大将之一。如他一心匡扶青可儿，恐哈干达日心中不平。当今惟有行暂缓之计，以待后观了。”

屈方宁颌首道：“原来谁也不立，才是正道。我还当老狐狸站在哪

一边，哪一边便赢定了。原来他火烧屁股般赶回去，也放不出什么屁来。”

御剑道：“立嫡大计，他一介臣子如敢置喙，十个脑袋也不够杀的。”说着倒有些好奇，问道：“你以为老狐狸要帮谁？”

屈方宁挥了挥手，道：“那还用说，肯定是跟他一条裤子一条心的哈干达日了。女儿可以两嫁，国丈的位子可只有一个。”

御剑失笑道：“亏你想得出来。”见脚边炭火几近燃尽，展开披风将他牢牢裹住了。

屈方宁在他颈下蜷了片刻，把一只冰冷的手抽出来，往他后颈放去。御剑从衣领上将他的手捉下来，塞入披风中。交握时只觉他手上戴着一枚冷冰冰的硬物，似乎并非自己送他的铁血扳指。问时，屈方宁一拍额头，道：“差点忘了，老狐狸昨天给我送来一只礼盒，是我从前落在苏颂王宫忘了带走的。”说着，将那枚东西托在掌中，送了出来。

御剑看时，却是一枚白玉扳指，四四方方，润如羊脂。玉中嵌有一颗红豆大小的物事，色泽如血，仿佛要从白玉中滴落。

屈方宁道：“大哥，这枚扳指送给你罢。”

御剑虽觉此物与他更为相称，见他手掌送到面前，道了声“好”，便将扳指接过。不想他拇指关节粗大，扳指内圈小巧玲珑，试了一试，竟而戴之不下。屈方宁便从自己衣上摘了一颗丝带，将扳指穿过，给他系在颈中。

丝带甚长，悬挂下来，扳指恰好落在他心口。屈方宁解开他胸口衣甲，郑重其事地与他摆正，又用手贴服几下。御剑见他目光温柔，心中触动，叫了声“宁宁”，将他手握住了。

屈方宁低声道：“大哥，你猜这东西叫甚么名字？”

御剑深深注视着他。只见他抬起头来，眼角含笑，瞳孔中仿佛水波涌动：“叫‘缠绵’。”

御剑见他嘴唇一张一合，突然之间，胸口一阵情潮涌动，不能遏制，在他乌黑的眼睛上吻了一下，轻声道：“大哥陪你住到天山去。”

隔日，密报传来：毕罗大皇子重病不治，一命呜呼。阿斯尔倒也有几分气魄，顾不得丧子之痛，连夜传令：三年之内，不立王储。饶是如此，一干元老仍迅速分出派系，暗中计议，各有打算。以柳狐之精明老练，亦不敢多发一语，踏错一步。待他从局中脱身，千叶已将目连山十二洲尽收囊中。亡城失地，其实并不稀奇。他初任毕罗主帅之时，被御剑打得节节败退，比今天更为狼狈。但今日千叶多了一座孔雀城为臂助，既能相互策应，又可中道阻拦，比当年局势更凶险十倍。他先前得以将鬼军、必王子玩弄于股掌之间，全赖屈方宁替他破解红鹰密文。然而自他在孔雀城现身起，密文便错误连篇，全然对不上了。派人问时，只道：“御剑料得密文泄露，已亲手置改了。”再问他改后如何，那边便推说不知，打发人回来了。柳狐自问谋略用兵，比御剑差之弗远。即便针锋相对，也未必就一定落了下风。但这一次开战以来，他尝尽了料敌机先、高人一步的甜头，便如一个人做惯了领主老爷，再让他回去为奴为婢，难免有些心浮气躁。自重返战场以来，竟屡尝败绩。收拾残兵之际，对屈方宁也不禁心生怀疑：“这小子口口声声要报雌伏凌辱之仇，如今紧要关头，却不见得十分上心。他和御剑天荒朝夕相处，区区一道密文符号，怎会破解不了？多半是一个被窝睡久了，睡成了一对真姘头。”

好在屈方宁似乎并不甘心当个姘头，很快着人送来一封书信。信中条分缕析，将新密文破解了十之七八。另有一张密报，称鬼军如今对外宣称驻守三城，其实大半已秘密转移到特尔佳斯山。且看前日克尔索斯城一战，迎战的尽是车宝赤麾下士兵。车宝赤新来乍到，人都未曾点清，就这么稀里糊涂打了一场，可见鬼军放出驻城风声，乃是掩人耳目。至于何以攀山越岭，前往彼处，仓促之间尚未理出头绪，望柳狐将军见谅云云。

柳狐看罢，满心疑云，思忖道：“特尔佳斯？鬼军去那不毛之地作甚？若是十几二十年之前，倒有些铁石硫磺。如今早已取之殆尽，只留下一地雪窟矿洞。何况山势险恶，飞鸟难觅。连本国重犯，也不愿流放至此。御剑天荒向来不走空棋，这一步有何目的？”

疑虑间，又接探报：的尔敦进驻孔雀城，小亭郁撤向后方。他一听之下，忽而醒悟：哈干达日当日与小亭郁对战，半月之内，便将他军备耗尽。西军以善使机关著称，犹自如此。千叶本属贫瘠之地，国库多年中空。如今鏖战在即，莫不是弹尽粮绝，没米下锅了？

想通此节，其余疑团便一一纾解：特尔佳斯一座废矿，对他毕罗自

然不值一提，但对千叶而言，却不啻于一根救命稻草；刨地三尺，总是能寻着些破铜烂铁，聊胜于无。他心中忖度，将先前几封密文与鬼军布置详加对照，果然无一错漏。次日接心腹快报：小亭郁撤离途中，留下白象数头、战马千匹未曾带走。柳狐事先探得运矿之事，心中已信了七成。他犹自不敢大意，亲往特尔佳斯山时，果见山下百余名黑衣将士，负筐携铲，呼喝相应。山南矿垛堆积，上覆白雪；山道上车辙深乱，沿路有驻营痕迹，想来非一朝一夕之功。深山中亦有军帐驻扎，据此推断，人数应在八千左右。当夜，他手下一名悍将名唤图门乌热者，探得山脚背风面驻有一座大帐，门上饰以葵纹，帐中有人饮酒谈笑，间或以南语长吟古人诗，吐字雄浑，气势夺人。吟诵至激昂处，随手将身畔长枪拔起，对雪而舞。凡此种种，定是御剑天荒无疑了。

柳狐不听犹可，一听之下，不禁一阵狂喜。他与御剑多年交锋，深知他的厉害，纵然万分谨慎，仍是胜少败多。如今后方不稳，若能将御剑一举歼杀，千叶人心大乱，便是扫平了他最大障碍。此刻他孤悬山间，手中不足万人，何况散落四方，不成体系。这等良机千载难逢，如何能够错过？当下紧急调军一万六千精兵，缜密部署，掩没行藏，只待二十八日一声号令，便可倾巢而出，踏平山脉。他见识过御剑纵马敌阵之中，长枪挥处，死伤无数的惨状，对他那身天赐武力极为忌憚，特意点出一队千人弓箭手，届时以旗为讯，使其连放数波弓箭，务必将御剑射杀于大帐之下。连夜召集人马密议，均觉有八成把握。一名心腹等人散去，悄声问道：“将军，事关重大，可要知会六王子？”

柳狐平生最看不起牵扯私情之人，御剑当年将屈方宁送予左京王，他嘴上鄙夷，其实心中大为赞叹。哈干达日曾为免采公主之事，对小亭郁怀恨在心，以致数度乱了阵脚，他瞧在眼里，早将之看低了几分。何况青可儿与他女儿成婚多年，育有一子一女，对他亦是尊重爱戴。他内心深处，实是偏向这位爱婿多些。但如今情势未明，表面上谁也不敢流露半分。他内心忖度，此战一旦大功告成，他手刃千叶鬼王的壮举，必将天下知闻。哈干达日如分得一半功绩，对青可儿之地位大为不利。但如全然隐瞒，又恐他事后追问。正踌躇间，哈干达日传信小兽又至。他心中计议未定，忽见苏音一步向前，将小兽一脚踏死，向他拍了拍胸膛，示意：“我去。”

柳狐何等聪明，见他自告奋勇，便知其意。当下也不说破，将屈方宁那张密报封入函中，盖上火漆封印，交由他送往克尔索斯城。待哈干达日闻讯赶来，时已不待，那也是无可奈何。苏音纳信入怀，便一骑去了。

大事计较停当，一切按部就班而行。二十八日夜，万余毕罗军潜入特尔佳斯山，将道旁鬼军三五驻营轻轻扑灭，未遇半分抵抗。及深入腹地，营地渐密，山中但闻刀铲之声，却不见人。柳狐心中疑云大起，命后队变前队，做好撤退准备。忽闻先遣军报：“山腹中空，形似口袋。”柳狐原本谨慎过人，心中大叫一声不妙，细思入山道路之狭，刹那间已经冷汗满身，连声叫道：“快退！快退！”

只听轰隆隆一阵乱响，两旁山顶无数黑影现身，一个苍老有力的声音笑道：“现在想退，只怕已经晚了！”

一语既发，山顶咋咋有声，但见百余台投石机旋臂挥舞，石弹如雨点般向毕罗军头上砸来。毕罗军惊叫闪避之时，但闻落马声不绝，竟是敌军在雪地中布下地刺、绊马索，并陷阱、雪窟无数，吞陷人马，寸步难行。山上敌军趁机大放弓弩，尽情射杀。须臾石弹投尽，敌军自山坡雪道滑下，与毕罗军近身相搏。这批人个子矮小，衣甲破烂，身手却是灵活无比，手握单刀，在雪地中翻来滚去，一砍马腿，二砍人脚，下手毒辣之极。其中只有极少数着黑衣者，其余一概穿得五花八门，瞧不出甚么来头。

柳狐一看之下，便知中了敌人周密至极的连环毒计。这计策之中包藏的天大祸心，比损折几万人马，更令人心惊胆寒。眼见情势不妙，虽知多半徒劳，仍催动旗帜，命弓箭手向山上那名为首之人射去。

那人哈哈大笑，见百余利箭飞来，利索地往后一退，二三十名盾牌手极为默契地围成一圈，将盾牌围成一个密不透风的塔堡。那人将身一缩，躲入堡垒之中。只听叮叮声不断，几波弓箭皆触盾而落。

柳狐在战场上见过的奇人异士不知凡几，但像此人这般无耻的，竟是前所未闻。他平素便以厚脸皮著称，此时也只能甘拜下风。

只见那人从堡垒后施施然现身，捋须笑道：“都说毕罗老狐狸智计无双，老夫瞧来却也稀松平常……”

此时毕罗军败象毕露，已然溃不成军。柳狐在几名侍卫护送下艰难逃出，但见雪光之下，那人须发皆白，形貌颇为熟悉。他一众心腹干将皆亡于此役，自己肩上也中了一刀。伤痛悔恨之下，一个名字仿佛雷霆霹雳，骤然浮现在脑中：——那是南朝天下兵马大元帅，黄惟松！

千叶二月城战，必王子所率御统军在车宝赤、的尔敦掩护扶持下，

颇有建树。他自己却不甚满意，一心要洗刷前耻。孔雀城地处冲要，临近风雪牧场，交战最为频繁，何况御剑在此坐镇，绝无性命之虞。他一眼相中此处，便急匆匆赶来常驻。屈方宁不愿与他照面，前脚收到信报，次日一大清早就撤往边角小城——牧云州去了。临行前偷偷摸进御剑房中，与他鬼混了半宿。御剑这一夜情热如火，精力比以往更为卓绝，在他体内迟迟不射，上上下下不知折腾了多久，才将他抵在床头发泄出来。屈方宁给他干得筋疲力竭，下床时只觉两腿软绵，膝盖打颤，下身几乎开裂。自他初次与御剑交欢以来，从没受过这么大苦楚。再去摸他胯下时，只觉硬直如铁，竟然还未疲软。察觉御剑又来捉他手，转身便逃，连道“不来了”。御剑强将他纳入怀中，嘲道：“从来老夫少妻，只有少的嫌老的不行，你倒给我来个反的。”屈方宁挣扎笑道：“谁跟你老夫少妻了？”向城外一努嘴，道：“明天那个要来的，才是你的正妻。我一个没名没分的，一见正室驾到，就吓得忙不迭地逃走了。”

御剑听他口吻半真半假，笑道：“你知道我心中向来疼你多些，何苦吃那黄脸婆的醋。”

屈方宁也笑出声来，道：“你嘴上说得好听，真心疼我，怎不拿珍珠马车来迎娶我？”

说到珍珠马车四个字，心头一阵剧痛，伏在他身上不作声了。御剑尚不知他心思百转，逗了他几句，道：“巽风部现下在牧云州内驻军，等你过去，我叫努桑哈替你接风，备一坛龙落子酒喝。”

他随口一句说笑，下属无有不遵。待屈方宁进入州门，巽风部统领努桑哈果真为他整治了一桌酒菜，还唤来十余名妙龄少女，供他手下将领取乐。屈方宁见这些少女个个头脸有伤，举止虽娇婉柔顺，不过咽泪装欢而已。他身边那名最为美丽，却打着一双赤脚，足趾冻得乌紫。她对屈方宁显然十分惧怕，见他不加理会，便远远瑟缩在一旁。一名亲兵见她伺候不周，提刀作势要杀。屈方宁止道：“兄弟今天赶路乏了，怪不得她。”努桑哈早搂了一名少女入怀，肆意褻玩，见状笑道：“有头有脸的人家都跑光了，只剩下些拿不出手的乡下女孩，自然入不得乌兰将军的眼。”副统领也笑道：“现在这些雪毛狗子都学乖了。从前屈将军在时，兄弟们手里倒有过几个绝色女子，可惜咱们将军颁下严令，一概不许近屈将军的身。如今终于可以献献殷勤，偏又没甚么好货色。”屈方宁笑嘲几句，道：“早知如此，兄弟从孔雀城带一批处女来，给几位哥哥解解馋也是好的。”努桑哈大笑道：“这可不敢掠美。老图昨日从克尔索斯城过来，说那边更是穷凶极恶，连女人渣子也寻不到一些。车将军

才接手三天，悔得哭天喊地，砍了几百个男人头泄愤。看谁从孔雀城过来，得空替他捎几个去罢。”

酒席将散，屈方宁推说不胜酒力，叫人扶下去了。他房中一早有人相候，见他进门，均站起身来。屈方宁命心腹在外守卫，才压低声音问道：“杨大哥，如何？”

苏音连夜奔驰，眼底乌青，闻言露出一丝笑容，道：“老狐狸已经信了。他唯恐哈干达日争功，明面上不敢不报，却命我拖延几日。”说着，将屈方宁那封密信托出。

屈方宁接过密信，顺手在烛火上烧了，笑道：“老狐狸一生谨慎，难得上一次当，下次便再也诓不到了。姓黄的这一次不拔下几撮狐狸毛来，对不起我头上这许多白发。”

王六忙道：“老家主如今爪牙虽然老了，虎威尚在，何况有大人您在此运筹帷幄，弄死只把狐狸，可谓是手到擒来……”

屈方宁嘲道：“你马屁拍得倒快。如真将他弄死了，谁来与千叶制衡？靠你的嘴皮子么？”

苏音迟疑道：“你是说，黄元帅要故意放他一条生路？”思索片刻，眉心深蹙，摇头道：“以柳狐之聪明才智，只须一转念，便知你我与南朝有私。我是不回去的了，你从此却暴露无遗。”

屈方宁看他一笑，道：“那又如何？”

苏音微微一怔，便知端的：“柳狐巴不得他们斗个你死我活，自然不会向千叶通风报信。即便说了，也只被看作挑拨离间之计。”想通此节，喜不自胜，在他肩上重重拍了一下。

罗天宇、周世峰见大事将成，均喜慰无限。屈方宁与苏音相对坐了，便低声商议如何对付哈干达日。苏音道：“你再造一封伪信，仍命人假扮鬼军，将他赚入网中，如法炮制。”

屈方宁摇了摇头，道：“他从太原私自动兵，那是杀头灭族的死罪。南朝多少双眼睛盯着他，瞒得到几时？等文僊之流一本参上去，便是自身难保。现在只望我爹、舅舅他们劝得赵延回心转意，莫负了咱们这十多年的心血。”

冯女英从他进房起，便大喇喇在他床上枕臂而卧，从始至终闭目养神，似乎对他们讨论之事漠不关心。直到屈方宁说起哈干达日如今在东线驻军，才懒洋洋插口道：“此人离克尔索斯城不过百里，引那甚么车将军与他打上一场，不就完事了？”

苏音听他口吻轻佻，微有不悦，道：“如何引得？”

屈方宁随之道：“车宝亦贪杯无能，却颇有自知之明。他知道不是哈干达日对手，纵然兵力倍之，也不敢贸然出战。”

冯女英打个哈欠，倦道：“直说让他送死，他自然不肯。我看今天这位努统领一脸淫相，与姓车的大有同嫖之谊。不如我来假扮了他，去做个撩斗局罢。这般好色之徒，我扮起来正是得心应手，本色流露。”

几人听了这异想天开的主意，相顾之下，均觉大有可行。苏音拊掌道：“从黄元帅手下借几百人，应非难事。他伪造的那批鬼军军服，也未曾用完。我先一步赶去哈干达日军中，打消他心中疑虑。只要冯兄弟这边接应到位，多半便能成事。”

屈方宁见他三人脸上皆有兴奋之色，眉心一蹙，道：“不行。”

苏音诧异道：“怎地？”

屈方宁向冯女英微一示意，道：“事成之后，如何全身而退？”又正色道：“莫说别人，就是杨大哥你，也该多为自己考虑。只要有一线生机，便不该自断后路。就算你二人武功盖世，身在乱军之中，又有甚么用处？”

苏音微微点头，便不再说了。四人重新商议，一时竟无良策。

忽闻门外亲兵呼喝，屈方宁让房中人隐匿身形，推门看时，只见几名亲兵押着一人，推到他面前跪下。

屈方宁见是那名怯生生的赤脚少女，斥道：“你来做甚？”

那少女似被人梳洗过，换了一身薄透纱衣，衣下肌肤隐约可见，一对小小乳头冻得凸了起来。一边脸颊微微红肿，目中含泪，手中捧着一只汤碗，颤声道：“奉努……努大人之命，给大人……送解酒汤。”

她先前被亲兵推搡了几下，碗中药汤早已泼散在地。屈方宁一心打

发她走，一手接过，便挥手示意她回去复命。

那少女却不起身，啜泣道：“努大人……努大人还叫奴婢……”一句话始终说不上口，急得泪水双流，又动手解自己胸前衣扣。

屈方宁大为皱眉，见一干亲兵皆有揶揄之色，即道：“知道了。”命那少女打一盆热水来，回头便打个眼色，让四人从窗台出去。冯女英最后走时，那少女已在外轻轻叩门了。屈方宁见他向自己眯眼一笑，还道他要说什么轻薄之语，谁想冯女英一手攀住窗沿，回头道：“苏大人一向心狠手辣，对我却是情意绵长。我只多嘴一句：你今天舍不得我，只怕以后南朝千千万万少女，个个跟她一样下场。”

屈方宁全身一震，竟不能开口。次日一大清早，便召集四人，定下假扮之计。冯女英潜入努桑哈帐中，模仿他一举一动。到第三日上，举止神态已极为相似。声音虽有些不像，吃些干肉烧酒，做出嘶哑之态，也就差相仿佛了。最后戴上人皮面具，结起发辮，竟与努桑哈全然无二。如非朝夕相对，瞧不出半分破绽。屈方宁为保万无一失，谎称与人打赌，让车卡将努桑哈随身佩剑盗来。黄惟松闻说大计，派来三百将士，藏匿行迹，在途中等候。苏音取了屈方宁书信，便先一步去了。冯女英比他稍晚，算来最迟二十一日，也该动身了。临行前夜，屈方宁亲往他帐中，物事皆在，却不见人。出了帐门，依稀见雪坡上有个人影，过去看时，只余几个脚印。忽然后颈一凉，被人吹了口气。努桑哈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屈将军，这么晚出来踏雪幽会，好兴致啊？”

屈方宁转过头来，只见那“努桑哈”正笑嘻嘻地看着自己。这易容功夫也当真了得，他明知皮相是假，也不禁心有余悸，怪道：“戴这死人皮作甚？”

冯女英笑道：“好罢，知道你爱看我些，也不必这么凶巴巴的。”除下脸上人皮，便招呼屈方宁在一处干雪上坐了。见他人皮翻来覆去地看，在旁道：“这老蛮子一张脸，着实不如我风流俊俏。你不看我，却看他怎么？”

屈方宁闻言，抬眼打量他一番，道：“我看你不透。”

冯女英似笑非笑道：“没甚么看不透的。古语云：‘贞妇失节，不如老妓从良。’我改邪归正，一心学好，你不说些温言软语，说不定我一个后悔，又踏上了烟花老路。”

屈方宁失笑道：“你也要从良么？”

冯女英长长叹口气，道：“从小私塾先生便谆谆教诲，学要好伴，居要好邻；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果真一字不假。我从前结交的尽些色中饿鬼，天地万物，不过拴在一条鸡巴上，将甚么礼义廉耻，仁义道德，看得狗屎也不如。如今在你们之间呆得久了，耳濡目染，也沾了一身假道学气。现在回头一望，只觉从前行径实在不怎么光彩，只盼着后半截儿体面些。……你笑什么？”

屈方宁止笑道：“我在想薛师父那般暴烈性子，却收了你这么个徒弟。”想到回伯，心中陡然一酸。

冯女英见他脸色有异，嘿然一笑，道：“她老人家收了我，每天与人打架斗殴，强身健体，有甚么不好？”忽而五指轻拂，在他面颊前一晃而过，随即摊开手来，只见掌中躺着一枚红宝石耳环。只听他笑道：“师父若不是喜欢我，也教不出这么俊的功夫。”

屈方宁举手一摸，耳环果然少了一枚。遂笑道：“小偷小摸，算什么狗屁功夫了？”一指他腰间，道：“等你回来时，将这佩剑原原本本交还给我，我便认你有几分真本事。”见时辰已经不早，便催他起身。

冯女英懒懒应了一声，起身拍了拍衣上雪，摇摇晃晃走出几步，忽回头道：“苏大人。”

屈方宁抬起头来。只见雪光荧荧，冯女英面上含笑，向他道：“谢先生曾说，你想要一生安乐，现在这个情人，是万万要不得。不过以我之见，你爱他当真爱得紧。这一世如不同他一起，只怕再也不会快活。苏大人，你这么聪明，别让自己后悔。”

屈方宁惊愕之下，只觉一阵不祥预感流遍全身，眼望着他，一时却说不出话来。

冯女英看了他片刻，展颜一笑，道：“幸好冯某天生不好男色，不然被你这么看着，哪里还舍得走？”拍拍腰间佩剑，道：“此物必完璧归赵。”扬了扬手，转身走了。

当年乌兰军重编时，屈方宁花了无数心血，将边陲小族战俘收录帐下，对其中机敏可信者着意笼络，养出一批忠心耿耿之士。此次冯女英孤身受命，亦派得有随行者。次日午后，便传来探报：“已与五百人途

中会合。”再四日，又报：“冯大人已顺利入城。车将军外出未归，城中只有车小将军坐镇。幸得冯大人所料周全，从绵云道中掳掠了数名女子，一并带往城中。车将军闻讯大喜，已经连夜赶回了。”

屈方宁此刻忧心如焚，闻言却也有些好笑：“黄惟松好好一支忠勇之师，误跟了这无行浪子，尽干些打家劫舍的勾当。”

探子道：“冯大人还让我转告将军，说他也是被逼无奈，才出此下下之策。又说他平日手段温柔，绝不是这般不怜香惜玉之人。”

屈方宁啐道：“老子问他了么？”想到他既有余裕说俏皮话，可见境况并不十分险恶，心下稍安。再听报时，车宝亦已回城设宴，与冯女英喝成一团。他忙问：“可露了甚么破绽不曾？”探子道：“车将军与冯大人饮酒甚欢。冯大人频频向他附耳低语，酒过三巡，更是勾肩抱背，亲密无间。”

屈方宁心中一乐：“他生平御女无数，想来是有些独得之秘。车宝亦好色如命，听了岂有不爱的？”果然不日便传来喜讯：“车将军召集万余人马，意气洋洋，趾高气昂，高喊‘活捉狗王子’，与冯大人一并往克尔索斯山去了。”

几人听见妙计得售，无不欢悦。然而往后数日，音信断绝，再无一人前来。到二十九日上，忽闻讯报：“黄元帅昨夜重创柳狐，将他手下图门乌热等一举铲除。”罗天宇等喜极而泣，王六更掏出一坛酒来，说首战告捷，须好好庆贺一番。周世峰见屈方宁忧色未除，道：“待冯、杨二位兄弟事成归来，再一并庆贺不迟。”

王六最会瞧人眼色，闻言忙道：“捕头大人教训得极是。小人见过冯公子飞檐走壁的功夫，那脚下连个影子也没有，一霎眼就不见人了。他还跟小人说，二位当年在六扇门中，也算数一数二的高手了。眼睁睁看着他采……那个……多年，连他一片衣角也摸不到。这话固然有点不尽不实，不过依小人之见，他老人家逃命的本事当真不坏，逃得出京城小姐的绣楼香闺，也逃得出臭兵油子的长枪短棒……”

屈方宁心道：“只怕没这么容易。”挥了挥手，让他几个散了。

足足过了六天，才有探报传来，说苏音负伤极重，现身城外某处。屈方宁忙赶去时，只见他满身是血，一条伤腿肿胀得不成模样，背上刀口深可见骨，万幸性命无碍。见了屈方宁，精神略振，道：“哈干达日

信不过柳狐，命我随行左右。冯兄弟那边一切顺利……二十九日清晨，两军迎面相遇，车宝赤被踩成肉泥，哈干达日胸口中了一刀，也是死多活少。”说到此处，激动难抑，一阵大咳。

屈方宁见他伤重，怕他耗了力气，喂了他一口水，示意他不必再说。身旁几人一起上前，将他抬上软轿。

苏音咳嗽稍定，眼望屈方宁，喉头微微一动，道：“冯兄弟将一物交予我带回。”说着，便向腰下摸索。

屈方宁将他手臂放回，缓缓从他腰间抽出一物。只见血色宛然，正是努桑哈那把随身佩剑。

苏音低声道：“他……为打消车宝赤疑虑，请命为先锋。交战伊始，以自身为饵，诱使秋蒐军前行。还试图混淆两军视线，直到中途才被人发觉……最后身中数箭，还飞身将车宝赤踢下马背，笑道：‘老车，你这下可上了当了！’”

罗、周二人听见他如此义勇，均感敬佩，都不由流下泪来。王六在旁劝了几句，心道：“苏大人又要大哭一场。”看屈方宁时，却见他神色一无所动，只说了句：“我便知道他没打算再回来。”将佩剑收入怀中，命二人抬苏音回城。

王六与他相识一年有余，深知这位苏大人性情，此时不禁大感意外：“他平日遇上一点小事，动不动眼眶通红。这冯公子平时跟他黏黏糊糊，如今命也丢了，他却舍不得哭了！”

克尔索斯山一役，双方死伤极其惨重。车宝赤当场丧命，哈干达日重伤不愈，未及与柳狐会合，已经命归黄泉。安代王听闻车宝赤死讯，痛心愤怒之极，不顾群臣反对，召集帐下二十万驻军，亲征毕罗。三月中旬，他那顶金光璀璨的华盖，便在众人环拥下，浩浩荡荡开入孔雀城。十二州驻军将领，自御剑以下，全数赶往城中，迎接国君大驾。车唯远在克尔索斯城，既伤心父亲惨死，又忙于收拾残军，比安代王还迟来一步。安代王一见他，顿时失控，几步迎上前去，一把搂入怀中。连叫“可怜，可怜！”车唯也跪在他面前，放声大哭。安代王指天咒日，要踏平苏颂王宫，为他父亲报仇雪恨。

车唯原本委顿在地，闻言忽抬起头来，嘶声道：“大王要替我父亲报仇，这里便有个冤孽对头！”说着，直直向御剑身后一指。

他这一举动大出人意料，一时场中百余将领，都向他所指之处看去。

努桑哈见人人目光都望向自己，惊骇道：“车……车小将军，这是怎么说？”

车唯切齿道：“你这恶贼！你谎称青可儿向毕罗王进谗，哈干达日唯恐王位旁落，只带千余轻骑，抄索云小道赶往苏颂王宫，哄骗我父在某处将他拦截，不费一兵一卒……却将他送入毕罗精兵埋伏之中！我恨不得啖你之肉，食你之血！”

努桑哈听了这匪夷所思的指证，瞠目道：“甚么？……岂有此事？”见安代王与御剑都看着自己，立刻跪了下来，颤声道：“真神在上，属下自二月十二日受命驻守牧云州，未敢擅离职守一步，更不曾见过车将军。格日、高吉他们几个，都可为属下作证。”说到这里，忽然灵光一闪，想到这几个都是自己手下，难以取信于人。当下跪行几步，一把拉住屈方宁衣袖，叫道：“乌兰将军也是天天见过属下的，大王，将军，你们信不过属下，还信不过乌兰将军吗？”

屈方宁安抚地在他手背上一拍，道：“这段时间以来，我与努统领确是同吃同住，每天相见。车小将军伤心之下，一时认错了人，只怕也是有的。”

御剑与努桑哈相识十余载，一手将他培养提拔成八部统领之一，深知此事绝无可能，当下劝慰几句，便欲将车唯扶起。

车唯一双血丝密布的眼睛满含怨恨，从努桑哈移向屈方宁，又缓缓移到御剑身上。虽一语不发，但人人都看得出来，他目光中明明白白就是在说：“我谁也信不过。”

安代王见他神色不对，亲手将他搀起，道：“我兄弟的儿子，便如我的儿子一般。你有甚么委屈，只管与我这个父亲谈。”挽了他手，走入内室去了。

未几，安代王传令全城将领，即日从孔雀城北上，强攻风雪牧场。各军行进何处，一一派遣完毕，西军、乌兰军却一个字也未提起。安代王当晚将小亭郁、屈方宁二人请到帐中，亲自斟酒，言中之意，却是让他二人打道回府，镇守后方。两人也十分识趣，一个说路遥天寒，弩机搬运不便，何况机关将尽，杀敌无力。一个说自己兵力稀薄，本就出不

了几分力气，更不必说体质虚寒，难耐征途，大王怜悯下属，令人感动。当下君臣相乐，宾主尽欢。直至出门，小亭郁才向屈方宁瞧了一眼，嘲道：“赶我走不稀奇，怎么连你也这么不受人待见了？”

屈方宁披起雪氅，也向他瞧了一眼：“我遭人记恨也不是头一回，难道你此刻方知？”

小亭郁深知他与必王子一派多年恩怨，一边展开暖毯，叹息道：“因小失大，一叶障目。这世上的笨人，实在多了些。”

屈方宁跨上马背，闻言也叹了口气，道：“话是这么说，有些事，只有笨人做得出来。”说着，抬起手来，轻轻拈了拈自己那枚红宝石耳环。

御剑审事缜密，见车唯举止大异，自须追究分明。不等夜深灯落，便将努桑哈及一众巽风部将领唤来，详加询问。努桑哈向来对他又敬又怕，见他神色严厉，哪敢有半点隐瞒，将自己数日行踪交代得干干净净，连抢了多少女子、何日陪侍何人，都一一抖落出来。御剑且不理会他这些荒唐，问其他人时，也是大同小异。他凝思片刻，问道：“近来你身边之物、亲近之人，可有异常？”

努桑哈略微一怔，道：“身边之物？……是了，属下有一把御赐短剑，常年佩在腰间，连睡觉也不曾取下。前些日子喝多了酒，不知落在何处。百般寻觅不得，某日一掀床帐，却好端端放在枕边了。”

御剑心中一动：“此事有蹊跷。若是敌人，要他性命足矣，取他佩剑作甚？”旋即想到：“中原武林有一门易容之术，施术者可改头换面，彻底变成另一人模样。虽不曾亲见，但既有传闻，或许真扮得七八分相似，也未可知。我红哥原非善辨真伪之人，只怕……”正思索间，太阳穴忽然毫无来由地一炸，一阵胀痛从腮颌急速上行，接着胸口也是一阵空悸。此时脚边炭火正浓，就这么一瞬间，竟涌出一身热汗，连内衣也浸透了。

努桑哈等见他神色忽变，忙近前询问。御剑被几人身上热气一烘，心中一阵莫名狂躁，斥道：“下去！”

这两个字出口，便如落雷一般，震得满室嗡嗡作响。众部下见他骤然发怒，骇得一霎全散，胆小的更已吓得腿软，一步也走不动了。

御剑亦自不解，心道：“我这是怎么了？”

门外忽报：“乌兰将军请见。”只见屈方宁手中挽了一只硕大包袱，步履如风地走来了。见满地是人，便撒步笑道：“我再等等罢。”

御剑道声不必，挥手让人散了。努桑哈一干人如蒙大赦，错身出门时，均向他投以感激目光。屈方宁待人退尽，才走到他身边，道：“努统领怎么了？大老远就听见你骂人，吓得我不敢近前来。”

御剑见了他，心中躁郁稍减，随口道：“他说找了几个姑娘陪你睡觉，老子大光其火，非弄死他不可。”

屈方宁怪道：“满口胡言乱语。哪有几个？明明只有一个。”顺势坐到他身边，笑道：“便是一个，也是难得了。看在他忍痛割爱的份上，我来替他赔个不是罢。”

御剑笑骂道：“亏你说得出口。”屈方宁挨他一坐，顿觉一阵异热扑上身来，心中一阵烦乱，伸脚将炭盆踢到一边。

屈方宁似未发觉他身上异状，将包袱放在地上，口中道：“大哥，我听说克尔索斯城一战惨烈之极，战场化为火场，车将军遗体……险遭毁损，是么？”

御剑道：“是。幸而山雪湿冷，火势难以蔓延，才得以将他带回。大王为他允了秋蒐军出阵一事，已经万般自责。若他死后仍遭焚身之苦，我们更不知如何自处了。”

屈方宁也叹了口气，道：“车将军平日和蔼可亲，对我更是处处照顾。再杀十个毕罗王子，也抵不上他一命。”顿了一顿，道：“不过哈干达日当时受伤极重，死伤亦众，夹尾奔逃之时，未必有放火的空闲。”

御剑略一思索，向他道：“依你看如何？”

屈方宁道：“想他花大力气放一场火，总该有个缘故。若不是为了泄愤，就是这火场之下，有甚么见不得人的东西了。”

御剑心中一动，顿时想到：“如有人伪装混入军中，借火抹去痕迹，确是一干二净。”

只见屈方宁动手将包袱解开，道：“大哥，哈干达日与老狐狸为了

立嫡，是有些不对付。只是他二人向来交好，除了君臣之份，也还有些同僚之谊。哈干达日孤军落难，老狐狸总不至袖手旁观。我多方探听，才知他二月底原要与毕罗另一支队伍会于千云州下，不知发生了甚么变故，中途忽而转向，往特尔佳斯山方向去了。特尔佳斯矿山废弃多年，老狐狸特意绕路，总不是为了那些个破铜烂铁。我暗自起疑，追查之下，竟在山谷深处发现尸体拖拽痕迹。再派人四处察看，发现四周雪岭上车辙凌乱，石弹、弩箭集于谷底，显然是有人在此布下阵仗，让老狐狸吃了个大亏。此事不足奇，奇的是他们带回来这几样物事。”说着，摊开包袱皮，指道：“大哥，请看！”

御剑凝目看时，心头重重一跳。只见包袱中除几枚锈迹斑斑的箭头外，竟是一件烧去半截的鬼军军服，其上光泽宛然，赫然是一张银色面具。拿起看时，与自己那张足有八分相似。那军服却是材质粗劣，微微一捻，手指便染得乌黑。但如在黑夜之中，便是眼光再毒辣之人，一时也瞧不出区别。

屈方宁道：“大哥，你看这几样行头，莫不是有人异想天开，竟……扮成你了么？”

御剑道：“正是。此事幕后主谋，如今我也猜到了。”拿起一枚箭头来，刮去铁锈，二指微一用力，箭头应声而断。

那箭头长不过一二分，便是刀工火锤，也不易拗断。御剑道：“这叫断头铁，产自徐、袁二州，既无筋道，又易炸膛。南军多用此铁，因其锈蚀极快，常有死于破伤风者。”将箭头抛下，冷冷一笑，道：“我道是谁背后作怪，原来还是那几位故人。想是姓黄的死心不改，想趁乱分一杯羹了！”

屈方宁不意他猜测如是之准，怔了一怔，才道：“是黄惟松那不要脸的老贼么？……他要扮成你，可有点儿不像啊。”

御剑将易容之术与他说了，道：“也不必十分相似。他假借夜色掩映，或取我一两样惯用之物，别人瞧在眼里，自然信以为真。红哥见到的‘努桑哈’，只怕就是个西贝货。”又道：“这伎俩头一次使出，确实防不胜防。一旦识破，便不值半文钱了。只是柳狐也非愚笨，黄惟松能将他诓骗入彀，多半还有人暗中相助。此人能得柳狐信任，显见蓄谋已深。这份胆魄隐忍，也是了不起得很了。”

屈方宁心道：“这个了不起的人，就在你面前。”旋即拿起那张银面具，举在脸上，道：“大哥，那易容术说得那般神妙，真能扮得一模一样么？”

御剑见面具下露出他尖尖的一个下巴，温柔之心顿起，道：“怎么，怕别人扮成大哥骗你？”

屈方宁一扬头，道：“我才不怕。便是扮得再像，我使出一招来，保准他现出原形，无处可逃。”

御剑听他口吻得意，随手将他揽在怀里，道：“甚么招？”

屈方宁从面具下觑着他，凑近他耳边，吐气般轻轻说：“……我让他脱下裤子，陪我睡一觉。”

御剑骤然笑出声来，拧了拧他下巴。屈方宁靠在他胸口，自己笑了一阵，仰头道：“大哥，这法子当真不错。要是有人扮成我，你也这么揭穿他罢！”

御剑胸口给他一挤压，烦闷之意更浓。当下强忍不适，在他唇上亲了一下，道：“那倒不必了。别说当面相见，便是千万人之中，大哥也能一眼认出你来，一根头发也不会错。”

忽然之间，门外金号角长鸣三声，帐前齐报：“大王急召！”顿时脚步急乱，马嘶灯明，众将冒雪向王帐赶去。依千叶惯例，号角一旦吹响，卫兵便割下一条羊腿，悬挂帐中。羊血滴尽时，如有未入帐者，严惩不贷。二人赶到时，只见安代王背手而立，望着那绳索上微微摇晃的羊腿出神。听见御剑到来，苦笑一声，道：“从前发令急召，红哥总是来最晚的一个。我骂他没规矩，他反怪我帐中不够暖热，让我多烧几枝好炭火。如今我情愿连这座大帐一起烧了，却再也等他不来了。”

御剑见他眼眶泛红，言语混乱，自他即位以来，绝少有如此流露性情之举。只得劝道：“逝者已矣，你我好生照顾他后人，待其日后独当一面，亦足以告慰红哥地下英灵。”

说话间，其余将领陆续赶到，帐中逐渐拥挤。屈方宁退到门口，见安代王携了车唯，亲亲密密拉在自己身边。御剑正向他说话，想是在解释伪装一事。车唯神色变幻，忽侧目向他看来。屈方宁向他霎了霎眼，做了个极怪的鬼脸。车唯顿时满脸厌恶，扭过头去。

只听身后小亭郁悠悠道：“你又把他怎么了？刚才看你那一眼，如看乱臣贼子一般。”

屈方宁嘴角一挑，道：“我哪里知道。”复向他看了一眼，道：“说起来，这一次还真是为了个乱臣贼子。我不和你抢，你自己请命去杀罢。”

须臾群将毕至。安代王环顾众人，沉声道：“叛贼屈林，已于三日前在黑曜城起兵。谁愿为寡人讨之？”

小亭郁听见屈林二字，更无半点迟疑，应声道：“末将愿往！”

安代王向他望了一眼，道：“这贼子藏匿多年，偏偏挑了这个节骨眼上兴风作浪，想是与毕罗勾结一气，妄图牵制我后方。他处心积虑已久，此番更是有备而来，你可有必胜把握？”

小亭郁面色沉郁，握拳于心口，道：“战死而已。”

安代王与御剑对视一眼，微微颌首，转向屈方宁道：“屈将军，千机将军前往其蓝平叛，我族十万妇孺性命，便在你一人肩上了。”

屈方宁双膝跪地，毅然道：“屈某纵然自己性命不在，也要护得族人周全。”

车唯与必王子并立一旁，见他落了个独守后方的大任，三分不屑之中，又带了七分不安。当下附耳必王子，窃窃私语几句。屈方宁偷眼向他二人一瞥，心中不由重重一跳：“这两个草包要坏老子的事，那可大大的不妙。”

他费了偌大心力，才得以将自己置于此位。这一步走塌，之后翻天覆地的大计，便是步步落空。饶是镇定过人，一时竟也汗湿了衣裳。

却见必王子推开车唯，神色讶异，怪道：“你脑子烧糊涂了，说的甚么蠢话？”复压低声音，嗤道：“无缘无故的，你以为把他摘开容易？我不知跟父王磨了多久嘴皮，才磨得他允了。如今天随人愿，正是将他踩在脚底的最佳时机。你居然要他留下？……裸子坡本就留得有兵，阿古拉他们也不是死人，再不济也有郭师父坐镇。要你劳的哪门子心！……”

屈方宁一颗心这才落回原位，心道：“草包毕竟是草包。”他向来瞧不起这位王子，此时对他一以贯之的智力，却不禁十分感激。

此时帐中羊腿已不再滴血。卫兵抽出刀来，将腿肉削成极薄的一片片，浇以滚热血酒，奉送至众人面前。安代王持酒而立，大声道：“诸位，今日你我同饮此酒，他日踏平苏颂王宫，便将阿斯尔那老狗，并他妻子、儿女，一族老小，也一刀刀如法炮制，给我大千叶将士下酒！”

众将轰然叫好，高举血酒，一饮而尽。

出帐时已近三更，北风极烈，寒气逼人。御剑饮过羊血，浑身更如火烧一般，只穿了一件贴身汗衫，胸襟敞开，连大氅也未披。出门上马之际，见屈方宁笼着一件其白如雪的裘袍，连脖子也裹得严严实实，手挽追风，正在雪地中望着自己。

他见屈方宁目光十分奇异，既似含讥带笑，又似满溢浓情，心中微微一动，暗想：“宁宁为什么这么看着我？”觑见他唇边残留一抹血痕，便随手替他拭去了。

只听屈方宁眼睫轻颤，望着他胸前垂下的那枚白玉扳指，轻声道：“大哥，衣裳添些，莫要着凉了。”

御剑听他语调不稳，只道是他体质不足之故，怜惜道：“大哥不冷。”见他只带了一名缩头缩脑的亲兵，只顾在前头打着火把，毫无伺候主帅上马之机灵。遂将他腰身一托，轻轻送上马背。

屈方宁将身坐正，踏入马镫，缰绳在手臂上缠了几缠，却并不前行，微一俯身，从革囊中抽出一张白色长弓来，正是那把御剑亲手相赠、如今他已无力拉开的“月下霜”。

他在弓弦上轻轻一拨，向御剑道：“大哥，自你铁血断折，一直没铸成甚么趁手兵刃。这把弓从前是你之物，如今正是可用之际，你拿着用罢！”说着，便直递到御剑面前。

御剑只觉他今夜处处透着奇怪，伸手握住弓箭粗糙如鳞片的一端，忽道：“宁宁，你不愿回去，想与我一起打到天山么？”

屈方宁嘴角微微一翘，道：“有甚么不愿意的？以后什么时候去不得，何必急在这一时。”策马行了几步，复转头向他一笑，道：“大哥，

我替你看家去！”

乌兰军即将撤回，营地已迁至城外。行至中途，雪地中人影稀疏，连火光也隐没不见。屈方宁一路未曾开言，这时才忽然道：“你老家主信誓旦旦，说对付文僖已有绝妙法门。我倒想问问，究竟是甚么万全之策？”

王六一直瑟缩着身子走在马前，闻言只唯唯诺诺：“是，是。”

屈方宁不耐烦道：“是什么？我说得明明白白，千叶已知南朝在背后动作，如今后境悬空，御剑天荒必向文僖施压，迫使赵延下令停兵。文老贼如不能令他安心，他只消一道口令，我这个局便立刻破得干干净净。如今红云军也已在我调度下起兵，那是将西军绊在西南唯一之途，举手定成败，再无重来之理。你老家主说得不清不楚，要我如何安心？”

王六苦脸道：“是。非是小人隐瞒不报，老家主说了，此事极尽玄妙，与圣上近年最为尊崇的一位真人大有关联；甚么天人交相，为而不争，老家主自己也一头雾水，小人愚蠢，那是更加不知了。这位真人现居文太师府上，不过论起交情，与我们老家主却是旧相识了。”

屈方宁心道：“老皇帝沉迷求仙炼丹，黄惟松从此处安插人手，倒是半点不错。”想到南朝上上下下几万名官员，贪恋权势者也罢，一心报国者也罢，自这位道君皇帝以下，一举一动，都被迫弄些神神鬼鬼的虚头。一时又觉讽刺，又略感宽慰，见王六眼神飘忽地瞧着自己，忍不住给了他一马鞭：“你鬼鬼祟祟的，还有什么屁要说？”

王六抱头逃窜道：“不敢，不敢。小人方才见大人与鬼王将军如此这般……，实在是肉麻了些。”他畏惧屈方宁鞭打，话一出口，便逃得远远的。

屈方宁嘲道：“这算甚么了？换在几年前，比这肉麻十倍的都有。”微微一顿，道：“他若是知道我这一去必败无疑，一定亲手将我片成几百片，连眼睛也不眨。你信不信？”

次日，屈方宁、小亭郁辞别安代王，从孔雀城返回妹水。千叶遣车唯、的尔敦两军为先锋，御统军坐镇中央，鬼军、绥尔狐军护持两翼，向风雪牧场以西全线出击。安代王披挂车宝赤旧时衣甲，金刀红袍，口中喝声不绝，一连斩杀数人。众军见大王悲痛之下，犹自威风凛凛，更无半点退缩，无不拼死奋力，一路势如破竹，十一日之内，已将战线推进至牧场中心以北。那面猎猎招扬的千叶大旗，也插上了苏颂王宫西北方最后一道门栓——一座名唤焉姑山的重镇。柳狐在特尔佳斯山下误入黄惟松圈套，已然大伤元气；与车宝赤城下一战，又折损哈干达日一员骁将。哈干达日身份尊贵，在毕罗颇得人心，一朝身死，对士气亦有挫伤。如今千叶大举来袭，朝中局势紧张，人才亦复凋零，柳狐便有天纵之才，一时也无束手无策。何况御剑对他排兵布局了如指掌，任他如何东奔西突，始终打不开局面。眼睁睁看着敌人半只脚已经踏入家门口，自知正面难以抵抗，越性壮士断腕，将西北方向军队悉数撤回，于雪错湖畔全面集结，准备背水一战。

千叶与毕罗世代为敌，这一次逼得老对头走投无路，自各军统帅以下，无不雄心勃勃，士气昭彰。焉姑山城垛之下，日日夜夜回荡着将士们不知疲倦的欢歌。御剑与绥尔狐几人议事出营，在城头暂立片刻，便见四五队兵士高歌而过。其中一队年纪最小，连队长也不过十四五岁，脚步飒沓，把臂而行，歌声嘹亮之极。凜风朔雪中听来，令人心胸为之一爽。绥尔狐兴之所至，信手打起拍子，随声应和。御剑赞道：“久闻老将军善歌乐，果真名不虚传。”

绥尔狐摆手笑道：“不是我自谦，年轻时候嗓尚可，倒也唱过几百个歌。如今老了，不成啦！”口中说着，向那队年轻士兵遥遥望去，叹道：“我与他们一样年纪时，也是这般意气风发。每逢大战前夕，都兴奋得浑身燥热，夜里常常要起来浇冷水。自打娶了妻子，生了儿子，儿子又生了孙子，从此消磨了骨头，别人的地盘也不馋了，珠宝女人也不要了，只想早点回家去，搂着老婆娘睡一觉。将军你说，这是个甚么道

理？”

身后一人与他最为相熟，此时便应声笑道：“甚么道理？自然是嫂夫人手段高明，将你这把老骨头吊得死死的了。”

亦有人附和道：“老将军所言非虚。男人成了家，就好比野马归了主人，从此三餐一宿有了着落，奔波劳累也有了念想。就是脱了辔头，断了缰绳，走出千里万里，也是要回来的……”

御剑虽娶过两位妻子，却从未有过甚么离家之思。听他们说得热闹，眼望夜色中大旗飞舞，细雪纷乱，心中忽然一动：“不知宁宁现在在干什么？”

归营时夜色已深，鬼军向来纪律严明，此时篝火边仍有谈笑者，间或以皮袋相碰，仰头畅饮。御剑还未开口，乾天部统帅已在旁道：“如今天寒地冻，沿途一直抢不到甚么像样物事。大王前日替王子殿下庆生，寻遍了六军，才勉强凑足一桌酒宴。将士们身边早已无酒，袋中灌的都是雪水。”

御剑只道：“那也罢了。”他耳力过人，相距虽远，亦听见将士们火边话语，多是年长老兵唾沫横飞，向小兵吹嘘往日战功。他千叶国土地贫瘠，水草不美，连牛羊也比别处瘦小些。北方寒冬极其漫长，多年来得以苦苦捱过，全赖开春入冬之际，向四边悍然伸手，强取豪夺。千叶兵自十二岁起征，半大小子，最是要肉下肚的时候。盖因常年食不果腹，动起手来比常人更为狠戾，堪称穷凶极恶。他年少之时，率兵所到之处，周边各族无不四散奔逃，连牛马也无暇带走。当时草原传言，千叶兵一旦饿得狠了，连人肉都吃。只是近年疆域扩张，进贡丰足，丝绸产业亦渐成气候，这几年新晋的小兵，便不如老兵能吃苦了。见小兵们听到不可信处，嘘声阵阵，忽将老兵钳手钳脚地按住，灌了他一嘴雪水。他亦是个好酒之人，见将士们闹酒逗趣，喉咙也不禁有些发干。舔了舔嘴唇，才想起帐中最后一壶酒已然见底，只得作罢。才跨入帐门，亲兵便来报：“南朝使臣到了。”召入看时，乃是文僖手下一名文官，当日在庆州曾打过照面的。他向那人脸上望了一望，开口道：“有劳宋天奇宋大人亲自来到，一路可还习惯？”

那人听他叫出自己姓名，忙不迭跪倒在地，颤声道：“卑职贱名，偏劳将军记挂，愧不敢当。”

御剑似笑非笑道：“我记挂你们，你们却未必记挂我。自我上月问起，到如今才缓缓地派了人来，只怕是先走了苏颂王宫一遭，也未可知。”

宋天奇惶恐道：“将军明鉴！文相接到将军手令，一刻也不敢迟延，上下打点完毕，便催促小人日夜赶来，如何敢生出别样心思！”口中说着，向手下连使眼色，十余名南兵捧箱抬笼，侧身而入，轻轻置于地上。侍卫举枪挑开其中一只箱子，只见金银灿烂，堆叠如山。再开一箱，则是翡翠玛瑙，五色鲜烂。最后一只藤笼中却是美酒数坛，气味醇美，封皮未揭，已经满室熏然。宋天奇道：“这十坛江南春，是从前送过几次，幸未得将军嫌弃的。虽非名酒佳酿，得来也着实不易。仓促之间，所备不周，还望将军体恤咱们一番孝心。”

御剑道：“难为你们想得周到。”摆了摆手，让人收了下去。复问道：“文相既有这般闲情雅致，想来我信中所说之事，都已办妥了？”

宋天奇忙道：“好教将军得知，那黄惟松已应召返回京师，吃了一顿弹劾，如今正在家中禁足。纵有插翅之术，也飞不到将军面前碍眼了。如今太原军暂由副将马华章接手，此人在军中毫无威信，全然约束不住，扰得太原府中不得安生。这几天官中滋事扰民的状况，接得手也软了。”

御剑闻言，心中甚慰，笑道：“赵延对他一向偏袒有加，这一次却怎么舍得？”

宋天奇拱手道：“去年年初，一位王姓道士进宫面圣，自称天师座下清虚真君，有长生不死之躯，呼风唤雨之能。圣上初不甚信，只以平常道人相待。直至此人人为人陷害，埋入地底月余。待主犯伏诛，掘坟认尸时，衣衫已经烂尽，面色仍鲜活如昔。有胆大者投石于身，道人忽挺身坐起，笑曰：‘扰人清梦哉！’自此深获圣上信爱，呼作‘京里先生’。行走居坐，皆不离分。对他一言一语，更是百般听从。好在这位真人虽是修仙之人，却颇有些世俗爱好，这半年来，倒与文相十分投契。文相与黄惟松不睦，只须在他面前稍加提点，圣上何有不听的？他如今说一句，比别人说一百句都管用些呢。”说到后几句，不禁面有得色。

御剑微微颌首，道：“文相这位新朋友有点意思，下次不妨与我也引见引见。”忽道：“荆州军如何？”

宋天奇怔道：“荆州军？将军问的可是贺颖南么？他手下多是湖北乡下佬，如今春耕将至，均已遣回原籍，耘田插秧去了。”

御剑晒道：“不愧泱泱大国，黄河尚未解冻，南方却已回春了。”

宋天奇听他语带讥嘲，不知有何深意，只得连声称是。御剑道：“你回去罢！文相这一阵辛苦，我都记在心里。去年他嫁女入宫，荣升国丈，我未及道贺，错过了一杯喜酒。今年他这杯皇太孙的满月酒，我是一定要喝的了。”

宋天奇躬身道：“是，是。卑职定代为转告。”复一揖到地，道：“将军雄才大略，一统北方之日可期。谨祝将军心想事成，马到成功。”

御剑心中一声冷笑：“现下千叶毕罗开战，你们心中，自然巴望越乱越好。北方一旦平定，南朝便真有不死之身，也要皮消肉烂，魂魄丧断。一番鬼话，难为他说得这样至诚。”挥了挥手，让他退了下去。心中思忖：“黄惟松如与屈林联手，此时绝无折返汴京之理。如无后路铺着，他当日向柳狐用兵，便是走了空。他是何等精打细算之人，怎肯这般铺张……？”才想到此处，胸口突然没来由一阵躁热，连心跳也加快了。他心中一凛，长身站起，深深吐纳数次，躁意这才稍减，思路却也断了。

忽闻帐外嘈杂，一个破锣嗓高叫道：“将军，将军，老巫给你送酒来啦！”

御剑斥道：“来便来了，嚷什么？”只见帐门挑处，巫木旗两边腋下各夹着一个酒坛，大刀阔斧地走了进来。背上高高负着一物，却是一只塞得满当当的包袱，都是他平日惯用的雪毡、靴袜之属。御剑道：“大王让你们送些军需，怎地连人也送来了？”

巫木旗放下酒坛，卸了包袱，两手砰砰锤着膝盖，道：“许久未随将军出征，难免有些心痒难搔。听小锡尔说，这次咱们拿下天山，往后便是好多年没仗打了。老巫如不趁此时捞一把军功，往后可拿甚么养儿子啊？”

御剑听他扯得不成体统，笑骂道：“老子原知道你没存甚么好心。”见他捶得甚为响亮，问道：“腿可还撑得住么？”

巫木旗连连摆手，道：“老巫这两条腿也是奇了怪了，本已烂了十

之七八，问了好几个人，都说没救了。不知怎地，给绰尔济老头针燎火烫地捣弄了一年，竟然好了大半，跑也跑得，站也站得，连阴寒天也捱得住了，就是清闲日子越发少了。我欠了他这个人情，很有些不好意思，嘴也不和他斗了，还帮他扇风点火，摆弄些瓶瓶罐罐。还是小锡尔那天好意提醒：‘巫侍卫长，绰尔济爷爷前些日子与我们喝酒，说他药帐最近来了个老长工，干活既卖力，又不要工钱。我寻摸过去一看，老长工没看见，倒是你替人家当牛做马，笑嘻嘻的挺快活啊。’呸！原来是拿我当苦力来着。亏我还对他十分感激，送了他许多药酒药膏……”

御剑见他这一口啐得甚是愤怒，嘲道：“人家腿也给你治了，孙女也给了你了，就是支使你些，却又怎地？”

巫木旗连连摇头道：“一码归一码，这老滑头不是好人。”愈想愈不乐意，嚷道：“将军，你这话就不对了。当初小桑舌是自己点了头的，可不是老巫强迫了她。老头儿心中一万个不情愿，却也无计可施……”

御剑懒得听他啰唆，向地下一示意，道：“你带的甚么酒？给老子开一坛来。”

巫木旗这才想起正事，忙将一个酒坛拍开，小心翼翼抱到御剑面前。还未凑近，便闻见一阵苏媚之气。伸指在坛口一抹，见醉红潋潋，赫然是自己平生最不喜的葡萄酒。巫木旗见他脸色不愉，忙道：“将军，这可怪不得我。你存货本就不多，这几月更没一些儿进账。这还是老巫临发匆忙，找小锡尔借了几坛……”

御剑听了这番曲折，心中一笑：“想是宁宁捉弄我来着。”嘴上骂道：“老子怎么没存货？尽让你糟蹋了！”命人将文僖所赠的江南春斟来，随口问道：“他现在每天都做些甚么？”

巫木旗道：“也没别的卯事，不过整憩羊舍、修挖雪渠，还带人出去打过几次猎。说起来，今年当真冷得厉害，几趟下来，连好皮子也没打到几张。好不容易打了一头黄羊，肉没几两，羊肚尽炖汤给我老婆吃了……我走之前还问他：‘小锡尔，我这就陪将军去了，你羡慕不羡慕？’他笑眯眯地说：‘巫侍卫长，等这一仗打完，我就和你们将军一起住到雪错湖去。那里冬不冷夏不热，鲜花鲜鱼四季不绝，连小姑娘都比别处好看些。你羡慕不羡慕？’将军，他这话是假是真？老巫跟了你这么多年，往后你要和他一起去逍遥快活，万万不能把我一个人抛下……”

他素日这般絮絮叨叨，御剑从不理会。此际听他转述屈方宁言语，想到他在故乡无所事事，又嫌天冷，必定将一袭貂皮大氅披在身上，将一座大帐烧得十分暖热，与他一干手下勾肩搭背，喝得醺醺欲醉，横七竖八睡倒一地，任谁也扶不起了。他原本就生得好，饮至酣时，眼饒身软，投怀送抱，别有一番动人心处。遥想屈方宁当日秋场夺魁，赶来报喜之时，自己与他逗笑之语：“江南，还是我？”他低头为难的可爱模样，宛在目前。他渴饮多时，此刻江南春已在手边，却止不住心头一阵荡漾，转手抄了一口葡萄酒，送入喉中。细品滋味，竟比情意更美。巫木旗见了，自是百般不解：“一段日子不见，竟连素不沾唇的女人酒，也喝得笑容满面。莫非真是老巫太久不伺候，连他转了性也不晓得了？”

翌日，其蓝传来捷报：小亭郁已将红云军全面压制。再一日，毕罗王阿斯尔派遣大长老前来议和，安代一言不发，拔出金刀，亲手将之头颅割下。他一步步走出金帐，将刀尖上的头颅高举过顶，向城下将士高声问道：“毕罗人杀死我们的兄弟，害死我们的公主，如今他们无路可走，求我们饶他一条狗命！你们说，我们能放过他们吗？”

城下将士振臂高呼：“不能！不能！”声浪之高，连城墙也为之震颤。

安代王赞道：“好极！这才是我千叶的好男儿！”将手一摆，命人将酒送来。他左右两侧以御剑、绥尔狐为首，各军统帅呈两队翼开，金甲侍卫齐齐列队，一人对一人，单膝跪地，将酒碗呈上。城下将士依品阶高低站立，为首的千人队长手中也均捧了一只酒碗。其中所盛之物，便是巫木旗携来的葡萄酒。火光雪色之下，一抹红稠触目惊心，宛如鲜血一般。

安代王饮尽一杯，眼中尽是狂热之色，手中金刀连挥三下，叫道：“踏破天山！血债血偿！”

将士们亦随之怒吼：“血债血偿！血债血偿！”自千人队长之下，历历往后传递，人人唇色鲜红，如饮人血。

御剑这几日着紧打点南朝线报，探得与宋天奇之语大致相似，一块心病已去了大半。只是每每想到背后那道阴森狡狠、不死不灭的目光，心中仍有一丝隐忧。他对战争有种异乎常人的直觉，对安代王全力进攻的决议，其实并不十分赞成。但全军士气已达顶点，他身在其中，本就

极易受到感染。兼之近日体热如焚，眼见千军齐饮血酒，心头没来由一阵冲动：“要打就打，错了又如何！”

自此，千叶、毕罗两军进入全线决战。两方皆不惜代价，倾举国之力，势将对方鲸吞殆尽。毕罗凭借地形之利，千叶靠的是正面强攻，一时之间，难分胜负。数十日间，雪错湖旁抛尸百万。旧的鲜血渗入泥土和花丛，很快就被新的鲜血覆盖了。

就在此时，一个雷震九天亦不足以形容的消息从后方传来：南军来袭！云内失守！妹水告急！

原来那京里先生从年前闭关，已有数月之久。二月十五老君圣诞之日，忽踏浊雾而出，手执羽扇，肩负青鸟，自号九天真人。自云乘八景之舆渡此微末世界，偶感其圣天子之气，惜其登仙无门，有心点化，遂在洞玄石上，以指相刻，替赵延拟了一张仙方：取吴越之丹砂，商丘之楮实，赤峰之白垩，以铜盘纳之，黑漆漆之，羽纱滤之；卒时去滓，微火轻煎，沃之以蜜，舂之以丹。饵大小如黍粟，日吞一丸；服之百日，身轻目明；服之千日，可登金阙玉京。独有一条：饵丹限九九八十一之内造成，否则仙迹隐退，道缘断绝，再无登天之望。赵延见皆是寻常物，喜心翻倒，以他五十余岁高龄，多病老衰之身，竟雀跃而起，在太华殿上连翻了几个跟头。这枚改天换命的丹药，自然一举超越朝纲，成为南朝上下头一件大事。细数方中之物，吴越不过蛮夷之地，商丘更是近在咫尺，唯有最后一味仙药略嫌孤僻，远在北方之北。赤峰乃是古名，位于习水下游，即原扎伊白石迷宫所在地。所谓白垩，便是白石风化而成。南朝与扎伊并不接壤，欲觅仙药，势必要借道千叶。赵延生平最怕的就是与这头草原狼主打交道，可惜仙人指路一事早已传开，谄言赔笑也罢，阴遣使者也罢，别人自然不肯令他称心如愿。换在昔日，便是借他十个龙胆，也不敢将心思动到妹水岸边。然而这一次事关重大，人仙之别，在此一搏，他如何舍得放过？当下一咬牙一发狠，一道圣旨急传之下，真定、太原、河间、大同四府驻军，并汾州、晋州、齐州、德州厢兵，以马华章为统帅，浩浩荡荡二十万兵马，向妹水进军。盖因八十一日时限迫在眉睫，兵部一改往日吝啬之态，将一众好儿郎装扮一新，甲胄弓弩一律换新，皮褥靴袜厚实饱满，粮袋中都是今年的新米，绝非陈仓霉物。连马匹都很像样，三成是耐力极佳的滇马，虽不能上阵，长途驮运，却是一把好手；七成是河湟之地战马，黄惟松糟践了无数草场，抛洒了千万银两，磨死了百十名马弁，才养出这么一批敢于践冰踏雪的主。一众人马武装起来，果然非同凡响。短短一月之间，便已攻破三道防线，一举拿下千叶瞭望之所——云内州，向棵子坡汹汹而

来。

千叶激战中闻听此讯，自安代王之下，无不震骇。惟有御剑心中一沉，暗道一声：“来了！”其实南军这一手法绝不新奇，甚至可以称得上最古老原始的劫掠手段之一。三四十年前，草原各大部落尚未形成规模，千人之上的族群极为罕见，多是几十户、百来户人家聚居。北方寒冬漫长，冰雪初融之时，头场猎事最为紧要。一旦抢不到足够食物，部族多半就从此衰落。青壮年男子须集全族之力，倾巢而出。多则三五日，少则二三日，住地只余少量男丁，此外尽是妇孺。此时外族骑兵从后方大肆来袭，妇人小孩全无抵抗之力，迎来的便是一场可怖之极的杀戮。这古法有个名目，谓之“打春”。御剑之母当年因率领族中妇女，击退数支打春部落，一度震惊草原。千叶壮大之后，更是只有打人之乐，再无被打之虞。谁知世事难料，一代草原枭雄、北方霸主，竟被最弱小无用的南朝钻了空！

众人惊怒之下，将南朝这群大逆不道的贱种咒骂了千遍，对赵延葬于皇陵的祖宗更是想出了万种炮制之法。然而此际战事胶着，一旦分兵相救，毕罗定会穷追猛打，还以颜色。隔日，妹水那头传来消息：郭兀良护送王室要人、贵族家眷数千，率先离开裸子坡驻地。御剑当机立断，遣人前往接应，共同奔赴千叶中部铁垒重镇——珠兰塔娜城。数日，讯报传来：双方成功会合，王后公主无恙。安代王这些日子坐立不安，直到这时，才重重吁了口气。众将领家眷亦皆平安，只受了些惊吓。独有巫木旗心急火燎，一跳而出，揪住那报子衣领，急问道：“那小锡尔呢？他怎么样了？”

那报子如何懂得他这些昵称，愣怔了一下，才道：“乌兰将军么？他与阿古拉小将军带领什方军，与云内……”

巫木旗叫道：“不对，不对！他自己好好一支队伍，怎会跟阿古拉凑在一起？”

那报子吃了一惊，道：“可……乌兰军从第一天起就被指派到郭将军手下，护送王后、公主一行，最先离开妹水，去往珠兰塔娜了……”

巫木旗一个激灵，这才想起郭兀良心灰意冷、解散军队，不过数月。他犹自不信，道：“那些个领主虽然各归其地，也还是郭将军的属下，难道几个人也组不起？……”

他还在苦苦琢磨，御剑心中早已如同明镜：郭兀良老成稳重，绝少差池，又是大王结义兄弟，正是护送王室第一人选。他原先队伍仓促之间难以整编，屈方宁立刻将自己训练有素的乌兰军让出，判断之准确，行动之迅速，堪称一流。阿古拉憨愚无能，但手下军队受老什方将军多年淬炼，早已能够独当一面。加上屈方宁坐镇指挥，应无大碍。果然，后几日传来的皆是南军遇袭落败、难以前行之讯。直到贺颖南闻听圣上求丹不利，主动请命，荆州军以不可思议之奇速加入战团，讯报才就此断了。巫木旗日等夜等，足足熬了二十天，阿古拉才派了一名亲兵前来。才报得千叶平民逃至何方、什方军所处何位置，他早已急不可抑，连声问道：“屈将军呢？屈将军呢？！”

御剑喝道：“你退下！”

兵随主将，那亲兵也是一脸憨相，说话也不太利索。听御剑喝了这一声，才噗通一声跪了下来，声音竟带了些哭腔：“屈将军他……他被敌人捉了去啦！”

只听“咕咚”一声，巫木旗直挺挺向后栽倒，一跤跌在地上。他顾不得后脑疼痛，一跃而起，指那亲兵叫道：“你说甚么？！好端端的，怎会给人捉了去？”

那亲兵哭丧着脸，颤声道：“这件事须怪不得我们将军……他听的是郭将军号令，在兴庆道上严防死守，几天几夜都未合眼。那姓贺的来得好生凶猛，又连使奸计，我们将军一向心性耿直，殿下，殿下您是最知道的……”

必王子听他说得颠三倒四，重重哼了一声，道：“这与阿古拉有甚么相干？”

那亲兵不敢再言，将身匍匐在地，簌簌抖个不住。耳边忽而响起一个冰冷低沉的声音：“你们中了姓贺的计谋，屈将军前来营救，反被敌人擒获。是也不是？”

那亲兵识得这声音主人，见他从自己片语之中便窥破真相，愈发怕得厉害，连牙关也格格作响，再说不出一句话来。

安代王在扶手上狠狠一拍，怒道：“屈将军既前往救援，你们当与他共同进退才是！怎能只顾自己性命，让他身处险地？”

那亲兵磕头不止，额血长流，哭道：“我们将军绝无此意，实在是追兵来得太快……屈将军带领我们出来，赶到兴庆草场时已是黄昏。见那姓贺的不依不饶，便让我们借道岗堡，由他暂时吸引南军火力。届时将敌人引到西郊山下，我们与岗堡军正好赶到，即可一举剿灭。约的是次日凌晨，哪曾想他一夜也没撑过……岗堡军前哨还有人亲眼看见，天蒙蒙亮时分，屈将军身边已不剩一人。那姓贺的趁他拉弓搭箭，从背后使了根绊马索，将他脖颈套住了……”

巫木旗原本最急于知道屈方宁下落，听他讲述至此，突然一阵心惊，不敢再让他说下去。只骂道：“放屁，放屁！那贺家小狗武功低微，小锡尔胜他百倍不止。如何能被套住？”

在场众将领听在耳里，均知屈方宁死多活少，心中寂寂，一时无言。偷觑御剑时，却见他面具下神色一无所动，连肩膀也未颤动一分。忽开口道：“岗堡军……？南军来得如是之快，自强夺兴庆，竟未耽搁一日？”

妹水棵子坡既是千叶神树祭祀之地，亦是王室金帐驻扎之所。西有狼曲山阻断，东有鬼城镇守，此外更有岗堡数十，密布方圆百里之内，平日按赏赐划分，由领主派人驻守。只是自千叶立国、安代王定居于此，从未有过动用之日。一旦岗堡军被迫出战，便相当于敌人已经摸到了巢穴门口。绥尔狐轻咳一声，低声道：“南军替他们老皇帝求丹问药，自然战战兢兢，不敢怠慢。”

御剑冷冷道：“我看未必是只为丹药。”目光转向那亲兵，道：“后来如何？”

他语气平平，那亲兵却不由冷汗涔涔：“小的也……只听说屈将军被……送到敌营，南军欢呼震天，都说一刀杀了他太过便宜，要慢慢折……要留着性命……”

御剑眉弓一动，道：“我问你棵子坡余下族人如何？”

那亲兵忙叩头道：“回将军的话，余部已全数退入鬼城。我三万什方军誓以性命镇守，敌军休想再向东行进一步。”

御剑唇角一动，似是欲言又止，旋道：“尽力而为。”

安代命军机处带他下去，当场指名了一位声誉极隆的长老，下令

道：“立即拨取一批快马赶往鬼城，以本王名义与南军交涉，不惜一切代价，将乌兰将军换回。”

必王子闻言，不由腹诽：“我们在天山下拼死拼活，他却在后方惹了一身骚！姓屈的若是还有一点骨气，被俘之时就该自戕才是。好歹也是一方将领，竟沦落到要父王派人前去营救，当真无能之极。”见车唯向他极轻地摇了摇头，心中倒也有几分掂量，知道这话当着御剑不能出口，当下硬生生吞入肚里，脸上仍不免露出鄙夷之色。

只听御剑缓缓道：“马华章那一路人数虽宏，走的倒是取药的道子。只是荆州军中途忽然加入，便是南朝中有人强势插手了。我先前还以为姓赵的与毕罗私下达成协议，如今我族腹背受敌，毕罗却并无得力后应，料来并非如是。南军这一次其志不小，大王如今急于相谈，……恐非易事。”

安代王道：“我心意已决，不必再说了。”留下他与一干将领商议明日战事，举步出帐去了。

此际正是两军战场最广、战线最长、兵力投入最多之时，千叶自御统军之下，悉数听从御剑指挥。众将见他得知爱子落入敌人之手，仍部署如常，波澜不惊，心中均钦佩无已。散场时，绥尔狐、的尔敦等素日与他亲厚之人，便特意迟走一步，道：“南军战力疲弱，纵有甚么野心，也是痴人说梦。将军身有要务，无论指派我们之中何人前去，定然尽心竭力，将屈将军毫发无损地带回来。”

御剑心中澄明：“南军此刻出手，看准的便是我抽不开身。他时机抓得如是之准，自是有要紧后着。宁宁在他们手上大有用处，性命应是无虞，救却救不回来了。”当下简短道：“多谢各位美意。眼下拿下天山是头等大事，其他一概不论。”掀开帐门，率先走了。

余下几人对视一眼，彼此摇了摇头，才随之出帐。只见巫木旗站在山丘深雪之中，手搭凉棚，不住踮脚向营门望去。门口马蹄声乱，却是方才被安代王委派和谈的桑科长老，在一众侍卫簇拥下，颤步迈入马车，向东方一路行去了。

贺颖南触案惊醒时，只觉一阵喉干舌燥。他吞了口口水，下意识寻找热焰来源，才发现始作俑者正搁置在足边。

那是他的战利品——一把赤焰如火、沉玉雕花的长弓。

他揉了一把通红的眼眶，头脑尚未十分清醒。见弓身遍体流火，少年心性忽起，伸出一指，从墨玉镂刻之间探了进去。只听一声轻嗤，皮肉早着，忙缩手不迭。看时，指尖早烫出一个蚕豆大小的血泡。他骂声晦气，往手上吐了口唾沫揉匀。这一来愈发口渴难耐，往身上一摸，皮袋中只有些冷茶。见营帐中空无一人，遂扬声叫道：“贺明！贺明！甚么时辰了？”

只闻脚步匆匆，肉香阵阵，间杂“老九儿叫我呢，给兄弟留点肋肉”数句嬉笑，近卫长贺明晃身而入，应声道：“二更将尽了。”一面抬起衣袖，大喇喇地抹去嘴边油光。

贺颖南这几日与马华章商议绕行狼曲山之事，对方深谙道家真谛，机锋玄而又玄，一句准话也无。贺颖南生就的直爆脾气，与他推云手般你来我往，耐心早已告罄。遂将手中书卷一摔，骂道：“老子在这里闻书屁臭，你们在外头倒是潇洒快活。还不拿来孝敬老子！”

贺明与他同在宗族之中，打小穿一条裤子长大，论年纪还大他几岁，自然全不畏惧，只嘿嘿一笑，探头向外叫道：“你们几个，把那头死羊再翻觅翻觅，割几条肉，替将军上火烤起。瘦的不要，全要那腰眼子上的。”应答几句，将头缩回帐里，道：“肥的没了，精的也剩不多，骨头烧一烧，倒还能啃下二两肉来。将军要是还藏得有酒，不妨拿出来与兄弟们快活。”

贺颖南与他们粗卤惯了的，闻言唾道：“酒没了，尿却有一壶满的。哪个嘴里渴，尽管到老子裤裆里头来喝。”片刻烤羊送到，果然只剩几根腿骨，烤得喷香焦糊。贺颖南腹中正饥，几口下去，便连骨头缝也啃得干干净净。他大嫌不足，怪道：“太少，太少！怎地吃得这般急法，都是饿死鬼投胎不成？”

贺明笑道：“将军说得轻松！咱们历次出兵，从来只有给人追得屁股着火、满地乱走的份儿。有时被打得慌了，连冷汤冷面也难得吃上一口，几时敢肖想他们的肥羊羔子吃？好容易打赢一回，不连本带利吃回来，哪里还有这等机会？”

贺颖南听到末一句，心有所感，忽推案而起，道：“走。”

贺明诧异道：“哪儿去？”

贺颖南头也不回，径直往营左一座看守森严的牢棚去了。

贺明恍然道：“原来是去提审人犯。大半夜的，他倒是好精神。”跟上几步，忽而想到：“这人都抓来好几天了，早晚不审，偏在这当口来了兴致。莫是老九儿饥火烧心，要将那小蛮子杀来吃了？”他长年跟随贺颖南东征西讨，当年西凉国灭之际，曾亲眼见过屈方宁纵跃千军之间、连斩四个人头，对他那副全身而退、如鬼如魔的身手，迄今记忆犹新。当下打了个寒噤，心道：“这口味也忒重了！”

牢棚严寒似冰。屈方宁垂头耷坐地下，背靠一根拴羊木桩，盔甲皆已除去，只余贴身汗衫。两条手臂反拧在身后，颈中牢牢捆着一股粗绳。听见他进门，微微一挣，抬起头来。

贺颖南在他面前三尺止步，负起手来，放沉声调，道：“屈将军，你好。”

屈方宁鬓发散乱，垂落两颊，闻言头颈轻轻一甩，让沾着嘴唇的一绺长发飞开：“……落在你手里，有甚么好？”

贺颖南前日追击途中将他一支队伍杀得狼狈不堪，连人带马一并生擒活捉。自与屈方宁对战以来，从未有过如此压倒性之胜利。闻言一扬下颌，道：“本将军抓了你，你很不服气，是不是？”

屈方宁觑了他一眼，嘲道：“你抓了我？要不是背后有人给你撑腰喂奶打小抄，凭你那点微末本领，抓得到我么？”

他这句话倒是半点不错。贺颖南正是凭借黄惟松所传密令，才得以在兴庆攻城战中大展拳脚。他向来有几分傲性，此役既非自己真才实学，便不肯居功，更不愿夸耀人前。但当面被人叫破，难免有些恼羞成怒，一指他面门，道：“你嘴巴放干净些。我们联合出战，互通消息，那是理所当然，怎么是打小抄了？你那鬼王爸爸当着人教你排兵布阵，那才是正经打小抄哪！”

屈方宁不屑道：“我可没失过地丢过城，更没为手下那点虾兵蟹将不争气，逼得人家忠心耿耿的老兵死在乱箭之下。”忽而向上一抬眼睫，望见他手上烫伤，更是仿佛看见甚么笑话一般：“原来你爸爸却没教过你，不要乱动别人的东西。那也怪不得你，从小不得爹娘管教，只有一个亲大哥，又早早被我弄死了……”

贺颖南与他缠斗多年，对这位与自己年纪相若的少年宿敌，心情一向甚为微妙。对方虽是仇深似海的敌人，但不知怎地，一看到他身形面

貌，总有种说不出的亲切之意。将他收监这几日，也没有丝毫侮辱为难。此刻听他提到贺真，登时气血上冲，道：“好，好！我倒忘了，五哥是死在你手里！”盛怒下一拳挥出，正中他左边脸颊。

他常年习练枪法，膂力非常人可比。屈方宁饱饱吃了这一拳，登时皮开肉绽，颧骨鲜血横流，一只眼睛高高肿了起来，半张脸都变了形状。他缓了缓神，啐出一口血沫，反而露出笑意，嘶声道：“贺小九，这一拳算我欠你的。我劝你及时收手，免得日后后悔。”

贺颖南这一拳全无留力，虽戴得有四枚铜指套，仍打得手骨生疼。闻言冷哼一声，道：“便是打死你，却又怎地？”

屈方宁侧头在肩上擦去嘴边鲜血，还未开口，牢门口忽闻马蹄人语声。旋见贺明捧一支金翎细卷而入，搔首怪道：“半夜派人送信来，这可是破天头一遭儿……”

贺颖南识得金翎主人，顾不得屈方宁，忙伸臂接过。展信向灯光下看时，不禁倒吸一口凉气，还道自己困花了眼，忍不住抬起手背，使劲揉了揉眼角。

贺明见他举止古怪，好奇道：“信里说的甚么？”

贺颖南太阳穴肌肉扑扑一跳，屈方宁已替他说了：“说我这等身份的贵客可不常有，让你们将军烹牛宰羊，亲身作陪，好好地款待我。”

贺明平日也算气魄不凡，若换了别的战俘，早就一脚蹬上了脸去。但他对屈方宁实在十分惧怕，此刻听他口吐狂言，竟一时不敢妄动，还特意瞅了一眼贺颖南，等他示下。

不意一贯横冲直撞、一身是胆的贺将军这当口竟也缩了卵，虽则目光中充满狐疑，仍向他挥了挥手，让他退了出去。

待牢棚中只剩他与屈方宁两人，贺颖南才将他从头到脚重新打量一遍，开口时声音也已大不相同：“……你怎会与黄……元帅识得？”

屈方宁嘲道：“我识得他的日子，比你早十年也还不止。你要取鬼城，他让你听我教导，是不是？先前我好言好语劝你，你为什么不听？万一用劲再多半分，打落我几颗牙齿，这会儿你就是跪下来求我，我也不说了。”

贺颖南气往上冲，右手指套呛然一紧，有心再揍他一拳。手臂几番提起放下，到底硬生生咽下这口气，僵声道：“……我诚心向你请教，你……若肯教我攻城之法，我……感激不尽。”

屈方宁左眼肿得只余一线，闻言抬起下颌，细细瞧了他片刻，唇边似有讥嘲之意，眼中却微含赞赏：“我有两条锦囊妙计，你要听，不妨靠过来些。”

贺颖南走近几步，倾身向他，模样甚是滑稽。果听屈方宁轻声说：“鬼城东面悬崖下，有条秘道，可直达山顶。”

贺颖南怕他笑话，忍了又忍，终究是没忍住，问道：“那第二条又是甚么？”

屈方宁叹了口气，在他耳边道：“我这些年跟了我鬼王爸爸，养得身娇肉贵，奇货可居。千叶要是派人来换我，千万莫要眼皮子浅，为些花言巧语、黄白之物，就随随便便把我放了。”

正如御剑所料，毕罗与南朝消息并不互通，这厢千叶后院起火，毕罗仍是一力求稳，并无趁机翻云覆雨之举。半月以来，安代王的金帐又已向苏颂王宫逼近了百余里。这日午后雾雪正浓，御剑跨乘越影归来，只听亲兵报道：“桑科长老回来了。”其时绥尔狐、必王子等均率军在外，待他赶去时，大帐中只安代王坐镇，桑科神色惶惶地立在地下，几名长老陪侍一旁，他最挂念之人却不在其中。

他一早便知南朝不肯轻易放人，此时见帐中空空，仍不免一阵失落。安代王携他坐下，又亲手为他暖了杯酒，才向帐下道：“那边情形，你说与将军听罢。”

桑科揖道：“是。”便将自己出使之事一一说了。道是那太原军副帅马华章一收到拜书，翌日便派了大礼仪官过来，引千叶一行人入了兵营，盛饌相待。席间连称得罪，礼数甚恭。然而一说到乌兰将军，便满口曲里拐弯，一再推诿不知。桑科多番暗示，许他高官厚禄、锦绣前程，他不是装傻充愣，便是顾左右而言他。无奈之下，只得退而求其次，要求与乌兰将军见上一面。马华章面露老大难色，一时说荆州军务他无权干涉，一时说贺将军此刻不在营中，拖拖拉拉，不痛不快，好说歹说，才勉强领他去了。原来乌兰将军是被关押在一座羊棚之中，牢中昏暗，瞧不分明，只依稀见他侧卧地下，衣衫污秽，一边脸颊肿得老

高，显然伤得不轻。本想跟他说几句话，贺颖南手下已匆匆赶到，污言秽语，动手动脚，全不顾马华章颜面，将他们一并逐了出去。他犹自不肯死心，陆续安插人手前往打听，才探得贺颖南此番生擒活捉，并非出于自愿，似乎在原地候命，等人到来。乌兰将军不知为何，几番出言挑衅，惹得贺颖南暴跳如雷，若不是手下拼命拉住，只怕早将他打死了。桑科求见无门，派人递信进去，问贺将军要个明价，只得了一句：“你们要换他性命，先将我贺家祠堂中那一十五座灵位黄泉复生，变作活人。”桑科心知此路断绝，只好以金银开道，上下打点，好歹买得他在里头好过些。

御剑听到后来，眉峰越蹙越深，心中思忖：“贺颖南这支队伍，与京都素有干连。他等的人，不是庄明义，便是纪伯昭。他留着宁宁的命，是要作大用处。那是甚么？……逼得我回鬼城么？”

安代王见他神色阴郁，忙向桑科使个眼色，示意屈方宁身受惨状，不必一一述说了。

桑科会意，向御剑道：“临行马华章已向我许诺，近日内将乌兰将军移送到他营下，好生优待。”

御剑觑见他二人这番做作，心中暗暗叹了口气：“贺颖南是个空心肚肠。贺真当初一条性命，他是不分好歹，牢牢记在了宁宁账上。若是真心要杀，十个脑袋也砍了，何必给他吃这些零碎苦头？”口中道：“姓贺的做不得主。他开的价码，原不必放在心上。”饮尽杯中酒，向安代王行了一礼，起身告辞。离帐之时，风雪迎面一浇，忽然想到：“……此刻汴京之中，还有个最棘手的人物。他心思毒辣，常开人之所不敢想，这一次手中有筹码，只怕要物尽其用，榨得他血枯骨干。是了，宁宁也猜到他要借自己大作一番，这才……故意出言相激。他是不要性命了！”

他在人前行定如常，思绪未有丝毫动荡。此际雪中独行，突如中了定身法一般，手脚皆僵住了。回过神时，只觉面孔麻木，积雪过靴。待回到帐中，巫木旗见他鬓睫上皆挂满雪花，忙举袖来与他擦拭。御剑道声无妨，就汤鼎火旁坐了，脱下军靴看时，底下污雪早已结得实了。

巫木旗接过靴子，在火盆旁磕打几下，面上忽露难过之色，道：“将军，你方才定定地站在外头，落了一身雪也不晓得，心中必是在牵挂小锡尔。你须瞒不过老巫，前些天裸子坡……时，我也跟你一

般，天天站在雪里，等小桑舌和老东西的消息。”

御剑听他类比得天真，不由一晒，道：“我千叶立国数十年，如今虽内忧外患，却不至连将士家眷也保护不了。你夫人身怀六甲，兀良自会多照顾些。”

巫木旗摇了摇头，道：“将军，小锡尔也是你的家眷。咱们家里老的老，小的小，都安安稳妥地走了。他却要留在妹水旁，舍生冒死，保卫别人的安危。”

御剑知道他向来感情用事，道：“这是他分内之事，且不必说了。”

巫木旗深深耷下肩去，道：“分内也罢，分外也罢，他这会儿是回不来啦。”说得自己也后怕起来，忽然一把攥住御剑手臂，恳求道：“将军，姓贺的若肯松口，咱们就是让出十里地、百里地……使尽天下的金银珠宝，也要把小锡尔换回来！”

御剑皱了皱眉，一句“胡闹”已到嘴边，见他目光极其恳切，只在他手上轻轻一拍，道了声“不必操心”。

他说得轻松，巫木旗却如何能够放心？夜里在随帐中翻来覆去，心情如铅之重，直到三更还未合眼。才有了些睡意，只听营外一声厉响，号角齐鸣。他心中咯噔一声，连皮袄也未及穿，便急急赶了出去。只见雪灯之下，御剑高大的身躯立在主帐门口，面具悬扣额角，脸色极为严峻。营门开处，几名传讯兵满身血污，从风雪中飞驰而来，声嘶力竭地叫道：“——鬼城告破！”

四月初七夜，荆州军自东面山崖侵入鬼城。阿古拉营帐驻于山顶，首当其冲，当场殒命。荆州军打开城门，原本驻于狼曲山的太原军趁机涌入。天明城破，什方军死伤过半，城内平民仓皇出逃。

鬼城之东高崖百仞，崖下空地，积雪经年不化。入夏之际，常有来此取冰解暑者。此时朔风如昔，地上却是一片凌乱，散落的是绳索、箭杆、尸首……残肢掩在雪中，已认不出究竟是哪一方的了。

只听背后脚步窸窣，似乎犹疑许久，才“喂”了一声：“……黄元帅人已到了门外，你不去见见么？”

屈方宁背过身来，双臂仍结结实实绑在背后，口中笑道：“堂堂元

帅，岂是我一介囚犯说见就能见的。”向来人打量一番，嘲道：“贺将军今天这张面孔，可是俊得很哪！”

贺颖南前日混战，一马当先，在火场中七进七出，两颊枯皮皴裂，鼻梁燎得焦黑，眉毛也烧掉一边。此刻听他出言讥笑，浑然不以为意，道：“他人还没到，已问了三次你了。你不见他，他也要见你。”瞧了他身上几眼，忽然有些忸怩，摸了摸鼻子，道：“你进去等罢。”

屈方宁瞥他一眼，道：“贺将军要关怀我，夜里莫来与我说话，让我睡个囫囵觉，就谢天谢地了。”转过身去，仍旧遥望山崖之下。

贺颖南面上一臊，道：“要不是黄元帅叫我处处请教，我也不来扰你。”见他看得入神，也不由走到他身边，张望道：“这里有甚么好看？”

屈方宁望着城外黄云般驰来的队伍，目光在那面斗大的“南”字旗帜上流连片刻，面上似是轻笑，开口却仿佛一声叹息：“我在鬼城住过很久，曾在这山崖上，看过无数好景致。只是连做梦也不曾想到，有朝一日，能看见自家人马，高举大旗，堂堂正正地踏进这里。”

他语气轻和，贺颖南听在耳中，却只觉一阵刺心之痛。他也非口齿伶俐之人，侧头向屈方宁瞧了许久，只憋出一句：“你……”忽见他左颊瘀肿，正是自己盛怒之下所伤。一时更不知如何开口，讷讷半天，突然攥起右手，狠狠给了自己一拳。这一下使了十二分力气，顿时打得自己眼冒金星，鼻血狂喷，几乎栽倒在地。见屈方宁脸露讶色，才龇牙咧嘴道：“……我那时不知道你是……一时气急了向你动手，真是万万的对不住。你现在手不方便，我替你打回来便是。”

屈方宁讶色收转，旋即摇头一笑，道：“你也太耿直了些。我是你手下俘虏，给你打上几拳，大有避人耳目之效。那有甚么要紧？何况你五哥……原本也是我杀的。”

贺颖南眉毛跳了几跳，道：“你不必说这些话来激我。这几天我细细琢磨，想起当年初交手时，你常对我呼来喝去，板着面孔训斥我，一时骂我鲁莽犯浑，一时又说我不知变通。我当时气恼不服，如今想来，字字句句都是在点拨我。当日金城关下，你放箭射我，箭头却早已拗去。西凉拒马城一役，也是你替我除去心腹大患。其实我只消有些脑子，前后一贯通，便该想到你的身份……颖真哥哥聪明胜我百倍，自然早已与你相认。他将性命托付你手，想来……定是对你全心全意信

任。”

屈方宁凝目瞧了他好一会儿，才收回目光，笑道：“怎地忽然这么聪明了？”转过身去，任崖顶冷风吹了良久，复开口道：“……你们贺家枪法中有一路杀着，招式极缓，看似优美，其实最为狠毒。我从未见你使过，那是什么缘故？”

贺家最后一位长辈罹难之时，贺颖南不过十一二岁，身形尚未长成，许多精妙招式都不及学全。闻言摇了摇头，道：“说来惭愧，我竟未能习得。听你描述，可是那一十九式‘云梦千里’么？幼年曾见两位叔伯切磋时使过一次，惹得祖爷爷大发雷霆，说自家人比武点到为止，断不该下此狠手。”

屈方宁微微颌首，低声道：“原来是叫作这个名字。”旋即一笑，向他道：“这十九式狠手，我倒还记得七八成。你若不嫌我这个外人胡乱指点，选个时辰，咱们一同练练罢。”

遥闻卫兵禀道：“黄元帅到了。”只听山下人声嘈乱，太原军一行将领，并四州统帅、朝廷督军，簇拥着二人沿路上来。贺颖南知他此刻不便暴露，道声得罪，命人将他押入演武场后一座营帐，重新捆绑。及至入夜，才一手擎灯，一手横端了一个木盘，掀帘而入。但见一地狼藉，扔着散乱卷轴、碎瓷破幔、许多兵戎之物。帐中一张四四方方的铁木大床，却是坚实无损。屈方宁便被绑在一边床脚上，正凝神望着一处，目光中似有寻觅之意。当下开口问道：“你在找甚么？”

屈方宁转过头来，道：“没甚么。我找一幅画儿。”

贺颖南哦了一声，向床下地道一示意，道：“我们上来时，这里便是如此模样了。”说着，来到屈方宁身前，替他解开捆绑。以屈方宁之身份地位，卫兵自然不敢怠慢，由肩至胁绑了个十足十，几束牛筋绳浸足了水，系扣处打的全是死结。贺颖南这门解救功夫，显然不够熟练，连拉带扯，额头见汗，才剥脱开一小半。屈方宁给他推搡得摇摇晃晃，鼻中闻见一阵饭菜香气，低头看时，见地下木盘中放着一钵米饭、一碗肉菜，一罐热汤，其中菜笋飘飘浮浮，气味浓郁冲鼻。他吸了吸鼻子，蹙眉道：“贺小九，这是甚么？”

贺颖南手上正忙，头也不抬道：“叫人给你做了些吃食，你趁热吃罢。”

屈方宁还未开口，只见帘前一暗，一个苍老枯哑的声音呵呵笑道：“屈将军从前吃惯了牡丹之都的鲍汁燕菜，怕是瞧不上你们湖北乡下的烂肉酸汤。”

贺颖南忙站起身来，规规矩矩唤了声“元帅”。屈方宁仍张腿坐在地下，眼望来人，道：“黄元帅此言差矣。鄙地气寒湿重，怎比得上人家江南鱼米乡？”

黄惟松笑道：“西京出了屈将军这般不世英才，足以夸耀千古。那有甚么比不过的？”说着，亲亲热热伸手向他，道：“我与令尊相识多年，常听他弹铗长歌，大发忧国之叹。他若知晓你今日作为，真不知是如何欣慰了。”

屈方宁甫将臂上绳索除去，正自活动手腕，闻言淡淡一笑，道：“是么？”两个字出口，右臂忽然毫无征兆地一抬，一拳重重挥在黄惟松脸上。皮肉相撞，一声骨骼裂响，听在耳中亦十分疼痛。黄惟松全无防备，被打得一个踉跄，向后退了好几步。

屈方宁收回拳头，目光不离他面孔，道：“想打你很久啦！”指了指自己，道：“这一拳是我自己的。杨家哥哥那一拳，谅你也躲不过。还有楚姊姊、徐姊姊、大理韩家世子、贺小九的哥哥……这几个且记在账上。等这场仗打完，我再一一替他们索还。”

黄惟松满口鲜血，痛得额上全是冷汗，闻言竟也笑了笑：“好极！老夫平生心愿一了，休说一顿拳脚，便是这条老命，给你又有何难？”忽然喉头一动，张口吐出两枚牙齿。

屈方宁左右拧动手腕，似笑非笑道：“黄元帅，你莫要会错意了。你将我们一干稚子，生生与家国父母分离，不由分说推入深渊，从此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干的全是吃里扒外的勾当。甚么二十年后，红旗旗下，尽是扯你娘的鬼话。成功也罢，失败也罢，这一辈子总归是毁啦！你老人家的伟大筹谋，在我看来犹如狗屎一般。我这些年苦苦钻研，你道是为了你么？你问军情，我绝无丝毫隐瞒。再跟我傍些家长里短的交情，我连你那半边牙齿一并打下来。”

贺颖南品阶远较黄惟松为低，对这位雷霆手段、不畏人言的老元帅，向来十分崇拜。对他布置号令，可谓言听计从。平日言行举止，也常有意模仿。见屈方宁言语间毫不留情，竟隐隐有凌驾其上的气势，这

一惊委实非同小可，两边张望，竟说不出一句话来。

黄惟松嘿然道：“你心中虽然瞧不起老夫，却肯放下成见，与老夫合谋起事。可见殊途同归，总是不错的。”竟不再多言，从怀中抽出一卷舆图，铺在二人之间，道：“求药期限将尽，该加紧脚程了。”说着，自鬼城开始，由东往西，划出一道长长弧线，在中部某处点了一点。

屈方宁端起罐钵，喝了几口笋汤。见他手指停留之处，似有些不可思议：“……珠兰塔娜？千叶当年与乌伦族争夺失利，退守此地。乌伦举全族之力，围攻一年有余，终不能破。你带了多少人马，敢往这块铁板上撞？”

黄惟松笑道：“老夫清楚自己这点斤两。与蛮子硬对硬地拼杀，岂不是自曝其短？我自有攻坚利器，不费一兵一卒，便能轻轻松松拿下。”

贺颖南听他口出惊世骇俗之言，不禁瞠目结舌。屈方宁却微微一怔，眼中疑光一闪，望向他成竹在胸的苍老面孔：“哦？甚么利器？”

黄惟松蟒蛇般的目光转向他脸上，露齿一笑，口血鲜红：“——屈将军，你说呢？”

御剑自接到鬼城败讯，眉头便未曾有片刻舒展。及听说黄惟松到来，更是彻夜未眠。仔细揣度南军真意，脑中之弦逐渐绷紧，遂向安代王陈明利害，自请领率一万五干部下，前往珠兰塔娜。二军对战至今，毕罗败象已呈，他纵不在前线坐镇，也大可支撑得了。甫一开口，安代王便连声答允，又道：“其实我早料得如此。你自己不提，我也是要催你前去的。”遂铺开圣皮卷，提起错金刀，点提勾画，一气呵成。御剑接过看时，正是千叶有史以来，将臣手中最高权令；见此令，如见君王。他一怔之下，单膝跪下，道：“圣令万不敢当，还望大王三思。”

安代王摇了摇头，双手将他扶起，道：“我们兄弟五人，如今只有你在我身旁了。这一次要是连你儿子也保不住，我既无颜面称兄长，亦不配做君王。”说着，将圣令交在他手里，目光中颇有苍凉之意。

御剑见他心意坚决，只得叩谢接过。翌日即动身向东，一路无语。待踏入珠兰塔娜城门，与郭兀良相见，才得知南军已进入嘎达斯草场，不疾不徐，如牧人追逐牛羊一般，将难民驱赶至此。难民不堪其苦，纷纷涌入城中，导致城中物资极度紧匮，不得不将王后、妃嫔及一众贵族

家眷转移。御剑略一沉吟，道：“留一部分在此驻兵守卫，其余仍由你带兵随行，护送至雅尔都城。”郭兀良颌首领命，忽问：“那一万八千乌兰军，可是随天哥驻防于此？他们心中牵记主帅，几次求恳我出战不得，早已难捱得狠了。”

御剑眉峰微蹙，道：“不必理会，由你暂率便是。战场上生死无凭，最做不得意气之争。”

郭兀良深深看他几眼，似欲言又止，最终只应了声“是”。

当夜二人随城主巡视，但见城关之下布帐林积，难民与牛羊三三两两抱缩在一处，或合穿一件皮袍抵御风寒，或凑头共食豆饼草汤。伤病者呻吟不绝，风中隐隐传来呜咽之声。郭兀良恻隐心起，微喟道：“这般景象，许多年不曾见了。”见一名老牧民将一只瑟瑟发抖的羊羔搂在怀里，不住合眼祷告，愈发怅然：“乌伦之祸不过二十余年，这些人之中，也有当年跟咱们仓皇出逃的。如今年岁老迈，风烛残年，不知还禁不禁得住？”

御剑朝城下扫了一眼，淡漠道：“当年乌伦追兵围城，何等气焰，最后还不是灭得干干净净，一个不留。如今换了几个南人，反而禁不住了？”

郭兀良心中一凛，垂首道：“是，兀良失言了。”

御剑瞥他一眼，不再开口。远远望见薄雪之下，一匹醒目之极的白马苍然立于帐旁。一名手脚极长、形如猿猴的矮个士兵，执一柄长长鬃刷，正替它梳理毛发。一名肌肉虬结的红脸壮汉蹲在地下，不断将碎饼喂入马儿嘴里，垂头耷脑，唉声叹气，道：“……现下鬼城也破了，方宁弟弟处境越发艰难了。车老二，你平时鬼脑筋最多的，这会怎地没主意了？我看也别理甚么规章戒律，哥几个往南军营地一钻，黑狗探听风声，我与亭名引开守卫……”说着伸出腿来，狠狠踢了旁边人一脚，“人偷不偷得出，就看你的了！”

一旁或坐或站十余人，看衣饰均是乌兰军队长以上人物，听了他这番言语，无不叫好。那瘦瘦小小的车老二捂着屁股，愁眉苦脸道：“古哥，方宁弟弟给人掳去，你道做兄弟的不心焦？那姓贺的咱们又不是没打过照面，看着莽里莽撞的，却哪里是个蠢包？比咱们精鬼得多了。如今平添几倍兵力，更有那南朝兵马元帅在旁掠阵。那是甚么角色？与御

剑将军是齐了名的！你要车老二从他眼皮子底下偷人，那不是人的本事，是真神显了灵了！”

旁人听了，似觉有理，却不甘心，仍向他唾笑讥讪。一名浑身着黑的兵士却不与他们混迹，远远站在一旁，一双尖耳朵冻得通红，默默望向东方。

千叶疆域广阔，自妹水鬼城往东，历经望神岭、嘎达斯草场、沃野之丘诸地，居中坐镇的便是珠兰塔娜。再往东行，最远则是御剑的封地雅尔都城。以地形论，西部长而狭深，愈往东愈宽广，仿佛一只圆腹细长颈的青色水壶，壶口朝西，倾倒在妹水之上。战乱一起，壶口平民拖家带口，向腹地逃去。一月之中，零零散散，也有三四万人来到。郭兀良稍一估算，便知还有半数在路上，丝毫不敢掉以轻心。及至四月二十四日晨，他早起巡视，登高远眺，只见漠漠云霾之下，东方地平线上黑潮涌动，不计其数的难民向城门口蜂拥而来，人头攒动，沸反盈天，哭号叫道：“开门！开门！”

驻城军军长年纪尚轻，从未见过如此阵仗，张目结舌之下，忙向郭兀良请示。

郭兀良正自沉吟，只听远处鼓声如雷，难民身后赫然现出一路大军，辔甲鲜烈，意气昂扬，旗帜上亮出血红一个“南”字。为首之人身骑黄马，白发苍苍，手中铁枪微微一举，骑兵止步，步兵从间隙中冒出，半跪拉弦，排成一个偌大弧形。箭头指处，正是城下难民。

郭兀良脑中嗡的一声，情不自禁踏进一步。城下喧杂声好似光阴回溯，当年种种情形，清清楚楚地浮现在他脑海里。那是永乐末年，六族南侵之时，河湟、兴庆、晋十九州……一多半便是这么拿下的。南人既无马匹，也无牛羊，手中抱携的多是鸡鸭、农具、黄历、被头……小儿女皆脸色蜡黄，穿着绿裤红袄。妇人裹了小脚，越发跑得慢了。六族精悍无比的兵马，便如驱赶牲畜一般，将一大群哭哭啼啼的难民送到州城下。一旦守卫放下吊桥，接纳难民入城，身后大军便趁机涌入，破城屠杀。遇上不肯冒险开城门的，六族追兵便洋洋洒洒放箭，射杀难民，更将满坑满谷的尸体堆叠在城墙下，踩踏而上。他性情温和，向来不喜大开杀戒，当年亲眼见此修罗地狱，虽知不得不为之，心中仍旧极不好过。此刻形势逆转，城下苦难者皆是一族同胞。他最重手足之情，这一下如何抵受得住？心神动荡之下，几乎便要脱口下令。

忽听身后有人禀道：“郭将军，鬼王殿下有请。”

他心中倏然一紧，头脑顿时清醒了不少。定了定神，随来人迈入主帐。御剑正与城主围炉温酒，见他进帐，将手中酒卮一扬，道：“今日天阴骤雪，寒气逼人。兀良，过来饮一杯如何？”

郭兀良牵念平民生死，嘴唇甫张，只见酒案之上，明晃晃摊开一物，正是千叶最高圣令，持有者如王亲至，忤逆者格杀勿论。他脚步微微一顿，已然心知肚明，只得在二人身边坐下。

城主递过暖酒，劝道：“郭将军刚才在外头吹了冷风，多喝几杯暖暖身子罢。”

郭兀良默默接过，仰头一饮而尽。

御剑见他神色惨然，问道：“怎么，酒不合口味？我特意从毕罗带过来，想你平日偏好这清淡的，这下却料错了。”

郭兀良淡淡道：“天哥断事如神，怎会有错？”

御剑目光在他脸上略一停留，便挪开了。

临近正午，城下忽然一阵骚乱，弓箭离弦声、奔逃痛哭声、推拥惨呼声……由远而近，一浪高过一浪，显然是南军见城关久久无动静，开始动手屠杀。御剑眉头微蹙，在城主耳边低语几句。城主应声而起，离帐而去。片刻，城头喧哗，守卫四应。少顷，城下一阵莫名死寂，接着便是千千万万如浪滔天的高声咒骂。原来难民有以身作梁木、撞击城门者，御剑竟命驻城守卫弯弓搭箭，向排头之人射去。千叶弓箭手射术之精，更胜南军十倍。转瞬之间，门口便抛下几百具尸体。

郭兀良一颗心翻翻覆覆，好似油煎，听见声音有异，一语不发，便起身向帐外走去。

只听御剑在身后淡漠道：“兀良，天下万事，有人力可为，亦有天命作祟。你又何必非要勉强？”

郭兀良脚步一滞，转过身来，目视他面具下双眼，颤声道：“天哥，在你心中，人命皆为草芥，举世无一可珍惜者，是也不是？”

御剑持酒不语。郭兀良露出惨淡笑意，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入夜之时，变故又生。南军刀斧开道，箭鸣枪挑，将难民驱逐开来，留出正中一条道路。数十名士兵身负干草柴木，忙忙碌碌，各司其职，在距城门十丈外的平地上，搭起一座木架高台。三声鼓过，黄惟松、贺颖南一左一右，提着一人步上台来。那人身着一件破烂白衣，黑发披散，头垂在胸前，不知是死是活。直到士兵将高台四角点燃，黄惟松将那人的头发拉起，露出一张血污面目来，火光下看得分明，不是屈方宁却又是谁？

守卫大多认得这位被俘的年轻将领，城头顿时一阵大哗。乌兰军更是激动万分，高叫不断。

黄惟松对此听而不闻。他昂起脸来，向城头咧嘴一笑：“鬼王殿下，我拿这位小朋友和你做个交易，行不行？”

御剑自城下建起高台之时，便已亲临城头，与郭兀良并肩而立。及见屈方宁现身，神色才有了些变化。听见黄惟松呼喊，手中流火在青砖上微微一顿，开口道：“甚么交易？”

黄惟松故作讶然，道：“将军这就见外了。永乐七年，定州城下，咱们可不止打过一次交道。老头子也没甚么新鲜主意，想来想去，只好故技重施，恳请将军忍痛割爱，让出这一座大好城池了。”

御剑唇角一动，冷冷道：“是么？我不记得了。”

“了”字出口，只听一道凌厉破空之声，一支长箭从他手中如电光般飞出，直奔黄惟松面门。只是双方距离实在太远，箭至半途，其势已衰，最终只铮然一声，牢牢钉入三尺高台。那木架如何经得起这般动荡，一声裂响，竟就此垮了半边。一时木屑蓬飞，连屈方宁头发上也沾上好些。

贺颖南从前是见识过他枪弓之威的，听见声音不对，立刻向后退了数步，掩入屈方宁身后。借尘屑飞舞之机，与黄惟松对视一眼，心知他这一箭，便是明摆了告诉二人：当年他亲手射杀独子，今日也决计不会退让一步。

屈方宁仍旧深深垂着头，脏污的乱发极轻地一晃，嘴唇中发出的声音嘶哑微弱：“……我早说过了，这一招没用。”

黄惟松举袖在脸上一抹，低声道：“我看未必。”从木架后现出身

形，仍似不肯死心：“将军对自己至亲至爱之人，难道当真如此薄情？”摇了摇头，向旁道：“贺将军，你动手罢！”

贺颖南应了声“是”，走到屈方宁身前，从靴筒中拔出匕首，向屈方宁咽喉比了一比，喀啦一声，将他衣衫从中破开，露出胸口大片肌肤。

乌兰军早已齐聚城头，见他突然动手，一齐惊呼出声。

贺颖南置若罔闻，一刀未尽，一刀又起，手中白刃连闪，将屈方宁衣物尽数割裂。他刀法精绝，匕首过处，痕迹全无。直至收刀闪到一旁，屈方宁身上才陆续沁出血珠。血珠逐渐成线，织成一张绵密血网，缓缓向他手腕、脚踝处滴落，望之触目惊心。

乌兰军见主帅受辱，在城头叫骂不绝。额尔古几人更是怒不可遏，当场就要下去拼命。

御剑凝望屈方宁片刻，青色面具转向贺颖南方向，漠然道：“荆州贺氏一门英豪，贺将军何苦行此下作？”

贺颖南秉性正直，当众对战俘施加酷刑、以此胁迫对方屈服之举，确是生平未有。听御剑一语叫破，明知手段是假，仍不免有些羞耻，一时竟不敢与他对视。

黄惟松见他一无所动，长长叹了口气，道：“将军铁石心肠，某生平罕见。”左手一挥，一旁军士立即上前，将手中干草投掷在屈方宁脚下，浇上松蜡、火油等易燃之物。四周火把高举，将高台照得亮如白昼。

郭兀良看得分明，一颗心如同沉入冰底：“……他这是要活生生烧死方宁？”

只听黄惟松道：“你这条命不值一钱。鬼王殿下既然不要，咱们也不必白费唇舌。屈将军，再见了！”向贺颖南使个眼色，举身从高台跃下。

贺颖南一怔之下，这才纵身下台。一时还拐不过弯来，只道：“先前密议之时，他二人可都没提这一出。都瞒着我一个人不成？……”忽然心中一个激灵，难以置信般向黄惟松望去。

火光吐焰之下，黄惟松面相竟有些狰狞：“左右，点火！”

四名军士高应一声，将手中火把投向高台。四周垒砌的木头受了雪潮，一开始烧得甚为缓慢。但见一条淡蓝色火焰如冬蛇蜿蜒，从塌陷处盘旋绕行，直到与地上溅落的火油相遇，这才轰然一声，变作半人高的红焰。正逢一阵北风呼啸而过，风借火势，火上浇油，烈火顿时熊熊燃烧，将屈方宁身影淹没在黑烟之下。

乌兰军顿时乱成一团，有蠢直者不顾一切向御剑冲来，被守卫拦住，不断叩首，痛哭哀求；也有人咬牙一语不发，自行寻了长绳垂落，欲与主帅同生共死。

郭兀良心中一片混乱，偷眼向御剑看去，见他嘴唇抿得铁青，呼出的白雾清晰可辨。

一刹那间，他竟忆起当日鄂拉河畔，屈方宁被送往繁朔之时，他抛落在水中那只小小荷包。

他胸口一阵剧痛，心想：“天哥也会有些不舍么？”

一念未毕，只见御剑右臂一探，从身畔提起一张白鳞覆盖的长弓来，二指挟住一枚长箭，轻轻搭在弦上。箭头所指之处，正是屈方宁心脏。

郭兀良不忍再看，将目光移向远处。但见火焰飞腾之中，屈方宁一直低垂的头缓缓抬了起来，目光似乎涣散不清，脖颈艰难转动数次，才找准城头所在。

城头未点灯火，凄凄暗夜之中，只余流火暗昧红光。屈方宁凝目瞧了片刻，被绑得紧紧的手腕忽然挣扎了几下，接着张开五指，一比一划，做了几个动作。

贺颖南在台下瞧得清清楚楚，见他五指伸出，翻覆一次，虚握成圈，最后轻轻摆了一摆。

他不识得这手势，举目向城头望去，心中骇然：“早就听说御剑天荒目力过人，难道连这小小动作也瞧得见？”

郭兀良在御剑身边，见他身姿如铸，弓弦饱满，手臂肌肉高高鼓

起，显然这一箭就要射出。突然之间，只见他全身一晃，苍青色瞳孔一阵急剧收缩，呼吸也乱了。

高台上的火焰向屈方宁脚底卷去。黄惟松昂首立于雪地，身后二十万南军将士寂然无声。

似乎过了万年之久，他终于听见了一个地狱般低沉暗哑的声音：“——开门。”

天色将明未明之际，铁灰色城门一声沉重锈响，缓缓向两边打开。早已按捺不住的难民发一声喊，争相挤踏而入，将卫兵撞得东倒西歪。贺颖南在烧得焦黑的木架前立马四顾，见南军兵分几路，好似流沙濯濯，灌入这座传说中的千叶重镇。天光蒙昧之下，一时竟有些恍惚。

黄惟松一夜打熬，此时双眼肿得通红，瞧来比昨日更老了几分。见他兀自在原地发呆，伸臂在他盔甲上一拍，道：“如何？老夫这攻城利器，称一声无坚不摧，不为过罢？”

贺颖南尚未开口，他身畔一名神气猥琐、马脸焦黄的手下已忙不迭地称赞道：“老家主目光如炬，一眼就看穿了御剑天荒的软肋。别看他一张脸冷冰冰的，其实心中把苏大人瞧得比甚么都要紧。拿旁人来要挟他，那是全无用处。但只消沾上苏大人一点边儿，必定一举成功……”

贺颖南从未见过此人，只觉他措辞有些奇怪，一时却想不通是甚么缘故。转而问道：“元帅，接下来如何？”

黄惟松举目凝望眼前巍峨城关，良久，意味莫名地一笑：“自然是趁热打铁，永绝后患了。”

城关彼方，此时却是另一番景象。城中留不住人，前脚进门，转眼便要撤离。难民忍饥挨饿多日，才得一个遮风落脚处，如今又被迫举家迁徙，悲怒失望，可想而知。城中驻军依黄惟松要求，鬼军先行，乌兰军殿后，从西城门逐一撤出。乌压压一片黑色人潮在风雪中艰难前行，辗转十里有余，只听队尾探报：“乌兰将军回来了。”果见雪地中徐徐行来一匹瘦马，马背上打横负着一人，浑身是血，两只脚未着鞋袜，随着马行颠簸，在马腹旁一起一落。乌兰军重见主帅，激动万状，一拥而上，将他从马背上抱扶而下。见他身上青紫溃烂，刀伤纵横，神色委顿之极，无不破口痛骂。郭兀良忙命军医上前救治，只见一名白须蓬乱的老者从人群中挤出，道：“小老儿识得屈将军，愿请一试。”

郭兀良护送队伍中多为女眷，历经一路奔波，兼之天气严寒，伤病者众。御中医官人手不足时，常见此老便提着药箱，四处走动，替人诊治。他孙女也挺着大肚子，为人拭身煎药。因其性情温柔，颇得众人喜爱。见他自告奋勇，喜道：“有劳老丈了。”

屈方宁见了那老者，神色似有些惊讶，嘴唇翕动，却发不出声音。绰尔济道：“别说话，爷爷来瞧瞧你的伤。”命人将屈方宁放在皮毡上，扒开他眼皮看了看，又在他身上烂疮处嗅了嗅，从腰畔摸出一套小小银刀来，割破皮肉，替他放出脓血来。

乌兰军拥在主帅身边，见他手法熟练，皆放心了几分。只有额尔古心情紧张之下，一个脑袋越凑越近。绰尔济斥道：“你走开些！挡得看不见了。”额尔古十分不服，瞪眼道：“你自己老眼昏花，反来怪我？”绰尔济与他原是旧识，当下更不多言，抄起银刀，作势朝他头颈削落。额尔古信以为真，大叫“要死”，忙忙跳将起来。余下几人七手八脚，将他推到绰尔济刀下，骂道：“别人好端端替将军疗伤，你嚷嚷个屁！”额尔古吵闹不休，一时热闹非凡。

他乌兰军风气一贯如此，早在鬼军之时，便动不动嬉笑打闹，旁若无人。屈方宁平日从不约束，此时却似有些羞于见人，低声道：“……大庭广众下，莫发疯了。”

他这几名手下跟随他多年，何时见过他这等颓态，一时都吓得不敢言语。额尔古不知其故，一跃而起，道：“弟弟，那姓贺的欺负你了，是不是？古哥替你报仇，将他活生生捉拿过来，剥光全身衣衫，跪在你面前叫爷爷。”

屈方宁倦道：“晚上驻营再说罢。”说着，将手背敷在眼上，不再言语。

郭兀良一见屈方宁归来，便立即向前方传报。足足等了半天，才收到御剑一句“知道了”，除此之外，更无别话。另有一条指令，却是让他率军先行一步，与前方什方军会合。珠兰塔娜城破前，包括王后在内的一众家眷，已由什方军主力护送，正在前往雅尔都城途中。什方军继承人阿古拉已死，现由一名唤作努保儿的统领带队。御剑这道命令，便是让他重任护送之职了。次日一早，一队鬼军便齐列帐前，说是将军指派过来，任凭郭将军调遣的。他心中奇怪，向乌兰军营地望去，心想：“天哥让出珠兰塔娜，换了方宁性命。我还道他终于转了性子，怎

地人回来了，却抛在一旁，不闻不问？”

他手下队伍解散已久，这两个月暂摄乌兰军统帅，此刻受命离职，自要向屈方宁交代。前往他营帐时，除详述军务外，只道：“将军听闻你回来，十分喜慰，嘱你好生休养，治伤为先。此际人心动荡，待他安置妥当，便来看你。”

屈方宁垂目道：“我理会得。”勉强打起精神，道：“我手下这些不成器的废物，前些日子有劳郭将军费心了。他们人虽惫懒胡闹，倒也不是全然不懂事，这几天尽跟我念叨郭将军的好处，反把我嫌得一钱不值。”语气虽故作开朗，眼底仍难掩黯然之色。

郭兀良心有不忍，道：“你不在时，天哥也常常记挂你。”

屈方宁自嘲一笑，道：“郭将军不必安慰我。我丢他的脸，丢得够大的了。……前日在城下，我一听黄惟松开口，便只恨不能速死。他是甚么样的人，怎肯受人要挟？我原本没想要他应允……就是被他一箭射穿，我也只会感激，绝无半点怨恨。”

郭兀良忆及御剑手中满拉弓弦，心中一紧，强笑道：“莫说孩子话。他怎么舍得？”宽言几句，便告辞离去。

屈方宁望着灰毛毡帘从他身后落下，心道：“他有什么舍不得的？老子为了这一天，自十五岁起，前前后后拼了八年，受的伤流的血，没八百也有一千。时至今日，也不过挣了三分赢面。你当赌得容易么？”

往后十余日，乌兰军皆随鬼军在外调度。屈方宁伤重难行，昏晓不辨，只知队伍缓缓往西南方向行去，帐外难民啼哭之声也渐渐少了。一日晨起，营帐未拔，只听门外亲兵禀报：“御剑将军来了。”一语未落，靴声响处，御剑臂中挽着大氅，内里一身黑色软甲沾满血迹，走入屈方宁帐中。大军连日赶路，陈设因陋就简，地下只胡乱铺了几张皮子，做屈方宁歇息之所。额尔古几人正围坐他身边，温汤换药，不一而足。见御剑来到，不敢造次，忙各自起身，散了开去。御剑举步迈入，与他相隔两三尺之远，便不再前行。

屈方宁原本裹在毯中养神，此时忙挣扎坐起，慌乱中几乎将身边团炉打翻。

御剑见他肩臂赤裸，其上刀痕宛然，还未结痂。腰上、腿上仍绑满

绷带，显见伤势不轻。遂开口道：“你身上好些么？”

屈方宁应了一声，不敢与他目光相触，颤声道：“好得多了。”

御剑道：“那就好。”向外一示意，道：“几时好利索了，来前方见我。”

屈方宁道了声“是”，小心翼翼望了他一眼，不自然地舒展一下腿脚，道：“也就是绑得吓人些，其实并没甚么要紧，骑马上阵，也都来得。将军……有何差遣，只管吩咐便是。”

御剑从他头顶望去，只见他头发枯焦凌乱，被火燎去一边，瞧来甚是狼狈。他心中怜惜顿生，走近几步，单膝屈跪在他身畔，推起面具，责道：“伤还没好，又胡闹什么？”

屈方宁听他语气放缓，这才自在了些，望向他冷峻面孔，乌黑的眼睛水光闪动，哽咽道：“大哥，我……丢人现眼了。给人俘虏这么久，又……让人换作交易。我早该寻死的，可他们看守太严，我……实在没找到机会。”

御剑见他面有羞惭之色，想他一生心气甚高，便是当日手腕断折之时，也不肯轻易向人服输。这次不慎让南军活捉俘虏，于他自然是极不光彩之事。当下只道：“兵家胜败，原也寻常。何况你是为救人而去，误入敌人埋伏，旁人说来，也知非你之错。”

屈方宁听他劝解，更是红了双眼，摇了摇头，道：“不是的。我……脑子太过糊涂，竟让南朝细作混在军中一年有余。那奸人假意与我手下兵士交好，诈得密道之事，这才引得黄惟松……潜伏上山。鬼城失守，全是我识人不清之祸。你……让出珠兰塔娜，也是因为我。”说到后几句，既羞且愧，眼中滴下泪来。

御剑见他哭得可怜，连带左颈那朵蒲青色花也微微耸动，开口道：“你认人失当，审视不严，诸般过失，日后大哥自会与你结算。现在养伤为要，且不要哭了。”继而冷冷一笑，道：“昔日我族落魄之时，比现在更凄凉十倍。人人只道千叶一蹶不振，未曾想卷土重来，短短几年之间，便成一代雄主。如今不过少了几座城，难道不会抢回来么？”

屈方宁全身一颤，声音也振作了些，应道：“是！”他哭得急了，泪水一时止不住，一边拿手背拭去，一边拿眼觑望御剑，似想与他亲近，

却又不敢。

御剑叹息一声，坐到他身旁，伸臂将他揽住，摸了摸他头发。屈方宁忙投身入怀，将脸颊紧紧贴在他颈窝中，小声道：“我这几天都没敢睡觉，怕……大王怪罪你。”

御剑皱了皱眉，将他抱得紧些，道：“胡思乱想甚么？他便是怪罪下来，你大哥也担得起。”

屈方宁轻轻哦了一声，在他怀里安静了片刻，伸出手指，触摸了一下他胸前血迹，又放在自己鼻前闻了闻。

御剑道：“南军派人尾随刺探，昨夜已尽数灭了。姓黄的要与我做交易，待大哥将这些累赘送走，便让他试试厉害。”说着，提起手掌，将他脸上泪水抹去了。

言语间天色渐明，少顷，帐门铜环给人叩了几下，一名黑衣瘦小兵士端着药碗，与绰尔济一同进来了。绰尔济见御剑坐在帐中，怔了一怔，向他脸上打量了好几眼，才躬身行礼。御剑也微一颌首，道声：“费心了。”帐中既有他人，他便不欲久留，在屈方宁背上轻轻一拍，便起身出帐。走出一段，只听脚步匆匆，绰尔济从后赶来，气喘道：“将军留步。”

御剑心中一凛，头一个想到的便是屈方宁伤重有变，忙止步道：“他怎样了？”

绰尔济一愣，道：“乌兰将军么？他身上受了些寒气，手脚冻坏了几处，此外都是皮肉伤，过几天便不碍事了。小老儿过来，为的是将军您。”

御剑心中稍安，诧异道：“怎么，我身上也有些毛病不成？”

绰尔济向他脸上瞧来，迟疑道：“小老儿不敢这么说。只是方才窥见将军面容，隐隐浮现一层青气，是以有此一问。敢问将军，近日是否劳累太过？”

御剑体质强健，绝少有人问他身体抱恙之事。当下道：“也只属平常。不过……”顿了一顿，道：“前些日子常莫名燥热，脾气也比平时暴躁些。近日睡得也不甚安稳，经常半夜苏醒。平日倒无影响，遂也不甚

在意。”

绰尔济颌首道：“这就是了。”从身上取出几枚银针，示意御剑伸出手来，道声“得罪了”，便替他扎穴诊脉。御剑见他神色凝重，问道：“如何？”

绰尔济细细诊查许久，才逐一收回银针，道：“将军心火极盛，肝毒淤积，血流更比常人快了数倍……不知是甚么缘故？”

御剑血气原比常人旺盛，隆冬之际，也不觉严寒。正逢兑泽部统帅前来奏报，便道：“三十多年都是如此，想来也习惯了。”招呼一声，便纵身上马。

绰尔济摇了摇胡须，道：“不，从前必然不是如此。现下隔着衣甲，看不出端倪。将军如有空闲，不妨解开衣衫，让小老儿仔细瞧一瞧如何？”

御剑曾见他替屈方宁起死回生，倒也不愿拂逆其意，笑应道：“巫侍卫长有亲家如此，却也不枉了。”向他一点头，打马而去。

绰尔济这一日思想御剑身上病症，一碗汤药熬熬煮煮，直到泼将出来，才忙给屈方宁送去。眼见他皱眉苦脸，才喝了一二口，只听马蹄急响，一名身着什方军服色的士兵奔入帐来，颤声奏道：“哪位是绰尔济先生？巫侍卫长夫人自上路以来，一直精神不济，连日小腹疼痛，昨夜更是下体见红，医官不得解，望先生救命！”

绰尔济一听桑舌有难，惊得面无人色。屈方宁忙唤人替他收拾药箱，亲手包了一大包珍稀药材，又派人牵来快马，嘱咐身边亲兵带他上路。绰尔济勉强止住心慌，向他道：“我先去瞧瞧她，再来……替你和将军医治。”

屈方宁怪道：“爷爷还有空说这些。桑舌妹子何等娇弱，一步也耽搁不得。我们皮粗肉厚，有甚么打紧？”向前头骑者微一示意，几匹马疾驰而去，融入茫茫风雪。

珠兰塔娜往东，地域异常辽阔，非西面狭长地带可比。数万平民在御剑调派下，分头徙向东南沿线集市、城镇，好似一群羔羊星星点点，流向广袤大地。此时五月将近，春回大地，万物生长，平民一路追逐水草，放牧牛羊，生活渐趋安定，不似先前凄惶。御剑待此事一了，立即

掉转方向，向中部杀了个回马枪。黄惟松自取兴庆以来，一路顺畅之极，以他平日之老辣稳重，也难免有种种照顾不全之处。此际一举拿下珠兰塔娜，当务之急便是梳理战线，站稳脚跟，一面薅夺粮草，一面安顿沿路岗堡帐寨。向西只派遣德州、大同军四五千入，轻探触角而已。这两路人马非他亲手调教，士兵胆怯畏寒，作战亦无章法，一遇上训练有素的千叶士兵，全无招架之力。一战之下，溃不成军，大同府驻军统领更被一枪穿透，立毙马下。贺颖南赶往救援，御剑对他更是了如指掌，沿途稍作布置，便打得他灰头土脸，撤退不迭。黄惟松这才知晓厉害，忙将太原军主部紧急调回，与御剑正面相抗。珠兰塔娜城下，械斗声终日不绝。这时千叶方面，郭兀良护送已远，屈方宁伤重未愈，统帅者便只有御剑一人。他手中兵马堪称孤缺，满打满算，不过一万五千鬼军、一万八千乌兰军，加上驻城余部，统共只三万余人。对上南军四倍以上兵力，以寡敌众，竟是游刃有余，少有败绩。城破伊始，千叶军随平民败走，仿佛独狼当头挨了一棒，夹尾西逃。这时元气稍复，便傲然折返，再发嘶吼，重露爪牙。南军一个大意，便被它轻轻撕成碎片。黄惟松麾下近十万人马，是他寻遍天下，邀来当年韩嗣宗、王章手下红铠军，专程训练三年而成。如今与北草原真正精锐之师遇上，也不过勉强打了个平手。他心焦之下，不断向毕罗施放讯息，只望千叶前线全面溃败，不得不将御剑召回。可惜天不遂人愿，千叶前方势头正旺，借雪错湖冰雪消融之机，更是步步深入，连打了好几个胜仗，眼见一只脚已经踏入苏颂王宫门槛。算起来，只怕毕罗先一步族灭，也未可知。他谋算一世，才一手打造出千叶如今两难之境。不想御剑强悍如斯，单凭一人之力，便将他一场美梦全盘打乱。眼见千叶困局即将告破，自己却落了个不尴不尬之地，连日心急如焚，却也无计可施。

忽忽七月已至，北草原上无遮无盖，太阳犹如火轮一般，暑气毒辣之极。荆州军久驻湖北云梦泽旁，那是个最闷热潮瘴之所在，因而咬一咬牙，倒也还捱得住。黄惟松手下却尽是北方士兵，几时受过这等苦楚，炎夏未过半，已病倒了三成。一日午时将近，一队河间军沿妹水嘎达斯支流巡视，途中实在热得受不住，脱衣下水，不巧与敌军相遇，几乎全军覆没。为首几人仓皇逃回，衣衫不整，血水浇淋，颤声禀告：“鬼王来了！”全城如临大敌，黄惟松更是亲披战甲，准备迎战。少顷，果见御剑轻骑而来，身后所率不过千人。南军却无一人敢出城交手，眼见他到来，忙将城门闭得紧紧的，一丝缝隙也不敢留下。御剑仰头看时，见东面城墙上，密密麻麻都是弓箭手。黄惟松手持铁枪肃立其中，身畔盾兵全副武装，此外却傍着一名黄脸癞痢汉子，形容甚是猥琐，不住向他耳边说着甚么。他曾听屈方宁提过一次，因手下南朝细作

混入，出卖密道讯息，鬼城才被迫失守。他目力既佳，记性亦出类拔萃，一见那汉子，便想起当日那哑伯病故、屈方宁悲恸难抑之时，正是此人前后呼喝，显狠逞能。他心中一闪念，即想道：“这贼人瞒骗宁宁，十分可杀。”当下更无他话，临阵挽弓，向城头疾射而去。一众盾兵识得厉害，数面铁铤盾牌高高举起，将黄惟松护在其中，遮得密不透风。不料箭至身前，忽而转向，向王六颅首插去。王六何曾想到他欲杀之人竟是自己，只叫得一声“我的妈呀”，颌面早着，立仆。一旁盾兵见状，纵饱经历练，仍生生骇退一步。

黄惟松见他挥手间便灭一人，暗暗心惊，脸上却半点不露，只朗声笑道：“这么久不见，鬼王将军不来理会我这老头子，却箭指宵小之辈，莫是耻于失城割地，急着泄愤不成？听说贵国缺了将军助力，在雪错湖边很是不妙。将军忙着报一己私怨，却将真正要务抛诸脑后，就不怕以后无路可退，无家可归么？”

御剑纵马在城下打了一转，流火斜指雪地，枪尖鲜血蜿蜒流下：“黄元帅说笑了。敝族大好城池，你拿得了，未必守得住。”说着，冷冷一笑，道：“何况黄元帅向来不善经营，汴京之内，从来是亲朋无几，树敌众多。届时再折几万人马，究竟是谁无家可归，只怕难说。”一扬长枪，率兵而去。

黄惟松目视他人影不见，暗暗叹了口气：“此人眼光当真毒辣。我动身北伐以来，六次向圣上请求增兵，始终不见回应。天意难测，那有甚么法子？”

他在这头思量，御剑心中亦在盘算：“我族征战天山已久，兵马疲惫，粮草难继。最多三月之内，如不能攻破毕罗，前景可危。如今我与南军城下对峙，黄惟松不敢纵我离去，我却也无力取回。赵延那老货至今不发声，难道真是动了坐收渔利之心？”一念至此，胸口又是一阵躁闷。如单以战事论，如今双方僵持不下，未必十分令人心焦。但他一生之中，无论身处何地，从来都是头一个打开局面，将主动牢牢握在手中。似这般处处掣肘、步步被动之境地，实在前所未有。思虑中轻抚胸口，手指触到冰冷的护心镜，旋即想到：“入暑以来，我身上这急热之症，倒比先前好些。只是宁宁在南营受了伤寒，至今反复发作，迟迟不能痊愈。想是随行军医手段有限，不如将他送往雅尔都城，让绰尔济好好看一看。”

他计较已定，回去一说，屈方宁却决然不肯，将身一滚，紧紧攀附

在他大腿上，仰起脸望向他，眼神十分委屈可怜。御剑猜出他心思，道：“大王早已通报全军，不许再提交换之事。何况到了大哥领地，哪个敢笑话你？”屈方宁摇了摇头，将脸埋在他身上，闷闷道：“我要和你在一起！别人笑便笑去，我一点也不在意。”又在他手掌边缘轻轻蹭了一蹭，道：“大哥，你不要送我走，好不好？等我痊愈，便立刻上马出战，一刻也不耽误。要是你不在我身边，我天天记挂着你，病更好不了，说不定哪天就死了。”

他少年时代与御剑欢好之时，便常爱说些生生死死的痴话。只是二人之间历经变迭，虽重修旧好，仍有许多触碰不得之处。如此甜蜜痴缠之语，已有多年来未曾听他说过了。一时不禁怦然心动，手掌抚摸他耳垂头发，道：“小孩子又说怪话。你既不愿走，留在大哥身边便是了。”说着，俯下身去，吻在他柔软的后颈上。

太液池旁，清香如注。池中白雾袅袅，流水浮烟，假山亭台之间，太极八卦台上，一座一人多高的黄铜鼎炉正缓缓喷吐黄烟。满池芙蕖开遍，红藕白莲，映出一片苍翠。赵延独自在殿中静坐，头顶盘了个松垮垮的道髻，脑后簪着一枚金簪。几根稀疏白发漏出，在水风中轻轻摆动。

田文亮凑近他，低声道：“圣上，文太师在殿外等候多时了。”

赵延仍阖着双目，似叹了口气：“叫他进来罢。”

少顷，文僊缓步走入殿中。他朝服已除，只着一袭青布衣衫，脚上穿着一双圆口布靴，走路无声无息，竟也有带了几分道骨仙风。

他在赵延身后站定，一揖到地，道：“臣万死，惊扰圣上清修。只是此事兹体重大，臣心系圣体，实不敢有片刻耽误。”

他说到此处，偷眼一瞥赵延脸色，见他微微颌首，这才从怀袖中取出符篆数纸、牒文数封，并一张按满指印的押状，禀道：“圣上明鉴，那京里先生蒙受天恩，却是个欺世盗名之辈。他自称修驻于紫云道府，有乘云驾雾之能，前月仆童却从他床下捡出此物。”说着，将手中之物呈上，口中道：“……圣上请看，此人原名牛三六，四年之前，从山东太原前往京师，沿途歇停何处，皆有关牒作证。臣追查之下，方知此人在太原名声赫赫，却是一名天桥杂耍艺人……同乡数十人，均已画押为证。此人欺君罔上，心术不正，臣愚钝，竟误结奸人，受其蒙骗。如今

臣终日惶惶，还望圣上降罪！”

赵延始终未睁双眼，听他开口请罪，才缓缓道：“有这等事？”

文僖揖道：“正是。只是此人出身市井，却对宫中形制了如指掌，想来……必是有人蓄意教唆，惑乱圣心。”

赵延背对他久久不语，殿中静谧之极，只闻流水之声。

池畔水风清凉，水晶盘中摆着几串葡萄，皮上白霜才凝成细小水珠。文僖垂手而立，额头却已悄悄见汗。

只见赵延往面前一指，道：“文相，你瞧瞧，这是什么？”

文僖探首望去，见他盘膝而坐，身前几叠铜钱垛得整整齐齐，外圆内方，颜色崭新，正面印着“永宁通宝”四个篆字。

他寻思片刻，道：“回圣上，这……应是铸钱司今年新制的钱币。”

赵延头顶道髻微微一点，道：“不错。”随手拈起一枚钱币，在手中轻轻捻动，问道：“本朝自开国以来，民生兴旺，广铸钱币。仅朕即位以来，每年新铸之钱，便以百万贯计。金铤、银铤、铜钱、铁币……今年铸出的新钱，明年便不够用了。文相啊，你跟朕说说，这么多的钱，都到哪儿去了？”

文僖从眼底窥视他神色，心内琢磨他话中深意，一句“圣上励精图治，藏富于民”才到嘴边，只见赵延摆了摆手，道：“上次安信王给朕上了个折子，是与和市相关，替四皇子邀功的。朕信手这么一翻，见上头列了许多款额，甚么牛七百文，羊五百文，骡八百至一千；还有许多小宗物事，甚么缁布绢帛，甘草香药，瓷坛漆碗，犀角象牙，朕也记不清了。朕问他，这些物什，是北人卖给咱们哪，还是从咱们手里买哇？他说，回圣上的话，既有他们卖给咱们的，也有从咱们手里买的。朕又问，是他们从咱们手里买的多哇，还是咱们从他们手里买得多啊？他说，自然是他们买得多。西北苦寒之地，有甚么好东西了？无非是些毛毡皮革，硝得还粗糙无比，任他磨破了嘴皮，也卖不起价钱。先前他们首领还颁布严令，还不许他们卖马，近几年也渐渐没人听啦。人哪，总吃饭的不是？说起来，咱们这边的牙人也忒不像话，为了些金银财帛，那禁品也是一车一车往外带呀。簪钗环佩，凤头珠眼，塞北娘儿们没有不爱的；姜桂麝脐，时令瓜果，哪个老贵族家不得来一点？书籍卷

帙，经史子集，更不必说。那些个将官领主，巫神长老，个个都以精通南学为傲哪。千叶前些年捣鼓的甚么素波绢，偷师我朝织造之法，不过学了些皮毛。真真比较起来，便是南方大户家养的一名绣女，也足以叫他愧杀。数十年前，他们连一座集镇也无，更不知定居之法。漫说甚么黑曜城、乌古斯、珠兰塔娜，便是那苏颂王宫、白石迷宫，又有哪一样不是咱们南朝的制式？将来千百年之后，咱们两家都湮没了；后辈子孙往地下一挖，只见亭台楼阁，起的是一样的飞梁斗拱；水墨丹青，绘是一样的皴皴点染；床椅陈设，使的是一样的乌木金粉；诗文词句，写的是一样的闲情雅趣。官制品阶，妃嫔后位，仿佛一母同胞；陪葬钱币，墓穴棺槨，竟也不差毫厘。一眼望去，只怕还分不出谁是谁呢！”

他口吻轻快，文僖一个头颈却愈垂愈低。好容易张开嘴来，声音颤抖得连自己都害怕：“……圣上思谋千古，臣……万不能及。”

赵延嘿然一笑，道：“朕一介凡夫，如何有这般心怀？都是那逍遥公子沈姿完点化的。朕与他坐席清谈，了悟了不少人间至理。你也算是不可多得的人才了，不过与他一比，那就大大不如。”

文僖垂头道：“是。沈公子天姿妙人，见识自是远在臣之上。”

赵延道：“你也不必妄自菲薄。你这些年常常替朕分忧，比起韩嗣宗、孙尚德之流，又不知高明到哪儿去了。他几个深以庆州城下之盟为耻，心中愤愤不平。一到贡粮纳币之时，就煽风点火，搅得朝野上下不得安宁。可他们一心要王师北定，算来每年军费开销，远超岁币何止十倍？劳民伤财，以此为最。黄惟松尤为过之，十余年前，竟异想天开，向朕讨要太子。你道他要人作甚？哈哈，他要太子潜身草原之上，身负兴国大业，卧薪尝胆，隐姓埋名，做一个茹毛饮血的异族王。这会朕要寻丹问药，他转头就找个耍杂耍的来哄骗朕。你道朕真瞧不出来？不过体恤他一把年纪，装神弄鬼不易，陪他作作戏罢了。”

文僖震惊无已，良久，才颤声道：“然则……圣上既知此人罪大恶极，为何不着手处置？”

赵延将铜钱掷回地下，头摇了一摇，显得十分意兴萧索：“他要干的这些事，朕哪，是一件也不赞同。可惜……朕到底是肉体凡胎，难以除却这一点私心。我朝开国百年，终究不能葬送在我手里。”

文僖随他目光望去，见池畔脚步轻悄，小小道童伶俐来去，手中木

盘高举过顶，盘中皆铺着一尺见方的黄纸，纸上的炼丹圣物摆放得一丝不乱：红的是丹砂，黑的是楮实，青的是羽纱，黄的是花蜜……中间一盘却是空空如也，想是留着存放那惟一所缺之物，“赤峰白垩”的。

荷风鼎烟中，依稀只听他一声叹息：“……这千古罪人，能不当，还是不当的好啊。”

永宁十二年九月，南朝倾四京三十府、二百四十州之力，以纪伯昭、徐广、庄文义三名镇国大将为统领，遣军三十万北上，与黄惟松会合。

五十万南军碾轧而来，御剑纵是天神下凡，亦无法可想，只能逐步退却。毕罗闻听佳讯，士气大振，原本已精神涣散、心生退意之人，也不由生出一股破釜沉舟的气势。反观千叶，士兵长期在极寒之地滞留，久战不下，身疲力竭，难以支撑；兼之后方不稳，军心本已动摇，听闻南军大举来袭，沮丧之意如瘟疫一般，在军营中飞快蔓延。此消彼长，入秋以来，连续几次交战，千叶节节败退，前线多处崩溃。御统军不得不掩护安代王退往西南，以防万一。御剑此际全力向西北进发，算来在酉风林前，两军便可相会。南军派贺颖南、纪子厚为先遣队伍，追击鬼军。这两人都是少年将领，一开始过于兴奋，企图贴身短打，吃了一两回教训，便都学得乖了，只远远盯防追踪，不再紧随其后。御剑几次诱敌无果，心中也是暗暗惊奇：“这两只小鬼，倒也沉得住气。”好在白石迷宫地貌奇诡，非别处高天坦途可比。南军一踏入扎伊境内，便举步维艰，比之前慢了不少十倍。御剑当年挑灭扎伊，对白石迷宫了若指掌，穿行砂砾石林之间，一则将驻军收归麾下，兵力渐雄；二有地利可倚，粮草军备，源源不缺。最可欣慰者，则是屈方宁一身旧伤渐渐痊愈，胃口一天天健旺起来，近几日连马也能上了。他先前记挂小情人身上伤病，行军驻营，顾虑远比以往为多。屈方宁这一好转，非但了却他一桩心事，更能领兵布阵，大添助力。此刻处境虽未见明朗，心境反比先前开阔，当下徐徐行之，只等安代王前来。

南朝这番北伐，可谓精锐尽出。昔年“淮南五虎将”，除贺克俭身死、以贺颖南替代外，时隔二十年，重新聚首。纪伯昭年不过半百，昔日与御剑对阵之时，手中流星锤不敌流火，被他生生斩断一臂，遂与黄惟松一同坐镇后方。剩下几人之中，庄文义性子冲和，徐广却是善行诡道。御剑时而趋避，时而截杀，时近月余，二人竟不能向前一步，始终在白石林外围打转。主力尚且如此，先遣更不必说；纪子厚久驻京城，贺颖南不善诡术，御剑随手布置，屈方宁略施手段，便将二人耍弄得团

团转。眼见十月将近，四万御统军浩浩而来，鬼军北上迎接，两军在原扎伊边境会师。安代王一见御剑，便亲亲密密拉住他手，又让必王子向他行礼。遥遥望去，仿佛他不是后退以求自保，倒似凯旋归来一般。南军见了，忍不住大作嘘声。但瞧不起归瞧不起，却又有甚么法子？

御剑单凭麾下五万兵马，便将三十万南军完全牵制。如今与安代会合，战况将如何一边倒，可想而知。连柳狐闻听此讯，也不禁大为叹息。谁知十月以来，千叶在扎伊战场竟屡战屡败，难有一胜。按理说来，御统军大幅加入，必王子挥戈出战，战力绝非先前可比；兼之一国之君亲临，正是建立功勋之良机，按说士卒应更为振奋。不知为何，竟是愈打愈不顺手。无论御剑布置何处，南军皆能一眼窥破，每每巧妙闪避；对他最为精通的人手调派，亦是了如指掌。性急躁进的，南军便派出擅长缠磨之人，一退一停，藏头缩尾，磨得他耐性全无，终于一头栽倒；谨慎小心的，南军便不施半分诡计，使的尽是搏命打法，重骑强弩，直捣黄龙。如此三番五次，军中难免议论纷纷，御剑自己也是满腹疑云。他自年少起便有战神之名，预判敌情，犹如神断；出手精准，从不落空。别人要跟上他的思路，已经极为勉强；要说思谋比他更胜一筹，简直无异天方夜谭。思前想后，不得其解。忽而记起：去岁他与柳狐战于目连山下，柳狐步步抢先，如开天眼，情形正与此时相似。一时想到：“莫非有内奸作祟？”当下亲往金帐，请安代王收回他统帅大权，让各军将领自行决断。安代却坚持不允，更召集全军，厉声道：“御剑将军用兵如神，草原上人人皆知。谁敢质疑他的决策，便是与我作对！”

御剑主张分而击之，不过是假借其法，试探一番。见安代如此大张旗鼓，虽感诧异，倒也颇感其情。往后数日，战况仍未见起色。遍观全局，只屈方宁表现出色些，人手折损也最轻微。必王子面子上挂不住，对他失手被俘一事冷嘲热讽，只做听不见而已。十月底，屈方宁率部埋伏鄂拉河前，正与对面南军相遇。徐广所率大军避之不及，被乌兰军一阵急射，打乱得不成模样。他隔河而望，忆及燕飞羽当日身披灰羽、翼生双肋的英姿，心中一阵怅惋：“倘若你女儿在此，便能解你眼前厄难了。”战罢回营，清点完毕，才寻了块巨石独自坐下，将当日楚、燕二女领他出宫情形细想一遍，旋即记起：“不，那位姊姊亲口说过，她不是大户人家的小姐，只是个马夫的女儿。姓黄的要他知道他偷梁换柱，脸色必定精彩之极。嗯，她要不是给主人家做了这个替死鬼，这一辈子又当如何？她性子这等刚烈，嫁到一般人家去，肯定不得夫婿欢心。想要带兵打仗，更是万万不能的了。她对楚姊姊爱之入骨，如非老天捉

弄，她二人身份悬殊，只怕一世也无缘相识。唉，楚姊姊一直到死，也不知晓她的心意。不知她举剑自刎之时，可后悔不后悔啊？”

此际红日西沉，凉意渐生，秋风裹挟寒沙，沥沥洒在他身上、发间。他细细想着心事，一时竟是痴了。

隐约耳边听见些细碎声响，猛然回过神来，只见御剑高大的身躯站在脚下，贴身甲冑已经除下，手中挽了件漆黑如墨的军服，面具上银光流溢，扬首向他道：“在这发什么呆？”

屈方宁呆了一呆，道：“没有。”忽而心念一动，放下双腿，拍了拍身畔，道：“大哥，你到这儿来。”

御剑向乌黑天色望了一眼，口中道：“大哥现在没空陪你玩。”话虽如此，仍抬脚走了上来，伴他身边坐了。见他身上落了许多细沙，旋将他腰身搂过，给他拍打了几下。

屈方宁道：“我也不占用你许久。”任他摆弄一番，才将两腿搬了过来，与他大腿紧紧贴在一起。

御剑不解其意，哂道：“这是做甚么？”只觉他军服用料甚薄，遂抖开手中外套，给他披在肩上。

屈方宁单手将衣服拢住，摇了摇头，道：“没做甚么，想起几桩从前的事罢了。”忽而一扭头，将肩上一枚女葵肩章摘了下来，握在手中把玩片刻，道：“大哥，你记得么？这件衣服，我也曾有过的。”

御剑见他深深望着自己，眸子里乌光闪动，胸口忽而涌起一股难以言喻的巨大情意，将他搂紧了些，才低声道：“自然记得。”

屈方宁嘴唇抿了抿，侧身靠了过来，与他呼吸相闻：“我还在这里喂了个石榴给你，也记得么？”

御剑与他离得极近，见他喉结微微颤动，话音似带沙哑，旋将指腹摩挲过他脸颊，似乎并不湿润，这才笑道：“怎么不记得？宁宁这是看大哥年纪大了，考验我记性来着。”

屈方宁将脸埋在他颈边，轻轻道：“嗯，你今年生辰也过啦。”

御剑见他处处透着奇怪，微感诧异，忖度他心中所想，失笑

道：“大哥从前威风些，现在没那么威风了。最近打了几个败仗，你心里害怕，是不是？”说着舒展手臂，将他完全纳入怀里。他从识得屈方宁第一天起，便深知他不愿当一头乖乖躲藏在他身后、等着他爱惜庇护的小羊羔。他一心所愿，便是能与他并肩而立。只是他年长屈方宁太多，手段比他强硬百倍，平生又是叱咤纵横惯了的，内心深处，总想将他护于怀抱之中，一手替他遮风挡雨。此时只觉他单瘦的脊背在自己手掌下一起一伏，心中怜爱顿生，在他耳边吻了一吻，道：“天塌下来，也有大哥顶着。且不说眼前尚有转机，便是全盘皆输，却又如何？这千里江山，大哥赚得到一次，就赚得到第二次。”

屈方宁原本与他颈首交缠，容色十分动情。听到末几句，突然全身一震。再抬头时，眼角一抹红潮已经褪去，口中道：“我知道。”抬起黑眼珠，凝目向他脸上望来，旋即触碰了一下他面具边缘，道：“大哥，你眼睛好红，是晚上睡不好么？我担心得很。”

自天气转凉以来，御剑身上热症复发，一天除数次躁闷狂躁之外，夜里更是惊厥盗汗，顶多入睡一两个时辰，且噩梦连连，难得安稳。有时沉沉醒来，反比睡前更为疲倦。军医反复察看，瞧不出半点端倪。见屈方宁目光中全是关切，只道：“如今多事之秋，夜里费些工夫，也是在所难免。不过打熬几宿，大哥还能就此垮了不成？”

屈方宁手指在他脸颊边流连，又轻轻抚摸他下巴淡青胡茬，闻言叹了口气，道：“大哥，我不是小孩子了，你不必如此哄我。你从前睡得也不多，可每天神采奕奕，绝不是现在这般模样。唉，我……知道你最近不好过。那些风言风语，你一句也别往心里去。大王……视你如手足，必能分辨是非曲直。”将他衣服交还过来，从巨石上一跃而下，复立定回头，向他一挑眉眼，道：“下次大哥若睡不着时，叫我来陪你便是了。”向他扬手告别，走入自己营地去了。

御剑见他说话吞吞吐吐，不禁一怔，心想：“甚么风言风语？”忽闻亲兵来报：贺颖南率四千荆州军，在申宫外现身。当下不及多想，入帐召集人手，商议对策。

原来白石林地形古怪，扎伊族人视为不祥之地，原本只在鄂拉河边游牧。因其与世无争，是个绝佳避难之所，临边疲于征战、举家迁来者众多，连千里之外的楼兰、暹罗、鄂罗斯国，亦有闻名来投奔的。十余年中，红须碧眼、金发雪肤的异族，倒占了二三成之多。扎伊第二任君王雄才大略，大胆起用外族，绘制地图；又经一位高人指点，将石乳丘

陵稍加变动，最终成品，便是这照太阴历十二地支排列、宛如年轮的白石迷宫。以御剑、柳狐之才，对此亦是一筹莫展。当年如非巴达玛带路，扎伊只怕未必覆亡。南军最开始也是一头雾水，虽有设伏拦截、中道折返种种举动，比起通晓地图，更似有人提前通风报信。未想近日以来，南军大破路障，历次相遇，都能察觉他们对地形又熟悉了一层。手下提起时，御剑只微一摇头，道：“奇门遁甲之术，南人浸淫千年，原本就最为擅长。以己之短，攻彼之长，自是阻拦不住。”心中忽然一动，想到：“南人破解天干地支，主道在他们眼中已无秘密可言，对细末之处却是一无所知。”即拨鬼军为一队，从申宫背面切入；乌兰军为一队，绕行西北夹道。御统军原本按兵不动，必王子坚持请战，只得点出两个千人队，命两名队长随乌兰军行进。算来两队呈夹击之势，正将贺颖南合围其中。三军将领领命而去，各自调派不提。

屈方宁回到营地，先将额尔古召入帐中，道：“古哥，有一门差事，劳你辛苦，替我跑一趟罢。”便将御剑布置向他托出，连兵符一并放在他手中。

额尔古在乌兰军中大有派头，身上挂的是统领之职。他对带兵打仗倒不十分热衷，对珠宝美女亦没多大兴趣，除与丹姬夫人亲热之外，只爱呆在屈方宁身边，与他喝酒快活。如今困在白石林中，他也只紧紧跟随屈方宁队伍，不轻易离开一步。此时见军令颁来，还愣了一愣，才接过道：“这等好事，不找你的大阿佳、小阿佳，怎么却想起古哥来了？”所谓阿佳，是北语中兄弟之意。屈方宁重用罗天宇、周世峰，他们那一干老功臣心中不忿，嘴里胡诌乱喊，也有不满之意。屈方宁起的正经名字，反无一人叫唤。

屈方宁在他肩头打了一拳，笑道：“甚么大阿佳，小阿佳？我便只有你一个阿佳。”又拉他坐在身边，抖开一张残破羊皮地图，向他详细示意。

额尔古吐了吐舌头，道：“好哇，这话可别让你二哥听到。他争不来名头，更要加倍地搜刮你古哥家当了。”当下与他贴身而坐，并头查看。

屈方宁手指滑动，指道：“夹道尽头，有一东一西两处岔道。东路尽头有塌谷，西路则无可藏身之处。敌军若向东，便是假装败退，暗地设伏；向西则可大胆追击。”又向御统军营斜瞥一眼，压低声音道：“古哥，我只管顾你。别人若是执意求死，咱们大可不必理会。”

额尔古与他同仇敌忾，闻言了然于胸，应道：“包在古哥身上。”见他身边餐盘中放着一整块煮肉，自然而然从腰畔拔出弯刀，给他一片片切开。割罢还刀入鞘，见屈方宁正一霎不霎望着自己。遂拈起个肉片，送到他嘴边，道：“看甚么？趁热吃罢。”

屈方宁张口接住，仍笑望着他，道：“没甚么。想起咱们小时候，古哥也是这么照顾我。从前吃肉不容易，都靠你和二哥抢别人、偷别人的。现在用不着啦。”

额尔古笑道：“那算得什么？古哥头一回见你，就知道你将来肯定大有出息。如不早献殷勤，等你飞黄腾达，当了大统领、大将军，哪里还认得甚么锡尔的穷哥哥？”

屈方宁佯怒道：“是了，原来从前比手劲让着我，是早就算计好了的。我今天算是知道了！”

额尔古哈哈大笑，作揖道：“古哥说错话了，行不行？”举起肌肉虬结的手臂，向他手腕比了一比，道：“咱们结拜时就说好了，我是哥哥，你是弟弟。哥哥一辈子让着你，也是应该的。”

屈方宁侧目看他许久，忽而一笑，道：“多谢你让着我。”将盘中肉片一分为二，与他靠在一处吃了。见他起身离帐，又叫了声：“哥哥。”

额尔古回过头来，见他欲言又止，片刻才道：“……雅尔都城传信来，丹姬夫人一切安好，就是挂念你得紧。你几时抽个空，过去陪陪她罢。”

额尔古摆了摆手，道：“那婆娘最耐不住寂寞，我一年半载不见，她自会寻别的汉子睡觉。你身体才好，莫操心这些小事。”旋即拍拍自己胸膛，道：“那姓贺的伤你辱你，看古哥明天将他活捉回来，给你出口恶气。”这才掀开帐门，一径走了。

屈方宁目送他背影离去，放下银刀，默默坐了片刻，才向内帐开口道：“……事不宜迟，现在便动身罢。”

翌日清晨，三军总共一万兵马，分头向申宫奔袭。次日黄昏，佳讯传来：御统、乌兰两军追行西北夹道，荆州军始料未及，双方撞个正着。激战之下，贺颖南率残部仓皇撤退，两军从后追击。千叶驻军听了，精神皆为之一振。何曾想，一夜过去，形势竟全然逆转：南军诈退

入谷，西岔路尽头，伏兵逾五千人。御统军退让不及，死伤惨重，只余二百人；乌兰军自额尔古以下，全军覆没。

消息传回，驻地一片死寂。眼见曙光将至，却又急转直下，对千叶本已摇摇欲坠的军心，无异雪上加霜。御剑亦知这次打击足以致命，立刻召集一众将领，好生勉励一番，随即前往王帐告罪。

此际天气寒凉，又逢惨烈兵败，营地灯火昏暗，四处阒然无声。风高霜白，更显寂寥。御剑只身走来，未到近前，只见四名金甲卫兵无精打采地立在帐外。帐中人影晃动，毡门却遮得严严实实。只听一个充满焦躁之意的声遥遥传来：“……父王，你怎地这般固执？那传言绝非敌军挑拨离间，分明是本族之内，有人故意放出风声！要不然，安……王叔之事何等绝密，普天之下除了……，还有谁人知晓？”

他耳力绝佳，一时间听得清清楚楚，那正是我龙必的声音。心中尚自不解：“甚么传言？”脚下却不由放慢了。

只见安代端坐的身影照在帐门上，似是全然不为所动：“阿必，我告诫过你不止一遍，为君者无端猜忌，有百害而无一利。灯笼包不住火，风迟早会透过城墙，世间哪有甚么真正的秘密？且不说别人，便是当今叛军屈林之父屈沙尔吾，对你王叔一夜暴毙之事，也早就心生疑窦，暗地打听了不止一次。十多年闭口不提，只是装乖卖傻而已。他要犯上作乱，正好借这个由头，百般利用，煽动人心。”

我龙必急道：“屈林一个不成气候的野寇，流窜多年，连一处栖身之地也未曾觅得。他手下无兵无马，就是舌头编出花，又煽动得谁来？你宁可臆测到不相干的旁人身上，儿子手头铁证如山，你却不肯听上一听！”

安代喝道：“好生说话，咋咋呼呼的干什么？坐下！”旋即摇了摇头，似是甚感疲惫：“……你身边那几个人，惯会捕风捉影，无事生非。你素来不喜御剑家那孩子，他们为讨你的好，甚么话都说得出来。那些不尽不实之语，不听也罢。”

我龙必并不落座，闻言哼笑一声，道：“父王，儿子前日所告，到底有几分真，几分假，您自己心里明白。天叔他从前或无此心，自从身边多了那姓屈的，只怕就两说了。您说他爱惜人才，我却要问上一问：他明明丧子已久，为何遇着一个非亲非故的外族少年，便忽然上了心，

亲手教导，着意栽培？他儿子从一开始便与我针锋相对，到最后变本加厉，连乌兰朵也从我手中硬生生夺走。他最风光那几年，草原上只知有他，不知有我。是了，那首歌怎么唱的来着？‘王妃非我愿，但求达慕垂鞭’！……天叔向来用兵如神，近来却为何接连失误，大不如前？父王，你是真的深信不疑，还是……不敢深想而已？”

御剑听他们一来一去，竟说到了自己身上。他生平不屑背后听人口耳，当下倒转脚步，悄然折返。回帐寻来心腹，一问之下，不禁哑然。原来那谣言从月初起始，由游方巫祝带来，早已传得人人皆知。据闻一共有三：一是直指安代王位来历不正，乃是当年谋害了先王最为倚重的大王储安明太子，篡夺而来；安明太子如何仁慈温厚，却被一手养大的亲弟弟一刀戳入心脏；他临死如何高呼卫兵，卫兵却被郭兀良、车宝赤拦截在帐外，诸般情节，描绘得活灵活现；桩桩件件，宛如亲见。又有佐证云：千叶历来将帅、领主不分家，安代自己做王子时，便曾拥军八千，蓄奴数万。既广有土地财富，又坐拥精兵良将，人心不足，贪婪成性，终于向兄长举起屠刀。他要是堂堂正正继位，为何即位大典一过，立刻褫夺一众将帅之领地，并颁下严令，不许执兵权者蓄养奴婢？其二更为恶毒，说的是安代谋害兄长之后，做贼心虚，整日疑神疑鬼；对御剑将军这样的忠臣良将、不世英才，更是百般猜忌，明面上不敢言语，暗中却千方百计戕害其子嗣。若非如此，北国将领一概多妻多嗣，御剑将军正当盛年，怎会只有一个儿子？以他堂堂战神之能，又怎会保不住独子性命？第三条却最为惊心动魄：据说，御剑将军一世英雄，却被人如此提防，心中不满已久。如今千叶一分为二，前有毕罗，后有南军。安代被困白石林中，身边空空落落，无人可用。御剑对其心灰意冷，不愿再替这位武力声望皆远逊于己的无能君王卖命。眼前良机千载难逢，他精心谋划，万事俱备，最迟在明年开春之前，便要自立为王，取而代之。

草原历来有游走四方的巫者歌者，自己不事生产，善娱人耳目。北方各族奇闻异事，宫廷秘辛，多半便是由他们在篝火边传播开来。这些人生计艰难，口舌无凭，为一夜安歇、一碗羊肉，挖空心思，炮制了无数奇谈怪论。只说御剑自己，便常常是他们口中三头六臂、生吃小儿的对象。长年累月，牧人对他们也有了些聪明，无论说得多么匪夷所思，都只作等闲听之。但这三条谣言最厉害之处，却在在大处全然是假，细处却件件是真。他听到一半，心中已然澄明：“这哪是甚么巫祝传言？分明是对方高人在背后授意。真假混杂，最难辨认，无怪有人信以为真。”必王子心胸狭窄，最易受人挑拨。这谣言传到他耳中，那是恰逢

其会，正中关窍。其父安代则头脑清明得多，与他情谊之深，远非一般君臣可比。当下并不介怀，只命人究查源头，不许谣传云云。想到他父子二人对话中提及屈方宁，不由一晒：“我对这个非亲非故的外族少年，果然十分上心，却不是为了甚么后嗣承志，只想天天与他在一个被窝睡觉罢了。”旋即想到：“这次领兵出战西北夹道的，有他从小一起长大的哥哥。从前他与我闹得不可开交之时，为了这个哥哥，尚肯低声下气来求我。如今生死两隔，可不知该哭成甚么模样了。”

不出他所料，屈方宁自接到额尔古噩耗，已昏厥过去三次。中途醒转，什么话也听不进，只一径叫人将尸首寻来。一众属下怕他伤心过度，只带回几件衣甲。屈方宁将遗物抱在怀中，嘴里只翻来覆去道：“我害了你，是我害了你。”这一战一败涂地，他身为乌兰军主帅，如为大局着想，理应自陈罪责，将过错包揽在自己身上。他现在又哪有这般机灵？人虽在金帐之中，只是双眼发直，浑浑噩噩而已。别人问一句，他便应一句，失魂落魄，不知身在何地。

我龙必本来对他便无半分好感，前些日子接车唯密报，说是听他亲口说过：御剑将军比他父王厉害得多，他亦胜自己十倍。言下虽未挑明，却明明白白是动了大逆不道的心思。见他举止大异，忍不住出言嘲讽：“好端端的，敌军难道会从天上飞来？夹道便只一处可埋伏，地图上标注得清清楚楚，偏看准了派往这一处地方，生生折损六千兵马。细究起来，还不知是失手误算，还是借刀杀人哪！”

屈方宁一天滴水未进，此刻两眼枯红，眼窝深深凹陷进去，脸颊都干脱了形状。他相貌俊美，又素来爱着华服美裘，如今披头乱发，昔日风采全无。人人看在眼里，都心生不忍。听见必王子语出凉薄，都不禁暗暗皱眉，心想：“乌兰将军伤心欲绝，你纵要猜疑怪责，也不必忙于这一时半刻。”

果见屈方宁抬起头来，仿佛听见了世上最不可思议的话语一般，凄凉神色之中，又添了无限悲愤：“……你是说，我……亲手谋算，让我……我哥哥去送死？我恨不得追随他于地下……你……你好恶毒！”一口气没提上来，忽然一阵大咳。

必王子心道：“此人最会惺惺作态，只合骗骗别人，须偏不倒我。”口中道：“我可没这么说。只是屈将军自上次失手被俘，回来之后种种反常之态，在场诸位有目共睹。其中究竟是什么缘故，那就要问屈将军自己了。”

屈方宁一双眼死死盯在他身上，闻言冷笑两声，道：“是，我是曾被南军俘获，那有甚么大不了的，值得你一而再、再而三，拿出来说道？且不说其他，单是这白石迷宫之内，你必王子殿下，就曾被人生擒活捉。救你出来之人，不是别人，正是我！我一向委曲求全，你却总是苦苦相逼。连我哥哥不幸阵亡，你也要拿来讥嘲。好，好，好！我也倦啦！大不了同郭将军一样，大家彻底散伙罢！”

“郭将军”三字出口，帐中人人相觑，心中皆道：“郭将军何等忠义，只为当日谣传，多年心血，毁于一旦。难道日暮乡关之祸，又要重演？”

眼见屈方宁头也不回地迈出帐门，厉声催人牵马过来。只见安代在亲随簇拥下匆匆赶来，显然已经知晓帐中之事。一见屈方宁，即扬声叫道：“乌兰将军，请留步。”

屈方宁一手挽住缰绳，似在强抑怒意，回身道：“大王有甚吩咐？”

安代使个眼色，亲随立刻上前，手中捧着一个银盘，盘中摆着一只金酒壶，并小小两个金盏。只听安代笑道：“无他，只是见将军行色匆匆，不知要往哪里去？”言语间必王子已被押出。安代满面堆笑，提着必王子背心，将他轻轻向前推去，叱道：“阿必，去敬了这杯酒，给屈将军好好赔个不是。”

必王子横觑屈方宁一眼，心中有万般不服，却也知父王亲来打圆场，那是前所未有之事，只怕这次事态严重，不得不为之。当下忍气吞声，追上几步，奉酒到屈方宁面前，低头道：“屈将军，我方才多有得罪。望你看在我父王份上，既往不咎。”

屈方宁居高望向他，嘴唇抿成一线，许久才伸出手来，将那只金杯缓缓接过。

安代王欣然道：“我与御剑是真神见证的兄弟，我们的儿子理当也是兄弟。倘若兄弟之间也生了嫌隙，那做人还有甚么趣味？……”

一语未了，只见屈方宁手腕一翻，金杯倒转，将一杯酒尽数倾在地下。

他直视必王子，目光如霜之寒，一字字道：“殿下以为，覆出去的水，还能收回来么？”掷杯于地，向他父子一眼也不瞧，径自上马离

去。

御剑得知帐前覆水之事，心中一阵叹息：“必王子不敢向我啰唆，却作应在宁宁身上。”遂动身赶往金帐，见安代一个人坐在王座上，自斟自饮，酒气冲天，身边却无人伴随。遂上前道：“适才方宁无礼冲撞殿下之事，我已听说了。方宁兄长歿于此役，他伤心之下，任性妄言，望大王体谅。”

安代醉眼斜乜，见他来到，面上泛起一丝苦笑，摆手道：“少年人重情重义，那有甚么要紧？只可惜阿必寒了他的心，无福做他的兄弟。”举杯向他一晃，嘿然道：“寡人打小有你们几个在身边，胜那小子百倍。”说着，伸出一只戴着宝石戒指的右手来，一根根曲起，摇头晃脑数道：“一个，两个，……阿兰是个女孩儿，可不能算在里头。那时候的日子，真快活呀！如今红哥没了，兀良也走了，我知道，是我伤了他的心……我不该那么跟他说话，连一点儿疑心也不该有哇！可我们把阿兰嫁给了别人，他心里永永远远，留着这么一道刺，任谁也没法抹去。我本来不想听那些鬼话，可一想到他看着阿兰的眼神，却叫我怎么安心哪！”

御剑眉弓蹙起，上前夺走他手中酒杯，道：“大王醉了，歇一歇罢。”

安代死死握住酒杯，连声道：“不，不，寡人没醉。”他方才数到最后，右手三指弯曲，只余食、中两枚手指，向自己示意一下，又对准了御剑：“当年妹水边的一伙儿，只剩下咱们两个了！你三十岁那年，我上鬼城给你祝寿，一路走，一路思想着：我有王后，有妃子，还有五六个儿子、女儿。你呢，孤家寡人一个。我琢磨着这么下去不是办法，一心想给你寻点乐子。可赏你点什么好呢？封地你有了，十六军统帅你当了，金银珠宝你不缺，娇滴滴的美人你也不要……再这么下去，只能把王位让给你了！不曾想你认了个乖儿子，从此爱他爱到心尖尖上，时时刻刻陪着他，甚么也教给了他。他头一次在外打了胜仗，旁人都向你道贺。我看你嘴上不说，心内实在十分快活。他落在敌人手里，听说你心急如焚，连续几日几夜不曾合眼。唉，那时我才突然醒悟过来：你心里究竟喜欢什么，想要什么，我从来就没明白过。”

御剑听他言语混乱，说到后来，竟显出些前所未有的生分。一时拿不准他心中所想，拱手道：“当日南军以方宁为质，我未禀明大王，自作主张，将珠兰塔娜拱手让人。兹事重大，此役之后，还请大王重重责

罚。”

安代缓缓摇了摇头，喃喃道：“我不怪你！你第一个儿子已经没了，总不能……让你连第二个儿子也……”忽然打了个酒嗝，全身一跳，道：“当年我替代安明哥哥继位，全族上下，不服者众。要不是我急于建功立威，你也不至……不至亲手……”

御剑心中骤然一紧：“大王忽然提起阿初，那是什么意思？”听到后来，更是如芒在背，后退一步，半跪道：“当日定州城下，是我自行其是，与大王立国大业并不相干。大王这话，未免……折煞人了。”

安代忙倾身来扶，不知是否酒力作祟，一下却扶了个空。口中只道：“我自然知道。唉，你的决策，向来比我高明得多。你儿子要是还在，也当然比阿必出息多了……”

他听到这两句，一颗心登时沉了下去：“他将我和他自己相提并论，又拿我儿子和他儿子比较，其意不言自明。他几次提到宁宁，明面上夸我栽培之深，实是暗指我……有篡位之心。嗯，他在这位子上坐久了，便以为人人和他一样，把几分王权看得比甚么都要紧。难道老子昏了头瞎了眼，放着宁宁不要，却来觊觎你这劳什子的大王？”

他与安代虽有君臣之名，从来都是肝胆相照，磊落光明。功高震主之事，只作南人笑闻听。此际为君王见疑，却并无南书中常见的悲戚恨怨之心，愤懑不平之意。除三分可笑外，倒有七分意兴阑珊。心中反反复复，便只一句话：“……倘若兄弟之间也生了嫌隙，那做人还有甚么趣味？”

乌兰军营地，灵幡如雪，似带哭声。屈方宁支颐坐在额尔古灵位前，双眼仍泛红肿，目光已全然清明。罗天宇、周世峰立在帐下，见他与阿木尔比了几个手势，追问道：“大王果然这么说？”阿木尔点点头，分开两手，各自比了个方向。屈方宁微微一笑，道：“如此最好不过。”二人按捺不住，见阿木尔退出帐门，忙问道：“大人编的故事，可见成效么？”

屈方宁微一颌首，摸了摸身边灵牌，叹息道：“拿人命堆起来的故事，自然要多做些用处。”打开一卷黄历，翻了十余页，问道：“毕罗也快撑到头了，眼见此处不能久留。黄惟松还在外头优哉游哉，决战之期，到底定下没有？”

周世峰恭谨道：“就在二月初六。”

屈方宁信手一翻，恰是二月初六。遂冷笑一声，道：“‘诸事不宜’。是个好日子！”忽想起一事，问道：“西军那边，还没把我要的东西送来么？”

罗天宇道：“是。那小营长已搭过信来，言中万分愧疚，道是这大半年以来试过上千种物事，那至寒之刃与至热之铁，始终无法融炼成功。”

屈方宁不言不语，指节轻叩数下，终于顿了一顿，向内帐道：“……杨大哥，烦请你再跑一趟，找到西军冶炼营的若苏厄，告诉他：西北含珠山下锻铸古族，千百年来，刀魄皆寄于人体。藏魄之人，与族同名，就是他的朋友……‘霍特格’。”

往后两月有余，白石战场始终未见明朗。他君臣二人离心，仿若一层阴风冷雾暗中浮沉，明面上瞧不出端倪，实则人人心中阴霾密布，惴惴不安。御剑深知局面一旦僵持，于战于己都极为不利。但寒冬一至，他身上热症如春潮骤起，沛然而发。不但胸口躁闷、汗出如浆，一夜之中，更是辗转反侧，难有片刻安神。往往到天色将明之际，才略微有了些睡意。但金号一响，战事紧急，却是半点耽误不得。长此以往，不但身体大不如前，对战局更是决断不明，误错频频。一日金帐议事，手下将领向他请教飞龙涧布兵事宜，他眼望沙盘地图，心头竟是一阵茫然，嘴唇一动，良久不能出言。回到帐中，心中烦郁之极，顺手提起流火，欲舞练一番，稍减躁意。未曾想长枪入手，竟是微微一沉；腾转挥舞间，亦觉窒滞不灵。他将流火抛在一旁，暗自心惊：“如今战事艰难，我又是这般模样。莫非真有鬼神见妒，不许我有生之年，亲手成就大业？”

他向来不信天命之说，思而及此，自是意志消沉之故。好在新年甫过，千叶蒙昧不明的前途，终于迎来了一线曙光：前线大军攻破苏颂王宫，阿斯尔被射杀于乱军之中。毕罗领主或降或死，柳狐携青可儿王子乔装出逃。这场天山下的征战，实在战线太长、耗时太久、代价太过惨重，乃至胜利的消息传来时，白石驻军先是不敢相信，面面相觑之后，才爆发出一阵欢呼。歌酒欢庆之后，雪错湖旁六部鬼军马不停蹄赶往白石迷宫，御统军则护送安代、必王子，入主苏颂王宫。千叶原来所占领地，此刻早已四分五裂：其蓝有屈林红云军作乱，小亭郁久战不下；棵子坡、狼曲山、鬼城、珠兰塔娜一行重镇，皆被南军抢占。如今白石林

中，御剑、屈方宁亦已被逼到飞龙涧尽头，距被大水冲毁的扎伊王宫只有一步之远。但如今毕罗在手，背靠天山，仍不失为北草原首屈一指的大国。只须三五年恢复元气，大可重拾统一之望。一夜之间，人人心中充满希望，走路带风，脸上放光，军中风气，飒然一新。月中，鬼军齐聚飞龙涧下。他们原本便是草原上最精锐、最可怕的一支队伍，以一当十，莫可抵挡。八部重聚，犹如百川归海，战力激增，非先前残部可比。兼之新近取胜，兴奋之情犹未散去；且对御剑敬若天神，此际重新归于他麾下，自是个个争勇当先。数日以来，竟未有一败。南军人马虽众，却硬生生被打退了好几步。乌兰军先前表现也算差强人意，鬼军一到，立刻被比得光彩全无。

二月初，御剑接报：纪伯昭大军已来到飞龙涧前，亲自督战。南军这一阵败绩连连，他心中不满之极。此人姜桂之性，老而弥辣，虽断了一臂，脾气仍火爆如少年。他在几人之中爵位最高，连黄惟松也降之不住。一进驻营，立刻破口大骂，自纪子厚以下，个个被骂得狗血淋头，只得分头出营，苦苦寻觅越涧之法。飞龙涧本非天堑，御剑当年便曾联手繁朔，飞越而过。当下召集千叶众将，商议应对之策。屈方宁原本坐在下首，忽倾身过来，在沙盘凹陷处一指，道：“他找得到最好，若是找不到，便让我去当个好人，助他一臂之力罢。”

他所指之处，正是涧底小道之一，尽头有石孔、石窟，千穿百变，积雪铺陈，可做天然埋伏。御剑听他言中有请缨之意，微一沉吟，道：“这半年来，你手下折损太多，疲态已显。诱敌之法固然可行，且不必你亲自出马，换努桑哈前去即可。”

屈方宁向他看了一眼，眼中微露笑意，道：“当年我对阵燕飞羽，这条路走得熟极而流，在座各位都是知道的。将军又何必跟我见外？”

御剑见他坚持请战，自不愿拂逆其意，遂将乌兰军何时退转、鬼军于何处设伏，一一布置停当。一名年长统领在旁笑道：“我倒说句不见外的：屈将军与咱们这般亲亲密密坐在一处，并听将军号令，此情此景，仿佛还在昨日。屈将军胸怀大志，我们将军留你不住。但他老人家待你之心，永如你在鬼军之时。”

屈方宁原本与御剑隔得极近，闻言又是一笑，往他肩臂上靠了靠，道：“那好极了。我早厌看了手下那群没出息的东西，只恨没个正经由头脱手。萨统领既这么说，我可是要当真的。到时我赤手空拳，领了些旧部回来，将军若不肯接让，我便在你们营地前赖着不走了。”

一语未了，只听一个粗豪的嗓门叫道：“甚么？小锡尔要回来了？那敢情好！营地万万不是问题，老巫情愿把自己的帐篷让给你，再给你连唱十个歌儿。”

屈方宁抬头见他，讶然笑道：“巫侍卫长，你几时来的？桑舌妹子给你生的小毛头，你去看了没有？”

巫木旗咧嘴一笑，显然心满意足：“看了，怎么没看？特特地向将军讨了几天假，这才从狼城赶过来。你不见那小子，长得全随他娘，半点也不像他爹我。我揉了他老半天，还给他取了名字。”说着，将手中一大钵煮得香喷喷的羊肉放下，忽然叹了口气，道：“……可惜绰尔济那家伙却见不到了！”

御剑思及绰尔济曾为他诊疗之事，问道：“他怎么？”

巫木旗摇摇头，道：“就是三四月间那一次。他年纪大了，路上又受了劳累，还没进城就不行了。这老家伙也是，一大把岁数了，一路也不歇息。不知到底是甚么催命鬼赶的，拿自己性命浑不当回事……”

屈方宁轻拍他肩头，低声道：“爷爷是年寿到啦！他这辈子济世救人，子孙后代必有福报。”提起一支长柄铜勺来，一边替他分盛羊肉，递给众人，一边说话逗他高兴：“且来说说，你给你儿子，取了个甚么名字？”

巫木旗一下就振作起来，兴致勃勃道：“那就厉害了。这小子生在雅尔都城，名字便叫做‘赤那’！愿他长大之后，同苍狼一般勇猛矫健……”

时近深夜，众人羹足肉饱，红光满面，各自辞去不提。御剑身有热疾，羊肉又是助性之物，一碗下肚，身上更是如火中烧。出门浇了一趟雪水，亦无平复之效。眼见这一夜难熬，索性和衣而卧，闭目养神。朦胧之中，只听帐外传来极其轻微的踏雪之声。脚步行到门口，只停了一停，旋即毡帘被人掀起，带入一股清冽冷风。御剑双目微瞑，一眼望去，只见一个高挑英挺的身影映照雪光里，沙哑道：“……我来陪将军睡觉了。”

白石林中潮湿阴冷，多处不见阳光。便是炎炎夏日，石乳背阴处也常结满白霜。当年蛇窟、鳄潭所养，皆是阴寒之物。此时正当严冬，比别处更冷了数倍。屈方宁走到近前，将颈下缎带轻轻一拉，身上一袭雪

白貂裘悄然滑落，底下竟是全然赤裸，连一件贴身小衣也无。只脚上一双淡金织线的小羊皮靴，裹着一双修长小腿，柔柔软软地踏在他身边。

御剑既知是他，心中一阵说不出的安宁，犹带着些甜蜜与困倦，一时还不愿清醒。只觉屈方宁在虎皮褥子上跪了下来，伸开双腿，不等躺下，已经迫不及待，钻入他怀抱之中。御剑但觉一个冰冷的身体凑拢过来，在他身上轻轻磨蹭，似在撒娇觅求温暖。手却游鱼般滑到他腰间，将他衣袍袷带扯开，继而探入他下腹，灵巧地解开他军裤铜扣。

御剑这些日子疲于战事，无暇与他亲热。此刻正逢大胜，小情人主动跑来投怀送抱，正是引火添柴，求之不得。当下也不睁眼，只将一手虚揽在他光滑背脊上，抚摸纵容。屈方宁全身都迎靠在他怀里，借着这一抱之力，越性翻上身来，将他仰面压住。御剑才摸了摸他脸颊，便觉他退了下去。接着胸前衣襟被拉开，一阵带着湿软之意的吐息袭来，却是屈方宁伸出舌头，含住了他一边乳首。

他阖目不动，任屈方宁柔软的舌头在他胸前打转，轮流啮咬他挺立的两边乳头。屈方宁自己一对乳尖倒是敏感之极，往日情动之时，给他指腹摩挲一下，都能呻吟出声。这会还施彼身，热情虽可称道，技法颇不纯熟。最终放开之时，只觉疼痛异常。屈方宁却兀自往下，以唇舌侍弄他小腹。他脸颊如火，呼吸热烫，手指勾着御剑褰裤往下，舌头在他脐下、股沟之间不断卷舔，将他一圈毛发打得塌湿。待褰裤褪下，便将脸全然埋在他胯间，捧起他两个囊袋，就口吸吮不休。

御剑右手探下，将他垂落在自己大腿根上的发丝捞起，顺在他耳后。屈方宁一觉察他手掌靠近，便张开嘴唇，将他中指纳入口中。御剑在他嘴里插了几下，只觉紧致火热，浓甜如蜜。他有意引逗，将手指拔出一半，屈方宁立刻追了上来，咬着他指根不放。御剑在他嘴里搅了一搅，重新抽手，这一次却故意将他引到自己胯下。他那物早硬得铁枪一般，筋脉怒张，兀立高耸。屈方宁果然乖乖张口，将他整根肉茎一吞到底。

他嘴上这门功夫久经调练，原本就厉害非常。此刻使尽解数，全力施为，吸得尽情尽意，次次深入及喉，比平日寻常前戏，更助兴了十倍。御剑给他弄得浑身爽利，支起身子一看，见他额头沾着一绺湿发，面色潮红，脸颊鼓起，双手紧紧捧着自己阳物，舔得滋滋有声，仿佛生怕他中途抽身而去。他心中爱意横生，暗想：“宁宁这副情态，倒有多年不见了。”当下一托他下巴，将茎身从他嘴里抽出，复将他揽抱上

来，道：“大哥也与你弄弄。”说着，已握住他两边汗津津的小屁股，信手搓捏一番，便往凹处探入。

屈方宁中途给他打断，红肿嘴唇犹自半启，一时似有些茫然。待他粗硬手指碰到后穴嫩肉，才以鼻音“嗯”了一声，屁股翘起，一蹭一蹭地就他的手。直到发觉御剑指腹在他肉壁上一轻一重地挤压，肉根也只直挺挺戳在他腹部，这才挣扎了一下，将他亵玩后穴的手顶到一边，主动用自己下体摩擦他阳物，意示催促。

御剑本不愿他明日太过辛苦，原想用手弄出来便罢。见他遍体都是求欢之意，遂将手指拿出，在他耳边咬了一口，亲昵道：“你要大哥现在疼你，明天可上不得马了。”

屈方宁又长长“嗯”了一声，乌黑的眼睛里春潮涌动，也不知听明白没有。见他嘴唇在动，便贴近过来，与他接吻。一条腿也抬了起来，不断往他腰胯上盘。

御剑与他唇舌交缠，亦是情欲大动，单手将他一个足踝拿住，高高举过肩膀，让他后庭孔洞对自己露出，便扶着阳根缓缓捅入。甫一入港，只觉湿滑甜腻无比，好似破开了一大包蜜水，刹那之间，一阵强烈之极的快感席卷全身，直是欲仙欲死。略一抽插，更是重波荡漾，畅美难言。他尝了这个甜头，再也抑制不住，一翻身，将屈方宁牢牢压在身下，尽力操干起来。屈方宁更是热情万状，两条腿竭力勾住他腰身，脚掌胡乱在他臀部抵踩，抬起湿漉漉的后庭迎合他，把自己拼了命地献给他。

御剑与他交欢多年，从未见过他如此情深癫狂的模样，一时只觉天灵盖阵阵发麻，插他一会，便不得不停顿片刻。待最后在他体内射精之时，心中竟生出一股留恋之意，几乎舍不得一次射完。屈方宁自己已射过一次，给他最后那几下捣得全身颤抖，嘴里呜呜有声，眼泪也流了出来。御剑喘息未定，把他仿佛从大雨里捞出来的身体揽入怀中，闻着他身上汗湿的气息，只觉人生至此，心满意足。依稀感到屈方宁手臂从他腋下穿过，在他背上一笔一划，不知在写甚么。

他低声问：“宁宁写了个什么字？”

屈方宁在他怀里动了动，吹气般轻声说：“我画了只云雀儿。”

御剑细思他话中情意，简直神魂俱醉。旋将他抱得更紧些，在他发

顶吻了一吻。

忽然之间，他在屈方宁乌墨般的黑发中，看到了几处刺目之极的白发。除了头顶、额角星星点点，连鬓边也藏了许多银丝。

他心头一痛，顿时想到：“这大半年来，我一心替千叶挽回败局，诸般重任都压在宁宁肩上，全没想到他的辛苦。”

他低下头来，在屈方宁鬓边白发上亲了亲，歉然道：“是大哥不好，让你受累了。”

屈方宁仰起头，与他目光相对，极轻道：“你哪里不好？你拿珠兰塔娜，换了我回来。我知道不应该，可是我这里……”他一指自己胸口，“实在开心得很。”

他在二人抱拥的地下拍了拍，道：“很多年前，也是在这个地方，我也是这么睡在你怀里，对外面的千军万马全不关心，一心想跟你同生共死。结果第二天早上，你就把我送了出去。你还跟我说：屈队长，不许失败。大哥，不瞒你说，那一天，你可把我的梦全打碎啦。”

御剑自与他重归于好，别事或可一笑而过，惟有当年将他送予左京王一事，实在伤筋动骨、血肉淋漓，从不敢轻易提起。听他主动开口谈及，一时竟有些心悸。

屈方宁伸出手掌，缓缓抚摸他坚毅的面孔，道：“回来以后，你教了我许多道理。你说的一点也不错：区区这点儿情爱，在千秋家国面前，算得了甚么呢？你一生最想要的东西，从认识第一天就告诉了我：你要太阳的金光照射到的地方，都是你的故乡。可我无论怎么想，终究还是有些过不去。这大概就是南人戏本子里头说的，……‘意难平’罢！

“可我现在明白了：天下最好、最对的道理，也不一定人人都爱听。我这辈子最快活的时辰，就是在那座木架台上，亲眼看见你打开城门……因为我知道，在大哥心中，终于有一次，是完完全全以我为重。就是当时立刻死了，我也无憾了。”

御剑听到后来，似觉不成话，俯身在他的红嘴唇上亲了一口，道：“小孩子满口要死要活的。”将他手腕捉下，环在自己腰身，笑道：“宁宁忘了，你也跟大哥说过：土地再好，也是死的，不会说话，不会笑。……我们宁宁的道理，自然也是很好、很对的。”

屈方宁泪痕未干，仰面看了他片刻，忽然嘴角一翘，露出笑容。

御剑将他温热的身体搂在怀里，只觉二人之间前嫌冰释，完好如初。自己将他送人也罢，折了他手也罢，他娶妻生子也罢，与旁人谈情说爱也罢，烟消云散，尽成一梦。此时此日，此月此年，夜静风息，积雪寂寂，北方帐中睡着一对世上最平凡的情人，仿佛一场长醉，永远不必醒来。

屈方宁整个人蜷进他怀里，脸颊贴着他胸前垂下的白玉扳指，嘴唇翕动，低声叫道：“大哥。”

御剑怕他太过疲倦，哄道：“大哥在这里。睡罢！眼睛合上。”

屈方宁乖乖闭上眼睛，不再言语。御剑将一床暖毯披在二人身上，听他呼吸渐渐平稳，便也随之阖起双目。只是身上燥热难言，一时却无法入睡。

良久，只听他在黑暗中又叫了一声：“大哥。”

自下江南以来，御剑曾听他以千万种语调叫过自己，却从不知道他这声称谓之中，能藏着这么深的柔情。比之前他打开身体、主动迎合，还要浓郁、甜美得多。

他曲臂将屈方宁收拢，胡乱在他面颊、耳畔吻着。屈方宁身体轻轻一挣，鼻息渐浓，在他亲吻中睡去。

恍惚一盹之间，天色将明。屈方宁打着哈欠，一丝不挂地跪坐起来，伺候他穿衣着袜。帐中一团昏黑，他手上动作却是熟练之极，那是从前夜夜同床共枕时做惯了的。待他将御剑腰带扣好，靴钮系紧，贴身软胄穿戴妥当，肩章徽扣一一理顺，青铜面具拉到嘴唇之上，这才退了一步，仰起头来，仔细端详。御剑笑道：“如何？”

屈方宁睡眠未足，面容还有些倦意。闻言向他比了一比，道：“大哥英伟过人，实在是好看得紧。”

御剑大笑，伸臂一揽，将他整个人搂进怀里。屈方宁身上只披着件貂裘，这么一拉一抱，胸口肌肤袒露，被他身上铁甲冰得一哆嗦。御剑隔着衣物，在他光裸的腰身上摸了摸，道：“回去罢！你这样子，可不能让人看到。”

屈方宁应了一声，从他怀中挣出，见他护心镜有些歪了，便重新伸出手来，替他正了一正，才紧一紧自己斗篷下的风扣，转身走了。

少顷，乌兰军营地遍传号角之声。御剑步出主帐，遥见屈方宁持弓立马，正向副将施令。他一身装束雪白干练，胯下追风白鬃招扬，惟锦帽下垂落的一束长发黑如鸦羽，远远望去，实是秀美夺人。似感应到他目光一般，回身向他举了举飞光，旋叱令一声，领兵而去。

御剑心中一笑，亦督兵出战，命各部潜往飞龙涧尽头，埋伏待命。

近午，红鹰传讯：纪伯昭果然中计，紧咬佯装败退的乌兰军不放，已尾随至对面涧底。御剑大喜，心道：“姓纪的急于求成，今日让他另一条手臂也折在这里。”石涧尽头有一山丘高地，可作远观，御剑便坐镇于此，扬起蒲青女葵大旗。八部鬼军嗅见血气，亦是摩拳擦掌，杀性大兴。不想午时一过，涧底便断了音讯。派人去探时，道是久候不至，只见数匹惊马从涧底雾气中奔出，马背上负着十几具乌兰军尸首，死状甚为凄惨。御剑只道涧底出了极大变故，忙策马出营，调兵救援。未几，但闻马嘶人号，乌兰军一支队伍残破得不成形状，狼狈逃回。屈方宁被几名伤兵簇拥其中，胸襟、后背全是鲜血，不知受伤何处。御剑心中一紧，见屈方宁已被人搀扶下马，忙迎上前去，关切道：“怎么回事？”

屈方宁锦帽不知落在何处，披头散发，神色痛楚。见他靠近，嘴唇上下翕动，忽然膝盖一软，合身跌在他怀里。

御剑一手揽住他后背，将他全身托起。屈方宁昨夜在他身下呻吟承欢，那肌肤相亲的甘美之意还未消退。此刻一碰到他身体，心中油然而生出一阵疼惜。

只听屈方宁颤声道：“大哥……我……”

“我”字未落，他军服袖筒之中，已如闪电般探出一物，向御剑心口笔直插落。

刹那之间，御剑只觉胸前传来一阵奇异之极的感觉，仿佛一缕最温柔的春风吹进心田。

而这和暖的春风之后，紧跟着的却是一股麻痹全身的剧痛。

他难以置信地低下头，只见一把颜色几近透明的匕首，深深地插在自己心口正中央。屈方宁今早亲手为他系扣的护心镜上，只留下一截如烟似雾的漆黑刀柄。他那只戴着铁玉扳指的右手，就牢牢握在这刀柄的尽头。

他天赋神力，长年练武不暇，反应比常人迅捷百倍。旁人如欲近身加害，只须稍露杀意，他便能立即觉察。不待敌人兵刃出鞘，早已一掌拍碎对方天灵盖。此刻心中明明白白知道是遭了暗算，但将目光移到屈方宁乌黑的发顶上，这一掌竟没能拍下去。

屈方宁这一刀快捷绝伦，他这么缓得一缓，立即连刃拔出，就地向后翻滚开去。那匕首不知由何种物事锻成，刀刃沾满血迹，色泽仍如一片虚无。刀风过处，将他颈下那枚白玉扳指一并带起，无声无息剖为两半。一粒鲜红如血的蛊虫赫然从中掉落，抛入积雪之间，滚了几滚，瞬间融出一条焦线。

一时之间，他甚么都想起来了。一年之前某个深夜，屈方宁将这枚剧毒蛊虫挂在他颈中，甜蜜蜜地对他说：“扳指的名字，叫‘缠绵’。”

他全身力气如决堤般飞速流逝，心中只想：“你这样算计我。”

他向屈方宁退却的方向望去，眼前阵阵模糊，一个高大的身躯摇摇晃晃，终于支撑不住，双腿一软，栽倒在地。

只听马蹄劲急，箭破长空，贺颖南、纪子厚、徐广、庄文义同时现身四方，高声叫道：“御剑天荒已经死了——！杀！杀！杀啊！”

主帐在飞龙涧最高处，帐前诸般情形，历历分明。鬼军眼睁睁看着无所不能的战神将军轰然倒地，早已没了主张。再听南军齐声怒吼，言之凿凿，更是心乱如麻，战意全无。双方一交上手，竟是溃不成军。

鬼军主帐亦有御剑心腹卫兵，亲见屈方宁反水，震惊之下，不管不顾，扑上前来。但在南军弓弩手劲射之下，如何近得他身？眼见一名亲兵拼着身上中箭，纵马向他杀来。屈方宁已翻身上马，此时从箭囊中抽出一支白羽长箭，也不回身瞄准，反手一箭，轻轻松松便将他射杀。

忽听一个嘎哑之极的嗓门叫道：“小锡尔，你是疯了，中了邪了，怎么向自己人动起手来？”

屈方宁回头望去，只见巫木旗手里捧着一个四四方方的蓝布包袱，目瞪口呆地站在帐前。

他垂下弓箭，轻声道：“我没疯，也没中邪。”

巫木旗先前在偏帐之中，全未见到他行刺出手。此时见御剑倒在地上，惊道：“将军，将军，你怎么了？”

他几步踉跄过去，跪在御剑身边，将他沉重的躯体扳转过来。见他护心镜上破开一个刀孔，忙摘下扔到一边。御剑穿的是一身黑色软胄，只见胸前鳞甲全染成深色，看不见血流多少，伤在何方。他口中连声叫着“将军”，拼命撕扯御剑胸襟。但心慌意乱之下，双手簌簌发抖，如何便扯得开？

屈方宁眼中露出不忍之色，向他道：“别急，死不了！”

巫木旗跟听不见他说话一般，解开御剑上身衣甲，从自己花里胡哨的身上取下纱布、药角，替他包扎伤口。他唯恐绑得不牢，纱布缠了一圈又一圈，裹得严严实实才罢。

他喃喃道：“将军，老巫给你找大夫去！”

他伏下身子，两手抓住御剑手臂，用尽全力，要把他敬爱的将军负在背上。御剑远比他为重，竟也被他强行带出十余步。只是双腿无法离地，在雪中拖出长长两道痕迹。

屈方宁阖上双眼，歉然道：“巫侍卫长，对不起了。”

巫木旗兀自向前走去，忽然全身一僵，和御剑一起摔倒在地上。

他包袱里的食盒散开了，里头的物事一件件滚落在雪地上。那是热腾腾的面饼、酥饅……掉在穿透他脑门的长箭旁，很快就变得冰凉了。

御剑本已陷入昏迷，被巫木旗一番摇撼，又恢复了些许意识。只觉四周静得可怕，这一场忽如其来的恶战，竟在顷刻之间便已结束。

恍惚之中，只见南军来来去去，将营地完全包围。屈方宁轻轻巧巧跃下追风，一步步向马背上的纪伯昭走去，身上貂裘垂迤及地，扬起阵阵雪雾。

他在纪伯昭身前止步跪下，以他前所未闻的流利南语，朗声禀道：“……属下苏方宜，南朝御史苏沁次子、黄惟松元帅心花之谋执行者，参见纪将军。”

纪伯昭与他互通消息已久，却是第一次见到他的真容。见他马前跪倒，忙翻身下马，抢上几步，独臂将他揽在怀中，颤声道：“方宜，方宜……你长这么大了！你父亲、母亲……天天记挂着你。”

屈方宁鼻腔一酸，泪水顿时盈满眼眶，在他臂中深深一拜，哽咽道：“甥儿……问舅舅安。甥儿离家多年，不能在父亲、母亲面前尽孝，实在……愧为人子。”

纪伯昭眼中亦涌出浊泪，连声道：“不碍的！你隐姓埋名，为国尽忠，护得我朝八千万百姓平安，正是人人钦佩的至孝。”说着，便向身后纪子厚叫道：“愣在那里做甚？还不快来见过你苏家表弟！他小小年纪，便有如此作为。你枉称一声兄长，却也不知惭愧！”

纪子厚对其父之雷霆怒斥，显然早已习以为常。闻言只走上前来，将屈方宁上下打量一番，冷冰冰的神色之中，流露出温暖亲近之意：“我从前就觉得奇怪，好几次必败之局，为何总能化险为夷？没想到敌军之中，竟藏着这么一位我家的大英雄，好弟弟！”

贺颖南此时也已策马在旁，闻言哈的一笑，嘲道：“甚么大英雄，好弟弟？面对面也还不认得。昨天夜里还与我说，我那十几刀划得轻了。要是换了他动手，定要挑断你双手筋脉，以慰包叔叔在天之灵。”

屈方宁泪水未干，已忍不住发噓：“我家双生兄弟两个，子厚表哥从小便常常认错。如今对面不识，也是半点不奇。”

纪子厚诧道：“你们是几时认得的？只单单瞒着我一人不成？”

贺颖南虽与纪子厚交好，但一个是外地番将，一个是京都统领，说到统兵布战，难分伯仲；若论精明世故，却是远远不如了。见他消息不灵，那是极其难得之事，忍不住心中得意，一揽屈方宁肩头，拊掌大笑起来。

说笑间，庄文义、徐广等人亦已赶到。谈及鬼军此番惨败，均道屈方宁阵前击杀其主帅，应记首功。屈方宁摇手道：“说来惭愧，属下虽一击得手，其实并未取他性命。我已知会黄元帅，此人与朝中重臣颇有勾结，须送回京都详加审问，以正朝纲法纪。”

此刻早有南兵手持牛筋、绳索，欲将御剑缚住。但平日对这位杀人如麻的鬼王将军，恐惧实在太深。虽见他一动不动地倒伏在地，仍战战兢兢，不敢上前。一人试探着去拉他手臂，忽见他靴尖一动，只叫得一声“我命休矣”，吓得一跤跌倒，手足虚软，再也爬不起来了。

屈方宁心中暗暗叹了口气，向身后使个眼色。苏音鬼魅般飘然而出，从一名南兵手中接过筋索，将御剑由颈至臂，由膝至胫，绑得结结实实。

庄文义喉中“啊”了一声，踏前一步，指道：“这位兄弟，莫非就是将我柔儿信物送回之人？你……你姓甚么？”

苏音面无表情，拱手道：“无名之辈，不劳大人见问。”回到屈方宁身后，不再理会。

徐广见南军七手八脚，合力将融雪泥污中的流火抬起，道：“鬼王天赋神力，仅这杆长枪，便重达一百四十斤。只怕寻常绳索……奈何他不得。”

屈方宁应道：“是。属下早有准备。”向涧中一示意，道：“大人请看。”

众人随他所指之处望去，只见一架高达丈许的精铁囚车，笼条粗如儿臂，车轮大如圆盘，似一头庞然怪兽，正蛰伏在雾气尽头。

他们久别重逢的话语，御剑一个字也没有听见。他从呛啞、呛啞声中睁开眼时，已是第二天清晨。

他头痛欲裂，全身如被车轮碾过。脑中乌蒙蒙的，不知混沌了多久，才硬生生将意识唤醒。头一个念头便是：“……宁宁刺了我一刀。”

那匕首破体而入的穿透感，依然残存在胸口。但比刀锋更为冰冷的，却是他的心。

他重重喘息一声，想要坐起身来。胸前疼痛已然大减，低头看去，伤口已被洗得干干净净，换上了新的纱带和伤药。然而手臂一动，便觉一阵沉重之极的禁锢感从四肢传来。就微光看时，只见自己手足上均箍着寸许厚的铁铐，铐上连着数条粗重铁链，好似蜘蛛结网，牢牢锁在四周的铁笼条上。囚笼随车身微微摇晃，铁链也随之碰撞。先前的呛啷、呛啷之声，便由此而来。

他心中极轻地一跳，将链条在手上无声地绕了几绕，运劲绷去。他力气虽未恢复，这一绷之力也非同小可，那铁链却只拉长少许，无丝毫断裂之意。劲力一消，立刻复原如初。定睛一看，只见乌沉沉的铁器上，隐隐有银色细丝闪烁。

只听一个沙沙的声音在囚车旁响起：“……将军不妨猜上一猜，这铁链之中，掺杂了甚么物事？”

那人正是屈方宁。他胯下的白马，和手中的长弓，与先前没半点不同。惟有一身崭新的南军服色，却是扎眼之极。

御剑一眼也没看他，甚至，连他的声音也不想听到。

他仰面望去，只见一轮惨淡的太阳已从远处雪山上缓缓升起。囚禁他的马车，正朝这太阳不停驶去。

这一路战事不断，随着南朝大军向草原深处推进，随行的俘虏也越来越多。其中有鬼军、白石驻军、小股为战的牧民……乌兰军一部分已在飞龙涧下战死，余下有的投降，有的逃走，有的却是其他部族收编而来，对主帅一夜之间改旗易帜，并无甚么抵触，继续忠心追随。

不日，南军已至巴林北坡下，那是一处山陵起伏的军寨。御剑伏卧囚车中，听人来来去去，说道“千叶御统军也不过尔尔”、“纪统领那表兄弟……连人驻扎何地、派遣几人都探得清清楚楚”，又有人压低声音道“是他那肺癆鬼般的手下厉害，迎风可听十里……”只言片语，听不分明。

他苍青色的眼珠在暗夜中微微睁开一线，向俘虏营方向遥望一眼，重新合了上去。

次日黄昏，一名南朝小兵替他送来清水饭食，正想轻手轻脚放下，忽见他魁梧的身躯一动，一双湛然深目缓缓睁开，如鹰隼般落在自己身

上，沉声道：“你，去把那姓苏的给我叫来。”

这名小兵如何见过这般威势，一瞬间就吓破了胆，只短促地惊叫一声，掉头就跑，手中饭食洒了满地。

屈方宁片刻即至，神色从容，见车内一片狼藉，只道：“将军要见我，招呼一声便是，不必凶神恶煞地吓唬旁人。”

忽而一笑，将手中雪白马鞭卷了几卷：“看来我的姓氏，将军也知道了。”

御剑背靠牢笼而坐，双目阖起，淡淡道：“嗯，你是苏沁的儿子，纪伯昭的外甥。你的名字，我永远也不会忘。”

屈方宁凝目向他看了片刻，笑道：“将军又在吓唬人了。”

他骑马傍在车旁，跟随一颠一簸的车身，在夕阳下慢慢前行。

他说：“御剑将军，我从来都是很佩服你的。以前我年纪小不谙事，一心只想回家去。自从识得了你，才知人间别有天地。

“你想把全天下的土地都收归己有，让全天下的人都不分彼此，和和气气地做朋友。那好得很！可你一个字也没问过，别人的故乡，愿不愿意。

“将军，天下的事情，从来抵不过‘心甘情愿’四字。”

御剑静默片刻，嘲讽一笑：“好一个心甘情愿。”双目微张，向屈方宁端详几眼，道：“过来，我有句话问你。”

屈方宁眉尖轻轻一挑，果然策马靠近囚车，倾过半边身子，将耳朵凑向御剑。

只听御剑极低声地问道：“那天夜里，你……”

倏然之间，只见屈方宁勒转马头，弓箭同时从背后翻出，出手如电，十余支羽箭同时向四面八方射去。

与此同时，十来头红鹰赫然从俘虏营地飞起，铁翅扑棱棱地，还未完全展开，已被悉数射落在地。

屈方宁在昏暗天色中收拢长弓，回过头来，含笑向他叹了口气。

“将军，别忘了，我可是你……最好的学生啊。”

御剑没有接他的话语。他心中摇了摇头，将自己重新浸入到深不见底的黑暗之中。

二月十九日，南军进入巴林北坡，对战来不及赶往雅尔都城，孤军奋战、无助无援的千叶御统军。安代王爱子心切，亲披战袍，掩护必王子撤退。

关押着御剑的马车，也被送到了高坡一侧。

只听屈方宁的声音从身后响起：“……我一直不明白，你为这样的人效忠多年，心里究竟是甚么滋味。”

他心头霍然一跳，一瞬间就明白了他说这话的用意，双目倏张，人也随之坐起。

屈方宁对他的反应似乎颇为欣赏，故意要让他看清楚一般，动作放得极轻、极缓慢；只见他抽出一支长而极细、宛如美人胫骨的长箭，将红焰如火的飞光拉至满弦，勾紧拇指上漆黑如墨的扳指，对准了重重护卫之中，那个身披金袍的身影。

他于搭弓蓄力之际，念了一句久远之前、和御剑一起听过的南诗：“——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

只听呛啷一声，铁链蓦然被拉得笔直，数十根笼条齐齐摇撼，巨响惊心动魄。在场人人都听到了，从囚车中传来的、痛楚之极的低吼：“——不！”

那是一声撕心裂肺的嚎叫，好似一头受伤垂死的狼主，在目睹猎人对其巢穴血淋淋的屠杀之后，从喉咙深处发出的悲鸣。

他们这边马不停蹄东行，黄惟松亦亲率太原之师，在雅尔都城前阻断伏击。千叶与毕罗争战连年，早已是强弩之末。闻听安代王于千军万马中被人一箭穿心、必王子生死不明，更是人心惶惶，不可终日。只有郭兀良、绥尔狐等人，还在鄂尼山下苦苦支撑。

但雅尔都城石墙低矮，四面通达，美则美矣，全无驻兵之力。群龙

无首的千叶残部，挡不住南军汹汹来势，最终只能向天山溃退。

御剑这位赞歌中金色的雅尔都王，第一次乘着囚车，回到自己的领地上。

纪伯昭、徐广、庄文义等，各自与黄惟松厮见，道是他夙愿得偿，今宵当浮一大白。

黄惟松远远望见囚车，眼中光芒大盛，立刻让人打开牢门，弯腰钻了进去，与漠然坐在一隅的御剑相对。

众目睽睽之下，只见他背着手，在御剑身前踱行几步，忽然将他面具一把揭下。

屈方宁在旁见到，心中猛然一惊，情不自禁踏前一步。

只听黄惟松长声大笑，笑声中充满快意：“原来鬼王将军长得这般模样。好，好！今日总算见识了！”

他抛下手中青铜面具，扬长而去，只留下四周士卒窃窃私语之声。

屈方宁向御剑漠无表情的脸瞥了一眼，不知为何，总觉得他不该受这种侮辱。

然而不过是看到他的真容罢了，这算得上甚么侮辱呢？自己亲手将他胸口刺穿，关进了这个坚不可摧的牢笼。将来他被送到南朝的天牢深处，那才是地狱的开始。

他在原地站了许久，一进城门，不由惊得呆了。

只见城中到处起火，尸首遍地，满地滚落的黄金、珠宝，惨遭蹂躏的贵族妇人、平民少女……士兵们充满下流之意的笑声，听在耳中，宛如夜枭一般。

他怒火满腔，闯入黄惟松营帐，大声质问他：“我们的士兵如此残暴，跟蛮子有甚么分别？”

黄惟松斜睨他一眼，道：“我军北伐大破敌军，从莫离关一直打到鄂尼山下。那是我朝开国以来，前所未有之盛事。且让他们快活几日，却又如何？”

屈方宁冷笑道：“好，好得很。”

黄惟松望着他怒气冲冲离去的背影，将手中军报往毡毯上一扔，目光沉了下去。

桑舌抱着襁褓中的孩子，将身体蜷缩成极小一团，想要藏在城墙折角下，一处浅窄的石缝里。

这小小缝隙是藏不住人的，连一头牛犊、一只羊羔，藏起来也太勉强了。但不躲在这里，又能跑到哪里去呢？

她听着得、得的马蹄声踏着青石板，一步步由远及近，绝望的泪水忍不住淌了下来，一滴滴落在孩子圆嫩的脸蛋上。

忽然之间，耳中传来一个熟悉之极的声音：“……原来你在这里。我找了你好久！”

她不敢相信地抬起头来，看着眼前装束大改、模样几乎完全陌生的人，颤抖道：“你……你……”

屈方宁深深地望着她和孩子，目光中充满歉意。他嘴唇开合，似乎还想说什么，目光向不远处厮杀的士兵掠了一眼，只把身后一匹黑马拉了过来，用力将她推上马背。

那黑马比寻常马儿高大得多，桑舌一上马，只觉头晕目眩，忙将孩子搂得紧紧的。

屈方宁从口袋中掏出几个小小金锭，放进马鞍旁的箭囊中，一拍马臀，叱道：“越影，走！”

越影颇通灵性，打了个响鼻，便向城外疾奔。

桑舌将满是血腥味的缰绳挽在手上，披散的辫子被风吹乱了。回身望去，屈方宁依然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那英挺的身姿，仍与她记忆中那个秋场大会中光芒四射的少年一般无二。

于是她那早已为爷爷、为丈夫泪湿的衣襟上，又添了新的泪痕。

马儿载着母子二人，头也不回地向草原尽头飞驰而去。

烧杀抢掠之后，雅尔都城已不复原来模样。砸得稀烂的石马，随意扔在道旁。干干净净的敖包、经幡、小旗……也被践踏得不成形状。许多尸首衣衫不整，肌肤上烙印的女葵图案，被黑烟一薰，看起来扭曲可怕之极。

屈方宁行至城郊，忽听见一阵嬉笑呼叱之声，间杂几声低哑狼嚎。举目望时，只见禁卫兵十余人，正围在一处，戏耍一头牯牛大小的苍狼。那狼拖着一条断腿，浑身是血，脚步蹒跚，身上皮毛秃了好几处，一双绿莹莹的眼睛也不知被谁打瞎了一只，仍战意不减，利齿森森，似欲啮咬离得最近之人。但它动作实在太过迟缓，将身扑出，纵使手脚最不灵活之人，也能绰绰有余地避开。众人故意不拿兵刃，一拳一脚，推推搡搡，将那狼逗弄得团团乱转，以此取乐。

屈方宁一见之下，宛如被人当胸打了一拳，上前喝止道：“你们在干什么？”

众人虽认得他是统领表亲，但他无威无权，自然也并不畏惧。见他满面怒色，全然不加理会。还有人比划道：“这么大的狼，剥下皮子，不知能换几钱？”

另一人一脚踹在狼头上，慢条斯理地擦了擦靴底泥污，笑道：“头也破了，腿也瘸了，卖得甚么钱来！”

他忍无可忍，发足奔到纪子厚身边，恳道：“表哥，我求你一件事。”

纪子厚见他急得眼也红了，忙道：“你说。”

屈方宁一指对面，道：“你把这头狼给了我罢！”

纪子厚讪笑道：“苏家表弟，你前日向我父亲要马，今日又问我要狼。这些个孽畜，却要来作甚？”

话虽如此，仍下令道：“你们几个散开，把那畜牲留下。”

众兵耍得性起，闻言不情不愿地退在一旁，对横插一脚的屈方宁议论纷纷，觉得此人不识趣之极。

只见屈方宁一步步向那狼走去，走到近前，蹲下身来，温声

道：“咱们又见面了！”

那狼得了余裕，正低头舔舐自己伤口。见他靠近，停了动作，浑浊的绿眼睛看了他一会儿，似在辨认他的面容。

屈方宁右手缓缓伸出，似欲抚摸它身上皮毛。突然之间，五指倏然向前一探，深深插入那狼的胸口。那狼浑身一悚，在他怀中不断颤抖。旁人看来，便如一人一狼紧紧抱在一起。

只听一声低嗥，那狼仰面跌倒，胸口破开一个血洞，雪白的肚腹染成一片鲜红。屈方宁一条右臂上全是污血，一滴滴顺着指尖往下流淌。

一旁骇傻了眼的禁卫军见他站起，都不由自主向旁退开。屈方宁全不理睬，转身向都城走去。

接到安代王死讯时，小亭郁已将红云军逼至永生之海边缘。算来屈林手下已不足千人，不日之内，即可悉数荡平。

只是其蓝地形封闭，大小璇玑洲九曲如盘，他已多日未曾听闻前线消息。上一次传来的还是大破天山的佳讯，不曾想一月之内变故横生，大王竟而在乱军中殒命。

千叶守军痛哭之后，皆在城头挑起白色灵幡，哀悼君王。西军在小亭郁领率下，亦行了一夜默哀之礼。

当夜营帐冷暗，蹄声仓措，前哨报曰：“乌兰将军来了！”

小亭郁亲点风灯，前往迎接。只见屈方宁身后稀稀落落不足百人，从黑沼白雾之中，孤零零地向他投奔而来。

他浑身力气都似被人抽去，由卫兵搀扶下马，一见小亭郁，犹如见了亲人，投入他怀抱之中，许久才颤声开口，向他转告了雅尔都城的消息。

小亭郁脑中轰然一炸，几乎便不敢相信，一把攥住他手臂，连声问道：“我夫人、孩子如何？桑舌妹子呢？……郭叔叔呢？”

屈方宁哽咽道：“郭将军亲自护送，她们已先一步往天山去了。一时之间，都应无恙。”

小亭郁一颗心才微微放下，见他神色衰戚，双目红肿，忽然一念闪过，轻声问：“……是不是御剑将军……？”

屈方宁肩头一阵颤动，从怀中慢慢取出一物，却是那张血迹斑斑的青铜獠牙面具。

小亭郁昔日爱他入魔，对御剑满腔恨意，直是恶之欲其死。如今虽已放下情爱，见他痛不欲生，仍心有戚戚焉。当下叹息一声，将他揽在膝上，温声道：“以后便由我照顾你罢！”

屈方宁任他揽住，伏在他身上哭了一场，才沉沉睡去。

小亭郁既知前方失利，更不愿与红云军纠缠，只待速战速决。屈林在他亲自驾车督战的西军面前，殊无还手之力，数日之内，且战且退，眼见已是无路可逃。

屈方宁亦恢复了几分精神，在他身后随行。驻营之时，只见他跳下马背，拉着一名圆脸青年的手，诚挚道：“若苏厄，谢谢你。”

若苏厄眼底泛着淡淡的青色，闻言只摇了摇头，脸色明明白白是在说：“你不用对我说这几个字。”

屈方宁低头凝视他手上伤口，双手紧了一紧，歉疚道：“你的朋友……”

若苏厄眼里也透出一丝痛苦之色，仍轻轻地说：“他是自己愿意的！”

小亭郁等屈方宁回到战车旁边，才问：“你和他说了什么？”

屈方宁垂下眼帘，道：“我做了件对不起朋友的事，想请他原谅。”

小亭郁握了握他手腕，笑道：“你也做过许多对不起我的事，怎么不请我原谅？”

屈方宁也回握他手，道：“……我怕你不肯。”

小亭郁将他手放在嘴边，碰了一碰，温柔道：“我为什么不肯？如今你已回到我身边，再对我做甚么，我都不会放在心上。”

屈方宁噗哧一笑，低声道：“我怎么听着像迎娶寡妇之辞？”

小亭郁也是一笑，正色道：“娶便娶，只是你那前夫的名字，却不许再提了。”

二人说笑一番，拔营上路。小亭郁战车沉重，全由白象驱驰。见屈方宁纵马在旁，偶尔伸出马鞭，逗弄蒲耳卷鼻。虽知今后国势艰险，心中亦觉宁静。

及夜，红云军已在近前。一露行迹，便被西军射得抱头鼠窜。再追击片刻，双方已在永生之海。放眼望去，雾气茫茫，埋没马蹄。远方山影黯淡，看不分明。

当下大军暂驻，向导举目久望，忽然“咦”了一声，向小亭郁禀道：“将军请看，东面这座山，地图上竟无标识。”

小亭郁展开地图，凝神察看。见屈方宁正向远方观望，想起他曾在此手刃贺真，便让他近旁，问他如何看法。

屈方宁道：“此地土地硬结，坚如铁石，车马可行。只是白雾经年不散，道里迂直，原本难辨。有山陵河泽未及绘制，也不足为奇。”

小亭郁颇觉有理，当下传令，让先遣队伍继续前行。

一路果然顺畅，未见敌情。

西军从小亭郁制作机关起家，如今手挽背负的，皆是冷冰冰、沉甸甸的铁弩。行至那无名山下，忽觉负重陡增，战马难行。小亭郁自驾战车，亦有钝重之感。

前哨探视归来，提醒道：“将军，这地方有点古怪。”

小亭郁见战马歪斜散乱，人人皆有异状，诧异道：“这是甚么缘故？”

一语未毕，只听有人高叫一声“不好”，回头望时，只见那十余头白象踟蹰不前，长鼻胡乱拍打，似乎十分痛苦。

屈方宁早已奔到白象身边，连声道：“小八，小十二！你们怎么了？”

只见白象巨大的躯体不断颤抖，只前行十几步，便相继倒地。象群运送的战车、弩塔，也尽数翻倒在雪泥之中。

慌乱之中，只见一面红云旗帜从山后扬起。西军齐齐向之攒射，一时箭飞之密，连白雾也破开了。

但天下最诡异的事情出现了：机关铁弩中激射而出的千余黑箭，竟然没射中红云军中任何一人。尚未靠近他们身前，便仿佛被一只无形的手拨转了方向一般，尽数向那山上插落下去。

西军面面相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有不信邪者重新填装弩箭，次次再发，次次如此。

只听屈林狂妄的声音在对面响起：“好表哥，你有本事，射我一箭试试！”

小亭郁面色如铁，对准了他心口，狠狠按下扶手旁的按钮。他轮椅中所藏的暗弩远非寻常机关可比，一射之下，对方非死即伤，从未失手。

但这支快若闪电的弩箭，仍然绕开了屈林，当的一声，斜斜插在了那座黑漆漆的无名山上。

失去机关弩箭的西军，便如被拔了爪牙的老虎，只剩近身搏斗一途。

但这山后的红云军，竟似源源不断，比他们预知的人数，多了十倍也还不止。双方恶战之下，西军竟全然落在下风。最终溃败之时，连寸步难行的小亭郁也未能带走。

满地残尸之中，屈方宁白马轻骑，越队而出，向红云军方向缓缓前行。

小亭郁目瞪口呆地看着他背影，心中只有一个念头：“方宁要干什么？”

然而他一开口，他的心就彻底沉了下去。

屈方宁道：“主人这蛊毒之术，实在精妙异常。”

屈林哈哈一笑，摇手道：“雕虫小技，不如你移山填海，做下这般大手笔。”

他傻子一般坐在冰冷的轮椅上，看着屈方宁纵马迎向屈林身边，拉转马头，向他微微一笑。

直到铁索缚身之后，他才终于得窥那奇山之奥秘。

只见白雪消弭之处，太阳反射之下，山上无数细小黄铜色粉末熠熠发光。整座山体，竟全是由数不尽的斗方矿渣堆积而成。

屈方宁无声地来到他身后，指道：

“这些年来，我银两花得流水一般，便是为了狼曲山这些废铁泥渣。你矿炉中冶炼剩下的物事，可都在这里啦！”

小亭郁闭上秀丽的双眼，一个字也不想听。

但屈方宁那魔鬼般的言语，还在不停地传进耳来。

“……小将军，你父亲曾有一句话，让我转告你。他说，他给你准备的精兵、驻地，你全都不需要理会。他不要你皱着眉头去带兵打仗，只愿你快快活活地过一辈子。

“小将军，我撒谎骗了你，十分对你不起。你曾许诺，我对你做过甚么，你都不会放在心上。

“不过这一次，我就不奢求你原谅了。”

小亭郁本来苍白的脸色，一瞬间就变得煞白。

当日深夜，从关押俘虏的营地中，传来一阵恶毒之极的咒骂。屈方宁这个名字，在他的咒声中，永堕畜牲之道，死了千千万万次。

屈林听得暗暗皱眉，派人来向屈方宁请示，问是否要让那瘸子闭嘴。

屈方宁摇了摇头，喃喃道：“让他骂罢！从今以后，再也没什么屈方宁了。”

这一战之后，千叶守军溃散，红云军终得以在离水旁扎根。屈林志得意满，设下酒宴，歌舞相庆。

谁也没想到，他刚刚俘获的小亭郁，在这场夜宴后，便失去了踪影。关于此事众说纷纭，据通晓前尘后事的大巫神说，是被一名伊克昭盟的圣女所救。屈林闻讯暴怒，却也无可奈何，只得由他去了。

从离水折返时，关押御剑的马车，也已被送到和市之前。黄惟松拨出二百余人，命先将人犯送往汴京，缉拿里通外国之巨奸。

带兵的是一位姓何的都侯，官阶七品，算来还不如当年他手下一个百人队长。

屈方宁捡点了自己的物事，带着苏音、阿木尔、若苏厄……跟在队伍之中，缓缓向南行去。

一过莫离关，苏音便负了个小小行囊，来向他告别。

屈方宁诧道：“杨大哥，你不回汴京么？”

苏音道：“不回啦！我带着我老娘，一同回太湖老家去。”

屈方宁自知人各有志，不好再出言相劝。只是二人在北国共患难多年，一旦分别，却也十分难舍。

只见苏音犹疑了一下，向他道：“苏兄弟，我有一事瞒你已久。当年乌兰朵公主身死，只那侍女一人佐证。你见柳狐起了疑心，让我……”

他说到此处，顿了一顿，向屈方宁脸上看去。

屈方宁嗯了一声，道：“我让你将她灭口，永绝后患。你没下手么？”

苏音脸上忽然浮现出一丝怪异神色，应道：“是。我饶了她……一命。”

屈方宁奇道：“却是为何？”继而一笑，道：“罢了，现在也不要紧

了。”

苏音微一颌首，将他肩上灰土拍去，嘱道：“兄弟，你心计过人，又极善隐忍，照理杨大哥不必替你担忧。只是你去国多年，南朝人心险恶，未必如你所望。前路茫茫，你自己多保重。”

屈方宁听他语出诚挚，正色道：“我理会得。”二人伸手拥抱，洒泪而别。

御剑的身份一开始无人知晓，后来不知何人漏了口风，慢慢散播开来。那些对他恨之入骨的士卒，便结伴来牢笼前观望。有被他害得家破人亡的，抑不住心中愤恨，常隔得远远的向他唾吐。到后来一发不可收拾，无论何人经过牢笼，都忍不住出言辱骂几句，向他头脸吐上一口浓痰。臭鞋破袜，霉绿馒头，也一股脑向他身上投掷。

屈方宁见了，气往上冲，忍不住禀道：“御剑天荒好歹是一世枭雄，怎能辱于走卒之手？”

他既无官职，也无军衔，一句话三回五转，好不容易才传到都侯大人耳里。

这位大人甚么也没说，过了好几天，才让他领回一幅黑布，将囚车严严实实罩住了。

长长的队伍，押送着这架黑幔低垂的马车，一路南下，走过沁水、河阳……终于来到早春三月的南国大地上。

这日晨起，屈方宁独自策马徐行。放眼风物，只见烟雨如酥，莺飞草长，一对鸳鸯睡在柳岸细沙之上，碧波在春堤上轻轻拍打，温柔如情人的眼眸。

他心中激荡，纵马靠近囚车，轻声道：“大哥，你看，咱们回江南了！”

等了许久，车中始终无声无息。

惟有车声辘辘，白马萧萧，带着两个人，走入这无限的春光中去。

——《花近江国·第一部》完

作者有话要说：

第一部结束了，将军和宁宁的故事永不结束。谢谢大家。我们南国见。

番外

*本文内容为2014年3月26日“2048”游戏活动催生，与正文无关

*本文时代背景设定为现代，有前置事件

*献给@盟参已患神烦绝症 萌神GN，你值得全世界的爱与HE。

——“我想学校已经关门了，不是吗？”

学校果真已经关门了。

二人一前一后跨在机车座上，四条长腿稳住重心，看上去很拉风的，……望着紧锁的大门发呆。

丁若望忽然说：“我和门卫关系不太好。”

马小蛇补充道：“我家也很远。”瞥了一眼油箱指针，“车子也没油了。”

丁若望深吸了一口气，企图让语气听起来自然一点：“只能去开房了。”

马小蛇沉默了一下，掏出了空空如也的皮夹：“……我没带钱。”

丁若望也叹气道：“我也……噢？”

瘪瘪的皮夹里赫然塞着一张如X的会员卡。

如X的店员笑咪咪地交还了卡片：“您好，您的手机尾号6060预订的标间已经付款成功，祝您入住愉快。”

丁若望满头雾水：“我什么时候订的？”

开机车的人已经头也不回地进了电梯。

电梯里弥漫着低气压，旁边还有一对学生情侣，男生紧紧牵着女生的手。

丁若望试图解释：“不是我订的……”

马小蛇打断：“我先洗澡。”

丁若望拧开电视，换台。

透明浴室的玻璃板上搭着机车皮衣、牛仔裤和袜子。水声、白雾，里面结实赤裸的身躯隐约可见。

丁若望丢开遥控器，决心掏出皮夹一探究竟。

马小蛇擦着头发出来，白浴巾搭在一边肩上，牛仔裤没系皮带，腹肌上水珠滑落。

丁若望立刻把皮夹塞到屁股下，对他点头：“洗完了，好快。”

马小蛇把毛巾扔在床头柜上：“你不洗？”

丁若望干笑：“洗啊。”

他挪了几步，遮遮掩掩，把皮夹踢进了床底。

马小蛇捡起来打开，皮夹夹层里放着三个带润滑剂的避孕套。

他若有所思。

丁若望洗完澡出来，房间已经熄灯，只有电视的屏幕明暗发光。

两张床，马小蛇躺在靠门那张，枕着手臂看电视。没盖被子，两条腿搭在一起。

丁若望去了靠窗的另一张床。窗帘拉开一线，窗外雪花飘舞。

他坐在床上，看着窗外：“下雪了。”

对面沉默了一会儿，才听见起身的动作。他的床向下微微塌陷，背后传来声音：“哦，怪不得那么冷。”

气氛比在电梯里更尴尬。

丁若望咳嗽了一声，想说点什么。马小蛇却比他还早开口：“房都开了，不干点什么？”

他把丁若望压在床上，不由分说吻下去。

丁若望吃了一惊，却没拒绝。

他嘴里的薄荷味挺好闻的。

马小蛇变换角度吻他，舌头伸进来，几乎能触到喉咙。

丁若望喘着气：“厉害啊你。”

马小蛇从喉咙里发出低声，牛仔裤里鼓起的东西顶在他身上：“……我还有更厉害的。”

丁若望认识他十二年，第一次听他自夸。抹了下嘴唇，疑惑不解：“你今天好像变了个人。”

马小蛇一向慵懒的眼睛暗了暗：“呵呵，是吗。”

大约是光线的关系，他看上去很痛苦。

丁若望余光瞟到床头的皮夹和避孕套，忽然有点明白了：“你以为套子是我买的？”

马小蛇停了动作，俯视他。

丁若望完全懂了：“你以为我要跟别人开房。”

马小蛇嘶声说：“你不是约了那姓苏的。”

丁若望止不住笑，笑到肩膀都抖起来。

马小蛇愕然，声音几乎都发颤：“……没有？”

丁若望笑出眼泪，一边摇头一边擦拭眼角：“没有。”

马小蛇的神情简直让人永生难忘：“我简直想揍自己一拳。”

丁若望制止了他：“省点力气吧。让我看看你有多厉害，怎么样？”

半小时后，他为自己这句脱口而出的话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马小蛇发达的臀部像是不知疲倦的野兽，在他身后撞击不止。

他的嘴唇和手指却是截然相反的温柔，亲吻抚摸他全身，一寸地方也没放过。

地上丢着几团纸巾和用过的避孕套。套子打了结，里面足有小半袋精液。

丁若望呻吟说：“你像是饥渴了一百年。”

身后的动作停顿了一下，马小蛇的气息俯下来，贴着他大汗淋漓的背：“……不止。”

洗澡时在浴室又做了一次。丁若望两只手紧紧抓着毛巾架，沐浴露擦过的身体有种异样的湿滑。马小蛇在身后缓慢地顶他，让他双脚忍不住踮起，身体几乎离地而起。下体的毛发打上了肥皂，勃起的阴茎被对方在泡沫里搓揉着。

洗干净身体，吹了头发，两人躺在一张床上，讨论到底是谁送来了房卡和套套。

然后说到圣诞老人，都忍不住大笑。

丁若望忽然说：“我想起来了，舞会上学弟曾经借过我的皮夹。”

马小蛇道：“……那小子不怀好意。”

丁若望望他一眼，揶揄道：“我发现你对他敌意真的很大。”

马小蛇自嘲般笑了一下，问：“你信前世么。”

丁若望困倦道：“不信。”

马小蛇嘴角一动：“我也不信。”反身抱住他，“睡了。”

窗外的雪无声飘落。窗帘拉开的一线里，床上两个人正在熟睡。皮夹漏出的夹层中，一张二指宽的纸片上，歪歪扭扭地写着三个字“不用

谢”。

End

*本文内容为2014年3月26日“2048”游戏活动催生，与正文无关
*本文大概设定为花近江国非战争年代，故而苏小渣可能有天真之嫌
*献给技术帝 菜小毛儿 和 早睡早起

边关，冷月，微雨。

沈七公子正在剑门残碑前等人。

他似乎已经等了很久，但姿态神情，却如春日午后走过自家庭院一样闲雅。连关外漫天的风沙，落在他身上也如落花一般。

直到听到远方的铜铃声，他唇边才露出一丝笑容。但笑容随即变为微讶，同时迎了上去，将毛驴背上斜拉倒挂的苏方宜解了下来：“这又是什么花样？”

苏方宜人还没有落地，已经忙不迭地开始诉苦：“都怪那姓赵的！嘴上说得漂亮，背地里却派人跟在我身后，鬼鬼祟祟的，好不惹人嫌！连我到杂食铺子买包松子糖，也巴巴地跟在后面。要说这姓赵的，可真不是个东西！这次咱们结伴出门，是为游玩散心，又不是拐了人私奔。早知道要遭他盯梢计较，不如索性把事做成了，也免得枉担了这个虚名。……七哥，你怎地没打伞？”

沈七笑容转深，眼睛也更明亮了：“七哥等你，忘了。”

两个人牵了毛驴，一同回到驿道旁的小客栈去。

小客栈名副其实，小而破，屋顶漏雨，被褥床帐都是一股霉气。沈七的笔墨纸砚放在木板桌上，简直亮如珍宝。宣纸吸了潮气，边角微微卷曲。二人的衣衫皆挂在门前烘干，小炭盆青烟呛人，只得打开门窗，使得斜风细雨乘隙而入，于是木板桌也无处可去，只好搭在床边。床丑得可怜，薄板上铺着一卷破棉絮，凹凸不平，一躺下便吱呀作响。苏方

宜在这床上暖哟连天，与床板不堪重负之哀鸣倒也相映成趣。

沈七换了青衫布鞋，危坐床沿，凝神挥毫，忽而一笑：“陆放翁当年游历至此，着有‘细雨骑驴过剑门’之句，豪情不减少年。方宜今日也堪当此景，只是细雨湿衣，驴背倒栽，狼狈万状，略嫌不美。”

苏方宜道：“七哥不要欺我读书少，我知道不是好话。”一边哼哼唧唧，一边趴到他背上，下巴搁在他肩头，看他那一笔好秋水体：“七哥，这是什么字？”

沈七道：“是个‘驴’字。”说着，将白玉笔端在他脸上戳了戳。

苏方宜指道：“马我认识，为什么右边底下有个‘皿’？”

沈七含笑道：“因为字是人造的，人要将驴子放进器皿里，煮了割肉吃。”

苏方宜大吃一惊，片刻才道：“……七哥也要杀生吃肉的吗？”

沈七晒道：“七哥在你心里，真是餐风饮露的神仙不成？”

苏方宜崇拜地点点头：“虽不敢说真仙，却也有一多半儿像了，称一句半仙也不为过。”

沈七又戳了一下他的脸。

苏方宜仿佛很乐意似的，发出一个黏糊糊的鼻音。缠手缠脚地磨蹭了一会儿，又伸手去要他的笔：“这张纸反正也坏了，不如借我扒拉几个字。”

于是挪到桌前，任沈七搂着他的腰，端端正正写下‘苏方宜’三子。

这仨字与他平日的春蚓秋蛇别有不同，落落大方，卓尔不群。仿佛一位奇丑的村女，偶尔戴了一朵娇艳的鲜花，乍一看还真能唬住人。

沈七笑道：“自己的名字，总算还写得像样。”

苏方宜得意道：“是七哥教我的嘛！”一得意就忘形，牵动伤口，又暖哟一声。

沈七见他眉角浮着一块淤青，捧着他的脸仔细看了看。苏方宜不好意思地别过头：“小伤啦。”

沈七神色严厉：“他们对你动手了？是殿下授意的？”

苏方宜立刻道：“是我先挑的头，拳脚无眼，怪不得人。想我堂堂一代武将，连几个瘪……大内混混也打不过，说出去没的辱没门楣。若是让七哥替我兴师问罪，更是万万不行的了，简直把祖宗的脸都丢尽了！总之大家已经撕破了脸，姓赵的再敢来挑衅，大嘴巴子抽他奶奶的！”说着虚空击了几拳，仿佛姓赵的就在眼前。

沈七由着他闹了一阵，道：“你跟殿下，倒是天生的不对盘，也不知命里犯了甚么冲。”

苏方宜道：“我可不乐意理他，都是他小心眼斤斤计较，生怕你跟我好了。”

沈七看他一眼：“既然问心无愧，坦坦荡荡便是，惧他何来。”

苏方宜嘿嘿一笑，道：“虽然话是如此，还是有点儿心虚。”

沈七问：“心虚什么。”

苏方宜耳朵尖有点红，又把头扭过去了。

沈七却不肯放过他：“方宜刚才说，你我这趟出门，是为结伴游玩散心。……后面那句是什么？”

苏方宜呆呆道：“……又不是私奔？”

沈七催促道：“再后面一句。”

苏方宜回想起来，乌黑的眼睛眨了几眨，不说话了。

炭火的微光暗了下去，四海之内仿佛只有他们的屋子亮着灯。

沈七温柔地向他靠过去，与他呼吸相闻：“……不如索性把事做成，也省得枉担了虚名。嗯？”

苏方宜倒在枕上时，全身木头般僵直，眼珠子也不会转了：“七、

七哥……”

沈七那双含情丹凤眼背光看来，简直亮如星子：“好不好？”

苏方宜咬了咬牙，豁出去了：“好。”

沈七低下头吻他。亲了一会儿，声音更温柔得要被风吹起来：“方宜，闭上眼。”

苏方宜赶紧啪的闭上眼。沈七缠绵地吻他，让他脸更红了。

他心里自然是惊涛拍岸，连唇舌相交的滋味也没好好品尝：他的七哥，是会干这种事的人吗？

待沈七硬起的物件抵在了他腿上，更是恍如庄周梦蝶，觉得天旋地转，物我两忘。忽而又想：这根东西长在七哥身上，实在太亵渎了。

沈七听了，笑道：“尽胡说。”解了他衣衫，沿他喉结往下，吻着他结实精悍的腹肌。

门口的湿衣随风摆荡，地下冷雨点点滴滴落，只有床上情人的欢爱热烈如火。

苏方宜神色忸怩，下体却已悄然抬头。沈七埋首下去，用嘴替他舔弄。苏方宜紧紧抓着床沿，身体绷得笔直，由于太过紧张，一时却射不出来。

沈七将他那物吐出，重新深深纳入，直达根部。

苏方宜眼睛微微睁开一线，看着他仙人般的沈七哥哥，俯身在他赤裸的身上，专意而眷恋地吮吸自己湿润的茎身。

他立刻就掌控不住了，一阵面红耳赤，呻吟着泄了出去。

沈七拭去嘴边的白液，俯身上来，见他眼角有泪光，抚慰道：“不舒服？”

苏方宜拿手遮着脸，带着哭音说：“七哥像雪一样，我把七哥玷污了。”

沈七一笑，吻了吻他眉心：“什么话？是七哥把你玷污了。”

苏方宜还要开口，腿已经被分开了。等他最后终于知道七哥是把他怎么个玷污法，已经连话也说不出来了。

待他沈七哥哥的仙刃在他身体里射出最后一股热流，他还没完全回过神来：“……这就做成啦？”

沈七还没撤走，声音有些疲惫：“还想来一次？”

苏方宜给他干得很舒服，一点也没有受伤。觉得再来一次也不坏，但知道是个羞耻的事情，不好说出口。只咕哝道：“还以为七哥要先命人鸣笙奏乐，吟唱上古仙音，还要焚香沐浴，祭告神灵呢。”

沈七从背后抱住他，与他相贴的胸前传来笑声的震动：“方宜若喜欢，下次便这么布置。”

苏方宜立即道：“我瞎说的。”察觉他那物从自己穴内滑落，心中恋恋不舍，向他怀中靠去。忽而闻到一阵幽幽暗香，忙嗅了几嗅：“七哥，你身上好香。”

沈七身上常年浮动着一股似有若无的兰花香气，只有与他肌肤相亲之人才能辨认。闻言嗯了一声，将他往怀里揽了揽：“给你闻着睡。”

苏方宜乖乖睡了一会儿，忽道：“以后见了姓赵的，可就抬不起头了。”

沈七亲他一下：“那咱们就不回去了。”

苏方宜马上高兴起来，应道：“好！”

于是往他身上拱了拱，在微风细雨声中，在满怀兰花的清香里，光着屁股睡着了。

次日醒时已是正午，炭火已经熄灭，衣衫也已干透。他口干舌燥地爬起来，想找一碗水喝。往桌上一瞧，果然有一壶温茶，滋味正好解渴。他一边执壶牛饮，一边游目四顾，不见沈七，只见桌上皱巴巴的宣纸上，自己的名字旁，多了一头惟妙惟肖的小驴。驴上骑着一个白胡子老头，底下波浪滔滔，似乎一人一驴，正在御风渡水。

他没听说过八仙过海的典故，也不识得画中老人是神仙张果老，是沈七画来揶揄他的。冥思苦想了一会儿，总算得出了解答：这老头儿就是现在青春貌美的七哥，他是在告诉自己，就算他活到鸡皮鹤发，胡子一大把，也还是要骑着自己这头小毛驴，浪迹天涯海角的。

于是苏小将军浑然忘记了被指认为驴的耻辱，乐滋滋地打了个茶嗝儿，心想：——这样也不坏呀。

拇指宁宁（上）

从前，有一个美丽的国家，气候宜人，四季如春，盛产红茶、麦子和酒。在国王精心的治理下，人们过着安定富足的生活。许多野蛮的强盗曾觊觎过这片肥沃的土地，但都被一位骁勇善战的将军拒之门外。将军高大英俊，威风凛凛，手执一把御赐的宝剑，镶满宝石，锋利无匹。纵然是再凶恶、再狡猾的敌人，也经不起他挥剑一斩。他是这个王国忠诚与力量的象征，人民衷心地爱戴他，献给他最好的酒和玫瑰花。

可令人忧心的是，这样一位了不起的将军，竟然至今还没有结婚！这个国家风气开放，不但平民和贵族可以互通婚姻，甚至同一性别的两个人也可以结为夫妻。当春风吹遍原野，水边开满了鲜花，连鸟儿和小动物都成双成对，整个国家都沉浸在恋爱的气氛里。但这么一个罗曼蒂克的圣地，竟在长达二十八年的时间里，没有让将军心里泛起任何爱的涟漪。不得不说，这件事情令所有人——尤其是从小就深深爱慕着将军的、大臣的女儿——感到遗憾。

将军本人对此并不在意。没有战争的时候，他住在国王为他建造的城堡里。他给人的感觉十分严厉，不苟言笑，因此男仆和女佣对这位主人敬畏非常，从不敢在他面前流露出任何轻佻的举止。其实恰好相反，很少有人比将军更懂得生活的乐趣。他的花园里种满了各式各样的玫瑰花，红玫瑰像火一样红，白玫瑰像雪一样白。蝴蝶在清晨翩翩飞舞，吮吸花瓣上的露珠；晚上夜莺在花丛中歌唱，当人们想要寻找它时，它一转眼就不见了。

将军常常独自一人在花园中散步，沐浴着美妙的阳光，呼吸着清幽的花香。偶尔他在花架下小憩，仆人送来茶和甜点，将军在花枝的阴影下品茶、读书、写信，感觉既宁静，又惬意。

这一天下午天气晴朗，身披黄色条纹的蜜蜂在花间忙碌，娇小的蜂

鸟停栖在花冠上梳洗羽毛，一只小巧的云雀也来到花丛中，胆怯地发出初夏第一声吟唱。忽然，它像是受到了什么惊吓似的，慌慌张张扑腾开几步，张开自己娇嫩的翅膀，扑啦一声飞走了。

将军来到它飞走的地方，拨开过于浓密的花枝，看见一大堆沾满泥土的枯枝败叶。有个小小的男孩子坐在最上面，气鼓鼓地看着他。

这男孩子有多小呢？只有八音盒里跳舞的小人那么大。不过，就这么小的比例来说，他的身材和脸蛋堪称无可挑剔。如果有一个小人的王国的话，他一定是其中最出类拔萃的美少年了。

将军惊讶地问：“你是谁？”

那个男孩子呼的一声站起来，指着他脚边，好像很气愤地说了句甚么，随即想起什么似的，立刻蹭地坐了回去——他身上什么都没穿。

将军蹲下身去，让他站在自己手掌心里，把他放在眼前仔细打量，这才看见他背后有一对透明的翅膀，其中一边不知被谁弄伤了，无力地耷拉在身后。

将军问：“你叫什么名字？”

那个男孩子吃力地抱着一片树叶，拼命遮着自己，叫道：“我不告诉你！”

将军说：“哦。你是蜻蜓吗？”

那个男孩子在他手心里跺了跺脚，脸憋得红红的，大声争辩道：“我是精灵啦！”

不过他的大声叫唤，对将军来说也只是轻声细语罢了。

将军戳了一下他鼓起的面颊，问：“你为什么一直在生气？”

那个男孩子挥舞着树叶敲打他的手指，愤怒地指着地下：“你把我的水缸弄翻了。我在树底下好不容易才收集到的，花了整整三天时间呢！现在我没有水喝了！”

地上是一片打翻的三色堇的叶子，叶尖还残留着一颗露珠。

将军指了指花丛，说：“我听说精灵都是会飞的。”

那个男孩子别过脸去，抚摸了一下自己受伤的翅膀，咬着红红的嘴唇，说：“我的翅膀被人弄坏了！”

说着，他似乎想起了不愉快的事情，乌黑的眼睛失去了光彩，脸上也流露出一丝恐惧的神色。

将军温和地对他说：“你跟我回去吧。我认识一位很好的医生，可以帮你把翅膀治好。在那之前，我会保护你的。”

他没有发现，这时一旁的蜂鸟和蜜蜂都停止了动作，竖起耳朵聆听他们的对话。

那个男孩子一开始发了太多脾气，一下子有点拉不下面子，故意哼了一声，昂着头问：“你们家有干净的露水吗？我只喝清晨玫瑰花瓣上的。”

将军笑着说：“有。要喝多少都有。”

于是那个男孩子就骄傲地哼了一声，坐在他手上，跟他一起回去了。

蜜蜂燕燕倏地从小圆叶下浮起来，责怪道：“宁宁就这么跟那个人类走了！为了一点露水！万一跟那只老蝙蝠一样，是个心眼很坏的家伙，我们该怎么办？”

蜂鸟楚楚也在窗外的花枝旁不断盘旋，忧心忡忡地说：“现在只有祈祷他的翅膀早日痊愈了。”

将军家的仆人看到主人带回来这样一位客人，都暗暗吃了一惊。他们虽然见多识广，但对如何招待一个巴掌大的小人没有任何经验。管家还算保持了一贯的从容镇定，忙叫人拿出一只放小甜饼的藤篮，铺上柔软的棉絮和一张雪白的餐巾，就成了一张舒适的大床。其他仆人则手忙脚乱，有的找来了猫咪系的缎带，有的拿来了狗狗戴的铃铛，甚至还有人提来了一个专供仓鼠嬉戏的木头滚筒——不管怎么样，这也太过冒昧了。替客人准备食物的厨娘可犯了难，钻进厨房忙活了好一会儿，才将面包屑和糕点细细切碎，用怀表的盖子做餐具，恭恭敬敬地送到了客人面前。此时裁缝也已经开始工作，正满头大汗地抻开皮尺，丈量他的身

长。他这辈子恐怕都没做过这么小的衣服哩！

宁宁在一群人热情的注视下，显得有些僵硬。但他很快就摆脱了窘境，因为他的注意力完全被面包屑吸引了。他用小小的手抓起一个梭形的面包屑——就像普通人举着一大块披萨一样，好奇地打量了一会儿，才在它蓬松可口的边上试探着咬了一口。几乎是在同时，他那双透明的翅膀立刻“唰唰”地上下扑闪起来，眼睛也开始变得闪闪发亮。

将军坐在对面的沙发上，手里端着一杯红茶，笑着问他：“好吃吗？”

宁宁立刻回嘴：“……普普通通啦！”

说着，还故意把面包屑扔回餐盘里。过了一会儿，趁没人注意，他又偷偷拨拉了两个，藏到自己的树叶下。再过一会儿，他就在藤篮里睡着了。

第二天早上，他睁开眼睛，先摸摸面包屑还在不在，然后才发现身上盖着一只纯白色的、散发着温暖气息的手套。那是他入睡之后，将军亲手给他盖在身上的。藤篮旁边放着一件雪白轻盈的袍子，那是裁缝连夜给他缝制的。他抖开袍子，翻来覆去地瞧了一会儿，蹑手蹑脚地来到放餐具的架子前，对着一个擦得闪闪发亮的银勺子在身上比划。

将军走进餐厅拿报纸，正好看到他试图把袖子套在头上。他好心提醒：“要从脚下开始穿。”

宁宁吓了一跳，把袍子往身后一藏，嘴硬道：“我知道、知道！”

结果他把背后的系带完全扯乱了，弄得很是狼狈。最后还是将军帮他帮忙，替他将后背交织的丝线绑好，把他的翅膀拿出来。

宁宁从泡泡袖里伸出自己的小手腕，双手提起袍子，小心翼翼地在胡桃木餐桌上走了一步。可是还没迈出第二步，就踩到了长长的下摆，哧溜一声滑倒了。要不是将军及时扶住他的腰，他就要扎扎实实摔一跤了。

将军托着他小小的柔软的身体，笑着问他：“你以前没穿过衣服么？”

宁宁跌在他手心里，挣扎地大声说：“我以前的衣服是花瓣做的啦！”

不过，就算吃了不少苦头，他还是对他的新衣服爱不释手。在早餐送上来之前，他已经能在餐桌上走得很平稳了。他走路的样子就像在一朵会跳舞的云，连袍子也变得更为轻盈了。连裁缝都在旁边高兴地说，这是他缝过最得意的一件衣服了。

女仆们送来了丰盛的早餐：一篮羊角面包、牛油饼、奶酪和红茶。宁宁得到的是一套铺着嫩蕊和花芽的银盘子——看上去是用银钮扣打磨而成的，盘子里放着新鲜的黄油面包和香喷喷的巧克力曲奇。她们还找来了一个精巧的银色小碗——可能是某个戒指的一部分，装满了从清晨第一朵盛开的玫瑰上采来的花露。她们本来还想临时制作一批刀叉和汤匙，但实在是找不到合适的模子，只得作罢。好在宁宁是这么小的一个男孩子，不管是狼吞虎咽，还是把嘴凑在小碗边上喝水，看起来都很可爱。

早餐结束之后，趁着女仆收拾餐具的时间，宁宁偷偷地来到窗前，把袍子下藏着的面包屑放在窗台上，开始呼唤在玫瑰花丛上飞舞的朋友。

忽然，一个懒洋洋的声音从落地的古老大钟旁传了过来：“嘿～小偷。”

宁宁顺着声音一看，呀！一只睡在茶杯里的猫咪，两只前爪趴在鎏金的杯沿上，正眯着眼睛看着他。

他立刻大声反驳：“我才不是小偷！”

茶杯猫墨绿色的瞳孔睁成一线，提高声音说：“我看见了！昨天晚上我亲眼看见的！你偷了很多面包屑，全都藏在树叶底下了！”

宁宁的脸蛋一下子就涨红了，两只手捏成小小的拳头，心虚地说：“……我只拿了一点点！”

茶杯猫振振有词地说：“不管多还是少，总之你偷了我家的东西，我随时都可以向主人告发你！”

不过他打了个哈欠，立刻话锋一转，低声说：“不过你要是从那个

铁皮罐子里给我弄几块蓝莓松饼来，我就替你保守这个秘密。”

宁宁吃了一惊，瞅了眼他的小短腿，问道：“你拿不到吗？”

茶杯猫悻悻地说：“罐子盖得那么紧……我一离开这个杯子，就会变成平凡的猫了！……你笑什么笑！我真的告发你哦！”

到了下午茶的时刻，将军从门外进来，看见玫瑰花丛前一扇彩色玻璃窗打开了，宁宁坐在白色的窗台上，两只脚从袍子里耷拉下来，一晃一晃的，正在跟一只俏丽的蜜蜂分享面包屑。一只娇小的蜂鸟好奇地用红嘴敲打他的银餐盘，一只褐色的猫咪在茶杯里晒肚皮，爪子里抓着一小块吃了一半的蓝莓松饼。

他的心一下就被温柔地触动了，英俊的脸上也不由自主地露出了笑容。

负责打扫的女仆连忙过来向他道歉，还找出了驱赶蜜蜂的竹竿。将军制止了她们，并吩咐厨房再烘制一些新的面包。

晚上他问宁宁：“跟朋友们聚餐开心吗？”

宁宁很快地回答：“那只猫才不是朋友呢！”

过了好一会儿，——大概是将军的信快要写完最后一行的时候，他才很小声地说：“……谢谢你的面包。”

说完，他就飞快地钻到藤篮里去了。

将军愣了一下，才在书桌前笑起来。随即脱下手套，盖在他身上。

得到将军的许可之后，宁宁每天都和蜂鸟楚楚、蜜蜂燕燕以及新认识的茶杯猫一起，在窗台上开下午茶会。茶杯猫的名字叫屈林，据说他从十几年前起就住在这座城堡里了，可以算得上是他们之中的老前辈了。他经常摆出一幅无所不知的样子，向他们绘声绘色地描述主人的精彩故事。他告诉他们，将军以前娶过一位海的公主，她的腿是长长的鱼尾变成的；他们生下的孩子因为误吃了毒苹果死了；将军的胡须是蓝色的。

宁宁对他的话半信半疑。他趁着将军刚刚用完正餐、还没开始吃小甜点的工夫，偷偷攀着他的餐巾，艰难地爬到了他肩膀上，小心抓着他

肩章上的流苏，想踮起脚凑到他脸上去，看一看他的胡须究竟是什么颜色的。

将军被他抓得痒痒的，问他有什么事。

宁宁向他转述了茶杯猫的话。将军笑得肩头都耸动起来，并告诉他：那都是书里的故事。

宁宁被他弄得头晕眼花，好奇地问：“书是什么东西？”

将军解开餐巾，把他托在手心里，放在桌上——一本厚厚的、摊开的大书上。这本书印刷得非常精美，纸张上散发着好闻的油墨的芳香。宁宁在那些弯弯曲曲的字母上沙沙地走了几步，突然看到书的左下角，印着一幅熟悉的插画。他惊呼起来：“啊！是玫瑰！”

将军温和地说：“是的。这是个玫瑰的故事。你要听吗？”

宁宁立刻点了点头，说：“要听！”

于是将军就拿起书来，给他念了一个夜莺与玫瑰的故事。一开始宁宁是很爱听的，翅膀也“唰唰”地扑闪起来。不过听到最后的结局之后，他的眼睛就黯淡下来，翅膀也耷拉着不动了。

当女仆用一个雕刻着天鹅的、浅底圆口的瓷器，为他盛来不凉也不烫、还漂浮着玫瑰花瓣的温水，细心地为他洗掉脚掌心的油墨时，他的心情还是那么沮丧。临睡之前，他坐在藤篮里小声嘀咕：“我不喜欢这个故事。”

将军弯下腰对他说：“只是个故事罢了。”

宁宁低下头想了一会儿，说：“明天能再给我念一个故事吗？不要这么悲伤的，要最后大家快快乐乐地在一起的。”

将军在他头顶吻了一下，说：“好的。明天见。”

宁宁马上就害羞了，嗖的一声钻进手套里，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说：“……明天见。”

从此以后，宁宁每天入睡之前，将军都会给他念一个故事。宁宁对故事的喜好是很容易辨认的：一听到喜欢的故事，他的翅膀就会不停地

扇动。如果这个故事出现了巫婆、强盗和恶毒的王后，他的翅膀就会停止动作，两只手也会捏成小拳头，好像要将书里的坏人捉出来教训一顿似的。

就这样，他们度过了一个愉快的春天。

可惜炎热的夏天一到，将军的工作就忙碌起来了，有时甚至要到晚上9、10点钟才能回来。宁宁为了等他，眼皮都快睁不开了，可一听到他的脚步，就会立刻清醒过来。

有一天，将军接到了国王的传召，一大早就匆匆出门了。到了晚上，狂风暴雨，电闪雷鸣，城堡上空笼罩着狰狞的乌云。管家撑起黑色的长柄雨伞，在城堡门口焦急地等待着将军归来。与此同时，宁宁也在胡桃木长餐桌上焦急地走来走去，不时向窗外的瓢泼大雨张望。

茶杯猫屈林忽然懒洋洋地开口说：“别等了，主人今天不会回来了！他早已在国王的宫殿里沉沉入睡，有十二个波斯美女在床边给他打扇子。”

宁宁呼的一声跳起来，生气地对他叫道：“我才不相信你呢！撒谎精！”

屈林自知理亏，偷偷缩到茶杯里去了。宁宁气得脸颊都鼓了起来，独自坐在一个盐瓶上生闷气。

蜂鸟楚楚心疼他，冒着大雨飞出城堡，替他打探消息。回来的时候，她全身羽毛都湿透了，冻得全身瑟瑟发抖。她告诉宁宁：“雨下得很大，山下的灯塔也已经关闭了。”

这样看来，将军肯定是不会回来的了。连管家都已经收起了雨伞，开始指挥仆人关闭城堡的大门。

可是宁宁却固执地守在烛火旁边，不肯上床睡觉。

时针渐渐指向了12点，蜂鸟楚楚在银烛台旁烘干了羽毛，已经睡熟了。蜜蜂燕燕给她叼来一片花瓣当被子，也在她身边睡着了。

城堡空荡荡的餐厅里，只剩下了宁宁一个人。

谁也没有想到，将军挂念着要听故事的小家伙，早就谢绝了国王的

邀请，冒雨赶回自己的城堡。可是暴雨冲毁了山路，马车无法前行，于是将军跳下马车，迈开矫健的步伐，花了两个多小时，才终于来到了城堡外。

古老的城堡漆黑一片，听不见一点声音，也看不到一个人影。

将军自言自语地说：“难道他已经睡着了？”

他从后花园的小径潜入城堡，悄无声息地穿过客厅，穿过仆人熟睡的鼾声。当他轻轻推开餐厅的两扇门，昏黄的烛光立刻笼罩了他的全身。那是一支即将燃烧到尽头的蜡烛发出的光芒；宁宁就坐在蜡烛旁边，头一栽一栽的，仿佛已经睡着了。

将军的心像是被什么击中了。他弯下腰，对烛光下的小家伙温柔地说：“我回来了。”

宁宁的眼睛红红的，努力睁开一点点，啪的一声又合上了。

将军把他放进藤篮里，让他乖乖睡觉。

宁宁用很困的声音哼了一声，说：“你还没给我讲故事呢！”

于是将军真的取来了一本书，点起了新的蜡烛，给他读了一个长长的、美丽的故事。

故事才开了个头，宁宁就已经睡着了。将军仍坚持读完最后一行，才对他道声“晚安”，在他面颊上吻了一下，离开了餐厅。

茶杯猫屈林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根据他多年观察人类的经验，他可以断言：主人跟这个脾气很坏的精灵之间，有什么故事很快就要发生了。

拇指宁宁（下）

从这一天开始，将军跟宁宁的关系变得更为亲密了。将军推掉了所有应酬，在家里陪着宁宁，教他识字、写字。将军对他说：“要是有一天我上战场去了，你就每天给自己讲一个故事，当作我还在你身边吧。”

宁宁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上战场，只捧着脸点了一下头，表示接受他的建议。裁缝制作小衣服的手艺已经非常娴熟了，他墨绿色的缎子上衣上佩上了一个米粒大的宝石胸针，看上去既雅致，又高贵。

管家为宁宁送来了核桃壳的桌子、细细的羽毛笔和一本烫金封面的辞典，辞典是崭新的，每一个单词旁边都绘有一幅精美的插图。

将军教他的第一个单词是“朋友”。插图是几个孩子开开心心地分享饼干和棒棒糖，金色的阳光照在草地上。

宁宁一读到这个单词，翅膀就轻轻扑闪起来。

将军教给他第二个单词：“家人”。插图是一家有壁炉的房子，门口放着几双大大小小的鞋子，看起来温馨极了。

宁宁的翅膀又轻轻扇了几下。

接下来的单词是“爱”和“吻”。“爱”是王子向公主求婚，“吻”是新郎和新娘在教堂前轻触嘴唇。

一读到这两个词的音节，宁宁小小的心突然就怦怦地跳起来，好像全世界的玫瑰花都一起开放了。

将军说：“今天的课程马上就结束了。要我帮你把名字写在扉页上么？”

宁宁说：“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呢！”

将军哑然失笑，说：“噢，差点忘了。你当然没有听说过我的名字！”

于是他提起蘸水笔，在一张印着玫瑰家徽的信纸上，写下一串漂亮的圆体字，送到宁宁面前。

当他起身准备离开的时候，才听见背后传来一个细细的声音：“……宁宁！”

他回过头，看见宁宁双手背在身后，有点骄傲地扬起了头，说：“我的名字叫宁宁啦！”

就这样，将军终于知道了宁宁的名字。

宁宁学得很快。不到一个月时间，他已经学会了上百个单词，甚至还能拼写一些简单的句子。在一次高难度的测验之后，将军亲自检查他的默写。宁宁在旁边紧张地等候结果，两只光脚在餐桌上不停地动来动去。

仿佛经过了一场漫长的等待，将军才放下手中的放大镜，赞许地说：“完全正确。你真是太聪明了。”

宁宁呼地松了一口气，得意地说：“我们精灵都是这么聪明的！”

将军摸摸他的头，笑着说：“那么，聪明的精灵，我要送你一样礼物，作为你认真学习的奖励。”

宁宁低头想了想，小声说：“我想要……一双鞋子。”

要制作适合他的脚这么小的鞋子，对手艺的要求极其苛刻。至今为止，还没有哪个裁缝敢拍着胸脯保证自己能胜任这个任务呢！

将军答应了他的要求，并嘱咐裁缝，要做得像露珠一样晶莹，月亮一样皎洁，太阳一样辉煌。

这天下午，将军教给宁宁一些新的单词：鸟类、昆虫和哺乳类动物的名称。宁宁学会了朋友们的名字，开心地在核桃壳旁边跳起舞来。可是辞典下一页刚刚翻开，他忽然大叫一声，紧紧捂住了眼睛。

将军连忙起身安慰他。低头一看，书上画着一只丑陋的蝙蝠，爪子尖尖的，长着一双血红的眼睛。

将军明白了。他问宁宁：“是这个家伙弄伤了你的翅膀吗？”

宁宁小小的身体缩成一团，害怕地点点头。他告诉将军：蝙蝠在森林深处黑暗的洞穴中出没，没人知道他究竟住在哪里，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会突然再次出现，伤害他和他的朋友。

将军刀锋般的眉毛紧紧皱了起来。他的眼神变得坚毅，对宁宁说：“我来教你击剑吧！想要保护自己和朋友的话，退缩和逃跑都是没有用的，必须变得更加强大才行。”

宁宁害怕极了，他翅膀微微颤抖着，一句话也不说。

将军问他：“你想成为英雄吗？”

宁宁被这个光荣的称号打动了。他的翅膀不再颤抖，眼里也有了光芒。

他坚定地说：“想！”

于是在每天的功课之外，又增加了新的击剑课程。工匠为锻造宁宁的兵器伤透了脑筋，最后还是一位聪明的学徒到裁缝那儿借了一根针，然后在针眼上嵌上一粒珍珠，就成了一把锋利的宝剑了。

宁宁练剑非常勤奋，学起来很像那么一回事。不过他的力气毕竟太小了，直到夏天快要结束的时候，他还只能击穿六块叠在一起的面包而已。

与之相对应的，是他跟将军的感情更深厚了。他很喜欢将军那把令敌人闻风丧胆的宝剑，经常踩着剑鞘上的宝石玩耍，追逐着那些五颜六色的光。他还经常爬到将军笔挺的衣领后面，揪着他一绺头发，从他的手臂上哧溜一声滑下来。将军也很喜欢跟他在一起：吃饭的时候，把他放在口袋里；工作的时候，让他睡在手心上。城堡里不时传来他爽朗的笑声，连仆人们私下都在说，自从宁宁来了以后，将军整个人都温情多了。

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宁宁跟往常一样，和朋友们在窗台上举行下午茶会。他现在已经拥有一套自己专属的茶具了，面包屑和松饼都是他用精湛的剑术切开的。他还兴高采烈地打开辞典，与朋友一起高声朗读自己的名字。蜜蜂燕燕兴奋地在他们身边飞来飞去，蜂鸟楚楚也为他学到了本领感到高兴。不过她毕竟是一位成熟的大姐姐了，很快就考虑起了更远的问题。她问宁宁：“那位替你诊治过翅膀的医生，至今还没回来吗？”

宁宁摊开脚坐在辞典上，满不在乎地说：“还远远没到时间呢！他说，要修补我的翅膀，必须要编织四季的风。现在春风的和风、夏天的熏风已经拿到了，秋天的金风、冬天的凛风还没有到来。一直要到白雪皑皑的冬天，我的翅膀才能恢复如常。”

蜜蜂燕燕高兴得跳起了8字舞，对宁宁说：“那太好了！正好蟋蟀一

家邀请我们去他们的地下宫殿过冬，我帮他们储备了许多干粮，可以一直敞开肚子吃到开春。我还在树底下藏了些花蜜，天气好的时候，我们还可以到地面上来，一边晒太阳一边品尝。”

宁宁不说话了。他见过蟋蟀一家，也很喜欢他们的房子，可他现在一点也不愿离开这里。他一想到要跟将军分别，就觉得说不出的难过。

他偷偷地想：“要是我的翅膀永远都治不好，那就好了！”

忽然，女仆的慌乱的脚步声和惊呼声从餐厅门口传来。循声一看，可不得了！几名穿着粉红色蓬蓬裙的小女孩，把宁宁的藤篮、衣服、小小的餐盘和汤匙全都放进了喷泉池里，正在水池旁拍手欢笑呢！她们大概是从没见过这么小的东西，把它们当成一种小巧的玩具了。

女仆一边着急地叫道：“小姐们！小姐们！这可不是拿来玩的呀！”一边用带网兜的箬篱，急忙地在池边打捞。可是银餐具因为太小，已经找不到了；衣服泡了水，变得皱巴巴的；藤篮也坏掉了。

蜜蜂燕燕和蜂鸟楚楚都生气了，可是宁宁却什么也没说。他的目光就像追逐着日光的影子一样，完全投入在一丛玫瑰花旁。在芬芳幽谧的玫瑰花径上，一位高贵典雅的妙龄少女，正挽着将军的手臂，在花丛中悠然漫步。她的脚上穿着一双淡金色的鞋子，随着将军稳定的步伐，发出“的笃、的笃”的清脆声响。高大英俊的将军，娇小玲珑的少女，看起来般配极了。两人在花园中流连了一个下午，临走的时候，将军甚至还亲吻了她的手背。

宁宁在辞典上呆呆发愣，连朋友们呼唤他的声音都没听见。他用一种前所未有的、悲伤的声音问管家：“那位小姐是谁？”

管家沉浸在喜悦之中，并没有发觉他的悲伤。他轻快地说：“噢，那就是宫廷大臣的独生女儿呀！她年方十八，美貌娴雅，追求她的人就像夜空中的星辰一样多！。她心里独独爱慕我们主人，对别的求婚者从来都冷若冰霜。如果这样一位贤德的小姐能成为他的夫人，我们不知多么为他感到高兴哩！”

说完，他立刻就去忙别的事去了。其他仆人也热烈地谈论起了将军和大臣女儿的事情，把宁宁完全忘记了。

直到晚上将军来给宁宁讲故事的时候，才发现他所有的东西都没有

了，餐桌上空荡荡的。他马上吩咐人给宁宁制作一套崭新的用品，可是不管女仆怎么恳求，宁宁都不肯到新的大床上去睡觉。

将军还以为他在单纯地闹别扭。他蹲下身来，温和地对宁宁说：“时候不早了，快点睡觉吧！”说着，脱下自己的手套，轻轻给宁宁盖上。

宁宁一语不发，还没等手套落到身上，他提起自己的佩剑，一下就把手套挑到地上去了。

将军也有些生气了。他批评宁宁说：“你太任性了！”

宁宁委屈极了，背对他一句话也不说，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他听见将军的脚步声从餐桌旁离开了，餐厅的门也关上了。

他拼命咬着自己的红嘴唇，使劲对自己说：“醒醒，醒醒！我是自由的精灵，人类有什么好羡慕的？跟他一起散步、一起欢笑，坐在花园里喝下午茶，在教堂举行婚礼，交换誓约之吻……这些我才没有憧憬过呢！……鞋子算什么，我以后比你多得多呢！”

可是这些话一点都骗不到自己。他越想越悲伤，就坐在藤篮里哭起来了。

忽然，屈林懒洋洋的声音从茶杯里传来：“死心吧～你不是人类，他不会喜欢你的。”

宁宁就像没听见他说话似的。过了一会儿，他带着鼻音开口说：“那你知道怎么才能成为人类吗？”

茶杯猫屈林平时经常被他揪着尾巴追打，听到他今天这么软弱的声音，吓了一大跳，立刻缩到茶杯里去了。

就在宁宁快要绝望的时候，听见他在茶杯里瓮瓮地说：“……试着对月亮说一千次‘喵’。”

宁宁心里默念着自己的愿望，按照屈林的指点，对夜空中的月亮叫起“喵”来。这活儿可不轻松，仅仅叫了一百声，他的嗓子就渴得几乎冒烟了。叫到五百声的时候，他的嗓子已经火烧火燎，疼痛难忍了。叫到九百声的时候，他的嗓子甚至开始流血了。可是宁宁为了变成人类，忍

着痛苦坚持了下去。

就在他叫到第九百九十九声“喵”的时候，面前突然金光四射，出现了一个头戴光环的天使。他用圣歌般动听的声音告诉宁宁：只要得到心上人的真爱之吻，就可以变成人类了。

宁宁得知这个变成人类的办法，兴奋得连翻了三个跟头。可是马上就犯了难：他怎么样才能得到将军的真爱之吻呢？将军会像爱上人类一样，爱上一个精灵吗？

将军这一夜其实也辗转难眠，一大早就来到餐桌旁边，想跟宁宁好好谈一谈，解开昨天的不愉快。

可他刚刚在椅子上坐下，宁宁就飞快地扑到他的身上，一股劲爬到他肩头，在他俊朗的面孔和坚毅的嘴唇上蹭来蹭去，样子非常焦急。

将军疑惑了好一阵子，才知道这个小家伙在亲吻自己。他的心情顿时像跌进了棉花堆那么愉快，连昨天与大臣的女儿在玫瑰花丛中携手漫步，也没有这种怦然心动的感觉。

可是宁宁毕竟只是一个小小的精灵，不能作为恋爱和结婚的对象。这样的心情，也就被将军理所当然地认为是错觉了。

所以他只是摸了摸宁宁的头，把他从肩膀上托下来，笑着说：“还生气吗？昨天睡得好不好？有没有乖？”

宁宁失望极了。他没精打采地想：他果然不喜欢我啊。

从这一天开始，宁宁就变得不那么快乐了。他经常一个人坐在窗台上发呆，连学习单词和击剑，也提不起半点精神。

将军也发现了他的异状，可他这几天实在太忙了，没有闲暇来安慰这个忧郁的精灵。原来，一年一度的金秋舞会就要在这座城堡举行了。这可是一场重要的盛典，连国王、王后和外国的贵宾都会前来参加呢！

到了举行舞会那一天，整个城堡都装扮一新，送往大厅的香槟酒源源不断，山道上来往的马车络绎不绝。女仆和男佣都忙得团团转，几乎连一秒钟也不能休息。可就在这样紧张的忙碌中，将军还特意让裁缝给宁宁送来了专门赶制的晚礼服。

礼服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一双小小的鞋子，宁宁一看到它，连呼吸都屏住了。

那是一双梦一般华美的水晶鞋，鞋头镶着钻石，鞋面洒满金粉，走起路来金光飞舞，在夜色中闪闪发亮。

宁宁穿上这双鞋子，感觉自己几乎飞了起来。这双鞋子仿佛有一种神奇的魔力，即使再笨拙的人穿上它，也能立刻跳起最优雅曼妙的舞蹈。

蜜蜂燕燕和蜂鸟楚楚盘旋在他身边，唱着赞美的歌曲，想让他开心一点。连天上的月亮都露出了娇羞的面庞，似乎也想与这个可爱的精灵共舞一曲。

宁宁在胡桃木餐桌上试着跳跃了几步，心想：“真想跟他一起跳舞啊！”

他鼓起勇气，从餐厅的门缝中，偷偷看了一眼大厅。可是就在下一瞬间，他的脸色变得苍白，嘴唇也失去了血色。

他看到了什么？将军穿着一身他从没见过的、雪白的军装礼服，正拥着那位大臣的女儿翩翩起舞。国王和王后都在旁边打趣说，等他们下一次来到这座城堡，参加的就是将军的订婚典礼了。

宁宁的心脏痛得紧紧缩了起来。他谢绝了朋友们的邀请，独自一个人来到玫瑰园里。月光下，夜莺正在静静地歌唱。

他想起将军第一次给他读的故事，想起了那只为了爱人，将玫瑰花刺深深扎入心脏、染红了玫瑰花的夜莺。此刻他的心，也跟那可怜的鸟儿一样痛了。

他想：也许楚楚和燕燕说的是对的，这个冬天，还是跟蟋蟀一家人一起过吧。

他疲倦地脱下礼服，解下佩剑，正当他想要脱下水晶鞋的时候，眼前突然掠过一個熟悉的黑影。天空中传来一个狰狞的声音：“终于找到你了！”

那只可恶的蝙蝠找上门来了！宁宁惊呼一声，立刻俯身去捡自己的

佩剑。可是蝙蝠的动作十分迅疾，还没等他弯下腰去，就伸出尖尖的爪子，把宁宁抓走了。

朋友们听见宁宁的呼救，急忙赶来一看，宁宁已经不见了，地上只剩下一只发光的鞋子。蝙蝠在花丛上耀武扬威地盘旋了几圈，才得意洋洋地向森林深处飞去。

蜜蜂燕燕愤怒地大叫一声，将自己尾巴上尖尖的毒针亮出来，向蝙蝠消失的地方追去。

蜂鸟楚楚对屈林叫道：“我们不是他的对手！快去向将军求救！”

茶杯猫屈林也拿出了自己生平最快的速度，赶到舞会的大厅里。将军刚和大臣的女儿跳了两支舞，在跟国王喝酒谈笑。茶杯猫屈林不由分说，猛地扑到他脸上，拼命用爪子挠他的脸。管家和仆人都惊呆了，以为这只小猫咪发了疯。只有将军知道他是宁宁的朋友，忙把他抱了下来，问他：“发生了什么事？”

屈林叼着宁宁遗落的鞋子，放在他手心里。将军一看，脸色立刻变了，大声问：“他在哪里？”

屈林把他带到玫瑰花园里。蜂鸟楚楚在花丛前焦急地飞舞，叫道：“跟我来！”

于是将军就在满座宾客惊诧的目光下，离开了盛大的舞会，骑上了最好的战马，跟随楚楚向森林深处奔去。蝙蝠飞得很快，他们好几次差点失去了目标，幸亏燕燕不断蛰刺，让蝙蝠受了点轻伤，这才赢得了宝贵的时间。

可是蝙蝠实在太狡猾了。当他们来到森林深处，发现面前有一百个一模一样的黑暗洞穴。这些洞穴幽深黑暗，即将一千个士兵在其中同时擂起战鼓，也不会传出半点声音。蝙蝠甚至扬言：只要他们在天亮之前能找到宁宁所在的洞穴，他就把宁宁还给他们。相反，如果找不到的话，宁宁从此就是他的奴隶了。

这么多的洞穴，宁宁究竟在哪里呢？将军一想到他正缩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方小声哭泣，就觉得心如刀绞。他在洞穴前反复仔细寻找，一点蛛丝马迹也不放过。突然，在一个不起眼的洞穴门口，一阵微弱的金光引起了他的注意。他来到那个洞穴前，发现那是几个竭尽全力写到最

大、看起来还是细细的字：“我在这里”

将军激动难抑，叫道：“宁宁，是不是你？”

蝙蝠见他找到了正确的洞穴，脸色顿时变得极其难看，故意撒谎说：“你猜错了！他根本不在这儿！”说着，就企图飞进洞穴，将宁宁再次带走。

将军这次可不会让他得逞了。他抽出自己的宝剑，只轻轻一挥，就结束了这只作恶多端的蝙蝠的性命。楚楚和燕燕忙进入洞穴，将奄奄一息的宁宁搀扶出来。宁宁的身体已经很虚弱了，看见将军，只说了一句：“你送我的鞋子，我很喜欢……”就昏过去了。

将军心疼地把他捧在手心里，带回城堡，让人医治。他每天都陪在宁宁的病床前，给宁宁讲温馨的睡前故事。宁宁喝的水、吃的食物，都由他一匙一匙地喂进嘴里。宁宁的睡袍，也是他亲手换的。

宁宁最关心的还是他订婚的事情，隔三差五就问他：“你什么时候结婚？”

将军笑着说：“暂时不结婚了。”

宁宁看着他追问道：“永远都不结婚了吗？”

将军也看着他回答：“未来有一天也许会结婚。”

连在一旁挖耳朵的茶杯猫、来探病的蜜蜂和蜂鸟，都觉得他们两个实在太过甜腻了。

宁宁心里也是甜蜜蜜的。他想：能一直这么下去，能不能变成人类，也没有多大关系了。

可是，随着深秋的到来，残酷的战争也开始了！将军奉命率兵出征，走得非常匆忙，连与熟睡中的宁宁告别都来不及，只在他头顶吻了一下就离开了。

宁宁心里牵挂着将军，日日夜夜都在等待前线的消息。终于有一天战讯传来：将军率领的军队大获全胜，敌人已经在一名弹药师的号召下聚集起来，准备做最后的反击。

蟋蟀一家对这名弹药师非常反感，因为他为了寻找爆破强劲的矿石，曾经挖空过一座城市，包括蟋蟀的家园在内的全部建筑毁于一旦。这一次听说他制作了一批秘密火药，准备在双方交战的时候使用。

宁宁听说了这个可怕的消息，心中无比担忧。为了让他跟将军并肩作战，蜜蜂燕燕飞到遥远的西伯利亚，借来了冬天第一缕凛风。医生用四季的风修复了宁宁的翅膀，并嘱咐他不要前往危险的地方。可宁宁一旦恢复飞行的本领，就一刻不停地飞向了战场。

他赶到的时候，已经快天亮了。最后的战役即将开始，将军和士兵们都在营中养精蓄锐。宁宁来到将军的肩头，轻轻吻了一下他的脸颊，就毅然向敌人的阵地飞去。在敌人的军营里，他听见弹药师与手下洋洋自得的对谈。他说，明天一开战，他们就假装撤退。当将军所在的军队追到水边，他就会引爆事先埋下的一个炸弹。这炸弹威力无穷，可以将一百公里内的一切夷为平地。

宁宁压下心中的震骇，向他所说的地方匆匆飞去。果然，水边的泥土都被翻动过，下面埋着一个黑乎乎的炸弹，足有房子那么大！

此时，双方交锋的号角已经吹响，马蹄声向水边不断靠近，回去通知将军肯定已经来不及了。宁宁一咬牙，顺着泥土的缝隙潜入地底，来到炸弹的导火索旁。这里的空气糟糕透了，到处黄雾弥漫，一股毒硫磺的味道非常刺鼻。宁宁掩住口鼻，拔出自己的宝剑，奋力向导火索上扎去。一下、两下、三下……他的眼前阵阵发黑，耳朵也隆隆作响，可他仍然奋不顾身地扎着、刺着。当弹药师邪恶的声音在地面上大吼着：“去死吧，敌人！”点火的声音传来的同时，导火索终于断开了！而他也因为中毒太深，倒在了地上。而此时地面上的弹药师，就在提着半截导火索目瞪口呆的时候，被将军拿了个正着。

将军大获全胜之后，经过对弹药师的审问，决定掘出炸弹，以免贻害平民。当他看到断裂的导火索旁，落着一些破碎的翅膀，和一根折断、嵌着珍珠的长针时，一颗心突然沉了下去。

他还来不及与士兵们分享胜利的喜悦，就马不停蹄地赶回了城堡。一见蜜蜂燕燕和蜂鸟楚楚低落的表情，他就什么都猜到了。

庆祝凯旋的美酒还在不断地运来，可是宁宁已经不会回来了。

将军整日整夜地坐在餐厅里，抚摸宁宁留下来的东西。他小小的餐

具、洁白的袍子、睡过的藤篮。宁宁的床已经换过几次了，可他用来当被子的手套却从没换过。

他满怀悲伤，将宁宁的辞典放在膝头，一页页仔细翻看。

他首先发现，“朋友”那一页上，几个小孩的头上，写着茶杯猫、蜜蜂、蜂鸟和宁宁自己的名字。

再翻到“家人”那一页，只见几双摆在一起的鞋子上，被他添上了一些图案。其中一双上画了玫瑰和剑的徽章，那是他的军靴。另一双则被刷上了金色，想必指的是自己送他那双水晶鞋了。

然后是“爱”和“吻”。王子和新郎脸上都被划了一个叉，后来又用新的笔迹涂掉了。而新娘的背后，却多了一对透明的翅膀。

他用颤抖的手合上辞典，却不小心打开了扉页。只见在他姓氏那一行圆体字旁，多了几个很小很小的字。

他第一次不用放大镜，也能看到这个精灵写的字。

那几个字是“我爱你”。

突然之间，他什么都明白了。他将辞典紧紧抱在胸口，泪水也流了下来。

他用嘶哑的声音向上帝祈祷：“如果能让他回到我身边，我愿意付出我所拥有的一切！”

万能慈爱的主仿佛听到了他的祷告一般。就在这一时间，仆人向他报告：战场上的士兵找到了一只奇怪的猫咪；它拖着一个茶杯，谁也不能让他松开。

将军急忙让人将屈林送回城堡。屈林的毛皮已经脏兮兮的了，他将茶杯推向将军，示意他自己想办法。

将军一看，天哪！宁宁就睡在这个有灵力的茶杯里，可是他脸色雪白，眼睛也紧紧地闭上了。

将军喃喃地呼唤道：“我爱你。请你醒过来吧！”

他将宁宁放在手心里，轻轻吻了一下他的嘴唇。

就在这一刹那之间，城堡里光芒万丈，昏迷不醒的宁宁不见了，一个浑身赤裸的美少年奇迹般出现在将军的怀抱里！

他似乎刚刚睡醒一般，缓缓睁开黑宝石般的眼睛，与将军四目相对。

他用明显已经是人类少年的嗓音小声说：“……我回来了。”

将军用一个满怀爱意的热吻回应了他，同时掀起自己的披风，盖住了他漂亮的身体。

蜜蜂燕燕、蜂鸟楚楚，一旁的管家和仆人，无不流下了欢乐的眼泪。连屈林都挠了几下眼睛，轻轻地“喵呜”了一声。

最后，像所有童话的结尾一样：将军和宁宁从此在城堡里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直到永远。